

鲁班尺◎著

『青囊』可活命

# 青囊

QINGNANG  
SHI



『尸衣』可避天



河南人民出版社

## 青囊尸衣 2 《鬼壶》

鲁班尺

楔子

冬夜，清冷的月光，无垠的原野上白雪皑皑，寒风入骨，山西河东黄河风陵渡。

黄河，出龙门，为秦岭山脉所阻，于是掉头东流，这里相传是黄帝贤相风后发明指南针战败蚩尤的地方。风后死后，葬于此，谓之风陵。旧址位于今镇东里许，其地称风陵堆，由此，渡口名风陵渡，古称风陵关。

千百年来，风陵渡是为黄河西入秦晋的要津，金人赵子贞在《题风陵渡》中写道：“一水分南北，中原气自全。云山连晋壤，烟树入秦川。”

月色凄迷，古老的渡口显得分外苍凉。

镇东一株老槐树下，阴影里站立着一个人，头戴羊绒帽，身着羊皮大衣，胡须上沾满了白霜，贴胸抱着一个沉睡中的婴儿，默默地注视着不远处的一所古旧民宅。

宅院高墙青砖布瓦，黑色的门廊，大门紧闭，四下里一片沉寂，人们早已经进入了梦乡。

此人悄悄地走到民宅前，脱去羊皮大衣，将怀中的婴儿紧紧地包裹住，轻轻的撂在了门廊下。

“汪汪……”此刻，门内传来了一阵急促的狗吠声，在寂静的夜空中回荡着。

那人轻轻的退回到了老槐树的阴影里。

不久，“咣当”一声，黑漆漆的大门打开了，里面冲出一只体型硕大的短毛黑狗，紧接着门后转出一个披着棉大氅的老头。

“呜呜……”黑狗发现了地上的鼓囊的羊皮大衣，鸣叫着并用嘴巴用力拱着。

婴儿的一只小手扒开了羊皮袄，自内探出小脑袋来，迷茫的左右张望着。

“咦，怎么有一个小娃娃？”老头惊奇的抱起了羊皮衣裹着的婴儿，随即抬头朝四下里望去。

小镇静悄悄的，周围不见人影。

月光下，婴儿的皮肤细腻，双眸黑亮，约莫有一岁大小，老头伸手往内探了探，自言自语道：“还是个女娃娃。”

那人依旧站立在古槐树下，默默地注视着这一切。

“看来是有人不要这娃娃了，知道老郭头一个人过，就送来了。”老头嘴里叨咕着，转身入内。

就在即将关上大门的时候，那女婴转过头来，目光瞥向了老槐树方向，“啐”出了一小口痰。

黑色的大门关上了，夜空中飘下了雪花，不多时，四下里已是白茫茫的一片。

老槐树下，那人点了点头，嘴里面喃喃说道：“蒙拉差翁·炳大师，我终于找到了河东郭氏的后人，完成了您的重托，请大师放心，一切痕迹都会抹去的。”说罢，他转身而去，来到了黄河边，踏着初封的

冰面走到了河中央。

月光下，此人盘腿席冰而坐，双手结印运起暹罗功。不多时，那人的头顶开始升腾起丝丝白雾，屁股下面的冰面也渐渐的融化了，最后，听得“噗通”一声，便沉入了冰窟窿之中，随着冰面下的黄河水流冲走了。

北风呼啸，裹挟着雪花扫过冰面，天明时，一切痕迹都消失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1

## 第一章

江南三月，细雨绵绵，赣北婺源乡野笼罩在一片茫茫的雾气之中。

雾霭中的南山村，金黄色的油菜花，粉红色的桃花掩映着一片古朴的徽派明清村舍，白墙黛瓦，小桥流水，老树古藤，静谧得像是一幅田园山水画。

乡村小道上，驶来了一辆出租车，直接来到了一所高墙大宅前，雕梁画栋的门廊上挂着一块牌匾，上书“南山乡村医院”，笔法遒劲。

车上跳下来两名穿西装的中年男子，其中高个子生就金发蓝眼凸鼻，是一名洋人，那个矮一些的皮肤发黑，是香港人。

这两人正了正衣衫，然后径直的走上了台阶。

“我们是美国平克顿私人侦探事务所香港办事处的职员，我叫方国平，这位是查理侦探。”那位香港人自我介绍说，口音蹩口。

南山乡村医院是中国第一所私人医院，院长朱寒生医术精湛，声名远播，几年来免费治愈了数不清的疑难杂症，包括省城和京城里来的高官，所以地方政府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未加以取缔，否则早被

关闭掉了。

“我是朱寒生。”寒生请来人落座，亲手沏上茶水，一晃儿五六年的光景，他显得老成多了。

“朱先生，六年前，我们接受了香港卢太官先生的委托，为您寻找失踪中国女童祖墨的下落，美国平克顿私人侦探事务所总部动员了全部的人力，历时六年，仍然还是没有找到。因此，很遗憾，我们只得结束调查了，”方国平耸了耸肩，将一份厚厚的卷宗递给寒生，并接着说道，“这是调查报告副本，正本已经交给了香港的委托人卢太官先生。”

寒生默默地翻了翻中英文译本的调查报告，沉思了片刻，问道：“六年了，难道一点有价值的线索也没有么？”

“我们在缅甸北部的曼德勒山区，找到了藏匿的泰国原大国师蒙拉差翁·坤巴，他是至今还活着的，最后见到女婴祖墨的人。”方国平解释说道。

“嗯，我认得此人，他怎么说？”寒生点头道。

“我们用尽各种方法威逼利诱，甚至敲断了他的两条腿，可仍是一无所获，有关的具体情况已经写入了报告。”方国平回答道。

“祖墨究竟能在哪儿呢？”寒生怅然若失道。

“朱先生，我们的调查报告得出的最后结论是，女婴祖墨早已不在人世了，六年前可能就已经死亡了。”方国平语气较为肯定。

寒生沉思起来，墨墨的母亲老祖惨死在缅甸的热带雨林中，这个孩子是她唯一的心结，若是有个三长两短，自己于心难安。

方国平见寒生沉默不语，于是开口说道：“朱先生，美国平克顿私人侦探事务所成立于 1850 年，是全球第一家民间侦探机构，至今已有 100 多年的历史，只要是平克顿接手调查的案件，基本上都能够水落石出，如果女婴祖墨仍然在世的话，我们不可能查不到的。”

“那你们有确认祖墨已经死亡的证据么？”寒生问道。

“还没有。”方国平略显尴尬，喝完了桌上的茶水，遂起身告辞。

寒生目送两名侦探坐上出租车离去，转身朝南山脚下走去。

青翠的毛竹林里雾气氤氲，乌鸦从窝里偷偷的探出头来，自从沈才华带回来那只蓝紫金刚大鹦鹉之后，它们再也不敢随意的呱噪了。

灵古洞口侧边的一块岩石上，坐着一个七八岁，长着一脸雀斑的小男孩，身旁蹲着那只金刚大鹦鹉，他就是寒生的养子沈才华。

“小才华……”寒生远远的招呼道。

沈才华抬起眼睛，口中轻轻的说了声：“寒生爸爸。”

自从六年前回到南山村定居以后，随着沈才华一天天的长大，孩子也逐渐变得沉默寡言起来，他时常一个人呆坐于灵古洞口，一味的沉思冥想着，至于在想些什么，谁也不知道。

“刚才平克顿私人侦探事务所来了人，他们说墨墨可能是已经死了。”寒生拍了拍沈才华的肩膀，叹息着说道。

“不，墨墨还活着。”沈才华抬起乌黑深邃的双眸望着寒生。

(沈才华):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7-22

清风徐徐，竹叶飒飒，沈才华的眼眶里噙满了泪水。

寒生望着小才华哀伤的神情，心中自是心疼不已，眼瞅着孩子整天里闷闷不乐，自己和兰儿也不是个滋味儿。女婴墨墨被降头师蒙拉差翁·炳自缅甸丛林中掳走以后，自己想尽了一切办法，却始终寻找不到孩子的下落。最后通过平克顿私人侦探事务所遍布全球庞大的网络来追踪调查，如今六年过去了，仍然没有结果。

如果墨墨还活在世上，她又能在哪儿呢？

晚饭时，寒生和妻子兰儿以及岳父吴楚山人默默的吃着，唯有沈才华没有动筷，眼睛望着碗里的鸭血汤发着呆。

“才华，这可是你平日里最喜欢吃的鸭血汤啊。”兰儿惊奇的看着他说道。

“墨墨可能真的没有死呢。”吴楚山人突然间说道。

寒生闻言目光投向了岳父，兰儿也放下了碗筷。

“平克顿私人侦探事务所遍及全球的网络是很大，可是有一个地方他们是绝对没有的，而且也不可能涉足。”吴楚山人言之凿凿的说道。

“哪里嘛，爹爹。”兰儿催促道。

“中国，只有中国，外国人是插不进来的，晚饭前我看了那份调查报告，果然，他们并没有派出侦探到中国来进行调查，而只是通过了驻中国领事馆的途径，咨询了公安民政等有关单位而已。”吴楚山人解释道。

“您是说，蒙拉差翁·炳有可能千里迢迢的把墨墨藏匿在了中国？”寒生眨了眨眼睛，若有所思的说道。

“‘大隐隐于市’，越是在眼皮底下，貌似危险的地方就反而越安全，越容易被我们所忽略，大家认为降头师可能会把孩子藏匿在东南亚的雨林中或是南洋的某个海岛上，其实那样做，是不可能不留下任何蛛丝马迹的，也是逃不过平克顿侦探们追踪的。如果是在中国，由于制度的不同，即使他们的本领再强，也还是一样寸步难行。”吴楚山人语气郑重的说道。

“唉，可惜才华小时候的那种心灵感应，长大以后就没有了。”兰儿惋惜的说道。

吴楚山人眉头蹙起，自言自语的说道：“祖墨是在缅甸北部山区掳走的，那里与云南瑞丽、腾冲以及西双版纳的一些傣族聚居地交界，而且两地之间的语言较为接近，俗话说‘学会傣族话，走遍东南亚’，我想，祖墨藏在那一带的可能性比较大。”

“爹爹，那我们就赶紧去找啊。”兰儿兴奋地说道。

寒生思忖道：“六年前，祖墨身上的皱皮已褪，并无其他明显特征，如今已长大了，小时候的事情肯定已经遗忘，对我们不会有丝毫的印象，小才华的心灵感应在几年前也消失了，所以，即使面对面，我们也很难认出她来。”

“一点特征也没有么？”吴楚山人有些发愁了。

“有。”沈才华突然开口说道。

“什么特征？”众人急忙问道。

“吐痰。”沈才华长着雀斑的脸上闪过了一丝狡黠的微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2



作者: ratlovecat 回复日期: 2009-7-2

地板，顺便问一句，尺子大人看见日全食没？北京这边雾好大，真可惜。

茶马古道上，山间雾气重重，看不见“天狗食日”的天象，很遗憾。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7-23

入夜，天空中淅淅沥沥的落下了雨滴，春雨潇潇，此时江南天气最是多变。

厢房内，橘黄色的台灯光柔和的照在桌子上，沈才华蜷曲在椅子上，手里握着根铅笔发呆。

“快，快写，你才识得几百个字，太，太少了。”嘟嘟站在桌子上，眼睛盯着沈才华严厉的催促道。

嘟嘟是一只来自南美巴西原始森林里的雄性蓝紫金刚大鹦鹉，是世界上最大的鹦鹉，体长一米多，重达五斤，翼展近五英尺，生有纯蓝色的羽毛和铁弯钩一样的巨大鸟喙，寿命可达60年之久。紫蓝金刚鹦鹉的特性是聪明顽皮，擅长交际，尤其是对人类的语言词汇有着极高的模仿天赋。嘟嘟从小被带进了台北故宫博物院，专家们教授其二十余年，可谓知识渊博，唯有讲话时口吃，一直也改不掉。

自从在台湾与沈才华邂逅以后，嘟嘟便形影不离的跟来了婺源，每天夜晚，牠都会私下里偷偷教沈才华认字和传授一些奇门知识，这事就连寒生他们也不知道。

“我决定要去找墨墨。”沈才华刚毅的眼神望着嘟嘟说道。

“她……她很漂亮，是吗？”嘟嘟歪着脑袋瞅着才华说道。

“我不知道。”沈才华双眸现出一丝迷离。

“你到哪儿去……去找？”嘟嘟问。

“山人爷爷说，墨墨可能躲在云南。”沈才华回答。

“那很，很远呢，你有盘缠么？”嘟嘟问道。

“什么盘缠？”沈才华疑惑的望着牠。

“钱，钱，就是钱啦。”嘟嘟回答。

“我有。”沈才华站起身子，从隔板架上取下来一只储蓄罐，摇了摇，里面哗啦啦的响。

“咯咯……”嘟嘟笑的前仰后合，道，“那点，根，根本不够。”

“不够，我也要去！”沈才华怒道。

“咚咚。”有敲门声传来，紧接着门开了，寒生走了进来。

“寒生爸爸。”沈才华轻声道。

“才华，我和你山人爷爷商量好了，明天一早就动身前往云南，设法找到祖墨，你和兰儿妈妈呆在家里，要听话，知道么？”寒生轻轻的抚摸着孩子的头。

“我也要去。”沈才华说道。

“不行，这次前往滇缅边境一带，可能时间会很久，你今年就要念小学了，是不能够耽误的。”寒生摇头拒绝了。

沈才华垂下眼皮，不再吭声了。

寒生又安慰交代了几句，然后轻轻关门离开了。

“你，你还要去么？”嘟嘟摇晃着脑袋，盯着沈才华说道。

“当然，我们自己去找墨墨。”沈才华伸手熄掉了台灯，脱衣跳到了床上，钻进了被窝里。

“那，那需要好……好的，计划一下了。”嘟嘟自言自语道。

寒生与吴楚山人一清早便启程了，兰儿领着大黄狗笨笨和黑妹送他们出了村子。丈夫与爹爹远行，自己难免有些依依不舍，但一想到可能会将失踪多年的墨墨找回来，心中便又释然了，而且有些莫名的激动。

结婚已六年，可是始终未能怀孕，莫非真的如当年冯生所说的，寒生指纹是四弓四正两反箕的 47 条染色体综合症，终生无法生育？唉，好在有沈才华在身边，若是墨墨再回来就更好了，那样小才华的性格就一定会乐观起来的。

“我们回去吧。”兰儿招呼着笨笨与黑妹朝家中走去，一晃数年，忠实的大黄狗也已经老了，走起路来有些蹒跚跛行。

（聪明博学的嘟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4

## 第二章

厢房内，沈才华还没有起床，他光着身子躺在被窝里，与大鸚鵡嘟嘟说着悄悄话。

“你，你知道湖……湖口灵哥么？”嘟嘟问道。

“什么灵哥？”沈才华摇摇头，表示没听说过。

“嘟嘟在医院接……接待室，听到人们议论，在……在湖口县石钟山下，有，有一户人家，小孩子死，死了。”嘟嘟结结巴巴的说着。

“那又怎样？”沈才华道。

嘟嘟喘了口气，接着讲述：“家里人要埋的时候，他又……又突然讲话啦。”

“那就是还没死。”沈才华解释说。

“死啦。”嘟嘟纠正道。

“死人不会讲话。”沈才华坚持自己的看法。

“嘴不会讲……讲话，可，可是肚子里面会讲话……”嘟嘟红着脸说道。

听了半天，沈才华才弄明白了，原来离这里百余里的湖口县，长江边上的石钟山下，有一户人家死了个小男孩，在入葬的时候，尸体的肚子里突然发出声音来，说自己是“灵哥”，可以替人预测未来，希望不要将其埋入土中。音质苍老深沉，绝不是自己孩子生前的声音，家里人惊愕万分，不知如何是好。此事不胫而走，最后连县政府都惊动了。当人们围着尸体问灵哥求证一些事情的时候，竟然回答得丝毫不差，连公安局都啧啧称奇。据说，公安局根据“灵哥”的解答，数起多年来悬而未决的命案竟然一朝侦破，现在，当地政府已经用冰棺将其保护了起来，全国各地的有关专家都已赶赴湖口县，进行科学研究，前几天，九江日报的头版也刊登了这件奇闻。

“我们去找灵哥，问墨墨的下落。”沈才华听完思索道。

“对，对啦，寒生爸爸、山人爷爷他们是大海捞……捞针，盲人摸……摸象，而我们是……有的放矢，才，才能事半功倍……”嘟嘟得意的眨了眨眼睛说着。

早饭后，沈才华回到自己的房间，开始偷偷的做准备，将储蓄罐里的零钱全部倒入了书包中，这还是兰儿妈妈为他上学准备的。

“我们什么时候走？”沈才华心中已是十分的迫切。

“今，今晚，熄灯以后，你要给兰儿妈妈留……留张纸条，等……等明天早上发现时，我们已经走……走远啦。”嘟嘟结结巴巴的回答道。

中午过后，兰儿不经意间发现嘟嘟站在接待室的桌子上，仰着脸聚精会神的研究挂在墙上的江西省地图。

是夜，月朗星繁，当兰儿房间的灯光熄灭了以后，沈才华和嘟嘟便开始行动了。

厢房的后窗户外面是黝黑的灌木林，只要穿过了那片林子，就出了南山村。

沈才华换上了崭新的蓝布褂子，足蹬一双黄色解放鞋，背着书包，轻轻的推开了后窗户，跳了出去。

“跟，跟我来。”嘟嘟展翅飞到了半空里，引导着才华穿过了灌木林，最后来到通往南山镇的山间小路上。

月色清凉，微风徐徐，草丛中虫鸣声不断。

嘟嘟在夜空中自由的翱翔着，小才华兴奋莫名的走在山间小道上，所有的一切都令他感觉到自然与亲切。

“前面就是南，南山镇啦，才华，你人……人小脚力不够，我，我们要搭车。”嘟嘟盘旋在头顶上喊道。

南山镇，大多数民宅都已经熄灯，唯有街边的一两家小饭店还敞

开着大门，里面的服务员正在清洁卫生，看情形也准备要打烩了。

一辆解放牌卡车停靠在路边，上面载有十几头肥猪，看样子是在乡村收购后运往县城屠宰场去的，两名司机酒足饭饱的从饭店里出来，一面打着饱嗝。

沈才华趁他们不留意之际，偷偷的爬上了车厢，躲到了肥猪们的中间，不多时，汽车启动了，一路朝着婺源县城方向驶去。

嘟嘟则在夜空中紧紧的跟随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5

帖子被删.....这是为什么呢?

只有删掉的重新贴上，让后来的童鞋便于连贯阅读.....

## 第二章

厢房内，沈才华还没有起床，他光着身子躺在被窝里，与大鸚鵡嘟嘟说着悄悄话。

“你，你知道湖……湖口灵哥么？”嘟嘟问道。

“什么灵哥？”沈才华摇摇头，表示没听说过。

“嘟嘟在医院接……接待室，听到人们议论，在……在湖口县石钟山下，有，有一户人家，小孩子死，死了。”嘟嘟结结巴巴的说着。

“那又怎样？”沈才华道。

嘟嘟喘了口气，接着讲述：“家里人要埋的时候，他又……又突然讲话啦。”

“那就是还没死。”沈才华解释说。

“死啦。”嘟嘟纠正道。

“死人不会讲话。”沈才华坚持自己的看法。

“嘴不会讲……讲话，可，可是肚子里面会讲话……”嘟嘟红着脸说道。

听了半天，沈才华才弄明白了，原来离这里百余里的湖口县，长江边上的石钟山下，有一户人家死了个小男孩，在入葬的时候，尸体的肚子里突然发出声音来，说自己是“灵哥”，可以替人预测未来，希望不要将其埋入土中。音质苍老深沉，绝不是自己孩子生前的声音，家里人惊愕万分，不知如何是好。此事不胫而走，最后连县政府都惊动了。当人们围着尸体问灵哥求证一些事情的时候，竟然回答得丝毫不差，连公安局都啧啧称奇。据说，公安局根据“灵哥”的解答，数起多年来悬而未决的命案竟然一朝侦破，现在，当地政府已经用冰棺将其保护了起来，全国各地的有关专家都已赶赴湖口县，进行科学研究，前几天，九江日报的头版也刊登了这件奇闻。

“我们去找灵哥，问墨墨的下落。”沈才华听完思索道。

“对，对啦，寒生爸爸、山人爷爷他们是大海捞……捞针，盲人摸……摸象，而我们是……有的放矢，才，才能事半功倍……”嘟嘟得意的眨了眨眼睛说着。

早饭后，沈才华回到自己的房间，开始偷偷的做准备，将储蓄罐里的零钱全部倒入了书包中，这还是兰儿妈妈为他上学准备的。

“我们什么时候走？”沈才华心中已是十分的迫切。

“今，今晚，熄灯以后，你要给兰儿妈妈留……留张纸条，等……等明天早上发现时，我们已经走……走远啦。”嘟嘟结结巴巴的回答

道。

中午过后，兰儿不经意间发现嘟嘟站在接待室的桌子上，仰着脸聚精会神的研究挂在墙上的江西省地图。

是夜，月朗星繁，当兰儿房间的灯光熄灭了以后，沈才华和嘟嘟便开始行动了。

厢房的后窗户外面是黝黑的灌木林，只要穿过了那片林子，就出了南山村。

沈才华换上了崭新的蓝布褂子，足蹬一双黄色解放鞋，背着书包，轻轻的推开了后窗户，跳了出去。

“跟，跟我来。”嘟嘟展翅飞到了半空里，引导着才华穿过了灌木林，最后来到通往南山镇的山间小路上。

月色清凉，微风徐徐，草丛中虫鸣声不断。

嘟嘟在夜空中自由的翱翔着，小才华兴奋莫名的走在山间小道上，所有的一切都令他感觉到自然与亲切。

“前面就是南，南山镇啦，才华，你人……人小脚力不够，我，我们要搭车。”嘟嘟盘旋在头顶上喊道。

南山镇，大多数民宅都已经熄灯，唯有街边的一两家小饭店还敞开着大门，里面的服务员正在清洁卫生，看情形也准备要打烩了。

一辆解放牌卡车停靠在路边，上面载有十几头肥猪，看样子是在乡村收购后运往县城屠宰场去的，两名司机酒足饭饱的从饭店里出来，一面打着饱嗝。

沈才华趁他们不留意之际，偷偷的爬上了车厢，躲到了肥猪们的



中间，不多时，汽车启动了，一路朝着婺源县城方向驶去。

嘟嘟则在夜空中紧紧的跟随着。

江西湖口始建于南唐，因地处鄱阳湖入长江口而得名，东临彭泽，南接鄱阳，西倚庐山，北濒长江，素有“江湖锁钥”之称。

石钟山临江危崖陡削，山上林木葱郁、亭阁参差，宋元丰七年六月，苏轼来湖口探访石钟山作《石钟山记》，是为流传千古的名篇。

日暮时分，长江边微波不兴，清风徐来，凉爽宜人。

山脚下一户农舍门前，人流熙熙攘攘，络绎不绝。

树下停着一辆挂有公安牌照的吉普车，车门上倚着两名警察，嘴里抽着烟，目光则不停地打量着过往之人。人们大都是前来看那个“灵哥”的，有询家人病况的，也有问个人前程的，还有为祈福消灾而来的。

夕阳里，道路上风尘仆仆的走来一个小男孩，七八岁的样子，一脸的雀斑，背着书包，肩膀上蹲着一只蓝色羽毛的大鸚鵡，他就是沈才华，辗转了一个昼夜，总算来到了湖口石钟山下“灵哥”的家。

人们的目光被那只奇特的大鸟吸引过去了，如此大个头的鸚鵡，他们还是头一回看见，遂议论纷纷。

“瞧，那只鸚鵡真威风啊。”人群里有惊叹之声。

“估计能卖个千儿八百的。”有人眼热道。

那两名警察走上前来，打量着孩子说道：“喂，小孩儿，你这鸚鵡哪儿来的？怕是动物园的吧？”

沈才华止住了脚步，抬头望着警察，没有吱声。

“喂，问你话呢，怕是个哑巴吧？”那个年轻的警察皱着眉头说道。

“你才是哑巴。”沈才华回应了一句。

“说，你这只鹦鹉从哪儿弄来的？”警察以习惯性的语调盘问起来了。

“是我自己养的。”沈才华答道。

警察摇了摇头，似乎不相信，接着问道：“你家大人呢？”

沈才华没有理睬，迈步继续前行，朝山脚下的那所民宅走去，路人纷纷给让开了路。

警察挠了挠头皮，自己的任务毕竟是看护屋子内的冰棺，没必要跟一个小孩子过不去，于是又点起了一根香烟，倚着吉普车门喷云吐雾起来。

这是一所老式的青砖民宅，堂屋墙壁上悬挂着一幅毛主席画像，屋子中央摆放着一具冰棺，隔着玻璃罩，可以清楚的瞧见里面仰卧着个穿一身新衣服的小男孩，面目栩栩如生，像是睡着了一般。

屋子里站立和坐着几位从京城里赶来的专家，正在相互议论着各自的看法，而所有前来瞻仰的老百姓，则被统统的挡在了大门外面。

“荒唐，十分的荒唐与荒谬，我们都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论者，在全国人民同心协力搞四化的时候，竟然相信这种违背自然规律、唯心的东西，简直是共产党人的耻辱。”一位穿中山装的老者操着口京腔，老气横秋的说着。

“不，我不同意于老的看法。事实上，目前的医学对于人体本身

的奥秘所知甚少，气功、中医理论和人体特异功能蕴育着人体科学最根本的道理，它不是神秘的，而是同现代科学技术最前沿的发展密切相关的。大家知道，近年来各地发现的小孩子耳朵辨字、鼻子嗅字、眼睛透视诊病和小搬运等等特异功能层出不穷，科学是发展的，认识是不断完善的……”一位西装革履的中年学者反驳道。

“哈哈……倘若人的眼睛真的能透视物体的话，那么世界上的赌场岂不都要关门了？若是人可以穿墙而过，蒲松龄《聊斋志异》里面的‘崂山道士’岂不成了神仙？荒谬啊荒谬。”于老打断了中年学者的话，嘲讽的说道。

“他就是‘灵哥’么？”此刻，门口传来了稚嫩地问话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6

屋内众人的目光投向了门口，人们并未对这个满脸雀斑的小男孩过多留意，而是惊诧孩子肩上的那只绿毛大鹦鹉。

“蓝紫金刚大鹦鹉！”有专家认出来这是产自南美的珍贵濒危鸟类，“世界野外生存的数量绝对不超过3000只。”那人啧啧说道。

“出去，哪儿来的野小子，没看见专家们正在忙着么？”当地政府的一名工作人员挥手想将沈才华赶出去。

“慢，”中年学者转过脸对着沈才华一笑，说道，“你也知道‘灵哥’？”

沈才华望着此人，警惕的点了点头，然后小心翼翼的说道：“我想问灵哥一件事情。”

“你们瞧瞧，封建迷信的流毒有多严重，连小孩子都相信了，此

事宣扬开来，将会对少年儿童的心理健​​康造成什么样的影响？”于老脸色发红，不无责备的说道。

“灵哥就在那个男孩儿的肚子里，不过，自我们来到此地，它就一直没有说过话，小朋友，你想问什么事儿？”中年学者和蔼的问沈才华道。

“我要问灵哥，墨墨在什么地方？”沈才华感到此人面善，于是说道。

“墨墨？那是人名么？”中年学者问道。

“是我的朋友。”沈才华回答道。

“我们再试一次，也许小孩子与‘灵哥’沟通起来会容易些。”中年学者对众人说道，同时招呼沈才华来到冰棺前。

冰棺的有机玻璃盖子推开了，里面散发着白色的霜气。

沈才华探头瞅了瞅躺在里面的小男孩，开口招呼道：“灵哥，灵哥……”

众人屏住了呼吸，紧张的盯住了冰棺内，但是灵哥并没有丝毫的反应。

“无稽之谈，无稽之谈。”于老摇着头，不屑一顾。

“灵哥，灵哥，你听见了么？”沈才华继续呼唤着。

“唉，好冷啊……”一个苍老的声音自冰棺内幽幽响起，令人毛骨悚然。

那声音有着浓郁的赣北地方口音，深沉之极，带有沧桑感。

屋内的专家们顿时鸦雀无声，全神贯注的倾听着。

听到了灵哥的回答，沈才华乐了，忙说：“灵哥，我想问你，你知道墨墨在哪儿么？”

有几位专家已经将脑袋探进了冰棺，想辨别出那声音究竟发自哪里。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那苍老的声音不满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7

屋子里发出了一阵唏嘘之声，令人紧张刺激。

“不可能，谁在搞鬼？”于老涨红了脸，拨开众人，脑袋伸进冰棺，将耳朵贴在了尸体的肚子上。

“躲开，老东西。”灵哥愠怒道。

于老闻言一愣，慢慢的将脑袋缩回来，面色苍白，脸上满是迷惑不解。

中年学者长舒了一口气。

一位童颜鹤发，身着黑衣的瘦老头嘿嘿笑了起来，他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研究员费子云，人称费道长，同时也是山西介休大罗宫的住持，学问很深。

“目前，我国对人体特异功能的研究才刚刚开始，许多科学无法解释的人类潜能正在逐步的被发掘出来，这是一种极具前途的生产力，也可以说是人类历史上的一次自身革命。现阶段归纳出来的人体特异功能类别，大致可分为五类，即开天目、意念控制生物、空中移物、快速修复和遥感功能，依贫道看来，这次的‘灵哥’现象，应该就是属于遥感功能的范畴。”费子云对大家讲解道。

“费道长，您能说得详细点么？”中年学者目光在众人身上扫过，微笑着提议道。

费道长会意的咳嗽了一声，然后便侃侃而谈起来：“大家知道，人眼中看到的可见光，在自然界电磁波中是很短的一段，波长在 $0.4\sim 0.76$ 微米之间，光谱的两端还有无线电波、红外线、紫外线、X线、 $\gamma$ 射线和宇宙射线等。天目俗称‘第三只眼’，位于两眉之间，它能接收到10纳米 $\sim$ 10皮米之间的电磁波，也就是X光，穿透介质，看清人的五脏六腑。开天目的人，根据人体血脉的流动和内脏的颜色，便可准确的找出病灶之所在，若再能熟练的运用中国古代阴阳平衡和五行相生相克理论，便足可成为一代神医。意念控制生物、快速修复以及空中移物，俗称‘小搬运’，这都是以刻苦修炼人体潜能而得来的，非一朝一夕之功，有些神通广大的魔术师便是练到了一定的火候。遥感功能乃是最神秘的一种，能够探知到过去和未来的一些事情，探测时间的久远和范围的大小与其功力深浅成正比，目前也正是贫道所研究的重要课题之一。”

众人怀着敬佩的目光恭听着，毕竟大多数人天生对神秘未知的事物充满着好奇心。

“这老家伙真的是啰嗦！”冰棺内，灵哥忿忿不平的嚷了起来。

“真的是从肚子里面发出声音来的！”有位专家听得真切，激动地叫道。

中年学者望着于老的窘态微笑不语。

“我仍然坚持我的观点，确信唯物主义的科学信仰，针对‘灵哥’

这一怪诞的现象，我建议对孩子的尸体进行解剖，看看他肚子里面究竟是什么东西在作怪。”于老铁青着脸，严肃的说道。

人们听说可以通过解剖取出“灵哥”，亲眼得见它的庐山真面目，都感到了极度的兴奋与刺激，纷纷的叫起好来，就连费子云道长也捻着胡须微笑默许。

湖口县政府的工作人员立刻叫男孩儿的父母进来，对他们明言，家属们起初不愿意，但后来被晓以国家大义和允诺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后，方才不吭气了。

“嘿嘿，你们这样做是会后悔的！”小男孩的肚子里发出桀桀的冷笑，令人不寒而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8

（竟然忘记分章节了，昨日更新的那一段已经是第三章了，特此告知(\*^\_\_^\*)

门外的乡亲们听闻这些外地的专家们要剖开男孩的肚子，抓走灵哥，顿时群情激愤的鼓噪了起来。

“灵哥是我们这儿的吉神，它能护佑村民平安，你们不能抓走灵哥！”乡亲们七嘴八舌的纷纷抗议道。

“你们看看，解放这么多年了，封建迷信思想在普通群众身上还表现的如此明显，我们共产党人切不可助长这种歪风邪气啊。”于老语重心长的说道。

县政府负责接待的秘书悄声对于老说道：“现在解剖恐怕不太方便，还是等到下半夜再动手，那时老百姓也都睡了，县公安局再多些

增派警力，何况取走‘灵哥’后，我们可以再把小孩的肚子缝好，神不知鬼不觉，即使以后风声泄露出去，生米早已成熟饭，放心吧，老百姓就是一盘散沙，没人愿意与政府为难充当出头鸟的。”

“也好，这样稳妥些，现在反正也到晚饭的时间了，就请县里同志就地安排一下，本地有什么就吃什么，不必过于客气。”于老彬彬有礼的说道。

“我们就在这户人家里吃饭，县长特意叫人捕来了鄱阳湖百多斤重的野生大胖头鱼，请你们吃赣北特产‘剁椒雄鱼头’，县长一会儿就到。”那政府秘书恭敬地说道。

政府工作人员和警察开始驱散百姓：“灵哥的事情明日报请省里批示，估计要两三天才有回复，大家都回去吃饭，散了，散了。”

暮色降临，人们渐渐的散去了，唯有不远处的老樟树树下坐着一个瞎眼睛的算命老先生，干瘦无肉的脸上架着一副石头镜（墨镜），一袭黑褂，手里握着一根竹杖，挎一小草蓝子，背倚着树干在打盹儿。

沈才华也被赶出来了，“灵哥还没回答我墨墨在哪儿呢。”他委屈的对嘟嘟说道。

“别，别急，我们夜里再去。”嘟嘟安慰着才华。

“我饿了。”沈才华揉着小肚子说道，由于是偷偷溜出来的，没法带干粮。

“你，你等在这里，嘟嘟去找……找吃的来。”嘟嘟让沈才华等在路边，自己则振翅飞上了夜空，在月光下朝着湖口县城而去。

沈才华背着书包，先去树林中撒了泡尿，然后随意的四处溜达着，



来到了老樟树下。

“小孩子，这么晚了，怎么还不回家？”树底下的那个瞎眼算命先生突然开口说道。

沈才华警惕的与他保持着距离，然后小心翼翼的反问道：“老爷爷，你是谁？”

“我是个穷算命的。”老头回答，口音绵软，不是本地人。

沈才华想起来山人爷爷也会卜卦，知道的事情非常多，这个瞎眼老爷爷既然会算命，也许晓得“灵哥”的情况，自己何不问问他呢。

“老爷爷，你知道‘灵哥’么？”沈才华试探着问道。

“嗯。”老头哼了一声。

“它能找到丢失了的小孩子么？”沈才华接着又问。

“能。”老头依旧是哼着。

“奇怪，灵哥怎么会躲在那男孩的肚子里说话呢？看来它的个子长的一定很小。”沈才华自言自语道。

“两寸长。”老头回答。

“灵哥么？”沈才华一愣，遂道。

“它是个枫子鬼。”老头冷冷一笑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8

“枫子鬼？那是什么？”沈才华有些紧张。

“贫道为什么要告诉你？”算命老头不满意的说道。

沈才华一愣，这老爷爷说话的腔调怎么同灵哥一个样？

“才华，我，我回来啦。”夜空里传来了嘟嘟的呼唤声。

“我在这里呢。”沈才华扯起嗓门回应着。

嘟嘟自空中滑翔而下，两只强有力的爪子分别抓着两只油光光的熏兔。

“什么味道？好香啊……”瞎眼算命老头鼻子翕动着，猛吸了几口空气，啧啧道。

沈才华手中接下一只熏兔，走到瞎眼老头跟前，在他的鼻子前面晃了几下，竟引得老头口涎直流。

“老爷爷，你告诉我枫子鬼的事，我就给你一只熏兔，干不干？”沈才华后退两步，将手中的熏兔藏到身后说道。

“这……”老头吞咽了口唾沫，踌躇了片刻，最后咬咬牙，说道，“好吧，贫道告诉你，你把兔子给贫道先咬上一口。”

“不行，老爷爷，你要先说。”沈才华不同意。

“人小鬼大，好吧，”瞎眼老头摇了摇脑袋，说道，“旬伯子《临川记》云：抚州麻姑山，庐岳彭蠡，有枫树，树老多有癭瘤，及数千年者如老者人形，眼鼻口全而无臂脚。入山往往见之，或斫之者，皆出血，俗名枫子鬼。越巫云，腹鬼谈休咎，移致灵验。”

瞎眼算命老头说到这里蓦地打住，伸出手来示意。

沈才华撕下一条熏兔腿，递到老头的手中，老人家早已等不及了，张嘴就是一口，撕咬下一大块肉来，在嘴里咀嚼了几下便用力咽下去了，紧接着，听得“咔嚓咔嚓”乱响，一条兔腿便吃的光光，甚至连骨头都嚼碎吞落腹中。

沈才华惊讶的看着瞎眼老头的吃相，又撕下了一条兔腿，摇晃着

说道：“该你讲了。”

“枫子鬼又称‘肚仙’，实乃鬼入人腹是也。《仙术秘库》有云：仙有五等，曰天仙、神仙、地仙、人仙、鬼仙。这枫子鬼乃枫树之千年癭瘤，明清时期，乡间称之为‘灵哥’，而柳树的千年癭瘤，则名为‘灵姐’，功力仲伯之间，二者皆为鬼仙，喜欢寄生在人的肚子里，高兴时，有问必答。”老头继续说着。

“那它们说的事情准确么？”沈才华问道。

老头又摆了摆手，沈才华无奈只得将手里的兔腿递了过去。

“甚为灵验，当然还要看它们的功力深浅了。”瞎眼老头回答道。

“哦，是这样……”沈才华若有所思，遂警惕的问道，“老爷爷，这么晚了，你一个人守在这里，也是来找灵哥问话的吗？”

“嘿嘿，贫道是来捉枫子鬼的。”瞎眼老头阴森森的笑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29

#### 第四章

堂屋的一侧，简陋的八仙桌上摆着个青花大瓷盆，里面红绿相间的汤汁中浮着一只硕大的鱼头，香辣之气弥漫着整间屋子，甚至飘散到了门外的夜空里。

“真香啊，我还从来未见过如此之大的鱼头呢。”于老望着盆内的巨无霸“剁椒雄鱼头”啧啧称赞道。

湖口县的县长得意的介绍了起来：“鄱阳湖是中国最大的淡水湖，此鱮鱼头近三十余斤重，肉味极为鲜美，是我们彭蠡一带的第一美食。建国后，毛泽东等老一辈的领导人，每次途径鄱阳湖畔的九江上庐山

避暑时，必尝此鱼头。”

“那这整条鱼有多重啊？”席间有人惊奇的问道。

“一百多斤吧，俗话说，‘食肉不如食鱼，食鱼贵食鱼头’，本地人都知道，鄱阳湖的野生雄鱼头，鱼唇肥嫩，鱼脑爽滑，鱼皮粘香，鱼肉细腻，品味甘甜，回味无穷，妙不可言，而且毫无腥臊之气，常吃聪明机智，像你们做学问的，以此醒脑最佳。”县长说完伸筷插入鱼嘴，拗下一片鱼唇，恭敬的放在了于老的碗中。

于老微笑着夹起塞入口中，蓦地两眼放光，随即双目朦胧，面现陶醉之感，“太，太好吃啦……”他语无伦次的说道。

众人欣然命筷，纷纷夹起白嫩果冻般的雄鱼脑来，汤汁四溅，随即赞叹声不绝于耳。

县长先敬了一轮酒，然后不紧不慢的继续说道：“品尝野生的雄鱼头要分成四口来啖，如此便会感受到自然界浓厚的鱼水之情。”

“鱼水情？”众人不解。

“第一口，先用筷子夹起鱼头的一小块肉，直接放入口中细细品味，清香甘甜，滑嫩爽口。第二口，夹一块鱼肉放入汤碗中，将锅里的高汤倒入少许，然后同时入嘴，你会充分的体会到鱼与水之间那淡如水的高雅情趣。野生鳙鱼在鄱阳湖中生长了十余年以上，与湖水多年的感情交流，自然会产生出一种水乳交融的亲情，如同人民子弟兵与老百姓之间的那中鱼水情。这第三口鱼和汤汁中加入适量的野生辣椒同食，一股火辣辣的情感立即就会在你的体内冉冉升起。第四口，此刻你已经全身发热，食欲大开，请将鱼头下面的莲藕夹起一块放入

嘴里，它会带给你一阵清爽，将你的所有情感溶入在了一起，仿佛又重新回归到了大自然之中。”

在座的专家们纷纷鼓起掌来，有人感叹不已道：“县长讲的实在是太好啦，江南到底是人文底蕴深厚，连吃鱼都这么有讲究。”

酒过三巡，客人们谈话的内容逐渐的转移到了“灵哥”的身上。

“县长，听闻这‘灵哥’曾经帮助公安机关连破数起陈年旧案，有这种事情么？”有位专家醉眼朦胧的问道。

“当然，那还有假？而且都是数年前的恶性凶杀案件呢。”县长脸色微醺，啧啧称奇道。

费道长手捻着胡须，微笑着问道：“那数起案件的发生地和凶手隐匿的地域范围有多大？”

“嗯，”县长想了想，回答道，“案件都是发生在本地，至于凶手么，湖口境内和景德镇以及九江都有。”

“如此说来，这个‘灵哥’的遥感功力还是蛮强的，确有研究之必要啊。”费道长思忖道。

“费道长，你说的遥感我却不敢苟同，”于老放下酒杯，环视一周，然后说道，“众所周知，遥感这是20世纪60年代兴起的一种高空探测技术，是根据电磁波的理论，应用飞机和人造卫星上的各种传感仪器，对远距离目标所辐射和反射的电磁波信息，进行收集、处理和成像识别的一种综合性技术。而所谓的‘灵哥’，躲在一个小男孩的肚子里，就能够进行遥感探测？就能够指挥警方捉拿多年前犯案并远在数百公里外的凶手？荒谬，作为一个老布尔什维克，我旗帜鲜明

的表示反对。”

“傍晚的时候，那个带鹦鹉的小男孩与‘灵哥’之间的对话，大家也都听见了，请问于老，这又做何解释呢？”费道长仍旧是面带微笑的说道。

“这里面一定有猫腻。”于老涨红着脸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老衲来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可能有敏感词，发不出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子夜时分，门外响起了汽车喇叭声，两名县公安局的法医拎着小皮箱走了进来，他们是奉命前来连夜解剖那具小男孩尸体的，其余警员则在房屋周边警戒了起来。

县长转向费道长，郑重的说道：“费老，您对这种灵异类的东西比较在行，我想就请您来指导接下来的解剖工作如何？”

费道长微微一笑，环顾左右说道：“贫道当然义不容辞，这‘灵哥’乃是千年成道之物，不可不敬，请出之前，需先要焚香祷告一番，尽管法器不全，仪式简陋，但‘金光神咒’还是一定要诵的。”

众人连连点头称是，满脸的敬佩之色。

那位政府秘书闻言起身，找到屋子主人讨要了些香烛，这原本是为孩子下葬时预备的。冰棺前设摆好了香案，一一点燃了清香与蜡烛，请坛开始了。

但见费道长先净了双手，自怀中掏出了一个紫檀木小盒，里面是朱砂泥，他将其均匀的涂于右手掌上，然后口中念念有词道：“天地玄宗，万气本根，广修亿劫，证吾神通。三界内外，惟道独尊，体有金光，覆映吾身。视之不见，听之不闻，包罗天地，养育群生。诵持一遍，身有光明，三界侍卫，五帝司迎。万神朝礼，役使雷霆，鬼妖丧胆，精怪亡形。内有霹雳，雷神隐名，洞慧交彻，五气腾腾。金光速现，覆护真人，急急如玉皇光降律令敕……”

费道长诵咒的同时，左手轻轻推开冰棺盖，探入棺中，手指灵活的解开了孩子的裤带，掀起衣服露出来那微微隆起的小腹，随即便是一掌按下，在尸体的肚子上印上了一枚朱红色的掌纹。

谁都没有留意到，那是三条直直的横切掌纹，如同易经八卦的第一卦——乾卦的图形，此乃八卦掌练至极限时的表象。

“住手！你这妖道！”灵哥在小男孩的肚子里失声尖叫了起来。

费道长微微一笑，柔声说道：“小乖乖，别怕嘛，出来和大家见见面如何？”同时扭头对那两名已经是目瞪口呆的法医示意，“你们可以开始了。”

法医哆哆嗦嗦的打开了器械包，各自戴上了白手套，手持锋利的解剖刀，眼睛却瞟着费道长和县长，迟迟的不敢下刀。

“割呀，割呀……”好奇心促使着人们发出冷冰冰的声音，督促着法医下刀。

空气仿佛凝滞了，在县长坚定地目光下，不锈钢手术刀轻轻的划开了孩子稚嫩的肌肤……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尸体皮肤割开的地方并没有血液渗出,惟有一股淡淡的阴气缓缓泄出,手术刀上结满了一层白霜。

另一名法医用两把鼠齿状组织钳将孩子腹部的皮肉向两侧牵拉,暴露出腹腔。朦胧的灯光下,可以看到在盘绕着的小肠和粗壮的大肠下面,膀胱与骨盆之间,生长着一个粉红色的肉瘤,约有只香瓜大小。除此以外,并无任何异常的地方。

“奇怪,灵哥躲在哪儿呢?”法医牙齿打着颤,诧异的说道。

费道长脸上仍旧是挂着那丝笑容,手指着那个肉瘤淡淡的说道:“切开它。”

在众人紧张的目光注视下,法医颤抖着手轻轻划开了肉瘤的表皮……

粉红色的筋膜向两侧缩回,瘤内缓缓的站立起来一个身穿红衣、脚蹬绿鞋,只有两寸身高的小人,无双臂,面色枯黄有须,满脸皱纹,眉眼五官俱全,一双小眼睛缓缓地转动着,目光扫过每一个人的脸上。

站立在冰棺四周的人们毛孔紧缩,兀自感到下腹拘挛并隐隐疼痛起来,随即胯间发凉抽搐,阴茎不自觉的慢慢回抽,渐渐的向腹内缩入……

“不好,缩阳症!”专家之中有一位是中医学院的老教授,他惊慌失措的叫喊了起来,一面忙不迭的伸手入裆,用力揪住龟头往回扯,同时告诫大家,“赶紧拽住,莫使其缩进腹内。”

县长一面死命拽住内缩的阴茎,一面哭丧着脸匆匆忙忙问老教授



道：“这‘缩阳症’究竟是什么？怎么治啊？”

老教授结结巴巴的说道：“《黄帝内经》之《灵枢&#8226;经筋篇》说‘足厥阴生筋……上循阴股，结于阴器，伤于寒则阴缩入。’中医认为肝脉绕阴器而入少腹，故寒湿阴滞足厥阴肝经脉络，便可致缩阴症。”

“别咬文嚼字了，快说如何治吧。”于老面色涨红，两只手轮流入裆，表情万分的尴尬。

“这，这‘缩阳症’，名Koro，是马来语，流行于南洋华人之间，自从改革开放以来，传到了我国……”老教授侃侃而谈。

“快说怎么治疗吧！”县长气急败坏的吼了起来，若不赶紧治好，明天又如何有脸面去主持县委常委会议呢。

费道长望着众人窘迫的模样，嘴边挂着一丝淡淡的冷笑，所有人里，只有他对此无动于衷。

“煮浓辣椒水，要大量内服，外用大蒜生姜摩擦阴部，要快！”老教授恍然大悟，急忙说出药方。

这面，乡政府秘书赶紧冲进灶间，将老乡家中挂在屋檐下晾晒的一串串干辣椒悉数扯下，投入大锅中生起火来。

就在众人乱成一团时，冰棺内男孩腹中的那个小人一跃而起落在了地上，随即撒腿就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作者：雁城小子回复日期：2009-7-30

尺子大哥之前写到： .....

先前说眼鼻口全而无臂脚。今天又说只是无双臂。有矛盾哦。

还是小子留意到了，惭愧，只有将来在实体书中改正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作者: 梦回淡烟飘风月 回复日期: 2009-7-27

楼主尽管一路风尘仆仆，但不俗即仙骨，多情乃佛心，不以善少而不为，俺要更好的学习了~~~~~

(\*^\_\_^\*)..... 梦回渐入禅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作者: winoel 回复日期: 2009-7-30

尺子叔叔居然在。。。好休息拉，天色已晚，灯光下打电脑多伤眼睛

看来以后那枫子鬼就要变成木桩在地上蹦跶了~。~!

谢谢关心~~~~~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0

不一一说啦~~~~~还是统一向童鞋们致意，明早还要上路，云南正值雨季，山高林深，尺子露臀孤身独行，还是早点睡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1

## 第五章

沈才华惊讶的望着瞎眼老头，诧异的说道：“老爷爷，你想捉‘灵哥’？”

“嘿嘿，贫道已经捉了‘灵姐’，自然还要抓‘灵哥’了，成就它们秦晋之好，郎才女貌，简直就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佳偶呢。”瞎眼

老头诡异的笑了。

沈才华眨了眨眼睛，问道：“它们会生小孩儿么？”

“拿来，”老头突然手臂暴涨，攫去了才华手里剩余的熏兔，然后回答道，“当然，它俩的孩子才是贫道真正想要的东西。”

“灵姐在哪儿？”沈才华歪着脑袋打量着老人。

瞎眼老头一面啃着兔子，一边拍了拍自己的腹部说道：“喏，在贫道肚子里呢。”

沈才华愣了，思忖半晌，遂小心翼翼的走近两步，盯着老头的肚子，轻声发问道：“灵姐，灵姐，你听到么？”

“嘻嘻……找我干嘛？”瞎眼老头的腹部果真发出声音来，音质清越，像个小姑娘。

沈才华大喜，忙道：“灵姐姐，你能预测到丢失的小孩么？”

“嘻嘻，你还没告诉我你是谁呢？”灵姐回答道。

“我是……”沈才华刚要说出自己的名字。

“他叫朱小小，我叫嘟嘟。”机警的嘟嘟赶紧抢过话头，江湖险恶，绝不可轻易说出自己的真实姓名。

聪明伶俐的小才华立刻明白了嘟嘟的意思，于是接口过来说道：

“我是朱小小，想寻找一个失踪了六年的女婴，灵姐姐，你能帮我么？”

“现在拐卖婴儿的事多的是呢，嗯，她叫什么？”灵姐问道。

“墨墨。”沈才华告诉灵姐道。

瞎眼老头只顾享用美餐，不住的啧啧咂嘴：“好吃极了，朱小小，你这位会飞的朋友从哪儿弄来的？”

“湖口县城南门熟食摊床上。”嘟嘟回答。

“哦，原来是偷来的呀，也好，也好。”老头满嘴油腻腻的嘟囔道。

就在这时，江边传来了一阵嘈杂的喊叫声。月光下，一个身材清瘦、身穿黑衣的老者冲出了屋子，似乎在追赶着什么，一路朝这边跑来。

“好，枫子鬼终于逃出来了，贫道守株待兔没有白等。”瞎眼老头嘿嘿冷笑着站起身来。

月色如水，一个小小的黑点在地上蹦蹦跳跳的过来了，待到近前，可以清楚看见那两寸多长的小人穿着鲜艳的红衣，脚上是一双绿鞋，没有手臂，但却跑得飞快。

沈才华和嘟嘟瞪大了眼睛，惊奇的望着。

小人身后追赶着的黑衣老者“嗖”的一下子窜起老高，衣袂飒飒的凌空扑下，一只筋骨嶙峋的大手如闪电般的攫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1

虎友终于出现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7-31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瞎眼算命老头骤然间出手了。

沈才华眼瞅着一只小草蓝悄无声息的贴地旋转着飞了出去，抢在黑衣老者的龙爪掌按在小人身上之前，蒙头扣住了它并继续旋转着带了回来，最后落在了老樟树下。

黑衣老者大惊，站稳脚跟后目光盯在了瞎眼老头的身上。

“道友，为何拦我之物？”黑衣老者语气淡定，脸上仍旧挂着微笑。

“山川精怪，乃大自然所赐，怎么就成了阁下的东西？”瞎眼老头冷漠的回答道。

“这……”黑衣老者点了点头，说道，“贫道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山西介休大罗宫住持费子云，请问道友是……”

瞎眼老头嘿嘿一笑，道：“贫道不过是个瞎算命的，云游到此间，贱名不值一提。”

“既然真人不露相，那休怪贫道不客气了。”费道长话未落音，一记震卦青龙探爪直奔瞎眼老头的下阴部抓去。

“太极走正，形意走反，八卦走偏，费道长，你这游身八卦掌走的也太偏了点吧？”瞎眼老头仿佛能视物般，一语道破费道长的武功路数，同时双臂一振回抱，身上的衣襟鼓起，如气囊般。

费道长手掌如中败革，“嘭”的声响，感觉有一堵气墙挡在了前面，竟将自己所发出的内力悉数反弹了回来，不觉脸色大变，心道，不好，此人功力竟然如此浑厚，自己绝非是他的对手。

“哈哈，”费道长撤回手掌，表情郑重的说道，“道友，你可能还不知道，这‘灵哥’乃是一项国家研究项目的重要标本，涉及到国防机密，抢夺它就等于是现行反革命，成为国家的敌人，如你马上还给贫道，贫道既往不咎，放你一条生路。”

瞎眼算命老头鄙夷的说道：“屁话，国家机密？唬鬼么？”

趁着两个老头打嘴架的空档，沈才华悄悄地匍匐在了地上，轻轻

的掀起了小草篮子，看见了扣在里面垂头丧气的“灵哥”。

“灵哥，灵哥，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呢？”沈才华悄声的对小人说道。

小人张开了嘴巴，但是却没有任何声音发出来，它遗憾的摇了摇头，表示爱莫能助。

瞎眼老头鼻子“哼”了一声，说道：“枫子鬼只有钻进人的肚子里才能够讲话。”

远处的警察们看到这边有情况，便纷纷的跑了过来，有的手中还握着手枪。

“费道长，恕不奉陪了。”瞎眼老头弯腰抓起小草篮子，带着灵哥身子一纵，几个起落便迅速的消失在了漆黑的树林里。

费道长急得直跺脚，无奈技不如人，只得眼睁睁看着马上就要到手的猎物被这神秘人劫走了。

“才华，嘟嘟先，先去盯着那个瞎眼老头，你……你在这儿先，先吃点兔……兔子。”嘟嘟将熏兔扔给了沈才华，拍打着翅膀飞上了夜空，朝着树林上空追踪而去。

“喂，你这孩子，一定是那家伙的同谋，走，跟贫道回到屋子里面去说清楚。”费道长一把揪住了沈才华，拎着他的脖领子往屋子那边走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1

屋子里热辣之气扑面而来，专家们个个赤裸着下体，浑身热汗淋漓，空气中散发着一股浓烈的污浊臊臭味儿，如同猪圈一般。

于老仍在大口大口的饮着热辣椒水，脸色紫红，口中呼呼的喘着粗气，嘴唇尽管已经辣起了一串串的小水泡，口里还在不停地叨咕着：“当年国民党反动派就是这样给我们革命志士灌辣椒水的，没什么，我能坚持住的。”

县长光着屁股坐在板凳上，汗流浹背，手里也端着一碗辣椒水在喝，发间蒸腾着热气，而那位政府秘书则半跪在地上，一只手用力的拽着县长的阴茎包皮，另一只手则捏着生姜和大蒜头，一丝不苟的在为其涂抹着，县长的嗓子眼儿里不时的发出“哦哦……喔……”的叫声。

其余的专家们也都是手持大蒜头在下体阴部不停地揩涂擦拭着，叫声各异。

沈才华吃惊的望着他们，不知道这是在做什么。

“费，费道长，你怎么没事儿呢？”中年学者痛苦的问刚进门的费子云。

费道长脸上浮起了微笑，道：“贫道功力深厚，自然不怕这些鬼把戏。”

“你去追‘灵哥’，抓到了么？”那人继续问道。

费道长脸色有些尴尬，叹了口气，道：“给跑掉了。”

“县长，您的家伙行啦！”政府秘书突然兴奋的大声叫道。

众人忽视之，发现县长的阴茎颜色暴胀得紫红，已经全然勃起了……

成功了，专家们大受鼓舞，遂更加用力的擦拭了，肚子里咕噜噜

的直响，屁声连连，裹挟着一丝鱼腥气。

沈才华噤了噤鼻子，感觉味道实在是难闻，遂仰脸对费道长说道：“好臭，我们还是出去吧。”

费道长也感到屋内酸臭难耐，于是拎着沈才华的后衣领来到了后院。

深夜的扬子江边，一轮明月高悬，凉风习习，春寒料峭。

“说吧，孩子，那个瞎眼老头是你的什么人？”费道长平静的问道。

“我不认得。”沈才华如实回答道。

“撒谎，你要是不说，贫道可就不客气了。”费道长脸上的笑容渐渐的消失了。

沈才华紧闭着小嘴，一声不吭。

“哼，还挺犟的……”费道长手掌搭在了孩子的臀部上，两指尖弯曲，手腕一翻，掐在了小才华的大腿里侧，然后逐渐的用力。这是乡下悍妇制服小孩子的惯用伎俩，大腿内侧神经丰富，掐之最为痛楚。

沈才华牙齿咬着下唇，强忍着疼痛，鼻头沁出了汗珠。

“还嘴硬么？那老家伙究竟是谁？他要‘灵哥’干什么？”费道长手上继续用力，脸上不住的狞笑着。

“哇……”的一声，沈才华最终忍受不住了，遂放声大哭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1

## 第六章

夜空中，月色清亮，一个黑点盘旋而下，这是嘟嘟回来了。



沈才华的哭声引起了金刚鹦鹉的警觉，它很快便发现了小主人已处于了危险之中，那个童颜鹤发的妖道正在折磨着他。想了想，嘟嘟有了主意，转身朝着近在咫尺的村庄里飞去。

“不好啦，那些人已经偷偷在解剖孩子啦！大家快点起来啦……”嘟嘟掠过一户户村民家的屋子，声嘶力竭的喊叫起来。

村民们惊醒了，纷纷披衣跑出房门，手持着扁担锄头等朝着江边飞奔而来。

“为什么说话不算数？为什么要抓‘灵哥’？”村民们情绪激动，在那户人家的场院前一同鼓噪了起来。

警察们拦在外面，东推西攘的不准老百姓近前。

“快来看啊，屋子里面的人都光着屁股呢！”有眼尖的村民惊讶的叫了起来。

“缺德呀，伤风败俗，太不要脸啦。”有两个中年妇女羞辱的闭上了眼睛。

“乡亲们，稍安勿躁，且听我说。”此刻，县长一面系着裤带，同时精神抖擞的迈步出了房门。

村民们渐渐安静了下来，他们认得，这是湖口县长，老百姓的父母官。

县长清了清喉咙，但嗓子眼儿还是火烫般的难受，讲出话来也是嘶哑的：“乡亲们，我是县长。不错，公安局的法医是对孩子进行了医学病理解剖，但这也是在征得了死者父母的同意下才做的……”

“灵哥呢，不能带走我们的吉神。”村民七嘴八舌的说道。

场院的喧哗声传到了屋后江边上，费道长恶狠狠地对呜咽抽泣着的沈才华说道：“你等在这里，好好的想想，贫道回来以后若还是不说，有你好瞧的。”说罢，费道长放开了手，穿过灶间去到了前院。

“才华，才……华，”嘟嘟悄无声息的滑翔而下，落在了才华的肩上，“我，我们赶紧走。”

嘟嘟指挥着沈才华沿着江边攀上嶙峋的石壁，穿过树丛和岩洞来到了石钟山下，然后绕到临江的一侧，继续向山顶攀爬。

江水拍岸，发出“砰砰”的巨响，掩盖了沈才华攀爬时发出的声音。

石钟山伸入在了江水之中，山石多隙，水石相搏，发声如钟鸣，故称石钟山。此山虽然高度只有四十余米，面积 0.2 平方公里，但山上茂林修竹，还有不少历朝历代的建筑与碑刻。古来，文人雅士便络绎不绝，如唐代李勃，宋代苏轼、陆游，元代文天祥，明代朱元璋，清代曾国藩等。

沈才华与嘟嘟一鼓作气攀上了山顶，来到了昭忠祠前。

该祠建于清咸丰八年，长江水师统帅彭玉麟奉上谕督造，祠分前庑后庑，面对长江与鄱阳湖，祠两侧的古樟是彭玉麟当年亲手所植。凡月色之夜，立于祠堂之前，遥望江湖，可见“湖光影玉壁，长天一月空”的景色。

“嘟嘟，那个瞎眼算命老头把灵哥带到哪儿去啦？”沈才华气喘吁吁的问道。

“就，就在这……这祠堂里。”嘟嘟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2

沈才华闻言纳闷道：“瞎眼老头不是向南钻进树林里了么？”

“是，是钻进树林了，可，可是绕了一圈又转……转回来啦。”  
嘟嘟解释说道。

“那我们去找他。”沈才华径扭头直奔昭宗祠门口而去。

森森古柏，江风习习，月色扑簌迷离。

未近那两扇斑驳陆离的大门便已感觉到了阴冷之气，沈才华不禁打了个寒战，说道：“这祠好像有点古怪。”

“那边墙……墙头有缺口。”嘟嘟领着才华绕到古祠东墙，爬过坍塌的一处缺口，来到了昭忠祠的前庑，古木幽深，夜空中飘来淡淡的花香。

“巨石咽江声，长鸣今古英雄恨。崇祠彰战绩，永奠湖湘子弟魂。”  
风中隐约传来吟诗声。

“在后……后面。”嘟嘟悄悄说道。

贴着白色的墙根绕过大殿，穿过了一座小月亮门，便来到了后庑。

清凉的月光洒在庭院里，一张石桌，桌上摆着一瓶酒，旁边摆着两只小杯，石凳上则坐着两个人。身着黑褂的老者便是抢走灵哥的那个瞎眼算命先生，身旁之人乃是一个光头僧人，穿着一袭灰色长袍，年纪约有五十多岁。

“文正公的题湖口石钟山楹联经贾道长口中诵出，真的是令人触景生情，淡月思幽古，多愁叹晚清啊……”那僧人幽幽说道。

“嘿嘿，满清已亡七十余年，彭长老莫不是还惦记着想要复辟

吧？”贾道长微微一笑道。

“贾道长取笑了，‘自从一别衡阳后，无限相思寄雪香，羌笛年年吹塞上，滞人归不到潇湘’，当年先祖雪岑乃是汉人，侠骨柔肠，一生狂写梅花十万枝，六次辞官，清廉一世。贫僧蜗居石钟山，还不是为重修‘报慈禅林’，长伴青灯古佛，徒然缅怀惆怅一番罢了。”彭长老回答道。

报慈禅林就在昭忠祠的西面，内有僧房、大雄宝殿和前后院子，该寺始建于清咸丰八年，是湘军水师都督彭玉麟为报答慈母请僧侣诵经敬佛之所。光绪二十九年重修，后毁于文革，在鄱阳湖鞋山彭长老的主持下，去年才刚刚修复完毕。

贾道长闻言不语，又斟满了两杯酒，然后才开口说道：“彭长老既然一生青灯古佛，与世无争，又为何执意要得到这枫柳二鬼的灵胎呢？”

彭长老沉思半晌，然后默默说道：“此乃师父要贫僧为之的。”

“原来如此，彭长老可否告知，令师要此二鬼的灵胎有何用？莫不是要学贫道，替人卜卦算命、预测吉凶么？”贾道长语气冷淡。

彭长老面色微红，颇为不悦的说道：“贫僧的确不知。”

贾道长端起石桌上的酒杯，一饮而尽，然后转身朝着墙角的灌木丛说道：“喂，小孩子和那只大鸟，你们可以出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3

坏了，这瞎老头真奸，还是被他给发现了……沈才华和嘟嘟无奈只得从隐身的树丛后面转了出来。

“我要问灵哥和灵姐姐话。”沈才华来到石桌前，坦然的面对贾道长说道。

彭长老看到嘟嘟如此般漂亮的大鸟，口中禁不住的啧啧称赞道：“好鸟。”

嘟嘟侧脸看了看这个老和尚，惊奇的说道：“原，原来是个苯……苯教的长老。”

彭长老闻言惊愕不已，这只大鸟不但识得人语，而且一眼洞穿自己的真实身份，令他大惑不解。

嘟嘟看见老和尚窘迫的表情，兀自“咯咯”的乐了，说道：“你……你脖子上的小瓶子。”

蓝紫金刚大鹦鹉嘟嘟曾在台北故宫博物院浸淫二十多年，见过馆中收藏的一支奇特的人骨瓶，瓶子上刻着一个“卍”符号，旋转方向与释迦摩尼创建的佛教符号“卐”相反，馆内的专家曾告诉它那是西藏古老的原始宗教——苯教的祭祀器皿，因此一眼便认出来了。

彭长老脖子上挂着一支不起眼的黄褐色骨质小瓶，从来没有人知道其来历，今天竟然被这蓝羽毛的大鸟一语道破，焉能不吃惊？

贾道长心下更是惊诧不已，他知道自公元五世纪始，印度佛教传入藏区以后，本土原始苯教，也就是黑教，便日渐式微，逐渐为格鲁派的黄教、宁玛派的红教、噶玛噶举派的白教和萨迦派的花教所取代，那曾经在雪域高原风云一时的苯教则销声匿迹了。

“说来惭愧，贫道竟然不知彭长老原来是苯教之人，一直还以为是一位禅宗高僧呢。”贾道长面无表情的说道。

彭长老默默无语，许久，叹了口气，幽幽说道：“魔苯早已遗忘于江湖，老衲自是无颜提及。”

“贫道只闻黑教中分笃苯、洽苯、觉苯三种，却从未听说过‘魔苯’。”贾道长疑惑的说道。

彭长老并未答话，而是转过头来和蔼的对沈才华说道：“孩子，今夜你与这只神鸟来到石钟山上，所为何事？”

“我要找灵哥、灵姐姐问话。”沈才华重复道。

“问什么话？”彭长老微笑着说道。

“墨墨在哪儿？”沈才华回答。

“墨墨是什么？”彭长老不解道。

“是我朋友，她是个女的。”沈才华告诉他说。

彭长老微微一笑，抬头对贾道长说道：“道长可否帮帮这孩子？”

贾道长面露为难之色：“灵哥现在还未入腹，无法回答。”

“那我先问灵姐姐。”沈才华赶紧说道。

“那好，你问吧？”贾道长掀开黑褂，露出黑黢黢的肚皮，轻轻拍了拍。

“灵姐姐，我是……朱小小。”

“嘻嘻，朱小小，你是要问那个失踪的墨墨么？”贾道长的肚皮内传出了那个像极小姑娘的说话声音。

“她在哪儿？”沈才华紧张的问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3

沉默了好一会儿，灵姐才腼腆的小声回答道：“我感受不到……”

沈才华眨了眨眼睛，问道：“灵姐姐，你说感受不到？”

“方圆数百里，都没有叫墨墨的小孩子，看来已超出了我的能力所及。”灵姐不好意思的说道。

“好啦，小孩子，你都听到了，灵姐找不到你的小朋友，你们走吧。”贾道长撂下黑褂子，板着脸下了逐客令。

“那灵哥在哪儿呢？”沈才华仍旧是不甘心。

贾道长嘿嘿一笑，道：“贫道正准备将它吞下去呢。”

“你，你要把灵哥吃下去？”沈才华惊讶的问他道。

“当然，不吞到肚子里，怎么能让它和灵姐见面呢？”贾道长诡异的笑道。

“那我就等着，等到它能说话了，还要问灵哥。”小才华的倔强劲儿上来了。

彭长老摸摸孩子的脑袋，爱怜的说道：“小小，灵哥与灵姐都是鬼仙，枫柳一旦见面便会结合，闭口不再回答任何问题了，非要等到灵姐分娩，生出灵胎，那还需要数日呢，所以你们还是赶紧回家去吧。”

“它们真的会生出小孩子？”沈才华好奇的问道。

“嗯，灵胎降出，无所不知，若是有缘，定能找到你的那位小朋友。”彭长老安慰沈才华道。

沈才华闻言沉默不语，心道：自己和嘟嘟是私下里逃出来的，若是回到南山村，兰儿妈妈必定是严加看管，难以再次出逃，还不如索性留在此地，等到灵胎出世后，问明墨墨的所在后直接去寻找？但必须找个恰当的理由才行。想到此，主意已定，眼睛一眨，竟然凭空落

下几滴泪来。

彭长老见之一惊，忙道：“孩子，你怎么啦？”

沈才华呜咽着不肯说话，在老和尚的再三询问下，才抽泣着说道：“我爹和娘都已经死了……”原本不经意的一句搪塞话，却蓦地勾起了埋藏在他心底里的苦楚，自己的生父母其实是朱彪和荫尸沈菜花，他们死的时候尽管自己还小，但朦胧中还是记得他俩的模糊影像，只是在寒生和兰儿的体贴养育下，早已被压抑在了潜意识深处。

“啊，原来是个孤儿。”彭长老心存慈悲之念，怪不得这孩子执意要找失踪的小朋友呢，可能那个墨墨已经是他唯一的亲人了。

“好好，别哭了，老衲就依你，”彭长老目光望向贾道长，语气不容置疑的说道，“这孩子身世可怜，就带他一同去鞋山吧。”

贾道长未可置否，抬头望了望夜空，遂弯腰至桌下拾起那个小草篮子，扣在了石桌上，说道：“此刻子时将过，事不宜迟，贫道要施法了。”

彭长老点点头，伸手揽过沈才华到怀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4

路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4

## 第七章

贾道长面北而立，抓起酒瓶一饮而尽，随即眼皮往下一耷拉，意念肝中青气自左眼而出，化为一条青龙，立于身体左侧。遂想肺中白气自两鼻孔中而出，化为一条白虎，立于身体右侧。再想心脏中红气



从口中而出，化成一只火鸟，周身赤红，盘旋在头顶振翅护卫。遂又想肾中黑色之气，从左耳孔出，于身后化成一只乌龟，甲背上盘着一条灵蛇。随即另想一股黄气从肚脐中出，化成一只狻猊，护卫在前……最后一把掀开扣在石桌上的草蓝子，伸手捉住灵哥丢进了嘴巴里，生生的活吞落肚……

“北斗消灾，玄黄闾阳，仙灵影现，明徹十方，七炁掌籍，明列紫房，卫身益寿。孟章监兵，灵光执明，五兽围绕，七星护身，急急如律令……”当完全吞咽下去了以后，贾道长朗朗念起了北斗七星咒。

贾道长数年前乃是全真教京城白云观的住持，道行高深莫测，其真实身份亦始终是个谜，不为人所知。

“好啦，我们可以动身了。”贾道长双手一拂说道。

石钟山临江的巨大石隙中的隐蔽处，系着一条木船，彭长老解开了缆绳，领着沈才华和贾道长登船，然后绕过山崖，连夜朝着鄱阳湖里摇去。

鄱阳湖南北长近两百公里，东西宽约数十公里，面积 3000 多平方公里，平均水深 10 余米，是中国最大的淡水湖。

明月当空，湖水白茫茫一片，清风微煦，波浪不兴。

彭长老立于船尾，轻轻的摇着橹，口中幽幽吟道：“仙风吹种出蓬莱，生就钟山六十株。不许红尘侵玉骨，冰魂一缕倩春扶。”

贾道长嘿嘿冷笑了两声，道：“彭长老乃得道高僧，竟也吟得出这缠绵悱恻的句子来，莫不是曾经有过铭心刻骨之恋么？”

彭长老微微一笑，继续吟道：“江天万里月华流，回首绮窗动家

愁。一树老梅添怪相，卅年尘梦醒衡州。”

望着船橹摇碎了江面明月的倒影，他长叹一声，说道：“此乃先祖彭玉麟的‘梅花诗’，是为梅姑所作，痴情如斯，令后人唏嘘难忘啊。”

“梅姑是女的么？”沈才华问道。

彭长老淡淡一笑，道：“当年彭玉麟乃一介落魄书生，流落江湖以卖字画为生，与湖口一员外家的小姐梅姑一见钟情，但自忖身份悬殊，难以与之相配，遂忍下心来投奔了曾国藩的湘军水师，欲功成名就后再来提亲。七年后，彭玉麟已身居将军，统领湘军水师，遂亲临湖口登门求亲，不料梅姑自彭玉麟从军后，日夜思念成疾，不久前刚刚过世，留下一块绣有梅花的手帕，梅花上面有团红蕊沾着梅姑的最后一口血……那手帕让彭玉麟刻骨铭心，从此将军南征北战，不管到那里，他都带着那块手帕，而且终生未娶。”

“真是感……人。”嘟嘟叹息不已。

“墨墨……”沈才华难过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4

谢过斑竹飘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4

马上翻页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4

沙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4

黎明时分，湖面渐渐清晰了起来，一座湖心岛映入了眼帘。

“大孤山到了。”彭长老告诉大家。

此岛一头高一头低，远望似一只巨鞋浮于碧波之中，故又称“鞋山”，高出湖面约70米，长百余米，一峰耸峙，峻峭秀丽，古时有“小蓬莱仙境”之称。山上劲松挺拔，绿树葱郁，林中隐匿着唐代的普陀寺和一座七层砖塔。明代陈云德有诗赞曰：“谁削青芙蓉，独插彭湖里。平分五老云，远挹九江水。日月共吞吐，烟霞互流徙。大力障狂澜，与天相终始。”

“哗啦”一声水响，一条黑鳞鳞的硕大鳊鱼跃出湖面，飞过小船头，“噗通”落入水中，溅得小才华一身的水珠。

彭长老触景生情道：“晋《搜神记》曾述，有位商人乘船路过鞋山，遇见一位年轻美貌姑娘，问他是不是去湖口城？请给她给捎买双鞋来。那商人言而有信，到湖口城里买了鞋，返途时停舟鞋山，不见姑娘，遂将鞋放在竹制的筒中（一种方形竹器），摆在山顶庙堂神像之前。上船后正要启程远去时，忽见一条大鳊鱼从水中跃入船舱，将鱼剖开一看，鱼腹中有他遗忘在筒中的书与刀。”

“那位姐姐呢？”小才华问道。

“不知道，”彭长老摇了摇头，道，“可能是仙女吧。”

小船停靠在了鞋山北面唯一的入口“一天门”石阶旁，众人弃船登岸。

沿着山间小道而上，灌木成荫，绿草葱茏，石骨峥嵘。

待到山顶，一轮红日已从雾气蔼蔼的万顷碧波中升起，北眺长江，

宛如玉带绕鄱湖，西望匡庐，若隐若现含仙气。烟波浩淼，碧波帆影，一片天高水阔。

陡峭的石壁上，题有宋米芾写的“眠云”二字和清人石刻“凌波第一，锦袜无双”几个飘逸洒脱的大字。转过古柏林，面前出现了一座破败的寺庙，黄色的庙墙，檐下匾额上镌刻着“普陀寺”，相传唐武则天时，大将徐敬业扬州谋反兵败后，削发为僧，隐居于此。

彭长老率步登上石阶，庙内斑驳陆离的柱子后面无声无息的转出两个人来，均着一身黑色的中山装，年纪约有三十多岁，黝黑的皮色，眼珠泛黄，不似中土之人。

此二人犀利的目光倏地扫过，沈才华感到了浑身的阵阵凉意。

彭长老开口问道：“二位护法，老衲已将‘灵哥灵姐’带到。”

那两个人微微的一点头，然后目光停留在了贾道长的身上。

贾道长戴着墨镜，一袭黑卦，一根竹杖，手中抓着那只小草蓝，面无表情的站立在普陀寺庭前。

(清晨的鞋山):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5

“彭长老，它们在哪儿？”其中一位护法瓮声瓮气的问道，咬字生硬。

“在贾道长的肚子里。”彭长老回答。

“多久了？”另一位护法口音尖细，入耳较不舒服。

“不久。”彭长老说道。

“何时分娩？”护法又问道。

“可能需时数日吧。”彭长老想了想。

护法点点头，说道：“入来，‘肉母’需要补身。”说罢，两位护法转身朝寺内走去。

“慢，”贾道长开口了，“贫道与彭长老事先约定，若是捉到枫柳二鬼，换取……”

“不必明说，”护法伸手示意，止住贾道长的话头，“只要道长腹内的枫柳二鬼顺利产下灵胎，诺言自当兑现。”

“什么是‘肉母’？”沈才华好奇的插嘴问道。

“哼……”贾道长未可置否。

进到庙里，两位护法燃起一堆松枝和木柴，上面架着一只大瓦罐烧着，罐内血红色的汤汁咕嘟咕嘟的翻滚着，空气中散发着一股浓郁的植物根茎的生土气味儿。

贾道长坐在木墩上，鼻子嗅嗅，对彭长老说道：“什么草药，味道如此之烈？”

“有藏红花和冬虫夏草，别的不知道。”沈才华探头至瓦罐旁，轻轻的说道。

“恰果苏巴、牙扎更布、杂古尔古姆和苏罗玛保，小孩子说出了两味药，就已经很好了。”那个瓮声瓮气的护法赞叹道。

“贾道长，护法说的是藏语，翻译过来就是水母雪莲花、冬虫夏草、藏红花与红景天，是青藏高原独有的‘藏旗四宝’，用于保胎是再好不过了。”彭长老解释道。

沈才华在南山村生活的这些年里，虽然平日里沉默寡言，但他的

记忆力极佳，在寒生身边耳闻目染，却也记下了许多奇奇怪怪的医病方子，所以很容易的辨认出了其中药材。

贾道长本是全真派的顶尖人物，自古医道多有相通之处，所以听彭长老一说，心下便已释然。他知道，藏红花原产波斯，经印度传入西藏，内地误称为“藏红花”，其以活血养血而闻名天下。红景天在藏区称“高原人参”，当是滋补元气良药。冬虫夏草，更是大名鼎鼎，尤其是雪域高原的阴山峡谷所产的高山虫草，色泽黑褐，虫体饱满结实，比之土黄色、体型肥大肉松质软的草原虫草，自是不可同日而语。其实，虫草是一种昆虫与真菌的结合体，虫是虫草蝙蝠蛾的幼虫，菌是虫草真菌。每当盛夏，海拔3800米以上的雪山草甸上，冰雪消融，体小身花的蝙蝠蛾便将千千万万个虫卵留在花叶上。继而蛾卵变成小虫，钻进潮湿疏松的土壤里，吸收植物根茎的营养，逐渐将身体养得洁白肥胖。这时，球形的子囊孢子遇到虫草蝙蝠蛾幼虫，便钻进虫体内部，吸引其营养，萌发菌丝。受真菌感染的幼虫，逐渐蠕动到距地表二至三厘米的地方，头上尾下而死，这就是“冬虫”。幼虫虽死，体内的真菌却日渐生长，直至充满整个虫体，来年春末夏初，虫子的头部长出一根紫红色的小草，高约二至五厘米，顶端有菠萝状的囊壳，这便是“夏草”了，据闻施治男子肾虚阴冷阳痿诸症，简直妙不可言。至于雪莲花，梵语叫做“优钵罗花”，分雌雄两种，雌甜雄苦，对妇女月经不调、红崩白带极保胎则有奇效。

看来，苯教真的把自己当成孕妇来调养了……贾道长心中忿忿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5

## 第八章

“道长爷爷，”沈才华目光盯在了贾道长的肚子上，颇感奇怪的问道，“你是要把灵胎屙出来是么？”他百般不得其解，这瞎眼老头是个男的，怎么会生小孩子呢？

“哼，贫道想生，自然就有办法。”贾道长嘿嘿冷笑道。

“药熬好了，请道长趁热喝了吧。”彭长老端着热气腾腾的一只大海碗说道，那药汁呈鲜红色，如同鲜血一般。

贾道长二话不说接过药碗，也不怕烫，“咕噜噜”的灌下了肚子。

“感觉药力如何？”彭长老在一旁问道。

“嗯，要是加点千年老山参、人形何首乌就更加好了。”贾道长一抹嘴巴回答道。

彭长老将碗撤下，贾道长盘腿而坐，双手掐诀按于腹部，开始运功行气。

嘟嘟站在才华的肩上，悄悄说道：“我，我们出去随便走……走。”

沈才华与嘟嘟出了寺庙，一路溜达着。

鞋山汉名孤石，唐称大孤山，全山由石灰岩构成，南高北低，东西倾科，北似佛盖，南如巨舰，东类绣鞋，西若卧狮。此时正是早春三月，莺飞草长，漫山遍野的黄色和紫色的小花，甚是美丽。

站在崖顶，春风料峭，吹拂着沈才华额前的一缕乱发，眼望着烟波浩渺的湖水，一丝淡淡的愁绪袭上心头。此时的他还只有七八岁，尚不知世间的冷暖炎凉，但在少年的心里，始终萦系着儿时身负皱皮女婴，背腹任督交融的情景，这种感觉深深地扎根在了脑海深处，几

乎每夜都会梦见……他知道，那女婴的名字叫墨墨，是他至亲之人，虽不知其流落何方，但他坚信，墨墨没有死，她仍在某一处地方苦苦的等待着他……

“断肠草！”嘟嘟张开鸟喙，啄下一根带着几朵小黄花的花茎来，递到了沈才华的手中。

在南山村的时候，寒生曾经拿给他看过这种叶子细密，根部有股臭气，开黄色小花朵的断肠草，并告诫道：“四条腿的动物吃了断肠草清热解毒有益，而两条腿的服下即死，小孩子记得千万留意。”

“是断肠草。”沈才华仔细看了看，肯定的说道。

“宋……宋朝《采兰杂志》载，古进有一妇女怀念自己心上人，但总不能见面，经常在一墙下哭，哭泣，眼泪滴入土中，在……在洒泪处长出一植株，花姿妩媚动人，花色像妇人的脸，叶子正面绿、背面红的小草，名曰：断肠草。”嘟嘟解释说道。

“可是这座孤岛山上，怎么会有这么多的断肠草呢？莫不是……”沈才华诧异的说道。

“你……你说什么？”

“断肠毒母！”沈才华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望着手中的绿茎黄花小叶子，沈才华说道：“寒生爸爸告诉我，古书中记载当年神农尝百草，遇到了一种叶片相对而生的藤子，开着淡黄色小花。他摘了几片嫩叶放到口中品尝，刚嚼碎咽下，就毒性大发，还没来得及吃解毒药，神农的肠子已断成了一小段、一小段的。



这种令神农断肠而死的藤子，就被人们称为‘断肠草’。其实普通的断肠草还不足以毒死神农，他吃下去的那株就是‘断肠毒母’。”

“‘断肠毒母’，听……听着怪吓人的。”嘟嘟脸色微变。

沈才华接着解释道：“《本草纲目》中记载：人误食断肠草叶致死，而羊食其苗大肥。寒生爸爸说，其实如果羊吃了‘断肠毒母’的话，同样也是会死的。”

“快，快扔掉断……‘断肠毒母’！”嘟嘟叫道。

“这株只是普通的断肠草，”沈才华自言自语道，“我要找到‘断肠毒母’，送给寒生爸爸。”

山风习习，空气中弥散着淡淡的清香，沈才华眯起眼睛朝山间望去，漫山遍野的黄花，‘断肠毒母’会生长在哪里呢？听寒生爸爸说过，断肠草是一年生的藤本植物，草药名“勾吻”，茎只有铅笔芯粗细、20多厘米高，小指甲大小的绿叶，根部气味闻起来先香后臭，多嗅几口便会头晕目眩。而“断肠毒母”乃是生长千年的母株，藤粗叶厚，通体剧毒，尤其是根部已成瘤状，无须无毛，无嗅无味，但奇毒无比，只须浸入井水一沾，便可毒死一村子的人，因此列为中国古代十大毒药之首。断肠毒母如此剧毒之物，但外用却对疥癩、湿疹、脓肿、毒疔疮之类的病症有奇效，大概是以毒攻毒吧，所以自古以来誉为世间上“最危险的中药”。江西一带，山野之间，断肠草时有生长，但是“断肠毒母”则极为罕见，连寒生爸爸也只是听闻，并没有亲眼见过。

沈才华将“断肠毒母”的外貌特征描述给了嘟嘟听，嘟嘟点点头，

随即振翅飞起，满山遍野的寻找了起来。

许久，嘟嘟满头大汗的飞回来了。

“没……没有，都，都找遍了。”嘟嘟垂头丧气的说道。

“奇怪，这里生长了如此多的断肠草，应该有一个母株啊。”沈才华思忖道。

“那……那边悬崖峭壁下面有，有一个山洞，里面云，云雾缭绕的，只有那儿没……没去看。”嘟嘟想了想，告诉小主人说。

“带我去瞧瞧。”沈才华说道。

（断肠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十大毒药第二位：鸩酒（传说中的猛禽，比鹰大，鸣声大而凄厉。其羽毛有剧毒，用它的羽毛在酒中浸一下，酒就成了鸩酒，毒不可解。）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三位（乌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四位：（砒石）升华之精制品为白色粉末，即砒霜。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五位：（金刚石）：具有疏水亲油特性，当人服食下金刚石粉末后，金刚石粉末会粘在胃壁上，死于胃出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六位：（毒箭木）国家保护的濒危植物，是世界上最毒的植物种类之一。树汁呈乳白色，一旦液汁经伤口进入血液，见血封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七位:(夹竹桃)又名柳叶桃,含有强心毒甙,干燥的3克就能使人死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八位:(鹤顶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九位:(番木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十位:最毒的(贪官):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贪官的图出不来,河蟹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第十位:应位于十大毒药之首(贪官):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6

鞋山峭壁之上,北宋大书法家米芾写的行草“眠云”二字历历在目,笔迹骨格清奇,风樯阵马,沉着快意,不愧为人称“米颠”。

沈才华腰间缠着一根藤条,一端系于树上,然后手抓藤条慢慢的向下攀援,但他并未注意到,自己没能将藤索系牢靠,软滑的藤条正在一点点的松开……

“小……小心!”嘟嘟拍打着翅膀,悬停于空中急迫的警告道。

此刻,沈才华已经凌空接近了山洞口,突感藤索一松,整个人倏地坠下……他还未及惊呼出口,就已经掉落在了石洞前的一块凸石上,

之后身子一仰，又往崖下掉去。就在这紧要关头，嘟嘟暴喝一声，一头撞向了沈才华的后背……七八岁的沈才华身体较轻，而嘟嘟是一只大鸟，具有一定的分量，再加上撞击的力度，瞬间竟然把才华的身子硬生生的顶进了石洞内，摇晃了几下，终于站稳了脚跟。

好险……沈才华吓出了一身的冷汗，定了定神，然后解开了缠于腰间的藤条扔在地上。嘟嘟则扶着洞壁，心脏砰砰直跳，口中“呼呼”的喘着粗气。

鞋山全部由石灰岩构成，据说源自冰河时代，千万年下来，山体内部腐蚀出一个个的空洞，犬牙交错，如同迷宫一般，从未有人探过究竟。

这个石洞并不大，只有一人多高，洞口望进去数米便已经光线十分暗淡了，雾气缭绕，不知拐向何处。沈才华伸手摸了摸岩壁，粗糙而多孔，上面长满了青苔，雾气仿佛就是从那些细小的孔洞里冒出来的。他不知道，此石洞岩体乃是由一种稀有的鞋山吸水石构成，每当天气阴晴变化之时，吸水石都会溢出白色的雾气，以往山上的僧人凭此就知道要变天了。

石洞的中间生长着一株手腕粗细的黄褐色植物，上面伸展出数根藤条，爬向洞外，光滑带有紫色，长有对生的墨绿色厚叶，叶面光滑，背面则呈暗红色，其间开着一些喇叭形的小黄花，沈才华知道，这就是他要找的东西了——“断肠毒母”。

“这就是‘断……断肠毒母’么？”嘟嘟背贴着石壁，紧张的问道。

“嗯，就是它，我要把‘断肠毒母’的根瘤挖出来。”沈才华兴奋地说道，他毕竟还是个小孩子，全然忘记了崖上的那根藤条已经脱落，自己已然被困洞中。

嘟嘟歪着脑袋仔细的观察了好一会儿，最后沮丧的说道：“它，它的根扎在了石头缝里，我……我们拽不出来。”

是啊，怎么才能从石缝中拽出来呢？沈才华不由得泄气了。

“才，才华，你看，这石地上的缝隙很……大，下面可，可能还有石洞呢。”细心的嘟嘟突然说道。

沈才华俯身爬到地面上，眯起眼睛朝着黑乎乎的裂隙中望去，感觉到有阵阵阴风飘上来，嘟嘟说的没错，这下面一定还有石洞。

“我们找找看。”沈才华说罢，便摸索着往黑暗的山洞深处走去。

“我……我在前面探，探路。”嘟嘟扇动着翅膀，勇敢的跃到了前面为小主人带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7

## 第九章

石甬道内朦胧暗淡，但并非漆黑一片，有些极微弱的光线透过石灰岩腐蚀的孔洞裂隙折射了进来，当眼睛逐渐适应了以后，可以影影绰绰的分辨出洞内景物。

沈才华和嘟嘟沿着甬道走进十米后，发现前面分出来好多的岔道，高矮窄阔，参差不齐，空气中闻得到淡淡的苔藓腥气。

“我们怎……怎么走呢？”嘟嘟回头问道。

“这边，”沈才华指着边上的一道狭窄的向下斜伸的石缝裂隙说

道，“好像可以转到‘断肠毒母’的下面。”

裂隙斜斜的向下延伸着，沈才华扶着石壁缓缓前行，触手软绵绵、湿漉漉的，那是覆盖在吸水石上的一些苔藓。越往下走，感觉到逐渐宽敞起来了，而且光线也明亮了许多。

“就是这……这里啦。”嘟嘟一跳跳的前行着，突然止住了脚步，大声叫道。

这是一个十分宽敞的石洞，岩壁上有一条狭窄的裂缝，挤进来少许阳光，洞内景物清晰可见……岩洞顶部垂下一根粗壮的藤，弯弯曲曲接到了满是孔隙的吸水石地面上。长满青苔的石地上有一深凹，大若脚盆，里面满是清水，那根粗藤是从水中生长出来的，淡淡的雾气弥散在地面上，有如云山雾罩般。

“妈呀，有……蛇！”嘟嘟突然尖叫了起来，纵身扑进了沈才华的怀里。

沈才华兀的一惊，急忙定睛细看，果然在苔藓上面卧着一条手臂粗的墨绿色大蟒蛇，有好几米长，蛇首微微翘起，褐红色的信子软塌塌的探出口外，浑身不停地微微颤抖着，两只白色的眼睛呆滞的望着空中。

牠是个瞎子，沈才华想，这条大蟒蛇可能就是专门在这儿看守“断肠毒母”的，凡是世间罕见灵株毒草的身边，一般都有东西在守护着。

“嘟嘟，别怕。”沈才华安慰牠道，一面轻轻的将嘟嘟推到了自己的身后。

这该怎么办呢？自己和嘟嘟肯定打不过这条大蟒蛇，别看牠是个

瞎子，但缠绕起人来可厉害了，自己和嘟嘟都会被勒死的。但是千辛万苦的找到了“断肠毒母”，又岂能半途而废呢？更何况，若是自己将这剧毒的灵药交给寒生爸爸，他一定会原谅自己和嘟嘟的这次出逃，没准儿还会夸奖几句呢。想到这儿，沈才华的脚步试探着向前迈了一小步。

大蟒蛇没有动……

再伸出一小步，大蟒蛇依旧是没有动……

沈才华壮了壮胆儿，向前走了一大步，已经站到了石凹的边缘上。

这回大蟒蛇终于动了，牠竭尽全力的将脑袋昂起，同时艰难的张大了嘴巴，扭动身子向前一跃……可是却一下子扑到在地面上了，紧接着蠕动了几下，蛇身一挺就再也不动了。

沈才华目不转睛的盯着牠，大气儿也不敢出，许久，他上前用脚尖轻轻的触了触大蟒蛇，没有丝毫的反应。

这条不知看守了“断肠毒母”多少年的大蟒蛇，老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7

“牠，牠死了？”嘟嘟大胆的走上前去，用爪子踹了踹大蟒蛇的尸体。

“牠怎么就会一下子死了呢？”沈才华不解的摸了摸，发现蟒蛇的脸上长满了老年斑，遂猜测道，“这条大蟒蛇是老死的，可能有上百岁了。”

“我看看，还，还有没有其……其它的蛇了。”嘟嘟勇敢的跳到小才华的前面，四处找了找，回头说道，“没，没有了。”

沈才华将大蟒蛇的尸身拖到一边，然后伸出双手抓住那株老藤，用力的摇了摇，感觉有些松动了，看起来石凹内只是盛满了水，“断肠毒母”生自水中，并未扎根于泥土里。

“我们应该可以拉得出来。”沈才华说罢双腿蹬地，抱住暗褐色的粗藤，使出了吃奶的气力，最终一点点的将“断肠毒母”从石凹内拽了出来。

老藤的根部是一个篮球般大小的紫色瘤状物，上面疙瘩虬结，并且老皮皴裂，看上去怕是已有上千年了。

“这么大……大，怎么拿啊。”嘟嘟犯愁了。

沈才华提了提，有几十斤重呢，自己和嘟嘟根本无法将其带走，想了想，道：“忘记带刀了，我们得找东西割断它。”

四下里望了望，地上连块坚硬的石块都没有，拿什么来切割呢？

“有……有了。”嘟嘟脑袋一转，神秘的说道。

沈才华疑惑的望着嘟嘟，不知道牠想出了什么主意。

嘟嘟来到大蟒蛇的脑袋旁，举起坚硬如铁的大弯喙，伸到老蟒蛇的口腔内，咬住腭床上仅存的那颗大牙，用力将其拗了下来。那老蟒蛇口腔内的牙根早已松动，经受不住大鸚鵡强有力的鸟喙，因此不费什么劲儿就给掰落了。

沈才华握住尖尖的蛇牙，一点点的锯划粗藤，不多时，割断了老藤，取下那个硕大的根瘤，他费力的将根瘤抱起，但还是太重了。

“把它摔成几瓣，带……带一块回去给寒，寒生爸爸，不，不就可以啦。”嘟嘟结结巴巴的建议道。



沈才华很无奈的举起根瘤，用力的朝石头地面上摔去，“扑哧”一声，老根瘤爆裂开来，露出来内里一墨黑色的蛋状物，如鸭蛋般大小，通体黑亮。

“这，这是什么蛋？”嘟嘟眼尖，一早瞧见了这东西。

沈才华弯腰拾起了这块黑色蛋状物，入手沉甸甸的，他也不知道这究竟是何物，寒生爸爸也重未提到过。

“一定是个宝……宝贝。”嘟嘟兴奋地说道。

“这黑蛋蛋也许是‘断肠毒母’里面最毒的东西，寒生爸爸见了一定会高兴的。”沈才华颇为得意，小心翼翼的将其揣进了上衣口袋里。

“这个，就送给我……我了，”嘟嘟用弯喙夹起那颗老蟒蛇的大牙，递给小才华，说道，“替，替我保管好。”

沈才华一乐，将大牙也揣进了衣袋，说道：“好啦，我们该回去了……”突然打了一个机灵，慌忙道，“坏啦，那崖上面的藤条已经松脱了，我们可怎么上去啊？”

嘟嘟回答道：“不，不要紧，我飞回去找那个老……老和尚来救你。”

沈才华一想，也只有如此了，遂叮嘱嘟嘟道：“这个黑蛋蛋的事，对谁也不要说。”

“江……江湖险恶，我知，知道。”嘟嘟回答道。

此刻，石洞内那条裂隙里透过来的光线越来越弱，四下里一片昏暗，须臾便已经漆黑一团，变天了。

他俩摸索着往回走，不时的还磕碰着脑袋，走了许久，还没有回到缢崖时的那个山洞。

他们迷路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8

在黑暗中，跌跌撞撞及连磕带碰的不知走了多久，沈才华感到腹中饥渴难忍，“嘟嘟，我觉得是一直朝下面走，好像越来越湿热了，不会是到了鄱阳湖底了吧？”他怀疑的问道。

“我，我不知道，”黑暗中传来嘟嘟疲惫的声音，“鄱阳湖地……地处北纬 30 度，这条线上有百慕大三角、埃及金字塔、玛雅文明，还……还有地球上最高的喜马拉雅山和，和最深的马里亚纳海沟，反……反正是很，很怪的。”

“真的么？”沈才华头一次听说这些名词，感到十分的新鲜，遂勾起了他的好奇心，“嘟嘟，还有什么奇怪的？”

“还……还有，北纬 30 度线上生长的姑娘是世界上最美的……”嘟嘟腼腆的说道。

“墨墨算是么？”沈才华问道。

“不算。”嘟嘟不客气的回答。

远处出现了一丝微弱的光线，沈才华精神为之一振，赶紧说道：

“嘟嘟，你瞧那边！”

“好像有……有出口！”嘟嘟顿时兴奋不已的叫道。

当他俩气喘吁吁的赶到那儿的时候，却发现原来是灯光……

这是一座宽敞的石厅，有石桌石凳和一张石床，石桌上点燃着一

根红蜡烛，在微弱的烛光映射下，可以看到石床上盘腿坐着一个赤身裸体的老人，白发披肩，蓬头垢面。

“这里怎么会有人呢？”沈才华诧异道。

“好……好像是挺可怜的。”嘟嘟小声说道。

他俩轻挪脚步，慢慢的靠近前去。

借着微弱的烛光，看清了面前的这个老人长的奇丑无比，脸上层层叠叠的皱纹和老褶子，两只深陷的眼窝内，嵌着一对白矍矍的眼球，双颊凹瘪，如鸡皮般的脖子四周，生有一圈虬结凸起的紫红色大疙瘩。奇怪的是，这个丑陋老男人的身子却是皮肤光滑细腻，肌肉丰满健壮，如同年轻人一般。

沈才华和嘟嘟面面相觑，这是个什么怪人啊？

“你……你是谁？”嘟嘟壮着胆儿上前试探着问道。

“滋滋滋……”那怪人干瘪的嘴唇发出气流的颤动声。

“老人家，你是谁？干嘛一个人呆在这地底下？”沈才华小心翼翼的开口问道。

“哈哈……老衲正要问你们两个呢？”石厅内响起了一阵爽朗的笑声，但似乎明显的中气不足。

沈才华和嘟嘟大吃一惊，这声音不是发自石床上丑老人之口，而是从身后传过来的。

“是谁在说话？”沈才华战战兢兢的转身问。

“安息长老。”那声音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8

## 第十章

沈才华正愣神儿之际，一个枯瘦的身影无声无息的飘然落在了面前……这是一个老年僧人，白眉白须，身披黄色僧衣，双目深邃，正微笑着望着自己。

“怎么又……又来了个苯教的老和尚？”嘟嘟望见了老僧脖子下也挂着一支骨质的瓶子，于是奇怪的发问道。

“哈哈，”老僧颇为惊讶的看了看嘟嘟，疑惑的说道，“这只大鸟不但识得人语，而且还知道苯教，真是稀奇，老衲安息长老，你们是谁？如何来到这湖底的？”

“湖底？老爷爷，你是说我们现在是在鄱阳湖的湖底么？”沈才华问道。

“不错，这里正是鄱阳湖底。”安息长老回答道。

沈才华感觉到这老和尚慈眉善目的，心中已有了几分好感，于是便照实说道：“是石钟山上的彭长老带我们来的……”

嘟嘟凑到小才华的耳边悄悄叮嘱道：“江……江湖险恶。”

“彭长老？嗯，他为什么要带你们到鞋山来呢？”安息长老疑问道，听口气好像认识彭长老。

“我要等‘灵胎’出世，问它一件事情。”沈才华回答道。

“哦，”安息长老点点头，接着说道，“你们是怎么来到这湖底下的？”

“我们本来是在山上玩耍的，后来钻进了一个石洞，不知怎么就迷路了，后来就摸着黑走到这里来了。”沈才华说道，心下寻思着江

湖险恶，有关“断肠毒母”的事儿还是最好不要说。

“这山乃是石灰岩构成，孔洞极多，小孩子不该乱串，很容易就走不出去了。”安息长老责备道。

“那边的老爷爷是生病了么？好像是长了痈疽。”沈才华摸了摸自己的脖颈，自幼在南山乡村医院，见过不少生有痈疽和毒疔疮的病人。

“老爷爷？他可还是个年轻人呢，”安息长老笑了，接着说道，“你这个小孩子也有点见识，但他生的可不是普通的痈疽，老衲用尽了一切方法，六年了，仍不能将其医治好。”

嘟嘟瞥了一眼丑老人的脖子，轻声叨咕道：“那紫红疙瘩真……真恶心。”

“这可奇怪了，他怎么有年轻人的身子，却长了个老头的脑袋呢？”沈才华疑惑不解，遂问道，“他有名字么？”

“不知道，”安息长老回答道，“老衲六年前在京城里遇见他，将其带到这里，直到如今，连一句话也未曾问得出来。”

“京城？”在沈才华眼里，那是个很遥远的地方。

“老爷爷，您说说是怎么一回事儿，我爸爸是一个很有名的中医，说不定能帮助他呢。”沈才华动了恻隐之心，问老僧道。

“唉，若是中医能治，老衲又何苦屈居于鄱阳湖底六年呢？”安息长老叹息了一声，接着说道，“看在你这孩子年纪小小的就有颗善良之心，老衲已是行将就木之人，就把此人的来历说给你听听吧，你与老衲邂逅于鄱阳湖底，也算是一种缘分了。但是你要保证，绝不要

对任何人谈起这件事情，明白吗？”

沈才华懂事的点点头。

“孩子，你坐下来，老衲慢慢的说给你听。”安息长老与沈才华坐在了石凳上，开始讲述六年前发生在京城里的那件往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9

六年前深秋的一天，寒风阵阵，枯叶飘零，悲伤的气氛笼罩着整个中国大地，京城也失去了往日的喧嚣，一代伟人毛泽东去世了。

消息传到了缅甸仰光，有人给大金塔福寿宫安息长老送来了一封信，信中邀请长老务必北京一行，落款人是红孩儿。数日后，安息长老收拾好行装，便带着弟子彭长老和两位护法启程北上了。

到京城后，首长（红孩儿）热情的接待了他们，并于当晚独自与安息长老密谈至深夜。首长详尽的分析了中国当前的局势以及各派政治势力角逐的情况，请求安息长老助他一臂之力。安息长老最后拒绝了，并告诫红孩儿，天数不可违，若是一味留恋于官场争斗，下场必定是很悲惨的。自古以来多少英雄豪杰、极聪慧之士，虽叱咤风云于一时，而最终仍然还是落得个家破人亡。毛泽东堪称千古一帝，不也是尸骨未寒，妻侄啣当于囹圄之中么？冥冥之中，业力相报，或迟或早，天道使然，千万莫要强求。

次日，安息长老谢绝了红孩儿相陪的好意，带着彭长老和随从护法，自行游览京城的名胜古迹。几十年后重返故都，古城墙已毁，街巷胡同面目全非，令人唏嘘感叹不已。

中午时分，安息长老一行游览到了东单王府井大街，走上了东来

顺饭店二楼，找了个临街的窗口坐下，准备吃碗京城有名的老字号东来顺涮羊肉。

窗外望下去，对面的街上有一个蓬头垢面的老乞丐正在乞讨，拄着一根木棍，白发苍苍，一脸的褶皱，在寒风中瑟瑟发抖。

安息道长的目光落在了老乞丐的颈部，此人的脖子一周虬结凸起，贴着一圈脏兮兮的红膏药，像一面面的落魄的日本国太阳旗，双手枯槁如鸡爪，脚下撂着一只破瓷盆，里面扔着些零散硬币。

“你看那个老乞丐有什么不寻常的地方么？”安息长老问彭长老道。

“没有，弟子愚钝，没看出来有啥不正常的地方啊。”彭长老瞥了一眼街对面的老乞丐，然后回答道。

安息长老微微一笑，道：“此人骨骼清奇，身形健美，应当是一个年轻人无疑，但他面目苍老丑陋，双目呆滞，又非刻意装扮而成，因此，老衲断定此人必有蹊跷。”

彭长老听师父一说，再定睛细看，那老乞丐果然是有些与众不同：“是啊，怪怪的，真的有种说不出的感觉呢。”

吃完饭后，安息长老一行下得楼来，阴暗的天空中扬扬洒洒的飘落下片的雪花来，街上那老乞丐仍就佝偻着身子，伸手向路人乞讨着。

安息长老驻足站立在路对面，静静地凝视着。

老乞丐双目灰瞢瞢迷茫的望着路人，每逢有极俏丽的年轻女人途经时，他都会不由自主的伸手裆下，摸摸自己的蛋蛋，喉咙里仿佛在

嘟囔着什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9

前面有哪位童鞋提到过“布瓦”？中国古代的“秦砖汉瓦”指的就是青砖灰瓦，民间称青色的灰瓦为“布瓦”，是流传至今，在古建筑中的一种习惯叫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09

雪渐渐的大了，寒风席地卷来，衣着单薄的老乞丐禁不住的身子在瑟瑟发抖。

护法尊安息长老之命买来了一盘东来顺的羊肉蒸饺，端到了老乞丐的面前。

热气腾腾的蒸饺，香味扑鼻，老乞丐鼻子嗅嗅，忙不迭的伸出枯槁的脏手抓住饺子就往嘴里塞，口水直流，啧啧有声。

“你是谁？”安息长老以平静的口吻问道。

“呼哧呼……”老乞丐嘴巴不停地吞咽着，恍若不闻。

“长老问你话呢！”护法低而严厉的声音呵斥道。

安息长老伸手示意，阻止了护法，目光犀利的盯着乞丐脖子上的那一圈红膏药，胸中隐隐约约感到了一股燥热，有种奇怪的感应如海潮一般，一浪一浪的袭上心头，最后，震动的耳鼓中渐渐的辨别出了“嗡……啊……吽……”密宗真言的音阶……

长老的眼眶湿润了，他知道，那是七百年前的黑帽系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把他带走。”安息长老压低了声音命令两位护法道。



这个老乞丐的身体内竟然附着有密宗的“退魔咒”，这让安息长老惊愕不已，此事蹊跷至极，必须弄个明白，可是京城距缅甸有数千里之遥，如何能悄悄的带其回到大金塔福寿宫呢？看来只有先在国内找个安全的藏身之所了，安息长老踌躇思索着。

“师父，弟子的家乡在江西的鄱阳湖边，湖中有一个名为‘鞋山’的小岛，无人居住，清净而荒僻，极少有游人登临。岛上有一座禅宗破败的寺庙和宝塔，此岛为石灰岩结构，石洞甚多，十分的隐秘。”彭长老明白师父的苦衷，于是建议说道。

“好，我们即刻秘密南下，切不可走漏风声。”安息长老决定不辞而别，免得再节外生枝。

为了掩饰行踪，护法悄悄地去偷来了一辆小客车，将老乞丐塞进车里，随即众人乘车溜出了京城，一路马不停蹄的直奔江西而去……

石厅内，闪烁着微弱的蜡烛光，安息长老叙述到这里，对着沈才华苦笑一声，怅然叹息道：“老衲略通医理，内地的中草药和雪域高原找来的名贵藏药都已用过了，可这乞丐的状况还是没有丝毫的起色。如今，老衲已是风烛残年，此谜不解，真是死不瞑目啊。”

沈才华听完长老的叙述，同情的问道：“如果知道了密宗的‘退魔咒’是从哪里传出来的，就可以对症下药了么？”

安息长老点点头，指着老乞丐脖颈处的一圈紫色肉疙瘩说道：“你看，这不是普通的痈疽，里面而是卡着一串二世大宝法王的佛珠，当初有人以此内含‘退魔神咒’的佛珠来压制此人体内的某种力量。”

“什么力量？”沈才华迷惑的说道。

“不知道……但老衲清楚，这是一种来自中原神秘的，邪恶的力量。”安息长老忧心忡忡的说。

“能以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佛珠来镇魔，那这乞丐体内的邪恶功力应该足以惊世骇俗了。”安息长老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0

## 第十一章

坐在石床上的这个老乞丐正是阴人黄建国。

六年前，他被埋入千年古墓之内，孰不知穴中朽尸乃是西晋赫赫有名的一代易学宗师郭璞，其身怀中原两大旷世奇术，一为祝由神功十八式，二是中阴吸尸大法。公元324年暮春，郭璞算到自己阳寿将尽，于是将祝由神功十八式功力悉数注入了那把阴阳尺之内，并给中阴吸尸大法设了“咒锁”，连同华佗的《青囊经》，死后一同带进了坟墓。他临终前以为，自己深葬于婺源南山脚下，世间无人知晓，即使有人发现了他的尸首，也决不可能用嘴巴去吻尸体的，所以“中阴吸尸大法”设置的“咒锁”可以确保此旷世奇术在江湖上永久的消失，不至于泄露出去而危及天下人鬼生灵。

世间事往往阴错阳差，他又如何料得到1400年后竟真的会有人掉入了古墓内，误打误撞口唇相吻而解了那千年的“咒锁”。

“咒锁”一开，黄建国体内原本具有的元气，包括秃头老妇的八式祝由功力、鬼冢的阴人内精以及诸多尸体的各类气息磁场，都被郭璞腐尸统统吸出，然后向黄建国体内的十二正经和奇经八脉进行回吐反哺“中阴吸尸大法”，最后再将原来的那些杂气吐回，总共需时七

七四十九天，恰是一个中阴身存活的期限。若是等到四十九天功德圆满，那黄建国将成为一代绝世阴人，可以隔空吸取阴阳之气，除了郭璞的祝由十八式之外，江湖上恐已再无敌手了。不巧的是良子火焚截尸教主黑泽，引爆了墓穴中的火雷弹，将尚且不满四十九天中阴之期的黄建国给炸了出来，导致了其“中阴吸尸大法”未能全部功成，而且他自己原有的杂气也都丢了。尽管如此，其体内已有了“中阴吸尸大法”七八成的功力，中原第一邪术终又重现江湖了。

黄建国先后吸食了“不化骨”茅一噬的内精、耶老和吴楚山人的内力，最后吸去了鬼婴沈才华体内的“祝由十八式”，就在这万分危急的时刻，寒生急切之下竟将丹巴喇嘛留下的那串榴辉石精佛珠硬生生的塞进了黄建国的口中，附于佛珠内的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锁住了阴人的脖颈经络，克制住了“中阴吸尸大法”。

郭璞乃是中原易学一代宗师，其穷毕生心血创制的“中阴吸尸大法”融尽道家阴阳五行之精髓，号称“中原第一邪术”，若是黄建国能够历经七七四十九天功德圆满，恐密宗大宝法王的“退魔咒”也难以完全克制得住了。但是他只得到了七成功力，与“退魔咒”堪堪扯了个平手，以至于发白齿脱，面部变形扭曲和双目失明，而且神智也混沌不清了。

安息长老冥冥之中感受到了老乞丐体内有密宗神祇梵音，因而带其来到鄱阳湖底石洞中隐匿了六年，想要破解其中的奥秘，无奈始终无果，是为遗憾不已。

当年黄建国年轻英俊潇洒，而沈才华还只是个一岁大小的婴儿，

自然认不出这个面目其丑无比的老乞丐了。在南山村生活的这些年里，眼见寒生为看不起病的穷人们救死扶伤，任劳任怨，在他幼小的心灵里慢慢的也有了济世的情怀，与鬼婴时的嗜血成性像完全换了个人似的。

沈才华缓缓的从衣袋里掏出了那枚“断肠毒母”黑蛋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0

安息长老惊讶的望着孩子手中的那枚黑蛋蛋：“这是什么？”

“断肠毒母。”沈才华说道。

安息长老摇了摇头，他从来没听说过这种东西。

“天下毒药之首是断肠草，这‘断肠毒母’是断肠草的母株，药性是断肠草的百倍。断肠草内服是剧毒，外用治疗痈疽疔疮却极为灵验。”沈才华把寒生爸爸教给他的知识说了一遍。

安息长老点点头，天下绝症往往以毒攻毒反而有奇效，这孩子所言不虚。

沈才华见老和尚都点头赞许，心中有些飘飘然，一只手遂解开了裤带。

“孩子，你这是做什么？”安息长老不解的问道。

沈才华嘻嘻一笑，道：“加点药引子。”每当寒生爸爸用到某些偏方的时候，总是向自己讨点童子尿来做药引，所以才华知道，他的小便可是个好东西。

小鸡鸡掏出来后，他对安息长老说道：“我要一只碗。”

安息长老扭头四顾，发觉身边只有自己的饭钵，无奈只得拿了出

来，递给了沈才华。

“嘘嘘……”小才华嘴里发出些声响，引导着小便尿出来，须臾，已然接了小半饭钵置于石桌之上，尿液甚是清澈，无嗅无味。

“长老爷爷，‘断肠毒母’毒性极强，只需泡入尿中一会儿就可以了，然后再将毒液涂在乞丐爷爷的脖子上。”沈才华解释说道。

嘟嘟悄悄地将大鸟喙贴到小才华的耳朵边，警惕的小声说道：“不……不可，万，万一那老乞丐的邪恶力量释放出来，可就……就麻烦了。”

沈才华正色对嘟嘟说道：“治病救人要紧，管不了许多了。”

嘟嘟见无法说服小主人，于是悄悄地伸出脚爪，假装一个不留神，竟然撞翻了那只饭钵，尿液流了一桌子。

“对……对不起，是，是我不小心。”嘟嘟连连抱歉的说道。

“不要紧，嘟嘟，我再尿点就是了。”沈才华安慰嘟嘟道。

“嘘嘘……”沈才华刚才已经排空了膀胱，嘘了好一会儿，只挤出了两滴尿来。

“哈哈，老衲也是童子，待老衲来过。”安息长老呵呵笑着解开了僧衣，拽出那活儿便往饭钵内撒了一泡尿。

沈才华探头一看，老和尚的尿液混浊且有泡沫，嗅之臊臭，泡沫破碎之后，饭钵底沉淀了一层白色的尿碱。

“长老爷爷，您是童子么？”沈才华怀疑的问道。

安息长老脸一红，说道：“应该是，不过让老衲再想一想看……”

安息长老回忆了一会儿，最后斩钉截铁的回答道：“没错，老衲

确是童子。”

“那好，现在开始配药了。”沈才华说着将“断肠毒母”黑蛋蛋小心翼翼的放在了尿液中。

钵内，混浊的黄褐色尿液沸腾了，蒸腾起丝丝白气来，须臾，尿液静止了，呈现出墨绿颜色，变得十分的黏稠。

“大概可以了。”沈才华估摸道，目光四下里扫视了一下，伸手抓过老和尚的擦脸巾，卷成筒状，伸进钵内沾湿了，然后走到老乞丐面前，开始往他的脖子上胡乱涂抹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1

安息长老颇为欣赏的望着沈才华为老乞丐涂药，这孩子聪明善良且通医理，其家必是杏林中人，自己身为苯教长老，精通藏医，对中原医术也略知一二。明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说道：尿，从尸从水，会意也，方家谓之轮回酒、还元汤，隐语也。意小儿为纯阳之体，新生阳元二气充盈全身，童子尿乃是肾阳温煦产生的真元之气，斩头去尾截取中段入药。中原城市里，有些地方的公厕茅房内放着很多尿桶收集小便，据说便是西医用来提取溶栓药物（尿激酶）的，当然鱼目混杂，十分的肮脏了。至于童子尿做为药引子，民间自古便已有之，每个郎中各自有独特的用法，自己身为老童子，集八十余年功力，必定药力更强，想到这里，他的脸上露出了惬意的笑容。

可是，阴人黄建国脖颈上凸起的紫色疙瘩，并非痈疽疔疮之类的恶疾，而是二世大宝法王的“咒锁”，尽管用上了天下至毒的“断肠毒母”来以毒攻毒，却是南辕北辙，完全的不对症。

此刻，“断肠毒母”的药力渗透进了黄建国颈部的皮肉中，而安息长老的老童子尿内含有极强的雄性激素，二者的混合之力强烈的刺激着已化为封喉肉疙瘩的佛珠，“退魔咒”骤然响起……

安息长老的耳鼓内闻到了断断续续的神秘梵音声：“拉嘛夏斯木期，穷拉夏斯木期，雄者拉夏斯木期，夏注更登夏斯木期……”

此刻，黄建国的脖颈处奇烫无比，宛如火烧一般。

“啪”的一声响，沈才华手中的饭钵掉到了地上，药水四溅了一地，他的脑颅内突然出现了一阵强烈的酥麻感，紧接着全身不由自主的痉挛了起来……孩子脑中的那颗祝由舍利感受到了黄建国躯体里的祝由真气，那原本是自己体内的，六年前被黄建国用“中阴吸尸大法”强行掳走，如今近在了咫尺……

沈才华昂头咧开了嘴巴，“嗷……”的一声长嚎了起来，其音凄厉之极，令人不寒而栗。只见他一头扑向了黄建国赤裸的胸腹，张嘴咬在了他的肚脐眼儿上，一直潜伏在孩子体内深处的野性复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1

## 第十二章

肚脐乃是人身肉眼可见最大的穴位，名“神阙”，亦称气合穴、命蒂穴，肚脐区域周围丹道家则谓之曰“丹田”。

神阙者，神之所舍其中也，如门之阙，神通先天阴脉之海，那里正蛰伏着从小才华那儿偷走的“祝由十八式”真气。

六年前，黄建国尽管吸去了祝由真气，但随即被第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佛珠内的“退魔咒”锁住了喉颈，切断了经络，以至于他的

脑颅内无法生长出祝由舍利，否则舍利与真气合为一体，便断难取回了。

沈才华体内的祝由舍利爆发出强大的磁场，与黄建国阴脉气海内的“祝由十八式”相感应，祝由真气源源不断的从阴人的肚脐眼儿里逃逸出来，进入了小才华的体内……

安息长老愣住了，猝不及防的变故令他瞠目结舌，眼睁睁的看着那孩子嘴里咬着老乞丐的肚皮，整个人缓缓的漂浮了起来，小身躯还在不断地扭动着。

嘟嘟在一旁冷眼旁观着，一面探出爪子，将地上的“断肠毒母”黑蛋蛋悄悄的抓了回来，牠很喜欢小主人撕咬那老乞丐的姿势，认为模样很酷。

“住手！”安息长老终于反应过来，知道这中间肯定是出了什么差错，于是赶紧扑过去，伸手抓住了孩子的双腿，准备拖他下来。

不料，沈才华嘴巴咬的极紧，竟然拽不下来。“大鸟，这是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安息长老急忙问嘟嘟道。

“他大概是饿……饿了。”嘟嘟回答道。

“噗通”一声，沈才华从石床上滚落下来，结结实实的摔在了地上。

安息长老赶紧弯腰抱起才华，发现孩子牙关咬合，双目紧闭，面色忽红忽白忽青，忙搭其脉，洪大而有力，如波涛汹涌般，一浪接似一浪。

再回头看那老乞丐，已经软绵绵的躺倒在了石床上，神秘的梵音



也渐渐的就消失了。

安息长老放沈才华平躺在石桌上，挠了挠光光的头皮，奇怪之极……想来想去，百思而不得其解。

就在这时，石厅的侧面黑暗的甬道内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

“师父，道长他……”进来之人光头皂衣，正是彭长老，他一眼瞥见石桌上的沈才华和站在一旁的“神鸟”嘟嘟，惊奇的说道，“咦，这孩子怎么会在这里？”

“哦，你说道长他怎么了？”安息长老未及作解释，便径直问道。

“道长他……难产了。”彭长老沮丧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1

作者: \_江无涯回复日期: 2009-8-11

尺子老大，可不可以问个问题啊？

就是《尸衣》里面寒生治疗飞机失事脑缺氧昏迷的那个方法现实中有效吗，就是用眉毛艾灸加寒潭为引的那个？不知道是尺子随意写的还是真的是古方或者有理论根据？鬼版有一个帖子是一个小孩子不小心在家里溺水导致脑缺氧昏迷，妈妈带着在北京求医，很可怜，孩子也很可爱，宝贝回家的人帮忙在鬼版发贴向高人求助，我看到那个帖子，刚好想到尺子老大的这段情节，感觉症状差不多，所以来问一下，尺子能帮忙回答一下吗？感激不尽啊！

唉~~~~~只是有一次被城管逼急，跳到河里，憋得够呛，由于缺氧而随意写的，真的是惭愧啊，空有悬壶之志却不能解民于倒悬.....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1

安息道长一听急了，“走，快去看看。”说罢起身正欲与彭长老离去，回头望向了石桌上仍昏迷不醒的沈才华，又不忍单独撇开他，于是双手抄起孩子，大踏步的朝甬道深处走去。

嘟嘟赶紧扇动翅膀飞起，落在了沈才华身上，悄悄地将黑蛋蛋塞进了他的衣袋里，探了探，那枚蟒蛇大牙还在。

穿过数不清的黑暗甬道和石洞，最后从鞋山七层砖塔的地宫内钻出了地面，来到了普陀寺大殿内，殿外已是黄昏时分，天空中阴云密布，鄱阳湖水黑沉沉的，山雨欲来。

道长躺在干草堆上，双腿弓起，裤子褪到了膝盖处，正在痛苦的呻吟着。

“怎么回事？”安息长老严厉的目光扫向了两位护法和彭长老，“不是说灵胎降世需要几天么？”

“师父，大概是早产。”那位瓮声瓮气的护法推测说道。

彭长老低头看了看额头上冒着冷汗的道长，分析着说道：“师父，昨夜灵哥与灵姐才暗合，本应该在两三天之后分娩的，不曾料贾道长的玄天气功煞是浑厚，灵胎发育十分迅速，才一天时间，便已触摸到了胎动。”

就在这时，蓦地耀眼白光，一道闪电撕裂了天空，紧接着“咔嚓”一声炸雷在耳边响起，鄱阳湖上回荡着一串隆隆声。

“哎呦……”随着雷声响起，贾道长的肚子忽悠一涨，立时呻吟之声不绝。

“嗯，老衲明白了，五代南唐谭峭在《化书》中解释说道‘枫柳木，岁久则生癭瘤，化为羽人，亦曰枫柳鬼。二鬼媾合而生灵胎，闻雷电即长，遇人即缩依旧。’贾道长本应数日后临盆，因雷鸣闪电之故而早产。”安息长老顿悟道。

“老和尚，贫……贫道一须眉男儿，如今遭此大罪，你可别忘了事前的……约定，否则，贫道宁可胎死腹中，绝不将其产下！”贾道长痛苦的说道。

安息长老点点头，安慰道：“请道长放心，老衲绝不食言。”

嘟嘟奇怪的侧过脑袋，朝着道长的屁股眼儿看了看，嘴里轻声的嘟囔着：“从什么地方出来呢？难道屙出来么？”

“道长，我们已经准备好了热水和剪刀，”彭长老迷惑的说道，“可是大鸟也说得对，灵胎从哪儿出来呢？”

“贫道自……自有办法。”贾道长喘息道。

“轰隆隆……”一连串闷雷划过了长空。

“哎呦……不好，贫道要生啦……”贾道长呻吟着，但随即牙关一咬，憋得面色通红，口中一字一句的说道，“不，老和尚，你先将东西给我，否则贫道宁死不生。”

“唉，道长这又是何苦呢？老衲岂非言而无信之辈，好吧，老衲这就给你……”安息长老叹息着说道。

贾道长双目紧紧地盯着安息长老，两名护法手拿着湿毛巾，轻轻的揩拭着他额头上、腹部以及肛门四周沁出的汗液。

就在这时，沈才华幽幽的醒转，睁开了眼睛。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1

好了，雨歇了，尺子收拾行装上路了~~~~~前面就要到和顺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2

流浪中的尺子，忘记了起点~~~~~也没有终点~~~~~

如同南宋蒋捷的一首《听雨》中的人生之旅：

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

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2

沈才华茫然的凝视着空中，双眸显得异常的深邃，六年前被掳走的“祝由十八式”真气重又回到了躯体内，渐与脑颅之内的祝由舍利融和为一体，这些他自己并不知道，只是却感到了精神饱满而有气力。另外，体内的深处，当年鬼婴的野性却也不知不觉的在恢复着……他伸出小舌头，舔了舔嘴唇，然后爬了起来。

“你们这样接生不对，先要将道长屁股上面的毛统统剪掉……”沈才华步履蹒跚的走上前来说道，他自幼在南山乡村医院里，见识过寒生爸爸如何处理那些难产的孕妇。

“无需剃毛的……”道长忍着疼痛摆了摆手。

两位护法没有理睬道长的反对，一人按住他的身体，另一人手持剪刀“咔嚓”将道长胯间的阴毛全部一扫而光。

“可以了，”沈才华满意的点了点头，随即吩咐道，“拿热水来，

清洗产妇的屁股。”

“老和尚！快将东西给贫道。”贾道长气急败坏的叫道。

安息长老俯下身来，从自己的颈上取下那支灰白色的骨质瓶，郑重的托在了手上，骨瓶比彭长老的那支大了两倍有余，颜色也洁净了许多，同样的，骨瓶上面也雕刻着一个“卍”字符号。

“贾道长，老衲言而有信，苯教的‘返魂水’就交给你了，但是希望你能用它来行善事，万万不可害人。”安息长老叮嘱道。

“老和尚放心，贫道拿去是要做一件天大的善事，”贾道长一把拿过骨瓶，攥在了手心里，随即高声说道，“你们都到大殿外面去吧，贫道要自行分娩。”

两位护法撂下热水盆和剪刀面面相觑，目光瞅向了安息长老。

“好吧，老衲知道贾道长大法力高深，我们就在殿外候着，静待灵胎降生。”说罢，安息长老挥挥手，与彭长老和两位护法一同离开了大殿，来到了寺门外。

此刻天色昏暗，雷电交加，大雨如注。

贾道长望了望沈才华和嘟嘟，伸手摸摸自己光溜溜的胯间，苦笑了一下，说道：“唉，贫道没料想分娩灵胎竟会如此般遭罪，否则的话早就另想办法了……你俩也出去吧。”

沈才华此刻突然冒出了一股江湖侠义之心，扶危解困济世之义，他坚决的摇了摇头，不由分说的说道：“道长爷爷，你是个盲人孕妇，一个人生孩子不方便，还是由我来接生吧。”

贾道长心想，反正是一个不懂事的乡村小孩子，索性就随他去了，

于是开口说道：“好吧，你们且闪过一边，贫道要开始运气了。”

沈才华挽起了袖子，手里握着剪刀，目光落在了道长黝黑的屁股上，可是一时间却犯迷糊了，产道呢？道长的产道在哪儿呢？

“没有产……产道，可能是屙，屙出来的。”嘟嘟眨着眼睛分析道。

贾道长没有理睬他俩的胡言乱语，两只手掌先立于左右胯旁，手心向上，慢慢抬升到胸前交叉，右手叠放于左手之上，然后长长地吸足了气……

（道长在分娩）：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2

贾尸冥道长的全真玄天气功中有一名为“丹田九式”的功法，此刻他真气正运行于任脉，任脉是奇经八脉之一，起于会阴，上出毛际的深部，沿腹内上过关元穴到咽喉至颊下，走面部深入眼内，为人体“阴脉之海”，全身阴经皆会于此。他先行抱丹田，随后转、晃、操、击、折、搓、提丹田，周身真气充盈，连身旁的干草叶都被阴风吹起，在半空里旋转着。

沈才华后退了两步，眼睛盯在了道长鼓起的腹部，原本小小的肚脐眼儿渐渐的胀大了，内里呈现出粉红色。须臾，那圆圆的肚脐中间出现了一个小肉洞，紧接着洞口变得越来越大，最后宛如碗口一般，里面则漆黑一团，看不见内脏……

沈才华和嘟嘟相对一视，作声不得。

就在此刻，道长使出“丹田九式”中的最后一式，名为“喷丹田”，

随着一声凄厉的惨叫声，双手一齐向前猛推，“破”的一声，一个小如寸许的黑影自肚脐肉洞内被挤飞了出来……

“哇……”随着一声新生儿的啼哭，灵胎降生了。

灵胎落在了干草堆上，浑身湿漉漉的，一道闪电划过黄昏的天空，大殿内瞬间亮如白昼，沈才华清清楚楚的看见，那灵胎如同一个小人，手脚齐全，面色红润，白白胖胖的十分惹人喜爱。

他扔下剪刀，赶紧上前拾起灵胎，入手温玉，但仍是粘嗒嗒的，于是小心翼翼的将婴儿放入温水盆内，轻轻的洗去其身上的污物。

大殿外面等候的众人听到了婴儿的初啼，都跑了进来，彭长老点燃了蜡烛，大家围在水盆边惊奇的望着这个奇异的小人。

烛光下，灵胎睁着一双白矍矍的眼睛，似有一层白膜，细看之下，双瞳呈现出玻璃花状，原来是个瞎子，先天性失明。

“竟然是个残疾！”彭长老失望的瞥了一眼依偎在草堆上，带着墨镜仿佛虚脱了的贾道长，说道，“这肯定是遗传。”

“快给我看看……”贾道长有气无力的请求道。

沈才华小心翼翼的用双手掌捧起灵胎，递到了贾道长的面前。

贾道长伸手摘去了墨镜，双目笼罩着一层翳白，但随即眼珠一转，露出了黑森森的瞳孔，目光锐利无比。

安息长老等人暗自里吃惊，这贾道长原来并未失明，竟然是伪装成瞎子的……

贾道长接过灵胎，犀利的眼光刹那间变得柔和了，一种强烈的母爱油然而生，他伸出了嘴唇，轻轻的在灵胎的额头上亲吻了一下。

嘟嘟挤上前来，歪着脑袋瞅了一眼，瞧见了灵台胯间长着个小鸡，于是自言自语道：“是……是个男的。”

沈才华爱不释手的摸摸灵台光滑的小身子，说道：“道长爷爷，现在可以向它提问题了么？”

贾道长点点头，回答道：“这个自然，灵胎降生就可以遥感预测了。”

沈才华大喜，忙清了清喉咙，紧张的小声问道：“灵胎，灵胎，你知道墨墨她在哪儿么？”

灵胎白色的眼珠转了转，突然间口眼歪斜“嘿嘿”的傻笑了起来，同时口角还流下了口涎。

“坏了！是个痴子……”彭长老惊呼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2

### 第十三章

安息长老惊愕至极，忙拨开众人，凑近抓过灵胎细看，果然这小人生就一副傻兮兮的模样，仍在兀自的痴笑着。

“唉，天不助老衲矣……”安息长老悲愤的仰天长叹道。

彭长老望着贾道长的腹部，那肚脐上的肉洞正在慢慢的缩回成原状，他恍然大悟道：“贫僧终于明白了，昨夜道长吞噬灵哥其实是障眼法，你随即去了厕所，竟然运功将灵哥自肚脐眼儿里塞了进去，怪不得贫僧一直想不通，人的胃肠乃是消化道，且与肛门相连，如何孕育灵胎？再者，分娩除非是屙出来，否则也只能剖腹了。”

“哈哈，彭长老果然精明，此乃全真教独门秘功，当今世上，恐



怕也唯有贫道才识得了。”贾道长见腹部恢复如常，于是提上裤子一跃而起。

沈才华怔怔的呆在了那儿，一切都完了，原本以为灵胎能告诉自己墨墨的下落，可是它竟然是个只知道傻笑的憨包。

“那灵哥和灵姐姐呢？”他抱着最后一丝希望向道长发问道。

“枫柳二鬼么？早已被贫道的玄天气功化作精气孕育灵胎了，”贾道长手里攥着安息长老的那支骨瓶，对众人一拱手，道，“老和尚，你我约定的交易已经完成，贫道告辞。”

安息长老恍若不闻，仍旧是痴痴呆呆的望着手中的灵胎，两行老泪缓缓地流淌下来。

“慢！贾道长，你产下的灵胎是个废物，不能算数，将我教的魔瓶还来！”两位护法怒气冲冲的朝着道长左右两侧围拢过来。

“哼，贫道与老和尚约定产下灵胎便可，并未说其智力低下就可以不作数，难道现在你们要反悔不成？”贾道长双目炯炯，冷笑着说道。

“算啦，”安息长老摆了摆手，对贾道长说道，“道长说的不错，灵胎降世即便是个傻子，也是天意使然，老衲不会为难你的，道长大可自行离去，山下岸边有小船，后会有期了。”

“告辞。”贾道长转身哈哈大笑着冒雨扬长而去。

沈才华叹了口气，问嘟嘟道：“以后，我们该怎么办呢？”

“孩子，天色已晚，且狂风暴雨，明天贫僧送你离岛。”彭长老爱怜的安慰着才华。

护法走上前来请示道：“师父，这个早产的傻子灵胎如何处理？”

“它本是千年枫柳树的精灵，还是放归到岛上的树林中去吧，自生自灭，听天由命。”安息长老怅然若失道，遂觉得头部一阵眩晕，在彭长老的搀扶下坐了下来。

“遵命，师父。”护法接过灵胎，准备出殿扔到树林中去。

“不，”沈才华叫道，“长老爷爷，灵胎好可怜，还是送给我吧，我愿意收养它。”才华本就是小孩子，见灵胎白白胖胖的甚是好玩，早已有些爱不释手了。

安息长老和蔼的笑了笑，说道：“好吧，既然有缘，就送给你吧，这灵胎做为宠物，总还是比那些猫猫狗狗的好些。”

沈才华喜出望外，急忙伸手接过灵胎，用袖口小心翼翼的揩去其嘴巴上的吐沫口涎，轻轻摩挲着它的皮肤，胖胖的小手……

“我们明天启程，带上那个老乞丐，回缅甸去。”安息长老吩咐道。

彭长老及两位护法听罢顿时喜上眉梢，离家已经六年了，终于可以回家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3

当夜，沈才华同彭长老等人一同用了晚饭后，就睡在了大殿的一个铺着干草的角落里。它手中一直小心翼翼的捧着灵胎，尽管它身患失明和痴呆，但毕竟像个小人一般，会哭会笑的十分招人爱怜。

“它吃奶么？”沈才华躺在干草堆上，望着手中的灵胎，问嘟嘟道。

嘟嘟想了想，回答说道：“它，它既然是枫柳树精的孩子，应……应该只喝水，不吃东西的。”

“那我们给它弄点水来喝。”沈才华一骨碌爬起来，朝着殿外走去，嘟嘟赶紧跟在了后面。

风雨过后，阴云笼罩着的天空裂开了一道缝隙，清凉的月光斜斜的投射了下来，鞋山顶上静悄悄的，唯有草丛中的虫鸣声，时而高昂，时而低吟。鄱阳湖面波光粼粼，清风习习，淡淡的清香弥散在夜空里，那是断肠草小黄花讹人的芬芳。

沈才华信步沿着蜿蜒的山道走向湖边，嘟嘟则展翅在头顶盘旋着，月色如水，鞋山周围的湖面上漂浮着一层淡淡的雾气，白茫茫的恍若仙岛一般。

湖水不很凉，有点温温的感觉，大概是刚下过雨的缘故。沈才华抓住灵胎的身子，将其脑袋浸入水中，“咕嘟嘟……”果然冒了几个泡泡。

“行啦，你……你会呛，呛死它的！”嘟嘟拍打着翅膀，不无责备的叫道。

沈才华提起灵胎，借着月光仔细观察，发现小人的肚子已经微微鼓起，嗯，看来是喝饱了。

灵胎白瞠瞠的双瞳呆滞的望着夜空，表情苍凉，给人一种悲怆的感觉，沈才华轻轻的叹了一口气，怅然若失道：“灵哥灵姐姐死了，可是它们的孩子却是个残疾，世间上，当父母的连孩子的面都没见着，真的是可怜啊。”

嘟嘟轻轻的落在小主人的身边，静静地望着他，没去打扰。

在沈才华的记忆里，生父朱彪的印象早已经淡漠了，惟有母亲阴尸沈菜花的模样还一直深深地印在了脑海中，那个苦命的女人，也是生前未见到儿子的面，冤死后阴气不散，变作荫尸出来庇佑自己的孩子，可惜为寒生身上的尸衣所误杀，化为一副白骨。

两滴泪水自才华的眼睛里飘然落下，静静的水面荡起小小的涟漪。

他想到了吸子，分别已经六年了，也不知牠的伤好了没？如果再见面，牠还会认得自己么？尽管吸子筒不识人言，但却听得懂自己的……咒语，那是什么咒语了？

“吽吽诃唵吽……”沈才华的嘴巴里突然蹦出了这几个音阶，竟然把自己吓了一跳。

小才华不知道，“祝由十八式”已经重又回到了自己的体内，真气与脑颅中的舍利融合，他的功力正在逐步的恢复，但是，失去多年鬼婴的嗜血野性同时也回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3

“我想吸子……”沈才华默默地说道。

“好呀，我……我们去找牠吧。”嘟嘟高兴的說道，南山村的周边，牠已经玩腻了。

就在这时，身后传来了一句和蔼的问话声：“孩子，你怎么深夜跑到这里来了？”

月光下，安息长老站立在岸边的石阶上，正微笑的注视着他和嘟嘟。

“我在喂灵胎喝水。”沈才华回答道。

安息长老点点头，说道：“孩子，老衲听彭长老说，你是个孤儿？”

沈才华脸色微红，寒生和兰儿夫妇对自己很好，如同亲生的一般，说是个孤儿，实在是不应该的。

安息长老见孩子未说话，只道是勾起了他心中的痛楚，于是赶紧安慰道：“孩子，别难过，你愿意随同老衲一起回缅甸去么？”

“才……才华，到缅甸可，可以找到吸子啦。”嘟嘟兴奋地说道。

安息长老闻言诧异的说道：“咦，孩子，你的名字不是叫小小吗？”

“那……那是小名。”嘟嘟赶紧插嘴掩饰道。

“哦，”安息长老释然道，“小小，老衲数十年前也曾经收留过一个孩子，同样也是聪明伶俐，只是不及你有一颗善良慈悲的心，如今老衲已是垂暮之人，喜欢同小孩子在一起，小小，你愿意一起走么？”

“我……”沈才华犹豫着说道，“我还要找墨墨呢。”

“小小，天下之大，你一个小孩子又怎么找得到呢？回去以后，老衲可以让苯教弟子帮着寻找，如何？”安息长老温和的目光望着沈才华。

“我可以随时离开的么？”沈才华警惕的问道，江湖险恶，凡事都要留有退路。

“当然，”安息长老呵呵笑道，“随时可以离开，打不打招呼都行。”

“那好吧，”沈才华低头看着手中的灵胎，嘴里应允了，接着好奇的问道，“长老爷爷，以前的那个小孩是彭长老么？”

“不是，他叫‘红孩儿’。”安息长老回答道。

夜里又下了一场雨，天明时，乌云尽已散去，晴空万里如洗，众人精神为之一振，早饭后，收拾好行装准备上路。

老乞丐被护法从湖底石洞中拉了出来，赤裸的身子已经换上了一套黑色的便装，贴身套上了一件高领衫，遮住了脖颈处的那圈难看的疙瘩。

离岛登上了一艘小木船，朝着烟波浩渺的鄱阳湖心摇去。

回望渐渐远去的鞋山，安息长老禁不住的怅然道：“六年了，老衲整整在此荒废了六年的时间，也没弄清七百年前黑帽系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怎么会出现在老乞丐的身体里，也许，老衲此生也不知其所以然了。”

沈才华和嘟嘟坐在了船头上，默默地眺望着左舷东方的地平线，那儿是婺源南山村的方向，他心中觉得有些内疚，自己和嘟嘟俩偷偷的离家出走，兰儿妈妈一定会非常非常伤心难过的……

可是，自己一定要找到墨墨，并把她带回到南山村，沈才华心中暗自发誓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3

#### 第十四章

山西河东黄河风陵渡。

春寒料峭，岸边向阳的坡地上已经冒出了嫩绿，堤上一簇簇桃花含苞待放，村后背风的山坳里，几株老杏树的枝头上则已挂满了粉白色的花朵，有蝶儿飞舞其间，黄艳艳的翅膀，煞是好看。

镇东的老槐树上落着两只黑乌鸦，“嘎嘎”的呱噪着，入耳甚是

凄凉。那座青砖布瓦的高墙老宅内，正房卧室的床上躺着一个行将就木的老头，骨瘦如柴，两颊深陷。

“妮子，把地柜里面的那个包袱拿来……”老人有气无力的说道。

“是，爷爷。”身旁一个六七岁、梳着一根长辫子的小姑娘应声道，孩子的脚边蹲着一条黑色的老狗。

小姑娘身穿一件藕荷色花袄，皮肤白皙，面容姣好，水灵灵的大眼睛，高挺的鼻梁，只是脸上长了些雀斑。她按照爷爷的吩咐，用力的掀开沉重的地柜木盖，从里面拎出来个包袱，转身回到了床边。

“妮子，打开它。”老人嘴唇颤抖的说道。

小女孩解开了包袱皮，露出一件老羊皮袄，皮袄里有一张金黄色的丝方巾，那方巾上织着一只模样恐怖的血红色大跳蚤，此外还有一只琉璃小瓶，绘有一座金顶的宫殿，瓶口是密封着的。

“妮子，这些东西是六年前腊月里一个寒冷的夜晚，有人连同你一道送来的，你那时只有一岁多，包裹在这件羊皮袄内……”老人吃力的说道。

小姑娘噙着眼泪站立在床前，默默地听着。

“爷爷没有看见来人，天寒地冻的，就把你抱回屋里来了，”老人胸部剧烈的咳嗽着，然后接着说，“这件老羊皮袄很普通，是咱们山西的东西，而那块黄丝巾就很奇怪，不似中土之物，尤其是上面画的这只血红色大跳蚤，让人有些发怵，所以爷爷一直不许你打开这个包袱。还有个小玻璃瓶子，里面不知道装的是什么东西，由于是封口的，爷爷也就没有打开过。”

小姑娘端来一杯水，递到老人的面前。

老人摇摇头，继续叙述道：“爷爷估摸着这些东西一定与你的身世有关，因此一直保留着。现在爷爷要走了，不能再照顾你了，”说到这里，老人深陷的眼窝内淌下了眼泪，“妮子，镇政府答应给你找一户好人家……”

“爷爷，妮子不要去别人家，要永远陪着你。”小姑娘的泪水终于流下来了，呜咽着说道。

“唉……爷爷又如何舍得妮子啊？只是已经油尽灯枯，不得不走啦。”老人痛楚的表情难以抑制，紧紧地抓着小姑娘的手，许久，许久……

（河东风陵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4

老人睁大的眼睛渐渐的凝滞了，嘴唇微微抖动着，吐出了最后几个字：“风铃寺……顶针……”然后，长长地呼出了一口气。

爷爷死了，空洞的双目呆望着空中，眼角渗出了最后一滴晶莹的泪珠……

老宅内传出来妮子凄厉的恸哭声，街坊邻居们都知道，那个鳏居多年，性情古怪的郭老头死了。

妮子哭了很久，慢慢的松开了爷爷逐渐僵硬的手，发现自己的手掌心里握着一枚古铜色的顶针，那是一直戴在爷爷手指头上的，从来都没有摘下来过。

这是一枚黄铜顶针，表面有很多凹进去的小坑，是在缝补衣物或



是纳鞋底时顶针屁股用的，乡下很常见，家家都有。

妮子轻轻的抽泣着，一边将顶针与那支小琉璃瓶包在了黄丝方巾里，加上羊皮袄重新包好，放回到地柜里，然后一言不发的坐在了床边，就这么一直呆呆的望着死去的爷爷。

自己童年的记忆里，那个腊月夜晚之前的事情都早已经淡忘了，她与爷爷在这所老宅子里相依为命，日子虽然过得十分清苦，但却是很幸福。尤其是刮风下雪的夜晚，躺在爷爷的身边，摇曳不定的油灯光下，听他讲述一些恐怖的鬼故事，有着一一种惬意的温暖和安全感。

“妮子……是老郭头过世了么？”院子里有人在问话，嗓音耳熟，紧接着一阵凌乱的脚步声径直来到了正房门前。

门推开了，一个带着眼镜消瘦的中年男人走了进来，身后跟着几名妇女。

妮子记得，几日前这个男人曾经来过家里，同爷爷商量收养自己的事情，他是风陵渡的镇长，叫做郭有财。

“我瞧瞧，”郭镇长走上前来看了一眼，说道，“人已经硬了嘛，唉，干啥还死不瞑目呢？”说吧，伸手按在老人的脸上一抹，合上了眼皮。

“来来，你们赶紧找找，弄件新点的衣服给老郭头换上。”郭镇长吩咐道。

几名妇女立刻动手翻起衣柜和地柜来，旧衣物扔得哪儿都是，其中一位满脸横肉的女人拽出了地柜里的那件包袱。

“那是我的！”妮子扑上前去，奋力夺下了包袱。

那女人瞪了妮子一眼，转身又去翻其他的东西。

“好了，赶紧点，要不胳膊腿儿太硬了，就更加不好穿了。”郭镇长不耐烦的催促道。

妮子怀里紧紧地搂着包袱，噙着泪水默默地望着那几个妇女七手八脚的扒掉爷爷的内衣裤，掰胳膊拗腿的换上了“装老衣服”。

“好了，回去喊人来，今天就装棺下葬。”郭镇长点燃了一根香烟，松了口气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4

棺材多年前就已经预备好了，是槐木的，又重又厚。在民间，一般都用杉木来打棺材，从来没有人肯用槐树来做，据说“槐”是“木鬼”，死后要尸变的。可那郭老头性情古怪，非要用槐木的不可，所以村民们也就不理睬了，只是作为茶后饭余的笑料而已。

郭家的祖坟位于后山坳的向阳坡地上，向前望得见黄河环绕如带，后靠有高山藏风聚气，听说风水还是不错的。村里也有人对此不屑一顾，风言风语的私下议论道：“郭家坟地若是风水好，怎么到了老郭头这一辈儿连个子嗣都没有？”

郭镇长指挥村民将郭老头匆匆的埋葬了，竖起了一个大坟包，也没有立碑，只是在坟前撒了些黄纸钱，时至中午，人们纷纷扛着锄头铁锹离去了。

“妮子，我们回家了。”郭镇长对长跪在坟前的妮子说道。

“我要在这里陪爷爷。”妮子回答道。

“算了，有财，不要管她了，那边大家还等着你开酒席呢。”那个一脸横肉的中年女人拽着镇长的胳膊说道。

她是郭镇长的老婆，抬棺材出村的时候，邻居大婶悄悄地告诉妮子说，就是她家收养了妮子。

坟墓前只剩下了妮子一个人了，她蹲在地上一张张的捡起散落的纸钱，凑在蜡烛上点燃，泪水止不住的流淌下来。她默默地烧着，心中感到了有种莫名的恐惧，爷爷，妮子好怕……

黄昏了，冰冷的山风顺着山谷吹来，其中隐约听见有野狼的嚎叫声。妮子浑身发抖，嘴唇青紫，已经是一天没有吃东西了。她最后给爷爷磕了几个头，嘴里念叨着：“爷爷，妮子明天再来陪你。”然后跌跌撞撞的走回家去。

镇东的老槐树下，散落着一些红色的炮仗纸皮，空气中闻得见淡淡的火药味儿。自家的老宅门前人影晃动，刚迈进门槛，一股炖肉的香气扑面而来。

正房和东西厢房内灯光绰绰，酒气熏天，碰杯声、划拳声不绝于耳。

“妮子，你怎么才回来？”厨房门后突然闪出一个满脸横肉的婆娘，正是镇长老婆。

妮子呆呆的望着屋子里的人们，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儿。

“看什么看？还不赶紧到厨房里去洗碗？”镇长老婆厉声训斥道。

“这……这是我的家呀。”妮子哆哆嗦嗦的疑问道。

“打今天起，就是郭镇长的家了，我们好心收养你，你可要听话

懂规矩，听见了么？”那女人上前揪住妮子的胳膊，硬是把她拽进了厨房里。

厨房内已经换上了大灯泡，明亮耀眼，妮子眯着眼睛望去，有帮厨的师傅正在翻动着马勺，肉香气阵阵袭来，已经多久没有吃肉了……妮子想不起来。

地面上撂着两只大水桶，里面已经浸泡了满满的碗碟和数不清的筷子，水面上飘着一层脏兮兮的油花。

“妮子，还愣着干什么？快洗呀，下一桌还等着用呢。”镇长老婆板起了面孔，脸上的横肉一颤一颤的。

妮子眼噙着泪花，伸手到了桶里，皮肤随即变得油腻腻的。

“啪嚓”一声脆响，她拿捏不住，一只八寸大盘子摔在了地面上，裂成了碎片。

“你这个死妮子，连个盘子都拿不住，你不要吃饭了！”镇长老婆暴跳如雷，大声叫骂道。

“住口！你怎么能这样对待妮子呢？再怎么说明，她也是我们的养女嘛，今天乔迁之喜，别把孩子弄得哭哭啼啼的，败兴。”郭镇长出现在了门口，皱了皱眉头，生气的责备道。

“妮子打烂了盘子，我看她是有意的。”镇长老婆分辩道。

“我不是有意的……”妮子委屈的掉下了眼泪。

“好好，别哭啦，你还没有吃饭吧？老王，”郭镇长招呼烧菜的师傅，“你给妮子盛碗饭，多加几块肉。”

妮子止住了哭泣，眼巴巴的看着王师傅拎着勺子在锅里舀了几块

红扑扑、颤微微的五花肉放进了碗里，遂以感激的目光瞥了一眼郭镇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4

## 第十五章

妮子端着碗，躲到了柴房里面去吃，那里拴着家里养着的那只老黑狗，牠的名字叫大黑，已经跛了一条腿，是被镇长给关起来的，说是怕吓着大乖和二乖，他俩是镇长的两个儿子。

大黑大概知道了老主人死了，两眼发呆，无精打采的匍匐在地上，嗓子头不时的“呜呜”低鸣着。

妮子夹出两块香喷喷的肥肉来，堆在大黑的嘴边，可是牠连瞅都不瞅一眼。

“唉，大黑，妮子也难受，可是不吃饭就没有力气，没有了力气，明天就不能去陪爷爷了……你吃吧，明天带你一起去上坟。”妮子安慰着老黑狗。

大黑仿佛听懂了小主人的意思，伸出舌头将肉卷进了嘴里，嚼都没嚼一下便直接吞落到了肚子里。

“你等着，”妮子看见大黑肯吃东西了，于是把碗筷一放，说道，“我再去给你弄点骨头来。”说罢，拿着畚箕推门出了柴房。

她先来到了东西厢房内，几张桌子上早已是杯盘狼藉，几个醉醺醺的汉子仍在划着拳，嘴里“五魁首呀六六六”的喊个不停。桌子和地上丢弃着一些啃剩下的猪骨头，妮子很快就装满了一畚箕，赶紧端着跑回了柴房，堆在了大黑的面前。

“吃吧，咱家已经很久没吃过肉了。”妮子对大黑说着，一面端起了自己的饭碗。

“妮子，吃饱了赶紧过来干活。”庭院里传来镇长老婆的喊叫声。

“唉……”妮子赶紧扒拉几口，将碗里的饭菜吃完，回头望了一眼大黑，匆匆的推门出去了。

干完厨房里的活已经是深夜了，妮子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正房，她一直是跟爷爷睡在一起的。

“妮子，从今天起，你去睡西厢房，郭老头的床和被褥已经搬过去了。”镇长老婆趴在卧室内一张崭新的大床上说道，戴眼镜的郭镇长正在给她“咚咚”的捶着后背。

“妮子呀，正房我和你养母睡，东厢房给大乖二乖睡，你一个人睡整间西厢房也不错嘛，”郭镇长嘿嘿笑了笑，随即柔声说道，“从今以后，你要喊我们叫爹和娘，明白吗？”

妮子默不作声，扭头便出了房门，含着眼泪朝西厢房走去。

“你看看，这死丫头太不懂礼貌了，非得好好教训一番不可。”屋子里传来镇长老婆的斥责声。

“算啦，等过两天她习惯了，自然就会叫的。”这是镇长的劝慰声。

“哗哗……”东厢房门口突然出现水流的声响。

妮子回头一看，镇长的儿子大乖和二乖褪下了裤子，正站在屋檐下撒尿……

妮子一头冲进西厢房，扑倒在了床上，“爷爷……”失声恸哭了

起来。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8-15

夜深了，妮子坐在床上，轻轻的解开了当年伴随着她来到风陵渡的那个包袱，摊在了面前。

那块黄色丝质方巾上面的血红色大跳蚤，在昏暗的灯光下显得十分的诡异，两根短粗的触角，嘴巴上长着一个尖利的口器，腹部是一节节的，两条后腿强壮而有力。肥壮的身体上还有许多倒生的硬毛，令人皮肤一阵麻酥酥的。

自己的襁褓之中怎么会有这种奇怪的东西呢？

她又拿起了那只小琉璃瓶，瓶口有黑灰色的铅封，瓶子表面是一副彩绘，画的是一座海上宫殿，蓝色的大海，黄色的城堡，尖尖的金顶以及一些奇形怪状的树木，树下有一个大胡子老人在盘腿打坐，工笔细腻，十分的逼真。

妮子轻轻的摇了摇瓶子，隐约的感到里面好像有物体在晃动。

瓶子里装的是什么呢？妮子好奇的想着，可是她又不肯冒然的打开封口。

爷爷曾经讲过一个渔夫与魔鬼的故事，说的是渔夫在海里撒网，捞上来一个封口的瓶子，他好奇的将其开启，结果跑出来一个魔鬼，把渔夫吓个半死。后来费了好大的劲儿，才哄骗魔鬼又重新钻回了瓶子里，渔夫赶紧把瓶封盖上，扔进了大海的深处。

妮子轻轻的放下琉璃瓶，又拿起了爷爷从不离手的那枚黄铜顶针，“风铃寺……顶针……”她的耳边响起爷爷临终时的呓语，爷爷……

你想告诉妮子什么呢？

“喔喔……”村里不知谁家的公鸡在啼鸣，鸡叫头遍已经夜深，妮子打了个哈欠，抱着包袱合衣睡下了。

黎明时分，妮子做了个梦，梦见了琉璃瓶上的那座城堡，宫殿的大门前，有一个缠头赤脚的大胡子老头，将自己交给了一个皮肤黝黑的中年男人，然后说了些离奇古怪的语言，自己一个字也听不懂，之后那个男人将自己抱在怀里走了很远很远……

“天亮了，妮子起来生火啦。”一个女人嘶哑的喊叫声，惊醒了妮子的怪梦。

妮子赶紧爬下了床，将那个大包袱用力的塞进了床底下，然后推门出去。

“赶紧到厨房劈柴烧火去，大乖二乖还要吃了饭上学去呢。”镇长老婆衣衫不整的站在正房门口大声说着。

妮子低着头朝厨房走去，她心中想着赶紧生火热饭，今天还要带着大黑去给爷爷上坟呢。

昨夜还留有不少的残羹剩菜，妮子也不管甜酸苦辣，将它们统统的倒在了大铁锅里，然后生起了火，“咕嘟嘟”的煮了起来。

“妮子，你这是煮的什么菜，这么难吃？”镇长老婆把筷子往桌上一拍，凶巴巴的说道。

“我和爷爷每次有剩菜时都是倒在一起热的……”妮子战战兢兢的回答道。

“糟蹋这些好东西了……猪脑！”镇长老婆兀自忿忿不已。



“哎，将就吃吧，今天有富复员回来，我们可要好好的庆祝一下了。”郭镇长一面吃着饭，一面说道。

“你打算让他住在咱家里？”女人眉毛扬起问道。

“这个……我弟弟是自卫反击战的功臣，工作安排是风陵渡镇的公安特派员，每月工资开现钱，还有残废补助金。”郭镇长陪着笑脸回答着。

“咳……”女人被一根鱼刺卡住了，脸憋得通红，郭镇长紧忙起身，手指头伸进她的嘴里去拔，哈喇子流了一下巴。

妮子偷偷的溜出去到了柴房，解开了大黑的绳索，带着牠出了老宅，一路向后山坳跑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5

天空阴沉沉的，凉风刮过，飘下了毛毛细雨，山坳里升起了淡淡的雾气。

大黑跑在了前面，尽管昨日爷爷下葬的时候，牠被拴在柴房里，但是仿佛能嗅到坟冢的所在似的，径直的奔着那儿去了。

妮子赶到坟地的时候，大黑已经伏在了坟前“呜呜”的悲鸣起来，两只前爪轻轻的扒着新土。

妮子的小花袄已经被雨滴打湿了，出来时匆忙未及拿雨伞，如今只有硬挺着了。她与大黑相互依偎着蹲在了坟前，凉风直往衣服里钻，不多时就已经瑟瑟发抖了。雨水顺着头发梢滴滴答答的流淌下来，嘴唇冻得呈青紫色，此刻，妮子恨不能爷爷的坟墓能有道裂口，她和大黑会毫不犹豫的钻进去的。

山道上走来一个瘦高的年轻人，身披着一件黑色军用雨篷，内里是草绿色的旧军装，左手拎着一个黄色的旅行袋，腿脚挽起，军用胶鞋上沾满了泥巴。

“小妮子，下雨天怎么一个人蹲在坟地里？”那年轻人停住了脚步问道，在山西河东一带，人们通常称小姑娘为“小妮子”。

妮子抬起眼睛望着这个陌生人，牙齿打战，哆哆嗦嗦的说道：“我在陪爷爷。”

年轻人笑了，放下旅行袋，笨拙的脱下身上的雨篷，罩在了妮子的身上，此刻，妮子才注意到此人右衣袖是空荡荡的，原来他只有一只胳膊。

“小妮子，你叫什么？是前面风陵渡村的么？”年轻人问道。

妮子点了点头，轻声说道：“我叫郭妮儿，牠是大黑。”

“郭妮儿，看天气这雨一半会儿停不了，我送你回家去吧。”年轻人好心的说道。。

妮子望着天空，阴云密布，雨势也渐渐的大了，无奈叹了口气，低头道：“大黑，我们回去吧，明天再来。”

天空中传来隆隆的春雷声，大雨如注，年轻人和妮子共同顶着那件雨篷，沿着泥泞的小路朝着镇上走去。

风陵渡镇不大，其实就是一个风陵渡村，因扼黄河渡口位置重要，所以民国时期设的镇便一直的沿袭下来了。

来到镇东大槐树下，妮子指了指老宅说道：“那儿就是我的家。”

刚走上台阶，迎头便遇见了镇长老婆，她见到妮子顿时脸上横肉

一抖，正要发火，突然面孔骤然一变，浮上笑容，嘴里惊讶的说道：

“哎呀，这不是有富嘛？你哥去渡口接你了，你们没碰上么？”

妮子抬头看了一眼，心道，原来这个少一只胳膊的男人就是郭镇长的弟弟有富。

“嫂子……是这样，我昨天先去一位牺牲的战友家了，”郭有富解释说道，眼睛打量着这座老宅，面现诧异的问，“你和我哥搬家了？”

“哦，昨天刚刚办了乔迁酒席，是的，快进来吧。”镇长老婆闪开了身子。

“那这个郭妮儿是……”郭有富不解的问道。

“她是你哥的养女，”女人回答道，接着对妮子说，“妮子，叫叔叔。”

“郭叔叔。”妮子感激的望了有富一眼，嘴里轻声叫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5

今晚留宿的村民家请客，柴火炖土鸡的香味飘进来，尺子垂涎三寸，已经写不下去了~~~~~今天到此为止.....哈哈，大快朵颐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5

尺子酒过三巡，蓦地记起今天是八一五光复纪念日，遂转一帖：

1945年的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二战结束。

一段心痛的历史。

附上一份日本“天皇”的投降诏书

停战诏书原文及译文

## 終戦の詔勅（原文）

### 詔書

朕深ク世界ノ大勢ト帝国ノ現状トニ鑑ミ非常ノ措置ヲ以テ時局ヲ收拾セムト欲シ茲（ここ）ニ忠良ナル尔（なんじ）臣民ニ告ク朕ハ帝国政府ヲシテ米英支蘇四国ニ対シ其ノ共同宣言ヲ受諾スル旨通告セシメタリ

抑々（そもそも）帝国臣民ノ康宁ヲ図リ万邦共栄ノ樂ヲ偕（とも）ニスルハ皇祖皇宗ノ遺范ニシテ朕ノ拳々（けんけん）措カサル所曩（さき）ニ米英二国ニ宣戦セル所以（ゆえん）モ亦（また）実ニ帝国ノ自存ト东亚ノ安定トヲ庶几（しよき）スルニ出テ他国ノ主権ヲ排シ领土ヲ侵スカ如キハ固（もと）ヨリ朕カ志ニアラス然（しか）ルニ交戦已（すで）ニ四歳ヲ阅（けみ）シ朕カ陆海将兵ノ勇戦朕カ百僚有司ノ励精朕カ一亿众庶ノ奉公各々最善ヲ尽セルニ拘ラス戦局必スシモ好転セス世界ノ大勢亦我ニ利アラス加之（しかのみならず）敌ハ新ニ残虐ナル爆弾ヲ使用シテ頻ニ无辜（むこ）ヲ杀伤シ惨害ノ及フ所真ニ測ルヘカラサルニ至ル而モ尚交戦ヲ繼續セムカ終ニ我カ民族ノ灭亡ヲ招来スルノミナラス延（ひい）テ人类ノ文明ヲモ破却スヘシ斯（かく）ノ如クムハ朕何ヲ以テカ亿兆ノ赤子（せきし）ヲ保シ皇祖皇宗ノ神靈ニ谢セムヤ是レ朕カ帝国政府ヲシテ共同宣言ニ応セシムルニ至レル所以ナリ

朕ハ帝国ト共ニ终始东亚ノ解放ニ協力セル诸盟邦ニ対シ遺憾ノ意ヲ表セサルヲ得ス帝国臣民ニシテ戦阵ニ死シ职域ニ殉シ非命

ニ毙（たお）レタル者及其ノ遺族ニ想ヲ致セハ五内（ごだい）为ニ裂ク且（かつ）戦伤ヲ负ヒ灾祸ヲ蒙リ家业ヲ失ヒタル者ノ厚生ニ至リテハ朕ノ深ク軫念（しんねん）スル所ナリ惟フニ今後帝国ノ受クヘキ苦难ハ固ヨリ寻常ニアラス尔臣民ノ衷情（ちゆうじょう）モ朕善ク之ヲ知ル然レトモ朕ハ时运ノ趋（おもむ）ク所堪ヘ难キヲ堪ヘ忍ヒ难キヲ忍ヒ以テ万世ノ为ニ太平ヲ开カムト欲ス

朕ハ兹ニ国体ヲ护持シ得テ忠良ナル尔臣民ノ赤诚ニ信倚（しんい）シ常ニ尔臣民ト共ニ在リ若（も）シ夫（そ）レ情ノ激スル所濫（みだり）ニ事端ヲ滋（しげ）クシ或ハ同胞排挤（はいせい）互ニ时局ヲ乱リ为ニ大道ヲ误リ信义ヲ世界ニ失フカ如キハ朕最モ之ヲ戒ム宜シク拳国一家子孙相伝ヘ确ク神州ノ不灭ヲ信シ任重クシテ道远キヲ念ヒ総力ヲ将来ノ建设ニ倾ケ道义ヲ笃（あつ）クシ志操ヲ巩（かた）クシ誓テ国体ノ精华ヲ发扬シ世界ノ进运ニ後レサラムコトヲ期スヘシ尔臣民其レ克（よ）ク朕カ意ヲ体セヨ

御名御玺

昭和二十年八月十四日各国务大臣副署

正式中译本：

日本停战诏书（1945年8月14日）

朕深鉴于世界大势及帝国之现状，欲采取非常之措施，以收拾时局，兹告尔等臣民，朕已飭令帝国政府通告美英中苏四国愿接受其联合公告。

盖谋求帝国臣民之康宁，同享万邦共荣之乐，斯乃皇祖皇宗之遗

范，亦为朕所拳拳服膺者。前者，帝国所以向美英两国宣战，实亦为希求帝国之自存与东亚之安定而出此，至如排斥他国主权，侵犯其领土，固非朕之本志。然自交战以来，已阅四载，虽陆海将兵勇敢善战，百官有司励精图治，一亿众庶之奉公，各尽所能，而战局并未好转，世界大势亦不利于我。加之，敌方最近使用残酷之炸弹，频杀无辜，惨害所及，真未可逆料。如仍继续交战，则不仅导致我民族之灭亡，并将破坏人类之文明。如此，则朕将何以保全亿兆之赤子，陈谢于皇祖皇宗之神灵。此朕所以飭帝国政府接受联合公告者也。

朕对于始终与帝国同为东亚解放而努力之诸盟邦，不得不深表遗憾；念及帝国臣民之死于战阵、殉于职宁、毙于非命者及其遗属，则五脏为之俱裂；至于负战伤、蒙战祸、损失家业者之生计，亦朕所深为軫念者也。今后帝国所受之苦难固非寻常，朕亦深知尔等臣民之衷情，然时运之所趋，朕欲忍其所难忍，堪其所难堪，以为万世开太平。

朕于兹得以维护国体，信倚尔等忠良臣民之赤诚，并常与尔等臣民同在。如情之所激，妄滋事端，或者同胞互相排挤，扰乱时局，因而迷误大道，失信义于世界，此朕所深戒。

宜举国一致，子孙相传，确信神州之不灭，念任重而道远，倾全力于将来之建设，笃守道义，坚定志操，誓必发扬国体之精华，不致落后于世界之进化。尔等臣民其克体朕意。

御名御玺

昭和二十年八月十四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6

## 第十六章

“你的职务是公安特派员，行政关系隶属于镇政府，业务归县公安局指导，工资四十八元六角。风陵渡镇很小，这你是知道的，主要工作任务是黄河渡口的治安与安全，另外还有一项秘密任务。”郭镇长呷了一口本地的堆花酒，面色泛红。

“什么秘密任务？”弟弟有富不解的问道。

“古墓。”郭镇长神秘的说道。

“古墓？”有富更加诧异了。

“你知道‘风后冢’么？”郭镇长又替自己斟满了杯子。

有富笑了笑，道：“当然知道，小时候我们不是常在‘风后堆’那儿玩的么？传说是埋葬远古轩辕皇帝大臣风后的地方。”

“不错，风陵渡就是因为风后陵墓在这里才得名的，据县志记载，原来的是确有风后冢的，高二米，周三十米，冢前还有明万历三十八年立的石碑，不过在日寇侵华战争中，日军盘踞风陵渡，庙及碑刻尽毁，风后冢也被夷为了平地。”郭镇长解释道。

有富饶有兴致的听着，嫂子在旁边剥一只鸡头，挑出鸡脑喂二乖吃，据说小孩子食了鸡脑，学习成绩就会上去。

郭镇长把杯中酒一饮而尽，醉醺醺的低声说道：“这绝不是传说，风后确实埋葬在风陵渡，不过我们找不到而已。”

“都过去几千年了，风后早已化为尘土，老百姓只当是个古老的传说，难道还有人惦记着不成？”有富摇了摇头，不以为然的说道。

“不是我们惦记，而是有人在打‘风后冢’的主意。”郭镇长悄

悄说道。

“谁？”有富问。

“这就是你公安特派员要弄清楚的秘密任务了，县委秦书记亲自嘱咐我的，”郭镇长严肃的目光直视着弟弟，郑重其事的说道，“最近风陵渡一带，出现有外地口音的人，他们昼伏夜出，有村民走夜路，曾在荒僻的山里遇见过的，手里还拿着洛阳铲之类的工具，十分的可疑。”

“是盗墓的？”有富警觉的说道。

“嗯，”郭镇长点点头，继续说道，“县委秦书记，就是我岳父，他要我盯住了这些盗墓贼，随时向他汇报。”

有富思索道：“一般盗墓贼都是冲着古董和金银珠宝去的，我想不出与风后冢有什么关系，几千年前黄河流域还是部落氏族社会，也许有些原始石器之类的东西，但也没有多大的商业价值呀。”

郭镇长嘴巴凑到有富耳边，轻声说道：“可以肯定，他们是在寻找风后冢，岳父说，这可是京城里来的消息。”

“京城？”有富此刻才意识到事情有些严重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6

柴房里，妮子正搂着老黑狗说着悄悄话。

“妮子！到厨房收拾碗筷去。”院子里传来了“地主婆”的叫声，妮子已经偷偷告诉了大黑，这是她私底下给镇长老婆起的绰号。

妮子摸了摸大黑的脑袋，叹了口气，起身推门出去了。

厨房餐桌上，郭镇长兄弟俩仍旧坐在那儿喝茶，碗筷堆在了一旁，



“地主婆”已经带大乖二乖回房去了，余下的这些杂务都是要妮子来清洗的。

“啪”的一声，吓了妮子一跳，目光遂望了过去。

郭镇长将一支手枪拍在了桌子上，两只小眼睛在近视镜片后面眯缝着，嘴里酒气熏天的说道：“这是哥今天替你领来的一支五一式手枪，准星秃了点，有时候爱卡壳，但总比赤手空拳要好得多了，那些盗墓贼可都是些玩命的主儿。”

“谢了，哥。”有富用那只唯一的左手抓起手枪，大拇指扳开机头，在左腿裤子上用力一蹭，“喀拉”声响，子弹上了膛。

“小心！”郭镇长忙说道。

“放心吧，我用过，”有富笑了笑，食指轻扣，大拇指关上了保险，然后揣进裤袋里说道，“我明天就开始调查。”

“这是我给你找到的一些有关风后冢的资料，你抽空看看。”郭镇长拿出一叠资料递给了有富。

“好，那我先回房了。”有富起身说道，望着妮子瘦小单薄的身子在刷碗，低头看看自己的独臂，微微叹息着走出了屋子。

雨已经停歇了，夜色深沉，颇有些凉意。

有富的房间安排在西厢房，紧靠着妮子的房间，床铺都已经收拾妥当了。他点亮了电灯，坐在桌前，开始翻看那些油印的资料……

《史记·五帝本纪》中记载，一次，轩辕黄帝做了一个梦，梦见一场罕见的大风，吹去了天下的尘垢，只剩下一片清白的世界。他醒来后自我圆梦思索着：“风为号令，执政者也。垢去土，后在边。天

下岂有姓风名后者哉？”于是他食不甘味，寝难安席，到处留神察访。不久终于梦想成真，在海隅（今运城市解州镇社东村）这个地方找到了风后，发现其果真有经天纬地之才，即拜为相。之后北清涿鹿，南平蚩尤，底定国，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有富继续翻阅着资料。

轩辕黄帝和蚩尤作战三年，进行了 72 次交锋，都未能取得胜利，最后双方在涿鹿进行大决战。蚩尤神通广大，兴起了三天三夜的大雾，弥漫不开，轩辕黄帝所率领的军队，尽皆迷失了方向，没法进行战斗。而蚩尤却借风扬沙，横冲直闯，眼看就要得势的时刻，风后发明了“指南车”，军队在大雾迷里终于可以明辨了方向，这才使得轩辕黄帝一举战胜了蚩尤，最后斩杀蚩尤，分解首，异地而葬。后来，这个地方被命为“解州”，当地村民皆为蚩尤部族的后代，称之为“蚩尤村”（现名为从善村）。不幸的是，风后在这场战役中死于乱军之中。

风后战死沙场，轩辕黄帝为了纪念风后的功绩，亲自为他选了一块坟地，埋葬在黄河以北的赵村。后人又把赵村改名为“风后陵”，意思是，这是风后的陵墓，民间多称“风后冢”，后来，此间的黄河渡口就叫做风陵渡了。

另据《汉书·艺文志》载：风后著有的“风后兵法十三篇”和其首创的指南车等都早已经失传了。

有富合上了资料，陷入了沉思之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6

“郭叔叔……”身后传来了腼腆的声音。

有富回头望去，妮子怯生生的立在了门旁。

“哦，妮子呀，快进来。”有富说道。

妮子走进屋里，眼睛望着有富空荡荡的右衣袖，小声的问道：“郭叔叔，你的右手呢？”

有富叹息了一声，苦笑道：“给弹片削掉了。”

“是坏人干的么？”妮子又问道。

“不，是好人……是自己人，”望着妮子真诚而诧异的眼神儿，有富不愿意欺骗这个孩子，“我们侦察连突击穿插的太快了，联络中断，被后方自己人的炮弹炸的。”

妮子睁大了眼睛，似乎一下子还无法理解。

“妮子，听说原先你和爷爷两个人住在这座老宅子里？”郭有富问道。

妮子点点头。

“我哥哥嫂嫂收养了你，但好像妮子并不太开心，是么？”郭有富望着孩子说道。

妮子鼻子一酸，差点掉下了眼泪，紧接着低下了脑袋，默不作声的跑了出去。

郭有富摇了摇头，脱衣熄灯躺在了床上。

夜半时分，他迷迷糊糊的听到老宅内仿佛有“咚咚”的脚步声，他竖起耳朵听了一会儿，仿佛又没有动静了。

这么晚了，哪里还会有人走动呢？一定是自己听错了，他翻了个身又睡去了。

次日清晨，晴空万里，春日的阳光暖洋洋的。

吃过早饭后，郭镇长便带着有富前往镇政府。

“哥，妮子还小，咱们应该多照顾着点，别让她再干那么多的活了。”有富一面走着，对哥哥有财说道。

“唉，都是你嫂子，我又不好多说。”郭镇长欲言又止，仿佛有苦说不出似的。

有富当兵前，哥哥有财就已经和嫂子秦如花成家了，那秦如花是芮城县城里来的女知识青年，插队到风陵渡的。据说她父亲是老八路，当过县长，文革期间受冲击靠边站了，就在有富当兵走的第二年，他又重新工作当上了县委书记，村里人说，郭有财因为攀上了高枝，所以才当了镇长。

官府人家的女儿，恐怕脾气是挺凶的，难怪哥哥这般惧内呢，有富想。

工作交接很简单，有富是侦察兵出身，干公安特派员这行当还是有基础的。一整天的时间里，他都在熟悉案卷，准备傍晚去寻访那名目击过盗墓贼的老乡，那人的名字叫郭二喜，就住在风陵渡西边的那个村庄。

黄昏时分，有富在镇政府食堂吃了晚饭，便一个人沿着山路朝着风后陵村走去，等找到了郭二喜家，天已经大黑了。

郭二喜是个老实忠厚的农民，他热情的接待了来自镇上的公安特派员。

“那天晚上月亮很大，我送媳妇去娘家，在返回来的路上，就在

风铃寺前面的那片杨树林里，看到有些人影晃动，原以为是附近村里的人趁着夜晚偷伐树木，走近一看却全都不认识。他们手里拿着半圆柱形的铁铲，我认得，那是洛阳铲，盗墓人才用的。我问他们是干什么的，那些人回答说是考古队的，讲话不是咱们河东口音。我感觉到有些蹊跷，这考古队哪有晚上偷偷摸摸干活的？回家后越想越不对劲儿，于是第二天一早便向镇上汇报了。”郭二喜将那晚遇到的事情大致叙述了一遍。

“你是说在风铃寺附近遇见的那些人。”有富问道。

“是风铃寺。”郭二喜回答道。

离开了郭二喜家，有富望了望天空，明月高悬，大地一片清亮，他知道风铃寺离这儿不太远，决定连夜前去转一转，到事发现场实地调查一番。

他摸了摸腰间插着的那只手枪，辨别了一下方位，然后独自朝着记忆中的风铃寺方向走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7

## 第十七章

风铃寺是黄河故道边一座默默无闻的小庙，座北朝南的建在了一个小黄土包上。寺庙是砖石结构，主殿青砖到顶，歇山转角灰瓦，微微翘起的屋檐下，自西向东的悬挂着数十个水杯大小的铜铃，风吹铃铛叮咚作响，可以传得很远。早年黄河上行船的船夫停泊岸边过夜时，每每伴着那清脆幽怨的风铃声而入睡。

郭有富儿时曾经来风铃寺玩过，寺中院落里有一株高大的白果树，

孩子们溜进去偷摘白果，经常被寺中的和尚追赶着乱跑。

月光下，望着夜色中的寺庙，微风轻拂，风铃声依旧，有富心中有种甜丝丝的怀旧感。

他默默地走到了寺前的那片杨树林里，皎洁的月光透过刚刚抽芽还稀疏的枝条间，斜斜的洒落在了地面上，万籁俱寂，萧瑟而苍凉。不远处有几小堆黄土，相互间隔十余米，这应该就是郭二喜所说盗墓者用洛阳铲掏出的泥土了。

有富蹲在了地上，左手抓起一些黄土，借着月光看了看，土质细腻，没有丝毫杂物，这地下应该没有什么墓穴的，把所有的土堆都检查了一遍，都是如此。他站起身来，走出了树林，远处是黄河故道，古人即使墓葬，也绝不会选择那里。

看情形，这些人在寻找古墓是确定无疑的了，他们紧靠在风铃寺附近活动，或许寺庙内的和尚会看到或听到些什么呢……想到这里，有富信步朝着寺庙走去。

寺前有数十级石阶，庙门不似传统佛寺的那种庄严的山门样式，倒像普通大户人家的门廊，四下里静悄悄的，大门紧闭，只有风铃声忽隐忽现。

有富看了看手表，已经是深夜了，他犹豫着是否要敲门时，寺内隐约传出有诵经声。

“咚咚咚……”有富决定还是叩门。

不多时，“嘎吱……”一声，寺门打开了，一个身披灰袍的老年僧人站在了大门口。

“施主深夜到访，所谓何事？”老僧问道，说的是地道的河东口音。

清白的月光映照在老僧的脸上，瘦颊长眉，高鼻圆垂，双目炯炯有神，有富依稀记得，这位老和尚就是风铃寺的住持，小时候在寺庙中曾经见过的。

“我是风陵渡镇上的公安特派员郭有富，想向您了解点事情，深夜冒昧打扰，不好意思。”有富尽可能文质彬彬的说道。

老僧瞥了一眼有富空荡荡的右衣袖，点头道：“请进来吧。”

风铃寺庭院里的老白果树还在，月色迷离，檀香味儿弥散在夜空里，令人感到佛门梵地的清净和圣洁。

“大师，我小的时候不懂事儿，还曾经来寺中偷树上的白果呢，现在回想起来，真的是惭愧啊。”有富歉意的说道。

“现在不是已经修成正果了么？”老僧平静的回答。

“正果？”有富不解的问。

“公安特派员，旧时称做捕快，那不是正果么？”老僧淡淡一笑道。

（民国时期的风铃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7

一个揉着眼睛的小沙弥从房内走了出来，嘴里轻声的叨咕着：“怎么又有人深夜到访？”

老僧吩咐小沙弥泡壶茶来，一面请郭有富坐在庭院中的石凳上，并自我介绍道：“老衲一渡。”

郭有富望着小沙弥的背影，问道：“一渡大师，寺中还有其他人深夜到访的么？”

一渡颌首道：“前数日曾经有伙人深夜前来借宿，次日清早便已离寺了。”

“哦，”有富一听顿时来了兴趣，遂接着问道，“那是些什么人呢？”

“说是运城地区考古队的。”一渡老僧回答道。

“他们在找什么？”有富追问。

“听说是……是找风后陵，不过老衲身居佛门，一向是不问世事的。”一渡说道。

有富怀疑寺中借宿的所谓“考古队”，就是郭二喜遇见的那伙人，“大师，他们是否随身带有‘洛阳铲’之类的挖土工具？”他坚持问道。

“有。”一渡回答道。

郭有富遂正色道：“一渡大师，我正是为此事而来，那些人可能是一伙盗墓贼，您能详细的说说他们的情况么？”

一渡法师点点头，从那天夜里有人敲风铃寺的山门开始说起……

那日深夜，一渡老僧正在打坐，忽闻“咚咚咚”有人在叩击山门，遂命小沙弥去看看。不多时，小沙弥带进来一个胖胖的中年男人，身穿灰色中山装，皮肤白皙，戴一副金丝边眼镜。

“大师，我姓张，是运城地区考古队的，在这一带进行考古文物普查，工作的迟了些，来不及赶回芮城宾馆了，想在贵寺中借宿一晚，总共有七八个人，可以吗？”那人态度诚恳，普通话也讲的很标准。



“施主既然有难处，老僧理当接纳，风铃寺乃佛门净地，还望施主一行遵守寺规。”一渡说道。

“大师放心，我们都是国家工作人员，不会打扰寺内清净的，若是有斋饭的话，我们按价付钱。”那人十分感激的说道。

“寺内斋饭是不收钱的，施主若是有心，大殿内有功德箱，随意施舍便是，阿弥陀佛。”一渡合掌诵号。

小沙弥带那伙人去香客留宿的偏殿，并叫火工和尚开了一桌斋饭，一渡留意到，他们都背着行囊，扛着金属杆的洛阳铲。

凌晨时分，一渡仍在大殿内打坐，那个姓张的领队溜达着走了进来，“大师，您还没休息呀？”他先是一愣，随即搭讪着说道。

“张施主不是也未安寝么？”一渡淡淡的回答道。

“睡不着，出来透透气，”那人漫不经心的说道，“大师，您可否听说过‘风后陵’？”

“嗯，据说被日本人毁掉了。”一渡回答道。

“我说的是真的‘风后陵’，不是毁于侵华日军手中的那座假陵。”张领队语气神秘的说道。

“假陵？老僧从未听说过‘风后陵’还有什么真假一说。”一渡扬起了眉毛，目光望着这位不速之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7

“如此说来，有真假两个‘风后陵’了？”郭有富疑惑的问道。

“老衲不知。”一渡回答。

“后来呢？”有富接着问道。

“那姓张的领队打了个哈欠，说夜深了，他也要回房睡觉去了，临走前往功德箱内塞了点钱，第二天一清早，他们就都走了。”一渡回忆道。

“是不少钱呢，我点了一下，总共有五百元！”小沙弥在一旁插嘴道。

有富闻言脸色微红，于是起身走进了大殿，也准备捐点香火钱，可是摸遍了口袋，也只找出了几块钱，想了想，一股脑儿的都丢进了功德箱内。

离开了风铃寺，郭有富连夜往回返。一路上，他的心里都在琢磨着，今夜的收获还是不小的，一是听到了“风后陵”有真假两个之说，其次是那伙盗墓贼的头姓张，讲一口标准的普通话，而且出手阔绰，伍百元呢，相当于自己将近一年的工资了。

鸡叫二遍的时候，郭有富回到了风陵渡村，老宅里面的人都已经睡了，大黑狗认得他，一个劲儿的晃动着尾巴。他蹑手蹑脚的溜进了自己的房间，感到有些疲惫不堪，于是和衣往床上一躺，很快的便进入了梦乡。

不久，昨夜那种类似脚步的声音又响起来了，是轻微的“咚咚……”声，可这时有富早已睡熟了，完全没有听见。

次日清晨，吃早饭的时候，有富把昨晚了解到的情况向哥哥说了一遍。

“这么说，果真还有一个真的‘风后陵’了？”郭镇长哈欠连连，听罢骤然间眼睛一亮。

“哥，你原先已经知道了有两个风后陵么？”有富疑惑道。

“我也是前几天才刚刚听到岳父说的。”郭镇长回答。

“秦书记？”有富有些迷惑不解了。

“有富啊，你到底还是侦察兵出身，头一天上班就取得了不小的成绩，但还要继续努力，顺藤摸瓜，其他的不管，一定要找到那座真的‘风后陵’。”郭镇长兴奋地说道。

有富望着哥哥，诧异的问道：“哥，咱们的主要任务不是抓获那帮盗墓贼的么？”

“这是秦书记的指示，你就别再多问啦。”郭镇长拍拍弟弟有富的肩膀，起身说道。

有富回到自己的房间，把昨夜的情况记录下来，以后都是要写入正式的调查报告里面去的。

“郭叔叔……”房门口传来了妮子轻轻的叫声。

“是妮子啊，什么事？”有富招呼妮子进来。

“这两天夜里，你听到有人在房间里走路么？是不是爷爷回来看妮子了？”妮子战战兢兢的问道。

有富想起前一天的晚上，自己迷迷糊糊睡在床上的时候，仿佛是听见了有人在走动的声音，昨晚回来的太迟，一躺下就没再醒过，所以没有印象。

“妮子，叔叔好像是听见点动静，但爷爷已经去世了，他是不会回来看妮子的，况且那声音又不像是人走路的声音。”有富安慰着妮子说道。

“鬼魂走路的声音是和人不一样的。”妮子紧张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8

发不出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8

## 第十八章

“是爷爷，他来看妮子来了……”妮子小声的说道，眼中噙满了泪水。

“别难过，孩子，”有富安慰着妮子，见其精神恍惚，心中于心不忍，遂说道，“妮子，今晚你到我房间来，我们等到那声音再出现，就去找它，好么？”

妮子点点头，默默地离开了。

她回到了柴房，领着大黑出门去了后山坳。

“爷爷，这两天夜里是你回家来了吗？你怎么不到西厢房来看妮子呢……你是不是还以为住以前的老地方，找不到妮子了？”坟前，妮子对着地底下的爷爷喃喃自语着。

春日的阳光温暖的洒在身上，不知不觉之中，妮子搂着大黑睡着了……

梦中，她见到了爷爷微笑着朝她走来。

“爷爷，晚上的脚步声是你么？”妮子扑到老人的怀里问。

“除了爷爷，还能有谁会半夜来看你呢？”老人亲切的说道。

“那你为什么白天不来呢？”妮子问道。

“妮子忘了么？爷爷在故事里讲过，鬼魂是不能在白天里走动的，

所以，只有在深夜出来。”

“爷爷，妮子心里好苦，好苦……”妮子在梦中轻轻的抽泣起来。

这一天，郭有富去了几个村调查摸底，直到夜幕降临，月出东山后，他才拖着疲惫的双腿回到了老宅。

推门进屋后，他看见了妮子蜷缩在墙角处，她一直在等着郭叔叔回来。

“妮子……”有富惊讶道。

“今晚爷爷还会来的。”妮子肯定的说道。

“好，郭叔叔今晚就陪你一起去见他。”有富点头道。

两人在黑兮兮的屋里里静静的等待着，先是听得东厢房门响，大乖二乖站出来在屋檐下“哗哗”的小便声，然后关了门熄灯睡觉。又过了一会儿，正房里也关灯没了动静。

时间在一分一秒的过去，两人坐在屋里默不作声，平心静气的竖耳倾听着，也不知道过了多久……

“咚咚咚……”一阵轻微的叩击声蓦地响起，在寂静的夜晚显得诡异瘆人。

“爷爷来了……”妮子拽着郭叔叔的空袖子，声音颤抖着说道。

“嘘……”有富轻轻嘘了一声，抬起胳膊借着窗外透进来的月光，看了一下手表，指针指向了12点，夜半子时，传说中闹鬼的时间。

那声音发自正房，是哥哥嫂子的卧室，也是妮子爷爷去世的房间。

“别做声，跟我来。”有富握着一只手电筒，轻轻的推开了房门，与妮子轻手轻脚的朝正房摸去。

那声响果然是从哥哥的房间里发出的，而且在不停地游动着，妮子紧张的拽紧了有富的衣袖。

“嘭”的一声，郭有富一脚踹开了房门，紧接着掀亮了手电筒，冲进了屋子里。

手电灯光的照射下，白色的墙壁前，一个浑身插满了黄绿色鸡毛的人形物体惊恐的转过头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8

不好意思,明明发不出来,结果出来一串~~~~~哪位斑竹看见,把重复的删了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8

还是发不出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8

“哥？怎么是你……”郭有富顿时惊愕的合不拢嘴。

人形物体浑身赤裸，身上沾满了一条条的白色医用胶布，胶布里面插着一簇簇黄色和绿色的公鸡羽毛，瘦弱尖翘的屁股缝里也插着一根长长的芦花翎……他的面孔上粘上了一些花里胡哨的绒毛，鼻梁上架着一副金丝边的眼镜，手中攥着一把不大不小的铁锤。

这个诡异的人形物体正是有富的哥哥——郭镇长。

“有富啊……”郭镇长尴尬的笑笑，自腮帮子上飘落下来几根鸡毛。

“哥，你这是怎么了？怎么搞成了这个样子？”有富惊讶的问道。

“你哥在寻宝呐。”床上倏地跳下一胸扎红兜兜，下身大裤衩，

雪炼式一身白肉的女人，她一根手指挖着鼻孔说道，这是有富的嫂子秦如花。

“寻宝？”有富诧异道，目光望向了墙壁，那白灰墙上面已经布满了铁锤敲击过的凹印。

“找……找了两夜了，还没有线索……”郭镇长支支吾吾的回答道。

“你究竟在找什么？”有富奇怪的问道。

郭镇长晃了晃身上的羽毛，叹息着说道：“唉，还不是为了老郭头的那个‘匿风图’么。”

“‘匿风图’？那是什么东西？”有富越来越迷惑了。

“有富，你是我的亲弟弟，因此也就不瞒你了，不过千万得保守保密，知道么？”郭镇长踌躇着说道。

此刻，妮子躲藏在有富身后大腿处的阴影里，吓得大气都不敢出，好在房间里未曾开灯，因此郭镇长夫妇也没有留意到她。

“你听说东晋的大易数家郭璞么？”郭镇长问有富道。

“嗯，”有富点了点头，道，“我知道，史书记载是咱们河东闻喜县人。”

“郭璞不但是东晋著名的易学宗师，更是中国古代道家的风水鼻祖，他的后人就居住在咱们风陵渡。”郭镇长说道。

“我小时候听老人们说起过，风陵渡郭姓人就是其旁支，而郭璞真正的嫡系子孙则早已经没有了。”有富回忆道。

“不，还有一人，郭璞的直系子孙，三天前还仍然在世……他就

是郭老头。”郭镇长神秘的说道。

“郭老头？妮子的爷爷？”有富大吃了一惊。

“不错，就是妮子的爷爷郭老头。当年郭璞有张‘匿风图’，他死前曾留有遗言，要子孙后代们一辈辈的将该图传下去，据公安部门秘密调查，郭璞的嫡系后人就只剩下郭老头一个人了。”郭镇长解释道。

“哦，原来是这样……那这‘匿风图’如此重要，难道是张藏宝图么？”有富颇为好奇的问道。

“不，重要得多……它是‘风后陵’的地理位置图，有了这张图，就可以按图索骥，寻找到真正的‘风后陵’了。”郭镇长回答道。

“哥，这些事情，你是怎么知道的？”有富怀疑的问道。

“这是秦书记亲口对我说的。”郭镇长面露得意之色。

“那秦书记又是从何得知的呢？”有富是侦察兵出身，对任何事情都要追问个究竟。

“京城，消息来自京城。”郭镇长严肃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8

郭有富听罢哥哥的叙述，不无疑惑的说道：“那你为什么要在深夜里浑身插满了羽毛呢？”

“这你就有所不知了，在咱们河东民间，鸡乃‘吉’音，雄鸡能牵引日头，鸡啼则与光明同在，所以古时人们会用活鸡来代替死人来拜堂成亲的，运棺渡河以及招魂上路也都要用到大公鸡。这郭老头死了还没过头七，万一他的魂儿夜里回来发现我在找那份‘匿风图’，



一怒之下附体上身可就麻烦了，所以只要扎上了公鸡毛，鬼魂要附身只能附在羽毛上，天亮后让你嫂子一把火烧掉也就安全了。”郭镇长解释说道。

“哥，你是镇长，共产党员，怎么也相信这些封建迷信的无稽之谈呢？”有富皱了皱眉头说道。

“宁可信其有，有备而无患嘛，对了，今晚的事儿千万可别漏出去。”郭镇长叮嘱道。

“哥，我始终还是不明白，这‘风后陵’里究竟隐藏了什么秘密，连京城都惊动了？”有富不解的问道。

“嘘……，”郭镇长压低了声音，神秘的说道，“听说这是国家最高机密，连秦书记也都摸不着边呢。”

有富想了想说道：“哥，你怎么能够认定妮子爷爷就一定有所谓的‘匿风图’，而且会藏在家里呢？”

“郭老头卧病在床期间，我盘问过他好几次了，虽然老头口风很紧，但哥察言观色还是瞧出来了，郭璞世代相传的‘匿风图’已经传到了他这一代。这郭老头临死之前，心中惟一放不下的就是妮子，怕她年幼无依无靠，所以，哥就以收妮子做为养女的条件来交换‘匿风图’……”郭镇长叙述道。

“他同意了？”有富接口道。

郭镇长摇了摇头，说：“这老东西硬是不吐口，喏，就这么眼睛一闭腿一蹬，带着国家机密入土了。”

有富困惑的目光望着哥哥，嘴里淡淡的说道：“原来你和嫂子收

妮子为养女的真实目的是郭璞家传的‘匿风图’，难怪你们非但不疼爱这个无父无母的可怜孤儿，而且还虐待她……”

“有富！你这是什么话？”郭镇长板下脸来，口中训斥道。

“哎呦，有富啊，话可不能这么说啊，我们什么时候虐待妮子啦？给她吃、给她住、给她穿的，女娃子干点力所能及的活那是天经地义的，难不成还要你侄子大乖二乖去干么？况且你哥也说了，今年还准备送妮子去上学呢。”嫂子秦如花一边抠着鼻孔，一边撅着嘴阴阳怪气的说道。

“妮子，我们走。”有富转身拉着一直躲藏在身后的妮子的手，大踏步的走出了房门。

“妮子！”郭镇长和秦如花大吃一惊，面色骤变。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9

## 第十九章

清晨，院子里又如往常般的响起了镇长老婆秦如花的叫声：“妮子，妮子……”

睡梦中的妮子猛地一个机灵，赶紧一骨碌爬起来，揉了揉眼睛出门，然后迷迷糊糊朝着厨房机械的走去。

“妮子，你瞧，干娘给你做了荷包水蛋，还放了糖呢，快趁热喝了吧。”秦如花一改往常横肉凸起的模样，脸上笑容可掬，语气格外亲切的说道。

妮子愣了，使劲儿的晃了晃脑袋，大概自己还没睡醒。

秦如花上前拉住妮子的手，按她坐在桌旁，桌上真的有一碗清汤

荷包水蛋，上面还点了几滴香油，热气混合着芝麻香扑面而来。桌子上另有一盘闻喜煮饼，月白色的脆皮，闻着又甜又香。

“这是干娘起早去渡口小饭店里买的，来尝尝，看好不好吃。”秦如花将盘子推到妮子面前。

“这……这是给，给我的？”妮子怀疑的眼神儿望着平日里凶神恶煞的“地主婆”，胆怯的小声问道。

“当然是给你的，以前干娘不应该那样对待妮子的，从今往后你和大乖二乖一样的吃饭，谁也不许欺负妮子。”秦如花手指挖着鼻孔说道。

妮子战战兢兢的抓起一个圆月形的闻喜煮饼，放到鼻子下嗅了嗅，甚是香甜，轻轻的咬上一口，酥沙松软，甜甜的带有一丝松柏的余香。

“妮子，你想上学么？”秦如花和蔼的问道。

妮子点了点头，又抓起了一块煮饼。

“今天干娘带你去供销社买书包、铅笔和文具盒，另外再扯块花布，给你做身新衣裳。”秦如花终于抠出来一大块潮乎乎的鼻屎，弹落在了地上。

上学？妮子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直愣愣的望着“地主婆”。

早饭后，秦如花果然带着妮子去到了镇上的供销社，买齐了上学所需的一应用品，还挑选了一块蓝底碎白花的布料，直接让裁缝量身定做，说好下午来取。

回家后，妮子首先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大黑，然后带着牠朝后山坳跑去。

“妮子早点回来哦，晚上干娘给你做羊肉泡馍吃。”秦如花在后喊道。

来到了那座孤独凄凉的坟墓前，妮子兴奋地告诉了爷爷，自己就要上学读书了，“爷爷，你听到了么？”她低着头，幽幽的问道。

太阳落山了，妮子领着大黑回到了老宅。

一进院子就闻到了煮羊肉汤的香味儿，“妮子，快来试试新衣裳，然后吃羊肉泡馍。”秦如花手里拿着刚刚做好的那身蓝底碎花新衣，站在那儿笑咪咪的招呼道。

妮子捧着衣服回到了西厢房，脱下了自己那件好多补丁的旧布衫，仔细的叠好放在了枕头边，然后换上了新做的衣裳，一面对镜子看。玻璃镜子中出现了一个干净漂亮的小女孩，脸上挂着灿然的微笑。

走出屋门，东厢房门口站着大乖二乖，眼睛直勾勾的盯着妮子看，仿佛头次见面似的。

“真好看……”大乖说。

“比班上的所有的女生都要好看。”二乖跟着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9

黄昏时分，郭镇长和有富下班后一同回到了老宅。

“郭叔叔，我要上学啦。”妮子立即告诉了有富。

“是吗，妮子，那你以后可要用心的学习了。”有富认真的对她说道。

郭镇长目光瞥向了老婆，脸上会意的一笑。

大乖悄悄的走到了秦如花身旁，低着声音说道：“娘，俺要妮子

做老婆。”

秦如花一愣，脸色顿时拉了下来。

二乖也来到了母亲的另一侧，红着脸说道：“娘，哥在学校已经有相好的了，妮子我要……”

秦如花闻言大怒，叫道：“都给老娘滚开，真是‘癞蛤蟆没毛随根’，跟你爹一个球似。”

“我……”郭镇长蓦然一愣，遂瞥了一眼弟弟有富，面色有些尴尬。

就在这时，老宅院外突然传来了汽车喇叭声，紧接着听到有脚步声上了台阶。

“如花，有财啊……”一个五六十岁，身着藏蓝色中山装，面色苍白的男人走了进来。

“爹！您怎么来啦？”秦如花惊讶的叫了一声。

“爹……”郭镇长一愣，忙道，“您来怎么也没事先通知我们一声？”

“呵呵，听说你们乔迁之喜，我是来道贺的呀，”秦书记咧开嘴笑道，他的目光瞥见了有富，于是推测说道，“这位是有富吧，对越自卫反击战的英雄。”

“有富，这就是秦书记，我的岳父。”郭镇长紧忙介绍道。

“你好，秦书记，我是郭有富。”有富挺直了身子朗声说道。

“嗯，很好，仍然不失军人风度，有财呀，我来引荐一位……”秦书记侧身，在他的身后站着个童颜鹤发，身着黑衣的瘦老头，“这

位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研究员费老，也是咱们山西介休大罗宫的住持。”他恭敬的介绍道。

“贫道费子云。”费道长单掌合什说道。

“欢迎啊，欢迎费老光临寒舍。”郭镇长热情的寒暄着。

费道长抬起眼睛扫视了一下老宅，点点头道：“哼，好一处‘鬼抱香’土宅。”

郭镇长闻言不解其意，又不敢冒昧相询，只是把眼睛望向了岳父秦书记。

秦书记呵呵笑道：“费老，我们进屋谈，有财啊，赶紧泡茶。”

“好好，”郭镇长忙吩咐老婆，“如花，泡茶。”

秦如花赶紧扯过大乖二乖，推他俩回房，然后到厨房去冲水沏茶。

郭镇长引费老和岳父去了正房客厅，有富则识趣的同妮子回到了自己的西厢房。

“妮子，要上学了，郭叔叔考考你，你会查数么？从一到一百的阿拉伯数字。”有富问妮子道。

“我会，”妮子说道，“爷爷还教我了许多的字呢？”

“哦，那妮子不简单呢，说说你都会写什么字？”有富拉过椅子，摆上了一张白纸和铅笔。

妮子端坐桌旁，一笔一划认真的在纸上书写着。

过了一会儿，有富俯身望去，妮子已经写了十余个字了，尽管字体歪歪扭扭，但他很容易的就辨认出来了，妮子写的开头几个字是：风铃寺一渡法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19

正房客厅内，秦如花替大家斟上了茶，然后去厨房准备晚上的下酒菜。

“费老，方才听您说到‘鬼抱香’土宅，不知是什么意思？”郭镇长毕恭毕敬地询问道。

“是啊，费老，就麻烦您解释一下，我也很想知道呢。”秦书记微笑着说道。

费道长呷了一口茶，清了清喉咙，然后侃侃道来：“贫道在车上时，眺望风陵渡一带的山势地貌，朦朦胧胧看见有道淡淡的白色地气自后山坳一路延伸过来，将这座老宅包裹了起来，甚是奇怪。众所周知，中国风水术认为，人类居住的房屋可以归纳为金、木、水、火、土五种形状，这座老宅年代久远，格局方正，屋脊不高略稍偏矮，其顶为平，无尖角等不规则形状，有孕育、浑厚、凝聚之意，是典型的土形宅。贫道推测此屋的主人，必是包容执著、谋略蓄藏和木讷保密之人。”

“正是，费老真是独具慧眼，那郭老头正是这种人。”郭镇长佩服得脱口而出。

费道长满意的又呷了一口茶，接着说道：“屋有五行，人也有金、木、水、火、土五行，但凡居屋与人的五行相生方是吉屋，相克则是凶宅。”

“那这座老宅适合于我家住么？”郭镇长急不可待的问道。

费道长微微一笑：“宜土金之命人居之。”

“太好啦，”郭镇长松了一口气，说道。“如花是土命，我是金命，土生金嘛，娶了如花，当了镇长，如今又搬进了土形屋，岂不是日后前程似锦？”他曾经问过算命先生，略知些皮毛。

秦书记皱了皱眉头。

“那也未必。”费道长脸上仍挂着微笑说道。

“啊……”郭镇长闻言一愣。

“此宅乃是高人所造，当年同时在大门外的离位种了这株古槐树，怕是已有上千年了，离火位栽树，木生火，火生土，荫庇土形屋的主人，蹊跷之处在于种的是槐树，‘木鬼’之树，可谓是机关算尽啊……”费道长面色严肃起来。

郭镇长有点紧张了，而坐在一旁的秦书记则饶有兴致的听着。

“后山坳一道白色地气包裹住土形屋，前面木鬼之树如同一柱敬鬼神之高香，此局名为‘鬼抱香’，局外之人入居老宅，实乃大凶。”费道长断然道。

“那……那可怎么办，费老可有法子破解？”郭镇长的额头微微沁出了虚汗。

费道长沉吟道：“一般的弄些风水镜、桃木剑以及镇邪器皿之类的小玩意是没有用的，只有顺藤摸瓜，破了地气方可。”

“地气？那无影无形的东西可怎么破啊？”郭镇长犯了难。

费道长嘿嘿一笑，道：“依贫道所见，此地气乃是由一座古墓中出来，只要找到那座古墓，挖开它，见光泄气即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0



## 第二十章

有富默默地拿起那张白纸，目光疑惑的望着妮子，半晌没有说话。

“郭叔叔，是妮子写的字错了么？”妮子忐忑的问道。

“不，妮子写的很好，一点都不错。”有富敷衍着说道。

这时，院子里响起了秦如花的叫声：“妮子，来和大乖二乖一起吃羊肉泡馍了。”

妮子一溜烟儿似的跑了出去。

有富望着“风铃寺一渡法师”这几个字沉思着，郭老头为什么只教会妮子这些个字呢？而不是像一般家长通常的那样，先是从笔画最少的字体入手，这里面肯定是有着某种目的……

看来，这个风铃寺的一渡法师着实不简单呢。

“有富，你哥喊你吃饭了。”院子里，嫂子秦如花又喊叫了起来。

有富将妮子写字的那张白纸小心的折好，揣进了上衣口袋里，然后推门出去。

客厅内已经摆好了一张八仙桌，由于父亲到来的突然，秦如花不及备菜，只是端上来了一大盆葱爆羊肉和一些羊肝肚、羊腰羊肠凑起的杂碎拼盘，最上面摆着一根蒸熟的整条羊鞭，她知道，这个是父亲的最爱。

酒是秦书记带来的两坛老白汾酒，腊封已开启，空气中弥散着一股淡淡的如苹果般的香气。

此刻，秦书记鼻子在空气中嗅了嗅，做陶醉状的说道：“中国八大名酒之中，我最喜欢的就是汾酒了，清香纯正，即使喝多了点，身

旁的人也闻不出来，不像茅台、泸州老窖那些酱香浓香型，一口下去，整条街上的人都知道你喝酒了。”

费道长脸上仍然挂着平日里常有的微笑，说道：“贫道虽多数时间在京城，但还是平常喜欢喝家乡杏花村的汾酒。”

“1959年的庐山会议期间，毛主席与贺子珍在庐山上小聚，贺子珍做为主席的前妻，十分关心他的健康，席间问到主席是否还吸烟饮酒时，主席回答说，‘烟是戒不了的，酒则只喝山西杏花村汾酒，喝了不上头’，并即兴挥毫书写了杜牧《清明》‘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诗中的两句，送给贺子珍做为留念。”秦书记兴致勃勃的说道。

郭镇长殷勤的为费道长和岳父斟满了酒杯，说道：“来，有富，咱兄弟俩一同敬费老和秦书记一杯。”

众人一饮而尽，啧啧称道。

秦书记伸筷夹起那根灰白色的羊鞭，下面还连着两只睾丸，放到费道长的碗里，说道：“费老，道家养生学问十分高深，此类壮阳之物可有道理？”

费道长微笑道：“世间事物均以万物类像譬之，动物的生殖器官里面包含了现代医学还无法解释的神秘药理作用，以这具羊鞭为例，鞭，学名阴茎，无非是些可以充血的海绵体而已，而真正的成分则躲藏在这睾丸之中。毛主席曾经说过，‘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民间百姓是聪明的，古时候便已经叫羊睾丸为‘羊宝’了，而那些高贵的科学家们却在试验室里化验来分析去的，最后竟然得出一个荒唐

的结论：动物生殖器官竟不如鸡蛋的营养价值高！这种说法简直是极其愚蠢的，就让他们去吃鸡蛋好了，我们吃这个……”说罢，夹起羊鞭，一口咬去了半只睾丸，囫囵吞枣的咽下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0

“有富，费老告诉我们，这座老宅可能有点问题……”郭镇长吞吞吐吐的说道。

“什么问题？”有富放下酒杯，面现疑惑的问道。

“后山坳有股子白色地气，把老宅子包裹起来了，叫做‘鬼抱香’，有点邪门。”郭镇长将手中的酒一饮而尽，放下杯子说道。

有富向来不相信风水巫术之类的传说，想反驳但又碍着客人的面子，因此摇了摇头并未作声。

“嘿嘿，”费老看出来有富似有不信，于是正色道，“‘鬼抱香’乃是一风水迷局，此屋门前以老槐树‘木鬼’为祭，当年布局之人乃是另有深意。”

秦书记在一旁默默地点着头，目光悄悄地瞥了一眼费老碗中剩下的那半拉睾丸。

费道长浅啜一口酒，接着说道：“贫道以为，当年布局之人其意在保护住在屋里的人，不受外气滋扰，虽然久居此宅难免使人性情变得木讷寡言，但却谨慎而守信，其香火也能够绵延不绝，只要老槐树不死，无论兵荒马乱或是改朝换代，子孙当可以繁衍不至于中断。”

“可是郭老头无后啊。”有富忍不住的插话道。

“是啊，郭老头无儿无女，绝户了。”郭镇长也附和道。

费道长思索了一会儿，然后说道：“这说明哪儿出了差错，贫道也颇为不解。”

“好啦！”郭镇长一拍大腿道，“听老人们说起过，民国十八年陕西大旱，饿死及逃荒者多达 200 多万人，女人被迫卖身到山西，仅黄河风陵渡一地，两年内竟查稽到了 40 万名年轻妇女过境。那些饥饿的女人们将沿途树木的叶子和树皮剥光果腹，就是门前的这株老槐树也未能幸免。奇怪的是，老槐树皮秃而不死，第二年又发新枝并逐渐的树皮重生，令人称奇……”

“正是了，老槐树受此重创虽然复生，但屋内的主人却至此无后了，盖因‘香灭火断’之故。”费道长面孔浮上一丝微笑，遂解开了心头之惑。

“树皮剥光了，水分养料输送不上去，无法进行光合作用，这树也就死定了，怎可能活过来呢？”有富压根就不相信。

“不，完全有可能。”费道长颇为神秘的一笑。

有富眼睛望着费道长，这显然违背了植物生长规律，不知费老又该如何做解释。

费道长嘿嘿一笑，接着说道：“地气，这白色的地气可以催生，令老槐树死而复活。”

有富等待着费道长进一步的加以阐述，不料此刻，费老却不再答话了，而是埋头只顾自己享用起那根剩下的羊鞭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0

秦书记清了清喉咙，对郭镇长说道：“有财啊，明天找上几个口

风紧信得过的人，带上工具，在费老的指挥下，去找到那座古墓。另外，有富是公安特派员，就负责现场的安全保卫工作以及人员的保密教育吧。”

“不，”费道长抬起头来，说道，“今晚就去。”

秦书记疑惑的目光望着费道长，关心的说道：“费老，夜里太黑，怕您走路不是太方便，况且还要去召集一些人来……”

“不需要其他人了，我们几个就足够了，今天是乙卯木日，克制土气，明天丙辰不宜，找到古墓后，等亥子时辰一到，水泄土气的时候破墓，但记得要在下半夜一点丑时前搞定。”费道长断然的说道。

“那好，我们就听费老的。”秦书记点头拍板。

有富尽管不相信，但跟着去看看亦无妨，他寻思着，这个费老突然从京城里赶来风陵渡，想必也是跟那个“风后陵”有关了，不知他所说的古墓是否就是指的“风后陵”。

大家吃完了晚饭，喝了点茶水，然后带上了手电筒和两把铁锄，鱼贯着走出了老宅，直奔后山坳而去。

是夜，明月高悬，山野间一片清亮亮的，虫鸣声时断时续，仍还略有些初春的寒意。

费道长静气凝神的站立在旷野之中，眯缝着眼睛望气。

“望气”是风水术的一种，常人亦可习之，通常是瞳孔瞄准目标的远处，眯起眼皮似看而非看，久而久之，自然可以看到一种冉冉升腾，薄薄的、轻轻的、飘渺的岚雾，这就是大自然的环境气场了，阴阳家称之为“晕”。起始，模模糊糊，隐隐约约，粗看有形，细看无

物，远看似有，近者则无，侧看凸起，正看模糊，似有如有，似无如无。关键点在于先瞄看目标的远方，而后视线缓缓移动到目标的背景处，要漫不经心的看，似睡非睡的观，意念停留在远方及其背景的地方，恍若有一种腾腾欲飘的朦胧意境时方可望见地气。日常练习时，可多看看烧开水时的水蒸气，两眼眯成一条线，要领同上。春天三阳开泰，阳气上升之时，夜晚明月当空阴气蒸腾之际，都是望气的好时节。

地气有五色，金黄紫气为大吉之气，主富贵发达；黑中略带灰色乃阴气极盛之地，容易有不净之物附身，丁财两败；白色如薄雾般为阴煞缠绕，丧事先兆，大凶；红色则意味着血光之灾；青黑色恶煞突袭，涉牢狱官非，破财死伤近在咫尺。

眼下，费道长眼中所望到的就是大凶的一道白气，薄如雾，如蛇形，朝着村里蜿蜒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1

## 第二十一章

费道长身形飘逸的立于山坳尽头一个凸起的圆形小土包之上，四周围则生长着茂密的灌木，人不到近前则实难以发现这一隐秘之处。

“阴气就是从这地底下逸出地面的，一路朝着南面风陵渡方向而去，贫道断定，古墓就在这底下。”费道长大声说道。

此刻，月色迷离，万籁俱寂，人们感觉到了身上一片阴凉，汗毛孔也酥酥的……

“费老，我怎么觉得汗毛直立，像是感应了静电一般？”郭镇长

摸了摸手臂皮肤，颇为惊奇的问道。

“这就是地气，也可以称作‘磁场’，有反应并不奇怪，”费老抬手看了一下手表，接着说道，“现在是晚上九点钟，已经进入亥时，我们可以动手了。”

郭镇长扭头看了看，弟弟只剩下一条胳膊，费老和岳父亦不能亲自动手，惟有自己一个人独自卖力了，他轻轻叹了口气，摘下那副金丝边的近视眼镜递给了有富，然后拎起了铁锄，来到了小土包上。

“有财，努力干，我看好你，等任务圆满结束以后，组织部门准备进一步提拔你。”秦书记在一旁郑重而严肃的鼓励说道。

“谢谢岳父和组织上的信赖……”郭镇长闻言精神大振，但随即又把眼睛盯住了费道长，心有余悸的问道，“这下面会……不会有什么古怪呀？”

费道长嘿嘿笑着自怀中取出那只紫檀木的小盒，打开盖子伸进手指，抠了块朱砂泥出来，合于掌心揉开，然后涂抹到了郭镇长的面孔上，口中说道：“此乃辰州砂，克制阴性物质最为有效，你就放心挖吧，贫道守在这里便是。”

此刻，郭镇长面色血红，恰似食人生番，有富看了直摇头，哥哥受党教育这么多年，竟然还笃信这些无稽之谈，如果依照费道长的理论，世界上的考古队岂不全都要涂成大花脸了？

郭镇长虽然长得瘦了些，但由于自幼生长在农村里，体力却还是不弱，抡起铁锄来虎虎生风，加之此地土质干燥，一刨便是一大块。大约过了一个时辰的样子，便已经掘进了两米多深。

有富在一旁用那只独臂，帮助其将土块移开滚到山包下面，以方便哥哥干活。

“慢……”费道长突然叫停，他发现了白色的阴气越来越重，看起来已经快要接近古墓了。

郭镇长接过秦书记递过来的水壶，喝了几口凉茶水，不停地在喘息着。

“古墓内的尸体腐烂后一般都会产生有毒的尸气，现赠你一粒贫道秘制的丹丸服下，便不惧尸毒了。”费道长自怀中摸出一粒黑色的小药丸，递给了郭镇长。

郭镇长紧忙塞入口中吞下，随即眉头皱了皱，疑惑的说道：“费老，您这药怎么有股藿香正气水的味道？”

费道长颇为尴尬的笑了笑，加以解释道：“贫道是在藿香正气丸的基础上做了些改进……”

郭镇长此刻也只能相信费道长的秘制丹药了，他把心一横，望了一眼岳父秦书记，高高举起了铁锄朝坑内刨下……

“咚”的一声闷响，铁锄迸出了火星，下面有东西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1

“闪开！待贫道来。”费道长身形一晃，跳入土坑中，随即手一托，将郭镇长倏地送至于坑上。

月光下，坑底露出来一块白森森的石板，费道长偷偷摸出两粒药丸塞入嘴中，然后小心翼翼的用锄板刮去了浮土。

这是一具年代久远的石棺。



费道长眯起眼睛，瞧见了古朴的石棺上面刻有字迹，另外石盖板表面还有一些长方形的洞孔，呈易经六十四卦之中“蛊”卦排列，那些白色的阴气正由这些孔洞中缓缓的逸出……

“易经第十八卦《山风蛊》，艮上巽下，初六‘干父之蛊，有子，考无咎，历终吉’，嗯……继承父业，有孝顺的儿子，没有灾害，即使遇到危险，最终仍会吉利的。”费道长嘴里面自言自语的叨咕着。

“费老，您发现了什么？”坑上传来了秦书记焦急的询问声。

费道长没有回答，而是俯身石棺之上，借着月光仔细查看着石棺表面镌刻着的甲骨文。最后，他终于辨认出是“”两个字，顿时如电击了一般，浑身战栗，竟然喜极而泣，兀自呜咽了起来……

土坑上面的人听到了抽泣之声，俱惊愕之极，急忙探头往里瞧。

“费老，费老，你没事吧？”秦书记急切地问道。

“风后……‘风后陵’终于被贫道找着啦……”费道长语无伦次的嗫嚅道。

“‘风后陵’？果真是……找到了？”秦书记大喜，眼眶亦有些湿润了。

费道长缓缓站起身来，脸上慢慢的恢复了平静，眼角挂着泪珠，他深吸了一口气，然后郑重地说道：“贫道这就要开启四五千年前的‘风后陵’了，回首中国先民的历史，当年轩辕皇帝在此地亲手将风后安葬，贫道有幸于五千年后亲手将其开启，此乃何等的殊荣啊……”

有富想想总感觉有些不对，于是小声的对秦书记说道：“秦书记，‘风后陵’历史悠久，它应该算是我们国家最重要的文物了，如今虽

然被发现了，但是没有国家文物部门的批准就擅自开棺，万一毁坏了文物，那可是严重的犯罪啊。”

“呵呵，费老带着有京城里面的批准文件，有富啊，这点大可放心。”秦书记笑道，似乎心中完全有数。

“那就好。”有富出于侦察员的敏感，还是隐约感觉到这里面的事情很多都不对劲儿，但出于自己的位置，也不好多说些什么。

费道长反手伸至自己的后脖颈内，掏出了一把短桃木柄精钢头的点穴槌，此槌既可用于风水术中的觅龙点穴，也可以作为江湖格斗的点穴兵器使唤，灵活实用，也不在公安部门的管制刀具之列。

“时候不早了，贫道要开棺了。”费道长高声说道，遂将点穴槌的钢头塞入石棺盖下面的缝隙之中，内力运行周天，然后暴喝一声“起！”硬是将数百斤的石棺盖挑了起来……

石棺内笼罩着打着旋的白色雾气，在惨淡的月光下显得诡异至极，阴霉味儿迎面扑来，土坑上面的秦书记等人顿时汗毛直竖，牙关咯咯作响，不寒而栗。

白气渐渐散去了，月色下，石棺内静静地躺着一个人……

“郭老头！”极度惊恐的叫声自郭镇长颤抖的嘴中蓦地发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1

石棺上的甲骨文竟然上传不出来~~~~~ (是风后两个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1

“是谁？”费道长呆呆的望着石棺内的男尸，茫然的说道，风后是近五千年前的人，即使有骨殖留存下来也早就变成化石了，而眼前

之人却穿着灰色的涤卡中山服，足蹬深蓝色尼龙袜和黄色解放胶鞋……

“是老宅的主人郭老头，几天前刚刚去世。”郭镇长战战兢兢的回答道。

“不可能！”费道长断然说道，“贫道观察到这坟墓上面的黄土早已沉降多年，原土并未动过，而且这具石棺也绝无开启过的痕迹，可以肯定，这绝对是一座无人知晓的千年古墓。”

“那郭老头是怎么跑进里面去的呢？”郭镇长心有余悸的悄声说道。

“蹊跷，实在是太蹊跷了。”费道长晃了晃脑袋，一下子也不明所以然，于是纵身跃到了土坑上。

秦书记严肃的对郭镇长说道：“有财，你认准了，这具男尸肯定就是刚刚去世的郭老头？”

“千真万确，这身衣服鞋子还是我从老宅的衣柜里找出来的呢。”郭镇长脸色通红，几乎就要对天起誓了。

秦书记点点头，遂转身对费道长说道：“费老，有财不会撒谎的，这人应该肯定就是郭老头了，现在问题的关键是，一个死去的人怎么会钻进一座没有破过土的地下石棺之内的？”

此刻，一直作壁上观的有富心里也是纳闷的紧，首先这个费道长有点邪门，竟然能够凭借着所谓的地气找到一座地下的古石棺。其次，这小山包并没有新近动过土的痕迹，这个已经下葬的郭老头尸体竟然会莫名其妙的出现在了石棺里，这无论如何科学上是解释不通的。

最后，费道长究竟是什么来历？如秦书记所说，他有来自京城的开棺掘墓的批准文件，联想到不久前出现在风陵渡一带的盗墓贼团伙，看来，围绕着“风后陵”的诡异事情还真不少呢。

几块薄薄的云朵飘来，缓缓的遮住了月亮，月色渐渐的黯淡了下来。

“你说的郭老头就是那座老宅子的主人？”费道长若有所思的问道。

“正是，他就是东晋大易数家郭璞的嫡传后人。”郭镇长回答道。

“如此说来，‘鬼抱香’风水迷局最后的一代传人也死了，没有子嗣。”费道长自语道。

“绝户了，只是他几年前曾经收养了一个女弃婴。”郭镇长在一旁说道。

“哦，那女孩如今在哪儿？”费道长闻言引起了兴趣。

“就在我家里，现在作为了名义上的养女。”郭镇长回答。

“她叫什么名字？”费道长接着问道。

“妮子，郭妮。”郭镇长告诉他。

“我要见见她。”费道长的脸上重又浮现出了微笑。

秦书记抬头望了望夜空，说道：“费老，时候不早了，您也还要回到镇招待所休息，这具石棺该如何处理呢？”

“先盖上棺盖埋起来，明天贫道要去挖开郭老头的新坟，看看里面还有什么。”费道长冷冷的一笑道。

“有财，下去干活。”秦书记吩咐道。

“是，岳父。”郭镇长抓起锄头转身望向土坑里，不由得惊愕得灵魂出窍，浑身如筛糠般的抖个不停，手指哆哆嗦嗦的指着土坑，再也说不出话来了。

石棺内空空如也，郭老头不见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2

## 第二十二章

月色迷离，石棺内仿佛染上了一丝淡淡的血红，众人望着空荡荡的石棺，惊愕得目瞪口呆，半晌，谁也没有说话。

“莫非看花了眼么？”有福开口打破了沉默。

“不可能我们所有人全部都看花眼了。”秦书记断然否定道。

“有鬼……真的是有鬼了。”郭镇长胆怯的小声嗫嚅着。

费道长平时挂在脸上的微笑没有了，面目表情异常的严肃，他眉头紧锁着，没有吭声，纵身跃下至土坑内，犀利的目光搜索着石棺的每一个角落。

他在石棺底上发现了一行古朴遒劲的小字，字体是秦小篆，像是四句偈语，“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费道长轻声的吟了出来，同时鼻子中嗅到了一丝淡淡的、莫名的气味儿。

“费老，您在叨咕什么呢？”秦书记不解的问道。

费道长恍若不闻般，嘴里不停地重复着那四句偈语，然后摇着头，仰脸望着明朗的夜空，喃喃道：“秦小篆始于李斯，当是 1700 多年前，而这风后石棺，却已有近五千年了，棺内又如何刻上了秦代小篆呢……”

费道长双手用力将石棺盖上，然后飞身跃到了坑上，仰天苦笑道：“唉，此风后石棺早已经被盗过了。”

“盗过了？费老不是没有发现有破土的痕迹么？”秦书记疑惑的说道。

“贫道不但知道盗墓的时间，连盗墓之人是谁都一清二楚。”费道长自信的说道。

“是谁？”秦书记迫不及待的想要知道。

费道长微笑着说道：“首先，此石棺的主人确定是风后无疑。”

“费老，您如此肯定么？”秦书记半信半疑的问道。

“此石棺为整块斜长月光石雕凿而成，如此巨大的整块月光石是极其罕见的，贫道俯身石棺上的时候，从某个角度望过去，可以看见漂游波状的蓝色晕彩，因此断定这是月光石，别名‘六月生辰石’。此月光石棺并非由铁器或青铜器所凿就，而是以比月光石硬度更高的石质工具生生给砍戕出来的，困难之程度可想而知，若是能用上青铜铁器工具，则会省时省力得多了。青铜器出现于公元前 2000 年的夏商时期，铁器就更晚了，所以这座石棺应早于青铜器出现的时候，符合轩辕黄帝新石器时代的生产水平，况且石棺盖上面刻着的甲骨文，写的就是“风后”两个字。”费道长解释道。

“嗯，有道理。”秦书记听了不住的点头。

费道长继续说道：“但是，此处绝不是当年风后下葬的地方，而是有人盗走了风后的遗骸，然后将石棺移至了这里，目的就是布下这个‘鬼抱香’的风水迷局，荫庇后世一族。”

“您是说……”秦书记似乎明白了。

“不错，盗墓者正是 1500 多年前的东晋大易数家郭璞。”费道长幽幽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2

“这里只是个空棺？”郭镇长松了一口气。

“月光石棺能从不太深的地底下吸取月华，贫道推测，郭璞当年埋葬此棺时，入土不过尺许而已，千年来的自然沉降使其下沉到了两米以下，再深的话恐怕就不起作用了。”费道长分析道。

“若是没有尸体，那些白色的地阴气又是从何而来的呢？”秦书记仍是一头雾水。

“这个么……”费道长踌躇道，“月光石棺是可以攫取到月亮的一些阴气的，但还不足以形成包裹老宅之势，莫非……”

“莫非什么？”秦书记追问道。

费道长想起了石棺内闻到的那股似有似无、淡淡的莫名气味儿，但那只是猜测……沉吟了片刻，他说道：“棺盖上镂空了一个‘蛊’的易经卦象，地气就是从那些阴阳爻空洞里冒出来的，总之，易数博大精深，贫道也不曾完全明白。”

“那么，当年郭璞会把石棺内风后的遗骸藏到哪里去了呢？”秦书记困惑的问道。

“世上恐怕只有郭璞的嫡传后人知道了。”费道长回答。

“你是说‘匿风图’？”秦书记若有所思的说道。

“不错，郭璞藏起了风后的遗骸和其它的随葬品，具体的地点标

明在了‘匿风图’里，让自己的后人恪守秘密，世代相传，为防止战争瘟疫等天灾人祸，他布下了这个‘鬼抱香’的风水迷局，荫庇子孙躲过东晋以后历朝历代的灾祸……”

有富“噗嗤”一乐，忙又闭上了嘴巴。

费道长目光望向了有富，颇有不悦的问道：“你笑什么？”

有富只得如实说出自己的想法：“我不明白，这郭璞为什么要处心积虑的布下这么大的一个局呢？难道几千年前的风后遗骸就这么重要么？总之，整件事情于情于理都令人难以置信。”

“这个么……”费道长咳嗽了一声，支吾搪塞道，“大凡前辈世外高人，想法必然与我们有所不同……”

郭镇长这时插嘴道：“有富，有很多事情用唯物主义观点是解释不通的，譬如郭老头的尸体，我是明明亲眼看着他入殓的，四寸长的铁钉牢牢地把槐木棺材钉死了，可是他又是怎样跑到石棺里面来的呢？”

“你是说槐木棺材？”费道长惊讶的问道。

“是呀，这郭老头性情古怪，老早就预备好了寿材，我们河东从来不会有人用槐木来打棺材的。”郭镇长回答道。

“不错，民间习俗认为槐木棺材不吉利。”秦书记证实道。

费道长脸上现出了微笑：“这郭老头用槐木棺材，果然有些蹊跷，”他抬头望了望夜空，说道，“子时将过，还是赶紧填土吧。”

郭镇长目光瞥向了秦书记，悄声的建议道：“岳父，这具月光石棺，应该是很值钱的古董文物了，您看……”



“不行！照原样恢复，如此煞气的东西，你不要命了么？”费道长耳朵灵敏，闻言遂厉声呵斥道。

郭镇长吓得一低头，赶紧抡起铁锄填土。

不多时，土已回填完毕，费道长站上去踩了踩，然后表情郑重的说道：“秦书记，今晚的事情属于国家机密，任何人都不得外传。”

秦书记面色严肃的回答道：“我同有财有富兄弟俩都是共产党员，我们愿以党性来担保，此事绝不会外传。”

（这是尺子所能找到的，唯一的一张：党员有财有富小弟俩年轻时候的照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2

月色清凉，在返回的路上，费道长眯起了眼睛，山坳里向风陵渡蜿蜒而去的那股白色地气已经全然不见了，石棺开启气已泄，当年郭璞设置的“鬼抱香”传了1500多年，今夜终于断绝了。

老宅子里面的孩子们都已经睡熟，只有秦如花还时不时的站在门口，等待着他们回来。

老宅门口，郭镇长陪着秦书记和费道长乘车前去镇上的招待所过夜，有富则疲惫的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合衣躺在了床上。

今夜是自己有史以来感到最诡异的一个夜晚，别的不说，这郭老头的尸首怎么就会无缘无故的跑到了地底下的古石棺中了呢？紧接着又在众人的眼皮底下不翼而飞了，此事若不是亲眼所见，自己无论如何是不会相信的。

难道说，这世界上真的有鬼么？

有富翻来覆去的睡不着觉，想到天亮以后就要去郭老头的新坟开棺验尸，自己心中越发的忐忑不安起来，多年来坚定的无神论在他的心底里就快要崩溃了，他感到了一种莫名的恐惧攫住了他的灵魂，直到鸡叫二遍了，他才迷迷糊糊的睡着了。

早饭后，老宅门外响起了汽车的喇叭声，郭镇长他们回来了，还带了几名镇政府工作人员，大家扛上锄头铁锹等工具后，匆匆的奔后山坳而去。

“有富，没有家属的同意，一般不能开棺验尸，好在郭老头并无子嗣，由政府出面来做主，但也要注意尽可能的缩小影响面，你是镇上的公安特派员，如群众有意见，你要做好他们的思想工作。”秦书记指示道。

“是，秦书记。”有富应声答道。

拐进山坳，就远远的瞧见了一座黄土堆就的新坟，没有立碑，孤零零的矗立在山坡上。

“这就是郭老头的坟墓，几天前刚刚下葬，还没过头七呢。”郭镇长指着那坟包说道。

“开挖。”秦书记下达了命令。

几名政府工作人员即刻甩起膀子干了起来，县委秦书记和镇长都在场，人人都想表现自己，谁也不愿意落后。

不一会儿，黄土坑内便已露出那具槐树棺木来，那郭老头非不要油漆，所以下葬时仍旧是槐木的自然色。

秦书记目光瞥向了费道长。

费道长摆摆手，让其他人暂且闪过一旁，自己轻手轻脚的下到坑中，然后俯下身来，悄悄地将耳朵贴在棺材盖上，凝神静气的聆听着。

几名政府人员感到忍俊不已，还从未见过有人听棺材内死人动静的事呢。

费道长听了一会儿，随即将鼻子探出，凑到棺材盖板的缝隙处嗅嗅，然后跃身上来，吩咐道：“可以开棺了。”

两把铁锄塞进棺材盖板的缝隙中，然后用力压下，随着“吱嘎嘎”的响声，棺材盖一点点的撬开来了……

清晨的阳光柔和的射进了槐木棺材内，郭老头身穿灰色的涤卡中山服，足蹬深蓝色尼龙袜和黄色解放胶鞋，静静地躺在了里面……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8-23

### 第二十三章

“他又回来了……”郭镇长脸色骤变，声音颤抖着说道。

有富的无神论心理防线彻底崩溃了，身旁的秦书记也禁不住的微微战栗着，只有费道长面不改色的望着棺材中的尸首，脸上挂着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

他先让秦书记命那几位政府人员远远的走开回避，然后反手自脖颈后衣服内抽出那根点穴槌，纵身跃下立于棺木旁，口中说道：“郭老头，待贫道试试你究竟是人是鬼……”说罢，将点穴槌刺入尸体的膻中穴。

膻中穴乃任脉之会，心包募穴，亦称“元儿”，俗话说“元儿穴点到，鬼也跳三跳。”

郭老头的尸体纹丝不动，但却有一股白色的雾气自他的耳朵眼儿、鼻孔和嘴巴中缓缓的散发出来，须臾，脸部皮肤开始变色，面孔逐渐干瘪塌陷，随之整个身体也一点点的干瘪了下去，最后如同一具风化了多年的褐色干尸一般。

“怎么会这样？”秦书记紧张的看着尸体的变化，心惊肉跳的问道。

费道长拔出点穴槓，嘿嘿冷笑着：“贫道终于明白了……”他抬头望向了土坑上面的郭镇长，问道，“郭老头的历代先人是不是都用这种槐木棺材？”

“让我想想，”郭镇长回忆着说道，“不错，听老人们说起过这件事，老宅郭家祖辈人性情都比较古怪，寿材只用槐树的。”

“那就是了，”费道长点头说道，“槐木之所以称作‘木鬼’，并不是单以解字而论的，自古以来，所有的植物里头，当以槐树的阴气最重，易招一些不干净的东西俯身。《说文》中解释道‘槐，木也。从木，鬼声。’尤其是夜半子时，风吹槐叶，其音怪异，民间俗称‘鬼拍手’，古时怨女上吊，亦是多找槐树的。当年郭璞遗嘱后人以槐木为棺，其用意是便于‘移气换形’……”

“移气换形？”秦书记不解道。

“据说‘移气换形’是一种古老的祝由巫术，当今早已失传了。月光石棺借助地气与郭家祖坟相通，将每一代后人尸体的生物磁场，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尸气’吸到石棺之中，形成尸首幻像，如真人无异，然后随地气逐步散发奔老宅而去，贫道昨晚所见那道白雾般的凶

气便是了。尸首幻像可存在消耗数十年之久，代代更替，惟不能的是开棺泄气，气丢则形散。所以，昨晚我们在月光石棺内见到的郭老头，须臾便会不翼而飞了。”费道长解释道。

“哦，原来是那个郭老头是气聚而成的，难怪一眨眼的功夫就蒸发没了。”郭镇长恍然大悟道。

费道长接着说道：“这具郭老头的尸首真身，由于体内尸气已空，膻中一破，自然就骨缩肉陷了。”

“这郭璞竟有如此般能力……”有富失魂落魄般的喃喃自语道。

“当然，郭璞乃是中国千年一遇的易学大宗师，风水术的鼻祖，通晓天文、五行、卜筮和巫术，可惜他的祝由术早已失传，至今流传下来的惟有风水专著《葬经》一书了。”费道长不胜唏嘘的说道。

就在这时，众人但觉眼前一花，一道黑影如电闪般，无声无息的扑向了土坑下的费道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3

“嗷呜……”大黑狗的利齿噬咬住了费道长的右腮，并奋力甩着脑袋撕扯着，鲜血四溅。

秦书记等人措手不及，呆怔在了那儿，还是有富的反映快，赶紧上前想要将大黑拽下来。

费道长忍住钻心的疼痛，左手执点穴槌忙不迭的朝大黑狗的脑门上戳去，“噗”的一声，点穴槌的精钢头深深地刺入了黑狗天灵盖中……大黑狗狂叫一声，慢慢的松开了嘴，扑到在了棺材内郭老头的干瘪尸身上，抽搐了几下便不动了。

费道长松了一口气，手捂着右腮，鲜血自指缝中缓缓流淌下来。

“啐……”倏地，一小块粘痰凌空飞来，正中费道长的右眼……

“爷爷！”随着撕心裂肺的一声哭喊，土坑上出现了妮子单薄的身影。

“妮子？”有富跃前一步，独臂搂住了正欲跳下的妮子，郭老头眼下收缩成了如此可怖的样子，能吓坏孩子的。

“你们都是坏人！”妮子拼命的挣扎着，口中叫喊个不停。

“快带走这娃子！”秦书记缓过神儿来，匆匆命令道，随即一指有财，“你，快下去帮忙。”

费道长莫名其妙的揉了揉右眼，纵身跃上土坑，感觉到视力有些模糊，这是什么东西，粘嗒嗒的？

郭镇长定睛细瞧，发现费道长右眼巩膜充血，糊满了黏液，严重的是右腮，已经完全被撕开，露出了白森森的骨茬和内牙床。“得赶紧送医院！”他焦急的说道。

秦书记吩咐那几个镇政府工作人员迅速回填墓穴，自己和郭镇长簇拥着费道长一路奔老宅而去，然后开车去芮城县医院急救，风陵渡距县城还有近 30 公里的路程。

槐木棺材里，大黑静静地扑在了郭老头的尸体上，棺材板盖上了，然后他们开始覆上黄土，不久，坟冢重新堆了起来。

“你们都是坏人……还杀了大黑，呜呜……”妮子哭诉道。

有富一只胳膊搂着妮子，小声的安慰她道：“妮子，你现在还小，等长大以后，有些事情就会明白的。”

“那个人是谁？”妮子问道。

“哪个人？”有富茫然道。

“那个穿黑衣，杀死大黑的坏人。”妮子说道。

“你是说费老，他是京城里来的专家，也是介休大罗宫的道长。”

有富回答说道。

妮子仇恨的目光望着费道长他们匆匆离去的背影，“啐”的朝地上吐了口唾沫，她记住了这个人，等自己长大了，一定要报复。

芮城县医院急诊室，医生为费道长撕开了的腮帮子进行了缝合，紧接着缠满了绷带，同时还注射了狂犬疫苗。

“带那条黑狗来袭击你的小女娃就是郭妮，郭老头生前的养女。”

郭镇长尴尬的告诉费道长。

“哼，是个野丫头，贫道伤愈以后，还是要去找她的。”费道长龇牙咧嘴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3

坟冢前，人们已经都走了，只剩下有富和妮子两个人。

大黑的猝然死去，给还未从爷爷去世的阴影里走出来的妮子，又经受了一次打击，爷爷和大黑是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如今，只有她一个人孤苦伶仃的留在了这冷酷的人世间，妮子茫然无助的望着那座黄土堆就的坟茔，整个人坐在地上仿佛呆了般。

“妮子，别难过了，还是跟郭叔叔回去吧。”有富安慰道。

妮子没有答话，依旧是目光呆滞的望着坟冢。

许久，许久，妮子不说话也没动地方，有富怕孩子出事，也就在

旁边一直陪着她。

“妮子，听你干娘说，过两天你就要去上学了，还是回家收拾书包和文具，好吗？”有富说道。

妮子恍若不闻。

“妮子，爷爷和大黑都不愿意看到你现在这样，他们都想你快快乐乐的，是吧？”有富又说。

妮子仍旧是一言不吭。

“妮子，你去过风铃寺么？见过一渡法师么？”有富实在不知如何来安慰妮子了，于是只有试探着拿话来刺激她。

风铃寺……一渡法师……这几个字断断续续的钻进了妮子的耳朵里，是啊，风铃寺……顶针，那是爷爷临终前对自己说过的话。爷爷要我干什么呢？他把顶针悄悄地塞到了妮子的手里，是让我送去风铃寺的么？一渡法师这几个字也是爷爷教会的，大概是个老和尚的名字，自己曾经问过爷爷，可是他只是笑了笑……妮子想了很久，最后默默地爬起身来，转身一言不发的朝着村里走去。

有富见到妮子肯往回家的路上走了，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于是不紧不慢的跟在了她的身后。

老宅到了，妮子径直的走进西厢房她的屋子里，然后关紧了门，连秦如花的招呼也不回应。

“死丫头也太不像话了，‘张三不吃死孩子，就是活人惯的’。”秦如花压低声音咒骂道。

“嫂子，你也别怪妮子，今天出了太多的事了。”有富解释说道。



“是啊，有财和爹爹匆匆忙忙上了汽车就跑了，屋也没进，那个费老到底是怎么了，满脸的血，嫂子这心啊，一直在揪着呢。”秦如花摸摸胸口说道。

“唉，咱家狗把费老给咬伤了，费老杀死了大黑，妮子精神大概受到了刺激，一句话也不说，好像哑巴了一样。”有富回答道，其它关于月光石棺的事情，自己已经起过誓，就连嫂子也是不能随便透露的。

“哈哈，太好了，老黑狗死了，打从入家门的那一天，这畜生就老瞅着我不顺眼，老娘巴不得牠早一点死掉呢。”秦如花拍手笑道。

“嫂子，费老出了事，我得赶回镇上去，怕万一有个什么情况的。”有富说完便匆匆出门了。

西厢房内，妮子从床底下拽出那个大包袱，然后脱鞋坐在床上，解开了包袱皮。

翻开那块黄色的丝方巾，那枚爷爷留给她的顶针和琉璃瓶都静静地躺在那儿，妮子捧在手里翻过来掉过去的看，古铜色的顶针沉甸甸的，比一般的顶针重了很多。

爷爷，你到底要我做什么，是不是把顶针送去风铃寺？爷爷，妮子现在就闭上眼睛睡觉，你可不可以在梦里告诉妮子呢？

妮子躺直了身子，双手握着铜顶针置于胸前，悄悄地闭上了眼睛。

过了一会儿，妮子终于睡着了，她梦见了大黑满脸是血的与那个黑衣服道长斗在了一起……大黑，危险！快跑！梦中的妮子焦急万分的拼命叫喊着，举起双手用力拍打着……

妮子握在手里的那枚沉甸甸的铜顶针，重重的拍打在了床上那支薄壁琉璃瓶上了，琉璃瓶碎了……

琉璃瓶内盛着的黄白色尸油缓慢的散发开来，封闭浸泡在尸油里面有一只冬眠的血蚤，有指甲般大小，猩红色的外壳，尖尖的口器，两只眼睛出奇的大，白懵懵的似白内障一般。那血蚤接触到了空气，慢慢的苏醒了过来，它活动了一下毛茸茸的六条腿，然后站立了起来，忽地打了一个机灵，血蚤发现了近在咫尺的妮子……

血蚤轻盈的弹跳而起，准确的落在了沉睡中妮子的鼻子尖上，晃了晃触角，然后小心翼翼的从她的鼻孔里钻了进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4

## 第二十四章

蒙拉差翁·炳是东南亚第一降头师，他竭尽毕生心血培养出来的血蚤，堪称天下第一毒蛊虫，嗜血成性，当年在泰国，无论贩夫走卒或是宫廷皇室，甚至于道行高深的降头师们，无不为之闻蚤色变。当蒙拉差翁·炳在缅甸的丛林里为全真派贾道长的先天气功所伤，带着掳来的女婴祖墨逃回暹罗海上宫殿后，便已觉察到了表弟蒙拉差翁·坤巴的野心。为保全自己穷毕生精力研究的血降秘法不至于失传，他命自己的心腹——一位中年降头师带上女婴和大血蚤夫妇产下的那只雌雄同体的猩红色变异血蚤，密封于琉璃瓶尸油中，前往中国山西河东一带，寻访东晋郭璞的后人（也是自己的先祖一族）托孤。那心腹降头师终不负所托，明察暗访在河东风陵渡找到了惟一的郭氏嫡系后人郭老头，为防止坤巴找到孩子，中年降头师尊师嘱自尽于冰封的

黄河下，水流将其尸体冲往下游，待到春天冰雪消融，一切痕迹都将不复存在。

临行前，蒙拉差翁·炳将自己毕生功力硬生生的以“灌头术”压进了祖墨的体内，若干年后，女婴自然会在某一天里突然顿悟，从而成为自吞武里王朝以来，暹罗最伟大的降头师。

果不其然，女婴被暗地里送走后不过数日，蒙拉差翁·坤巴便暗算了表兄，将其斩去四肢，囚禁于海岛石屋之内，逼问血降头的炼制秘法以及女婴的下落，不过蒙拉差翁·炳至死未招。——此段历史在《青囊尸衣》中有述。

妮子感觉到鼻子里面痒痒的，由此而悠悠醒转，睁开了眼睛。

她揉了揉鼻孔坐起来，爷爷并没有在睡梦中带话过来，唉……妮子感到有些失望。就在这时，她瞥见了床上破碎的琉璃瓶，吃了一惊，好端端的瓶子怎么会碎了呢？一滩黄白色的污渍弄脏了黄丝巾，那是碎裂的琉璃瓶中里流淌出来的，妮子嗅了嗅，仿佛有股淡淡的臊臭味儿。

妮子重新把顶针用黄丝巾包好，藏入羊皮袄的口袋里，然后系好包袱皮，塞入了床底下。

“妮子，妮子……”院子里传来了秦如花的叫声。

妮子推开门，站立在门槛内，默默地瞧着“地主婆”。

秦如花扭动着粗壮的腰肢，走进门来，“妮子，干娘要问你一件事儿。”

妮子没有吭声，只是把眼睛望着她。

“嗯，妮子，听说大黑死了，这样也好，你爷爷不就有了伴么？你说是吧？”秦如花盯着妮子的眼睛说道。

妮子依旧没有吭气。

“妮子，你爷爷临死前有没有给你留下一张图，或者告诉过你，那张图藏在了什么地方？”秦如花柔声柔气的问道。

妮子还是没有说话。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4

作者：qingxuerumeng 回复日期：2009-8-24

这是偶在百度里找到的有关尺子的全部消息，至为遗憾的是，众位尺迷均只能看到他的背影！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4

芮城县人民医院。

听说县委秦书记来了，戴着高度近视眼镜的院长匆匆忙忙的赶到了急诊室。

“秦书记，您来啦，有什么人病了么？”院长关心的询问道。

“有位京城里来的同志被恶狗咬伤了，医生们已经初步处理过了，正在等待化验结果。”秦书记心情沉重的说道。

“是疯狗么？注射狂犬疫苗了么？”院长紧张的问道，他知道，万一得了狂犬病的话，死亡率是百分之一百。

这时，一位医生急匆匆的走来，眼神儿示意院长走过了一边，然后悄声耳语了几句，院长的脸色逐渐变得凝重了起来。

“有什么问题么？”秦书记上前严肃的问道。

“是这样的，患者脸部的伤口已经处理缝合了，将来无非是留下些疤痕而已，可是他的眼睛恐怕有些问题……”院长吞吞吐吐的说道。

“有话直说。”秦书记不耐烦的催促道。

“患者的眼睛红肿发炎，晶体混浊，取了些分泌物化验，发现有种奇怪的酶类物质，也许是一种胞内酶，类似于胃蛋白酶，但PH值却 $<1$ ，所以它不是……”院长对秦书记说着。

“说简单一点嘛，患者究竟怎么了？”秦书记打断了院长学究式的说话。

“是的，我们在患者的眼中发现了一种酸性奇强的消化酶，它会把患者的眼球统统吃掉。”院长简练的说道。

秦书记还是没有听明白，疑惑的问道：“院长，你是说，患者眼睛会瞎掉？”

“正是。”院长回答。

“怎么可能呢？那只黑狗只是咬了他的腮帮子，难道有什么细菌或者病毒跑到眼睛里面去了？”秦书记猜测着说道。

“不是细菌和病毒，是酶。”院长坚持道。

“好了，”秦书记挥了挥手，板着脸大声说道，“那么就请你告诉我，这‘酶’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是的，秦书记，这酶是生物体内活细胞产生的一种生物催化剂，是由蛋白质和RNA构成，功能是促进体内的新陈代谢，所以说，酶是细胞赖以生存的基础，在哺乳动物的体内，迄今已经发现有4000多种酶。”院长又背起了教科书。

“既然是这么好的东西，又怎么会去吃掉患者的眼球呢？”秦书记冷笑道。

“譬如说，胃蛋白酶是专门分解消化谷物、肉类蛋白质的酸性酶，如果离开了胃，跑到眼睛里还不丧失活性的话，它就会去分解和消化眼球了……”院长为了说得明白，额头上已经渗出了汗珠。

秦书记似乎有些明白了，点点头道：“请接着说下去。”

院长继续说道：“胃蛋白酶离开了胃的环境和温度，就会丧失活性，可是患者眼中的这种酶却活性十足，医生们正在用生理盐水不停地在冲洗着，如果全部洗干净了，患者眼球玻璃体也已经被腐蚀了，失明在所难免。”

“这酶是从哪儿来的？”秦书记问道。

“不知道。”院长老老实实的回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4

不久，新的化验报告终于出来了，经过了医生们的反复清洗，患者眼内的那种奇特的生物酶已经彻底的清除了，费道长走出了急诊室。

秦书记凑上前去，仔细的盯着费道长的右眼看……原本黑色的瞳仁已经变成了凹凸不平的乳白色，就像一只清蒸鱼的眼球，他的眼睛瞎了。

费道长脸上微笑依旧，但是他的左眼里却流露出一股愤懑至极的怒火，“我们回风陵渡。”他咬牙切齿的说道。

“费老，您的眼睛……”秦书记同情并尴尬的说道。

“是那个小女娃子，想不到贫道费子云平生猎雁无数，却被一只

小雀儿啄瞎了眼……”费道长怅然叹道。

“小女娃子？”秦书记愣了。

“就是郭家的那个养女，一口唾沫竟然要了贫道一只眼睛！”费道长冷笑道。

“你是说妮子？”郭镇长惊愕的说道。

“不错，就是她，贫道一概戳死她的那只黑狗，这小妮子‘啐’了贫道一口倒也不为过，没想到这唾沫毒性竟如此之烈，看来她已经得到了郭璞的某种巫术真传，据此推断，‘匿风图’必在其手中。”费道长忿忿说道。

秦书记半信半疑道：“那孩子只不过六七岁，简直不可思议……”

“我们必须马上找到她，谅她一个小妮子如何扛得住贫道的分筋错骨手。”费道长抬起胳膊，紧握的拳头指骨“咯咯”直响。

“费老，最好别闹出人命来……”秦书记支支吾吾的说道。

“贫道自有分寸。”费道长淡淡的回答道。

坐上吉普车，大家一路颠簸着朝风陵渡急驶而去，返回到老宅时，夕阳已经快要落山了。

“妮子呢？”郭镇长冲进大门便吼了起来。

“呜呜……有财啊，你可算回来啦……”秦如花满脸泪痕的扑到郭镇长的怀里。

“如花！你这是怎么了？”郭镇长一下子愣住了。

“都是你惹的祸，要按照老娘的意思，一早就把这个妮子赶走了，如今她……”秦如花哭诉道。

“快说呀，她怎么啦？”郭镇长摇晃着老婆的肩膀，着急的说道。

“她把大乖给打啦。”秦如花拽着郭镇长的胳膊进了东厢房。

床上躺着大乖，下半身赤裸着，眼睛哭的都红肿了，二乖则蜷缩在床角落里，一声不吭。

郭镇长上前细看，儿子大乖胯间的小鸡鸡又红又肿，连阴囊都亮光光的胀得老大……

“怎么回事？”秦书记心疼外孙子，焦急的问道。

秦如花抽泣着讲述了事情的经过，原来中午的时候，大乖二乖放学回家，午饭吃做的是热油汤面，妮子一个人端着碗蹲在了院子里吃。这时碰巧大乖尿急，于是脱了裤子站在厨房门口，便朝院子里撒起尿来，妮子竟然将一碗热汤面扣在了大乖的小鸡鸡上面了……

“这女娃子小小年纪，便已如此歹毒……”费道长站在床边愤慨的说道。

“去看医生了么？”郭镇长急切的问道。

“镇卫生院的刘院长来给上了药，疼的大乖死去活来的……”秦如花心疼的说道。

“那小妮子呢？”费道长问道。

“跑了。”秦如花回答。

“跑了？”费道长不解。

“哼，她闯了这么大的祸，不跑老娘还不收拾她！”秦如花忿忿的叫道。

(妮子痰中的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5

## 第二十五章

黄河故道，沿着风沙掩埋的岸边，有一道防风的柳树林，林中小道上走着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娃，身后背着一个大包袱，她就是妮子。

漫漫黄土地，青青柳树林，妮子边走边打听风铃寺，脸上的余恐未消。中午时，她蹲在厨房台阶下，那碗热油汤面太烫，只能撂在台阶上凉着，自己脑袋里仍在想着那枚顶针的事儿。就在这时，突地一阵“哗哗”水响，扭头瞥见了大乖一脸的奸笑，裤子褪在膝盖上，手里正拽着小鸡鸡往她的面碗内撒尿……

妮子大怒，抓起面碗便扣在了大乖的胯间，大乖惨叫一声，随即大声的嚎哭起来。妮子自知闯了大祸，一溜烟儿的跑回了自己的房间，从床底下拖出大包袱背在了身后，然后趁“地主婆”秦如花忙着照料大乖之际，自己一头冲出了老宅。

家里不能再呆下去了，爷爷没了，大黑也死了，风陵渡一个亲人都没有，她已经是举目无亲、走头无路了。

妮子想起了爷爷临终时说的话，风铃寺……

途中有好心人指点了妮子前往风铃寺的小路，她便一路的寻过去，不管自己前往风铃寺会怎样，总之她已经没有家可回了。

太阳落山前，妮子终于来到了风铃寺山门下。

寺中的小沙弥出来关门，看见了坐在石阶上歇气的妮子，遂惊奇的问道：“小施主，天都快黑了，你怎么还不回家去呢？”

妮子站起身来，见是个秃头秃脑的小和尚，便问道：“这是风铃

寺么？”

“是风铃寺呀，”小沙弥打量着妮子，问道，“你是跟大人一起来上香的么？”

妮子摇了摇头，踌躇了一会儿，然后怯生生的问小和尚道：“风铃寺里有一渡法师吗？”

小沙弥更加惊奇的了，点头说道：“一渡法师是小僧的师父，你问他做什么？”

果然有一渡法师！爷爷最初教给她认识的字中就有这几个字。

“我要见一渡法师。”妮子大声说道。

小沙弥半信半疑的招招手，带着妮子走进了山门。

妮子自幼在老宅中长大，很少与同龄孩子一道玩耍，也没有离开过风陵渡，如今是第一次见到寺庙，单是山门后两边墙壁上，站立着手持金刚杵的青面金刚力士泥塑，就把她吓了一跳，胆战心惊的从一旁绕开了，惹得小沙弥忍俊不已。

穿过庭院，踏上大殿的台阶，小沙弥高声叫道：“师父，有人找你。”

大殿内的蒲团上，有个老和尚在闭目打坐，闻言睁开了眼睛，站起身来。

“你是一渡法师么？”妮子仰起脸小心翼翼的问道。

“老衲正是。”一渡面目慈祥，微笑着回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5

妮子把后背上的大包袱往地下一放，麻利的解开了包袱皮，从羊

皮袄的口袋里掏出黄丝巾，然后轻轻打开丝巾，露出了那枚黄铜顶针……

一渡法师微笑着的面孔渐渐的凝固了，犀利的目光盯在了顶针上，他伸出手去慢慢的拿起了顶针，凑在眼前仔细的查看着，最后怅然一声叹息道：“这么说，郭子昌死了……”

妮子知道，郭子昌就是爷爷的大名，这位老和尚一见顶针便立刻说出了爷爷的名字，证明他认得爷爷，自己找对了人。

“爷爷死了……”两行眼泪自妮子脸颊淌下，她呜呜的抽泣起来。

“好孩子，你叫什么名字？”一渡法师摸摸妮子的脑袋，亲切的说道。

“郭妮。”妮子呜咽道。

“妮子，告诉老衲，你爷爷何时去世，都发生了什么事情？”一渡和蔼的对妮子说道，同时吩咐小沙弥，“有良，你去把山门关上。”

“是，师父。”名叫有良的小沙弥应声而去。

妮子见一渡法师慈眉善目，对她又如此和蔼可亲，就像爷爷一个样，禁不住的心中一热，咧开嘴巴恸哭起来，断断续续的把爷爷去世前后数天内发生的所有事情，原原本本的述说了一遍。

一渡法师听完后半晌不语，轻轻的为妮子揩去眼角的泪水，最后柔声的说道：“妮子，你到风铃寺来，还有其他人知道么？”

妮子摇摇头：“我谁都没告诉。”

“好，妮子，你暂且就留在寺里，好么？”一渡法师说道。

妮子听老和尚这么一说，忙不迭的连连点头表示愿意。

“有良，带妮子到客房住下，然后再领她去伙房吃点斋饭，妮子已经一天粒米未进了。”一渡法师吩咐小沙弥道。

“跟我来吧。”有良上前替妮子拎起了大包袱，领着她朝偏殿走去。

望着孩子的背影，一渡法师面色凝重，自言自语道：“这个由京城而来的介休大罗宫的费道长，来者不善啊……”他低头望着手中的那枚黄铜顶针，怅然若失般，“郭氏一族守了 1500 年的秘密，终究是无以为继了，天数使然……”

有良是一个只有十二岁的小沙弥，是风陵渡黄河对面岸边一个叫做凹里村的人，属于陕西境内，因家境贫寒，七岁时被其父母送至风铃寺出家。一渡法师知道，文革期间的寺庙已大都毁坏殆尽，出家僧人尽数被逼还俗，民间信佛之人除老头老太太以外，鲜有年轻人。因此，他并未替有良“烧香疤”和受戒法名，仍以俗名称呼，并教其识字，以便将来他的父母接他还俗后，能够同其他孩子一样，继续完成学业。

有良毕竟是个孩子，童心未泯，寺中持斋念佛寂寞清苦，如今见到了个小女娃，感到非常的开心，不厌其烦的介绍着寺里的佛像和香客们的一些奇闻趣事，一直到妮子困了，他才恋恋不舍的离开了客房。

子夜时分，明月高悬，风清气爽，一渡法师仍盘腿于蒲团上打坐。

“咚咚咚……”山门外传来了一阵急促的敲门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5

有富傍晚回到老宅的时候，才知道家中出事的。

望着费道长瞎了一只眼和大乖胯部的烫伤，感到有些不可思议，依照妮子的性情，若不是大乖惹急了妮子，她是绝对不会下此重手的。还有，说是妮子的唾液中有强腐蚀性，毒瞎了费道长的一只右眼，连这种天方夜谭的故事，秦书记和哥哥也都相信，共产党员的党性都哪儿去了？

“妮子不会走远的，据我所知，她在风陵渡已经没有其他的亲人了，我想，妮子会不会跑去后山坳，他爷爷的坟墓那儿？”有富推测说道。

“我们已经去后山坳找过了，根本没见她的影子。”郭镇长恼怒的说道，大乖的小鸡鸡和阴囊皮都烫破了，万一影响今后生育可麻烦了，这小妮子的心也忒狠了。

费道长沉吟着说道：“带我去她的房间看看。”

众人来到了妮子的房间，打开电灯，四下里搜查了一番，没有找到任何线索。

“这是什么？”费道长左眼瞥见了地面墙角处有几块发亮的琉璃碎片，遂伸手拈了起来。

灯光下，琉璃碎片上画有蓝色的大海，城堡和金顶宫殿，充满了一种异国情调。

“这是你们家里的东西么？”费道长问郭镇长。

“不是，我从来没见过这东西。”郭镇长摇摇头道。

“那么是郭老头传给妮子的了？这东西绝非中土之物，”费道长

半边脸已经缠满了绷带，但鼻子还露在外面，他嗅了嗅，闻到了一股淡淡的奇特臊臭味儿，顿时脸色大变，失声惊呼道，“尸油！”

“什么‘石油’？”郭镇长不解的说道。

费道长鄙视的瞥了他一眼，解释说道：“尸油，就是烤尸体滴下来的油，东南亚降头术中的法器。”

“尸体的油？降头术？”郭镇长从来没有听说过。

“现在贫道终于明白，小妮子的唾液里为什么会有毒了，原来是降头术！小小的年纪竟然懂得下降，贫道真的是看走了眼，这小妮子竟然是个恶毒的小降头师！”费道长恍然大悟道。

“降头师？妮子还是个不经事的小孩子，怎可能懂降头呢？”有富在云南老山前线呆过，听说过东南亚降头术。

秦书记表情异常严肃的说道：“同志们，情况越来越复杂了，我担心境外的反革命敌对势力可能已经渗透到了我们这里，因此，我们必须提高警惕，要马上找到郭妮，把问题彻底查个水落石出。”

“那我们连夜在风陵渡一带分头去寻找。”郭镇长建议说道。

“一定要注意保密。”秦书记叮嘱道。

大家简单的吃了些东西，随后便分头行动了，秦书记留在老宅内指挥，郭镇长与费道长同行，有富则单独一路，开始连夜搜寻妮子的下落。

走出老宅后，有富抬头望了望夜空，月光清凉，繁星点点，银河寂寥，心中不免有些伤感……唉，妮子这孩子，真的是苦命呢。

有富长叹一声，然后转身直奔风铃寺而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6

## 第二十六章

寂静的夜晚，山门的叩击声传的很远。

“该来的终究会来的……”一渡法师叹道，随即站起身来，走到山门内拉开横木门，推门而出。

月光下，站着那个独臂公安特派员。

“大师，我是郭有富，您还记得吧？两天前的深夜，我曾经来拜访过大师的。”有富匆匆说道，额头上沁着一层细细的汗珠，看来是有急事。

“哦，风陵渡的公安特派员，老衲记得。”一渡法师颌首说道。

“大师，今天是否有一个小女娃子来过寺里？”有富焦急的问道。

“每日里总会有些香客带着孩子来寺院上香许愿。”一渡法师回答道。

“她叫妮子，只有六七岁，是从风陵渡来的。”有富匆忙解释说。

“老衲从来不过问香客姓名来历。”一渡法师道。

“大师，此事很急，请您务必告诉我。”有富恳求道。

一渡法师沉默不语。

有富伸手入上衣口袋，摸出一张折起的白纸，抖开后递给了法师。

一渡接过白纸，月光下，那纸上歪歪扭扭的写着“风铃寺一渡法师……”一行字，笔划很是生涩。

“这是……”一渡法师不解的望着有富。

“这就是妮子写的，郭老头生前特意教会她识写这几个字。”有

富的目光直视着一渡法师。

“唉，郭施主，你找这孩子所谓何事？”一渡法师叹息道，看得出，那字迹确是出自孩童之手。

有富踌躇片刻，从一渡的语气上看，妮子肯定是已经来过风铃寺了，也许现在仍在寺中，若要取得老和尚的信任，就只有实话实说了，“妮子有危险，我想跟她谈一谈，也许能帮上忙化解掉这场危机，请大师行个方便。”他诚恳的说道。

一渡法师点点头，说道：“请随老衲来吧。”

有富跟着老和尚进了山门，然后由内将两扇厚重的木门关闭，并上了门。

寺外杨树林里，费道长静静的站在树荫下，默默地望着这一切，他傍晚在老宅时，便已发觉有富的面目表情很不自然，似有难言之隐，于是便独自一人悄悄跟踪而来。

有富虽是侦察兵出身，途中也曾留意过身后与四周围的动静，但遇上的是费道长这样的江湖高手，自己根本就发觉不了。

一渡法师请有富在大殿内等候，自己去了偏殿客房，叫醒了熟睡中的妮子。

“妮子，住在你家里的那个郭有富找到寺里来了，你想见他么？”一渡法师征求妮子的意见。

“郭叔叔？”妮子有点愣了，他怎么会知道自己来了风铃寺呢？她点点头，然后掀起了被子下床，穿上布鞋跟随着一渡法师走出了房门，朝大殿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6

“妮子！可找到你了。”有富望见妮子走进大殿，惊喜的说道。

“郭叔叔，你怎么来了？”妮子走到距有富几米远的地方站住了，她下意识的与他保持着一定的距离。

有富将那张白纸拿给妮子看，说道：“瞧，是妮子自己写的‘风铃寺一渡法师……’”

妮子看了一眼有富，然后耷拉着脑袋说道：“妮子闯祸了。”

有富苦笑道：“恐怕还不止闯祸这么简单呢……”

一渡法师跌坐于蒲团之上，双目微闭，如入定一般。

“妮子，你是一个诚实的孩子，郭叔叔问你话，你如实的回答好吗？”有富柔声说道。

妮子点了点头。

“大乖欺负了你，你才用汤面泼他的，是么？”有富斟酌着用词，尽量避免伤害孩子。

“他往我的面碗里小便……”妮子委屈的说道，泪水在眼眶中打转。

“郭叔叔明白了，这事怨不得妮子，大乖欺人太甚。”有富气愤的说道。

妮子不自觉的向有富走近了两步，她感到这个郭叔叔还是跟“地主婆”他们不一样的。

“妮子，你会降头术么？”有富的目光盯着妮子说道。

“降头术？妮子不懂。”妮子摇了摇头，坦然的说道。

有富心中想，这孩子没有撒谎，“妮子，你有一个画着大海和宫殿的小琉璃瓶子，是么？”他接着问道。

妮子点点头，异常惋惜的说道：“可惜不小心给弄碎掉了，上面的图很好看的。”

“那瓶子是你爷爷留给你的吗？”有富追问道。

妮子点点头，说道：“是爷爷临死前给我的。”

“你知道那瓶子上的图，画的是哪里么？”有富问。

妮子摇着头，说道：“不知道，好像是个很远的地方，不是风陵渡。”

“那你知道瓶子里装的是什么呢？”有富有些紧张的问道。

妮子依旧摇着头，说：“不知道，妮子从来没有打开过那瓶子，它是封了口的。”

“琉璃瓶子是你打破的么？”有富继续发问。

“妮子睡觉的时候，不知它怎么就破了，里面流出了一些黄水，有臭味，差点弄脏了衣裳。”妮子回答道。

有富点点头，他相信妮子说的都是真话，郭老头临终前留给了妮子这支小琉璃瓶，不管里面装的是否是尸油，总之妮子本人是全然不知情的。

“郭叔叔，妮子还能上学么？”妮子小声的问道。

“妮子，恐怕……”有富吞吞吐吐的说道，“费道长的右眼盲了，他说是你吐了一口唾沫到他的眼睛里，把他给毒瞎的……这种匪夷所思的事情郭叔叔当然不信，但上学的事要等一等了，你就暂时留在风

铃寺里吧，待事情结束了，郭叔叔再来接你回家。”

“哈哈……果然不出贫道所料，这个邪恶的小降头师原来就藏身在这风铃寺中。”突然，大殿外面传来一阵桀桀的阴笑声。

月光下，半边脸缠着绷带的费道长恶狠狠的站在了石阶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6

妮子小脸变了色，害怕的一下子扎进了有富的怀里。

“妮子，别怕，郭叔叔去跟他说清楚事情的原委。”有富拍拍妮子的头，让她等在殿内别出来，自己则大踏步的走了出去。

大殿的石阶上，费道长不知从哪儿弄了副风镜扣在鼻梁上，黄土高原风尘大，这种防风镜倒很常见，但在无风的夜晚里带着它则显得不伦不类了。

“你这是……”有富惊讶道。

“哼，吃一堑长一智，你以为贫道还会再拿左眼来冒险么？”费道长嘿嘿道。

“费老，我已经问过妮子了，那琉璃瓶子确实是郭老头留下来的，但妮子从未打开过，也不知道那里面盛的是什么，至于你的眼睛，我认为与妮子毫无关系。”有富解释说道。

“你认为？你懂得个逑哇，竟然为小降头师开脱……闪开！贫道要亲自问话。”费道长不耐烦了，情急之下竟然口出秽言。

有富正色道：“我郭有富是风陵渡镇的公安特派员，负责管理此地的治安，我已经调查清楚了，妮子绝不是什么降头师，她只是一个单纯的小孩子，我不许你在风陵渡胡来，明白吗？”

费道长鄙夷的说道：“就凭你？一条胳膊的废物？”

有富闻言顿时无名火起，大声说道：“废物？老子的这条胳膊是为了国家而丢的，我警告你，不管你他妈的是谁，来头有多大，我郭有富可不惧你！”

“找死啊你。”费道长闻言顿时老羞成怒，伸手自颈后抽出点穴槪，就准备硬闯大殿。

有富也不甘示弱，伸出左手自腰间拔出那支五一式手枪，在大腿上用力一蹭，“咔嚓”一声上了膛，对着费道长说道：“退后！”

费道长更不答话，点穴槪脱手而出，闪电般的击中了有富独臂肘关节内侧的少海穴，即是民间常说的“麻筋”，立时有富的左臂如同被电击了般的酥麻，紧接着手枪拿捏不住，“啪嚓”一声掉落了地上。

费道长如影随形的欺身近前，食指戳中了有富胸前的膻中穴，然后看都没看的伸手抓过点穴槪，纵身跃进了大殿内。

有富平生以来第一次见识到了江湖高手的点穴术，但随即身子发软，眼前一黑便摔倒在了殿门前。

殿内，此刻妮子已吓得呆若木鸡，浑身瑟瑟发抖。

“阿弥陀佛……”殿内一声佛号响起，蒲团上已经入定的一渡法师腾空而起，站立在了妮子的前面。

费道长也停住了脚步，左眼透过风镜上下打量着这个长眉毛的老和尚，从其身法上来看，此人功力极深。

“贫道费子云，敢问大师佛号？”费道长拱手施礼道。

“老衲一渡，敢问道长深夜造访敝寺，连招呼都不打一个，未免

有些霸道些吧？”一渡冷冷的说道。

“是贫道唐突了，这里陪个不是，恳请大师将这个小女娃交与贫道，贫道即刻离寺。”费道长唱了个喏说道。

“老衲若是不肯呢？”一渡淡淡的说道。

“大师，佛寺乃八戒清静之地，女子夜留寺内恐有不妥吧？”费道长嘿嘿阴笑道。

“佛门避难，众生平等，老衲不知有何不妥？”一渡平静的说道。

费道长心想，与这个老和尚纠缠下去也不是个办法，还得速战速决，于是正色说道：“贫道此番由京城而来，是身负国家绝密任务的，这个小女娃对于国家安全至关重要，贫道必须将她带走，大师若是敢于阻拦的话，贫道保证，天亮以后，公安机关就会上门查封这座寺庙，大师以为如何？”

一渡法师淡淡道：“国家机密也好，查封寺庙也罢，老衲悉听尊便，总之，这个小女娃子，今夜道长你是带不走的。”

费道长闻言暗道，这老和尚是铁了心的要作对，看来只有凭武功一决雌雄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6

祝筒子们七夕节快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6

豹王向往的地方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7

第二十七章

费道长猿身扑上，点穴槪自上划下直取一渡法师的气门、当门和脐门三穴，此三穴乃是咽凹、胸凹及脐凹一条直线，为人体 36 死穴，下手及其狠毒。

一渡法师微皱眉头，面露苍凉凄苦之色，右手僧袍一甩托起妮子，左手僧袖一挥卷起点穴槪，身子凌空斜斜的飘了出去，姿势飘逸之极。

此身法名为“一苇渡江”，乃是当年达摩祖师传下来的武功心法，共有五式，即一苇渡江、面壁九年、断臂立雪、影透入石和只履西归，端的是神奇无比，但修习之人必以大慈悲心方可，而且使出时面目表情极度凄苦，功力越高，苦相越盛，充分体现了佛门的济世情怀。正如古人诗中赞曰：路行跨水复逢着，独自凄凄暗渡江。日下可怜双象马，二株嫩桂久昌昌。

费道长武功内力本就不弱，可是在老和尚僧袍的一挥之下，手中点穴槪竟然拿捏不住，被生生的夺了去，他当即明白了，自己根本就不是一渡法师的对手。

一渡法师站立在大殿中间，手指微动，点穴槪自掌中飞出，稳稳的落回在了费道长的手里，口中淡淡的说道：“费道长，请回去吧。”

费道长脸上尴尬之极，神情万分的沮丧。

“师父，出了什么事？”有良揉着眼睛，打着哈欠走到了大殿门口。

费道长眼珠一转，心道，世间事，无毒不丈夫，休怪贫道了，是老和尚你自找的……他对着一渡法师拱了拱手，口中说道：“贫道告辞了。”然后躬身而退，待迈过大殿门槛之际，突然使出分筋错骨手，

一掌按在了小和尚的天灵盖上，拇指扣住其天灵死穴。

有良刚一惊呼：“师父……”便再也说不出话来了，脸色惨白，两只眼球向外胀出。

“大师，贫道得罪了，没别的意思，只是以小和尚交换小女娃，怎么样？”费道长一面说着，另一只手悄悄地拾起了地上的手枪。

突然的变数令一渡法师措手不及，有良顶门死穴受制，只要费道长稍一用力，则必死无疑。殿门外距自己有两丈开外，救援有所不及，可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将妮子交给这个卑鄙的小人……正踌躇无奈之间，听得轻轻“啐”的一声，妮子一小口痰无声无息的射向了费道长的左眼。

费道长见一道微弱的痰光袭来，非但不避开，反而迎了上去，“啪”的一声，青幽幽的小痰凌空飞过两丈多远，粘在了有机玻璃风镜上。

“哈哈，小降头师，故伎重施又奈何了贫道么？”费道长得意的嘿嘿笑道。

“费道长，你也是修道之人，竟如此卑鄙的以下三滥手段胁迫老衲，连一个小沙弥也不放过，种业必得恶果。”一渡法师斥责道。

卑鄙？费道长心道，你这迂腐的老和尚，哼，卑鄙的手段还在后面呢。

费道长在有良小沙弥身体的遮掩下，悄悄地举起了手枪，瞄着一渡法师的胸膛迅速的扣动了扳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7

“砰”的一声枪响，在子夜的风铃寺中回荡着，越过了院墙，传

的很远、很远……空气中弥散着呛人的火药味儿，随之，一切都沉寂了。

鲜血自一渡法师的左胸前涌出，染红了僧袍。

费道长知道老和尚的武功深不可测，一击虽中，但不一定致于非命，于是紧接着又连续的扣动扳机，“啪”的一声，子弹卡壳了。

一渡法师颌然长叹，一只脚抬起，僧鞋倏地飞出，瞬间击中了费道长的右臂，“咔嚓”一声脆响，将其右臂肱、尺、桡骨悉数折断，仅余一层皮肉相连，“咣当”手枪掉落在了地上。

此乃达摩五式中的“只履西归”，但因费道长藏身于有良身后，一渡法师有所顾忌，否则定然击中其要害，一招毙命。

费道长愕然失色，没想到这老和尚中弹后还有如此功力，仓皇之下忍痛放开了小沙弥，纵身越过院墙，落荒而逃。

一渡法师缓缓坐下，“有良，过来。”他艰难的招呼道。

“师父！”有良缓过神儿来，泪流满面的扑至了师父身旁。

“有良，师父有未了之事，需要嘱咐你和妮子，”一渡法师嘴角泛出血沫，喘息着说道，“妮子是郭家后人，负有保护‘风后冢’的使命，这些本不该现在就跟你们说，但师父已身受重伤，趁一息尚在，只得提前告诉妮子了……”

“师父，什么‘风后冢’？我从未听你说起过。”有良惊讶道。

“一渡爷爷，你不要死……”妮子热泪盈眶的叫道。

“听老衲说，孩子们，”一渡自怀中摸出那枚黄铜顶针，颤抖着替妮子戴在了大姆手指上，松紧刚好卡的住，“妮子，这是当年郭璞



留下来的信物，内有玄机，你要记住一首偈语，听好了，‘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记住了么？”

妮子点点头，说道：“妮子记住了。”

“有良，等师父说完后，你要即刻连夜带着妮子离开风铃寺，先躲到黄河对岸你的老家去吧，记住，脱掉僧衣，永远不要对人提起你曾经在风铃寺出家过。”一渡法师叮嘱道。

“有良要留下照顾师父……”有良哭诉道。

“傻孩子，”一渡法师轻声叹道，一面自僧袍内取出一本薄薄的，染上了鲜血的小册子，“为师只是一个守陵人，今日命绝于此，不过尽职而已，今后就要靠妮子了。这是一本达摩五式的武功秘笈，现在传与妮子，没有武功是保护不住‘鬼壶’的。妮子，你附耳过来……”

妮子懂事的将耳朵靠在了了一渡法师的嘴边。

“‘风后冢’就在……”一渡法师小声的说着，突然间，他隐约听到殿外衣袂风起的微弱声音，面色骤变，严厉的呵斥说道，“快走，从殿后，千万别回头！”随即耗尽身体最后的内力托起两个孩子，凌空推送至佛龕的后面，那里有一道小门通到殿后树林里。

有良从未见师父口气如此严厉，知道事态严重，于是拽着妮子的手开了后门，头也不回的跑进了黝黑阴暗的树林深处。

大殿内，一渡法师双手合什的跌坐于地上，静静地等待着……

一个瘦高清癯的老者悄无声息的飘然落于殿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8

第二十八章

清凉的月光洒在了无垠的原野上，费道长拖着一只断掉的胳膊仓惶的狂奔着，风镜甩脱了，皮鞋也跑掉了一只，当他狼狈不堪的冲入老宅时，整个人已经完全虚脱，一头倒在了院子里。

听到动静，郭镇长走出了屋子，见费道长昏迷不醒的躺在了地上，顿时大吃一惊，随即叫喊了起来。

厨房内，秦书记正陪着一个老者喝茶，此人是个侏儒，脑袋奇大，面色白皙，四肢短小，但却发达有力，身着一身藏蓝色的中山装，黑色的火箭头皮鞋锃光瓦亮，一尘不染，看年纪约有五十余岁，其实只是长得年轻而已，真实年龄已经近九十岁了。

听见喊声，秦书记与那侏儒老者走出了房门。

“费道长！”秦书记惊讶道。

侏儒老者走上前，略一端详，伸出了两只胖胖的小手，在费道长两耳后高骨处的天隙穴上揉了揉，然后说了声：“起来吧。”

费道长蓦地打了个哈欠，缓缓的坐起身来，目光瞥见站在面前的侏儒老者，顿时浑身打了个机灵，“师父……”他一边叫着，同时委屈的掉下了眼泪。

这个侏儒老者正是费道长的师父，中国考古协会的会长宋地翁，河南永城人士，乃明末农民起义军李自成的军师宋献策之后，精于奇门遁甲及图讖之术，业界名望极高，是连续数届的全国政协委员，毛泽东、周恩来生前也都曾接见过他。

“子云，你怎么搞得这么狼狈？眼睛瞎了一只，胳膊也断了一条……”宋地翁皱了皱眉头说道。

“师父，”费子云半边脸上脏兮兮的绷带已被汗渍浸透，白瞠瞠右眼珠呆滞的望着宋地翁，咬牙切齿的说道，“眼睛是那个小降头师毒瞎的，脸是狗咬的，胳膊是风铃寺一渡老和尚打的，师父，您老来了就好了，抓住妮子，毙了那老和尚，替徒儿报仇！”

“嗯，我先看看你的胳膊伤势，弄不好别再废了。”宋地翁一只小手抓下，拎起费道长回到了厨房里，待郭镇长撤下茶水后，将费道长摞在了桌子上。

此时，费道长的胳膊已经肿胀的如同小腿一般粗，衣服已经脱不下来了，宋地翁双手一分“嘎吱”撕开了衣袖，定睛细瞧。

费道长的右臂呈黑紫色，肱、尺、桡骨自肘关节处尽断，仅剩皮肉相连，伤势极重。

宋地翁摇了摇头，眼睛一瞥，吩咐郭镇长去找块木板来，自己则双手抓住费道长的手臂，将三条臂骨断茬一一的对接上，“忍着点。”他冷冷的说道。

郭镇长直接将厨房里的面板拿了过来，问道：“这个可以么？”

宋地翁二话未说，一只手按着面板，另一只手并拢手指为柳叶状，一掌砍下，硬生生的将面板劈成了两半，如同利斧一般，看得郭镇长与秦书记连连咂舌。

宋地翁连续用手掌将面板削成适合的宽窄，做为夹板固定好费道长的右手臂，然后麻利的用布带缠紧，口中淡淡的说道：“可惜没有带药来，只有送去医院了。”

“咚咚咚……”此刻，老宅门口再次传来了踉跄的脚步声，郭有

富回来了。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8-28

“费子云杀了一渡法师！他还抓走了妮子……”有富手里拎着手枪，背倚着厨房门框大口大口的喘着气。

宋地翁冷冷的开口道：“此人是谁？”

“他是有财的弟弟有富，镇上的公安特派员。”秦书记赶紧介绍说道。

费道长闻言“腾”的坐起身来，兴奋莫名的问道：“一渡老和尚死了？哈，太好了。”

“妮子呢？你把她抓到哪儿去了？”有富怒气冲冲的问道。

“妮子？贫道并没有抓她呀？”费道长迷惑不解的说道。

秦书记语气严厉的对有富说道：“郭有富同志，请你把枪收起来，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有富将手枪插回腰带里，喘着粗气说道：“费道长用点穴概把我戳晕了，等我醒来时，看到一渡法师已经中弹死了，费道长和妮子也都不见了，我闻了闻枪膛，这支五一式手枪已经开过火了。”

“妮子根本就没有回来过，”秦书记正色说道，随即转过头来，“费老，请您说说当时的情况。”

费道长于是便将自已尾随有富前去风铃寺，发现了妮子就躲藏在寺中，有富用枪阻止自己带走妮子，无奈之下，才出手点倒了他，之后又如何与一渡法师交手，危急之中开了一枪，击中了老和尚的胸部，自己也被老和尚的暗器打断了手臂之事详细叙述了一遍。

“这么说，一渡法师已经死了，人命关天，要尽快妥善处理才是。有富，你说妮子不见了，是不是在寺中躲藏起来了？她毕竟还是个小娃子，人生地不熟的，何况三更半夜天又黑，她能跑到哪里去呢？”秦书记客观的分析说道。

“风铃寺里我都寻遍了，没有发现妮子。”有富说道。

“带我去风铃寺。”宋地翁平静的说道。

“好，我亲自陪宋会长去，”秦书记点点头，吩咐道，“有富，你也累了，就留在家里吧，连夜写一份情况报告给我。有财，我们开车去风铃寺。”

“有一段路不通，需要步行。”郭镇长说道。

“没问题。”宋地翁站起身来。

“师父，我……”费道长吃力的说道。

“你留下。”宋地翁冷冰冰的说道，率先走出门去。

秦书记亲自驾驶着吉普车，带着有财和宋会长，沿着颠簸的泥土路，连夜朝着风铃寺而去。

在距风铃寺数里之遥的地方，没有路了，大家弃车步行。

宋地翁虽然身材矮小不足一米高，但行起路来却是奔走如飞，秦书记和郭镇长须得一溜小跑才能勉强跟得上。

月色斑驳，风铃寺孤独的矗立在夜幕之中，寺中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动静。

山门洞开，一行人放轻脚步鱼贯而入，空气中弥散着一丝淡淡的血腥气。

大殿之内烛光闪烁，香烟袅袅，蒲团之上跌坐着一个老和尚，头戴僧帽，破旧的僧袍上血渍斑斑，正背对着殿门，双手一阴一阳合于胸前运功疗伤……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8

“一渡法师没有死？”秦书记悄声说道，提着的一颗心总算是放下了，费道长虽是由京城带着机密任务而来的，但打死人毕竟是件麻烦事，自己身为全县百姓的父母官，辖内出了人命总得有个说法。

宋地翁迈步进了大殿，面对着老和尚的背影，谦恭的说道：“一渡法师，我是永城宋地翁，听闻法师受了重伤，特意前来探视，地翁略通岐黄之术，可否为法师疗伤？”

老和尚闻言浑身一颤，遂咳嗽了两声，淡淡的说道：“听闻宋地翁乃京城大隐，深夜亲自莅临寒寺，难道也是为了‘风后陵’而来的么？”口音像是河东话，不过却是生硬的很。

宋地翁微微一笑，道：“法师中气未伤，想来必无大碍，倒是地翁僭越了……想不到这河东风铃寺的出家人也知道地翁，法师既然提到了‘风后陵’，想必晓得地翁的专业便是考古，越是历史久远的古墓，兴趣越是浓厚，还望法师指点一二。”

老和尚沉吟道：“老衲倒是想先听听宋会长的高见。”

“哈哈，地翁是想与法师交流心得，不过法师心脏中了枪弹，却仍能谈笑风生，而且口音怪异，像是装出来的，不能不引起地翁的怀疑。罢了，你究竟是何人，在这里装神弄鬼？”宋地翁脸色倏地一变，厉声呵斥道，同时平地里跃起一米多高，探出一只胖胖的小手，无声

无息的凌空朝着老和尚后脑勺一把抓去……

老和尚的僧袍蓦地鼓起，一道无形的罡气场罩住了他的全身。

“全真教先天气功！”宋地翁大吃一惊，忙缩回了小手，身体在空中骤然间停住，并急速后掠回到了原地落下，口中说道，“原来竟是白云观失踪多年的观主金道长啊，失敬，失敬。”

老和尚屁股底下的草蒲团缓缓的转了过来，毫无表情的脸上架着一副墨镜，破旧的僧袍胸前染有一片殷红的血渍，中间有一个枪眼。

“贫道贾尸明。”老和尚嘿嘿笑道。

这个人是谁？秦书记与郭镇长面面相觑。

“贾道长，真没想到！还以为六年前你已经……”宋地翁惊讶的说道。

“六年前贫道就已经死了，是么？”贾道长脑袋一晃甩去僧帽，双手一拽，僧袍裂成两片，扔在了一边，然后缓缓的站起身来。

“这是首长说的。”宋地翁回答道。

“哼，如此说来，京城大隐宋会长是首长的人了，还有那个大罗宫的费子云……”贾道长鼻子一哼，说道。

“费子云乃是地翁不成器的蹩脚徒弟。”宋地翁说道。

“武功低下，人品也如此卑微，打不过老和尚竟然动用火器，简直是道家败类，宋会长真的是授徒有方啊。”贾道长讥讽道。

宋地翁鼻孔朝天，恍若不闻，口中说道：“一渡法师在哪儿？”

贾道长手掌一挥，一道罡气吹开了佛龕前供桌的布帘，桌底下露出了一渡法师身着内衣裤的尸首……

“贾道长如今替谁工作？”宋地翁瞥了一眼法师的尸体，郑重的问道。

“贫道看破红尘，独往独来。”贾道长回答。

宋地翁嘿嘿笑道：“地翁不明白，贾道长不好好的找个地方安度晚年，为何又来搅这趟浑水呢？”

“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乃是贫道处世之本。”贾道长说道。

“哼，”宋地翁不耐烦了，问道，“那个叫妮子的小姑娘呢？”

“贫道还正想问你们呢。”贾道长反唇道。

宋地翁楞了一下：“如此说来，这孩子不在贾道长手里？”

“不在。”贾道长语气干脆。

“这说明已经另有他人暗中介入了……”宋地翁心神不宁的自语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9

## 第二十九章

宋地翁沉吟片刻，寻思着这贾尸冥心智及武功都极高，若是于己联手的话，倒可以事半功倍，于是开口说道：“贾道长可愿意与地翁合作，集你我之力共同找出‘风后陵’？”

贾道长嘿嘿笑道：“找到了又如何？”

“根据各自出力之大小，来分配好处。”宋地翁谨慎的回答道，他不清楚这个神秘的贾尸冥道长究竟知道多少‘风后陵’的秘密，因此自己只能是含糊其辞。

贾道长点点头，道：“好，贫道同意。”



“如此甚好，我们今后就是一家人了，眼下的首要任务是找到一个叫做郭妮的女孩儿，郭璞后人郭子昌无嗣，这个养女是郭氏唯一的传人。1500年来，郭家世代子孙保守着‘风后陵’的秘密，而揭开这个谜团的钥匙，就在这郭妮的身上。”宋地翁说道。

“什么钥匙？”贾道长漫不经心的问道，心下暗想，原来这郭璞也同‘风后陵’扯上了关系啊，自己却还不晓得。

宋地翁心道，这个贾尸冥老谋深算，他在子夜出现在风铃寺中，绝不是偶然的，要想得到此人手里掌握到的信息情报，看来必须自己先要抛砖引玉才行。

“就是‘匿风图’，要想找到‘风后陵’，就先要得到这张隐藏着风后陵确切位置的地图。”宋地翁解释道。

“这个郭妮长的什么样？”贾道长问。

郭镇长接上茬回答说：“妮子有六七岁，白白净净的，梳一根大长辫，穿蓝底白色碎花袄裤，对了，她的脸上还稀稀拉拉的长着些雀斑……”

“她的原籍位于何处？”贾道长又问。

“妮子是六年前被人遗弃在郭老头家门口的，至于她的老家在哪里，原名是啥，我们都还不清楚。”郭镇长回答说道。

“这郭妮夜里就曾在这风铃寺中，道长难道没有看见么？”宋地翁微笑着望着贾尸冥说道。

贾道长摇了摇头：“贫道听到风铃寺响起了枪声，待赶到寺内时，一渡老和尚已经奄奄一息，没有看见其他任何人啊？”

“那么，一渡法师临终前都说了些什么？”宋地翁问道，这一点很关键。

“唉……这老和尚只说了句是介休大罗宫费子云朝他开的枪，随即就咽气了。”贾道长叹息着说道，看来这宋地翁等人还不知道风铃寺一渡法师才是‘风后陵’真正的守陵人，自己还是不要说破的好，保留只有自己才知道的秘密，方能占得先机，他想。

这个贾尸冥狡猾得很，宋地翁心里寻思着，嘴上却呵呵一笑说道：“关于‘风后陵’，道长还知道些什么情况，大家汇总分析一下，然后再分头行动，如何？”

“不瞒宋会长说，听闻‘风后陵’里面藏有稀世珍宝，贫道并非贪财之人，但好奇心却很强，只想一睹为快，令宋会长见笑了。”贾道长表情腼腆的回答道。

鬼话……宋地翁心中怒极，但又不便流露出来，只是淡淡的一笑道：“贾道长真乃性情中人。”

这两个各怀鬼胎的江湖老手相视一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9

“这是妮子的东西！”偏殿客房内，郭镇长手指着一个大包袱惊呼了起来。

解开了包袱皮，里面是一件又脏又旧的老羊皮袄。

“看看少了什么没有？”宋地翁手里摸着羊皮袄，皱着眉头说道。

“有条黄色的丝巾不见了……我记得原先是和那支琉璃瓶子放在一起的。”郭镇长从自己口袋里摸出几片琉璃碎片说道，那是他在

老宅妮子的房间里揣入衣袋的。

“让贫道瞧瞧。”贾道长接过琉璃碎片，摊在手掌心里反复的看  
着。

“这上面描绘的图会不会就是‘匿风图’呢？”秦书记突然灵机  
一动的说道。

“这城堡和蓝色的大海不是中原的景色，金色的尖顶建筑同小乘  
佛教的庙宇类似，我看像是东南亚的某个地方，而‘风后陵’则肯定  
是在河东无疑。”宋地翁在一旁摇头说道。

贾道长点点头，道：“宋会长所言极是，不过贫道也不妨去查查  
这条线索。”然后笑了笑，将琉璃片揣进了自己的衣袋里。

宋地翁瞥了一眼贾道长，没有说什么。

贾道长掩饰住内心的一丝激动，他第一眼便已经认出来了，其中  
的一块琉璃碎片上，菩提树下打坐的那个赤足缠头大胡子异国老者，  
正是蒙拉差翁·炳……

偏殿角落上有两间僧舍，一间是住持一渡法师的，大家搜查了一  
遍，除了些普通的旧经书和几件僧衣外，就没有什么其他东西了。

“这里还住着一个沙弥……”宋地翁在旁边有良的僧房内，手  
指着几件小尺寸的僧衣和僧鞋说。

“嗯，听说寺里是有个小和尚的……”郭镇长点了点头说道。

“他和郭妮一起失踪了？”宋地翁立时警觉了起来，沉吟着道，  
“如此看来，是小沙弥带走了妮子。”

“嗯，极有可能。”秦书记点头称是。

“秦书记，这个小沙弥是条非常重要的线索，要马上顺藤追查下去。”

“是的，”秦书记应承道，同时吩咐郭镇长，“有财，你即刻安排有富尽快调查这个小和尚的来历以及所有的社会关系情况，如需要县公安局协助的话，请尽快告诉我。”

众人回到了大殿内，对于如何处理一渡法师的尸体，秦书记决定在寺内找地方就地掩埋，然后列报为失踪人口即可，风铃寺则暂且关闭，上报省宗教事务局和佛教协会，请他们另外派僧人过来就行了。

“本翁就在风陵渡暂且留待数日，等那个小沙弥的线索，”宋地翁对秦书记说道，他接着又转过身来问贾道长，“道长，你意欲何为？”

“贫道去追查那支琉璃瓶的来历。”贾道长回答道。

“那好，我们就分头行动了，有情况就打电话到中国考古协会我的办公室。”宋地翁伸出胖胖的小手，与贾道长握了握说道。

“贫道先行一步，告辞。”贾道长哈哈一笑，走出大殿，转瞬间，脚步声已在了百米之外。

“好快的脚力……”宋地翁口中喃喃说道。

一渡法师的尸体埋葬在了那株千年老白果树下，铲平了黄土，地面上未留一丝痕迹。

“一渡法师乃佛门高僧，若不是费子云暗枪伤人，也不至于过早的圆寂，本翁九旬高龄，早年竟收了这么个不争气的徒弟。唉，一渡法师，宋地翁在这儿向您道歉了……”白果树下，宋地翁朝着地底下的老和尚深深地鞠了一躬。

（需要更正一处小瑕疵：盗墓贼来风铃寺借宿时，曾写道，一渡吩咐小沙弥叫火工和尚做一桌斋饭.....现删除掉火工和尚其人，以免纠结。

在线写作，难免瑕疵，原谅则个..... 尺子掩面飘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9

幽暗的树林里，月影斑驳陆离，小沙弥有良拽着妮子的手拼了命的在奔跑，直到两个人的腿都实在迈不动步子了，才停了下来，一道亮晶晶的大江横在了面前，他们终于来到了黄河边。

清凉的月光，静静的河水，岸边偶尔传来三两声蛙鸣，除此以外，万籁俱寂。

“俺们到了黄河边上……”有良拉着妮子的手，喘息着说道。

妮子脸一红，挣脱出手来。

有良不好意思了，腼腆的说道：“这儿不是风陵渡口，俺们偏到了西边，黄河对岸的那条河汊就是渭水了。”

“一渡法师爷爷不知道怎么样了？”妮子幽幽说道。

“别怕，俺师父武功可厉害啦，没有人能打得过他的，等把你安顿好了，俺再偷偷的回去看师父。”有良拍拍胸脯说道。

“我爷爷死了，大黑也死了。”妮子告诉他。

“你爷爷叫大黑？”有良诧异的说道。

“不是的，大黑是我和爷爷养的一条大黑狗，跟我可好了，小的时候，牠还搂着我睡觉呢。”想起了爷爷和大黑，妮子的眼眶湿润了。

“你瞧那边……”有良手指着岸边芦苇丛说道。

清清的月光下，可以看到有一叶扁舟荡悠在黄河岸边的苇丛中，那是条夜间捕鱼虾的小船，有良拽着妮子朝着那儿跑去。

“喂，大叔……”有良站在岸边扯起嗓子喊了起来。

小船上的渔夫是一个中年人，听到了岸上的喊话声，抬起头来问道：“做啥？”

“大叔，俺和……俺妹子想要过河……”有良说道。

“不行，没看到俺正忙着么？”中年渔夫拒绝了。

“施主，行个方便吧，阿弥陀佛。”有良单掌合什恳求道。

“哦，原来是个小师父啊，那好，上船来吧。”渔夫看清楚了月光下站着的是个小沙弥，态度立刻改变了。

“这么晚了，小师父还要渡河？”渔夫稳住小船，拉着他俩上了船，不解的问道。

“这……”有良是出家人，师父一直教导他为人诚实不打诳语，经渔夫一问，真不知该如何回答好了。

“娘病了，我来找哥哥回家。”妮子干脆的说道。

“是这样啊，坐稳了，俺要开船啦。”渔夫摇着船桨，晃晃悠悠的朝黄河对岸划去。

妮子虽然是黄河岸边长大的，但是却从来没有渡过江，在她的眼里，黄河的那边始终是个令人向往、神秘的地方，如今真的要渡过黄河了，她倒有些忐忑不安起来。

下船时，有良脱去了鞋袜，跳到泥沼里，背着妮子走到了干爽的西岸上，两人遂一路转向南行。

黎明时分，他俩疲惫不堪的爬上了一座小山岗，山岗下面有一片桃花掩映着的小山村，那就是凹里，有良的家。

妮子站立在山岗上，回首远处朦胧的黄河北岸，爷爷，大黑，妮子走了，不知何时才能回来？她在心底里呼唤着，泪水夺眶而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9

作者: 梦回淡烟飘风月回复日期: 2009-8-29

百页留名

\*\*\*\*\*

孔子说：“过而不改，是谓过矣。”改过是对自己行为的积极修正，所以是值得赞扬的事。改过的最高境界要像孔子的学生子路那样“闻过则喜”，或者如荀子所说：“非我而当者，吾师也。”勇于改过，才能不断修正自己的言行，完善自己的道德，才能在事业上取得更大的成就。

\*\*\*\*\*

楼主改错而知正，知，趣也。

楼主一直写下去，那么乐趣也是无尽的

\*\*\*\*\*

古语说：“过而能知，可以谓明，知而能改，可以即圣。

《吕氏春秋》之《不二》篇中写道：老聃贵柔，孔子贵仁，墨翟贵兼，孙臆贵势，梦回贵知也..... (\*^\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29

作者: 火小嫣回复日期: 2009-8-29

青囊尸衣机缘深

书为缘媒情意真

-----  
偶因为《青囊尸衣》那本书结了一段缘

真的很感谢尺子，也许没有他的那本书

我现在的的生活就不是这个样子

\*\*\*\*\*

好一段青楼佳话，尺子深受感动，谢谢火小嫣，祝你们幸福

(\*^\_\_^\*)(\*^\_\_^\*)(\*^\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0

第三十章

暮春时节，云贵高原边陲一隅，山岭纵横绵亘，沟壑幽深，山坡上盛开着一簇簇的白色和紫红色的野杜鹃花，漫山遍野，令人陶醉。

中午时分，镇康县南伞，风尘仆仆的走来了一行人。为首的是一位老僧，身后跟着一个小男孩，孩子的肩膀上蹲着一只蓝色的大鸟，他们就是安息长老和沈才华等人，由江西鄱阳湖一路来到了滇西南。

此地名为南伞，傣语意为“嫁姑娘地”，是汉傣杂居的中缅边境中段的一个小镇。

这一天适逢甲己日街，这是源于民国初年，以干支日赶集市流传下来的风俗，中缅两国边民互贸，街上小商小贩熙熙攘攘，好不热闹。

安息长老手指着前面的山岭说道：“这里距缅甸掸邦的老街市不到十公里，再南行九百多公里便到仰光了。我们先在街市上吃点东西，



然后往东南三公里的 124 界桩处，那儿有一个隐秘的溶洞，在洞内行走不足两公里，就可以直接越过国境到达缅甸的果敢了。”

“长老爷爷，那儿离一条叫……‘恩梅开江’的地方远么？”沈才华突然问道。

“不太远，小小，你听说过恩梅开江？”安息长老诧异的问道。

“小小有个朋友住在那里。”嘟嘟抢先回答道。

“哦，那好，我们可以路过的。”安息长老点点头。

街市上人来人往，穿着稀奇古怪的服装，大都是德昂、傣、苗、彝、佤、傈傈等民族的妇女们，一路嬉笑打骂追逐着。

“师父，我们就在前面小摊上吃点米线好么？”彭长老上前请示道。

“也好，时间还早，大家歇歇气，今晚就留宿在果敢。”安息长老说道。

“米线啦，正宗蒙自过桥米线，吃米线啦……”热气腾腾的米线摊后，一对中年夫妇手拎着汤勺在大声的吆喝着，简陋的竹桌旁，有不少赶街的人们在啧啧有声的喝着热米线汤。

“真好吃。”沈才华又累又饿，俯在砂锅上喝的是赞不绝口。

安息长老笑笑，说道：“这汤是用大骨、老母鸡、云南宣威火腿经长时间熬煮而成的高汤，香味独特，老衲久居仰光，也是时常惦记着家乡的过桥米线，这里面还有个温馨的传说呢……”

“这个我知道，”嘟嘟赶紧插嘴道，“传说蒙自县城有位杨秀才，每日里在南湖读书，其妻贤惠，将饭菜做好送往湖心亭。那秀才读书

刻苦，往往学而忘食，以至于常食冷饭凉菜，身体日渐不支。其妻焦虑心疼，思付之余把家中老母鸡杀了，用砂锅炖熟，给他送去补身。待她再去收碗筷时，看见送去的食物原封未动，丈夫仍如痴如呆在一旁看书，只好将饭菜取回重热。当她端起砂锅时，却发现还烫乎乎的，揭开盖子，原来汤表面覆盖着一层鸡油，加之陶土器皿传热慢，把热量封存在了汤内。以后其妻就用此法保温，另将米线、蔬菜和肉片放在热鸡汤中烫熟，趁热给丈夫食用，美味至极，人们纷纷仿效之。由于杨秀才妻子送砂锅到湖心亭要过一座小桥，所以大家就叫这种吃法为‘过桥米线’了。”

周围响起了一片掌声，原来过往的人们发现了这只会说话的大鸚鵡，都停下了脚步，里外三层的围着看稀奇。

“小孩子，你这只大鸟卖不卖？”有人出价道。

沈才华摇摇头。

“让开！让开！”有粗暴的呵斥声音响起，人们纷纷闪让开了一条通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0

几名穿草绿色军用夹克衫的劲装汉子推开众人走上前来，说道：

“这只鸚鵡是谁的？”

“我的。”沈才华警惕的回答道。

“我们老大买了。”为首的一个留着小黑胡子的人说道，并随手丢下一张十元钱的纸币。

“不卖。”沈才华没好气儿的回答。

“是吗？我看看，好一个聪明机灵的大鸚鵡。”一个面色白皙，身材消瘦的中年人走上前来，劲装汉子们恭敬地闪开站立在了两侧。

安息长老瞥了一眼，此人左手带着一只皮手套，缠着帆布的胳膊上蹲着一只灰色猎隼，大小如同一只大公鸡般，两只脚爪强劲有力，一对眼睛闪射着精光。

猎隼的目光锁定了嘟嘟，尖尖的勾喙淌下了几滴口涎。

嘟嘟不敢直视猎隼凶恶的眼神儿，身子悄悄地朝沈才华移了移。

“嗯，这是一只罕见的蓝紫金刚大鸚鵡，据说战斗力不在猎隼之下，小兄弟，敢不敢来和我的雄鹰阿文比试比试？”中年人说道，说一口标准的云南官话。

“你们是什么人？”安息长老平静的问道。

“我们嘛，是对面果敢来赶街的，见到这只娘娘腔的鸚鵡，阿文早就摩拳擦掌了。”中年人嘲弄的说道。

“打呀，大鸚鵡个头这么高，肯定能打过那只小鹰的。”有好事者鼓噪着叫道。

沈才华毕竟是个孩子，童心未泯，他悄悄地问嘟嘟道：“你能打得过牠吗？”

嘟嘟胆怯的小声说道：“牠是高……高山阿尔泰猎隼，很，很凶的呢。”

“嘟嘟，你有潜力，肯定能行的，刚才讲‘过桥米线’传说的时候，连口吃的毛病都快没有了。”才华鼓励道。

“真……真的么？”嘟嘟仿佛有了点自信心。

“哼，这鸚鵡别看个头比阿文高，但却是个娘娘腔的大草包。”那中年人激将着说道。

“我……我不是娘娘腔！”嘟嘟怒道。

中年人手臂往上一送，口中说道：“阿文，去擒住娘娘腔！”

猎隼“嗖”的一声窜上了半空，用力的拍打着翅膀，嘴里发出阵阵沙哑的恫吓声。

嘟嘟犹豫的望了一眼才华，然后一咬牙振翅飞上了天空，周围看热闹的人群里爆发出喝彩之声。

阿尔泰猎隼攻击猎物时，总是先飞到猎物的上方，占据制高点，然后收拢双翅，使翅膀上的飞羽和身体的纵轴平行，脑袋则收缩到肩部，以每秒75—100米的速度，成25度角向猎物猛冲过去，在靠近猎物的瞬间，稍稍张开双翅，用后趾和爪打击或抓住猎物。此外，还可以像歼击机一样在空中对飞行的小型鸟类进行袭击，追上猎物后，就用翅膀猛击，令其从空中下坠，然后再俯冲下来以利爪将其捕获。

这只猎隼虽是凶悍无比的空中猛禽，但却从来没见过南美洲的蓝紫金刚大鸚鵡，不晓得其厉害。

在巴西，传说殖民者入侵时，有一个士兵开枪射击一对蓝紫金刚鸚鵡，其中一只砰然落地，正当士兵手拎猎物沾沾自喜时，另一只鸚鵡从天而降，先一口啄瞎了射击者的眼睛，紧接着还用巨喙把那支双筒猎枪拧成了“麻花”。

嘟嘟自幼在亚马逊森林被捕获后，直接送进了台北故宫博物院，好吃好喝，已经驯化丧失了野性，否则即使遇到巨大的喜马拉雅山鹰，

也绝对无惧。

猎隼飞到高空，然后冲着嘟嘟恶狠狠的高速俯冲了下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0

嘟嘟眯着眼睛望见高空中一个黑点闪电般的向牠猛扑过来，吓得扭头就跑，惊慌失措的拍打着翅膀，落荒而逃。

猎隼以每秒钟近百米（相当于每小时 360 公里）的时速追上了嘟嘟，双翅微微张开缓冲，两只利爪直接朝着嘟嘟多肉的后背插下……

一向养尊处优的嘟嘟身体超重，因而飞的比较慢，牠感觉到身后疾风突至，吓得身子打了个滚儿，两只脚爪翻过来正好接住了猎隼的两只下切的利爪，相互扭在了一起，双双自空中坠下。

嘟嘟眼睛一瞧近在咫尺的猎隼，发现自己巨大的弯喙远比对方的米黄色尖喙粗大了数倍，顿时大喜，遂硬碰硬的一口啄下，咬在了猎隼的尖喙上，“喀嚓”一声，将其整个折断了，猎隼当即昏厥过去，松开了脚爪。

嘟嘟翻身腾空而起，骑在了猎隼的身上，双爪揪住其后背，拍打着胜利的翅膀，缓缓地降落在了米线摊上。

看热闹的人们纷纷的鼓起掌来，沈才华兴奋地小脸通红，安息长老则在一旁直摇头。

嘟嘟高傲的昂起了脖子，嘴里连声说道：“谢……谢大家。”然后一脚将昏死过去的猎隼阿文踢到了桌子下。

小才华高兴的搂着嘟嘟的脖子，说道：“我说你行的嘛……”

有个领着小孩的妇女给嘟嘟送来一捧胡桃，还有人送给牠些榛子

之类的坚果，嘟嘟乐的合不拢嘴。

中年人拎起了猎隼一看，阿文的嘴巴已经被咬掉了，气恼的将其往地下一掼，恶狠狠地瞥了他们一眼扭头就走，那些劲装汉子随从也跟着离去了。

“这些人是果敢缅共人民军的人，你们要是过境的话，对他们可要提防点了。”米线摊主夫妇好心的提醒说道。

“缅共人民军？”安息长老问道。

“是的，说是人民军，其实都是上海、重庆和昆明的一些知青，跑过去同缅共一起打政府军。”摊主解释说道。

“哦，多谢指点，时间不早，我们也该上路了。”安息长老说道。

出了南伞街市，他们没走通往关口的大道，而是沿着一条隐秘的山路朝山谷深处走去，不久，他们来到了距中缅边界 124 号界桩不远的一座高高的山崖下面。

茂密的树丛后面，隐藏着一个山洞口，这是喀斯特地貌形成的一个溶洞群，可以直通至缅甸的果敢。中缅边境管理很松，两侧边民可以随意来往，安息长老等人虽有护照，但沈才华和老乞丐却无法正常通关，况且蓝紫金刚鹦鹉是世界一类保护动物，不能够出关的，所以，安息长老才决定偷越国境。

安息长老一挥手，彭长老率先钻进溶洞内，紧接着是安息长老拉着沈才华的手，嘟嘟仍旧站在沈才华的肩膀上，激动的心情还未完全平静下来，那些胡桃和榛子，牠都寄放在了小主人的衣袋里。

左右护法押着老乞丐走在了队伍的最后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1

作者: cinderella 冰回复日期: 2009-8-30

尺子, 尺子, 既然已经到了云南, 道长和小才华会不会去下诺邓呢?

刚刚看到杂志上介绍的云南诺邓, 有天然形成的八卦太极水系图-太极锁水, 很是神奇呢, 那里还有道教和佛教的遗迹, 觉得这种地方, 肯定会藏着奇人异宝, 说不定会发生点什么.....

~~~~~

你说的是这里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1

### 第三十一章

溶洞内漆黑一片, 两名护法随身携带了手电筒, 此刻都掀亮照着脚底下的石甬道, 大家小心翼翼的前行着。

喀斯特地貌的溶洞是石灰岩受地下水长期溶蚀的结果, 在手电光的照射下, 可以看到洞中因碳酸钙的沉积而聚成了许多的钟乳石、石幔和石花。前面洞顶有数条钟乳石垂下与地面的石笋连接, 形成粗细不一、造型奇特的石柱, 曲径通幽, 峰回路转, 显得深邃而神秘。

洞内空气潮湿阴凉, 安息长老不住的咳嗽着, 体力似有不支, 走了约莫大半个时辰, 前方已经透出了一丝朦胧的光亮。

“我们已经越过了国境线, 前面洞口外就是缅甸的果敢了。”安息长老喘息着说道。

洞口外面绿树遮蔽, 山谷中有条小路蜿蜒着通向远方, 蓝蓝的天

空里，几朵白云在悠闲地飘浮着，山麓两侧的林中有鸟儿在鸣叫着，其音长而清脆。

嘟嘟兴致勃勃的振翅飞上了半空中，看得出来，自从打败了猎隼以后，牠的情绪一直很好。

“站住！”随着一声暴喝，林中传来了拉动枪栓的声音，几名身着草绿色军用夹克衫，手持五六式冲锋枪的军人冲出来拦住了去路。

安息长老摆下手，大家停住了脚步。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为首的一个蓄着小黑胡子的头目打量着安息长老说道，讲的是云南官话。

沈才华用手拽了拽安息长老的袖子，悄声说道：“刚才吃米线的时候见过的……”

长老点点头，说道：“老衲是仰光大金塔福寿宫安息长老。”

几名军人围拢过来，乌黑的枪口直对着他们。

小胡子嘿嘿笑了笑，望着沈才华说道：“小孩儿，你的大鸚鵡呢？”

“干什么？”沈才华警惕的问道。

“我们头儿的阿文被你的大鸚鵡杀害了，你总的赔偿点什么啊。”小胡子说道。

“年轻人，这是你们头儿主动要求比试的，生死皆为天数，怪不得大鸚鵡的。”安息长老平静的说道。

“哼，你这个老和尚住在仰光，恐怕是吴奈温派来果敢解放区的探子吧？”小胡子瞪着一对三角眼不住的上下打量着安息长老。

“阿弥陀佛，老衲从不问俗世之事。”安息长老口诵佛号。



“来，给我搜搜他们。”小胡子命令道。

此刻，左右护法把目光望向了安息长老，只要师父一声令下，干掉这几个人还是轻而易举的。

安息长老呵呵一笑，伸直胳膊让他们检查，见师父不表态，两名护法只得作罢。

“这人是谁？”老乞丐丑陋狰狞的面孔吓了小胡子一跳，他面露疑惑的说道。

“他又聋又哑，是老衲新收的一个弟子。”安息长老回答道。

“真他妈的丑陋……”小胡子厌恶的说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1

“明月……”老乞丐的喉咙里咕噜着，好像阻塞住了什么，发音含糊不清，同时伸手在胯下摩挲着蛋蛋……

“哈，原来不是个哑巴，老家伙还挺骚性的呢，安息和尚，这下露馅了吧？”小胡子得意的淫笑了几声。

“他们身上没有发现武器。”一个士兵搜查结束报告说道，沈才华是个小孩子，他们也就没去摸他的口袋。

“快看，大鹦鹉！”另一个士兵指着天空说道。

嘟嘟在空中潇洒的翱翔着，羽毛在阳光下闪射着蓝宝石般的色泽，美丽之极。

小胡子点点头，吩咐道：“把他们统统带回营地，大鹦鹉肯定会跟着走的。”

安息长老心下寻思着，此地是缅甸人民军的地盘，暂且随着他们

走一趟，到时后再相机行事好了，总之不到万不得已，则不必与之动武，“好吧，老衲就随你们去。”他点头说道。

这几个缅甸人民军的士兵持枪押着安息长老一行，沿着山谷朝着果敢的首府老街走去。

果敢位于缅北掸邦地区，面积约一万多平方公里，明清时隶属于云南省。明末清初，大明王朝的一些官员和百姓追随永历皇帝朱由榔（桂王），从广西、贵州和云南一路逃亡，最后流落到了缅甸。公元1661年隆冬，吴三桂带领十万清兵开进缅甸，逼迫缅甸王交出永历帝朱由榔并押解回国，缢死于昆明的逼死坡。但仍有不少随朱由榔逃入缅甸的文武官员、随从和大批百姓誓死不降清，流落在现今缅甸北部的荒山野僻之地顽强的生栖繁衍着，历经300多年艰苦而漫长的日子，这些流落他乡的人员最终发展成了今天缅甸的果敢族。

清末民国初年，果敢为英国拓展殖民地而侵占，成为英属缅甸殖民地，但历届民国政府均不予以承认，直至新中国成立后，方才同意划归了缅甸，因此，果敢族也就是缅甸的汉族，通行果敢语（西南汉语）。在缅甸吴奈温军政府排华的年代，缅甸国内一律取消汉语和汉字，更不允许教授汉文，为了保存自己的中华民族传统，果敢人民被迫接受“果敢族”的称谓，并将他们操地方言的汉语称为果敢语，使用的汉字称为果敢文，最终得以保证中华文化传延下来。

老街中央有一所大院子，高高的围墙，墙头上还拉着铁刺网，门口处站有两个懒洋洋的士兵，拄着枪抽烟晒着太阳，这里是人民军果敢县大队的所在地。

“把他们都抓来了？”一个穿草绿军装的中年人从平房里走出来，他就是猎隼阿文的主人，旅长杨昆明。

“杨旅长，人一个不少都带来了。”小胡子报告说。

“大鸚鵡呢？”杨旅长瞅了瞅众人，没有发现嘟嘟，疑惑的问道。

小胡子指了指天空，大鸚鵡蓝色的身影正在头顶上盘旋着，密切关注着下面的情况。

“带进来。”杨昆明命令道。

（果敢——中国曾经的、富庶的领土和果敢同盟军的汉族士兵）：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8-31

房间内，正中的墙壁上悬挂着毛泽东主席的画像，旁边书写着两条红色的语录横幅，一幅上写着“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另一边写的是“帝国主义及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

“自我介绍一下，缅共人民军杨昆明旅长，1968年支边的昆明老三届知青，你们都是谁？”杨旅长瞅着安息长老说道，军人出身的他讲话利落干脆。

“阿弥陀佛，仰光大金塔福寿宫安息长老，他们都是老衲的弟子。”安息长老双手合什，微微颌首。

“这孩子也是长老的弟子么？”杨旅长颇疑惑的看着沈才华问道。

“老衲新收的弟子，名字叫小小。”安息长老回答。

小胡子凑在杨昆明的耳边小声嘟囔了几句，目光瞥向了站在后面的老乞丐。

杨旅长走到老乞丐的身旁转了一圈，发现了问题，于是一把拽住

其手臂，往上一撸袖子，露出了白净细腻的皮肤……

“此人面目无比丑陋，双手枯槁像一个行将就木的干瘪老头，但其身体却长着一副年轻人的皮肤，真的是古怪呢……”杨昆明喃喃自语着，一面走到办公桌前，摇起了电话机。

安息长老不知他要干什么，默默地注视着他。

“接线员，请给我接中央 8.19。”杨昆明说道，一面手拿着听筒等待着，“喂，是德钦副主席么，我是杨昆明，我部抓获了一个怪人……是的，非常奇怪，面孔和双手像是个 100 岁的老头子，可身体却是个年轻人，能不能请鳌老前来看一眼，识别一下是怎么回事儿……什么？马上就可以到，好好，我们等着他……”遂放下了电话，脸上露出了微笑。

“杨旅长，何时准老衲一行离开？”安息长老问道。

“不忙，中央的鳌老马上就到，”杨昆明叼起一支烟，划火柴点燃喷出一口烟，然后问沈才华道，“好了，你叫小小是吧？你的鸚鵡杀了我的阿文，所以，你得把那只金刚大鸚鵡赔给我。”

“嘟嘟是我的！”沈才华深邃的双瞳闪过一丝红色的血芒，转瞬即逝。

“杀人偿命，杀鹰就得赔鸚鵡，当然你若要点钱的话也是可以商量的，怎么样？”杨昆明吐出了个大烟圈，然后嘿嘿的说道。

“不！”沈才华大声喊道。

“嘀嘀……”院子里响起了汽车喇叭声，杨昆明立刻迎了出去。

“怪人现在何处？”门外传来了沙哑的说话声音，似公鸭叫，入

耳极不舒服。

一个满头白发，长眉虬须的肥胖老者出现在了门口，此人面色红润，双眼球浑圆凸起，如金鱼的水泡眼般，牙豁齿露，身着一袭灰衣，青圆领、宽袖皂色缘边和绦软巾垂带，头上压一方巾，完全是一副明代儒生的打扮。

“鳌老，就是这个人。”杨昆明一指老乞丐道。

鳌老走近前，鼓起金鱼眼上下打量着老乞丐，脸色渐渐的变化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1

### 第三十二章

鳌老世居果敢，其祖先是明崇祯朝的一位钦天监正，当年护佑永历帝朱由榔亡命滇西南，其真实姓名已无从可考，据说是上通天文、下知地理的宫廷术士。传到鳌老这一辈儿，生不逢时，到处兵荒马乱的，但正所谓“乱世出英雄”，缅甸共产党割据缅北，看中了鳌老的才能，聘为人民军的军师（类似于参谋长之类的），从风水异术方面为党工作。

“杨旅长，你出来一下，老夫有话要说。”鳌老脸上闪过一丝神秘的笑容，一跛一拐的走出了房门。

“什么事儿，鳌老？”杨昆明紧跟在后面，诧异的问道。

两人来到了平房侧面，在一株木棉树下停住了脚步，望了望左右无人，鳌老这才面色严肃的说道：“此人体内有种神秘的力量，但是不知为什么受制着，若是能够设法解除禁制，使这个怪人为我们服务，

则是我党对付奈温军政府的一件秘密利器呢。”

“利器？”杨昆明迷惑不解。

“不错，这怪人体内有股极罕见的老阴之气，乃老夫平生仅见，堪称登峰造极，因此，老夫推断，此怪人必身怀绝世异术，若是肯为革命解放事业出力，必将成为我党秘密锄奸部门的头号杀手。”鳌老解释说道。

“哦，那么鳌老可有法子解除他的禁制呢？”杨昆明闻言来引发了兴致。

“这个么……”鳌老犹豫的说道，“我需要好好的琢磨琢磨，并没有一定的把握。”

“那好，鳌老您随时可以把这个人带走了。”杨昆明坦然的说道。

“好，老夫会向德钦佩丁副主席汇报，并嘉奖你这次为革命事业所做出的特殊贡献。”鳌老赞许的说道。

杨昆明招了招手，要小胡子带了几个士兵过来。

“安息老和尚，这个怪人身份可疑，他同这个孩子留下，其他人可以走了。”杨昆明进屋后一指老乞丐与沈才华说道。

“阿弥陀佛，老衲的弟子，你们不可以随意处置。”安息长老皱了皱眉头，冷冷道。

杨昆明目光落在安息长老脸上，面无表情的说道：“老和尚，留下他俩，是缅甸人民的革命解放斗争需要，放你们其余人离开已经是网开一面了，否则立即逮捕你们，以反革命罪论处。”

安息长老淡淡一笑，道：“老衲不问俗事，但却不能不管弟子们

的安危，我们得一起走，希望杨旅长行个方便。”

“废话少说，来人呐，将老和尚赶出去！”杨昆明高声叫道。

小胡子带人冲了进来，枪口逼住了安息长老。

安息长老长叹一声，说道：“那就休怪老衲无礼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1

不待安息长老动手，左右护法闻声而起，拳掌齐飞，几名士兵“噗通噗通”的悉数栽倒，彭长老飞身跃起，两只手指掐住了杨昆明的喉咙。

杨昆明顿时呆怔住了，他不知道原来这老和尚的弟子竟然个个都身怀武功，“别，别乱来……”他的嗓子眼儿里好不容易憋出了这几个字来。

“杨旅长，只要送我们出你的防区，老衲是不会为难你的。”安息长老平静的对他说道。

“好，好，我送，我送。”杨昆明连连说道。

“你还要我赔你鹦鹉吗？”沈才华仰起脸来问他。

“不要了……”杨昆明苦笑道。

安息长老一行人押着杨旅长走出了房门，院子里站着十余名人民军的士兵，身着中国设计生产的草绿色丛林式咔叽布束腰夹克式军装，头戴解放军帽，上缀塑料五角星帽徽，足蹬黄色高帮帆布解放鞋，平端着清一色的五六式冲锋枪正瞄准着他们，其中还有一挺六二式轻机枪。

鳌老则背着手站立在了木棉树下，面无表情的望着安息长老等人。

“别，别开枪……”杨昆明脸色苍白的叫道，彭长老钢钳般的手指仍掐在了他的喉咙上。

士兵们垂下了枪口，眼睛瞟向了鳌老，他们都知道，鳌老是党中央的要员，是大人物，得由他来发号施令。

“嘿嘿……”鳌老冷笑了两声，开口说道，“杨旅长，毛主席说‘要奋斗，就会有牺牲，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你今天为革命而牺牲，就是重于泰山，死得其所。”

士兵们的枪口又抬了起来。

“你……”杨旅长脸色一下子变得惨白，额头上渗出了冷汗。

安息长老心中暗自吃惊，凡人即使武功再高，也是绝然快不过枪子的，看来要麻烦了。

“哈哈……老夫不过是开个玩笑而已，杨旅长为革命事业而舍弃了昆明优越的干部家庭生活，为缅甸人民的解放甘愿付出热血青春，老夫怎能为这几个无足轻重和尚而置同志的生命于不顾呢？放他们走吧……”鳌老呵呵笑着挥了挥手。

杨昆明松了口气，士兵们也随即纷纷放下了手中的枪，枪托拄在了地上，紧张的神情松弛了下来。

“我们需要一辆车。”安息长老说道。

“可以，”鳌老爽快的同意了，命令士兵道，“你们去开辆车，送他们一程。”

不多时，一辆美式敞篷吉普车冒着黑烟隆隆的驶了过来，这还是越战时期遗留下来的旧车，但越野性能还是一流的。



安息长老吩咐左护法将人民军的司机赶下了车，由护法本人亲自驾驶，一行人全部都挤了上去，“杨旅长，请你带路。”长老吩咐说道。

吉普车喷出一大团黑雾，轰隆隆的驶离了老街兵营，嘟嘟则在半空中盘旋跟随着。

鳌老走回到屋子里，抓起电话机，接通了果敢前线指挥官的电话。

“是的，一辆美式吉普车，县大队的杨昆明旅长被挟持在车上，注意其中有一个相貌异常丑陋的老头，一定要活捉此人，绝不能有一丁点的伤害……杨旅长能救则救，其余的人一律射杀，这是德钦佩丁副主席的指示。”鳌老对着话筒冷冰冰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1

1980年8月19日，缅共中央成立了代号为“8.19”的机构，首脑就是副主席德钦佩丁。该部门的成立，标志着缅共进行鸦片贸易与毒品的加工合法化，毒品的巨额利润成为了缅共的重要经费来源。此前，中缅接壤的云南边境地区，从未出现过精制毒品海洛因，少数50年代遗留下的瘾君子以吸食鸦片（大烟土）为主，由于鸦片膏的气味大，极易缉查，而且抽大烟也相对比较麻烦，所以年青人都不吸毒。

“8.19”成立后，陆续在中缅边境的棒赛、贵概、勐固、果敢、景北、北佻、南佻、姐兰等地建立了八十余个“黄砒”加工厂。提炼1公斤“黄砒”需要7.5公斤鸦片，每公斤鸦片的收购价格为13个“老列”，“老列”为缅共解放区的货币，约合10元人民币，因此1公斤的大烟，收购价为130元人民币。德钦佩丁领导的“8.19”部门年收鸦片四五十吨，加工成黄砒后，每公斤在泰缅边境可以卖到五千

元人民币，获利十分丰厚。于是，缅共中央到地方，除党的总书记德钦巴登顶以外，其余的各级领导干部，几乎全都卷入到毒品加工与贸易的浊流当中去了。“8.19”部门中的成员，多数为党中央领导干部的亲属所占据，公私兼顾并中饱私囊，结果导致人民军的军心涣散，削弱了战斗力，在政府军的围剿下节节败退，数年后，缅共终因腐败而土崩瓦解了。

此时，鳌老正是“8.19”的负责人之一，位高权重，人民军各分区指挥官大都言听计从，因此一个电话过去，果敢南线的指挥官旅长芒撒立即部署士兵，在曼塞山口拦截吉普车。

缅北的崇山峻岭中，美式吉普车沿着崎岖颠簸的山道前行，嘟嘟依旧在上空盘旋着。

“小小，你让大鸚鵡下来，老衲有话说。”安息长老说道。

“嘟嘟……”沈才华对着空中挥动着双手招呼着。

嘟嘟俯冲滑翔而下，潇洒的落在了吉普上，结结巴巴的问道：

“有……有事么？”

安息长老说道：“神鸟，你可不可以沿着公路前去侦查，摸清楚情况后马上回来告诉老衲。”

嘟嘟点点头，目光瞥向了才华。

“嘟嘟，你就快去吧。”沈才华指着前方说道。

大鸚鵡振翅冲上了半空，然后朝着公路向南快速飞去，不一会儿，就只剩下一个小小的黑点了。

曼塞山口，芒撒旅长带着数十名士兵已经设置了路障——一根粗

大的圆木横在了道路中央，他看了看手表，估计着时间应该差不多了。

他举起了望远镜，站在公路边上，观察着远处的情况。

镜头里出现了一个小黑点，越来越近，最后，他终于看清了，那是一只蓝色羽毛的大鸟，在夕阳下闪烁着蓝宝石般的光泽。

“这只鸟太漂亮了，我从来都没有见过……”他禁不住的赞叹道。

“旅长，要我把牠打下了么？”一个士兵举起了手中的枪。

“不，如此美丽的生命，怎么能够忍心摧毁呢……”芒撒伸手予以制止，口中自言自语的说道。

蓝色大鸟在他们的头顶上盘旋了几圈，看着似乎没有什么危险，于是慢慢地落在了公路边一株粗大的黄桷树上，身子隐藏在树干后面，然后悄悄地探出脑袋望着这边，惹得士兵们都笑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2

### 第三十三章

亚热带森林中出产多种类的亚洲鹦鹉，尤其是凤头鹦鹉经常成群结队，但个头都很小，士兵们头一回见到身型如此巨大的南美蓝紫金刚鹦鹉，不由得啧啧称奇。

“鹦鹉鹦鹉几点啦？”有好事儿的士兵抬头朝着树上问道，一般较伶俐的鹦鹉会回答，但并不准确。

“你……你们是谁？”蓝色大鸟竟然说起中国普通话来了。

树下懂汉语的士兵们个个吃惊得闭不拢嘴巴，尽管他们都知道鹦鹉这种鸟会模仿人语，但口音如此清晰纯正的却从未听说过。

芒撒惊讶之余，也以汉语说道：“我是芒撒旅长。”

大蓝鸟遂又问道：“你，你们在这里干……干什么呢？”

“我们在打伏击呢……”士兵们七嘴八舌的笑着说道。

“伏击？伏……伏击谁？”大蓝鸟追问道。

士兵们见这只可爱的大鹦鹉竟然还有思维，并能与他们进行对话，均乐不可支，纷纷抢着与其交谈。

“我们在这里伏击一辆汽车。”他们实话实说道。

“是吉……吉普车么？”大蓝鸟接着问道。

“对啦，是辆老美吉普车，大蓝鸟真聪明。”士兵们伸出大拇指头夸奖道。

“大鹦鹉，你怎么知道是吉普车的呢？”芒撒笑过之后警觉了起来。

“我……我在那边看，看见的。”大蓝鸟吞吞吐吐的回答道。

“是吗？”芒撒顿时精神紧张了起来，忙追问道，“你在哪儿看见的？离这里还有多远？”

“不，不远，你……你们想要怎样？”大蓝鸟警觉的问道。

“弟兄们，赶紧隐蔽起来，等吉普车在路障前停下来，下车人搬圆木的时候，听我的命令再开枪射击，注意车上有一个长相丑陋的老头，上级命令绝对不要伤到此人，否则以军法论处。另外，县大队的杨旅长也被劫持在车里，枪弹都给我长点眼睛，别把他也给干掉了，明白吗？”芒撒下达了作战命令。

士兵们各自选择有利位置，纷纷隐蔽在了灌木丛中。

芒撒抬眼再朝黄桷树上望去时，那只大蓝鸟已经不见了。

远处公路上扬起了灰尘，那辆美式吉普车已经进入了视线之内，芒撒拔出腰间的五四式军用手枪，躲到了黄桷树的背后，灌木丛中传来几下拉枪栓上膛的声音，战斗即将打响。

吉普车正在公路上疾驶着，身后扬起滚滚尘土。

嘟嘟惊慌失措的从半空里一头了扎下来，“坏，坏啦，前面有……有埋伏！”

“神鸟，快告诉老衲，你都看见了什么？”安息长老急促的问道。

“芒撒旅，旅长带人，好几……几十个呢，要，要打死我们，留……下老乞丐和他不打。”嘟嘟上气不接下气的说着，同时用爪指了指杨昆明。

安息长老举目向远方看了看，略一沉吟，然后断然的说道：“我们弃车步行。”

吉普车停了下来，安息长老拉着沈才华，彭长老押着杨昆明，左右护法带着老乞丐，一行人匆匆的钻进了公路边上的原始森林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2

芒撒举起了望远镜，镜头里看见了那辆停在公路边上的吉普车，约有六七个人下了车，走入了原始森林里，由于距离太远，看不清那些人的相貌，其中一人穿草绿色军装，身形轮廓像是果敢县大队的杨旅长。

“妈的，他们进密林了，快给我追！”芒撒气急败坏的叫道。

士兵们纷纷从灌木林中钻出来，在芒撒的带领下，沿着公路向远处的吉普车跑去。

不多时，他们已经来到了吉普车前，车上已经空无一人。

就在这时，北面公路上尘土又起，一辆草绿色的长江 750 型边三轮摩托车疾驶而来。待到近前时，芒撒看清了，边兜里坐着一个白发长须、明代儒生打扮的胖老头，正是缅共中央 8.19 部门的鳌老。

“鳌老，我们正在前面曼塞山口设伏，没想到狡猾的敌人在这儿弃车钻了密林……”

“嗯，”鳌老下了摩托车，瞪着圆鼓鼓的金鱼眼望着面前连绵浩瀚的原始森林，沙哑着声音说道，“这些人都身怀武功，但毕竟一方面劫持着杨旅长，还带有一个小孩子，应该走不快的，我们要在敌人抵达恩梅开江之前截住他们，否则顺江而下就进入敌占区了。”

“遵命，鳌老，您就先回去静候好消息吧。”芒撒谦恭的说道。

“不，我要同你们一道去追击敌人。”鳌老断然道。

芒撒一挥手，数十名士兵手持冲锋枪鱼贯进入了原始森林，鳌老谢绝了芒撒搀扶的好意，拄着一根紫红色的手杖，一瘸一拐的跟在了队伍的后面。

芒撒原以为鳌老年龄大，腿脚又不太利索，会拖累队伍行进的速度，可是没想到自己完全估计错了，这鳌老拄着手杖跳跃着前进，一跃便是一两米，躲避密林中的树枝荆棘藤条之类障碍时，身法极为灵活，自己拼了命才勉强跟得上。

“鳌老，吉普车上的敌人是政府军方面的么？”芒撒小心翼翼的问道，摸清楚敌人的底细，是指挥官的职责。

鳌老瞥了他一眼，淡淡的说道：“是一伙和尚，身上并没有武器，

只是武功都很高。”

听说对方没有武器，芒撒的心顿时坦然了，立即将情况通知了手下，要士兵们加快脚步追赶。

原始热带雨林中，高大的乔木遮天蔽日，因见不到阳光的缘故，地面上的灌木生长得很稀疏，地面潮湿而泥泞，长满了墨绿色的苔藓，浊闷的空气中略带一股淡淡的腥气。

芒撒的士兵们都是土生土长的本地山民，对热带雨林是再熟悉不过了，因此能够根据地面上留下来的轻微脚印等痕迹，准确的进行追踪。

就在这时，前面的队伍突然停止了行进，芒撒赶紧快步上前瞧个究竟。他瞥见了不远处一株高大的菠萝蜜树下面，绑缚着一个人，垂头丧气的望着他。

“杨旅长！”芒撒赶紧上前为其松绑。

鳌老拄着手杖站在了杨昆明的面前，脸上挂着一丝微笑。

“鳌老……”杨昆明涨红了脸，低下了脑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2

“我们在曼塞山口设下了埋伏，未曾料想你们会提前下了车……”芒撒惋惜的说道。

“是那只大鸚鵡，会说话的大鸚鵡，牠跑回来告诉老和尚说前面有埋伏的，还提到了芒旅长的名字。”杨昆明苦笑道。

“该死的！”芒撒恍然大悟，懊恼的直跺脚。

“哈哈，果然有趣，这只大鸚鵡倒真是宝贝啊，一位出色的侦

察兵。”鳌老呵呵笑道。

“越是美丽的外表，内心越是难以捉摸，下次见到大鸚鵡，还是一枪打掉牠算了。”芒撒忿忿不平的说道。

“不，老夫得想个法子捉住牠，然后训练牠为我们服务，同样可以成为我党的又一件秘密武器。”鳌老嘴里若有所思的嘟囔着。

“继续前进。”芒撒命令手下的士兵。

“嘘……”鳌老突然诡异的一笑，压低声音说道，“牠来了，你们配合老夫来演一出戏，注意别四处看，免得被大鸚鵡觉察到。”

相邻有一株高大的望天树，叶冠大而茂密，树干上横七竖八的垂下来许多手腕粗的鸡血藤，巨大的板状根上生满了青苔。在十多米高的树杈上，寄生着一簇簇不知名的墨绿色植物，纠结的枝叶中间，探出来一个蓝色的小脑袋和一只巨大的弯喙，两只眼睛紧张的望着下面，正在偷听着他们的谈话。

鳌老捶打着自己的瘸腿，对着两位旅长大声的说道：“老夫要休息一下了，你俩先带着士兵继续前进，老夫再仔细研究一下这座密林的地图，没有这份地图，任何人也走不出去。”说罢，对他们挤了挤眼睛，自己则朝地下一坐，从衣袋里掏出一张花里胡哨的画页，专心致致的研究了起来，芒杨二位旅长则带着士兵们朝前搜索去了。

“哈，原来密林小道在这里啊！简直太隐秘难找了，亏得老和尚他们还不知道……唉，老夫实在是累了，需要打个盹。”鳌老高声说道，随即接连打了几个哈欠，眼睛一闭就势躺倒在了地上，那张“地图”则不经意的摺在了身体一侧。



须臾，鳌老竟然打起了呼噜，鼾声如雷。

高高的望天树上，嘟嘟寻思着，老和尚放了杨旅长，要自己悄悄地藏身在树上，偷听追兵们与他之间的谈话，摸清敌情。如今凑巧发现了鳌老的密林地图，机会难得，若是偷回去可是大功一件，为自己也为小主人脸上争了光。

想到这里，立功心切的嘟嘟便悄无声息的滑翔了下来，飞至那张“地图”的上面，探出利爪迅速的一把抓去……

“呼”的风声骤起，鳌老突然一个咸鱼翻身，双手一合揪住了嘟嘟的翅膀……

“哈哈，果然不出老夫所料，大鸚鵡手到擒来！”鳌老一只手抓着鸚鵡的双翅，一只手掐着牠的颈部，避免其大弯喙啄人，无比开心的说道。

大鸚鵡拼命的挣扎着，无奈鳌老的手劲极大，羽毛都扯掉了几根，可还是挣脱不掉。

完了完了……这回可死定了，嘟嘟心里难过的想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3

### 第三十四章

原始密林深处，扔下了人质杨旅长后，余下的几人都是身怀上乘武功，彭长老背着沈才华，左右护法架着老乞丐，跟随在安息长老的身后，一路直插东南方向，速度明显的快了许多。

沈才华不时的回头张望着，希望嘟嘟能快点返回来，他心里清楚，大鸚鵡机敏过人又会飞翔，除非碰到体型巨大的喜马拉雅山鹰，否则

应该是安全的。

众人狂奔了一个多时辰，前面终于吹来了阵阵凉风，一扫热带雨林的潮湿闷热，耳边听到了汨汨的流水声音，令人精神为之一振。

一道汹涌湍急的大江横在了他们的面前，恩梅开江到了。

恩梅开江源于中国西藏东南部，途经云南称独龙江，向南流入缅甸，在密支那北与迈立开江汇合，为伊洛瓦底江的正源。全长 480 公里，高山峡谷，坡陡流急，不通舟楫，两岸来往惟靠铁索桥或竹筏。

“师父，此地人烟稀少，也见不到铁索桥与竹筏。”护法四下里看了看，对安息长老说道。

“我们沿恩梅开江漂流下去，到了伊洛瓦底江就安全了，你们去扎竹筏吧。”安息长老吩咐道。

彭长老和左右护法走到江边，将岸边上生长着的一簇簇凤尾竹折断，然后去林中扯了些手指粗细的藤条，很快的便扎起了一个大竹筏，合力推进了江水里。

“小小，我们走吧。”安息长老招呼才华上竹筏。

“不，我要等嘟嘟回来。”沈才华语气坚决的说道。

安息长老微微一笑，安慰他道：“小小放心，嘟嘟会沿着恩梅开江一路追上来的。”

“不，我要在这儿等牠。”沈才华固执的说道。

彭长老走上前来，和颜悦色的劝道：“小小，追兵马上就要到了，他们都是本地人，很熟悉雨林，再不走，我们都会有危险的。”

“你们自己走吧。”沈才华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无论大家怎么说

就是赖着不起来。

最后，彭长老摇了摇头，说道：“小小，我们是不可以把你一个人留下的，那样做太危险了。”说罢，手指一伸，轻点孩子的巨骨穴……此穴位于肩骨与上臂骨啣接的骨缝中，属于手阳明大肠经，江湖人称“大麻穴”。

沈才华身子随即麻酥酥的软倒，彭长老双手抱起了他，登上了竹筏，左右护法各执一根竹竿，用力撑离了岸边，然后随波逐流而下。

沈才华尽管身子软绵绵的不能动弹，其神智还是清醒的，他不明白彭长老为什么要这样的对待他，嘟嘟是他最亲的人，无论如何不能够舍弃。

“哒哒哒……”岸上响起了冲锋枪的连续射击声，士兵们冲出了雨林，沿着崎岖不平的江岸，边追赶边开枪射击着。

子弹落入江水中，激起一股股的水花，右护法肩部中弹，鲜血染红了上衣，竹竿也掉进了水流湍急的江水里。

彭长老放下沈才华，赶紧帮他止血和包扎伤口，左护法满头大汗的撑着另一根竹竿，努力避让着江中裸露的暗礁。

鳌老出现了，只见他白发长须飘动着，迎风高高的站立在江岸边，手中举起蓝紫金刚大鸚鵡，嘟嘟的双翅以及双脚都已被胶布裹缠住，巨大的弯喙也贴上了白色的医用胶布……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3

天涯抽风，发了两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3

“嘟嘟……”沈才华的视线里出现了鳌老高高举起的手掌，还有那全身被白胶布缚着的嘟嘟，他甚至还看见了大鸚鵡的眼中噙满了屈辱的泪水……

竹筏渐飘渐远，五六式冲锋枪的弹着点已经够不上了，“噗噗”的落在了身后十余米的江水中，安息长老终于松了一口气。

“哒哒哒……”突然，一串串密集的子弹呼啸着掠过他们的身边，这是六二式轻机枪开火了。

左护法胸口中弹，一头栽倒在竹筏上，鲜血由弹孔中汨汨的流淌下来，“师父……”他呻吟着呼唤道。

安息长老轻轻的扶起了左护法，出指如风连点数下，封闭其中、左、右三条气脉，紧接着将手掌按在了他的“心轮”上，一道真气缓缓输入，护住了左护法的心脉。

密宗的经络学说与中原不一样，理论归结为三脉七轮，中脉为蓝色，左脉红右脉白，七轮为顶轮、眉间轮、喉轮、心轮、脐轮、海底轮和梵穴轮，各具妙用，高深至极。

“彭长老，‘返魂水’给师父拿来。”安息长老说道。

彭长老遵命将脖子上刻着“卍”符号的黄褐色骨质小瓶摘了下来，递给了师父。

安息长老手指抠开瓶封，将瓶口塞入左护法的口中，里面的液体缓缓流入他的嗓子眼儿里……须臾，左护法的双眼慢慢的闭上，神情安然的睡过去了。

“哒哒哒……”又一串子弹凌空飞过了他们的头顶。

“嘭”的一声，失去了掌控的竹筏撞上了江中一块高高凸起的礁石，竹筏一侧猛然间翘起，筏上的人全部跌落了水中。

安息长老抓紧了左护法，彭长老拽住了右护法，当 they 从滚滚的江水中冒出头来时，才发现已经不见了小小和老乞丐的身影……

两人赶紧将左右护法推上竹筏，然后闭气潜入江中搜寻孩子和老乞丐，无奈春天里的江水湍急而浑浊，水下视物不清，始终摸不着他们……岸上的枪声渐杳，他们已经顺流飘远了。

“阿弥陀佛，是老衲害了小小和老乞丐……”爬上竹筏，安息长老望着浊浪滚滚的江水，流下了懊悔的泪水。

“师父，此乃劫数，您别过于自责了，或许吉人天相，他俩未必就会葬身于恩梅开江。”彭长老扶着竹筏，身子浸在江水中安慰道。

安息长老怅然长叹不已。

乍一落水，老乞丐黄建国呛了几口水，迷迷糊糊之间，手脚本能的划动了起来，突地一股暗流涌至，将他推到了礁石上，并死死的卡在了石缝里。

过了一会儿，黄建国挣扎着自水下探出头来，手扒着石缝，一点点的爬了出来，然后继续沿着石梁，慢慢的朝着岸边爬去。最后，他终于爬上了岸，晃晃悠悠的站起身来，浑身上下滴着水，如同落汤鸡一般。

“站住！”随着稀里哗啦的枪栓声响，面前出现了一群持枪的士兵。

“哈哈，老夫终于捉到了这个怪人。”鳌老站在了黄建国的面前，

面上露出了胜利的笑容。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9-03

沈才华睁着眼睛沉入了江水中，他试图挥动起手脚来划水，无奈身子麻酥酥、软绵绵的动弹不得，紧接着衣襟又挂住了江底淤泥中的一根树杈。他觉得胸中的气渐渐憋不住了，细小的水流开始往鼻孔里钻，感觉凉凉痒痒的。

就在这时，他上衣口袋里蠕动了一下，紧接着那个白白胖胖、瞎眼的小灵胎探出头来，然后迅速的爬到沈才华的脸上，将两只肥嘟嘟的小脚丫分别塞进了他的两只鼻孔内，阻住了水流往肺部的吸入。

沈才华缓缓的张开了嘴巴，冰凉浑浊的江水开始流入口中，他想闭嘴可是已经合不上了，“咕嘟嘟”的大口大口喝起水来，渐渐的，他终于失去了知觉……

小灵胎一面蹬住沈才华的鼻孔，一面伸出两只小胖手揪住他的嘴唇，试图将其合拢，可是力气有限，结果还是半途而废，眼瞅着小才华的腹部渐渐的隆起了……最后，水不再往里流，他的肚子里已经灌满了。

灵胎缩回自己的两只脚，坐在沈才华的鼻子上冥想着什么，片刻过后，它兀自跳了下来，钻到才华的身下，用力的摇拽淤泥中的那根树杈，不过看着无甚效果，于是便张开了小嘴，啮咬撕扯起挂住的衣襟来。不一会儿，衣襟被灵胎咬碎了，沈才华晃晃悠悠的被水流冲起，灵胎又重新钻回了他的衣袋里。

夜幕降临了，两岸热带雨林中一片漆黑，林中隐约可见星星点点

的绿色荧光在游动着，那是萤火虫们飞出来觅食。

一勾孤独的残月，静静地悬挂在天空上，江水倒映着清凉的月光，朦胧的雾气缓缓升腾了起来，峡谷中显得分外的静谧。

月光下，沈才华大腹便便的漂浮在江面上，随波逐流的冲向了下游。

江面逐渐的开阔了起来，水流也变缓了，这里是恩梅开江与迈立开江汇入伊洛瓦底江的三角洲水域，岸边水草密布，是鱼鳖虾蟹们的天堂。

月光下，几只凶巴巴的暹罗食人鳄正潜伏在岸边芦苇丛中觅食，露出水面的眼睛远远的发现了顺江漂浮而下的沈才华，这种残忍暴戾的水陆两栖爬行动物不但攻击噬杀人畜，也喜食腐尸，牠们迅速的朝着江心目标游了过去。

暹罗鳄悄无声息的接近了沈才华，牠们认为这是一具腐尸，缅北高原连年战争不断，上游经常会有人畜的尸体随水流冲下来而成为牠们的美食。

当牠们距离目标还有十余米远的时候，就已经迫不及待的张开了血盆大口，跃出水面朝着沈才华恶狠狠的扑去……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水面下蓦地升起一张灰白色的席子状物体，伸展开来将沈才华紧紧地一裹，然后迅速的沉入了江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3

童鞋们：

今天是中元鬼节~~~~~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4

### 第三十五章

月色迷离，岸边草地上，吸子筒抖去身上的水珠，慢慢的伸展开来，露出灰白色的腹面，沈才华躺在了白色的吸盘上，肚子已经瘪下来了，是吸子吸去了他腹内灌满的江水，救了才华的性命。于此同时，吸盘也吸通了他体内手太阳大肠经，解开了麻穴。

沈才华慢慢苏醒过来，缓缓的睁开了眼睛。

月光下，两只圆圆的大眼睛正惊喜的望着他……

“吸子！”沈才华大叫了一声，“腾”的坐起身来，两只拳头捶打着吸子柔软的腹面，热泪夺眶而出。

吸子肥胖的身子激动得不住的乱颤，连吸盘都随之舞动了起来。

“吽吽诃唵吽……”沈才华口中下意识的喃喃道。

吸子闻言身子连连抖动，腔内的水分排出，须臾，身体卷成了吸子筒，两只眼睛凑到了一起，仔细的打量起已经长大了的鬼婴。

沈才华高兴的将其紧紧地搂在了怀里，小嘴不停地在牠的眼睛周围亲吻着，吸子筒圆圆的大眼睛里水汪汪的，六年了，他俩终于又在恩梅开江边重逢了……

“暹罗大猫咬破的地方都好了么？”沈才华轻轻的摩挲着吸子后背上面的绿茵茵的长毛，喃喃的说道。

吸子筒眨了眨眼睛，表示已经痊愈了。

弯月如勾，静静地悬挂在夜空，皎洁的月光轻柔的洒在身上，沈才华默默地搂着吸子筒，一动不动的坐着。



许久，沈才华开口说道：“吸子，你还记得嘟嘟么？就是那只傻乎乎的大鸚鵡，牠被坏人捉走了，我要去救牠……”

吸子筒眨了眨眼睛。

“你愿意同我一起去么？不过那是很危险的……”沈才华柔声说道。

吸子筒用力的眨着眼睛，小才华心里知道，牠愿意。

“孑孓孑孓……”沈才华摸了摸腹部，感觉到肚皮瘪瘪的想吃东西了，于是脱口而出几个连自己也不明白的古怪音阶，他不知道，这已是江湖上久已失传的祝由巫咒了。

祝由术源自远古，先民与动物之间曾经有过在大自然中和谐共处的美好时光，在长期的交往中，牠们听得懂某些特殊的人类发音和明白人类的某种肢体语言。随着进化，人与动物之间逐渐的拉开了距离，各自的后代也慢慢的失去了沟通的能力。有远古先哲，将这些奇怪的音阶纳入了祝由巫咒之中，所谓“上古移精变气，人畜鬼通灵，惟祝由而已……”正是此理。至今中原民间，尚有狗通人性一说，可略见一斑。

吸子乃上古遗留下来的生物，能够听懂祝由巫咒，实属遗传本能，此刻，听到了小才华的一句巫咒，知道他饿了，于是眨了眨眼睛，身子一滚便沉入了江水之中。

不一会儿，随着“哗啦”一声水花响，吸子重又跃回到了岸上，腹面一抖，掉落下来一些小鱼和大头虾，还有两只鳌壮肉厚的江蟹。

沈才华挠了挠头，这些都是生的，又如何吃得下去呢？无奈腹中

饥渴，他只得抓起一只青色的大头虾，剥去了硬壳，放进了嘴里。咀嚼了几下后，竟然感觉到味道清甜可口，并不难吃，于是接连吃进去七八只大头虾，肚子差不多都已经饱了。

“吸子，我们可以出发了。”沈才华揉揉肚皮，对吸子道。

迷离的月光里，宽阔的水面上，小才华坐在吸子背上，手抓着前头的两只大吸盘，穿行于朦胧的雾气之中，如同腾云驾雾一般，直奔恩梅开江上游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4

深夜，缅北果敢老街一隅，幽暗的芒果树林里座落着一栋高脚竹楼。微弱的油灯光下，鳌老兴致勃勃的坐在竹椅上饮酒，浓郁的酱香味儿漂浮在空气中，令人垂涎欲滴。

自从 8.19 部门开始提炼走私海洛因以来，资金越来越充裕了，单单是中国贵州的茅台酒，就从边境那边成卡车的拉回来，若不是革命战争还在持续着，这样的日子真的可以是舒服透顶了。

房间里的柱子上捆绑着那个长相奇丑的怪人，他耷拉着脑袋已经睡着了，身上散发着一股汗臊味儿，好像很久都没有洗过澡了。

鳌老面前站着那只蓝羽毛的大鸚鵡，羽毛垂下，一副萎靡不振的落魄样子，嘴巴上封口的胶布已经撕下，惟双脚和翅膀仍捆着，防止牠偷逃。

“大鸚鵡，饿了吧？老夫问你话，你回答一句，就喂你吃一颗榛子，要是态度好的话，还可以送你一枚核桃，如何？”鳌老伸手从桌子上抓起一把榛子，捏在手里哗啦啦直响。

大鸚鵡嘟嘟咽了口吐沫，自中午恶战猎隼，下午侦查敌军和夜晚雨林中的仓促被俘，一连串的转折令牠疲惫不堪，并深深地悔恨，责备自己的好大喜功与粗心大意。如今肚子里空空如也，香喷喷的坚果美食就摆在了面前，令牠实在是难以拒绝……嘟嘟坚持到了最后，还是忍不住的点了点头。

“你有名字么？”鳌老开始问话。

“……有。”嘟嘟说完立即张开了大嘴巴。

“叫什么？”鳌老接着问道。

嘟嘟眼睛盯着桌子上的坚果，结结巴巴的说道：“我，我已经回答完了一……一句话了。”

鳌老心道，这家伙还挺狡猾的，不错，我党就需要这样机敏的人才，于是丢了一粒榛子过去。

“嘎嘣”一声，嘟嘟的大弯喙在半空里接住了榛子，随即咬碎并迅速将里面的果仁吞落腹中，果壳则吐在了鳌老的脚下。

“我叫嘟嘟。”大鸚鵡紧接着又一次张开了弯喙。

无奈，鳌老只得又丢了一粒过去。

“好，嘟嘟，你是哪里人……不，是鸟，”鳌老想想还是不对，于是更正道，“老夫是说，你是来自什么地方？”

“南美亚……亚马逊雨林。”嘟嘟回答，又得到了一粒榛子。

鳌老点点头，接着问道：“你是从哪里学会的中国普通话？”

“台……台湾。”嘟嘟回答道。

“台湾……”鳌老想到，人民军中就有许多原国军 93 师的士兵，

真没想到，这大鹦鹉竟然是在台湾学习语言的，“那你如何又来到了这里？”

“找……找人。”嘟嘟说道。

“找什么人？”鳌老疑惑的问道。

“墨……墨。”嘟嘟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4

梅树果果, happybirthday!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4

“这个怪人是谁呢？”鳌老又替自己斟满了一杯茅台酒，鼻子里嗅着那又醇又烈的浓浓酒香，心中惬意无比。

“我……我要胡桃。”嘟嘟眼睛瞟向了桌子上的几枚山核桃。

鳌老笑了，这大鹦鹉的智力绝不在中央的某些领导人之下呢，他丢了枚核桃过去。

嘟嘟巨大的弯喙灵巧的叼住了核桃，嘴巴里一阵酥响，紧接着吐出来一堆碎皮。

“他是个老……老乞丐。”嘟嘟说道。

“他叫什么？从哪儿来的？”鳌老接连发问道。

“不知道。”嘟嘟利索的回答道。

“不知道？”鳌老愣了一下，心存怀疑的说道，“你们一路同行来到解放区，竟然会不知道？”

“老，老乞丐从不说……说话，听安息长老说，是……是从京城里带，带来的。”嘟嘟告诉他。

“北京？”鳌老有点惊讶的说道。

“中国首……首都。”大鸚鵡确定道。

鳌老沉吟片刻，说道：“嘟嘟，那么你对这个怪人都知道些什么，你要全部都告诉老夫，这些榛子与核桃就都是你的了。”说罢，手伸到桌子上一推。

“嘟嘟不……不知道。”嘟嘟如实的回答。

“哼，老夫看你是不想说吧？”鳌老板起脸来，把酒杯往桌子上一撂，伸手抓住大鸚鵡的后颈，手指拽住牠尾巴上一根长长的蓝色翎羽，恶狠狠的恐吓道，“你要是不说，老夫就拔光你屁股上的毛，听清楚了么？”

“嘟嘟真……真的不，不知道……”嘟嘟吓得花容失色，哆哆嗦嗦的说道。

“那就休怪老夫了。”鳌老用力一拽，硬生生的拔下了嘟嘟尾巴上一根最漂亮的蓝翎羽毛。

“妈呀……”嘟嘟疼的大叫起来，那可是牠平日里最珍惜的东西了。

“你还是嘴硬不说，是么？”鳌老的手指又摸向了另一根蓝翎。

“嘟嘟真的不……不知道啊……”嘟嘟绝望的喊道。

鳌老毫不手软，“喀”的一声又扯下来一根。

嘟嘟眼泪都流下来了，但牠这回却咬紧了牙关未吭一声，愤怒的目光直视着这个凶恶残忍的白毛老怪，心中种下了仇恨的种子。

不行，对这个大鸚鵡还不能动粗的，也许牠真的是不知道呢？更

何况将来还是要其为自己效力的，可不要把牠弄伤残了，白费一番心血，鳌老想。

“好吧，嘟嘟，你先好好的想想……饿了吧，现在这些坚果都给你吃吧。”鳌老脸上堆满了笑容，将桌子上的榛子同核桃统统的捧给了大鹦鹉，嘴里和颜悦色的柔声说道。

大鹦鹉坚强的昂起了头，不屑一顾。

鳌老站起身来，不再理睬嘟嘟了，他走到了柱子前，开始琢磨起这个老乞丐来。

在缅共中央，鳌老可算是一个传奇般的人物了，他不但能掐会算，而且精通阴阳五行和风水异术，曾经为党除掉了好几个潜伏在缅共中央和人民军高级将领中的奸细，挫败了缅甸政府的阴谋。

他默默地站在老乞丐的面前，目不转睛的盯在了他疙瘩虬结的脖子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4

“这个怪人是谁呢？”鳌老又替自己斟满了一杯茅台酒，鼻子里嗅着那又醇又烈的浓浓酒香，心中惬意无比。

“我……我要胡桃。”嘟嘟眼睛瞟向了桌子上的几枚山核桃。

鳌老笑了，这大鹦鹉的智力绝不在中央的某些领导人之下呢，他丢了枚核桃过去。

嘟嘟巨大的弯喙灵巧的叼住了核桃，嘴巴里一阵酥响，紧接着吐出来一堆碎皮。

“他是个老……老乞丐。”嘟嘟说道。

“他叫什么？从哪儿来的？”鳌老接连发问道。

“不知道。”嘟嘟利索的回答道。

“不知道？”鳌老愣了一下，心存怀疑的说道，“你们一路同行来到解放区，竟然会不知道？”

“老，老乞丐从不说……说话，听安息长老说，是……是从京城里带，带来的。”嘟嘟告诉他。

“北京？”鳌老有点惊讶的说道。

“中国首……首都。”大鹦鹉确定道。

鳌老沉吟片刻，说道：“嘟嘟，那么你对这个怪人都知道些什么，你要全部都告诉老夫，这些榛子与核桃就都是你的了。”说罢，手伸到桌子上一推。

“嘟嘟不……不知道。”嘟嘟如实的回答。

“哼，老夫看你是不想说吧？”鳌老板起脸来，把酒杯往桌子上一撂，伸手抓住大鹦鹉的后颈，手指拽住牠尾巴上一根长长的蓝色翎羽，恶狠狠的恐吓道，“你要是不说，老夫就拔光你屁股上的毛，听清楚了么？”

“嘟嘟真……真的不，不知道……”嘟嘟吓得花容失色，哆哆嗦嗦的说道。

“那就休怪老夫了。”鳌老用力一拽，硬生生的拔下了嘟嘟尾巴上一根最漂亮的蓝翎羽毛。

“妈呀……”嘟嘟疼的大叫起来，那可是牠平日里最珍惜的东西了。

“你还是嘴硬不说，是吗？”鳌老的手指又摸向了另一根蓝翎。

“嘟嘟真的不……不知道啊……”嘟嘟绝望的喊道。

鳌老毫不手软，“喀”的一声又扯下来一根。

嘟嘟眼泪都流下来了，但牠这回却咬紧了牙关未吭一声，愤怒的目光直视着这个凶恶残忍的白毛老怪，心中种下了仇恨的种子。

不行，对这个大鸚鵡还不能动粗的，也许牠真的是不知道呢？更何况将来还是要其为自己效力的，可不能把牠弄伤残了，白费一番心血，鳌老想。

“好吧，嘟嘟，你先好好的想想……饿了吧，现在这些坚果都给你吃吧。”鳌老脸上堆满了笑容，将桌子上的榛子同核桃统统的捧给了大鸚鵡，嘴里和颜悦色的柔声说道。

大鸚鵡坚强的昂起了头，不屑一顾。

鳌老站起身来，不再理睬嘟嘟了，他走到了柱子前，开始琢磨起这个老乞丐来。

在缅共中央，鳌老可算是一个传奇般的人物了，他不但能掐会算，而且精通阴阳五行和风水异术，曾经为党除掉了好几个潜伏在缅共中央和人民军高级将领中的奸细，挫败了缅甸政府的阴谋。

他默默地站在老乞丐的面前，目不转睛的盯在了他疙疙瘩瘩的脖子上……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9-04

最近天涯老是出问题~~~~~贴了两遍。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9-05



### 第三十六章

鳌老默默地望着老乞丐，口里嘀咕着：“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清阳出上窍，浊阴出下窍，清阳发腠理，浊阴走五藏，清阳实四肢，浊阴归六府……”他一面伸手摸了摸老乞丐环颈部一周的紫红色肉疙瘩，摇了摇头，“奇怪，此人体内阴气时聚时散，汗毛孔中散发着一股土腥气，类似人进入中阴之身时常见的气味儿，可是这圈肉疙瘩入手时烫时温……热为阳，寒为阴，阳为雄，阴为雌，似一把阳锁，封闭了阴气上行周天的通道……”

鳌老返身回到桌子旁，愁眉苦脸的将杯中酒一饮而尽，白眉白须蹙起，长叹一声道：“世间之大，无奇不有，老夫真的是百思不得其解啊。”他瞥了一眼那只蓝毛大鹦鹉，看见其仍然昂首挺立，一副坚贞不屈的模样，不免有些心烦意乱。

“来人啊。”鳌老大声叫道。

“是，来啦。”竹楼下咚咚咚跑上来一名瘦小的勤务兵。

鳌老郑重的吩咐道：“叫大家给我看好了大鹦鹉和这个老乞丐，老夫要出去办点事儿，知道吗？”

“遵命。”勤务兵直挺挺的立正道。

鳌老嘿嘿一笑，拿起那根紫红色的手杖，一瘸一拐的下楼去了。

待得鳌老去的远了，年轻的小勤务兵好奇的看着这只巨大的鹦鹉，看看四周无人，然后悄悄地问道：“喂，听说你叫嘟嘟是么？”

嘟嘟转过了脑袋，打量了小勤务兵老半天，才开口说道：“你，你是……”

勤务兵小声的说道：“我叫乃梭。”

“乃梭……”嘟嘟若有所思的盯着他的面孔，有似曾相识之感。

“你忘记了么？我是珊妮的弟弟呀，在曼谷缅央叶贫民区……”

乃梭急切的目光望着大鹦鹉。

“哦，我……我想起来啦，你姐被大国师害惨了，后来，后来你们同雁……雁城小子回，回金三角了。”嘟嘟终于认出了六年前在曼谷遇到过的那个小男孩。

“是我，是我……”乃梭兴奋的连连说道。

嘟嘟患难之际他乡遇故知，心情骤然振作了起来，连忙问道：

“你……你能放我走么？”

“嘘……”乃梭示意嘟嘟讲话小声点，“外面还有其他警卫呢，我马上就放你走。”

嘟嘟激动地不住点头，一时间热泪盈眶。

乃梭拔出腰间的小匕首，轻轻的为嘟嘟割开了束缚着双爪和翅膀的白色胶布。

就在这时，木楼梯上传来的咚咚的脚步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5

路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5

门口出现了两名身穿草绿夹克衫的士兵，肩上挂着五六式冲锋枪，手指头上夹着烟卷，边抽着边走了进来。

“乃梭，鳌老让我们上来看守犯人……”一名士兵打着哈欠说道，

在外面站了大半夜的岗哨，眼皮都快睁不开了。

“咦，乃梭，你在干什么？”另一名士兵惊讶的望见了乃梭手中明晃晃的匕首。

“我……”乃梭脸色涨得通红，支支吾吾的试图用身体来挡住大鸚鵡。

“你想放跑大鸚鵡？”士兵看见了已经松绑的嘟嘟和地上散落的白胶布，诧异的说道，“你小子会害死我们大伙的！”

“大鸚鵡是我的救命恩人……”乃梭把心一横，低声催促道，“嘟嘟，快从窗户飞出去！”

两名士兵各自从肩上摘下枪来，决意阻止大鸚鵡逃跑。

乃梭将匕首指向士兵，以身体掩护着嘟嘟，口中连连喊道：“快跑！快跑啊……”

一名士兵跨步上前，枪托抡起砸在了乃梭的左脸腮帮子上，“噗”的一声，鲜血自口中喷射而出，还带有击碎的两颗牙齿。

紧接着，又是“噗”的一声响，嘟嘟那巨大的弯喙像铁锤一般敲在了该士兵的脑瓜顶上……

这家伙闷声倒下，即时昏厥了过去，另一名士兵见势不妙，紧忙举枪射击。不料眼前蓝光一闪，嘟嘟坚硬的翅膀“唰”的横扫了过来，扇中其面颊。那士兵顿时眼冒金星，脸上如火燎般痛楚，还未等其反应过来之际，大鸚鵡已然高高跃起，两只脚爪握紧凌空“砰砰”就是两拳，击中此人前胸软肋，最终士兵双腿一弯，扑倒在了地上……

大鸚鵡嘟嘟见乃梭愕然的呆望着自己，不由得沾沾自喜起来，抬

起一只脚爪活动了两下，得意的说道：“他……他们跟，根本就不懂武……武功。”

乃梭捂着流血的腮帮，说道：“嘟嘟，我们一起走……那个人，你的同伴怎么办？”他指了指绑在柱子上的老乞丐。

“不，不去管他，老乞丐不是我……我的同伴。”嘟嘟瞥了一眼回答道。

乃梭伸手拽过一支冲锋枪，背在了肩上，想了想，又偷偷拎起一瓶茅台酒，然后才走出了房门。嘟嘟则一蹦一跳的跟在了他的后面，长时间的捆绑，需要活动活动筋骨，然后才能飞翔。

夜空繁星点点，北斗西斜，远处隐约传来公鸡的啼鸣声，天就快要亮了。

竹楼下已经没有其他士兵，乃梭与嘟嘟顺利离开了鳌老的寓所，穿过空无一人的老街，进入了密林山谷，然后沿着一条崎岖的林间小路，朝着金三角的腹地走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5

“嘟嘟，寒生叔叔在哪儿？他没有同你一起来吗？”乃梭走在山路上，一边关切的问道。

“没有，我……我是和才华来，来找墨墨的。”嘟嘟回答道。

“小才华，他人呢？”乃梭想起来六年前与嘟嘟形影不离的那个光屁股婴儿。

“他和一帮和……和尚顺恩梅开江飘，飘走了，”嘟嘟黯难道，“乃，乃梭，嘟嘟要，要去找……找他。”

“嘟嘟，你不先同我回家么？我姐姐珊妮和姐夫雁城小子这些年来，一直都在想念你们呢，他们会多找些人帮你一同去寻找小才华的。”乃梭说道。

“不，我得……得走了。”嘟嘟扇了扇翅膀，已经可以飞翔了。

“好吧，”乃梭恋恋不舍的说道，“嘟嘟，找到才华就来我家玩吧，记住，地址是金三角的泰国清莱府美斯乐，那里都是国军 93 师的人，一打听珊妮人人人都知道，她现在是美斯乐最美的女人。”

“嘟嘟走……走了。”嘟嘟振翅飞起，在乃梭头上盘旋了几圈后，径直向南飞走了，很快消逝在了黎明前的夜空里。

“再见……”乃梭含着眼泪摘下军帽朝着远方轻轻的挥动着。

黎明前的缅北掸邦高原，地面上漆黑一片，都是连绵不断的原始森林，嘟嘟在夜空中一直朝南飞行着，由于鳌老拔掉了牠尾部最关键的两根长翎，方向老是跑偏。

嘟嘟最后找到了一条河流，并沿着一直往下游飞去，太阳升起后的不久，牠终于来到了恩梅开江与迈立开江汇入伊洛瓦底江的三角洲水域上空。

宽阔的江面上雾气蔼蔼，见不到竹筏也没有安息长老他们的踪迹，嘟嘟实在是又累又渴，浑身大汗淋漓，于是便降落在了岸边喝水。休息了片刻后，嘟嘟重新打起精神，又沿着宽阔的伊洛瓦底江继续向前一路寻去。

一个多时辰之后，嘟嘟从高空中远远的望见江面上顺水飘浮着一只竹筏，于是便一头扎了下去。随着距离越来越近，牠渐渐的看清了，

坐在竹筏之上的正是安息长老他们几个人，但沈才华却并不在其中。

嘟嘟翅膀一收，滑翔着降落在了竹筏上，“小……小呢？”牠迫不及待的问道。

“神鸟！”彭长老惊讶的说道，“你不是被鳌老捉去了么？”

“逃……逃出来了，小小呢？”嘟嘟急切的追问着。

“唉，阿弥陀佛，都怪老衲一时疏忽，小小掉到恩梅开江里面去了……”安息长老叹息着自责道。

“竹筏撞到礁石上翻了，老衲和师父潜下水中找了很久，没找到小小，两位师弟身负重伤，无奈只得先行救治。对不起，神鸟，小小可能已经淹死了……”彭长老惭愧万分的说道，他心里埋怨着自己，若是留孩子在岸上，他也许就不会死了。

“不！小小是不……不会死的！”嘟嘟大声的叫道，泪水围着眼眶直转。

“这是老衲此生最愧疚的一件事了……”安息长老闭上了眼睛，口中默默的念起了往生咒。

嘟嘟一声不响的振翅而起，掉头向着恩梅开江方向飞去，牠要回去找遍那条江的每一处角落，只要一天没有找到小主人，牠就会一直不间断地找寻下去，今生今世都不会停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6

第三十七章

月光下，鳌老孤身一人朝西山走去。

寂静的山林，萤火点点，鳌老扭头望了望，见四下里无人，遂将

手中的紫红色手杖朝地上一杵，身子凌空而起跳跃着前行，一蹦足足两三百米远，速度极快，不多时，便已登上了西山的半山腰。

山腰巨大陡峭的岩石中间有一道狭窄的缝隙，刚好容人侧身而过，蜿蜒约有数百米。待钻过这“一线天”山隙之后，前面骤然开朗，山谷中出现了一座平坦的坝子，方圆数里，漫山遍野盛开着罌粟花，有红色、蓝紫色还有白色的，在清凉的月光下，如梦如幻，神秘至极。

罌粟花也称为“英雄花”，原生于小亚细亚，19世纪中后期，英法殖民者将其引种到了具有得天独厚气候条件的缅北高原，犹如打开了潘多拉魔盒，金三角从此便永无安宁了。

坝子的中央，有一栋树皮木屋，孤零零的座落在盛开的罌粟花丛中，窗口透出少许微弱的油灯光，显得格外的静谧。

“米囊婆婆，鳌老有事相求。”鳌老站在木屋前十余米处，恭恭敬敬的朗声说道。

许久，屋子里传出一苍老的女人声音：“什么事？”

鳌老赶紧回答道：“老夫捉住了一个怪人，百思不得其解，特地凌晨赶来，请婆婆释疑。”

“怪在何处？”那老婆婆说道。

“此人面老体少，双目白瞠，神智不清，看似中阴之身，却又非尸变，体内老阴之气上行扼于颈部而不得循环，此前从未遇到过这种怪事儿。”鳌老解释道。

“哦……”屋子里沉默了一会儿，随后问道，“颈部可有异象？”

“一圈虬结的紫红色肉疙瘩。”鳌老回答。

“纯阳之锁……”屋子里传来喃喃自语声。

“纯阳之锁？那是什么，婆婆可否解释一二？”鳌老疑惑的说道。

“此非中原之道，而是密宗至高法术，以纯阳精气锁住左中右三脉，遏制老阴之气通行周天梵穴，不过……”老婆婆的语气似有犹豫。

“不过什么？”鳌老赶紧追问道。

“密宗噶玛噶举派的这种咒锁据说早已失传了，怎么会……”屋里又沉默了。

“婆婆，老夫怀疑这个怪人具有某种特殊的能力，曾经被什么人给下了禁制，因而导致其疯癫失明……”鳌老说出了自己的看法。

“这个怪人在哪儿？”屋里面问道。

“就在老夫的家中。”鳌老回答。

“把他带到老妪这里来吧。”那老婆婆说道。

“米囊婆婆，请您老人家设法替他解除禁制，老夫要其投身于革命，加入到缅甸人民的解放事业中来。”鳌老精神亢奋的说道。

“老妪试试吧。”屋里说完了话，熄灭了油灯，再也没了动静。

鳌老恭敬地退了几步，然后转身下山返回老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6

好像图大了点~~~偶不是有意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6

黎明时分，东方已经现出了鱼肚白，鳌老拄着手杖一瘸一拐的走上了竹楼。

屋子内，两名卫兵倒卧在地上昏迷不醒，大鸚鵡嘟嘟则不见了踪



影，那怪人老乞丐还依旧绑缚在柱子上，耷拉着脑袋，鼾声如雷。

“乃梭！乃梭……” 鳌老大声呼唤着勤务兵。

没有人应声，鳌老遂感觉到事情不妙，赶紧蹲在地上以手掌心按在其中一士兵的头顶百会穴上，缓缓输入些许真气。

百会穴，又名“天满”，乃百脉之会，为人身安神醒脑开窍第一要穴，可催昏迷的脑组织细胞尽快苏醒过来。

“鳌老……” 士兵慢慢的睁开了眼睛，无力的说道，“是，是乃梭勾结了那只大鹦鹉，打伤了我们逃跑了。”

“乃梭？” 鳌老吃了一惊，不解道，“为什么？”

那士兵断断续续的说道：“乃梭讲，大鹦鹉是他的救命恩人。”

“救命恩人……” 鳌老更加的迷惑不解了，他接着问那士兵，“他们逃去哪儿了？”

士兵摇了摇头，表示不知道。

乃梭来自金三角泰国一侧的美斯乐，那儿是原国军 93 师的地盘，这孩子年纪尚小，只有十四五岁，怎么会与大鹦鹉有瓜葛呢？莫不是突起童心，看见这会说话的鹦鹉好玩，被嘟嘟的花言巧语所欺骗，因而协助牠逃走也说不定，鳌老如是想。

他又将另一名士兵救醒，问了问情况，就打发他俩先回去休息了。此时，天色已经亮了，外面路上隐约传来人民军士兵跑步操练的脚步声。

鳌老决定，今天夜里，就把老乞丐送到西山米囊婆婆那里去，当今世上，恐怕也只有她才能解开这怪人的禁制了。

“叮铃铃……”墙上响起了电话铃声，鳌老走上前去摘下了听筒。

“是鳌老么？”对方说道。

“我是鳌老，德钦副主席。”鳌老谦恭的回答。

“早饭后到部里开会。”德钦副主席说道。

“是，知道了。”鳌老挂上了电话听筒。

缅共中央 8.19 办公室位于老街后面的一大片柚木林中，院落很大，有一排装有铁门的仓库，里面堆满了成包的鸦片、黄砒和精制海洛因，戒备极为森严。

小会议室内已经坐满了中层以上的干部，几乎都是中央领导们的亲属，烟气熏天。

酒囊饭袋……鳌老心里骂道，脸上却还露着淡淡的微笑，与他们一一点头致意。

会议由 8.19 部门首脑，党中央德钦佩丁副主席主持。

“同志们，缅共自 1939 年成立以来，历经风雨 43 年，才发展壮大到了今天。可是，自从周恩来总理和毛泽东主席相继逝世以后，中国单方面撤回了“顾问团”，并且停止了军事与经济方面的援助，使我们党遭遇到了前所未有之困难。自从两年前，中央成立了 8.19 办公室以后，我们的罂粟种植区域已经逐步扩大到了 13 万平方公里，每年提炼和加工鸦片接近 1000 吨，精制海洛因 70 余吨，闯出了一条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道路，如今我们已经彻底摆脱了依赖中国的局面……”德钦佩丁慷慨激昂的演讲着。

会议室里响起了热烈的鼓掌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6

德钦佩丁副主席接着继续讲道:“中央决定,凡是涉及鸦片种植、收购、生产提炼和组织贩运等都要做到‘五个统一’,即统一筹措资金、统一定价收购、统一集中保管、统一建厂加工和统一组织贩运。目前,我们只有泰国一条单一的运输通道,已经是远远的不够用了,必须要解放思想,开辟全方位的贩运路线。往南,经缅泰边境进入泰国或经缅甸仰光等地运至马来西亚、新加坡,再销往世界各地;往东南,可经由老挝转运越南、柬埔寨,再销往欧美地区;往北,则经中缅、中老、中越边境进入中国内地或转往港、澳地区,往西北可以流向印度及孟加拉国。这其中,通过中国云南省过境,开拓大陆内地市场的前景十分广阔,单中国国内的吸毒人数,尽管没有官方的统计数据,但据估计也不下五六十万人。按每人每天吸食一个零包0.3克海洛因的常规吸毒量计算,则一年需要消费海洛因80吨左右。同志们,这是多么巨大的一个市场啊……”

会议室里响起了啧啧惊叹声,众人俱都兴奋莫名,摩拳擦掌。

“同志们,中国政府与缅甸政府正在联手堵截打击我们的运输路线,最近就又有的一些同志牺牲了,中央怀疑我们的内部出现了奸细……”德钦沉痛的说道。

“奸细?是谁?”众人纷纷交头接耳的议论了起来。

德钦严厉的目光扫过了每一个人的脸上,缓缓说道:“至于是谁,我们还在调查之中,若其还有一点自知之明的话,就马上向中央自首,我党的一贯政策就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立功受奖,立大功受大

奖’，如果执迷不悟的话，鳌老将代表政治局对其处以极刑。”

会议室内鸦雀无声，仿佛听得见各自的心跳声。

会议结束后，德钦佩丁副主席将鳌老留下来，两个人单独密谈。

“老夫抓住了一个怪人。”鳌老神秘的说道。

“怪人？怎样的一个怪人呢？”德钦颇感兴趣的问道。

于是，鳌老便将杨昆明抓了一伙和尚，其中有一个老乞丐的事情开始讲起，但他没有提及那只会说话的蓝紫金刚大鹦鹉。他深知，向领导汇报工作，应该只讲成功的事例和成绩才是最明智的。

“此人有可能成为我们党内最厉害的秘密杀手，用来对付缅甸军政府或者是中国方面的某些要员则是再好不过了。”鳌老胸有成竹的说道。

德钦副主席听了连连点头，说道：“好，此事须私下秘密进行，你知我知，即使对政治局委员们也不要漏出丝毫的口风来。”

“老夫明白。”鳌老回答道。

“西山那个叫做‘米囊婆婆’的人能解除这怪人身上的禁制么？”德钦不放心的说。

“当今世上，她若不能解，恐怕就再也不会会有其他人了。”鳌老相当肯定的回答。

“鳌老，一有进展，要及时向我报告。”德钦叮嘱道。

“老夫明白。”鳌老保证道。

在回去的路上，鳌老心中苦苦的思索着，这个怪人一旦解除了禁制以后，自己该如何来控制其为己所用呢……

眼下，一切都看“米囊婆婆”的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 第三十八章

清晨的浓雾渐渐散去，沈才华与吸子从江中爬上了岸，岸边则是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

“吸子，我们走吧。”沈才华招呼道，他记得，这里就是竹筏下水和嘟嘟被俘的地方。

吸子平趴在岸边，腹面颤抖着排去了体内的水分，然后身子卷成了雨伞大小的吸子筒，若是不留意，人们真的会以为牠就是一把新颖的绿毛伞。

沈才华将吸子筒抗在了肩上，义无反顾的走进了森林里，在林中穿行了约莫两个多时辰后，终于来到了芒撒旅长伏击他们的那条沙石公路上。

路上没有车也不见有行人，阳光下，只有小才华孤独的沿着路边向北方踽踽而行。累了就坐在路边的岩石上休息一会儿，喝点山泉水，与吸子筒唠叨几句，然后再继续上路，他的心中就只有一个信念：救出嘟嘟。

直到黄昏时分，疲惫不堪的才华终于回到了果敢首府老街，一屁股坐在了一家佤族人开的小食店门口，又累又饿，小舌头不住的舔着干涸开裂的嘴唇。

佤族老阿婆心地善良，捧一粗瓷大碗，盛了半碗佤帮有名的鸡肉烂饭，端给了沈才华，冲他微微一笑：“吃吧，孩子。”

沈才华感激的望了她一眼，狼吞虎咽的吃了起来。

“孩子，你的家人呢？”老婆婆慈祥的问道。

“给一个白毛老怪抓去了。”小才华边吃边回答。

“白毛老怪？”婆婆笑了。

“白头发，白眉毛还有白胡子，头上带一个方帽子，手里拿着红手杖，是个瘸子，走路拐拐的……”沈才华比划着说道，他不晓得如何来描绘鳌老那身怪模怪样的明代儒生服。

“哦，你是说鳌老啊……”老婆婆点点头，果敢街上一般人都认得鳌老，此人奇特的相貌和怪异的服饰让人过目不忘，但也颇为担心的说道，“孩子，那个白毛老怪可是个大人物啊。”

沈才华吃完了，拿衣袖蹭了蹭嘴巴，说道：“婆婆，你知道那个白毛老怪家在哪儿吗？”

老婆婆望了望这个孤独可怜的小男孩，告诉他道：“沿着这条后街一直朝前走，你会看见一片芒果树林，里面有一栋竹楼，那就是他的家，门口有士兵把守。”

“谢谢婆婆。”沈才华告别了佻族老婆婆，按照她说的位置一路找去，当他来到了那片芒果树林边上的时候，天色已经完全黑下来了。

竹楼前，有两名士兵斜倚在芒果树下抽烟聊天，暗红色的烟头在暮色里一闪一闪的。

沈才华躲在了一株老树的背后，露出脑袋偷偷的瞄着，不知道嘟嘟是否被白毛老怪关在这楼上……

就在这时，竹楼上出现了百毛老怪的身影，拉着五花大绑的老乞

丐下楼，可是却不见嘟嘟的身影。

鳌老拄着手杖，一手牵着绳索头，与两名守卫的士兵匆匆交谈了几句，然后拽着老乞丐绕过树林，朝后山走去。

莫非嘟嘟被关押在其他的什么地方……沈才华想着，随即悄悄地跟在了白毛老怪的身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 第三十八章

清晨的浓雾渐渐散去，沈才华与吸子从江中爬上了岸，岸边则是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

“吸子，我们走吧。”沈才华招呼道，他记得，这里就是竹筏下水和嘟嘟被俘的地方。

吸子平趴在岸边，腹面颤抖着排去了体内的水分，然后身子卷成了雨伞大小的吸子筒，若是不留意，人们真的会以为牠就是一把新颖的绿毛伞。

沈才华将吸子筒抗在了肩上，义无反顾的走进了森林里，在林中穿行了约莫两个多时辰后，终于来到了芒撒旅长伏击他们的那条沙石公路上。

路上没有车也不见有行人，阳光下，只有小才华孤独的沿着路边向北方踟躅而行。累了就坐在路边的岩石上休息一会儿，喝点山泉水，与吸子筒唠叨几句，然后再继续上路，他的心中就只有一个信念：救出嘟嘟。

直到黄昏时分，疲惫不堪的才华终于回到了果敢首府老街，一屁

股坐在了一家佻族人开的小食店门口，又累又饿，小舌头不住的舔着干涸开裂的嘴唇。

佻族老阿婆心地善良，捧一粗瓷大碗，盛了半碗佻帮有名的鸡肉烂饭，端给了沈才华，冲他微微一笑：“吃吧，孩子。”

沈才华感激的望了她一眼，狼吞虎咽的吃了起来。

“孩子，你的家人呢？”老婆婆慈祥的问道。

“给一个白毛老怪抓去了。”小才华边吃边回答。

“白毛老怪？”婆婆笑了。

“白头发，白眉毛还有白胡子，头上带一个方帽子，手里拿着红手杖，是个瘸子，走路拐拐的……”沈才华比划着说道，他不晓得如何来描绘鳌老那身怪模怪样的明代儒生服。

“哦，你是说鳌老啊……”老婆婆点点头，果敢街上一般人都认得鳌老，此人奇特的相貌和怪异的服饰让人过目不忘，但也颇为担心的说道，“孩子，那个白毛老怪可是个大人物啊。”

沈才华吃完了，拿衣袖蹭了蹭嘴巴，说道：“婆婆，你知道那个白毛老怪家在哪儿吗？”

老婆婆望了望这个孤独可怜的小男孩，告诉他道：“沿着这条后街一直朝前走，你会看见一片芒果树林，里面有一栋竹楼，那就是他的家，门口有士兵把守。”

“谢谢婆婆。”沈才华告别了佻族老婆婆，按照她说的位置一路找去，当他来到了那片芒果树林边上的时候，天色已经完全黑下来了。

竹楼前，有两名士兵斜倚在芒果树下抽烟聊天，暗红色的烟头在



暮色里一闪一闪的。

沈才华躲在了一株老树的背后，露出脑袋偷偷的瞄着，不知道嘟嘟是否被白毛老怪关在这楼上……

就在这时，竹楼上出现了百毛老怪的身影，拉着五花大绑的老乞丐下楼，可是却不见嘟嘟的身影。

鳌老拄着手杖，一手牵着绳索头，与两名守卫的士兵匆匆交谈了几句，然后拽着老乞丐绕过树林，朝后山走去。

莫非嘟嘟被关押在其他的什么地方……沈才华想着，随即悄悄地跟在了白毛老怪的身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天涯有问题,明明发不出去,结果延迟半个小时又出来了~~~~~  
唉,希望斑竹能给沟通解决一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还发不出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再发试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月上东山，山林间一片清凉，远远望去，西山笼罩在淡淡的薄雾之中，其间偶尔传来啄木鸟“笃笃”啄树的声音，神秘而诡异。

鳌老牵着老乞丐缓缓而行，沈才华蹑手蹑脚的尾随着，他越来越确信，白毛老怪肯定是把嘟嘟藏在了山中的某个地方。

朦胧的“一线天”石壁，像是怪物咧开的嘴巴一样，里面黑咕隆

咚的，白毛老怪和老乞丐都已经侧着身子进去了。沈才华探头往里面瞧了瞧，将吸子筒紧紧地抱在了怀里，然后深吸口气，一头钻了进去。

在黑暗中摸索着走了很久，终于走出了石缝，面前豁然开朗，满目都是盛开的罌粟花，在迷离的月色里，令人神醉心迷。

月光下，一栋孤零零的木屋矗立在海中央，微风中飘来淡淡的幽香，白毛老怪带着老乞丐站立在木屋前，月光拉长了他们孤寂的影子。

木屋内，微弱的油灯光从窗棂中透出，隐约传出来悲凉沧桑的低吟声：“罌粟花……

谁将罌粟花种于路旁，

任令它生长，

纯良的人不知花险恶，

沉溺在它的幽香。

谁将罌粟花种于路旁，

任令它飘香，

纯良的人不知花险恶，

犹在慢慢欣赏。

哦，罌粟花，

你偏偏艳丽的象斜阳……”

“米囊婆婆，老夫已经将那个怪人带来了。”鳌老清了清喉咙，朗声说道。

木屋内传来一声长长地叹息：“嗯……只有你们两个人么？”

“是的，婆婆。”鳌老恭敬地回答。

“可是老姬听到了第三个人的喘息气……”米囊婆婆冷冷说道。

鳌老坦然的微微一笑，道：“那只不过是一个孩子而已。”

蹲在罌粟花丛中的沈才华闻言大惊，连忙捂住自己的嘴巴，已经够小心的了，难道还是被他们发现了？

屋子里沉默了片刻，又接着说道：“鳌老，把怪人放下，你回去吧。”

“不，婆婆，老夫还有话讲。”鳌老赶紧说道。

“说。”米囊婆婆话语干脆。

鳌老沉吟着说道：“婆婆，这个怪人是老夫找到的，理应归老夫所有，而且日后中央还要重用此人，所以老夫想陪着婆婆一同来破解他身上的禁制，恳请婆婆应允。”

“那你把他带回去吧，老姬没有兴趣。”米囊婆婆愠怒道，同时“噗”的一声，屋里的油灯熄灭了。

“不不，老夫不是这个意思……”鳌老急了，忙解释说道，“那好吧，老夫每天夜里来看一眼便是，婆婆生活上若有什么需要的话，请告之，老夫随时亲自送上山来。”

屋子里不再吭声了。

鳌老无奈，只得松开了手中的绳索，后退了两步，转身离去……在经过沈才华的身边时，突然手臂暴涨，一把揪住了他的后脖颈。

“哼，老夫早就发现有人在跟踪了，原来是你这个小家伙，说，大鹦鹉是不是被你和乃梭偷走了？”鳌老厉声喝道。

“老怪！是你抢走了嘟嘟……”沈才华愤怒的叫道。

“吱嘎”一声门响，米囊婆婆蓦地站在了月光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7

月色朦胧，花海幽香，米囊婆婆原来是个五短身材的老女人，银发披肩，满脸的皱纹，长袖对襟短上衣，红色斜纹围腰，下穿单式片裙并缀有黑色前遮阴布，脚上打着绑腿，是一副台湾土著泰雅人的装束。

“你说什么……”婆婆犀利的目光直勾勾的盯着沈才华。

“白毛老怪抢走了嘟嘟！”小才华奋力的挣扎着叫道。

米囊婆婆面如冰霜，转过身来冷冰冰的问鳌老道：“这孩子 in 说什么？”

“这小家伙有一只名叫嘟嘟，会讲人话的蓝紫金刚大鹦鹉……”鳌老尴尬的解释说着。

米囊婆婆闻言蓦地发出了一声凄厉长啸，随即仰天桀桀的大笑起来，闻者令人不寒而栗。

“孩子留下，你走吧。”米囊婆婆笑罢，拉下脸来，口中淡淡的说道。

“是……”鳌老口中应承着，仍似有不舍，但在婆婆锐利的目光逼视下，只得快快转身下山。

月光下，米囊婆婆面色倏地变得柔和了起来，心中一股暖流涌上，她轻轻的伸出手，热泪盈眶的说道：“小才华，婆婆没想到在有生之年还能够再见到你……”

沈才华睁大了眼睛，浑身燥热，体内的祝由精气感应到了老婆婆的同门真气，一股亲切感油然而生，“你是客家嬷嬷……奶奶……”他脑海深处记起来了六年前的那个夜晚，在台湾苗栗南庄遇到的那位和蔼的老妇人，也是嘟嘟原来的主人。

客家嬷嬷激动地点点头，一把将小才华搂进了怀里，泪水缓缓地流下了面颊。

“奶奶……”沈才华终于忍不住哇的一声哭了出来，万般委屈的告诉说白毛老怪抢走了大鸚鵡嘟嘟。

“好孩子，别怕，嬷嬷会替你吧嘟嘟要回来的……”客家嬷嬷轻轻的揩去小才华脸蛋上的泪珠，柔声说道，“咱们先进屋去吧。”

木屋内陈设简陋，正中央的墙上摆放着一个神龛，布幔前面供着一个木牌，上面写着“亡夫李地水之灵位”，香炉内燃着三柱清香，烟雾袅袅。

屋子地上停放着一具陈旧的棺材，半敞棺材盖，里面铺着一床被褥，这就是客家嬷嬷的睡床——祝由灵棺。

沈才华下意识的舔了舔嘴唇，他记得六年前的那天夜里，灵牌布幔的后面还藏有一具肥胖的汗尸。

“孩子，饿了吧？嬷嬷给你弄点吃的去。”客家嬷嬷走出了房门。

月光下，五花大绑着的老乞丐仍旧直挺挺的站立在木屋前，白瞠瞠的眼球漠然的凝视着前方，神情呆滞。

“讨厌，给我躺倒到一边去。”客家嬷嬷随手一点，戳中其胸骨顶下两寸的璇玑穴。

此穴为人体九大晕穴之一，点中即刻晕倒，若不解穴，可昏睡十二个时辰之久。

老乞丐闷声倒在了木屋墙下，客家嬷嬷则快步朝着屋后走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8

已经发了~~~~~又看不见！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8

再试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8

### 第三十九章

木屋的后面流淌着一条小溪，宽不过丈余，水质清澈，月光见底，有鱼儿在水中游动，偶尔闻到几声蛙鸣。

客家嬷嬷站立在了水边上，双掌立于胸前缓缓于水平方向移动着，口中念念有词道：“曷曷拏，闾羯翥翥叵……”

溪水中的银白色鳞鱼慢慢围拢着聚在了岸边，仿佛周遭遇到了一堵无形的墙般，最后挤成了一团不再游动了。客家嬷嬷伸出手去，挑了几尾大些的扼着鱼鳃拎出了水面，转身回到了木屋内。

“才华，嬷嬷给你炖鱼汤喝，好么？”客家嬷嬷柔声说道。

沈才华此刻正掀开了神龛布幔，歪着头朝里面看，没有见到记忆中的那具肥胖的汗尸，只有一只瓷坛摆在了那儿。

“唉，那是老头子李地水的骨灰，嬷嬷打算送他回东北松花江边的老家去。”客家嬷嬷叹息着说道。

“奶奶，你不是在台湾么？怎么又在这里看见你了呢？”沈才华

奇怪的问道。

客家嬷嬷一面忙着杀鱼去鳞，生火熬汤，一面忿忿的说道：“六年前的那个晚上，寒生一来什么都乱了，老头子被那个姓黄的阴人给吸了个精光，积攒了十多年的汗青也不知道被哪个王八蛋给偷了，真是气死嬷嬷了。”

沈才华心里面兀自一紧，可不能说漏嘴了，那瓶汗青正是自己偷的。

“嬷嬷火化了老头子，骨灰就装在那只坛子里，苗栗南庄呆着也没意思了，本想去大陆老头子家乡的，当时签证遇到了麻烦。碰巧，老头子有一个国军 93 师的同乡在金三角占山为王，知道嬷嬷在台湾的名气，于是邀请着来到了美斯乐。后来的一次同政府军冲突中，那个同乡不幸战死，嬷嬷就到这中缅边境的果敢西山上隐居了，准备以后偷渡去大陆，安葬老头子，入土为安还他的心愿。今晚见到了你，真的是苍天有眼啊……才华，你随嬷嬷一道走吧。”客家嬷嬷叙述道。

“不，我要去救嘟嘟。”沈才华回答说道。

“嘟嘟也一起走，嬷嬷明天就去把嘟嘟要回来。”客家嬷嬷安慰他道。

“白毛老怪要是不肯给呢？”沈才华担心的说道。

客家嬷嬷脸色一板，正色道：“那嬷嬷就把他的白毛一根不剩的统统拔掉。”

沈才华闻言顿时开心的咯咯笑了起来。

“不，我还要去找墨墨。”沈才华止住了笑声，幽幽说道。

“墨墨？”嬷嬷想了想，说道，“就是六年前在雨林中失散了的小女孩么？”

沈才华点点头。

“这么多年了，你知道她在哪儿么？”嬷嬷问。

沈才华摇了摇头：“不知道。”

“天下之大，恐怕是不好找啊……”客家嬷嬷同情的眼光望着才华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8

“嬷嬷奶奶，白毛老怪为什么叫你‘米囊婆婆’呢？”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只因客家嬷嬷在台湾的名气太大，缅共与国军 93 师又素有过节，所以嬷嬷就换了个名头，‘米囊’就是罂粟花，取其艳丽而奇毒之意。”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沈才华似懂非懂，嘴巴甜甜的说道：“奇怪，我为什么见到嬷嬷奶奶之后，就有一种亲人的感觉呢？”

客家嬷嬷闻言微笑道：“那是因为你与嬷嬷都是同门中人。”

“同门？”沈才华还不能够理解。

“我俩都属于当今世上最神秘的巫术祝由门，东晋郭璞的传人，”嬷嬷随即嘴一咧，嘲讽道，“所谓的‘邪门歪道’了。”

“是坏人么？”沈才华问。

“就算是吧……”客家嬷嬷哈哈大笑道，“来，孩子，喝鱼汤啦。”

客家嬷嬷盛了热气腾腾的一大碗清水鱼汤，嗅之极为鲜香。



沈才华真的是饿了，鱼汤喝的是啧啧有声。

“才华，嬷嬷教你祝由神功，你愿意学么？”客家嬷嬷真诚的问道。

“‘猪油’神功打得过白毛老怪么？”沈才华咽下口里的鱼汤问道。

“当然，还可以拔光他身上的白毛那。”客家嬷嬷笑着说道，仿佛自己一下子年轻了许多。

“好，我愿意学‘猪油神功’。”沈才华高兴的回答。

“嬷嬷问你，你的祝由真气究竟从何而来？”客家嬷嬷手指按在才华的手腕三关上，感觉到孩子的体内真气浑厚之极，远远超过她自己七八十年苦修得来的功力，于是惊奇的问道，这也是她六年来始终萦绕在心中的疑惑。

“我？没有啊……”沈才华诧异的说道。

“你听说过郭璞么？”嬷嬷问。

沈才华摇摇头，表示不知道。

“我师姐客家圣母王婆婆教过你什么吗？”嬷嬷又问。

沈才华还是摇了摇头，说道：“从来没有人教过我什么呀。”

“那你在苗栗南庄时，是如何从这具‘祝由灵棺’中破棺而出的呢？还把嬷嬷的灵棺盖烧了个大窟窿？”嬷嬷疑惑道。

沈才华诚恳的说道：“我也不知道怎么就出来了。”其实，那天晚上封闭在灵棺里的时候，他下意识的使出了祝由神功第九式“天门洞开”，将棺盖划开了个圆洞，这才得以逃脱，不过这些事情自己已经

完全没有了印象。

客家嬷嬷心道，这孩子不像是在说谎，看来世间上果真有天赋奇秉之人，与生俱来之说啊，郭璞的祝由神功端的是高深莫测啊……

嬷嬷给沈才华另外搭了一个小床，因他不愿意与嬷嬷一同睡进那具祝由灵棺之内。

才华看见了棺盖上的那块圆圆的补丁，潜意识里似有所触动。他搂着吸子筒睡在了小床上，连日来的奔波令其身心俱疲，很快便进入了梦乡。

看着孩子已然睡熟，客家嬷嬷走出了房门，随手拎起躺在门外墙角的老乞丐，踏着月光直奔西山顶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8

夜半时分，沈才华憋醒了，膀胱胀乎乎的，大概是鱼汤喝多了的缘故，于是怀里抱着吸子筒迷迷糊糊的走出门外，站在了罌粟花丛旁“哗哗”的撒起了尿。

他不经意间瞥了一眼木屋的墙角，老乞丐已经不在那里了……撒完尿回屋时，他望了一眼祝由灵棺内，客家嬷嬷也没有在里面睡觉，奇怪，他们都去哪儿了呢？

屋外月色清凉，风儿吹过，沈才华的倦意已去，于是绕着木屋寻找嬷嬷和那个老乞丐。小溪旁，溪水倒影一弯残月，有鱼儿在水中游动着，还不时跃出水面，砸出一圈圈涟漪。沈才华想到了吸子一天没有进食了，于是将熟睡中的吸子筒轻轻的浸入了溪水中。

吸子筒伸了个懒腰，身子在清澈的水底慢慢的展开，腹面围拢进

来许多小鱼，然后将它们卷起来，用吸盘慢慢吮吸着它们的汁水。

沈才华蹲在岸边饶有兴致的看着吸子进食，须臾，他瞥见了水中有几条白颜色的小蝌蚪，扭动着身躯游动着。在婺源乡下住的时候，青蛙倒是捉过不少，可奇怪的是，自己还从来都没有见过白色的蝌蚪呢。

他伸手去捉，可刚一入水，小蝌蚪的身子一晃就都顺着溪流跑掉了。有孩子就有娘，这些白色的小蝌蚪是从溪水中顺流而下的，那么上游一定会有它们的父母——白色的大青蛙，沈才华想。

吸子吃饱了，对着沈才华顽皮的眨了眨眼睛，平躺在水面上。

“我们去兜兜风。”沈才华说着跳到了吸子身上，手里抓紧吸盘，沿着溪水逆流而上。

小溪的尽头是西山山腰陡峭的石壁，岩石下有个一人多高的小山洞，水就是从那里流出来的。沈才华手抓吸盘，探头朝里面望望，洞内阴风习习，令人感觉不寒而栗，正犹豫着打算返回之际，吸子却带着他径直的漂浮进去了。

洞内黑漆漆的伸手不见五指，惟见远处有一丝微弱的光线，渐渐的，沈才华的鼻子里闻到了一股淡淡的狐臭气味儿，就像有的人腋毛下的那种味道，随着那光线越来越近，气味也就越发的浓了。

这是一个宽阔的石厅，穹顶处有一个垂直的洞，通至山顶，有清凉的月光倒射进来。石洞中央有块天然青石台，四周被清澈的泉水包围着，水中冒着泡泡，蒸腾着白色的雾气。

石台上盘腿坐着两个男人，浑身赤裸裸的一丝不挂，在他们身子

的四周，蹲着一圈巨大的白色红眼睛大蟾蜍，个头如小猪一般，身上满是疙瘩虬结，总共有八九只之多。

其中的一个男人身形肥胖臃肿，肚皮上耷拉着多层肉褶，双目紧闭着一动不动，白嫩的皮肤汗渍渍的发着亮光，那狐臭味就是从他的体内散发出来的。

另一个男人相貌奇丑无比，发秃齿豁，睁着一双白矍矍的瞎眼，身子却是光滑细腻之极，肌肉健美丰满，如小伙子一般，此人不是别人，正是那个老乞丐。

此刻，沈才华早已是惊愕得目瞪口呆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9

#### 第四十章

沈才华四周瞧了瞧，没有发现洞中还有其他入，客家嬷嬷也不在这里，他小心翼翼的踏上了石台，仔细的观察着那些体型巨大的白色蟾蜍。

蟾蜍也叫“苦蠃”、“蚵蚾”，不过民间还是普遍称其为“癞蛤蟆”。蟾蜍身体表皮上生长的那些疙瘩，里面有白色的浆汁，学名叫“蟾酥”，可以消炎。最有用的就是它褪的皮“蟾衣”了，不但对无名疽痈有奇效，而且还能治疗白血病和各种癌症。

李时珍在其《本草纲目》中称：“蟾衣乃其蓄足五脏六腑之精气，吸纳天地阴阳之华宝，如若获之一，一切恶疾，未有不愈”。

不过，几千年来，人们只知道蟾蜍能蜕衣，但却始终拾不到蟾衣，因其每年只在盛夏暴热的夜晚，借雷鸣电闪之时蜕衣一次，且边蜕边

吃，蜕完吃尽，极难采获，故而医圣张仲景叹曰：“蟾皆拾，衣不现，奇也”。

邻近的一只白蟾蜍长着一对凸起的红眼睛，看见沈才华走前，双目圆瞪，突然“呱……”的爆鸣一声，咽喉两侧倏地鼓起了两个硕大的气囊，吓了小才华一跳。

看来它们并不欢迎不速之客的到来，沈才华赶紧把迈出去的一条腿缩了回来，心中寻思道，客家嬷嬷把老乞丐送到这山洞里，是想用白蟾衣医治他脖子上的肉瘤么？

他又把目光瞥向了另外的那个肥胖的男人，此人约有五六十岁，端坐在那儿像个死人一般，毫无生气，莫非他也像客家嬷嬷的老头子一样，是具汗尸？

脚下的泉水里游动着成群的白色小蝌蚪，沈才华站到齐膝深的水里，伸手想去捞几只上来，可是那些小东西狡猾的很，手刚入水便逃之夭夭了。

吸子沉入水底，伸展开了腹面，兜住了一群蝌蚪圈起升至水面，然后打开一道缝隙，失水的蝌蚪们惊慌失措的乱成了一团。

吸子眨了眨眼睛，示意小主人可以下手抓了。

沈才华双手掬起了一捧白蝌蚪……

“呱呱呱……”石台上的七八只大蟾蜍勃然大怒，“嗖嗖嗖”的鱼贯凌空跃起，恶狠狠的朝着沈才华扑来，同时“吱吱吱”的各自从耳下腺喷射出一股白色的毒浆，闪电般的袭来。

沈才华吃惊的怔住了，呆呆的站立在水里，双手下意识的捂住了

自己的脸。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吸子蓦地自水中跃起，水淋淋的张开腹面如同一堵墙般，挡在了小主人的前面……

“噗噗噗”，白色的毒汁射在了吸子的腹面上，烧起了几缕白烟儿，那些白色的大蟾蜍也随即扑到了吸子的腹面上，探出带刺的舌头，与吸子百余只大吸盘格斗起来。吸子忍住疼痛，用力的卷起了身体，将它们统统的包裹住，沉入水底并不断地上下翻滚着。

许久，吸子停止了扭动，无力的张开了腹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9

吸子灰白色的腹面上横七竖八的躺着八九只大蟾蜍瘪皮，它们的体内的脏器和肌肉都被吸子分泌的消化酶腐蚀成了液状，然后统统被百余只大大小小的吸盘吸干了。

可是，吸子本身也受了重伤，蟾蜍毒汁在其腹面上烧灼出了很多个窟窿，吸盘也被它们带刺的口器切割得伤痕累累，牠无力的朝着小主人眨了眨眼皮，仿佛是在说：放心，已经没事了……。

沈才华含着热泪将吸子拖到了石台上，口中轻轻的安慰牠道：“吸子，你要挺住，上回寒生爸爸用汗青治愈了你被暹罗大猫咬破的伤口，我也会同样的来救你的。”

沈才华站起身来，走到那个肥胖流汗的老男人身旁，那汗液散发着令人作呕的狐臭味，可能是已经多少年来都没有洗澡冲过凉了。他先伸出手到其鼻子下探了探，果然无甚气息，或许真的就是一具汗尸呢。他左右打量了老半天，想找到一个盛有汗青的瓶子之类的容器，

但是那人的身旁都找遍了，仍然没有发现。

最后，沈才华的目光落在了胖男人的肉身上，想了想，突然脑中灵光一现，上前伸出手来抵住他多肉的前胸，使劲的将其推到……当沈才华用力掰开他的肥厚的屁股时，果然在其肛门内发现了一支塞着的小瓷瓶。

沈才华拽出了那只瓶子，瓶上烧有青瓷花一朵，他想起来了，这与当年那支装着李地水“汗青”的瓷瓶是同样的，晃了晃，瓶内有液体流动的声响。

沈才华大喜，“嘭”的拔出了瓶塞，来到吸子的身旁，将瓷瓶内的“汗青”一滴滴的倒在牠受伤的腹面上，然后用手指均匀的涂抹开。

随着一阵淡淡的轻雾冉冉升起，吸子腹面上纵横交错的锋利伤口渐渐的收缩在了一起，神奇的“汗青”在逐渐粘结修复着破损的肌肉与表皮。

沈才华喜滋滋的随手涂抹着，吸子眨着眼睛表示很受用。

“住手！”耳边突然响起一声叱喝，随之疾风骤至，客家嬷嬷蓦地从天而降，一把夺去了沈才华手中的瓷瓶，赶紧扣上了瓶塞，口中连声惋惜道，“完了完了，嬷嬷的宝贝汗青要被你耗光了……”

“嬷嬷奶奶……”沈才华委屈的望着她。

“好了，才华，你不在屋里睡觉，怎么跑到这里来了？”嬷嬷板起脸来责备道。

“我起来撒尿，发现你们都不在了，就坐在吸子身上顺着溪水游进了山洞，不想那些白色的大癞蛤蟆用毒汁来喷我，亏得吸子挡住了

它们,我没事,可是吸子却受伤了……”沈才华没提自己捉蝌蚪在先,反而把责任都推到了大蟾蜍的身上。

“大蟾蜍呢?”客家嬷嬷急切的问道。

“喏,在那儿。”沈才华手指着地上一片片干瘪的蛤蟆皮说道。

“哎呀……”客家嬷嬷的眼睛死死盯住了蟾蜍皮,懊恼的直跺脚,嘴里大声叹息着,“那可是世间罕见‘尸蟾’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9

吸子灰白色的腹面上横七竖八的躺着八九只大蟾蜍瘪皮,它们的体内的脏器和肌肉都被吸子分泌的消化酶腐蚀成了液状,然后统统被百余只大大小小的吸盘吸干了。

可是,吸子本身也受了重伤,蟾蜍毒汁在其腹面上烧灼出了很多个窟窿,吸盘也被它们带刺的口器切割得伤痕累累,牠无力的朝着小主人眨了眨眼皮,仿佛是在说:放心,已经没事了……。

沈才华含着热泪将吸子拖到了石台上,口中轻轻的安慰牠道:“吸子,你要挺住,上回寒生爸爸用汗青治愈了你被暹罗大猫咬破的伤口,我也会同样的来救你的。”

沈才华站起身来,走到那个肥胖流汗的老男人身旁,那汗液散发着令人作呕的狐臭味,可能是已经多少年来都没有洗澡冲过凉了。他先伸出手到其鼻子下探了探,果然无甚气息,或许真的就是一具汗尸呢。他左右打量了老半天,想找到一个盛有汗青的瓶子之类的容器,但是那人的身旁都找遍了,仍然没有发现。

最后,沈才华的目光落在了胖男人的肉身上,想了想,突然脑中



灵光一现，上前伸出手来抵住他多肉的前胸，使劲的将其推到……当沈才华用力掰开他的肥厚的屁股时，果然在其肛门内发现了一支塞着的小瓷瓶。

沈才华拽出了那只瓶子，瓶上烧有青瓷花一朵，他想起来了，这与当年那支装着李地水“汗青”的瓷瓶是同样的，晃了晃，瓶内有液体流动的声响。

沈才华大喜，“嘭”的拔出了瓶塞，来到吸子的身旁，将瓷瓶内的“汗青”一滴滴的倒在牠受伤的腹面上，然后用手指均匀的涂抹开。

随着一阵淡淡的轻雾冉冉升起，吸子腹面上纵横交错的锋利伤口渐渐的收缩在了一起，神奇的“汗青”在逐渐粘结修复着破损的肌肉与表皮。

沈才华喜滋滋的随手涂抹着，吸子眨着眼睛表示很受用。

“住手！”耳边突然响起一声叱喝，随之疾风骤至，客家嬷嬷蓦地从天而降，一把夺去了沈才华手中的瓷瓶，赶紧扣上了瓶塞，口中连声惋惜道，“完了完了，嬷嬷的宝贝汗青要被你耗光了……”

“嬷嬷奶奶……”沈才华委屈的望着她。

“好了，才华，你不在屋里睡觉，怎么跑到这里来了？”嬷嬷板起脸来责备道。

“我起来撒尿，发现你们都不在了，就坐在吸子身上顺着溪水游进了山洞，不想那些白色的大癞蛤蟆用毒汁来喷我，亏得吸子挡住了它们，我没事，可是吸子却受伤了……”沈才华没提自己捉蝌蚪在先，反而把责任都推到了大蟾蜍的身上。

“大蟾蜍呢？”客家嬷嬷急切地问道。

“喏，在那儿。”沈才华手指着地上一片片干瘪的蛤蟆皮说道。

“哎呀……”客家嬷嬷的眼睛死死盯住了蟾蜍皮，懊恼的直跺脚，嘴里大声叹息着，“那可是世间罕见‘尸蟾’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09

“尸蟾？”沈才华第一次听说世间上还有这种癞蛤蟆。

客家嬷嬷解释说道：“普通的蟾蜍，以吃昆虫为生，而尸蟾则以腐尸津液为食，体型巨大，白皮红眼，其毒尤甚。它褪下的‘尸蟾衣’，乃是当今世上治疗皮肤病的良药，绝对可说是药到病除，只不过此物相当的稀少，盖因和平年代，荒郊野外没有遗弃的尸体之故。而缅北这里就有所不同了，共产党的人民军与缅甸政府军连年交战，士兵以及百姓多有曝尸野外无人收敛的，因此才有‘尸蟾’在这一地带繁殖。尽管如此，嬷嬷还是寻了数月，才找到了这几只，可今晚却被你一锅给端了。”

沈才华低下了脑袋不做声。

“不过也好，本来嬷嬷今天还在想，等雷雨天到来之际，争取在尸蟾嘴里抢下几张‘蟾衣’来治疗这个老乞丐，还那个白毛鳌老怪一个人情，如今，这八九只蛤蟆全都变成了‘尸蟾衣’，省得嬷嬷再去劳神费力了。”客家嬷嬷苦笑道。

“那这些尸蟾平时吃什么？洞里面也有尸体么？”沈才华问道。

“喏，就是他，”嬷嬷一指那个臃肿的男人说道，“这个人就是我家老头子在美斯乐的国军东北老乡，几年前与政府军的交火时腋下中

弹，嬷嬷在他还处于中阴身的时候，将其制作成了一具汗尸。这里本地人种大都是干瘦矮小，很难有如此肥胖之人，这些尸蟾每天都守候在汗尸的身边，以舔食他身上流淌下来的津液为食。”

“它们把‘汗青’都给吃啦？”沈才华惊讶的说道。

“不，每年农历八月十五中秋之夜，子时流淌下来的才是‘汗青’呢，平时这些只是臭汗而已，所以几年下来，也只接到了区区半瓶，可如今差点全都被你浪费了。”嬷嬷说道。

沈才华争辩说道：“嬷嬷要是把瓶子带在身上，才华也就找不着了。”

“不行，汗青瓶子必须塞进汗尸的‘谷道’，也就是肛门，保持其原有的气场，这样才能令来年续接的汗青不变质。”客家嬷嬷正色道。

沈才华想起了自己偷给寒生爸爸的那瓶汗青，不知道会不会变质，于是赶紧问道：“汗青离开汗尸就要变质，那就是不可以拿到外面去给人治病了吧？”

“不是的，如果不想再续接‘汗青’了，或者瓶子已经盛满了，也就无需再塞回‘谷道’里去了。”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还好，自己偷走的拿一瓶还管用，沈才华想。

“嬷嬷，你是从天上下来的么？”沈才华手指着山洞穹顶上露天的大窟窿说道。

“嗯，嬷嬷上下都是走的那里，你愿意学这‘祝由轻功’么？”客家嬷嬷微笑着问道。

“愿意。”沈才华回答道，他也真是这么想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0

#### 第四十一章

客家嬷嬷仰天长笑数声，热泪盈眶的说道：“祝由门终于有传人了……”

沈才华歪着脑袋瞧了瞧石洞穹顶那个高高的窟窿，心想自己要是学会了“猪油功”，就再也不必害怕那个白毛老怪了，于是开心的“咯咯”笑了起来。

“想我祝由门多出逆徒歪徒，大师姐王婆婆的徒弟阳公阴婆、荆太极和明月，我的徒儿何五行，算下来哪一个是成器的？死了倒是干净……”她低头慈爱的瞅着沈才华，幽幽的说道，“小才华年幼无知，正当教化之时，尤其是他的体内与生俱来有祝由门的真气，必是天降高徒啊。”

“嬷嬷奶奶，您什么时候教我‘猪油功’？”沈才华急切的问道。

“应该叫师父了，才华，跪下叩头吧……”客家嬷嬷站直了身子严肃的说道。

“噗通”一声，沈才华闻言早已双膝扑地，咚咚咚如捣蒜般的乱磕一通。

“好啦，三个响头就够了，要不了这么多的。”嬷嬷赶紧将沈才华拽起来，发现孩子的额头都已经红了。

“既然入我祝由门，以后处处都得听从师父的吩咐，明白么？”嬷嬷郑重其事的说道。

“嗯。”沈才华应道。

“才华，祝由门的开山鼻祖是东晋郭璞祖师，他集毕生心血创立了一套惊天地、泣鬼神的旷古奇术——‘祝由十八式’，高深莫测至极，堪称中原巫术的巅峰，可惜传到了我们三个师姐妹手里时，只剩下了五式和一套轻功。听寒生提到过，二师姐秃头老妇躲在雨林中自我‘石化’，耗十年之力又悟得了三式，可恨被那个阴人黄建国给吸去了，二师姐真的是死不瞑目。如今，师父也只能够传授给你这五式了，虽说少了点，但也足够你横行于江湖了。”客家嬷嬷无限感伤的说道。

沈才华的眼睛一眨不眨，全神贯注的听着。

客家嬷嬷继续说道：“‘祝由神功’是由下阴、入魔、上咒和肢舞所组成，你要是用心的学习，一两年必有所成，若是天资极度聪颖，也许十年后便能如师父一般了。”

沈才华问道：“怎么样才算是天资极度聪颖呢？”

客家嬷嬷想了想，回答道：“我们三师姐妹中，惟有二师姐的天赋最高，性格也最为古怪，也只有她才能悟出另外三式祝由神功来，因此，二师姐可以算是天资极度聪颖之人，当今世上恐怕是凤毛麟角了。”

“哦……”沈才华想，不知道自己算不算是天资极度聪颖之人。

“才华，为师要你记住，凡男人修习祝由神功必须终生不得结婚，保持童阳之体，否则一旦破身便会性情大异，变为一个嗜血之人。”

客家嬷嬷严肃的叮嘱道。

沈才华年纪尚小，根本不谙男女之事，因此也并不在意。他想了想说道：“阳公、荆太极还有何五行都是童子么？”

客家嬷嬷楞了一下，说道：“何五行是，荆太极也可能是，阳公肯定不是，所以他终成一个嗜食人脑的变态狂。”

“那么，郭璞祖师爷呢？”沈才华问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0

#### 第四十一章

客家嬷嬷仰天长笑数声，热泪盈眶的说道：“祝由门终于有传人了……”

沈才华歪着脑袋瞧了瞧石洞穹顶那个高高的窟窿，心想自己要是学会了“猪油功”，就再也不必害怕那个白毛老怪了，于是开心的“咯咯”笑了起来。

“想我祝由门多出逆徒歪徒，大师姐王婆婆的徒弟阳公阴婆、荆太极和明月，我的徒儿何五行，算下来哪一个是成器的？死了倒是干净……”她低头慈爱的瞅着沈才华，幽幽的说道，“小才华年幼无知，正当教化之时，尤其是他的体内与生俱来有祝由门的真气，必是天降高徒啊。”

“嬷嬷奶奶，您什么时候教我‘猪油功’？”沈才华急切的问道。

“应该叫师父了，才华，跪下叩头吧……”客家嬷嬷站直了身子严肃的说道。

“噗通”一声，沈才华闻言早已双膝扑地，咚咚咚如捣蒜般的乱磕一通。

“好啦，三个响头就够了，要不了这么多的。”嬷嬷赶紧将沈才华拽起来，发现孩子的额头都已经红了。

“既然入我祝由门，以后处处都得听从师父的吩咐，明白么？”嬷嬷郑重其事的说道。

“嗯。”沈才华应道。

“才华，祝由门的开山鼻祖是东晋郭璞祖师，他集毕生心血创立了一套惊天地、泣鬼神的旷古奇术——‘祝由十八式’，高深莫测至极，堪称中原巫术的巅峰，可惜传到了我们三个师姐妹手里时，只剩下了五式和一套轻功。听寒生提到过，二师姐秃头老妇躲在雨林中自我‘石化’，耗十年之力又悟得了三式，可恨被那个阴人黄建国给吸去了，二师姐真的是死不瞑目。如今，师父也只能够传授给你这五式了，虽说少了点，但也足够你横行于江湖了。”客家嬷嬷无限感伤的说道。

沈才华的眼睛一眨不眨，全神贯注的听着。

客家嬷嬷继续说道：“‘祝由神功’是由下阴、入魔、上咒和肢舞所组成，你要是用心的学习，一两年必有所成，若是天资极度聪颖，也许十年后便能如师父一般了。”

沈才华问道：“怎么样才算是天资极度聪颖呢？”

客家嬷嬷想了想，回答道：“我们三师姐妹中，惟有二师姐的天赋最高，性格也最为古怪，也只有她才能悟出另外三式祝由神功来，因此，二师姐可以算是天资极度聪颖之人，当今世上恐怕是凤毛麟角了。”

“哦……”沈才华想，不知道自己算不算是天资极度聪颖之人。

“才华，为师要你记住，凡男人修习祝由神功必须终生不得结婚，保持童阳之体，否则一旦破身便会性情大异，变为一个嗜血之人。”客家嬷嬷严肃的叮嘱道。

沈才华年纪尚小，根本不谙男女之事，因此也并不在意。他想了想说道：“阳公、荆太极还有何五行都是童子么？”

客家嬷嬷楞了一下，说道：“何五行是，荆太极也可能是，阳公肯定不是，所以他终成一个嗜食人脑的变态狂。”

“那么，郭璞祖师爷呢？”沈才华问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0

天涯服务器越来越不行了~~~~~可能要该换家网站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0

客家嬷嬷惊讶的看着沈才华，这孩子的小脑袋瓜儿真敢想啊，自己怎么从来就没有往这方面寻思过呢？历史记载，郭璞祖师是山西河东闻喜人，公元324年死时49岁，郭璞之子敦骛被封为临贺太守，子孙世居河东芮城，可见他是有后的。

“郭璞祖师当然是结了婚的，子孙都生活在山西河东黄河边一带，他既能自创‘祝由十八式’，则肯定也有什么法子破解吧，要不怎么是祖师呢……”客家嬷嬷吞吞吐吐的说道。

沈才华点点头，心里想，这事反正跟自己关系又不大。

“才华，你听好了，‘下阴’是祝由门一种与众不同的入静法门，‘入魔’则是入境后的奇门观想，‘上咒’就是诵念巫咒，而‘肢舞’



即是结身体印,以身体和四肢做各种奇怪的动作。藏传密宗结大手印,中原祝由则是以整个身体结印,效果自然要好得多了。”客家嬷嬷说道。

“入静就是什么也不想了么?”沈才华问道。

“当然,抛却一切杂念,心里什么也不要去想,空空荡荡无一物。”客家嬷嬷解释道。

“这我会。”沈才华闻言松了一口气。

“你懂得‘入静’?”嬷嬷疑惑的问道。

“我每天都是要‘入静’的,只有小便的时候才起来。”沈才华解释说道。

“小便的时候?”嬷嬷更加不解了。

“要不然就会尿床了。”沈才华认真的回答道。

“哈哈,是睡觉啊……”嬷嬷恍然大悟,哈哈的笑道。

沈才华也跟着傻笑了,接着问道:“‘入魔’是什么?”

“‘入魔’就是奇门观想,在脑中浮现出一些平时难以见到的东西,好比鬼呀,行尸走肉啊以及李树桃树等等,对啦,还能嗅到一些奇特的香味儿呢。”嬷嬷解释说道。

“那不就是在做梦么?”沈才华明白了。

客家嬷嬷愕然不已,坏了,这孩子八成是缺心眼儿……

沈才华蹲下瞧了瞧吸子,发现牠的伤口已经在渐渐的愈合,只是身体仍显得虚弱无力,原来灰白色的腹面肿胀的老高。

“牠吸干了尸蟾,自然一时间消化不了那些毒汁,你带你的朋友

先回屋去休息吧，师父要准备开始医治这个老乞丐了。”客家嬷嬷摆摆手催促说道。

沈才华扭捏着不想回去，很乖巧的动手捡起了尸蟾衣，然后擦在手里递给了客家嬷嬷。

“好吧，你留下多长点知识也好，”嬷嬷叹了口气，手指着老乞丐脖子上的那一圈紫红色肉疙瘩说道，“这个老乞丐体内的阴气极重，不知道与藏密噶玛噶举派有什么过节，被人以纯阳精气锁住了他的左中右三脉，遏制老阴之气通行周天梵穴，以至于双目失明，面部扭曲变成了这般模样。”

“就是那些肉疙瘩么？”沈才华实在是听不明白。

客家嬷嬷解释说：“此非中原之道，而是密宗的至高法术，除非有深仇大恨，否则何至于这样令其不死不活的遭罪。”

“他已经傻了吧？”沈才华回想起南下的路上，老乞丐浑然如同一个木头人似的，吃喝拉撒睡全都得要人照顾。

“嗯，若能解除禁制的话，恐怕他的脑袋也会不太灵光了，就是说，‘缺心眼儿’。”嬷嬷说着特意望了沈才华一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 第四十二章

清凉的月光从穹顶上的大窟窿里泻下，照在了石台上，老乞丐与那具肥胖的汗尸面对而坐，各自手掌心的劳宫穴与对方的足底涌泉穴交叉相接，姿势拙笨别扭，二人赤裸的身体上，呈现出一种斑驳的青色，狐臭阵阵，气氛诡异。

“‘水升泉底、火降劳官’，”客家嬷嬷一面摆弄着他俩的肢体，一面讲解着，“涌泉乃人体十三神穴之首，劳官为十三鬼穴之末，二者神鬼相交，水火既济。易经第六十三卦是为‘水火既济’，天地之间，水火不相容，人体内也有水火之象。肾纳象为水，水宜上升；而心纳火象，火应下降，心火下行以温养肾水，肾水上行以灭心火，心肾相交，阴阳便和谐了。”

沈才华一面翻看着自己的手掌心，一面将嬷嬷说的话牢牢地记在了心里。

“密宗纯阳之气如同熊熊烈火，扼其颈部，阻老阴之气上行，此消彼长，相搏甚恶，是为易经最末一卦‘水火未济’之表象。如今师父虽不能破解密宗高深的‘纯阳气锁’，但使用祝由神功却可将该锁移至汗尸的身体内，老乞丐的老阴运行周天，达到‘水火既济’之结果。”嬷嬷进一步的讲解着。

“哦，原来老乞丐脖子上的紫红色肉疙瘩，就是密宗纯阳真气与他体内的老阴气势同水火，相互打斗的结果……”沈才华领悟道。

“不错，孺子可教。”客家嬷嬷满意的点点头。

“‘李代桃僵’就是用咱们的‘猪油功’把纯阳火偷偷的移到汗尸的身上，反正这个胖子也是个死人，要是密宗的大和尚知道了师父如此高明，肯定会气得吃不下饭了。”沈才华兴致勃勃的说道。

这孩子好像也不缺心眼儿嘛……客家嬷嬷欣慰的想道。

“来，乖徒儿，我们开始把‘尸蟾衣’给老乞丐贴上吧。”客家嬷嬷吩咐说道。

沈才华的脑海里灵光一闪，浮现出了鬼婴当年在滇西小镇上，使用‘李代桃僵’拔除吸子体内‘天罡气栓’时的情景，于是赶紧说道：“师父，我们还没有用药引子呢。”

“药引子？”客家嬷嬷想了想说道，“外用药引听说一般都使用香油老醋，可一时间到哪儿去找呢？”

“我有。”沈才华咯咯笑道，随即解开裤带，露出小鸡鸡，站前一步对着老乞丐的脑袋“哗哗”的迎头浇了下去。

“童子尿？”客家嬷嬷微笑着点了点头。

老乞丐张了张嘴，哑哑有声的将流淌至口边的尿液统统的舔食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15049 楼作者: 易小铭回复日期: 2009-9-11

“所以，黄建国目前体内只留存有七成的“中阴吸尸大法”，而无其它。”

=====

黄建国不是用“中阴吸尸大法”吸过茅一噬和吴楚山人的么??  
MS 还有那个日本女人....

易童鞋看帖认真，尺子回头补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朦胧的月光，泉水中升起了淡淡的薄雾，客家嬷嬷扭动着红色斜纹围腰，撩起缀有黑色前遮阴布的单式片裙，围绕着老乞丐和汗尸绕起了圈子，双手屈肘凌空画出一个一个的‘阴阳鱼’，同时口中念动祝

由巫咒：“尾尻魁魁扇扇屣屣屈屈尸……”

沈才华在一旁听着十分耳熟，心中也跟着默念起来，这咒语我也会，他寻思着。

老乞丐和汗尸的身体先是“咯噔”震了一下，随即微微颤抖了起来……尤其是那具汗尸，肥肉不住的上下翻滚，身上滑溜溜的，汗臊气味也越来越浓了。

老乞丐则完全不同，他身体的皮肤颜色越发青黑起来，而头部却胀得通红，像喝醉了酒一般，耳朵鼻子和嘴巴里开始冒出缕缕白雾，如同水蒸气。

客家嬷嬷的肢体不断地舞动着，汗如雨下，整个长袖对襟短上衣都已经湿透了，她嘴里一遍遍的重复着巫咒，而且越颂越快，已经分辨不出音阶了。

圈外面的沈才华感受着祝由巫咒，如海浪潮涌般，在体内澎湃激荡着，竟然觉得舒服之极，也情不自禁的手舞足蹈起来。

此刻，在老乞丐的体内，七百年前黑帽系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与中原第一邪术“中阴吸尸大法”正在激烈的抗衡着，而客家嬷嬷的祝由神功“李代桃僵”则在一旁制造着幻象，仿佛出现了另一个“真身”，令纯阳咒锁左顾右盼，分不清哪一个才是自己需要禁制的目标……

“噗嗤……哗啦啦……”老乞丐大小便失禁了，顿时空气中充满了屎尿味儿。

沈才华大惊，忙低下了头去看，发现了老乞丐胯下的两只蛋蛋长

的很奇特，如同南山村老江头家里的那只大公种猪的蛋蛋一般大小，真的是奇怪着呢……

与此同时，老乞丐的身体内，密宗退魔真言“嗡啊吽……”与祝由巫咒“尾尻魁魁扁扁屡屡屈屈尸……”两种至高无上的咒语相互纠缠在了一起，真的是幻象纷生，神鬼莫辨。

老乞丐脑袋上发胀的红色渐渐的淡了，脖颈处的一圈肉疙瘩也在逐渐的萎缩，纯阳真气开始逐步撤出黄建国的身体，向“真身”幻象——汗尸的体内转移……

客家嬷嬷气喘嘘嘘的，已经快要虚脱了。

就在这紧要关头，山洞里突然传出一阵涉水的急促脚步声以及金属物件碰撞发出的响动……

“哈哈……米囊婆婆，老夫助你一臂之力来啦……”青石台边响起了鳌老沙哑的嗓音。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客家嬷嬷闻言大惊，她早就知道鳌老此人心机极深，而且貌似谦鄙，实则别有用心。此刻突然出现在了这隐秘的西山石洞内，想必是早已盯上了，存心不良……可是自己此刻已经真气尽耗，动起手来势必吃亏。想到这儿，慌乱之中竟然念错了几个巫咒，将“……屡屡屈屈尸”，念成了“……阍羯鬲鬲叵”，而这却是祝由第一式“鬼打墙”的咒语。

幻象破灭，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纯阳真气绝大部分已经进入了汗尸的体内，并在其脖颈处生成了一圈肉疙瘩，剩余的小部分则被“鬼

打墙”给拦住了……

客家嬷嬷受此一激，“哇”的一口鲜血喷出，瘫坐在了地上，大口大口的喘着粗气，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月光下，老乞丐慢慢的站起身来，浑身一抖，那些已经变成花里胡哨颜色的“尸蟾衣”纷纷飘落，脖子上的一圈肉疙瘩也已悄然褪去，只余喉咙下面一个肿包，颜色也变为了正常的肉色。他原本狰狞扭曲的面孔正在修复之中，皱纹在减少，尽管头发和牙齿的再生仍需时日，瞧起来已经明显的年轻了许多，但距黄建国原来的容貌还有很大的差别。

沈才华呆呆的站立在石台上，惊愕的望着正在脱胎换骨的老乞丐，尤其是那双白矍矍的眼睛，变成了乳白色，仿佛双瞳前面罩了一层薄膜似的。

一代绝世大阴人复活了……

鳌老大喜过望，兴奋的跳上前去，一把搂住了赤裸裸、浑身屎臭气的老乞丐，摇晃着他的肩膀激动地说道：“同志，你终于清醒啦……”

“爸爸……”老乞丐将眼睛凑至鳌老的鼻子前，仔细的看着他，委屈的说道。

十来个端枪的人民军士兵在青石台四周警戒着，闻言都憋不住的偷偷笑出声来。

鳌老愕然间愣住了，望着老乞丐口中连连道：“你，你说什么？”

“爸爸……你的头发、眉毛还有胡子怎么都变白了？”老乞丐嘿嘿的傻笑道。

鳌老一把推开了老乞丐，转过身来对着客家嬷嬷严肃的说道：“米囊婆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此人竟然变成了一个傻子？”

客家嬷嬷缓过来一口气，虚弱的解释道：“禁制住他的纯阳真气锁尚未全部解开的时候，你就冲进来了，导致真气逆转，此人自然神志也就不清了。”

鳌老闻言懊悔不迭，忙道：“婆婆，请您再来试一次，不然一个傻子，革命事业要他又有何用？”

“不可能了，余下的真气已经散入奇经八脉，再也无法驱除干净了，”客家嬷嬷吃力的摇了摇头，说道，“鳌老，你是怎么知道这个石洞的？”

鳌老猥亵的一笑，说道：“老夫见你经常独自夜赴西山顶，感觉好奇，所以绕道上去看了看，发现了这个山洞和这具肥胖的男尸。米囊婆婆，您是世外高人，行为举止自然怪异，这一点，老夫还是能够理解的。”

“此人是你带来的，老姬已经尽力医治了，你可以带他走了，平时多吃一些祛风开窍的中草药，其神智或许可以慢慢的恢复。”客家嬷嬷说道。

鳌老沉吟了半晌，最后指了指沈才华说道：“好，感谢婆婆出手相助，这孩子，老夫也就顺便带走了。”

“鳌老，孩子已经拜老姬为师了，你不能带他走。”客家嬷嬷态度坚决的回答。

鳌老想了想，觉得日后还有用得着米囊婆婆的时候，此时不便翻



脸，索性做个顺水人情罢了，于是说道：“好吧，老夫告辞了。”

鳌老命士兵们拾起扔在角落里的衣服，替老乞丐穿戴完毕，然后拥簇着一道离开了石洞。

“师父，你为什么不向白毛老怪要回嘟嘟来呢？”沈才华撅着小嘴儿问道。

客家嬷嬷淡淡的一笑，说道：“等师傅元气恢复了，再去找他不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晚上值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尺子告知:

接到豹王短信，他今天下午已于西藏大昭寺出家，是噶玛噶举派东宝法王仲巴仁波切亲手剃度的，他请偶代问青楼鬼楼的童鞋们好~~~~~日后，他会在滇西北丽江文峰寺长伴青灯古佛，童鞋们若有意，或许可去一聚~~~~~

让偶们一起祝福豹王：扎西德勒.....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奇怪哦，人都没有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其中有一个是豹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其中的一个是豹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坏了，斑竹，删了一个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究竟是什么原因，上传死机，10多分钟后又出现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尺子位于果敢敏感地带，不方便与大家多交流，希童鞋们谅解  
~~~~~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1

这是青瓷花一朵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2

#### 第四十三章

凌晨，高脚竹楼之内。

老乞丐正在狼吞虎咽的吃着饭，米粒粘了一嘴巴，汤汁也都溅在了桌子上面。

“同志，慢慢吃，你叫什么名字？”鳌老坐在旁边的椅子上，试探的问道。

“我……我叫什么名字？”老乞丐停住了咀嚼，苦思冥想。

鳌老急切的目光望着他，希望这个怪人能尽快的恢复心智。

“爸爸，你会不知道我叫什么吗？”老乞丐晃了晃脑袋，似有不信的嘻嘻傻笑了。

“那你姓什么？赵钱孙李，周吴郑王……”鳌老虽然神情颇为沮丧，但还是循循善诱道。

“‘百家姓’？接着念下去……”老乞丐全神贯注了，轻轻的放下了手中的碗筷。

有门儿……鳌老遂来了兴致，一字一句的往下念着：“冯陈褚卫，蒋沈韩杨，朱秦尤许，何吕施张……伍余元卜，顾孟平黄……”

“黄！”老乞丐眼睛一亮，打断了鳌老的诵念。

“你姓黄……”鳌老满意的点点头，看来只要耐心点还是有收获的。

可是接下来就难了，《百家姓》里面的字数毕竟有限，而汉字又何止万千？鳌老灰心丧气的想着。

“……明月……”老乞丐嘴里叨咕着。

“你叫明月！黄明月……”鳌老惊喜道。

“黄明月……我叫黄明月。”老乞丐满意的笑了。

“好，黄明月同志，你会武功么？”鳌老急切的问道。

“我会武功。”老乞丐点点头，承认道。

“你会什么武功？长拳短拳，南拳北腿，少林武当，青城峨眉，太极八卦，擒拿格斗……”鳌老逐一念叨着。

“中阴吸尸大法。”老乞丐自言自语道。

鳌老大吃一惊……他怀疑自己的耳朵是否听错了，“黄明月同志，你是说‘中阴吸尸大法’？”

“嗯。”老乞丐肯定道。

鳌老曾听祖上说起过，此为中原第一邪术，施术者可以凌空吮吸对方真气，而无需接触其身体，并且功到极致时，能够嘴对嘴的吸出

活人的魂魄，或再回吐到对方的体内，控制其思维与行动，以至于江湖人人为之色变。

“黄同志，老夫听闻‘中阴吸尸大法’早已于两晋南北朝以后就失传了……”鳌老不信的摇了摇头，说道。

老乞丐蓦地转过脸来，灰蒙蒙的双目直视鳌老的小腹，鼻子猛然间的长吸一口气……

与此同时，鳌老猛然间觉得自己的丹田之气如开闸泄水一般，从肚脐眼儿里蜂拥涌出……顿时脸色骤变，急忙双手捂住神阙穴（肚脐眼儿），屏气调息的想要止住外流的真气，可是根本就于事无补，他似乎都能够感觉到手指缝中急泄的气流。

老乞丐只吸了数口便停止了，然后若无其事的继续埋头吃他的饭。

鳌老顿觉神阙穴一紧，停止了内气的外泄，此刻的他，早已惊愕的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2

鳌老抓起了电话机，摇了摇机柄，让接线员接通了德钦佩丁副主席的寓所。

“现在是凌晨……”听筒里传来了德钦佩丁含糊糊的话音。

“那个怪人果真是个宝贝！”鳌老兴奋地说道。

“怎么？他身上的禁制解除了么？”德钦闻言立刻精神了起来。

“是的，米囊婆婆已经解除了他的禁制，不过怪人的神智还在逐步的恢复之中，他的名字原来是叫黄明月，而且身负绝世奇功。”鳌老说道。

“什么绝世奇功？”德钦饶有兴致的问道。

“中阴吸尸大法。”鳌老回答道。

“中阴……吸尸？这是什么意思？”德钦不解的说道。

鳌老解释道：“‘中阴吸尸大法’是中国一门古老的巫术，据说是东晋易学宗师郭璞所创，可以凌空吸取人的精气，杀人于无形，甚至能够控制人的大脑思维，堪称是‘中原第一邪术’。老夫原本以为此术早在南北朝时期就已经失传了，没想到这个黄明月竟然懂得，真的是天助我们，缅甸人民的革命事业成功有望了。”

“这……可能么？”德钦副主席怀疑道。

“千真万确，他只凌空吸了一口，就差点要了老夫的命！”鳌老涨红了脸，斩钉截铁的回答道。

“哦，是这样……”德钦沉吟着。

“黄明月同志若是充当我们的杀手，老夫保证，他可以神不知鬼不觉的除掉世界上的任何人，所有阻碍革命解放事业的绊脚石，我们都可以轻而易举的将其一脚踢开。”鳌老慷慨激昂的说道，沙哑的声音提高了八度。

德钦佩丁副主席沉默了一会儿，犹豫的问道：“他肯为我们工作么？”

“黄明月同志称老夫为爸爸。”鳌老得意的说道。

“爸爸？不，我是说，他叫你‘爸爸’？”德钦颇为不解。

“不错，黄明月的神智尽管还不是十分的清醒，但老夫绝对有把握控制得住他。”鳌老保证道。

“我要马上见见他，记住，此事绝对不可外传。”德钦副主席严肃的说道。

“放心吧，老夫知道怎么做。”鳌老回答。

鳌老轻轻的放下听筒，转过了身来。

此刻，老乞丐黄建国刚刚吃完了饭，碗筷撂在了桌子上。

“黄明月，你还认得老夫么？”鳌老小心翼翼的问道。

“你是爸爸。”黄建国嘻嘻道。

“嗯，老夫就是你的爸爸，你是爸爸的儿子，儿子就应该一切听从爸爸的，你明白么？”鳌老目光炯炯，态度十分严厉的说道。

“是，儿子听爸爸的，爸爸给儿子饭吃。”黄建国诚恐诚惶的回答。

“爸爸让你吸谁的阳气，你就吸谁的，不许违抗，否则就没饭吃，知道么？”鳌老厉声喝道。

“是，儿子知道了。”黄建国胆怯的说道。

“儿子，你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么？”鳌老颇为忧虑担心的问道。

“好像有一层薄薄的窗帘挡住了眼睛。”黄建国回答道。

“我拉着你吧，”鳌老叹了口气，无奈的说道，“趁着现在天还没亮，我们走。”

“爸爸，我们去哪儿？”黄建国弱弱的小声问道。

“别多嘴！到时候你就知道了。”鳌老正色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2

萨尔温江在中国境内名为“怒江”，发源于藏区，藏语称“那曲

河”，为缅甸最长河流，也是南下运送缅北高原柚木的重要水道。

江边上座落着一栋不大的高脚竹楼，楼下警卫森严，这就是缅共中央副主席、8.19部门负责人德钦佩丁的住所。

黎明时分，鳌老牵着黄建国的手来到了竹楼下。

警卫已经上去通报了，黄建国摇晃着脑袋东张西望，似乎世上的一切都令他感到新鲜好奇。

人体有五脏六腑，五脏是指心、肝、脾、肺、肾；六腑即胆、胃、小肠、大肠、膀胱和三焦。除此而外，还另有“奇恒之腑”一说，指脑、髓、骨、脉、胆、女子胞（子宫、卵巢）。黄建国所伤的就是脑，脑在五行中属火，火为阳，脑乃阳中之阳，在天干地支中是为丙午。

客家嬷嬷使用祝由神功第五式“李代桃僵”，把黄建国脑袋里的纯阳气锁转移去了汗尸体内，剩余部分则散入奇经八脉，导致其大脑神智不清，但他的旷世邪术“中阴吸尸大法”却完全被释放出来了，而且扭曲变形的面孔也渐渐的恢复了原貌。

“副主席请你们上楼。”警卫走上前来通知说道。

“儿子，跟爸爸来。”鳌老又牵起了黄建国的手，走上了楼梯。

黄建国笔直的站在德钦副主席的面前，胆怯的拉着鳌老的手不放松。

“这个怪人，好像原本是一个蛮英俊的青年嘛？”德钦打量着黄建国说道。

“应该是的，现在他还没有完全恢复过去的记忆，不过这样也好，否则或许就难以驾驭了。”鳌老回答道。

“他现在能够完全的服从你么？”德钦问道。

鳌老笑了笑，对黄建国说道：“儿子，老夫说的话你听吗？”

“爸爸的话，我都听。”黄建国回答着。

“无论让你做什么事，你都会去照做吗？”鳌老接着问道。

“会。”黄建国肯定道。

德钦点了点头，沉吟说道：“你说的那个什么‘尸吸法’，需要来验证一下。”

鳌老点点头，道：“到哪儿去找个试验品来呢？”

“来人啊，”德钦高声叫道，然后对鳌老说，“警卫员也是革命同志，要他点到即止，不可伤了性命。”

一名警卫匆匆跑上了竹楼，问德钦副主席有何吩咐。

德钦对鳌老眨了眨眼睛，示意可以开始了。

“儿子，你用‘中阴吸尸大法’吸他两口。”鳌老附在黄建国耳边悄声说道。

黄建国点点头，灰蒙蒙的双瞳瞄向了警卫的肚脐处，鼻子猛然间抽搐着倒吸起来……

警卫突然身子僵直，身子像“打摆子”一样的颤抖了起来，张了张嘴却说不出话，惊恐的眼神直勾勾的望着黄建国，吓得面如土色，不过数秒钟而已，此人便已瘫倒地下，昏厥了过去。

“停！好了……”鳌老赶紧出言制止道。

黄建国的鼻子停止了吸气，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仿佛刚刚吃了东西似的。



“好，好，果真是个宝贝啊，简直匪夷所思！”德钦副主席赞叹不已道。

“再多吸他几口，就没命了。”鳌老得意的说。

“目前可以派他执行任务了么？”德钦急切的问道。

“当然可以。”鳌老回答。

“让他去刺杀一个人。”德钦副主席面无表情的命令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3

#### 第四十四章

缅甸的东北部有缅共人民军与金三角原国军 93 师的割据势力，在近段时期内，仰光的吴奈温军政府联合了 93 师，也就是现在的“泰北山区民众自卫队”，准备共同围剿缅共武装，数万大军压境，战争一触即发，形势非常的危急。

德钦副主席目光紧盯着鳌老，心情颇为沉重的说道：“目前的军事形势剑拔弩张，十分的紧张，而且我们又得不到中国政府方面的支援，缅甸政府军的前线司令官波依将军用兵诡谲多变，残忍狡诈，是个十分可怕对手。六年前，我们在南方的根据地就是被他给剿灭的，此人不除，始终是我党的心头大患啊。”

“副主席，您是要黄明月同志去敌占区暗杀波依将军么？”鳌老问道。

“嗯，眼下就有一个绝好的机会，我们刚刚得到消息，波依将军几日后要同 93 师的首脑会晤，就在金三角的美斯乐，共同部署进攻我们的军事行动方案。美斯乐是原国民党第五军的军部所在地，保安

戒备严密，中央原打算派狙击手前去猎杀波依将军，但考虑难以得手，把握性不大便放弃了。如今，我们有了黄明月同志，根本无须动用武器，就能神不知鬼不觉的吸干波依，这是天助我党啊……”德钦情绪微微激动，嗓音颤抖的说道。

“要不要将 93 师的首脑们一网打尽呢？”鳌老提议道。

“不，只针对波依一个人，黄明月同志吸死了他，尸体身上不会留有任何的痕迹，这样，波依蹊跷的死在了金三角国军的地盘上，缅甸方就会认为是 93 师暗中毒死了他们的将军，我们再配合着放点风出去，就说 93 师与波依将军发生了龃龉，他们就脱不清干系了，两方联盟不攻自破，此乃一石二鸟之计。”德钦解释说道。

“好计策！这样既除掉了波依，又瓦解了他们之间的联盟，不战而屈人之兵。”鳌老由衷钦佩的说道。

“鳌老，依我看，黄明月同志目前神智还不是十分的清楚，单独执行任务恐怕有困难，你要与他同行才是。”德钦思忖道。

“老夫陪他一起去。”鳌老爽快的答应了。

鳌老与黄建国离开了德钦副主席的寓所后，回到了自家的竹楼，立刻开始着手出发前的准备。

首先，鳌老剃去了满头的白发和白须，穿上一件灰布僧袍，化妆成了一个老和尚，而黄建国则换上一身佻帮的黑色对襟沙龙，作为鳌老的随从，然后秘密动身，抄山路直奔东南方向的金三角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3

1950 年 3 月 9 日，国民党在大陆的最后一支部队 800 余人在中

国人民解放军的追击下，随团长李国辉越过云南边境，闯入缅甸境内，与国民党抗日远征军谭忠带领的残部会合，组建了 3000 多人的武装，成为金三角一支不可一世的军事力量。1951 年蒋介石派国民党第 8 军军长、中将李弥来领导这支残军，至 1953 年，兵力已扩充至近两万人，编号“93 师”。缅甸政府军向国民党军发动进攻，耗时两个多月，最终以缅军的失败而告终。1961 年 1 月，缅军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出境作战的配合下，将 93 师击溃，残部在段希文的率领下离开缅甸，进入泰国北部的美斯乐地区，一直坚持到了今天。为换取生存权，段希文军于 1963 年向泰国政府投降，并被改编为“泰北山区民众自卫队”，在以后的近二十年里，与泰国政府军多次合作，消灭了泰共武装，但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以至于金三角的孤儿寡母和残疾的老兵比比皆是，触目惊心。

两年后，段希文去世，由中将参谋长雷雨田出任“泰北山区民众自卫队”指挥官。

这一天，美斯乐的 93 师总部周围戒备森严，来往行人都会遭到荷枪实弹士兵的盘查，缅甸政府军波依将军到访此地，与 93 师首脑雷雨田中将会晤。总部的大礼堂也布置停当了，士兵们手持美制卡宾枪在来回的巡逻，波依将军将在这里与 93 师官兵以及美斯乐民众见面，并发表重要讲话。

接近中午时分，美斯乐的民众陆陆续续来到了大礼堂前面的广场上，多以妇女孩子居多，她们是 93 师士兵的家属，听说又要打仗了，心中都感到了恐慌不安。

人群中有一个白眉毛的老僧，拄着一根紫红色的手杖，身旁站着个黑衣服的盲眼年轻人，他们正是派来暗杀波依将军的鳌老和黄建国。

广场四周布满了岗哨，凡是到广场的民众，不论男女老少，都不准携带枪支和刀具，而这些武器是每个家庭里都有的，鳌老和黄建国也是经过了搜身，才被允许进来的。

时间到了，一群戎装的军官来到了礼堂前面的广场上，表情严肃的依次坐在了长条桌子拼成的讲台后面，为首的那位黝黑挺拔的老者正是 93 师雷雨田将军，在他的右侧坐着一位蓄着黑色大胡子、身着将军服的中年人，便是赫赫有名的缅军指挥官波依将军。

首先是雷将军讲话，他刚一站起身来，民众便报以热烈的掌声。

“乡亲们，我们是军人，开始当兵是为了抗战打日本人，收复我们的国土，可后来赶走了日本人，却又同共产党打起来了。再后来，又和缅政府打，打缅共，打泰共，从‘9.18’事变算起，到去年的柯考之战，雷某从戎已有四十五年。在这四十五年里，我们像大麻疯一样，你打过来，我打过去，都他妈的是政治需要……看看你们这些孤儿寡母，缺胳膊少腿的老兵，我们都是当权者的牺牲品，如今有家不能回，流落在异国他乡……”雷将军心情沉重的说着。

此刻，人群里已经传出了轻轻的啜泣声。

“硝烟终将散去，仇恨也将淡忘，我们就像是一株树，却嫁接在了异国的树干上，我们的子孙不伦不类，是一群没有国籍的孩子……”雷将军眼圈红了，停顿了一下，接着继续说道，“我们这群流浪的中国人，无论过去做过什么，当兵打仗，抗日杀敌，内战外战，反攻大

陆，龙蛇争霸，贩运毒品，但万物终归泥土，我们只是想回家……”

人群中的哭声已经响成了一片。

雷将军抹了把泪水，怅然说道：“乡亲们，缅甸政府答应我们，只要剿灭了缅共，他们愿意把缅北掸邦高原的一块土地永久的划给93师，作为高度自治的特区，我们将在那里等候着中国为我们敞开归乡的大门……一代不行，就一代代的等下去，早晚有那么一天，落叶归根……”

“呜呜呜……”人们开怀恸哭起来，如大海的涛声，一浪又一浪，群山为之动容，雨林为之挥泪。

此刻，连鳌老和黄建国迷朦的心灵中都受到了震撼，兀自黯然不已。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3

人群前面站着一姐弟俩，姐姐的背影身材苗条，后颈白皙，乌发披肩，仪态飘逸，弟弟回过头来，疑惑的打量着鳌老，眉头蹙起，仿佛在回忆着什么……

鳌老瞧在了眼里，心中暗道不好，他已经认出来了，那孩子是乃梭，他的勤务兵。

乃梭望着身后的那个老和尚，感到十分的面熟，思索了老半天，他终于想起来了，是鳌老……

“乃梭，你怎么了？哪儿不舒服？”姐姐珊妮惊奇的望着小脸儿煞白的弟弟，诧异的说道。

乃梭二话没说，拉着珊妮的手匆匆钻出了人群。

“鳌老……他是鳌老！”乃梭惨白的脸上毫无血色。

“谁？谁是鳌老？”珊妮疑惑的问道。

“就是那个老和尚！”乃梭不住的回头望着，心惊肉跳的说道。

“和尚，不会吧？你的长官鳌老不是在果敢么，怎么又会在美斯乐呢？我想，你一定是看错人了。”珊妮笑着说道。

乃梭经姐姐这么一说，心里也没了把握，是啊，鳌老是缅共的大人物，又怎么会是一个出家人呢？尽管如此，但他还是说道：“姐姐，我怕，回家吧。”

“好，我们回家。”珊妮带着乃梭离开了广场。

此刻，缅甸政府军的波依将军正挺直了身子用缅语演讲，有译员在一旁逐句的翻译成汉语。

“93师的军官、士兵和家属们，我代表缅甸政府向你们保证，只要我们共同出兵剿灭了缅共人民军，收复了失地，就会画出一块十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交给你们，作为高度自治的特区，在这块属于你们自己的土地上，你们可以拥有军队，可以自行决定土地的耕作物……嘿，当然种什么都是可以的。”波依将军说道。

“你说的土地在哪儿？”人群中有人问道。

“果敢，就在果敢，那是一块富饶平整美丽的土地，气候温和，土壤肥沃，而且有着足够用的水源，地点紧靠中国云南省的镇康县。”波依回答道。

鳌老牵着黄建国悄悄地挤到了人群的前面，他低头悄悄的对黄建国说道：“儿子，现在那个正在讲话的人，你能够感觉到他么？”

黄建国点点头，道：“爸爸，我感觉到了。”

“吸干他！”鳌老恶狠狠地命令道。

黄建国灰蒙蒙的眼睛朝前面望去，锁定住了目标的位置，然后使出“中阴吸尸大法”，肩膀一晃，鼻孔一紧，开始猛烈地吸起气来……

“乡亲们……”那位译员正在翻译之间，突觉腹部一凉，肚子里瞬间翻江倒海了起来，肚脐张开着，如同皮球泄气了般，“噗味”一声，整个人便瘫倒了下去。

“快看看，他怎么了？”雷将军摆摆手，军医立即上前俯下身，仔细查看译员的情况。

“报告，他已经死了。”军医报告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4

#### 第四十五章

广场前引起了一阵不小的骚乱，译员的突然暴毙，而且既无丝毫征兆，也没有任何的外伤，军医费解的摇了摇头，表示查不出死因。

“会是中毒或是被下了什么降头么？”雷将军问道。

“这就需要解剖，查看一下内脏的情况才清楚。”军医回答道。

“抬下去解剖吧，这儿由我来翻译。”雷将军挥了挥手，命令道。

接下来，大会接着进行，波侬将军继续着方才中断了的讲话，雷将军在泰缅地区呆了许多年，对缅语较为熟悉。

“这次，缅甸政府与国军 93 师的联合军事行动很快就要展开……”波侬的话语铿锵有力，手臂在空中挥舞着，吐沫星子四处飞溅。

鳌老的脑筋在飞快的转动着，这个黄明月半痴半呆，第一次出手就吸错了对象，竟然干掉了一个微不足道的译员，真是丧气……若是等台上的波依发表完演讲，恐怕就再也没有机会了，况且刚才乃梭肯定已经认出自己来了，危险已迫在眉睫……

“儿子，爸爸一会儿跟谁讲话，你就吸谁，懂了么？”鳌老悄悄地小声说道，他准备要铤而走险了。

“知道了，爸爸。”黄建国答应了。

“我有问题要问缅甸政府的波依将军……”鳌老在人群中沙哑着声音喊道，打断了波依的演讲。

雷将军向来平易近人，此次出征将是一场惨烈的血腥杀戮，自己属下的士兵肯定又有不少人回不来了，若是家属们有话说，自己是决不能不允的，他于是说道：“是谁要提问，请站到前面来。”

鳌老牵着黄建国挤过前面的一排百姓，径直的走到讲台前，面对着一脸诧异的波依将军。

“这位师父有什么话，就请直说吧。”雷将军见是一位老僧，面生的很，自己并不认得，应该不是93师的家属。

鳌老这回多了个心眼儿，不敢贸然说汉语，因为已有了译员的前车之鉴，决不能再让黄明月误伤到雷将军，否则真的无法向德钦副主席交差了。

鳌老讲的是缅语：“阿弥陀佛，波依将军，你有父母妻儿么？”

波依眨了眨眼睛，不解道：“当然有。”

“老夫身后的这些孤儿寡母都是因为战争才失去了亲人，难道你



不知道，这次出征又要平添几多寡妇孤儿么？‘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但愿这种悲惨的事情不要在发生了，阿弥陀佛。”鳌老一面说着，一面轻轻的拽了拽黄建国的手。

人群中懂得缅语的百姓小声的议论了起来：“是啊，这位老和尚说的有理。”

波依将军挺直了身子，斩钉截铁的回答道：“我是一名将军，天生就是为国打仗的，战争怎么会不死人？为国捐躯是无上光荣的！”

雷将军面露微笑的望着这位白眉毛老和尚，其实他内心深处也不愿意再打仗了，可是缅甸政府开出的条件实在是太诱人，自己难以取舍……这和尚讲话似乎有点怪，一个出家人怎么还会自称是‘老夫’呢，应该叫‘老衲’才对嘛。

“请问老师父是……”他和颜悦色的问道。

黄建国灰蒙蒙的双瞳依声音缓缓的转向了雷将军……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4

鳌老瞥见顿时大惊，急忙对着波依匆匆说道：“老夫请波依将军详细的介绍在战后送给 93 师土地的情况。”

波依微笑着点点头，开口介绍说道：“这块土地就是掸邦高原东北部的果敢地区，与中国云南省临沧地区接壤，面积么……大约有 2700 平方公里……”

黄建国的脑袋又慢慢的转向了正在讲着话的波依。

“那里的气候最适应罂粟的生长，嘿嘿，”波依干笑了两声，“缅甸政府保证不会去干涉你们种什么的，而且那里有一条山谷，二战前

计划中的滇缅铁路，并非是沿着北边的滇缅公路沿线，而是通过地势比较平缓的南部峡谷，这个峡谷就正好经过果敢，是入滇的捷径……”波依突然皱了下眉头，下意识的伸手捂住了腹部。

黄建国已经开始了吸气，鼻子不住的翕动着，身子也随之轻微的摇晃了起来。

鳌老大喜，心中一块石头落了地。

波依张了张嘴，发出“啊啊”的声音，两只刚毅的眼睛渐渐的失去了光泽，颌下的一大把黑胡子慢慢的上翘，须梢打起了小卷……

“波依将军！你怎么了？”雷雨田惊讶的问道。

波依手臂前伸，直指着鳌老，然后双腿一软，慢慢的瘫倒在了讲台台下。

“军医！”雷将军大声喊道。

年纪老迈的军医忙不迭的从礼堂内跑出来，双手还沾着血迹，他正在解剖那位猝死的译员。

“报告，波依将军他……死了。”军医检查完，抬起脸战战兢兢的说道。

“什么！”雷将军大惊失色，这位缅甸人心目中的民族英雄，吴耐温的天才军事指挥官，竟然在93师的地盘上突然死掉了，这事可麻烦了。

波依将军的随从卫队惊慌之中纷纷端起手中的枪，瞄准了雷将军和几位高级军官，正在广场四周警戒的93师士兵闻状也都操起了卡宾枪围拢了上来，双方紧张的对峙着，人群中响起恐慌的惊叫声，现

场乱成了一片。

鳌老拉着黄建国趁着混乱的当口，随着四散奔逃的老百姓人流涌出了广场，朝着山谷尽头的雨林中跑去。

雷将军一摆手，命令 93 师的士兵们撤下，然后问蹲在波依尸体前的军医道：“波依将军的症状也是同那名译员一样么？”

“是的，没有任何的外伤，同译员的一模一样。”军医回答。

“解剖的情况怎么样，有什么发现？”雷将军接着问道。

“内脏器官一切正常，未发现任何病变，两个人几乎在同一时间内，不明原因的相继死去，看来只有一种可能……”军医吞吞吐吐的说道。

“是什么？”雷将军厉声道。

“‘蛊’……他们被人下了毒蛊。”军医回答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4

更正一点数字，原来说的“十几平方公里”太小了，改成“2700平方公里”，不好意思，飘走~~~~~要不，虎妞就追杀上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4

久居东南亚一带的人都知道“蛊”，这是一种以极神秘的方法配制并巫化了的毒虫，种类繁多，如金蚕蛊、蛇蛊、妈里儿蛊（蜻蜓蛊）、蛤蟆蛊、蜈蚣蛊、蝎蛊（水蛊）、草蛊、菌蛊、虱蛊、鬼蛊、服妈蛊等等，变化多端，令人防不胜防。

雷将军自然知道民间养放“蛊”之事，他皱了皱眉头，疑惑的说道：“可能会是哪一种‘蛊’能令人死后而不留任何痕迹呢？”

“《黄帝内经》之《素问·玉机真藏论》中记载，‘脾传之肾，病名曰疝瘕，少腹冤热而痛，出白，一名曰蛊’，主要是说蛊毒侵入内脏导致人死亡，可是我们这里没有西医的检验仪器，所以即使解剖也很难看的出来……”老军医思索着说，突然间一个机灵，仿佛想起了什么，于是又道，“听说古时的佻帮有过一种奇特的毒蛊，名为‘盲眼蛊’，是由十一种视力极差的昆虫秘制而成，但凡人中蛊后暂与正常人无异，可是一旦见到了瞎子，也就是盲人时，蛊毒便会骤然发作，死于无形，尸体亦没有任何的伤痕留下。”

此人一番话猛然提醒了雷将军，方才与老和尚在一起的那个青年便是个盲人，而且老和尚自称“老夫”，便已不合出家人称谓，这两人又均非美斯乐本地人……对了，那青年人便是佻帮人的装束。

“来人啊。”雷将军大声叫道。

几名军官上前听令，雷雨田命令他们迅速捉拿方才向波依将军提问的那个老和尚以及身边的那个盲眼青年。

军官们各自带着一队士兵，分别往不同的方向追寻下去了。

这时，一位缅甸副官走上前来，对雷将军说道：“波依将军不幸猝死，死因有待调查，因为此事关系实在重大，必须立即向缅甸政府报告，等待进一步的指示。”

“波依将军的突然去世，我们也感到十分的悲痛，请你随我的参谋长去作战室，那里有电话可以与仰光通话，我们先把将军的遗体抬到屋子里面去，免得在阳光下曝尸。”雷将军客气的说道。

那副官敬了个礼后，跟随着参谋长离去了。

雷将军命人抬走了波依的尸体，心中颇感不安，93 师在前任指挥官段希文的领导下，曾经同缅甸政府军之间多次交火，死伤了很多  
人，双方本就相互猜忌没有好感。此次波依将军的死，很可能会引起  
缅甸政府的疑心，认为我方有意置其于死地，总之，有点“跳到黄  
河也洗不清”的味道。

现在惟一能够证明 93 师清白的，就只有尽快的捉住那个来历可  
疑的老和尚和盲人青年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4

作者: 青瓷花一朵回复日期: 2009-9-14

尺子快来呀……

来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4

鲁班尺启示: 已开新帖: 长篇惊悚灵异推理小说《六指》(一天  
一更)~~~~~

欢迎前往一观~~~~~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5

第四十六章

“爸爸，呵呵，我吸了……”黄建国乐呵呵的说道。

“嗯，”鳌老赞许的目光望着他，“干得不错，儿子，你为我党的  
革命事业立了首功一件。”

“我要吃饭。”黄建国揉着肚子，显然是饿了。

鳌老举目四望，这里是金三角腹地，山林茂密，树木丛生，山谷

脚下有一座湖泊，波光粼粼，水边系着一条小船。岸边有栋茅屋，木柱竹墙，房顶苫着茅草，炊烟袅袅升起，静的像是一幅画。

“那边有人家，我们去讨点吃的。”鳌老说道，扯着黄建国的手朝着那茅屋走去。

“汪汪……”茅屋前，冷不丁的窜出一条大黑狗，冲着他俩狂吠了起来。

“爸爸，我怕……”黄建国胆怯的躲在了鳌老的身后。

“别怕，儿子，这只是一条狗。”鳌老安慰着他说道。

就在这时，一个身材高挑，穿紧身白布短衫，露着白皙的肚脐，下套花布筒裙，扎孔雀莲花银腰带的盘头插梳俏丽女子走出了茅屋，吆喝住大黑狗，抬头望见了来人，随即一愣……

“这位姑娘，我们途径此地，腹中饥渴，能否施舍些米饭果腹？阿弥陀佛。”鳌老知道，东南亚的僧人很受山民的尊重，无论走到哪里，都是会慷慨予以施舍的。

“这位大师从何而来？”姑娘警惕的问道，她认出了，这老和尚就是乃梭看见感觉像是鳌老的那个人。

“哈哈，小姑娘，你叫什么？”鳌老并未急于回答，而是反客为主的说道。

“珊妮。”姑娘回答道。

“珊妮，我们是来自云南的僧人，参加完曼谷大王宫玉佛寺的法会后，返回时途经此地的。”鳌老说道。

“哦，那么请大师进屋坐，斋饭马上就熟了。”珊妮放下心来，

乃梭一定是认错人了。

鳌老领着黄建国入门，打量了一下四周，屋内摆设简单，正中墙壁下有张供桌，上面挂着幅发黄的合影照片遗像，那是一位戎装的国民党军官，面容冷峻的坐在椅子上，身后站着个穿旗袍的青年妇女，轻轻的依偎在他的肩上。供桌上列有灵位与香炉，炉内插着三柱清香，空气中弥散着一股淡淡的檀香味儿。

东面墙上挂着一支卡宾枪和一张弩弓，那枪擦得锃亮，保养得很好，看来这户人家也是93师的了。

“姐姐……我回来了，你看我捉到了两条大鲶鱼！”随着落下话音，一男孩高举着两条草穿着的大鲶鱼兴冲冲的闯了进来。

“鳌老……”乃梭突然瞥见老和尚，吓得鲶鱼掉落在地上，嘴里禁不住的脱口而出，身子直挺挺的站在了原地。

珊妮笑道：“乃梭，这位大师父不是鳌老，他们是从中国云南前去曼谷玉佛寺朝法会的和尚。”

鳌老嘿嘿的冷笑道：“哼，乃梭讲的不错，老夫正是鳌老。”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5

珊妮闻言愕然失色，似有不信道：“你……你是乃梭的上司，缅甸的鳌老？”

“正是老夫，”鳌老面色严肃的说道，“乃梭，你好大的胆子，竟然当了革命的逃兵，还拐跑了老夫的大鸚鵡。”

“我，我……”乃梭浑身发抖，他知道鳌老性情乖戾，杀人不眨眼，吓得小脸煞白。

“老夫的大鸚鵡嘟嘟呢？” 鳌老恶狠狠地问道。

“牠飞，飞走了……” 乃梭哆哆嗦嗦的说道。

“飞走了？” 鳌老摇晃着脑袋，追问道，“飞到哪儿去了？”

“牠说要去找牠的小主人。” 乃梭回答。

“就是那个小男孩儿？” 鳌老冷笑道。

“是……是的。” 乃梭只得如实的说道，鳌老精明的很，是绝对骗不过去的。

“爸爸，我饿了。” 黄建国在一旁使劲儿的催促道。

“好吧，儿子，我们先吃饭，” 鳌老对乃梭厉声道，“快去把鲶鱼杀了，还等什么？”

乃梭如释重负，赶紧从地上拾起鲶鱼与姐姐珊妮一道爆锅炖鱼，片刻之后，屋子里面便已弥漫着浓烈的香气，引得黄建国直咂嘴巴。

珊妮的厨艺精湛，鲶鱼烧的喷香，令人食欲大振，黄建国忙不迭的狼吞虎咽了起来。

鳌老也感到腹中饥饿难忍，于是端起了饭碗，一面吃着一面问道：“墙上照片里面的那个军官是谁？”

“是我过世的公公。” 珊妮回答道。

“嗯，还是个国军的校官呢……” 鳌老一面咀嚼着说道。

就在这时，湖边传来了一队凌乱嘈杂的脚步声，有人高声叫道：

“珊妮，珊妮……”

珊妮脸上顿时露出了欣喜的笑容，迈步向门外走去。

“慢着！” 鳌老厉声喝止，突然手臂暴涨，揪住乃梭的脖领拎到



了自己的身边，然后压低声音说道，“珊妮姑娘，你要是还想乃梭有命的话，就不要说出老夫在这儿，明白么？”

珊妮望了鳌老一眼，脸色苍白，步履蹒跚的走出屋去，湖边上站着一队 93 师的士兵，他们是奉命来追寻那个可疑老和尚的。

“珊妮，你怎么了，脸色这么不好？”一个身穿破旧草绿色美式军服的青年男子拎着一支卡宾枪走上前来，关心的问道。

“我……没什么，小子，你们这是……”珊妮吞吞吐吐的说道。

“我们奉命捉拿一个老和尚和一个双目失明的佻帮青年，你有没有见到过这两个人？”青年军人问道，他就是珊妮的丈夫雁城小子。

“我……没，没有。”珊妮的面目表情显得极不自然。

“珊妮，你脸色不好，要多多休息，乃梭没在家里么？”雁城小子问道。

“他不在，不不，他在家，”珊妮灵机一动，回头喊道，“乃梭，你姐夫叫你出来……”

“不必了，你好好的休息，让乃梭照顾你，我们往前面去搜查了。”说罢，雁城小子转身归队，士兵们继续沿着湖边前行。

此刻，珊妮急的不知如何是好……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5

珊妮望着雁城小子渐渐远去的背影，美丽的脸上淌下两行晶莹的泪水，怅然长叹一声，慢慢的走回到了茅屋内。

鳌老松开了乃梭，望着珊妮嘴里颇为满意的说道：“嗯，珊妮姑娘，你这就对了。”

“求求你们赶紧走吧，不要伤害乃梭……”珊妮央求道。

鳌老嘿嘿一笑，说道：“如果老夫前脚走，后脚你就去 93 师报告了，岂不是戏弄了老夫？乃梭么，得带他一起走才行，等我们离开了美斯乐地区，自然会放他回来的。”

“不，我不能让你带走乃梭！”珊妮愤怒的叫道。

“那么，”鳌老脸一板，淡淡的说道，“最稳妥的方法就是杀掉你们两个人了……”

“……放开乃梭，我跟你们走。”珊妮怔了一下，毅然的说道。

鳌老目不转睛的盯着珊妮，心道，这姑娘长的真好，果敢的女人没有一个能够赶得上这个珊妮的，德钦副主席现在还是个单身汉，若是能够……

“好，老夫钦佩珊妮姑娘的人品，乃梭可以留下，你马上就同我们一路走。”鳌老奸笑道。

乃梭一下子扑到珊妮的怀里，叫道：“不，姐姐，还是我去吧。”

鳌老伸出手指，闪电般的一点，乃梭身子一下子软倒在了珊妮的臂弯里，口中说道：“珊妮姑娘不用担心，老夫只是点了他的昏睡穴，睡上几个时辰就会自己苏醒过来。”

珊妮含着眼泪，将乃梭抱到了床上，轻轻替他掖好了被子，然后转过身来，正色说道：“鳌老，你可要说话算数，一出美斯乐就放我回家。”

“当然，老夫参加革命这么多年，从来都是说到做到的。”鳌老拍着胸脯保证道。

临出门时，珊妮不住的回头望着乃梭，泪流满面。

金三角位于泰缅寮三国边境地区的三角形地带，范围包括缅甸北部的掸邦、克钦邦、泰国的清莱府、清迈府北部及老挝的琅南塔省、丰沙里、乌多姆塞省及琅勃拉邦省西部，面积约 19 万平方公里。这里大部分都是海拔在千米以上的崇山峻岭，丛林密布，道路崎岖，交通闭塞，往往行走数日都不见人烟。

缅共根据地的果敢实际上也是属于金三角的北部地区，从美斯乐过去，需要穿过峡谷、河流以及莽莽的热带雨林走上数日。鳌老是缅北土著，对雨林十分的熟悉，并且能在密林中找到可以食用的野果或捕捉到些小野兽，这是徒步穿行热带雨林所必不可少的技能。

珊妮走在了前面，鳌老牵着黄建国紧紧地跟随其后，走进了连绵不绝的莽莽林海之内。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5

16667 楼作者: erisel17 回复日期: 2009-9-15

谢谢，你说的话让尺子很感动。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6

#### 第四十七章

客家嬷嬷缓缓的站起身来，带着沈才华和吸子离开了石洞，临行前一脚将汗尸踢落水中，口中淡淡的说道：“此人已经没有用了。”

凌晨，回到了山谷中的木屋，嬷嬷盘腿打坐于‘祝由灵棺’之内，拉过沈才华到棺材边，轻声说道：“孩子，密宗的‘纯阳咒锁’实在是太厉害了，师父需要恢复一阵元气，今夜再去找那个白毛老怪讨回

嘟嘟。”

沈才华点点头，道：“师父，你什么时候教我‘猪油轻功’？”

客家嬷嬷柔声说道：“好徒儿，你体内已经有了祝由真气，无非要再背熟步法，融会贯通则可。”

“需要很久么？”沈才华扬起小脸问道。

“嗯，那得看你的悟性了，这是郭璞祖师根据易经六十四卦的方位推演出来的，极为深奥莫测，连师父我至今也未能完全弄懂。为师估计入门少则数月，多则经年方可得窥其精华，才华啊，习武绝非一朝一夕，而需要时间的。”嬷嬷和蔼的说道。

“我想早点学会，就再也不怕那个白毛老怪和费道长了。”沈才华忿忿道。

“谁是费道长？”嬷嬷奇怪的问道。

“他掐我的屁股……”沈才华始终难以忘记费道长使劲儿掐自己大腿里子时的痛彻心扉的滋味儿。

嬷嬷笑了，看来这孩子的阅历还真是不少呢。

客家嬷嬷伸手抓过枕头，抽出枕芯，掏出一本薄薄的黄皮线装小册子来，说道：“徒儿，这是‘祝由轻功’的步法，你先拿去看吧，里面有图的，待师父找回来嘟嘟以后，再教你认里面的字。”

“谢谢师父。”沈才华兴高采烈的捧着秘笈，轻轻的抱起吸子筒放在自己的小床上，让其休养，然后出房门坐在了门槛上，借着清凉的月光看起书来。

翻开扉页，书里面写的都是些古朴的隶书繁体字，沈才华琢磨了

老半天，仍旧是一字不识，于是专门看起书内的手工插图来，图上画的是一些凌乱脚印，旁边标注着一些易经六十四卦的符号。

沈才华站起身来，手里拿着秘笈，按照书上画的步法模仿起来，由正北坎位跳到师位，然后蒙——临——升（身子凌空一跃）——大过至遁位，“噗通”一声，摔倒在了地上。

唉，还是不行……沈才华叹了口气，躺在了地上，眼望着深邃的夜空，心想，要是嘟嘟在身边就好了，牠懂得的可多了。

一个哈欠上来，沈才华伸了下懒腰，疲倦的闭上了眼睛，就合衣躺在了罌粟花丛中睡着了。

月光下，他的衣袋里轻微的蠕动了一下，紧接着探出了一个小脑袋，见左右无人，便蹑手蹑脚的爬了出来。

灵胎赤裸裸的扒在了那本“祝由轻功”的秘笈上面，揉了揉眼睛，白懵懵的双瞳顷刻间变得精光四射，双目炯炯，然后借着月光贪婪的看起书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6

鸡叫三遍，东方泛起了鱼肚白，灵胎终于翻完了那本秘籍合上了书，咧开了小嘴，“嘿嘿嘿”的发出了一阵傻笑。然后“嗖”的凌空跃起，依照“祝由神功”的步法，在那片盛开着的罌粟花朵上跑跳腾跃起来，白色的身影如幻如电，仿佛是一只光屁股的小精灵，自由翱翔在花海之中。

“嘘……”木屋内的灵棺内发出一声长长的轻啸，客家嬷嬷的元气已经恢复了。

灵胎闻声倏地飞身落下，悄悄地有钻进了沈才华的衣袋内，一动不动了。

客家嬷嬷走出了木屋，来到罌粟花丛下，拾起落在地上的秘笈，轻轻的抱起沈才华走回屋内，将其放在灵棺内，默默地注视着他，口中喃喃说道：“孩子，入我祝由门，注定此生要孤独一世……”

“嘟嘟……”睡梦中的小才华仍在念叨着大鸚鵡。

“唉，毕竟是个孩子。”嬷嬷摇摇头叹息道。

沈才华蓦地睁开了眼睛，迷迷糊糊的叫了声：“师父，教我‘猪油功’。”

嬷嬷笑了，叹道：“好吧，师父先做点早饭，吃了以后再教你。”

师徒二人匆匆喝了点稀饭，客家嬷嬷开始从头教他有关易经的基础知识，和认读书上的那些生僻隶书字。

客家嬷嬷发现沈才华的记忆力非常好，只要她说过一遍，孩子就已经记住了，可是比当年的何五行强的太多了。

太阳升起又落下，不知不觉的一天过去了，沈才华瞧了瞧吸子筒，牠的伤势已经基本痊愈，汗青的药效果然太神奇了。

吃过晚饭，夜幕降临以后，客家嬷嬷叮嘱沈才华道：“徒儿，你在家等着，师父去找那个白毛老怪，接嘟嘟回家。”

“师父，我也要去。”沈才华泪眼盈盈的央求道。

客家嬷嬷想了想，道：“也好，让你瞧瞧师父怎么收拾那个白毛老怪，来吧，扒到师父的背上。”说罢，背负起了沈才华，运起祝由轻功，飞身下山。

小才华在嬷嬷的背上，怀里揣着秘笈，手里搂着吸子筒，月光下，感觉就如同腾云驾雾一般，耳边呼呼的风声，两侧的山林树木“唰唰”的一掠而过。

可能是听到了吴奈温军人政府联合原国军 93 师要来攻打根据地的传言，果敢老街上行人稀少，惟见三三俩俩的人民军士兵，荷枪实弹的在马路上巡逻。

芒果树林内，客家嬷嬷放下了沈才华，指着那栋透着灯光孤零零的高脚竹楼，悄声说道：“这就是白毛老怪的家了，我们上去吧。”

“站住！”随着“哗啦”一声枪栓响，竹楼下钻出两名持枪的警卫。

“不认识婆婆了么？”客家嬷嬷冷冷的说道。

“原来米囊婆婆？鳌老他不在家。”警卫认得她是西山上的米囊婆婆，以前多次来过的，于是恭敬的说道。

“他去哪儿了？”客家嬷嬷问道。

“不知道，鳌老今天上午什么也没有交代就走了。”警卫回答道。

“他是一个人走的么？”嬷嬷问。

“不，是和那个盲眼怪人一道走的。”警卫如实说道，他们知道鳌老向来极为尊重这位神秘的米囊婆婆。

“那只大鸚鵡呢？”沈才华焦急的问道。

“跑了。”警卫回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6

客家嬷嬷愣住了，随即厉声道：“跑了？怎么回事？快把实情告

诉婆婆。”

两名警卫面面相觑，然后支支吾吾的说道：“婆婆，我们也……不大清楚。”

客家嬷嬷身形晃动，两名警卫还未反应过来，各自颈后两侧的天柱穴已被点中，此乃人身九大麻穴之一，可使人瞬间麻瘫，手脚失去知觉，但神智还依然清醒。

“米囊婆婆做事向来不问二遍，你们不说是么？”客家嬷嬷淡淡的说道。

瘫倒在地上的警卫浑身麻如电击，痒如蚁噬，手脚微微颤抖却动弹不得，令人痛苦难忍。他俩闻言赶紧说道：“大鸚鵡被螯老的勤务兵乃梭给救走了，听说乃梭的家是在美斯乐，估计他和那只会说话的鸚鵡已经逃回了那儿。”

“美斯乐？那是 93 师的地盘……”客家嬷嬷自语着，随即又严厉的问道，“你俩说的可是实话？”

“婆婆，我们就知道这些了，您老人家就饶了我们俩吧。”警卫哭丧着脸不停地哀求道。

“我问你们，乃梭救走了鸚鵡，是你们亲眼所见么？”客家嬷嬷说道。

“是，是亲眼所见，我俩还被那只大鸚鵡打伤了呢。”警卫们争抢着回答道。

“这么说，大鸚鵡是可以自由活动的了。”嬷嬷又问道。

“是乃梭解开了鸚鵡身上缚着的胶布……”警卫解释道。



嘟嘟既然可以自由活动了，那牠极有可能去寻找沈才华，而不会跟一个陌生人回美斯乐的，尽管那人救了牠，鹦鹉嘟嘟是个重感情的动物……客家嬷嬷心中琢磨着。

“才华，如果嘟嘟行动自由了，牠会去哪儿找你？”客家嬷嬷低头问道。

沈才华想了想，回答说：“我和牠是在恩梅开江边失散的……”

“那牠一定会去那儿找你的，徒儿，我们走。”客家嬷嬷背起沈才华，脚尖在两名警卫身上踢了两脚，解开了他们的穴道，然后身形纵起，几个起落便已不见了踪影。

“哎哟，真倒霉，刚才痒的老子想抓又够不着。”一个警卫伸手进衣服里拼了命的抓挠着。

另一名警卫边爬起身，一面唉声叹气的说道：“兄弟啊，要是鳌老回来了，咱哥俩可啥都别说了。”

沈才华伏在客家嬷嬷的后背上说道：“师父，我们去找嘟嘟吧。”

“嗯，恩梅开江穿过一片雨林就到了，我们这就去找嘟嘟。”嬷嬷爱怜的瞅了眼小才华，答应了他。

月色迷离，客家嬷嬷背着沈才华先是沿着公路前行，一个多时辰后，便已走进了雨林，凌晨时分，终于来到了恩梅开江边。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6

作者：疯死在江湖 回复日期：2009-9-16

俺找了很多便都没找到黄贱贱是怎么跟鳌老从山洞里面走的呢？

难道被天涯吃了么？

---

不知为什么，被天涯搞没了，现在重新贴上~~~~~

（以下是丢失的片段）

“哈哈……米囊婆婆，老夫助你一臂之力来啦……”青石台边响起了鳌老沙哑的嗓音。

客家嬷嬷闻言大惊，她早就知道鳌老此人心机极深，而且貌似谦鄙，实则别有用心。此刻突然出现在了这隐秘的西山石洞内，想必是早已盯上了，存心不良……可是自己此刻已经真气尽耗，动起手来势必吃亏。想到这儿，慌乱之中竟然念错了几个巫咒，将“……屡屡屈屈尸”，念成了“……闾羯翥翥叵”，而这却是祝由第一式“鬼打墙”的咒语。

幻象破灭，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纯阳真气绝大部分已经进入了汗尸的体内，并在其脖颈处生成了一圈肉疙瘩，剩余的小部分则被“鬼打墙”给拦住了……

客家嬷嬷受此一激，“哇”的一口鲜血喷出，瘫坐在了地上，大口大口的喘着粗气，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月光下，老乞丐慢慢的站起身来，浑身一抖，那些已经变成花里胡哨颜色的“尸蟾衣”纷纷飘落，脖子上的一圈肉疙瘩也已悄然褪去，只余喉咙下面一个肿包，颜色也变为了正常的肉色。他原本狰狞扭曲的面孔正在修复之中，皱纹在减少，尽管头发和牙齿的再生仍需时日，瞧起来已经明显的年轻了许多，但距黄建国原来的容貌还有很大的差

别。

沈才华呆呆的站立在石台上，惊愕的望着正在脱胎换骨的老乞丐，尤其是那双白瞠瞠的眼睛，变成了乳白色，仿佛双瞳前面罩了一层薄膜似的。

一代绝世大阴人复活了……

鳌老大喜过望，兴奋的跳上前去，一把搂住了赤裸裸、浑身屎臭气的老乞丐，摇晃着他的肩膀激动地说道：“同志，你终于清醒啦……”

“爸爸……”老乞丐将眼睛凑至鳌老的鼻子前，仔细的看着他，委屈的说道。

十来个端枪的人民军士兵在青石台四周警戒着，闻言都憋不住的偷偷笑出声来。

鳌老愕然间愣住了，望着老乞丐口中连连道：“你，你说什么？”

“爸爸……你的头发、眉毛还有胡子怎么都变白了？”老乞丐嘿嘿的傻笑道。

鳌老一把推开了老乞丐，转过身来对着客家嬷嬷严肃的说道：“米囊婆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此人竟然变成了一个傻子？”

客家嬷嬷缓过来一口气，虚弱的解释道：“禁制住他的纯阳真气锁尚未全部解开的时候，你就冲进来了，导致真气逆转，此人自然神志也就不清了。”

鳌老闻言懊悔不迭，忙道：“婆婆，请您再来试一次，不然一个傻子，革命事业要他又有何用？”

“不可能了，余下的真气已经散入奇经八脉，再也无法驱除干净

了，”客家嬷嬷吃力的摇了摇头，说道，“鳌老，你是怎么知道这个石洞的？”

鳌老猥亵的一笑，说道：“老夫见你经常独自夜赴西山顶，感觉好奇，所以绕道上去看了看，发现了这个山洞和这具肥胖的男尸。米囊婆婆，您是世外高人，行为举止自然怪异，这一点，老夫还是能够理解的。”

“此人是你带来的，老姬已经尽力医治了，你可以带他走了，平时多吃一些祛风开窍的中草药，其神智或许可以慢慢的恢复。”客家嬷嬷说道。

鳌老沉吟了半晌，最后指了指沈才华说道：“好，感谢婆婆出手相助，这孩子，老夫也就顺便带走了。”

“鳌老，孩子已经拜老姬为师了，你不能带他走。”客家嬷嬷态度坚决的回答。

鳌老想了想，觉得日后还有用得着米囊婆婆的时候，此时不便翻脸，索性做个顺水人情罢了，于是说道：“好吧，老夫告辞了。”

鳌老命士兵们拾起扔在角落里的衣服，替老乞丐穿戴完毕，然后拥簇着一道离开了石洞。

“师父，你为什么向白毛老怪要回嘟嘟来呢？”沈才华撅着小嘴儿问道。

客家嬷嬷淡淡的一笑，说道：“等师傅元气恢复了，再去找他不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6

以前是发过，但现在页面上的帖子丢了，补给后面来的童鞋们看

~~~~~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7

#### 第四十八章

晴空万里，金色的阳光照耀在了掸邦高原连绵起伏的群山之间，苍凉浩瀚的莽莽林海，古老悠远的恩梅开江上空，一只蓝色的大鸚鵡在孤独的飞行着……这是嘟嘟，牠在寻找牠的小主人。已经连续数日了，饿了吃些雨林中的坚果，渴了就地饮上几口江水，可是沈才华仍旧是活不见人，死不见尸，悲伤欲绝的嘟嘟已经疲惫到了极点，羽毛也失去了旧日的艳丽，牠甚至怀疑此生可能永远也见不到小主人了。

牠俯冲下来，落在了江边一株达四十米高的野生榴莲树上，树冠间挂着百余枚金黄色的榴莲，大如脸盆，在阳光下散发着诱人的光泽。嘟嘟前几日偶然间食用了这种陌生的野果，没想到竟然吃上了瘾，闻着像是臭乳酪混合洋葱的怪味儿，入口则清香无比，甜美至极，越吃越爱吃。

榴莲树，木棉科常绿乔木，高15~40米，果实大如足球，果皮坚硬，密生三角形刺，肉色淡黄，粘性多汁，酥软味甜，吃起来有雪糕的口感。初尝有异味，续食清凉甜蜜，回味甚佳，故有“流连（榴莲）忘返”之美誉。东南亚一带，榴莲被当地人视为“热带水果之王”，泰国民间曾有这样一句民谚：榴莲出，沙笼脱。意思是姑娘们宁愿脱下裙子卖掉也要饱尝一顿美味榴莲。

大鸚鵡巨型的弯喙敲击在了榴莲坚硬的外壳上，震出几条裂隙来，

然后将喙尖插入用力一扭，“咔嚓”一声掰开了榴莲，露出了里面金黄色的果肉，嘟嘟喜不自禁的口水直流……

“吱吱……”几声尖叫过后，树枝晃动，几只黄褐色的猕猴站立在了横生的枝杈上，虎视眈眈的盯着嘟嘟，眼中喷出怒火，大鹦鹉侵犯了猕猴的地盘，偷吃属于牠们的食物。

几只雄性大公猴呲牙恐吓着，但是不敢草率进攻，牠们从来都没有看见身材如此巨大的鹦鹉，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等待着猕猴首领的进一步指示。

随着树枝猛地一沉，一只体型肥胖、额前一缕白色毛发的雄性猕猴首领威风凛凛出现在了面前，威严的目光仔细的打量着这只蓝色羽毛的大鹦鹉。

嘟嘟实在是饿坏了，顾不得周围那些不怀好意的猴子们，风卷残云的吞食掉了有臭又香的美味果肉，随即又瞄向了另一颗硕大的榴莲。

“吱吱吱吱……”猕猴首领发出一声凄厉的唿哨，众猴子们蜂拥而上，瞪着血红色的眼睛，张开黄白色的牙齿，朝着嘟嘟恶狠狠地猛扑了过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7

榴莲树上，嘟嘟临危不乱，瞄好了第一个冲到近前的鲁莽猕猴，强健的翅膀猛然间地横扫过去，“啪”的一声将其击落到树底下去了。然后腾空跳起，双爪握拳“噗噗”两下，正中另两只猴子的前胸，踢断了其肋骨，也掉下去了。其它的猕猴一下被震慑住了，踌躇着不敢上前，只是张牙舞爪的在一边虚张声势，胆怯的目光瞅着首领。

就在这时，肥胖强壮的猕猴首领上前了……

首领怀里捧着一只硕大的榴莲，脸上堆满了谄媚的笑容，小心翼翼的来到跟前，双手高举着奉献给嘟嘟。

嘟嘟警惕的目光望着猕猴首领，通过最近一段时期的遭遇，牠深刻的感悟到了世间的险恶，心理也成熟了许多，于是默默地盯住了首领的一举一动，并没有丝毫的放松戒备。

首领咧开嘴巴，举着榴莲朝树干上用力一磕，然后双手掰开坚硬的外壳，掏出里面的果肉递给了大鸚鵡。

嘟嘟小心翼翼的探出巨喙，叼了过来，缓缓的吞下。

首领马上殷勤的又连续的递上，很快一只榴莲就被吃光了，嘟嘟此刻已经完全吃饱了，打出的嗝都是一股臭豆腐味儿。

“好了，我也该走了。”嘟嘟拍拍肚子，然后双脚一蹬跃起，扇动着翅膀直插云霄。

榴莲树上，众猕猴们纷纷上前，争先恐后的替首领扒毛捉起身上的虱子来，牠们敬佩这位足智多谋的首领，轻而易举的便哄走了强敌，保护住了猴群们的地盘，也维护了牠们的切身利益以及和谐生活的稳定。

嘟嘟继续沿着恩梅开江一路寻去，不时的叫着小主人的名字，声音喊得已经有些嘶哑了。

就在这时，高空中一只正在捕食的喜马拉雅兀鹰发现了牠，双翅张开，悄无声息的逼近了……

嘟嘟的注意力都放在了搜索水面以及两侧的江岸上，根本没有留

意到天空高处迫在眉睫的危险，就在牠悲伤的鸣叫呼唤的时候，喜马拉雅兀鹰已如闪电般的扑了下来。

喜马拉雅兀鹰是一种高原山鹫，能在一万米的高度上翱翔，可以轻易地飞越喜马拉雅山，是世界上飞得最高的鸟类，猎食地域极广。

就在兀鹰粗壮有力的铁爪搭上大鸚鵡背上的瞬间，嘟嘟反应了过来，一个空翻滚落，躲过了兀鹰致命的一击，空中飘散开来几根零落的蓝色羽毛……嘟嘟吓得浑身哆嗦着笔直的一头向下面江岸边的雨林里扎去，兀鹰紧随不舍在后面的追击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7

热带雨林中树木繁茂，藤缠枝绕，密不透风，是躲避喜马拉雅兀鹰最好的地方。嘟嘟接连打着滚，翻着筋斗直线坠落到一株巨大的无花果树冠上，不料那大兀鹰不愿舍弃即将到口的猎物，猛然冲刺下来，双爪朝着鸚鵡狠命的抓去，眼瞅着就要得手……

突然，兀鹰的眼前一花，无数只栖息在树冠上的缅甸凤头鸚鵡轰然惊起，如同一阵灰色的旋风，刹那间包裹住了巨大的喜马拉雅兀鹰。

兀鹰措手不及，站立在了无花果树冠上，正想辨明发生了什么事，那些个头小小的凤头鸚鵡随即向其发动了猛烈地进攻，啄眼的、拽毛的、咬肉的，乱成了一团。最后，兀鹰实在忍受不了这种群殴，只得用力的扇动着翅膀，冲上天空逃走了。

嘟嘟跌倒在柔软的树冠上，大口的喘息着，方才真的是九死一生啊……无数的凤头鸚鵡纷纷聚拢上来，围观着这只奇特的蓝色羽毛大鸚鵡，叽叽喳喳的议论个不休。



此刻的嘟嘟，浑身汗渍渍的，狼狈之极，口中还呼出臭烘烘的榴莲气味儿，不过凤头鹦鹉们十分友好，有几只小鹦鹉还上前来用小弯喙替嘟嘟梳理一下凌乱的羽毛。

“谢谢你……你们，不过，我，我得走了。”嘟嘟不经意间说起了人类的语言，无奈凤头鹦鹉们都不懂。

嘟嘟尴尬的晃了晃脑袋，又朝着这些本地鹦鹉们点了点头，拍动着翅膀飞起，在无花果树冠上盘旋了一周致意，然后掉头紧贴着雨林飞去了。

嘟嘟盘算着自己已经沿着恩梅开江寻找了数日，仍旧没有小主人的下落，这样盲目的找下去可能还是一无所获，于是决定去找芒撒旅长和那些士兵，向他们打听是否知道沈才华的情况。

雨林边的公路上，士兵们忐忑不安的守卫在掩体内，听说缅甸政府军联合了国军 93 师准备入侵，大家都人心惶惶的，政府军倒不可惧，但是那些国军的战斗力却是非常的强，武器装备又好，恐怕难以抵挡得住。

大家躲在掩体里，怀里抱着枪，边抽着烟闲聊，舒缓着紧张的心情。

“芒……芒撒旅，旅长……”突然，空中传来了结结巴巴的呼唤声。

士兵们抬起了头，发现是一只蓝色的巨大鹦鹉在喊话，上次有不少人曾经见过的，于是高声叫道：“喂，大鹦鹉，你怎么又来了？鳌老放你出来啦？”

嘟嘟心存戒备，所以只是在他们的头顶上盘旋着，并不敢落下来，以防不测。

有好事者前去通报，不多一会儿，芒撒就匆匆跑来了。

“大鹦鹉，你找我么？”芒撒旅长高声说道。

“芒，芒撒，你……你知道沈，沈才华的下落吗？”嘟嘟急切地问道。

“沈才华，谁是沈才华？”芒撒迷惑不解的反问道。

“就，就是上次你们追的，和……和尚们在，在一起的那个小……小男孩。”嘟嘟回答道。

“哦，我想起来，那只竹筏翻了，孩子落水，好像是淹死了。”芒撒旅长回忆着说道。

“不！”嘟嘟痛苦的叫喊着，遂振翅冲上半空里，噙着眼泪朝着远方飞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8

#### 第四十九章

雨林中的恩梅开江奔腾不息，逝者如斯，嘟嘟孤独的站在岸边一块凸起的巨石上，这里是沈才华落水所在，也是牠最后望见小主人身影的地方。自从在苗栗南庄初遇小才华，便与他惺惺相惜，此后在一起度过了生命中最快乐的时光。是牠鼓动了小主人的离家出走，不曾料竟断送了其性命，葬身于这浊浪汹涌的江水中，嘟嘟无法向寒生交代，更无颜再见兰儿……

清风习习，拂过大鹦鹉噙泪的双眼，泪珠扑簌簌的滴落到了江水

中，牠不想再飞了，决定默默地守在这里，不吃也不喝，生命随江水而逝去，魂魄也许会与小主人重逢……

太阳升起又落下，黑夜过去又天明，不知过去了多久，嘟嘟站立不住了，趴伏在了石头上，头昂不起来了，歪斜着倒在一侧，惟有眼睛仍然睁着，企盼冥冥中有奇迹的发生，尽管牠知道，那已是不可能的了……

天又亮了，嘟嘟已经到了弥留之际，眼睛睁不开了，两只脚爪也慢慢的伸直变得僵硬了，一滴晶莹的泪珠挂在了眼角旁……

两只嗜食腐肉的暗褐色雨林秃鹫发现了巨石上躺着的大鸚鵡，在其上空盘旋了几圈，然后降落在了石头上，一步一步的慢慢靠近那只垂死的蓝色巨鸟，探出长满粉红色小肉瘤的脑袋观察着猎物的动静，眼中闪射出贪婪的目光。

两只秃鹫确信这只巨型蓝色大鸟已经没有丝毫反抗能力了，于是跳上了蓝鸟的身体上，伸出铁钩一样的尖喙狠命的啄了下去……

“曷曷拏，闍羯翥翥叵……”空中响起了稚嫩的巫咒声，秃鹫的利喙刚刚接触到蓝鸟的羽毛，就再也啄不下去了，仿佛其身上有一层无形的气墙给阻隔住一样。

弥留中的嘟嘟耳边仿佛听到了那熟悉的声音，牠知道，那是小主人……

金色的阳光下，沈才华双手立掌缓缓的走来，口中诵念着祝由第一式“鬼打墙”的咒语，身后不远处站立着客家嬷嬷，脸上挂着微笑默默地注视着他们。

见到有人来了，两只秃鹫腾空而起，在半空里盘旋，最后见无机可趁，于是快快的飞走了。

沈才华含着热泪，轻轻的将骨瘦如柴的嘟嘟抱起，嘴里喃喃说道：“嘟嘟，你受苦了……”

客家嬷嬷走上前来，仔细的查看了一下嘟嘟，叹息着说道：“牠已是心力憔悴，身体太虚弱了……”

“牠会死么？”沈才华泪眼汪汪的问道。

客家嬷嬷默默地从怀里取出那支青花瓷小瓶，扒开嘟嘟的大弯喙，倒了几滴进去，然后说道：“‘汗青’确有起死回生之效，剩下的就看嘟嘟的了。”

沈才华轻轻的抚摸着大鸚鵡黯淡的羽毛，口中喃喃道：“嘟嘟，你一定要活过来，我们还要一起去找墨墨呢。”

客家嬷嬷抬头望了望天空，禁不住的怅然道：“人与鸟的情义都如此之深……唉，老妪也该送那李地水回东北老家去了。”

“师父，我们要走么？”沈才华吃惊的问。

“是的，我们带着嘟嘟，一起北上。”客家嬷嬷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8

热带雨林深处，光线阴暗，空气潮湿，地面满是滑溜溜的青苔，高大的望天树下板根如墙，空中垂下横七竖八的藤条，旱蚂蝗在草叶尖上伸缩着暗红色的躯体，随时准备袭击路过的热血生物，雨林中充满了凶险。

鳌老牵着黄建国，跟在珊妮的身后，雨林密不透风，他们的身上

已是汗流夹背。这时，前面传来了淙淙的流水声，那是一条山谷中的溪流。

“停下，珊妮姑娘，我们休息一下吧。”鳌老招呼着珊妮说道。

珊妮停下脚步，转过身来，面色郑重的说道：“鳌老，趟过去这条溪流，就出了美斯乐边界，你们一直向北走就可以去果敢，我现在要回去了。”

“不不，珊妮姑娘，‘帮人帮到底，送佛送到西’，请你再送我们一程吧。”鳌老诚恳的央求道。

“鳌老，这是我们说好了的。”珊妮不为所动，朝着来路拔腿而去。

“站住！”鳌老厉声喝道，“既然已经出来了，就别想再回去了。”

“你……你说话不算数？”珊妮惊讶道。

“哈哈，老夫说话不算数？为了革命事业，善意的撒点谎是可以的。”鳌老阴笑道。

“……你抓我是为了‘革命事业’？”珊妮愕然不已。

“不错，我们那里就需要珊妮姑娘这样的年轻人，跟我到解放区去吧，参加革命队伍，老夫相信，你一定会出人头地的，何必在金三角整天与毒品贩子为伍呢？”鳌老说道。

珊妮瞪了他一眼，二话不说扭头就走。

鳌老“嗖”的一声突然间凌空跃起，跳到前面拦住了珊妮的去路，并好言相劝道：“小姑娘，实话跟你说了吧，缅甸共产党德钦副主席目前还是个单身，年龄嘛也不算很大，身材相貌在党内都是上上之选，

可就是身边没有个人来照顾，依老夫看，珊妮姑娘是最合适不过了……”

“做梦！”珊妮“呸”的啐了一口，侧身便走。

“那就休怪老夫了。”鳌老话音未落，食指左右戳出，点中珊妮两肩骨与上臂骨啣接骨缝中的巨骨麻穴。

珊妮蓦地僵在了原地，手脚均移动不得，惟口中骂声不断。

鳌老嘿嘿一笑，道：“珊妮姑娘，老夫这个媒人当定了，不过以后你的身份不同了，‘副主席夫人’可别在枕头边给老夫小鞋穿哦。”

“爸爸，你在干什么呐？”黄建国傻呵呵的问道。

“儿子，你来驮着珊妮姑娘走。”鳌老吩咐道，同时双手抓起珊妮放在了黄建国的后背上。

“爸爸，好重啊。”黄建国噘着嘴不满意的说道。

“好啦，儿子，我们赶紧离开这里，到了安全地带后，给你烤野鸟吃。”鳌老哄着他道，这里是美斯乐地区边界处，仍属于93师管辖的地盘，离开得越远就越安全。

鳌老在前面开路，黄建国背着珊妮跟在身后，朝着缅北雨林的腹地走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8

祝福青瓷花一朵~~~~~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8

天色将晚，雨林内已是朦胧一片，鳌老决定在溪流边的一株望天树板根下过夜，黄建国放下了珊妮，一面吵闹着要吃饭。

鳌老拾来一些枯树枝，点燃了一堆篝火，在雨林中露宿，火是不可缺少的，不但能够驱散丛林中有毒的瘴气，还可以恐吓豺豹毒蛇之类的野兽。鳌老不愧是本地土著，他只在附近转了一圈，便捕捉到了一只又肥又大的穿山甲，足足有二三十斤重。鳌老蹲在了小溪旁，用小刀剥去了穿山甲那一身坚硬的鳞甲，就着溪水剖洗干净，然后穿进了一根木棍上，直接架在篝火上烧烤。不多时，穿山甲身上烤化的脂肪滋滋作响，一股浓烈的肉香味儿在雨林中弥漫着。

黄建国鼻子嗅嗅，嘴角流淌下了一串口水，尽管颈部的“纯阳咒锁”已去，但面部容貌还没有完全得以恢复，与当年的俊俏的奶油小生模样相去甚远。

穿山甲烤熟了，鳌老掰下两条后腿，一只递给了黄建国，将另一只送至珊妮的面前。

珊妮紧闭着嘴唇，愤怒的目光直瞪着他……

鳌老嘿嘿一笑，满不在乎的说道：“珊妮姑娘，不吃东西可不行，我们还有好几天的路程呢，来，老夫喂你。”说罢，撕下一条白嫩油腻的肉丝递到珊妮的嘴边。

“呸！”珊妮把头一扭，不再理睬他。

“好吃，呵呵，好吃……”黄建国狼吞虎咽了好一阵子，终于肚皮胀鼓鼓的，心满意足的躺在了望天树板根后面打起了哈欠，不多一会儿就睡着了。

“哼，你不吃就闭上嘴巴好了，省得扫了老夫的雅兴。”鳌老出指在珊妮的哑门穴处轻轻一点，然后坐在了篝火旁，津津有味的啃起

了那条又香又嫩的穿山甲后腿来。

突然，鳌老停止了咀嚼，凝神静气的倾听着……

黑暗的雨林深处传来了踩踏枯叶的脚步声音，紧接着出现了两个人影，径直的朝着篝火这边走来。

“老乡，我们在林中瞧见了这边有篝火，于是就过来了，”其中一个年长的清癯老者鼻子来到篝火旁，嗅了下鼻子说道，“烤的什么肉，好香啊……”

另一个长相敦厚的青年人负手而立，清澈的目光打量着鳌老和珊妮以及躺倒在篝火阴影里的黄建国，脸上微微显露出一丝好奇。

鳌老警惕的望着这两个不速之客，心中暗自揣测道，看此二人的装束和气质，绝对不是国军 93 师的兵痞，但是敢于在夜里穿行雨林的，必定不是等闲之辈。

“听口音，你们是从中原来的吧？”鳌老盘问道。

“不错，我们来自江西婺源。”清癯老者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9

## 第五十章

篝火熊熊，鳌老疑惑的望着清癯老者，说道：“中原人在没有向导的带领下冒然进入雨林，胆量着实是不小呢，不知阁下如何称呼？”

“吴楚山人，”清癯老者回答，同时问道，“敢问大师法号。”

“法号鳌老。”鳌老放下手中的烤穿山甲腿说道。

吴楚山人微微一笑，道：“大师恐怕不是出家人吧？”

鳌老一怔，警惕的反问道：“何以见得？”



“出家人如何食得兽肉？岂不涉嫌杀生犯戒么。”吴楚山人瞥了眼木架上烧烤的穿山甲说道。

鳌老不以为然的一笑：“那是你们中原大乘佛教的戒律，我们东南亚小乘佛教则无此一说。”

“小乘佛教只许食‘三净肉’，一无眼见，二无耳听，三无心想，可是大师亲手搏杀野兽而食，难道还不是破戒么？”吴楚山人咄咄说道。

鳌老一时语塞，心中寻思着，这两个不速之客虽然身子骨强健，尤其是这个老家伙，举手投足似有武功，但却肯定没有内力，实乃江湖泛泛之辈，绝对不是自己的对手，若是不高兴的话，随时都可以将其撂倒。

“哼，中原的济公和尚不也是喝酒吃肉的么，难道也算是破戒？”鳌老反问道。

吴楚山人微笑道：“济颠佛祖以幻象渡人，不能一概而论。”

鳌老点头嘿嘿奸笑道：“老夫这不也是在渡这只穿山甲么？”

“那大师又为何擒住一位姑娘，闭其麻哑穴道呢？”吴楚山人冷冷说道。

这家伙果然是武林中人，竟然一眼看出珊妮姑娘被点了麻穴和哑穴，可绝不是一般的泛泛之辈了，鳌老心下兀自一惊。

“这……”鳌老不知如何解释，心中杀机渐起。

吴楚山人原本是孤傲清高之人，他一眼看穿面前的和尚是个冒牌货，吃肉掳女人，定然不是个好东西，侠义之心骤起，决定拆穿这个

假和尚的真面目，救下那姑娘。

“鳌老究竟何人？竟然冒充出家僧人，劫掠良家妇女，天理不容啊。”吴楚山人看出了鳌老眼光中流露出一股杀气，心中暗自戒备，口中则出言相激道。

“哼，多管闲事……”鳌老说话间猝然出手，盘腿坐在地上竟能蓦地凌空弹起，食指如电闪般直戳吴楚山人胸前膻中穴。

吴楚山人大吃一惊，没想到这假和尚的武功如此了得，这速度绝非江湖一般高手可比，只可惜自己内力全失，那是六年前被大阴人黄建国吸掉的。自己如今招式虽有，可那毕竟也只是花架子了，他急忙闪避未及，那指尖早已戳至胸前……

站在山人一旁的寒生眉间伏尸魄骤然发动，蝇眼顿开，目光瞅见着鳌老慢慢的跃起来，然后缓缓的将手指捅向了吴楚山人……于是抢步上前，一把抓下木架上的烤穿山甲迎了上去……

“噗”的一声闷响，鳌老的食指已然戳进了穿山甲发烫的肚子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9

“哎哟……”鳌老大叫一声，缩回手指，身子退了回去，低头一瞧，指头已经烫破了皮。

寒生微笑着站在了篝火旁，撕下两块糊香的穿山甲嫩肉，递给了吴楚山人，口中笑道：“正好肚子饿了，先充下饥再说。”

鳌老惊愕万分，他当时根本就没看清楚是怎么回事儿，但觉人影一晃，眨眼的工夫便已着了道，世间上竟然有如此神奇的身法，简直

是匪夷所思。

“你……你们……” 鳌老瞠目结舌道。

吴楚山人没有理睬假和尚，走到了那位姑娘的身边说道：“别怕，我来替你解开穴道。”

“嘭嘭” 山人用力的连点两下，解开了那姑娘的穴道。

“寒生！” 珊妮热泪盈眶的叫道。

寒生吃了一惊，仔细的看了看，似有面熟，于是犹犹豫豫的说道：

“你是……”

“我是珊妮。” 珊妮激动地说道。

“珊妮……” 寒生蓦然想起六年前，在曼谷缅秧叶贫民窟救下来的，那个被大国师勐拉差翁·坤巴斩去四肢的人妖珊妮，自己曾用去了半瓶‘汗青’来医治他，顿时惊喜的说道，“珊妮，你的手脚都长出来啦？雁城小子还同你在一起么？”

珊妮脸色微红，腼腆的说道：“我已经是一个真正的女人了，雁城小子现在是珊妮的丈夫，还有乃梭，我们都住在美斯乐，这一切都拜恩人所赐。”

“哦，那太好了，乃梭，你的弟弟，我记得的……” 寒生雨林中巧遇故知，心情十分的高兴，遂问道，“珊妮，你怎么会被这个假和尚抓起来了呢？”

珊妮眼圈一红，嚤嚤道：“鳌老抓我当人质，还要强逼去果敢，嫁给个叫德钦的副主席，珊妮不从，他就点我的穴道……”

“别怕，珊妮，有我们在，谁也甭想欺负你。” 寒生安慰她道。

吴楚山人走到鳌老的身边，淡淡的说了声：“滚吧。”

鳌老揉着发烫的手指，私下盘算着，这老家伙倒是不可惧，那个叫寒生的年轻人武功深不可测，自己绝对不是敌手，看来只有请黄明月同志出马了……想到这儿，口中嘿嘿一笑道：“好，今天老夫就送你们两位中国同志的人情了。”说罢，走到望天树板根下，摇醒了熟睡中的黄建国。

“儿子，醒醒，我们走啦。”鳌老柔声道。

“爸爸，我又饿了。”黄建国傻呵呵的揉了揉眼睛。

“起来！”鳌老厉声喝道。

黄建国赶紧一骨碌爬起身来，嘴巴兀自不停的吞咽着口水。

鳌老拉黄建国到一边，附耳轻声说道：“儿子，现在有两个坏人要抢我们的烤肉吃，你去把他俩都吸了吧。”

“坏人要抢我们的烤肉！我要统统吸了他们……”黄建国一听勃然大怒，瞪着两只灰蒙蒙的眼球，四下里寻找着小偷在哪儿。

吴楚山人和寒生做梦也料不到这个又丑又傻、秃顶豁牙的盲人竟然会是黄建国，对一个残疾人并没有放在心上，只是在一旁冷眼观看，瞧这个假和尚要耍什么花样。

鳌老牵着黄建国的手，指向了寒生，说道：“儿子，就是他。”

话音未落，黄建国盲眼望着寒生，估摸着对方腰间的高度，然后鼻子一紧，肩膀抽动了几下，随即猛然的大口吸起气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19

寒生看见这个傻人鼻子吸气的动作，感觉到似曾相识，念头刚刚

闪过脑际，忽然感觉腹部一凉，肚脐眼儿似乎开了口，体内的精气滋滋的向外泄露……不好，“中阴吸尸大法”！他猛然间意识到，惊出了一身冷汗。

寒生不会武功，只是机缘巧合悟成了“瘴症神功”，可以憋气、发癫、空中漂浮和蝇眼看人，但内力却是没有，照理说只要被黄建国吸上，便难以逃脱。世间事，阴阳消长，万物相生相克，当年郭璞悟出中原第一邪术“中阴吸尸大法”之时，更穷尽了毕生心血研创出一套旷古奇学“祝由十八式”，来克制“中阴吸尸大法”，究竟孰高孰低，却是要靠修行者的悟性和功力了。寒生虽然不会“祝由十八式”，但却误吞了王婆婆的那枚祝由舍利，舍利入腹即化为精气而无形，而沈才华脑中的舍利是在颅内慢慢生长出来的。

寒生腹中的舍利精气感受到了“中阴吸尸大法”的那股老阴戾气，遂凝聚为一团老阳之气封住了他的神阙穴（肚脐眼儿），虽然无法克敌，但自保却是无虞。

“中阴吸尸大法！”寒生向吴楚山人急呼示警。

山人闻言大惊失色，他的内力就是被此邪术吸光的，还差点搭上了性命，没有想到，今夜竟又在缅北雨林中再次遇见……

寒生蝇眼一睁，身形晃动，一瞬间，黄建国的鼻子随即便不通气了，原来寒生扯下两条穿山甲肉丝揉成两个小球，塞进了黄建国的鼻孔内，随即“啪啪啪”连扇了几个耳光。

“爸爸，坏人打我……”黄建国泪眼盈眶，无比委屈的喊道。

鳌老一看坏了，黄明月的“中阴吸尸大法”竟然对这个年轻人不

起作用，今夜算是遇上绝世高人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还是逃命去吧。于是他倏地一把扛起黄建国到了肩上，撒腿就往雨林深处跑去，手杖一点就是两三米远，几个起落便隐入了黑暗之中。

寒生正要去追，被吴楚山人拦住了。

“别追了，那个鳌老武功不弱，加上他那个会‘中阴吸尸大法’的儿子，万一有个闪失就不值得了。”山人说道。

“想不到，这世上竟然还有人会此邪术……”寒生怅然感慨道。

吴楚山人点点头，叹道：“世界之大，无奇不有啊。”

寒生感叹良久，回转身来，对珊妮说道：“珊妮，先来吃点东西吧，天亮以后我们就送你回家。”

当夜，寒生等人就在篝火旁露宿。

次日清晨，一行三人向南直奔美斯乐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0

## 第五十一章

清晨，雨林内雾气氤氲，鸟鸣声叽叽喳喳，此起彼伏。远处的林中小路上走来了一队士兵，身穿草绿色美式旧军服，手里端着卡宾枪，为首之人正是雁城小子。

寒生一行隐藏在灌木丛后面，警惕的盯着越来越近的士兵们，“看起来像是国军 93 师的人。”他说道。

“小子！”这时，珊妮突然大声喊叫了起来，冲出灌木丛，挥舞着双手朝着那队士兵们跑去。

“珊妮？”雁城小子见状大吃一惊，一把抱住了珊妮，急切的说

道，“乃梭都告诉我了，你被缅甸的鳌老抓去当人质，唉，都怪小子不争气，当时一点也没有留意到。对了，珊妮，是鳌老他们放你回来的吗？”

“不是，是恩人寒生救了我……”珊妮热泪盈眶的说道。

“寒生？”雁城小子闻言惊讶不已，急忙问道，“他人在哪儿？”

此刻，寒生与吴楚山人也从灌木丛的后面走了出来，面带笑容来到了跟前。

分别了六年后，雨林中故友再次重逢，均各自唏嘘不已，尤其是雁城小子，激动的泪水淌下了脸颊。

“鳌老还是跑掉了，雷雨田将军派出了好几队人马来捉拿他，怀疑这家伙下蛊杀害了缅甸的指挥官。”雁城小子听完寒生讲述了事情的经过，咬牙切齿的说道。

“下蛊？”寒生疑问道。

“据说掸邦有一种‘盲眼蛊’，中蛊之人见到瞎子便会毒发身亡，尸体留不下任何痕迹，鳌老身边的那个掸邦青年正巧就是个盲人。”雁城小子解释说道。

寒生想了想，道：“那不是‘蛊’，而是更加厉害的一种邪术。”他没有接着往下说。

“哦，”雁城小子怔了怔，随即热情的邀请道，“寒生大哥，这里离美斯乐已经不远了，请你们一定要到家里来作客，乃梭也经常念叨着你呢。”

“你和珊妮成亲了。”寒生微笑道。

“是你救了珊妮的性命，成全了我俩，我们一家人都不知道该如何感谢才好。”雁城小子感激的说道。

寒生目光望向了岳父，征求他的意见。

吴楚山人微微一笑，点头道：“也好，顺便在金三角打听一下墨墨的下落。”

“好，我们走吧。”寒生应允道。

“收队，我们回去了。”雁城小子扭头高声对士兵们喊道。

在返回的路上，寒生讲述了此次南下的目的，平克顿侦探事务所满世界调查了六年，仍然没有墨墨的下落，于是只好自己亲自前来滇缅边境一带找寻，并请雁城小子也帮助打听。

“我带你去见雷将军，他若帮忙的话，只要墨墨隐匿在金三角，那就一定能够找得出来。”雁城小子肯定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0

金三角美斯乐，93师指挥部。

“听小子说你救了珊妮，只是鳌老跑掉了……”雷将军望着寒生说道。

“我们正好在雨林中相遇……”寒生详细的叙述了事情的经过，他感觉到这位国军将领是一个正直的人。

“鳌老是缅共8.19部门的重要人物，同时也是人民军的高级军官，此人非常的神秘，我派乃梭混入果敢，当上了他的勤务兵，没想到这孩子忍受不了鳌老，竟然偷偷的自己跑回来了。”雷将军苦笑了一下，说道。



“他还只是个孩子。”寒生微笑道。

雷将军点点头，接着说道：“所以，我也并没责怪他，此次鳌老潜入我部防区，杀害了缅甸政府派来的波依将军，目的是离间缅甸方面与93师的关系，他的目的达到了，现在吴奈温认为是这事是我们干的，波依的尸体已经运回仰光举行国葬了，同时缅甸方面也加强了对美斯乐的军事部署。”

寒生和吴楚山人坐在桌前，边喝着茶水，一面用心的听着。

“听说朱先生是位有名的神医，可听说过掸邦的‘盲眼蛊’么？鳌老和那个掸邦瞎眼青年，很可能就是使用的这种毒蛊弄死了波依将军，身上没有留下任何的伤痕。可是有一点雷某始终想不明白……”雷将军思忖道。

“是什么？”寒生问道。

“还有一个93师的缅甸语译员，也同样遭到了毒手，按理说，鳌老完全没有必要这样做。”雷将军不解的说道。

“这不是蛊毒，而是一种极邪恶的功夫，杀人者就是那个掸邦青年，鳌老的儿子。”寒生告诉雷将军道。

雷将军闻言一愣，疑惑道：“不是‘盲眼蛊’？”

寒生郑重的说道：“中国古时候有一种誉为‘中原第一邪术’的巫术，名叫‘中阴吸尸大法’，隔空取人精气，气尽人亡，且不留任何痕迹，令人防不胜防。”

“啊，世上还有这种巫术？”雷将军愕然道。

寒生点了点头，说：“我也差点着了鳌老儿子的道儿，可惜不能

生擒他们父子，否则也好替雷将军洗脱嫌疑。”

“哼，也无所谓啦，”雷雨田挺直了腰板，悲愤苍凉、掷地有声的说道，“93 师的弟兄们本就是祖国的弃儿，十年北伐，八年抗战，四年内战，五年缅战，有谁真正关心过？他们在异域战胜，仍是天地不容；他们在异域战败，只有死路一条；他们在异域战死，与草木同朽，我们是一群被刻意遗忘的中国人！至于缅甸军政权也好，泰国政府也罢，我们 93 师怕过谁？”

许久，雷雨田将军回过神儿来，黯然说道：“朱先生，小子跟我说了，你在寻找一个叫做‘墨墨’的失散女孩，你放心，只要她在金三角，雷某保证会替你找到。”

寒生望着眼眶湿润、鬓发斑白的老将军，耳边回荡着那些慷慨激昂又令人心酸的话语，不由得肃然起敬。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0

静静的小湖，水中的木船，岸边的茅屋，炊烟袅袅，空气中飘来一股炖鱼的香味儿。

“寒生大哥哥……”乃梭站立在木屋门口，怯生生的叫道。

从 93 师指挥部出来，寒生和吴楚山人便跟随着雁城小子来到了他的家，珊妮早已经煮好了香米饭，正在炖鱼等着他们。那鱼是乃梭下湖用鱼笼子捕来的鳞头鳅，肉味鲜美，是美斯乐人最喜爱的食物。

“乃梭，你都长这么高了。”寒生摩挲着乃梭的头，比量着说道。

乃梭拉着寒生进了屋子，珊妮正在泡水沏茶，请他们落座后，奉上了香茗。

乃梭拽了拽寒生的衣袖，无限景仰的说道：“姐姐告诉我，你把鳌老都给打跑了。”

寒生笑了笑，说道：“乃梭，雷将军说你给鳌老当过勤务兵，真没想到六年不见，我们的小乃梭也是个军人了。对了，你怎么又偷偷跑回来开了小差呢？”

乃梭眼睛瞅了瞅在厨房内忙着的雁城小子和珊妮，然后压低声音神秘的说道：“我没告诉他们，我究竟是为什么回来的。”

“为什么？”寒生笑着问。

“我救了嘟嘟。”乃梭脸色颇为自豪的说道。

“什么‘嘟嘟’？”寒生不以为然。

“就是那只会说话的大鸚鵡呀，”乃梭见寒生一脸的茫然，于是又解释说道，“沈才华的那只蓝羽毛的大鸚鵡。”

这句话如同重锤一般，蓦地砸在了寒生的胸口上，顿时脸色骤变……

“你说什么！你在缅甸见到了沈才华的那只大鸚鵡？”寒生大惊失色道。

“是呀，嘟嘟还记得我乃梭呢……”乃梭得意的说道。

“那么沈才华呢？”寒生急切的追问道。

乃梭摇了摇头，回答道：“嘟嘟说，小才华和几个和尚顺着恩梅开江飘走了……”

沈才华和嘟嘟竟然离开了南山村！兰儿怎么会允许的呢？一个六七岁的孩子孤身出家门，万一出了点事可麻烦了……寒生一把抓住乃

梭，焦急万分的说道：“乃梭，快把这一切都告诉我。”

此刻，吴楚山人也着急了，莫不是南山村里出了什么大事情？他想。

于是，乃梭便将那天夜里，鳌老捉住大鸚鵡带回了寓所开始讲起，以及嘟嘟如何神武，两拳打到了警卫，并与他一路逃出果敢的事情，原原本本的叙述了一遍。

寒生听罢沉思良久，疑惑的问乃梭道：“嘟嘟有没有说那几个和尚的来历或者是要到哪儿去？牠和沈才华是如何离开家的？家里出什么事了没有？”

“嘟嘟没讲，只是说要赶紧去找小主人，然后就往南面恩梅开江的方向飞去了。”乃梭回答道。

寒生焦虑的目光望向了吴楚山人，心情沉重的说道：“肯定是南山村里出了什么变故……”

吴楚山人沉吟半晌，然后果断的说道：“寒生，必须分头行动了，我即刻赶回婺源，你去追踪嘟嘟和沈才华的下落，这事还要请雁城小子帮忙协助你才好。”

寒生点点头，也认为只有这样方才稳妥些。

“对了，”乃梭突然想起来件事儿，于是说道，“鳌老还抓住了嘟嘟的一个同伴，是个非常丑的老头。”

“丑老头？什么样子的？”寒生急忙问道。

“秃脑瓜蛋子，满嘴乱牙，脸上都是一层层的褶子皮，可吓人了……嗯，他也是个瞎子，眼珠是白瞢瞢的，像炖熟的鱼眼睛一样。”

乃梭比划着说道。

寒生闻言心中寻思着，看来要先找到这个丑老头，从他的嘴里也许可以打听到嘟嘟和沈才华的线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1

## 第五十二章

果敢是掸族语，“果”是九的意思，而“敢”代表居住人家，合起来就是九户人家的释义。果敢族的英文名称为“Kokang”，解释为“居住在缅甸金三角的一支来自中国的少数民族”。

两日后，是果敢传统的集市，老街上熙熙攘攘，摩肩接踵，人们得到消息，缅甸政府与国军 93 师闹崩了，战争危险已经解除，于是男女老少纷纷盛装出门，脸上流露出久违的笑容。

老街观音庙举行了祈福法会，汇聚着缅北各地赶来的香客，人流如泻，有身着果敢衣饰的老人，也有身披华丽笼基的妇女，偶尔可见浓妆淡抹入时的汉装姑娘和西装革履的中年男人。人们摩肩擦背接踵而去。大庙门前摆卖着香烛、纸钱以及金帛钱锭，水果摊、中草药摊、小吃摊、百货布匹摊、和菜肉摊鳞次栉比，乱哄哄一片。

老街大庙坐落在老街街后，坐西向东，占地约十亩，中国式古寺庙建筑，雕梁画栋，雄伟壮观。此庙究竟建于何时，已无文字可考，老人们说小时候就是这番模样。

寒生混在人群里，缓缓朝庙里走去。从在金三角美斯乐雁城小子的茅屋里与吴楚山人分手后，两天来，自己马不停蹄的穿行于雨林间，终于赶到了果敢，而吴楚山人则经由美斯乐取道西双版纳回国。

从左侧小门步入庙内，面前是一座石砌的四方天井，白墙在东，山门在西，南北两侧是瓦木结构的厢房，山门正中悬挂着金字木刻“保国佑民”的横匾，善男信女们涌进涌出，十分的热闹。院子正中有一个石制大香炉，烟火缭绕，十余个善男信女正在虔诚的顶礼膜拜。大殿内传来法师的敲鱼诵经声，人头攒动，前拥后挤，如波如诗，如浪如潮。

寒生的目光越过跪拜着的信徒头顶，锁定了那个穿黄色袈裟正在诵经的白眉老僧，此人正是鳌老。果敢老街上的乡民都知道这个相貌奇特的白发白眉白须老头，所以不费劲儿的就打听到了，他今天一定会在祈福法会上出现。

鳌老深通释儒道学说和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在缅共党内是一个鬼才，这次成功的暗杀了缅甸政府军的波依将军，并巧妙地嫁祸给国军93师，导致敌方军事联盟的瓦解，消弭了迫在眉睫的战争威胁，为此，8.19部门受到了缅共政治局的褒奖。有关黄明月的情况，属于8.19部门的绝密，除德钦副主席之外，任何人都不清楚，只知道是鳌老手下的一个神秘的杀手所为。

寒生站在殿外的角落里，静静地等待着下手的机会。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1

一个荷枪的人民军士兵走进了大殿里，绕过顶礼膜拜的信徒们，来到了鳌老的身旁，俯身耳语了一阵。鳌老闻言脸色骤变，默默地站起身来，拄着手杖，跟随着军士离开了香烟缭绕的大殿，一瘸一拐的穿过老街上喧闹的人流，直奔西山而去。

寒生低着头，远远的尾随着。

鳌老一言不发的在前面走着，那个士兵挎着支五六式冲锋枪亦步亦趋的紧随其后。走过一道山梁后，小路尽头是一座千仞峭，陡崖下有一道长长的石隙，鳌老和士兵的身影一晃便钻进了石缝内。

寒生来到石壁前，探头瞧了瞧，内里光线黯淡，不知有多深，他稍等片刻，待鳌老他们远去后，身子一侧也钻了进去。

石壁“一线天”的尽头豁然开朗，眼前是一条开满了罌粟花的山谷，谷内十分幽静，有成群的杏黄色蝴蝶在花丛中飞舞着，远远的瞥见鳌老和那士兵立于一片断垣废墟前，空气中飘来一阵烟火的焦味儿。

鳌老脸色铁青，沉默了许久，怅然叹道：“米囊婆婆毕竟是世外高人，‘神龙见首不见尾’，鳌老自愧弗如啊……”

“鳌老，我们要不要派人去四处追寻。”士兵问道。

鳌老摇了摇头，道：“米囊婆婆烧屋匿行，不想留下踪迹，那是任何人都找不到的。”

寒生感觉此处荒僻，可以下手了，于是蝇眼突睁，身形晃动，转瞬来到了两人的身旁，先是劈手夺下了那名军士的冲锋枪，然后稳稳当当的站在了鳌老的面前。

“是你……”鳌老大吃一惊，他认出了面前之人便是雨林中遇到的那位武功怪异的青年高手。

那位士兵眨了眨眼睛，寻思着自己肩上的枪怎么好端端的跑到人家手里去了呢？

寒生淡淡说道：“鳌老，你捉了一只大鸚鵡，是么？”

鳌老点点头，承认道：“不错，老夫是捉到过一只会说人话的蓝羽毛鹦鹉，可是后来跑掉了。”

“同鹦鹉在一起的，是否还有一个六七岁的男孩子？”寒生追问道。

“嘿嘿，老夫为什么要告诉你？”鳌老奸笑了两声。

寒生“哗啦”一声拉动枪栓，子弹上了膛，枪口对准了鳌老，冷冷的说道：“你我素不相识，不说实话那就对不起了……”

“是有，有个男孩子，名字叫……对了，叫‘小小’。”鳌老额头上沁出了冷汗，赶紧说道。

“那孩子呢？”寒生追问道。

鳌老回答道：“孩子被米囊婆婆带走了。”

“谁是米囊婆婆？”寒生疑问道。

“米囊婆婆是一位世外高人，喏，这就是她住的地方。”鳌老指了指仍旧散发着烟火气味儿的木屋废墟，说道。

寒生上前走了两步，用枪管挑开了一堆烧焦了的茅草，露出了底下的一具青黑色的棺材。

“祝由灵棺！”寒生大吃一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1

原来是客家嬷嬷……

寒生心中愕然，上次自己与不化骨茅一啜大闹苗栗南庄，小才华偷走了那瓶汗青，阴人黄建国趁机吸食了客家嬷嬷的丈夫李地水，这个梁子算是结下了。如今才华落入客家嬷嬷的手里，不知道会怎



样……

“米囊婆婆为什么要带走那个孩子？”寒生问鳌老道。

“听说米囊婆婆要收他为徒。”鳌老回忆道。

哦，是这样……寒生稍稍放下心来，起码沈才华的人身安全可以无虞了。

寒生想了想，又问道：“你的儿子从哪儿学的‘中阴吸尸大法’？”

鳌老心中兀自一惊，此人竟然知道黄明月使的是“中阴吸尸大法”，不行，此乃 8.19 部门的绝密，无论如何不能泄露出去，否则以后的计划就难以实施了。

“什么大法？老夫不知呀……”鳌老断然否定道。

寒生又把枪口对准了鳌老。

鳌老此刻已经认定面前此人生性敦厚，不是那种乱杀无辜的残忍之徒，他不会对自己开枪的。于是装出一副无辜的模样，凄凄惨惨的说道：“这孩子天生眼盲，智力低下，人见人怜，老夫死后，他一个人连生活都难以自理啊……”

寒生寻思着，算了，也许说不定真的还有“中阴吸尸大法”在世间异域流传呢，自己并非那忧国忧民、替天行道的大侠，这里也不关自己的事，还是抓紧时间找沈才华要紧。

“好，我再问你，米囊婆婆可能会带孩子去什么地方？”寒生清澈的目光盯着鳌老问道。

“这个老夫就知道了，米囊婆婆行事古怪之极，独往独来，也没有什么朋友……”鳌老回答道。

“那你又和她是什么关系呢？”寒生怀疑的问道。

“老夫定期派人提供一些米面食物给她，作为回报，她也为缅共内部除掉了几个内奸，仅此而已，当然，这是我党的秘密，请您千万别说出去。”鳌老解释道，态度诚恳之极。

客家嬷嬷倒的确是性情乖戾，行事与常人不一样，寒生如是想。

“那个叫‘小小’的孩子孤身一人是怎么来到此地的？据说有几个和尚曾同他在一起，你知道么？”寒生接着问道。

“这个老夫倒是知道，”鳌老寻思着夜长梦多，得赶紧将此人打发走，于是说道，“同‘小小’在一起的和尚是仰光大金塔福寿宫的安息长老，米囊婆婆也许带孩子去了那儿。”

安息长老？寒生感觉到这个名字有些耳熟，思忖片刻，终于想起来了，六年前，冯生在南山村养伤的时候，提到过缅甸仰光大金塔福寿宫和安息长老。

寒生想到此，主意已定，将手中的枪顺手扔给了那个士兵，然后说道：“鳌老，‘善恶终有报’，奉劝你还是行善积德为好，否则必遭天谴。”说罢，睁开蝇眼，身影晃了几晃，已然不见了踪迹。

鳌老惊愕至极，此人竟然走的如此之快，中原真的是藏龙卧虎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 第五十三章

德钦副主席负手立于果敢面对中国的一座小山上，向北眺望着云南境内茫茫雾霭中的广袤山川河流，一副踌躇满志的神态，挥手说道：

“鳌老，你看对面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是一个有待于开发的

巨大市场，我们一旦有了更加充足的资金，人民军便可以招兵买马，装备现代化的武器，扩大根据地，最终解放整个缅甸，建立统一的无产阶级专政国家，那将是怎样美妙的一幅图画啊。”

鳌老点点头，亢奋的说道：“是的，先祖当年追随永历帝流亡缅甸首都曼德勒，得缅甸王莽达收留。后吴三桂攻入缅甸，莽达之弟莽白发动政变，弑兄夺位，发动了‘咒水之难’，尽杀永历帝侍从近卫，先祖就是那个时候遇难的。那混蛋莽白竟将永历帝献给了吴三桂，次年永历帝在昆明惨遭绞死，时年才 39 岁。三百多年了，此仇难消，恨不能早日挥军杀入仰光，一雪前耻啊。”

德钦望了鳌老一眼，表情严肃的说道：“鳌老同志，我们的革命目标可不是为了复辟前明封建帝制啊。”

鳌老自知说走了嘴，赶紧更正道：“是是，鳌老明白，那点封建的玩意早已经被世界革命的滚滚洪流淹没了，如今我们有了更加崇高的革命目标，那就是英特纳雄耐尔，世界大同。”

“嗯，”德钦满意的点点头，然后郑重的说道：“前不久，中国中央政府成立了一个专门的禁毒委员会，矛头直指滇缅边境，破坏了我们多条秘密运输线，抓捕了不少的联络员，损失极为惨重。”

鳌老沉重的说道：“老夫已经听说了。”

“鳌老，”德钦严肃的说道，“缅共中央政治局已于昨晚作出了一个秘密决议，决定由你来负责实施。”

鳌老闻言面色陡然凝重了起来。

“那个禁毒委员会的头头必须除掉！”德钦异常严肃的说道，“此

人头脑绝非寻常人，果断冷静残忍，简直就是我们的噩梦……你和黄明月同志即刻乔装出发，在京城里有我们的线人。鳌老同志，有一点需要提醒你，万一暗杀行动失败，决不能暴露身份，如果中国政府知道是我们干的，肯定会施以报复，日子就更加难过了……”

“请中央放心，鳌老‘不成功则成仁’，不会留尾巴的。”鳌老刚毅的目光直视着德钦副主席，郑重说道。

“禁毒委员会的头子就是……”德钦将嘴巴凑在了鳌老的耳边低声说着。

“是首长！”鳌老惊讶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京城西北丘陵及山麓一带多名胜古迹，如上方山、香山、八大处、潭拓寺、戒台寺、石花洞、云居寺、十渡等，是京城人春日郊游的好去处。

黄普院位于蹕山南麓，从龙泉寺向南，穿过杏园折西，过塔坡沟南山梁凹口处便是。该寺最早由金章宗完颜景创建，为章宗狩猎行宫，京西八大水院之一，又名圣水院。明宣德九年，太监尹奉偶经昌平，在此驻足赞曰：“真胜景也。”从皇宫退役后便来此落发为僧。正统二年赐额“妙觉禅寺”，弘治十四年又改称“明照洞瑞云庵”，俗称“皇姑院”。

院内有陡拔金刚巨石，石上建有一座金刚石塔，为六角七层密檐式砖塔，塔基各角饰着一头凶悍环角牛状怪兽。据民间传说，此金刚巨石三百年来夜吸月华，餐风饮露，日久成精，可夜走八百，经常到

上方寺偷听老僧诵经，故建该塔将其镇住云云。其实这座金刚石塔乃是妙觉禅寺第一代住持僧尹奉寿塔，尹奉死后，尸骨便葬于塔下。

山门外有两名荷枪的解放军站岗，小广场上停着几辆黑色的小轿车。明照洞瑞云庵坐北朝南，借助天然石穴开凿而成，里面已经改造成了几间办公室，通讯设备一应俱全，这里是京城禁毒委员会的一处秘密据点，即使是高层也鲜有人知，首长便在最里面的一间屋子里办公。

房间内，首长站在墙上的地图前沉思着，秘书正在向他汇报情况。

“首长，据缅共内线提供的情报，不久前缅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了一个秘密会议，内容是要派遣杀手潜入我国，暗杀的目标就是您……”秘书手里拿着一份绝密卷宗，紧张的说道。

“嗯，是个什么样的杀手？”首长平静的问道。

“情报上说，这名杀手异常的神秘，他的真实身份就连参加会议的委员们也都不清楚，只知道上个月，他在金三角美斯乐暗杀了缅甸政府军的波依将军，最后全身而退。这次暗杀行动是由 8.19 部门组织的，具体负责人的名字叫鳌老。”秘书继续说道。

“大致的日期有么？”首长若有所思的问道。

“不清楚，可能就在最近，”秘书小心翼翼的回答，接着建议道，“是否请公安部警卫局派两名高手来做您的贴身警卫？”

“不必了。”首长摆摆手，秘书出去了，轻轻的把门关上。

杀手……哼，缅甸那种鬼地方又能有什么高人呢？上次安息长老不知为什么突然不辞而别，如果他还在京城的话，倒是可以了解点情

况的，首长想。

他抓起了电话机，拨通了一个号码。

“喂，是乔老爷么？我想今晚见你……八点钟，对，在老地方。”

首长缓缓放下了手中的话筒。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今天晚了点，还是发不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奇怪~~~~~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不行，卡在外面了~~~~~敲敲门“杜克杜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找不到敏感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干脆一点点的发，大家别挤~~~~~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谁知道怎么截图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偶没QQ~~~~~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多打空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夜幕降临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长安街上已经亮起了霓虹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夜幕降临了，长、安、街上已经亮起了霓虹灯，位于前、门大栅栏八大胡同的石头、胡、同内，一家挑着两只红幌子的老字号酒馆内，靠墙角的一张台子旁，坐着一个童颜鹤发的老者，他就是享誉、京、城的气功大师乔老爷。

京城里的、胡、同多如牛毛，唯独这八大、胡、同闻名中外，盖因这里当年曾是烟花柳巷的代名词。过去、京、城里的妓女多在八大、胡、同接客，她们分为“南班”与“北班”两种，“南班”多是江南女子，才色双全，如、京、城名妓赛金花、小凤仙等。“北班”则以黄河以北地区的女子为主，有相貌，但才艺却是平平。如今这些早已经没有了，以前的青楼老房子都改成旅馆招待所和饭店了。

这家酒楼店内的正面墙壁上挂着、毛、主、席像，侧墙则是一幅工整清秀的字画，画中一年轻鼓瑟美女，清丽脱俗，惟有脸上流露出一丝淡淡的忧伤。画上题字曰：不信美人终薄命，古来侠女出风尘。据店家说这字乃是出自、蔡、锷真迹，也不知是真是假，总之这家酒馆以此为招牌，名为“小凤仙酒楼”。

八点整，首长身穿一件米黄色风衣，竖起了高高的衣领，走进了店门，犀利的目光扫视了一圈，然后走到了墙角的台子旁坐下，对着乔老爷微微一笑。

“乔老爷，久等了。”、首、长说道。

乔老爷呵呵笑道：“首、长，乔老爷今天还是老三样，烙馅盒、臭豆腐拌锅挑外加二锅头。”

“如此最好。”首、长脱下风衣，搭在了椅背上。

炸烙馅盒儿是传统北京小吃，杂豆面皮包上香菜、胡萝卜、葱花碎切成方块炸熟，口味外酥咸香。臭豆腐拌锅挑实则是一种拌面，用香油炸一些花椒油，浇在京、城王致和臭豆腐块（也称青方）上，此时，稍微碰一下豆腐块，都会立刻瘫软下去。然后将其垫放在海碗底，将煮熟的热面条捞入，一股臭香随着热腾腾的水汽，直冲面门，令人荡气回肠，惊叹原来臭与香也能结合得如此完美。据说这两样小吃是当年慈、禧太后的最爱，“小凤仙酒楼”做的炸烙馅盒儿与臭豆腐拌锅挑是京、城一绝，乔老爷每次与、首、长见面都是点这两样简朴的小吃。

“、首、长，出了什么事么？”乔老爷问道。

、首、长平静的说道：“有个杀手潜来、京、城，需要处理掉。”

乔老爷点点头，问道：“什么来路？”

“、缅、甸过来的，姓名年龄体貌特征都不清楚。”、首长、回答道。

“唔……”乔老爷沉吟道，“、东、南、亚那边来的，是否会下降头放蛊之类的巫术？”

“也不清楚。”、首、长回答。

“好，此事包在我乔老爷身上，尸体需要保留吗？”乔老爷问道。

“不留。”、首、长淡淡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敏感词: 八大胡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缅甸过来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敏感词: 石头胡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见鬼, 不知道哪个是敏感词~~~~~不知道国家怕什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2

走了~~~~~城管夜巡~~~~扯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3

#### 第五十四章

七十年代末至八十年代初, 江湖上出现了不少的奇人异士, 如张宝胜、严新、范无病(海灯法师)等等, 各怀气功绝技, 算得上是中原武林的一大异象。乔老爷虽行事低调, 他的名字也从未在媒体上出现过, 但道内人都知道, 此人深藏不露, 乃是世间真正的高手。

首长走出了“小凤仙酒馆”, 竖起风衣领子遮住了半边脸, 沿着石头胡同前行, 时值暮春, 夜风犹寒, 路上行人稀少。

不久, 他就意识到被人盯上了, 一个若即若离的身影在身后不远的地方默默地跟随着。首长暗自冷笑了一声, 心想来的好快呀, 于是脚下加快了步伐, 拐进一条幽暗的小巷子内。

尾随者也快步跟了上来, 听其脚步声, 落地轻盈, 似有武功之人。

就在那人拐入小巷子的瞬间，首长突然自暗中斜刺里窜出，飞起一脚踢中了其腿部膝盖后方，大腿骨与胫骨联接骨缝处的委中穴，此乃人身九大麻穴之一，受击打将使整条腿刹那间麻翻而失去知觉，可保证对方迈不动腿，失去攻击能力。

那人穴道中脚后竟倏地跃过到路边，向前走了两步，然后从容不迫的转过身来，面对着首长。

此人已是高手无疑，自己武功本就不弱，又曾在白云观贾道长那儿浸淫数年，方才的一脚下去，对方竟浑似不觉般，今晚可要当心了，首长心想。

“首长，我是乔老爷的助手娄蚁，暗中来保护您的。”那人开口说道。

首长犀利的目光瞅着他，昏暗的路灯下，此人约莫三十来岁，身材孱弱，面黄肌瘦，眼眶深陷，像是个鸦片鬼。

“我和乔老爷刚刚吃完饭，你怎么这么快就赶到了？”首长面露疑惑道。

“首长，我感应到了乔老爷生物磁场的召唤，便匆匆赶来，所幸未迟到。”娄蚁恭敬地回答说道。

“感应？你当时在哪儿？”首长诧异的问道。

“东单。”娄蚁说道。

还不是太远，首长想，随即说道：“你知道你来的任务么？”

“知道，保护您的安全，除掉威胁首长的刺客。”娄蚁说道。

首长望着娄蚁弱小的身材，尽管他也知道，凡人不可貌相，乔

老爷的助手必定是有过人之处，但仍不免有些疑虑。

娄蚁看出来首长的意思，于是说道：“娄蚁擅长的功夫是‘小搬运’，方才首长脚点我的委中麻穴，我正是以‘小搬运’来化解的。”

“嗯，”首长知道道家理论中的大小搬运术，尽管很多人修炼此术，但真正修成者凤毛麟角，看来这人还是有点道行的，想了想，随意问道，“你的名字有点怪啊。”

娄蚁淡淡一笑，道：“小时候身子骨太弱，家里人取这个名字的意思是‘蝼蚁尚且贪生’，希望我能坚强的活下去。”

首长微微一笑，没有再说什么，朝巷子外走去，娄蚁这次紧紧地跟在了他的身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3

走出八大胡同，来到了大栅栏停车场，灯光下有一辆黑色的丰田皇冠3.0轿车，那是首长的座驾，刚刚改革开放不久，这是国内首批进口的汽车。

首长亲自驾驶着丰田车驶上了长安街，每当有要事的时候，他都是自己开车，从不要司机和随从，娄蚁坐在了副驾驶座位上，两只眼睛盯着前方的路况。

轿车拐进西城区，路上行人稀少，偶尔得见骑自行车上夜班的工人匆匆而过。最后，轿车紧靠着新街口什刹海北岸恭王府的附近停了下来，首长关闭了电门熄了火。

“我要去这里见一个人，你就在车里等我吧。”首长说罢下了车。

娄蚁赶紧跳下车来，说道：“首长，我的职责是保护您的安全，

您应该让我同行才是。”

“不必了，你留意……”首长摆了摆手。

“救命啊……”就在这时，什刹海松树林中传出女人惊恐的尖叫声，在寂静的夜空中回荡着。

首长眼角余光迅速的瞥了一眼娄蚁。

娄蚁警惕的目光正扫视着四周，而对松树林中的求救声充耳不闻。

“娄蚁，你没听见么？”首长好奇的问道。

“听到了，但那不是我的任务，娄蚁的职责是保护首长的安全。”

娄蚁平静的回答道。

首长赞许的点了点头，微微一笑道：“好，现在你可以去了。”

娄蚁望了望首长，有些踌躇不定的样子。

“快去！”首长严厉的说道。

“是。”娄蚁撒腿就朝松树林中冲去，身形极快，而且脚步声很轻。

淡淡的月光下，一个梳着小平头的青年男子骑在一女人的身上，裤子已经褪下，正欲对其强暴。身旁的草地上扔着扯下来的劳动布工作服，还有一只铝制的饭盒，看来受害者是个夜班女工。

“你，下来。”娄蚁冷冰冰的说道。

那男子回头瞅了一眼，见是一个身材瘦弱不起眼儿的男人，于是不屑一顾的甩了句话：“别急，哥们完了就是你的。”

“救命……”被压在身底下的女工望着娄蚁绝望的喊道。

娄蚁走上前一把拎住那人的后脖领子，硬生生的将其拽了下

来……

“你小子找死……”小平头勃然大怒，不知从哪里摸出了一把长刃弹簧刀来，反手直冲娄蚁的前胸戳来。

娄蚁口中“嘿嘿”冷笑了一声，伸手擒住其持刀的手腕，一翻一送，锋利的刀刃已然刺进了小平头的第五六条肋骨间，然后将刀尖向斜上方顶入，扎穿了他的心脏。

“你，走吧。”娄蚁对那目瞪口呆的女工说道。

女工哆哆嗦嗦的提上裤子，拎起上衣和饭盒忙不迭的跑了。

“哥们，你……好狠呐……”小平头吐出最后几个字，脑袋一歪气绝身亡了。

刀还在这家伙的身上插着，心脏破裂涌出的鲜血流在了腹腔之内，衣服上倒干干净净，一滴血也没有。娄蚁将其拎至水边，扔进了冰冷的什刹海里，然后借着月光审视了一下，自己的身上一尘未染，他正了正衣襟，从容不迫的走出了松树林。

当他来到丰田轿车跟前的时候，才发现首长已经不见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3

恭王府是当今世界上最大的四合院，占地八十余亩，分为平行的东、中、西三路，中路的三座建筑是府邸的主体：大殿、后殿和延楼。延楼东西长一百六十米，有四十余间房屋，东路和西路还各有三个院落，王府的后面是个大花园，移步换景，曲径通幽。据说恭王府花园便是曹雪芹写《红楼梦》中大观园的蓝本，书中描写的许多景物都可以在花园里找到。

恭王府最早是乾隆朝大学士和珅的邸宅，嘉庆四年（1799年）和珅获罪，邸宅入官，嘉庆帝赐给其弟庆僖亲王永磷，是为庆王府，咸丰时又将庆王府收回，转赐奕沂，名为恭王府。

中路后殿嘉乐堂，自和珅时，府内便称之为“神殿”，其建制与故宫坤宁宫萨满教神堂一模一样。据嘉庆年间翰林院编修纪昀（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中记载，每到月圆之夜子时，这座和珅府邸的后堂便会有一个名叫郭可儿的女鬼出现，善勾引男人与其交媾，凡媾合之男子寿不过数日而亡。

后有史学家考证道，这只是当年纪晓岚借鬼神志怪之说来讽喻和珅而已，当不得真。

此刻，夜空中一轮明月高悬，月色清凉如水，嘉乐堂前花影绰绰，投射在青砖墙上，一片斑驳陆离，惟有砖缝内传出几声蚰鸣，除此而外，静谧至极。

月光下，首长默默地站在一株海棠树下……

良久，他面对着嘉乐堂，口中缓缓说道：“郭可儿，我知道你在这儿，和珅死去已经有两百年了，你还在保守着那个秘密。可儿，你有什么未了心愿，我会去替你完成的，到今晚为止，已经是第12个月明之夜了，你还是不愿出来见个面么？”

漆黑的嘉乐堂内静悄悄的，一点声音也没有，甚至连墙缝里的蚰蚰也都不再鸣叫了。

“可儿，我相信，当年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所述皆是真实的，我愿意同你交媾和满足你的一切要求，只求你将那个秘密告诉

我……”首长接着说道。

仍旧是沉寂，静谧的可怕。

“唉，可儿，我先走了，只好等下个月圆之夜了……”首长怅然若失道，然后转身准备离去。

就在这时，嘉乐堂内亮起了灯光，一个女人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叹息，哀婉幽怨，令人心中顿生酸楚。

“进来吧……”那女人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4

## 第五十五章

首长蓦然间怔住了，随即一阵狂喜涌上心头，一年了，自己坚持不懈的付出终于得到了回报，他步履轻松的踏上了石阶，推门而入。

闪烁的油灯光下，桌前坐着一个女人，年纪要三十岁左右，面容清秀，带着一副眼镜，梳短发，身着黑色开司米毛衣，正媚眼惺忪的看着他……

首长显得有点紧张，舔了舔干渴的嘴唇。

“奴家山西河东郭氏可儿，这厢有礼了，官人十二个月夜痴痴等待，令小女子深为感动，是以今夜才肯出来相见。”那女人站立起来，深深地道了个万福，幽幽说道，音质古朴。

首长上前一步，伸手扶住了郭可儿，口中也文绉绉的说道：“自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之后，两百年来，达官纨绔、贩夫走卒，每每月圆之夜来此寻觅可儿者如过江之鲫，但都是为姑娘的容貌姿色而来，念人鬼媾合之欲而至，在下则不然，请可儿姑娘明鉴。”

郭可儿红晕半掩香腮，杏眼暗含秋波，嚶嚶说道：“可儿自被和坤强娶入京，虽尝尽荣华富贵，可到头来皆是虚幻一场，怎及民间糟糠，同甘共苦情义恩爱一世耶？那纪晓岚所写奴家死后为鬼，人尽可夫，实乃是醋意使然，请官人明辨。”

首长呵呵笑道：“人合也好，鬼媾也罢，只要世间真情义，又岂能为区区封建礼教所束缚？我们共产党人就是不信邪，‘摸石头过河’，什么都敢试上一试。”说罢，在可儿的藕臂上挑逗的轻捏了一下。

郭可儿面带娇羞，风情万种的乜了首长一眼，微微嗔道：“官人好会说话，难道就不怕‘纪大烟袋’书中所述的那般，人鬼媾合后寿不过数日么？”

首长颇为谨慎的回答道：“姑娘乃一柔弱女子，做鬼也必定是善良的，民间传说不可尽信，可儿姑娘，你说是么？”

可儿长叹一声，怅然道：“天生万物，负阴抱阳，彼消此长，循环复始，世间人生不过六七十载，阴阳所差无几，如今可儿已做鬼两百余年，体内老阴恐吸去官人阳气，害了卿家性命。”

首长庄严的说道：“可儿，在下苦等十二个月夜，就是为见姑娘一面，若是能一亲香泽，即便寿尽于此，也是死得其所……”

淡淡的油灯光，照在可儿俊俏的脸上，她语调哀怨的幽幽说道：“官人不还是有个愿望么？”

首长闻言精神一振，赶紧说道：“还望可儿姑娘成全。”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4

唐秘书是首长办公室里的一名女秘书，一年前被安排到了恭王府



嘉乐堂的这间屋子里，每日里除了看看书以外别无他事，目的是在月圆之夜引诱那只两百年前的女鬼附体，以便首长能够从其口中套出那个埋藏久远的秘密。一年了，每当月圆之夜的子时，也是一天中阴气最盛之时，藉期望于女鬼能够上身。首长等待了十二个月，终于等到了郭可儿的出现，可惜子时已过，首长才与其交媾完，而丑时克子水，阳气初生，可儿的生物磁场便已猝然散去了。

唉，又要等下个月圆之夜了……首长懊恼的想着，只怪自己过于贪恋女鬼另类般的感觉而耽误了正事。不过呢，自己毕竟是享受到了全中国所有男人都体验不到的那种神奇滋味儿，想到这里，他情不自禁的呵呵笑出声来了。

“首长，您怎么啦……”唐秘书娇滴滴的说道。

“怎么了？来，我再比较一下人与鬼之间的差别究竟在哪儿。”首长淫笑着翻身骑到了唐秘书的身上……

当首长一番倒海翻江下来，正在索然寡味儿的沉思时，庭院里传来了极轻微的脚步声，听起来像是娄蚁寻来了。

嘉乐堂的殿门打开了，首长从里面走了出来。

“首长，您怎么突然就离开了？”娄蚁惊讶的问道。

“我们走。”首长没有回答，脸色发青，脚步底下有些虚浮。

这次由娄蚁驾车，风驰电掣般的驶向了昌平，连夜回到了位于京城西山的秘密据点。

警卫把秘书从睡梦中喊醒，他夹着案卷匆匆忙忙的来到了里间办公室。

“首长，晚上接到了考古协会宋地翁的绝密报告。”秘书颇为奇怪的目光望了一眼首长。

“说下去。”首长吩咐道。

“据宋地翁报告，河东风铃寺一渡法师已死，‘风后陵’的具体位置仍然是个谜，郭氏后人中有一个小女孩，名叫郭妮，手里可能藏有‘匿风图’，只是小女孩子下落不明。”秘书汇报道。

“这宋地翁是怎么搞的？人要么死了，要么失踪了，实在是令人失望。”首长不满意的嘟囔道。

秘书小心翼翼的接着汇报说：“在风铃寺内，宋会长他们遇见了贾道长……”

“贾尸冥？这家伙还活着？”首长惊讶道。

“是的，据宋会长讲，这个贾尸冥同意与他合作，通力协作找到那张‘匿风图’。”秘书解释说道。

“贾道长，贾失明，这是只老狐狸，告诉宋地翁与此人合作，可得多留个心眼儿。”首长吩咐道。

“是，”秘书答应着，然后看着卷宗，口中念道，“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

“你说什么！”首长“腾”的一声从椅子上蹦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5

## 第五十六章

秘书愣了一下，急忙补充道：“这是宋地翁的徒弟，中科院研究员、山西介休大罗宫住持费子云道长说的，他在风陵渡镇发现了一具

月光石棺，棺内刻有这四句偈语。另外棺盖上镂有易经第六十四卦‘蛊’卦符号和甲骨文‘风后’两个字……”

“‘风后陵’？”首长亢奋的说道，“那石棺一定是风后的棺槨！”

秘书看了一眼首长，小心翼翼的解释说道：“是一具空棺，没有任何尸骨或者是陪葬品，据费道长推测，此墓已于千年前遭盗过。”

“‘风后陵’被盗过？”首长愕然道。

“是的，而且费道长已经知道了盗墓者是谁？”秘书继续汇报。

“谁？”首长急切的问道。

“郭璞，西晋大易学家，中国风水术的鼻祖。”秘书说道。

首长沉默半晌，然后缓缓说道：“如此说来，早在一千多年以前，西晋的郭璞就已经找到了‘风后陵’，并取走了风后的尸骨以及所有的随葬品，只留下了一具空棺。那么我想，郭璞一定是把它们又另外藏起来了，所以历代正史野史之中都没有记载，哼，郭璞，恐怕也只有他才会懂得其中的价值，好一个‘金蝉脱壳’啊。”

“另外，他们还发现有一支冒充山西运城地区考古队的盗墓团伙在那儿一带活动，就在前不久，还在风铃寺一带出现过。”秘书说道。

“哦，盗墓贼一般都是在背地里偷偷摸摸的干，冒充国家工作人员的事，倒很新鲜呢，那一带的民间盗墓活动历来猖獗么？”首长若有所思的问道。

“据说当地以前很少听闻有盗墓的事情，大概与历史文化沉淀有关，河东不像中都洛阳一带，东汉以来民间厚葬习俗成风，随葬品种类繁多，总之，地下古墓穴里藏有东西才会有人去盗。”秘书回答说

道。

首长点点头，沉吟道：“不错，风陵渡出现的假冒专业考古队肯定也是冲着‘风后陵’而来，这么说，除了我们对那儿感兴趣外，还有人暗中在觊觎着，而且下手甚至比我们还要快……”

“可能是的。”秘书附和着。

首长站起身来，在房间里踱着步，眉头紧蹙的思考着……秘书不敢打扰他，于是在一旁静静地等待着。

“看来，我必须亲自赴河东一趟了，秘密出行，只有你一个人知道，明白么？”首长最后说道。

“首长，现在缅甸的杀手正在赶来，您眼下离京，是不是太危险了？”秘书提醒道。

“我已经做好了准备。”首长回答。

次日清晨，娄蚁驾驶着一辆表面很旧的北京 212 型吉普车，载着首长直奔山西河东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5

童鞋们：万分抱歉~~~~本本坏了，不知道晚上能修好不？万一不行，只有明天继续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6

这是一辆秘密改装的吉普车，马力极大，娄蚁驾驶着一路经由石家庄、太原、平遥、洪洞，过临汾、运城，马不停蹄的于次日凌晨时分赶到了芮城风陵渡镇。

“首长，我们需要先找家旅馆休息一下吗？”娄蚁打着哈欠问道。

“不，镇东头第一户人家，是个老宅子，门口有株老槐树的。”首长说道，宋会长在那份秘密报告里，曾对郭璞后人“鬼抱香”老宅作过详尽的描述。

吉普车穿过小镇空荡荡的街道，来到了镇东，果然见到了一株粗大的老槐树，于是便将车停在了树下。

“翻墙进去，尽量别惊动别人，叫宋地翁出来见我，他是个侏儒。”首长吩咐道。

“是。”娄蚁应道，随即下车走到了老宅大门的侧墙下，俯耳听了听，然后双脚蹬地，身子一纵翻过墙头，落在了院子里。

淡淡的月光下，正北是南向的正房，两侧是东西厢房，人们似乎都已经熟睡，隐约可以听到些轻微的鼾声。这宋地翁究竟睡在哪一间屋子里呢？首长又不愿惊动别人，娄蚁站在院子里犯了愁，须臾，决定还是自东厢房开始逐屋一一探查。

娄蚁将耳朵贴在东厢房门上，运用“小搬运”功调息静静地倾听着，屋内之人的呼吸声纤细且短促，而且是两个人，那是孩子的声音。他顺道拐去正房，屏息凝神，这间屋子里的人发出有两种不同的鼾声，一浑浊一阴戾，你来我往，缠绵悱恻，竟有遥相呼应之势，藕断丝连之感，偶尔间或爆出两声清脆的屁响……这是一对男女夫妻，并且当晚曾行过房事，娄蚁寻思着。

西厢房有两间，靠北的一间里呼吸之声浑厚，且抑扬顿挫有节奏感，隐含金戈铁马之音、沙场点兵之律，嗯，这里睡着的应该是一名军人。

娄蚁来到了最后一间屋子，这正是原来妮子的房间，她失踪了以后，宋地翁和费道长师徒暂时下榻于此。

这里面是两个男人，而且都发出了鼻鼾声，一呼一吸之间啸音悠长，如行云流水，无有丝毫生涩阻滞，而且两人的吐纳气息颇为相似，或师出同门，其中一人想必就是宋地翁了。

咦，不对……娄蚁突然间警觉了起来，屋内之人的鼾声尽管高低有致，峰谷转折有情，但似乎太完美了，完美得好像是刻意做出的……

就在这时，娄蚁忽觉屋内疾风骤起，感到大事不好，急忙身子反弓向后纵出，双脚刚刚落地，便见屋门倏地洞开，一条黑影凌空扑来，手中一根明晃晃的精钢头点穴槪直刺自己前胸的膻中要穴。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9-26

作者: ratlovecat 回复日期: 2009-9-25 21:73:1#

尺子大人，您老人家足迹到哪儿了？国庆俺就要回四川结婚了，不知道能不能遇见您要是您看见的话，给俺一点祝福好不？嘿嘿！没看见也没关系，有更新就行！

~~~~~

祝福你们幸福美满，“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_\_^\*) 善哉善哉，阿弥陀佛，无量天尊，阿门~~~~~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09-26

娄蚁吃了一惊，点穴槪，这种古老的点穴兵器竟然现在还有人在使用，对方的功力深厚，手法狠辣老道，但其身材却不似侏儒，看来

此人并非宋地翁……

娄蚁丹田气息早已循环周天，于是使出了“小搬运”功夫。

大自然催生出人类，人的肉体也就暗合了宇宙的规则，中原道家称人体为“小宇宙”，也就是易经中所阐述的道理“其大无外，其小无内，万物类像”意思。按道家功夫说，最低层次的入门功夫为“人仙功”或“地仙功”，佛门谓之“罗汉功”，如今清早公园里那些吐纳晨练的老人们练的就是了，大可以强身健体，延年益寿。

“小搬运”功属于中等层次的气功，归纳为道家的“神仙功”，佛教则称作“菩萨功”。高层次的乃是道家“天仙功”和佛门“佛功”，修炼到这一高层次的人凤毛麟角，少之又少了，不但寿命极长，而且濒死之时，体内能量自燃，谓之“虹化”。

娄蚁站在原地纹丝不动，随着意念的漂移，已近胸口的点穴概突然间不受控制的歪向了一边，完全刺空了。

费子云道长脸色骤变，两只眼睛一黑眸一白眸（妮子的毒痰烧坏的）紧紧的盯在了娄蚁的身上，嘴里犹犹豫豫的说道：“小搬运？”

都是首长的人，娄蚁也就适时收手了，于是双手垂下微微一笑道：“请问宋地翁可在？”

“好一个‘小搬运’功夫，地翁在此。”门内走出一个一米多高的侏儒老者，脑袋瓜奇大，皮肤白嫩，四肢短小，身着一身藏蓝色的中山装，黑色的火箭头皮鞋锃光瓦亮，一尘不染。

小侏儒打量了一下娄蚁，说道：“阁下何人？外面的汽车是你的吧？”原来，吉普车一来到老宅的门前，他俩便就已经觉察到了。

“我是娄蚁，宋地翁先生，可否随我到外面一趟，有话讲。”娄蚁恭敬地说道。

“师父，此人凌晨突然来此，语焉不详，恐怕有诈。”费子云急忙劝阻道。

宋地翁哈哈一笑：“子云多虑了，方才娄先生已是手下多有留情了，”随即面向娄蚁说道，“娄先生，请。”

开了老宅大门，宋地翁跟随着娄蚁来到了老槐树下。

“啊，首长……”他望见了车内端坐着的人，吃惊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6

小更正：“蛊”卦应该是易经第十八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6

吉普车上，首长听罢宋地翁的情况汇报后，沉思了半晌，说道：“你那个徒弟费子云干的不错嘛。”

宋地翁尴尬的笑了笑，道：“是啊，子云学识渊博，武功精湛……”

“嗯，好吧，带他来见我。”首长皱了皱眉头，面色有些发灰。

“首长，您的脸色不大好，还是进屋里来休息一下吧。”宋迪翁关心的说道。

“不了……好吧，可能是长途跋涉了一个昼夜，有点累了。”首长点了点头，下了吉普车。

“首长……”娄蚁迎上前来。

首长摆摆手，说道：“我们进去休息一下吧。”

此刻，东方已现鱼肚白，院子里站着费道长和披着衣服出来的郭



镇长，两人正紧张的窃窃私语着，并惊讶的望着走进来的首长。

宋地翁对着费道长一招手，说道：“子云啊，这位就是京城的首长，他亲自来看望我们来了。”

“首长？”费子云怔住了，那只黑瞳的好眼睛顿时湿润了，紧忙上前一步，口中说道，“首长好。”

首长颌首道：“费子云同志，你们辛苦了。”

“首长辛苦。”费道长挺直了身躯，站立在庭前。

郭有财见状也匆忙跟着附和了一句：“首长辛苦。”

“这位是……”首长询问的目光转向了宋地翁。

“我是风陵渡镇镇长郭有财。”郭镇长以洪亮的声音回答道。

“哦，你好，你们基层工作的同志辛苦了。”首长伸出手来。

“不辛苦，还是首长辛苦，”郭有财赶紧双手握住，感觉那手是冰凉凉的，有些彻骨，于是说道，“首长，您先休息，我去烧点红糖鸡蛋姜水，给您驱驱寒。”

西厢房内，首长坐在床铺上，宋地翁和费道长站立在他的面前，娄蚁则守在了房门外。

“说说那首偈语吧。”首长说道。

宋地翁目光瞥向了费子云，费道长点点头，开口汇报道：“‘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这四句偈语，是刻在后山坳一座千年古墓里一座月光石棺之内的，字体是秦小篆……”

“嗯。”首长专心的听着。

费道长喜欢卖弄知识的毛病又犯了：“众所周知，秦小篆乃是秦

国丞相李斯所创，而在此之前春秋战国时期的七国则通行大篆，因此子云断定这首偈语是公元前 208 年以后才镌刻上去的。现在，让我们再来看看棺盖，除了镂刻了易经第十八卦‘蛊卦’之外，还有两个古朴的甲骨文‘风后’二字，表明了这具石棺的主人就是风后，若是后人所为，则字体必以棺内秦小篆相同，没有必要……”

“首长，您的面色很不好啊。”宋迪翁打断了费子云的话音。

此刻，首长面色铁青，双目直视，瞳孔忽大忽小，似乎很畏光的样子……

宋迪翁回头望去，见窗棂已透进来一缕晨曦，天亮了。他心中一凛，赶紧上前一把抓住首长的手腕，指切三关，顿时脸色骤变，惊呼道：“首长，你被附了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6

作者: 了解 2006 回复日期: 2009-9-2621928#

宋地翁最后被制成了汗尸。。。

哪儿找的汗尸,跟尺子想象当中的李地水一样~~~~~(\*^\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7

第五十七章

首长点点头，口齿含糊不清的说道：“你说的不错，地翁，赶紧想办法把她弄出来。”

“首长，这脏东西老阴之气甚浓，像是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太婆……”宋地翁表情甚为严肃，沉吟着说道。

首长苦笑了一下，回答道：“也许吧。”脑海中闪过可儿高潮迭起

时，梨花带雨千娇百媚的模样，但紧接着又出现了带着眼镜呆板的唐秘书身影，唉……他不由得长叹一声。

宋地翁皱着眉头，吩咐费道长先挂上窗帘，挡住东方直射进来的晨曦，然后缓缓的说道：“首长，地翁搞了六七十年的考古工作，发掘的古墓不计其数，身边之人也曾有被‘鬼上身’过的经历。盖因人死葬下后，若是墓穴土质导电性差，屏蔽条件好，死者的生物磁场便被封闭于其中，可以一直永久的留在那儿。若干年后，一旦有人接触到了，那穴中的生物磁场便会强行占据此人的大脑，其原来的脑部磁场会暂时处于被覆盖的状态，人暂时失去原有的意识，其行为被强占的脑电波所控制，这就是‘鬼上身’，民间说是‘鬼魂附体’。”

首长未置可否。

“除了死人的魂魄附体外，有些动物死后也会附上人体，平时很温顺的动物突然发怒，攻击自己的主人，就是这个道理。人附体，生物磁场，也就是魂魄，借着宿主的嘴巴来表达自己的意思，通过宿主的肢体表达自己的行为，这样的生物磁场上身后，便会表现出举止怪异和极端的不理智，这就是西医所谓的‘精神分裂症’。一般说来，人与人的魂魄磁场频率最接近，所以，人也最容易附到人类的身体上，其它动物的磁场附到人体上也是有的，但终究是少数。”宋地翁尽可能通俗的讲给首长听，因为驱鬼时还需要他的配合。

首长明白宋地翁的意思，于是说道：“地翁，你就说怎么做才能够驱除掉吧。”

宋地翁点点头，道：“首长，一般来说，月圆之夜的子时，阴气

最盛，地翁推测，您一定是这个时刻，去了有脏东西的地方，如坟地、老宅子之类的……”

“老宅。”首长回答道。

“唔，那么这鬼，据其老阴之气判断，应是一只老年女鬼，恐怕其年代已经久远了……”宋地翁试探的问道。

“两百多年。”首长说道。

宋地翁点点头，接着问道：“这么说，她是一只明代的女鬼了，您是否知道，她是否有什么冤屈或者心结解不开，以至于数百年来耿耿于怀？若能开释其怨气，令她自行离去是最好的。”

首长自忖，自己与郭可儿交媾之事实是在是难以启齿，人鬼通奸这事若是传了出去，岂不成了党内老干部们茶余饭后的笑柄？所以，此事绝不可泄露。

“不知道。”首长断然说道。

宋地翁察言观色，知道首长必有难言之隐，但自己又不便相询，于是开口说道：“首长，白天阳气太盛，那鬼不敢出来，只有等到夜里，阴气上升之时，地翁方可设法擒住她。”

首长点点头，道：“要尽快。”

“是，首长。您先休息，千万不要出门，地翁先去做些准备，今夜子时动手。”宋地翁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7

宋地翁与费子云走了出去，轻轻的关上房门。

“娄先生，请您守好房门，除了本翁以外，任何人都不得进入，

明白么？”宋地翁表情异常严肃的说道。

“这……”娄蚁望了厢房一眼，踌躇着。

“娄蚁，听从宋会长的安排。”屋子里传来了首长的声音。

“是。”娄蚁点头应道。

这时候，郭镇长端着一碗热气腾腾的红糖蛋花生姜水，从厨房里乐颠颠的跑出来，要送去给首长驱驱风寒。

“拿来，”宋地翁接过水碗递给了娄蚁，说道，“首长目前不能饮用这等辛辣之物，娄先生，你喝了吧。”

娄蚁接过大碗，也不怕烫，仰脖一饮而尽，浑身顿时暖和了起来。

郭镇长讪讪的转身离去了，回到房内摇醒了熟睡中的秦如花，悄声说道：“如花，咱家来了个京城里的大官，你赶紧给你爹挂个电话。”

“真的？”秦如花睡眼惺忪的问道。

“那还有假？宋会长对他可恭敬了。”郭镇长信誓旦旦的保证道。秦如花一骨碌儿爬出了被窝，露着雪练似的白屁股去抓电话机。

“穿上裤衩嘛。”郭镇长皱着眉头道。

一个多时辰以后，秦书记从县城里急匆匆的赶来了。

“首长出了点状况，暂时不方便见人，晚上地翁会专门为你引荐的。”宋地翁断然拒绝了秦书记想见首长汇报工作的请求。

“有财啊，那我们赶紧去搞点山珍野味回来，晚上为远道而来的首长接风洗尘。”秦书记吩咐郭镇长道。

太阳终于落山，夜幕缓缓降临了，首长走出了西厢房。

秦书记笑容可掬的迎上前来，宋地翁为其做了引荐。

“秦书记，听说你在宋会长的工作方面给予了很大的支持，辛苦了。”首长伸出手来。

秦书记赶紧双手握住，口中谦虚的说道：“不辛苦，这是我应该做的。”不过，他心下却直犯嘀咕，这位首长的体温怎么这么低啊，而且面色青灰，怕是染病了吧。

“首长，您的身体……”秦书记关切的问道。

宋地翁使了个眼色，阻止了他继续再说下去，之后拉他过一边，悄声说道：“首长身体受到阴邪侵入附体，今晚本翁要为他驱鬼。”

“驱鬼？”秦书记愕然道

“嘘……先吃饭吧。”宋地翁吩咐道。

晚饭时，首长沉默寡言，饭吃的不多，酒也没喝，草草了事。

亥时末，虽然不是月圆之日，但夜空仍旧是清亮亮的，大地笼罩着一片淡淡的月华，驱鬼开始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7

作者：安知鱼之苦回复日期：2009-9-2722187#

“两百多年。”首长说道。

宋地翁点点头，接着问道：“这么说，她是一只明代的女鬼了

++  
++

两百多年前是明代吗？俺也不太懂啊，如果是 200 年，应该是清了；如果这“两百多”多到了 290，肯定是明。问题是宋为什么一口

就说是明代呢？

~~~~~

赶紧更正：是清代，不好意思，笔误~~谢谢及时提醒  
(\*^\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7

“师父，让我来，大罗宫的道家法术对付女鬼还不是小菜一碟么。”  
费道长脸上挂着微笑，自信的说道。

宋地翁抬头瞥了他一眼，最后还是点了点头，叮嘱道：“子云啊，  
切记，千万不可伤了首长。”

“徒儿明白，师父，你就放心吧，当年徒儿曾经收服过好几只南  
北朝的女鬼呢。”费道长睁圆了那只完好的眼睛，信心十足道。

子时初，夜深人静，小镇上的人们都已经熟睡了。

首长闭目坐在老槐树下，月光淡淡的洒在了他的周身，圈外站着  
秦书记和有财夫妇，有富则与娄蚁在四周警戒着，万籁俱寂。

费道长点燃了三柱清香，反手自颈后抽出暗褐色的桃木柄点穴概，  
凌空画出一道符，然后念起了“金光神咒”：“天地玄宗，万炁本根，  
广修万劫，证吾神通，三界内外，唯道独尊。体有金光，覆映吾身，  
视之不见，听之不闻，包罗天地，养育群生。诵之万遍，身有光明，  
三界侍卫，五帝伺迎，万神朝礼，役使雷霆，鬼妖丧胆，精怪亡形，  
内有霹雳，雷神隐名，洞慧交彻，五炁腾腾……”

月光下，首长的身子突然僵直了，神情专注的睁开了眼睛，目光  
朦胧，仿佛也在聆听似的。

费道长见神咒已经起了作用，心中暗喜，若是自己能够解了首长的危困，日后必定大有前途。

“人来隔重纸，鬼来隔座山，千邪弄不出，万邪弄不开。天有三奇日月星，通天透底鬼神惊，若有凶神恶煞鬼来临，地头凶神恶煞走不停。天清清，地灵灵，弟子奉三茅师祖之号，何神不讨，何鬼不惊，急奉祖师茅山令，扫除鬼邪万妖精，急奉太上老君令，驱魔斩妖不留情，吾奉三茅祖师急急如律令敕……”费道长诵起了大罗官防鬼咒。

此刻，首长突然嘿嘿一笑，然后嗤之以鼻的“哼”了一声，随即“啐”的朝地上吐了口痰。

有富“噗嗤”笑出了声，随即急忙闭上了嘴。

费道长大喝一声，点燃了几张黄色的茅山符，纸灰扬扬洒洒飘散在了空中，然后脸色一板，口中念念有词道：“上请五方五帝斩鬼大将军十万人降下，与子云同心协力，收摄村中巷陌家中宅内行客魍魉之鬼，伏尸刑杀之鬼，次收门户井灶之鬼，五虚六耗凶吹恶逆之鬼，殃败土长之鬼，独歌自舞嬉笑之鬼，蛊毒野道之鬼，山精崖石百魅之鬼，八部行病之鬼，唤人魂魄之鬼，各有名字之鬼，无名脱籍之鬼，夜行凶逆之鬼，山林社稷恶逆淫祠之鬼，刀兵无头无手之鬼，下痢臃肿之鬼，缢死落水之鬼，六夷蛮戎之鬼，病卒绝户之鬼，白秃癞之鬼，疮脓臭秽之鬼，市死斩头绞刑之鬼，口舌妄语之鬼，藏形隐形之鬼……”费道长实不知道首长究竟何鬼上身，因此只有撒大网满世界的捞上一遍，念的是气喘嘘嘘，满头大汗。

宋地翁在一旁看了直皱眉头。



费道长缓过一口气来，马不停蹄的继续诵道：“天下一生之中，自有千亿之鬼，去神更远，去鬼而近，天下凶凶，不可得知此。今记其真名，使人知之，一知鬼名，邪不敢前；二呼其鬼名，鬼怪即绝，上天鬼、下地鬼并煞；三呼鬼名，万鬼听令，说，尔鬼何名？”

“奴家郭可儿……”首长抿嘴咪咪笑道，音质尖细古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8

### 第五十八章

费道长大喜，终于逼出这只女鬼来了，“哇！郭可儿，尔乃何方神圣，朗朗乾坤，竟敢在此胡作非为？”

“小女子离家多年，思念故乡，不得已才寄人之身，以了却乡愁，请道长明察。”首长突然间开口嚶嚶说道。

此刻，有富、娄蚁和其他人都惊讶的目瞪口呆，秦如花更是紧张的紧紧拽着有财的胳膊，指甲都抠进了肉里，而他却浑然不觉。

“哇！郭可儿，你家乡何处？”费道长喝问道。

“小女子家住山西河东风陵渡。”首长回答道。

“胡说！好一只奸猾女鬼，竟然戏弄于本道长，看来不将你铲除，留在人间终究是个祸害。”费道长只道这郭可儿不吐真言，于是涨红了脸，准备痛下杀手，尽快救首长于囹圄。

“就凭你这臭道士么？呸……”首长口中作不屑状，张嘴又“啐”了一口痰，落在了费道长的鞋面上。

费道长勃然大怒，口中祭起了最是狠辣的“杀鬼咒”：“太上老君教我杀鬼，与我神方，上呼玉女，收摄不祥。登山石裂，佩带印章，

头戴华盖，足蹶魁罡，左扶六甲，右卫六丁。前有黄神，后有越章。神师杀伐，不避豪强，先杀恶鬼郭可儿，后斩夜光。何神不伏，何鬼敢当？急急如律令。”情迷之中，竟然一槪朝首长前心戳去……

宋地翁大惊，急忙探出胖胖的小手，凌空里抓住了点穴槪，嘴里大声叱责道：“子云不可！”

费道长猛然间惊醒，急忙收回点穴槪，额头上迸出冷汗，暗自叫道，好险！

宋地翁恼怒的瞪了他一眼，然后缓缓转过身来，面对着首长，满脸堆笑的柔声道：“郭可儿，你说你的家乡是河东风陵渡，这风陵渡方圆几十里，你家究竟在哪一边呢？”

首长“扑哧”一声乐了，满含无限沧桑的幽幽说道：“风陵渡东，门前一株老槐树……”

“老宅子！”郭镇长等人吓了一跳。

“不错，小女子已经到家了。”首长突然脸色一变，嘿嘿的冷笑道。

宋地翁大吃了一惊，急忙追问道：“郭可儿，你，你是郭璞嫡亲一脉的后人？”

首长抬起眼睛，双眸炯炯有神，凄厉的长叹一声：“‘鬼抱香’，郭可儿回来了……”说罢站起身来，扑向了老槐树，双手紧紧搂着粗糙的树干，竟然泪如雨下。

费道长手握点穴槪，霍霍欲试，同时紧张的问道：“师父，如今我们该怎么办？”

宋地翁淡淡的一笑道：“子云，此等离乡背井，多愁善感的女鬼，我们怎好动强的呢？谈判乃是第一选择。”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8

宋地翁朝秦如花要来一块手帕，走到首长的面前，轻轻的替他揩拭着眼角的泪水，口中颇为伤感的说道：“本翁少小离家，如今已年逾九旬，却一直没有返回过家乡，每当明月之夜，无不感伤之极，以泪洗面，痛不欲生……”

首长止住了哭泣，泪眼汪汪的望着宋地翁说道：“老先生何故这许多年不回家呢？又不似奴家一入豪门深似海，有家不能归，荣华富贵终究还是水中月一场空，可叹夫赐死，小女子方才醒悟，这原本就是南柯一梦……”

宋地翁一看，有门，于是同情的问道：“可儿姑娘的夫家是何人？”

“五十年来梦幻真，今朝撒手谢红尘。他日水泛含龙日，认取香烟是后身……”首长缓缓吟道，其音缠绵悱恻，愁肠百转。

宋地翁闻言大惊失色，愕然道：“你是和珅家的人？”

“奴家是和大人的外妾。”首长回答道。

宋地翁知道，方才郭可儿吟诵的那首七言绝句乃是当年和珅被嘉庆皇帝赐死时留下的绝命诗，故而猜测到她是和珅家里的，但没想到她竟然是和珅的外妾！郭璞的后人嫁给了乾隆皇帝的宠臣，他似乎感到了这里面还有什么隐情……这水够深的。

“可儿姑娘是河东汉人名门之后，和珅乃为乾隆内务府军机大臣，满洲正红旗钮祜禄氏，不知是如何联的姻呢？”宋地翁决心一探究竟。

“小女子是被强抢入和府的。”首长口中忿忿不平的说道。

“可儿姑娘一定是天香国色的美人了。”宋地翁说道。

“此言可羞煞奴家了，小女子原本在风陵渡也算是个标致之人，脚也不大，可到了京城方知自己乃是井底之蛙，唉，容貌连一个和府的丫鬟都不及……”首长羞涩的说道。

若是容貌如此不济，却被和珅强娶入府，那么富可敌国的和大人图的又是什么呢？宋地翁越来越疑心越大了，他断定，和珅娶郭可儿一定是有着另外的目的，而且隐约的感觉到了，此事也与“风后陵”有关。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8

尺子抓紧又多更了“六指”，《鬼壶》今天三更还没写呢，明日再写吧~~~~~走累了………(\*^\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9

宋地翁抬头望月，时辰已至子时中，得快点盘问了，否则一旦入丑时，阳气渐次上升，那女鬼郭可儿便又隐身了。

“可儿姑娘，和珅娶你是为了‘鬼壶’么？你始终保守了郭家的秘密，没有告诉他吧？”宋地翁单刀直入的问道。

“‘鬼壶’？你怎么知道的？”首长警惕的说道。

“哼，”宋地翁嘿嘿道，“本翁曾经见过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的手稿，上面记载过‘风后陵’中随葬着一只上古‘鬼壶’，而历代刊印的版本中却均不曾提及，显然是有人刻意隐瞒了。可儿姑娘，本翁猜测，你既非容貌超群，也不是才艺出众，天下美女多如牛毛，而

和珅千里迢迢逼娶你，定是为了某种目的。”

“什么目的？”首长做扭捏状。

“‘鬼壶’。”宋地翁回答道。

首长闻言一愣，沉吟了半晌，这才缓缓说道：“之前曾有官兵捉去了爹爹，严刑拷问郭家的秘密，爹爹宁死不招，后来和珅巡视山西，将县令革职，放爹爹回了家。不久，他派来一顶花轿要纳可儿为妾，小女子无奈，终被强娶入京。”

“后来呢？”宋地翁追问道。

首长低下了头，娇羞腼腆的说道：“这和珅原来是一个貌冠京华的美男子，举止儒雅，谈吐有趣，对奴家也是恩爱又加……”

“于是你就泄露了郭家至死保守的秘密……”宋地翁淡淡的说道。

“没有！小女子没有。”首长抗议道。

“为什么？”宋地翁疑惑道。

“因为小女子也不知道这个秘密……郭家传男不传女。”首长低头回答说。

“‘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这四句偈语不是郭家历代流传下来的么？它们究竟是什么意思？”宋地翁追问道。

“那是郭家哄小孩子睡觉时的念叨的安眠曲。”首长嘻嘻笑着说。

宋地翁闻言大为气恼，忿忿然的质问道：“那你为什么要附身于首长呢？”

首长“嗤嗤”乐了，坦然的淫笑道：“这个男人健壮狂野，胯下之物短粗，花样繁多，男女之事远胜和珅……”

“淫荡女鬼。”宋地翁嗤之以鼻道。

老槐树旁，秦如花听得面色泛红，牛眼狠狠地瞪了郭有财一下。

一块云彩缓缓的遮住了月亮，大地朦胧一片。

“奴家想借这个男人之体返回故里……”首长嚶嚶低语道。

“郭可儿，你如何肯离开首长之身？”宋地翁见丑时将至，急着问道。

“可儿已经到家了，你带小女子到后山坳郭家的祖坟那儿去，自有分晓。”首长幽幽叹息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9

作者：蝴蝶飞过爱琴海回复日期：2009-9-29

尺子，六指应该是你以前就写好了的吧？我看过。内容一模一样的，名字应该是叫双生什么的？

前面说过，《六指》是改编的灵异推理小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9

月色迷离，有财和娄蚁各自扛着一把锄头，一行人默默地绕过老宅，朝着后山坳里走去。

前面就是老郭头的坟墓了，黄土包上已经萌发了青青的一层嫩草芽。

“郭可儿，郭家的祖坟已经到了。”宋地翁对走在身后面的首长说道。

“继续朝前走，这里是郭家后辈的坟莹。”首长冷冰冰的回答。

宋地翁只得继续前行，最后来到了费道长发现月光石棺的小山丘

上。

“就是这里了。”首长停步盘腿坐在了地上。

宋地翁语气尽量平和的说道：“郭可儿，回到了郭家祖坟，既然你的愿望已达到，就请速速离开吧。”

“把它挖开。”首长厉声吩咐道。

宋地翁摆摆手，郭镇长和娄蚁举起了铁锄开始刨土，由于此穴前不久挖掘过，因此土质十分的松软，不多时，月光石棺便已裸露了出来。

淡淡的月光下，石棺棺盖上面镂空的“蛊”卦和“风后”二字清晰可辨，娄蚁遵照郭可儿的吩咐掀开了棺盖。

石棺内空空如也，惟见棺底刻着一行秦小篆：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

“丑时就要到了，再不离开首长的身体就来不及了。”宋地翁焦急的催促道。

就在此刻，远处传来了脚步声，月光下的山间小路上，有一个黑影迎面而来。

“谁！干什么的？”郭镇长高声喝问道。

“我，我是二喜啊，送老婆回娘家去了……”那黑影答应着来到了近前，果然是风陵渡镇的村民郭二喜，上个月曾经来镇上报告过盗墓贼情况的那个人，有富也认得的。

“咦，郭镇长、郭特派员，你们都在啊，深更半夜的在挖什么呐？”郭二喜瞥见新掘出的土坑和那具石棺，惊奇的问道。

郭镇长一时语塞，支支吾吾的答不上来。

“二喜，镇政府有件秘密发掘工作正在进行，此事千万不可对任何人说，明白吗？”有富见状急忙上前解释道。

“可儿，丑时已到，没有时间了，你赶快离开首长！”宋地翁顾不得许多，对首长不耐烦的低声吼道。

“好吧，你们谁来做小女子的‘尸主’呢？”首长盈盈问道。

“什么‘施主’？”宋地翁迷惑不解的问道。

“嘿嘿，”首长正色说道，“就是需要一个人，躺在这石棺里，小女子才好出来附上他的身，月光石棺，人身不朽，奴家总不能孤零零的一个人度过以后的漫漫岁月……”

这一来，不只是宋地翁，所有人都怔住了。

“你们那一个人来做奴家的‘尸主’？”首长诡异的目光慢慢扫过众人的脸上。

费道长悄悄地往后面躲，秦如花早已吓得脸色惨白。

宋地翁嘿嘿冷笑了一下，身形一晃，突然出手如风，小手拍中了郭二喜的后枕骨内凹处的脑海死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29

今日还是两更（因山寨里请去喝喜酒），但多更一遍《六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奇怪，又有敏感词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童鞋们，发不出去，找了好多遍，也不知是哪个词犯了天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分段发试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第五十九章

郭二喜一声闷哼，软绵绵的倒下去了。

瞬间，身旁诸人都惊呆住了……

“宋先生，你……”有富愕然道，随即伸出独臂一探鼻息，郭二喜已经断气了。

“哼，此人留不得活口，只能怪他自己来的不是时候，”宋地翁脸色阴沉，冷冷说道，“再者，眼下当务之急是救首长。”说罢，并不理会众人，一把抓起郭二喜的尸体，丢进了月光石棺内。

“可儿，你若是再不走，休怪本翁无情！”宋地翁咬牙切齿的威胁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怎么回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首长跳下土坑内，仔细的端详着郭二喜，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第五十九章

郭二喜一声闷哼，软绵绵的倒下去了。

瞬间，身旁诸人都惊呆住了……

“宋先生，你……”有富愕然道，随即伸出独臂一探鼻息，郭二

喜已经断气了。

“哼，此人留不得活口，只能怪他自己来的不是时候，”宋地翁脸色阴沉，冷冷说道，“再者，眼下当务之急是救首长。”说罢，并不理会众人，一把抓起郭二喜的尸体，丢进了月光石棺内。

“可儿，你若是再不走，休怪本翁无情！”宋地翁咬牙切齿的威胁道。

首长跳下土坑内，仔细的端详着郭二喜，“嗯，肉质结实，正值壮年，是上等的‘尸主’，”随即伸手去二喜的裆下摸了摸，满意的啧啧嘴道，“甚是肥壮……。”

秦书记等人凭住了呼吸，紧张的望着首长……

月光下，一团白雾包裹住了首长，墓穴中阴风习习，令人汗毛直竖。许久，雾气渐渐散去，首长缓缓站起身来，长长地呼出一口气，“好饿啊……”随即纵身跃起，站在了坑旁，低头望向了棺中，诧异道，“此人是谁？”

有富冲上前来，大声说道：“首长，他是村民郭二喜，有老婆孩子，可是宋会长为驱鬼，竟然一掌打死了他，这可是一条活生生的人命啊……”

“有富，不得对首长无礼！”秦书记厉声呵斥道。

首长目光一扫，心下已是明了，随即严肃的对宋会长说道：“宋地翁同志，这位村民虽然素不相识，但我们都是无产阶级革命兄弟，人无贵贱之分，只是工作分工不同嘛，你怎么能这样做呢？你让我如何来面对人民群众呢？”

“首长，丑时将至，郭可儿需要一具尸体为宿主附身，迪翁也是迫不得已才……”宋地翁面红耳赤，唯唯喏喏道。

“是啊，首长，只要您的身体能够康复，我们牺牲个村民算不了什么，善后工作我们会处理好的，请首长不要过于自责，身体是革命的本钱，党和国家需要您啊。”秦书记一脸正气的朗朗说道。

首长眉头一皱，叹了口气，沉痛的说道：“唉，要一位革命群众为我而无辜牺牲，我于心何安？”随即脸一板，语气异常的严厉，“秦书记，人死不能复生，今晚所发生的事情事关国家机密，任何人不得泄露半句，明白么？”

“明白，明白，”秦书记赶紧说道，“有财是我女婿，如花是我女儿，有富是有财兄弟，首长您放心，他们不光是自家人，也都是党员，我们愿以党性担保，绝对能够保守国家机密。”

“嗯，郭二喜同志的死，是重于泰山的，秦书记，你准备如何处理他的后事呢？”首长阴鸷的目光盯在了秦书记的脸上。

“这个……”秦书记脑筋一转，立刻明白了首长的意思，于是说道，“郭二喜的尸体与这只女鬼就地埋葬，按失踪人口上报即可，他的家庭丧失了劳动力，政府会依据相关政策给予适当的经济补贴。”

首长点点头，怅然若失道：“如此甚好，只是觉得心中有些歉疚啊。”

“首长，您饿了，有财有富如花，你们先回去准备夜宵，为首长压惊。”秦书记吩咐道。

有富迈动沉重的脚步往回走着，一个活生生的人就这样没了，这

世道太不公平了，可是自己又能做什么呢……

郭二喜的尸体安详的躺在月光石棺内，他临死之前甚至都没有领悟到发生什么事了，就像一片枯叶，静静地飘落在了那里，如尘如泥。

棺盖合拢了，娄蚁开始回填土，时间不长，墓穴已平，一切恢复了原貌，就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终于找到敏感词了！是“~肉”两个字（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凌晨时分，老宅的厨房内热气腾腾，酒香四溢，众人吃起了夜宵，有富推脱说头痛，回房休息去了。

秦书记端起酒杯，恭敬地说道：“首长，祝贺您身体康复，薄酒一杯，不成敬意啊。”

首长呵呵大笑，道：“大家同饮。”说罢一饮而尽，赶紧抓起了筷子，目光扫向了桌面上的盘碟，他被那女鬼折腾的，实在是饥肠辘辘。

秦如花端上来一个瓷盆，里面盛的是白嫩如玉的豆腐。

“首长，这是我们河东的一道名菜‘泥鳅钻豆腐’，不知首长是否下得了口？”秦书记客气的说道。

“下得了，下得了……”首长的筷子狠狠地插入了白嫩的豆腐里，夹出一条肥壮的泥鳅来，口中说道，“此乃中国四大美女菜之一，你们可知道么？”

“四大美女菜？”秦书记等人均摇了摇头。

“西施舌、贵妃鸡、貂蝉豆腐、昭君鸭，此乃中国古代四大美女

相应而生出的四大名菜。比如这道‘泥鳅钻豆腐’，则是以泥鳅比喻奸滑的董卓，泥鳅在热汤中急得无处藏身，钻入冷豆腐之中，那叫一个安逸呀。此菜豆腐洁白如玉，如同貂蝉白嫩的处子之身，其味道鲜美带辣，汤汁醇香，乃与绝世美人同味也。董卓一头拱入，老牛嫩草，钻来钻去的，甚是爽滑之极啊……”首长淫笑了两声，张嘴“咔嚓”一口，将泥鳅头咬掉了。

“精辟！‘吃豆腐’的学问，真的是博大精深啊……”秦书记啧啧称道，也将筷子一插，拽出一条纤细的泥鳅来，脸一红，迅速的塞入了口中。

“首长，县公安局查遍了户卡，没有发现一渡法师的有关情况，可以说，根本就没有他的户籍资料。”秦书记边吃边介绍案情。

“哦，不是还有一个小和尚么？”首长咽下热辣辣的“貂蝉豆腐”问道。

“据说，那个小和尚的名字叫‘有良’，口音倒像是黄河故道一带的，不过县局也没有他的户卡。”秦书记回答说。

首长沉吟道：“宋会长，范围可以再扩大一些，比如整个运城或河东地区，但是一定要秘密进行，如果还没有线索，也可以去黄河南岸的陕西境内去查一查。”

“是。”宋地翁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09-30

吃完宵夜，首长回到了西厢房，留下了宋地翁密谈。

宋地翁将首长神智不清时所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的讲述了一遍。

“哦，原来那郭可儿也不知道‘鬼壶’究竟是在什么地方……她附身只是要让我带其返回风陵渡老家？事情恐怕没有这么简单吧？”首长若有所思道，随即陷入了沉思之中。

“你确认那个叫做郭妮的女孩儿，手里有我们需要的线索么？”过了片刻，首长突然问道。

“郭老头再无其他亲人，他在临终弥留之际，也是妮子陪在她的身边，另外郭镇长找遍了这所老宅子，没有发现‘匿风图’的踪迹。”宋地翁回答道。

“郭镇长、秦书记他们知道多少？”首长接着问道。

“他们只道是国家机密，不敢多问。”宋地翁小心翼翼的回答。

“好，总之，此事知道的人越少，将来需要处理的人也就越简单，另外，那伙曾经在风陵寺一带出现过的盗墓贼有消息么？”首长问道。

“没有再出现过。”宋地翁说道。

“究竟是哪一路诸侯牵扯进来了呢？你想，会不会跟贾尸冥贾道长有关系？”首长若有所思的说道。

宋地翁想了想，谨慎的回答道：“贾道长突然出现在风陵寺绝对不是偶然的，要么他与盗墓贼是一伙的，要么就是算上我们，总共有三拨人在找‘风后陵’。”

“是啊，那样就更加复杂了……走，我们去风陵寺看一看。”首长说道。

“现在？可您还没休息呐。”宋地翁关心道。

“郭可儿走了，我也就轻松了，时间不等人啊。”首长站起身来

说道。

娄蚁开着那辆旧吉普车，载着首长和宋地翁以及费道长连夜朝着风陵寺驶去，秦书记等人则留在了老宅里。

淡淡的月光下，风陵寺静静地矗立在一片薄雾之中。

这辆经过改装的吉普车轻而易举的越过了卵石河床，直接开到了风陵寺的山门下。

两扇厚重的木门紧闭着，上面落了锁，自从一渡法师死了以后，省里还未派其他僧人前来风铃寺。

宋地翁率先跃过寺庙院墙，首长等人随即跳入了寺内。

宋地翁站在那株千年白果树下，指着自已脚底下说道：“一渡法师的尸体就埋在了这里。”

首长低头仔细的看了看，颇为奇怪的说道：“这泥土好像是新近动过的嘛。”

宋地翁蹲下抓了一把，也觉得甚是蹊跷，于是吩咐费道长道：“子云，你去寺中找把锄头来。”

费道长须臾转来，手里拎着一把铁锄，并按照师傅的指示开始掘土。

不多时，松软的泥土已全部挖出，可是一渡法师的尸体却不翼而飞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1

第六十章

凹里村，是陕西潼关东面的一个小山村，仅靠黄河边，远远朝西

北眺望，可见横跨黄河的南同蒲铁路大桥一抹淡淡的影子。

清晨，妮子起床后走到菜园子里摘小白菜，篱笆墙上落着几只火红色的蜻蜓，南瓜花的周围飞舞着几只杏黄色的蝴蝶，园子外面的那棵老榆树上挂满了青白色的榆树钱，淡淡的清香随风飘散，令人心旷神怡。

妮子手里捏着一把嫩绿色的小白菜，默默地望着远方雾蒙蒙的黄河，心中一阵酸楚惆怅。爷爷死了多久了……她似乎已经忘记了，还有大黑，亲人都离她而去，只剩下了妮子孤苦伶仃的一个人留在世上。

前几天，有良偷偷的跑回了风陵寺，可是那里已是空荡荡的，满眼萧寂破败，一渡师父不知所踪，山门紧锁着。回来后，两人想了很久，也不明白师父究竟去了哪儿，“放心吧，妮子，我会照顾你的。”有良对她说道。

有良父母都是朴朴实实的农民，体弱多病，日子过得十分的清苦，但是他们对妮子很好，甚至于私下里商量着，将来要她嫁给有良做媳妇。

妮子低头凝视着自己手上的那枚黄铜顶针，这是爷爷临终前交给她的，风陵寺一渡法师也告诉过自己，说这顶针内有玄机，是郭璞留传下来的信物。郭璞是谁……妮子不认得，还有“风后冢”是什么？自己是郭家的后人，郭家留下了什么秘密呢……

“妮子，菜摘完了吗？”茅屋内传来有良娘的喊话声。

“来啦。”妮子赶紧胡乱抓了几把小白菜，跑回房里。

早饭就是喝点菜粥，米粒很少，清汤清水的，有良娘说，春天正



是青黄不接的时候，要到秋收时节，才能吃上几顿饱饭。

吃完了饭，妮子来到了院子外，坐在老榆树下，从怀里掏出一渡法师给她的那本武功秘笈继续翻来看。

达摩五式里面的字很少，大都是一些简单的图画，画中有光着身子的男人，身上横竖都是些红色和蓝色的线条。妮子不知道，那些线条代表着人体的经络，看上去如乱麻一般，唉，武功实在是太难学了，妮子叹息着合上了秘笈。

村口那边传来了“叮咚叮咚”的拨浪鼓的声音，一个男人沙哑的吆喝着：“出动，出动，出出动……”

妮子知道，这是乡村货郎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1

妮子将秘笈揣好，一溜烟儿的跑去，农村里货郎来，那可是妇女孩子们的喜庆事儿，在那商品短缺的年代，货郎的一副担子简直就是一个流动着的商店，里面装的东西琳琅满目，什么针头线脑啦，红红绿绿的发卡和头绳，还有各式各样的糖果等等。货郎带给人们的是一种生活的希望，而对于孩子来说，那更是一个充满了诱惑的地方。

一位淳厚朴实带外地口音的中年汉子站在了村口，宽厚有力的肩膀挑着一根竹扁担，两只特制的大竹筐里盛满各式各样的小百货，扁担两头用红绳线吊着妇女喜爱的花色发夹和孩子们上学时使用的田字格本本和铅笔等。

见到妇女和孩子们出来的多了，那货郎拨浪鼓摇得更起劲儿了，嘴里不停地吆喝着：“嘿得隆咚……嘿得隆咚……”

村里的姑娘媳妇们都嘻嘻哈哈的跑了出来，有的手里攥着一把头发，还有的捏着几双旧塑料鞋，羞答答凑到货郎前，将手里的那点东西递给货郎。经过一番讨价还价，把相应价钱的针、线、纽扣和红红绿绿的头绳、发卡等物品换回到手中，然后心满意足的离去。也有孩子悄悄地从衣袋里掏出几个鸡蛋，换一小把糖果或是饼干，然后兴高采烈的躲到一旁吃去了。

“小姑娘，你要换些什么？”货郎望见妮子怯生生的站在一旁，于是开口问道。

妮子摇摇头，她没有钱也没有可以用于交换的东西。

一个十一二岁的光头小男孩兴冲冲的跑来，嘴里叫道：“妮子……”

“有良哥。”妮子惊讶的望着他。

有良手里捧着五六个红皮鸡蛋交给了货郎，高兴的对妮子说道：“俺娘叫我换点糖块给妮子吃。”

妮子开心的接过一把花花绿绿纸包的水果糖，剥开了一粒放入嘴里，甜丝丝的，好吃极了，她感激的望着有良……

“咦，这是什么？”有良的目光落在了货郎的筐篓上，那里贴着一张纸，上面是幅图画，一个老和尚在闭目打坐，相貌与一渡法师很相似，旁边写着一行字：风陵寺一渡法师涅槃超度法会于农历三月十六日在潼关佛崖寺举行，诚邀沿途俗家居士赴会。

“是一渡师父！”有良吃惊的说道。

“小孩儿，你认得画上的这个老和尚？”货郎双目注视着有良，疑惑的问道。

“大叔，这两个字是什么意思？”有良指着“涅槃”二字问道。

“哦，‘涅槃’就是死了。”货郎解释说道。

“师父死了？”有良惊呆了，口中喃喃道，“不会的，师父是不可能死的……”

“小孩儿，你们是这个村的么？”货郎和蔼的问道。

“妮子，我们走。”有良拉着妮子迅速的跑开了。

“嗯，终于找到了。”货郎望着他俩的背影，自言自语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1

(元)张养浩

峰峦如聚，波涛如怒，

山河表里潼关路。

望西都，意踌躇。

伤心秦汉经行处，宫阙万间都做了土。

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2

是夜，月白风清，黄河两岸笼罩在一片淡淡的白雾之中，凹里村的人们都已经进入了梦乡，四下里一片寂寥，惟有虫鸣声不绝于耳，平添了几分静谧。

月光下，有两个黑影沿着桃树林翻过一座小山包，来到了一户简陋的农舍前，这三间房就是有良的家。

此二人身着一袭黑衣，足蹬高腰软底黄色球鞋，伏在老榆树的后面，静静地观察着，其中一人便是白天来过村里的那位中年货郎。

货郎点点头，示意可以动手了，于是二人各自掏出了一副白色的口罩戴上，然后蹑手蹑脚的摸上前去。

黑衣人拔出一把匕首，轻轻的塞进两扇门中间的缝隙里，一点点的拨开了门闩。货郎掏出一支缝纫机小油壶，将润滑油灌入了两个门轴内，然后悄无声息的推开了木门，

进门便是灶间，东西各有一个间房，两人分别将耳朵贴在东西厢房的门板上。东厢房里发出的鼾声明显是大人の，而且间或有一两声粗闷的咳嗽，黑衣人摇了摇头，这间不是孩子们睡的。

“吱嘎”一声轻微的门响，两人迈步进了西厢房，借着窗棂透进来的朦胧月光，可以清楚地看见有两个孩子睡在了土炕上。

货郎认准了长头发的妮子，猛然下手捂住了她的嘴巴，然后用力将其从被窝里拽出，夹在了腋下转身出门……

睡梦中的妮子突然惊醒，惊恐的想喊叫，无奈嘴巴已被捂紧，只能发出“嗯嗯嗯……”的呻吟声，两只小脚在空中乱蹬。在出西厢房门时，她的双脚踹在了门板上，发出“啪嚓，喀喇……”的声音，在寂静的深夜里尤为响亮。

“是谁？”东屋里有男人边咳嗽边问道，同时下地来准备看个究竟，他是有良那得了肺病的父亲。

“你们干什么！”有良父亲推门看见黑衣人正在掳走妮子，不由得大吃一惊道。

黑衣人目光迅速的一扫，货郎点点头。

但见白光一闪，黑衣人手中锋利的匕首刺入了有良爹的胸膛，随

即手腕一拧，拔出刀来，鲜血随即喷射而出，溅了他一身，“噗通”一声，有良爹倒毙在了门槛上。

“他爹，你怎么了……”随着一声惊呼，有良娘哆哆嗦嗦的下地，步履蹒跚的走出来。

那黑衣人一不做二不休，猱身上前匕首直刺，“噗”的一声，利刃没入了有良娘的腹中。

凄厉的惨叫声划破了寂静的夜空，“孩子，快跑……”有良娘双手死死的掐住黑衣人持刀的手腕，发出了最后的呼喊声。

“娘！”有良刹那间惊醒，翻身跳下地，猛扑了出来。

货郎飞起一脚，踹在了有良的前胸上，将他凌空踢飞，后脑勺倒撞在了门框上，“砰”的一声，有良登时昏死了过去。

“点把火，烧了这屋子。”货郎夹着妮子，急促的吩咐道。

黑衣人踹开有良娘，从怀里摸出只打火机，凑在了灶间的柴垛上点燃了干草，火苗瞬间窜起，浓烟滚滚。

有良爹喷溅出来的鲜血，顺着货郎的指缝流淌进了妮子的唇边，妮子费力的舔了舔，咸咸的，滑滑的，腥腥的……

温热的血液终于引起了妮子体内血蚤的反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2

## 第六十一章

被勐拉差翁.炳封闭在瓷瓶尸油内六年的大血蚤，在妮子体内早已恢复了嗜血的本能，只是妮子还不知道，也不懂得如何来利用而已，如今大血蚤嗅到了生人的血腥气，便迫不及待的出来了。

妮子但觉喉头一热，嘴巴不由自主的缓缓张开了。

货郎见火头已起，满意的点点头说道：“大火会毁去一切痕迹。”

货郎语音未落，突感手心剧烈的刺痛，忙撤掌至眼前细瞧，在他的掌心里，赫然蹲着一只巨大的猩红色跳蚤，锋利的口器正在其皮肉内吸血……

蓦地惊愕过后，他突然觉得自己飘飘然起来，脑中产生了一种极强烈的愉悦感，以至于口中发出“哦哦”的傻笑声……

“你怎么了？”黑衣人惊讶的问他道。

货郎缓缓的放下了妮子，迷茫的双眼瞅着黑衣人，抬起自己的手掌，口中依旧“哦哦”个不停。

黑衣人瞪圆了眼睛，天啊，这么巨大的一只猩红跳蚤……

说时迟，那时快，大血蚤闪电般的跳起，扒在了黑衣人的额头上，尖利的口器瞬间刺入他的皮肉，甚至穿透了颅骨，扎进了大脑组织中。

“哦哦……”黑衣人的脸上也浮现出了亢奋的笑容，咧开的嘴巴流下了一丝粘稠的口涎。

妮子惊呆了，张开着的嘴巴都合不拢了，但见大血蚤红光倏地一闪，又悄无声息的钻回了她的口中，而此刻惊呆了的她却并未感觉到。

勐拉差翁.炳号称“东南亚第一降头师”，其秘炼的“血降头”乃是旷世奇蛊，当年令泰国皇室以及大大小小的降头师们无不闻风丧胆。此血蚤秘炼术是暹罗阿瑜陀耶王朝时期枋长老遗传下来的秘术，勐拉差翁.炳死后，当今世上也只有妮子一人识得了，尽管她现在还一无所知，但终究会在某一天里，勐拉差翁.炳的灌头术将重新唤醒妮子

的记忆。到那时，自吞武里王朝以来最伟大的降头师便降临世间了。

要让这两个坏人烧死……妮子忿忿的想着。

货郎和黑衣人仿佛中了魔一般相拥而视，驯服快乐的躺在了熊熊燃烧着的柴草垛上，烈火烧着他俩的衣裳，吞噬着他们的肉体，一股焦臭味弥散开来，皮迸肉裂，燃烧的脂肪油吱吱直响……

“妮子……”有良娘喘息着发出了微弱的声音。

“大娘……”妮子扑到她的身旁。

“快，快带有良离开……你长大以后，一定要嫁，嫁给有良……”有良娘垂死的双眸紧紧地盯着妮子，然后慢慢的凝固不动了。

大火烧着了棚顶的苫草，一团团的火苗滴落下来，草房已经烧穿了房顶，“噼噼啪啪”作响。

妮子含泪跑到有良身边，用力的拖着他的两条腿向屋外拽去，刚刚来到院子里，听得“噗通”一声，整个屋架便瞬间坍塌了下来，有良的爹娘和两个黑衣人统统葬身于火海之中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2

方才这一段仍归到第六十章吧~~~~~接下来是六十一章，到第七十章，本书第一部《鬼壶——风陵偈语》结束。

然后开始写第二部连载《鬼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2

## 第六十一章

陕西潼关南有座松果山，老远望去恰似一“佛头”，因此当地人称此处为佛头崖。主峰海拔 1800 米，巍峨峻峭，怪石嶙峋，山路崎

曲。唐贞观十年（公元 636 年），依峰临壑，修建了佛崖寺，主建筑菩萨庙有五间正殿，僧舍十间。俯瞰群山，但见苍松翠柏，古木参天，天际黄河如带，蜿蜒东逝。大殿塑有菩萨像，方圆数十里百姓常来此处拜佛祈福，

香火不断。

大殿匾额上镌刻着“佛崖寺”三个大字，门扉外有块一人多高的青石，石上雕刻着元代英宗至治年间礼部尚书张养浩的一首词《山坡羊·潼关怀古》：

峰峦如聚，波涛如怒，

山河表里潼关路。

望西都，意踌躇。

伤心秦汉经行处，宫阙万间都做了土。

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农历三月十六这一天，是准提菩萨诞辰，一清早，潼关路上便有数不清的善男信女赶来佛头崖上香。准提菩萨乃是三世诸佛之母，感应至深，众生间、出世间皆受其庇护，功德无量。

大殿外面香烟缭绕，殿内“笃笃”的敲木鱼声伴随着诵经，清脆悦耳，令人耳目清净。

“稽首皈依苏悉帝，头面顶礼七俱胝，我今称赞大准提，唯愿慈悲垂加护。南无飒哆喃，三藐三菩陀，俱胝喃怛姪他唵折戾主戾准提娑婆诃……”那是佛崖寺的老和尚在诵《准提神咒》。

人来人往的山头上，树下站着几名劲装大汉，冷漠的目光扫视着



熙熙攘攘的人们，为首的是一个胖胖的中年人，眯着眼睛不露声色望着几个奔跑嬉戏的小孩子。他就是曾经夜宿风陵寺中的那位“运城考古队”的张姓领队，今天要找出风陵寺的那个小和尚和一个名叫郭妮的女娃子。

几天前，他的两名手下失踪了，其中一人曾假扮成货郎，在黄河南岸潼关县境内走村窜乡调查那俩孩子的下落，根据上级指示，以风陵寺一渡法师超度法会的名义来寻访，如果那俩孩子知道这讯息，则一定回来的。

这两名手下武功都不错，为人也十分机警，怎么会突然间就音讯全无了呢，张领队隐约的感觉到有某种危险正在临近，因此心情也变得烦躁不安起来。

“张队长，那俩小孩子会来吗？”一名手下悄声问道。

“上面说了，这俩小家伙肯定就躲藏在黄河南岸的什么地方，只要他们得到讯息，就一定会来的。”张领队说道，其实他心中也无甚把握。

人群中，一个独眼龙道士不经意间瞥了这边一眼。

张领队心中一凛，那道士的目光中仿佛带有一丝嘲弄，此人不简单呢，他遂在心中戒备了起来。

这时，人群中出现了一个上了年纪的小侏儒，头大如斗，皮肤白嫩细腻，四肢短小，身着一身藏蓝色的中山装，引起了他的注意。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3

自从那天夜里，在风陵寺白果树下发觉一渡法师的尸身不见了以

后，首长预感到在河东还隐匿着另一拨子人，目标也是奔着“风后陵”而来，他命宋地翁小心防范，同时扩大搜寻范围，交代完后便与娄蚁匆匆返回了京城。

宋地翁与秦书记商量，通过县公安局向邻近的陕西省黄河以及渭水流域的公安部门，发出了协查通报。果不其然，消息很快的反馈回来，潼关佛崖寺定于农历三月十六，准提菩萨诞辰日这天，举行为风陵寺一渡法师的超度法会，届时将会有不少的善男信女前去潼关松果山佛头崖朝拜。

“一渡法师？”宋地翁看着手中的情况简报，心中一阵冷笑，哼，终于露馅了，是什么人偷走了一渡的尸身，只要前往潼关一行，便清楚了。

“会不会是佛崖寺的僧人私下挖运走了一渡法师？”秦书记推测道。

“不会，”宋地翁断然否定道，“佛教破土取尸，必定要举行诵经仪式，绝不可能偷偷摸摸的做，况且他们又怎会知道尸体埋藏在白果树下？”

秦书记点头称是：“那么会是谁干的呢？”

宋地翁嘿嘿一笑，道：“去潼关参加法会不就一清二楚了么？”

“需要我们芮城地方上怎么配合？”秦书记谦恭的请示道。

“不需要，本翁和子云去就可以了。”宋地翁自恃功力超凡，摆手谢绝了。

农历三月十五，法会的头一天，他和费道长便已赶到了潼关县城，

住了一宿后，次日清晨随着朝山的人群来到了安乐乡境内的佛头山上。

“师父，那边树下的几个人似有不妥，看上去根本不是香客。”  
费道长低声悄悄道。

宋地翁早已看在了眼里，嘴里轻轻吩咐道：“多加以留意，那帮人身材矫健，不似农夫，搞不好就是盗走一渡法师的人，目的自然还是找‘风后陵’。”

“是，师父。”费道长又瞥了那些人一眼，然后随着人流进到了寺庙里。

佛头山属于秦岭支脉，自古即有“关南名胜”和“西岳第二奇观”之称，山顶常年白云缭绕，登高佛崖顶，极目远眺，滔滔黄渭，尽收眼底，浩浩秦川，一览无余，是秦晋豫毗邻地带的佛教香火圣地。

宋地翁望着人头攒动，香烟袅袅的殿宇，心下寻思道，那个老奸巨猾的贾尸冥道长如今也不知身在何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3

贾道长那天夜里其实并未走远，风陵寺一渡法师的猝然去世，京城奇人宋地翁的突然出现，一切都围绕着“风后陵”而展开，而此刻，心机极深的贾尸冥岂能说走就走呢？

他早已发现大殿后面的一个小门是虚掩着的，门外有一大片松林，连绵不断直到黄河边。

贾道长站在黄河岸边上，看到了水中央有一条打渔的小船，于是等那小船慢悠悠的划进芦苇荡里的时候，上前询问。

“老乡，今天晚上，你一直在黄河边上捕渔么？”贾道长开口问

道。

“怎么了？”船家是一中年汉子，警觉的望着这个穿黑衣服的盲人道士，今年黄河解冻开江以后，渔政方面对盗捕黄河鲤鱼抓的很严，自己是偷偷摸摸下网的，可别给逮着了。

贾道长微微一笑，说道：“老乡，我是一个盲眼出家人，想向你打听两个孩子。”

“孩子？”船家想起了不久前过河去的小和尚兄妹，诧异的说道。

“一个小和尚和一个小女孩，你看见过么？”贾道长开门见山的问道。

船家仔细的打量着这个凌晨突然出现在黄河边的道士，警惕的问道：“孩子怎么了？”

贾道长心下已是明了，于是哄骗说道：“贫道是他们的舅舅，今天特来寻孩子们，这么说，他俩没有等贫道，已经先自过河去了？”

船家点点头，回答道：“小和尚家人生病，已经赶过黄河去了。”

“你可以载贫道过河么？”贾道长问道。

“不行，我正在起网。”船家拒绝了。

贾道长嘿嘿一笑，接着说道：“他俩有没有说他们的家在何处？”

船家想，这个道士自称是孩子的舅舅，竟然会不知道自己的妹妹家居何处？于是冷冷的回答道：“不知道，他们没说。”

贾道长寻思着，孩子们已经过江了，按其脚力讲，其家也必定不会太远，日后寻觅便是，眼下还是应该先回去风陵寺，看看宋地翁还有什么名堂。

他远远的绕了一个大圈子又回到了风陵寺，躲到寺外的那片黑幽幽的树林里面，静静地观察着寺内的动静。凌晨，宋地翁等人离开了风陵寺，待到他们走远了，贾道长自树上跃下，悄悄地潜回到了寺内。

他站在那株千年老白果树下，脚踩着松软的新土，口中喃喃道：“一渡法师一代高僧，没想到竟然落得了这么个下场，唉，看在同是出家人的份上，贫道就行个善事吧。”

贾道长找来锄头，重新将一渡的尸身挖出来，藏在了殿后的松树林内，然后将土坑回填好，悄然离开了风陵寺。

次日深夜，有两个劲装汉子赶着一辆驴车，车上载着一口棺材，来到了风陵寺殿后的松林中，将一渡法师草草盛殓了，然后赶着驴车经风陵渡摆渡过黄河，一路奔潼关佛崖寺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3

今天中秋节，早点歇笔了~~~~~祝童鞋们节日快乐.....

送一首辛弃疾咏月词：十二时（秋夜）

晚晴初，淡烟笼月，风透蟾光如洗。

觉翠帐、凉生秋思。渐入微寒天气。

败叶敲窗，西风满院，睡不成还起。

更漏咽、滴破忧心，万感并生，都在离人愁耳。

天怎知、当时一句，做得十分萦系。

夜永有时，分明枕上，觑著孜孜地。

烛暗时酒醒，元来又是梦里。

睡觉来、披衣独坐，万种无□惻情意。

怎得伊来，重谐云雨，再整馀香被。

祝告天发愿，从今永无抛弃。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4

作者: 我爱大美女回复日期: 2009-10-24223#

看老尺讲故事已有两载，深感老尺博学。今觀文中关于一度法师涅槃超度法会是否可改为茶毗法会更为合适。茶毗之意参考 wiki 或 百度百科。

说的很对，应该称作“茶毗法会”才是恰如其分，受教了，谢谢——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4

## 第六十二章

潼关东松果山佛头崖后是一片黑松林，有良背着妮子疲惫的走出了林子，坐在了一块大青石上休息。

“妮子，你看这山如一尊佛头，应该就是佛头崖了。”有良抬起衣袖揩去额头上的汗珠，气喘嘘嘘的说道。

妮子点了点头，眯起眼睛眺望着如斧斫般的陡峭崖壁，倒吸了一口凉气，这怎么上去啊……

那天夜里，妮子刚刚拖出昏迷的有良，茅草房便烧塌架了，有良的爹娘和那两个戴口罩的男人都葬身在了火海中。

有良醒来时已是黎明时分，自家的屋子早已经烧成了废墟，依旧不断的冒着刺鼻的烟焦气，周围都是闻讯赶来救火的凹里村乡亲。直到天大亮了，乡里的公安特派员赶到后，村民们才从瓦砾灰烬堆中扒

出了有良爹娘的尸首，除此之外，还发现有两具烧成焦炭样的人体，已经收缩成如小孩般大小。

“这两个人是谁？”乡亲们议论纷纷。

悲伤欲绝的有良摇了摇头，他不知道那两人是谁。

“是来偷东西的。”妮子告诉他们。

潼关县公安局刑警队赶到了，法医现场解剖了所有的尸体，最后结论是，有良父母是死于刀伤，那把匕首甚至还插在有良娘的肚子上，而那两个无名尸体则完全是烧死的，肺部及气管内吸满了烟尘。

“孩子，你都看到了什么？”刑警问妮子。

“两个蒙面人拿刀杀人，点火烧房子，不知道他们又为什么倒在火堆上了……”妮子回答说道。

“烟熏的，这两名入室盗窃的小偷被浓烟呛晕了，所以也葬身于火海。”刑警队长十分肯定的说道。

“那这两孩子怎么没事儿呢？”有人提出了疑问。

“小孩子个矮，热烟往上飘，所以他俩吸到些氧气，及时的逃过了一劫，实属万幸啊。”那刑警队长解释说道。

这一切，只有妮子一个人心里才清楚，那两个蒙面人根本不是什么小偷，而是奔着她来的，肯定又是为了郭家的“秘密”。妮子没有说，她不知道谁是好人，谁是可以信赖的，自爷爷死后，诡异的事情接连不断的发生，已经在她年幼的心灵里，种下了对世间所有人的怀疑。

她只惋惜慈祥如爷爷一般的有良爹娘，还有，就是被火烧掉的那

本一渡法师传给她的《达摩五式》武功秘笈。

但妮子却并不知道，阳公和老祖生就的她，天生异秉，那些秘笈图画里的经络行气以及招式，早已深深印刻在了她的脑海里。《达摩五式》与一般武功修炼完全不同，它是达摩祖师面壁九年而悟出的武功，所以也必须是打坐入静到了极致后，方能证悟而成的，绝非日夜苦练而就。

接下来的几天里，乡亲们帮着有良安葬了他的爹娘，有良拒绝了好心人收养他和妮子的请求，自己已经快十三岁了，应该肩负起照顾妮子和养活他俩的责任。

昨天入夜以后，有良偷偷带着妮子溜出了凹里村，连夜西行，直奔潼关而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4

古潼关居中原十大名关第二位，历史文化源远流长，东汉末年，曹操为预防关西兵乱，于建安元年（公元196年）始设潼关，并同时废弃函谷关，谓其势“关门扼九州，飞鸟不能逾。”

唐时，大诗人崔颢曾《题潼关楼》曰：

客行逢雨霁，歇马上津楼。

山势雄三辅，关门扼九州。

川从陕路去，河绕华阴流。

向晚登临处，风烟万里愁……

潼关东松果山下，有良牵着妮子的手，两人沿着佛头崖后山艰难的向上攀援着，好在有一条狭长的石缝，蜿蜒着通往山顶，成年人不



得过，而小孩子却可侧身而行。

也不知过了多久，两人灰头土脸的终于攀上了佛头崖，面前有堵青砖墙，墙面一扇小门虚掩，这是佛崖寺的后院。有良知道，一般寺院都有后门的，方便火工和尚运送薪柴米粮和蔬菜进出。

今日举行法会，伙房内热气腾腾，和尚们正在准备着中午的斋饭。

“喂，你是新来的么？快来帮帮手洗菜，都快忙死了。”一个火工和尚望见了有良的光头顶，误认其是新近入寺未受戒的小和尚。

有良见他们确实很忙，于是便于妮子一道帮忙择菜洗菜。待到了稍稍空闲一点的时候，便问火工和尚道：“师父，你知道一渡法师在哪儿吗？”

“是山西河东风陵寺的那位法师么？”火工和尚说道。

“是的。”有良紧忙说道。

“今日茶毗。”那和尚叹息道。

“茶毗？”有良尽管曾听货郎一渡法师的事情，却仍是不解。

“茶毗就是火葬，”门口走进来一位老僧接口说道，“阇维阇鼻多，比丘僧圆寂后火化是也。”

“一渡师父真的死了？”有良悲从中来，轻轻的呜咽道。

“你认识一渡师兄？”那老僧诧异的说道。

“我，我是一渡师父的弟子，在风陵寺好几年了……”有良抽泣着说道。

老僧吃了一惊，目光向四周扫去，最后落在了妮子的手上……他看到了那枚黄铜顶针。

“孩子们，随老衲来。”老僧说道。

老僧带着有良和妮子穿过后殿甬道，来到了寺院角落里的一间厝房，这是僧人圆寂后停尸之所，相当于医院的太平间。

在一张简陋的木床板上，躺着已经死去的一渡法师，面容安详，身上穿着一件崭新的黄色袈裟。

有良大叫一声扑到了师父的身上，失声恸哭起来，妮子也是热泪盈眶，呆呆的站在地上发愣。

“孩子，你的这枚铜顶针从何而来？”老僧慈祥的望着妮子。

“是爷爷留给我的。”妮子呜咽着说道。

“你爷爷是……”老僧眉毛扬起，颇为惊讶的问。

“我和爷爷住在风陵渡，他名叫郭子昌。”妮子回答道。

“啊……”老僧闻言大惊失色。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4

“这么说，郭子昌已经去世了……”老僧默默地说道。

“嗯。”妮子眼中噙满了泪水。

老僧沉默良久，开口说道：“老衲法名未渡，是一渡法师的师弟，你叫什么名字？”

“郭妮。”妮子回答道，她感到这位老和尚和蔼可亲，如同一渡法师一样，是个可以信赖的人。

“好，孩子，告诉老衲，你爷爷和一渡师兄是怎么死的？”未渡老僧轻声问道。

“爷爷是生病死的，一渡法师是被坏人开枪打的……”妮子告诉

老僧道。

“难怪，以一渡师兄的武功，当今世上应没有几人能伤得了他，那坏人是谁？”未渡老僧沉吟着说道。

“是个道士老头，姓费，”妮子说着想起了费道长闯入风陵寺时的情景，又补充道，“他现在是个独眼龙。”

“姓费的独眼龙？”未渡老僧想了想，然后又摇了摇头，最后开口问道，“孩子，如今你在哪里落脚呢？”

“本来是躲在有良家，”妮子指着身旁眼睛红肿的有良，说道，“前两天，夜里来了两个戴着口罩的坏人，杀了有良的爹娘，还放火烧了房子。”

“阿弥陀佛……那你们是怎么逃出来的？”未渡老僧怜悯的问道。

“那坏人也给烧死了。”妮子如实说道。

“烧死了？”未渡老僧颇为惊讶。

“嗯，那两个坏人躺在火堆上还挺高兴的呢。”妮子认真的说道。

未渡老僧想，哪儿有人临要烧死的关头还高兴的？这孩子当时一定是吓坏了。

“未渡师叔，俺师父的尸首怎么会在佛崖寺这里呢？”有良哀伤的问道。

“有天夜里，有人将一渡师兄的法体撘在一辆驴车上，停放在了寺门外，并留下了一封信。信上说，一渡法师圆寂，法体送来佛崖寺，请求于三月十六准提菩萨诞辰日举行茶毗法会，届时会有很多的信众前来。落款是，风陵渡镇居士。”未渡老僧说道。

“风陵渡镇居士是谁呀？”有良不解的问道。

“不知道，或许今日此人也会到场的，无论怎么说，送回师兄法体，乃是无上功德一件啊，阿弥陀佛……”未渡老僧双掌合什，口诵佛号。

“孩子们，你们是如何得知佛崖寺举行一渡师兄荼毗法会的呢？”未渡老僧突然问道。

“师叔，俺和妮子是在来村子里的一个货郎那儿得知今天法会的，通知就贴在那货篓上面。”有良回答道。

“会是什么人发的通知呢，嗯，应该就是送回一渡法体的那位功德无量的‘风陵渡居士’了。”未渡老僧推测道。

“就是那天夜里，有良的爹娘被坏人杀死，房子给烧掉的。”妮子自言自语道。

“哪天夜里？”未渡警觉的问道。

“货郎进村的那天。”妮子回答说。

“坏了，此事恐怕有诈……”未渡老僧蓦地醒悟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5

### 第六十三章

门口传来了脚步声，有个僧人匆匆的走进厝房，对未渡老和尚说道：“住持，大殿内有不少香客想要请出一渡法师，参拜法体。”

未渡老僧点点头，道：“是啊，时辰也差不多了。”

“贫僧这就去准备。”那僧人随即转身离去。

“妮子和有良，你们两个先回到伙房里面去，暂且不要露面，老

衲自有安排。”未渡老僧叮嘱道。

“是，师叔。”有良领着妮子离去了。

未渡老僧扭头看了一眼一渡法师的遗体，口中喃喃说道：“师兄，阴阳似幻，生死如梦，似幻似梦，那郭家无嗣，千载密约，终要到解开的时候啦……”说罢，长叹一声，转身走出厝房，往前殿而去。

大殿内，香烟缭绕，人头攒动，鱼磬悦耳，梵音袅袅。

未渡的目光扫视过去，人群中有个身穿黑色道士服的老者引起了他的注意，那人年约五六十岁，童颜鹤发，脸上挂着一丝微笑，右眼珠白瞠瞠的，左眼则炯炯有神，此人正是个独眼龙……

未渡老僧的心顿时一凛，暗道，妮子说开枪打死师兄的是个姓费的独眼龙道士，莫非就是此人？

“有道友光临敝寺，甚幸，阿弥陀佛，老衲未渡，佛崖寺住持。”未渡前行两步，站在了那黑衣老道的面前，单手合什问讯道。

匆忙之下，黑衣老道急忙还礼，嘴里不及细想便脱口而出：“贫道费子云，介休……”随即感到不妥，赶紧闭口。

“哦，原来是山西介休大罗宫住持费子云道长驾临，快请到客室用茶。”未渡老僧对晋陕一带的释道名人还是知道的。

费道长眼光向下瞟了一眼，然后说道：“那好，请。”

未渡的目光也随着一瞥，看见了人群下面身高不足一米的小侏儒，其人头大如斗，眼神含霜，冷冰冰的，太阳穴高高隆起，一看便知是个内家高手。两人的视线瞬间对接了一下，未渡老僧心下寻思道，此人不可小觑。

“这位施主是费道长一起的么？请同来用茶如何？”未渡试探着邀请道。

小侏儒面无表情的略一颌首。

“好的，多谢住持。”费道长征得师父同意，应允道。

客室内，未渡老僧与费道长和小侏儒分宾主落座，有小沙弥奉上香茗。

“费道长亲临敝寺，不知有何见教？”未渡老僧开口问道。

费道长呷了一口热茶，放下茶杯，说道：“听闻贵寺今日举行茶毗法会，贫道曾与山西风陵寺一渡法师有过一面之缘，所以特意赶来拜祭，如有不便，请谅解。”

未渡老僧微微一笑，道：“费道长言重了，介休大罗宫乃天下第一道观，‘三清上，曰大罗’，老衲早有耳闻，可惜无缘一见。今日借一渡法师茶毗之缘，得见大罗宫住持，实感荣幸，岂有不便之说？若是敝寺有招呼不周之处，还望费道长多多包涵呢。”

费道长拱手施礼，面带伤感的说道：“唉，惊悉一渡法师突然去世，贫道难过不已，得知佛崖寺茶毗法会，心中甚感安慰。只是有所不解，一渡法师乃河东高僧，为何不在山西举行法会，反而越过黄河到陕西茶毗呢？”

未渡老僧心下暗道，这也正是老衲想要知道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5

此人必是妮子所说的那个暗算一渡师兄的费姓道士了，身边的那个小侏儒也是来者不善，看来今日有事要发生，未渡想着，开口说道：

“老衲也正有此问。”

费道长脸色微变，缓缓说道：“贫道不明白。”

未渡道：“数日前凌晨，有驴车送一渡师兄的法体至山门外，留柬一封，说一渡法师圆寂，希望于三月十六准提菩萨诞辰日举行茶毗法会，届时河东居士信众等都会前来拜祭。”

“何人留书？”小侏儒在一旁突然插嘴问道，声音低沉阴郁。

未渡看了他一眼，接着说道：“清晨开寺门时才发现的，不见来人，书柬上落款是‘风陵渡居士’。”

“风陵渡居士？”费道长大惑不解道。

未渡冷眼旁观，这费道长的表情倒不像是装出来的，难道一渡师兄的尸首不是他们送来的？

“是的，这‘风陵渡居士’不知是什么人，但毕竟是功德一件，老衲十分感激。”未渡盯着费道长一字一句的说道。

这时，小侏儒缓缓说道：“不知一渡法师身患何病而猝然去世？”

“师兄并未生病，而是中枪身亡的。”未渡说道。

“既是中枪，便是凶杀案了，未渡住持可否报警？”小侏儒紧接着追问道。

“未曾。”未渡回答。

小侏儒目光炯炯，阴沉着说道：“不知住持何故不报警呢？人命关天，难道说还有什么难言之隐么？”

这小侏儒言辞好犀利啊，竟然反客为主……自己当初查验一渡尸体时，便已明了师兄乃是死于守陵之职，若是报案，必将牵扯出很多

不必要的麻烦来，因此才隐瞒了下来，今天竟被此人一语道破，看来自己要多加留意了……未渡心中寻思着，兵不厌诈，需要刺激一下这个小侏儒了。

“只因一渡师兄生前早已料到其将遇不测，已留下话来……”未渡故意支支吾吾，语焉不详的说道。

“留下什么话？”小侏儒有些沉不住气了。

“他说……”未渡意味深长的瞥了费道长一眼，道，“他日后必将死于一位道士的暗算，恩怨无所道，人之肉体乃皮囊一具，火化了之……”

费道长闻言作声不得，那只左眼的眼睑在微微颤抖着，未渡老僧已然看在了眼里，自己的诈术起作用了。

此番话，若是普通人自然不信，但小侏儒宋地翁本身精于奇门遁甲数术，对此却深信不疑，心中暗道，一渡法师果然是位得道高僧啊，若是他仍然在世，自己倒是愿意与其结交。

“唉，世间上能够算到自己生死的，真乃旷世高人啊。”宋地翁由衷的叹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5

“咚咚……”随着敲门声，有僧人手持一封信进来，交给了未渡住持后转身离去。

未渡老僧撕开信封，默默地看完，然后平静的说道：“‘风陵渡居士’来信了。”

宋地翁和费道长默不作声，等待着未渡老僧先开口。



未渡老僧则将信函递给了费道长，面容异常的冷峻。

费道长阅看信函，宋地翁忍不住探头过来，随即两人神色骤然剧变……

那信函上写道：杀死一渡法师的凶手是介休大罗宫费子云道长。落款——风陵渡居士。

“诬陷！这是诬陷！”费道长涨红了脸，高声叫了起来。

宋地翁眉头蹙起，站起身来，一言未发的走了出去，犀利的目光即刻锁定了人群中的那个送信僧人，三步并作两步的赶上，一把抓住僧人的手臂。

“小师傅留步！”宋地翁压低声音说道。

“施主，什么事？”那僧人诧异的望着这个小侏儒，不解的问道。

“方才是什么人让你转送那封信的？”宋地翁问道。

“不知道，只觉有人从后面拍了小僧一下，然后手中就多了这封信，但是连个人影都没见着。”僧人迷惑不解的回答说道。

“哦……”宋地翁哼了一声，松开了僧人。

好快的身法啊，有人在背后捣鬼……他若有所思的想着，会是什么人呢？是首长说的同样在觊觎着“风后陵”的那帮子盗墓贼么？可是他们怎么能这么准确的就断定是费子云杀了一渡法师，难道那天晚上他们也在现场，而且知道葬尸的地方并挖走了一渡法师的尸体，用驴车送来了佛崖寺么？但是当时并未发现寺庙附近有其他人，能够躲在一边而不被自己察觉，恐怕当今世上没有几个人……这么说，只有一个人最可疑了，就是那个独往独来的京城白云观主贾尸冥。此人不

但知道是费子云杀了一渡法师，而且可能当时并没有走远，就躲在附近的某个地方，看见了埋葬尸体于白果树下。

嗯，绝对是他，以贾尸冥的武功，自己的确是难以觉察到的，这家伙不但盗走了一渡的尸首，送到了佛崖寺，以“风陵渡居士”的名义广邀四方善众前来参加法会，而且如今就隐身在这佛崖寺中，在暗中看到自己与费子云在客室同住持在一起。难怪送这封信时，那和尚连影子都没见着，如此快的身法，也只有他才做得到。可是为什么呢？贾尸冥既然已经同意与自己联手，何故还要在背后做手脚呢……

宋地翁嘿嘿冷笑了两声，叫住了正欲离开的送信僧人，一同回到了客室。

“住持，请借纸笔信封一用。”宋地翁客气的对未渡老僧说道。

未渡老僧十分诧异，不明白这个小侏儒要干什么。

“我要给‘风陵渡居士’写封回信。”宋地翁冷笑着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6

#### 第六十四章

那名僧人手里高举着一封信，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四处走着，那信封的封面上写着“风陵渡居士”字样。

正走之间，僧人突然感觉一股清风从身后吹来，于是回头望了望，并无异样，抬头再一看，手中的信封已然不见了……

佛崖寺墙角，蹲着一个头扎白羊肚头巾，身着黑裤袄系布腰带，陕北农民打扮的高瘦老头，手里拿着那封信函，轻轻的撕启开，掏出了信瓢来看。

信纸上画着六根长短线条，自上往下：一长两短一长四短一长……除此而外，并无一字。

老头微微一笑，这是易经六十四卦中的第二十一卦《噬嗑》，离上震下，名曰“火雷噬嗑”。噬嗑者，啮而合之也。物之不合为其有间，间隔之弊在所必除，溺欲则蔽，多欲则贪，纵欲则败德，极欲则残生。物欲之累人，犹如毒疽之附背也，是故噬嗑以去喉中之鲠……

哼，这小侏儒想要警告贫道，物欲如毒疽，若不收手，必要除之，这也忒小看我贾尸冥了……

自从那天夜里，自己挖出了一渡法师的尸首后，命张队长赶着驴车送至了佛崖寺，并以“风陵渡居士”名义留书一封。同时又让张队长的手下分别装扮成数名货郎，沿着黄河以南方圆百里的范围内寻访妮子与小和尚的踪迹。迄今为止，惟有前去秦东镇一带的两个人音讯皆无，预感到他们一定是在那儿出事了，此二人都是年轻力壮且身怀武功，最大的可能是折于宋地翁等人之手，今天瞧见这小侏儒和费道长现身佛崖寺，则更坚定了自己的想法。

贾道长站起身来，朝山门外走去，来到了大树下。

“道长，仍未发现那俩孩子的踪迹。”张姓领队迎上前，悄声说道。

“嗯。”贾道长哼了一声。

“道长，那俩孩子会不会还未得知一渡法师的死讯和佛崖寺茶毗法会的事情？”张队长怀疑的问道。

贾道长没有回答他的问话，而是问道：“你们看到那个穿藏蓝色

中山装的小侏儒和一个独眼道士了么？”

“看见了，觉得这两个人有点蹊跷。”张队长点点头。

“不错，此二人正是我们的对手，京城宋地翁和介休大罗宫的费子云，贫道怀疑，你那两个货郎的突然失踪，就与他们有关。”贾道长思忖着说道。

“他妈的。”张队长咬牙切齿的嘟囔着。

贾道长吩咐道：“贫道去引开小侏儒，你们设法擒住那个独眼龙费道长，不要在寺庙里，要找个僻静的地方下手。”

“好，这事交给我了。”张队长摩拳擦掌的说道。

“费道长乃是大罗宫住持，武功了得，你们几个有把握么？”贾道长踌躇的问道。

“放心吧，我们都带着家伙呢。”张队长拍了拍腰间说道。

“费子云见过贫道，因此不便出面，记住，无论如何也要从他的嘴里掏出些有用的情报来。”贾道长叮嘱道。

“是。”张队长应道，随即招呼他的几名手下商议去了。

贾道长目光望着山门内，心道，宋地翁，你与贫道各为其主，得罪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6

佛崖寺客室内，宋地翁静静地等待着……

“咚咚咚。”敲门声响起，那名送信僧人果然又进来了，一脸的迷茫，困惑不解的说道：“住持，又有信来了。”

这次的信封上明确的写上了“宋地翁”三个大字，未渡老僧将信

函递给了小侏儒。

宋地翁拆开信纸，瞥了一眼，见上面书写着：黑龙潭独见宋地翁……落款是“风陵渡居士”。

“未渡住持，黑龙潭在什么地方？”宋地翁问道。

“出山门东行二里，松林中有两处水潭，一名‘黑龙潭’，水色黑幽，阴森可畏，一名‘黄龙潭’，则澄澈见底，此二潭之水清冽甘甜，实乃天地造化之物。”未渡老僧回答道。

“好，本翁去去就来。”宋地翁站起身来。

“师父……”费道长开口道。

“‘风陵渡居士’约本翁单独前往，你就留在寺中到处走走看看吧。”宋地翁说罢，径直推门而去。

就在这时，有僧人前来禀告，一渡法师茶毗法会准备就绪，现请未渡住持前去主持仪式。

未渡老僧起身，对费子云淡淡的说道：“一渡法师茶毗，费道长不去送行么？”

“贫道视一渡法师为知己，当然要亲往送行了。”费道长赶紧说道，然后随未渡老僧一同前去大殿。

一渡法师的法体安静的盘腿于一尊莲花坐化缸中，四周点燃香烛，檀香缭绕，众僧诵起了《地藏菩萨本愿经》：“稽首本然清净地，无尽佛藏大慈尊。南方世界涌香云，香雨花云及花雨。宝雨宝云无数种，为祥为瑞遍庄严。天人问佛是何因，佛言地藏菩萨至。三世如来同赞叹，十方菩萨共皈依……”场面庄严神圣，梵音袅袅，钟磬齐鸣，有

些善众已是泪流满面。

未渡老僧站在坐化缸前领诵，同时以杨柳枝沾净水抛洒于空中，善众齐拜。

站在费道长身旁有两个扎白羊肚头巾的香客在小声的议论着：“山下那两个小孩儿真的是心诚啊，小和尚的脚摔坏了，小女娃子又背不动他，还要上山参加法会，唉……”

费道长听的真切，不由得心中一动，忙问道：“老乡，你们说的小孩子在哪儿？”

“就在十八盘的山脚处，现在八成还在那儿呢。”其中一人回答道。

“那两个孩子多大了？”费道长抑制住心中的激动，悄声问道。

“嗯，小和尚十一二岁，小女娃子大概有六七岁吧。”那老乡想了想说道。

费道长闻言大喜，不用说，这两个孩子一定就是郭妮和风陵寺的小和尚有良了，得赶紧下山去抓住他俩，眼下已经等不及师父回来了，再迟唯恐他们就走掉了。不管怎么说，逮着俩孩子就是头功一件，不但首长面前脸上有光，即便是师父，也得对自己刮目相看了。

费道长悄悄的退出大殿，然后急匆匆直奔山下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6

佛头崖至山脚下有十八盘蜿蜒山路，此刻路上已不见香客，山风习习，松涛声声，甚是僻静，费道长几乎是一路飞奔着下山。

当他气喘嘘嘘的来到了山脚下，举目四望，哪里还有两个孩子的

身影……

一株老槐树下，有两个年轻的本地人正在树荫底下歇脚，头戴白羊肚头巾，面色黝黑。

费道长清了清喉咙，快步上前询问道：“老乡，你们有没有看见有两个孩子，一个是十二三岁的小和尚，还有个梳长辫子的小姑娘？”

“哦，你是说那个摔坏了腿脚的小和尚吧？”其中一人打量了一下费道长，问道。

“正是，他们现在在哪儿？”费道长急切的说道。

“喏，有人送他们去了附近一个专治跌打损伤的中医那儿了。”那人回答道。

“老乡，麻烦你们能否带贫道去那个中医家？”费道长恳求道。

“不行，我们歇会儿还要赶到前面去卸货呢。”那老乡一口回绝了。

费道长嘿嘿一笑，道：“你们打短工也挣不多少钱，贫道给你们五十块钱，算是雇你们带路，如何？”

“这……”那老乡犹豫着，仿佛拿不定主意。

“一百元。”费道长加码了。

旁边之人轻轻的拽了一下那老乡的衣袖，示意这笔交易划得来。

“那好吧。”老乡同意了，接过费道长递过来的一百元钱，仔细的瞧了瞧，然后折好揣进了口袋里。

费道长跟着这两个人翻过一座小黄土包，走进了一片黑松林，约莫前行了十余分钟，便已瞧见松林边上座落着一间不太大的木头房子。

“就是那里了。”老乡说道。

“这就是中医的家？”费道长心存怀疑道。

“那中医也是乡里的护林员。”那老乡解释说道。

费道长心中忿忿的想要抓住妮子，一时间疏忽大意，也没有细加琢磨，便轻易地相信了这两个人。

“喂，张医生，有个老道来找孩子。”老乡在距木屋还有数十米时，便已开口高声叫喊了起来。

费道长来到了木屋前，“嘎吱”一声，门推开了，里面走出一身材微胖的中年人。

费道长的脑袋“嗡”的一下，坏了，中圈套了！

他一眼认出，这个所谓的中医，正是自己不久前在佛崖寺山门外树下见过的……

费道长随即做出了反应，双腿蹬地正欲跃起，却突然感觉到一根冷冰冰的枪管顶在了自己的后腰间……

“捆起来。”那胖中年人命令道，此人正是张队长。

费道长被五花大绑的捆了起来，连双脚也被缠上了好几道绳索，完全不能动弹了，由那两名带路的老乡抬进了木屋内。

屋内还有一名被捆绑着的男人，口中塞上了毛巾，瞪着一双惊恐的眼睛望着他们，此人才是真正的护林员。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费道长口干舌燥的问道。

张队长微微一笑，目光上下的打量着费道长，口中冷冷的说道：

“那两个货郎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7

## 第六十五章

“什么货郎？”费道长不解的问道，他被紧紧地困在了一张椅子上。

“装蒜是么？”张队长嘴角冷笑着，弯下身贴近了费道长的脸，缓缓说道，“我的两个货郎在秦东镇一带失踪了，你不会说不知道吧……”

“贫道真的不知道。”费道长脸上似乎是很委屈的样子。

“那好，你是从何得知潼关佛崖寺举行一渡法师茶毗法会的？”张队长盘问道。

“这个么……”费道长左眼观察着对方，心中推测着这伙人的身份，口中搪塞着。

“说！”张队长脸色一板，厉声喝问道。

“老百姓都传开了啊，贫道只是道听途说而已，一渡法师与贫道同为山西宗教界名人，曾有过一面之缘，得此消息，自然要前来拜祭了。”费道长避实就虚的回答着。

这个老滑头……张队长想着，脑筋一转，身子后靠坐在了另一张椅子上，口气悠闲的说道：“既如此，那我们就从头来吧，你可别耍花招，先说说你的真实身份吧。”

费道长眼珠一转，心中盘算着脱身之道，嘴里面则侃侃而谈：“贫道乃是山西介休大罗宫住持，省委统战部宗教事务局的顾问，同时还任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在国内宗教界是响当当的人物。嗯，你

们知道介休么？知道介子推么？当年晋文公重耳落魄时的‘五贤士’之一，重耳断粮困于深山危难之际，是介子推割下自己的臀肉谎称兽肉炖汤喂其服下，忠义救主，堪为百世流芳。后重耳返国登上王位，论功行赏时遗漏了他，子推不言禄，辞官与母亲隐居绵山。晋文公醒悟后派人请其出山，介子推坚隐不出，晋文公求之不获命人焚山逼其出来，结果介子推和老母都葬身火海，怀抱柳树而亡。呜呼……一曲春秋悲歌，高山仰止，晋国从此规定介子推蒙难之月国人不得举火只吃寒食，于是设‘寒食节’，即是今日之清明节的由来。”

“哼，千古腐儒。”张队长鼻子哼哼，鄙夷的说道。

费道长的声音绘声绘色，极富感染力，屋子内的几名手下听得津津有味，连那个被捆绑塞了嘴巴的护林员也全神贯注的倾听着，忘记了自己的糟糕处境。

费道长瞥了一眼，心中颇悠然自得，于是接着高谈阔论道：“大罗宫就建在介子推烧死的那座山上，贫道每日里抚摸着那棵重生的千年古柳，思念着当年子推忠君爱国的高尚情操，每每潜然泪下，故更名‘子云’。顺便问一声，你是共产党员么？”

张队长警惕的答道：“是又怎么样？”

“同志！”费道长冷不丁的叫喊了一声，吓了张队长一跳，“贫道也是党员，我们都是革命同志，你与贫道之间肯定存在有什么误会，来，替贫道解开绳索，我们好好的谈一谈。”

“放屁！看来不动点真格的，你这牛鼻子老道是不会老老实实的招供了。”张队长破口骂道，腾的站起身来，俯身目光盯在了费道长

那只白瞢瞢的瞎眼上。

“你要干什么？”费道长心惊胆战的问道。

“嘿嘿，”张队长冷笑着说道，“我这个二百五中医，想给你这只瞎眼做做手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7

佛崖寺东黑龙潭，松林茂密，潭水如墨，一个头扎白羊肚巾，一袭黑裤袄打扮的清癯老者负手立于水边。

宋地翁止住了脚步，口中嘿嘿冷笑了两声，阴沉的说道：“‘风陵渡居士’原来就是贾尸冥道长。”

贾道长缓缓转过身来，淡淡道：“宋会长，别来无恙乎？”

宋地翁面色愠怒，忿忿道：“贾道长，你我既已联手，何故又在暗地里整蛊作怪？”

“宋会长此言差矣，贫道只是在按自己的计划在‘引蛇出洞’而已。”贾道长坦然微笑道。

“地翁愿闻其详。”宋地翁哼了一声。

“宋会长，你与贫道都清楚，‘匿风图’就在小女孩妮子的手上，她于一渡法师去世的那天夜里，与小和尚一道失踪了。你们既已在河东布下了天罗地网，而贫道就只有沿着黄河陕西的一边来寻找了，派出去几个货郎走村串乡，散布三月十六准提菩萨诞辰之日，将在佛崖寺举行一渡法师的茶毗法会，料想那小和尚有良若是得知这一消息，必定会前往佛崖寺，届时便可手到擒来。”贾道长说道。

宋地翁点点头，道：“好主意。”

“可是，”贾道长犀利的目光盯在了宋地翁的脸上，缓缓道，“贫道派往秦东镇的两名货郎竟然音讯皆无，活不见人，死不见尸。”

“哦……”宋地翁微微露出了惊讶之色。

“是你的人做的吧？”贾道长冷冷的问道。

“不是。”宋地翁正色回答道。

“那就奇怪了，这两人不但训练有素，而且机警过人，武功亦是不弱，怎么会突然就人间蒸发了呢？”贾道长怀疑道。

宋地翁沉吟了片刻，缓缓说道：“一渡法师的尸首是你挖走和用驴车送到这佛崖寺的吧？”

“不错，正是贫道。”贾道长爽快的承认了。

宋地翁点点头，回想起首长的话，谨慎的说道：“你那两名货郎在秦东镇无故的失踪，虽然说与地翁无关，但此事却是十分的蹊跷，除却你我之外，莫非还有第三方势力插足了么？”

贾道长闻言一愣，这一点他倒是从来都没有想过。

“听说前不久，还有一伙盗墓贼在风陵寺一带出现过。”宋地翁说道，眼睛瞟向了贾道长。

这是张队长他们，贾道长心中寻思着，不过却不能对这个小侏儒道破，还是让他们认为自己是独往独来的侠盗为好。

“嗯，宋会长说的很有道理，不过这第三方势力会是什么人呢？”贾道长假装皱起了眉头思索着。

“这正是我们需要尽快弄清楚的，”宋地翁淡淡说道，同时又问，“贾道长，法会上有发现小和尚有良和那个小女孩了么？”

“还没有。”贾道长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8

## 第六十六章

佛崖寺僧人茶毗间是栋独立的建筑，位于偏殿后面，红土子墙灰瓦顶，有一扇斑驳的大铁门。屋檐下悬挂着一块牌匾，天长日久已被烟熏成了黄褐色，上面的字迹仍可辨认，是“化身舍利”四字。铁门两侧有副对联，上联“一尘不染三千界”，下联是“万法皆空十二因”。

一年轻僧人抱着一渡法师的法体入炉安置敬坐在内，然后架柴举火掩炉门，火化约需干柴百余斤，两小时即可成灰。此刻，众僧诵经，善众齐祷，钟磬声声，香烟袅袅，场面庄严肃穆。

伙房内，那位火工和尚放下了手中活计，双掌合什，口中默默念叨着《地藏菩萨心咒》：“嗡哈哈微三摩耶梭哈……”

有良与一渡法师在风陵寺中一起生活了好些年，情同父子，到此刻他实在是忍不住了，于是含泪拽着妮子偷偷的溜出了伙房，朝茶毗间那边跑去。

茶毗间内炉火熊熊，空中梵音飘渺，有良“噗通”一声跪在了铁门外的地上，失声痛哭了起来。

正在诵经的未渡老僧见状大吃一惊，忙摆手示意身旁的僧人，赶紧将有良和妮子带回后院去。

僧人遵命用力拽起了有良，一手拉着妮子，朝后院伙房而去。

人群中，两名戴白羊肚头巾，农民装束的汉子全然瞧在了眼里，此二人正是张队长的手下，他俩一使眼色，悄悄地退出了人群，尾随

在了有良和妮子他们的身后。

“师兄，”那僧人拉着有良和妮子走进了后院伙房内，对那位火工和尚说道，“住持让把这俩孩子送来。”

“放心吧，我会看住他俩的，”火工和尚点点头，待那僧人离去后，上前把门关好了，转过头来责备道，“住持让你们好好的呆在这儿，怎么能偷偷的乱跑呢。”

就在此时，木门突然被拥开了，两个农村汉子倒撞而入。

“这里外人是不能随便进来的……”火工和尚吃惊的说道。

“是么？”其中一个汉子摸出一把手枪，对准了火工和尚，冷冷的说道。

另一人则绕到了和尚的身后，拔出手枪调转枪口，用枪托照着僧人的耳后高骨处重重的砸了一下，手法十分的专业。那火工和尚闷哼一声，即时昏厥了过去，身子软绵绵的摔倒在了地上。

有良和妮子愕然的望着这两个人，一时间惊得目瞪口呆。

“你是妮子吧？”壮汉问道。

妮子恐惧的点点头。

另一名汉子的力气很大，伸手拽起装米的麻袋一抖，便将大米倒出，腾出了两条空袋子来，随即两人张开袋口罩住了妮子和有良，系住后往背上一甩，转身便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8

黑龙潭边，宋地翁与贾道长相视而立，两人心中各怀鬼胎，打着自己的算盘。

“贾道长，你在妮子的碎瓷瓶上可曾发现了什么线索么？”宋地翁眯起眼睛望着贾尸冥说道。

“贫道以为，那琉璃瓷瓶像是产自东南亚一带的东西，待得空时须亲自前去查探一番。”贾道长搪塞道。

“是暹罗的琉璃瓶。”宋地翁说道，他是考古及文物方面的顶级专家，绝不会看走眼的。

贾道长点了点头。

其实他第一眼见到那琉璃碎片时，便已经认出，瓷瓶上画的那个缠头赤足老者就是大降头师勐拉差翁·炳，遂意识到，郭子昌的养女，那个名叫妮子的女孩儿八成就是老祖的女儿祖墨。在泰缅热带雨林里，他迫不得已而出手杀死了老祖，与寒生等人结了怨，此事虽然并非出于自己的本意，但心中始终还是有些愧疚感。六年前，毛泽东主席辞世，新领导人上台入主中原，围绕着“格达预言”的争夺也随之烟消云散了。纵观世事，他遂感心灰意冷，白云观肯定是回不去了，于是决意退隐山林，寻找一衣钵传人，了此残生。不曾想寻遍了大江南北，当今世上竟找不见一个可造之材，可不像是民风淳朴时期的古代，才俊之士遍及中原。

数月前，主任派人找到了他，要其出山，自己原本不愿意，但当他得知“鬼壶”的秘密后，便满口应承了下来。一番调查追寻后，想不到“鬼壶”的秘密竟然掌握在了老祖的女儿郭妮身上，唉，真是天地造化弄人啊……

“贾道长，何事叹息？”宋地翁的问话打断了贾尸冥的思绪。

“贫道一直想要物色一个衣钵传人，不至于全真教先天气功就此失传，却始终寻觅不到啊。”贾道长怅然说道。

宋地翁嘿嘿一笑，道：“当今社会已非古时，改革开放，物欲横流，年轻人唯利是图，都钻到钱眼儿里去了，谁还会对这些老古董感兴趣？”

“有还是有，不过却不知道人家愿不愿意呢。”贾道长若有所思道。

“哦，那是什么人呢？不会像我的那个不成器的徒弟费子云吧，竟然会被一个小丫头弄瞎了一只眼。”宋地翁苦笑道。

就是这个小丫头……贾道长想，若是自己能够收妮子为徒，不但能够了却杀死老祖的遗憾与内疚，而且顺理成章的取得“鬼壶”的秘密，师徒二人便可以着手改写中国的历史进程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8

两名扎白羊肚头巾的汉子走出了后院伙房，见左右无人便快步穿过大殿前面的空场直奔山门而去。寺中的善众们大都去了茶毗间那边参加法会，只有寥寥几名香客仍逗留在殿前烧香礼佛，瞥见这两个农民模样的人背着鼓囊囊的麻袋，也都不以为然。

出了山门，两人俱自松了一口气，急急忙忙的下山去了。

半个时辰不到，两人气喘吁吁的赶到了松林里的小木屋外，放下了麻袋，有人进去通报，张队长急匆匆的推门出来。

“成功了！两个孩子都逮来了。”那人抹去额头上的汗水，兴奋地说道。



“太好了，去把车子开出来，即刻出发。”张队长呵呵笑着说道，一面解开了麻袋口，放出了妮子和有良。

“头儿，屋里的那个臭道士和护林员怎么处理？要不要……”一名手下请示道，同时手掌做了个“喀嚓”下切的手势。

“不，抓到了孩子，那独眼龙也就没用了，随他去吧，尽可能别惹出人命来，谅这家伙也不敢声张。”张队长回答道。

林中开出一辆面包车，张队长等人拽着妮子和有良上了车，然后沿着林边土路驶去了。

“放开我……”费道长在小木屋里高声喊叫着，不过再也没人理睬他了。

费道长听着马达声渐渐远去，心情也逐渐平静了下来。

“喂，你过来……”费道长对被捆着的护林员说道。

费道长张开牙齿咬住塞在护林员口中的毛巾，用力一甩头，将其扯去，然后命其到自己的身后，以牙齿慢慢噬咬自己手上的绳扣。时间不长，绳扣慢慢的松开了，费道长终于抽出手来，迅速的解开自身上的所有绳索。

“喂，你知道这伙人的来历么？”费道长一面揉着自己被一渡法师击碎了骨头还未痊愈的右臂，一面替护林员松绑，同时问道。

“俺……俺不知，他们是……是土匪。”护林员结结巴巴的回答着，仿佛是给吓傻了。

唉，费道长叹息着，真是倒霉透顶，原本想抓住两孩子立上一功，没想到竟然落进了陷阱里，而且刚才听到屋外说，他们已经捉住了小

和尚和妮子，这事若是给师父知道了，自己可就麻烦大了。

妈的，他们是些什么人呢？听口音南腔北调，似乎来自不同的地方，不但相互间配合有素，而且身上还带有枪支，费道长隐隐约约的感到这伙人好像是来自官方……

他从小木屋出来，按原路返回到了山上，低着脑袋垂头丧气的走进了佛崖寺山门。

“子云，你去了哪里？”小侏儒宋地翁铁青着脸站在山门内，愠怒的问道。

“我，我听香客议论山下有两个孩子，小和尚竟然带着一个小女孩，所以，便下山去查看……”费道长解释道，隐瞒了自己被俘以及俩孩子落网的事情。

“嗯，后来呢。”宋地翁哼了一声道。

“不是有良，我在风陵寺见过那小和尚的，小女孩也不对，才只得四五岁，他们都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费道长胡说一气，紧接着赶紧岔过话题，问道，“师父，您见到那个‘风陵渡’居士了么？”

“哼，果然不出本翁所料，‘风陵渡’居士就是那个老奸巨猾的贾尸冥道长。”宋地翁嘿嘿冷笑道。

“哦，原来是他在背后搞鬼啊。”费道长吃惊道。

说话间，侧殿的后面，传来一阵嘈杂的喧哗声，一渡法师法体茶毗结束了。

宋地翁与费道长也赶了过去，原来茶毗间的铁门打开后，法师的骨灰中出现了十余颗舍利子，颜色洁白如玉，引起了善众们的啧啧惊

叹与感悟，纷纷虔诚的诵起了佛号。

唉，可惜了一位高僧……宋地翁恶狠狠的瞪了费子云一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9

## 第六十七章

宋地翁带着费道长向未渡法师告辞后，索然无味的下山去了。

茶毗法会结束，善众纷纷离去，有些居士已经坐在了膳堂内等待着用斋饭。未渡老僧惦记着俩孩子，诵经刚毕即刻赶到后院，推门进了伙房。

火工和尚四仰八叉的躺倒在了地上，妮子和小和尚有良已经不见了踪影……

未渡老僧暗道，不好！赶紧俯下身察看，火工和尚的耳后手少阳三焦经颊息穴处有青色淤血，此处神经密集，“一身之气贯于耳”，遭击打极易丧命。未渡不敢怠慢，急探出右掌按在火工和尚的耳门穴道上，将真气缓缓输了些进去。不多时，那和尚悠悠醒转，口中叫道：“住持……”

“怎么回事？那俩孩子呢？”未渡急忙问道。

“有两个农民冲进来，将我打晕了，别的就不知道了……对了，他们手里还有枪。”火工和尚虚弱无力的说道。

未渡老僧直起身来，目光所及之处，看见墙角落的地上撒了两堆大米，而麻袋却不见了。

这两个所谓的“农民”肯定是用麻袋罩走了俩孩子，他们手里还有枪……那会是什么人呢？未渡老僧思忖着，随即出门命管事僧人即

刻打听，有谁曾经见到过两个农民扛着麻袋出寺。

不久，有两名香客被带到了未渡老僧的面前，行礼后说道：“师父，我们在大殿上香时，曾见过那两个人，扎白羊肚头巾，黑裤袄系着布腰带，各自背上扛着两只鼓鼓囊囊的麻袋，穿过殿前庭院出山门了。”

“已经有多久了？”未渡问道。

“就在那边法师茶毗的时候……”香客回忆道。

“这么说，已经将近一个时辰了。”未渡老僧叹息道，如此，那两个人早已经去的远了。

未渡老僧继续询问了那两人的相貌，然后召来寺中的管事僧，说明自己要下山办事，请他负责代行住持之职。

“住持师父，您何时回来？”管事僧问道。

“少则数日，多则月余吧。”未渡回答道，其实他心里也没谱儿，总之，此行必须要找回妮子，而无论时日多久，否则自己将无颜愧对师兄一渡的在天之灵……

简单的收拾一下行装后，未渡老僧连饭也没吃便挽着包袱匆匆下山了。

此刻，阴云蔽日，凉风习习，春雨潇潇，潼关路上已是一片雾气茫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9

未渡老僧站在佛头崖山下的公路旁，撑起了一把黄色的油布雨伞，心中盘算着那两个人可能的去向。

此地北去为黄河，东行则是陇海铁路线和连绵不断的偏僻乡村，南面是山区，道路不但崎岖难走，而且人烟稀少，惟有向西行，十余公里沙石路面一直到潼关。两个孩子装在麻袋里十分抢眼，因此必须有汽车才行，这些带枪者肯定是外来之人，而潼关县城正是来松果山的必经之路，那里四通八达，人烟稠密，也易于隐匿。

想到此，未渡老僧撒开脚步，径直西奔潼关而去。

潼关之南，秦岭峰峦起伏，游云片片，如丝如缕，若飘若定，似嵌似浮，来之突然，去之无踪，故称之“秦岭云屏”。清代淡文远曾赞曰：屏峙青山翠色新，晴岚一带横斜曛。寻幽远出潼川上，几处烟村锁白云。

未渡老僧无暇观赏雨中美景，只是埋头一路疾奔。

“好脚力。”听得路边树下有人在轻声赞叹道。

未渡听在耳中，心下不觉一动，这说话之人真气浑厚，绝非普通乡下人，于是停下了脚步，扭头望去。

一个头扎白羊肚头巾，身穿黑色裤袄，布腰带上别着杆烟袋的瘦高老头，正站在一株老槐树下避雨，眯着眼睛望着这边。

“是该歇歇了。”未渡说着来到了树下，对老者微微一笑。

“这位师父是未渡法师吧？您急着赶路，脚下鞋子都湿透了。”老头善意的提醒道。

未渡点点头，说道：“老衲未渡，你认得贫僧么，听口音，您好像不是这里的本地人？”

老头眯着眼睛，淡淡一笑道：“俺是来参加佛崖寺茶毗法会的，

在那儿见过法师的，现在这里等长途汽车要赶回潼关去。”

“阿弥陀佛。”未渡老僧口诵佛号，抬头看看天色，觉得还是继续赶路要紧，这老头有多少真气与己何干？

“嘀嘀……”东面驶来了一辆破旧的长途汽车，“嘎吱”一声停在了他俩的面前。

那老头一面上车，同时对未渡说道：“师父若是去潼关，天气不好，还是坐车快些。”

未渡摸了摸口袋里的零钱，收起了雨伞，也上了车。

车上人不多，未渡挨着那老头坐下，雨势渐渐的大了，击打在棚顶上“噼啵”作响，车窗外烟雨朦朦，玻璃上满是一层雾气。

“法师，您刚刚主持完茶毗法会，就急匆匆的赶往潼关，很是辛苦啊。”老头关切的说道。

未渡微微一笑，道：“人生在世，有时身不由己啊……施主您贵姓？”

“俺免贵姓贾。”那老头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9

婧婧妙妙生日快乐(\*^\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09

这位农民装束的老汉正是贾道长。

自黑龙潭与宋地翁分手以后，他站在佛崖寺十八盘山峦上，看见了那两个张队长的手下，每人扛着一只鼓囊囊的麻袋飞奔下山……嗯，看来得手了，这两个孩子果然受到吸引来到了佛崖寺，张队长这伙人

的能力可是比首长那边强多了，当然，这主要还是自己运筹帷幄，决胜千里，贾道长自负的想着。

在此之前，他已经与张队长约好了，会面地点位于潼关县城北的一所农宅之内，那儿是其一名手下的家，地点僻静，闲人稀少，紧挨着潼蒲铁路线。

时间不长，他远远的望见了张队长那辆灰色面包车从树林里驶出，然后沿着公路朝潼关方向而去。

陕西这边的事情终于结束了，贾道长神情悠闲地，一面赏玩着春日佛头崖的景色，一面慢慢的逛下山去，守在公路边等待着长途客车的经过。

这时，天上淅淅沥沥的下起雨来，遥见佛头山上一老僧飞步下山，待到近前认出是佛崖寺的住持未渡法师。贾道长心下立时明白了，这老和尚肯定是出来寻找两个孩子的，一渡未渡本就是师兄弟，说不定也是个什么守陵人呢……于是他便喊住了未渡法师，想设法套套这老和尚的口风。

破旧的长途车一路颠簸着，车尾冒着浓浓的黑烟。

“法师，俺也参加了茶毗法会，一渡高僧火化出舍利子，真的是大开眼界啊，俺是多年的居士了，持斋礼佛，不知道死后这把老骨头会不会也有几颗舍利子？”贾道长装作十分虔诚的问道。

“心存善念，多行善事，诸恶莫做，必得善果，舍利子乃是诸法空相，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也，阿弥陀佛。”未渡老僧认

真的回答道。

贾道长闻言心中暗自发笑，大凡老和尚都是迂腐不堪的，也许是在庙里呆傻了，不谙世事，只知道背上几句经书，只求出世，不问入世，孰不知当今社会哪儿有理想的清静之所在？吃喝拉撒睡名利又有谁人能摆脱得掉……

“未渡法师，俺有一事不明，想求教于你。”贾道长嘿嘿说道。

“请讲。”未渡回答。

“一渡法师荼毗火化后的那十余颗色白如玉的舍利子，俺想那一定是牙骨舍利。”贾道长说道。

未渡老僧闻言大吃一惊，道：“贾施主好眼力，竟然能看出那是牙骨舍利。”

“这很简单，”贾道长正色说道，“一渡法师生前定是有秘密需要保守之人，故不常言，数十年有意识的紧闭牙关，导致大量的钙质堆积于牙根与牙冠之内，经高温而结晶成舍利子，是么？”

未渡闻言脸色骤变：“贾施主，你究竟何人？”

贾道长淡淡一笑，回答道：“风陵渡居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0

## 第六十八章

“噗噗，噗……”长途客车尾部排气管喷出了两股浓密的黑烟，转瞬间便熄火了。

“妈的，这破车又完了，”司机嘴里恶狠狠地骂道，然后转过身来对乘客们大声喊道，“各位乡亲，是在是对不起了，这破车死火了，



好在此地距潼关县城不远，只有请大伙步行了。”

乘客们先是吵嚷了一会儿，最后无奈只得纷纷下了车，沿着公路徒步朝县城走去。此刻，雨已停歇，一缕阳光自云缝中泻下，天边拱起了一道彩虹，彩虹下便是潼关新县城。

古时候金戈铁马的潼关，早已于三十年前拆毁，让位于三门峡水库了，而现在的这座潼关新县城，过去叫吴村，是一片农田。如今，上了年纪的老人们，还时常的怀念着那座古朴和飘着肉夹馍香味的潼关古城。

晋沟河边，未渡老僧默默的站立着，清风拂起僧衣，面色严肃，对面丈许之外则站着贾道长，清癯孑然。

“贾施主，你将一渡法师的法体送上了佛崖寺，老衲感激不尽，然而，你在幕后策划的这一切，究竟所为何事？”未渡老僧平静的说道。

“嘿嘿，”贾道长淡然一笑，道，“俺不过是见一渡高僧无端死于非命，埋骨荒郊，遂路见不平而已，故行此善事，以求善果。那位介休大罗宫费子云独眼龙道长便是背地里开枪偷袭一渡德凶手，为江湖中同人所不齿，所以俺便以函来警示了法师。”

未渡点点头，说道：“不错，但是贾施主只是缘于此么？以施主的身手，绝非泛泛之辈，隐身埋名于此，不知还有何所求？”

贾道长笑了，颌首道：“不错，未渡法眼如炬，俺就直说了，你与一渡法师是师兄弟，出家人不打诳语，大概也是一位守陵人吧？”

未渡老僧一愣，犀利的目光直视贾道长，口中缓缓说道：“贾施

主何出此言？”

贾道长一脸正色的说道：“‘风后陵’乃是我中华五千年文明的瑰宝，国家文物法第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上、地下和领海中的文物都属于国家所有’，你与一渡法师虽然身为守陵人，但那毕竟是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约定。郭璞也好，甚至是历代朝廷乃至佛门也罢，任何人都不能凌驾于新中国的法律之上，俺的话你懂么？”

未渡老僧心下暗自吃惊，口中问道：“贾施主，你是国家派来的？”

贾道长含笑不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0

作者：尺子好棒回复日期：2009-10-125655#

作者：微雨 xin 晴回复日期：2009-10-125652#

唉，尺子，我没脸在鬼楼呆下去了。

从此消失~！

\*\*\*\*\*

微雨 MM 怎么了？

同问~~~~~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0

作者：微雨 xin 晴回复日期：2009-10-10

\*\*\*\*\*

回尺子，回各位关心俺滴 JMXD(棒棒,BOBO, wyy\_211,辉煌班长,小子,不悔,花花,无芽子)。话说十天前我在楼里宣布我 10.4 过生日，其目的不言而喻，就是希望收到尺子和大家的祝福。结果十一长

假回来一看，大家的祝福倒是收到不少，唯独少了尺子的。先前果果和花花过生日，还有昨天妙妙 MM 过生日，尺子都送了祝福，唯独漏了我的。

看来大家在尺子心中都有分量，只有我没分量。我白跟着尺子混了 1 年多，555。。。我。。。我。。。我不活了~!

~~~~~

惭愧，惭愧~~~~~尺子道歉，有时城管追的急，一时间便疏忽了  
~~~~

现在送上迟到的祝福：有道是，“好饭不晚，好女不懒，好男不缠，好官不贪，好牙不刷，好痒不抓..... (\*^\_\_^\*) 嘻嘻.....”

祝微雨 xin 晴妹妹生日快乐，阿弥陀佛，中 88 注双色球！

为表歉意，多写一段《六指》奉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0

未渡老僧扭头就走，这位贾施主言语犀利，引律俱法，令其难以回答，一句“出家人不打诳语”便将自己逼入了死胡同，承认不是，不承认也不是，因此惟有不答。

“未渡法师，你急匆匆的赶路，莫非是为了那两个孩子么？”身后传来贾道长清晰地话音。

未渡止住了脚步，缓缓转过身来，默默地说道：“贾施主，你说什么？”

“法师自然应该知道俺说的是什么。”贾道长答道。

“孩子在哪儿？”未渡老僧平静的说道。

“那么，法师承认是守陵人了？”贾道长嘿嘿道。

未渡老僧不语。

贾道长叹息道：“法师不言语，也就是默认了。唉，岂不闻‘南国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翻开中国宗教历史，无论何时与朝廷作对，其后果都是灾难性的。文革刚刚过去十余年，法师劫后余生，难道这么快就忘记了前车之鉴么？”

“贾施主，老衲是在问你孩子在哪儿？”未渡老僧忍住心中怒火，尽可能平淡的说道。

“这个么，俺也正在寻找着呢，不过嘛，法师若是肯与俺合作，找到的机率就会大增。”贾道长吞吞吐吐的说道。

“施主不愿说，老衲怎可强求？老衲不愿说，施主亦不能强求，老衲告辞了。”未渡老僧单掌合什，随即转身便走。

这些老和尚，既顽固又迂腐，贾道长心中想着，口中连忙叫道：“未渡法师，不如俺同你打个赌吧，你若赢了俺，俺便告诉你孩子们的线索，如何？”

未渡放缓了脚步，头也不回的答道：“如何赌法？”

“你若是输了，法师便要告诉俺‘风后陵’的所在。”贾道长气沉丹田，其音以低频发出，尽管未渡已行出了十余丈远，声音却如同在耳边一样。

好浑厚的内力……未渡老僧心中暗道，他自幼天赋奇秉，习得“达摩五式”，功力甚至超过了一渡师兄，但是却从来没有与人交过手，盖因始终未遇到能与之相当之人。如今，贾道长所展示的高深内力，

激发了他的好胜之心，于是未渡再次停下脚步，转过身来。

贾道长心下暗喜，这老和尚总算是上钩了，不过这未渡法师人品却还不坏，贫道不必直接与其交手，误伤其性命。

“法师，瞧见这条河了么？这里到对岸约有数十丈宽，俺与你徒手过河，谁若是身子落入水中，便是输了，如何？”贾道长手指着岸边长满了芦苇的易沟河说道。

未渡淡淡一笑，道：“一言为定。”

“谁先来？”贾道长问道。

“施主划下道儿，自然先请。”未渡老僧回答道。

“也好，符合江湖规矩，那么俺先行一步了。”贾道长说罢双臂一抖，运起了先天气功，霎时间真气充盈，整个裤袄都是鼓囊囊的，如同个气球一般。

“全真教先天气功！”未渡老僧惊呼道。

贾道长一声暴喝，浑圆的身子顿时平地而起，凌空落入河水之中，然后一跳跳的向前弹去，不多时已然到达对岸。

“呵呵，未渡法师，看你的了。”贾道长站在对面岸上，得意洋洋的说道，声音历历在耳。

未渡老僧淡淡一笑，随手扯下岸边的一段芦苇叶，往水中一扔，然后整个身子斜着凌空飘出，轻轻的落在苇叶之上，波纹不兴。而那苇叶也竟然像一叶扁舟，在未渡老僧的真气驱动下，浮于水面之上宛若游龙，径直的驶向彼岸……姿态优雅飘逸，形若惊鸿一瞥，有如东晋顾恺之笔下的洛水女神一般，令人生却无尽遐思。

“一苇渡江……”贾道长倒吸一口凉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0

作者: yiran019 回复日期: 2009-10-10 25762#

话说我的生日也是农历八月十六，今年正是十月四号。

默默跟着尺子也一年了，从青囊尸衣开始的。。

不知道能不能也收几份迟到的祝福？

痴迷幻想 ing...

尺子也祝你生日快乐~~~~~(\*\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0

佛门玄功“达摩五式”乃达摩祖师所创，当年他独自在少室山达摩洞面壁九年悟得此功，鲜见于世。此功共分五式，即：一苇渡江、面壁九年、断臂立雪、影透入石和只履西归。中原世上武功原本繁多，惟有“达摩五式”完全是凭悟性而成就，不依赖勤学苦练，暗合达摩禅宗“顿悟成佛”之精髓，而不必每日里“阿弥陀佛”挂在嘴边同理。

达摩，全称菩提达摩，南天竺人，婆罗门种姓，中国禅宗的始祖，故中国的禅宗又称达摩宗。南朝时，达摩来到中原，一苇渡江北上洛阳，后于嵩山少林寺面壁九年，传衣钵于慧可。达摩禅宗“直指人心，见性成佛，不立文字，教外别传”，经二祖慧可，三祖僧璨，四祖道信，五祖弘忍，六祖慧能的大力弘扬，终于一花五叶，盛开秘苑，成为中国佛教最大宗门，后人便尊达摩为中国禅宗始祖，尊少林寺为中国禅宗祖庭。

达摩祖师一苇渡江的故事，在中原家喻户晓，贾道长一见未渡法

师折芦苇浮水过河，便自然脱口而出，但他却并不知道佛门里有“达摩五式”这一旷世武功。

“和尚输了。”贾道长拍手叫道。

未渡老僧飞身上岸，不解道：“老衲如何输了？”

贾道长振振有词道：“贫道有话在先，我们必须是徒手过河……”

“贫道？”未渡老僧诧异道，尽管他已经猜到了这位贾施主来历不凡，而且使用的是全真教的顶尖武学“先天气功”，但乍一听到贾施主口出“贫道”二字，还是禁不住的一愣。

“嘿嘿，”贾道长见自己说走了嘴，于是也就不加隐瞒了，说道，“贫道乃是全真教京城白云观主贾尸冥。”

“贾尸冥？”未渡老僧痴迷于武学，知道全真教的先天气功，但对江湖上的人事则了解甚少，故不知。

贾道长见未渡老僧竟没有听说过自己的名头，不免多少显得有些失望，但念头一转，随即步入正题说道：“老和尚，你既用芦苇辅助渡河，便不是徒手，不是徒手，便是输了。”

“老衲是徒手。”未渡老僧摊开双手争辩道。

“不是。”贾道长断言道。

“老衲双手无物，便是徒手，既是徒手，便没有输。”未渡老僧天性敏悟，即刻便学到了贾尸冥的那套理论。

贾道长见争辩下去，固执的老和尚也是绝不会让步的，必须要令他心服口服才行，于是摆摆手说道：“好好，你与贫道都是徒手，我们算是平局如何？”

“这个自然。”未渡老僧同意了。

（古潼关）：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1

### 第六十九章

贾道长心中寻思道，这老和尚尽管身法飘逸，姿态优美至极，但却似花拳绣腿一般并无实用价值，折苇叶渡个风平浪静的小河沟还马马虎虎，若是较起长力来必定输于自己。先天气功乃是当年全真教王重阳祖师通过无数次实战而提炼凝聚而成，其真气的爆发与耐久力均堪称中原顶尖内功，岂是这荒山僻壤之中小庙和尚所能比拟的……

“呜……”远处传来了火车的鸣笛声，一列蒸汽火车正沿着陇海线自东往西驶来，冒着白色的烟雾，贾道长心中立时有了主意。

“老和尚，这次贫道与你比试脚力如何？”贾道长说道。

“悉听尊便。”未渡老僧答道。

“好，你看西面数里之外便是潼关县城，现在这边有一列火车西行，马上就要通过晋沟桥了，贫道同老和尚与火车来赛跑，谁先到达潼关县城算赢，可敢与贫道比试么？”贾道长激将道。

“若是火车先到呢？”未渡老僧说道。

“我们仍算平手。”贾道长回答。

“一言为定。”未渡老僧话音未落，身子已如箭一般的射出，方才的渡河既然是贾尸冥先行的，这次当然轮到自己先跑了。

“好一个猾头的老和尚……”贾道长急忙运起先天气功奋起直追。

原野上，雨后初绿的青草上挂着晶莹的露珠，黄色的蒲公英却已



经早早的绽放了，一簇簇的，使人感觉到了春天的气息。

蒸汽机车司机惊讶的往后望见有人在路基下奔跑，仔细看去是一位老僧和一个扎白羊肚头巾的老头子。

此刻的蒸汽机喷出滚滚浓烟，正以八十公里的时速全力飞驰着，奇怪的是那两人竟然慢慢的追赶上来了。

未渡老僧手里拎着一只鞋子，使用了《达摩五式》中的最后一式“只履西归”……

当年达摩祖师将衣钵法器传给慧可后，便离开少林去了禹门（今洛阳龙门），禅栖在千圣寺，于东魏孝静帝天平三年端坐而逝，葬于熊耳山。东魏使臣宋云出使西域久而未归，对达摩辞世的消息一无所知，达摩死后两年，宋云从西域返回洛京。在途经葱岭的时候，迎见达摩一手拄着锡杖，一手掂着一只鞋子，身穿僧衣，赤双脚由东往西而来。二人相遇后，宋云停步问道：“师父你往哪里去？”达摩回答：

“我往西天去”，接着叮嘱说道：“你回京以后，不要说见到了我，否则将有灾祸。”二人道罢，各奔东西。

宋云以为达摩只是戏言，并无介意，回京城复命交旨时，顺便提到了其途经葱岭遇见达摩老祖回西天之事。孝静帝发火怒斥宋云道：

“人所共知，达摩死于禹门，葬于熊耳山，你怎么说在葱岭遇见了达摩呢？死人何以复活，分明是欺君骗朕！”遂将宋云投入南监。

不久，孝静帝坐朝亲审宋云欺君一案。宋云辩称：“葱岭见达摩时，祖师光脚拄杖提履西行，并告诫说要臣别讲出去，否则必有灾祸。”孝静帝听罢半信半疑，最后决定开棺验证。达摩墓穴启棺后，果不见

棺内尸体，只剩下一只鞋子……于是，宋云不白之冤水落石出。现少林寺碑廊内，还有一块《达摩只履西归圆碑》，上边刻着四句话：

达摩入灭天和年，熊耳山中塔庙全。

不是宋云葱岭见，谁知只履去西天。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1

“只履西归”为《达摩五式》中最后一式，乃是以足心涌泉穴汲取大地之磁场入体内，借地磁力微微悬浮于地表，降低了人脚板与土壤的摩擦系数，以达到快速行走的目的。但是，却只能赤一足，不可光双脚，盖因若是左右涌泉穴都接地的话，地磁必将产生回路，一进一出则完全没用了。当然，达摩所创的这五式武功，并不局限于奔跑渡江等等，而是依人的悟性而变化。譬如一渡法师，在风陵寺也使用了这一招“只履西归”，将足下僧鞋甩出，把费道长的臂骨击碎，若不是中枪在先，元气已散，那只僧鞋足可以像一支飞刀般削去其整条臂膀的。

未渡老僧虽是一渡的师弟，头脑有些迂腐，但却是一代武学奇才，其悟出《达摩五式》的精髓则已经远超师兄了，无奈一直困于佛崖寺中，并无丝毫江湖行走经验，遇事头脑单纯，与其法号“未渡”倒是名符其实。

此刻，未渡老僧正跑在兴头上，扭头望见机车内目瞪口呆的司机与司炉，不好意思的笑了笑，口中道：“老衲僭越了，阿弥陀佛。”

贾道长已经将先天气功发挥到了极致，两耳畔呼呼风声，但是距离却越拉越远，不觉得惊愕至极，这老和尚用的是什么邪术，光着一

只脚丫子竟然比自己跑的快了这么多？真的是“大意失荆州”，这回肯定是老和尚赢了，到时他若是纠缠起来，非要贫道告诉他俩孩子的下落，岂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了么？不行，还是开溜吧……想到此，贾道长故意放慢了脚步，远远的落在了后面，而那老和尚根本没留意后面，仍旧独自兴高采烈的昂头狂奔。

贾道长一弯腰，飞快的钻进了一片杂树林中，然后径直向北而去，绕道潼关。

潼关县城就在眼前，未渡老僧高兴极了，这回自己赢定了，这个贾道长必须得说出妮子的下落了。

潼关新县城南水门，未渡老僧终于停下了脚步，兴奋地转过身来……

来路上，春风微拂，杨柳依依，蒸汽机车已隆隆远去了。

咦，贾道长人呢？未渡老僧大惑不解……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1

夜幕降临了，天上又下起了毛毛细雨，潼关城里已是朦胧一片，春风料峭，乍暖还寒。

贾道长沿着南同蒲铁路摸黑找到了那户农舍，这是他与张队长约好的联络点。他默默地矗立在雨中一会儿，望着农舍昏暗的灯光，当确认一切正常以后，才推开栅栏门走进了院子里。

“喵……”一只硕大的黑猫蹲在屋门一侧的窗台上，两只绿幽幽的眼睛恶狠狠地盯着贾道长。

这家人看屋护院用猫……贾道长心中寻思着。

“是谁？”门开了，张队长由内出来，见是贾道长到了，忙往屋里请。

这是三间普通的红砖平房，独处于南同蒲铁路线旁，四周为杂树林所包围，地点十分的僻静。

“我们抓到了那两个孩子，就关在后院的库房里。”张队长低声的说道。

“嗯，这户农舍里都有什么人？”贾道长问。

“一个老太婆和一只猫，我们的人都住在县城的一所旅馆里。”张队长回答道。

“带贫道去看看孩子。”贾道长吩咐说道。

“是，跟我来。”张队长前面带路，穿过堂屋到后院，绕过了柴垛，那儿有一间堆杂物的库房。

张队长从口袋里掏出一把钥匙，将挂锁打开，然后推门入内，伸手掀亮了墙壁上的电灯。

屋子靠墙的角落里，妮子和小和尚有良被捆绑着坐在地上，两人的嘴里都塞上了布条，正瞪着惊恐的眼睛注视着他们……

贾道长上前一步，扯去妮子口中的布条，并轻轻的替她解开了绳索，“妮子，你受委屈了。”贾道长心疼的说道，同时仔细的打量着小姑娘的脸孔。

这孩子长的与老祖一点都不像，老祖外貌五大三粗，像个老爷们，并且长满了一脸的紫痘痘，而这孩子却是面目极清秀，皮肤白皙，水灵灵的一对丹凤眼，是个美人胚子。

妮子紧闭着嘴唇一言不发，双眼则毫不掩饰的射出愤怒的目光。

“妮子，贫道贾尸冥，是你母亲的朋友……”贾道长亲切的说道。

“我娘？”妮子吃了一惊，有生以来，她第一次听到有人提到了自己的娘亲。

“嗯，是的，你娘的名字叫祖英，想知道她的情况么？”贾道长柔声问道。

妮子犹豫了半天，最后点了点头。

“妮子，还没吃饭吧？”贾道长关心的问道，转头对张队长说道，“你去拿些吃的东西来。”

张队长答应着离开了。

“我娘……她在哪儿？”妮子怯生生的问道。

“嘘……孩子，你听贫道说，今天夜里，贫道救你出去，不过你得先吃饱饭，懂么？”贾道长将手指按在嘴唇上，故作神秘状，压低了声音说道。

妮子眨了眨眼睛，然后点点头，口中仍旧追问道：“我娘在哪儿？”

“在一个很遥远的地方……”贾道长怅然若失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2

## 第七十章

“我娘是什么样子的？”妮子幽幽的问道，在她的梦里经常有娘的身影出现，那是一个风姿绰约的中年妇人，眼含泪水的望着她，每次都会将妮子紧搂入怀，使她感受到了温暖和安全。

“唔，你娘么，她的肌肉很发达和结实，还喜欢喝酒，酒量很

大……”贾道长吞吞吐吐的回答道。

“她长得好看么？”妮子回想起梦中娘的模样，无限憧憬的问道。

“这个么，她的脸上有很多的疙瘩……”贾道长想起老祖脸上上的那些紫红色冒着白浆的痘痘，感到有些反胃。

“疙瘩？”妮子想象不出娘脸上的疙瘩会是什么样子，她轻轻的问道，“你能带我去找她么？”

“可以，但是你得学会一独门武功才行，否则以你现在的身体素质是到达不了那个地方的。”贾道长哄骗她道。

“什么独门武功？”妮子急切的问道。

“全真教先天气功。”贾道长正色道。

“全真教……先天气功？”妮子第一次听说，疑惑的自言自语道，“到哪儿去学呢？”

“贫道教你，你需要拜贫道为师，马上就可以教你了。”贾道长信誓旦旦的说道。

“唔唔……”地上捆绑着的有良直摇头眨眼睛，塞着布条的嘴里发出闷哼声。

妮子上前扯掉了他口中的布条，并去解开了绳索。

“妮子，别信他，他们是一伙的！”有良喘着粗气大声说道。

妮子疑惑的转过头来，双目迷茫的望着贾道长。

贾道长微微一笑，道：“记住，今晚贫道会救你出去。”说罢朝门口走去。

张队长正好端着一大盘羊肉夹馍走了进来，摆在了地上，然后随

贾道长一同离开，并随手锁上了库房门。

“妮子，千万别听他的，这人是骗子，他说的这些话都是骗你的。”  
有良着急的说道。

妮子抓起一个馍，咬了一口，在嘴里慢慢的咀嚼着，低声说道：  
“他认得我娘……”

有良一听更急了，忙不迭的说道：“别傻了，他根本没见过你娘，  
妮子，你想想，你长得这么好看，你娘怎么会有一脸的大疙瘩呢？而且  
还喝酒，女人还喝酒？”

妮子眨了眨眼睛，口中喃喃道：“是哇，我娘的脸上怎么会有疙瘩  
呢？”

“喵呜……”墙脚的一个洞子里钻进来一只硕大的短毛黑猫，十  
分的肥胖，两只眼睛泛着绿光，鼻子抽搐着，嗅到了羊肉夹馍的香味  
儿，一步步的走近前来。

妮子笑了，友好的拿起一个馍递给牠，嘴里说道：“好乖，吃吧。”

大黑猫轻轻的张开了嘴巴，咬住面馍用力一抖，将夹在其中的那  
块羊肉抖了出来，然后半空里接住羊肉，而把面馍吐回给了妮子……

妮子“咯咯”的笑了起来，好聪明的一只猫啊。

她把盘子里的面膜一个个的掰开，将里面的羊肉挑出来，一股脑  
儿的都给了大黑猫吃。

那大黑猫“嗖嗖嗖”的接连吞咽下羊肉，嘴里高兴的“呜噜呜噜”  
的直叫，绿色的眼睛也渐渐变得柔和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2

西屋内，桌子上开启了一瓶西凤酒，斟满了两只杯子，酒香四溢。屋主老婆婆又端来些冷羊肉和羊肉夹馍，张队长遂与贾道长对饮了起来。

“外面的那只黑猫有点邪门啊。”贾道长呷了一口酒不经意的说道。

“那是只‘抬棺猫’。”老婆婆冷不丁的冒出一句话来。

“‘抬棺猫’是什么猫？”贾道长不解的问道。

老婆婆嘿嘿一笑，露出参差不齐的黄牙齿，幽幽的说道：“‘小翠儿’是只母猫，别人家的猫生仔都是三五只，很少见到有四只的，可是‘小翠儿’却每次都差不多不少只生四只，而且个个都是‘白虎’，所以老爷子活着的时候说，这是一只‘抬棺猫’，生仔只为抬棺材，一只猫抬棺材的一个角。”

贾道长倒是第一次听说还有这种事情，禁不住好奇的问道：“那么‘白虎’呢？”

“就是一根毛都不长，光秃秃的皮肉，不吉利啊。”老婆婆解释道。

贾道长越发奇怪了：“这是一只短毛黑猫，生出的小猫竟然不长毛么？”

“就是喽，每次产下的小猫仔，以后都是不长毛的，吓死人了……”老婆婆说道。

“那些小猫呢？”贾道长问道，他倒是真想着见识见识那些所谓的“白虎”。



“都打死了。”老婆婆回答道。

“都打死了？”贾道长惊讶道。

“‘抬棺猫’，人见人打。”老太婆脸上露出一丝笑容。

“那么这只‘小翠儿’可有什么特别之处么？”贾道长好奇的问道。

“特别之处……”老婆婆想了想，说道，“牠喜欢吃人剪下来的头发和指甲，不喜欢米饭和面食，对了，还要喝洗脚水。”

“这么说，人身上的东西，‘小翠儿’都喜欢吃了？”贾道长嘿嘿冷笑道。

老婆婆有些愠怒的瞥了贾道长一眼，转身回自己的东厢房里去了。

“有些动物有食异物癖，就像有人爱吃碎玻璃或是鹅卵石、铁钉钢针什么的。”张队长边喝酒便说道。

“这只猫不一样，”贾道长若有所思的说道，“牠的眼光里似乎有种邪恶的东西。”

“不过是一只猫而已嘛……”张队长不以为然的说道。

酒足饭饱后，贾道长对张队长说道：“走，我们去看看孩子们。”

两人来到了后院库房门前，张队长开启了门锁。

屋子内，昏暗的电灯光下，妮子怀里抱着那只大黑猫正在同牠玩耍。

“放下‘小翠儿’。”张队长厉声说道。

“‘小翠儿’？那是牠的名字么，真好听。”妮子搂紧了大黑猫欢喜的说道。

“妮子，你肚子吃饱了么？”贾道长望着一堆掰开了的面馍，柔声的问道。

“嗯。”妮子应道。

“好，贫道带你出去。”说时迟，那时快，贾道长回手一指，戳中张队长右腹部第十一根肋骨尖端处的章门穴，此乃人身九大晕穴之一，张队长瞪着一双迷惑不解的眼睛，身子慢慢的瘫软倒在地上了……

(抬棺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2

作者:六指未遂 回复日期:2009-10-12 22:28:79#

尺子啊，你就再更一章吧，或者把明天要更的今天提前更了吧，不然，俺们这些人今晚都得失眠，明儿就都成小白兔了

《六指》那边已经又更了一段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2

童鞋们：今天累了，明天接着写吧~~~~~ 《鬼壶》第一部将在明天结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3

妮子和有良惊愕的目瞪口呆。

贾道长微微一笑，伸出手来柔声说道：“妮子，我们走。”

“不！妮子，你不能跟他去。”有良横在了妮子的面前，正义凛然的说道。

“有良哥，”妮子吞吞吐吐的说道，“可是……我真的很想我

娘……”

“骗子，他说的是谎话，你千万别信他的。”有良涨红了脸，百般解释着。

妮子眼噙着泪水，幽幽说道：“可这么多年来，从来没有一个人提到过我娘……”

有良面对着贾道长，忿忿的说道：“那么，妮子的父亲是谁？你不会又说你是知道吧？”

“当然知道，”贾道长淡淡的说道，“他叫阳公，是关东黄龙府人。”

妮子瞪大了眼睛，痴痴道：“我爹……你也知道我爹？”

贾道长站立在门口，一手推开了门，夜风轻柔的吹了进来，“妮子，你到底想不想跟贫道走？”他绝对有把握，一个自幼与双亲离散的六七岁小女孩，一旦得知爹娘的下落，有谁会拒绝这种诱惑呢。

“我……走。”妮子下定了决心，默默地伸出一只手来……

贾道长一把拉住妮子，往怀里一揽，身子倒纵出房门，然后倏地凭空跃起一丈多高，跳过了后院的木栅栏，抱着妮子穿过了杂树林，一路奔北而去。

“喵呜……”妮子怀中一声猫叫，贾道长此时才注意到，妮子把那只“抬棺猫”也抱来了。

库房内，有良呆呆的愣在了那儿……这些日子以来，他早已经视妮子为自己的亲妹妹一般看待了，打从爹娘死后，他心中暗下誓言，此生将会永远的照顾妮子，一世不离不弃。尽管十二三岁的他对男女之事还不甚了了，但有良坚信，自己这辈子生存的意义只有一个，那

就是妮子。

此刻，有良蓦地反应过来，“妮子！”他大叫了一声，跨过昏厥在地上的张队长，一头冲出了房门，攀过木栅栏，朝着杂树林中追了过去。

当有良跌跌撞撞的跑出了林子时，妮子他们早已经不见了踪影，有良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放声恸哭了起来。

整整一个晚上，有良像失了魂儿似的在潼关城里四处游荡，寻觅着妮子的踪影。

天亮了，他疲惫的依偎在南水门的墙角下，两眼茫然的盯着天空，口中喃喃的叨咕着：“妮子……”

这时，远处走来了一个老僧，站到了有良的面前。

有良的目光缓缓的移到了那老僧的脸上，惊异的叫了声：“未渡师叔……”

（第一部完）

尺子启事：童鞋们，《鬼壶》第一部写完了，总计 22 万字。待偶休息三两日，再接着写第二部，估计需四部得以结束，要到明年夏天去了，(\*^\_\_^\*)嘻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6

我飞周天 happybirthday!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6

童鞋们：

明日开始写《鬼壶》第二部，新的流浪开始了，也是写一段贴一

段（尺子休息了几日，反而感到了更加寂寞）。

另外，不少童鞋发短信要求加为好友，明日开始来者不拒，请发过来请求吧~~~~~

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6

虎友丽影: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6

我飞周天，生日啦啦啦啦啦啦啦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作者:小农来青回复日期:2009-10-127510#

我也过生日

也带着我的暴照

~~~~~

生日快乐!

年纪这么细，就敢闯天涯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冒个泡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没办法，又遇上敏感词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加了几个@，仍旧是上传不了~~~~~总不能全部打上马赛克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偶还是一段一段的贴试试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鬼壶》第二部:

第七十一章

暮春时节，江南已是“杨花落尽子规啼”，柳絮飞落，杜鹃夜啼，牡丹吐蕊，樱桃红熟。而此时遥远的关东黄龙府，则大地刚刚去霜，人们开始赶着牛马车往那一望无垠的黑土地里送粪，俗话说“清明忙种麦，谷雨种大田”，眼瞅着，地里的农活就要忙起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松花江，女真语（满语）称之为“松阿察里乌拉”，汉译“天河”，发源于中朝交界的长白山天池，全长近两千公里，最后汇入了黑龙江。东晋至南北朝时，上游称“速末水”，下游称“难水”，自明宣德年间始名松花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松花江与伊通河交汇处水面平缓，历来是出产红尾鲤鱼的地方，这种鲤鱼个大尾红，肉质极为肥美，当年是吉林乌拉上贡朝廷的珍品。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靠山乡的妖窝铺屯就在松花江汊的岸边，人们除了种些高粱玉米等杂粮之外，早晚还要去江里捕鱼和捞些小虾，日子虽然不算富裕，但也都还过得去。

“妖窝铺”这个名字很怪，连屯子里的老人也说不清它的由来，虽然感觉上或许有些不吉利，但此地土壤肥沃，粮食够吃，人们也就

不管名字的好坏与否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大概从伪满的时候起,沿着伊通河两岸的村庄便一直不太平,时常有青壮年男子夜晚睡觉的时候会突然暴毙,不但死因极为可疑,而且尸体异常的恐怖,大致都是胸部塌陷凹瘪,双眼凸出至眼眶外面,令人不寒而栗。满洲国时期的新京日本宪兵队,到后来的国民党长春警察厅,乃至解放后的吉林省公安厅,半个世纪以来,没人能够查出那些尸体的死因究竟是什么,而新的死亡个案却仍时有发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这些年来,京城也派出过几拨考察组,秘密调查当地的地理人文等环境情况,最后只是发现当地的井水中含氟量很高,村民不管男女老少基本都是一口大黄牙,除此而外倒并无其他的异常。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李地火老爷子年逾古稀,是妖窝铺屯里最年长的,尽管其骨瘦如柴,躺在炕上苟延残喘的也有些年了,但病病歪歪的却总是死不了,屯里人都说:“瞅这老爷子那副老棺材瓢子,谁知道命还挺长久的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老爷子无后,是屯子里的五保户,每年政府发给些高粱和玉米,勉强糊口。他早些年收留了一个流浪的傻子,取名“葛老二”,如今已有三十来岁了。所谓“傻子”,其实就是智力低下,按照现在的话说,就是个“二百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这家伙年轻时，经常将镰刀挂在胯间游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终有不慎将小鸡鸡割去了一截，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由此可见其智力之低下，所以当地人贫瘠的文化生活当中，又多  
出来一条歇后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看来敏感词就在下面这条歇后语里面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奇怪？只有九个字的歇后语，竟然藏匿有敏感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九个字，每个字中间都加了“\*”号，还是发不出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ji(鸡)ba(巴)shang(上)gua(挂)lian(镰)dao(刀)——ge(葛)  
(割)lao(老)er(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哇哈哈&#183;~~~~~(\*^\_\_^\*)嘻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黄昏时，躺在炕上的李老爷子突然吩咐道：“葛老二，你今晚去  
下‘撮的钩’，钓些肥壮的鲶鱼回来，明天家里将会有贵客到来。”

“什么是‘龟壳’？”葛老二傻乎乎的问道。

李老爷子没有理睬他，口中自言自语的说道：“鲶鱼吃‘死倒’，



招待贵客再好不过了。”

“什么是‘死倒’？”葛老二眨了眨眼睛，不厌其烦的问道。

“就是溺死的人。”李老爷子干咳了两声，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鬼壶》第二部：

第七十一章

暮春时节，江南已是“杨花落尽子规啼”，柳絮飞落，杜鹃夜啼，牡丹吐蕊，樱桃红熟。而此时遥远的关东黄龙府，则大地刚刚去霜，人们开始赶着牛马车往那一望无垠的黑土地里送粪，俗话说“清明忙种麦，谷雨种大田”，眼瞅着，地里的农活就要忙起来了。

松花江，女真语（满语）称之为“松阿察里乌拉”，汉译“天河”，发源于中朝交界的长白山天池，全长近两千公里，最后汇入了黑龙江。东晋至南北朝时，上游称“速末水”，下游称“难水”，自明宣德年间始名松花江。

松花江与伊通河交汇处水面平缓，历来是出产红尾鲤鱼的地方，这种鲤鱼个大尾红，肉质极为肥美，当年是吉林乌拉上贡朝廷的珍品。

靠山乡的妖窝铺屯就在松花江畔的岸边，人们除了种些高粱玉米等杂粮之外，早晚还要去江里捕鱼和捞些小虾，日子虽然不算富裕，但也都还过得去。

“妖窝铺”这个名字很怪，连屯子里的老人也说不清它的由来，虽然感觉上或许有些不吉利，但此地土壤肥沃，粮食够吃，人们也就不管名字的好坏与否了。

大概从伪满的时候起，沿着伊通河两岸的村庄便一直不太平，时常有青壮年男子夜晚睡觉的时候会突然暴毙，不但死因极为可疑，而且尸体异常的恐怖，大致都是胸部塌陷凹瘪，双眼凸出至眼眶外面，令人不寒而栗。满洲国时期的新京日本宪兵队，到后来的国民党长春警察厅，乃至解放后的吉林省公安厅，半个世纪以来，没人能够查出那些尸体的死因究竟是什么，而新的死亡个案却仍时有发生。

这些年来，京城也派出过几拨考察组，秘密调查当地的地理人文等环境情况，最后只是发现当地的井水中含氟量很高，村民不管男女老少基本都是一口大黄牙，除此而外倒并无其他的异常。

李地火老爷子年逾古稀，是妖窝铺屯里最年长的，尽管其骨瘦如柴，躺在炕上苟延残喘的也有些年了，但病病歪歪的却总是死不了，屯里人都说：“瞅这老爷子那副老棺材瓢子，谁知道命还挺长久的呢。”

老爷子无后，是屯子里的五保户，每年政府发给些高粱和玉米，勉强糊口。他早些年收留了一个流浪的傻子，取名“葛老二”，如今已有三十来岁了。所谓“傻子”，其实就是智力低下，按照现在的话说，就是个“二百五”。这家伙年轻时，经常将镰刀挂在胯间游荡，终有不慎将小鸡鸡割去了一截，由此可见其智力之低下，所以当地人贫瘠的文化生活当中，又多出来一条歇后语“ji(鸡)ba(巴)shang(上)gua(挂)lian(镰)dao(刀)——ge(葛)(割)lao(老)er(二)”。

黄昏时，躺在炕上的李老爷子突然吩咐道：“葛老二，你今晚去下‘撮的钩’，钓些肥壮的鲢鱼回来，明天家里将会有贵客到来。”

“什么是‘龟壳’？”葛老二傻乎乎的问道。

李老爷子没有理睬他，口中自言自语的说道：“鲶鱼吃‘死倒’，招待贵客再好不过了。”

“什么是‘死倒’？”葛老二眨了眨眼睛，不厌其烦的问道。

“就是溺死的人。”李老爷子干咳了两声，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无语了~~~~~

敏感词：

一、mao 毛 jiang 僵 shi 尸。

二、ren 人 rou 肉。

三、这条歇后语（哪一个字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找敏感词实在是太累人啦~~~~~喝点酒去了，毕竟有种成就感，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作者：老胡的闺女回复日期：2009-10-1727804#

来鬼话3年多了，追尺子的帖子也有2年多了，我不得不说：尺子，辛苦啦。去年尺子的帖子结束后，有好久好久一段时间我都闲的难受，看过太多太监帖子，或者半路要出书就把我们给抛弃了，可是尺子是我唯一见到的把我们广大网上书迷当读者的楼主。

我不知道天涯对于这个有什么规矩没，真希望我们组织一下，哪怕大家集资呢，给尺子颁个奖品什么的，不是名誉，而是对尺子对我

们的尊重给予回报。另外，尺子啊，你要保重，身体是革命的本钱，对于这两部巨作，你肯定已经呕心沥血了，所以要好好照顾自己哈。全国这么多人，虽然没有见过面，但是我会记得你，无论你写啥，只要我活着，我就支持。虽然我不经常顶你的帖子，但是你的书我已经收藏了，不是买这看，而是收藏了，因为这值得。

~~~~~

谢谢你~~~~~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夜里，月色迷离，伊通河水面上雾气蔼蔼，这是因昼夜温差而引起的蒸腾现象。

伊通河，满语“一秃河”，为古女真语音译，是长春平原上的一条千年古流，发源于吉林省伊通县境内哈达岭山脉青顶山北麓，在黄龙府（今农安县）靠山乡妖窝铺屯汇入松花江支流饮马河。

月光下，葛老二沿着河岸下“撮的钩”，这是当地钓鲶鱼的一种土法，即在岸上插一根小木棍，拴上一条五六米长的细麻绳，绳子头上系上一只鱼钩，穿条大青蚯蚓，然后扔到水里就不管了。次日清晨来将麻绳一拽，每只鱼钩上基本上都会有一条大鲶鱼，十拿九稳，是此地孩子们最喜爱的一种钓法。

葛老二下了十余条“撮的钩”，然后打了个哈欠，转身往回走，当他快要到屯子里时，突然看见月光下有人影从王老蔫家翻墙跳出……

他揉了揉眼睛，惊奇的发现那人影竟然酷似李地火老爷子，葛老

二嘴里叨咕着：“真是活见鬼，老爷子‘趴窝’都趴了大半辈子了，怎么还能翻墙越脊成仙了不成？”

回到家中，东屋里黑灯瞎火的，老爷子的鼾声如雷，嗯，定是自己看花眼了，葛老二寻思着。

次日黎明时分，葛老二摸着黑来到了河边，一条条的收起“撅的钩”，总共大大小小的钓了七八条鲢鱼，其中有条特别肥大的，足足有三四斤重。葛老二兴致勃勃的拎着鲢鱼返回，刚刚至屯边，便听到有女人撕心裂肺的嚎叫声，在夜空里显得极森然可怖，那是传自王老蔫家的土房之内……

待他走到近前时，左邻右舍都已经披着衣裳跑出各自家门，聚拢在了那几间土房前议论纷纷，人人面现惊恐之色。

葛老二挤了进去，屋子里面的火炕上，躺着王老蔫赤裸的尸体，前胸塌陷瘪下，仿佛肋条骨都折断了似的，两只眼睛直勾勾的望着棚顶……

葛老二人虽然有些傻，但还是知道人死是应该要闭上眼睛的，于是伸手在王老蔫的脸上来回摸了两把，见到死者终于合上了眼皮，遂满意的笑了。

突然，王老蔫蓦地又睁开了眼睛，凝滞的瞳孔直视着葛老二……

“妈呀！”葛老二吓了一跳，扭头就跑，嘴里大声叫喊着，“不好啦，诈尸啦……”

众人大惊，急忙涌进屋里一看，王老蔫的尸首还是老样子，空洞的眼神呆呆的望着空中。

“唉，又死了一个……”有老太婆揪心的叹息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7

“鱼，大鲶鱼！”葛老二双手拎着鲶鱼，兴冲冲的踹开了房门，一头撞入了东屋里。

“傻了吧叽的，赶着投胎啊？”李老爷子躺在炕上骂道。

“好肥的鲶鱼啊，老二要吃鱼啦……”葛老二高兴的举着手中的鱼给老爷子看，同时嘴里说道，“呵呵，又死了一个。”

“你说什么？”老爷子问道。

“王老蔫死了，还不闭眼睛，诈尸吓唬人……”葛老二心有余悸的说道。

“诈尸？哼，小样。”老爷子嗤之以鼻的说道。

“老爷子，你会飞檐走壁么？”葛老二想起了夜间瞅见的那个夜行人的背影，大咧咧的问道。

“飞檐走壁？你说什么呢？”老爷子目光盯着葛老二，不解的问道。

“我看见了一个人影，从……从王老蔫家翻墙出来，好像是……”葛老二吞吞吐吐的说道。

“是谁？”老爷子严厉的问道。

“好像是你，我还以为你成仙了呢。”葛老二呵呵的傻笑着。

“不许胡说八道！小心我撵你出家门。”老爷子怒道。

葛老二闻言吓得脸色发白，嘴里连连的嗫嚅道：“老二不说，老二不说了。”随即急忙转身去灶间收拾鲶鱼去了。

灶坑前，葛老二抓着菜刀，将活蹦乱跳的鲶鱼一条条的开膛破肚  
抠腮，天亮时，便已经拾掇干净了。

“老二，把鱼都拿进来。”东屋里传来老爷子的叫声。

葛老二连忙端着鱼盆进屋。

“放在炕上。”老爷子吩咐道。

“是。”葛老二规规矩矩的将鱼盆撂在了炕头上，然后目光看着  
老爷子，不知道他要干什么。

“你出去吧，烙点大饼子，天亮以后贵客要到了，你给我老实的  
呆着，别乱说话，知道吗？”老爷子训斥说道。

“老二知道了。”葛老二恭恭敬敬的答应着，转身出去了。

关东人家生火做饭都是烧秫秸，也就是玉米和高粱杆，一次起码  
要一大捆，葛老二手脚笨拙，把个灶间里弄得乌烟瘴气的，熏得他直  
流眼泪。于是，他跑出门去透透气，蓦地脑筋一转，心想老爷子要鱼  
干什么？该不会自己偷吃鱼吧？想到此，便蹑手蹑脚的扒到了窗户上，  
眼睛凑在破窗户纸上的小孔朝着屋里瞄去……

老爷子双手捧着那条最肥大的鲶鱼，低着脑袋正对着鲶鱼头亲着  
嘴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8

第七十二章

天已经大亮了，王老蔫家门口聚集的人越来越多，小孩子们躲在  
大人的身后，既恐惧又好奇，战战兢兢的不敢朝屋里看。

屯子北头走来了葛老二，一手攥着根大葱，嘴里啃着苞米面大饼

子，还不停地哼着东北小调“十八摸”：“伸手摸姐肚眼儿，好像当年弥勒脐，伸手摸姐屁股边，好像羊羊大白绵……”

“葛老二，人家死了人，你还在这儿唱‘十八摸’，小心撮你啊。”有人凶巴巴的叱责道。

葛老二赶紧住了嘴，溜到了人群外围角落里，踮着脚看热闹。

村长心情沉重的对大伙说道：“乡里说了，县公安马上就到，让我们保护好现场。妈的，咱这儿妖窝铺隔个年把的就死上个壮劳力，总得找出个原因才是啊。”

“就是嘛，到底是撞了哪门子邪……”乡亲们七嘴八舌的议论起来。

就在这时，屯子南头传来了汽车喇叭声，农安县公安局的刑侦人员赶到了。车子停下，几名警察跳下车分开人群走进了屋里，其中那位技术员手里还拎着个黑皮包。

在进行现场勘验的同时，刑侦队的警察们开始一一讯问老百姓，由于事发是在深夜，屯子里左邻右舍都已经熟睡，并没有任何目击者。王老蔫的老婆睡得更死，尽管同在一铺炕上，竟没有丝毫的察觉，直至黎明时出门撒尿，才发现不对劲儿了。

“你一点动静都没听到？”齐警官手里拿着小本本，疑惑的问道。

“没……有。”王老蔫老婆哭哭啼啼的回答道。

“警官，”村长表情严肃的说道，“前年李柱子死的时候，你们也来过的，可是一直到现在都还没有破案，今儿个王老蔫同李柱子死的时候一摸一样，俺们老百姓可不愿意再这样没年头的等下去了。”



村民们纷纷叫嚷起来：“是啊，下次说不定又轮到谁家了，你们公安局都是吃干饭的么？”

“乡亲们，”齐警官摆了摆手，将吵闹之声压下，然后解释说道，“咱们靠山乡不只是现在，打伪满的时候算起，类似王老蔫这样的命案已经差不多有百余件了，虽然当年日本人、国民党都破不了案，可如今是新中国，是共产党的天下，请大伙相信党和政府，这案子早晚一定会破的。”

众人仍旧是议论纷纷，对齐警官的解释听不进去。

“这类案子最难办的就是没有目击证人，唉，如果有谁无意之中撞见就好了……”齐警官叹息着自语道。

“老二……看见了……”葛老二站在人们的身后，吞吞吐吐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8

人们的呼吸仿佛一下子停止了，空气死一般的沉寂，目光全都投向了葛老二……

“你说什么？你看见了……凶手？”齐警官着实大吃了一惊，嘴里结结巴巴的问道。

“老二看见了……就在王老蔫家的后墙上蹿房越脊的，是个仙人……”葛老二胆怯的望着齐警官，小声的说道。

有人先憋不住笑了一声，然后人群中爆发出一阵神经质的哄堂大笑。

“你们笑什么？”齐警官不满的叫道，然后迫不及待的连连发问，

“你是在夜里什么时间看见的？你当时在做什么？那个人你认识么？他长得什么样？”

“警官，他是个傻子。”人们笑着告诉齐警官道。

齐警官不为所动，多少年来所遇到的第一个目击证人，即便就是一个傻子，也要抠根问底个明白。

“老二昨晚去下‘撅地钩’回来看见的……”葛老二抬起眼睛，怯生生的望着警官说道。

“别怕，说下去。”齐警官鼓励着。

“老二真的看见啦，老二认识他……”葛老二低声说道。

人们慢慢的安静了下来，全神贯注的听着。

“是谁？”齐警官抑制住内心的激动，柔声说道。

葛老二的眼睛四处望了望，然后神秘的小声说道：“他不让老二说。”

“‘他’是谁？”齐警官紧张的追问道。

“李老爷子。”葛老二说完，长长的嘘了一口气。

众人又一次爆发出畅意的笑声，令齐警官一时间迷惑不解。

“齐警官，这李老爷子是个瘫子，在炕上都‘趴窝’几十年了。”村长笑着对齐警官解释道。

齐警官严肃的对村长说道：“村长，这事可不是闹着玩儿的。”

“当然，屯子里老百姓有谁不知道李老爷子是个瘫痪？”村长一本正经的回答道。

“不错，老爷子躺在炕上有年头啦。”老百姓附和着说道。

齐警官皱了皱眉头，仍然不死心的问葛老二：“李老爷子现在干什么呢？”

葛老二兴奋起来了：“他在家里和那条最大的‘女鲶鱼’亲嘴儿呢，肚子里还有好多好多的鱼子……”

齐警官听罢终于傻了眼，这家伙真他妈的是个大傻子……

“喂，这个村子见不到个人影，原来都在这儿……”人群外面突然有人说道，口音软绵绵的，不似本地东北老屯硬撅撅的。

众人让开了一条通道，齐把目光望过去。

一个五短身材的老女人，风尘仆仆，银发披肩，满脸的皱纹，上面是长袖对襟短上衣，扎着红色斜纹围腰，下穿单式片裙并缀有黑色前遮阴布，脚上打着绑腿，足蹬黑布鞋，背着一个大包袱，一副外乡少数民族的装束。

在她的身边，站着一个七八岁的小男孩，手上拎着一把长着绿茸茸长毛形同雨伞般的物体，肩上则站着一只巨大的、威风凛凛的蓝色大鸚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8

老太婆和那孩子正是客家嬷嬷和沈才华。

自从离开缅北果敢后，嬷嬷带着孩子一路风餐露宿，汽车火车马车坐遍了，最后终于风尘仆仆的来到了李地水的老家——松花江畔的靠山乡妖窝铺屯，千里迢迢的送回丈夫的骨灰。

“这里叫做妖窝铺么？”客家嬷嬷问道。

“是啊，这屯子就叫妖窝铺，你找谁家？”村长挤上前来，打量

着这个装束古怪的老太婆，客气的回答道。

孩子们瞬间全都被小才华肩上的蓝紫金刚大鹦鹉嘟嘟伟岸的身姿吸引过去了，个个都流露出惊讶羡慕的目光，但又不敢伸手去摸，连那些大人们也都连连咋舌赞叹不已。

“瞧，这只大喜鹊个头真大呀。”有个小眼睛老头啧啧道。

“胡说，这哪里是喜鹊？分明是野雉嘛。”立刻有人不满意的反驳说道。

“这里有个叫做李地火的人么？”客家嬷嬷又问道。

“李老爷子？你找他干什么？”村长奇怪的说道，心想这瘫痪老爷子孤寡一辈子，从不与外人接触。

“他是我家小叔子。”客家嬷嬷回答。

村长挠了挠头皮，没听说这李老爷子有什么兄弟呀。

这时，有一个老态龙钟的白发老太蹒跚着上前，迟疑的说道：“李地火是有一个哥哥，叫李……地水，民国初年出去念新式学堂的，后来‘九一八’事变那会儿，他还回了趟家，骑马挎枪的，好像听说是东北军，再往后就没消息了，八成是死到外面了。”

“我就是李地水的老婆。”客家嬷嬷说道。

“哦？李地水还活着？”老太婆自言自语道，“八成有九十多岁了吧？”

“他死了。”客家嬷嬷淡淡道。

“那您这是……”村长恭敬的问道。

“送他的骨灰回老家，这是地水多少年来的愿望。”客家嬷嬷拍

拍包袱里的骨灰坛，眼圈有些红了。

“是这样啊，李地火老爷子人还在，只不过身子已经瘫痪多年了，喏，这个葛老二就是他早年收养的。”村长一指葛老二说道。

“老二知道了，你们就是今天要来的‘龟壳’了。”葛老二笑嘻嘻的问客家嬷嬷。

“贵客？你知道我要来？”客家嬷嬷惊奇的问道。

“老爷子知道，昨晚就叫老二去下‘掘地钩’捉鲶鱼，说今天天亮就会有‘龟壳’到家门。”葛老二傻乎乎的说道，目光却流连在大鸚鵡嘟嘟的身上。

客家嬷嬷心中颇感奇怪，或许是地水兄弟俩有什么感应也说不定，“带我去见李地火。”她对葛老二说道。

“稍等，”齐警官在一旁突然道，“我还要再详细的讯问一下葛老二有关的情况。”他终究有些不死心。

“这里发生了什么事？”客家嬷嬷眼睛望向了村长。

村长叹了口气，沉重的说道：“死人啦，不明不白的，八成是有什么妖怪在害人。”

“妖怪？”客家嬷嬷不解道。

“胸这里都瘪下去了，两只眼睛掉到了外面，那个吓人啊……”村长心有余悸的比划说道。

“听你说死者的样子，好像是‘蠕头蛮’干的。”客家嬷嬷平静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9

### 第七十三章

“‘蠕头蛮’？那是什么东西？”村长瞪大了眼睛，迷茫的说道。

客家嬷嬷看了他一眼，问道：“老姬可以瞧瞧那位死者么？”

村长闻言目光瞥向了齐警官，齐警官点了点头，转身带着嬷嬷走进了土房内，沈才华被众多的孩子们围得水泄不通，只好仍旧站在原地，任由孩子们指指点点，而嘟嘟则昂起了脑袋，俨然一副明星派头。

屋子内，痕检技术员仍旧在桌子、柜子以及炕沿儿上刷银粉，一丝不苟的采集着指纹，法医则呆呆的望着王老蔫的尸首发着愣，口中喃喃嗫嚅道：“不可能啊，简直是匪夷所思……”

客家嬷嬷挨近炕上的赤裸尸体，伸手在其塌陷干瘪的前胸上按了按，淡淡的说道：“警官，请给老姬找一个小瓶子来。”

齐警官莫名其妙的看了看嬷嬷，最后还是叫技术员递过来一支用于收集物证的小玻璃瓶子，交给了她。

客家嬷嬷左右手无名指轻轻探出，按在王老蔫腹部脐旁二寸的左右天枢穴上，口中默默念道：“甲曳芻曷书曹屏翳……”使出祝由神功的第三式“行尸走肉”来。

技术员惊讶的瞥了眼齐警官，悄声问道：“老齐，从哪儿整来个跳大神儿的？”

齐警官苦笑了一下，没有作答，目不转睛的盯着客家嬷嬷手上的动作，这个外乡来的老女人说不定还真的有两把刷子呢，他寻思着。

王老蔫的肚脐眼慢慢的张开了条缝隙，紧接着，一脑瓜皮锃亮，生有两只小三角眼睛的乳白色物体探出头来，缓慢的蠕动着脖子，朝

着四周看看，眨了眨眼，仿佛觉得很迷茫似的……

客家嬷嬷继续念着巫咒……

齐警官、技术员和屋里的其他两名警察都呆怔住了，面面相觑，作不得声。

那虫子继续向外爬着，最后整个身子都钻出了尸体的肚脐眼儿，足足有一指多长，体型肥胖多肉，竟然生有短短的四肢，如小型壁虎一般，通体呈乳白色，透着诡异的青光……

说时迟，那时快，客家嬷嬷出手如电，迅速的以两根手指夹住那条怪异的虫子，丢进了玻璃瓶中，然后盖上了瓶塞，松了一口气。

“那……那是什么？”齐警官战战兢兢的问道。

客家嬷嬷冷笑道：“小‘蠕头蛮’。”

齐警官仍是不解道：“这‘蠕头蛮’究竟是什么东西，怎么会从王老蔫的尸体里面爬出来？”

“‘蠕头蛮’是一种远古遗留下来的生物，”客家嬷嬷皱着眉头，自言自语的说道，“奇怪，这东西怎么会跑到关东这边来了呢，牠本应该生活在中原地脐之内的啊……”

“地脐？”齐警官更加莫名其妙了。

“大地之脐，乃是山川地气结穴之所，因而‘地脐’之内会有一些远古遗留下来仍然存活着的生物，可是东北平原并无这种地理形成条件呀。”客家嬷嬷解释说道，同时疑惑的皱着眉头。

齐警官晃了晃脑袋，这老太婆讲的话带有极端的封建迷信色彩，不足以采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9

齐警官转过身问痕检技术员道：“那虫子是什么蛆之类的东西么？”

“不会的，”技术员面露疑惑不解，嘴里像背诵教科书一样的说道，“在一般的情况下，尸僵于死后1到3小时开始出现，最初出现在颜面部和眼肌，随后扩散到躯干的上下肢，12小时后，尸僵会达到全身。30个小时之后会再软化，70小时左右恢复原样。但如果在土中或水中以及低温干燥的情况下，时间会延缓，而高温多湿条件下则会加快。”

齐警官点点头，示意其继续说下去。

技术员舔了舔干涸的嘴唇，指着王老蔫的背部接着说道：“此人已经融合成大片尸斑，尸僵扩散，角膜微浊，嘴唇开始皱缩，方才用缩瞳剂滴眼，瞳孔仍有反应，这说明已经死亡了约八小时左右，推算应该是在……”

“子时，‘蠕头蛮’杀人都是在半夜里。”客家嬷嬷插嘴道。

“是的，准确的死亡时间应该在午夜12点左右，”技术员点头说道，“尸首的回盲肠部分容易积滞粪便，所以尸绿首先出现于右下腹部，然后向全腹部蔓延至全身，苍蝇闻到死者的气息，便会在其口、鼻、眼、外耳道、肛门、外阴等处产卵。每只蝇产卵150粒，在夏季30摄氏度的气温下，经8~14小时孵化成蛆。而现在是春天，天气还比较凉，如果尸体生出蛆虫那也是几天之后的事情了……”

齐警官打断了技术员冗长的话语，插嘴道：“尸蛆嘛都知道，可



是这么大个头的却从来没有见过，我想，这家伙绝不是苍蝇下的蚱，会不会是某种奇怪的寄生虫呢？”

客家嬷嬷摇摇头，也不再说什么了，只是问道：“警官，这只小‘蠕头蛮’可以给老姬带走么？”

“不行，”齐警官断然拒绝道，“这是物证，要带回到县局化验的。”

“那可要当心了，‘蠕头蛮’那东西可是会害人的。”客家嬷嬷冷笑着将玻璃瓶交给了齐警官，然后转身走出了屋子。

村长叫葛老二带着客家嬷嬷和那孩子回家去见李地火老爷子，那群村里的孩子们恋恋不舍的跟在了嘟嘟的后面，一同朝着屯北走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19

“老爷子，你说的‘龟壳’到家啦……”一进院门，葛老二就扯起嗓子喊了起来。

来到了东屋，李地火老爷子在炕上微微欠起身子，脸上挂着一丝令人捉摸不透的神情，淡淡的说道：“我哥哥地水回家来啦？”

客家嬷嬷犀利的目光盯着老爷子，微微的点了点头，说道：“老姬是李地水的老婆，见过小叔。”说着一面解开了背在身后的包袱，将骨灰坛撂在了炕头上。

“唉，他终究还是死了。”李地火幽幽叹息道。

“民国五十五年春天里死的。”客家嬷嬷告诉他。

“民国？”李地火诧异的望了眼嬷嬷，迟疑的说道，“你是从台湾来的？”

“台湾苗栗。”嬷嬷回答。

“这孩子是俺们李家的么？”李地火瞥见了客家嬷嬷身后的沈才华，眼睛为之一亮，开口问道。

“地水并无留下一儿半女，这孩子是老姬的徒弟沈才华。”客家嬷嬷柔和的目光瞅着小才华说道。

“哦，”老爷子闻言兀自叹息了起来，“李家原本也是大户人家，想不到我们兄弟俩竟然都无后了……”

“小叔，老姬这次来是专程送地水的骨灰回老家的，不知何时可以让他入土为安？”客家嬷嬷问道。

“不忙，你们还没有吃饭吧？昨晚我让老二去钓了些鲶鱼，现在就叫他炖给你们吃，老二，炖鱼去。”老爷子吩咐道。

“听这位葛老二先生说，好像您已经猜到了我们今天会到这里？”客家嬷嬷颇为诧异的说道。

老爷子定睛仔细看了看自己的这位外乡嫂子，然后缓缓回答说道：“亲兄弟嘛，脑袋里一有感应就会做梦，我是梦见你们领着哥哥回家来的。”

客家嬷嬷听罢微微一笑，再也没有说什么。

“这孩子生的好，有股子灵气，”老爷子岔开了话题，望着沈才华赞叹不已，随即他的目光又落在了嘟嘟的身上，颇为惊讶的说道，“这只长毛喜鹊个头够大的嘛。”

嘟嘟闻言脸上流露出愠怒不满之色，心道，关东地区竟然如此蒙昧，连世界著名的亚马逊蓝紫金刚鹦鹉都不识。

“小叔，你的身体得了什么病？”客家嬷嬷问道。

“唉，是高位截瘫，上房摔的，都好几十年啦。”李老爷子叹息道。

“我们进村子的時候，看到有戶人家死了人，樣子十分的怪異，胸口塌陷，眼珠爆出，這附近經常會有這樣子的事務發生嗎？”客家嫵嫵很随意的問道。

李地火聞言冷冷的答道：“嗯，聽說過，八成是鬧鬼了。”

“鬧鬼？”嫵嫵疑問道。

“咱東北這塊兒，屯子裡經常鬧黃皮子啥的，有時候請老仙兒跳跳大神兒也就好了。”李老爺子打了個哈欠，好像是困了。

“小叔，那你休息吧，老嫗不打擾了。”客家嫵嫵瞧在了眼裡，於是起身說道。

“哦，你們倆就住到西屋裡去吧，讓葛老二同我睡。”老爺子說完眼皮一耷拉，不再搭理人了。

灶間依舊是濃煙滾滾，葛老二一面咳嗽著，一面煎魚，香氣撲鼻而來。

西屋裡，客家嫵嫵將骨灰壇放好，然後神神秘秘的拉著沈才華，附耳悄聲說道：“才華，想不想看師父今天晚上用‘祝由功’來捉鬼？”

“‘豬油功’捉鬼？在哪兒？”沈才華聞言頓時來了精神。

“就在這妖窩鋪屯子裡。”嫵嫵微笑著回答道。

作者：魯班尺 日期：2009-10-20

第七十四章

香噴噴的炖鯰魚擺在了東屋的炕桌上，那魚都是整條燒的，扁平

的脑袋，口周生有数条长须，黄滢滢的鱼身上撒了些嫩绿色的葱末，又好看又好吃，那条最大的“女鲶鱼”，就撂在了客家嬷嬷的面前。

“松花江的开江鱼，因为猫了一个冬天，所以味道特别的好，你们在南方是吃不到的。”李地火老爷子躺在炕梢，对嬷嬷和沈才华说道。

“呵呵，这条‘女鲶鱼’是老爷子特意给你的……都不让老二吃……”葛老二有些不满的说道。

客家嬷嬷微微笑了笑，低下头来用鼻子凑在那条肥大的鲶鱼身上嗅了嗅，果然有种淡淡清爽的肉酯清香。

“这在台湾叫‘塘虱’，味甘性温，补中益阳，强精壮骨，有利小便，疗水肿的功效。”客家嬷嬷点头说道。

李老爷子微笑着不语。

“可是这东西却喜食腐烂的人尸……”客家嬷嬷接着说道。

李老爷子的脸色微变。

“因此，过敏体质的人吃过‘塘虱’以后，皮肤上容易生长一些东西，医生称作‘荨麻疹’。”客家嬷嬷似乎并未留意老爷子的表情，自说自的。

李老爷子干咳了两声。

“若是腐烂的人尸有寄生虫的话，便会随着食物链进入了这鱼的体内……”客家嬷嬷嘿嘿说道。

李老爷子面色颇显苍白。

“世间上，有些寄生虫可以熬过一百度水温的炖煮，仍然存活在

这‘塘虱’的体内。”客家嬷嬷举起了筷子。

李老爷子紧张的瞪大了眼睛。

客家嬷嬷望了沈才华一眼，柔声说道：“才华，记住，通常寄生虫都躲藏在眼睛的后面……”话未落音，客家嬷嬷出筷如闪电，挑翻那条“女鲛鱼”的眼珠，然后往内一挖，夹出来一条小如火柴棍般大小的“蠕头蛮”来……

那条蠕头蛮蠕动着秃顶的脑袋瓜，身子扭曲，短短的四肢挣扎不已，两只小小的三角眼忿怒的盯着客家嬷嬷。

沈才华看的已是目瞪口呆，嘴里结结巴巴的问道：“这是个什么东西？”

嘟嘟在一旁歪着脑袋仔细的打量着，扒在才华的耳边小声说道：“像是某种不知名的蠕虫。”

此刻，李老爷子已是面如土灰，额头上沁出冷汗。

“哈哈，小虫子，小虫子……”葛老二兴奋不已的叨咕着。

“真的是有，有寄生虫……”李地火口干舌燥的说道。

客家嬷嬷面无表情的吩咐着：“葛老二，取火来。”

葛老二闻言屁颠屁颠的跑去灶间拿来了一盒火柴，兴致勃勃的擦燃一根，客家嬷嬷夹着那条小虫凑到了火苗上。

“吱……”那小虫痛苦的叫了一声，目光瞟向了老爷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0

老爷子闭上了眼睛，眼角湿润，脑袋扭过一边，不再搭理了。

客家嬷嬷冷笑着手腕一翻，将小“蠕头蛮”的脑袋放在了新擦燃

的火柴上，那虫子痛苦的扭动着身躯，不一会儿，通体就烧焦了，空气中散发着一股腐尸的臭味儿。

“李老爷子，我来串门啦。”这时，院子里传来了村长的说话声音。

“什么味儿，好臭啊。”村长迈进屋门，鼻子嗅了嗅，皱着眉头说道。

“我们烧虫子玩儿呢。”葛老二笑嘻嘻的说道。

村长低头看了看炕桌上的饭菜，咂咂嘴说道：“李老爷子，没整两盅啊？”

“想吃就吃呗。”李地火睁开了眼睛，没好气儿的回答道。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一语双关的说道：“这鱼可以吃了。”

葛老二迅速的取来了一瓶高粱烧和两只破旧的茶缸子，往里面斟了些酒，然后端起一只缸子，扶老爷子倚靠在了炕柜旁，熟练地喂他喝了一口。

“葛老二炖鱼的手艺还真不是吹的，比那些妇女们可强老了。”村长“咕嘟”一口下去了小半缸子，夹了快鲶鱼肉塞进了嘴里，吧嗒着说道。

“才华，我们出去吃吧。”客家嬷嬷拽着沈才华出了房门，各自拿了个苞米面大饼子回到了西屋里。

“嬷嬷师父，那是条什么虫子？”沈才华边啃着大饼子问道。

“‘蠕头蛮’，是一种远古最诡异的生物，一般都在地底下生活，很少跑出来的。”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哦……”沈才华应了一声，接着问道，“师父，我们今晚要捉的鬼也和‘蠕头蛮’有关么？”

客家嬷嬷赞许的目光望着才华，说道：“嗯，不错，孺子可教，对了，师父教你的人身 36 要穴记住了么？”

“记住了。”沈才华回答道。

“背给师父听听。”客家嬷嬷吩咐道。

“是，师父，”沈才华咽下最后一块大饼子，开始背诵道，“人身 36 要穴，分为死、晕、哑、麻各九穴。死穴有天灵、气门、当门、脐门、下阴、脑海、天隙、背梁、脊心九个；晕穴是太阳、闻听、腮角、玄机、将台、期门、章门、尾龙、涌泉；哑穴也是九个，肩井、哑门、凤眼、入洞、凤尾、精促、笑腰、腕脉和太冲。”

“不错，麻穴呢？”客家嬷嬷由衷的赞许道。

“九个麻穴分别是，巨骨、天柱、臂儒、曲池、虎口、白海、委中、筑宾和公孙穴。”沈才华一口气的背诵了人体 36 要穴，这是习武之人最基础的知识。

“师父考考你，‘背梁’和‘脊心’两个死穴位于何处？”嬷嬷微笑着说道。

“‘背梁’穴，头颈后脊骨上数第七节，‘脊心’位于腰脊骨由下上数第七节，都是人体神经中枢，也是脊节最薄弱之处，两穴称之为‘上七下七’。”

“那么‘笑腰’哑穴呢？”嬷嬷再问道。

沈才华张口即答：“‘笑腰’穴位于后背下肋骨末端，即人体的软

腰部，肾脏位。”

“才华真的是绝顶聪明啊。”嘟嘟摇头晃脑的奉承说道。

“才华，以上死晕啞麻 36 要穴，乃是人身致命要害，如被击中，重死轻伤，日后万万大意不得，切记。”客家嬷嬷语重心长的叮嘱道。

“知道了，师父，我们什么时候去捉鬼呢？”沈才华抑制不住内心的好奇，迫不及待的问道。

“今晚子时，师父捉了两条小‘蠕头蛮’，大家伙还在后面呢。”客家嬷嬷若有所思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0

是夜，月色清凉如水，妖窝铺屯沉浸在一片静谧之中。

沈才华合衣躺在炕上，尽管连日来的旅途颠簸令其有些疲惫不堪，但此刻他的心情却是亢奋之极，半夜里去捉鬼，这种事情简直是太刺激了。

盼呀盼呀，时间一点点的流逝着，最后终于等到了亥末时分。

客家嬷嬷翻身站在炕上，轻轻的拉开了贴着窗户纸的上扇木格窗，然后悄声对沈才华说道：“时辰已到，我们可以走了。”说罢一手抄起了小才华，身子一纵，悄无声息的从窗口径直窜了出去。

“我也去。”嘟嘟轻拍翅膀跟随着飞出，静静地盘旋在半空中。

妖窝铺是个不大的屯子，总共只有几十户人家，此刻人们早都已经熟睡了，可以隐约的听到那些土房之内传出来一阵阵轻微的鼾声。

来到了屯子中央的场院之上，客家嬷嬷放下了沈才华，开始讲解捉鬼的步骤：“‘蠕头蛮’肯定就在这个小村庄里，它通常会隐匿在人



的身体里，并经常在夜半子时控制宿主出来活动，不易被人发觉。但是，它也有其自身的弱点，你能猜到是什么吗？”

沈才华摇了摇头，表示不知道。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道：“就是打呼噜的鼾声，它为了掩饰自己的存在，尽量装做与人的鼾声相似，如果仔细听，就完全可以分辨得出来。”

嬷嬷想培养沈才华的阅历与应变能力，所以讲的尽可能通俗明了。

“‘蠕头蛮’的鼾声是什么样子的？”沈才华好奇的问道。

“人打呼噜是气流通过咽部软组织所振动而发出的响声，频率相同，因此很有节奏感，而‘蠕头蛮’则不然，它控制着宿主发出鼾声，其音参差不齐，有时还会骤然间停下，用以观察周围的动静，然后再继续的发出鼾声，只要我们留心，则是不难分辨的。”客家嬷嬷详尽的解释道。

“那我们要挨家挨户的去偷听么？”沈才华疑惑道。

“不错。”客家嬷嬷点点头。

“有的人家里有狗，听到动静是会叫的。”沈才华提醒道。

“所以师父要教你‘祝由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可以让那些狗统统闭嘴。”客家嬷嬷自信的说道。

“大狗小狗都不叫了么？”沈才华半信半疑。

“当然，首先，你得先记住咒语，‘甲曳芻曷书曹屏替……’”客家嬷嬷清晰的念出了‘行尸走肉’的巫咒。

沈才华听罢随即复述了一边，丝毫不差。

客家嬷嬷满意的点点头，心道，这孩子真的是一点就通，可比那个何五行强的太多了。接着，她讲述了“肢舞”的手法要领，小才华一一记下，脑海的记忆深处仿佛有似曾相识的感觉。

“好了，我们现在可以行动了。”客家嬷嬷满意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1

## 第七十五章

迷离的月光下，客家嬷嬷带着沈才华来到了第一家农户的房前，一条黑色的本地土狗蓦然间横在了他们的面前，喉咙里发出低沉得咆哮声，两只凶巴巴的眼睛盯住了沈才华。

客家嬷嬷伸出两无名指，对着黑狗念动巫咒：“甲曳芻曷书曹彘瞽……”那黑狗使劲儿的晃了晃脑袋，四肢发软，慢慢的伏在了地上，眼皮也渐渐的合上了，须臾，便发出了轻微的鼾声，竟然睡着了。

“‘行尸走肉’可以暂时阻断人或动物的脑电波，使其丧失逻辑思维 and 分辨能力，甚至能够按照施术者的意念行动，就像西方人研究的催眠术一样，只不过师父的‘祝由神功’更胜一筹罢了。”客家嬷嬷循循讲解道。

他俩蹲在了这家农户的窗台下，凝神屏气的倾听着屋子里面的动静。

屋内传出来高低不同的两种鼾声，沈才华听得是一头雾水，疑问的目光望向了客家嬷嬷。

嬷嬷微微一笑，压低声音凑在沈才华的耳边解释说道：“世上之声可分为五音，即‘宫、商、角、徵、羽’，对应人体的五脏器官。

其中脾应宫，其声漫而缓；肺应商，其声促以清；肝应角，其声呼以长；心应徵，其声雄以明；肾应羽，其声沉以细。你听，这屋子里有两种鼾声，是为两人，高者音质乍闻外表虽响亮浑厚，细辩则声雄而粗鄙，所发为徵音，呼吸时气短颤抖，偶尔还放出一两个闷屁，心率紊乱并有精泄虚脱之嫌，因此这是一个愚鲁的中年男人，而且刚刚行完房不久。再听另一个人的鼾声，绵绵而悠长，不断不离，不急不躁，脾内之气运化三焦肾水如叮咚溪水，汨汨潺潺，乃为官羽音，必定是一中年妇人。细辩其间有啧啧咂嘴之声，如食甘饴之回味无穷，颇心满意足并饱腹之感，说明其很享受刚刚过去的那番云雨之欢，因此可以断定这二人乃是一对夫妻，并不是我们所要寻找的‘蠕头蛮’。”

嬷嬷一席话，说得沈才华云山雾罩，糊里糊涂的。

两人悄悄地离开了那户人家，又走到了老杨树下的三间土房前。

“才华，按照师父教你的祝由第三式‘行尸走肉’，由你去对付这家人的狗吧。”客家嬷嬷站在一旁袖手说道。

沈才华点了点头，蹑手蹑脚的走近前去，紧张的盯着大门旁边那个木头搭建的大狗窝。

“呼噜”一声，狗窝小门内突然探出一只硕大的狗头来，褐色毛发，狮鼻猪口，连连打了几个哈欠，睡眼惺忪的斜乜着沈才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1

沈才华精神抖擞的探出两只无名指对准了那只褐毛大狗，张开嘴巴正欲念动“行尸走肉”的巫咒，不料定睛细瞧，那只懒狗竟已然睡着了，并发出了均匀的鼾声，口涎流了一地。

沈才华满意的回头望了望师父，然后溜到墙边紧贴着窗户细听起来。

屋内传出一阵“喀吱吱”磨牙的声音，然后是粗俗不堪的鼻鼾声，间或着几句含糊不清的梦呓：“骚娘们……老子咽不下……这口气……”

这是个大男人，沈才华心里寻思着，这时，嬷嬷也紧靠着他蹲了下来。

“你听，这是个年轻力壮且喝了很多酒的单身男人，鼾声浑厚深沉，肾气十足，五音为羽，肝火旺盛，节奏由清角调升黄钟羽……”客家嬷嬷悄声说道。

“噗噗……”那男人蓦地放出两声闷屁，其音甚是晦涩。

“此人心中抑郁难排，为情所困，乃一莽夫，也不是我们所要寻找的目标。”客家嬷嬷说道。

“嬷嬷师父，我们要每一户人家都听过去么？”沈才华似乎有点腻了。

客家嬷嬷柔声说道：“孩子，师父这是在培养你的听辨功力呢，好了，时间已经不早，那‘蠕头蛮’是时候要开始活动了，我们现在直接去找它。”

“师父，原来你知道那个‘蠕头鬼’在哪儿呀？”沈才华恍然大悟道。

客家嬷嬷点点头，拽起沈才华，离开了这户人家，然后径直的奔向了屯子北面李地火老爷子的土房。

半空中盘旋着的嘟嘟一摆翅膀，也尾随而去。

“‘蠕头鬼’会在我们自己的家里？”沈才华一边走着，一面疑惑不解的问道。

嬷嬷冷冷的一笑，说道：“等一下你就知道了。”

屯北，李地火老爷子的三间土房之内黑灯瞎火的，清凉的月光斜斜透过窗棂射进了屋内，客家嬷嬷和沈才华蹑手蹑脚的贴在了窗台下，探起脑袋朝着屋内的火炕上望去。

淡淡的月光洒在了炕上，葛老二侧着身子睡在了炕头，腰间裹缠着被子，露出了两瓣浑圆的白腩，在东北农村里，人们习惯于裸睡，认为这样才解乏。

李老爷子和衣静静地躺在了炕梢上，口中发出阵阵鼾声。

“才华，葛老二就不要去管他了，你注意听李老爷子的鼾声，其声五音俱全，宫商角徵羽，节奏丝毫不差，试想世间上，哪儿会有连打呼噜都如此抑扬顿挫，五种音律面面俱到之人？正所谓‘欲盖弥彰’，‘蠕头蛮’想要惟妙惟肖的模仿人类的发声，反而倒使它露出了马脚。”客家嬷嬷悄声说道。

“那‘蠕头鬼’什么时候才出来呢？”沈才华着急的问道。

“别急，子时难得，它一定会出来的。”客家嬷嬷安慰道。

说话之间，火炕上的李老爷子突然挺直了身子，然后竟然慢慢的爬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1

淡淡月光照在李地火老爷子的身上，但见他弓起了身子，用力的

蠕动着脖颈，听得“喀喀喀……”一连串的颈椎骨响，随即他的脖子竟然渐渐的伸长了……越伸越长，脖子上面原本满是皱褶的老皮也越来越薄，最后如同半透明的薄膜一般，可以清晰地瞧见内里的青色血管和红色的肌肉，而此刻老爷子的脖子更是抻长了足足有近两米之多！

沈才华虽然是个孩子，但毕竟自幼跟随寒生浪迹江湖，见多了蹊跷诡异之事，纵是如此，也仍然吓得心惊肉跳和目瞪口呆。

客家嬷嬷观察着沈才华的反应，心中默默的赞许，这孩子的胆量远远超过普通人，真是一难得的人才。

月光下，老爷子缓慢的转过头来，秃脑瓜壳反射着青幽幽的亮光，两只三角眼恶狠狠的瞄向了窗外，然后敏捷的跳下了炕，绕过灶间推开了土房的木门，随着“嘎吱”一声，门缝中早已探出长长的脑袋来，双眼精光闪闪的盯着客家嬷嬷和沈才华……

“大嫂，你们想干啥？”那话虽然依旧是李地火的口气，但语音的质感却要丰富得多。

沈才华悄悄地躲到了客家嬷嬷的身后，嘟嘟“喇”的落在了屋顶上，歪着脑袋诧异的盯着这个怪人。

“哼，”客家嬷嬷冷笑道，“听闻‘蠕头蛮’一向在中原地脐里面生活，怎么也闯起关东来了？”

“这是李家祖屋，我李地火世居妖窝铺，关大嫂什么事儿？”老爷子推开房门走出来，随着“喀喀喀”一阵骨头响，那长长的脖子竟然又缓缓的缩回去了，三角眼也变圆了，与正常人无异。

客家嬷嬷脸若冰霜，冷冷道：“老姬千里迢迢赶来此地，只为送

亡夫骨灰回家，你为何在塘虱鱼里产仔，意图加害于我们？”

李老爷子桀桀阴笑道：“当年地火听从大哥的怂恿，误入河东地脐，导致空有躯壳一世，绝了李家的香火……哼，前日我就已经感知到了大哥的临近，想兄弟俩应该成为同类才是，所以备下了鲶鱼。唉，人算不如天算，只见到了大嫂和大哥的骨灰后，方知他早就已经死了，无奈，就只有请大嫂替代大哥了……”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道：“你想让老妪也成为‘蠕头蛮’的另一宿主么？”

“这就是报复。”李地火昂起脖子嘶哑着说道。

“老妪有一点不明白，是亡夫地水叫你去‘河东地脐’的么？他可从来都没有提到这码事儿。”客家嬷嬷疑惑的说道。

“他当然不会对外人说了，包括自己的老婆，老婆算什么东西？不过是件衣服罢了，脱了这件换那件。”李地火淫邪粗俗的笑道。

客家嬷嬷并没有生气，反而柔声柔气的问道：“老妪还是不相信，小叔，你说的那个‘河东地脐’是在什么地方啊？”

“山西芮城黄河边。”李地火回答道。

“去地脐里面干什么呢？”客家嬷嬷的声音更加的柔和了。

“找‘鬼壶’……”李地火正说之间，突然警觉了起来，急忙住嘴。

“‘鬼壶’？那是个什么玩意儿？”客家嬷嬷追问道。

李地火恶狠狠的盯着客家嬷嬷说道：“大嫂，你问这个做什么？”

客家嬷嬷脸色一板，厉声道：“既然亡夫对几十年的夫妻都加以

隐瞒，老姬倒真想知道，这到底是什么事儿。”

李地火阴沉着脸，半晌没有吭气。

此刻，土房前面，月色迷离，杀气渐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2

## 第七十六章

李老爷子的双眼渐渐的收缩，又变成了三角形，巩膜泛红，颈骨发出轻微的“喀喀”响声。

客家嬷嬷冷眼瞧着，鄙夷的说道：“小叔，俗话说‘兔子不吃窝边草’，你为什么要杀死本屯子的王老蔫？”

“嘿嘿……”李地火不屑的说道，“当然是为尸魄了，你们就要到家了，我得事先储备些新鲜的七魄尸气，以防不时之需，妖窝铺虽说死了人，但绝不会有人猜到是瘫痪了几十年的李老爷子干的。”

客家嬷嬷点点头：“的确，没有人会怀疑一个高位截瘫的老人，小叔完全可以撇开嫌疑，但你为什么要在王老蔫的尸体里产仔呢？”

“离开了地脐，也就只有用这个法子繁衍后代了，孩子们随棺材一道埋入地下，有吃有喝，又无天敌，是实实在在的理想之所。”老爷子回答道。

“小叔，如此说来，你这‘蠕头蛮’是雌雄同体了？”客家嬷嬷说道，“老姬问你，‘九一八’事变后，日军占领了东北，那时你就已经开始繁衍后代了吧？齐警官说这五十多年来，类似的案件共有百余起，应该都是你做的了。”

“哼，我只不过是挑一些肌肉健壮的男人下手，老幼妇孺和残疾



人是从不杀的，这点社会公德心也还是有的。”李地火昂起头，颇有些道貌岸然的样子。

“那么老姬和徒儿就是妇孺，你为何还是要下手呢？”客家嬷嬷淡淡道。

李地火愣了一下，随即三角眼一瞪，精光闪闪，在月光下显得尤为狰狞，嘴里恶狠狠的说道：“少废话，我今晚就送大嫂去阴间与大哥相会，这不是很成全你们了么？至于这孩子嘛，‘黄泉路上无老少’，也就一同搭个伴儿走吧。”

客家嬷嬷幽幽道：“小叔，怕你没有这个本事。”

“喀喀喀……”突地，一连串的暴响，李地火脖子骤然伸长了两米，秃脑瓜子几乎凑到了嬷嬷的脸孔前，血盆大口张开，“啵”的吐出一个乳白色的大气泡来，足足有锅盖般大小，一股腐尸的恶臭迎面扑来。

“曷曷拏，闾羯聃聃叵……”客家嬷嬷口中早已经念动了祝由神功第一式“鬼打墙”巫咒，双掌立于胸前水平运动着。

那巨大的气泡，在嬷嬷的头顶和脸前面不停地翻滚旋转着，但是就像碰上了一堵气墙一般，硬是贴不上身。

李地火大惊，“啵啵啵”又一连串吐出七八个气泡，如同小孩子们喜欢吹的那种肥皂泡似的，四面八方围拢了过来。

“才华，危险！”嘟嘟在房顶上大声疾呼道。

沈才华闪出身来，双手掌立起来回晃悠着，口中也念起了巫咒：

“曷曷拏，闾羯聃聃叵……”

客家嬷嬷欣喜的点点头，这孩子已经学会实战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2

月光下，一群乳白色、散发着恶臭的大尸泡围绕着客家嬷嬷和沈才华身边上下的翻滚着，寻隙好贴上身去。嬷嬷的脸色渐渐的凝滞了起来，虽说“鬼打墙”可以阻止那些尸泡落下，但是这样长时间的拖下去也不是办法，万一有个疏忽的话，尤其是徒弟沈才华还是个小孩儿，念错了几个字，后果可就不堪设想了，嬷嬷断定，那些尸泡之内肯定有名堂。

而此刻，李地火伸着两米长的脖子，眨着三角眼也是兀自诧异不已，没想到这老女人和小孩子竟然能抵挡得住尸泡的进攻……想到此，他突然“吱”的怪叫一声，其音诡异至极，已不是人类的发声了。

瞬间，那些大气泡纷纷爆裂开来，数万只粉红色如子孓般大小的“蠕头蛮”精虫，晃动着细细的尾巴，铺天盖地的罩将下来，个个奋不顾身的想往人的身体里面钻……

客家嬷嬷望见密密麻麻落下来的精虫，顿时大惊失色，自己倒是可以瞬间凌空退出圈外，可是沈才华就危险了，她在心中只是略一踌躇，逃生的机会也就转瞬即逝了……

空气中恶臭熏天，令人作呕不已，沈才华忙用手指塞住了两个鼻孔，可就这紧张之下，嘴里的巫咒却走了调，完完全全的念错了。

冥冥之中，沈才华嘴里下意识的夹杂着几句陌生的巫咒：“杀呀，杀呀，毳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毼……杀杀杀！”同时双手掌不由自主的做出了类似于来回切割的肢

舞动作。

此乃祝由神功第十式“无毒不丈夫”。

六年前，沈才华在香港半山曾用次招式咬去了“不化骨”茅一噬的半节阴茎，盖因此术专门攻击对方隐秘处的生殖系统，无论男女之外生殖器官，亦或体内的精子卵子，通通照杀不误，所以郭璞命此损招为“无毒不丈夫”。

“哗哗啾啾……”半空中蓦地闪过一片白色的静电，那些数以万计的“蠕头蛮”精虫，竟然在半空里瞬间被烧焦了，变成了一片灰粉，洋洋洒洒的飘落了一地。

李地火一见，骤然急火攻心，喉头一咸“哇”的喷出了数口白色的浆液，想不到自己的数万条精虫，竟然刹那间同归于尽，灰飞烟灭了，那可是他积攒了数十年的精元之气啊。

“喀喀喀……”李地火缩回了自己的脖子，口中咬牙切齿的说道：“大嫂，你好狠心啊，竟然屠我子孙，此仇若不报，地火誓不为人！”

客家嬷嬷其实也正纳闷着，怎么突然之间形势逆转，那一片白光从何而来？耳边听得小才华嘴里叨咕着一些莫名的音阶，这可不是自己传授的祝由巫咒，因为她也是头一次听到，难道说此地另隐藏有高人在暗中相助不成？

“杀杀杀……”沈才华手掌像是切肉般的来回拉锯，口中依旧是恶狠狠不停的在自语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2

“哼，小叔，这也是你罔顾兄弟情谊，作恶在先，咎由自取罢了。”

客家嬷嬷冷笑道，她尽管不知道有谁在暗中相助，但面对李地火则仍必须是理直气壮的。

李地火自忖自己不是这个老太婆的对手，再纠缠下去绝无胜算，但又不甘心损失了那么多的“蠕头蛮”精虫，这口气实在是咽不下去，要知道，五十多年来，诛杀过上百人，而今晚是惟一失手的一次。

“大嫂，有种的前来‘河东地脐’找我，你不是很想知道大哥为什么要对你隐瞒真相么？到了那儿，大嫂也就知道‘鬼壶’是什么东西了。怎么样，敢来么？”李地火出言相激道。

“待老姬安排好亡夫的后事，定将赴‘河东地脐’一行，”客家嬷嬷表情淡漠，但语气仍旧十分柔和，“不过，得请小叔先告知老姬那地脐究竟在什么地方？”

“你去河东风陵寺吧，到时候地火定然前去会你。”李地火恨恨道。

“一言为定。”客家嬷嬷回答道。

是啊，丈夫李地水究竟对自己隐瞒了什么？这事儿若是不弄个明明白白，日后必将寝食不安的，她想。

“那好，地火向大嫂告辞，就先行一步了。”李老爷子身子一矮，四肢仆地，两条腿交替的蹬出，悄然无息的向屯子南边窜出了数丈之远，随即“嗖嗖嗖”几下便已不见了踪影。

“好险啊……”屋顶上，大鸚鵡嘟嘟捏了一把汗说道。

“才华，方才你嘴里在叨咕些什么呢？”客家嬷嬷低头问沈才华道。

“我……”沈才华眨眼想了想，迷惑不解的说道，“没有啊，刚才我急坏了，好像是一直在喊‘杀杀杀’的。”

“在‘杀杀杀’的中间，你还说了什么？”客家嬷嬷追问道。

“没有了……我怎么一点也不记得了呢？”沈才华挠了挠头皮，此刻，他的精神松弛下来，而自己曾经讲过什么则完全忘记了。

客家嬷嬷点了点头，能够于举手之间消灭那些“蠕头蛮”精虫的，必定是一罕见的武林绝顶高手。想到此，于是气沉丹田，以极低频率的声音说道：“刚刚是哪位高人暗中相助，老姬感激不尽，可否出来一见？”

自然界中，声音的频率越低则传播的越远，穿透力也越强，古时中原武林有种“传声入密”的上乘功夫，就是以极低频率发出声音的。普通人耳听到的声音频率范围，理论上是在 20Hz~2000Hz 之间，低于 20Hz 的“次声波”和超过 2000Hz 的“超声波”，人类的耳朵是听不见的。普通人能听到的最低频率是 85Hz，而内功极精湛的武林高手，听力可达 52Hz。

客家嬷嬷发出的声音大致在 52~60Hz 之间，对方既是江湖上的绝顶高人，则完全可以听得到她的声音。

半晌，夜空里仍旧是一片静谧，高人并未应答。

“唉，”客家嬷嬷叹息道，“‘神龙见首不见尾’，正是高人隐士的博大胸襟与风范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3

第七十七章

次日清晨，村长一大早便来到了土房门前，扯起嗓子叫道：“出事啦……”

客家嬷嬷走出房门，平静的问道：“出什么事了？”

“昨天的那个齐警官，你还记得吧？”村长匆匆说道。

“记得。”嬷嬷回答道。

“村委会今儿一大早就接到了县公安局的电话，要求通知李家大嫂您尽快的赶去县城，在我再三的追问下，他们才私下里告诉说，原来是……”村长压低了声音，神秘的说道，“齐警官疯啦……”

“疯了？你是说精神失常？”客家嬷嬷问道。

“是啊，昨天来屯子里时还挺正常的嘛，怎么突然之间就发疯了呢，或许是春天来了，‘桃花痴’和‘杏花痴’发了？依我看，那个齐警官倒也不像是个‘色（音 shai，黄龙府土语）迷’呀……”村长自言自语的叨咕着。

客家嬷嬷闻言心下已然猜到了几分，于是说道：“村长，今天亡夫李地水下葬之后，老妪可以即刻赶往县城……”

“好，”村长点点头，边朝屋里走去，边扯起嗓子喊道：“李老爷子，你身子骨不方便，我带嫂子去‘林带’啦。”

推开房门后，村长“咦”了一声，惊讶说道：“老爷子呢？”扭脸朝炕头望去，见葛老二光着腩抱着被子在呼呼大睡，枕头上流了一滩哈喇子。

“喂，老二，你给我醒醒。”村长使劲儿的摇晃着葛老二。

“什么事儿啊，大清早的……”葛老二睡眼惺忪，接连打了几个

哈欠道。

“喂，我问你，这李老爷子人呢？”村长问道。

“在炕梢呢。”葛老二看也没看的回答道。

“胡说八道，炕梢哪儿有人？”村长“啪”的一巴掌拍在了葛老二的白腕上。

“我怎么知道？”葛老二不满的嘀咕着。

村长退出房门，问客家嬷嬷：“他大嫂，你知道这老爷子去哪儿了么？”

客家嬷嬷摇了摇头，说道：“老姬早上起来后，还没有过去东屋呢，小叔瘫痪在床，怎么会突然就不见了呢？”

“是啊，太蹊跷了……”村长蹙起了眉头。

村长所说的“林带”是屯北后面的防风林，同时也是李姓家的祖坟所在，高大的白杨树下，零零散散座落着数十个高高低低的坟头，没有碑石，荒草丛生，一片破败萧瑟的景象。

“这就是老李家的祖坟了，大嫂就随便挑个地儿吧。”村长叹息着说道。

客家嬷嬷放下手中的骨灰坛，拂去上面的灰尘，眼睛湿润着轻轻说道：“地水，你来台湾后就一直梦想着回松花江边的老家，如今终于遂你愿啦，唉，你就好好的在这里安息吧……”

葛老二气力非凡，加上春天里的土质特别松软，不多时间便已刨好了一个大坑。嬷嬷轻轻的将坛子放入，叹息了好一会儿，点了点头，默默说道：“埋了吧。”

大家点了几柱香，烧了些纸钱，算是把李地水草草安葬了。

“葛老二，在这里要做个记号，”村长吩咐着，同时转过身来解释道，“大嫂，你将来老了，合葬的时候好找。”

客家嬷嬷淡淡一笑，道：“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老姬是不可能再回到这里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3

回到了土屋，依旧是不见李地火老爷子的身影，村长忧心忡忡的对客家嬷嬷说道：“大嫂，你们还是先去县城吧，公安局的同志看样子很是着急，我让村里套辆骡车送你们进城。”

客家嬷嬷点点头，道：“那就辛苦村长了。”

骡子是公驴和母马交配而产下的后代，虽然在遗传上已丧失了繁殖能力，但其拉车的气力与耐久则远远超过了马匹。松花江边上的妖窝铺屯到县城有近百公里，客家嬷嬷与沈才华带着席子筒和大鸚鵡嘟嘟坐在了骡车上，一路经靠山乡、新农以及万金塔等地，于黄昏时分赶到了农安县城。

农安古城始建于两千年前的古夫余国，历经沧桑，辽灭渤海国后，改名为“黄龙府”，为辽代“五京二府”七大重镇之一，南宋名将岳飞当年曾誓言“直抵黄龙府，与诸君痛饮耳”，便指的是此地。清光绪十五年（1889年）更名“农安县”，一直沿用至今。

县公安局位于靠近辽塔的一条老街上，暮色中，夜风微寒，行人寥寥。

骡车直接停在了公安局的大门口，客家嬷嬷下了车，回头对沈才



华说道：“你们在车上等，师父去去就来。”

“师父，警察为什么会发疯了呢？”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客家嬷嬷淡淡一笑，道：“师父曾经警告过齐警官，当心那条小‘蠕头蛮’，它是会害人的，谁让这些警察们把师父的话当做耳边风的。”

沈才华点点头，他知道，世间上，有些虫子还是很厉害的。

县局值班室里，温局长在焦急的等待着客家嬷嬷的到来。

“李大嫂你好，我姓温，”温局长热情的伸出手来握了握，随即进入正题道，“据说您曾经从死者王老蔫的肚子里找出来一条奇怪的虫子，是吧？”

客家嬷嬷点点头。

“您了解那是什么虫子么？”温局长又问道。

“‘蠕头蛮’，一种远古时代遗留下来的生物。”客家嬷嬷回答道。

温局长接着询问道：“这种叫做‘蠕头蛮’的怪虫侵入人体以后，能够令人发疯么？”

“可能。”客家嬷嬷平静的回答道。

温局长点点头，于是将齐警官发疯的原因详细的讲述了一遍。

昨日，刑警队前往靠山乡妖窝铺屯勘查命案现场，取证返回县局以后，齐警官便开始在显微镜下观察那条怪虫。开始时，人们并没有当回事儿，以为那只不过是一条普通的寄生虫而已，都各自去忙活着自己的那一摊子。

直到痕检室里传出了那一连串的怪笑，人们才知道出事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3

人们冲进了痕检室，发现齐警官正端坐在工作台前狂笑不已，眼泪鼻涕挂了一脸，两只瞳孔呆滞无光，空洞的直望着前方……

这时，有人上前轻捶他的后背，过了一会儿，笑声终于止住了，嘴角开始吐出一些乳白色细细的泡沫。

大家一看不对头，赶紧将他拥上了车，送去县医院救治，而此刻，技术员才发现，那条奇怪的小虫子不见了……

“我们怀疑，是不是那怪虫钻到齐警官的身体里去了，这条‘蠕头蛮’不正是从王老蔫的肚子里找出来的么？”温局长叙述到最后，诚恳的目光望着客家嬷嬷说道。

“是的，它是钻入齐警官的体内去了。”客家嬷嬷肯定道。

“您能把它弄出来么？听说大嫂有办法逼出那虫子。”温局长恳求说道。

“齐警官现在哪儿？”客家嬷嬷问道。

“还在县医院急诊室。”温局长回答。

“好吧，带老姬去看看。”客家嬷嬷答应了。

温局长命手下开来一辆吉普车，客家嬷嬷先来到大门外，告诉骡车老板儿可以先回去了，那老板儿于是赶着车去了大车店投宿，而沈才华和他的宠物们则一起坐上了吉普车，一道前往县医院。

急诊室内的值班医生问明来意后，颇为不满的说道：“那位警察病人不久前由其家人接回乡下老家了……”

“接回老家了？医生，那么目前他的病情怎样了？”温局长不放

心的询问道。

“做了心电图、胸透和B超，也化验了血常规，没有发现什么问题，病人家属说既然医院查不出来，就回万金塔去了，要请个什么大仙啥的。”医生有些揶揄的解释说道。

温局长皱了皱眉头，尽管东北民间流行请仙儿跳大神，但齐警官毕竟是人民警察，也要注意群众影响嘛。

“李大嫂，还要麻烦您走一趟万金塔了。”温局长抱歉的说道。

在公安局食堂简单的吃了晚饭以后，吉普车载着温局长和嬷嬷一行朝着县城东北方向的万金塔乡驶去。

万金塔乡是由辽代遗留下来的一座半截砖塔而命名的，距县城约三十公里，当温局长找到齐警官老家时，已是夜里八九点钟了。

月光下，屯子里传出来锣鼓的喧闹声，隐约有人在合着“咚咚”的鼓点说唱着。温局长不由得蹙起了眉头，回身对后排座上的客家嬷嬷介绍说道：“东北的‘跳大神’，也叫做‘萨满舞’，萨满是过去满族的巫师，‘萨满舞’就是巫师在祈神、祭礼、祛邪和治病活动中所表演的一种舞蹈，民间也称‘跳家神’或者‘烧旗香’，其实完全是封建迷信活动，不过老百姓又很信这东西，要想完全根除和取缔也不大容易。”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未可置否。

车子停在了一家农户的院外，隔着一肩高的土围墙望进去，可以看见屋子里面人影攒动，嘈杂之声不绝于耳，连屋门和窗户外面都站着有看热闹的村民。

咚咚的鼓声中夹杂着串串铃音，有人在高声说唱着，曲调优美而欢快：

“叫声老乡听我说，  
屋子窄，主就多，  
屋子小，人也多，  
磕着碰着了不得，  
磕着君子还好办，  
碰着小人犯口舌，  
怕他说咱没道行，啊哎咳哎咳哟啊……”

此刻，沈才华听着隐约觉得这声音似曾相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4

作者：星飞月落花满楼回复日期：2009-10-24 1:

这里的翻页速度真是快，我在别的地方看的这部小说，因为能比较集中的看，没这么多抢沙发的。

这部小说我就不评价了，看大家的翻帖速度就知道怎么样。

最近的更新有 2 个常识错误：

1. 说传音入密的时候，提到了声波的问题，人的耳朵可以听到的范围是 20~20000 赫兹，不是 20~2000 赫兹。因为我对音响还懂一些，所以对这个比较敏感。呵呵。

2. 说到骡子的时候，并非只有公驴和母马可以生骡子。按农村的说法骡子分两种：一种是马骡子，就是公驴和母马产下的后代；另一种是驴骡子，是母驴和公马产下的后代。相比较而言，驴骡子的拖拉

能力要强一些，所以驴骡子在农村比较有目的的被繁殖。

前面已有童鞋更正了，超声波是 20000 赫兹以上，是尺子记错了。另外偶也想起来了，确实有驴骡和马骡两种，记得马骡个头大，驴骡小，不知是不是这样？偶会在实体书中更正过来的。

作者：zflyfish 回复日期：2009-10-23 03:51#

尺子，从《青囊尸衣》跟到《鬼壶》，终于忍不住问一句，俺会念收魂咒，就是小孩子吓着了，可以叫魂的那种，祖传的，还挺灵验的呢。算不算祝由功呢？另外，小时还看过外祖父念咒给人治过腮腺炎，用墨将肿大的脸涂黑，再念咒，当时只觉的好玩。这招我没学，现在特后悔，失传了，外祖父去世了。

不错，正是祝由十三科里面的巫术，祖先的“猪油功”其实是很强大的，后来逐渐演变为中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4

另告知：尺子没有申请 QQ，因为流浪中没有空聊天之故。《鬼壶》的中文简体版已经签出了，不过偶会始终如一的在这里贴完，不会因为出书而挖坑的，宁可少得银两，尺子也定不负众多热情的童鞋们

~~~~~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4

### 第七十八章

温局长分开众人，带着客家嬷嬷和沈才华挤进了屋里。

空气中弥撒着“蛤蟆头”叶子烟的辣味儿，同时夹杂着汗酸气以及老乡们亢奋的情绪，毕竟“跳大神”是关东民间最具神秘色彩的活

动了，尤其是孩子们，一个个小脸红扑扑的，既好奇又紧张，都想亲眼目睹“胡黄二仙”的妖术。

灶坑里炉火熊熊，火炕上和衣躺着齐警官，双目紧闭，脸色蜡黄，嘴角边不时的泛出一两个乳白色的细小泡沫。

屋地中央，一个奇瘦干瘪的秃顶老头腰上挂着九面小铜镜，并系着长腰铃，手持一面抓鼓，边舞边用委婉尖细的女声唱道：

“齐警官，别闹啦，  
你妈喊你吃饭了，  
猪的心，牛的肺，  
茺了疙瘩胡罗贝，  
土豆粉条白菜心，  
烩猪爪，牛卵子，  
兑咕兑咕大杂烩，  
脚趾盖子都舒坦，  
你说得劲不得劲，啊哎咳哎咳哟啊……”

老乡们爆发出阵阵笑声，有好事者也跟着起哄，一同大声唱道：

“齐警官，别闹啦，你妈喊你吃饭了，啊哎咳哎咳哟啊……”

“啊哎咳哎咳哟啊……”大鸚鵡嘟嘟深受感染，也张开了巨大的鸟喙学唱了起来，沙哑的声音吓了人们一大跳。

“大鸟！”孩子们顿时骚动起来，兴奋地围住了沈才华。

那位干瘪的“大神”老头惊讶的盯着蓝紫金刚大鸚鵡，然后目光落在了沈才华的身上，歌声嘎然而止。

“乡亲们，”温局长朗声说道，“我是县公安局温局长，齐警官是国家干部，生病有医院医生诊治，跳大神是封建迷信，反而会耽搁病情的，就请乡亲们散了吧。”

齐警官老婆见是温局长，急忙请其上座，涨红着脸解释说道：“温局长，老齐在县医院什么也都查不出来，没有办法这才回到乡下来请‘老仙儿’的。”

温局长点点头，略责备道：“老齐是局里中层干部，也要多少注意些群众影响嘛，好啦，他的病情现在怎样了？”

“温局长……呜呜……”齐警官老婆啜泣了起来，哭诉道，“从医院回来就一直昏迷不醒，口吐白沫，怎么看都像是中邪了。”

“唉，要相信科学，哪会有什么中邪？那些都是神婆巫汉骗人钱财而编造出来的瞎话。”温局长义正严词的说道。

“这位耶老是咱农安最有名的‘老仙儿’了，他可是从来不收钱的。”齐警官老婆急切之下抢白道。

温局长面儿有些挂不住了，转过身严肃的望着干瘪老头，清了清嗓子，然后正色道：“你叫什么名字？”

老乡们停止了喧哗，都望向了这边。

“耶老。”老头的语音竟然依旧是女声，苍老如老太婆般。

“哪儿的人？”温局长皱了皱眉头继续盘问道。

“黄龙府。”耶老回答道。

“农安县就是农安县嘛，还什么‘黄龙府’，故弄玄虚。”温局长鄙夷的说道。

耶老怔怔的瞅着沈才华和大鸚鵡嘟嘟，脸上露出了一丝喜悦的笑容。

“哼，我在问你话呢，”温局长严厉的质问道，“你搞这种封建迷信活动有多少年了？”

“记不清了。”耶老嘻嘻道。

温局长有些愠怒了，嘲讽道：“老江湖了，是吧？你既然是所谓的‘老仙儿’，那么你说说，齐警官究竟得的是什么病？”

“中邪了。”耶老回答道。

“中了什么邪？”温局长紧逼着追问道。

众人的目光齐刷刷的投向了那位奇瘦无比的“老仙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4

作者:尺迷不悔回复日期:2009-10-2430462#

鬼壶已经出书了？那就是已经写完了？在这里每天帖一段？

只是签出合同而已，现在每天更的都是最新鲜出炉的，尺子写一段贴上之后，再想下一段，一点储备都没有，所以要细细斟酌，一句跑偏了，在拐回来就费死劲儿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4

耶老闻言身子骨一扭，腰间的铃儿骤然响了起来，伴随着“咚咚”的鼓点，他扯开嗓门又唱了起来：

“齐警官，躺炕中，

南请大夫治不好，

北吃草药不见轻，



万般出在无其奈，  
幸好黄龙耶老在，  
查查病情啊，哎咳哎咳哟啊……  
男人以气最为主，  
女的以血为根衡，  
不是得了肺气肿，  
也不是骨质增生，  
半身不遂脑溢血，  
肝疼胃疼屁股疼，  
到底是个什么病，哎咳哎咳哟啊……”

此刻，温局长见“老仙儿”东拉西扯的，顿时老羞成怒，厉声呵斥道：“到底是个什么病……”那语音腔调竟然也合辙押韵了起来。

“齐警官，他的病，  
得儿哟哟哎乎哟哟，  
得儿哟哟哎乎哟哟，  
中了邪，有原因，  
胡黄二仙瞧得清，  
犯的是那虫儿精，  
长脖子，三角眼，  
口里泡泡一大串，  
钻进人的肚脐眼儿，  
耶老没有扯大蓝儿，哎咳哎咳哎咳哟啊……”

客家嬷嬷闻言暗自吃惊，心道，这东北“老仙儿”倒是真的有些道行呢，竟然能看出来是“虫儿精”在作怪。

温局长也是兀自一愣，眼光瞄了客家嬷嬷一眼，转过脸盯着那“老仙儿”说道：“你……你说是虫子么？”

耶老把脖一扬，断然说道：“不错，就是‘虫儿精’。”

“如何医治？”温局长的语气顿时缓和了下来。

“你是说如何‘降服’吧？”耶老得意的更正道。

“好，就算是‘降服’吧。”温局长只好退让了一步。

耶老嘿嘿笑道：“降伏‘虫儿精’当然要请神、降神、领神和送神了，温局长，你是官差，杀气太重，除非十分虔诚，否则神灵就不愿来上老衲身了……”说罢，他突然觉得哪儿不对劲儿，紧忙捂住了嘴巴。

“老衲？”刑侦出身的温局长明察秋毫，立时发现了这一细微破绽。

耶老本是藏传佛教的密宗喇嘛，一时间说走嘴了，心里不住的嘀咕埋怨着，唉，这个老翠花，也不提醒一下。

“喂，耶老，你看那个带着大鸚鵡的小男孩儿，我猜就是沈才华……”老翠花在耶老体内悄声说道。

耶老歪着脑袋再次仔细的打量着沈才华，越看越像，只是这孩子怎么会长了一脸的雀斑呢？随即下意识的摸了摸鼻孔，可惜自己的“金丁香”鼻屎早就没有了，那可是美容圣药呢。

客家嬷嬷冷眼旁观，见这干瘪“老仙儿”对自己的徒弟关切起来，

心中不免有些妒意，于是开口说道：“区区‘虫儿精’，降伏起来还要如此费事儿么？”

温局长巴不得这位李大嫂赶紧下手抓出那条怪虫，免得“老仙儿”的封建迷信活动，在自己的眼皮底下越演越烈，如果传出去非但影响不好，而且对于在场的村民来说，更加重了他们的唯心主义思想意识。想到此，他于是果断的说道：“李大嫂是位医生，根本不需要你这种‘神汉’的迷信把戏，便可以轻而易举的治愈齐警官，这就是科学的力量。”

客家嬷嬷撸了撸袖子，走到炕沿旁，她决定还是用祝由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来驱除齐警官体内的“蠕头蛮”。

（老翠花当年在“跳大神”之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4

“耶老，小心，这个外乡老太婆可不是个善茬，看样子是来搅局来了。”老翠花附在耶老体内警惕的提醒道。

客家嬷嬷掀起齐警官的蓝色咔叽布警服，露出肥胖的肚脯，脐下长着一溜儿稀疏的黑毛，温局长神情紧张的盯着客家嬷嬷，心中盼望着她早点手到擒来。

客家嬷嬷两根无名指按在了齐警官肚脐两侧的左右天枢穴上，口中默默念道：“甲曳芻曷书曹鼻瞽……”使出了祝由神功的第三式“行尸走肉”来。

屋子里的乡亲们都不转睛的盯着看，“半路上杀出个程咬金”来，难道这个打扮奇特的外乡老太婆竟然能比咱黄龙府赫赫有名的

“老仙儿”还要厉害？

电灯光忽明忽暗的，农村里向来电压不太稳，老乡们也早就习以为常，见惯不惯了。

齐警官的肚脐眼儿渐渐的撑开了，露出一道窄窄的孔隙，“蠕头蛮”就要出来了，客家嬷嬷脸上现出了一丝微笑。

“啪”的一声，齐警官蓦地放了一个清脆的响屁，紧接着“噗……”的一下，其肛门一松，随即窜出一泡稀屎……

顿时，满屋子臭气熏天，人们纷纷掩鼻偷笑。

客家嬷嬷急视之，那肚脐眼儿竟然重新慢慢合拢上了……这是怎么回事儿？自己的“祝由神功”从未失过手的呀？她的额头上微微沁出一层虚汗。

温局长的脸色骤然间变得很难看，乜了客家嬷嬷一眼，心想，看来终究是“耳闻为虚，眼见为实，”这位李大嫂也并没有什么能耐嘛。

就在这时，齐警官突然缓缓的睁开了眼睛，双瞳直勾勾的看着客家嬷嬷，以一种奇怪的腔调开口说话了：“你是谁？为何随意摸一个男人的私处？”

客家嬷嬷愕然不已……

温局长见状亲切的喊了一声：“老齐，你终于醒啦……”

齐警官诧异的看着温局长，说道：“你是谁？为何随意看一个男人的私处？”

“你……你不认识我了？我是温局长啊。”温局长大吃一惊，结结巴巴的说道。

齐警官的老婆惊喜的扑了上来，热泪盈眶的说道：“老齐，我是你老婆素琴，你一定认得的吧？”

“你们都是谁？为何围观一个男人的私处？”齐警官严厉的呵斥道。

“完了，完了，这回肯定是让黄皮子给迷了……”老乡们纷纷交头接耳的议论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5

### 第七十九章

屋子的角落里，众多的孩子们惊羡的目光望着金刚大鹦鹉，他们屯子的小树林里最多的是麻雀和乌鸦，像如此巨大的蓝鸟，他们从来都没听说过。

嘟嘟悄悄地附在沈才华的耳朵边说道：“才……才华，那个老，‘老仙儿’是……是耶老！”

“是谁？”沈才华楞了一下。

“耶……耶老，就，就是寒生经常说起过的那……那个千年皮尸啦。”嘟嘟提醒道。

在南山村生活的这些年里，寒生与兰儿经常提起耶老和老翠花，当年与耶老相处的那段日子，沈才华只有一岁多，纵是鬼婴记忆力远超普通人，但耶老留在他脑中的印象仍然十分淡薄。

沈才华闻言心中欢喜，悄悄走近这位干瘪瘪的“老仙儿”身边，拽了拽他的衣角，低声说道：“喂，你是耶老吗？”

耶老本是辽塔内一具干尸，萨满黑巫门祖师，虽然天地人三魂千

年未散，但其武功俱失，只会直来直去机械的挥动手臂。六年来，老翠花附在他体内到处去给人家“跳大神”，盘腿千年的双脚和机械的手臂，如今都已经活动自如了。

“嘘……你是鬼婴沈才华！还有嘟嘟，嘻嘻……你干什么来啦？寒生呢？还有兰儿姑娘都好吧？那个怪模怪样的老太婆又是谁呀？”耶老见鬼婴认出他来了，欣喜异常，一口气问了一大堆的问题。

“老翠花呢？”沈才华问道。

“嘘……”耶老故作神秘的说道，然后朝着炕上努努嘴，“她在陪那个老太婆玩儿呢。”

火炕上，齐警官正在怒气冲冲的痛斥客家嬷嬷和温局长：“一名人民警察的身体，岂容尔等不怀好意的窥视？尤其是你这个老太婆，对年轻男人的肉体就这么感兴趣？这简直就是猥亵……”

客家嬷嬷冷冷的望着他，心中暗道，这只小小的“蠕头蛮”还处在缓慢的发育过程之中，绝对不可能控制的了齐警官大脑思维的，莫非另有玄机么？难道是……

想到此，嬷嬷厉声道：“你是李地火？”

“什么地火地水的，老子是县公安局的中层干部，”齐警官语言变得粗鲁了起来，话锋一转，又冲着温局长嚷了起来，“还有你，身上一股臭气，八成是拉裤兜子了吧？哈哈……”

温局长咽了口唾沫，没好气儿的回敬道：“老齐，是你才拉裤兜子了呢。”

“胡说，”齐警官伸手入裆，抓出一手黄灿灿的稀屎出来，“咦，

这是谁的？”说罢伸手朝着温局长抹去。

温局长躲闪不及，警服前襟上被抹上了一大滩稀屎，热辣辣，酸臭酸臭的……

乡亲们忍俊不已，有人已经笑出声来了。

灯光恍惚不定……齐警官身子一仰，又昏迷了过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5

趁着电灯光线明暗闪烁的当口，老翠花又闪回到了耶老的体内，得意洋洋的夸口道：“怎么样？耶老，老娘这下子可出了口恶气，抹了那个自命不凡的局长一身屎。”

耶老心情极为愉悦，喜滋滋的默语道：“老翠花，这孩子真的是鬼婴沈才华，他认出老衲来了。”

“哦，待我问问他。”老翠花高兴的说道。

“小才华，那个打扮古怪的老太婆是谁？”耶老开口问道，音质尖细。

“她是客家嬷嬷，王婆婆的师妹，也是我的‘猪油’师父。”沈才华如实的回答道。

“啊……闹了半天，老娘耍弄的是小才华的师父啊，是不是有点为老不尊了？”老翠花嘿嘿的笑道。

温局长怒气冲冲的脱下了警服。

齐警官老婆尴尬的说道：“温局长，老齐不是有意的，我拿去给您洗了吧？”

“不必了，”温局长转头对客家嬷嬷说道，“李大嫂，齐警官到底

能不能医治好？”

客家嬷嬷脸一红，思忖着如何下手。

这时候，有老乡议论说道：“这肯定是给黄皮子迷了，还是请‘老仙儿’施法术吧。”

“就是嘛，什么迷不迷信的，俺们乡下自古以来都是这么整的。”有人附和道。

“老仙儿，请老仙儿……”村民们纷纷鼓噪道。

“哎……

打起鼓来站台前，

今天客人来的全，

有局长也有社员，

有老人还有少年，

也有女来也有男，

吃完了饭打完尖，

喝好水抽袋烟儿，

听老仙儿扯大蓝儿，哎咳哎咳哟啊……”这边，耶老早已唱了起来，鼓铃齐响。

“叫声局长哎……

不要慌来不要忙，

慌里慌张累的慌，

老牛拉车要稳当，

老仙儿要把那‘虫儿精’来降……”耶老一边唱一边跳，同时默



语急问老翠花道：“到底怎么降啊？”

“干脆嘴对嘴，你把他身子里的‘虫儿精’吸出去不就得了。”  
老翠花嘿嘿道。

“使不得。”耶老断然拒绝道，六年前寒生叫他吸那个耶律家老乡的毒，搞得嘴巴里黏黏糊糊的，那也忒不是滋味儿了。

老翠花知道耶老脾气倔强，于是善解人意的说道：“那好吧，老娘要亲自下手捉虫了……”

于是，耶老继续接着往下唱道：

“齐警官，温局长，  
客家嬷嬷不要慌，  
大家且来闪一旁，  
一请胡来二请黄，  
三请蟒来四请长，  
五请判官六阎王，  
老仙儿一马当先，  
今儿个就要把那虫儿降……  
得儿呀呼嘿，得儿呀呼嘿……”

电灯光恍惚一暗，老翠花倏地附身上了齐警官……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5

客家嬷嬷闻言一愣，心下暗自吃惊，这东北老仙儿实在是太厉害了，竟然一语道出“客家嬷嬷”来，自己久居东南一隅的台湾岛，看来这大陆才真的是藏龙卧虎之地啊。

正寻思之间，忽闻齐警官屁声连连，“噗噗”两下又窜稀拉裤兜子了……

电灯光闪烁不定，老翠花回到了耶老的身上，继续唱道：

“‘虫儿精’，不正经，  
整天净扯里根愣，  
蛔虫绦虫猪囊虫，  
钩虫螨虫血吸虫，  
虱子虻子和跳蚤，  
还有那绿豆蝇子下的蚱……

都往那齐警官的稀屎里头扎呀，哎咳哎咳哟啊……”

屋子里一时间鸦雀无声……须臾，有人怯生生的猜测说道：“‘老仙儿’说了，虫子可能就在齐警官的屎里头……”

“对呀，俺家二狗子夜格儿（农安土话：昨天）还拉出来好大的一条蛔虫呢。”一个妇女蓦地领悟道。

齐警官老婆要来一双筷子，解开了丈夫的腰带，在其裤裆内搅动了两下，随即夹出一条手指长的乳白色大蠕虫来……

那肉虫油光光的身子，短短的四肢，秃脑瓜壳，瞪着两只三角眼睛，恶狠狠地瞧着众人……

“那是什么虫子？”乡亲们惊愕不已，谁都没见过这东西。

温局长的目光瞥向了“李大嫂”，客家嬷嬷点了点头，说道：“就是它，‘蠕头蛮’，拿火来烧死它。”

“吱……”那小“蠕头蛮”发出恐吓的嘶叫声。

客家嬷嬷接过筷子，夹着“蠕头蛮”走到灶间，扔进了炉火熊熊的灶坑里，那蠕虫痛苦的扭动着身子，“吱吱”的哀嚎了两声，即刻化为了灰烬。

屋子内，齐警官终于清醒了，一抬眼望见了温局长，忙坐起身来说道：“温局长，您怎么来了？”

温局长噤了噤鼻子，关心道：“老齐呀，你现在身体感觉怎么样？”

齐警官活动了一下强健的胸腹肌肉和手臂，回答道：“局长，我很好啊，咦，这屋子里怎么臭烘烘的？”

乡亲们哄堂大笑了起来。

沈才华拽着客家嬷嬷来到“老仙儿”面前，介绍说道：“师父，他是耶老，寒生爸爸的朋友。”

客家嬷嬷微微颌首，随即疑惑的问道：“你是怎么做到的？那条‘蠕头蛮’。”

耶老嘿嘿一笑道：“不关老衲事，这是老翠花整的。”

“老翠花？”客家嬷嬷更加迷惑了。

“李大嫂，”温局长走过来，目光又落在了耶老的身上，颇为尴尬的说道，“‘老仙儿’，就请一起吃了便饭再走吧？”

耶老摇摇头，傲慢的回答道：“本仙早就不食人间烟火了……”

齐警官家中备下了一桌酒菜，招待温局长一行。

耶老悄悄地对沈才华耳语了几句话，然后告辞主人家，骑上了系在院子里的那头小毛驴扬长而去。

“不图钱儿，不图利，这才是咱黄龙府的‘老仙儿’呢。”乡亲

们望着耶老远去的背影，交口称赞道。

炕桌上，两瓶烧酒，几样农家土菜，炒鸡子儿，猪肉酸菜炖粉条，大葱蘸大酱，另外还宰杀了一只大鹅，在灶间里咕嘟咕嘟的炖着，香味四溢。

齐警官在里屋洗净了屁股换了裤子，盘腿坐在了炕上，以东道主的身份招待温局长和客家嬷嬷，沈才华朝齐警官老婆要了一些榛子和松子，嘟嘟高兴得嘴巴嗑个不停。

客家嬷嬷吃着饭，一直默不作声，心事重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6

## 第八十章

齐警官讲述了当时发生的情况……

痕检室内，他首先打开了玻璃瓶塞，将那条“蠕头蛮”倒在了工作台上，然后用一只高倍放大镜仔细的端详着这条蠕动着的怪虫，稍后再准备切片放在显微镜下观察，去年下半年，他曾经去省厅刑侦处专门培训过痕迹检验技术。

放大镜下，那只“蠕头蛮”瞪着三角眼，目光朝着上面恶狠狠的对视着他……一般的昆虫生有复眼的比较多，而类似这种带有上下眼睑，有瞳孔与灵长类哺乳动物一样的眼睛，在节肢动物门昆虫纲内应该是绝无仅有的了，这究竟是个什么生物啊？齐警官呆呆的望着这条奇特的虫子，心想还不能随便的切片杀死它，最好是送往省厅，请他们找些国内的昆虫学家来研究一下，说不定这是一种从未发现过的新物种呢。

他一面喝着热茶水，一面寻思着，然后抓起了公安专线电话接通了省厅，汇报了有关在尸体内发现“蠕头蛮”的过程，并详细的描述了这条虫子的体貌特征。在通话的期间，他还数次端起工作台上的茶杯饮茶，问题就出在最后一次上，当时他感觉到茶水中有什么东西滑溜溜的咽下了喉咙，随即目光落在工作台上，而那条“蠕头蛮”已经不见了……

坏了，他意识到自己吞咽下的异物可能就是那条怪虫！那家伙竟然能够自己爬进冒着热气的茶杯里，目的是趁机让自己喝进肚子里，简直太匪夷所思了，这虫子有智能……

后来的情况，就完全没有记忆了。

“哦，原来是这样，”温局长听罢点点头，说道，“你被队里的同志们送进了县医院，做了各种检查化验，化验结果都是正常的。后来你爱人素琴同志便送你回到了万金塔老家，请来了‘老仙儿’跳大神，最后不知是怎么的，也只能解释为你的肠胃功能相当的好，竟然把那条虫子给屙出来了。”

“唉……是啊，可惜这条怪虫给烧成灰了，省厅刑侦处非常感兴趣，还要求我们马上派专人送过去呢，并且特意交代了一定要活的。”齐警官万分惋惜的说道。

温局长愠怒的目光瞥了客家嬷嬷一眼，责备说道：“李大嫂，当时你把虫子扔进了灶坑，也是忒急了点，物证灭失了，我们县局在省厅好没面子，关键是，这条怪虫很可能就是本县多年来多起无头命案的重要线索……”

客家嬷嬷冷冷一笑道：“想要‘蠕头蛮’么？再大的也都有……”

“在哪儿？”温局长与齐警官闻言立时紧张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6

“在哪儿？”温局长与齐警官闻言立时紧张了起来。

客家嬷嬷淡淡的问道：“你们县类似的命案总共有多少起？”

齐警官想了想，回答道：“自 47 年农安县解放以来的三十五年里，总共发生类似命案七十起，平均每年有两起，都是青壮年男子。”

“如果从‘九一八’事变开始算呢？”客家嬷嬷说道。

“我们曾经查阅过日伪时期和国民党统治时期的档案，期间十六年共发生过三十二起，也是一年两起，好像是有某种规律似的。”齐警官扳着手指头说道。

“这些案件都是无头案，查不到任何的线索，这让我们县局在全国公安系统内抬不起头来啊。”温局长心情格外沉重，一仰脖灌了一大杯高粱烧酒，醉醺醺的说道。

“这一百多起案子破起来其实很简单。”客家嬷嬷不经意的说道。

“你说什么？”温局长和齐警官愕然道。

客家嬷嬷含蓄的一笑，说道：“自‘九一八’事变以来，黄龙府，对了，是农安县，总共发生了 102 宗类似的命案，平均每年两起，死亡人数 102 人，而且死者都是青壮年男子，尸体无一不是胸腔塌陷，眼球爆出，世上没有任何一个连环杀手，能够在五十一年里连续不停地在同一个地区用同一种手法作案，并且任何线索都没有留下。”

“不错，那凶手简直就不是人。”温局长说道。

“你说对了，这不是人类所为。”客家嬷嬷点头道。

“不是人类？”温局长咧开嘴巴笑了，摇头晃身子不无讥讽的说道，“难道是鬼么？”

“就是那不人不鬼的‘蠕头蛮’干的。”客家嬷嬷正色道。

齐警官和温局长愣了愣神儿，目光紧盯着嬷嬷，等待着下文。

“1931年，‘九一八’事变前，有一个青年男子从关内回到了自己的家乡妖窝铺屯儿，从那个时候起，附近数十里范围的村庄之内，每年都会莫名其妙的死掉两个青壮年男子，时间是在夜半子时，死状极为恐怖，甚至家属都不愿意张扬，按当地的习俗早点入土为安了。但是，没有人知道，每一个死者的体内，都存活着一一条‘蠕头蛮’幼虫，在黑暗的墓穴里吞噬着死者的内脏，蚕食其强壮的肌肉筋腱，汲取着男人的精元之气，缓慢的发育成长着……”客家嬷嬷娓娓讲述着，如亲临其境般。

齐警官与温局长面面相觑，惊讶道：“你是说就在那些死者的坟墓里？”

“不错。”客家嬷嬷说道。

温局长哈哈大笑，指着嬷嬷说道：“李大嫂，你可真会编故事啊……”

“挖出来看看不就知道了。”客家嬷嬷淡淡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6

温局长摇摇头，嘲讽道：“李大嫂，人死了在地底下生蛆和腐烂，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几年后便只剩下一副骨头架子了，你所说的那

些‘蠕头蛮’若是真的存在，几十年下来，要吃没吃，要喝没喝的，还不早就饿瘪了？”

客家嬷嬷语气平静的说道：“老姬当初曾经告诫过齐警官，这‘蠕头蛮’是会害人的，千万要加小心，最后结果如何？如今老姬又说，那些死者的墓穴里生长有大个的‘蠕头蛮’成虫，你们还是不相信，那就随你们去了，老姬明天就要启程返回关内了。”

“温局长，”齐警官放下手里的酒杯，对其说道，“这位李大嫂从王老蔫的尸体里逼出这条小‘蠕头蛮’，我是亲眼所见，而且她也确实提醒过我要小心的。局长，那些陈年积案是我们人民公安的一块心病，始终无法给群众一个交待，不如明天先去挖开一座坟墓，正如毛主席所说的‘要想知道梨子的滋味儿，你就必须亲口尝一尝’，看看是否真如李大嫂所讲的那样子，总之，不行动就永远不会有结果。”

“老齐，人都已经入土为安了，谁家会愿意重新开棺只为了找一条小虫子呢？这事儿如果传出去的话，我们的威信将会荡然无存的。”温局长摇了摇头拒绝道。

齐警官想了想，随即又说道：“温局长，咱局里政保股胡股长在老家的亲弟弟前几年突然死亡，是我出的现场，尸体症状与王老蔫一模一样，也是这一连串无头案里面的一起，地点就在妖窝铺南边的那个屯子。这几年，胡股长经常向我打听案子的进展情况，我都无言以对，不如局长您同他谈一谈，让其领着我们私下里开棺验尸，‘死马当活马医’，说不定还有收获呢。”

温局长望着齐警官，考虑了好半天，最后才点了点头，说道：“好



吧，自己局里的干部嘛，工作总归好做一些。”

齐警官转过脸，面对着客家嬷嬷，颇迷惑不解的问道：“李大嫂，我有件事情想不明白，你是怎么懂得‘蠕头蛮’这种远古生物的？难道你是古生物学家不成？”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道：“差不多吧，老姬其实是研究中国古代医学的。”

“哦，是这样……另外我想问问，你的这身服装是南方某个少数民族的吧？”齐警官迟疑的说道。

“高山族泰雅人。”客家嬷嬷回答。

“你……你是台湾人？”齐警官吃了一惊。

客家嬷嬷点点头，说道：“台湾苗栗县南庄。”

“你是怎么来到的大陆？”温局长警惕的问道，饭桌上的气氛顿时紧张了起来。

“偷渡。”客家嬷嬷莞尔一笑。

“偷……偷渡？”温局长更加吃惊了。

“偷渡不行么？送丈夫的骨灰回老家安葬，那边好多外省人都想着回来看一看呢。”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温局长咳嗽了一下，正色道：“自从1979年1月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发表了《告台湾同胞书》，希望结束两岸军事对峙状态，并单方面停止了对金门的炮击，倡议实现三通。可是蒋经国仍然顽固的坚持‘三不政策’，导致两岸同胞离散亲人多年不能团聚，隔海相望……如今，李大嫂能够大义凛然的率先携亲人骨灰偷渡来到大陆，真的可

以称作是女中豪杰啊……你的这种榜样事迹应该广为宣传，明天我就向县委领导汇报。你呢，准备一下发言稿，多说一些台湾同胞如何如何思念家乡和亲人的话……”

“还是先抓虫子吧……”客家嬷嬷淡然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7

## 第八十一章

客家嬷嬷和沈才华连夜被安排住进了县委招待所，后院里有一栋独立的小别墅，这套高级套房本来是专门用于招待上级领导的，由于客家嬷嬷是台湾同胞，在那个年代里，理所应当的享受起与领导同样的待遇。

沈才华第一次住宾馆，觉得十分新奇，他首先将席子筒浸在了浴缸中，让牠也享受一番，随后爬到了席梦思床垫上，软软的，香香的，比起李地火家里的大炕和炕烟子味儿来可舒服多了。

次日清晨，齐警官、温局长和政保股胡股长来到了招待所，与台湾同胞客家嬷嬷一同用了早餐，然后一起乘警车前往胡股长的老家，准备开棺验尸。

临行前，沈才华推说自己有点不舒服，客家嬷嬷就让他呆在房间里休息，说自己办完事很快就会回来。

两个多小时后，他们来到了靠山乡伊通河边毗邻妖窝铺的一个小屯子，这儿就是胡股长的老家。

杨树林边上有三间土房，院子里有几株梨树，开着雪白的花朵，柔和的阳光下，几只蜜蜂“嗡嗡”的在花间飞舞，篱笆墙上还绽放着

一串串的紫色喇叭花。

胡股长的老爹老娘热情的招呼着大家进屋，沏上了茶水，摆上了烟筐箩，请众人饮茶和卷叶子烟抽。胡股长向父母讲明了来意，老人倒是十分的通情达理，同意警方开棺验尸，并希望公安局能够找到线索，尽快的破案，抓住杀害儿子的凶手。

老太婆去鸡窝里逮鸡，准备宰了招待儿子的同事和领导，而老头则带领着众人朝屯边的墓地走去。

屯北有一座小山包，上面种满了李子树，开着白色的花朵，树下有很多坟丘，芳草萋萋，是屯子里胡姓人家的祖坟圈子，此情此景，也正应了“桃养人，杏伤人，李子树下埋死人”的那句老话。

“这儿就是我弟弟的坟。”胡股长指着一处坟丘说道。

齐警官目光望向了客家嬷嬷，嬷嬷点了点头，示意可以开始发掘了。

两名年轻力壮的警员举起铁锄刨土，春天的土壤十分松软，不多时，土坑里便已然露出了一具厚杨木的棺材，上面仍可见到一层斑驳的朱红油漆，这坟年头不太长。

胡股长掏出火柴，点燃了三注香，插在土堆之上，然后将随身带来的纸钱堆在了坑边慢慢烧着，青烟袅袅升起，“老弟呀，大哥和爹来看你来了，要开棺寻找线索，若是找到了证据，便可以早日将凶手抓获归案，绳之以法，替你报仇了。”胡股长嘴里念叨着，最后摆摆手，表示可以开棺。

“慢！”客家嬷嬷突然喊道，然后“嘘”了一声，要大家保持安

静。

这时，棺材里传出一阵轻微的“哗啦哗啦”抓挠棺材板子的声音，令在场的所有人瞬间汗毛竖起，毛骨悚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7

“是……我儿子，他，他还活着……”老爹腿一软，“噗通”一声坐倒在了地上，面色煞白，嘴唇颤抖着说道。

温局长也是两股战战，惨白的脸上血色全无，双脚像是被钉住了，挪不开步。

“不可能的……”齐警官眼睛死死的盯着那具棺材，喃喃说道。

“小心，它们要出来了！”客家嬷嬷突然出声警告道。

“哗啦啦……”棺材缝隙里蓦地钻出一大群黄褐色的蜊蛄，站在棺材盖板上，高举着一对短粗片状的锯齿型前足，交互摩擦拍打着，并发出阵阵恐吓的嘶鸣声。

蜊蛄，学名“蝼蛄”，亦称“土狗”，大型土栖昆虫，善地下生活，食性杂，能倒退疾走。《荀子》有云：“鼯鼠而技穷”，指的就是蝼蛄，它有飞，缘，游，穴，走五种本领。但前翅短小，飞不能越屋脊；前足可以挖掘，却不能从土中取食；能爬却爬不上屋顶；落水能游却游不过小河；能走却跑不快。

但这些蜊蛄却明显的不同，不但前足锯齿锋利，而且体型硕大，是普通蝼蛄的一倍有余，两只复眼凸起，呈血红色，面对着周围的人类毫不畏惧，并迅速结阵外御强敌。

“荫尸蝼蛄！”客家嬷嬷惊讶不已的说道。

“这不是‘蜎蜎蛄’么？”齐警官缓过神儿来，诧异的问道。

“它们是东方蝼蛄的变异，一般是受‘荫尸’的怨气吸引聚集而来，凶猛狠辣，撕咬起其他穴居动物如老鼠时，连尸骨都不会剩下。”客家嬷嬷解释道。

“原来如此，那么‘荫尸’又是什么呢？”齐警官紧张兮兮的问道。

客家嬷嬷简单的解释了一下：“尸体若是埋葬于‘十煞’之地，受气场土壤环境等影响，尸体不会腐烂，而且毛发和指甲继续生长，对后人极为不利。”

“啊，难道我弟弟变成‘荫尸’了么？”胡股长紧张的问道。

“那就只有开了棺才知道。”客家嬷嬷平静的说道。

“这些蜎蜎蛄怎么办？”那个手持铁锹的年轻民警问道。

“拍死它们！”齐警官咬牙道。

话音未落，两个民警劈里啪嚓的一顿乱拍，顿时“荫尸蝼蛄”血肉横飞，但也有十余只顺着锄柄和锹把爬了上来，奋不顾身的举起锋利的锯齿状前足，疯狂的切割起他们的手来……两民警双手鲜血淋漓，忙不迭的扔掉了手中的锹锄，跳上了坑沿，疼得龇牙咧嘴。

“甲曳芻曷书曹屏翳……”客家嬷嬷念起了祝由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来，那些活着的“荫尸蝼蛄”一时间都愣了神儿，然后纷纷的收回了前足，驯服的俯卧在了棺材盖板上。

众人见状，顿时对客家嬷嬷佩服至极，各自大大的松了一口气。

“可以开棺了，注意棺材内有一只‘荫尸蝼蛄王’，体形较肥大，

只要除掉了它，那些‘荫尸蜈蚣’便群龙无首了。”客家嬷嬷说道。

齐警官大喝一声，抓起铁锄飞身跃下墓坑，将钢锄板插入棺材板的缝隙中，然后用力撬下，“吱嘎嘎……”杨木棺材盖板缓缓的开启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7

棺材内静静地躺着一具人形生物，穿着一身黑色华达呢中山装，身子肥胖，衣服撑得胀鼓鼓的，乳白色的表皮薄如纸，比大姑娘的肌肤还要细腻滑嫩，仿佛吹弹得破。脖子则又细又长，以至于秃脑袋瓜子都已经挤到了棺材一侧的角落里……

在它的胸前，趴着一只硕大的“荫尸蜈蚣王”，瞪着凸起的一对复眼，正在警惕的望着这些瞠目结舌的人类。

“这不是我儿子！”胡老爹大叫一声，几乎当场昏厥了过去。

“天哪，这究竟是什么？”齐警官浑身发怵，战战兢兢的说道。

温局长早已经从腰间抽出了手枪，双手颤抖的瞄着棺材里面，额头上吓出了一层冷汗。

客家嬷嬷淡淡的说道：“这就是‘蠕头蛮’成虫。”

凉风吹拂进了棺材内，‘蠕头蛮’的人形脑袋动了动，然后慢慢的睁开了眼睛……

那是一对三角型的复眼，眼睑内是血红色的巩膜，网状的双瞳表面白懵懵的，如同患了白内障般，它似乎瞧不清墓坑上面的众人，只是茫然的凝视着正前方。

温局长胆怯的小声问道：“这东西会伤人么？”

客家嬷嬷谨慎的回答说道：“据说‘蠕头蛮’成虫需要经过多次的蜕变以后，才能够自行破墓而出，那时便会危害人类，不过老妪也说不准。”她想到了李地火，不过并没有说出口来。

“那我们把它抓起来，这‘蠕头蛮’肯定是一个崭新的物种，要比大熊猫还要稀奇一千倍不止。”齐警官兴奋地说道。

温局长紧张的心情终于松弛了下来，伸手抹去额头上的汗珠，颇为激动地说道：“这在全世界都独一无二啊……堪称中国的国宝。”

“那么，我的弟弟呢？”胡股长迷惑不解的问嬷嬷道。

“它就是你的弟弟，”客家嬷嬷解释说，“躯壳是原来的，当‘蠕头蛮’完全的发育成熟以后，模样应该与你弟弟容貌相同，不过还需要好多年。”

“我们把它捉回去展览，肯定会引起全世界轰动的，这东西得取个学名，嗯……我看就叫做‘农安虫人’。”温局长情绪亢奋的说道。

正当温局长踌躇满志的时候，胡老爹步履蹒跚的走近客家嬷嬷的身旁，拉着她的衣袖颤颤巍巍的说道：“它是我的儿子么？”

客家嬷嬷点了点头，同情的说道：“是的，是你的儿子。”

“我胡家可绝不能这样子丢人现眼啊……”胡老爹悲怆的呜咽道，然后跌跌撞撞的朝家中奔去。

“我们怎么才能抓它出来呢？”齐警官嘴里叨咕着，一面手执铁锹，用锹尖轻轻的触了触那只硕大的“荫尸蜈蚣王”……

“喀嚓”一口，“荫尸蜈蚣王”的那两只坚硬锋利的锯齿前足咬在了铁锹上，甚至都冒出了火星。

“哇，这家伙好厉害！”齐警官说着抽起铁锹用力翻转着拍在了地面上，硬是将“荫尸蜈蚣王”砸成了肉泥。

“依老姬看，还是毁掉这条‘蠕头蛮’的好，否则稍有不慎，将会危及你们的性命。”客家嬷嬷好言相劝道。

“不行，根据文物管理方面的规定，凡是地下埋藏的东西都是属于国家所有，这事儿，我得先向县委领导汇报请示。”温局长托词狡辩道。

就在这时，胡老爹拎着一个白塑料匆匆跑了回来，“哗”的一下，将里面的汽油浇在了“蠕头蛮”的身上……

“胡老爹，你要干什么？”温局长赶紧喝止道。

胡老爹更不答话，擦燃了手中的火柴，倏地扔进了棺材里。

“轰”的一声响，汽油爆燃了，一股黑烟蓦地自棺材里升起，熊熊烈火与烟雾中传来那只怪虫痛苦的“吱吱”叫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8

## 第八十二章

温局长一拍大腿连连失声叫道：“可惜了（liao，农安土话）了，可惜了了……”

“胡大爷，您这是做什么？”齐警官不解的疑问道。

胡老爹正义凛然的回答：“胡家的子孙死后也要尊严！”

温局长仍在墓穴旁盯着烈火燃烧着的新物种“蠕头蛮”，心中万分的沮丧。

“局长，今天的情况证实了李大嫂所言非虚，咱农安县历年来所



发生了 102 起无头积案，很可能就存在有 102 条‘蠕头蛮’，除去胡股长的弟弟和王老蔫外，还应该有一百条……”齐警官分析说道。

“对呀，还有一百条！整整一百条哇……太好了，我要尽快向县委领导汇报，将这一百条‘蠕头蛮’统统擒获归案，可以在国内办‘农安虫人’巡回大展览，到那时候，哈哈……”温局长顿时一扫阴郁，情绪即刻亢奋了起来。

“可是那些‘虫人’们的家属可能会不愿意再开棺吧，咱们当地的传统丧葬习俗是很顽固的。”齐警官皱了皱眉头，为难的说道。

“不要紧，咱们公安系统可以在全县范围内，由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指挥，开展一次严打‘农安虫人’的专项治理行动，破除迷信，树立科学发展观，‘虫人’家属是不敢乍刺儿的，毕竟八十万农安人还是喜欢新生事物和瞧热闹的。”温局长胸有成竹的摆手说道。

客家嬷嬷在一旁直摇头，心想，这些大陆官员讲话怎么听着这么别扭呢？

墓穴内的烈焰渐渐熄灭了，“蠕头蛮”已经烧成了一堆白色的灰烬，胡老爹的儿子保持住了自己尸体的尊严，随着一缕清风灰飞烟灭了。

“哈哈……”胡老爹悲怆的仰天大笑，差点背过气去。

“我们即刻回局里。”温局长颇尴尬的说道。

“局长，家中酒菜已经备好了，吃完了再回吧？”胡股长热情的建议道。

忙活了大半天，众人早已是饥肠辘辘，温局长无奈也只好应允了。

土屋内，胡大娘已经烧了一大铁锅的小鸡蘑菇炖粉条，喷香喷香的，令人食指大动。

“老齐，你回去以后，立刻整理出一份自日伪时期起一直到现在，所有那一起‘蠕头蛮’无头案的材料，加班也要尽快的搞完，我等着向县委汇报。”温局长郑重的吩咐道。

“是。”齐警官应道。

“李大嫂，我希望您能够继续配合政府工作，争取尽早将这一百条‘蠕头蛮’擒拿归案，任务完成以后，我们会向县委建议，请您担任政协委员，当然，如果愿意加入民革的话，也没有问题。留在大陆吧，为两岸的和平统一做贡献，同时还可以指导和参加我们‘农安虫人’的日常养护工作。”温局长烧酒落肚，侃侃而谈。

客家嬷嬷听在耳朵里，越来越觉得别扭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8

早晨，自客家嬷嬷陪警察捉拿“蠕头蛮”，离开了招待所以后，沈才华随即带上嘟嘟和吸子筒，按照昨晚在万金塔齐警官家里，耶老偷偷嘱咐他的话，奔着县城里那座最高的古塔而去。

辽塔高高的围墙，沈才华绕着转了一圈，找到了后院的那个小门。两扇双开的小门上系有铁链锁，但其门缝宽窄刚刚可容小孩儿钻入，他回头望望四周无人，便侧着身子挤了进去。

院内野草萋萋，十分的荒凉，几只老鼠大模大样的穿行于草窠之间，恍若无人之境。

“耶老就……就住在这，这里？”嘟嘟叹息着晃了晃脑袋。

登上辽塔台阶，发现那扇厚厚的大木门果然未锁，而是虚掩着的，沈才华上前用力的将其推开，一股灰尘夹杂着霉味扑鼻而来。

“吱吱吱……”青砖地上好多硕大的老鼠在四处乱窜，其中有几只幼鼠，红红的眼睛好奇的盯着不速之客，露出惊异的目光。

沈才华按照耶老的吩咐，沿着满是灰尘的木楼梯拾阶而上，同样的，也到处都是灰褐色的老鼠，有几只懒洋洋成年大鼠，贪婪的目光望着沈才华，嘴角边流下了一串串的口涎。

上至第十层时，已经见不到老鼠的踪影了，四周静悄悄的，日光柔和的射入塔窗，塔内朦朦胧胧。沈才华来到了正前方的那堵青色砖墙前，摸到了中间那块光滑的方砖。

“咚咚咚……”沈才华如约敲击了三下，稍停片刻，又敲了三下，总共反复了三次。

不多时，听得“哗啦”一声响，青砖向内移开，耶老那光秃秃的瘦脑袋瓜子露出来，他冲着沈才华呲牙一乐，伸手将其由洞口拽了进去，嘟嘟随后也跟入黑兮兮的洞口内。

关上密道门，耶老干瘦的手臂一圈，搂住鬼婴、吸子筒以及大鸚鵡，随即身子一沉，飘然坠下了漆黑的地宫……

待到地宫底水潭时，耶老双脚一点水面，倏地凌空飞起，飘飘悠悠的落在了一座石头高台子上。

高台的四周墙壁上挂着几盏油灯，正中有一把紫檀色的太师椅，耶老放下沈才华，自己则往太师椅上一坐，呵呵笑道：“才华，老衲这个地方好不好玩儿？”

沈才华摇摇头，说道：“不好玩儿，耶老爷爷，你就住在这黑屋子里么？”

“嗯，老衲住在这里已经很久啦，这也是萨满教黑巫门的总舵，可惜只剩下老衲光杆司令一个人了，对啦，寒生怎么放心让你一个人出来跑江湖呢？”耶老颇为不解的问道。

“我是和嘟嘟偷偷跑出来找墨墨的。”沈才华如实的说道。

“哦，墨墨……那孩子是萨满黑巫门阳公和老祖的女儿，可惜这孩子的爹娘都死啦，她一个人也不知流落到了哪儿，怪可怜的。”耶老伤感的说道。

“噗通，噗通……”身后水潭里有几只老鼠在相互撕咬打架，翻腾着水花四溅。

嘟嘟瞥了一眼水潭，磕磕巴巴的说道：“才，才华，吸子可能饿……饿了吧，可以吃……老鼠的。”

沈才华低头看了看吸子，吸子欢快的眨了眨眼睛。

于是小才华走到了水潭边，将吸子筒抛入了水中，那吸子身体缓慢的伸展开来，随后尽情的浮上来潜下去，用其巨大的腹面包裹住了几只老鼠，百余只吸盘顷刻之间便吸干了它们，然后又去追击剩余的几只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8

耶老叫小才华到身边，尖声尖气的说道：“才华，老娘要跟你说件事儿。”

沈才华闻言一乐：“你是老翠花！”

“不错，俺是老翠花，那个客家嬷嬷是你的师父么？可是你为什么 not 跟着寒生学习‘瘧症神功’呢，那可是当今世上绝无仅有的旷世绝学啊。”老翠花疑惑的问道。

“我不想学。”沈才华回答得十分干脆。

“为什么？”老翠花不解道。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就是不感兴趣。”沈才华没有说出真实的理由，在他的脑海深处，还始终隐约的记得，自己的亲生母亲沈菜花就是死于寒生爸爸之手，尽管他当时是无意的，不过自己从来都没有向任何人提起过。

前不久，寒生与吴楚山人前往云南寻找墨墨，临行前特意脱下了身上的那件‘尸衣’，要给他穿上，说可以起到护体的作用，凡世间的阴邪之物均不敢近身，但沈才华坚决不要，他知道，正是那件白绿相间的‘尸衣’，害死了自己妈妈……

寒生无奈只得将尸衣留下交给兰儿，希望她能慢慢的说服才华，而自己已经身怀“瘧症神功”，在江湖上绝对无人能够伤害到他了。

“唉，小才华，那个客家嬷嬷都传授你什么武学呢？”老翠花叹了口气，问道。

“猪油神功。”沈才华回答道。

“那是与王婆婆一脉的了，可是你知不知道，学‘祝由神功’必须是童子或是女人才行，终生阳气丝毫不能外泄，你将来是绝对不能够结婚生子的。”老翠花郑重的说道。

“为什么要结婚生子呢？”沈才华不解的反问道。

“这个么……”老翠花想着如何才能对这个小男孩儿解释得清楚，未几，她举例说道，“男人长大都是要娶妻的，就像寒生和兰儿一样……”

“那耶老不是也没有结婚生子么？”沈才华反问道。

“他？哼，哪个瞎了眼的女人会看上这么个老棺材瓢子，浑身上下都没有二两肉，整个啣的一具干尸。”老翠花鄙夷的说道。

“我不要结婚生子，只想和啣啣、吸子还有灵胎，再找到墨墨，之后我们永远都在一起，这才是最开心的了。”沈才华认真的说道。

“灵胎？什么灵胎？”老翠花诧异的问道。

“就是灵哥和灵姐姐的孩子，可惜是个小傻子，”沈才华从衣袋里掏出那只赤裸的小人，惋惜的说道，“它不光傻，眼睛还是瞎的。”

耶老伸手接过灵胎，在油灯光下仔细的端详着。

灵胎缓缓的睁开了白瞠瞠的双眼，呆滞的盯着前方，随后咧开了嘴巴，痴痴的傻笑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9

### 第八十三章

耶老眼睛一亮，惊讶的盯着手掌心里的小人，粉啣啣的肌肤，胖胖的小手和小脚丫，胯下还长着一个小鸡鸡，太好玩了，他简直都不忍释手。

“灵胎生下来就是这个模样么？他能长大么？他会说话么？”耶老欣喜的发出一连串的提问。

灵胎呆滞的双瞳表面是一层玻璃花状的白翳，傻咧咧的小嘴角里

只有两颗门牙，就像小兔子一样。

“他出生时就是这个样子了，永远也长不大，可惜它是个瞎子，还不会说话，是个小憨巴（赣北方言：傻子），怪可怜的。”沈才华爱怜的回答说道。

“唉，老衲要是有这么个孩子就好了，每天逗着他玩儿，还跳什么鬼‘大神儿’。”耶老无限感慨的叹息道。

“你说什么？‘跳大神儿’跳烦了么？老娘要是不高兴走了，你还能到处溜达着玩儿么？好赖不知的玩意儿……”老翠花在耶老体内大为不满的骂道。

“不是的，”耶老赶紧用默语分辨道，“老衲只是也想要一个灵胎这样的……”

“不知羞耻，老棺材瓢子竟然想动孩子玩物的歪脑筋，快还给人家。”老翠花愠怒的呵斥道。

耶老唯唯诺诺的不吭气了，恋恋不舍的将灵胎交还给了沈才华，临了还偷偷在小人胖胖的屁股上轻轻捏了一把……

“小才华，你师父不知道你来这里吧？”这是老翠花的声音。

“她和警察一起走了，说是去捉‘蠕头蛮’，”沈才华回答，遂又解释了一句，“是一种恶心的大肉虫子。”

“‘蠕头蛮’？哼，怕是捉不到几个了。”老翠花冷笑道。

“老翠花，你也知道那种大肉虫子？”沈才华听出她话中有话，于是问道。

“嗯，黄龙府这里的蹊跷事儿，哪儿有我老翠花不知道的？”老

翠花嘿嘿一笑，随即又叹了口气道，“不过仙家只管跳跳大神儿驱驱邪，治不了那‘蠕头蛮’，那家伙是来自远古的一种灵物，暂时寄生于死尸之内，几十年以后就会自行离开人体了。”

“那些虫子会自行离开？去哪儿呢？”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大隐隐于市’，当然是到混到人民群众当中去啦，它们也要生活的嘛，也会打工上班，而且工作任劳任怨，在旁人眼里都是些好同志。”老翠花嘻嘻笑道。

“它们会当官么？”沈才华想起了一脸正气的温局长，好奇的说道。

“会的，而且官只会越当越大，老娘想，说不准它们之中还会有人还进了京城呢。”老翠花推测道。

“难道旁人就看不出来它们是虫子变得么？”沈才华担心的问道。

“看不出来，他们的相貌与宿主长的一摸一样，只是……”老翠花说道。

“只是什么？”沈才华追问道。

“它们在月圆的子夜里，有时候会原形毕露……”老翠花回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9

作者：kangqiankaiwu 回复日期：2009-10-29

“前不久，寒生与吴楚山人前往云南寻找墨墨，临行前特意脱下了身上的那件‘尸衣’，要给他穿上，说可以起到护体的作用，凡世间的阴邪之物均不敢近身，但沈才华坚决不要，他知道，正是那件白绿相间的‘尸衣’，害死了自己妈妈……”



寒生无奈只得将尸衣留下交给兰儿，希望她能慢慢的说服才华，而自己已经身怀“瘴症神功”，在江湖上绝对无人能够伤害到他了。

&quot;

记得前文中尸衣不是穿在寒生身上吗？还是尸衣在缅甸那一带在遇到黄建国时救了寒生吗？

《鬼壶》里有写过吗？偶怎么不记得了，赶紧回头翻翻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9

沈才华闻言吓了一跳，脱口说道：“是长长地脖子，会吐泡泡……”

老翠花一愣，诧异的问道：“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看见的，在嬷嬷师父妖窝铺的家里，李老爷子的脖子伸得好长啊……”沈才华展开手臂比量着，心有余悸的说道。

“那个李老爷子呢？”老翠花问道。

“走了，说是去了河东什么地方。”沈才华回答道。

“那肯定是已经成形了的‘蠕头蛮’，下次碰见一定要千万的小心哦。”老翠花叮嘱道。

沈才华点点头，说道：“知道了，老翠花，我们过几天就要走了。”

“是回家么？”老翠花问道。

“不是，那条大虫子李老爷子约嬷嬷师父到什么‘地脐’里面去决斗。”沈才华告诉她道。

“‘地脐’？”老翠花想了想，说道，“老娘听说过，‘地脐’就是大地的肚脐，乃是地气汇聚的中心，极为罕见，古今往来，中原的无数风水名家踏遍高山大川，只为一见而不可得。但是，凡地气盛极

之所，往往也孕育着一些古灵精怪的东西，有善良的，也有邪恶的，不可掉以轻心，懂吗？”

“嗯，那‘蠕头蛮’就是么？”沈才华点点头，随即问道。

“应该是的，也还会有其它的东西。”老翠花说道。

耶老和老翠花详细的询问了这六年来，寒生夫妇以及一家人的生活情况，当得知兰儿至今仍然没有生育，均唏嘘不已。

“你们怎么不到南山村来玩呢？”沈才华疑问道。

“你瞧俺俩，人不人鬼不鬼的，在黄龙府这里惯了，可不想再到关内去丢人显眼了。”老翠花叹息着回答说道。

“耶老，老翠花，我要回去了。”沈才华向他俩告辞，先来到水潭边招呼吸子上岸，然后排去水分卷成了吸子筒。

耶老带沈才华重新回到辽塔上，恋恋不舍，他悄悄的附在沈才华耳边，红着脸悄声道：“你知道那个‘毛尸’的近况么？”

“哪个‘毛尸’？”沈才华疑惑的问道。

“唧唧唧唧……”耶老嘴唇蹙起，学起了蚰蚰鸣叫的声音。

“耶老，你又在想着那个红粉骷髅，当心老娘开路了！”耶老体内，老翠花勃然大怒道。

“老衲不敢，不敢……”耶老赶紧默语解释道。

沈才华走出了很远，回头望去，依稀瞥见辽塔十层塔窗内，隐约站着耶老干瘦寂寥的身影……

“其实，他俩也怪孤……孤独的。”嘟嘟站在才华肩上说道，语气中带有着一一种无尽的苍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9

三更要到晚上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29

沈才华回到了招待所房间内，客家嬷嬷还没有回来。

此刻，农安县县委正在召开一次秘密的常委会，特别邀请了台湾学者李大嫂到会，介绍其发现“农安虫人”的经过，和研究部署如何捕获剩余“虫人”的专项行动。

首先，温局长将发生在靠山乡妖窝铺屯的王老蔫命案，以及刑警队齐队长误吞食“蠕头蛮”，从而导致昏迷和思维错乱的情况做了详细的汇报。

县委邢书记锐利的目光望着客家嬷嬷，缓缓说道：“李大嫂，您来自台湾？”

“台湾苗栗南庄。”客家嬷嬷谨慎的回答道，同时瞥了一眼墙上悬挂着的五幅伟人画像，其中前面的四个是大胡子外国人，她并不认得，只晓得最后那幅画像里面的人是毛泽东。画像下面挂着两面红色的旗帜，上面画有锤子和镰刀，几位不苟言笑的中老年人端坐在会议桌旁，这种庄严肃穆的场合她还是第一次经历到。

“您是生物学家？”邢书记又问道。

“老姬是台湾著名古代医学方面的专家，在古生物学领域颇有建树。”客家嬷嬷温文尔雅的回答道，她知道在官场上多少还是需要点自我包装的。

“嗯，我们布尔什维克是坚定的无神论者，对您所说的‘蠕头蛮’

这种东西，暂持保留态度。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所以，我们必须亲眼见到这种所谓的远古物种，才能确信……”邢书记咳嗽了一下，端起茶水杯啜了一小口，然后放下杯子继续说道，“但是，温局长是在公安战线上工作了十多年的老同志，办事非常细致，作风一贯严谨。所以，他说的话，县委一定会认真加以考虑的，你们说是不是呀？”他把目光投向了其他的几位常委。

“是呀，温局长，我们一向是支持你们公安工作的嘛。”县长说道。

“老温，要是真的抓到‘农安虫人’，届时必定轰动全国，咱们农安可就要出名了，哈哈……”讲话的是县委宣传部长。

“感谢领导们的信任。”温局长谦恭的说道。

邢书记举手示意，众人都停止了说话，目光注视着他。

“温局长，这种叫做‘蠕头蛮’的虫子，一种昆虫，你们有没有照片来佐证呢？”邢书记问道。

温局长脸一红，腼腆的说道：“邢书记，王老蔫尸体内的那条小‘蠕头蛮’被李大嫂扔进灶坑里烧死了，政保股胡股长的弟弟尸体异变成一条大‘蠕头蛮’，当我局警员正准备奋力擒拿的时候，胡股长的父亲突然往棺材里倒进了一桶燃油，点火将其烧成了灰烬……这两次都实在是事出突然，来不及拍照下来，这是我们工作没有做到位，我虚心的接受……”

“算啦，这次呢，也就不批评你们了，温局长，你说在农安县范围内还存在有这种‘蠕头蛮’，而且牵涉到自日伪时期遗留下来的一

些陈年积案，那么，你们估计本县还能找出几条这种人形‘蠕头蛮’呢？”邢书记问道。

温局长望了望客家嬷嬷，然后肯定的回答说道：“一百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30

#### 第八十四章

会议室里的常委们纷纷交头接耳起来，脸上都现出惊愕亢奋的表情。

“一百条！”宣传部长惊呼道，“要是能捕获到这么多的人形‘蠕头蛮’，简直是旷世奇观啊。”

县长复姓上官，是一个和蔼可亲的老头，但见他清了清嗓子，老成持重的说道：“温局长，此事都有哪些人知道？”

温局长略一思索，回答道：“除了刑警队齐队长和几位出现场的刑警以及政保股胡股长以外，就只有在座的各位了。”

“好，有关‘农安虫人’的事情，知情者越少越好，我建议，就由温局长牵头负责，调集公安部门的警员骨干，组织一个秘密的专业捉虫队伍，要求必需政治上可靠，最好是共产党员，立即展开搜捕‘蠕头蛮’的绝密行动，”上官县长望了一下邢书记，得到其点头默许后，接着说道，“这次行动需要有一个代号，你们说说，叫什么好呢？”

组织部长首先提议道：“叫‘一号行动’怎么样？”

“这个，有点太抽象了，依我看，既然是在靠山乡的妖窝铺屯首先发现的，就叫做‘妖窝铺计划’如何？”宣传部长兴致勃勃的说道。

上官县长抬头注视着温局长，和蔼的说道：“老温啊，你看叫什

么比较贴切呢？”

“还是由领导来决定吧。”温局长谦虚的说道。

“哎，听听基层工作的同志们意见嘛。”上官县长坚持道。

“那好，我原来想了个不成熟的名字，‘春季严打行动’，让领导们见笑了。”温局长腼腆的说道。

“好，这个名字好，既符合国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大政方针，又可以迷惑局外人，况且也十分的贴切嘛，对于‘蠕头蛮’这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害虫，就是要严厉予以打击，同时抓获它们又有利于国家的科学研究，老百姓即使看见了被逮捕归案的‘人形蠕头蛮’，也误以为是普通的刑事犯罪分子，不会过分留意的，邢书记，您看呢？”上官县长扭头请示邢书记。

邢书记点点头，说道：“就叫‘春季严打行动’吧，不过，凡是捕获到的‘蠕头蛮’，必须集中关押到一处秘密地点，与外界隔绝才行。”

“靠山乡的伊通河边有一处水湾，名叫‘阎二鼻子’，周边都是大面积的沼泽地，水湾内有好几间日伪时期遗留下来的空水泥房子，只要简单的收拾一下就可以关押那些‘蠕头蛮’了。”温局长介绍说道。

“很好，关押地点就定在那里吧，温局长，一定要做好保密工作。”邢书记拍板道。

“是，请领导放心，保证完成任务。”温局长站立起来朗声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30

招待所里，客家嬷嬷对沈才华说道：“才华，师父要配合政府抓几只‘蠕头蛮’，事情完结后，我们就即刻离开这里。”

“为什么不马上走呢？”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客家嬷嬷沉思了一会儿，说道：“李地火约师父去河东风铃寺见面，然后到‘地脐’里面去，这一场恶斗是避免不了的，现在捉几只成形的‘蠕头蛮’来研究一下，找出其共同的弱点，这样对付起李地火来就有把握了，‘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嘛。”

“为什么一定要去‘地脐’里面呢？”沈才华想起了老翠花的警告，不无担心的说道。

客家嬷嬷沉吟半晌，幽幽说道：“我丈夫隐瞒了数十年的事儿，老姬要是弄不明白，始终是一块心病，会死不瞑目啊。”

“是鬼壶么？”沈才华想了想，问道。

“是的，这‘鬼壶’究竟是个什么诡异的东西呢？”客家嬷嬷若有所思的自言自语道。

“说不定是把尿壶。”沈才华在一旁猜测说道。

“我……我猜也是把尿……壶。”嘟嘟在旁边小声的附和道。

“咚咚咚……”有人在敲门。

“请进来。”客家嬷嬷高声说道。

齐警官推门走了进来，匆匆说道：“李大嫂，‘春季严打行动’将于今晚十点开展行动，到时候我来车接您。”

客家嬷嬷点点头，微笑道：“老姬正等着呢。”

齐队长匆匆介绍情况道：“李大嫂，我们已经从封存的旧案卷中，

挑选出来了第一批需要挖掘的目标，都是日伪时期的老坟，比较集中的葬在伊通河边的一座乱坟岗上，据说当时的习俗是，凡是横死之人均不得进入祖坟安葬。我们查清，第一个死者是名小炉匠，叫做孙瘸子，案卷中记载，其人死状恐怖，胸塌骨陷，眼珠迸出，属于横死，因此就葬在了乱坟岗上。随后的十余年间，同样死状的二十余名男子也陆陆续续的葬了进去，至今过去了几十年，那些老坟早已经没有人祭扫光顾了。我们考虑到，先从这些老坟墓入手，不存在有死者家属们的异议，相对要容易得多了。”

“嗯，五十年前的老坟，‘蠕头蛮’八成已经发育成熟了，但愿它们还在那里，”客家嬷嬷若有所思的说道，“齐队长，乱葬岗上有许多坟莹，如果没有墓碑的话，如何得以辨认？”

“我们已经请当地一个七十多岁的老人出来指认，他是名老兽医，当年那些人埋入乱葬岗时他都曾在场，是位当事人，好在此人脑筋现在还没糊涂，说知道那些坟包的具体位置。”齐队长解释说道。

客家嬷嬷点了点头，大陆公安做事可比台湾那些警察细致多了。

是夜，明月高悬，月色如水，大地一片清明。

客家嬷嬷带上了沈才华和他的宠物们，搜捕“蠕头蛮”是一次实战学习机会，将来孩子行走江湖，这些都是难得的宝贵经验。

夜里十点钟，满载着全副武装的行动组的人员坐满了两辆面包车，离开了农安县城，一路朝着靠山乡伊通河方向疾驶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30

青幽幽的月光，乱坟岗上荒草萋萋，一阵阴风轻轻拂过面颊，令



人汗毛竖起……几只乌鸦蹲在高高的白杨树上，默默地注视着下面。

老兽医是一个干瘦的老头，盲了一只眼，据说是年轻时接生小马驹时摸错了地方，被母马一怒之下炮蹶子踢瞎的。

“孙瘸子的坟就是这里。”老兽医气喘吁吁的指着一个不大的小土包说道。

齐队长望着那个微微隆起的土丘，确认说道：“大爷，您肯定是这儿么？”

“当然啦，‘九一八’那年的腊月初八，下着大雪嘎嘎冷，孙瘸子死的那个惨啊，胸腔瘪瘪的，俩眼珠子都耷拉出来了，还是我给塞回眼眶里面去的呢。”老兽医忿忿的回答说道。

齐队长一摆手，命令手下道：“开挖。”

月光下，警察们举起锄头刨了下去，“嘎……”树顶上的乌鸦惊叫了几声。

客家嬷嬷留神的观察着新掘出的土壤，眉头渐渐的蹙起。

齐队长注意到了嬷嬷的神色，于是问道：“李大嫂，有什么问题么？”

客家嬷嬷缓缓说道：“我在想，‘蠕头蛮’这东西极有灵气，可以招来‘阴尸蜈蚣’为其护体，可瞧这土壤里，并未发现有蜈蚣卵以及粪便，怕是年头太久了，成虫早已蜕变人形破棺而出了。”

齐队长沉默不语，若是真的如李大嫂所说的，人形‘蠕头蛮’破棺而出……

“人形‘蠕头蛮’就像胡股长弟弟那样子白白胖胖的么？”齐队

长问道。

“完全蜕变成熟的，就与原来宿主的容貌不但完全一样，而且连口音、记忆以及生活习惯也都相同。”客家嬷嬷回答道。

“有什么办法能够马上识别出来呢？”齐队长忧心忡忡的问道。

客家嬷嬷摇了摇头，说道：“完全分辨不出来，包括父母妻儿朋友等都也是一样。”

“队长，有棺材……”一名警察放下铁锄，招呼着齐队长赶紧过去。

月光下，墓穴土壤里有层白色的石灰膏，那是石灰粉吸收了土壤中潮湿水汽凝结而成的，下面掩埋着一口老榆木棺材，由于乱葬岗地势高，土质较为干燥，再加上石灰的防腐作用，那棺材板虽然年久有些腐朽，但基本上形状还是完整的，只是棺材盖板上有着一个盆口大的窟窿，里面沉积了不少的泥土。

“撬开它。”齐队长命令道。

警察以锄板用力的一撬，已经朽了的盖板立刻碎裂成了几截，在手电筒光的照射下，用锄头扒拉开沉积的泥土寻找，并没有发现任何的尸骨。

“大爷，这是具空棺。”齐队长平静的对老兽医说道。

“不可能！下葬的那天，我始终是都在场的呀，”老兽医疑惑的叫道，但随即想了想，疑问道，“咦，会不会是给盗墓了……可是他穷的叮当乱响，除了一套装老衣服外，别的什么东西也都没有啊。”

客家嬷嬷跳下墓坑，伸手摸了摸断裂的棺材盖板那个大窟窿，口

中喃喃的说道：“他已经走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31

## 第八十五章

齐队长用手电光照着手中那本黄色封皮的保密手册，上面记载着“春季严打行动”中所要挖掘的一百起无头案墓穴，包括墓主名字、年龄以及居住的屯子和亲属等有关情况。

“下一个，金觉，满族人，小喇嘛营子人，死于昭和六年，就是1932年了。”齐队长小声的念道。

“这个人我也知道，是个教书先生，跟我来，就在山包顶上。”老兽医招呼着民警们往山上走去。

已经是凌晨时分了，凉风习习，远处屯子里偶尔传出一两声狗叫，四下里漆黑一片，人们都已经熟睡了。

在老兽医的带领下，金觉的坟墓没费多大劲儿便找到了，那座小土丘微微的隆出地面，若非老兽医指认，根本不会想到那地下会有坟。

墓穴很快的掘开了，露出来一口薄板棺材，表面上也有一个圆窟窿，里面积满了泥土。

“唉……也破棺而出了。”客家嬷嬷无奈的叹息道。

棺材内翻了个底朝天，果然没有尸骨，但是却找到了一件随葬品，那是一个蜡封着的扁平油纸包。

“是钱吧？”一名警察猜测说道。

“不会的，金书匠穷的够呛，哪儿来的钱？”老兽医摇了摇头，轻蔑的回答道。

齐队长小心翼翼的揭开封蜡，轻轻的展开了油纸包，看到里面包裹着一幅黄白色的丝织品，两侧黄绢为轴，中间则是丝质白绢有凸印暗纹的龙凤图案。展开后长约一米，宽三十公分，虽然颜色发旧略显水渍，但上面的墨迹仍然清晰可辨，那是由满汉以及蒙古三种文字写成的，其中汉文是繁体字，齐队长认不全，于是索性递给了客家嬷嬷，他知道，台湾人是使用繁体字的。

客家嬷嬷轻声的念道：“奉天承运皇帝制曰，光绪二十八年正月初一日，钦密命镇守河东将军爱新觉罗·增广：

甲午、庚子两经兵燹，四境疮痍，游民多聚为盗，山西黄河以东，散勇流落不尽还乡，铁路兴工，游民纷至，盗墓之风日盛，毁我大清国体，虽增兵剿捕，盗风迄未寢息，审度时势，非除盗不足安民，别无弭盗清源之策。兹命迅即暗中查明地脐妖言真伪，随时密奏钦定。

钦此

下面盖着“救命制宝”篆书珠砂方印一枚。

“这是当年光绪皇帝给镇守河东的将军增广的一封密敕，也就是圣旨了。”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这个姓金的教书匠怎么会有这东西呢？”齐队长诧异的说道。

老兽医想了想，开口道：“听说金书匠的祖上曾在前清为官，不知为什么后来家道中落了？另外，爱新觉罗是清朝皇室一族，民国初年俺们这嘎达，有不少皇族都改姓金了。”

“先不管它了，大家抓紧分头往下进行。”齐队长收起那件密敕，吩咐众警察道。

天亮前，乱葬岗上日伪时期的二十多座老坟都掘开了，仍旧没有找到一具尸骨。

他们都已经离开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31

光绪皇帝的密敕上竟然也出现了“地脐”的字样，由此，客家嬷嬷更加怀疑丈夫李地水了，这“地脐”内究竟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呢？她百思不得其解。

天亮了，不远处的屯子里已经传来了牛马嘶叫的声音，老乡们已经早早起来，套车准备下地种苞米了。

“今天到此为止，大家白天抓紧睡觉休息好，今晚儿上咱们再接着干。”齐队长命令道。

众人坐上面包车，一路驶回了县城。

上班时分，县委常委们聚集在了会议室内，准备听取“春季严打行动”小组的汇报，温局长带着齐队长和客家嬷嬷提前来到了会议室。

会议开始了，上官县长首先开口说道：“温局长，听说昨天夜里的行动并没有发现‘人形蠕头蛮’的踪迹？”

“是的，”温局长清了清嗓子，汇报道，“行动组共掘开了日伪时期的二十来座老坟，发现全部都是空棺，没有找到一块尸骨，由此可见，这些成形的‘蠕头蛮’早已经破棺而出了。”

上官县长沉吟了一会儿，疑惑的说道：“他们能去哪儿呢？本地的亲属以及屯子里的人就没人发觉么？”

“如果这些人返回到原来的生活圈子里，肯定会引起轰动的，我

想，他们一定是连夜离开了农安本地。”温局长回答道。

“那么，从发育到成为‘人形蠕头蛮’，总共需要多少年？”组织部长问道。

客家嬷嬷接茬回答道：“一般来说，‘蠕头蛮’发育成熟总共需要十到几十年的时间，当然也不排除其中有些异变得快些，若是地气充盈的话，最短的或许几年就可以了。”她想起了李地火，那家伙在‘地脐’内发育，没准儿所需时日更短呢。

“这可麻烦了，这些‘人形蠕头蛮’若是隐瞒历史，不与家人联系，独自远走高飞的话，可就难找了。”上官县长为难的说道。

“‘九一八’事变是在一九三一年，抗战与内战期间，人员流动得很厉害，没准儿他们也许流窜到关内去了呢？当然也不排除会参加革命，解放后留在大城市甚至首都工作，有的甚至还在高级领导岗位上……”组织部长信口开河的说。

“你在说什么？”邢书记严厉的目光制止了他。

“对不起，邢书记，是我说走嘴了……”组织部长发觉自己的话有些说过头了，紧忙连声道歉道。

“接下来，你们计划怎样办？”上官县长瞥向了温局长，严肃的询问道。

“今晚儿，我们计划继续发掘国民党统治时期的几座老坟和解放后的坟墓，相信应该很快就会找到还未完全发育成熟的‘蠕头蛮’。”温局长颇具信心的回答道。

“好，同志们，我们常委们静候着你们的好消息，预祝你们成功！”

上官县长扭头望了一下邢书记，朗声说道。

散会了，客家嬷嬷离开了县政府，回到了招待所，沈才华还等在房间里。

“今晚儿肯定会有‘蠕头蛮’成虫出现。”客家嬷嬷信心十足的说道。

“那东西还会吐大泡泡么？”沈才华回想起李地火长长地脖子，吐出的那些吓人大尸泡，心有余悸的说道。

客家嬷嬷笑了，说道：“应该不会，李老爷子是他们的母虫，而这些只是一些菜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0-31

当夜，“春季严打行动”调集所有干警分成了若干个小组，沿着伊通河分别开始了掘坟行动，齐队长领着一组六七名警察专门挖近些年的新坟。

“黄东升，19岁，卧牛石山嘴儿下乡知青，长春第六十八中学集体户知识青年，死于1973年的秋天，死因也是一样。”齐队长照着保密手册上面的记载，嘴里一面念叨着，同时命令手下即刻开挖。

这座孤零零的坟墓坐落在一片柳树林里，据说那孩子死后头几年的清明节，还有亲属来祭扫的，后来也就没有人再来了。

“队长！”一位民警声音战栗着叫喊了起来。

齐队长和客家嬷嬷赶紧跑过去，知道这回应该是有情况了。

月光下，敞开的棺材里，静静地躺着一个面目清秀的男青年，闭着眼睛，胸腔是隆起的，安详如同睡眠一般，只是皮肤有些白森森的，

薄得像层纸，脖颈也不长，与正常人并无二致，棺中也闻不到尸体有任何的怪味儿。

“1973年，至今已经有九年了，尸首竟然丝毫不腐烂，这点就不正常。”齐队长蹲下来，借着月光仔细的端详着说道，同时伸出手指去扒那尸体的眼皮……

清风拂过尸首，但见其脖颈轻微的抽搐了一下，然后缓缓的睁开了眼睛……

“小心！”客家嬷嬷急忙警告道。

齐队长吓了一跳，迅速的抽回了手指。

那孩子的眼睛略微呈三角形，双瞳却是明亮的很，只是略显呆滞，他的眼珠缓缓的转动着，瞥见了墓坑周围的人们。突然，他“哇……”的一声啼哭了起来，其声如同婴儿，在夜空里显得异常诡异，同时仿佛很害怕似的，扭动着身子往棺材角落里面躲藏……

众人都惊愕的说不出话来，半晌，有警察低声嗫嚅道：“妈呀，这人是活的……”

“不对！棺材里没有氧气，活人也会憋死，再说这个黄东升死的时候19岁，现在却像个婴儿一般的哭泣，他肯定是个死人，大家别让他给蒙了……”齐队长壮着胆子说道，地气却是不足。

客家嬷嬷蹲下身来，兴奋地打量着这具名叫黄东升的“蠕头蛮”成虫，伸出手来摸了摸他的腿和手臂，肌肉还挺结实的。

“这个就是‘人形蠕头蛮’么？”齐队长紧张的问道。

“当然，这就是成虫了，才刚刚发育成熟，不过智力还只相当于



婴儿……”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有危险性么？”齐队长不放心的说道。

“目前看起来还没有多大危险，当心别让他咬住就行了。”客家嬷嬷回答道。

“那好，同志们，我们终于捕捉到了第一条‘农安虫人’，快去把麻袋拿来。”齐队长高兴的吩咐道。

一名警察匆匆的拎来一条特大号麻袋和扁担绳索，这些都是事先预备好盛‘人形蠕头蛮’之用的。

“来呀，先用毛巾塞住他的嘴，这样就不用担心咬人了。”齐队长兴致勃勃的指挥着。

众人先将“人形蠕头蛮”的嘴巴给堵上了，然后七手八脚的将其从棺材里拖出来，塞进了麻袋里，扎上袋口，随即系上绳索，用扁担两人抬起，送回跟来的那辆带铁栅栏的囚车里。

所有的警察们个个都兴奋莫名，头一次执行这种匪夷所思的任务，实在是太刺激了。

“我们接着来，下一个……”齐队长又掏出了那本保密手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1

## 第八十六章

“熊大海，28岁，死于1970年夏天，靠山乡东排木人，生前是当地有名的通臂拳师，”齐队长望着手中的本子说道，“已经死了12年，不知道还在不在墓穴里了……”

熊大海的坟冢距伊通河岸约有四五里，在一个向阳的小山凹中，

背后有靠，两侧护砂，远观伊通河在月光下似一条玉带环绕流过。

“此地风水不错，‘蠕头蛮’发育理应能快些。”客家嬷嬷站立在小山顶上，眺望四周景致，感叹的说道。

“那就抓紧干。”齐队长吩咐手下立刻开挖。

两名警察拎着锄头和铁锹走到了坟墓前，突然止住了脚步，凝神倾听着，他俩感觉到了坟包下面似乎有什么动静……

“喀嚓……”地下的响动声越来越大，最后坟包表面的土壤也慢慢的松动开裂了。

淡淡的月光下，一只粗壮有力的大手轻轻的自土壤裂隙中伸了出来……

“妈呀，诈尸了！”两名警察脸色苍白，面面相觑的往后退去，一面赶紧打手势呼唤着齐队长和客家嬷嬷。

齐队长知道有事了，紧忙和嬷嬷跑了过来，而此刻，坟墓里已经探出来了两只长长的手臂……

齐队长赶紧一摆手，民警们纷纷掏出武器围住了坟墓，有花牌撸子，五一式手枪和两把日军的王八盒子炮，当时的县局配备的都是一些杂牌枪。

“哗啦”一声响，土块崩落，一个身高一米八十多的彪形大汉破墓而出……

惨白的月光下，但见此人衣衫褴褛，头颅似斗，一脸的络腮胡须，双目炯炯有神，肌肉虬结，正惊讶的望着四周持枪的警察们。

“别开枪，要捉活的！”齐队长急忙喊道。

民警们哪见过这阵势？个个都两股战战，无人敢上前。

“我们是县公安局的，不许动！”一年轻民警手握铁锹，试探恐吓着挥舞了两下。

“哈哈，想抓老子？没门！”那大汉蓦地大喝一声，獠身上前，胳膊暴涨，劈手夺下了铁锹，迅雷不及掩耳的轮圆了切向那警察的脖子……

众人一时都呆怔住了，手足无措。

“完了，完……了。”嘟嘟吓得一闭眼睛。

说时迟，那时快，客家嬷嬷早已凌空跃起，闪电般的一指戳向那壮汉颌下任脉廉贞要穴，料想可轻易一招制敌。不曾想，手指戳中其皮肤时，此人脖子突然 360 度逆转，脑袋朝向身后，竟然轻而易举的将客家嬷嬷的手指甩开了……

那民警面如土色，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嬷嬷见状大惊，这简直是不可能的事情……急切之下，一掌拍向那壮汉的后脑，不巧那脑袋转了一周又回来了，张着大嘴便“喀嚓”一声咬下。

客家嬷嬷摇头叹息了一声，在刻不容发之际身子骤然间弹起，跃出了圈外，真的是人在江湖，任何情况下都大意不得啊。

嬷嬷招呼沈才华上前，轻声道：“才华，这是一次难得的实战机会，你用师父交给你的‘鬼打墙’与他过过招。”

沈才华点点头，将吸子筒撂在了脚下，大鹦鹉嘟嘟则飞上了半空里观战。

他走上前去，面不改色的站立在了壮汉的面前，双臂一抬，拱了拱手……

那壮汉诧异的低头望着这个小不点的男孩，也抱拳回礼，江湖规矩不可不遵守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1

“我是沈才华，你是谁？”沈才华抬起小脸问道。

“在下是靠山屯熊大海。”那壮汉答道。

“你是‘蠕头蛮’么？”沈才华接着问道。

熊大海脸色骤变，诧异道：“你怎么会知道的？”

“曷曷拏，闾羯翥翥叵……”沈才华也没回答，只顾个的念起了“猪油神功”第一式“鬼打墙”来。

壮汉熊大海双臂环抱着，迷惑不解的望着沈才华，心想，这孩子八成魔怔了吧？

“鬼打墙”是抵御敌人进攻时，在自己四周形成一道无形的磁场墙，阻断和瓦解进逼的对手肢体内神经信号，令敌人的手脚一进入气场墙便顷刻麻软掉了。不过，对手若是还未实施进攻的话，则显示不出丝毫用处。

此刻，熊大海正在琢磨面前的这个孩子，很有可能是弱智，所以并无出手要强行进入气场墙的意思，因此神秘莫测的“鬼打墙”神功也就用不上了。

客家嬷嬷看在眼里，心中禁不住的暗自苦笑，这孩子还未真正在实战中硬碰硬的敌过，所以，他不知道什么叫做“适时出手”。

半空里传来了“咯咯”的笑声，那是嘟嘟，牠也看出苗头来了。

“小子，你在念经么？老子可没时间陪你玩儿，告辞了。”说罢，拔腿转身就走。

“甲曳芻曷书曹屏翳……”沈才华见壮汉要走，心中一急，竟然改口念起了第三式“行尸走肉”来，左右手无名指伸出，指向了熊大海。

熊大海蓦地停住了脚步，缓缓的回转身来，双眼直勾勾的看着沈才华，流露出迷茫之色。

“行尸走肉”为祝由神功第三式，发出的巫咒和肢舞功力，可以暂时阻断对方大脑逻辑思维，丧失分辨能力，并依照施术者的意愿而行事，比起“鬼打墙”只针对手脚神经传导来说，则高级的多了。

客家嬷嬷立时大为赞叹，这孩子可以根据战场的实际情况，灵活运用所学的这两式祝由神功，极富应变能力啊，到目前为止，她也只传授了孩子这两式。

熊大海是一条刚刚破棺而出的成虫，并不是人，但是当年郭璞悟创“祝由神功”的时候，就是以人和动物邪灵为对象的，所以，他也受到了神功的禁制，恭恭敬敬的站在沈才华的面前，低着头表现出服从的姿态。

齐队长和众警察吃惊的望着这一幕，一个小孩子嘴里念点经，竟能轻而易举的制服这只“人形蠕头蛮”，均感匪夷所思，不可理喻。

客家嬷嬷深为自己的徒弟而自豪，瞥了一眼齐队长，心道，怎么样？老姬带的一个小小孩童比那一群的警察都强……

“齐队长，你就准备麻袋装‘蠕头蛮’吧。”她说道。

齐队长佩服的点点头，警察们迅即拿来了麻袋和绳索，准备下手生擒这条人虫。

熊大海转身回到了坟茔上，大大的伸了个懒腰，然后伏在坟包上双手扒土，大头冲下的又钻回到墓穴里面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1

熊大海按照沈才华的想法又钻回到了墓穴，当他只剩下两只脚还露在坟茔外面的那一刻，齐队长才猛然间反应过来，于是一个箭步冲上去，双手死死地拽住了“蠕头蛮”粗壮结实的脚踝，一面高声叫喊着帮忙。众警察们一拥而上，扒土的扒土，扯脚的扯脚，硬是把熊大海一点一点的从墓中拖了出来，随即趁他精神恍惚之际，将其按在了地上，迅速的套上了麻袋扎紧袋口，成功的捕获了这条强壮生猛的“人形蠕头蛮”成虫。

“太好了，这条最有价值。”齐队长抹去脸上的汗，兴奋异常的说道。

唉，小孩子的想法总是有些孩子气，客家嬷嬷哭笑不得的望着沈才华寻思着。

天亮收队时，齐队长又抓获了两条不太成熟的“蠕头蛮”，其智力相当于幼儿园的小朋友，哭哭啼啼的被塞进了麻袋里，抬去了囚车上。

其他的几队人也各自捕获了一两条，智力从婴儿到成年人不等，其中还有一名古稀老者，统统集中到了一块后，押往了伊通河边“阎

二鼻子”水湾的秘密据点里，重兵看守。

“李大嫂，‘蠕头蛮’不都是找青壮年男子下手的么？怎么也有老家伙？”齐队长不解的询问道。

“也许当夜其他人不方便下手吧。”客家嬷嬷推测道，其实她也不清楚。

关押好“蠕头蛮”后，布置了荷枪实弹的警卫，齐队长随即驾车与客家嬷嬷返回县城报捷。

县委会议室，邢书记和上官县长等候在那里。

“果真捉到了‘人形蠕头蛮’？”上官县长欣喜的说道。

“是的，在县委县政府、邢书记和上官县长的正确部署和亲自领导下，我县公安机关发扬了‘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大无畏革命精神，一举擒获了十条‘人形蠕头蛮’。当年，日本人做不到的事情，国民党做不到的事情，如今我们人民公安做到了，多年的无头积案终于水落石出了……”温局长激动地汇报说道。

邢书记站起身来，严肃的说道：“好，同志们辛苦了……温局长，望你们再接再厉，将所有的‘人虫’一网打尽！所有参与‘春季严打行动’的干警都将受到立功和嘉奖。但是要记住，绝对不要对外面泄露一个字，不摄影、不拍照，一切听从县委的进一步指示。”

“是。”温局长挺直了身子答道。

温局长等人走了后，上官县长说道：“老邢啊，你看我们要不要马上去省里当面汇报‘农安虫人’的情况？”

“不忙嘛，等明后天所有的坟墓全部挖掘完毕，将‘蠕头蛮’登

记造册，咱俩‘近水楼台先得月’，审一审这些千年不遇的怪物再说。你想，如果现在就汇报到省里去，他们肯定即刻就来接手过去了，连我们都会排斥在外的，功劳成绩可就要大打折扣喽。”邢书记拍了拍上官县长的肩膀，稳重的回答道。

上官县长点点头，不无钦佩的说道：“不错，还是你老邢考虑的全面啊。”

说罢，两人相视一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2

## 第八十七章

“上官，作为农安县的父母官，我们也应该去看一看那些治下的‘农安虫人’了。”邢书记笑着说道。

“好，我叫上常委们，秘书一律不带，请温局长派车，政府这边尽量缩小知情面。”上官县长兴致勃勃的附议道。

不久，温局长派来一辆面包车，亲自陪同几位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前去秘密视察那些新捕获的“人形蠕头蛮”。汽车出城后一直向北，过靠山屯后沿着伊通河边的土路，颠簸行驶了约两个多小时后，终于来到了“阎二鼻子”水湾，远远的见到日伪时期遗留下来孤零零的几间空房子，“蠕头蛮”们都关押在那里。

守卫的民警看见局长带着县里的领导到来，匆忙打开了房门的铁锁。

“蠕头蛮”们都被带上了手铐，集中关押在一间大屋子里，他们背靠着水泥墙壁，紧张惊恐的目光盯着门口，有几个年轻“蠕头蛮”



的脸上还挂着泪痕，不时的轻轻抽泣着，发出婴儿般尖细的啼哭声。

“他们好像都是人嘛……”上官县长不由得发出疑问道。

“上官县长，他们只是长得像人而已……”温局长赶紧解释着。常委们纷纷议论了起来，七嘴八舌，莫衷一是。

“既然是‘农安虫人’，总得哪里有点与众不同吧？”宣传部长皱着眉头说道。

“你，过来……”温局长一指其中那个年纪最大，瘦骨嶙峋的“蠕头蛮”说道，“请诸位领导注意看此人。”

那个老“蠕头蛮”慢腾腾的走上前来，对着常委们鞠了个躬，问道：“长官有什么吩咐？”

“长官？”上官县长听着觉得新鲜，随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多大岁数？”

“小的复姓东方，单名一个弘字，年六十有一。”那位自称“东方弘”的老“蠕头蛮”恭恭敬敬的回答道。

“‘东方红’？哈哈……这名字起的……”宣传部长忍俊不已的说道。

“你是那一年死的？”温局长厉声喝问道。

“小的……民国三十四年腊月里死的。”东方弘唯唯诺诺的回答道。

“民国三十四年，那就是一九四五年喽，呀，已经死了三十七年啦！”上官县长惊呼道。

“六十一岁？”宣传部长掐指一算感觉不对，遂问道，“东方弘，

你是那一年出生的？”

“小的是光绪九年出生的，属猴。”东方弘回答道。

“光绪皇帝于1875年正月里登基……九年就是1884年，如今是1982年了，我的天，你今年九十八岁！”宣传部长不仅愕然道。

上官县长打量着东方弘，摇了摇头，颇怀疑的说道：“东方弘，我问你，可要说实话，你是‘蠕头蛮’么？”

“回长官的话，小的是‘蠕头蛮’。”东方弘承认道。

“有比你晚些年死的‘蠕头蛮’都已经破棺而出了，而你为什么还继续留在地下的棺材里面呢？”温局长不解的问道。

“回长官，小的身体不好，身子乏力，这么些年了，一直都顶不开那棺材板子，昨晚多亏是你们来了，小的才得以重见天日。”东方弘感激涕零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2

上官县长与常委们面面相觑，均哭笑不得。

“你说你是‘蠕头蛮’，可有证据？”上官县长还是不太相信。

东方弘腼腆的一笑，道：“我们都会转脑袋……”说罢，他的颈椎处“嘎嘎”一响，整个脑袋便向后180度的转去……

众人大吃一惊，全都瞠目结舌的愣住了。

当东方弘的脸转到背后一面的时候，却再也扭不动了，于是双手抠住下颌，“嘎嘎嘎”硬生生的又给扳回来了，然后正了正，不好意思的说道：“小的身体不好，只能转半圈。”

“果然是‘人形蠕头蛮’……”上官县长口中喃喃说道。

“你呢？叫什么名字？”温局长一指其中那个身材最魁梧的年轻壮汉说道。

“熊大海。”那壮汉嗓门洪亮，音质浑厚。

“你能转……”温局长问道。

未等温局长把话讲完，熊大海脑袋一晃便一圈圈的转起来了，总共有多圈之多。

“好啦，好啦，我算是服了。”上官县长呵呵笑道。

“开饭了……”这时，有名警卫端着一个大搪瓷盆，里面盛的是黄澄澄的苞米面大饼子，那是到附近村里买来的。

“蠕头蛮”们纷纷伸出带铐的手，各自抓起大饼子狼吞虎咽的吃起来了。

“真香啊，小的已经几十年没吃东西啦……”东方弘啧啧有声的说道。

“他们也吃粮食啊？”上官县长抿嘴儿乐道。

“他们外形、谈吐和饮食习惯都与咱们是一样的。”温局长解释说道。

“那他们在地底下发育的时候，难道什么也不吃么？”宣传部长疑惑不解的问道。

“区区一个虫子又能吃多少东西呢？不运动，能量自然消耗的就少。”上官县长笑呵呵的回答道，本县捕获了这么多奇特的‘虫人’，作为一县之长，脸上自然很是光彩。

“东方弘，你们可以结婚的么？”组织部长问道。

东方弘手里握着大饼子，脸一下子红了，羞涩的说道：“长官，当然可以，我们也要过日子啊。”

“我的意思是，”组织部长悄悄地用手指了指东方弘的裤裆，嘿嘿的淫笑了一声，说道，“你也能做那事儿么？”

东方弘的脸色更红了，嗫嚅道：“长官，俺也是爷们……”

上官县长也笑了，直截了当的问道：“你们破棺出来后，准备干什么？”

“这……我们要听老爹的。”东方弘吞吞吐吐的回答道。

“老爹？你们还有老爹？”组织部长警觉的说道。

“算了，”始终未说话的邢书记不耐烦的摆了摆手，说道，“这些‘虫人’的话听不得，留给温局长他们慢慢审讯吧，我们走。”

警卫重新锁上了房门，目送着县里的领导们离去。

面包车离开了秘密据点，风驰电掣般的回到了县城。

“邢书记，我已在局里备下点便饭，请领导们用午餐。”温局长热情的邀请道。

邢书记微微一笑道：“我还有点事，就请上官县长他们参加吧。”

回到县委，邢书记拎着公文包，骑着自行车返回到了自己的寓所里。

“老爹，我回来了。”开门进屋后，邢书记恭恭敬敬地喊道。

一个坐在沙发上面，正在阅读《人民日报》的老人缓缓的转过身来……

他就是李地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2

“你见到他们了？”李地火放下报纸，平静的问道。

“见到了，他们都被手铐铐起来了，只给吃些干巴巴的苞米面大饼子，看得人好心酸……”邢书记的语气失去了往日的威严，楚楚难过的说道。

“嗯，公安局现在已经抓到了几个？”李地火问。

“十个，今晚估计就会找齐了。”邢书记回答道。

“妈的，这个老太婆真是可恶，她一来，什么都完了。”李地火咬牙切齿的骂道。

“老爹，我来想办法收拾这个台湾老太婆。”邢书记握紧拳头说道。

“不，老太婆的事儿，你不要管，免得泄露身份，”李地火嘱咐道，“你还是继续过你的日子吧，找个女人结婚，其余的事情，老爹自会处理。”

“我可以结婚啦？”邢书记喜不自禁的问道。

“嗯，咱们‘蠕头蛮’也是人，虽说雌雄同体，但毕竟原来宿主还是有一套阳具的，你们缩藏在脖子上的雌性器官，不用就是了。”李地火坦然道。

“老爹，我从来不敢接触女人，不知道这套阳具是否还好使？”邢书记低头摸了摸胯下，颇有些担心的说道。

李地火淫笑了两声，说道：“放心吧，比那些小‘跑腿子’丝毫不逊色，要知道，我们是‘蠕头蛮’，这你就自己体会去吧……”

“这样我就放心了。”邢书记长嘘了一口气。

“明天晚上，我就要离开农安。”李地火说道。

“老爹，您回关内去？”邢书记问道。

“嗯，我和老太婆约好在山西河东见面，报仇的时候到了，哦，对了，你的那些兄弟都关在哪里？”李地火问道。

“靠山乡伊通河边‘阎二鼻子’水湾，小日本遗留下来的那些空房子里。”邢书记详细的说了地址。

“那地方知道，明儿天亮以前，老爹自会处理干净的。”李地火点了点头，说罢打了个哈欠，转身进屋睡觉去了。

下午，邢书记找来了宣传部赵部长，向他讲明了自己决定放弃独身主义，准备要找个对象，请其牵线搭桥，做个介绍人。

“哎呀，太好啦，邢书记，自您从关内调来本县，孤身一人过活，吃食堂，热三伏没人扇扇子，冷三九没人暖被窝，同志们看了都心疼啊……说实在的，您正值四十来岁，年富力强，又是咱农安的地方父母官，要啥样的女人没有？就是大姑娘，也是一把把的。邢书记，您就放心吧，这事全包在我身上了，先说说您想要个什么样的姑娘，脸蛋漂亮的，胸大的，还是屁股大的？”赵部长热情的说道。

“这个，我不在行……”邢书记脸红了。

“脸蛋漂亮的招风，胸大的暖人，冬天你就体验出来了，像个小火炉，屁股大的呢，会生小子……”赵部长如数家珍般的报了一遍。

“有没有女人这三样都齐全的？”邢书记腼腆的问道。

“哈，邢书记果然品味高雅，您放心，咱农安县几十万人里，保

准选得到。”赵部长拍着胸脯打着保票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3

## 第八十八章

是夜，“春季严打行动”小组将档案中的所有坟墓都掘开了，又分别捕获了二十六只“人形蠕头蛮”，至此，共挖掘了自1931年“九一八”事变始，包括日伪时期、国民党统治时期和解放后，历经五十一年的一百零一座坟茔。其中胡股长弟弟被胡老爹浇油给烧了，王老蔫体内的幼虫也让客家嬷嬷丢进灶坑化成了灰烬，早年的那些已经破棺而出不知了去向，而最近几年的还未发育成熟，尸体仍处于昏睡状态，总之，一并悉数拿下，共三十六只“人形蠕头蛮”，本次严打行动圆满的结束了。

黎明前，行动组集结在“阎二鼻子”水湾岸边，由温局长做一临时性的总结，客家嬷嬷和沈才华站在了队列的后面。

“同志们，在县委和县政府正确部署和直接指挥下，我局‘春季严打行动’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破获了自日伪时期开始至今102起无头积案，共逮捕‘虫人’三十六只，而我方干警无一伤亡。同志们，所有参加此次行动的干警，都将得到立功和嘉奖，另外局党组请示了县委，决定给大家每人发放奖金二百五十元……”温局长慷慨激昂的说道。

“哗啦啦”响起了一阵掌声，在场的干警都喜出望外，当时的年代，奖金这东西还是新生事物，况且数额还真不小。

“同志们，”温局长继续讲道，“这次行动的所有情况属于国家高

度机密，任何人都不得外传，否则将受到组织上的严肃处理并收回奖金，大家都听明白了么？”

“明白了。”众人异口同声的答道。

“除了看守警卫外，其余人现在收队返回县城。”温局长命令道。

干警们纷纷登上了几辆面包车和吉普车，一时间马达轰鸣，灯光四射。

客家嬷嬷对齐警官说道：“齐队长，天快亮了，孩子也困了，老姬想还是先返回妖窝铺家中。”

“也好，李大嫂，这两天也实在是辛苦了你们了，若有事，我会派车来找你的，现在先送你们一段路。”齐队长客气的说道。

几公里外的三岔路口，客家嬷嬷下了车，这里离妖窝铺屯子已经不太远了。”

汽车驶远了，渐渐的消失在了黑暗中。

“师父，我不困。”沈才华蛮有精神的说道。

“我们才不回去呢，师父还没搞清楚一些事儿，这对去河东地脐对付那个李地火小叔子很重要。”客家嬷嬷冷笑着说道。

与此同时，伊通河边，清冷的月色下，一个瘦骨嶙峋的老人四肢伏地，如同鬼魅一般，正在一跳一跳快速的朝着“阎二鼻子”水湾奔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3

暮春时分的黎明，伊通河边寒风袭人，五六名警卫围坐在屋外空地上，烧了一堆篝火取暖。火堆上架着一只盛满了清水的铁皮水桶，



旁边竖着几穗干苞米棒子，烤的黑不溜秋，香气扑鼻，有人掏出一瓶高粱酒，众人轮流喝上几口暖暖身子。

“喂，你们说，县里发奖金要么多点，要么少点，怎么正好是二百五十元正呢？那不就是‘二百五’么？”一名警卫嘴里嘟囔着说道。

“那可别少给，如果那样，我倒情愿拿个‘二百五’。”另一名警卫嘻嘻笑道。

“是啊，管他呢，有的拿就行……”其他警卫附和道。

“你们听到什么了么？”方才说话那人耳尖，突然警觉的说道。

“没有啊，是哪个‘虫人’在说梦话吧？”有人不以为然的答道。

于是，众人继续掰着糊香的苞米粒儿，扔进嘴里“嘎嘣嘎嘣”的嚼着，就着抿上一小口高粱酒。

就在这时，一根长长的乳白色脖子连接着一颗光秃秃的脑袋瓜从大伙的身后伸出，探到了火堆旁，瞪着血红色巩膜的三角眼，侧着脸左盯盯右瞧瞧……

“妈呀！”一名警卫猛然间瞅见，顿时吓得魂飞魄散，大叫一声昏了过去。

其他的几名警卫霎时间面色惨白，浑身哆嗦战栗，连拔枪的勇气都没了。

秃脑袋瓜子的李地火咧开嘴巴，露出一堆大黄牙，粲然的一笑，随即张开血盆大口，从脖颈中暗藏的雌性生殖器官内喷出一团雾状的粘液，散发着浓烈的狐臭味儿。

警卫们纷纷中毒不支倒地昏厥了过去。

“嘎嘎嘎……”李地火晃动着脖颈，缩回了长长地脖子，轻蔑的迈过那些人的身体，抓起篝火堆上的铁桶，将水泼在了地上，然后拎桶走到了停放在房子一侧的囚车旁，俯身扭开油箱底下的螺帽……不一会儿，便接满了一桶汽油，随即来到了上着铁锁的屋门前，隔着铁栅栏窗朝里面望去。

“老爹……”众“蠕头蛮”们带着手铐激动地扑到了窗台前。

李地火摇了摇头，叹息道：“哎……孩子们，生不逢时啊，如今老爹也救不了你们了。”说罢，拎起油桶“呼”的一下迎头浇了进去。

“蠕头蛮”们顿时愣住了，身上流淌着汽油，呆呆的望着李地火，不知其何为。

李地火转身至篝火旁，抓起一根燃烧着的木柴返了回来。

“老爹，快救我们出去呀……”几只年轻的“蠕头蛮”哭喊着哀求道。

“老爹，你是想烧死我们？”见多识广的东方弘惊愕的望着李地火手中的火把，恐惧的说道。

“打你们被挖出来的那一刻起，就已注定了必然死亡的命运，怪不得老爹心狠，只能怨那个多管闲事的邪恶老太婆，不过，老爹会为你们报仇的，你们就安心的去吧……”说罢，李地火手一扬，将火把扔进了窗户内。

“轰”的一声响，汽油瞬间爆燃了，屋子内火光一片，“蠕头蛮”们惊慌失措的乱窜，一面发出“吱吱”的哀号声，水泥墙壁都撞得“咚咚”直响。

李地火眼含着泪花，心如刀绞，实在不忍心继续看下去，于是长叹一声，四肢伏地，一窜一跳的消失在了黎明前的黑暗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3

作者: sweetie3000 回复日期: 2009-11-336059#

尺子，我回来了~！我生了个胖儿子，快5个月了，呵呵，上班没事晃悠又看到你开了新帖，俺准备继续跟下去，呵呵。准备从胎教看你的青囊，到现在做早期教育了

恭喜~~~~~(\*^\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3

客家嬷嬷与沈才华沿着小路直奔“阎二鼻子”水湾据点而来。

“不好！出事了……”客家嬷嬷遥见关押“蠕头蛮”的那排房子蓦地被火光映红了，同时并隐约听到有人哀嚎的声音，顿时愕然惊呼道。

“我……我去看看。”嘟嘟振翅跃上了夜空，朝着火光处飞去。

“才华，你随后跟上，师父先行一步。”客家嬷嬷话未落音，“嗖”的一声，身影已然远去。

沈才华想起了嬷嬷交给他的那本“猪油轻功”里面的图画……在这段北上的时间里，他时常会感觉到自己的肚子里有股气在乱窜，想放屁又放不出去，憋得挺难受的，他不知道这是郭璞的纯正祝由真气，在脑颅内的祝由舍利激发下，已经渐成气候了。

方才见师父几乎脚不沾地的迅疾而去，自己心中一急，那股子真气又不受控制的膨胀了起来，竟然在小腹处鼓出个大包……肚子里憋

得咕咕叫，无奈只有撅起小屁股，用力向外挤屁。

“噗……”的一声悠长的闷响，一股臭烘烘的热气从肛门内喷出，双脚瞬间竟然离地了少许，于是不由自主的头向前，屁股一拧，身子便由坎位一晃跃到了师位，然后经蒙、临、升位，身子自然而然的凌空跃起，飘至了遁位……

沈才华大吃一惊，原来这一刹那间，自己竟然已经窜出了数十米远……随即大喜，稍加用力，又挤出一个闷屁来，身子又跃前了数十米。

郭璞当年很瞧不起那些勤学苦练的学武之人，认为只有笨人才会几十年如一日的下这种苦功，往往武艺学成之日，已是耆老古稀、体力不支的年龄了。而天资极聪颖之人是可以于谈笑之间便“悟”出功夫来的，所以才有“自古英雄出少年”一说。据此，他自创的“祝由神功十八式”之精髓就是一个“悟”字，非“悟”而学不透其术，然而世间真正算得上天资极聪颖者又有几人？即使王婆婆、秃头老妇以及客家嬷嬷三姐妹，却也并非悟性极高之人。

沈才华更不是悟性好的孩子，但其小的时候误吸了“祝由葬尺”内由郭璞当年贮存的祝由真气，因而脑颅里长出了一枚“祝由舍利”，有此物在脑子里，对祝由一科的所有功夫都会产生磁场感应和联想，直至顿悟，可不拘泥于某种特定的学武方法。

正因如此，此刻的沈才华已幡然悟出，原来自己用意念来控制放屁，竟然就可以施展“猪油轻功”了，世间事，原本就这么简单！嬷嬷师父跑的这么快，搞不好就在裤兜子里偷偷的放屁呢。

想到此，小才华心情大悦，“噗”的一声屁响，脚不沾地的追赶了上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4

## 第八十九章

紧锁的房子内，关押着三十六只“人形蠕头蛮”，大多身上已经烧着了，皮肉脂肪“滋滋啦啦”的散发着浓烈的焦臭气。有的已经断气了，趴在地上任由走投无路的“蠕头蛮”们踩踏着，火光中，喊叫和呻吟声已经越来越弱了。

东方弘当时一发现老爹拎着汽油筒准备灭口后，便赶紧后撤，躲到了熊大海魁梧的身材背后，当大火燃烧起来的时候，他迅速的脱下衣服，在上面撒了一泡尿，然后湿乎乎的捂在了口鼻处，身子一滚到了墙脚下，以防浓烟窒息。

熊大海的衣服已经烧着，在熊熊烈火的包围之中面无惧色，无比愤怒的大声喊叫道：“烧吧，老子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嬷……嬷嬷，晚了，晚……晚了。”嘟嘟在半空里焦急的呼唤着。

客家嬷嬷赶到了房前，探头朝窗内一看，屋子里面早已经全都为烈火所吞噬，无奈只得摇了摇头，唉，没得救了。她一面叹息着，目光瞥见了那辆囚车的下面，一股涓涓的汽油正在往这边流淌着，而不远处的地上还倒着那几名昏迷的警卫。嬷嬷心道不好，赶紧跃上前去，一手一个拎起警卫奔至另一排房子的后面草地上，然后赶紧返回再抓起两个……

此刻，沈才华施展着新悟出来的“猪油轻功”已经来到了着火的那间屋子房后，耳中听到了屋内熊大海绝望的叫喊声……心中一急之下，右手食指冲天，下意识的念出了祝由神功第九式“天门洞开”的巫咒，小嘴里接连吐出一连串古怪的梵音：“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

他一面诵念着巫咒，一面将食指揪在房屋的后墙上，画出了一个小门……

“轰”的一声响，那块水泥砖墙炸裂了开来，紧接着向外倾倒了，一个浑身是火的魁伟大汉跌跌撞撞的冲了出来，斜刺里猛冲了二十几步，一头扎进了伊通河里，沈才华望其背影，认出来那人就是熊大海。

“救救我……”折断的墙内伸出一只瘦骨嶙峋的手来，火光浓烟中，一个老头捂着口鼻正在挣扎着往外爬。

“哦，这里还有个后门？才华躲开，太危险了……”客家嬷嬷听到屋后的动静，急冲过来一眼瞥见了沈才华，还有那个奄奄一息，正在求救的“蠕头蛮”老头。嬷嬷大惊，紧忙伸手抓住那老头的手臂，用力将其拽了出来，另一只手勾住沈才华，匆匆向几十米外的河岸边跑去。

“轰隆”一声巨响，囚车的油箱爆炸了，火团飞上了半空……

客家嬷嬷长吁了一口气，定睛细看那瘦老头，心中暗自欣喜，总算有一个活的了。

“你叫什么名字？”客家嬷嬷问道。

“小，小的复姓东方，单……单名一个弘字……”东方弘大口大

口的喘着粗气回答着。

“噗通，噗通……”伊通河的水里，熊大海正在漩涡中间上下的折腾着，原来身材魁梧的通臂拳高手竟然不会游泳。

沈才华见状灵机一动，将手里的吸子筒“嗖”扔进了水里。

吸子张开巨大的腹面一卷，罩住了熊大海，然后跃上了河岸，摊开身体放熊大海出来，此时的熊大海衣服已经烧焦散落于河水中，身上也已体无完肤了。

“多谢小兄弟相救，熊大海感激不尽。”他认出了沈才华，躺在地上忍着剧痛拱手抱拳道。

“小的也万分感激两位的救命之恩，日后定将涌泉相报。”东方弘缓过气儿来，赶紧信誓旦旦的说道。

客家嬷嬷颌首说道：“二位可愿随老姬同行入关？”

“我们愿意跟着恩人走。”东方弘和熊大海异口同声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4

客家嬷嬷眉头蹙起，说道：“熊大海的伤势颇重，本应该医治调理一番，但是警察们很快就会追上来的……东方弘，究竟是什么人放火烧的你们？”

“是老爹。”东方弘回答道。

“李老爷子？”客家嬷嬷疑惑道。

“是他，我们本以为他是来救我们出去的，没想到竟残忍的杀亲生骨肉灭口……”东方弘悲愤莫名的说道。

客家嬷嬷点了点头：“早该猜到是他，李地火是绝对不会容忍‘蠕

头蛮’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的。”

“恩人高姓大名？”东方弘谦卑的问道。

“客家嬷嬷，”嬷嬷淡淡的说道，“你们等在这里，老妪去找两套衣服来。”说罢，朝着那排房子的后面走去。

不多时，客家嬷嬷捧着两套警察制服回来，那是剥了俩昏迷警卫的服装，“赶紧换上试试。”她催促道。

东方弘身上几乎没有伤到，于是利索的换上了蓝色的冬季警服，并庄严的戴上了大盖帽，随后遵照嬷嬷的吩咐，去帮助周身烧伤的熊大海艰难的套上了制服。两人的衣服都不太合身，东方弘的又肥又大，而熊大海的则嫌太小，身体包裹得紧梆梆的。

“齐队长若是找老妪而不在，便肯定引起怀疑，他或许会一路朝南追寻我们，所以，现在不能直接南下，而是要朝北走，绕出这农安县地界才能安全。”客家嬷嬷一面思索着说道，同时目光瞥向了河对岸，她发现河那边的芦苇荡里系着一条小木船，于是心里有了主意。

“嬷……嬷嬷，嘟嘟去把小船弄……弄过来。”大鸚鵡嘟嘟眼尖，遂自报奋勇的说道。

“好吧。”客家嬷嬷点头允诺。

嘟嘟一拍翅膀，飞过了伊通河，落在了小木船上，然后用巨大的弯喙用力一啄，便箝断了系着的麻绳。牠嘴里叼着绳子头，飞起来拼命的拍打着双翅，竟然将小船晃晃悠悠的硬是给拽过了河……

东方弘和熊大海感到十分的惊讶，面面相觑，各自心道，连恩人的大鸟都这么厉害啊。



客家嬷嬷纵身跳上了小木船，手持单桨坐在了船尾，招呼着众人上船，熊大海在东方弘的扶持下，艰难的迈进了小船里坐下。

沈才华抱着吸子筒，偷偷挤出一个小屁，便一跃而上了船头，看得客家嬷嬷直发愣。

“才华，你这么快就学会‘祝由轻功’啦？”客家嬷嬷欣喜的说道。

“嗯，师父，其实挺简单的。”沈才华笑咪咪的回答道。

“好徒儿，真是可造之材。”客家嬷嬷满意至极。

伊通河水汨汨的流淌着，小木船顺流而下，“阎二鼻子”水湾越来越远，最后，红色的火光也慢慢的消逝在了视野里。

天亮了，水面上笼罩着一层白茫茫湿凉的雾气，不久后，遥见前方水面豁然间开朗，他们已经飘进了松花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4

上午刚上班不久，县局值班室便得到了消息，年轻的值班员急匆匆的一头闯进了局长办公室。

“局长，关押‘蠕头蛮’的秘密据点里起火了……”值班员脸色煞白的报告说。

“什么！”温局长“腾”的自椅子上弹了起来。

“刚刚接到靠山乡的紧急电话，说有农民起早下地干活，发现‘阎二鼻子’水湾的小日本老房子里起火了，便过去查看，结果发现了很多烧焦了的尸体，于是赶紧报案。”值班员说道。

“我们的警卫呢？”温局长焦急的问道。

“全部都昏迷不醒。”值班员紧张的回答道。

“赶快通知齐队长，带上法医，刑警队即刻出发！”温局长命令道，随即跟着冲出了办公室。

两辆警车风驰电掣的驶出县城，直奔靠山乡伊通河边的秘密据点而去。

“阎二鼻子”水湾，关押“蠕头蛮”的老房子里烟雾已经基本散尽了，空气中仍弥散着一股尸体的焦臭味儿，几十具烧得面目全非呈焦炭状的尸首，层层叠叠的挤在了一起，恐怖惨烈的样子令人不寒而栗。

房子不远处，是那辆已经烧塌架了的囚车。

温局长面色苍白的望着这些“农安虫人”的尸首，阴沉着脸，嘴巴紧闭着一言不吭。

齐队长让手下人尽快的清点尸体人数，同时，痕检技术员带着白手套在房间内一丝不苟的寻找着线索。

法医蹲在房后，逐个给昏迷的警卫注射了针剂，不多时候，他们逐渐的悠悠醒转。

“到底是怎么回事？”温局长厉声质问警卫道。

“局长，是……是鬼……”一名年长的警卫虚弱的说道。

“鬼？什么鬼？”温局长大惑不解。

“长脖子鬼，那脖子有这么长……”那人张开了双臂比量着说道，“白色的肉皮，秃脑瓜蛋子，吓人啊……”

温局长不耐烦的打断了他的话：“你是说，有只长脖子鬼纵火烧

死了那些‘蠕头蛮’么？”

“不知道，那鬼的嘴里喷出了一股臭气，像黄皮子的那种臊味儿，我们一闻就什么也不知道了。”那警卫心有余悸的回答着。

这时，技术员匆匆的拎着一只水桶走来，报告说道：“局长，是有人蓄意纵火，这水桶上盛有汽油的残留痕迹，上面发现了几枚指纹，现在已经取下，带回局里进行比对排查。”

温局长仰天长叹了一声，心如死灰，“春季严打行动”刚刚圆满结束，没想到这三十六只“人形蠕头蛮”竟然会付之一炬，此事该如何向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们交代啊……

“局长，经清点，总共发现三十四具‘蠕头蛮’的焦尸，奇怪的是少了两具。”齐队长神情严肃的走过来说道。

“哦，查得出少的那两具是谁么？”温局长问道。

齐队长摇了摇头，道：“全部都烧焦了，尸首根本无法辨认。”

“唉，功亏一篑啊……”温局长万分沮丧的嗫嚅道，“去妖窝铺把台湾的李大嫂找来吧。”

齐队长点点头，转身驾车匆匆离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5

## 第九十章

吉普车停在屯子里，一帮孩子们围了上来，有人自告奋勇的带齐队长去李地火老爷子家。

走进了院子，瞧见葛老二赌气的坐在门槛上，不爱搭理人。

“葛老二，李大嫂在家么？”齐队长认得此人，就在王老蔫死亡

的那天。

葛老二嘴一撇，眼睛瞥到了一边，更不搭话。

“喂，葛老二，我是县公安局的齐队长，你忘记了么？”齐队长提醒说道。

“不在，不在，统统都不在……”葛老二嘴里不停的嘟囔着。

齐队长急切的问道：“你说都谁不在？她们去哪儿啦？”

“老爷子没了……呜呜……”葛老二竟然如同孩子一般的啜泣起来。

这时，院外传来匆匆的脚步声，是村长来了。

“哎呀，齐警官，你可来了，李老爷子失踪了。”村长焦急的说道。

“李老爷子……李大嫂的小叔子？”齐队长闻言一愣。

“正是，这老爷子瘫痪在炕上大半辈子了，怎么突然就不见了呢？”村长诧异的回答道。

“你没问李大嫂么？”齐队长说道。

“李大嫂前两天去县城后就一直没有回来，车老板回屯告诉我说，骡车直接把她们送到了县公安局的大门口。”村长答道。

“李大嫂一直没有回家？瘫痪的李老爷子也不见了……”齐队长隐约感到这里面有蹊跷了。

“我们进屋瞧瞧。”齐队长和村长走进了土屋内，四下里看了看，并无其它异常。

“葛老二，那么李老爷子是什么时候不见的呢？”齐队长问道。

“什么时间……嘿嘿，我忘了。”葛老二一晃脑袋，嘴里痴痴的笑着说道。

“这小子是个傻子。”村长在一旁解释道。

“齐警官，王老蔫死后的第二天清早，我去帮着李大嫂选坟地时，才发现李老爷子不见的，问李大嫂她也不知道，你说这事儿可奇了怪了，我就纳闷，这老东西腿脚都不好使，自己又能跑到哪儿去呢？”村长大惑不解的说道。

齐队长眉头紧锁，心里琢磨着，李老爷子瘫痪在炕上不能动，那么他的失踪肯定是有人搬走了他，可谁会搬这么一个废物老头子呢？图的又是什么？还有，凌晨的时候，自己分明送李大嫂已经到了三岔路口下车了，但是她怎么没回到家呢？而且“阎二鼻子”据点的纵火案也是在凌晨，实在是太蹊跷了，甚至是太巧合了。最近数日所发生的这一切，包括“人形蠕头蛮”这种匪夷所思的怪事，仿佛都和这个台湾老太婆的突然到来脱不开关系……

齐队长终于意识到了，这位“李大嫂”的确十分的可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5

齐队长悻悻的回到了水湾据点，民警们正在将“人形蠕头蛮”的焦尸往麻袋里面殓装，一具一袋，并排的摆放好。

温局长面色铁青，听完了齐队长的汇报。

“如此说来，这个李大嫂确实是可疑，但是她为什么要向政府揭露‘人形蠕头蛮’的事儿呢？本来我们是一无所知的呀。”温局长貌似不解的说道。

齐队长沉思道：“局长，我怀疑这纵火案与李大嫂有关，而且是她掳走了两只活的‘蠕头蛮’。”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可就上当了，李大嫂借我们的手挖出了这三十六只‘人形蠕头蛮’，因为靠她自己是绝对没有能力做到的。然后，她掳走，或者说是‘救走’对她来说最重要的那两只‘蠕头蛮’，而其他的则被付之一炬，将他们残忍的杀害了。”温局长头头是道的分析着。

“可是警卫们说，他们并没有看见李大嫂，只发现了那个长脖子老鬼……”齐队长疑惑道。

温局长闻言淡定的一笑，语重心长的说道：“我说老齐呀，你怎么就糊涂了呢？‘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难道说李大嫂就不会是那个‘长脖子老鬼’么？”

齐队长眨了眨眼睛，感觉到实在难以置信。

“可是她还带着一个可爱的小男孩儿。”齐队长略加争辩说。

“唉，老齐呀，那孩子很有可能就是一个小鬼！你想想，那小家伙人不大，却有一只比老公鸡还肥壮的鸚鵡，而且还会说人话，你就没有觉得奇怪么？”温局长不无责备的说道。

“鸚鵡和八哥都是会学说人类语言的。”齐队长嘟囔道。

“可那只鸚鵡不单单是会说人话，而且还具有人类的思维，搞不好，连牠都是个什么小鬼呢。”温局长的语气越发严厉了。

齐队长叹了口气，说道：“温局长，你说这事儿该怎么办？我们听您的指示。”

“嗯，”温局长态度稍微缓和了些，说道，“我们要去向邢书记和上官县长汇报，这一事件的前因后果都是一个人造成的，这人就是李大嫂！回局里后，我会叫政保胡股长立即与省厅一处联系，查一查这个老太婆是不是和台湾军情局有关？”

“台湾特务？”齐队长吃惊道。

“有什么不可能的吗？”温局长板起脸，冷冷的说道。

“是，我明白了。”齐队长心里明白，这是温局长在尽力的开脱自己的责任，算了，没一股脑儿的把屎盆子扣在自己的脑袋上，这官儿已经就算是够意思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5

县委会议室，常委会紧急会议正在召开中。

“如此说来，这位台湾来的‘李大嫂’身份的确很可疑。”邢书记听完温局长的汇报后，果断的说道。

“是的，我们上午已经和省厅一处请示过了，请他们协查老太婆的身份来历，同时在我县通往关内方向的所有交通路口设置了路障，堵截这个台湾老太婆，以防其逃窜。”温局长继续汇报说道。

“温局长，不是还少了两具‘人形蠕头蛮’的尸体么？知道他们的身份么？”邢书记突然问道。

“不知道，”温局长尴尬的回答道，“尸首全部烧成了焦炭状，已经完全无法辨别了。”

“你们对于台湾的‘李大嫂’纵火焚尸，目的是掩盖掳走的那两只‘蠕头蛮’身份的推断，我个人意见，认为是正确的。大家想想，

咱们农安县的治安状况总的说来还是不错的，刑事案件发案数在逐年下降，今年初至今，还没有发生过一起重大的刑事案件。我敢说，这次烧死三十四个人，如此骇人听闻的凶残作案手段，绝对不是咱们本地人干的。”邢书记敏锐的指出。

众常委们纷纷点头称是。

宣传部长开口说道：“咱们这儿的老百姓民风淳朴，加之又受到党多年来的教育，所以，我完全同意邢书记的判断，百分之百肯定是外来人做的案。”

上官县长兀自异常失望的说道：“同志们，实在是太可惜了，本来计划着搞个‘农安虫人’的展览，单是他们转动脑袋的表演，便可震惊全国，以此来带动我县旅游事业的发展，但这次千载难逢的契机就这么失去了，唉……”

“温局长，一有新的情况，要在第一时间通知我。”邢书记口气严厉的说道。

“是。”温局长应道。

常委会散会了，温局长走出了会议室，以袖子揩去额头上的冷汗。

“局长，情况怎样？”齐队长从走廊里的凳子上起身，走近前来关切的问道。

温局长点了点头，长出了一口气，说道：“总算是过关了，但还有一件事要赶紧去办。”

“什么事儿？”齐队长不解的问道。

“就是财政拨付的那每人二百五十块钱奖金，又都收回去啦。”



温局长沮丧的说道。

邢书记回到自己的书记办公室，身子疲惫的往椅子上一靠，紧张的心情终于缓和下来了，老爹下手真狠呐，竟把他们统统给烧死了……但是，干嘛还要留下两个呢？

“笃笃笃”，传来了敲门声。

“进来吧。”邢书记坐直了身子，朗声说道。

宣传部赵部长轻手轻脚的走进屋来，并随手掩上房门。

“邢书记，你的对象已经物色到啦……”赵部长喜盈盈的说道。

“哦，快说说看，长的什么样子？”邢书记先前的阴霾一扫而光，兴致勃勃的问道。

“一米七十多的个头，高中文化，整个啷一大洋马坯子，”赵部长在自己的前胸比量了一下，说道，“这儿有这么大，将来肯定奶水足，屁股浑圆的，腰条那个顺溜哇……”

“脸蛋呢？”邢书记急切的问道。

“可漂亮了，浓眉大眼的，双眼包皮，皮肤也好，还有满口的白牙，可不像咱农安这儿高氟地区人，个个都是满嘴的黄牙包子。”赵部长情不自禁的咽了口吐沫。

“她同意了么？”邢书记紧张的问道。

赵部长点了点头，道：“听说男方是县委书记，她爹妈这叫一个乐呀。”

“她本人的意见又如何呢？”邢书记颇担心的问道。

“说要见了面再定。”赵部长如实答道。

“那好吧，你就负责尽快安排个时间，我见见她。”邢书记稳重的说道。

次日，邢书记拎着两盒蛋糕和四瓶榆树大曲酒，由赵部长陪同着来到了乡下女方家里相亲，小车就停在人家的院子里。

邢书记与那姑娘一见钟情，女方父母将结婚的日子定在了下月初十，彩礼酒席等均由男方负责，邢书记满口应承下来。他随即又在政府给姑娘找了个差事，户口也调到了县城，转为吃红本的非农业户口。

结婚那天，整个县城都轰动了，人们交口称赞这对新人是郎才女貌，并衷心祝福他们白首偕老，子孙满堂，此事成为了八十年代农安县的一段佳话，至今县城的老人们都还记得呢。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11-06

## 第九十一章

天空中淅淅沥沥的下起了小雨，晨曦中的潼关城隐匿在了一片蒙蒙的雾气里，未渡法师静静地站立在雨中，默默望着桥下缩成一团、浑身发抖的有良……

许久，有良停止了抽泣，袖子抹去眼泪，面色刚毅的站起身来说道：“师叔，妮子被那个贾道长掳走了，俺要去救妮子。”

“唉……孩子，中原之大，你又要去哪儿寻找呢？”未渡叹息道。

“俺不管，不论妮子在哪儿，有良只要还有一口气，俺就会一直找下去的。”有良眼神迷离的说道。

“孩子，还是跟老衲回佛崖寺去吧，你现在一点武功也不会，又如何能从贾道长的手中救到人呢？”未渡法师好言劝慰道。

有良摇了摇头，牙齿紧咬着下唇，唇边已现血丝。

“有良，回山上后，老衲传你‘达摩五式’，你若是学好了，方有可能与贾尸冥一战。”未渡说道。

“师叔，学会‘达摩五式’需要多长时间？”有良问道。

“少则数年，多则数十年，看你顿悟的天资了。”未渡回答道。

“来不及了，妮子等不到那个时候了。”有良痛苦的说道。

“唉……”未渡法师长叹一声，“世道因果循环，也该那妮子有此一劫啊，贾道长的全真教‘先天气功’惊世骇俗，老衲都自忖不如，你又如何去得呢？”

“师叔，你知道这个姓贾的道长？”有良惊奇的问道。

“嗯，他自称是全真教京城白云观主贾尸冥，好像是名头很响，不过这等江湖上的俗事，老衲一向不理会的。”未渡法师苦笑道。

“京城……”有良喃喃自语道。

“咣当当……”南潼蒲铁路上，一列货车缓缓的向北方驶去。

“师叔，您请回吧，有良决心去找妮子了，俺这一世只求与她在一起，若不能，倒不如死了的好。”有良目光凝视着北方，幽幽说道。

“唉……‘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前世因，后世果，一切随缘去吧……”未渡老僧长叹一声，慈眉垂下。

有良俯身双膝跪倒，重重的给未渡法师磕了三个响头，然后转过身，头也不回的走进了雨雾之中。

身后传来未渡老僧一声长长地叹息。

有良浑身湿漉漉的站立在铁路路基下，默默地等待着……终于，

南面驶来了一列货车，因为快要通过风陵渡黄河铁路桥了，因而便鸣笛减速了。

有良跃起抓住了货车厢上的铁扶手，身子随即挂了上去，然后翻入车厢内。

“轰隆隆……”斜风细雨中，列车驶上了风陵渡黄河大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列车驶过了黄河大桥，渐渐的加快了速度。

货车厢里空荡荡的，地上散落着一层粉煤灰，被牛毛细雨淋湿一搅和，变成了黑泥浆，这是入关向南方运送煤炭后，空车编组返回的车厢。

有良浑身已经湿透，冷的牙关直打战，他顾不得地上有多脏，身子紧紧地蜷缩在了车厢的角落里，免得热量散失的太多。从清晨到夜间，有良又冻又饿，惟有赶到京城救出妮子的强烈信念在支撑着他，否则真的坚持不下去了。

漫长的黑夜终于挨过去了，太阳重又升起，温暖的阳光洒在有良的身上，他醒了过来，挣扎着探出脑袋朝车下望去。

列车已经在减速了，最后“咣当”一下停在了月台上。

有良眯起眼睛，看清了月台上的车站牌：丰台。

这是哪儿呢？也不知道离京城还有多远……他站起身来，揉搓着几乎没有了知觉的双腿。车厢下面，有两个脏兮兮的小男孩挎着篮子，正在沿铁路路基捡拾散落在地上的细小煤渣。

“这是什么地方？”有良口干舌燥的问道，声音沙哑之极。

那俩孩子蓦地吓了一跳，抬头望见了扒在车厢板上的有良，支支吾吾的说道：“是，是丰台。”

“离北京城还有多远？”有良接着问道。

“这里就是北京城呀。”小男孩有点惊讶的回答道。

终于到了……有良身子一软，几乎瘫倒在了车厢内。

丰台站始建于1885年，是京畿地区最老的火车站，1900年，八国联军入侵北京，法国人又擅修一条铁路，由此站直通北京前门西站，全长14.8公里。

有良艰难的移动着虚弱的身子，从货车上爬了下来，落地后站不稳脚跟，一个踉跄几乎摔倒。

“你要去北京城里么？还有二十里地呢。”拾煤渣的小男孩同情的说道。

有良点了点头，接着问道：“京城里有个白云观，你们知道么？”

俩小孩都摇了摇头，表示从来都没听说过。

看来只有一路走一路打听了……有良问清楚了此去城里的路后，便蹒跚的朝着京城而去。

途中，路边人家有位好心的老大娘见浑身脏兮兮的有良可怜，便施舍了俩馒头，看着他狼吞虎咽的吃着，一个劲儿的叹息摇头。

“奶奶，你知道白云观在哪儿么？”有良将最后一口馒头咽下，然后问道。

“白云观？那在北京西便门呐，你要出家做道士么？”老大娘惊奇的说道。

“俺是去找人的。”有良肚子填饱了，说话也有气力了。

老大娘指点他去白云观的路径，随手又递给了有良俩馒头，让他带着路上吃。

告别了老奶奶，有良满怀信心的直奔京城白云观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黄昏时分，京城华灯初上，车水马龙，自行车洪流如同家乡的黄河水泛滥时一样，灌满了大街小巷，喇叭声、铃声此起彼伏，乱成了一锅粥，使得头一次来到大城市的有良看得目瞪口呆，挪不动脚步。

还是自己的家乡凹里村好，青山绿水，漫野的桃花，孩子们兴致勃勃的追逐着田间的蜻蜓和蚱蜢，或是拿着鱼篓子去捉田鸡和泥鳅，那是多么快乐的童年啊……

有良来到了白云观，站在高大气派的山门前，心想，这白云观真是大呀，脚底下是又平又光的石板地，四周围红墙绿瓦，古柏森森，耳边隐约听到观内钟磬缭绕，相比之下，自己那个风陵寺简直就太寒酸了。

门口的那位小道士手执扫帚长嘘了一口气，口里面嘟囔着：“唉，总算到吃晚饭的时候了。”

有良赶紧上前，单掌合什，低声问那小道士：“道兄，请问白云观是不是有一个叫贾尸冥的道长？”他在风陵寺待了五六年，对出家人的礼仪还是懂得一些的。

“贾尸冥？”小道士打量着浑身脏兮兮如同乞丐一般的有良，摇摇头说，“没有啊，我们观里没有叫贾尸冥的道士。”

有良闻言大吃一惊，自己千辛万苦的来到了京城，竟然没有贾尸冥这个人……情急之下，连忙接着说道：“他是你们白云观的观主。”

“没有，我们现在的住持不姓贾，原来的住持是姓金，你找错地方了吧？”小道士望着他答道。

“那京城里还有别的白云观吗？”有良仍旧不死心的问道。

“北京城里就只有这里叫白云观……”小道士同情的解释说道，“不过，听说外地好像是在甘肃，那里也有白云观，你是不是找错地方了？”

小道士表示爱莫能助，遂扛起扫帚进去了。

有良呆呆的愣在了那儿，未渡师叔确实说的是“京城白云观”呀，自己绝对没有听错，可是这小道士怎么说没有呢？

有良倔强的蹲在山门旁边的牌楼下，眼睛盯住了进出的人，心想，既然已经找到了这里，无论如何也要盯个十天半个月的，只要贾道长和妮子在这观里，总归是会露面的。

夜幕降临，风凉嗖嗖的，有良禁不住的打起了哆嗦。

这时，先前的那个小道士带着一位花白胡子的老道士出到了山门外，一指墙角下的有良，说道：“住持，就是他在找一个叫贾尸冥的道长。”

老道士来到了有良的面前，语气和蔼的说道：“孩子，是你在找‘贾尸冥’道长么？”

有良慌忙站起身来，合掌施礼，然后恭恭敬敬的回答说道：“是的，请问你们这白云观里有这个人么？”

老道士手捻胡须，微微一笑道：“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大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这只也不小：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大马：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小兔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猪坚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6

猪流感就是牠引起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7

## 第九十二章

有良跟随着老道士走进了白云观山门，绕过元代大书法家赵孟頫题刻的“万古长春”影壁，走上“窝风桥”及钟鼓楼，又经过了几座富丽堂皇的大殿，最后来到了老律堂。

老律堂原名七真殿，供奉着全真七子，即全真派祖师王重阳的七大弟子：邱处机、刘处玄、谭处端、马钰，王处一、郝大通、孙不二。此堂为传授戒律之殿堂，和设坛举行斋醮法会的地方。

老道士领着有良迈入大殿，指着全真七子的塑像，严肃的说道：



“孩子，这里是供奉历代祖师灵位之所，是白云观内最神圣的地方，贫道带你先来见全真教诸位祖师，是因为你要找的‘贾尸冥’非同于一般道士，而是我教上一任观主。”

有良诚恐诚皇的点点头，望着巍峨的殿堂和那庄重肃穆的全真七子塑像，他心底里着实有点发虚。

“贫道虚无，那么孩子，告诉贫道，你叫什么名字，从何处而来？”老道士目光炯炯的盯着他问道。

“俺叫有良，是从陕西潼关来的。”有良谨慎的回答说道。

“你和贾尸冥道长是什么时候，在哪儿认识的？”虚无道长接着盘问道。

“这……”有良不知如何回答好，蓦地倔劲儿上来了，开口说道，“你得先告诉俺他在不在白云观。”

虚无愣了愣神儿，思忖着说道：“贾道长是前任观主，他的行踪通常不便向无关的人透露。”

“俺不是无关的人！”有良大声叫道。

“不是？”虚无道长反问道。

“他抢走了俺的妹子。”有良忿忿的说道。

“抢走你妹子？”虚无顿时一愣，颇大惑不解。

“前几日的夜里，他在潼关抢走了俺妹妮子……”有良恨恨说道。

虚无道长反复打量着有良，最后确认他精神没有不正常，于是问道：“贾道长年事已高，抢个小姑娘做什么？请你说得详细一点。”

有良把他和妮子在潼关佛崖寺被恶人掳走，关在了一户民房内，

贾道长如何逼妮子为徒，后来强行抓走的事情大致述说了一遍。

“孩子，你怎么就能肯定，此人一定就是贾尸冥道长呢？”虚无表示怀疑，略一思忖，说道，“那你说说他的相貌吧。”

有良于是详细的回忆说出了贾道长的容貌特征。

“原来如此，不错，此人正是贾道长……”虚无手里捻着胡须，自言自语道。

“现在可以告诉俺，贾尸冥在不在白云观里了吧？”有良说道。

虚无道长微微一笑，道：“贾道长已于六年前失踪，至今生死下落不明，如今方知他在陕西潼关现身。”

“啊……这么说，道长，原来你也不知道贾道长他在哪里呀？”有良大失所望，感觉到自己被老道士给骗了。

“虽然贫道确实不知贾道长的下落，但是，却可以帮你找到他。”虚无微笑着说道。

“怎么找？”有良心中燃起了一丝希望。

“白云观中有一位道士，擅长追踪术，而且也认得贾道长，有他陪你一起去找，必定有所收获。”虚无道长信心十足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7

作者：星飞月落花满楼回复日期：2009-11-37952#

丰台站始建于1885年，是京畿地区最老的火车站，1900年，八国联军入侵北京，法国人又擅修一条铁路，由此站直通北京前门西站，全长14.8公里。

尺子，俺看到的资料都说“丰台站始建于1895年，于1899年建

成启用

抱歉，的确是 1895 年，打字时心不在焉，实体书中予以更正，  
谢谢‘星飞月落花满楼’小盆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7

小道士青阳遵虚云主持之命带着有良先到斋堂吃了晚餐，然后再去洗了个热水澡，换上了一身青色“得罗”（道袍）和布鞋，因为不是道士，所以也就没有佩戴冠巾。一打扮之下，有良就如同换了个人一样，顿时精神了不少，当天夜里，两人就睡在同一铺大炕上。

“你真的认识老观主金道长？”青阳从被窝里探出头来羡慕的问道。

有良点点头，说道：“俺听他自称‘贾尸冥’，方才虚无住持说贾道长就是前任金观主。”

“听说前任观主的全真教‘先天气功’可厉害了，可惜六年前突然失踪，都传说他已经死了，从此，白云观里再没有人精通这门气功了。”青阳摇了摇头，惋惜的说道。

“‘先天气功’？”有良想起来贾道长就是想逼妮子学这门功夫的。

“是呀，那可是咱全真教的镇观之宝呢，是当年王重阳祖师爷传下来的。”青阳压低声音解释道。

“虚无住持说要派个会追踪术的道士陪我一同去寻找贾道长，你知道那人是谁么？”有良问道。

“哦，你说的那人肯定就是虚风道长了，他的辈分可高啦，是虚

无主持的师弟，有五十多岁，瘦的像个麻杆似的，小脑袋瓜不丁点，我们都偷偷的管他叫‘刀螂道长’。”青阳偷偷捂着嘴巴，“咯咯”的笑了起来。

“他很会‘追踪术’么？”有良反正睡不着，索性问个究竟。

“嗯，据说他会什么‘五行追踪术’，是咱白云观的顶尖高手，平时很难见到，听说国家公安部还经常请他去协助破案呢。”青阳神秘的说道。

“哦，要是这样，他一定会帮俺找到妮子的。”有良似乎充满了信心。

“妮子是你的女朋友么？”青阳认真的问道。

“女朋友……”有良想起了妮子的身影，无限憧憬的柔声说道，“她是我最好的朋友，我今生今世都不会离开她的。”

“唉，我要是也有一个女朋友就好了。”青阳叹息着说道。

有良和小道士青阳年纪相仿，相聊甚欢，直到后半夜才睡着了。

凌晨时分，老律堂内，虚无住持正在蒲团上打坐，目观鼻准，调息运气。自从六年前贾道长莫名失踪后，政府有关方面透露消息说，他已经死了，要白云观重新选举一位住持，自己凭着资深与名望，被众道士推举为新一任观主。贾尸冥的失踪死亡始终是个谜，政府方面也讳莫如深，打听不出来更深一层的消息。最关键的是，全真教的镇观之宝——王重阳祖师的“先天气功”功谱也随着贾道长的失踪而不见了……

清风微微拂过……

虚无缓缓的睁开了眼睛，轻声说道：“师弟，你来了。”

大殿堂前，一位身着深色西装，扎红底金点领带，足蹬黑色包头牛皮鞋，长着一个脑袋瓜的干瘦老者蓦地出现在了虚无道长的面前，身上散发着淡淡的古龙水幽香。

此人便是京城白云观神秘莫测的虚风道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7

“师兄，这么急着找我来，一定是有要事吧？”虚风拱手施礼道。

虚无道长鼻子嗅了嗅，说道：“师弟，暮春三月，又无蚊虫，干嘛涂了这么多的花露水呢？”

“师兄，这哪里是花露水，这乃是正宗的 4711 科隆香水 ‘Eau de Cologne’。”虚风哑然失笑道，末了又加了句法语。

“你涂香水干嘛？像个风骚女人似的。”虚无道长皱了皱眉头责备道。

虚风回答道：“师兄，你误会了，我此番受公安部刑侦局委托前去香港，与平克顿侦探事务所共同侦办一件案子，为了工作需要化装成了港商，所以身上才有了这身味儿。”

“好啦，我们说正事吧，贾尸冥现身了。”虚无道长说道。

“金观主……他还活着？”虚风惊讶道。

“有人在陕西潼关遇见了他……”虚无道长把有良的事情从头至尾的叙述了一遍。

虚风听罢沉吟了半晌，然后问道：“师兄的意思是……”

“找到他，要回《先天气功要略》，这是祖师爷留给全真教的镇

观之宝，贾尸冥必须要交回来。”虚无道长严肃的说道。

“好，我即刻去办。”虚风应承道。

“师弟，贾尸冥的‘先天气功’已臻化境，你切记不可与他动手，要想办法令他交出秘笈即可，我们与他再无瓜葛。”虚无道长不放心的叮嘱说道。

“师兄，你放心，师弟这里还挂有公安部的衔头，必要时可以借助警方的力量。”虚风说道。

“如此甚好，有良这孩子现在青阳的房间里，事不宜迟，天亮以后你们就尽快出发吧。”虚无道长又闭上了眼睛。

“师兄，我去了。”虚风说罢施礼，然后走出了老律堂。

明月西斜，星辰寥寥，白云观内黑兮兮一片沉寂。

虚风来到了小道士青阳的房门外，耳边听到了两个人熟睡的气息声。那和缓平静的自然是青阳了，而另一人的气息声中明显的带有疲惫、急促和不安，五行属火，心包受惊，这肯定是那个叫有良的孩子了，听其声息，年龄也就在十二三岁，身体有些虚弱。

他推门走了进去，来到了大炕前，轻轻的推了下那个陌生的男孩。

有良猛然一惊，身子抽动了一下，然后才睁开了眼睛。

“你是有良？”虚风悄声问道。

“俺是。”有良回答道。

“起来跟我走。”虚风点头示意道。

“你是谁？”有良鼻子里嗅到一股淡淡的柑橘清香气味，感到顿时神清气爽，瞌睡一下子没了。

“贫道虚风，住持师兄让我同你一起去找贾尸冥道长。”虚风微笑着说道。

有良揉了揉眼睛，此人一身笔挺的西装，不像是个修行的道士，但他瞅见了其小小的脑袋瓜，便知道了定是青阳所说那个神秘的“刀螂道长”了。

“什么味儿？”有良问道。

“古龙水，好闻么？”虚风说道。

“好闻，俺喜欢。”有良想，将来有可能的话，也给妮子涂上这种药水，每天都闻她个不停。

虚风道长带着有良连夜离开了白云观，来到了东长安街上的北京饭店老楼，那里有他的一个房间，名义上是香港来京做生意的商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8

### 第九十三章

北京饭店的房间内，虚风仔细的打量着有良，伸手摸了摸他的脑瓜顶，问道：“你当过和尚？”

有良回答说道：“俺在河东风陵寺呆了六七年。”

虚风点点头，说道：“有良，你再把见到贾尸冥的事情从头至尾说一遍，不要漏过任何细节。”

于是，有良详细叙述了自己与妮子在凹里村如何遇见货郎，当夜父母的惨死以及后来两人前往潼关佛崖寺等情况，说道伤心处时，竟轻轻的啜泣了起来。

“那两个夜行人也烧死在了你家草房内？”虚风疑惑的问道。

“是的，妮子说，而且那两个人还是满面笑容，很高兴的样子，他们自己主动的躺在了火堆上，像是自杀似的……”有良也感到这事儿实在是有些不可思议。

“你家里藏有祖上什么值钱的宝贝么？还是你父母得罪了什么有势力的人？”虚风颇感蹊跷，于是刨根问底儿的询问道。

有良摇摇头道：“俺家很穷，祖辈世代都是农民，家中根本没有值钱的东西，俺爹娘老实巴交一辈子，也从未得罪过任何人。”

“如此说来，这两个夜行人的目标就是针对你们兄妹的了，看起来他俩与后来在潼关佛崖寺掳走你们的那伙人，肯定是一起的，你方才说，贾道长与这伙人看上去很是相熟？”虚风皱起眉头思索道。

“他们很熟，但是俺不明白，后来贾道长为什么要出手点了那个‘张队长’的穴道，然后带着妮子翻墙跑了。”有良不解的说道。

“这个么，找到那户人家，然后抓住那个张队长也就清楚了。”虚风淡淡的说道。

有良问道：“道长，那俺们啥时候出发？”

“你这身道士打扮太过招摇，贫道要替你改头换面。”虚风回答。

天亮以后，虚风带着有良走出宾馆，然后左转进入了王府井大街，先在一家早餐饮食店里吃了点东西，然后站在了王府井百货商店门口，等待着开门营业。

沿着王府井大街人行道上走来一老一少两个人，其奇特的长相引起了虚风的注意。

两人都穿着灰色中山装，那老者身材矮小肥胖，满头的白发，长



眉虬须，面色红润，两只眼珠浑圆凸起，是典型的龙泡眼，带有点异国情调。而那青年人则身材苗条有型，惟脸上面部肌肉有些扭曲变形，丑陋不堪，令人感觉很不舒服，这人佩戴着一副宽边深色墨镜，是个盲人，由老者搀扶着胳膊一路走来。

虚风的视线与那矮胖老者对视了一下，然后便各自移开了目光。

天下无奇不有，人的相貌也是参差不齐，但是，那年轻人的身上似乎有股说不出的邪气，尽管相距十余米远，虚风仍然感觉得到，身上的汗毛孔都冷嗖嗖的。

此二人正是前来京城执行刺杀任务的鳌老和黄建国。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8

鳌老瞥了一眼秃着脑袋、身穿全真派道士服的有良，微微感到有些奇怪，小道士身旁的那人尽管西装笔挺，但却骨瘦如柴，根本撑不起来那套质地精良的衣裳，尤其是那个小脑袋瓜，扁扁的，像极了丛林中的大刀螂。

“爸爸，我饿啦……”那戴墨镜的年轻人傻呵呵的叫着。

“好啦，前面就是‘东来顺’，爸爸带你去吃羊肉。”老者哄着他斜穿过马路，直奔东来顺总店而去。

“嘎吱……”一阵刺耳的汽车轮胎摩擦声蓦地响起。

一辆黑色的伏尔加轿车紧急煞车停在了路中央，差点就撞上了鳌老和黄建国，这时，后车窗摇下，一少妇怒气冲冲的探出头来，恶狠狠的骂道：“瞎了眼呀你！”

黄建国闻言浑身微微一颤，脑海中隐约浮现出一个熟悉的女人身

影，他嘴里含糊不清的轻轻嗫嚅道：“东东……”遂缓缓的侧过身来，摘下了墨镜，头向前探去，瞪着一双白瞠瞠的瞎眼，试图看清那少妇的模样……

“哇……”的一声，车内有一个三四岁的小女孩，望见了黄建国那张可怕的脸，登时吓得哭了起来。

“滚开，你这丑八怪，吓着孩子了你！”少妇嗓门提高了八度，厉声呵斥起来。

这时，驾驶车门“砰”的一声推开，跳下来一身穿草绿色军便装，微微发福的中年男子，上前一把揪住黄建国的衣领，破口大骂道：“你小子找死呀？吓着我老婆孩子了，找打呀你！”紧接着挥起拳头，照着那瞎子的鼻梁骨打去……

这小子不自量力，恐怕要吃亏了……虚风站在马路台阶上，心中寻思着。

螯老见势不妙，他们身怀任务在身，可不能因小失大，惹出不必要的麻烦出来，尤其是在京城里……于是手臂轻轻一拽，将黄建国拉过寸许，躲过了那男子的一击。

那中年人见一拳落空，顿时勃然大怒，作势又举起了拳头……

这时，大街上的路人都看不过眼儿去了，纷纷围拢起来指责那中年男子：“你怎么能随便打人呢？何况他还是个盲人。”

“有车又有鸡毛了不起？最他妈看不惯这号人了。”人群中有人忿忿不平的出言相讥道。

黄建国恍若不闻，依旧是瞪着那双瞎眼痴痴的盯着车窗内……

“你们叫唤啥？没见着这家伙耍流氓，盯着我老婆么？”中年男子强词夺理的高声叫道。

“他是个盲人，能看到啥？这人忒不讲理了。”人们议论起来，颇为不屑。

“亏得是个盲人，不然还不给吓着了？长得个丑八怪样，还他妈的当屁儿宝了……”更有人出言尖刻至极，惹得人们忍俊不已。

这时，虚风道长带着有良挤到了跟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8

自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8

抱歉，本本刚刚修好不久~~~~~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8

虚风道长分开众人，伸出一只枯掌搭在了中年男人揪住瞎子衣领的手上，同时拇指偷偷的在瞎子前颈喉结外侧寸许的“人迎穴”上揪了一下，顿时禁不住的暗自愕然不已……

他原本感觉这瞎子身上散发出一股阴邪之气，遂暗中指按其“人迎穴”，想试探一下究竟。该穴为足阳明少阳之会，气海所出之门户，乃古代“三部九候”诊脉辨病要穴，不料一揪之下，竟然发觉此人体内五行之气均无，如同人之初死时的中阴身一样，所以吃惊非小。

道家认为，气乃万物本原，是生命的基本要素，每个的身体内都有五行之气，此消彼长，循环不息，金气肃杀，木气曲直，水气润下，火气炎上，土气生化，所以，名医单凭断五行之气，便可知其人身患

何病。而眼前的这位瞎眼睛的年轻人，体内竟然感觉不到丝毫的五行气场，虚风焉能不惊？因为只有死去的人，五行之气才会消失，而面前之人当然不是……

“算了，这盲人既然看不见路，又岂能加以责怪呢？反正相互也都没碰上，还是各走各路吧。”虚风道长边说着手上稍加用力，那中年男人登时半边身子酸麻，动弹不得。

“是啊，要是把盲人撞了，还不得赔偿人家啊，得了便宜还卖乖。”路人纷纷议论说道。

中年人知道遇上了高人，有台阶就得下了，他回头望向了车内的女人。

女人此刻已经不再叫骂了，目光凝视着这个面目丑陋的瞎子，她隐约听到瞎子口中含糊不清的话语，好像是“东东”两个字……

这个少妇正是黄建国原来的未婚妻东东，首长的独生女儿，自从六年前得知黄建国死在了滇西北之后，一直抑郁寡欢，两年后嫁给了京城的一个高干子弟，如今孩子都已经三岁了。

中年男人坐进了汽车内，回头说道：“算了，东东，咱们走吧。”随即发动了汽车，揪响喇叭，人群让开了，伏尔加慢慢的驶远了。

“东东……”车上，女人嘴里轻轻的重复着那瞎子的话，脑海里出现了当年黄建国英俊潇洒的模样，可是，他已经死去六年了……

“谢谢这位先生解围。”王府井街上，鳌老对虚风道长点头道谢。

“‘得饶人处且饶人’嘛，”虚风微微一笑，话中有话的说道，“况且那人也未必讨得了好去。”

“先生此话怎讲？”鳌老疑心甚重，在京城里得处处小心谨慎，时刻加以提防才是。

“这位小哥深藏不漏，若是出手，岂不早就伤了那人么？”虚风道长显得若无其事的说道。

鳌老闻言脸色骤变。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9

#### 第九十四章

有良感觉到这个瞎眼睛的年轻人很是可怜，不但看不见花花绿绿的世界，甚至永远不知道自己脚下的路通往何方，尽管如此，竟然还遭到京城里的人辱骂，而这在黄河边上的家乡是不会发生的，村民们会怜悯，会施舍，尽管他们自己也很穷。

“先生，您说的话，我不明白。”鳌老淡淡的回答道，心里面寻思着，中原果真地大物博，尤其是京城，更是藏龙卧虎之地。

“古往今来，一个活人能够以中阴之身现世，闻所未闻啊……”虚风试探着说道。

大凡学武痴迷之人，若是遇到难以解释的困惑，必会千方百计的搞明白才得安心，虚风道长就是这种人，因而其武学造诣也就远在其师兄虚无之上。

鳌老正沉吟着如何回答这个西装怪人的话时，黄建国在一旁拽着他的袖子，嘴里嘟囔道：“爸爸，我要吃饭。”这下子解了围。

鳌老于是冲着虚风歉意的一笑道：“对不起，我要领儿子吃饭去了。”说罢牵着黄建国转身便走。

虚风无奈，只得从衣袋里掏出了一张名片来，递过去说道：“这是我的名片，若是有缘，希望能够在一起聊聊天。”

鳌老接过带有淡淡香味儿的名片，看了一眼，上面写着香港某某商人徐风，于是点了点头，领着黄建国径直奔东风商场旁边的东来顺涮羊肉老店而去。

虚风望着他俩远去的背影，心中不禁感叹道，世间上未知的东西太多了，武学之道乃是永无止境啊。

王府井百货商店开门了，虚风领有良上了三楼服装柜台，为其挑选了两套深色的小尺码西装，既然他以香港商人的“儿子”出面，装束也要符合身份才是。

有良捧着崭新的西装，鼻子使劲的在上面嗅了嗅。

“有良，你闻什么？”虚风不解的问道。

“没有你身上的那股香味儿。”有良回答道。

虚风笑了，拍拍有良的脑袋，说道：“好，既然你这么喜欢古龙水，回到宾馆后，就送你一瓶好了。”

中午时分，虚风与有良登上了一列京城前往西安的火车，然后在西安中转至潼关。次日的黄昏，他俩终于来到了陕西省潼关县，住进了涉外的渭南宾馆。

古潼关居中国十大名关第二位，地处陕西关中平原东端，东接河南灵宝县，西邻华阴市，南依秦岭，北面与山西河东芮城隔黄河相望。

宾馆大玻璃窗的外面便是南同蒲铁路，不时的有南来北往的列车行驶经过。

“道长，俺们啥时候去找那户人家呀？”有良心中惦记着妮子，心急如焚的催促说道。

“等天黑下来，夜里做事方便些。”虚风道长平静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9

峰峦如聚，波涛如怒，

山河表里潼关路。

望西都，意踌躇，伤心秦汉经行处，

宫阙万间都做了土。

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09

夜幕降临了，虚风道长与有良走出了渭南宾馆，依据有良零星破碎的记忆，两人沿着南同蒲铁路线一路寻找过去。

一直找到深夜，才终于在一片黝黑的杂树林后面，找到了那三间红砖房。

“你肯定就是这里么？”虚风道长谨慎的问道。

有良带着虚风绕到了这户人家的后院，隔着高高的树枝围成的栅栏，看到了那间曾经关押着他和妮子的柴房。

“是，就是这里。”有良肯定的说道。

“那好，我们进去。”虚风一手搭在有良的腰间，纵身跃过了栅栏，悄无声息的落在了后院里。

“这户人家没有护院狗。”虚风道长目光扫视了一下，轻声说道。

“原来有一只大黑猫，被妮子抱走了。”有良悄声告诉他。

“嘘……”虚风道长轻轻的做了个闭嘴的手势，然后蹑手蹑脚的走到了窗户下，屋里亮着电灯，一条厚厚的窗帘遮住了窗子，惟有窗帘上面的缝隙中透出了一丝光线。

虚风道长示意有良呆在原地不要动，自己则轻轻一纵上了房顶，然后倒挂金钩，从那道缝隙中朝屋内望去。

屋内中央摆着一张饭桌，两个男人正在饮酒，说话的声音比较低，但虚风听力极佳，隔着玻璃也仍然听得很真切。

“唉，其实这事儿与咱们行动小组无关，都是那个贾尸冥道长在暗中搞的鬼，可是纳闷的是，上头至今也没有给个明确的指示。”其中那个胖胖的中年人兀自叹息不已。

对面的年轻人一仰脖儿，喝干了一杯酒，然后忿忿不平的说道：“是啊，张队长，这老道还点了你的穴道，掳走了小女孩，他这么做的目的究竟是什么？真他妈的阴损。”

“算啦，都是上头的事儿，既然说了是国家机密，咱们小白丁就不管那么多了，组织原则和保密规定可别忘了，‘不该问的不问，不该说的不说’，还是喝酒吧。”张队长脸都喝红了，醉醺醺的说道。

“是啊，俺们拿工资干工作，管好自己就行了，”年轻人点头称是，一杯酒落肚，忍不住竟又问起来了，“哎，你说这老道还在不在这潼关城里了？”

“肯定不会留在潼关城啦，估计是去了河东。”张队长颤抖着手又斟满了酒杯。



“山西河东么？”年轻人说道。

“你忘啦，他第一次下达指示给我们，不就是将河东风陵寺的那个老和尚尸体送到潼关佛崖寺的么？这老道在那边肯定是有事儿。”张队长端起了酒杯说道，口齿已经有些含糊不清了。

“嗯，八成是又回山西去了。”年轻人与张队长碰了碰杯，一饮而尽。

虚风道长身子一前一伸，飘然落下。

“看见人了么？”有良小声问道。

虚风点点头，默然道：“看来这事儿大有来头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0

## 第九十五章

清晨，虚风道长与有良一早便退了房，离开了渭南宾馆，来到了风陵渡黄河南岸。

雾气蔼蔼，黄河水面上白茫茫一片，早班渡船正在准备启航。

船老大是一位五十多岁的老者，由于常年风吹日晒，脸呈古铜色，布满了深而长的皱纹。

“老乡，问您件事儿，这风陵渡夜间有渡船么？”虚风道长问道。

船老大打量了一下虚风道长，见是一位穿着体面的外地人，于是客气的回答道：“风陵渡向来夜间停航，这是清早的第一班渡船。”

虚风点点头，接着道：“每天都是您开早班渡船么？”

“每月轮换，明天就开始上晚班了。”船老大说道。

“前几天，您的早班船上，是否有一位瘦老头带着一个六七岁的

小女孩儿过河？”虚风目光盯着船老大问道。

船老大想了想，然后点了点头，回答说道：“不错，几天前的早上，是有一个扎着白羊肚头巾的老汉领着个小女娃过河去的。”

“那女娃是叫妮子么？”有良在一旁忍不住的插嘴问道。

“这俺就知道了。”船老大摇了摇头，转身解开了系在岸边的缆绳。

“那老头是不是高高瘦瘦的，戴着一副墨镜？”虚风赶紧追问了一句。

“老头倒是又高又瘦，但却没有戴墨镜。”船老大说着钻进了驾驶室。

虚风拉着有良登上了渡船，一阵隆隆的马达声响起，渡船缓缓的驶离了南岸。

“有良，你见到的贾尸冥道长眼睛是好的吧？”虚风低头问道。

“当然是好的，阴阴的盯人看，让人觉得挺可怕的。”有良回忆着说道。

六年前，虚风应师兄之请，从兰州白云观北上来到了京城，曾经与当时的观主金道长，也就是后来的贾尸冥见过一面。那时的贾尸冥戴着一副深色墨镜，深居简出，很少离开白云观后院的云集山房，众道士都认为观主双目失明，行动不便。直到数年后，虚无师兄才私下里告诉他说，观主金道长俗家名叫贾尸冥，其实他的眼睛能够视物，只是不为人知的原因装瞎而已，一个正常人能够伪装成失明若干年，其心智实在是令人不寒而栗。

“那个老头和小女孩儿，就是贾尸冥和妮子无疑。”虚风道长肯定的说道。

渡船靠岸了，虚风和有良下了船，两人来到了风陵渡口旁边的一家小饭店，要了两盘当地有名的小吃“闻喜煮饼”，坐下来慢慢吃着。

既然已经摸到了贾尸冥的行踪，也就用不着那么太急了，虚风一面吃着早餐，一面心中盘算着见到贾尸冥道长以后，如何来交涉要回《先天气功要略》和女孩儿妮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0

就在这时，听到有人以本地话高声叫道：“老王啊，给来两屉热乎的羊肉烧卖。”随着话音落下，小饭店门口走进来两个人，一个是身穿蓝色中山装的中年人，另一位则是一袭黑色道袍的老者，童颜鹤发，颇具仙风道骨，此二人正是风陵渡镇镇长郭有财和费道长。

虚风眼角余光一瞥，即刻认出了这位山西介休大罗宫的住持、赫赫有名的学者费子云道长，果不其然，他的右眼珠上有一层玻璃花般的白翳，有良说的没错，他现在是个独眼龙。

虚风低下头，慢慢的撕开煮饼外层的芝麻团，挑出内里栗色和绛白色的馅丝，轻轻的放入口中咀嚼着，味道有些腻人。

“道长……”有良一见费道长，脸色遽变，忙在桌子下面拽虚风的衣襟，口里紧张的悄声警示道。

虚风道长面不改色的以手掌轻轻的安抚着有良，眼光示意其别声张。

“烧卖来啦，郭镇长您慢慢吃……”店老板端来两屉冒着热气的

羊肉烧卖摆在了桌子上，同时又摆上了两碟子山西老陈醋。

“费道长，咱们风陵渡的羊肉烧卖可是晋南地区最富盛名的传统美食了，”郭镇长津津乐道的说着，“你瞧，这烧卖

个个形如石榴，洁白晶莹，馅多皮薄，清香可口，据说清乾隆三年，咱风陵渡的农妇王氏，在京城前门外的鲜鱼口开了个风陵渡烧麦馆。除夕之夜，乾隆从通州私访归来，到馆子里吃烧麦，品尝后大吃一惊。这风陵渡烧麦馅软而清香、油而不腻，洁白晶莹，如玉石榴一般，乾隆爷食后赞不绝口，回宫后亲笔写了‘都一处’三个大字，命人制成牌匾送往烧麦馆，从此风陵渡烧麦馆名声鹊起，成为了京城一大名吃。”

费道长脸上挂着微笑，伸箸夹起了一只烧卖放入口中一抿，随即赞不绝口，呵呵笑道：“河东小店，名不虚传，名不虚传啊……”

郭镇长也夹起了烧卖塞入口中，一面吃着一面说道：“道长，您这次回京不知何时再回来？”

费道长闻言顿时脸色显得很难看，长叹了一口气，指着自已瞎了的右眼说道：“郭镇长，此次河东一行，贫道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啊。”

郭镇长忙附和着：“唉，谁知道那个臭丫头的痰毒性竟会这么大，累道长受苦了。”

“还有那个诡计多端的小和尚……”费道长咬牙切齿的说着。

“啪”的一声脆响，有良拿捏不住手中的饭碗，掉到地上摔碎了。

费道长扭过头来，瞥见有良，不由得就是一愣……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0

此时的有良，身穿着一套崭新的深色西装，扎着一条猩红色的小领带，俨然是一副大城市里的孩子，只是脑袋上还是光秃秃的……

有良胆怯的低下了脑袋，目光移开不敢面对费道长，身子在微微发着抖。

费道长尽管只有一只眼，但是学武之人目光敏锐，一瞥之下，早已疑窦丛生。但见他默默的站起身来，走到虚风他们的饭桌前，用那只左眼盯住了有良，须臾，突然手臂暴涨抓向了他……

“啪”的一声，虚风手中的两根筷子凌空夹住了费道长的手腕……

“费教授，请坐。”虚风微微一笑道。

费道长大吃一惊，这人两根竹筷的力道竟然如此之大！手腕不但被夹得火辣辣的，而且竟然轻易就化解了自己这一抓的劲力。

“阁下是……”费道长缓缓抽回自己的手，口里惊讶的问道，此人面生的很，却为何称呼自己为费教授？

虚风微微颌首，从衣袋里掏出一张名片来，谦恭的说道：“费教授，去年十二月，在下曾有幸在京城聆听过您的周易学术演讲，受益匪浅，感受良多，今日在河东偶遇，实乃缘分。”

费教授疑惑的盯了虚风道长一眼，然后低头看那名片，见起上面印着“香港九龙弘易堂风水事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风”几个烫金字，名片上散发着一股淡淡的幽气。

“徐先生，你只是听过一次演讲，就能一眼认出贫道么？”费道

长疑问道，其实他心里根本就不相信此人的话，在偏僻的河东风陵渡小餐馆里，一个自称听过自己课的港商，武功出奇的高，而且身边还带着那个失踪的风陵寺小和尚，这番鬼话谁信？

“实在是冒昧了，本来我也不想偷听你们谈话的，但声音传过来了，因此，这才敢确认您就是大陆赫赫有名的易学大师费教授。费教授，您在香港风水界的声誉极高，徐某一直想与您这样的大师结识，当面讨教，可是苦于一直没有机会，今天能在这里相遇，实乃天意啊。”虚风肉麻的恭维道。

“嘿嘿，”费道长兀自冷笑了两声，然后说道，“那么这个孩子是谁？”

“哦，他叫有良，是在下的一门远亲，这孩子家中近日发生不幸，父母双亡，在下这次专程从香港前来大陆，就是来接他去香港读书的。”虚风道长胡说一气，反正信不信由他去了。

费道长听着有些犯糊涂了，事儿哪儿有这么赶巧的？

“咦，这不是风陵寺的那个小和尚么？”郭镇长走过来仔细的看了看，同时诧异的目光望向了费道长，疑惑的说道“道长，这位先生是……”

费道长将名片递给了郭镇长。

“哎呦，是港商啊，”郭镇长开始十分的惊讶，八十年代初期，偏僻的河东小镇是难得见到港澳人士的，但随即又说道，“哦，原来是搞风水迷信的啊……”

“两位请坐下说话。”虚风闻言也不介意，客客气气的说道。

费道长紧挨着有良坐下，目光直视着他，嘴里缓缓的说道：“小和尚，郭妮呢？”

虚风在一旁未言语，脸上挂着淡淡的微笑。

“妮子被贾尸冥道长给抓走了……”有良小声回答道。

“贾道长？”费道长吃了一惊，心中暗道，贾尸冥道长与师父宋迪翁有约定，大家齐心合力找到妮子，破解“风后陵”的秘密，难不成竟被他私下里捷足先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1

## 第九十六章

“贾道长他人现在哪儿？”费道长急切的问道。

有良摇了摇头，随后目光很不自然的瞥了虚风一眼。

这自然逃不过费道长的独眼，“嘿嘿……”他冷笑了起来，转脸面对着虚风缓缓说道：“徐董事长，你一定知道贾道长如今身在何处，是吧？”

“当然知道。”虚风坦然的回答道。

“在哪儿？”费道长紧紧地咬住不松口。

“风陵寺。”虚风说道。

费道长闻言便是一愣，与郭镇长面面相觑。

“呵呵，徐董事长，你也太会开玩笑……再说，你是香港的一位商人，怎么会知道这河东一隅有个贾尸冥贾道长的？而且对他的行踪竟又如此之熟悉？你究竟是什么人？”费道长厉声问道。

“听有良说，前不久，他的妹子被这个姓贾的道长掳走了，我这

次经风陵渡来到河东，就是想要找到此人，讨回孩子。”虚风淡淡的说道，心想，反正自己的目标是气功秘笈，别的也不愿多管闲事，若是形势搞得越是混乱，则越对自己有利。

“你以前听说过风陵寺么？”费道长试探着问道，此人是敌是友现在还两说着，但其刚才露出来的那一手，可见武功已在自己之上，师父不在身边，事儿绝不能再搞砸了。

“徐某初次来到河东，风陵寺也是头一回听说。”虚风如实的回答道。

“哈哈，徐董事长，”费道长独眼一转，态度随之来了个大转弯，用手一指郭镇长，说道，“贫道来介绍一下，这位就是风陵渡镇的郭有财镇长，本地的父母官。”

“幸会，幸会。”虚风微微欠身颌首道。

郭镇长见费道长如此说，虽然不明其用意，但也附和着现出了笑脸，忙说道：“既然到了河东风陵渡，徐董事长就不要客气了，在本地有什么事情和困难尽管提出来好了，我们一尽地主之谊。”

虚风淡淡说道：“我们正准备去风陵寺找贾道长，两位可有意同行？”

“如此甚好。”费道长爽快的答应下来了，这个徐董事长是否在诳人，到了风陵寺一切便都清楚了。

“叫上有富，我们一起去。”费道长对郭镇长说道，公安特派员手里有支枪，万一有什么变故也好有个策应，上次在风陵寺，自己便是用枪击倒了武功极高的一渡法师。



郭镇长点点头，招呼店主老王过来，告诉他将两桌的早餐全部都记在镇政府的账上，然后抓起几只羊肉烧卖，一面吃一面走出饭馆，朝着镇政府走去。

当虚风等人吃完早餐后，郭镇长驾驶着那辆破旧的北京 B212 吉普车，载着有富也匆匆的赶来了。

随即，一行人上车，离开了风陵渡口，沿着黄河故道直奔风陵寺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1

吉普车行驶在颠簸的黄河故道上，车尾扬起一大片尘土。

车内，有良胆怯的缩在了虚风的身侧，目光警惕的瞄着费道长。

虚风安慰的轻轻拍了拍有良，扭过脸问郭镇长道：“风陵寺内如今还有僧人么？”

郭镇长一面转动着方向盘，一面回答说道：“自从一渡法师圆寂以后，县里已经向省宗教局打了报告，据说要派僧人过来，大概是因为人选问题，迟迟没有答复下来。”

“这么说，现在是一座空寺了。”虚风说道。

“可能吧，风陵寺是河东的一座小寺庙，省里也不太重视。”郭镇长回答着。

费道长坐在后排座位上，那只独眼始终死死的盯着有良，看的他直发毛。

“嘎吱”一声刹车，吉普车停了下来。

“前面道路过不去，我们得步行了。”郭镇长拔下车钥匙，扭头

对虚风说道，随即跳下了车。

“有良，跟着我的身边。”虚风轻声说道，拉过孩子的手下了车，跟随着大家朝着不远处的风陵寺走去。

风卷起干燥的尘土，天地间一片灰蒙蒙的，这是黄土高原特有的景象，盖因干燥缺水、植被稀疏所致。此刻极目远眺，风陵寺隐隐约约的矗立于漫漫风沙之中，显得格外的苍凉与凋敝。

一行人来到了风陵寺前，台阶上的山门是敞开着。

郭镇长颇为纳闷的说道：“咦，山门怎么打开了？难道又来了盗墓贼么？”

有富一马当先的冲上了石阶，快步跨进山门，来到了大殿之前，惊讶的望见殿内有一位黄袍光头老僧正在蒲团上闭目打坐。

“莫非又是贾道长？”郭镇长紧跟在后面，诧异的想起了一渡法师死去的那天夜里，贾道长就曾经假扮过一渡老和尚，但还是被宋地翁所识破了，于是小声的说道。

“不像，”费道长摇了摇头，望着老僧枯瘦的背影说道，“贾道长身材比这老僧还要胖些。”

“我去问问。”有富迈步走进了大殿。

“请问老师父，您是省里新近派来这风陵寺的么？”有富望着老僧的后背恭敬地问道。

“不错，老衲了空，由五台山而来，新任风陵寺住持，”那老僧操一口纯正的普通话，态度谦和，依旧是背对着殿门说道，“施主，为何有此一问？”

“哦，我是这风陵渡镇的公安特派员郭有富。”有富自我介绍道。

“殿外的那几个人是与施主一起的么？”老僧头也不回的问道。

“是的，我们一道来的。”有富口中答道，心想，这老和尚的听力挺好的嘛。

费道长目光瞥向了虚风，口中冷冷的说道：“徐董事长，请问贾道长人在哪儿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1

虚风淡淡一笑道：“我来问问老和尚。”说罢拽着有良走进了大殿中，费道长放心不下，也同郭镇长一道紧随其后。

“请问老师父，这几日可有一位扎白羊肚头巾的老汉带着一位小姑娘来此。”虚风问道。

“没有。”老僧回答的很干脆。

“老师父，您打坐时背向殿外，又怎知他们没有来过呢？”虚风接着问道。

“老衲心净空明，何需眼观。”老僧回答道。

虚风闻言心道，这老和尚是真有道，还是装疯卖傻呢？他细细的打量了老和尚一番，竟自笑了。

“施主为何发笑？”老僧似有不满意的说道。

“老师父既然无需眼观，便知身后之物，那么，您说说，我们总共有几个人？”虚风决心试探究竟。

“四个大人，一个小孩儿。”老僧鼻子“哼”了一声，说道。

“都穿的什么颜色的衣服？”虚风接着问道。

“童颜鹤发者一袭黑袍，是个老道，蓝色中山装的中年人像是个乡镇领导干部，传黄军装的独臂青年颇具军旅气质，自己说是公安特派员，你同这小男孩都穿深色西装，打扮的如同父子，但相貌大相径庭，他的脑袋是圆圆的，而你的却是扁扁的，像个刀螂。”老僧一口气的说出了身后所有人的着装甚至猜测到了身份。

虚风闻言大吃了一惊，身后的费道长和郭家兄弟更是目瞪口呆，面面相觑，说不出话来。

虚风此刻方才领悟到，这世上真的是“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啊，这五台山下来的“老和尚”竟然能够做到闭目视物，而且是脑后视物，莫不就是佛教中的“天眼证智通”么？道教也有“开天目”一说，天目位于鼻根上印堂的位置，从印堂进去约两寸，有一个象松果一样的腺体，现代医学称之为“松果体”，当代解剖学发现，松果腺体内有退化了的视网膜，仍具有成像能力。道家认为，人经过刻苦修炼，一旦两眉中间的天目激活开通了，便可随意内视，微视，透视和遥视。即使是闭上眼睛，额前也能成像，并看到常人看不到的不可思议的东西，如鬼魂等阴性的暗物质。三岁以前的小孩，其松果腺体还未完全退化之时，便很容易看到一些成人看不到的阴性物质，但随着年龄的增长，松果体便完全退化闭合，就再也看不到了。

虚风道长拱手施礼，谦恭的说道：“大师果然法眼如炬，方才多有唐突，还望见谅。”

老僧鼻子“哼”了一下，道：“你们可以走了。”

虚风微微一笑，再次拱手道：“在下还有一事不明，还想请大师

释疑。”

“唉……什么事，快说吧。”老僧仍旧闭目打坐，但已似乎有些不耐烦。

“大师既是一位佛门高僧，为何头顶未见‘烧戒疤’呢？”虚风的脸上现出一丝怪异的笑容。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2

### 第九十七章

“烧戒疤”即是用香火在和尚头顶上灼出几块疤痕，俗称“烫香洞”，是由我国独创的。据称始于南朝梁武帝萧衍，其人贪恋世间权位与尊荣，同时又执著地追求出世间的解脱，曾三次“舍身”出家同泰寺，人称“菩萨皇帝”。太清元年，梁武帝大赦天下死囚，令其皈依佛门，但又担心他们心口不一，入寺不能安分守己，会重返社会“犯罪”，于是便借鉴古代黔刑范例，在被释死囚头上烧戒疤，以资识别，开创了我国佛教徒烧戒之始，从此，自南朝以后，“烧戒疤”便成为了入佛门苦修的开始和世人识别出家人的标识。

而此刻，这位端坐于蒲团之上的新任风陵寺住持了空和尚，脑瓜顶又光又亮，非但见不到一粒疤痕，甚至连一根头发茬也没有，犹如镜面一般。

“真的哦，老师父的头顶光光的，我记得一渡法师可是有戒疤的。”郭镇长上前看了看，不解的说道。

“不错，据闻中国佛协曾经想要废除和尚‘烧戒疤’这一陋习，不过至今还未施行。”费道长也是满腹的疑惑。

“心中有疤，头顶有疤，心中无疤，头顶无疤。”老僧缓缓说道。

有富此时插话道：“其实和尚头顶有没有戒疤也是无所谓的，就像过去女人们个个要缠足一样，都是封建社会统治阶级愚弄老百姓的手段而已。”

虚风此刻心中盘算着，这个老和尚烧不烧戒疤本是无所谓的小事，关键是他说贾道长并未来过风陵寺，这点令人怀疑，自己在潼关偷听到的谈话，以及船老大的证实，目标都指向了这里……

“了空大师，您确认我要寻找的人没有来过么？”虚风再次地问道。

“老衲已经说过，此前并未有过。”老僧回答。

“那么，此后呢？”虚风思维敏锐，抓住老僧言语上的不严谨之处，穷追不舍。

“老衲不知。”了空老僧淡淡道。

“大师竟然能够脑后视物，想必是已经成就了‘天眼证智通’，何不发慈悲心，往世间遥视一下，在下所寻之人现在何处？就此感激不尽。”虚风诚恳的说道。

“是啊，了空师父，我是风陵渡的郭镇长，以后寺中有什么困难，镇政府也会鼎力相助的，就请你发发慈悲，看看贾道长和妮子究竟在哪儿？”郭镇长摆出了官腔施压道。

了空老僧沉吟半晌，然后缓缓说道：“今晚夜半子时再来吧……”说罢，手中“梆梆”的敲起了木鱼，不再言语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2

众人退出了大殿，来到了山门外。

“了空和尚有啥事不能现在说，而非要我们晚上再来呢？”有富十分不解的说道。

“但凡高人所为，是不可以常人的思维去揣测的，大师既然已经言明，则必有其道理，我们只有夜里再来过了。”虚风思索着说道。

“也好，”费道长对郭镇长吩咐道，“回镇政府马上与省宗教局和佛协电话联系，证实一下这位了空老和尚的身份，若是假冒的，马上就可以抓起来审问，说不定就是贾道长的同党。”

郭镇长点点头，说道：“好，我们马上回镇上吧。”

虚风心中冷笑道，以了空和尚的身手，恐怕没那么容易吧。

吉普车一路颠簸着又返回了风陵渡，虚风和有良被请到了镇政府会议室里面休息，由有富陪同着，但有财告诉弟弟，绝对不许他们二人离开，实际上就是软禁在了镇政府。

郭镇长打电话给了岳父秦书记，说了风陵寺了空和尚的事情，请他与省里联系，核实其身份。

中午时分，秦书记回了电话，山西省佛教协会已经证实，了空法师就是新近委派来的风陵寺住持，并且其头顶上也确实没有通常的“烧戒疤”，并且声称，了空法师乃是得道高僧，请地方上尽可能的不要去打扰他的清修。

“徐董事长，省里已经证实了，这位了空和尚果然是位高僧，他约定我们晚上去风陵寺，到时候大家可要礼貌一些了。”郭镇长似有不满的对虚风说道。

虚风点点头，默默说道：“等到今晚子夜，一切都清楚了。”

是夜，皓月当空，繁星点点，大约晚上十点多钟，吉普车停在了黄河故道上，大家步行前往风陵寺。

风陵寺大门洞开，寺内隐约传出“梆梆”单调的木鱼声。

大殿内烛火通明，了空老僧趺跏打坐在蒲团上，仍旧是背对殿门，仿佛始终不愿以真面目示人。

“了空大师，我们如约前来。”虚风拱手说道。

“去把山门关上。”了空老僧依旧是头也不回的說道。

“大师是什么意思？为何要关山门？我们今晚还是要回去镇上的。”费道长眨了眨那只独眼，不解的问道。

“你们还想回去么？”了空老僧嘿嘿冷笑道。

“是呀，我们当然要回家去啦，”郭镇长疑惑不解的说道，“如果有什么不够尊重您的地方……”

了空老僧平静的说道：“现在是什么时辰了？”

“大师，已是夜半子时。”虚风回答说道。

“你们打扰了老衲的清修，所以，必须要付出代价。”了空说道。

“对不起，了空师父，明天我派人给寺里送些大米和菜油来……”郭镇长连忙道歉着说道。

“不，老衲要的代价不是吃用之物。”了空老僧晃动了一下脖颈说道。

“不知大师所要的代价是什么，请明言。”虚风一手将有良拽过到自己的身后，戒备的说道。



“当然是要你们的命了……”了空老僧话未落音，身子未动，而背着诸人的秃脑袋突然来了个 180 度的拧转，面朝向了众人……

了空老僧瘦骨嶙峋的面颊上呈现出诡异的笑容，脖颈一阵“嘎嘎嘎”乱响……紧接着，恐怖的事情发生了，老僧的脖子竟然一下子抻长了，足足有两米多！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2

诸位童鞋，实在很抱歉，尺子今晚山寨里傣傣人家有饭局，喝高了，瞅不清屏幕，打出的字老是晃悠~~~~~今天三更就免了吧，万一写不好，误人子弟就麻烦啦~~~~~先行谢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3

在场的所有人全部都惊呆了……

郭镇长腿肚子一软，瘫倒在地上了，裤裆已经湿了，弟弟有富尽管是参加过中越自卫反击战的复原军人，曾经出生入死过，但见到这种不可思议的恐怖景象，精神上也仍还是承受不了，浑身战栗着说不出话来。

费道长毕竟是研究灵异的学者，又是武林高手，起初只是吓得接连后退几步，但随即便恢复过来并站稳了脚跟，瞪着那只独眼，直勾勾的望着长脖子上面的那颗光脑袋，心中砰砰直跳。

有良则完全吓傻了，呆呆的矗立在原地，手脚已经完全不会动弹了。众人之中，只有虚风道长艺高人胆大，略微一惊过后并不为所动，口中憋出一声冷笑：“了空师父，你是佛门高僧呢还是鬼怪妖邪？徐某今日可是大开眼界了。”

老僧哈哈狂笑了几声，身子仍然端坐于蒲团之上，乳白色长脖子上挂着的那颗秃脑袋晃了晃，两只血红色的三角眼恶狠狠的盯着虚风，嘴里说道：“几个鸟人竟敢来打搅我李地火的好事，这是你们自寻死路，时辰不早了，准备受死吧。”

“慢！”虚风赶紧说道，“打搅了你的好事？此话怎讲？”

“哼，我在关东约了人到这沓沓见面，为此已经等候了数日，今夜人就要到了，可是你们这些鸟人却没完没了的纠缠，岂不是打扰了我的好事么？”李地火恶言相对。

“李先生，”虚风对这个假冒的老和尚已不再称呼大师了，“山西省已经派来了一位高僧了空，而你莫不是害了他，然后冒名顶替来到这风陵寺的？”

“胡说，我就是了空，了空就是我。”李地火一面说着，慢慢的张开了嘴巴。

“江湖上也有江湖道的规矩，你竟然如此的蛮不讲理，再者，李先生，你就这么有把握将我们所有人一下子都干掉么？”虚风冷笑着自口袋里摸出一把31种功能的摺叠瑞士军刀来，掰开一片锋利的水果刀，握在手中晃了晃。这是他随身常备的兵刃，既不算是管制刀具，又十分的应手，是当代武林中人最理想的武器。据说在国外，曾有人以此军刀上面摺叠的螺丝刀扭开了一架失事飞机上的座舱门，挽救了数百名遇难的乘客。

费道长见虚风手持一把水果刀，鄙夷的摇了摇头，随即出手如电，一把伸到痴怔着的有富的腰间，抽出那支爱卡壳的五一式旧手枪，紧

紧地握在了手中，顿时胸中一股豪气油然而生。

“破”的一声脆响，李地火口中吐出了一个大大泡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3

翻页~~~~~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3

第九十八章

烛光暗淡的风陵寺大殿之中，一个乳白色的大泡泡漂浮在了半空里，极其诡异……虚风目力所及，见薄如透明的气泡内游动着许多肉色的小虫子，如蝌蚪一般，各自拖着一条小尾巴。

此刻，费道长已经举起了手枪……

“不可！”虚风大叫一声，急出言阻止，但是已经来不及了。

“砰”的一声清脆的枪响，震耳欲聋，那只盘旋在头顶上的大气泡“啪”的被击碎了，无数大头细尾的小虫子如天女散花般的飘然落下，扒在了众人的头顶以及身上。

十余条粉红色肉嘟嘟的小虫子落在了虚风的身上，先是喘息了一下，找准方向，随即蠕动着身躯，奋不顾身的向衣服纤维内钻去……

虚风暗道不好，急忙挥起手中的瑞士军刀，但见冷白色刀光耀眼的闪过，“唰唰唰……”十余条小蠕虫顿时身首分离，粉红色的浆汁四溅，统统的被杀死了，可是自己的左臂还是不慎被锋利的刀刃割破了，渗出了些许鲜血。

有良身子矮小加之又躲藏在虚风道长的身后，因此只有两条蠕虫飘落在了仅有一层头发茬的脑袋顶上，那虫子分开发茬，一头扎进了

脑瓜皮，用力的扭动着身躯朝颅骨上钻去。

虚风腾出左手，捻住有良头上那两条蠕虫的尾巴用力一拽，竟然生生的将其拉断成了两截，已经钻进头皮内的前半截蝌蚪形的身子无力的扭动几下，最后“吱吱”的悲鸣了两声，便痛苦的死去了。

费道长等人可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从天而降的小蠕虫纷纷落在了他和有财有富兄弟俩的头身之上，并且个个争先恐后的朝着他们的头顶以及脸皮内钻去，又疼又痒……三人舞动着双手狂抓一起，面孔都挠破了，渗出点点猩红。

五六只小蠕虫扒住了费道长的那只白懵懵的瞎眼睛，奋不顾身的朝角膜和巩膜内钻去，疼的他吱哇乱叫，朦胧里愤怒的对着李地火的长脖子扣动了板机，“咔”的一声，卡壳死火了。

说时迟，那时快，虚风道长瞅准空档猱身扑上前去，手持军刀照着李地火透明长脖子上裸露的青色动脉划去……

“嘎嘎嘎”，李地火情急之下整个身子自蒲团上腾空而起，躲过了虚风的致命一割，随即张开血盆大口，扭头“呼”的一下喷出了一大团腥臭的雾状粘液，迎头向虚风罩下。

虚风见事不好，半空中身子急转，纵是躲闪的快，口鼻之中也仍还是吸进了少许，脑中顿觉一阵眩晕，他知道这是毒雾，万万疏忽不得，于是双脚一蹬，整个人向后射出，同时左手一揽，抓住了有良，跃出到了大殿之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3

月光下，大殿前面的空场上站着一个五短身材的老太婆，银发披

肩，满脸的皱纹，长袖对襟短上衣，红色斜纹围腰，下穿单式片裙并缀有黑色前遮阴布，脚上打着绑腿，风尘仆仆的样子。在她的身旁站着一个小男孩，黑亮亮的眼睛，鼻梁周围散落着一些雀斑，肩膀上蹲着一只巨型的蓝毛大鹦鹉，手中拎着一把类似雨伞状的物体。

在老太婆和孩子的身后，站着两个身穿蓝色警服的人，那位老警察干瘦如猴，望上去一副老成持重的模样，另一位年轻的警察身材魁梧，人高马大，警服都撑得胀鼓鼓的。

他们正是客家嬷嬷、沈才华和获救的两只“人形蠕头蛮”——东方弘和熊大海。自从那天夜里，他俩被客家嬷嬷和沈才华救出来之后，跟随着小木船飘进了松花江，仓惶的逃离了农安县地界，然后折转绕行千余公里入关来到了山西河东风陵寺。一路上承蒙客家嬷嬷的悉心救治，熊大海身上的烧伤也都基本上痊愈了。

虚风踉踉跄跄的倒退出了大殿，方才站稳了脚跟，突然瞥见面前出现的这几位不速之客，不禁惊讶至极，他们又是些什么人呢？

大殿内费道长和郭镇长兄弟俩都已经倒在了地上，痛苦的打着滚儿，那些小小的蠕头蛮幼虫已经钻入了他们的身体里，有的去了内脏，有的钻到了颅骨内，还有的就留在了皮下，像蚯蚓一般的游动着。

李地火望着他们痛苦的样子，得意洋洋的“嘿嘿”冷笑了几声，鄙夷的说道：“这就是要付出的代价。”然后将脖子拧转，随着“嘎嘎嘎”颈椎发出一连串的响声，那长长的脖子又蓦地缩回去了，血红色的三角眼也恢复正常了。

“大嫂，你还是如约来了，”李地火迈步走出了大殿，面对着客

家嬷嬷朗声说道，但随即目光诧异的望着嬷嬷身后站着的那两位警察，

“咦，那不是……”

“不错，他俩正是你的后代，难道小叔如此的健忘么？”客家嬷嬷冷笑道。

“他们在‘阎二鼻子’水湾不是都已经烧死了么？”李地火一脸的疑惑。

“是老姬将他俩救了。”客家嬷嬷平静的说道。

李地火走上前来，仔细的端详着东方弘和熊大海，而一旁的虚风道长则掩着有良后撤数步，警惕的站到了圈外。

“你俩都叫什么名字了？”李地火皱了皱眉头问道。

“我……是东方弘，他是熊大海。”东方弘战战兢兢的回答着，再次见到了这位曾经纵火要烧死他们的“老爹”，仍是诚恐诚惶，胆战心惊。

李地火鼻子里鄙夷的“哼”了一声，说道：“你们怎么跟着到这儿来啦？”

“我……我们……”东方弘支支吾吾，胆怯的目光瞅着客家嬷嬷。

“我们跟随救命恩人，甘心情愿的服侍她。”熊大海跨上前一步，目光直视李地火，理直气壮的回答道。

“胡说！你们是我的儿子，一切都得听从老爹的吩咐，若不然，哼，叫你们立刻就去死。”李地火愠怒道。

“小叔，你这话也未免说的太大了吧？”客家嬷嬷淡淡的说道。

李地火怒视着客家嬷嬷……

月光下的风陵寺，已然笼罩在一片诡异的杀气之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4

李地火的脸色渐渐的平缓下来，开口说道：“大嫂，我在这里已经等你几天了，‘大驿土’日申酉时，地脐开窍，便可随我入脐。”

“那是哪一天？”客家嬷嬷问道。

“戊申己酉大驿土，花甲子纳音五行，昨日干支丁未，现在已经是戊申日的子时，申酉时就在今天的下午三点至晚上七点了。”虚风道长在一旁插话道，自己精于“五行追踪术”，这点测算五行日的基本知识自然不在话下。

李地火惊奇的瞥了一眼虚风，心想这小子还有点道儿。

“好，申时我在此恭候大嫂。”李地火说罢四肢伏地，接连跳跃几下，凌空跃过寺庙院墙倏地不见了。

客家嬷嬷转过身来，犀利的目光打量着虚风和有良，问道：“你们是谁？”

此刻，虚风知道这个装束古怪的老太婆颇有来历，定是一位世外高人，于是不敢怠慢，急忙从衣袋里掏出一张名片，双手递给了客家嬷嬷，口中谦恭的说道：“在下是香港弘易堂风水事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风。”

客家嬷嬷接过名片瞄了一眼后，奇怪的问道：“你们香港人深夜在这儿做什么？”

虚风赶紧回答道：“这座风陵寺的前任住持一渡法师前不久遇害身亡，省里派下来了新任的住持了空和尚，就是刚才这个变异的怪人。

我们本来是白天到这风陵寺中寻人的，当时他约子夜时分再来此，不料应约前来以后，他却想要杀死我们，现在殿内的三个人还不知是死是活呢。”

“那三个是什么人？”客家嬷嬷问道。

“一个是老道士，还有风陵渡镇的郭镇长和镇公安特派员。”虚风道长如实回答。

客家嬷嬷点点头，心想风陵渡镇长和公安特派员可都是当地的政府官员，于是说道：“带老姬去看看。”

来到了大殿内，微弱的烛光下，地上躺着的费道长和有财有富兄弟俩，此时都已经安静了下来了，身上的疼痛麻痒感觉消失殆尽，满是血痕的脸上俱自呈现出了一种沉醉的神情，似乎很享受的样子，望见走进来的客家嬷嬷等人，三人面上都流露着茫然的表情。

客家嬷嬷知道，他们体内都已经被李地火植入了“蠕头蛮”幼虫，她在费道长的身旁蹲了下来，伸手一摸他的胸膛，发觉已经开始了塌陷，再细瞧其眼珠子，也开始向外凸起，他们最终都会像妖窝铺的王老鳧一样的掉出到眼眶外。

“他们中了‘蠕头蛮’，若不赶紧救治，大概活不过半个时辰。”客家嬷嬷对虚风说道。

其实这几个人的死活与自己关系不大，但这种话却是难以说出口的，于是只得不冷不热的说道：“那就请您老想想办法，施以援手。”

客家嬷嬷站起身来，说道：“好吧，虚风，你来协助老姬，首先剥光他们的衣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4

好啦，应该是徐风~~~~~(\*^\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4

## 第九十九章

虚风即刻动手将费道长等三人剥了个精光，其中年轻的有富肌肉健壮，弹性十足，郭镇长则平日里应酬较多，养尊处优惯了，不但有了肚腩，而且大腹便便的，而费道长别看已年近六旬，却仍是骨骼清奇，白白净净，浑身不见一两赘肉。

“徐风，在殿里拢上一堆火。”客家嬷嬷吩咐道。

虚风闻言转身出了大殿，由有良领着到后面厨房里抱了些薪柴回来，就着蜡烛点燃了一堆篝火，大殿内顿时明亮了许多，暖意融融。

客家嬷嬷先行救治不懂武功的有财有富兄弟俩，费道长毕竟是有功力之人，症状相对要轻一些。

望着有富已经塌陷了一般的胸腔和突出至眼眶位置的眼珠，摸了摸其头皮和血迹斑斑的皮肤，客家嬷嬷叹息道：“这李地火给他们植入了不少的‘蠕头蛮’幼虫啊，如此，便需要使用药引子了……”

“药引子？”虚风问道。

站在一旁的沈才华突然开口说道：“药引子，就是‘引药归经’的意思。”

客家嬷嬷微微吃惊，心道，看来这孩子寒生身边也学到了不少的药理，不如就让他来给这三个人来医治，藉此锻炼他日后行走江湖的本事也好。

想到此，客家嬷嬷对沈才华微微一笑，说道：“才华，就由你来医治他们如何？”

沈才华点点头，放下手中的吸子筒，一面伸手去解裤腰带。

“你这是……”客家嬷嬷不解道。

“药引子，通常使用清水、白酒黄酒、淡盐水、蜂蜜水、红糖水、葱白汤、米汤、姜汤以及甘草等，起到引导药力到达病变部位和经脉的向导作用，但是最好使的还是童子尿了，寒生爸爸给人治病一向都是朝我要的……”沈才华“咯咯”笑道。

客家嬷嬷点点头，不错，童子尿也称作轮回酒、还元汤，清热、性偏凉，主治寒热头痛、润肌肤、利大肠，止劳渴，外敷治疗跌打损伤和眼部疾病等，童男之尿尤良。

沈才华拽出了小鸡鸡，“哗哗”的冲着有富的身子尿了起来，刚刚尿了一半，又赶紧的憋住了，他蓦地想起，还有两个人需要使用呢。

“才华，接下来知道怎么做么？”客家嬷嬷考问道。

“猪油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沈才华回答道。

客家嬷嬷欣慰的点点头，这个徒弟收的不错，不但天资聪颖，而且善于变通，若假以时日，数十年之后，成就必定在自己之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4

“甲曳芻曷书曹鼻晉……”沈才华左右手无名指探出，想来想去指向哪儿好呢，最后对准了有富如黄豆般大小的左右乳头上，念起了巫咒。

“不对，是这里……”客家嬷嬷伸手点向了有富腹部肚脐旁左右

两寸处的天枢穴上。

“是，师父。”沈才华随即更正了不正确的位置，两指按在了有富的左右天枢穴上，口中继续颂咒。

不多时，但见有富的肚脐眼儿渐渐的张开了一道缝隙，紧接着从里面探出一个光秃秃的粉红色小脑袋瓜来，小小的三角眼呈血红色，迷离的目光不解的望着沈才华……

沈才华不停地催动着巫咒……

那小小的“蠕头蛮”幼虫扭头瞧见有富肚脐眼儿皱褶处有一星点黑色的脐垢，于是厌恶的探出小爪抓起丢到了一边，然后才爬了出来，伏在那儿抬头茫然的望着沈才华……

客家嬷嬷嘿嘿冷笑了两声，伸手捻起那条幼虫，顺手丢进了身旁的火堆中，“吱”的一声惨叫，小“蠕头蛮”顿时化为灰烬，空气中散发出一丝焦糊的臭味儿。

虚风道长惊愕的望着这一切，简直太不可思议了，这究竟是什么虫子啊，钻进人体里去的时候，还是蝌蚪般的模样，如同人类的精虫，而眼下竟然快速的变成了一条粉红色的大蛆，不但有头有眼睛和嘴巴，而且还长出了小爪，更加离奇的是，还会发出声音来。

紧接着，有富的肚脐眼儿里接二连三的爬出一条又一条的小虫子来，统统的被客家嬷嬷扔进了熊熊的燃烧的篝火中，惨叫之声不绝于耳。

最后一条小“蠕头蛮”消灭掉了以后，有富的肚脐眼儿渐渐的合拢了，胸腔重新隆起，眼珠子也缩回到了眼眶内。

“好了，下一个。”客家嬷嬷满意的松了口气。

郭镇长静静地躺在那儿，眼珠儿都快要全部垂下了，沈才华心中一急，余下的童子尿没能憋得住，全部撒在了他的身上。有财体内的小虫子比有富的多，况且肥胖的肚脐眼儿阻碍了幼虫爬出来的速度，结果驱了老半天才好不容易清除干净。

最后该轮到费道长了，可是沈才华的膀胱里却空了，挤了半天才抖出来几滴尿液。

“俺有……”这时候，有良挺身而出，解开了腰带一把掏出小鸡鸡，个头比才华的整整大了一倍还不止。

有良心中恨恨的骂道，狗老道，是你害死了师父，今天俺让你喝尿……“哗哗哗”一股浊黄色（体内有虚火）的尿液一股脑儿的倾倒在费道长的脸上、鼻子、眼睛和嘴巴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4

哈哈，更完啦，扯呼~~~~~今晚又有饭局(\*^\_\_^\*)嘻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4

小梦回就要出生了~~~~~

大梦回如何让小梦回生长的更健康呢？

答案是：听莫札特音乐。

18世纪末最伟大的音乐家沃夫根·阿玛迪斯·莫札特，他七岁作曲，九岁创作交响曲，那些旋律都是纯自然在其年幼的脑海中自动浮现出来的，干净、平和、纯真。纵观当今世界上，真正能够演奏好莫札特乐曲的钢琴家，也必定是一位品行端庄，性格平和，心境纯洁的

人。

搞医学的人知道，人体水分占其重量的 70%，婴儿体内含水高达 80%，血液中所含水份占 83%，水在肌肉中占 76%，在心脏、肺中占 80%，在肾中占 83%，肝脏中占 68%，脑中占 75%，即使看来很结实的骨头也有 20% 以上的水。

而纯天然产生于莫扎特脑中的旋律磁场，对水能够产生一种天然的亲和力，促进婴幼儿大脑的成长.....

让我们祝愿鬼话宝宝——小梦回健康快乐(\*^\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5

费道长赤裸着仰面躺在地上，茫然的瞪着那只几乎掉出眼眶外的独眼，望着扑面而来酸臭的尿液，微笑着张开了嘴巴，“咕嘟咕嘟”的连喝了数大口，吧嗒着嘴唇啧啧有声。

有良使劲的抖掉鸡鸡上的最后两滴在费道长的脸上，长长的嘘了一口气，系上了裤带，经过了一段窝心的日子，今日终于算是出了口恶气。

“喂，”有良蹲在了沈才华的身边，在他的耳边悄声说道：“这家伙是个大坏蛋，他杀了俺师父一渡法师，你可千万别救他……”

沈才华咧开小嘴角乐了，也也扭头俯在有良的耳边回答说道：“不用你说，这个坏老道我认得的，在江西的时候，他还死命的掐过我大腿里子呢，只不过那时候还不是独眼龙。”

“他是被俺妹子给弄瞎的。”有良的脸上现出一股无比自豪的神情。

“你妹子？”沈才华诧异道，心想一个小女孩子能搞瞎这个费道长的眼睛，可是很不容易呢。

“她叫妮子，长的可好了。”有良的眼光里萌动着一种异样的光彩。

“甲曳芻曷书曹鼻瞽……”沈才华左右手无名指探出，指着费道长的左右天枢穴，念起了“行尸走肉”巫咒。

费道长腹部的肚脐眼儿渐渐的裂开了一道狭窄的缝隙，一只小“蠕头蛮”探出光秃秃的小脑袋来，三角眼左右环顾了一下，见宿主肚脐皱褶处白白净净，甚是清爽，于是便迅速的爬了出来。

“奶奶，让我来吧。”有良对客家嬷嬷说道，抢先伸手捉住那条活蹦乱跳的小虫子，一甩手丢进了火堆里，“吱”的一声惨叫过后，随即冒出了一股青烟。

客家嬷嬷点点头，心想，到底还是孩子，童心未泯，抓虫子又有什么好玩的？她站起身来，对虚风说道：“请随我来，老姬有话问你。”

虚风恭敬的跟随着客家嬷嬷走到了大殿外，这老太婆抓虫这一手，实在是太厉害了，他简直是闻所未闻，至此，虚风已是佩服得五体投地。

大殿内，沈才华与有良合作着，抓出来五六条小“蠕头蛮”，统统的丢进火里烧死了。

“曷曷擎，闾羯翥翥叵……”沈才华嘴里偷偷的改变了巫咒，将“行尸走肉”变成了“鬼打墙”，肢舞手势也指变掌，水平运动着聚向了费道长的那只瞎眼上。

费道长体内剩余的几条“蠕头蛮”幼虫受“鬼打墙”巫咒的驱使，不约而同的朝着那只瞎眼汇集而来，最后躲在了眼窝视神经后面的凹陷处潜伏着不动了。

“好啦，”沈才华高兴的悄声对有良说道，“给他留了几条，这家伙没准会变成个‘人形蠕头蛮道长’呢。”说罢，竟自“咯咯”的冷笑了起来。

沈才华乃是鬼婴过胎而来，原本嗜血暴戾，后来的成长期受到了敦厚善良的寒生与兰儿的影响，性情变得内敛与寡言。但自从在鄱阳湖底遇见了黄建国，吸回了原本属于自己的全部祝由真气，并与脑颅中的祝由舍利融和一起之后，这孩子的性情从此也将随之改变……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5

诸位童鞋小盆友，尺子下午有点私事需要处理，就休息半天吧，明日照常三更~~~~~谢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6

洁白撒入清澈生日快乐(\*^\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6

## 第一百章

大殿外，清风徐徐，月色如水，东方弘和熊大海恭恭敬敬的垂手站立在那株老白果树下，没有嬷嬷的吩咐，他俩是不敢随意走动的。

客家嬷嬷站在石阶上，对虚风说道：“徐风，老姬问你，你们果真是来寻人的么？”

“正是，徐风不敢隐瞒，”虚风道长谨慎的回答道，“有良的妹子

在潼关被人掳走，我和他是一路找寻到这河东风陵渡来的。”

“如此说来，你与这假和尚李地火以前并不相识？”客家嬷嬷接着问道。

“徐某是第一次来到河东，以前从未见过面。”虚风如实答道。

“嗯，”客家嬷嬷点点头，心想这李地火在关东黄龙府妖窝铺一呆数十年，刚刚离开那儿才不过短短数日而已，他们之间不可能有什么瓜葛，于是疑惑的说道，“你说他是省里面派下来的新任住持，叫‘了空和尚’？”

“是的，白天时，郭镇长同山西省佛教协会联系过了，他们证实这位新派来的住持了空和尚是位高僧，并请地方上尽可能的避免打扰其清修。”虚风解释说道。

“李地火是假和尚无疑，这个老姬知道。”客家嬷嬷断然道。

虚风思索着说道：“若是此怪人假冒新任风陵寺住持，那么真的了空和尚很可能已经遇害了。”

“嗯，有可能，这个李地火什么事情都干的出来的，”客家嬷嬷望着虚风，淡淡的说道，“大殿内的三个人已经不碍事了，让他们穿上衣服，你们可以走了。”

“夜已深，您是否一起去镇上的旅馆里休息呢？”虚风客气的提议道。

“我们就在这庙里呆着。”客家嬷嬷冷淡的说了句，然后走去了老白果树下。

世间高人的脾气都是这样的……虚风想着回到了大殿内，帮助费



道长和郭镇长兄弟俩套上了衣服裤子，“我们可以走了。”他说道。

“方才出了什么事？我们怎么都脱光了呢？”有富一面从地上拾起了手枪，同时惊奇的问虚风道。

“是啊，了空和尚呢？还有那个大泡泡？咦，怎么嘴里有股骚臭味儿？”费道长揉着那只瞎眼，咂了咂嘴巴，迷迷糊糊的说道。

“哇，寺里哪来的一只大鹦鹉？”郭镇长瞥见了沈才华和嘟嘟，惊讶不已的说道。

“回去镇上再详细谈吧。”虚风说着拽着有良率先走出了大殿。

费道长等人也跟着来到了大殿外，看见了白果树下站着的客家嬷嬷以及另两个穿警察制服的人，经过他们身边时，有富忍不住问道：

“你们是县局的么？”

东方弘和熊大海面无表情，均未吭声。

有富自讨没趣儿，摇了摇头，跟着虚风等人出了山门，悻悻的离开了风陵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6

大殿内，客家嬷嬷眼眶有些发红，久久的望着沈才华，怅然若失的长叹道：“两位师姐，祝由门终于后继有人了……”

沈才华默默地望着篝火，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许久，开口幽幽的说道：“师父，咱们什么时候去找墨墨？”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道：“等师父下去了地脐，弄明白地水究竟隐瞒了什么，然后带你去找墨墨，放心吧，纵是天涯海角，师父也能帮你找到她。”

“那我们什么时候去地脐？”沈才华急切地问道。

“今天下午申酉时，”客家嬷嬷说道，同时摆摆手，“才华，去叫他俩进来吧。”

“是，师父。”沈才华应道，随即走到大殿外，朝着老白果树下的东方弘和熊大海招招手，两人迅即走进了大殿。

“你们想法弄点吃的来。”客家嬷嬷吩咐道。

“是。”东方弘和熊大海应声出去，找到了风陵寺的后厨房间，发现柜橱中还存有米面和油盐，于是熊大海生火，东方弘动作麻利的加水揉面，做起了东北手擀面来。

大殿内，客家嬷嬷心事重重的望着沈才华，说道：“李地火约师父下地脐，颇有些有恃无恐，看来此行不会太顺利，或许会有场恶战，你和嘟嘟就不要去了，留在寺中等师父回来。”

沈才华摇摇头，语气坚决的说道：“不，师父，我要去。”

“师父一人去，省的分心照顾你，那地脐内肯定是机关重重，十分危险的。”客家嬷嬷柔声安抚道。

“我放心不下……”沈才华低头轻声说道，经过了这段时间的朝夕相处，他的心已经默默的接受了嬷嬷，小孩子都是这样，谁真心疼爱他，他是能够感觉得出来的。

客家嬷嬷心头不由得一热，伸手揽过小才华入怀，自己孤苦一世没有孩子，想不到却能在晚年收得爱徒，就如同老年得子一般，感到浑身泛起了阵阵暖流。

“开饭啦……”东方弘和熊大海端着热气腾腾的手擀面走进了大

殿，爆香的油花漂浮在面汤上，令人垂涎欲滴。

客家嬷嬷尝了尝，手擀的宽面条又软滑又有韧劲儿，透出一股天然的小麦香气，由衷的赞赏道：“东方弘，你的手艺真的很不错。”

东方弘面色极为虔诚的说道：“只要恩人嬷嬷吃的开心，东方弘‘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南下的一路上都是东方弘负责大伙的饮食，看嬷嬷脸色行事，尽责尽力。

客家嬷嬷曾经详细的询问过这二人有关“蠕头蛮”的生活习性与弱点，但他俩皆语焉不详，盖因是刚出土之故。

熊大海端着一碗面，递到沈才华的手里，这孩子破壁救人，令他免遭火噬，心中感激不尽，执意要传授通臂拳给才华，正所谓“滴水之恩，涌泉相报”是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6

虚风等人出了风陵寺，朝着远处的吉普车走去。

清凉的夜风拂过，费道长的头脑渐渐的清醒了，突然，他一拍脑门叫道：“贫道想起来了，那只大蓝毛的鸚鵡还有那个小孩儿！”

“费道长，你以前见过他们？”郭镇长诧异的问道。

“不错，是他们，在江西鄱阳湖边的湖口县……”费道长一跺脚，转身便要返回风陵寺。

“你要干什么去？”虚风不解的问道。

“这个小男孩与一个老乞丐是同党，那瞎子老乞丐抢了贫道的宝贝‘灵哥’，今天总算是又逮到这小家伙了。”费道长一面说着撒腿就走。

“且慢！”虚风厉声叫住了他，然后说道，“费道长，你们三个人在大殿内都中了那位了空和尚的毒虫还记得么？就是在那只大泡泡里面的，你开枪打碎了泡泡，虫子都落下来爬了你们一身……”

“是又怎样？”费道长止住了脚步，转过身来望着虚风。

虚风冷笑道：“是那孩子施了法术，将你们体内的虫子都驱赶了出来，并用火统统烧死了，否则，你们三个人还能活着回来吗？”

“哦，我想起来了，那些粉红色的小虫子在身上乱钻，又疼又痒啊，连皮都抓破了。”郭镇长摸着自己的脸恍然大悟道。

“是那个小孩子救了我们？”有富疑惑的说道。

“正是，”虚风说道，“和那孩子在一起的装束古怪的老太婆定是位世外高人，费道长，且不说那孩子救了你的命，单是那老太婆，你自忖能对付得了么？”

费道长闻言踌躇了，觉得这位徐董事长说的也不无道理，贸然前去的确是无把握。

“费道长，我们先回去商议一下，若是真的需要抓他们，也要多派点人手才是，另外，今晚这事儿，我也要向秦书记汇报。”郭镇长也劝说道。

“那好吧。”费道长快快的跟随着上了吉普车，连夜驶回了风陵渡镇。

“折腾了一夜，大家都饿了吧，咱们先去喝点酒，压压惊。”郭镇长直接把车开到了那家渡口小饭店的门口。

“老王，我是郭有财……”他使劲的擂门，将睡梦中的王老板喊

了起来，吩咐他备点酒菜。

老王不敢怠慢，赶紧跑进厨房里，“叮叮咚咚，滋滋啦啦”的一阵忙活，端上来几盘热气腾腾的小菜和两壶酒来。

“徐董事长，现在请你把今天晚上的事儿详细的说一说，天亮以后，我就要向秦书记汇报的。”郭镇长一面喝着酒，一面对虚风说道。

“好吧。”虚风点点头，从“了空和尚”抻长了脖子，吐出那个大泡泡开始，叙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但是隐瞒了老太婆与假和尚李地火原来就相识，以及他俩约定戊申日申酉时下地脐一事。

“哦，原来我们都差点要死啦……”郭镇长愕然不已的说道。

“这个老僧是假冒的，真的了空和尚很可能已经遇害了。”虚风推测说道。

有富在一旁直摇头，他始终不明白，人类怎么可能会有那么长的脖子？能吐出那么多可怕的小虫子……看来这世界上，可能真的有妖怪。

“那老太婆究竟是什么人？”费道长揉着瞎眼问道。

虚风摇了摇头，淡淡的回答道：“世外高人的脾气通常都很古怪，她不肯透露，徐某自然也就没法问。”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7

第一百零一章

秦书记听完了郭镇长在电话里的情况汇报，沉吟了一会儿，然后说道：“有财啊，这个会吐虫子的‘了空和尚’身份确实可疑，我完全同意你们的分析，省里派来的那位真的了空很可能已经遇害了，县

里会尽快的与省宗教局和佛协联系。那位姓徐的港商与小和尚有良要暂时的软禁起来，他们所说是贾道长掳走了妮子，我们目前真假难辨。还有那个古怪的老太婆一伙人，先不要去惊动他们，反正宋会长已经从京城里赶来了，大约今天傍晚就可以到风陵渡了，一切都等宋会长到后再说。另外，你们要派人盯着老太婆，防止其偷偷的溜走，明白吗？”

“有财明白。”郭镇长回答道。

“有财，你的身体要不要紧呀？可千万要注意安全啊，如花和大乖二乖可都指望着你呢。”秦书记语重心长的叮咛道。

“谢谢岳父的关心……”郭镇长鼻子一酸，差点掉出一滴眼泪来。

“那就好。”秦书记挂上了电话。

风陵渡镇招待所就在镇政府的后院里，虚风和有良以及费道长都安排在这里休息。郭镇长先来到了费道长的房间，把秦书记电话里的意思告诉了他。

“师父要来了？”费道长心里咯噔一下，上次去潼关佛崖寺办事不利，自己已经遭到师父训斥了。

“他今晚赶到这里。”郭镇长说道。

“贫道在这儿看着徐董事长和那小和尚，你赶紧派人去风陵寺那边盯着，别让老太婆他们溜了，否则师父又要骂人了。”费道长着急的说道。

郭镇长说道：“不要紧，有富已经去风陵寺了。”

郭镇长来到了隔壁虚风的房间，告诉他县里的意见是，暂时不要

轻举妄动，等今天晚上京城来人到了以后再行定夺，并请徐董事长和孩子留在房间内不要出去。

“京城里来的是什么人？”虚风诧异的问道。

“中国考古协会会长宋地翁。”郭镇长回答道。

虚风听说过这个人，此人在京城考古界以及古董收藏行业赫赫有名，据闻是个侏儒，由此也更增加了其人的神秘感。

“知道了。”虚风淡淡一笑说道。

郭镇长说罢告辞走出了房门，走廊里有工作人员坐在凳子上。

“别让这位港商和孩子出房间。”郭镇长吩咐道。

房间内，有良心情焦虑的问道：“道长，我们就一直等在这房子里么？”

“不，贫道还很想到那什么‘地脐’里面去见识见识呢。”虚风嘿嘿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7

夜幕降临了，一辆吉普车停在了镇政府门前，秦书记陪同着宋地翁匆匆的走进了大门。

镇长办公室内，郭有财端上了两杯热茶，然后将这两天所发生的情况，详细的做了汇报。

宋地翁听罢半晌未言语，最后开口缓缓说道：“如此说来，是贾道长 in 潼关掳走了郭妮？”

“徐董事长就是这么说的，还有那个小和尚有良。”郭镇长回答道。

“嗯……”宋地翁沉吟道，“了空和尚果真可以将脖子伸长到两米？而且能够吐出些小虫子来？”

郭镇长指着自已脸上和手臂上的抓痕说道：“有财亲眼目睹，亲身经历，绝对是真的，那情景简直是太恐怖了。”

“嗯，那个奇怪的老太婆突然出现在了风陵寺中，这里面大有蹊跷，尽管她为你们驱了虫，但此人一定同那个假冒的‘了空和尚’有着某种关系。”宋地翁蹙着眉头分析道。

“不错，不但那老太婆有蹊跷，这个港商徐董事长也是疑点重重，况且他还同风陵寺的小和尚在一起，有财，必须要严格加以审查。”秦书记果断的说道。

“是的，徐董事长已经被软禁起来了，费道长就在他隔壁的房间里守候着，有富则一早赶去了风陵寺，盯着老太婆的行踪。”郭镇长解释说道。

“嗯，很好，现在我们先去费道长那儿。”宋地翁站起身来。

“我已经让食堂备好了一桌酒菜为宋会长洗尘……”郭镇长热情的说道。

“回头再吃吧，先办正事要紧。”宋地翁打断了郭镇长的话，走出了房门，秦书记和郭镇长紧忙跟随在了后面。

来到了招待所，走廊里面空荡荡的，那把椅子还撂在徐董事长的房间门口，可工作人员却不见了。

“这小子肯定去食堂打饭了，工作不负责任……”郭镇长嘴里嘟囔着。



推开了费道长的房间，众人顿时大吃一惊……

费道长直挺挺的躺在床上，上身半裸，面露陶醉之色，双手抓着自己的脖子在用力的往长抻拉着，口中不时发出一种愉悦的呻吟声。

秦书记瞅瞅郭镇长，惊讶的说道：“有财，这是怎么回事儿？”

郭镇长也是一脸的茫然，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啊，白天的时候他还是好好的呢。”

“他是中蛊了。”宋地翁站在床前望着费道长的样子，口中冷冷的说道。

“中蛊？”秦书记诧异道。

“难道是……”郭镇长若有所思的说道。

“是什么？”秦书记急切地问道。

“小降头师……妮子？”郭镇长疑惑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7

“不是妮子，是了空和尚……”宋地翁冷冰冰的说道。

秦书记与郭镇长一愣，面面相觑，心想，了空和尚原来是降头师？

“这是一种‘蠕虫蛊’，古籍中曾有过记载，中此蛊之人最明显的特征，就是可以抻长自己的脖子，而且能够360度自主的转动。”宋地翁沉吟着缓缓说道。

“对对，”郭镇长急忙说道，“那了空和尚背向着我们，可是他的脸却可以扭转过来，他的脖子就足足抻长了两米多！”

宋地翁点点头，陷入了沉思之中。

“宋会长，费道长如何救治，是否要赶紧送去县医院？”秦书记

谨慎的问道。

“医院没有用的，古籍中记载解‘蠕虫蛊’需要趁幼虫尚未发育成熟的时候下手，否则一旦蠕虫长大就没法子治了，”宋地翁目光直勾勾的盯着费道长，皱着眉头说道，“现在首先要找到蠕虫藏匿的位置，然后开刀将其取出……郭镇长，你再详细的说说当初是如何中的蛊。”

郭镇长于是把了空和尚如何吐出一只大泡泡，泡泡里面游动着好多粉红色如蝌蚪般的小虫子，后来费道长开枪击破了泡泡，于是那些虫子从天而降，争先恐后的往人体里面钻，又疼又痒，只有拼命的抓挠，后来的事情就不知道了……恢复神智以后，记得徐董事长帮助我们穿上了衣服，身旁有一堆篝火，火堆旁站着一个小男孩，还有一只巨大的蓝羽毛鹦鹉。

“这老太婆能够解蛊驱虫，究竟是用的什么方法呢？既然你和有富中的‘蠕虫蛊’已解，费道长的为什么没有解呢？还有，徐董事长和有良那个小和尚怎么没有中蛊？”宋地翁提出了一连串的疑问，然后说道，“郭镇长，你去把那个港商叫来，我有话问他。”

郭镇长应声走出，来到了隔壁的房门前，轻轻的敲了敲，发现房门是虚掩着的，于是推门而入。

房间里不见徐董事长和有良小和尚，床上的被子高高的隆起，像是有人在蒙头大睡。郭镇长一把掀开了被子，镇政府的那名工作人员和衣倒在床上，已经昏迷不醒……

郭镇长慌里慌张的跑回了隔壁，宋地翁和秦书记闻言匆匆过来，

“他被人点了穴道。”宋地翁瞥了一眼说道，随即伸出手指“啪啪啪”连点其几处穴道，那名工作人员随即悠悠醒转，茫然的目光望着众人……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徐董事长他们人呢？”郭镇长急匆匆的问道。

工作人员缓过神儿来，结结巴巴的说道：“港商叫我进屋说有事，谁知道刚一进房间，他就在我的腰里一戳，后来就什么也都不知道了……”

“哼。”宋地翁叹息着摇了摇头，转身走向隔壁房里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8

宋地翁仔细的端详着费子云的症状，揣测着“蠕虫蛊”可能藏匿着的地方，但是看了半天仍旧是毫无头绪，最后，只得无奈的叹了口气，说道：“我们只有去找那个老太婆了。”说罢，回手一指戳中费道长的膻中穴上。

费道长正在努力的抻拉着自己的颈部，颈椎“咯咯”直响，突然膻中穴被封，双手一松“噗通”一下仰面倒在了床上，昏厥了过去。

宋地翁随手拽过被子盖在了他的身上，转身对秦书记和郭镇长说道：“走，去风陵寺。”

月上东山，黄河故道上清凉一片，吉普车上，郭镇长自言自语的叨咕着：“奇怪，这徐董事长怎么会跑了呢……”

宋地翁鼻子“哼”了一下，说道：“这还用说么？这位港商的身份肯定是假的了，他的点穴手法十分高深，此人武功早已在费子云之

上了。”

“他带着小和尚有良，可能会往何处逃窜呢？”秦书记皱紧了眉头。

“若是地翁没猜错的话，他们也来了风陵寺。”宋地翁冷笑道。

“等一下问问有富就知道了。”郭镇长蛮有信心的说道。

宋地翁摇了摇头，目光望着车窗外的夜空，没有再说什么，其实，他心里十分清楚，那个公安特派员郭有富肯定也遭到了暗算。

车停了，众人跳下了车，穿过卵石滩，朝着远处的风陵寺步行而去。

月色朦胧，风陵寺大门洞开，寺内漆黑一片，甚至连大殿内的烛光都熄灭了，四下里黑漆漆的，听不到一丝动静。

“有富……”郭镇长轻声的呼唤着。

宋地翁双手伏地，耳朵贴在石板上，凝神倾听……须臾，跳起身来，说道：“方圆百米之内，只有大殿角落里，听到一个人的微弱心跳声。”

秦书记“咔哒”一声，点燃了手中的打火机，淡淡的火光中，众人瞥见大殿右侧的角落里躺着一个独臂人，正是郭有富。

“有富！”郭镇长大惊，急忙跑到跟前，伸手扶起了弟弟，望着宋地翁急切的说道，“他已经昏迷过去了。”

“也是被人点了晕穴。”宋地翁说道，话未落音，“啪啪啪”一连三指，解开了有福的穴道。

“有富，你醒醒啊……”郭镇长焦急的摇晃着他。

有富慢慢的睁开了眼睛，张开嘴巴，费力的说道：“是徐董事长点了我的穴……”

“郭有富，你看见老太婆他们了么？”宋地翁匆匆问道。

“我从早上来到风陵寺，就一直躲在对面的杨树林里，老太婆他们一直都在寺里，还生火做饭了呢。大约下午三四点钟的光景，我听到身后有脚步声，回头一看是徐董事长和有良，刚想问他们怎么也来了，没想到徐董事长一指戳在我的腰上，后来就晕过去了……”有富断断续续的叙述着。

“原来他们都是一伙的！”郭镇长恨恨的说道。

“他们都还在寺里么？”有富问道。

“他们早已经不见了。”宋地翁摇头叹息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8

## 第一百零二章

晨曦中，一抹淡淡的阳光洒在了五老峰上，遥见峰峦叠翠，白云出岫，山林间漂浮着一层白色的雾霭，近听鸟鸣啾啾，溪水潺潺，宛若仙境一般。

贾道长背着熟睡的妮子连夜向北奔行了近百里，终于在黎明时分抵达了永济五老峰下。

五老峰位于晋南永济东南十余公里处，是河洛文化早期传播的地方，也是我国北方道教全真派的发祥地之一，历来为“道家天下第五十二福地”，与晋北佛教圣地五台山南北对峙，并与西岳华山遥遥相望，历史上素有“东华山”之称。此地五座山峰形同五位耄耋老人，

故又称五老山，山上奇峰险峻，岩洞幽深，需拾链而上。山中有 9 泉 12 洞，362 擎，盛时曾有 64 观庵庙宇，嶙峋翠巍，秀甲三晋，难怪当年吕洞宾曾吟道：“执剑抱壶三三界，身隐条峰九九天。”

一直到日军入侵前，旧时从山下的虞乡西关到山上的玉柱峰顶，沿途还有茶馆、饭肆四十多处，三晋香客络绎不绝，是个热闹的好去处，后来逐渐的衰败了下来，早已不复往日之兴盛了。

贾道长将妮子放下，蹲在淙淙流淌着的小溪边抹了把脸，然后掬水喝了几口，那水清澈透明，十分的甘甜。

六年前，贾道长得知格达预言之事废止之后，便决意退隐江湖，来到了中条山脉五老峰上的玉柱峰上隐居，尽管有不少佛道之士在此地修炼、禅坐与栖居，但却无人知晓，当今全真派武功最高的贾尸冥道长竟然也隐居在此。

五老峰主峰玉柱峰，海拔 1809.3 米，石壁如削，形同玉柱，直插云霄，又名“灵峰”，隐现于云烟苍茫之中。东锦屏峰、西锦屏峰、太乙坪峰、棋盘山四峰现“偃蹇伛偻之状”，犹如四位老人抱拳作揖之势，低眉朝拱最高的“灵峰”。峰顶上有四五亩平坦之地，遗留了些残垣断壁古迹，往来游人均需攀链而上。其间有一座简易的小木屋，那就是贾道长的栖息之所了。

贾道长背着妮子，手攀铁链极迅速的登上了玉柱峰顶。

此刻，妮子已然睡醒了，惊讶的扭头望去，峰下云海缭绕，一只山鹰在半空里翱翔.....

“妮子，我们到家了。”贾道长放下了妮子，和蔼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8

木屋里布置十分的简陋，木桌、木椅、一张木床，剩下的就是锅碗瓢盆了，水缸里还有半缸的清水。

妮子手里抱着那只大黑猫，四下里看看，感觉到十分的新奇，“道长爷爷，你怎么时候带我去见我娘？”她幽幽的问道。

“妮子，你得先学会贫道的‘先天气功’，有了本领之后，才能找到你娘老祖。”贾道长哄着她说道。

“我娘为什么要叫老祖呢？这个名字不好听。”妮子说道。

“哦，你娘其实叫祖英，贫道只不过是叫的习惯罢了。”贾道长嘿嘿道。

“祖英……这个名字好听了。”妮子满意的笑了。

贾道长在屋子里转了一圈，摇摇头，说道：“妮子，你在山上等着，可以随便到处走走看看，贫道下山去买些日常生活用品和食物，我们要在这里住很久的。”

“嗯。”妮子走出了小木屋，望见房后是一片小树林，于是将怀里的大黑猫撂在了地上，说道：“小翠儿，我们去玩儿。”一抬脚，蹦蹦跳跳的去了。

贾道长此刻的心情大为顺畅，自己不但找到了满意的衣钵传人，而且妮子身上还藏匿有“风后冢”的秘密，算下来，恐怕当今世上也惟有自己师徒二人知道这“鬼壶”的下落了。“哈哈……”他不由得仰天长笑一声，然后独自下山去了。

草丛中，一个灰色的影子倏地一闪，妮子还没看清楚是什么，大

黑猫“小翠儿”早已纵身扑上，追进了小树林里，妮子急忙跟了上去。

须臾，闻得“喵喵”的叫声，妮子定睛一看，见“小翠儿”已经叨着一只大灰兔晃晃悠悠的走回来了……

“哇，兔子！”妮子兴奋地叫了起来。

大灰兔瞪着一双红色的眼睛，乞怜的看着妮子，嘴巴上面的几根胡子不住的哆嗦着，眼泪巴巴的……

妮子蹲下身来，“真可爱……”她轻轻的抚摸着兔子身上松软的灰毛，感觉到了其体温和微微颤抖的身子，有些爱不释手。

一滴、两滴……鲜血自灰兔颈部缓缓淌下，落在了草地上，散发着一股新鲜的血腥气。

妮子浑身打了个寒战，鼻子嗅嗅，眼睛里渐渐的流露出来一种奇怪的眼神儿……她体内的大血蚤感受到了灰兔鲜血的气息，已经骚动起来了。

妮子缓缓的伸出手指头，抹了一点兔血放在口中轻轻的吮吸着，吧嗒吧嗒嘴唇，感觉到清甜无比。

“喵喵……”两声呼唤，妮子低头望去，见大黑猫的舌头上满是鲜红，原来牠也在舔食兔血，“小翠儿”两只乌黑的眼睛恹恹的盯着妮子……

此刻，妮子体内热血沸腾，大血蚤早已经按捺不住了，妮子情不自禁的咆哮了一声，双手狂野的揪住大灰兔，张开利齿一口咬在了牠的颈动脉上，“咕嘟嘟”如痴如醉的吮吸起鲜血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9



贾道长下山来到虞乡的集市上，采购了一些米油蔬菜类的食物，还有一大块腊肉，装进了一只大筐篓里背在了身上。五老峰上经常有修行的人下山购物，大都身子骨羸瘦，面如菜色，摊主一般都念其生活清苦不易，价钱也都打了折扣。

贾道长来到卖服装的商铺里，着意为妮子挑选了两套漂亮的花衣裳和绣花的小布鞋，自己的徒弟总不能穿的太寒酸了。

“您老也是山上修行的人吧？”店主打量着贾道长问道。

“怎么？”贾道长犀利的目光直视店主。

“俺们这儿的习惯，对山上清修的人价钱上有折扣。”店主陪着笑脸解释道。

贾道长点点头，表示默认了。

“您老不再买点花头绳和发翎子么？小姑娘可是最喜欢的了。”店主热情的推荐道。

“这东西扎在哪儿？”贾道长不好意思的问道，他这一生纵横江湖，但却还从未注意到小姑娘的头发如何梳理打扮。

“这很简单……”店主比划着解释了用法。

贾道长于是买了几种颜色的头绳以及发翎，小心翼翼的揣进了怀里。

望着贾道长离去的背影，店主琢磨了半天，决定还是报警。前不久，虞香南关有户人家的小女娃被人拐走，年龄也就是六七岁的样子，今天这瘦老头既是五老峰上清修之人，怎可能会养着一个小姑娘呢？若不是清修之人，普通人家的老爷子连个头绳发翎都不会摆弄，也是

有些奇怪呢。

他交代家人看好店铺，自己匆匆奔集市上的治安管理委员会而去。

贾道长最后采购的就是酒了，山西这地方最有名的就是产自晋中汾阳的杏花村汾酒，1500年前的南北朝时期，汾酒受到北齐武成帝的极力推崇，被载入廿四史，使汾酒一举成名。晚唐时期的大诗人杜牧一首《清明》诗吟出千古绝唱：“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令中原文人雅士莫不趋之若鹜。

贾道长买了一坛子老白汾，高高兴兴的塞进了篓子里，一路直奔玉柱峰而去。

当他攀上峰顶的时候，远远的瞥见妮子正和大黑猫“小翠儿”在木屋前追逐嬉戏着，发出“咯咯”的笑声。望着天真烂漫的孩子，贾道长不由得心生感慨，自己孤独一世，膝下无子，从未享受过天伦之乐。老祖啊，贫道当初在雨林里对你出手，实在是迫不得已啊……如今贫道会替你照顾好你的女儿，传授她绝世武学，你在九泉之下就安心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9

“妮子，饿了吧？贫道马上就给你做吃的，”贾道长放下篓筐，说道，“妮子，你看看这是什么？”他取出那两套花衣裳和小布鞋，然后又从怀里小心翼翼的掏出花头绳和发翎子来。

小姑娘天生喜爱花衣裳和漂亮的头绳，妮子也不例外，“哇……太好看了，是给我的么？”她惊喜的叫道。

“噢，妮子，你的牙缝里怎么是红的？好像是血渍。”贾道长暮

地瞥见妮子两排利齿，惊讶的问道。

“没有啊……”妮子顾不上回答，连忙抓起衣裳往自己的身上比量着。

“哦，也许是缺乏维生素 C，这孩子乡下生活的太清苦了。”贾道长自言自语的嘟囔着。

小木屋内传出一阵油锅爆炒的声音，阵阵香气飘散在空中，妮子禁不住长吸了一口气，连蹦带跳的带着“小翠儿”跑回了木屋内。

木桌上摆着几盘菜，有腊肉炒青蒜，腊肉炒芹菜和腊肉炒白菜，贾道长笑咪咪的扎着围裙望着她。

妮子挑了两块腊肉扔到了地上，“小翠儿”品嚐过后“呼”的窜到了妮子的怀里，嗓子眼儿“咕噜咕噜”直响，双眼直盯盯的瞅着盘子里，口涎直流。

贾道长爱屋及乌，也顺手夹了两块腊肉递给了“小翠儿”，同时说道：“妮子，从今天开始，贫道就正式传授‘先天气功’与你。”

妮子一面扒拉着米饭，一面问道：“妮子学会了‘先天气功’就可以找娘了吗？”

贾道长微笑着点点头。

“那妮子要学多久呢？”妮子关切的问道。

贾道长思忖着说道：“少则十年，多则数十年吧。”

“那妮子不学了，得什么时候才能见到娘啊……”妮子把碗筷一放，泪水在眼圈里直转。

“别急，别急，”贾道长有些慌了，赶紧说道，“也还是有捷径

的……”

妮子赌气的望着贾道长，一副楚楚可怜的模样。

“贫道可以灌些全真派的纯正真气给你，以外力打通你的奇经八脉，这样再修炼起来可就快得多了。”贾道长叹了口气，说道。

“那要多久才能学会？”妮子急切地问道。

“唔……这要看你自己的悟性了。”贾道长回答道。

妮子离开饭桌，坚定地说道：“道长爷爷，那我们现在就开始灌气吧。”

贾道长嘿嘿笑了，随即郑重的说道：“妮子，学‘先天气功’须得先入我全真门下，本门绝学是不可以外传的。”

“妮子入，全真门，全假门，妮子都入。”妮子迫不及待的说道。

“那么，你肯拜贫道为师了？”贾道长心中砰砰直跳，这可是他平生首次收徒，不免得有些激动。

“只要能见到我娘，妮子就愿意。”妮子言之凿凿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9

童鞋们，今天三更就不写了，尺子继续上路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19

童鞋们不必担心，漫漫江湖路，尺子现在是以车代步啦  
~~~~~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0

第一百零三章

“妮子，你知道什么是气功么？”贾道长端起大碗呷了一口汾酒

说道。

“不知道。”妮子摇了摇头。

“气功自古有之，修行者称导引、吐纳、练气、静定、参禅、炼丹、摄神、养性、修真、守一、易筋洗髓和反朴归真等，因宗派习惯而易。全真派先天气功讲求‘炼精化气，炼气化神，炼神还虚，炼虚合道，垂帘明心守祖窍，乾坤并老壮玄都’。正如《黄帝内经》中所云：‘正气常存，邪不可干也’……”

“道长爷爷，妮子不懂。”妮子叹了口气，如实的说道。

贾道长将碗中烧酒一饮而尽，说道：“好，说真的，贫道其实也看不惯那些咬文嚼字、神乎其神的功法，明初武当张三丰说的好，这普天下的气功心法若是删繁就简，其实就是一句话……”

“哪句话？”妮子高兴了，一句话即使再拗口，多温习几遍也就搞懂了。

“听着，‘顺则凡，逆则仙，只在中间颠倒颠’。”贾道长说道。

“顺则凡……你在中间颠倒颠？”妮子还是不明白。

“这么说吧，”贾道长想了想，究竟怎么才能解释得清楚呢，最终说道，“妮子，白天为阳，黑夜为阴，‘阴阳互为其生，阴阳互为其根’就是说白天过去是黑夜，黑夜过去又是白天，没有白天就没有黑夜，没有黑夜也就没有白天，你明白了么？”

妮子回答道：“没有阳就没有阴，没有阴也就没有阳，是么？”

“哈，妮子太聪明了。”贾道长大为愉悦，又斟满了一碗酒。

“如果‘凡’为阳，‘仙’为阴呢？”贾道长一脸微笑的望着妮

子。

妮子寻思了一下，以手画圈答道：“顺着转为阳，反过来转为阴。”

“天啊，简直是神童！”贾道长喜不自禁的叫道。

“那么还有‘中间颠倒颠’呢？”妮子问。

贾道长说道：“这‘中间’可大有讲究了，就是不左不右，不上不下，不虚不实，不有不无……”

“那就是说不准了，若有若无了？”妮子问道。

“不错，就是这个意思，何为‘颠倒颠’，有我即我天地，无我亦无天地，阴阳顺逆之意……”贾道长进一步的解释道。

“气功原来就是顺转转，逆转转，阴阳来回的转，若有若无……”妮子领悟道。

“对对，正所谓孤阴不生，孤阳不长，阴中有阳，阳中有阴，阴阳真气混元是也，”贾道长“咕咚”灌进一大碗酒，抬头望了望外面的天色，说道，“天已近午，阳气最盛，贫道就先为你灌顶阳气，随师父来。”说罢拉着妮子的手，来到了木屋外。

天柱峰顶有一块凸起的巨石，石下是万丈深渊，终年云雾缭绕，望不见底。

“此乃是天地之气相接之处，世上练功绝佳之所，每当雨后天晴，一道彩虹便会从这里升起呢。妮子，记住，练功要分时辰的，午时阳气最盛，应尽量汲取天地之阳，夜半子时阴气最旺，届时汲取月华之阴，有事倍功半之效。”贾道长解释说道。

“这么好的地方，别的人不知道么？”妮子问。

“当然瞒不过修真之人了，这是贫道赶走了峨眉老尼才占据了这块宝地，嘿嘿。”贾道长自得的笑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0

春日里的阳光直射天柱峰，峰峦笼罩在一片金色之中。

妮子在贾道长的指导下，自然盘坐于巨石之上，但她不敢朝边上的深渊下面看，有点发晕。

“妮子，首先打坐调息的姿势要对，左腿在外，右腿在内，两手掐子纹（即无名指指根），仰放在两腿之上，嘴微张，舌头不搭上下牙，注意自然呼吸。眼睛要微睁，注视身前一点，似见非见，若有若无。吸气时，小腹内有一气团微微上提，但不能超过心口窝，呼气时，气机下降，要把呼吸调到轻飘飘，软绵绵，似有似无的状态，明白么？”

妮子很聪明，一教就会，贾道长满意的点点头。

接下来，贾道长传授妮子全真派“守玄”功法，左手掐子纹不变，四指握拳，右手大母指插入左拳虎口内，右手抱左拳，两手的食指要平行，这叫“抱河图”。嘴闭齿合，舌抵上腭，眼微闭，露一线之光，意守“祖窍”，即两眼中间，鼻子根处，要似守非守，若有若无，心静止水。

“心中无物是为虚，念头不起是为静。”贾道长口中念叨着，随即平伸出一只手掌，按在了妮子头顶的百会穴上，另一之手除去她的一只左脚鞋子，搭在其脚心的涌泉穴上，催动全真派先天气功，由百会穴将纯阳真气徐徐注入，而自涌泉穴导引，促使真气沿奇经八脉缓

缓流动。

妮子默不作声的冥想着，觉得身体里有了极细微的变化，开始时周身有点酸麻胀感，紧接着似有阻滞，经络中有痛痒沉涩诸般不适……贾道长遂稍微加大了力度，妮子体内一阵冷热交替，身上顿时战栗颤抖起来，随即一股暖流冲开了阻滞之处，浑身蓦地感觉轻飘飘的，似乎浮起在了空气中……

许久，贾道长缓缓收回其按在妮子百会穴上的手掌，然后口中突地暴喝一声：“退阴符！”随即搭在涌泉穴上的手掌猛然一撤，妮子脚底板倏地一热，奇经八脉内的浊气喷涌而出，脚底顿感一阵凉爽，惬意之极。

阳光下，贾道长面红耳赤，嘴里喘着粗气，胸脯起伏不定，方才他是用自身真气助妮子打通奇经八脉，损失了不少阳气，亏得是午时天地阳气正盛，借了不少力。

“妮子，今晚子时，为师会助你汲取月华老阴之气，这‘先天气功’便略有小成了，只要每日子午两个时辰勤加修炼，进步会很快的。”贾道长长嘘了一口气，如释重负般的说道。

“谢谢师父。”妮子翻身对着贾道长双膝跪下，叩头说道。

在这一瞬间，贾尸冥的胸口一热，眼眶变得湿润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0

作者：寒塘月影回复日期：2009-11-2042914#

“此乃是天地之气相接之处，世上练功绝佳之所，每当雨后天晴，一道彩虹便会从这里升起呢。妮子，记住，练功要分时辰的，午时阳



气最盛，应尽量汲取天地之阳，夜半子时阴气最旺，届时汲取月华之阴，有事倍功半之效。”贾道长解释说道。

弱弱的跟尺子说，事倍功半是不是要改成事半功倍啊。

要改要改~~~~~尺子疏忽了，MS 以前在《青囊尸衣》里也犯过同样的错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0

虞乡镇南关集市治安办公室是永济县公安局的联防机构，一位姓虞的治安队长接待了服装店的店主。在听完了他的叙述之后，开口问道：“刘二，你的警惕性很高，不错，此人是大有可疑，你能肯定这老头是在五老峰上修行的么？”

“这是他自己承认的，所以，我还给了他折扣价呢。”店主信誓旦旦的肯定道。

“嗯，你先回去，我们马上向县局汇报，如果真的抓住了人贩子，就免你一年的治安费。”虞队长拍拍店主的肩膀，鼓励的说道。

店主离去后，虞队长随即与县公安局通了电话，县局很重视，答应即刻派出民警到虞乡镇来，调查了解情况，必要时与治安联防队一道搜捕人贩子，解救被拐的女童。

中午过后，县局治安股褚股长带着几名民警来到了虞乡镇，吉普车停在了治安办公室的门前。

“去把店主找来做笔录。”褚股长是一个雷厉风行的人，推门便吩咐虞队长道。

不多时，店主老刘被匆匆的带到了办公室内。

“你是这集市里的服装店店主？”褚股长问道。

“是，我姓刘，家里排行老二，这里人都叫我刘二。”店主恭敬地回答道。

“刘二，请你再详细的叙述一下事情的经过，说说那个老头的体貌特征。”褚股长严肃的对他说道。

于是，刘二将老头背着筐篓来店铺买女童衣服，自己的阶级斗争的观念如何的强，警惕性如何之高，通过察言观色，发现了这个老头的可疑之处，并及时的向治安办公室报告，然后又详尽的描述了老头的长相和穿着。

“是本地口音么？”褚股长插话道。

“不是，讲的是很标准的普通话。”刘二回答道。

“如果再见到此人，你能认出他来么？”褚股长眯起眼睛望着刘二。

“能，保准能，我刘二的眼睛可毒呢。”刘二大咧咧的说道。

“那好，你同我们一起上五老峰，怎么样，有困难么？”褚股长站起身来问道。

“没问题，配合公安机关，除暴安良，维护社会治安是人民群众光荣的责任嘛。”刘二拍着胸脯朗声说道。

褚股长笑了笑，召集大伙说道：“东锦屏峰、西锦屏峰、太乙坪峰、棋盘山峰和玉柱峰，这五座山峰，我们一个个的摸底寻访，一定要找到那个老头。”

于是吉普车在前，两辆手扶拖拉机载着联防队员在后，浩浩荡荡

的直奔五老峰而去。

（五老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1

第一百零四章

是夜，月明星稀，子时将至，贾道长叫醒了熟睡中的妮子，来到了玉柱峰顶巨石上，深渊下朦朦胧胧，雾气蔼蔼，大黑猫“小翠儿”揉着惺忪睡眼，很不情愿的跟在了后面。

“月华乃天地老阴之气，往往山林间有些怪异的动物也都在此刻出来，对月吐纳汲取阴气，可见对修行之人来说，这是极佳的时辰了。”贾道长循循解释道。

妮子似懂非懂的点点头。

“来，我们现在开始……”贾道长命妮子除去脚上的布鞋，然后抓住她的两只脚踝凌空拎起翻转身子，头下脚上，双手伏地的倒立了起来，双脚涌泉穴对着月亮。

贾道长两手紧扣妮子的小腿内侧足踝上三寸，此处为“三阴交”穴道，乃是足太阴脾经，足少阴肾经，足厥阴肝经三条阴经交会之处，亦称“太阴穴”。

明月光光，老阴之气正盛，贾道长丹田气海之中缓缓升起一道纯阴真气，通过两手掌掌心的劳宫穴一点点的输入妮子的三阴交……

劳宫穴乃是人体手厥阴心包经荥火穴，联通督脉（阳脉之海）和任脉（阴脉之海），气功界称此穴为“气口”，凡气功师与人治病，都是从此处施放“外气”的。

妮子大头冲下的倒立着，感到一股寒凉之气自脚踝缓缓的流入，耳边闻得贾道长口中诵念：“逆则仙，中间颠倒颠……”

她于是凝神静气，意念那股凉气在体内逆时针游动，似有非有，若有若无……

“哈哈，老杂毛！还不住手？”突然，夜空中响起了一串磔磔的冷笑声。

贾道长猛然间一惊……

大凡真气吐纳之紧要关头，最是怕人惊扰，收气不及而走火入魔，就如同男女阴阳交媾之际，男人正当射精亢奋之时，忽遇惊吓，精逆行，导致“回马疯”，轻则日后阳痿，重则半身偏瘫，更有精神失常者，实属大忌。

贾道长正在全神贯注自关元气海析出纯真阴气输往妮子的三阴交，受到这突如其来的一声暴喝，顿时真气逆转，手脚麻木，一时间动弹不得……

月光下，玉柱峰顶蓦地出现了三个人，为首的是一个中年妇女，身着一套铁灰色男士中山装，体型微胖，面皮蜡黄，戴一副金丝边的近视眼镜。身后之人一高一矮，均是骨瘦如柴，年龄约五十左右岁，一袭黑衣。

“老杂毛，怎么不吭气了？难道忘记我峨眉老尼了么？”中年妇女冷冷的说道，音质尖细如针，仿佛可刺入骨髓一般。

贾道长此刻正值紧要关头，他以浑厚的内力，将逆转的真气一点点的顺导过来，手脚的麻木感正在渐渐的消退。

“老尼，我看这家伙似乎有点走火入魔之状。”高个子老者思忖着说道。

“不是有点走火入魔，而是相当的走火入魔。”矮个子老者纠正道。

“哈哈，如此，岂不是天助贫尼么？”峨眉老尼顿时大喜过望，带着两人一步步的逼近前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1

此刻，贾道长心中已是焦急如焚，原本认为在玉柱峰顶上，子夜时分绝无闲人骚扰，加之自己武功极高，于是便疏于防范了，未曾料到数年前被自己赶走的峨眉老尼，恰恰于今晚又回来了，唉，人算不如天算啊……

贾尸冥索性不去想了，专心致志的逼出逆行的真气，只要手脚能动了，区区几个蠢贼，根本不放在眼里。

峨眉老尼等人已经离巨石只有十余米了，可是贾道长的逆行真气还有一小半未能消退，此时如同待宰的羔羊，毫无还手之力，形势已是万分危急。

“喵……”大黑猫“小翠儿”突然咆哮一声，冲出来拦住了峨眉老尼的去路。

“滚开！丧气的黑猫。”峨眉老尼尖声尖气的骂了一句，抬腿就是一脚。

“喵呜……”大黑猫倏地凭空掠起，竟然顺着老尼的裤腿窜了上来，两只眼睛闪射着绿莹莹的邪光，张开了血盆大口，朝着峨眉老尼

的脖子咬去……

“小心，‘抬棺猫’！”说时迟，那时快，但见老尼身后的那位个高瘦的老者揉身上前，挡在了她的身前，双手在胸前一扯，“唻啦”一声，裂开的衣襟里蓦地探出一片红彤彤的鸡冠来，原来他的怀里藏着一只大公鸡。

大公鸡硕大的猩红肉冠足有巴掌大小，尖喙又细又长，如钢铁般坚硬，两只圆豆般的眼睛血红血红的，颌下的羽毛呈铁锈色，此乃道术界赫赫有名的“茅山铁公鸡”，专破一切邪祟之物，被誉为“茅山双宝”之一。

“小翠儿”吓了一个机灵，急忙缩回了脑袋，身子后纵落在了地面上，怔怔的望着这只相貌奇特的猩红大冠公鸡。

高瘦老者将公鸡轻手轻脚的撂在了地上，口中自得的说道：“哈哈，老尼莫慌，这只大公鸡就像贫道一样，甘愿为你破邪除妖，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峨眉老尼嘴一撇，眼含秋波的乜了他一眼，嘴里嗔道：“茅大，就你嘴甜……”

此刻，“茅山铁公鸡”两只粗壮有力的大脚爪不停地向后抓挠着地，高昂起脑袋，抖动着那片硕大的猩红鸡冠，两支眼睛鄙夷地望着“小翠儿”，一副不可一世的模样。

“嘿嘿，老尼别怕，贫道这条‘大鳝鱼’更是愿意为你斩妖除魔，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矮个老者也不甘示弱，“呼”的一下，从裤裆内抽出一条足有小孩手腕粗细，二尺多长的鲜活的大鳝鱼来，此乃“茅

山双宝”之二的“茅山盍鳝鱼”，奇毒无比，噬中人之后，无药可解。

“茅二，就你好心，咯咯……”峨眉老尼抿嘴儿一乐，风情万种的腰肢一摆笑道。

大鳝鱼浑身滑腻，轻轻一挣便跃到了地上，挺起黑漆漆的身子，两只灰溜溜的眼睛也向了大黑猫，不屑一顾的打量着牠。

“小翠儿”警惕的弓起了身体，嗓子眼儿里“呼噜呼噜”的低哮着，牠也知道，今天晚上遇到了劲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1

“小翠儿”是一只雌性“抬棺猫”，中原民间历来视黑毛猫为不吉，大凡黑猫经常出没之处，总有一些邪祟之事。然而，黑猫亦是灵猫，因其能够看见一些不干净的东西，因此古人曾以之作为镇宅辟邪猫，这是其他毛色的猫所远不能及的。

“抬棺猫”则是黑猫之中最为诡异的一种，牠每胎只生四只，赤裸裸的不长毛，民间称之“抬棺”，即一猫抬棺材的一角，对主人家寓意自然不吉利，因此往往在一出生时，就被打死了，能够活下来的少之又少。

“小翠儿”究竟从何而来？潼关那家主人也不清楚，只是在数年前的一个月圆之夜，“小翠儿”孤零零的只身走进了那户人家，老太婆见这只猫仔可怜，便留了下来。春暖花开，柳树发芽的时节，“小翠儿”也如其它母猫一般发情，与街上的流浪公猫交配，只不过分娩下来的都是“抬棺猫”，统统被人们打死了。直到前几日，牠遇到了妮子，自此便形影不离了。

其实，“小翠儿”不是普通的黑猫，而是一只来自关中地脐里面的灵猫。

“喔喔喔……”月光下的铁公鸡引吭高鸣了一声，准备发动进攻。

“嗖”的一下，盍鳝鱼闪出到了铁公鸡的前面，想要抢先对阵，别看它位居“茅山双宝”第二，可是向来都不服老大的。

此物不知何年生于江苏句容茅山蓬壶洞内，俗称“黄鳝”，又名“鱓鱼”。虽是鱼类，但也能以口呼吸，幼时为雌性，生殖过一次之后，即变为雄性，生物学家称之为“性逆转”。茅山是道家第一福地，香客众多，其携上山来放生于蓬壶洞水潭中的鱼蛙龟鳖悉数被这条巨型的大黄鳝所食。后来此事被茅二所发现，遂捉其出来以茅山盍术喂养调教，数年后，终成一条剧毒的活法器，号称“茅山双宝”，位居铁公鸡之后。

而“茅山铁公鸡”就更加赫赫有名了，此鸡当年为茅山下一农户所养，因其每夜只在子时鸣叫，时辰一过便哑口无言，不像村里其他的公鸡三次打鸣。该农户感到不吉利，遂准备宰杀，此事恰巧被茅大所知，大感奇怪，于是便将此鸡带回了山上。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发现其有驱邪之能力，鸣叫声不但可以驱除方圆数里之内的毒虫邪祟，甚至连僵尸都会被其声吓破胆，倒地不起。之后的数年里，茅大便以茅山术加以调教，遂成茅山乾元观护法神鸡，位列“茅山双宝”中的老大。

见到自己的盍鳝鱼冲在了铁公鸡的前面，茅二自豪的瞥了一眼峨眉老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2

## 第一百零五章

“峨眉老尼”并非是真的出家人，不过只是一个绰号，她本是一位来自京城颇有名气的气功治疗师，前些年来到了永济五老峰，选中了玉柱峰顶作为修炼之所，每年频繁往返于京城。五年前的一天，贾尸冥来到了玉柱峰顶，贪恋此地气场，遂将老尼赶走，鸠占鹊巢，连小木屋都一股脑儿的霸占了，准备长期隐居，终老于此。

老尼自然不是贾道长的对手，只得含恨离去。

这几年里，她遍访名山，终于结交到了两位茅山道士，即茅大和茅二兄弟俩。老尼虽然已是半老徐娘，但却很会调情，最终以色相为诱，令此二人死心塌地的甘心拜倒在了自己的石榴裙下，如今时机成熟了，便召集茅大茅二重返玉柱峰，决意与贾尸冥一战，夺回原本就属于自己的地盘。

“小翠儿”此刻身子弓起，鬃毛直立，抬起一只爪子凌空戒备，蓄势以待。

“蛊鳝鱼”周身剧毒，尤其是口中的粘液更是厉害，茅二担心其误伤他人，因此做了个伸缩的紧口皮囊，平时将蛊鳝鱼藏于内，塞在自己的裤裆里，需要时掏出也很方便。

月光下，蛊鳝鱼慢慢的张开了小嘴儿，里面露出白森森的细齿，舌头一卷“吱”的一股黑色的毒液迎面射向了“小翠儿”……

“小翠儿”大惊，急忙就地一滚，躲过了毒液，形状狼狈之极。

蛊鳝鱼见一击未中，遂转动脑袋对准大黑猫准备连续喷射，就在

这时，铁公鸡愠怒的“啪”的一口啄下，如钢铁般坚硬的鸡喙敲在了盍鳝鱼的脑袋顶上，疼的它眼冒金星，几乎晕倒。

盍鳝鱼大怒，腾空跃起，张开利齿一口咬在了铁公鸡肥厚的鸡冠上，死活不松口。铁公鸡狂吼着，拼命地甩动鸡头，想把它摔下，而盍鳝鱼趁机身子一缠，绕在了铁公鸡的脖子上，“茅山双宝”自相缠斗在了一起。

此刻，它俩各自的主人茅大和茅二也是涨红了脸，横眉冷对，剑拔弩张。

“呸！你俩都听着，今天到这儿，不是来争风吃醋的，姓贾的老杂毛还在那悠哉悠哉呢，你们兄弟俩到先掐起来了……”峨眉老尼气得面色遽变，厉声呵斥道。

茅大茅二俱自脸上一红，转身面向了贾道长，与此同时，盍鳝鱼和铁公鸡也停止了打斗，盍鳝鱼的脑瓜顶上肿起了个大包，铁公鸡肥厚的肉冠上也渗出了血丝。

他们终于同仇敌忾，共同面对真正的敌人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2

灵猫“小翠儿”自知敌不过铁公鸡和盍鳝鱼两个神器的联手，于是脑筋一转，来了个“擒贼先擒王”，但见她身子猝不及防的凌空跃起，径直朝峨眉老尼扑去，探出的两只前爪奋不顾身的抓向了她的面孔……

峨眉老尼花容失色，急忙运气于掌心劳宫穴，抬臂欲发“外气”阻敌，不料想灵猫窜行的速度极快，内气还未至手掌，“小翠儿”的

一只爪子已经到了面前，“哧啦”一声，金丝边的近视眼镜被抓飞了，鼻梁上也留下了几道血痕。

高个老者茅大见势不妙，斜刺里冲出，手指捏着一把三寸长的桃木剑闪电般刺向了大黑猫的腹部，以救老尼燃眉之急。

猫的反应速度是人的数倍，其特殊的骨骼系统赋予了牠灵活敏捷的身手，“小翠儿”见桃木剑已到近前，遂一爪拍下，不料这茅大乃是江湖上成名的茅山道士，功力岂非寻常人可比，这一爪只是抓歪了剑锋，桃木剑仍是裹挟着茅大的真气刺中了牠的左腹，“噗”的一声，穿透了皮肉，紧贴着猫肾的边缘划过，血流如注。

“喵呜……”大黑猫一声哀鸣，身子摔在了地上。

铁公鸡和蛊鳝鱼大喜，双双跃上前去，鸡喙和毒液一起朝着“小翠儿”身上而去。

正在倒立着的妮子眼睛瞥见了“小翠儿”受伤坠地，心中蓦地一急，张开了嘴巴刚想呼叫，忽觉嗓子一热，一道血光闪电般的自口中射出，这是大血蚤根据主人的意念发动了攻击……

“喔喔……嘎……”趾高气昂的铁公鸡刚一啼叫突然便蔫了，耷拉着肉冠浑身颤抖着，僵在了那儿，而蛊鳝鱼则肚皮朝天，身躯扭做了一团，发出痛苦的“吱吱”声。

一瞬间，大血蚤完成了攻击“茅山双宝”的任务，分别在铁公鸡肉冠上和蛊鳝鱼滑腻腻的身上刺了两针，将“血降头”种在了它们的体内。

红光一闪，大血蚤倏地回到了妮子的口中，速度之快如惊鸿一瞥，

峨眉老尼和茅大茅二目光俱在贾道长的身上，以至于都没有留意到大血蚤的出现，就连目光如炬的贾道长正专心于打通经络，也未发现这瞬间的变故。

“怎么啦？铁公鸡……”茅大惊呼道。

“盍鱗鱼，快起来！”茅二叫道。

就在这期间，灵猫“小翠儿”忍着腹部的剧痛，蹒跚的走回到了妮子的身旁，“呜呜”的望着她哀鸣着。

“哈哈，贫道无碍了。”贾道长突然开口狂笑了两声，松开紧握着妮子三阴交的双手，身子一纵站在了茅大茅二面前，浑身衣袂悄然间鼓起，发动了全真派至高无上的“先天气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2

“小心，这老杂毛的气功非同小可！”峨眉老尼大声警告道。

茅大茅二并肩而立，一人手持三寸桃木辟邪短剑，一人手握一面斑驳陆离的照妖铜镜，一高一矮，相得益彰。

贾道长不屑一顾的“嘿嘿”笑道：“两位何方神圣，不敢报上名来么？”

“茅山老大。”茅大说道。

“茅山老二。”茅二附和着。

“哼，贫道当是峨眉老尼请来什么高人帮手呢，原来是两个句容茅山上的无名鼠辈。”贾道长鄙夷的说道。

“大哥，老杂毛说你是无名鼠辈。”茅二对茅大说道。

“放屁，他说你是无名鼠辈。”茅大更正道。

“你们二位都是无名鼠辈。”贾道长冷笑着说道，心想，这峨眉老尼竟然找来了这么两个活宝，纯粹都是二百五。

“你俩快上啊……”峨眉老尼在一旁气呼呼的催促道。

茅大一摆桃木剑，左手捏了个诀，口中念念有词道：“六甲九章，天圆地方。”

茅二接口道：“四时五行，青赤白黄。”

茅大：“太乙为师，日月为光。”

茅二：“禹步治道，蚩尤避兵。”

茅大茅二合声诵道：“青龙夹毂，白虎扶衡。荧惑前引，辟除不祥。北斗诛罚，除去凶殃。五神导我，周游八方。当我者死，逆我者亡……”

“呸！你二人在贫道面前班门弄斧，简直是不自量力。”贾道长叹了口气，直摇头。

茅大暴喝一声：“妖孽，看剑……”右手三指捏着桃木剑，径直朝着贾道长刺来，剑刃裹挟着一道无形的剑气，气先至而后剑到。

茅二也紧跟着大喊一声：“老杂毛，纳命来！”说罢，猱身上前，伸出嘴巴对着贾道长猛然间张开，“呼”的一下，从口中喷出一股火苗来，径直烧向贾道长。

贾道长微微冷笑，双臂一振，一股强大的真气如同冲击波一般蓦地横扫过来，茅大的桃木剑被气流瞬间给撞歪了，手腕差点扭伤。茅二吐出的火苗刹那间反弹了回来，将自己脸上的胡须烧去了一片，他紧忙“噼噼啪啪”一阵乱拍，才将火扑灭。

峨眉老尼在一旁瞅着，心中大怒，高声骂道：“你们这俩没用的废物！”

茅大茅二相对一视，遂一狠心各自将舌头咬破，“噗噗”两声，将鲜血喷在了桃木剑和照妖铜镜上，然后双双联袂扑上。桃木剑剑尖上陡然射出一道血红的剑气，而茅二手中的那面锈迹斑斑的照妖铜镜上也瞬间发出一道淡淡的青光，投向了贾道长……

大凡练功修行达到一定层次者都知道，人舌尖之血乃气血之精，是诱发全身真气的一道闸门，可使施术之人的功力瞬间增强十倍，将体内之潜能发挥至极致，相当于全部真气倾巢而出，但却不能持久，随后将疲惫不堪，丧失所有内力，不调养数月不得恢复。

茅大茅二为了峨眉老尼，这下子算是豁出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3

### 第一百零六章

贾道长心道，嗯，这还像点样子，桃血剑气和摄魄青光对付邪祟之物是极厉害的杀器，不过自己乃是天下最纯正的全真先天气功，大可不惧。

“嗤”的一声轻微的响动，茅大的桃血剑气竟然穿透了气障，在自己的衣袖上面钻了个小孔，不由得暗自吃惊，随即便明白了其中道理，茅大将全身真气凝聚为一束剑气，就其攻击某一点上来说，自然强过“先天气功”笼罩着的一大面了，这是点与面的辩证关系，看来是自己轻敌了。

青幽幽的铜镜光线照在了贾道长周身那道无形的气障上，青色的

光粒子在先天真气之中反复折射，他的身体已然笼罩在一片冷幽幽的青光之中……

先天气功形成的气障气场可以阻挡敌人的拳脚和兵刃，包括箭矢等暗器，但却无法阻挡光线的射入，充其量能够让光线产生弯曲和折射。茅二的照妖铜镜是茅山术中的一种驱魔除妖的法器，其发出的青光能够摄魄邪祟及一些不干净的东西，但贾道长原本是全真教白云观主，也就是全真派的掌门，自然不是邪祟之物，因此青光对其就只有扰乱神智的作用而已，并无大碍。

“做得好！”峨眉老尼在一旁紧张的督战道，“再加一把劲儿，就可以干掉这老杂毛了。”

殊不知，茅大和茅二已经是尽了全力，马上就快要虚脱了。

此刻，妮子已经爬起身来，惊奇的发现贾道长笼罩在一片青色的光中，连脸都是青幽幽的，顿时大惑不解，她弯下腰来抱起了大黑猫“小翠儿”，心疼的按住了牠腹部流血的伤口。

峨眉老尼浪迹江湖多年，也并非等闲之辈，她瞧出了茅家兄弟俩已经是强弩之末，指望他俩干掉老杂毛看来是不可能了，得另外想办法，于是，她把目光瞄向了巨石上站着的小女孩身上。

趁着老杂毛的心神被摄魄青光扰乱的时候，峨眉老尼悄悄的挪步移向了大巨石。

茅大一剑又一剑的刺向了贾道长，但是剑气越来越弱，最后连气障都穿不过去了，他的身子在不住的颤抖着，真气耗尽，连双腿都已经站不稳了……

茅二也只能高举着照妖铜镜，真气源源不断地泄出，维持着摄魄青光的能量，但也在慢慢的衰竭了。

峨眉老尼在江湖上虽算不上一流高手，但武功还是不弱的，她又移了几步后便纵身一跃而起，倏地一招少林小擒拿手凌空抓向了妮子……

妮子只顾手按着“小翠儿”流血的伤口，忽略了防范，冷不丁的觉得脖子一紧，后颈部的要害大椎穴便被峨眉老尼死死的扣住了，眼前顿觉一黑，金星乱冒。

“喵呜……”就在这紧要关头，“小翠儿”怒吼一声，忍住腹部剧痛，竭尽全力的一爪抓在了峨眉老尼的手背上，顿时撕破了她的细嫩皮肉，鲜血四溅。

“妈的！”峨眉老尼疼的暴喝一声，猛地一摔手，挣脱了猫爪，但是巨大的推力却导致妮子站立不稳，身体失去了平衡，“蹬蹬蹬”一连后退了几步，最后一脚踏空，抱着“小翠儿”坠下了万丈深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3

“师父……”妮子凄厉的惨呼声传到了贾道长的耳朵里，他登时打了个机灵，扭头望去，巨石上已经不见了妮子的身影，惟有一双绣花布鞋孤零零的撂在石头上，还有就是峨眉老尼呆呆怔怔的愣在了那里……

贾道长登时如同五雷轰顶，“啊……”的撕心裂肺大吼一声，双臂一振，先天气功如狂风飙起，“砰砰”两声，将茅大茅二整个身子弹起丈许，重重的摔在了地上，顿时口吐鲜血，筋断骨折。



贾道长发疯了似的直奔巨石而去，一掌将峨眉老尼击倒滚落在了石旁，自己则扒在巨石的边缘，眼望着不见底的万丈深渊，悲愤莫名的大声呼唤着：“妮子……妮子……”

叫声在山谷中回荡着，山风习习，泪水模糊了贾道长的双眼，他默默地拾起那双妮子才穿了不到一天的绣花鞋，无尽的懊悔噬咬着他的心，一生当中，贾尸冥是第一次感觉到了失去亲人那刻骨铭心的痛苦……

许久，贾道长缓缓的转过身来，血红的双眼中充满了杀气，他迈着沉重的脚步，缓缓的走近了峨眉老尼和茅家兄弟俩，慢慢的举起了一只手掌，运足十成的“先天气功”……

峨眉老尼和茅大茅二躺在地上，惊恐的眼神儿盯着贾道长在一步步的逼近。

“老杂……”峨眉老尼绝望的喊道，“那孩子是自己失足掉下去的，不关贫尼的事儿啊……”

贾道长更不答话，目光冷酷至极。

“老杂毛，你不能对一个女人下手……我茅大愿意以命替死！”茅大挣扎着抬起身来，声嘶力竭的叫道，显示出一股男人甘愿献身的惊世豪气来。

“茅大，你……”峨眉老尼闻言大为感动，双眼已是热泪盈眶。

“大哥，你真的令人好感动，你放心的去吧，老尼就由我来照顾吧……”茅二激动不已的说道。

贾道长仰天长笑，冷若冰霜的说道：“你们三个狗男女，难道还

有人想侥幸活命么？”

“你……你想都杀死我们？”茅二惊恐万状的说道。

“哈哈……”贾道长悲愤莫名的厉声喝道，“你们杀了贫道的爱徒，贫道还能留着你们在世上么？”

“呜呜……”茅二小声呜咽了两声，然后扭过头去哀怨的说道，“峨眉老尼，我们兄弟俩你究竟喜欢谁？”

茅大顿时警觉起来，竖起了耳朵听。

半晌，峨眉老尼发出了一阵磔磔的怪笑声：“就凭你们两个丑八怪？呸，老尼会喜欢你们？如今咱们就要共赴黄泉了，索性告诉你俩吧，省得大家死的不明不白……”

茅大茅二闻言作声不得，两人面面相觑。

“老尼心中有一个人，国字脸，身材魁伟，位高权重，仁义可亲，尤其是床上的功夫，唉……”峨眉老尼叹息了一句，幽幽说道，“那简直是欲仙欲死啊。”

“那我们俩……”茅大茅二异口同声的问道。

“给他垫底都不配。”老尼冷冰冰的回答道。

“啊……”茅家兄弟俩顿时如坠冰窖，浑身哇凉。

“哼，废话少说，你们该上路了！”贾道长举起了手掌。

就在这时，几道炫目的手电光照在了他们几个的身上，一阵凌乱的脚步声响起，十余个黑影攀上了玉柱峰顶，将贾道长等人团团围住，“不许动！我们是永济县公安局的。”其中有人高声喝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3

一个中年人大踏步的走上前来，把手一指贾道长说道：“就是他，今天上午在我的服装店里买了两套女童装。”

褚股长点点头，手中的电筒光直射贾道长，一面打量着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贾道长缓缓的放下了手臂，他知道，跟公安局过不去的话，麻烦的很，他们会像狗皮膏药一样的粘着你。

“贾尸冥。”贾道长回答道，

“职业？”褚股长接着问道。

贾道长迟疑了一下，说道：“无业。”

褚股长鼻子哼了一下，指了一下身旁的服装店主刘二，继续问道：“你认识这人么？”

贾道长点点头，说道：“认得，山下虞乡镇集市卖服装的店主。”

“你在他那儿买了两套小女孩的童装，是么？”褚股长说道。

“不错。”贾道长承认道。

“那么，那小女孩现在哪里？”褚股长将手电光照在贾道长的脸上，注意观察着他的反应。

贾道长闻言顿时心如刀绞，恨恨的一指躺在地上的峨眉老尼说道：“被她推下了悬崖……”

“什么！”褚股长大吃一惊，心道，这不是出人命了么？

“别听这老杂毛胡说八道，那小女孩是自己失足掉下去的！”峨眉老尼高声叫道。

“你是谁？”褚股长的电筒光移过去，照见了地上躺着的女人，

看清了其脸上有血渍和抓痕，嘴角还在滴着鲜血。

民警和联防队员齐齐的将手电光投到了峨眉老尼和茅大茅二的身上。

“咦，这里还有只大公鸡和一条肥大的黄鳝鱼，”一名联防队员惊呼道，随即问联防队虞队长，“队长，今晚夜宵有着落了，哈。”

“那铁公鸡和盍鳝鱼不能吃，它们是有毒的……”倒卧在地上的茅大挣扎着说道。

“你究竟是谁？”褚股长感觉到今晚的事情有些不对头，地上的两男一女显然是受了重伤，这里一定发生过什么事儿。

“同志，你是永济县公安局的？”峨眉老尼清了清喉咙，反问道。

“永济县公安局治安股，怎么了？”褚股长盯着她说道。

“你怎么称呼？”峨眉老尼接着问道。

“姓褚。”褚股长皱了皱眉头，心里颇感奇怪。

“他就是咱县局的褚股长。”虞队长在一旁多嘴道。

“哦，褚股长，同志们来的非常及时啊，再晚的话，我们三个人都要命丧这老杂毛之手了，请你立即将其逮捕……”峨眉老尼面色严肃的说道，“这件事，我回到京城以后，会直接向李副部长汇报的，总之，你们永济县公安局的工作是很出色的嘛。”

“什么李副部长？”褚股长大为不解，心想，这女人不会是神经有毛病吧？

“当然是公安部分管全国地方厅局工作的李盟副部长啦。”峨眉老尼洋洋自得的说道。

“你认识李副部长？你们是什么关系？”褚股长怀疑的问道，他知道，公安部确实是有位姓李的副部长，但是自己的话刚说出口，马上便感觉到了似有不妥。

“关系？咯咯咯……你这同志也真是的，这话也问得出口……”峨眉老尼痴痴的嗔笑道，媚眼秋波，风情万种。

众人心旌为之一凛。

褚股长踌躇不语，寻思着这个讲一口京腔的妖艳女人，看样子恐怕不简单，万一真的是……作为县局一名基层干部，自己可得罪不起，但是，她讲的是真是假，一半会儿可能也弄不清楚，所以只好将所有人统统带回去进行审查了。

“你们三个伤的重不重？”褚股长问道，其实看也看得出来，他们都是重伤。

“唉，这老杂毛下手忒狠了……”峨眉老尼楚楚可怜的说道。

“来人呐，做三副担架，将他们四个人全部带回县局审查。”褚股长命令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4

第一百零七章

不知过了多久，妮子终于幽幽醒来，睁开了眼睛，夜空中一轮明月高悬，繁星点点，耳边山风习习。她扭动一下身子，顿感浑身骨骼酸麻疼痛，身下是软绵绵的，发出一阵颤动，轻轻的侧过头来一看，顿时惊出了一身冷汗，原来她白玉柱峰坠下，落在了半山腰的一株大松树的叶冠上……

玉柱峰山腰生长着一株千年古松，斜刺里伸展开数丈方圆的树冠，松枝层层叠叠，如同软垫一般，也是妮子年龄小体重较轻的缘故，那树冠方能够托得起，救了她一命。

“喵呜……”一声低吟，妮子此刻才注意到，“小翠儿”仍然还紧紧地搂在自己的怀里。

又躺了一会儿，妮子恢复了些元气，然后小心翼翼的坐了起来，透过松枝间的缝隙，下面仍是深渊，黑漆漆的看不到底。抬头向上望去，壁立千仞，玉柱峰顶遥不可攀。

完了……妮子心想这回可死定了，后悔自己当初没有听有良的话，若是不跟贾道长走，就不会落得如此下场……娘啊，你究竟在哪儿？妮子今生今世再也见不到你了……

想到伤心之处，泪水溢出了眼眶，妮子轻声的抽泣了起来。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从妮子的怀里挣脱出来，蹒跚的踩着松枝，往横伸生长着的树干走去，然后回头朝着妮子“喵喵”直叫。

妮子明白，这是“小翠儿”在示意自己跟过去，唉，反正躺在这儿等死，还不如也爬过去瞧瞧。想到这儿，妮子撑起身子，手脚轻轻的在树冠上挪动着，当她慢慢接近并抓住粗壮的古松树干的一刹那，心里一下子踏实了许多。在大黑猫的带领下，妮子手脚并用，沿着平伸的粗树干一点点的爬向了崖壁。

月光下，峭壁上赫然露出一个山洞，高约丈许，里面漆黑一团，不知道有多深。

山洞口有块光滑的大青石，石上卧着一只巨大的金头鼋，伸长着脖子正在对着明月一呼一吸的吐纳着……

金头鼋，古书中记载，“甲虫惟鼋最大，故字从元，元者大也”。其貌虽不扬，但却力大无穷，能负重物，善食阴气，脖子上面散生着疣状凸起物，亦称“癞头鼋”，这东西的寿命极长，可达千年以上，只不过在中原已近绝迹。

妮子睁大了眼睛，她从未见到过这么大的乌龟，心里有点紧张，双手紧紧地抓着树干，不敢惊动于它。

“小翠儿”却不害怕，晃晃悠悠的走到金头鼋的身边，伸出舌头，轻轻的舔了舔牠那疣状凸起的脖子，“喵呜，喵呜”的叫着，仿佛相识一般。

金头鼋扭过脑袋，眼睛里流露出慈祥的目光，望着“小翠儿”张开嘴巴咂咂，欢喜的发出“咻咻”的声音。

“小翠儿”回过头来，冲着妮子“喵呜”连叫几声，喊她过去，妮子于是小心翼翼的爬下了树干，落在了洞口青石之上，但随即身子一软，一屁股坐在了冰凉青石上了。

金头鼋好奇的望着妮子，也许牠千年生活于山洞之中，从未见过人类的缘故，一对鸡蛋大的黑眼睛反复打量着妮子，口中发出“咻咻……”之声。

小孩子童心盛，大都喜欢动物，妮子此刻忘却了身上的疼痛和困境，伸出手也学“小翠儿”般摸了摸金头鼋的脖子，大鼋的目光越发的柔和了，显得格外的平易近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4

此刻，已近子时末，月华行将退去，金头鼋抓紧时机对着夜空中吐纳着，妮子饶有兴致的注意看着牠的呼吸，发现其很有规律，浅吸九下，然后“嘘……”的一次深呼，循环反复。

妮子想，贾道长所说的汲取月华老阴之气“逆则仙，中间颠倒颠”的话来，和这只老乌龟的吐纳有什么不同之处呢？于是，她盘腿坐好，仰脸面对着明月，心中意念经络逆行导气，口中则学着金头鼋吸九吐一的节奏调起息来，浅吸九次，然后长呼一次，不久之后，但觉神清气爽，身子骨也不再麻木酸痛了。

其实千年金头鼋的吐纳暗合最初天地之道，《周易系辞传》云：“一阴一阳之谓道。”最早的河图铭文又云：戴九履一。合“伏羲八卦”之理，九数乾卦居南，一数坤卦居北，乾为老阳，坤为老阴是也，这九阳一阴吐纳之法乃是大自然的规律使然，以至于后世宋人有好事者将其纳入房中术中，谓之曰：“九浅一深，右三左三，摆若鳗行，进若蛭步。”令世间大开淫欲之风。

妮子体内已经有了全真派先天气功的根基，又再学了金头鼋的千古吐纳之法，感觉浑身真气循环通畅，心情也变得愉悦起来。

子时尽，金头鼋完成了汲取月华老阴之气的吐纳，缓缓的缩回了脖子，望着妮子发出“咻咻”之声。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跳到了金头鼋的后背上，朝着妮子叫了几声，示意她坐到那一米见方的龟壳之上。

妮子于是爬到了金头鼋的后背上，怀中搂紧了“小翠儿”，大龟



昂起头来，缓缓的爬进了山洞里。

洞中漆黑一片，伸手不见五指，妮子索性闭上了眼睛，任由大乌龟带着她朝石洞深处爬去。

也不知道爬了多久，妮子耳边渐闻有流水之声，空气中湿气渐浓，鼻子里嗅到一浓浓的苔藓腥气。

“噗通”一声，冰凉的水珠溅到了妮子的身上，原来大乌龟跳进了一条地下暗河里，随波逐流的载着她和“小翠儿”沿着地下幽暗的河道缓缓漂流而下，朝地底深处而去。

妮子睁大了眼睛，但依旧是两眼一抹黑，四周什么也看不见，伸手摸了摸，两面是湿漉漉的石壁，表面生满了毛茸茸的青苔。

这样漂流下去，会到哪儿呢？也可能永远也回不去地面了……她想。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4

尺子微恙，这几日更新可能会不定时，希童鞋们谅解，但是，偶会尽力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5

玉柱峰山体是石灰岩结构，经千万年的溶蚀，形成了无数的地下溶洞、暗河和地隙，盘根错节，如同迷宫一般。金头鼋跳下的这道暗河，在地底下则是一直朝着西南方向流去的。

妮子打了个哈欠，自坠崖始，始终伴随着惊吓，实在是令其疲惫不堪了，于是悠悠的睡去了……

当她再次睁开眼睛时，感觉身上微微发汗，比之地面之上，温度

似乎热了许多。在她的视觉中，前面出现了一对对的红点，待到近前，发现那些红点竟然是活动的，除流水声外，耳边听到了一些“嗤嗤”磨牙的声音……

这时候，远处有绿莹莹的光亮，似繁星般镶嵌在黑夜里，越接近时，视野中已经可以模模糊糊看到身边的景物了，那是石壁上的矿物质萤石，大概是数千万年前地壳运动时，火山熔岩喷发所遗留下来的。

“嗤嗤”的磨牙声越来越嘈杂，一对对的红点在暗河两岸来回的跃动着，妮子最后才辨认出来，原来那是一只只褐色的巨型鼠。

褐鼠，亦称沟鼠，一般体长只有10~20厘米，可是这些老鼠身长竟然都在半米左右，血红色的眼睛比人的还要大，它们呲着两排尖尖的啮齿，对着妮子发出恐吓，嘴角还滴淌着口涎。

“噗通，噗通……”有几只年轻力壮的沟鼠早已按捺不住，跳进了暗河激流中，奋不顾身的朝着妮子游来。

沟鼠会游泳，性情粗暴，常因争食和求偶而打斗，嗅到妮子的生人肉味，巴不得争先恐后的扑上去撕咬几口，若不是因水流湍急，它们早就一哄而上了。

妮子大惊，身子在金头鼋硬壳上缩成一团，怀中紧紧地搂住了“小翠儿”，惊恐的望着水中那几只扑过来的凶恶老鼠。

“咻咻……”金头鼋张开嘴巴，喷出几股阴气，射中游在最前面的两三只老鼠，“吱吱”几声惨呼过后，它们僵直着身子便漂浮在了水面上，随着水流冲走了。

其它的几只巨鼠顿时被震慑住了，四肢停止了划水，面面相觑，

忽然折转身子冲着死去的同伴猛扑过去，随即一阵疯狂撕咬，水花四溅，暗河水也鲜血染红了一片。

妮子大喜，原来这老乌龟这么厉害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5

第一百零八章

金头鼋载着妮子继续前行，水流渐渐的减缓了，耳边已不闻汨汨的水声。

就在这时候，前方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地下湖泊，高高的如天穹般的石壁顶上镶嵌着星罗棋布的大块绿色萤石，就像夜幕中明亮的星星，向下散射着幽幽的绿光，湖水倒映为一种淡淡的青色，地底无风，因此水面如同镜子一般，波纹不兴。

湖中央矗立这一座小岛，长满了高大的石笋，像一片白色的森林一般，甚是神奇美丽。

金头鼋并没有往湖中而去，牠缓缓的靠在了暗河的边上，扭过头来对着妮子发出“咻咻”的声音，仿佛是在说，可以登岸了……

妮子活动了一下麻木的双腿，跳到了岸上，心想，这是哪儿呀，自己如何才能返回地面上去呢？

金头鼋脑袋一缩，悄无声息的潜入水下去了，平静的水面上泛起了些许涟漪。

“喵呜……”这时，怀中的大黑猫突然扯起嗓子尖叫了起来。

妮子一惊，耳边遂听到由远而近的“嗤嗤”磨牙声，扭头一望，登时吓得面如土色，一大群红红的眼睛自黑暗中冲出，直奔她这边而

来。

快跑！妮子本能的抱着“小翠儿”，光着脚丫沿着岸边的石甬道，慌不择路的向前逃去，可是那些瞪着血红眼睛的巨型沟鼠还是越追越近，传过来的磨牙声也越发刺耳了。

这下可完了，还是呆在老乌龟的身上安全……妮子懊悔的想着。

就在这时，“小翠儿”猛然间从妮子的怀中挣脱并跳落到了地上，然后转过身子面对那些已经近在咫尺的巨鼠们，弓起自己的身子，嘴里大声的发出“嘶嘶”的咆哮警告声，但是，明显的由于腹部受伤，体力有所不支，四条腿都在微微的颤抖着。

巨鼠们停下来了，交头接耳了一番，似乎看穿了“小翠儿”的虚张声势，然后如同散兵线一般的包抄了上来，用力的磨着啮齿，发出“嗤嗤”的恐吓声。

“小翠儿”扭过头来默默着望了妮子几眼，目光显得异常的悲壮，然后发出低沉尖利的咆哮，张开利齿冲着领头的那只巨鼠扑了过去……

为首的那只巨鼠体格十分的彪悍，呲着两排啮齿毫不畏惧的迎上前来，随即两相激烈的厮打了起来。

猫本是老鼠的天敌，但“小翠儿”的身材并没有那只巨鼠个大，而且腹部又受了重伤，失去了平日里的敏捷与灵巧，好在猫有一对利爪，相当于兵刃在手，而老鼠没有，如同赤手空拳。

“小翠的”的两只利爪像锋利的刀刃一般，几次抓挠到了巨鼠的身上，但因为体弱无力，仅仅在巨鼠肥硕的身上抓出了几道血痕，并

无伤其要害，而巨鼠则凭借着自己巨大的身躯和体重优势，将“小翠儿”好几次撞倒在地。

“小翠儿”与这只巨鼠首领堪堪打了个平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6

巨鼠首领矫健的凌空跃起，一屁股墩重重的砸在了“小翠儿”的肚子上，结血疤的伤口又被撕裂了，疼的它“喵呜”一声惨叫。

“嗤嗤嗤……”众老鼠们纷纷叫起好来。

巨鼠首领瞪着血红的眼睛，望着躺在地上的黑猫，张开了大嘴巴，“嗤嗤”的磨了磨牙齿，然后猛地对着“小翠儿”的肚皮咬去……

妮子心头一紧，来不及多想，一个箭步冲了上去，横在“小翠儿”的前面，同时挥舞着小拳头使劲儿的抡了过去，砸在巨鼠首领厚厚的皮肉上……

“噗”的一声，如中败絮，那首领浑然不觉般的咧开嘴巴一乐，众老鼠们纷纷摇头发出不屑一顾的耻笑声。

“喵呜……”一声哀怨的哀叫，“小翠儿”眼中含着泪水，示意妮子不要再理会自己的死活了，还是赶紧逃命去要紧。

妮子此刻心中一股豪情悠然而生，“不！我不会丢下你不管的！”说罢，紧靠着“小翠儿”盘腿坐下，两手掐子纹仰放于两腿之上，心中意念按照“顺则凡，逆则仙，中间颠倒颠”的原理运起了“先天气功”，幻想着能像贾道长一样的设置一道气障，阻挡住那些磨牙霍霍的巨鼠们。无奈，肚子里面的真气却始终不听指挥，刚刚导引出来一点便在奇经八脉里乱窜，一下子便又找不到了。

巨鼠们先是一愣，不知道妮子要做什么，随后见其没什么异常举动，于是放下心来，瞪着血红的眼睛，发出一阵“嗤嗤”亢奋的磨牙声，一哄而上。

妮子心想这回算是真的完了……

“喵呜……”一声洪亮的咆哮声蓦地响起，震得妮子耳膜嗡嗡直响。

一只体型如雄狮般巨大的短毛黑猫凌空落在了妮子的面前，威风凛凛，傲视着群鼠……它就是关中地脐内的灵猫王，“小翠儿”的母亲。

“喵呜……”躺在地上的“小翠儿”惊喜的抬起头来，热泪盈眶的望着那只巨型大猫，口里轻声的喃喃呼唤着。

众老鼠们一见灵猫王现身，顿时吓得魂飞魄散，惊慌失措的掉头鼠窜，那只巨鼠首领“蹬蹬蹬”的连滚带爬便逃。

灵猫王张开血盆大口，发出“嘶嘶”的恐吓声，随即纵身跃起，一巴掌横扫过去，登时有几只巨鼠皮开肉绽，骨断脑裂，那首领刚刚逃窜了几步，便被灵猫王一只大爪按住而动弹不得，随即便被一口咬断了脖子，尸首甩在了一边。

刹那间，那些巨鼠们便逃的无影无踪了。

灵猫王回转身子，来到了“小翠儿”的身边，伸出长长地舌头舔了舔它腹部上的伤口，然后犀利的目光落在了妮子的身上。

“喵呜……喵喵呜呜……”石地上，“小翠儿”柔声的叫了好一阵子，仿佛似在诉说自己的遭遇一般。

灵猫王一面听着，同时望着妮子的双眼目光也越来越柔和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6

灵猫王友善的舔舔妮子的手背，然后拖过来两只巨鼠的尸体，用锋利的猫爪一划，便拽下来一块血淋淋的鼠肉，递到了妮子的面前。

妮子赶紧摆摆手，表示不吃，可是浓烈的血腥气却勾起了体内大血蚤的兴趣，随着肚子里“咕噜”几声肠鸣，妮子的目光渐渐变得冷酷了。她伸手拉过一具鼠尸，迫不及待的将嘴巴凑在其破损的血管处，“啗啗”的吮吸起尚未凝固的血液来……

灵猫王将鼠肉一块块的撕碎喂进“小翠儿”的口中，嘴里“呼噜呼噜”的哄着它吃了下去。

妮子在满足了大血蚤饮血之后，“小翠儿”也吃罢了鼠肉，此刻灵猫王伸出一只爪子抓住妮子，让其骑在自己的后背上，然后张开嘴巴叼起“小翠儿”，沿着地下湖岸边一路朝前疾奔。

妮子耳边呼呼风声，沿途见到一些比脚盆还要大的白色巨型蘑菇以及墨绿色一尺多高的苔藓，空气中湿度很大，身上感觉到黏黏的。

湖泊中间的那座绿莹莹的小岛越来越近了，岸边有一个拱形的钟乳石门。灵猫王跑进门内，然后一跃而入湖中，水花四溅，原来这湖泊水面下有一道暗石梁，在水面上什么也看不见，其实就在水下约一尺左右深，径直的通向了小岛。

不多时，灵猫王驮着妮子踩着石梁来到了这座湖心岛上。

小岛约有方圆百余丈，沿着水岸边生就一些高大的乳白色石笋，盘根错节，如同迷宫一般。灵猫王在石笋间来回穿行，最后来到了小

岛的中央，放下了妮子。

正中是一座石钟乳高台，台子的东南西北面四周各矗立着一根几人抱的粗石笋，一米多高，颜色各异。

北面的石笋为黑色，上面伏着一只大乌龟，脖子上长满了疣状凸起物，瞧见妮子后眨了眨眼睛，嘴里发出“咻咻”的声音。妮子一看便乐了，这只大乌龟正是驮着她和“小翠儿”来到这里的金头鼋。

南面的石笋呈红色，上面趴着一只巨型的大蝙蝠，正在呼呼大睡，发出阵阵鼾声。

西边的石笋是白色的，那是灵猫王的地方。

东面青色的石笋上，盘腿打坐着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身穿一件破旧的长衫，腰间系着布带，鹰鼻凹眼，面色铁青，脸上布满了皱纹。听到动静后，他缓缓的睁开了眼睛，瞧见妮子时一愣，似乎颇感惊讶，但随即对着她友善的笑了笑，露出一口参差不齐大黄牙。

妮子竟然在地底下见到了自己的同类，不由得一阵惊喜，赶紧跑了过去，急急忙忙的问道：“老爷爷，你是谁？怎么会在这里呢？这里能回到地面上去么？”

老者微微一笑，开口说道：“小姑娘，此地乃是关中‘地脐’，你又是怎样来到的这里呢？”这老者的发音十分古朴，语调古怪至极。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7

第一百零九章

妮子感觉到这白发老爷爷不像是坏人，于是便告诉他道：“我叫妮子，是从玉柱峰上失足掉下来的，后来落到半山腰上的一株松树上，



到了一个山洞里，坐着那只大乌龟才来到这里的。”她手指了指伏在黑色石笋上面的那只金头鼋。

“哦，五老峰距此地几十里，‘玄武’每个月圆之夜都要去玉柱峰石洞采月华补阴气的，正巧遇见了你，于是便带着你回来了。”白发老者感悟着说道。

“原来大乌龟叫‘玄武’啊，那大蝙蝠，大黑猫还有老爷爷你呢，都叫什么名字？”妮子问道。

“呵呵，”老者微微一笑，道，“那只正在睡觉的大蝙蝠名为‘朱雀’，大黑猫叫‘白虎’，老夫么，则是‘青龙’。”

“怎么都是动物的名字呢？”妮子好奇的问道。

“东方青龙、西方白虎、南方朱雀，北方玄武四灵兽，此乃天象，我们四位世袭在此守护‘中神器’已经快一千六百多年了……”老者道。

“一千六百多年……”妮子惊呼道，“那老爷爷已经一千多岁啦？”

“嗯，我们四位里，就属‘玄武’年长，有一千多岁了，‘朱雀’老蝙蝠三百八十岁，‘白虎’大灵猫四百岁，而老夫最年轻，只有二百五十岁，是雍正十三年生人。”老者嘿嘿笑道。

“二百五十岁！”妮子惊讶的嘴都何不拢了，最后幽幽叹道，“我才七岁。”

白发老者犀利的目光仔细的盯着打量她。

“老爷爷，人怎么能活这么久呢？我爷爷才活了七十多岁就死了……”妮子感慨的问道。

白发老者淡淡的说道：“这就需要特殊的养生之道了。”

“什么养生之道？”妮子不解的问道。

“其实也很简单，就是身体内需要一种美丽养颜的虫子。”老者道。

“虫子？”妮子瞪大了眼睛。

“小姑娘，别害怕，你看老夫……”白发老者呲着满口黄牙说着，呼出的口气里有一种肉类腐败酸臭的味道。

妮子怔怔的瞧着他。

“嘎嘎嘎……”老者的颈部突然发出一连串响声，随即脖子渐渐的抻长了，满是皱褶的老皮也渐渐变得薄而透明，甚至可以清晰地看见皮下一条条青色的血管。须臾，他的脖颈便已经长了两米多，支撑着那颗白发苍苍、满是皱纹的脑袋瓜……

妮子吓得连连后退，一直躲到“小翠儿”母亲大灵猫‘白虎’的脚下。

“不必惊慌，小姑娘，老夫是在变戏法呢，只要你体内有了这种小虫子，不但可以活得很长久，而且还能随心所欲的转动头部……”说罢，老者竟然一圈圈的转动起自己的脑袋瓜来了。

大灵猫‘白虎’伸出巨爪护住妮子，“喵呜……”一声低哮，向‘青龙’老者发出了警告。

白发老者慢慢的缩回了自己的脖子，恢复了常态，然后笑眯眯的说道：“小姑娘，好玩儿么？你要愿意的话，老夫可以教你。”

妮子使劲儿的摇摇头，道：“妮子不愿意。”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7

半晌，白发老者神情悲凉的央求说道：“小姑娘，这地脐之中已经很久很久都没有来过人了，你就再陪陪老夫说说话，好么？”

妮子警惕的望着他，没有吱声。

“你叫妮子是吧？有明以来，晋陕一带乡村里的女娃都习惯的叫做‘妮子’，你有大名么？”老者搭讪着说道。

妮子看了看他，轻声回答道：“郭妮。”

“郭妮，你是哪里人？听口音也是河东一带的。”老者见妮子愿意回答了，于是十分高兴的接着问道。

“黄河风陵渡。”妮子说道。

“哦？”老者闻言大为惊讶，口中则缓缓吟道，“‘一水分南北，中原气自全。云山连晋壤，烟树入秦川。’这是金人赵子贞《题风陵渡》中的诗句，你听说过么？”

妮子摇了摇头。

“风陵渡自古以来就是河东、河南以及关中咽喉要道，向来为兵家必争之地，‘鸡鸣一声听三省’，是个好地方啊，你家住在风陵渡什么地方？”老者感叹道。

“就在风陵渡镇的东面。”妮子回答道。

“镇东？”老者一愣，若有所思的喃喃说道，“镇东头有一间大古宅，门前长着一株老槐树……”

“那就是我家。”妮子接嘴道。

“什么！你是郭家的后人？”老者闻言面色骤变，惊呼道。

“是啊，那是我和爷爷的家，门口的老槐树好粗好粗呢。”妮子眨了眨眼睛，说道。

“你家里都有些什么人？”老者急急忙忙的问道。

“只有我和爷爷，可是爷爷死了……”妮子低下头，伸出戴着铜顶针的右手，轻轻的抚摩着，口中楚楚说道。

“你爷爷叫什么名字？”老者问。

“郭子昌。”妮子回答。

“‘子’字辈儿，嗯，不错，是郭家后人，那你父亲呢？”老者接着问道。

“妮子没有父亲，他早就死了……”妮子想起自幼无双亲，和爷爷相依为命的日子，禁不住眼泪扑簌簌的落了下来。

“你一定还有哥哥或者弟弟吧？”老者仿佛十分的肯定。

“没有，就妮子一个。”妮子回答道。

“不会呀……‘鬼抱香’格局，虽是一脉单传，但却永不会绝后，‘香灭火断’，难道是老槐树出了事？”老者面露诧异之色，遂又问道，“门口的那株老槐树没死吧？”

“没有，春天里还开好多好多的槐树花呢。”妮子摇了摇头说道。

老者沉思着，想不出个所以然来，突然，他的目光落在了妮子手指上的铜顶针上……

“妮子，把你手中的铜顶针给老夫看看好么？”老者目光炯炯的说道。

“爷爷说，顶针不能随便离手。”妮子把手背到了身后，摇摇

头说道。

“唉……”老者长长地叹息了一声，幽幽说道，“妮子，你知道老夫是谁么？”

“你还没有告诉我呢。”妮子道。

“老夫郭儒昌，乃是你和郭子昌的先祖，我们都是一千六百年前东晋郭璞远祖的后人。”白发老者面色庄重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8

妮子愣住了，盯着白发老者看了老半天，最后摇了摇头，疑惑的说道：“你长得和爷爷一点都不像……”

“妮子，你看我哪点不像了？”郭儒昌微笑着道。

妮子认真的说道：“你是大鼻子，眼睛陷到眼窝里，脸皮的颜色也太黑了……”

“哈哈，这都因老夫体内之蠕虫所致，但老夫确实是你的先祖，那枚那个铜顶针还是老夫当年传给下一辈儿的呢。妮子，你知道这铜顶针是做什么用的么？”郭儒昌呵呵笑道。

妮子摇摇头：“爷爷没说。”

“老夫告诉你吧，那是一枚钥匙，专门开启地宫的钥匙。”郭儒昌颇神秘的小声说道。

“地宫？”妮子大惑不解。

“咦，你爷爷没告诉你么？”郭儒昌面露诧异之色，想了想又道，“也难怪，传儿不传女嘛。”

“没有，爷爷没说完话就死了。”妮子难过的说道。

“哦，原来是这样……”郭儒昌唏嘘道，“妮子，地宫就在这石台之下，乃是先祖郭璞设下的机关，老夫与白虎、朱雀、玄武就是专职守护‘中神器’的四灵兽。”

“‘中神器’，那是什么？”妮子好奇的问道。

“鬼壶。”郭儒昌回答道。

“‘鬼壶’？是一种尿壶么？”妮子想起爷爷就有一把尿壶，冬天寒冷的夜晚，爷爷是不出去撒尿的。

“这个嘛，老夫也不知道了，一千六百年来，地宫从未打开过……”郭儒昌叹息道。

妮子想了想，又问道：“这个铜顶针既然是老爷爷的钥匙，为什么你不打开地宫瞧一瞧呢？”

郭儒昌尴尬的笑了笑，道：“唉，不是不想看，而是打不开，地宫机关重重，光有钥匙还不行，还须懂得一种功夫。”

“功夫？‘先天气功’么，还是‘达摩五式’？”妮子问道，她只道这世间上只有这两种功夫。

“不，是‘祝由神功’。”郭儒昌答道。

“猪油神功？”妮子从来没有听说过。

许久，郭儒昌一直目不转睛的盯着妮子，最后，他缓缓说道：“妮子，你读过书么？”

“认得几十个字，是爷爷教的。”妮子如实的回答道。

“老夫教你读书好么？”郭儒昌恳切的问道。

“我想回到地面上去……”妮子心中还是向往着蓝天白云，太阳

月亮和绿树鲜花，还有各种好吃的东西，当然，她要找到贾道长，学会“先天气功”以后好去找娘。

郭儒昌点点头，道：“妮子，你是老夫的后人，当然希望你过正常人的日子，不过你要是学会了‘青鸟葬经’，可是大有用处啊。”

“什么‘青鸟葬经’？”妮子问道。

郭儒昌解释说道：“东晋葛洪在《抱朴子·极言》中道‘黄帝相地理，则书青鸟之说。’是说当年风后为黄帝勘察地理风水时所著的一本奇书，刻于龟甲之上，叫做《青鸟葬经》，世间上早已失传。先祖郭璞有幸得到了这些龟甲，破译后誊写在白绢上，如今就在老夫的手里。”说罢，他自怀里掏出了一本薄薄的绢册，神情颇为自豪。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8

### 第一百一十章

这是一本绢色泛黄的小册子，扉页上题写着四个古隶书字“青鸟葬经”，看起来已经有年头了。

“妮子，老夫先给你讲一个故事，中原古往今来的第一个风水师乃是风后，其后，最有名的就是孔子与子贡师生两人了。孔子是 50 岁开始读《易经》的，三年没有走出过家门，53 岁走出家门时的第一句话就是‘君子不与命争’，深谙易学之精髓。他在《易传》中说道，‘一阴一阳之谓道，继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见之谓之仁，知者见之谓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鲜矣。’”郭儒昌见妮子用心在听，于是便高谈阔论起来。

“妮子不懂。”妮子插话道，连连的摇着脑袋。

“哦，”郭儒昌一愣，忙说道，“老夫那就说简单一点的吧，孔子死后，把他埋葬在什么地方好呢？墓地由其学生子贡去挑选，有人提供给他一块地，他看了之后说这块地风水非常之好，但是只适合于去葬帝王，不合适葬我的老师。后来他把这块地保留下来，随后自己去找找到了一处风水佳穴，地址位于山东的曲阜。子贡说道，‘这块地非常适合葬我的老师，他的后人一代好一些，一代又差一些，一代又好一些，一代又差一些，它只主贵，既不富也不发官。’他将孔子葬在了曲阜，那里的孔庙历朝历代一直都香火鼎盛，而孔子的后代们，也确实都符合这个规律。”

“那原先的那块地呢？”妮子问道，小孩子都喜欢听故事。

“子贡先前所留下的那块地最后葬的就是汉高祖刘邦，在陕西的咸阳。”郭儒昌解释说道。

“哦。”妮子附和着，这些人名生疏的很。

“现在开始说咱们郭家的先祖郭璞了，他是中原历史上第一个撰述风水学的大宗师，所流传下来的《葬经》成为了后世堪舆家必读之典籍，但是真正最精华和诡异的东西却秘而不宣的留藏了下来……”

郭儒昌继续说道。

“《青鸟葬经》。”妮子蓦地悟道。

“果真是聪明之极。”郭儒昌大为赞许道。

“这书好学么？”妮子有了些兴趣，很想知道先祖郭璞究竟在这本书里写了什么有意思的东西。

“老夫来教你，如何？”郭儒昌祈求的目光望着妮子。



“嗯……好吧。”妮子终于同意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8

越南广南省中部一个小镇近日曝光一件极其恐怖的事件:当地一名 55 岁男子由于思念亡妻心切,竟然将去世已经一年的妻子的尸骸挖出来,与“妻子”同枕共眠了整整 5 年。

这名男子名叫黎文(LeVan),2003 年,他的妻子去世。此后由于思念亡妻,他一直睡在妻子的坟墓边。1 年零 8 个月后,他担心风雨和寒冷的天气会将棺木损害,于是决定在坟墓边再挖个坑,“与妻子共眠”。黎文的孩子们发现了父亲的想法,于是想方设法阻止他这么做。

2004 年 11 月,黎文难以忍受思念妻子的折磨,索性将妻子的骸骨挖了出来,浇铸成一个模型,把“妻子”带回了家。黎文给“妻子”穿上衣服,放在床上,开始了与“妻”同床共枕的生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8

越南广南省中部一个小镇近日曝光一件极其恐怖的事件:当地一名 55 岁男子由于思念亡妻心切,竟然将去世已经一年的妻子的尸骸挖出来,与“妻子”同枕共眠了整整 5 年。

这名男子名叫黎文(LeVan),2003 年,他的妻子去世。此后由于思念亡妻,他一直睡在妻子的坟墓边。1 年零 8 个月后,他担心风雨和寒冷的天气会将棺木损害,于是决定在坟墓边再挖个坑,“与妻子共眠”。黎文的孩子们发现了父亲的想法,于是想方设法阻止他这么做。

2004年11月，黎文难以忍受思念妻子的折磨，索性将妻子的骸骨挖了出来，浇铸成一个模型，把“妻子”带回了家。黎文给“妻子”穿上衣服，放在床上，开始了与“妻”同床共枕的生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9

郭儒昌翻开《青鸟葬经》，借着绿莹莹的光线，开始逐句的慢慢解释给妮子听：“‘人受体于父母，本骸得气，遗体受荫，父母骸骨为子孙之本，子孙形体乃父母之枝，一气相荫，由本而连枝也。生死殊途，情气相感，自然默与之通。今寻暴骨，以生人刺血滴之而渗入则为亲骨肉，不渗则非，气类相感，有如此者，则知枯骨得荫，生人受福。’先祖的意思是说，父母之阴阳精气结合才生出了孩子，如同大树的根与枝叶一样，没有树根则长不出枝叶来。父母死了以后，其遗骸情气不灭，并与子女遥相感应，古人曾验证，找一块遗骨，子女的血滴在骨头上，能渗入进骨中的，则是亲生骨肉，否则就不是。由此可知，父母与亲生子女的情气不因人死而断绝，葬在风水吉穴，骨不朽，必能荫庇后人。”

妮子念及自己的身世，忐忑不安的轻轻问道：“那么，捡来的孩子就得不到保佑了么？”

“哈哈，问得好，先祖又说，‘或谓抱养既成，元非遗体，僧道嗣续亦异所生，其何能荫之有？而不知人之心通乎气，心为气之主，情通则气亦通，义绝则荫亦绝，故后母能荫前母子，前母亦发后母儿，其在物则萋藪螟蛉之类是也。’即使是捡来抱养的也好，过继的也罢，只要养父母与之心气相通，有情有义，也是可以庇佑的。”郭儒昌解

释道。

妮子松了一口气，说道：“妮子明白了，只要孩子孝顺，不管是不是亲生的，父母在地下也会保佑的，就像凹里村有良家的桃树，嫁接的枝条也开花结果，长得很好。”

郭儒昌怔怔的望着妮子，天啊，这孩子简直是聪慧过人，不由得啧啧称赞道：“妮子，不愧为郭璞的后人，风水之理一点就通。”

“‘乾父之精，坤母之血，二气感合则精化为骨，血化为肉，复藉神气资乎其间，遂生而为人。及其死也，神气飞扬，血肉消溃，惟骨独存。吉地之中，以肉乘生气，外假子孙思慕一念与之吻合，则可以复其既往之神，萃其已散之气。盖神趋则气应，地灵而人杰，以无为有，借伪显真，事通阴阳，功夺造化，是为反气入骨，以荫所生之法也。’人死肉烂了，一般三年之后唯剩骨头还在，其情气与子孙思念之心相通，可以聚气，称作‘反气入骨’，庇佑后人。”郭儒昌继续讲授着。

“那么要是人死以后，火化烧成了灰，就像一渡法师那样，没有骨头了，骨灰也能庇佑后人么？”妮子问道。

“骨已成灰，神气俱散，就没有用了，所以自古以来，只有和尚道士以及无嗣者才火化，便是这个道理。”郭儒昌解释说道。

妮子点点头，她一面听，不懂就问，牢牢地记在了心里。

“妮子，这些都是《青鸟葬经》最初的风水入门知识，之后才是老夫要真正传授的东西呢。”郭儒昌郑重其事的说道。

“什么东西？”妮子问道。

“‘破局解穴诀’，专破天地间风水凶煞迷局，解人世间附体脏物。”  
郭儒昌神秘的微笑着。

“什么是‘附体脏物’？”妮子不解。

“就是附在人体、古树、老宅和阴地之上的那些不干净的东西……”郭儒昌面色严肃道。

“老爷爷快说。”妮子听了大感兴趣，迫不及待的催促道。

“远古洪荒，天玄地黄，阴阳三界，破局解穴，世事欲明，青鸟葬经……”郭儒昌在地脐内憋了整整二百五十年，今日才终于得见郭璞的后人妮子，开始传授先祖的旷世绝学——《青鸟葬经》。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9

作者: 阳爻阴爻回复日期: 2009-11-2945242#

“那么要是人死以后，火化烧成了灰，就像一渡法师那样，没有骨头了，骨灰也能庇佑后人么？”妮子问道。

“骨已成灰，神气俱散，就没有用了，所以自古以来，只有和尚道士以及无嗣者才火化，便是这个道理。”郭儒昌解释说道。

-----分割线-----

---

原来尺子反对火葬呀....

哈哈.....尘归尘，土归土，骨肉化尘土，天地间自古以来万物生生不灭，人死如泥，草木皆盛，畜食草，人复食畜，循环往复，天地之道也~~~~~

人死火化，每人需 40 公升柴油，根据物质不灭定律，体重加柴

油则释放出一百五十斤左右有毒气体，中国 13 亿多人口，按照每年千分之七的死亡率，死亡人数约一百万人，乘上每人 150 斤毒气，每年火葬场的大烟筒排放污染空气几何？再被人吸回，单单其中的二噁英，将导致多少人类的癌症？又浪费多少能源？何论气候日益变暖乎？

大地母亲，就是我们的归宿..... 肉体化为沃土，滋养着人类生生不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9

郭儒昌揉了揉肚子，问妮子道：“你饿了么？”

“不饿。”妮子刚刚喝了巨鼠血，体内热量充盈有饱腹感。

“老夫可是要吃点东西了。”郭儒昌说罢，竟自绕过石笋阵，来到了湖边。

妮子紧跟在了后面，她很想知道在这二百五十年里，老爷爷究竟是吃什么才撑到了今天，而自己，一天不吃饭就饿得慌。

郭儒昌站在水边，晃动了一下颈部，“嘎嘎嘎”一阵脆响过后，他的脖子一下抻长了两米多，然后脑袋拱进了湖水中，水面上随即泛起了许多气泡和一圈圈的涟漪。许久，郭儒昌抬起了长长地脖颈，脑袋上滴淌着水珠，嘴角还残留着几片亮晶晶的鱼鳞和大虾长长的须髯……

“老爷爷，你原来吃活鱼虾呀。”妮子惊讶的问道。

郭儒昌一晃脑袋，“嘎嘎嘎”响声过后，脖颈缩回，他又恢复了正常，笑笑说道：“二百五十年来，老夫就是靠湖中的这些鱼虾活命的，不过话说回来，这人世间的肴馔才真的是美味啊……什么羊肉夹

馍刀削面，平遥牛肉苏三鱼，还有西北羊汤洪洞羊杂碎……”说着说着，他的口角流淌出亮晶晶的一条涎来。

“老爷爷，那你为什么不回到地面上去买来吃呢？”妮子同情的问道。

“唉，”郭儒昌抹了抹嘴巴，叹息道，“郭家后人的职责便是看护这个中神器‘鬼壶’，又岂能贪图口舌之快而擅离职守呢？”

“唉，又是‘鬼壶’，它究竟是个什么重要的东西呢，值得郭家为它看守千年？”妮子实在是不能理解。

“妮子，你要是饿了，就告诉老夫，老夫为你捉些鱼虾来吃。”郭儒昌岔开话头，十分关切的说道。

妮子摇摇头，没有再说什么。

回到了石台前，郭儒昌继续传授《青鸟葬经》。

“妮子，你要记住，《青鸟葬经》乃是先祖独创的一种‘梦书’，与其他书籍截然不同。”郭儒昌指点着说道。

“什么叫‘梦书’啊。”妮子问道。

“‘梦书’就是老夫讲解了过后，你会在睡梦中回忆并梦到书中的情节，如临现场亲眼所见一般……”郭儒昌解释说道。

妮子闻言不觉得打了个哈欠，倦意袭来，于是靠在了石笋下迷迷糊糊的睡了过去。梦中，她见到了有老树新枝，郁郁葱葱，有孤坟昏鸦，滴血刺骨，最后还梦到了爷爷和一渡法师，一个小和尚失魂落魄的朝着她走来，她知道，那小和尚就是有良。

接下来的两天里，郭儒昌将《青鸟葬经》里面的内容详详细细的

传授给了妮子，而每当老爷爷讲完之后，妮子都会倦意袭来，睡上一觉，而在梦中，书中的情节则毫无遗漏的演示了出来，如同镇上的露天电影一样，一幕幕的记的分外真切。

妮子在地脐内，终于将郭璞遗留下来的那本旷世风水秘诀《青鸟葬经》学完了，尽管她现在还不知道以后会有什么用处，但郭儒昌确信，郭家唯一的后人妮子，将来一定会凭此术震惊江湖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9

作者: nalanxinde 回复日期: 2009-11-2945308#

千分之七是一千万人啊...

对了，应是一千万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9

以劈空掌打击黄色小广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29

尺子感谢大家的关心，只不过尺子患的是眼疾，自从写《青囊尸衣》被高原雪芒刺伤了眼睛后，便不能久盯电脑，近日有所复发，所以会更新不定时，不过偶会尽力的，每日二更是底线。至于互动少了，一则遵寒生老中医嘱咐，尽量休息眼睛，二来好多童鞋是用手机在阅读，会增加流量，造成经济上的重大损失，呵呵~~~~~

谢谢大家鲁班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30

第一百一十一章

风陵寺，下午三时正，西方日头斜斜的照在了千年老白果树上，

申时到了。

“哈哈……”一阵磔磔的笑声蓦地在寺外响起，令人毛骨悚然。

客家嬷嬷站起身来，对东方弘和熊大海说道：“李地火来了，你们二人保护小主人在风陵寺内，哪儿都不要去，等老姬回来，明白么？”

“小的明白，恩人请放心，有我东方弘在，小主人管保没事儿。”东方弘哈着腰，毕恭毕敬的说道。

“大海知道了。”熊大海瓮声瓮气的答应着，同时对沈才华挤了挤眼睛，他老是想要传授通臂拳给才华，以报其救命之恩。

“师父，我也要去。”沈才华拽着嬷嬷的衣襟央求道。

“哈哈，大嫂，别磨磨蹭蹭的了，是不是不敢跟我下地脐呀？”李地火的声音明显带有着挑衅的意味。

“才华，此去地脐恐怕是危机四伏，到时候为师无法分身照顾你，你要听话……”客家嬷嬷拍拍小才华说道，随即身子侧向一纵，便飘出了殿门。

沈才华撅着嘴儿呆立在大殿之内，显得很不高兴。

“才……华，嬷嬷不，不让你去，一定是有，有她的道……道理的。”嘟嘟站在蒲团上安慰着说道。

“是啊，才华，我现在就教你通臂拳吧，”熊大海也不管沈才华乐不乐意，就热心的说道，“通臂拳，也称通背拳，此拳法多上肢动作，两臂宛如长臂猿，舒使猿臂，圆抡摔拍，直出穿点。通臂拳源于战国，为侠士白衣三所创，模仿猿猴运臂的动作和特点，结合武术招式，实战性极强，明代武术歌诀称‘柔太极，走八卦，打通臂，最为



高，斗门深锁转英豪。’你说厉不厉害……”

东方弘在一旁鼻子“哼”了下，不屑的说道：“打拳有什么好的？争强斗胜乃是莽夫所为，才华，你还不如跟我学学厨艺，咱东北菜可好吃呢，猪肉炖粉条，酸菜血肠，小鸡儿炖蘑菇……”

“你就知道吃！”熊大海眼珠一瞪，一招“大引手”摔了过去，吓得东方弘连连后退，不敢再吱声了。

就在这时，大殿外面传来一阵匆匆的脚步声，随后有人高声叫道：“香港弘易堂风水事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风拜见前辈……”

东方弘闻言抢先步出大殿，翻起眼珠上上下下打量了一番，认出站在殿外的这一老一少，就是在凌晨时分来过风陵寺那一伙人中的两个，于是说道：“嗯，你们有什么事儿？”

“在下徐风，想见一下前辈，有话说。”虚风道长谦恭的回答道。

“她老人家现不在寺内，有什么事儿你就同我说吧。”东方弘扬起脖子说道。

“啊……申时刚至，莫非前辈已经去了地脐？”虚风道长惊讶道。

“不错，她老人家是去了地脐。”东方弘看着他俩说道。

“前辈她是一个人去的么？”虚风道长问道。

“当然，她老人家那么大的能耐，自然是独往独来了。”东方弘鄙夷的看着虚风和有良说道。

“前辈怕是有危险了……”虚风道长摇了摇头，叹息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30

沈才华和熊大海也走出了大殿，嘟嘟踱着四方步，跟在了后面。

“小兄弟，你师父和那个假和尚李地火去地脐了么？”虚风道长瞧不起东方弘那副盛气凌人的样子，于是转过身去问沈才华。

沈才华点了点头，回答道：“嬷嬷师父是去了地脐，才刚刚走的。”

“你知道那地脐在哪儿么？”虚风道长急切的问道。

沈才华摇摇头，道：“不知道，刚才听见李老爷子在大殿外拼命叫唤，师父就出去了。”

“那么，前辈已经走多久了？”虚风道长问道。

“她前脚走，你后脚就到了。”熊大海在一旁搭腔道。

“哦，我来时远观并未发现有人离寺呀……”虚风道长自言自语道，“大驿土日申酉时，地脐开窍，申时亦称‘夕食’，乃猴子啼鸣之时，为金，金克木，原来如此……”他的目光落在了那株千年白果树上。

白果树，学名银杏，民间亦称“公孙树”，寿命极长，虚风曾经去过山东日照浮来山定林寺，寺内的一株商代古银杏树，据说距今已有 3500 多年了，仍枝叶茂盛。

虚风道长走到殿前的白果树下，仔细的打量着，古树高约二十余米，直径粗有三米之多，枝叶繁茂，估计树龄已有近两千年了。树干下的地面散落着一片嫩绿色的叶子，他弯腰拾起了树叶，见其断茎新鲜，像是刚刚折下来的，于是抬头望了望天空，阳光融融，树叶纹丝不动，看来并无刮过疾风。

虚风道长遂将自己的耳朵贴在了树干上，手指轻叩，运起“五行追踪术”凝神倾听……须臾，虚风道长脸上微微一笑，说道：“地脐

之门原来就在这古树之内。”

虚风道长随即双手一按树身，身子便就势凌空纵起，中间一倒手，已然落在了主干之上，轻轻拨开枝叶探头一望，果然有个两尺多粗的树洞，黑黝黝的深不见底。

虚风道长落在了地面上，悄悄对有良说道：“有良，你呆在寺内，贫道入地脐去看看。”

“不……”有良拒绝道，“俺俩从镇里逃出来，说不定那个费道长很快就会追来，到那时他可不会轻饶了俺的。”

虚风道长想想也对，自己出手点晕了镇招待所的人，那个费道长原本就与有良有隙，肯定会追到风陵寺来的，到时抓住有良逼问，自己也就暴露了。

想到此，他说了声：“也好，我们就一起下去吧。”随即一抓有良的腰带，左手连接数下，纵身跃上了白果树，枝叶随之晃动了两下，转瞬便不见了踪影……

沈才华等人见之大吃了一惊，难道所谓的地脐入口就在风陵寺这株古树之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1-30

作者：豫人宛居回复日期：2009-11-3045620#

尺子问一下。泰山石油解套了吗

早就割肉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1

“嘟嘟，我们也要到地脐里去，”沈才华一面说着，抬头望着高

企的树干犯愁的说道，“可是怎么才能上去呢？”

东方弘闻言赶紧说道：“小主人，万万去不得呀，恩人说了，让我们守护着你，还是老老实实的呆在大殿里吧。”

沈才华嘴一撇，道：“那你就留在这庙里吧，反正我是要去的。”

“好呀，”嘟嘟叫道，“上，上树很容易，找……根绳子，嘟嘟飞上去系好了，就，就可以爬上去了。”

“小主人，你真的要上树去？”熊大海关切的问道。

“当然，你没听刚才那个姓徐的说么，嬷嬷师父可能会有危险的。”沈才华担心的说道。

熊大海点了点头，说道：“既然恩人有危险，我们岂能坐视不管呢？我这就去找绳子……”说罢，跑进殿后挨个房间里寻找，不一会儿，从厨房里拎来了一捆手指头粗细的麻绳。

嘟嘟用大弯喙叼住麻绳的一头，振翅飞上了白果树主干，然后用灵活的将绳索牢牢地拴在了一根粗大的枝杈上，还打了个死结。

熊大海拽着绳索拉了拉，拴的十分结实，于是自己一马当先的拽着攀了上去，发现了那个黑黝黝的树洞。他站在树干上，对树下面的东方弘说道：“东方老兄，请将绳子系在小主人的腰上，我拉他上来。”

东方弘无奈，只得用绳子系在了沈才华的腰间，于是小才华怀里抱着吸子筒，被熊大海缓缓的吊了上去。

地面上只剩下东方弘一人了，他嘴里不满意的嘟囔着：“唉，也只能上去了，万一小主人有点差错，我可担待不起呀。”此人心思缜密，他先走去了大殿里，带上了两只手电筒、一盒火柴并拎上了小才

华的衣服等杂物，打了一个包袱，然后才回到了树下。

熊大海将东方弘也缓缓的吊了上去。

望着黑咕隆咚的树洞，东方弘两腿直打颤，“妈呀，这里面有多深啊……”他哆哆嗦嗦的说道。

“东方兄，还是你先下去吧。”熊大海对东方弘说道。

“我……还是等一等……”东方弘双手抱紧了一条树杈，死活不愿意先下。

“我下。”沈才华望了一眼嘟嘟，断然道。

熊大海伸手拦住了他，说道：“小主人，这树洞内情况不明，还是大海先下去瞧瞧。”话罢，不由分说的拽着绳索溜进了黑黝黝的树洞内。

沈才华紧张的盯着树洞，过了许久，绳索抖动了几下，紧接着洞内传来熊大海沉闷的呼叫声：“……小主人，可以下来啦……”

东方弘将绳子拽上来，思忖着说道：“天，好深啊，八成有十多丈呢，也不知道那个徐董事长是怎么下去的？”他嘴里一面叨咕着，一面将绳子头仔细的拴在了小主人的腰间。

沈才华怀里抱着吸子筒和嘟嘟，东方弘双手紧拉着绳索一点一点的将他了放下去。

“好啦……到底啦……”洞内再次传来了熊大海的声音。

东方弘只得背起了包袱，然后哆哆嗦嗦的拽着麻绳，口中不住的念叨着：“阿弥陀佛……无量天尊……狐黄二仙……”一面小心翼翼的攀下了树洞。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1

## 第一百一十二章

一丝淡淡的光线折射下来，树洞的地底下朦朦胧胧的，可以看见有一个石洞口，里面阴风嗖嗖，空气中带有一股土腥气。

东方弘下来了，解开腰间的绳索，打开了包袱皮，拿出手电递给了熊大海一只。

“大伙儿要多加小心，我在前面开路。”熊大海说着，揷亮手电筒，率先走在了前面，钻进了石洞内，沈才华紧紧地跟在了后面。

“才华，你……你好勇敢。”嘟嘟仰起脸，钦佩的说道。

“嘟嘟，其实你也挺勇敢的。”沈才华真诚的回答说。

“真……真的？”嘟嘟高兴的说道。

“嗯。”沈才华肯定的点点头。

“嘟嘟到前面探路去了。”嘟嘟从沈才华的手里挣脱落在了地上，然后超越过熊大海，勇敢的一蹦一跳的走在了队伍的最前面。

手电光下，可以看出地下甬道是斜着往下延伸着的，石面上有些湿滑，石洞两壁生满了绿色的青苔，偶尔可见一两只壁虎，瞪着好奇的目光盯着这群不速之客。

“奇怪，徐董事长他们两个没有手电筒，摸着黑儿怎么走，还不得把脑袋都磕了……”东方弘嘴里嘟囔着说道。

“这你就不懂了，凡是武功极高之人，目力远远超过普通人，即便是在漆黑的夜晚，他也不会磕着碰着的。”熊大海扭头说道。

“徐董事长武功很高么？”东方弘问道。

“当然，你瞧他上树时露的那一手轻功，就知道此人绝对是江湖上一等一的高手。”熊大海钦佩的回答道。

石洞渐渐的变得宽敞了起来，空气中的湿度也慢慢的大了。

“前，前面有……有条小溪。”嘟嘟在不远处叫喊了起来。

众人来到跟前，宽大的石洞有如个小广场一般，高高的洞顶垂下好多条奇形怪状的石钟乳，如兽如禽，形态各异。地面上横着一条几人深，十余丈宽的水沟挡住了去路，沟底里缓缓流淌着清澈的溪水。

“我先下去。”熊大海二话不说，就要抢先跳下沟去。

“别……别下去，万，万一是地下间歇河呢……”嘟嘟在一旁劝阻道。

“什么‘间歇河’？”熊大海不解的问。

“‘间歇河’就，就是一会儿水大，一会儿水小，有时……时间间歇，万一下到沟，沟里，大水一来就把人给冲……冲跑了。”嘟嘟结结巴巴的解释道。

就在这时，众人隐约听到石洞内传来一阵沉闷的“隆隆”声，仿佛是从地底下发出来的，越来越响，到最后几乎震耳欲聋，脚底下也感觉到剧烈的震动……紧接着，一股强大的水流突至，整个深沟瞬间便几乎被激流填满了，水的流速极快，若是有人在沟里，肯定不知会被冲到哪儿去了。

众人大惊，急忙闪身后退了几步，紧张的望着这条可怕的“地下间歇河”。

须臾，激流蓦地戛然而止，沟里只剩下一汪浅浅的小溪了，大家

面面相觑，俱惊出了一身冷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2

“奇怪，地面上都是些干巴巴的黄土丘，谁知道这地底下竟然有这么大的水？”东方弘诧异的说道。

“黄……黄河故道，水都，都在地下流走了。”嘟嘟解释道。

“神鸟，”熊大海对这只蓝羽毛的大鸚鵡渊博的知识所折服，恭敬地问道，“我们现在可以过河沟了吧？”

“赶……赶快，下一次水到来之前，要冲，冲过去。”嘟嘟催促道。

熊大海闻言纵身一跃，落在了几人深的暗沟里，溪水只及其脚面，溅起少许水花，他张开了双臂对沈才华说道：“小主人，你跳下来吧，大海接着你。”

沈才华遵其所言，也纵身一跳，落在了熊大海的怀里。

东方弘胆战心惊的踌躇不前，嘴里嘟囔道：“要是架梯子就好了。”

“东方兄，赶快下来，不然时间就不够用了！”熊大海厉声催促道。

“那你可要接住了……”东方弘走到沟边，把牙一咬，眼睛闭上，心中幻想着七十多年前新婚的那天晚上，自己扑向那个蒙着红头帕新娘子时的勇气，缓缓的张开了双臂，口中喃喃念叨着：“二丫……”正欲扑下，不料脚底一滑，整个人站不稳，竟然摔落了下去。

熊大海手疾眼快，半空中抓住了东方弘的一条纤细羸弱的瘦腿，



用力一带，化解了其下坠的力量，使其倒撞入怀中……

“哎呀妈呀，二丫……不不，是大海老弟，你轻着点嘛，骨头架子都快被你拽散了。”东方弘嘴里不住的埋怨道。

“快……快走。”嘟嘟一面喊着，拍打着翅膀飞过十余丈宽的暗河沟，落在了对面岸上。

熊大海抄起沈才华急急忙忙的淌着水朝对岸跑去，东方弘此刻仿佛明白过来了，撒腿就跑，甚至还抢在了熊大海的前面。

“东方兄，你先上去，然后接住小主人。”熊大海蹲下身子，让东方弘踩着自己的肩膀，慢慢站起，不过距沟岸的上沿还有一段距离。

东方弘双手抠着湿滑的石壁，根本无处着手，一抓满手的青苔，“完了，完了，上不去呀，我们都得被淹死了……”他连蹬带爬了好一会儿，最后绝望的叫道。

“不……不好啦，暗流就，就要到了！”嘟嘟突然尖声叫嚷了起来。

石洞内已经隐隐约约的听到了沉闷的“隆隆”声，由远及近，大地也随之微微颤抖了起来。

熊大海双眼圆瞪，伸手扯下了东方弘，道：“先救小主人！”说罢抓起沈才华，抡了两圈，口中暴喝一声：“起！”硬是将小才华凌空抛到了河岸之上……

“东方兄，靠着石壁站在那儿别动！”熊大海厉声说道，随即含胸拔背，身子跃起，一脚踩在东方弘的脑袋上借力一纵，跳上了河岸。

“我呢……那我怎么办？”东方弘闻见越来越响的急流轰鸣声，

急出了一头冷汗。

熊大海双脚金钩倒挂悬于沟沿，身子垂下口中匆匆说道：“东方兄，赶紧抻长脖子！”说罢，自己的脖颈处“嘎嘎嘎”一阵脆响，然后渐渐的抻长了……

东方弘拼命地晃动着自己的小脑袋，颈部一阵乱响，勉强抻长了二十多公分……随后再怎么使劲儿，也还就那么短了……

“轰……”的一声巨响，汹涌澎湃的激流从黑暗中喷射而出，东方弘一急，“啪啪啪”颈椎骤然间松开了，干瘦的细脖子瞬间伸长了近两米……

熊大海长脖子上面的脑袋张开了巨大的嘴巴，类似一条巨蟒的大口，死命的咬住东方弘的小脑袋瓜，身子一弓，足尖用力，竟然反弹而起，硬是将东方弘拖回到了河岸上。

汹涌的激流在脚下奔腾而过，好险啊，差点就将二人冲走了。

“还不松口，你……”东方弘龇牙咧嘴的叫道。

熊大海慢慢的松开了大口，此刻，东方弘的脑袋已经被咬扁了，上面印着两排深深的齿痕，还渗出了几丝血迹。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2

作者: 甲虫不哭回复日期: 2009-12-246141#

昨天上新浪看小说，竟然看到《青》是VIP小说耶，尺叔要不要收他们转载费丫，他们用你的作品挣钱耶!!!

不会吧？尺子只在莲蓬鬼话写小说，并没有在其他网站发表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2

震耳欲聋的激流再次戛然而止，暗河沟里唯有溪水涓涓细流着，一切都过去了，仿佛危险从未存在过似的。

“好啦，我们可以继续前进了。”熊大海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嘎嘎”的缩回了脑袋，对大伙说道。

东方弘拼命地用双手在挤压着扁头，费了好半天劲儿，才使脑袋正了过来，然后再将脖子一点点的慢慢缩短。

熊大海的手电光往黑暗中照去，发现了前面石壁上有一个黑黝黝的洞口。

“上面有……有图！”嘟嘟眼尖，嘴里惊奇的说道。

在手电光的照射下，石洞的上面镌刻着一个类似人类肚子的图形，上面还有一个圆圆的肚脐眼儿，入石三分，很是逼真。

熊大海点头道：“这刻的是个人的肚脐，看来这个石洞就是‘地脐’的入口了。”

“绝对是女人的肚皮……”东方弘盯着那画嗤嗤的笑了。

“你怎么就这么肯定？”熊大海不满的揶揄道。

“嘿，你是个‘跑腿子’自然不懂了，我东方弘可是过来人，有经验呢。”东方弘颇为自负的回答道。

“这是远古人类的岩……岩壁画。”嘟嘟歪着脑袋打量着说道。

“我们还是早点走吧。”沈才华拽着熊大海衣襟说道。

“好，我们出发。”熊大海一手牵着小主人，迈步进了石洞之内，东方弘仍旧跟在了后面。

洞内甬道有数米高，十分的宽敞，地面有些湿滑，大家小心翼翼

的前行着。

“可以给……给我一只手，手电筒么？嘟嘟去前面探……探路，也许能遇见嬷嬷……嬷嬷呢。”嘟嘟问熊大海道。

“东方兄，借手电一用。”熊大海劈手将东方弘手里的电筒夺下，交给了嘟嘟。

嘟嘟两只爪子抓住了手电筒，然后振翅朝着石洞里面飞去，那道亮光渐渐的远去了。

约摸行进了小半个时辰，嘟嘟还没有返回来，沈才华心中焦急，便不住的催促着熊大海快走。

“嘟嘟是会飞的神鸟，不会有危险的，也许它现在已经见到恩人或者遇到那个徐董事长了。”熊大海安慰他道。

“别急，小主人，我们还是休息一会吧，我都走不动了。”东方弘揉着自己如麻杆般的细腿，一味的央求着。

“你们听……”沈才华突然说道，一面凝神静气的注意倾听着。熊大海竖起耳朵听了听，石洞内并无其他动静，于是疑惑的问道：“没有什么声音啊，小主人，你听到了什么？”

“好像是有人在喊我……”沈才华轻轻的说道。

“不会吧，小主人，你是不是出现了幻觉？”熊大海伸手摸了摸小才华的额头。

“是嘟嘟！是嘟嘟在喊我！”沈才华撒腿就像石洞深处跑去。

“等等我……”熊大海赶紧追了上去，一面用手电光照着前方的路，东方弘也忙不迭的跟上，生怕落了单。

转过一大块钟乳石，石洞拐了个方向，这回熊大海也隐隐约约的听到了有人在声嘶力竭的叫喊着。又跑了一段路，甬道越来越宽敞，最后来到了一个巨大的石厅之内。

石厅的地上遗落着那只还亮着的手电筒……

“才华，救，救命啊……”嘟嘟惊恐万状的求救声从石厅的顶上传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3

### 第一百一十三章

熊大海急忙将手电光往上照去，赫然发现头顶上有一个巨大的蜘蛛网，暗灰色的，足有几间屋子那么大，嘟嘟已经被牢牢地粘裹在了上面，蓝色的羽毛纹缠着乱麻一般的蛛丝，瞪着一对惊恐的眼睛……

在嘟嘟的对面几尺之遥，一只两尺多长的巨型狼蛛正在缓缓的靠近它，白森森的身子，瞪着八个大小不一的褐色单眼，嘴里探出长而尖利的口器，一瞅准机会就伸出两根螫肢即迅速的绕上几圈蛛丝，虎视眈眈的准备随时对猎物发动攻击。

嘟嘟拼命地挣扎着，一面大声呼叫，弯喙不停地拉扯着蛛网，但是显然挣不脱又粗黏性又极强的蛛丝，只能是越缠越紧，眼瞅着就无法动弹了。

“大狼蛛就……就要注射毒，毒液了，才华，快……快救嘟嘟……”嘟嘟绝望的叫喊着。

沈才华惊愕至极，抬头望着两人多高的蛛网，情急之下忙念动巫咒“曷曷拏，闾羯翯翯叵……”，使出“猪油神功”第一式“鬼打墙”

来，试图阻挡巨型大狼蛛靠近嘟嘟。

岂知蜘蛛是没有听觉的，它完全是靠八条腿感受蛛网震动来分辨猎物，其神经系统类似于甲壳纲动物，为索状神经，大脑位于食道上方，发出一对神经纤维形成围咽神经环，蛛形纲生物不如昆虫发达，因此，对于沈才华发出的巫咒基本上没有反应。

“看我的……”熊大海一晃脑袋，“嘎嘎嘎”颈部一连串的爆响，脖子一下子抻长了近两米，脑袋距离大狼蛛已是近在咫尺。他张开了嘴巴，露出口腔内的雌性生殖器官，缓缓吐出了一个拳头大小的透明泡泡，吹向了狼蛛……

小泡泡里面有十余条小蝌蚪状的蠕虫，随着泡泡旋转飘向了巨型狼蛛。狼蛛步足上细长的盂毛感受到了极轻微的气流变化，随即闪身避开，那泡泡随风粘在了蛛网上，但也刚好将狼蛛与嘟嘟隔开了。

大狼蛛迅速的探出两只前螯肢，身子一转，腹部纺器的数千个吐丝口瞬间喷出细细的蛛丝，螯肢灵活的引导着蛛丝将那泡泡层层叠叠的裹缠了起来，最后变成了一个丝球体，随机用几只步足轻轻一推，将其滚入了蛛网角落里的“食物贮藏室”里保存了起来，以便日后食用。

“他妈的，这蜘蛛竟然如此狡猾！”熊大海恨恨的骂道。

大狼蛛收拾完泡泡之后，转过身来，挺着尖尖的口器，朝着嘟嘟一步步逼近……

沈才华见势不妙，放下吸子筒，扒着熊大海的身子，蹬着他长长的脖子，爬到其脑袋上，然后“腾”的跃起，两只手去抓蛛网中裹成

丝茧的嘟嘟，想要将它拽下来……

大狼蛛的反应远远比人类敏捷，腿上的盍毛瞬间便感受到了空气的震动，于是“唰”的一下调转屁股，张开吐丝口“噗”的射出无数条细细的蛛丝，迎头罩住了沈才华。

又密又结实的蛛网往下一沉，紧接着反弹了上去，大狼蛛迅速的伸出两只前螯肢，将沈才华一圈圈的缠绕了起来……

(大狼蛛在捕食小白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3

还没翻页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3

沈才华大惊失色，耳边传来嘟嘟绝望的叫声：“才……才华，你也被包，包起来啦……”

“嘟嘟，怎么办呐？”沈才华拼命地挣扎着，无奈那些蛛丝又粘又柔韧，根本无处撕扯不开，于是惊恐的说道。

“快！‘祝由神功’……”嘟嘟叫道。

“我试过了，没有用啊……”沈才华绝望的回答道。

“你忘了么？从……从灵棺里怎么跑，跑出来的？”嘟嘟提醒道。

沈才华心里一动，意念骤然开启，小嘴里接连吐出一连串古怪的梵音：“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

这是“祝由神功”第九式“天门洞开”的巫咒，尽管手臂已经被蛛网缠住，但是手指头却仍然可以活动。巫咒诵出后，沈才华顿感腹内升起一股炽热的气流，循手阳明大肠经运行至左手的食指指尖商阳穴

激射而出……

商阳穴，阳气泄口，商者，五音属金，“祝由神功”将真气化为一道无形的刀刃，可谓是无坚不摧，自古男子养生之道，唯推崇此穴，常勾弹食指，不仅可延年益寿，而且能够强精壮阳。

“哧……”的一声如裂帛，那道无形的刃气硬生生的划开了缠裹着的蛛丝。

沈才华大喜，急忙左一下，右一下将偌大的蛛丝网割得七零八落，一片片的随风飘散，余下的蛛丝承受不住自己和嘟嘟的重量，自半空中落下，“啪”一声坠落到了地上。

熊大海惊喜不已，急忙扶起沈才华，将其身上凌乱的蛛丝捻掉，东方弘也上前扯下了缠裹嘟嘟的蛛丝茧，为其松了绑。

“才……才华，刚才好，好险啊……”嘟嘟惊魂未定的说道。

大狼蛛不知出了什么状况，猎物一瞬间统统不见了，而且还毁坏了蛛网，于是愤怒的在残留的蛛网间转来转去，最后将把火发在了“贮藏室”里的那枚泡泡丝球上，举起口器上前狠命的一刺，听的轻微的“噗”声，泡泡爆裂了。

“唉，我的孩子，可惜了了……”熊大海由衷惋惜的叫了声。

“嘟嘟，你怎么被这只大狼蛛给捉住了？”沈才华问道。

“我……我正飞呢，没想到这里有……有蜘蛛网，地底下还，还有这么大，大的狼蛛……”嘟嘟结结巴巴的回答说道。

熊大海说道：“大家要小心了，看来这地脐里面真的是有古怪，在老家关东，咱从来就没有见过这么大的蜘蛛。”



“变……变异，物种变异，这地脐里面肯，肯定还……还有别的东西。”嘟嘟心有余悸的说道。

“刚才，小主人实在是太玄了，好在蛛网支撑不住掉下来了，吓得大海一头的汗。”熊大海憨厚的笑道。

沈才华看了看自己的手指尖，没有吱声。

“奇怪，我们走了这么久，还没有见到恩人，也没有遇见姓徐的董事长和那个孩子，这条路不会有错吧？”熊大海疑惑的说道。

“可是并没有发现有其他的路呀？”沈才华回答。

就在这时，他们听到了一阵“沙沙”的声音，沈才华拾起地上的手电筒照去，发现自石厅角落的石缝里，蓦地钻出无数只鸡蛋大小的甲壳虫来，黑压压的一大片，而且仍在络绎不绝的涌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4

“埋葬虫！”嘟嘟大声叫道，吓得脸色都变了。

手电光的照射下，那些披挂着黑色角质硬壳的甲虫排列成阵，密密麻麻的占据了半个石厅，少说也有上万只。

众人惊恐至极，慢慢的后退，身后却是石壁，早已无路可逃，那些甲虫的身后有两个石洞口，应该是通往地脐的通道。

甲虫们并没有马上冲过来，而是安安静静的等待着什么，最后，石缝中慢悠悠的爬出一只体型两倍于其他同类的大甲虫，头上伸出两只念珠状的长触须，总共长着三只眼睛，没有眼睑，眼珠也不会转动，直勾勾的盯着熊大海等人。

“啪”的一声响，东方弘手里一哆嗦，没能握得住手电筒，滑落

掉在了地上，骨碌碌滚到了大甲虫的面前。

“这究竟是什么虫子，样子这么恶心？”熊大海心惊胆战的小声问嘟嘟。

“‘埋葬虫’，又……又叫‘锤甲虫’和‘三只眼’，喜食腐，腐烂的人与动物尸体，书上说，它们是自然界里的清……清道夫。”嘟嘟悄悄的解释说道。

“可我们都是活人啊。”东方弘哆哆嗦嗦的嗫嚅道。

“‘饥不择食’懂不懂？在这地底下，它们才不管你是死是活的呢？”熊大海不耐烦的顶了东方弘一句，然后说道，“洞口被它们挡住了，我们得设法冲过去。”

这时，大甲虫仿佛被手电筒的亮光吸引了，缓缓爬到玻璃灯罩前，仔细的打量着，伸出生有细毛的长腿碰了碰金属表皮的电筒，然后后腿“啪啪啪”的击打了几下地面。

“轰”的一下，甲虫们蜂拥而上“喀嚓喀嚓”的啃食起手电筒来，须臾，甲虫们重新归队，那只金属皮的手电筒已经被吃得只剩下一些散落在地上的金属屑和碳粉末，连灯泡、玻璃以及干电池等统统都被啃食光了……

众人倒抽一口凉气，这简直是太恐怖了。

大甲虫抬起脑袋，瞅着被困住的众人，晃动着两根长长的触角，这些猎物鲜活的肉类气息令它异常的兴奋，在这漆黑的地底下，食肉毕竟是难得的机遇。

众甲虫们摩拳擦掌，急不可耐的盯着它们的首领，等待着其一声

号令，便会一拥而上将猎物撕个粉碎，大快朵颐。

大甲虫的触须缓缓的抬起，甲虫们随即兴奋起来，群情雀跃，“哒哒哒”首领后足踏地，发出了进攻的命令……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沈才华上衣口袋里轻轻蠕动了一下，一双细嫩胖嘟嘟的小手举着那枚如鸭蛋般大，黑亮亮的“断肠毒母”探出了袋口，用力的向外一推，骨碌碌的落在了地上，滚到了大甲虫首领的面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4

#### 第一百一十四章

大甲虫惊讶的打量着这枚乌黑发亮的“断肠毒母”，轻轻的用前足碰了碰，不知为何物，它寻思了片刻，然后突然用后足“哒哒哒”的敲打着地面，甲虫们一拥而上，疯狂的撕咬起“猎物”来。

这枚“断肠毒母”是沈才华在鄱阳湖石洞之内发掘出来的，此物曾被列为中原十大毒物之首，据说远古时代的神农氏遍尝百草，最后便是因误食了“断肠毒母”而死。

冲在最前面的甲虫口器接触到了毒母后纷纷倒下毙命，大甲虫首领立即警觉了起来，接连晃动着触角，制止住了后面的甲虫。顿时，整个石厅内瞬间便安静了下来，可是躺倒在地上的死甲虫已经有数百只了。

三眼埋葬虫有嗜食尸体的习惯，即使同类也绝不放过，生还的甲虫们瞪着茫然的三只眼睛，垂涎欲滴的瞅着同伴的尸体，霍霍欲试。终于，一只小甲虫实在忍不住了，跑出队列不顾一切的冲上去抱着同

伴有毒的尸体啃食起来，众甲虫们见之也按捺不住，不再理会甲虫首领的警告，“呼”的蜂拥而上，抢夺起死甲虫来了。

“断肠毒母”的剧毒接二连三的传给了后续的甲虫们，它们一个接一个的倒下，但却阻止不了甲虫嗜尸的天性，不多时，所有的甲虫如多米诺骨牌一样统统中毒倒下了，唯有大甲虫首领怔怔的呆立在那儿……

“呀……”东方弘圆瞪着双眼，勇敢的冲出到跟前，猛地一脚跺落，将目瞪口呆的甲虫首领踩成了肉泥。

“东，东方弘好勇……勇敢啊。”嘟嘟赞许的叫道。

“小主人，这是什么东西？”熊大海吃惊的盯着地上的黑蛋蛋，并不敢用手去摸。

“‘断肠毒母’，”沈才华回答道，但又迷惑不解，“它怎么会从衣袋里掉出去了呢？”说罢，弯腰拾了起来，托在掌心里看着，“断肠毒母”被甲虫们反复的撕咬过，虽然依旧是乌黑锃亮的，但明显的却小了许多，只如鸡蛋一般大了。

“小心，它不会毒到你么？”熊大海谨慎的提醒道。

“不会的，其实‘断肠毒母’除了是毒药外，还可以治疗皮肤疔疮等疮疖等疾病呢。”沈才华一面回答说道，一面将其重新放回到了衣袋里。

“我们现在就只有一只手电筒，而且电池也不十分足了，必须赶紧找到恩人，否则就会困在这黑暗的地脐里面了。”熊大海忧心忡忡的说道。

东方弘摸了摸包袱，里面还有几节电池，但他嘴巴动了动，却没有说出口。

“那我们就赶紧走吧。”沈才华催促道。

石厅的一端有两个石洞口，究竟走哪一个才对呢？大伙又犯了愁。嘟嘟跳到洞前仔细的瞧了瞧，摇着头说道：“没……没有图案和字，字迹，可能两个洞都……都可以到地……地脐的。”

熊大海点点头，问沈才华道：“小主人，你看我们进哪一个洞呢？”

沈才华随手一指右边的那个看上去大一点的石洞。

“我们走。”熊大海握着手电筒，率先走进了石洞内，这次嘟嘟不敢再逞强了，老老实实的蹲在了沈才华的肩上，东方弘则仍旧背着包袱紧随其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5

石洞甬道内遍布着横七竖八的石钟乳和石笋，两侧的石壁上还有着许多大大小小的暗洞，那是石灰岩经千百万年来的侵蚀而形成的溶洞，大洞小洞，洞洞相连，盘根错节，如迷宫一般。总的地势仍旧是逐渐向下延伸的，而且空气慢慢变得湿热起来，众人的身上都已是汗津津的了。

“奇怪，地底下应该是冬暖夏凉才对，就像咱老家的菜窖似的，怎么会越走越热了呢？”东方弘大声嘀咕着。

“是啊，我们躺在地下坟墓里的这些年，三伏天不热，三九天不冷，还是挺舒服的呢。”熊大海也疑惑不解的说道。

“这有……有什么奇，奇怪的？地壳下面的地幔还……还有炽热

的岩，岩浆呢，越，越往下面走，会越……越热。”嘟嘟解释说道。

此刻，手电筒的光线已经很微弱了，电池即将耗尽。

就在这时，前面传来了淙淙的流水声。

“坏啦，我们又遇到了‘间歇河’！真够倒霉的……”东方弘带着哭腔叫道。

微弱的灯光下，一道反射着亮光的水面横在了眼前，这是条流速缓慢的地下暗河，从一侧的溶洞里出来，又流进了另一个溶洞，仅有数米之宽，而暗河的对面则是生满了苔藓的石壁。

“看来没有路了，不知道这道暗河最终流向哪里？”熊大海神情沮丧的说道。

“完了，我们走错了洞口了。”东方弘说罢腿一软，一屁股坐在地上，顿时整个人都蔫了。

熊大海亦是懊丧不已，无奈的对沈才华说道：“小主人，看来我们只有折返了，这是条死路。”

沈才华也无可奈何的点点头。

“不过我们要摸黑了，我想怕是走不出去了……”熊大海晃动着手电筒，绝望的说道。

就在这时，众人的耳朵里隐约听到了“轰隆隆”如同万马奔腾的嘈杂声音。

“‘间歇河’！”东方弘惊呼了起来。

“不是，声音是从我们来的路上传过来的。”沈才华肯定的说道。

远处黑暗中出现了无数的小红点，越来越近，奔腾的声音也越来

越响了，小才华的鼻子里嗅到了一股腥骚气。

“吱吱吱吱……”那些红点停住了，发出一浪一浪的阵阵尖叫声。

大伙儿终于朦朦胧胧的看清楚了，那些红点都是眼睛，无数只巨鼠的眼睛……

可就在这时，手电筒的光线终于熄灭了，四下里陷入了一片漆黑，唯有数不清的血红眼睛虎视眈眈的盯着他们，耳边听到巨鼠们亢奋的呼吸声。

“我有电池！”东方弘战战兢兢的摸出两节一号电池来，几乎拿捏不住，险些滚落到了地上。

熊大海急忙抓过电池，装进了电筒内，将旧电池甩进了鼠群内，但闻一阵“喀嚓喀嚓”的咀嚼声，转瞬间便已经被咬碎吞食了。

手电光重新亮了起来，巨鼠们蓦地一惊，后退了几步。

至此，众人才看清了那些巨鼠的模样……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5

巨鼠们个头硕大，有四五十公分长，褐色的体毛，一对鸡蛋大小的血红眼睛，啮齿白森森的又尖又利，见到温血的人类，个个都垂涎三尺，嘴角滴嗒着黏黏的口水。

这时，巨鼠们突然恭敬地闪开了一条通道，四只年轻力壮的巨鼠驮着一只体型异常臃肿肥胖、大腹便便的“鼠后”走了出来。“鼠后”的体重是普通巨鼠的两三倍还不止，皮色较淡，腹部密密麻麻的长着一大堆乳头，一对水汪汪的大眼睛，两排牙齿洁白如玉，一副雍容华贵的仪态。

在四只巨鼠的搀扶下，“鼠后”慢悠悠的站在了地上，秀气的双目上下打量着众人，伸出粉红色的舌头舔了舔嘴唇，“吱吱……”叫了两声，音质清越委婉，神情仿佛对面前的猎物很是满意。

“小主人，快用‘断肠毒母’毒死它们！”东方弘急切的敦促说道。

沈才华闻言急忙伸手入袋，掏出了那枚乌黑的“断肠毒母”，抛到了“鼠后”的面前，众老鼠们先是一惊，随即窃窃私语了起来。

“鼠后”上前一步，先是警惕的用鼻子嗅嗅，随即脸色一变，“嘭”的一脚踢出，“断肠毒母”骨碌碌的滚回到了沈才华的脚下，嗅觉灵敏的“鼠后”并没有上当。

沈才华摇了摇脑袋，无可奈何的将“断肠毒母”拾起，又重新揣进了衣袋里。

“这老鼠真他妈的狡猾！”东方弘恨恨的骂道。

“没办法了，唉……想不到我熊大海纵横江湖一世，到头来竟然命丧鼠口……”熊大海仰天长叹道，其表情甚是悲壮。

沈才华见到如此可怕的巨型老鼠，心中自是惊恐不安，它们若是群起而攻之，自己即使施展了“猪油神功”，恐怕也无济于事的……想到这儿，他毅然将怀里的吸子筒丢进了暗河之中，嘴里匆匆说道：“大家赶紧跳到吸子筒身上去。”

吸子筒遇见水，迅速的张开了灰白色的腹面，足足有一张席子般大小，平躺在水面上，冲着沈才华眨了眨眼睛。

熊大海脸色凝重的一挥手，低声匆匆吩咐道：“东方弘，快带小



主人上去。”

东方弘抢先跳到了吸子筒的腹面上，然后接住了沈才华和嘟嘟。

“吱……”的一声长鸣，“鼠后”见猎物竟然要溜走，于是勃然大怒，一声唿哨，巨鼠们吡着锋利的啮齿“轰”的一下蜂拥而上……

熊大海身子“呼”的后纵跃起，落在了吸子筒腹面上，纵是这样，也还是有一只冲在最前面的年轻巨鼠凌空一口，咬在了他的小腿肚子上，死活不松口。

“哎呦……”熊大海眉头一皱，忍着疼双手掐住巨鼠的脖子，将其拽下，而腿肚子处竟然连同着撕下一块肉来。熊大海气急，双手一叫力，硬是捏碎了巨鼠的颈骨，眼瞅着巨鼠一翻白眼，气绝身亡。

吸子筒一摆身躯，顺流而下，众巨鼠们气的在岸上“嗤嗤”的吼成了一片，而此刻，吸子筒已经游进了漆黑的溶洞之中，巨鼠愤怒的叫声渐行渐远，最后一切又重新回归了沉寂。

“我们这去了哪儿呀？”东方弘恐惧的问道。

“一切凭命由天吧。”熊大海放下死鼠，喘着粗气说道。

黑暗中，吸子筒载着众人在迷宫似的地下暗河中不知飘了多远，大家起先还是讲讲话，后来连惊吓带疲惫的都迷迷糊糊睡过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6

## 第一百一十五章

虚风道长托着有良跃上了风陵寺的那株老白果树，拨开茂密的枝叶，探头望了望黑黝黝的树洞，随即俯下身来，冲着洞底嘴巴里舌头一点，发出“哒”的一声脆响，然后侧耳静听其回音，估计出这树洞

深约三十米左右，减去树干的高度，洞底大致深入地下不超过二十米。

“有良，抓住贫道的后背，我们下去了。”虚风说罢驮起有良，运足内力，双手双脚紧撑洞壁，一点点的降入洞内，最后踩在了坚硬的石地上。

洞底朦朦胧胧，借着微弱的光线，虚风道长看清有一条地下甬道，伸向黑漆漆的远方。

“道长，俺什么也瞧不见……”有良瞪大了眼睛说道。

虚风道长微微一笑，取下自己别在西服内衣袋上的一支钢笔，旋动笔帽，射出一束明亮的光线，原来这是支钢笔手电筒。虚风道长擅长追踪术，而各种便于携带并实用的小玩意儿则是必不可少的。

有良头一回见到如此精巧的手电筒，吃惊不已。

两人沿着甬道一直朝地下暗洞深处走去，地下湿滑，洞壁生满了青苔，空气中有股淡淡的霉味儿。

不久，他俩来到了一道地下暗河沟前止住了脚步。

“道长，这是条小河沟。”有良说道。

虚风道长手持钢笔手电照了照暗河沟的石壁，缓缓说道：“有良，你看这沟底的水很浅，可数米高的石壁上却有着湿漉漉的新鲜水迹，这是为什么呢？”

有良摇了摇头，表示不知道。

“这是一条‘间歇河’，若是估计得不错，这水很快便会涨起来，我们在这里等等，看一下究竟会有多少空隙时间。”虚风道长解释说道，同时看了下腕上的手表，然后熄灭了手中的钢笔手电筒，在黑暗

中静静地等待着。

不多时，一丝轻微的“隆隆”声响起，由远及近，脚下的石地也随之逐渐颤动了起来，声音越来越大，到最后简直就是震耳欲聋了，“轰”的一声巨响，巨大的激流喷射而出……

虚风道长打开手电照过去，暗河沟内已经基本涨满了水，流速湍急，翻卷着白色的浪花和漩涡，此刻若是有人在沟里必定溺毙，尸首都不知会冲到何处去了。

几分钟后，激流蓦地戛然而止，原本满满的暗河水竟然消失得无影无踪，唯有沟底一股涓涓细流在静静地流淌着。

有良看见这突然之间的巨大变化，惊愕的说不出话来。

“走。”虚风道长右手一托有良的腰，纵身跃下了沟内，然后趟过浅浅的溪流，来到了对岸沟壁下，他左手连接两下，便带着有良迅速的攀上了三人多高的湿滑石壁，落在了岸上。

“唉，俺要是有这功夫就好了，肯定能救出妮子……”有良幽幽的叹息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6

他们来到了一座宽敞的石厅内。

“慢！”虚风道长突然一摆手，停住了脚步，将电筒光向上照去。

一张大大的蜘蛛网吊在了石厅的顶上，网中央爬伏着一只巨大的白化狼蛛，脑袋上生有八只单眼，正虎视眈眈的盯着他俩，这狼蛛已经感觉到了空气中微弱的气流变化，知道有大型猎物到来了。

“天啊，俺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大的蜘蛛！”有良愕然道。

“看来这‘地脐’里的物种都已经变异了，贫道也是第一次见到白化的狼蛛，而且个头这么大，狼蛛的毒性极强，千万碰不得的。”虚风道长警告说道。

“沙沙沙……”石厅角落里发出一种奇特的摩擦声音，虚风紧忙将手电光移过去，望见石壁的缝隙中钻出一群黑色的大甲虫，个头大如鸡蛋，双触角，三只眼，长相丑陋之极。

有良顿时吓得脸色苍白，连连退缩，躲在了虚风道长的身后。

一只大甲虫莽撞的冲在了头里，竟然不顾一切的爬到了虚风道长的包头牛皮鞋上，举起尖利的口器就要刺入，虚风道长一抬脚将甲虫踢上了半空，倒挂在了蜘蛛网上。

狼蛛闪电般的扑上，迅速的喷出一股蛛丝将其黏住，随即用两只前螯肢眼花缭乱的把大甲虫翻滚缠裹了成一个大茧子，接着后足一推，丢进了“贮藏室”里做为食物储存了起来。

其他的大甲虫没有继续冲过来，而是整整齐齐的列队排满了半个石厅，鸦雀无声……最后，一只更大的甲虫慢吞吞的爬了出来，趾高气昂的神情如同首领一般。

虚风道长的目光迅速的四周扫视一圈，看见了甲虫们的身后以及石壁另一侧各有一个石洞，除此而外再无其他的通道，看来这两个洞子便是继续前往地脐的路径了。

甲虫首领晃动着触角，三只不会转动的单眼死死的盯着面前这两个大型温血猎物，亢奋的浑身微微颤抖着，后脚“哒哒哒”的击打着地面，迫不及待的发出了进攻的讯息。

大甲虫们蜂拥而上，整个石厅内回荡着甲虫足划过石头地面时发出“沙沙沙”的恐怖摩擦声。

虚风道长见事不妙，伸手抓住有良，双脚一蹬凌空跃过那群密密麻麻的甲虫大军，径直就近窜入了侧面的那个石洞，落地后撒腿就跑，将甲虫们远远的抛在了后面。

一口气跑出了很远，虚风道长这才放缓了脚步，“我们现在算是安全了。”他终于松了一口气。

两人沿着石灰岩溶洞内的甬道摸索着前行，地底下有些闷热，身上已微微出汗，有点像初夏时的气温。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7

两人走了许久，有良最后实在是走不动了，“道长，俺们歇歇吧。”他疲惫无力的说道。

“好吧，以前辈和李地火的功力，反正我们也追不上了，索性就休息一会儿吧。”虚风道长点了点头道。

有良腿一软，几乎摊倒在了地上。

虚风道长用钢笔手电四处照照，尝试能够发现一点前辈和那个假和尚李地火在此经过的蛛丝马迹。

方才在石厅时，为了躲避那些大甲虫，自己慌不择路的逃进了这个石洞，万一与他们走差道了，可就麻烦大了。

就在这时，忽闻一丝轻微的“嗡嗡”声，溶洞深处出现了一群绿色的荧光，缓缓的奔着他俩而来。

“有良，小心了。”虚风道长紧张的发出警示，关闭了手电，双

目盯住了那些游动着的绿光。

“嗡嗡”声大些了，那群绿莹莹的光点已经飞到了近前。

“萤火虫！”有良兴奋地叫道，在凹里村时，夏季的夜晚经常会见到房前屋后和菜园子里有萤火虫，他还准备今年夏天捉些萤火虫送给妮子呢。

“这不是萤火虫，而是‘尸磷虫’，乱坟岗里经常可以见到，想不到地底下竟然也有此物。”虚风道长疑惑的说道。

“‘尸磷虫’是什么东西？”有良头一回听说这种虫子。

“你知道‘鬼火’么？人死后埋葬在土壤里，尸体分解时，骨中的磷与潮气、水或碱性物质产生化学反应，生成磷化氢气体，自土壤裂隙中溢出而自燃，在空气中漂浮和移动，民间称之为‘鬼火’。南宋陆游《老学庵笔记·卷四》就提及‘予年十馀岁时，见郊野间鬼火至多，麦苗稻穗之杪往往出火，色正青，俄复不见。盖是时去兵乱未久，所谓人血为磷者，信不妄也。’清代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中则更直接写道，‘磷为鬼火。’这‘尸磷虫’的模样与萤火虫相似，它有一种怪癖，就是喜欢吸食磷化氢气体，所以经常于夜晚出没于荒郊野外的乱坟岗中，追逐并吸食‘鬼火’，久而久之，体内便带有绿色的荧光了。”虚风道长解释说道。

“‘尸磷虫’可比俺村那儿的萤火虫亮多了。”有良望着那些绿光说道。

“还大多了……”虚风道长苦笑道，他已经看清这些‘尸磷虫’远比地面上的大了数倍，恐怕也是来着不善呢。

“尸磷虫”飞过来了，如同一个个绿色的幽灵般围绕着他俩翩翩起舞，发出柔和的“嗡嗡”声，令人昏昏欲睡，有良张开了嘴巴，接连打起了哈欠，眼皮沉重，倦意袭来。

虚风道长的定力极高，警惕的观察着那些不停飞舞着的“尸磷虫”，面色凝重，他看出了一丝蹊跷，那些绿光全都盘旋在了有良的头顶上，他的身旁却一只都没有，仿佛它们对自己不感兴趣似的。

虚风道长突然打开了钢笔手电筒，光束直射那些“尸磷虫”，顿时不由得惊出了一身的冷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7

### 第一百一十六章

这些“尸磷虫”个头约半寸大小，长而扁平，体壁与鞘翅柔软，前胸背板平坦，脑袋十分的狭小，眼睛呈半圆球形，有7~8节腹部，末端下方有发光囊，发出一种绿莹莹、青幽幽的光。每只“尸磷虫”的口中都生有一根长而锐利的口器，看上去如同一支中空的针灸针，因为在其末端处还滴着有口涎水。

虚风道长瞧见，那些家伙正盘旋在有良裸露的皮肤之上，越来越低，有几只已经俯冲落在了他的鼻梁和脸颊上，正欲将锋利的口器刺入……

可是为什么这些“尸磷虫”对自己却不感兴趣呢？虚风道长脑筋一转，登时想通了，大概是“古龙水”的原因，它们不喜欢自己身上的化妆品味道……虚风道长苦笑了一下，从自己的衣袋内掏出半瓶“古龙水”喷剂来。在京城出发前，他曾经送给了有良一瓶，但这孩

子舍不得用，说是要留给妮子，于是便私下珍藏了起来。

他将瓶子喷口对准有良好的脸上，“噗噗噗”接连喷出一团团的香雾……

“嗡嗡……”那几只“尸磷虫”蓦地弹跳开，在空中接连翻了几个筋头，摇摇欲坠的落荒而逃。

虚风道长微微一笑，接着又往有良好的身上到处都喷洒了些古龙水，再看那些“尸磷虫”，都一个个躲得远远的，闪动着绿色的荧光再也不敢近前了。

“阿嚏……”有良好的打了个喷嚏，睁开了眼睛，疑惑的说道，“咦，好香啊。”

“好了，我们可以走了。”虚风道长站起身来说道。

有良好的跟着虚风道长一路行去，还不时回过头来留恋的望着那些“尸磷虫”和它们青幽幽的荧光。

可是他却不知道，“尸磷虫”那美丽的外表掩盖下，其实却是自然界里极其凶残的杀手，它们以锐利的口器刺入猎物的肌肤，注入含磷的“荧光素”，可即时导致其发疯甚至死亡。当注入的剂量大时，猎物尸首竟会发出绿色的荧光，而“尸磷虫”们却只是图于一种排泄时的快感而已，完全是生物异化的一种本能。

成百上千只“尸磷虫”紧紧地尾随在虚风道长和有良好的身后，形成了一条游动着的绿色荧光带，以至于道长干脆关闭了钢笔手电筒，借着荧光便可以前行了。

走了很久很久，虚风道长也感到了十分的疲倦，就在这时，远远



的望见了“满天星斗”和一个巨大的湖泊，淡绿色的湖水中间，遥见一座青幽幽的小岛……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8

（昨日二更的那段仍归于 115 章）

### 第一百一十六章

妮子将大拇指头上面戴着的那枚黄铜顶针取下，恭恭敬敬的递到了郭儒昌的手里，说道：“老爷爷，谢谢你教会了妮子《青鸟葬经》，这铜顶针交还给您吧。”

郭儒昌接过铜顶针，手掌轻轻的摩挲着，眼眶湿润了，兀自怅然不已的喃喃道：“当年先祖郭璞将铜顶针遗留给郭氏后人，而‘祝由术’却未能传下，实乃憾事啊，所以恐怕今后永远也无人能够打得开密室，一窥‘鬼壶’真容了……”

“老爷爷，为什么有了这把铜顶针钥匙，却还需要‘祝由术’才能找到‘鬼壶’呢？”妮子不解的问道。

郭儒昌面色苍凉，叹息着解释说道：“先祖是一个极具心机的人，他在地脐内不但驯服了蠕头蛮、灵猫、癞头鼋和鬼蝙蝠，看守这座小岛，而且还秘置了许多机关，铜顶针可以开启石门，但却无法进入密道。”

妮子想了想，怀疑的问道：“老爷爷，您又没有试过，怎么知道进不去呢？”

“先祖有严训，只有‘祝由术’的传人并持有铜顶针，方可开启石门进入密道，其他任何人若是企图窥视，必杀无赦。”郭儒昌面色

异常严肃的说道。

妮子吓得一吐舌头，不解的接着问道：“老爷爷，‘祝由术’究竟是个什么功夫呢？”

“‘祝由术’最早是上古时的一种巫术，祝由之法，即包括中草药在内的，借符咒禁禳来治疗疾病的一种方法。‘祝’者咒也，‘由’者病的原由也，也就是用巫咒赶走病之因，使患者康复。古籍中曾有记载，某人腿肿，求祝由巫师治病，巫师在墙上画了一条腿，然后持咒以刀划壁，即有鲜血自壁上流出，及血流尽，患者腿肿亦登时消除。因此谓曰，‘其理为世人所不知，谓之邪术也。’”郭儒昌缓缓道来。

“哇……”妮子惊叹不已道。

“先祖乃是中原集祝由巫术之大成者，不过他并不行医治病，而是将其演化为一门惊世骇俗的独门武功，名为‘祝由十八式’，只可惜早已经失传了。”郭儒昌惋惜不已的说道。

“‘祝由十八式’？比全真派的‘先天气功’还厉害吗？”妮子问道。

“嘿嘿，世俗的武功怎么抵得上先祖神鬼莫测的祝由神功呢？告诉你，‘祝由十八式’乃是天下第一的旷世奇功。”郭儒昌不无自豪的说道。

“我要是会‘祝由十八式’就好了，可以去找娘了……”妮子喃喃低语道。

“你说什么？”郭儒昌疑惑的问道。

“没说什么。”妮子赶紧摇了摇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8

地脐内没有昼夜，没有温暖的太阳和皎洁的月亮，唯有高高的石壁顶上镶嵌着的绿色萤石，如同满天星斗一般，给人以无尽的遐想。

“妮子，这枚铜顶针还是由你来保管，将来结婚生子之后还要一代代的传下去，直到遇见懂得‘祝由神功’之人，与其合力开启地宫。”郭儒昌说着将铜顶针又戴在了妮子的大拇指头上。

“为什么一定要开启地宫秘道呢？那个‘鬼壶’究竟有什么用处？”妮子迷惑不解的问道。

“先祖所为，我们岂能轻易揣测得出来？就算是‘天机不可泄露’吧。”郭儒昌摇摇头叹道。

妮子感到腹中又饥肠辘辘了，这几天都是郭儒昌从湖水中捞些鱼虾来果腹，又没有盐，吃得直想吐，可是除此而外，并没有其它可以吃的东西了。

“饿了吧？”郭儒昌嘿嘿笑道，“妮子，你等在这里，老夫去岛外弄点好吃的东西回来。”

“吃什么？”妮子高兴的问道，她想起了有良家里养的有鸡鸭还有米饭。

“到时候你就知道了。”说罢，郭儒昌四肢伏地，几个跃跳便不见了踪影。

妮子无事可做，便信步朝着西边那根白色的石笋走去，大灵猫就伏在上面打着盹儿。

“小翠儿……”妮子蹑手蹑脚走近前，一面招着手，嘴里一面悄

声叫道。

“喵呜……”一声回应，“小翠儿”高兴的从石笋下跑了出来，“嗖”的扑进了妮子的怀里，伸出舌头舔着她的脸颊，这几天，妮子光顾着学习《青鸟葬经》，完全忽略了大黑猫。

“让我看看，你的伤好了没有？”妮子拨开“小翠儿”腹部的茸毛，发现伤口已经结疤了，不红也不肿，看来很快就可以痊愈了。

妮子抱着“小翠儿”来到了北面黑色石笋前，那只大乌龟仍爬在石笋之上，见妮子过来，友善的眨了眨眼睛，嘴里“咻咻”了两声。

妮子伸手摸了摸金头鼋脖子上虬结的疙瘩，拍拍龟壳，说道：“唉，可惜你和‘小翠儿’都不会说话，要不然大家聊聊天讲讲故事多好玩……”

妮子抬眼朝南边望过去，红色石笋柱上的鬼蝙蝠仍然在酣睡，发出阵阵鼾声，比爷爷的呼噜还响，自从妮子来到小岛后，好像从来就没有见到它醒来过。

“唉……”妮子叹了口气，内心里感到十分的寂寞，要是良在就好了，他总能找到一些令自己开心的事儿，譬如捉蚰蚰啦，抓蚱蜢喂小鸡小鸭等等。

妮子抱着“小翠儿”溜达到了中央的那座乳白色的石台前，心想，青龙老爷爷、白虎大灵猫、朱雀鬼蝙蝠和玄武大乌龟世代看守的这个石头台子，就是秘道的入口吧。她围着石台转了一圈，仔细看看，发现一人来高的台壁虽然表面坑坑洼洼的十分粗糙，但是并没有暗门，于是便奋力的爬到了石台的上面。

乳白色的台面光溜溜的，上面刻着一个没穿衣服的胖女人，线条单调，那女人光着肚皮，肚脐眼儿处有一个小圆圈……

妮子爬在石台上，脑袋凑近那女人的肚皮，仔细观察着她的肚脐眼儿，发现那个圆圈是深深地刻进石头里去的，大小和自己手上的铜顶针差不多。于是，妮子除下拇指上的铜顶针撂在圆圈上比量着……

“啪”的一声脆响，女人的肚脐似乎有一种吸力般，竟然将铜顶针吸入了圆圈之内，大小刚刚合适……

蓦地，胖女人的肚脐悄无声息的张开了，“噗通”一声，妮子还没等反应过来，便与“小翠儿”一道坠入了黑暗之中……

一股白色的浓雾悄然升起，瞬间笼罩住了石台，待到雾气散去，那女人的肚脐早已合上了，一切如旧，那枚铜顶针也不见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9

郭儒昌趟水过了石梁，沿着湖岸边跳跃着疾奔而去，不久，来到了一面高高的石壁下。石灰岩壁上密密麻麻有好多个直径约一尺大小的溶洞，里面黑黢黢的，嗅着有股子腥臊气。

他站在溶洞前听了听，然后一晃脖颈，“嘎嘎嘎”一阵脆响过后，脖子骤然伸长了两米多，随即便将脑袋缓缓的伸了进去，紧接着便听到洞内传出“吱吱”的惨呼声……

郭儒昌抽回了脑袋，张开的巨口中叼着一只肥大的褐色沟鼠，他头一甩把这只刚刚咬死的老鼠尸首扔在了地上，随即又将脑袋探入另一个溶洞内，随着“吱吱……”又是几声惨叫，第二只老鼠被拖了出来。

“嘎嘎嘎”颈椎爆响，郭儒昌缩回了脖子，然后高高兴兴的拎着两只死鼠走到了湖边，迅速的剥皮掏去内脏，洗净鼠肉，叼在嘴里一路奔回了湖心岛。

“妮子，你看老夫给你带回来什么好吃的了……”郭儒昌绕过石笋林，满面笑容的高声叫喊道。

妮子并不在那儿……

“妮子，你在哪儿？”郭儒昌将鼠肉撻在了石笋上，然后在小岛内到处寻找了一圈，可仍不见妮子的踪影。

“奇怪，人呢？”郭儒昌迷惑不解的自语道。

这时，他似乎感觉到了什么，遂俯下了身子，将耳朵贴到了石地上凝神静听。

他听到了有脚步声直奔湖心岛而来……不对头，这是两个人的声音，有外人闯入了！

郭儒昌张开了嘴巴，“嘶嘶”的发出了警告，正在打瞌睡的大灵猫一个机灵抬起了脑袋，南面鼾声正浓的鬼蝙蝠也蓦地惊醒了，北面的癞头鼋睁开了眼皮，“四神兽”全都警觉起来，各就各位的准备迎敌。

不速之客的脚步声已经趟过水下石梁，闯入了湖心岛，这可是数十年来从没有过的事情。

“老爹……”随着话音，一个瘦得干瘪瘪的老头和一个装束奇特的老太婆出现在了面前，这两人正是李地火与客家嬷嬷。

“李地火！”郭儒昌认出了这个数十年前曾闯入地脐湖心岛，被

自己种下了蠕头蛮幼虫的那个年轻人，岁月催人老，尽管容貌与当年有些不一样了，但他体内的蠕头蛮却是隐匿不了的，郭儒昌一下子便感应到了。

“呜呜，是我，老爹……”李地火双膝“噗通”一下跪倒，老泪纵横的哭诉道，“自从‘九一八’事变那年，地火回到了关东以后，在这几十年里已经繁殖了102条蠕头蛮，可惜前些日子，都被这个老妖婆给毁了……呜呜……”

“什么！”郭儒昌闻言勃然大怒，阴冷的目光骤然直逼客家嬷嬷，恨恨的说道，“你是何方神圣？竟敢毁我子嗣？”

客家嬷嬷心道，原来这地脐之内竟然还隐匿个老蠕头蛮，这个李地火将自己引入了蠕头蛮老巢，看来是有麻烦了。

“老姬客家嬷嬷，你这装神弄鬼的老蠕头蛮又是何人？”客家嬷嬷面不改色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09

## 第一百一十七章

“哈哈……”郭儒昌狂笑两声，说道，“老夫郭儒昌，乾隆二十三年河东秀才，你这女娃娃不简单嘛，倒晓得‘蠕头蛮’，若不是看你生的五短身材，皮干肉涩的，哼，老夫真的要收你入门下了，迄今为止，还未有养育过雌性蠕头蛮呢……说，你来地脐之内究竟有什么企图？”

客家嬷嬷淡淡道：“谁稀罕这终年不见阳光的阴暗之所，是李地火诱骗老姬来此的，”她转过脸去望着李地火，“对吧，小叔子……”

“你说什么？小叔子……”郭儒昌疑惑的盯着李地火。

李地火咽了口唾沫，说道：“她……原来是我嫂子，但是哥哥已经死了，我跟她就一点关系也没有了。”

郭儒昌点点头，道：“嗯，一名合格的蠕头蛮，必须要能够做到大义灭亲和六亲不认，你做得很不错。地火，说吧，你带她来到地脐，想要爹爹如何来处置她呢？”

“爹爹，杀子之仇不共戴天，可是地火不是她的对手，因此诱骗其来此，请您老人家出手杀了她。”李地火咬牙切齿的说道。

郭儒昌点点头，对客家嬷嬷说道：“都听见了吧？俗话说‘黄蜂尾上针，最毒妇人心’，你这妇人竟然忍心杀害了地火一家 102 口子嗣，虽然我们之间沾点亲，但老夫今天也只好拿你来抵命了。”

客家嬷嬷冷笑道：“尊称你一声郭老爷子，我这位小叔子才是心狠手辣呢，是他自己纵火烧死那些蠕头蛮的，老姬实在看不过眼儿去，这才出手救出了两个。”

“此话当真？”郭儒昌诧异道。

“当然，老姬救出的两个蠕头蛮，一个名叫东方弘，一个名叫熊大海，现都在风陵寺里，他俩完全可以作证。”客家嬷嬷回答道。

郭儒昌疑惑的瞅着李地火。

“爹爹，您别听她巧言善辩，是她带着我哥哥李地水的骨灰回到了关东黄龙府，没两天就领着县公安局民警开始挖坟掘墓，可怜那些孩子们还未发育成熟，就都被抓起来了……”李地火涨红了脸申辩道。

“等等，谁是‘县公安局民警’，武功很好的么？”郭儒昌不解



的问道。

“不是的，‘县公安局’就是黄龙府的官衙，‘民警’则是以前的捕快。”李地火解释说道。

“哦……原来如此，你接着说下去。”郭儒昌点了点头。

“为了不让我那些还未发育好的孩子们暴露在人世间，乃至被当成标本来展览和解剖研究，泄露蠕头蛮的秘密，所以我只有忍痛大义灭亲，一把火将他们烧成了灰烬，虎毒还不食子呢，地火实在是不得已啊……”李地火眼噙泪水，面露痛苦之色。

“焚尸灭迹？嗯，做得好，我们蠕头蛮苟活于世间，必须深藏不露，方能够安全的繁衍子孙后代，一旦暴露了身份，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那两个没烧死的孩子呢？”郭儒昌问道。

“在风陵寺里。”李地火答道。

“发育的好不好？”郭儒昌关心的问道。

“已经发育成熟了，不过他俩竟敢背叛我，投靠了大嫂。”李地火指着客家嬷嬷，忿忿不平的说道。

郭儒昌闻言怒道：“忤逆子孙，留有何用？回头你去‘大义灭亲’了吧。”

“是，爹爹。”李地火恭恭敬敬地应允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0

石头台前，郭儒昌脖子一晃，“嘎嘎嘎”响声过后，已然抻长了两米多，白发苍苍的脑袋瓜伸到客家嬷嬷的面前，瞪着一双血红的三角眼，张开了巨口，一股酸臭之气迎面喷出：“小女娃，老夫年长百

余旬于你，不能以大欺小，由你先出招吧。”

客家嬷嬷曾经与李地火交过手，知道蠕头蛮的嘴里能够吐出大泡泡，自己用祝由神功第一式“鬼打墙”可以防御，但除此而外，不知这老蠕头蛮还有什么其他的怪异功夫。

“哼……”客家嬷嬷知道这一场恶斗是免不了的，于是鼻子一蹙更不答话，猱身上前，闪电般的一掌划向了郭儒昌的长脖子。

老蠕头蛮的脖子皮薄如纸，呈半透明状，可以清晰地看见青黑色的动脉，嬷嬷的长指甲蕴含着内力，只要划上去必定会割断其血管。

郭儒昌的脖子如蛇行一般极其灵活，见手掌近前猛地一绕避过其锋，然后蓦地转过头来，如同蟒蛇样张开巨口达 120°，极其迅速的照着嬷嬷的脑袋咬下。黄色的大板牙，粉红色的牙花子，喉咙里悄悄探出一个粉红色半月形如嘴唇一般的产卵器，“噗”的一声喷出一股腥臭的粘液罩向了客家嬷嬷……

嬷嬷赶紧撤掌立于胸前，双手水平运动，口中“曷曷拏，闾羯翫翫巨……”念起了“鬼打墙”的巫咒来。

郭儒昌虽然听说过先祖的“祝由神功”，但是却从来都没有见过，因此对于客家嬷嬷的“鬼打墙”也只以为是普通的巫术而已，并未在意。

此刻，仿佛有一道无形的屏障挡在了嬷嬷的面前，粘嗒嗒臭烘烘的汁液距她的脸只有几寸，漂浮在了空中但就是无法落下，那对正在咬合着的两排大板牙也遇到了气墙的阻力，始终无法啃落下去。

郭儒昌心中暗自吃惊，怪不得李地火不是这老太婆的对手，果真

是有两下子，“噗”的一声，他吐出一个透明的大泡泡，里面有好多如蝌蚪般的蠕头蛮幼虫，各自瞪着小三角眼望着客家嬷嬷，盘旋着绕到了她的脑后……

不好，客家嬷嬷心中暗道，自己的“鬼打墙”只能面对着敌人设防阻隔，还顾及不到身后，所以在妖卧铺时，需要与小才华共同防御。

“甲曳芻曷书曹鼻聃……”客家嬷嬷口中的巫咒一变，使出了祝由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左手无名指瞄向郭儒昌的脑袋，右手无名指反指脑后的大泡泡。

“行尸走肉”可以暂时阻断对手的逻辑思维，丧失分辨能力，按照施术者的意念行事，自己曾在齐警官的身上以及王老蔫的尸体上用过，逼出了蠕头蛮的幼虫，风陵寺中，沈才华也正是用此术解救过费道长与郭镇长兄弟俩。

客家嬷嬷轻轻撤出身子，左手无名指缓缓带动着郭儒昌的脑袋，移向了那只大泡泡，之后双手一合，郭儒昌血盆似的巨口“喀嚓”一下咬住了泡泡，随即“啪”的一声脆响，泡泡爆裂了，那些小蠕头蛮幼虫落满了他一脸……

郭儒昌不慌不忙的伸出又软又长的大舌头一卷，将那些幼虫又重新舔回肚子里面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0

伏在红色石笋柱上面的“朱雀”鬼蝙蝠缓缓的抬起了头，它是一种洞穴狐蝠，个头庞大，翼展可达三米，尽管鼻子很短，但是胸肌极为发达，浑身生满了火红色的短毛。古籍中曾有关于洞穴仙鼠的记载，

传说有种洞穴鬼蝙蝠生活在钟乳洞里，名叫‘仙鼠’，因为能够喝到洞里的地下阴水而得到长生，经过千百年后，它们的身体颜色便会有变化，从原来暗黑的颜色慢慢变成了红色，最后进而通身雪白。蝙蝠类动物的食性相当广泛，有些种类喜爱花蜜、果实，有的则喜欢吃鱼、青蛙和昆虫，而鬼蝙蝠嗜吸食动物的血液和吞吃其他蝙蝠，所以偌大的地脐内，很难再见到其他的蝙蝠了。

这只“朱雀”鬼蝙蝠迄今还只有数百年之寿，因而体毛是火红色的，尽管如此，功力却是非凡，其发出的超声波束极其厉害。

此刻，它决定出手了，于是翘起口鼻对着客家嬷嬷发出了一束定向超声波……

客家嬷嬷正在以“行尸走肉”逐步控制着郭儒昌，巫咒发出的生物波突然被一束强烈的外来磁场干扰了……

老蠕头蛮郭儒昌眨了眨眼睛，浑身一震，登时清醒过来了，冲着鬼蝙蝠感激的点了点头，然后回过身来对客家嬷嬷嘿嘿说道：“小娃娃，老夫还真差点着了你的道儿，鬼蝙蝠可以破你的巫咒，你若是只有这么两下子，还不如索性束手就擒了吧。”

此刻，李地火也抻长了脖子，在一旁虎视眈眈的准备找机会偷袭。

客家嬷嬷心中叫苦不迭，从未想到自己的“祝由神功”竟然会被外力所干扰破解，看起来此次必是凶多吉少了……不过，自己此来地脐的缘由，是为了弄清楚丈夫李地水究竟对自己隐瞒了什么？与其同床共寐了大半辈子，他竟然丝毫口风都没有露，太撩人了，即使自己今日命丧于此，也要讨个明白，否则是死不瞑目的。

“郭老爷子，”客家嬷嬷的语气柔和了许多，“老姬丈夫李地水当年让他的弟弟李地火潜入地脐，究竟所为何事？”

“何事？”郭老爷子思忖片刻，随即嘿嘿一笑道，“反正你也要死了，告诉你也无妨，当年地火冒然闯入地脐湖心岛，目的是来找‘中神器’的，被老夫擒获，看其年轻力壮甚是喜爱，于是便在其体内种下了‘蠕头蛮’，允其回到人世间自行繁殖去了，毕竟在这地脐之内，浑浑然度日，极少见到有人类来此。”

“何谓‘中神器’？”客家嬷嬷平静的问道。

“就是‘鬼壶’。”郭儒昌答道。

“‘鬼壶’是什么？”客家嬷嬷接着问道。

“这个么……”郭儒昌犹豫了片刻，最后还是说道，“‘鬼壶’乃是上古神器，深藏于地脐之内已有一千七百多年了，此物不可传于世，恐其危害人间，必遭天谴。”

客家嬷嬷闻言更加好奇了，迫不及待的追问道：“请郭老爷子说得再明白点……”

就在客家嬷嬷放松了警觉，全神贯注于郭儒昌之际，李地火的身子随未挪窝，但长长的脖子却悄无声息的从后面靠近了嬷嬷，张开大口，一下子咬在了她的大腿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1

第一百一十八章

客家嬷嬷蓦地皱了下眉头，低头一看，自己的小叔子李地火满嘴滴着口涎，正死死的咬住自己的大腿根不松口……

郭儒昌也瞥见了这一幕，顿时勃然大怒道：“小叔子咬嫂子屁股，成何体统？败坏蠕头蛮门风……”说罢长脖子一探，张嘴咬在了李地火光秃秃的脑袋瓜子上，硬生生的将其拽了下来。

“爹爹，我这是祝你一臂之力呀……”李地火委屈的说道。

“胡说！以老夫的辈分，岂能要尔等帮忙？若是被江湖上知晓了，岂不惹人耻笑……”古板的郭儒昌大声训斥道。

客家嬷嬷仔细看了看伤口，那李地火的大黄牙已经咬穿了大腿皮肉，鲜血直流，染红了半条裤腿，破损的皮肉里奇痒无比，似乎有蛆虫一类的东西在乱钻，她知道，那是小蠕头蛮幼虫。

“小娃娃，地火亵渎冒犯了你，老夫决不护短，自会加以惩处，只不过他的蠕头蛮幼虫已经从伤口处，直接种入到了你的身子里，如此一来，你就是地火的女儿，也就是老夫的孙女了，老夫此时如再下手杀你，于情于理又说不过去了……”郭儒昌满脸的皱纹拧在了一起，显得十分的为难样。

客家嬷嬷眼噙泪水的仰天长叹道：“想不到老姬纵横江湖一世，到头来竟然变成一条蠕头蛮……”她知道，自己的这五式祝由神功乃是以巫咒肢舞发出意念磁场，阻断对手的正常思维来控制其行动的，但却无法作用于自身。如今自己变成了蠕头蛮宿主，非得借用于外力不可了，只可惜小才华不在，否则他以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便可驱除自己体内的蠕头蛮幼虫了。唉，人算终究不如天算啊……

“郭老爷子，李地火这个猥琐之徒，小叔子撕咬大嫂的肌肤，以下犯上，老姬倒要看看你会如何大义灭亲？”客家嬷嬷愠怒不已的说

道。

“噢……”郭儒昌突然醒悟道，“虽说小叔子咬嫂子屁股，败坏门风，但他现在已经变成你的父亲了，老爹咬女儿……这究竟应该怎么算呢？”他已经给弄糊涂了。

“郭老爷子，老姬起先问你的话，你还未曾回答，这‘鬼壶’究竟是个什么东西，值得你们如此谨慎的看守？”客家嬷嬷必死之心已决，心中唯有此事放不下。

“这个么……”郭儒昌支支吾吾踌躇着。

“喵呜……”此刻“白虎”大灵猫突然发出了低低的咆哮声。

郭儒昌一惊，随即诧异的匆匆道：“又有人闯入湖心岛了！”

远远的望去，朦胧之中，一条绿幽幽的荧光带缓缓的由对岸而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1

虚风道长和有良见到湖中有座小岛，便直奔而来，身后紧追不舍着那群闪烁着绿色荧光的“尸磷虫”。

“有良，我们要多加小心了，这湖心岛上恐怕有古怪。”虚风道长谨慎的说道。

“没有见到桥啊……”有良站在岸边眺望着小岛说道。

虚风道长望着石钟乳形成的山门，思忖着说道：“天地造化，必有其理，我们近前去瞧瞧。”

走过了石钟乳门，虚风道长仔细的观察了片刻，微微一笑道：“原来这水下倒是有座桥。”说罢，淌水踩在了石梁上，摸索着前行，有良则紧张地跟在了身后。

登上小岛石岸，面前是一片石笋林，高矮疏密，参差不齐，当他俩绕过了这些石笋，虚风道长立刻就感觉到不对劲了。

一只火红色的大蝙蝠站立在一根红色石笋上警惕的望着他们，西侧白石笋上蹲着一只如老虎般的巨猫，也在虎视眈眈的盯着。中间有一座乳白色的石台，台前站立着三个人，其中银发披肩，身穿长袖对襟短上衣，扎红色斜纹围腰的老太婆正是那位前辈高人，不过好像是腿部受了伤，鲜血染红了半条裤腿。在石台旁边站着的，就是那个冒充风陵寺主持了空老僧的假和尚李地火，而居中的则是一个满头白发，身着老式破旧长衫，腰间系布带，鹰鼻凹眼的老者。

“前辈，徐风冒昧打扰了，您好像受伤了？”虚风道长面向客家嬷嬷问候道。

客家嬷嬷眼中闪过一丝惊奇，但转瞬即逝，她对虚风只是略微点了下头，并未言语。

“你是谁？”郭儒昌突然冷冷的说道。

“在下香港九龙弘易堂风水事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风。”虚风道长一面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烫金名片递了过去，在这诡异的地脐里，礼多人不怪，客气一点总是好的。

郭儒昌吃惊的望着手中的名片，闻着还有股子香味儿，上面的繁体字他还是认得的，不过下面的英文字母却是从来都没有见过。

“尊驾在江湖上可有什么名号？属于哪个门派？”郭儒昌不明白那张纸片有何用处，但凡是能够来到地脐者，在江湖上肯定不是泛泛之辈。



“这个……”虚风道长闻言一愣，随即想到大凡高人隐士说出话来必是极有性格的，于是也文绉绉的回答说道，“在下徐风，江湖人称‘五行追踪客’，乃是全真门下。”

“你认识老夫的孙女？”郭儒昌看见此人方才曾向客家嬷嬷打招呼，因此疑惑的问道。

“什么……”虚风道长闻言一愣，不敢相信的望着这个白发老者，“您是前辈的祖父？”

“嗯，老夫是她的爷爷，地火是她的爹爹。”郭儒昌点头承认道。

这一下，虚风道长可完全糊涂了，那个假和尚怎么可能是前辈的老爸呢？在风陵寺中，听他们的口吻，分明是嫂子与小叔子的关系呀……而且以前辈的年纪，她的爷爷如活着那得多大岁数了。

“那您老高寿啊？”虚风道长做事谨慎，于是小心翼翼的问道。

“二百五十岁。”郭儒昌据实回答道。

“这……怎么可能？”虚风道长大吃一惊。

“没错，徐风，”客家嬷嬷这时在一旁冷冷的说道，“它俩都是‘蠕头蛮’。”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2

“嗡嗡……”尾随在虚风道长和有良身后的那些“尸磷虫”慢慢的朝着客家嬷嬷聚集，在她的头顶上飞舞盘旋着，形成了一个绿莹莹的光团。它们与蠕头蛮同为地脐内的生物，因此并不相互攻击，目标只是针对着外来的嬷嬷。

“前辈小心！”虚风道长高声提醒着，同时一个箭步冲上前去，

掏出“古龙水”瓶子朝着客家嬷嬷喷出怡人的香雾。

“尸磷虫”受不了这种化学合成气味的刺激，“轰”的炸了窝，远远的散开了。

客家嬷嬷微微点了下头，表示感谢，这个“五行追踪客”徐董事长虽然其貌不扬，小扁头模样像个螳螂，为人却倒是挺热心的，只不过一个五六十岁的大男人，随身带着瓶香水，感觉上总有些怪怪的。

“前辈，您受了伤，在下随身带有福建漳州片仔癀金创药膏，对刀枪创伤止血消炎甚佳……”虚风道长诚恳的说道。

“不必了，老姬的腿是被蠕头蛮李地火咬的，金创药没有用，徐风，你也是从风陵寺老白果树洞里下来的么？”客家嬷嬷问道。

“正是。”虚风道长回答道。

“你看见老姬的徒儿沈才华了么？”客家嬷嬷关切的问道。

“看见了，他和您的两位随从在一起。”虚风道长说道。

客家嬷嬷点点头，面色郑重，望着虚风道长，口中缓缓说道：“徐董事长，老姬想要拜托你一件事……”

“前辈请吩咐。”虚风道长恭敬地回答道。

“你马上离开这里，回去风陵寺告诉老姬的徒儿，嬷嬷师父已经死于地脐，让他直接返回江西婺源寒生爸爸那儿去吧。”客家嬷嬷语气凝重，神情甚是悲凉。

“前辈，您这是何意？恕徐某愚鲁，在下听不明白。”虚风道长闻言大吃一惊。

“唉……”嬷嬷苦笑了一下，道，“老姬已经被李地火咬伤，并

被种下了蠕头蛮，客家嬷嬷临了必将拼死一搏，宰了这只蠕头蛮。此事与你无关，不必趟此浑水。”

“嬷嬷前辈，您可以将蠕头蛮幼虫逼出来啊，就像在风陵寺那样，何故轻言一死呢？”虚风道长不无诧异的说道。

“徐风，你有所不知，老姬的神功可以逼出别人体内的蠕头蛮幼虫，但是对自身则无能为力了。”客家嬷嬷摇了摇头，无奈的说道。

虚风道长本是心机聪慧之人，闻言心下已是明了，嬷嬷前辈的这种巫术可控制他人，却无法自解，世间无论任何武功都有其盲点与死穴，自古如此。

“嬷嬷前辈，在下愿护送您出地脐回风陵寺，由您徒儿出手逼出体内的蠕头蛮幼虫，如何？”虚风道长侠义之心油然而生，毅然决然的朗声说道。

“来不及了，况且它们也未必肯放老姬走……”客家嬷嬷指着郭儒昌和李地火说道。

“嘿嘿……当然，非但老夫孙女不能走，就是你这个‘五行追踪客’和这个孩子既然上了湖心岛，也走不得。”郭儒昌磔磔大笑起来。

李地火在一旁也摇头晃脑的附和着发出阵阵阴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2

第一百一十九章

虚风道长闻言心中暗自吃惊，在风陵寺中曾见过李地火的邪门功夫，如今这老蠕头蛮恐怕是更加厉害，自己即使与客家嬷嬷前辈联手，也未必能敌。

“不知这位老前辈因何要留下徐某呢？”虚风道长面带微笑，不卑不亢的问道。

“你刚才手里的那个小瓶子里面装的是什么，给老夫瞧瞧。”郭儒昌眼睛紧盯着虚风道长的西服口袋说道。

“‘Eau de Cologne’，这是科隆产的 4711 古龙香水。”虚风道长迟疑的从衣袋里掏出那支小小的香水瓶子。

郭儒昌一把抢过去，凑在鼻子下面闻了闻，说道：“香水？果然沁人肺腑，幽幽暗香，如沐春风，端的是个好东西啊。”

李地火凑上前瞟了一眼，不屑一顾的说道：“不就是花露水嘛，靠山乡供销社里有卖的。”

郭儒昌神情仿佛有些陶醉了一般，喃喃吟道：“‘闺中少妇不知愁，春日凝妆上翠楼……’你知道这少妇如何‘凝妆’的么？”

“孩儿不知。”李地火回答道。

“古来女子‘凝妆’无外乎贴花钿、涂口脂、搽傅粉、抹胭脂、点鹅黄与画眉几种……”郭儒昌面露怅然憧憬之色。

“孩儿愿闻其详。”李地火讨好的说道。

“花钿，又称花子、贴花，南朝宋武帝女寿阳公主，卧于含章殿檐下，梅花落额上，成五出花，拂之不去，经三日洗之乃落，宫女奇其异，竞效之，故称之为‘梅花妆’。宋人汪藻在《醉花魄》中吟道，‘小舟帘隙，佳人半露梅妆额，绿云低映花如刻。’便是指的女人额前贴花了，最漂亮当属贴蜻蜓的翅膀了。《木兰辞》中也有说花木兰姑娘‘对镜贴花黄’一句……”郭儒昌侃侃而谈。

“花木兰啊，不就是那个替父从军的假小子么，地火知道。”李地火大咧咧的说道。

“口脂，为朱赤色，涂在唇上，鲜艳欲滴，唐朝诗人岑参在《醉戏窦美人诗》中曰，‘朱唇一点桃花殷’，所以说‘樱桃樊素口，杨柳小蛮腰’，这个樱桃小口是美女不可或缺的。”郭儒昌一面说着，下意识的摸了摸自己的满是皱纹阔嘴巴。

“爹爹，你说的是‘口红’，这个地火也知道。”李地火巴结着附和道。

“傅粉，即往脸上拍白粉是也，前朝李渔曾说，‘美者用之，愈增其美，白者可使再白，黑上加之以白，是欲故显其黑’，可见其妙，”郭儒昌津津乐道着，接着又说，“额黄，又名‘鸦黄’，额间涂黄色，宋代诗人彭汝励歌曰‘有女夭夭称细娘，珍珠落鬓面涂黄’，不过咱大清朝不时兴这个了。”

虚风道长不知郭儒昌说这些干什么，疑问的目光望向了客家嬷嬷。

客家嬷嬷苦笑了一下，道：“蠕头蛮雌雄同体。”

“画眉，当年司马相如妻文君，眉色如望远山，时人效画‘远山眉’，眉毛以黛黑描成长长弯弯青色，如远山一样秀丽，方显女子之婉约也。画眉有十种，鸳鸯眉、小山眉、五眉、三峰眉、垂珠眉、月眉、分梢眉、涵烟眉、拂烟眉、倒晕眉，不可不记。”郭儒昌嘿嘿笑道。

“爹爹懂的真多。”李地火由衷的赞叹说道。

“胭脂，又称‘焉支’，其色嫣红，乃张骞出使西域传回中原，

妇人直接涂于面颊，犹显庄重文静，方无轻佻惑人之感。青年女子则抹于两腮，令人沉醉，俗称‘桃花妆’，浓艳者为‘酒晕妆’，浅淡者为‘飞霞妆’。”郭儒昌讲的唾沫星子乱飞。

说到这里，郭儒昌又嗅了嗅古龙水瓶子，赫然长叹道：“可是所有的这些，都比不上这个小瓶子里面的异香令人神醉心迷啊……”

虚风道长摇了摇头，自语道：“当然了，因为这里面含有男性激素。”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3

虚风道长衡量了一下局势，趁机说道：“老前辈，这瓶古龙水就送给您吧。”

郭儒昌微喜，点了点头：“嗯，此话当真？”

“一瓶香水而已，前辈若是喜欢，在下回去香港以后，可以再给您弄一箱来。”虚风道长察言观色的跟进道。

“这个么……”郭儒昌摩挲着玻璃瓶，颇有踌躇。

“爹爹，万万不能放他走，这家伙会暴露咱们地脐的秘密的，到时候普天下尽知，您这儿可就永无宁日了。”李地火赶紧阻止道。

“是呀，要是地脐里人来人往的，那可是不胜其烦了，”郭儒昌拿了人家东西手短，想了想，突然欢喜的说道，“不过要是给他也种下蠕头蛮，都成了一家人，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么？”

“还是爹爹想的周全。”李地火奉承道。

郭儒昌转脸对虚风道长和有良笑咪咪的说道：“你和这个孩子就当老夫的孙子吧，地火，你去给他俩下种……”

“遵命，爹爹。”李地火一晃脑袋，“嘎嘎嘎”一阵乱响，脖子一下抻长了两米，咧开嘴巴嘿嘿笑着，露出两排参差不齐的大黄牙，伸了过来。

虚风道长此刻只得将心一横，掏出瑞士军刀，掰开主刀，握在手里戒备着。

“啵”的一声响，李地火吐出一个大泡泡，旋转着飘了过来，同时散发着一股腥臭之气。

虚风道长左手一推，将有良送至客家嬷嬷的身边，自己随手又从衣袋内摸出一小筒德国拜耳强力杀虫剂，经常在野外追踪露宿，利用化学手段杀灭毒虫是不可缺少的防身措施之一。

大泡泡已经飘至头顶上方，虚风道长“啪”的一声，手指弹开筒盖，按下按钮，一股无色的毒雾喷射在了那半透明的泡泡上……

浓度极高的除虫菊酯瞬间穿透并渗入了泡泡内，那些蠕头蛮幼虫吓得抱头鼠窜，细细的尾巴无力的摆动了数下后，便纷纷的气绝身亡了，大泡泡失去了生命力，也随即坠落在了地上，“噗”的一声瘪了，小蝌蚪们僵硬的尸体散落了一地。

“啊……”李地火悲痛欲绝的尖叫一声，猿身扑上，张开大嘴发疯般的咬向了虚风道长的脑袋。

虚风道长手舞瑞士军刀，使出全真派七星剑法，脚踩北斗，与李地火紧张的周旋了起来。

全真派七星剑法乃是长春真人丘处机传下，契合易经六十四卦方位，神机莫测，变化多端，虽然适合于三尺长剑，但江湖中有谓“一

寸短，一寸险”之说，那把不足巴掌长的瑞士军刀在虚风的手中灵动如风，一点也不亚于长剑，有好几次险些划破了李地火长长的脖子。

“地火让开，待老夫来会会这位‘五行追踪客’……”郭儒昌见李地火竟然战不下虚风，于是愠怒的亲自上马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3

郭儒昌先是小心翼翼的将古龙香水瓶子撂在了石笋上，然后往虚风道长面前一站，苦口婆心的劝说一番道：“徐风，人生短暂不过数十年而已，又有什么意思？不如做个蠕头蛮，至少可以活三百年之久，而且到了古稀之寿，容貌便不再改变，手脚依旧灵活如常，什么肝肾心脾肺五脏等都也不会生病，比那些垂垂待毙的老头子要舒服得多了……”

虚风道长淡淡一笑，道：“前辈此言差矣，徐某虽已年过五旬，算算也不过再苟活个二三十年罢了，但身旁毕竟有些亲朋故旧，平日里谈古论今，家长里短，人生平添了诸多乐趣。若是做了虫子，尽管多活了两百年，可是相熟之人都已故去，只余孑然一身，举目无亲，夜夜凄风苦雨，这样的日子有什么意思呢？”

郭儒昌听罢微微一怔，表情不免有些黯然，虚风道长的这些话，一时间勾起了他内心深处的伤痛，不由得回想起了自己的女儿……尽管已经过去了两百年，但他始终忘不了乾隆五十九年的春天，自己被运城府衙捉去，严刑拷问有关“风后冢”的秘密。在狱中，自己受到百般折磨，但始终宁死不招，恰逢当朝军机大臣和珅巡视河东，将自己无罪开释。此后，和珅执意要纳自己的女儿为妾，恩人相求，自然



不便推辞，于是便答应了这门婚事。可是自女儿进京后，便一直音讯皆无，她从此再也没有回来过河东风陵渡。

“可儿……”郭儒昌长叹一声，竟然止不住的潸然泪下。

“前辈，您……”虚风道长大惑不解。

“老夫忆起往事，心中颇为酸楚，你说的不错，人生一世，唯有骨肉亲情着实令人难以割舍啊……”郭儒昌怅然道。

虚风道长更加不解了，难不成这蠕头蛮也与人类一样有七情六欲？

郭儒昌看出虚风眼中的疑惑，于是幽幽说道：“老夫郭儒昌，河东风陵渡人士，当年有一女儿，年方二八，视若掌上明珠，后来为当朝军机大臣和珅所娶，可是自从她入京城之后，音信皆无，生死不知，实为老夫终生一大憾事啊……”

“和珅！”虚风道长闻言大吃一惊。

“此为老夫一世之心结，虽已两百年过去了，却始终不得解。”

郭儒昌面现极痛苦之色。

“那郭老前辈就没有进京去看看么？”虚风道长同情的问道。

郭儒昌摇了摇头，道：“当时郭家二百五十年期限已至，老夫必须前来这地脐内接班了。”

“哦……”虚风道长寻思着，这郭氏一脉原来是蠕头蛮家族呢，他想了想，说道，“郭老前辈，您女儿是乾隆五十九年进京，而和珅则是于嘉庆四年正月里被赐死，如此说来，她只在和珅府里呆了五年，据说嘉庆皇帝采纳了刘墉的建议，赦免了和珅的家眷，您的女儿应当没有受到株连，按理说，她本应该离京回到河东娘家来的。”

“这正是老夫放心不下的。”郭儒昌说道。

“若是郭前辈不嫌弃徐某，在下愿意回到京城，查遍历史资料，找到您女儿的下落，如何？”虚风道长诚恳的说道，若是老蠕头蛮同意，这样便就可以顺利脱身了。

“如此有劳了，老夫多谢，”郭儒昌拱手施礼，随后说道，“那你就不要再反抗了，种下了蠕头蛮以后，我们就是一家人，再去寻觅祖先郭可儿的下落，不就名正言顺了么……”

（摔锅——和珅）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4

第一百二十章

“嘎嘎嘎……”郭儒昌晃动着脑袋，抻长了脖子，缓缓的张开了巨口，李地火也随着变形，两只小三角眼血红血红的。

虚风道长虽然在风陵寺中，曾经见过李地火抻长脖子时的恐怖模样，但郭儒昌的嘴巴如同大蟒蛇一般，竟然完全开启颞下颌关节成120°，嗓子眼儿里探出一个粉红色半月形如嘴唇一样的器官来……一瞬间，虚风道长呆怔住了。

李地火的脑袋悄无声息的又伸过来了，张开大口准备照着虚风道长的屁股蛋子咬下……

“道长！”有良惊呼道，急切之下忘记了虚风的假身份是徐风董事长。

虚风道长登时醒悟过来，腰一摆躲过了偷袭，但是狡猾的李地火嘴巴一合，竟然顺手牵羊的将虚风手中那筒拜尔杀虫剂叼去了。

郭儒昌看在了眼里，心中暗自赞许，地火这孩儿倒是聪明伶俐的紧呢，抢走了“五行追踪客”手中的那罐不知名的“暗器”，便可避免蠕头蛮幼虫的伤亡了。

“啵”的一声，郭儒昌也吐出一个泡泡来，个头比李地火的泡泡大了许多，里面也有不少的蠕头蛮幼虫，如蝌蚪般，瞪着小三角眼，隔着半透明的泡壁盯着未来的“宿主”虚风道长。

虚风道长急切之下伸手入怀，摸出一只亮晶晶的金属壳的汽油打火机来，虽然他并不抽烟，但野外生存最重要的就是要随身携带火种。

“啪”，虚风按下开关，点燃了打火机，手指轻轻一推，将火苗开到最大，足有三寸多长，发出“嘶嘶”的响声，随即迅速的凑在了大泡泡上……那些幼虫们见到火，顿时一个个惊恐万状，颤抖着挤做了一团。

一股青烟扶摇而上，空气中充斥着难闻的焦臭气味，那泡泡遇火“噗”的下便爆燃了起来，发出淡蓝色的火焰，原来泡内含有丰富的汽化脂肪，小蠕头蛮幼虫们“吱吱”的惨叫连连，瞬间便烧焦了，噼噼啪啪的落满了一地。

郭儒昌面色苍白，血灌瞳仁，三角眼呈鲜红之色，“哇”的怪叫一声，随即口中半月形的产卵器微微开启，“嗤”的射出一股乳白色的粘液，直奔虚风道长的面部而来。

虚风道长大惊，急忙后撤，同时身子一颤，双手一抖，身前纽扣“啪啪”两下迸飞，那件名牌西装如金蝉脱壳般的飞起，挡住了迎面激射而来的黏液……

乳白色的黏液粘在了衣服上，一些更小的蠕头蛮幼虫扒在织物上，瞬间咬穿了纤维，弓着身子向虚风道长的脸上弹跳跃来。

虚风道长额头上渗出冷汗，左手重新点燃打火机，右手将瑞士军刀舞的风雨不透，火焰里“嗤嗤”的冒出股股焦糊味儿，锋利的军刀刃将蠕头蛮幼虫们拦腰斩断，堪堪抵挡的住。

此刻，有良见道长危殆不支，急中生智的跑到青色的石笋前，一把抓起那瓶古龙香水，高声叫道：“停手！不然我要砸了它！”

郭儒昌一见慌忙摆手喊道：“别，别砸……”

就在这时，虚风道长忽觉右臀钻心一痛，扭头一看，李地火的大嘴巴正死死的咬着自己的屁股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4

虚风道长大怒，手臂一挥，锋利的瑞士军刀闪电般的划向李地火的长脖子……

岂知蠕头蛮的一个显著特长便是脑后视物，反应十分的敏捷，就在虚风道长的刀刃落下之前，李地火便已松了口，迅速的缩回脑袋，咧开了大嘴巴，“嘿嘿”的冷笑道：“‘五行追踪客’，你已经被我种下了蠕头蛮，从此以后，我就是你的爹爹啦。”

虚风道长顿感屁股上的伤口处又疼又痒，仿佛有许多小蛆虫在往肉里面钻，知道自己已经中道了，不由得心中一酸，觉得万念俱灰，伤感的目光瞟向了客家嬷嬷，似有千般懊悔。

“哈哈，终成一家人了，皆大欢喜啊……”郭儒昌开心的呵呵大笑道。

“徐风，你过来，老姬有话问你。”客家嬷嬷说道。

虚风道长催头丧气的走到了石台边。

“方才老姬听到这孩子喊你为‘道长’，这是为何？”客家嬷嬷目光炯炯的望着他说道。

虚风道长叹了口气，道：“嬷嬷前辈，在下乃是京城白云观虚风，此次出京暗访敝观前任观主贾尸冥，隐瞒身份实属迫不得已，还请前辈见谅。”

客家嬷嬷点点头，说道：“你为老姬而伤，躺下来吧，待老姬为你驱虫。”

“谢谢，多谢嬷嬷前辈。”虚风道长闻言赶忙连连道谢，随即仰卧在了石台下，撩起白衬衣，露出黑不溜秋的肚脐眼儿。

客家嬷嬷伸出左右手无名指，揪在虚风道长肚脐左右二寸处的天枢穴上，口中默默念动祝由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来：“甲曳芻曷书曹鼻瞽……”

虚风道长紧张的盯着，须臾，自己的天阙穴（肚脐眼儿）缓缓的裂开了一道窄缝，由内探出一个小小的蠕头蛮来，瞪着一对小三角眼，好奇的望着他，然后缓缓的爬了出来……

虚风道长心中暗道，这小蠕头蛮发育的实在是快的不可思议，方才还如同蝌蚪一般，转瞬竟然长出了四肢……

小蠕头蛮瞥见肚脐褶皱内嵌着一块脐垢，于是伸出小爪子将其抠出，无比厌恶的甩了出去。

郭儒昌远远的望着，不慌不忙的冷冷一笑，转过身去朝着“朱雀”

鬼蝙蝠，喉咙里发出了轻轻的“嘶嘶”声音。鬼蝙蝠会意，随即撅起口鼻对着客家嬷嬷连续不断的发射出一束超声波。

那条小蠕头蛮骤然间浑身颤抖了几下，瞪了虚风道长一眼，然后一头扎入肚脐裂隙，扭动着身子极迅速的又钻了进去……

客家嬷嬷苦笑了一下，撤回双手，摇摇头道：“怨老姬无能为力了。”

虚风道长坐起身来，悲怆的长叹一声道：“天意如此啊……”

“嬷，嬷嬷……嘟嘟来……来了。”就在这时，不远处传来了结结巴巴的呼唤声，一只蓝羽毛的金刚大鹦鹉飞临了湖心岛的上空。

墨绿色的湖水里，有一道白色的水线划过，沈才华驾驭着吸子，载着熊大海和东方弘正直奔湖心岛而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5

鬼蝙蝠抬头望见了飞近湖心岛的大鹦鹉，“唰”的一下振翅飞起，悄无声息的迎着嘟嘟扑去。

鬼蝙蝠是一种名为“关中大狐蝠”的巨型蝙蝠，地面上早已经灭绝，这只巨型狐蝠乃是世间仅存的一只。1973年10月，原陕西省生物资源考察队接到西安市大雁塔附近群众报称，发现一只巨大的怪兽在傍晚飞临到大雁塔上，非鹰非雀，不知为何物，搞得人心惶惶。政府通知考察队派人守候，终于用散弹猎枪将其击落，结果发现是一巨型雌狐蝠，当时测量的体重为635克，长255毫米、臂长205毫米、耳长44毫米、后足长55毫米，展翼宽为103厘米，是国内迄今发现的最大蝙蝠，此后在关中地区就再也没有发现过狐蝠了。这只被杀的

狐蝠便是地脐鬼蝙蝠的配偶，标本收藏于西安市博物馆。

鬼蝙蝠夫妇在地脐内生活了数百年，雄鬼蝙蝠体型要比雌蝠大出两三倍还不止，职责留在地脐内看守“中神器”，而雌蝠则飞到地面上想去寻找世间同类，可没想到一出去竟然命丧人类的枪弹之下，再也未能返回。从此以后，这只雄鬼蝙蝠便一直郁郁寡欢，终日里伏在红色的石笋上酣睡。它生有一对大耳和大眼睛，无尾，口鼻似狐狸，目力极佳，与视力退化的普通洞穴蝙蝠不同。除此而外，它也有别于哺乳纲翼手目狐蝠科其它种类的狐蝠，不食果蔬，专门吸食动物的血液和绞杀吞吃其它翼手目蝙蝠。一般大型蝙蝠是用眼睛来寻找植物果实的，并无发射超声波的能力，而这只关中大狐蝠则是个例外，它不但视力好，而且能发出极强的超声波束。

嘟嘟飞临了湖心岛上空，忽见一火红色的巨型蝙蝠拔地而起，惊讶至极，待到那大蝙蝠近前，发现其露出几颗尖利的白牙，正恶狠狠地向它扑来时，方感觉到事情有些不妙，于是浑身紧绷绷的戒备着，巨大的弯喙随时准备御敌。

鬼蝙蝠围绕着嘟嘟盘旋着，晃动着两只大耳朵接收着超声回波，目光仔仔细细的打量着这只身披宝石蓝羽毛、体态婀娜的大鸟，它从来都没有见过这么美丽的飞禽，而且立即便认出了这是一只雌鸟，于是敌意顿消，反而有些心猿意马了……

嘟嘟见这只凶恶的大蝙蝠突然间变得友善了，不但缩回了尖利的牙齿，而且目光里除了惊奇、赞叹之外，还流露出来了一种柔情。

“你，你要干……干什么？”嘟嘟矜持的说道。

鬼蝙蝠扇动了几下翅膀，表示自己并无恶意，然后一个筋头折下，急速滑向了远处的湖岸边。

嘟嘟依旧警觉的缓缓盘旋着，最后降落在了石台上。

“嬷嬷，嘟嘟和……和才华都，都来啦。”嘟嘟兴奋地说道。

客家嬷嬷叹了口气，目光望向了小岛的岸边。

此刻，吸子已经靠岸，沈才华、熊大海和东方弘正朝着自己走来……

(鬼蝙蝠):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12-15

第一百二十一章

“嬷嬷师父……”小才华远远的望见客家嬷嬷，于是卷起了吸子筒，拎在手里高兴的奔到了跟前。

这一瞬间，客家嬷嬷的心中蓦地一酸，几乎落下泪来。

“师父，你受伤了？”沈才华望见嬷嬷的半条裤腿浸染着血渍，心疼的问道。

客家嬷嬷抚摩着爱徒的头，问道：“才华，你们怎么也来了？”

“才华不放心嬷嬷师父……”沈才华真诚的回答道。

“好徒儿，你不该来的，这儿太危险了。”客家嬷嬷叹息道。

“嬷嬷师父，是谁伤了你？”沈才华不解的问道，心想难道还有人比嬷嬷师父还厉害么？

“是李地火，背后偷袭咬伤了师父，种下了蠕头蛮幼虫。”客家嬷嬷忿忿不已道。



“师父，我用‘行尸走肉’把它们逼出来。”沈才华急切的说道。

“唉……”客家嬷嬷怅然无奈的说道，“师父试过了，可恨那只火红色的老蝙蝠老用超声波来干扰，若要救师父，只有先除掉它，可是为师的半个身子现在都已经麻木僵硬了……”

“我去杀死它！”沈才华气愤的说道。

这时，嘟嘟突然提醒说道：“才……才华，那只老，老蝙蝠现在不……不在这里。”

正说话之间，半空里倏地一道红光闪过，鬼蝙蝠突然悄无声息的出现在众人的面前，风度翩翩的降落在了石台上，距嘟嘟仅几尺之遥。

但见鬼蝙蝠翅膀上的两只翼手捧着一只白色带红黄花点的蘑菇，小心翼翼的递到了嘟嘟的面前……

嘟嘟愣了，脸一红，问道：“这是干……干嘛？”

“嬷嬷师父，这就是鬼蝙蝠么？”沈才华好奇的打量着这只火红色的巨型蝙蝠，心想，这家伙可比灵古洞里的红眼阴蝠首领个头大多了。

“就是它。”客家嬷嬷点头答道。

“呼”的一下，沈才华抡起了吸子筒就朝着鬼蝙蝠砸了过去……

鬼蝙蝠极灵活的一跳，避开了沈才华的一击，仍旧含情默默的举着花蘑菇，两只炽热的大眼睛火辣辣地盯着嘟嘟。

“慢！”客家嬷嬷仿佛瞧出点门道来，急忙伸手阻止了沈才华。

嘟嘟眼睛瞥了一下客家嬷嬷，结结巴巴的说道：“嬷嬷，它要干……什么？”

“它好像是……喜欢上了你。”客家嬷嬷忍俊不已道。

“哈哈……”老蠕头蛮郭儒昌见状怪笑了起来，长脖子直发颤，“鬼蝙蝠竟然钟情于这只大鹦鹉，简直是太可笑了……”

嘟嘟闻言面色绯红，脸一板，说道：“岂……岂有此理，我，我是鸟纲鹦形目的攀……攀禽，而它是哺乳动物，跟老鼠差……差不多，痴心妄，妄想！”

客家嬷嬷灵机一动，决意要嘟嘟引开这只能够发出超声波的鬼蝙蝠，于是对嘟嘟使了个眼色，轻声说道：“嘟嘟，引开它。”

嘟嘟何等的聪明？立刻领会了嬷嬷的意思，知道引开了鬼蝙蝠以后，小才华才能够为嬷嬷驱虫，于是睁大了眼睛冲着鬼蝙蝠眨了眨，伸出大弯喙一口叼起了那只蘑菇，“哗啦啦”的振翅飞上了半空中。

鬼蝙蝠大喜，急忙跟了上去，一前一后朝着远方飞去，转瞬便消失在了黑暗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6

湖岸上，熊大海和东方弘战战兢兢的溜边走了过来，他俩不单是望见了李地火与身旁的那个鹰鼻凹眼老者长长的脖子，而且体内皆以感应到，这位老者就是一条最大的蠕头蛮。

“站住！”郭儒昌把脸一板，面色阴沉的喝道。

熊大海止住了脚步，挺直了腰杆，默默地望着老蠕头蛮，而东方弘则两股战战，身子如同打摆子般的颤抖，目光始终不敢抬起来。

“爹爹，就是他俩背主求荣，是我们蠕头蛮一门的败类。”李地火把手一指，咬牙切齿的恨恨说道。

郭儒昌阴鸷的目光打量着他俩，口中冷冷的说道：“你俩都叫什么名字？”

“熊大海！”熊大海昂起头来，面无惧色的回答道。

“小的东方弘……”东方弘嘴巴动了动，低声嗫嚅着。

“哼，身为蠕头蛮后人，忤逆父亲是为不孝，弃主另投是为不忠，供人驱使是为不义，这种不孝、不忠、不义之蛮留有何用？地火啊，你去大义灭亲了吧。”郭儒昌鄙夷的说道。

“是，爹爹，”李地火答应着，张开血盆大口，正欲咬下……

“且慢！”熊大海掷地有声的朗朗说道，“俗话说，‘虎毒不食子’，李地火身为关东黄龙府 102 条‘蛮人’之父，非但不保护它们，反而于危难之际落井下石，泼汽油纵火焚烧，可怜那些发育还未成熟的‘蛮人’统统葬身于火海，这做法本身便已是父子恩断义绝，他不拿我们为子嗣，我们自然也没有必要尊他为父了，既然已非父子，谈何不孝不忠不义呢？”

“这……”郭儒昌皱了皱眉头，感觉到这熊大海说的也不无道理，于是开口道，“好吧，老夫问你们，现你二人若是弃暗投明的话，过去的事情可以既往不咎，如果仍旧执迷不悟，老夫绝不姑息，如何？”

李地火伸着长长的脖子，秃脑袋瓜子凑到两人的面前，三角眼里射出阴森森的目光，紧紧地盯着熊大海，嘴角边露出一丝狞笑。

熊大海把头一昂，斩钉截铁的回答道：“熊大海做得正行的直，岂是反复无常的小人？”

李地火的脑袋又凑到了东方弘的脸前，尖声道：“那么你呢？”

东方弘的两腿“突突”的直打颤，望着李地火血盆似的大口，最后终于膝盖一软，跪倒在了地上，哭唧唧的喊叫道：“小的……小的愿意弃暗投明，小的愿意……”

郭儒昌满意的点点头，对李地火说道：“这个熊大海顽固不化，灭了吧。”

话未落音，李地火张开大口咬落，而熊大海则怀着必死之心把眼睛一闭，口中悲怆的叫了声：“小主人，大海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6

石台下，沈才华明白嘟嘟有意引走那只大蝙蝠，是为了自己顺利的为嬷嬷师父驱虫，于是二话不说，赶紧伸出左右手无名指，开口匆匆催促说道：“师父，您快把衣服掀起来……”

客家嬷嬷的手抓住围腰，目光却瞥向了虚风道长，脸色微红，略显有些犹豫。

虚风道长见状急忙正色说道：“嬷嬷前辈，只有您恢复了功力，才能确保大家的安全，你与在下同为江湖中人，何必太过拘泥于世俗禁忌呢？贫道不看就是了。”说罢，背过脸去。

客家嬷嬷蓦地醒悟过来，道：“惭愧，虚风道长所言极是，倒是老奴多心了。”说罢，解开布围腰，掀起衣衫，平躺于地，袒露出多皱的腹部来，关东一路下来，未曾有机会沐浴，因此肚脐眼儿内生了些脐垢。

沈才华左右无名指揪在嬷嬷的天枢穴上，正欲念动“行尸走肉”的巫咒，就在这时，“小主人，大海去了……”熊大海那句悲怆绝望

的话音传到了他的耳中。

自从关东黄龙府南下以来，熊大海一路上对小才华关怀有加，除了身怀感恩之心以外，两人的脾气也甚为相投，因此关系非常的好，如今大海即将丧命，他又焉能坐视不理？

沈才华闻言大急，脑袋“嗡”的一震，遂感腹部一窒，“扑”的一声响屁释出，身子凌空弹起，“祝由轻功”来了……

半空里，沈才华下意识的念动了祝由神功第十式“无毒不丈夫”的巫咒，右手肢舞为手掌来回的切割，此功他最先曾用在了“不化骨”茅一噬的身上，咬去了其半根阴茎，因为这一式专门攻击对手难以启齿的生殖器官，所以名为“无毒不丈夫”。

李地火的嘴巴开启了 120°，坚硬的大黄牙堪堪就要咬在了熊大海的脑壳上，突受巫咒强大的生物磁场袭来，顿觉口腔一麻，口唇、咬肌以及牙床刹那间僵硬住了……就在这一瞬间，沈才华已闪电般的飞至近前，右手直接戳进了李地火的嘴里，手掌前后一锯，将其半月形的粉红色雌性产卵器硬生生的给切割下来了……

其实沈才华自己也是懵懵懂懂的，一般只有在极为盛怒的情况下，他才会不由自主的使出这一损招来。蠕头蛮雌雄同体，李地火又恰恰张开了嘴巴，裸露出了雌性产卵器，因此成了“无毒不丈夫”这一式首要攻击的目标。

“啊！”的一声惨呼，李地火口中喷出一股红白粘稠并恶臭的液体，差点溅了沈才华的一身。

沈才华稳稳的落在了地上，手中握着那半根肉呼呼的蠕头蛮产卵

器，眼瞅着李地火转动着长长的脖子，三角眼直翻白，两只手在空中乱抓，口中发出连连的痛苦惨嚎声，最后“噗通”一声，摔倒在了地上，扭动抽搐了几下后，身子便僵硬挺直了。

熊大海睁开了眼睛，愕然的望着倒在地上的李地火，随即抬眼看见了一手血污的沈才华以及那半根产卵器，不由得心中一热。

是小主人，又一次的救了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7

第一百二十二章

这一刻，郭儒昌早已惊呆了……

这个小孩子竟然于举手投足之间便杀了李地火，简直是令人匪夷所思！

郭儒昌探下脑袋，看了看李地火的尸首，忍着悲痛抬起头来，心有余悸的问道：“你是谁？”

沈才华白了他一眼，没有加以理睬，一只手拽着熊大海回到了石台前，然后准备继续为嬷嬷驱虫。

此刻，东方弘的境地则显得十分的尴尬，自己根本想不到小主人竟然一招便置李地火于死地，看来这个老蠕头蛮也未必能是对手，他万分懊悔刚才的临阵变节，现在有何脸面再回到小主人那一方呢……

郭儒昌长脖子一转，面向了东方弘，阴沉着脸问道：“你给我说说，这孩子到底是什么人？他究竟用了什么方法一下子便杀了地火？”

东方弘战战兢兢的回答道：“他，他叫沈才华，是用巫术杀了李地……不，是爹爹。”

郭儒昌思忖着，自己恐怕也打不过这个沈才华，必须集四神兽之力，方有胜算。想到此，他撮起嘴唇发出“嘶嘶”的号令声，召集“白虎”大灵猫和“玄武”金头鼋一同发动攻击，可惜好色的“朱雀”鬼蝙蝠眼下不在，唯有三神兽一起上了，四神兽中当以“青龙”为大，它们都服从于他。

“喵呜……”大灵猫“呼”的一下从白色的石笋上一跃而下，“咻咻”金头鼋也缓缓的爬下了黑色石笋。

此刻，沈才华已经伸出左右手无名指，揪在了客家嬷嬷肚脐左右二寸处的天枢穴上，口中默默念动祝由神功第三式“行尸走肉”来：“甲曳芻曷书曹屏翳……”

嬷嬷的肚脐眼儿慢慢的裂开了一道肉缝，里面果然探出一个蠕头蛮幼虫光秃秃的小脑袋瓜来，瞪着一对三角眼望了望沈才华，然后四周扫视，似乎发现了肚脐肉褶内隐藏着好几块肮脏的脐垢，于是愤怒的将它们一一抠出，用力的甩了出去。它在嬷嬷的肚皮上蹭了蹭两只小爪子，嗅了嗅觉得满意了，随后才整个身子蠕动着爬了出来。紧接在它的身后，第二条蠕头蛮幼虫又探出了小脑袋瓜……

“喵呜……”大灵猫凌空跃起，裂开嘴巴呲着尖利的虎牙，探出了一只右爪，用那五根锋利的尖爪“唰”的一下朝着沈才华闪电般的抓下……

“危险！”熊大海大喝一声，挺身挡在了正在驱虫而分身乏术的沈才华前面，一招“猿猴倒行迷魂掌”，步后撤而拳前打，左手一勾一捋大灵猫右爪，急出右拳击其猫眼。此招乃是通臂拳中最厉害的杀

招之一，前贤曾有诗赞曰：败中取胜猿倒行，遇强虽败心宜静，拳步奇合吸化手，专击敌眼保太平。

大灵猫乍看上去如同一只黑毛老虎，但它比老虎更加敏捷与凶残，从它冷血诛杀那几只巨鼠便可见一斑。

人类的反应速度远远比不上大灵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7

熊大海是关东通臂拳的高手，那一招“猿猴倒行迷魂掌”一捋之下，将猫爪挡开，一记直拳也是相当的迅速有力。可是大灵猫的反应更快，脑袋一摆，身子蓦地纵起，凌空来了个后空翻，紧接着那条猫尾如同一根铁棒般“呼”的横扫过来……

丛林中的猫科动物老虎，无论东北虎、华南虎或是孟加拉虎，攻击猎物的动作无外乎就是三招，俗称“一扑二掀三翦”，当年景阳冈武松便是躲过了那只吊睛白额大虫的三招过后，将其殴毙的。

大灵猫的“横扫猫尾”正是猫科动物的第三招“翦”，速度极快，虎虎风声，若是被它扫中，必定筋断骨折。

好一个熊大海，临危而不乱，一招通臂拳“醉步”向后倏地仰倒，堪堪躲过了这一翦，纵是如此，大灵猫尾巴上的长毛还是扫过了面颊，生出一阵火辣辣的痛楚。

大灵猫见熊大海无恙，不由地兽性大发，“嘶嘶”咆哮着又重新扑了上来，舞动着双爪交替的迎头抓下，速度之快令人目不暇接。熊大海虽然也算是江湖上的二三流高手了，但人类的目力却永远无法与猫科动物相比，面对着眼花缭乱、漫天飞舞的猫爪，他已经招架不及



了，但又不能后退，因为身后便是小主人……

“嗤嗤”两下裂帛声响，熊大海的前胸已经被抓去了两块皮肉，鲜血染红了蓝色的警服上衣，至此，面对大灵猫疾飞的两只利爪，熊大海知道自己是躲避不过了，但是为了给正在全身贯注驱虫的小主人赢得时间，他决心以自己的身躯硬挡了……

“喵呜……”就在这万分危急的紧要关头，大灵猫突然惨叫了一声，倏地扭转过身子去了。

东方弘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抻长了脖子，死命的一口咬在了大灵猫的后腿根上……

“东方弘？”熊大海愕然叫道。

“嗤嗤嗤”接连几下，已是怒极的大灵猫两只利爪已经撕裂了东方弘的脖子，割断了动脉血管，霎时间鲜血四溅。

与此同时，沈才华终于将嬷嬷体内的几条蠕头蛮幼虫统统驱除出来了，随手扔在了地上，跟上去一脚将它们碾碎。随即身子纵起，口中诵起了祝由神功的第九式“天门洞开”巫咒：“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同时左手食指冲天，向下划去……

一道祝由真气自沈才华食指商阳穴激射而出，“唰”的一下，竟然将大灵猫翘起的尾巴贴根斩去了！

“喵呜……”大灵猫疼的身子猛地一跳，甩开了东方弘，连滚带爬的跑到白色石笋前，坐在地上用舌头不住的舔着断尾处流血的伤口，一面不住的低声哀鸣着。

“东方弘……”沈才华望见躺倒在血泊中的东方弘，惊讶的说道。

“小主人，小的没有背叛恩人……”东方弘的三角眼里缓缓的流出了泪水。

“东方兄……”熊大海扑上去，一只手托起东方弘的脑袋，热泪夺眶而出，口中呜咽着说道，“大海错怪你了……”

东方弘的目光望着沈才华，嘴唇里发出微弱的声音：“小主人，小的……惭愧啊……”

这时，客家嬷嬷走了过来，俯下身子轻轻的说道：“东方弘，老姬感谢你。”

东方弘脸上最后现出了一丝宽慰的笑容，随即眼睛缓缓的闭上，气绝身亡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8

“唉……此人虽然性情猥琐，但也算是有情有义了。”客家嬷嬷叹息不已道，随后查看了下熊大海的伤势，幸好大灵猫的利爪只是撕去了些皮肉，未曾伤及要害，调养数日就会痊愈的。

“才华，你方才出手杀死李地火和斩断大猫的尾巴，用的是什么功夫？”客家嬷嬷犀利的目光紧紧的盯着沈才华，面露疑惑之色。

“我也不知道，心里一急，嘴里就冒出来了。”沈才华满不在乎的答道。

“师父看你凌空跃起的身法倒是本门轻功，可是没有十年八载的刻苦修行，是不可能进展到如此境界的呀？”客家嬷嬷不解的说道。

“这个呀，”沈才华咯咯的笑了起来，小嘴巴附在嬷嬷的耳边小声说道，“我先放个了屁，随后就能用‘猪油轻功’啦……嬷嬷师父，

你不也是要先放屁的么？”

客家嬷嬷一愣，忍俊不已的嗔道：“胡说，师父何时放屁了？”

沈才华只道是嬷嬷不好意思，于是会意的一笑，跑过石台前，开始替虚风道长驱虫。

望着沈才华天真无邪的背影，客家嬷嬷寻思着，方才自己虽未正眼瞧见沈才华施展的功夫，但高手耳灵目聪，周边的动静是丝毫瞒不过的。小才华口中诵念的巫咒，绝对是本门祝由神功，可是他只学了“鬼打墙”和“行尸走肉”呀，连自己都不会的东西，他又如何能懂呢？

客家嬷嬷苦笑了一下，摇了摇头。

“你真厉害！”有良敬佩的说道，“俺要是有你那两下子，就能打败贾道长，救出妮子来了。”

此刻，郭儒昌在一旁则看傻了眼，这个叫沈才华的小男孩竟然不费吹灰之力便打败了大灵猫，而且还赤手空拳斩断了它的尾巴，太邪门了。

“嘶嘶……”他又发出了唿哨，催促“玄武”金头鼋上场，这只老龟口中可以喷出老阴之气，伤人于无形。

金头鼋动作较为迟缓，眼下才刚刚爬到石台侧边，听到“青龙”蠕头蛮郭儒昌在呼唤它，于是张开嘴巴发出“咻咻”之声回应着。

客家嬷嬷一早便发现了这个石台有古怪，周边按照八卦震兑离坎方位设置了青白红黑四根石笋，大灵猫、鬼蝙蝠、老乌龟还有这位蠕头蛮郭老爷子，大概就是东方青龙、西方白虎、南方朱雀和北方玄武

这四神兽，而它们守在地脐里世代看守的东西，肯定就是“鬼壶”了。

此刻，小才华正在为虚风道长驱虫，分不开身，客家嬷嬷的身体已经恢复了，所以便上前正面迎战“玄武”金头鼈。

金头鼈，古书中记载，“甲虫惟鼈最大，故字从元，元者大也”。其貌虽不扬，但却力大无穷，能负重物，善食阴气，脖子上面散生着疣状凸起物，亦称“癞头鼈”。这东西的寿命极长，可达千年以上，只不过在中原已近绝迹。

这只看守“中神器”的金头鼈已经有一千多岁了，每一个农历十五的夜晚都会从湖里游到山洞口，月圆子时望天吸食月华，经年累月下来，体内的老阴之气深厚至极，遇敌便自口中喷射阴气，杀伤范围可达丈许，无色无味，令人防不胜防。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8

### 第一百二十三章

客家嬷嬷仔细的打量着这只金头鼈，对于这种巨鳖，她早有耳闻，据说是一种极古老的动物，至今已有上亿年的历史了。金头鼈生就椭圆形的背甲，呈暗绿色，四缘长着宽厚柔软的肉裙，性凶悍，力气大。唐朝《宣宝志》中曾记载，宣州江中的鼈曾上岸与虎搏斗而不败，也曾有人在鼈背上放置重达数百公斤的花岗岩石，再站上五个彪形大汉，它仍能自如地爬行。嬷嬷知道在江南无锡太湖之滨，有个叫做“鼈头渚”的地方，就是以这种大鳖来命名的，此外在台湾北部的庙宇中，她也见过鼈驮石碑的雕像。

嬷嬷站立在了金头鼈的对面，心想既然这只老鳖在地脐里为四神

兽之一，必定也是有些道行的，不过看刚才小才华能轻而易举的打败那只“白虎”大猫，自己自忖也完全可以对付得了“玄武”老鳖，但嬷嬷却怎么也想不到，这只千年金头鼋竟然可以口喷老阴之气伤人……

金头鼋缓缓抬起脑袋，两只圆豆般的眼睛盯住了客家嬷嬷，张开了嘴巴朝着她“咻……”的呼出了一口长气。

客家嬷嬷毕竟是老江湖，尽管不知道这老鳖会用什么招数对付自己，但还是事先将双掌立于胸前做水平方向运动着，口中诵念起“鬼打墙”的巫咒来，在自身与老鳖之间筑起一道无形的磁场屏障墙，进可攻退可防。

“嗤……”的一声微响，老阴之气撞到了磁障墙之上，嬷嬷顿感寒气逼人，如同进入了冰窖冷库一般，心下不由得愕然……

“咻咻咻……”老鳖接连又吐出几口老阴之气，竟然绕着磁障墙转了过来，从两侧袭来夹击嬷嬷。

一瞬间，客家嬷嬷感觉周身皮肤仿佛被沸汤浇身一样热极，随即又冰冷异常，如同冻僵了一般，寒气直透皮肤、肌肉和血管，血液几乎凝滞，连心脏也都似乎就要停跳了。

不好！客家嬷嬷意念一闪，口中急诵道：“卮配配番巽毘巽……”身子费力的做风吹杨柳状般摇曳着，这是祝由神功的第四式“鲍肆之香”。

此刻，嬷嬷的丹田气海内缓缓升起一股异样的暖流，沿着奇经八脉，由里往外透过浑身的汗毛孔向空气中散发着一股臭鱼烂虾般的味

道，难闻至极，令人作呕。西汉东方朔在其《七谏·初放》中言道“联蕙芷以为佩兮，过鲍肆而失香。”可见这“鲍肆之香”是何等的恶劣，当年郭璞创设此招式时，便是借取了成语“鲍鱼之次”之寓意琢磨出来的。

此刻，客家嬷嬷四周的空气里已然充满了恶臭，老鳖也承受不住，连连的打起了喷嚏，老阴之气再也吐不出来了。

客家嬷嬷的身上瞬即暖和了起来，手脚行动自如，于是纵身跃起，凌空使了个千斤坠，重重的踩在了老鳖的龟壳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9

垫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9

再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9

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9

垫底成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9

此刻，沈才华已经将虚风道长体内的蠕头蛮幼虫全部逼出来了，总共有五六条之多，那些幼虫趴在道长的肚脐眼儿四周，睁着小三角眼，茫然无措的望着沈才华。

“什么味道？好臭啊……”沈才华嘴里嘟囔着，停止了诵念，扭头望去。

“小主人，是恩人在和大老鳖斗法。”熊大海强忍着没有呕吐出来，悄声告诉沈才华道。

“哇……”那边有良已经吐了。

虚风道长肚皮上的那些蠕头蛮噤了噤鼻子，它们也嗅到了这股恶臭，随即厌恶的伸出小爪子捂住了嘴巴，然后争先恐后的又往道长的肚脐眼儿里面拼命钻去……

虚风道长看在眼里，伸手将它们一把统统抓起，然后点燃打火机，将其逐个的烧死了，望着冉冉升起的蓝烟儿，终于长嘘了一口气。

金头鼋还在不停地打着喷嚏，连眼泪水都出来了。

客家嬷嬷用足了十成功力跺下，料想老鳖必定壳破肉烂，不料双脚如踏磐石，金头鼋纹丝不动，浑然不觉一般。

“嬷嬷前辈，让贫道来切下这只老鳖的头……”虚风道长“腾”的一声跃起，随手握住瑞士军刀走上前来。

郭儒昌至此方感到大势已去，这帮人的武功实在是太强了，四神兽今天算是栽了，“嘶嘶嘶嘶……”他再一次的呼唤“朱雀”鬼蝙蝠，也许只有它才能克制住老太婆和那个孩子的怪异巫术，老蠕头蛮并不知道那叫“超声波”。

“道长，别杀老龟。”沈才华认出这是金头鼋，他小的时候，曾在南山村灵古洞内见过的。

“才华，老鳖吐出的老阴之气十分的厉害，不杀掉它恐遭其害。”客家嬷嬷解释道。

沈才华走到金头鼋面前，嘴巴贴近它的脑袋，将两根小手指插入

自己的鼻孔中，嘴里柔声说道：“兽獠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

这是祝由神功第十六式“人面兽心”，通过喃喃细语的巫咒而俘获动物的心，源于远古先民与兽类沟通的口技，经由一代易学宗师郭璞精炼而成咒语，越是高级的哺乳动物，越容易接受。

客家嬷嬷惊奇的望着沈才华，这孩子口中的巫咒像极了本门功夫，但是自己却从来都没有听说过。她停止了诵念“鲍已之香”，身上散发的气味也渐渐的消散了，脚底下的金头鼯终于停止了打喷嚏。

“……猓猓猓猓猓猓猓猓……”沈才华轻柔的咒音缓缓的流入金头鼯久远的记忆之中，当年一个山羊胡子老者来到了地脐里，就是以这声音慑服了还是幼年的它、儒头蛮、大灵猫以及鬼蝙蝠，从此四神兽便遵从那老者的意愿看守着“中神器”一千七百多年。如今的大灵猫和鬼蝙蝠都是当年灵猫和蝙蝠的后代，只有它的寿命最长，活到了今天。至于儒头蛮，自从那老者的后人来了地脐之后，与儒头蛮合二为一，成为了“蛮人”，每隔二百五十年便会有新的郭家后人前来接替老蛮人，如今已经传承了数代之久。

听着熟悉的咒语，金头鼯眼睛里淌出了温热的泪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19

沈才华高兴的伸出手来摩挲着金头鼯虬结凸起的脖子，老鼯温顺的探出舌头，轻轻的舔着沈才华的手背。

客家嬷嬷以及众人悉数惊呆了，面面相觑，这孩子竟然轻而易举的驯服了这只千年老鳖，简直是匪夷所思。

“好啦，大鼯，别怕，不会有人伤害你的。”沈才华轻声安慰道。



“才华，师父听你刚才念的巫咒好像也是‘祝由神功’，你到底是哪儿学来的？”客家嬷嬷联想到小才华诛杀李地火和击败那只大猫，于是忍不住的再次问道。

“猪油神功？我不知道啊……”沈才华想了想，如实说道，“记得小时候，我落进了缅甸恩梅开江，就是这么跟吸子说话的呀。”

客家嬷嬷怔了怔，她早就发现这孩子体内有着深厚的祝由真气，远远超过自己，难道这是与生俱来的？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孩子，你使用的正是祝由神功！”客家嬷嬷十分肯定的说道。

“猪油神功？”沈才华惊讶道。

“不错，是祝由神功，不过它们已经超出师父所知的那‘五式’之外了。”客家嬷嬷有点酸溜溜的说道。

“祝由神功！”这时，郭儒昌探过长长的脖子来，怀疑的望着沈才华问道，“小孩，你懂得‘祝由神功’？”

客家嬷嬷淡淡的回答道：“老姬便是西晋郭璞‘祝由神功’的传人。”

郭儒昌闻言愣了半晌，随即又惊又喜，一晃脑袋“嘎嘎嘎”数声脆响，将脖子缩回了原状，重新审视着客家嬷嬷和沈才华，口中喃喃说道：“老夫在这地脐之内足足呆了两百五十年啊，今天总算是等到了‘祝由神功’的传人，呜呜……”话毕竟然老泪纵横，轻声的抽泣了起来，看上去伤心至极。

客家嬷嬷不解的望着他。

“老夫郭儒昌，乃是一千七百年前西晋郭璞的后人，河东风陵渡

人士，郭家一脉单传，世代守护着地脐的秘密。每隔二百五十年，郭家便会有一位后人前来接替，如今老夫寿数将尽，却迟迟不见郭家后人前来……”郭儒昌呜咽着说道。

“哦，原来地脐之内还隐藏着如此的秘密……”客家嬷嬷惊讶不已道。

“老夫还以为你们是来觊觎‘鬼壶’的呢，原来却是‘大水冲了龙王庙’，都是自家人啊。”郭儒昌长嘘了一口气道。

“这与‘祝由神功’又有什么关系？”客家嬷嬷直截了当的问道。

“先祖当年遗训中告诫，有朝一日，祝由神功的传人出现，并手持黄铜顶针来到地脐之时，便可打开密室，取出鬼壶，从那一刻起，守陵的任务就解除了。”郭儒昌解释说道。

“守陵？守什么陵，不是看守‘中神器鬼壶’么？”客家嬷嬷疑惑的问道。

“‘风后冢’，远古轩辕黄帝的宰相——风后，就葬在这地脐之内。”郭儒昌回答道。

“五千多年前，发明指南车的风后？”客家嬷嬷愕然道。

“正是。”郭儒昌点头道。

“在哪儿？”客家嬷嬷问道。

“就在这石台之下。”郭儒昌伸手一指那座钟乳石的高台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0

第一百二十四章

嘟嘟叼着红黄花点的“爱情蘑菇”在前面飞，鬼蝙蝠在后面紧紧

地跟随着，渐渐的远离了湖心岛。

鬼蝙蝠望着嘟嘟那美丽的宝石蓝羽毛，婀娜多姿的身材和那个充满一种异域情调的性感大弯喙，禁不住的热血贲张，情迷意乱。

前面已经是地脐的尽头了，一道布满青苔的石壁挡住了去路，嘟嘟缓缓的降落在了一根乳白色的石笋上。

鬼蝙蝠围绕着嘟嘟盘旋了两圈，最后也潇洒的降落在了嘟嘟身旁，但是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它知道“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循序渐进不容易惹起对方的反感。

“吱吱……”鬼蝙蝠轻轻的叫了两声，音质如同老鼠，但略尖利些，同时胆怯的目光瞅了瞅嘟嘟，显得十分的腼腆。

“你……你多，多大啦？”嘟嘟没话找话的说道，为了沈才华逼出嬷嬷体内的儒头蛮，它必须尽可能的多拖延些时间。

鬼蝙蝠与儒头蛮郭儒昌在一起呆了两百多年，耳闻目染已经能够识别人类的一些简单语言了。

“吱吱吱吱……”鬼蝙蝠嘴里发出一连串的尖叫，可惜嘟嘟根本听不懂，只闻着它有股口臭。

“讨，讨厌……”嘟嘟扭过脸去，尽量屏住呼吸。

鬼蝙蝠听懂了这句话，脸上顿时显得十分的尴尬，它低着头不断地搓着两只翼手，想着怎样来讨好这只大蓝鸟。

嘟嘟没有理睬它，独自在梳理着羽毛，一面自言自语的嘟囔着：“‘癞蛤蟆想……想吃天鹅肉’，身上的毛竟……竟然是红的，比蓝绿色的羽毛差，差得太远了。”

鬼蝙蝠闻言思索了一番，最后痛下决心，双翼一展朝着阴暗潮湿的角落里飞去，那里生满了地衣、苔藓类的植物。不多时，它重新飞回来落在石笋上，嘟嘟扭头一看，不觉大吃一惊……

鬼蝙蝠的身上沾满了绿色的青苔，原本火红色的茸毛不见了，看上去像是一只墨绿色的大蝙蝠。

“吱吱吱……”鬼蝙蝠挺起胸膛，自豪的斜视着嘟嘟，给人一种玉树临风的感觉。

“哈哈……”嘟嘟开怀的大笑了起来，结结巴巴的说道，“你，你，好……好有趣……”

鬼蝙蝠听出来大蓝鸟的这句话是赞美之意，于是大为欣慰，张开两翼，竟然围着嘟嘟翩翩起舞了起来，跳至极兴之时竟然“吱吱吱吱……”的引吭高歌。

此刻，石壁角落的石窟内传来“吱吱，吱吱”两声回应，显得极不协调，鬼蝙蝠一愣，颇为愠怒，于是双翼一展腾空而起，俯身冲进了石窟，从里面拖出两只尚未长毛，粉红色肉嘟嘟的幼鼠，一只翼手抓一个，飞回到了石笋上，按在脚下咬破幼鼠的脖颈“丝丝”的吸起鲜血来……

幼鼠瞪着茫然无助的小眼睛，身子不停在痛苦的抽搐着。

“太……太残忍了。”嘟嘟感到胃中一阵恶心，几乎吐了出来。

就在这时，鬼蝙蝠突然停止了吮吸，抬起头来凝神静听，它接收到了来自远处湖心岛蠕头蛮郭儒昌的“嘶嘶”呼唤之声……

鬼蝙蝠犹豫踌躇着，它知道那是“中神器”受到威胁后，蠕头蛮

所发出的求救信号，鬼蝙蝠权衡再三，最后还是以职责为重，恋恋不舍的振翼冲天而起，直奔湖心岛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0

“吱吱……”半空中传来鬼蝙蝠急促的叫声，在它的身后面，嘟嘟汗流浹背的紧紧地跟随在了后面。

郭儒昌抬起头来，惊讶的发现鬼蝙蝠竟然变成了绿蝙蝠，翩然降落在了身旁。

“你这是……”郭儒昌望着它的身上斑驳陆离的苔藓，不解的说道。

鬼蝙蝠得意的抖了抖身子，竟然掉落几片青苔，随即脑袋一转，面对着客家嬷嬷等人，目露凶光。

“鬼蝙蝠，误会了，他们原来是先祖郭璞‘祝由神功’的传人，也就是我们在地脐里所要等待的人。”郭儒昌紧忙忙解释道。

“吱吱……”两声，鬼蝙蝠疑惑的目光望着郭儒昌，似乎不相信。

“沈才华，你再念两句‘祝由巫咒’给它听听。”郭儒昌对沈才华说道。

“……兽獠猱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沈才华依言又念动了祝由神功第十六式“人面兽心”巫咒。

鬼蝙蝠浑身一震，目光渐渐的变得柔和了，此刻，就连蹲在白色石笋下的大灵猫也受到了巫咒的禁制，缓缓的走近前来，温顺的伏在了沈才华的脚下，低声“喵呜，喵呜……”的叫着。

“好了，和为贵，‘一笑泯恩仇’……”郭儒昌终于释怀道。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说道：“郭老爷子，现在可以带我们入密室去看‘鬼壶’了吧？”

郭儒昌为难的摇了摇头，回答道：“不行，还是进不去啊，祝由神功非得结合铜顶针才能打开地宫。”

“什么铜顶针？”客家嬷嬷问道。

“就是当年先祖留下来的一个信物，也是打开地宫之门的钥匙。”郭儒昌解释道。

“那么，铜顶针在哪儿呢？”客家嬷嬷追问道。

“在妮子的手上！”这时，有良突然在一旁说道。

“咦……”郭儒昌大为惊讶，盯着有良问道，“你知道妮子？”

“妮子，她是我的妹妹，我已经找了她好久……”有良幽幽说道。

郭儒昌看了看有良，点头道：“不错，妮子手上带着的那枚铜顶针正是开启地宫密室的钥匙。”

“你见过妮子？”有良抬起头诧异的问道。

“嗯，妮子在这里待了数日，就在你们来到湖心岛之前，她还在这里。”郭儒昌承认道。

“妮子她现在在哪儿？”有良闻言又惊又喜，一把抓住郭儒昌的袖口，忙不迭的追问道。

“不见了，”郭儒昌迷惑不解的说道，“我去找了点吃的东西，回来湖心岛后却找不见她了。”

“妮子，妮子……”有良扭头四处大声呼喊着，穿过石笋林，沿着湖岸心急如焚的寻找着。

沈才华闭紧了双眼，默默地矗立在那儿，纹丝不动，只是鼻孔在不停地轻轻翕动着。。

“才华，你怎么了？”客家嬷嬷头一次看见他如此奇怪的模样，禁不住地问道。

“好像嗅到了什么，有一种奇特的感觉……”沈才华嘴里喃喃自语道。

“奇特的感觉？”客家嬷嬷不解的问。

“但是很遥远，很遥远……”沈才华陷入了深深的回忆之中。许久，他终于睁开了眼睛，平静的说道，“我想起来了，是墨墨……”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1

坏啦~~~~~《鬼壶》开篇真的说嘟嘟是雄性的.....  
这可怎么办呢？得改改，就说鬼蝙蝠见到大鸚鵡靓丽的羽毛，误认为是雌性，毕竟嘟嘟是来自外国嘛~~~~~（请小盆友务必注意此点）

.....  
“墨墨？就是你一直在寻找的那个小女孩么？”客家嬷嬷惊奇的问道。

“我嗅到了她的气息……”沈才华若有所思的答道。

客家嬷嬷看了沈才华好一会儿，终于点了点头，转过身来问郭儒昌道：“郭老爷子，有个叫做‘墨墨’的女孩子来过这里么？大约六七岁的样子。”

“没有啊，”郭儒昌闻言颇为惊讶，解释说道，“两百五十年了，

除前几天来过一个小女孩妮子，再没有女人下来过地脐了。”

“妮子多大了？”客家嬷嬷问道。

“六七岁。”郭儒昌回答。

客家嬷嬷微笑道：“老姬明白了，妮子就是墨墨，墨墨就是妮子，她们是同一个人。”

“妮子……”有良的嗓子已经有些嘶哑了，失魂落魄的走了回来。

“喂，老姬问你，”客家嬷嬷对有良说道，“你不是妮子的亲哥哥，对吧？”

有良一怔，点了点头，回答道：“她是俺干妹子。”

客家嬷嬷微微一笑，道：“这就对了，她的家在哪儿？屋里还有什么人？”

有良红着眼睛叙述道：“妮子命好苦啊，本来是住在风陵渡镇，同她爷爷生活在一起的，可是郭老爷子去世的当天，她家老宅子就被镇长给霸占了，而且他们还在追杀她。妮子逃到了风陵寺，俺师父一渡收留了她，可是那些坏人却还不放过，追到了寺里，枪杀了一渡师父。俺和妮子逃到了黄河南岸凹里村老家，本想过点安生日子，可还是被坏人找到了，他们杀了俺爹俺娘，放火烧了屋子……”讲到这里，有良已经泣不成声了。

“啊……竟敢有人敢霸占我郭家老宅，岂有此理！是可忍，孰不可忍！待老夫前去咬死他们……”郭儒昌闻言气得直跳脚，脖颈嘎嘎响，嘴里哇哩哇啦的乱叫。

“孩子，别哭了，后来呢？”客家嬷嬷安慰道。



“后来在佛崖寺，俺和妹子被那些坏人抓去了潼关，关在一户人家的柴房里。夜里来了个白云观的贾道长，掳走了妮子，俺连夜逃了出来，一直在到处寻找妹子……”有良说道。

客家嬷嬷颌首道：“你知道妮子还有一个其他的名字么？”

“其他的名字？”有良摇了摇头，道，“妮子就叫郭妮，没有别的什么名字了。”

“才华，太……太好啦，原来那，那个妮子就……就是你要找的墨墨呀……”嘟嘟站在沈才华的肩头悄声附耳说道。

客家嬷嬷目光环视周遭，缓缓说道：“郭妮既然来到了地脐湖心岛，小小年纪绝对不可能离开的，郭老爷子，你想想，她还会到哪儿去呢？”

郭儒昌困惑的摇晃着脑袋，寻思了半天，最后疑惑的说道：“那么就只剩下一个可能了……”

“什么可能？”客家嬷嬷目光炯炯的盯着郭儒昌道。

“妮子开启了地宫之门……”郭儒昌的额头上沁出了冷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1

## 第一百二十五章

妮子坠进了黑暗之中，身子急速的落下，她惊恐万状的闭上了眼睛，下意识的挥舞着双手在空中乱抓，但是什么也没有摸到。

“噗”的一声，她的后背好像落在了一张极有弹性的网上，下沉过后随即向上弹起，接连上下忽悠了好几次才停了下来，妮子惊恐的睁开了眼睛。

她坠落在了一张巨大的蜘蛛网上……

一道绿幽幽的荧光从右侧方射来，可以看清身下数米是一水潭，蒸腾着热气，水雾反射着荧光，朦朦胧胧的不知道有多深。

就在她惊魂未定的时候，一团白色的身影悄无声息的朝着妮子爬了过来……

待到妮子坐起来，眼睛适应了暗淡的光线之后，她才蓦地发现了那只白森森的巨大蜘蛛已经近在咫尺了……蜘蛛大小竟然与自己相仿！妮子顿时吓得魂飞魄散，身子惊恐的朝后挪动着，而那只巨蛛则步步逼近，嘴巴里面缓缓探出一只长长的口器……

这是一只两栖洞穴猎蛛，因为常年生活在黑暗中，已经白化变异，它不但猎食所有落入网中的生物，甚至还能潜入水中刺杀鱼类，注入剧毒的消化酶，分解鱼肉以及脏器为液体，然后吮吸入腹，每饱餐一顿后便可以数月不再进食。

猎蛛挥舞着一对大螯肢，上面还长着尖利的螯牙，六条披挂着长盞毛的步足稳稳的踩在粗蛛网上，八只巨大的白色单眼死死的盯着妮子。对峙了一会儿之后，大猎蛛决定开始攫取这个大型猎物了，于是缓缓的张开嘴巴，举着尖而锋利的口器冲上来准备刺入妮子的肉体……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妮子突感喉咙一动，紧接着嘴巴不由自主的张开了，一道红光自口中疾射而出，关键时刻，大血蚤出动了……

大血蚤扑到了大猎蛛的脑门上，“噗嗤”一声将自己的口器刺入它的脑壳，释放出“血降头”，然后拔出并收回口器，身子“嗖”的

一下后纵，从容不迫的返回到了妮子的口中，而此刻，惊讶不已的妮子还曾未合拢嘴巴。

大猎蛛拼命地晃动着脑袋，步履蹒跚的斜行在蛛网的边缘，身体摇晃不定，像是喝醉了酒一般。

妮子顾不得多想，瞅准了时机，猛地跃起扑了过去，双手一推将大猎蛛掀下了蛛网，径直落进了蛛网下面的水潭中，而她自己也由于惯性，身子失去了平衡，跟随着“噗通”一声掉入了水里，砸得水花四溅。

这是个温泉，水既暖和又滑润，妮子不会游泳，任凭手脚如何的扑腾，最终还是慢慢的沉了下去……

正当妮子已经完全绝望的时候，突然感觉到身子下面有东西托起了她，向上浮出了水面，然后又将她缓缓的推送至了岸边。妮子不管三七二十一，双手紧紧地抠住岸边的凸石，费力的爬了上去，惊恐中回过头来，借着绿色的荧光朝水中望去，原来竟是一群二三斤左右一条的大鱼托起的她……

那些鱼儿名为“地鱼”，长相十分的奇特，扁扁的脑袋，圆圆的眼眶但看不见眼珠，婴儿一般的小嘴儿，黄色的身子并无鱼鳞，拖着一条长长的尾巴。它们推妮子到了岸上后，顿时都高兴雀跃不已，“噼噼啪啪”的鱼跃翻腾着水花，然后纷纷的调转头去，一哄而上，狠命的撕咬起那只漂浮在水面上，已经僵直了的巨型大猎蛛来……

（地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2

大猎蛛是两栖节肢动物，在石壁上结的蛛网尽管很结实，但极少有猎物闯入而被捕获，因此它只能过段时间便潜入水中猎杀一两条地鱼果腹。因此，地鱼们对大猎蛛恨之入骨，但又不是敏捷狠辣的猎蛛对手，每每都有鱼儿命丧其手。此番妮子帮助它们消灭了这只凶残的强敌，所以都欣喜若狂，合力托起了落水的妮子，将其送至岸上，也算是报答于她了。

妮子坐在岸边，望着那些地鱼们疯狂的噬咬着大蜘蛛，不多时，猎蛛便已尸骨无存了。休息了片刻，妮子开始环顾四周，郭老爷子说过，这下面是存放“鬼壶”的地宫密室，只是不知道有没有通道可以回去。

前面不远的地方，散发着晶莹的绿光，妮子站起身来，小心翼翼的走过去，待到近前，发现那是一道萤石做成的门，门扇上透出绿幽幽的荧光。

妮子站在了石门前，伸手轻轻的摸了摸，凉凉的十分光滑，用力的推了推，“嘎吱……”一声，竟然轻而易举的推开了，里面是一条石甬道，两侧的石壁上也参差不齐的镶嵌着一块块的萤石，像壁灯一样，幽幽绿光照射在甬道上，十分的清晰，仔细看下去，妮子却不由得大吃一惊……

甬道上站立着数千个小人，个头只有寸许高，男男女女、老人小孩排满了狭长的甬道，穿着古代的服装，男子多为直裾之衣，女子则着襦裙，密密麻麻的一直延伸至远方。

妮子愕然的不知所措，也不敢迈腿，虽然自己光着脚丫子，但还

是怕踩到这些小人。

小人们目光呆滞，身子纹丝不动，如同雕塑一般。

他们是假人么？妮子寻思着蹲下身来，试探着伸出手指去，想捻起一个男童小人放在手心里细瞧……

“咔嚓”一口，那男童竟然张嘴咬在了妮子的食指上，如针刺一般，缩回手指一看，两排细细的小牙印，还微微渗出血丝来。

妮子气的站起身来，飞起一脚，将那个咬伤她的男童“啪”的一下子踢飞了。

这一下子可炸了锅，那些小人们纷纷跑动起来，瞬间布成了一个庞大的阵势，层层叠叠，看似乱糟糟的，实则进退有据，颇合五行易理。

妮子眨了眨眼睛，仔细的盯着它们看，脑海中浮现出了梦中《青鸟葬经》的景象来，其中有一奇门迷局与其相吻合，尽管自己道不出该阵的名称，但却知道如何来破解。

这是一个“太阴腾蛇阴遁局”，乃是当年郭璞所布，若是懂得“祝由十八式”神功之人，自然可以降伏那些小人，否则断然难以逾越此关。

凡阵必有八门，即生、伤、杜、休、景、开、惊、死，八神把守八门，是为直符、腾蛇、太阴、六合、白虎、玄武、九地以及九天。这些小人其实并不是真的人类，它们不怕兵刃砍杀、不惧火烧水淹，更无惧踩拍碾压，外敌一旦误入阵中，它们便会疯狂的扑上去撕咬，如同丛林中的蚂蚁军团一般，将敌人吞噬殆尽。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2

作者: 张扬成性回复日期: 2009-12-2252468#

不知道尺子的眼疾好了没有,我推荐个食疗方,希望可以帮上尺子,不过楼里的绝大多数童鞋都可以试试:

把黑芝麻炒熟,研碎,每天吃四匙,然后用菊花茶的水蒸气熏眼。能有效缓解眼干涩、酸胀。(吃、熏都不拘时,简便易行)

我每天面对电脑十几小时,又有熬夜的习惯,把眼睛伤了,经常眼睛干痒得不得了,有时发起狠来直想用手挠,什么人工泪液、眼药水都不管用。前段时间更变态,只要用眼一多就流泪不止,不流的时候就更干,可苦了我。

后来查了些资料,定下这个配方做,并且每用电脑 40 分钟左右就起来走走,顺便摸鱼,现在好多了,至少这几个星期流眼泪的次数少多了。

虽然和尺子的雪芒刺伤不是很对症,不做左右都是养肝明目的,试试总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

谢谢“张扬成性”的食疗方,尺子是雪芒灼伤眼底,只有慢慢将养了~~~~~

《鬼壶》还有两部,只能慢慢来写了,心急的小盆友请谅解.....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2

《晋书》中曾记载:璞爱庐江太守胡孟康婢女,无由而得,乃取小豆三斗,遂绕其宅散之。主人晨见赤衣人数千围其家,就视则灭,甚恶之,请璞为卦。璞曰:“君家不宜畜此婢,可于东南二十里卖之,

慎勿争价，则此妖可除也。”主人从之。璞阴令人贱买此婢。复为符投于井中，数千赤衣人皆反缚，一一自投于井，主人大悦。璞携婢去。

甬道内的这些小人正是当年郭璞以“撒豆成兵”幻术而布下的机关，名为“太阴腾蛇阴遁局”，破局精要乃是“入死门，食老豆，勿分男女。”

妮子想起了梦中的景象，于是狠了狠心，掂着脚丫子，认准阵中的死门迈了进去，一面小心提防着那些小人咬自己的脚趾头。

小人们一惊，随即来回的跑动着，但是妮子还是发现了那个躲在一个大肚子女人身后的白胡子老头，此小人头须皆白，满面皱纹，老态龙钟，大腹便便的，惊恐的眼神儿在那妇女的襦裙后面偷偷的瞧着她……

妮子一弯腰，两根手指一下子捻住了他，“还想跑？没门……”她口中自语道。

老头在妮子的指间拼命的挣扎着，须发飘起，怒视着她。

妮子眼睛一闭，抓着老头径直往嘴里送去，“喀嚓”一口，咬掉了他的脑袋，鲜血四溅，随即将其身子也丢进了口中，一阵咀嚼，口腔里冒出一股豆腥味儿。

小人们惊呼一声，阵脚即刻乱了，大家掩护着一个肥胖的老太婆在阵中来回的躲藏着。妮子蓦地大吼一声，一掌拍去，扣住了那个身穿赤红襦裙的老太婆，紧接着拎起她来。那老太婆挺着个大肚子，似乎怀了孕，泪流满面的两条腿乱蹬，双手还不住的一直作揖，冀望妮子饶了她。

妮子二话不说，赶紧将其塞进了嘴里，“嘎嘣”一声将其咬成两端，鲜血自嘴角流淌下来，口中同样是一股浓烈的豆腥味儿。

“太阴腾蛇阴遁局”瞬间失去了“阵眼儿”，群龙无首，顷刻间便瓦解了，小人们纷纷向后退去，最后纷纷自缚双臂，纵身跳进了甬道尽头处的小水潭内。

甬道内恢复了平静，妮子蹑手蹑脚的走近水潭边，发现里面已经堆满了红色的赤小豆，足有数千粒之多，其中有的还发了芽……

妮子松了口气，“太阴腾蛇阴遁局”幻局已破，现在只有继续向前行去寻找出路。

拐过石壁角，面前赫然出现了一座宽阔的石厅，厅内则满是热气腾腾的温泉水，“咕嘟嘟”的冒着泡，四周石壁上也镶嵌着些萤石，发出森森绿光。

透过水蒸气，妮子看见石厅对面有一道小门，里面隐约透出黄色的光线，温泉水黑黢黢的，像是爷爷桌子上那瓶钢笔水的颜色。水面中漂浮着几朵扁平的白色大蘑菇，对比泉水反差极大，她数了数，总共八朵。

妮子犯了愁，石厅两侧的石壁光溜溜的，若想到对面的小门那儿去，只有淌过黑色的温泉，可是不知道这水有多深，万一掉下去可就麻烦了。

看来唯一的办法，就只有踩着那八朵白蘑菇过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3

第一百二十六章



温泉池内的水面十分平缓，除了水下有些气泡冒上来以外，波纹不兴，奇怪的是那八朵白森森的蘑菇在不停地慢慢飘动着，似乎没有根一样。妮子记得，河东老宅子的墙根底下，有时候也会生出几朵小小的蘑菇来，自己曾经采下来过，可是那些蘑菇都是有根的呀……

妮子闭上眼睛，努力回忆前几天的那些梦，想了半天，也没有曾经梦到过蘑菇的情节，于是心情越来越沮丧，自己真的很没用，一渡法师曾经交给她的那本《达摩五式》自己也没学会，否则使个“一苇渡江”，兴许就过去了。唉……如今，前面路不通，回头又返不上去地脐的那个石台，看来只能是困死在这里了，娘也见不着了。

妮子坐在泉水池边，望着黑黢黢的水面，慢慢的静下心来，想起了自己坠入蜘蛛网里时，口中曾经飞出过一只血红色的大跳蚤，袭击了大蜘蛛，然后又返回了嘴里，可是怎么现在感觉不出来呢，它还躲在自己的嘴里么？她伸出手指使劲儿的往嗓子眼儿里挖去，抠了半天，引起一阵干呕，还是什么也没有，真的是奇怪啊……

当年，勐拉差翁·炳临危之际把“血降头”注入到了妮子的体内，在女孩长大成年以后，她将会在某一天突然地顿悟“血降头术”，一举而成为自暹罗吞武里王朝以来最伟大的降头师，同时，这孩子将会为勐拉差翁·炳复仇，诛杀大国师。前不久，妮子在老宅里不巧于睡梦中失手打碎了琉璃瓷瓶，意外的释放出了冬眠在尸油中的大血蚤，而大血蚤受妮子体内的“血降头术”的召唤，钻进了妮子的鼻孔，隐身其体内，一系列的巧合导致妮子体内的“血降头术”提前苏醒了……

妮子终于打了个哈欠，随即进入了梦乡。

在梦中，她遇见了琉璃瓷瓶上画着的那个赤足缠头大胡子老者勐拉差翁.炳，跟着他演练了一遍“血降头术”的所有技法。最后，勐拉差翁.炳双目泣血的高声叫道：“杀了暹罗大国师勐拉差翁.坤巴，替师父报仇！”

妮子蓦地醒了，周身上下湿漉漉的，出了一身的冷汗，“咯咯咯咯……”她有点神经质的狂笑了起来，嘴里喃喃说道：“报仇……妮子要去杀了大国师，为师父报仇……”

就在这时，如墨汁般乌黑的泉水中“哗啦”一响，八只大蘑菇突然凌空跃出了水面，直扑妮子……

八个身高不足三尺，披头散发、赤身裸体，遍生黄褐色毛似人又似猿的家伙围在了妮子的面前，圆圆的眼睛里透射出两道邪光，鼻子像狗一般的突起，上面密密麻麻的布满了肉红色的嗅觉细胞，硕大的脑袋顶上凹陷了下去，里面盛满了水，各自顶着一朵蘑菇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3

妮子先是一惊，随即便冷静了下来，如今她的体内已经有了勐拉差翁.炳的全部功力，“血降头术”浑然天成，胆量自然今非昔比，而且性情也随之改变了。

妮子冷冰冰的目光注视着这几个如猴子般的怪物，模样似乎像四、五岁的小孩，身上黄褐色毛里分泌有黏液，散发出一股腥臭之气。

它们是远古遗留下来的生物“河童”，古人亦称“水虎”，民间传说中的恶灵“水猴子”就是此物，如今在中原的湖泊河流中已经基本绝迹了，只有在边远人迹罕至之地偶尔还能发现它们的踪迹。

“河童”手和脚特别的修长，趾间有蹼，善于划水，且手臂灵活，可不受关节的限制，若是被切断，三日内便可再生出来。河童披头散发的头部中央有一个圆盘状的凹陷，盛满水之后力大无比，水去则力量消失。“河童”是最接近于人类的灵长类生物之一，凡是寿命达五百岁以上的，基本上都或多或少的可以用意念来与人类交流，但没有语言功能，盖因其声带构造与人类不同之故。另外，古籍中还曾记载，“河童”生有三个屁眼，相传有喷射水流或毒液之类的功能。

这八个“河童”是一家人，其中长相老迈的一雄一雌两个乃是当年郭璞以“祝由神功”降伏的，禁制它们留在地脐地官之内保护鬼壶，至今已有一千七百多年了。其余的六个全部为雄性，是老河童的孩子，最小的也有五百多岁了。

晋书《郭璞传》中曾记载，西晋（公元 291 年至 306 年）的“八王之乱”和“五胡乱华”期间，大半个中原卷入战火，北地沧凉，衣冠南迁，胡狄遍地，汉家子弟几欲被数屠殆尽。郭璞预见到河东将遭劫难，向时任朝廷将军的赵固求助，不巧赵固死了一匹心爱的宝马，心情很不好，谁也不见，但郭璞说，他能够把宝马救活。赵固很惊讶，半信半疑，最后让其试试。郭璞令二三十个壮汉，拿上长竿，去 30 里外的地方捉一个东西，大家不解，郭璞说捉到它就能把马救活。果然，那些壮汉带回一个类似猴子却不是猴子的怪物，那东西见了马，就“嘘吸其鼻”，对着马鼻子嘘气吮吸。须臾，那马竟然真的活了过来，而且“奋迅如常”。赵固非常高兴，答应了郭璞的求助请求。

望着妮子，“河童”们面面相觑，随即咧开嘴巴微笑了，口腔中

上下各露出了四颗长长的尖利牙齿。

“女的……”其中一个模样年少一点的“河童”发出意念肯定道。

“不要杀死她，可以留着……”另一个意念显然有些淫邪。

“她有多大了？”第一个“河童”意念问道。

“可能几十岁了吧？”其他“河童”揣摩着，纷纷说道。

妮子脑中已经接收到了“河童”们的意念，鄙夷的目光不屑一顾的瞪着它们……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3

作者:辉煌年代回复日期:2009-12-2352858#

我记得妮子是和灵猫一起掉进机关里的，怎么从遇到大蜘蛛开始就没有提过灵猫呢？看样子没在身边，尺子忘了不成？

对不起~~~~俺真的给搞忘了，惭愧啊~~~~还是得加上才行！

谢谢班长提醒(\*^\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4

“那……个小东西是什么？”河童老六指着“小翠儿”意念问道，五百年来，它从未出过地宫，没有见过这种动物。

“当然是狗了，这都不知道。”河童老大自然的说道。

“胡说，那是猫。”老河童纠正它们的错误观点。

“我想要这个女人做媳妇……”河童老大意念渴望道。

“我们也要……”其他的河童们纷纷叫道。

“只有一个女人，不够分的……”老河童犯愁了，望了老伴一眼，然后意念果断的告诉大家道，“你们谁抢到就是谁的。”

河童老大闻言“呼”的伸出两只长手臂就来抱妮子，身后的老二举手“啪”的就是重重一脖拐，敲在了河童老大的后颈上，紧接着，河童兄弟们便相互的厮打了起来，而老河童夫妇则站立在一旁看热闹。

河童脑袋顶上的凹陷内盛满了水，因此力量极大，搏斗得异常激烈，七仰八歪的纷纷摔倒，白蘑菇“帽子”也滚落了一地，但仍旧是相互死死的揪住不放。不多时，河童兄弟们眼青鼻肿的大都挂了彩，只有老六没有参与进去，站在一边袖手旁观。

最后五个兄长头顶凹陷里的水都撒光了，气力顿时消失殆尽，一个个累的气喘嘘嘘。就在此刻，在旁边以逸待劳的老六出手了，三下五除二便将兄长们全部打翻在地，爬不起来了。

“老六，这女人就是你的了。”老河童夫妇随即一锤定音道。

而此刻，妮子抱着“小翠儿”一直在冷眼睨视，心中已经有了主意。

河童老六双手整理了一下凌乱的毛发，然后喜孜孜的走上前来，双眼目不转睛的盯着妮子看，越看越喜欢……

老河童夫妇一一抓起其余的河童兄弟，丢进了黑色的泉水里，然后对老六笑笑，也纵身跳入，转瞬间都不见了身影，原来水下有它们的巢穴。

“你是我的女人。”河童老六对妮子意念道。

妮子冷冷的望着它，未吱声。

“你饿了……我抓鱼来吃。”老六说罢纵身跳入黑色的泉水中，激起了几圈涟漪。

不多时，河童老六“哗啦”一声窜出水面，湿淋淋的跳落在了妮子的面前，嘴里叼着一条肥大的地鱼，然后双手捧给了妮子。

妮子没有去接那地鱼，而是发出意念问它道：“那石门里面是什么？”

“是……是‘风后冢’。”老六回答。

“前面有路可以返回湖心岛么？”妮子手指了指上面问道，她只关心能否出的去。

河童老六摇了摇头，表示无路可走。

“唉……”妮子颇为失望，意念问道，“带我去过去那儿看看。”既然费道长他们都想找到“风后冢”，那里面会有什么稀奇的东西呢？

河童老六摇了摇头，意念回答道：“不……不行，随都不可以。”

妮子招，示意他过来，河童老六高兴的走近前来。

妮子突然间张开了嘴，一道红光疾射而出，大血蚤遵从主人的意愿，瞬间扑到了河童老六的脸上，随即“噗”的一声，将口器刺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4

## 第一百二十七章

河童是高级别的灵长类生物，老六的智商相当于四五岁的孩子，本身相较妮子就要差些，更何况妮子体内已经具有了勐拉差翁.炳的全部功力。

此刻，大血蚤已经退回到了妮子口中，河童老六的思维即刻受到了“血降头”的控制，成为了一具惟命是从的傀儡。

“带我去‘风后冢’。”妮子用意念吩咐道。

河童老六乖乖的点点头，呆滞的蹲下身子，妮子抱着“小翠儿”扒在了他的后背上，老六“噗通”一声迈进了水里，带着妮子游过了黑色的温泉，上岸放下了妮子，然后领着她朝着那间透着橘黄色光，虚掩着的那道石门走去。

到了石门前，河童老六浑身微微颤抖着，裹足不前了。

“怎么了？”妮子的意念问道。

“禁制……”河童老六指着门上回答道。

妮子目光扫去，发现石门上刻有字迹，那是四句偈语：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壺祝由。

妮子仔细的看着那些字，大都不认识，算了，管它写的是什么呢……老六不敢进，自己进去得了。于是，妮子侧着身子挤进了石门内，抬眼望去，顿时不由得惊呆了……

这也是一座石厅，四周石壁及棚顶上镶嵌着好多大块的黄萤石，散发着橘黄色的光，石厅中间站着一个小女孩，怀里抱着一只大黑猫，正面色诧异的望着她，那女孩不是别人，正是妮子自己……

“咣当”一声，身后的石门突然自行关闭了，将河童老六隔在了外面。

妮子揉了揉眼睛，紧张的盯过去，摆摆手，那女孩并没有重复同样的动作，可以肯定，这绝不是镜子反射出来的影像，而是一个有血有肉真实存在的人！

妮子试探着向前走了两步，然后小心翼翼的问道：“你是谁？”

那女孩并不答话，双眼恶毒的瞅着自己，就连她怀中的那只大黑

猫也气势汹汹的直视着“小翠儿”。

“喵呜……”此刻，“小翠儿”看见了对面的那只黑猫，能在这儿遇见同类，自是欢喜异常，于是友善的打起了招呼，岂知大黑猫根本就并不领情，仍旧怒视着它。

妮子愣了愣，随即冷冷的一笑，对那女孩漠然说道：“哼，雕虫小技，你不过是个‘阴相人’而已，这骗不了我的……”

有关“阴相人”的传说，在暹罗阿瑜陀耶王朝时代，有一个封建主，名叫枋长老，他是暹罗境内唯一会“阴相人术”的降头师。具体做法是找到与要做“阴相人”的真身相貌身材相似之人，将其毒杀，然后于七日之内涂抹一种特殊的尸油，并经过入魂、起尸等诸多程序，最后才能做成“阴相人”，在某些方面，有点类似中原湘西的“赶尸”，但要复杂得多。公元1770年11月，吞武里皇朝统一了全暹罗，将军披耶披差在清迈行宫擒住并处死了枋长老，不过被杀的只是一个“阴相人”，而枋长老的真身却从此下落不明失踪了。这是暹罗历史上有记载的最后一个“阴相人”，以后的两百年间，“阴相人”再也没有出现过，整个泰国的降头界，均认为此种法术自吞武里王朝后便已经失传了。

其实不然，枋长老真身逃走了，隐身于缅甸北部的原始密林深处，若干年后客死异乡。在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枋长老在密林中的坟墓被当时亡命天涯的青年人勐拉差翁·炳发现了，盗墓时找到了一张手稿，便是“阴相人”的制作方法和炼制“血降头”的秘笈。若干年后，勐拉差翁·炳终于成为了暹罗国最强大的降头师。



如今，这两种世界上最诡异的降头术都留存在了妮子的身上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4

圣诞夜里的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5

可是妮子错了，郭璞当年布下的实为“祝由幻术”，并非枋长老流传下来的“阴相人”降头术。

幻术最早出现于先秦，流行于东汉，江湖方士多以此术卖艺为生，其高深者寥寥可数，大都是些滥竽充数之辈。

《列子·周穆王》中记载道：“穷数达变，因形移易者，谓之化，谓之幻。造物者其巧妙，其功深，固难穷难终；因形者其巧显，其功浅，故随起随灭。知幻化之不异生死也，始可与学幻矣。”

东汉时，方士孙奴善使一套割头术。《异苑》云：“上虞孙奴，多诸幻伎。元嘉初叛，建安中复出民间。治人头风，流血滂沱，嘘之便断，创又即敛。”从文字叙述上来看，已经是属于“祝由幻术”中的“移头术”了。

东晋一代易学宗师郭璞正是“祝由幻术”的集大成者，为了守护关中地脐的秘密，除了有四神兽的护卫之外，还设置了机关，以铜顶针为开启地宫之门的钥匙，交与郭家后人为信物。为了防止铜顶针落入他人之手，擅闯地宫，他又布下了大猎蛛和“太阴腾蛇阴遁局”，那些赤豆小人正是“撒豆成兵”的幻术所致。郭璞于地脐内发现并禁制了一对雌雄河童，把守着黑温泉，最后在“风后冢”内下了最后一道“祝由幻术”，名为“人魔幻”。郭璞以为，只有“祝由神功”的传

人并持铜顶针方能进入地宫，顺利过关而到达“风后冢”，取到“鬼壶”。

但是，一千七百年后，一个叫做妮子的女孩误打误撞来到了关地地脐，用那枚铜顶针开启了地宫之门，并以暹罗降头术诛杀了大猎蛛，使用《青鸟葬经》破了“太阴腾蛇阴遁局”，最后竟用大血蚤制服了河童，进入到了“风后冢”内，这是郭璞当年布局时所始料未及的。

“&#3652;&#3626;&#3618;&#3624;&#3634;&#3626;&#3605;&#3619;&#3660;（晒亚洒）……”妮子对着站在她对面的“假妮子”高声说道，她并不知道自已说的是泰语。

不料那“假妮子”丝毫没有反应，反而是将手中的大黑猫扔在了地上，嘴唇后缩，呲出两排尖利的牙齿，作势要扑过来。

“&#3606;&#3641;&#3585;&#3586;&#3629;&#3591;&#3606;&#3641;&#3585;&#3607;&#3635;&#3588;&#3640;&#3603;&#3652;&#3626;&#3618;&#3660;&#3618;&#3634;&#3626;&#3633;&#3656;&#3591;&#3614;&#3619;&#3634;&#3618;&#3614;&#3619;&#3634;&#3618;（吐匡，吐他昆晒，亚赏，拍，拍）……”妮子也将“小翠儿”放在了脚下，口中厉声喝道。

“假妮子”仍旧不为“阴相人”降头咒语所动，反而“呼”的一下窜了上来，张嘴便朝着妮子的脖子咬下……

对面那只大黑猫也凶巴巴的扑过来，与“小翠儿”扭打在了一起。

妮子不及“假妮子”彪悍，抓挠撕咬搏斗之中，渐渐落败，身上被对方抓挠得鲜血淋漓，脖子险些给咬中。

“小翠儿”的伤势还未曾痊愈，又被那只凶恶的大黑猫咬了好几口，皮都被撕破了两三处，已经处于岌岌可危的境地了。

妮子体内的嗜血凶性终于渐渐的被激发出来了……

(非洲部落土著人喜看《鬼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5

上一段内容里的泰文显示出来竟然又是乱码~~~~~唉~~~~~圣诞快乐(\*^\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5

东南亚的降头术最早源于中原的祝由科，两晋南北朝时期，战乱频繁，士族南迁，便将这一中原秘术带到了南蛮之地，苗疆的巫师苗医将其结合本族巫术，进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苗蛊之术，在历史的长河中，中原祝由科则逐渐演变融入了中医之中。

降头术的出现则较晚，源于湘西苗疆的“蛊术”，因此，郭璞当年布下的“祝由幻术”，其实与妮子的“血降头”乃属于同宗同源。勐拉差翁.炳原籍山西河东，亦属郭氏后人，祖先南迁至暹罗，后贵为皇室姻亲，因宫廷之争而亡命天涯，流落缅北丛林之中，意外的获得枋长老秘术，成为了暹罗第一降头师。

方才妮子用以禁制“阴相人”的巫咒为东南亚降头术，而“假妮子”则是中原祝由幻术中的“人魔幻”，故此对付不了。

这时，“假妮子”的小辫子已经全然抖落开来，披头散发，面目狰狞，只见她两眼一翻，双腿盘坐于地，然后两只手用力拧着自己的脑袋瓜子，“喀嚓”一声，竟然将一颗头颅硬生生的给拽了下来，奇怪的是，竟然不见一滴鲜血……

妮子大愕，正当迷惑不解之际，突感自己的脖子一紧，随即颈部传来剧痛，头一晕站立不住，一屁股坐在了地上，随着疼痛的加剧，妮子已经渐渐的透不过气来了……

妮子不知道，此刻自己体内的“血降头”正在竭力抗衡着“人魔幻移头术”，勐拉差翁·炳身为东南亚第一降头师，其功力自然非同小可，但仍不能与郭璞正宗的“祝由幻术”相比。妮子的颈部越来越痛，如同刀割般，仿佛空中有一双无形的手在扭拽她的脑袋，她甚至已经听到了颈椎骨“嘎嘎嘎……”即将断裂的声音。

就在这时，妮子的脑海里蓦地出现了白雪皑皑的山峰景象，雪地里一个年轻的独臂和尚，单手合十默默地站立在齐膝深的雪窝中，雪地上丢着一只血迹斑斑的断臂……

紧接着，妮子恍惚来到了一个幽暗的小山洞内，见一鹰鼻凹眼，满脸络腮胡子的老僧独自面向石壁打坐，双眼闭目，五心朝天，身上不仅已经落满了厚厚的一层灰尘，而且有鸟儿竟然在他的身上衔枝筑起了巢穴。

但见老僧长叹一声，缓缓站立起身，缓缓走出了山洞。这时，妮

子惊奇的发现，洞中石壁上隐约透出老僧面壁打坐的影像，连衣裳褶皱都清晰可见。

雾霭茫茫的长江边上，老僧折下一段芦苇丢入江中，然后竟然踩在了那根细细的苇叶上渡过江去，岸上遗留下来了一只破草鞋……

这正是一渡法师要传她的正宗佛门玄功“达摩五式”，即：一苇渡江、面壁九年、断臂立雪、影透入石和只履西归。

妮子竟于生死存亡之紧要关头顿悟而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6

#### 第一百二十八章

妮子站起身来，初试“一苇渡江”，身子斜斜的向石厅一侧飘去，贴在了石壁上，姿势优美之极，然后轻盈的落在了地上，但见光光的石壁上透出了妮子的淡淡的身影，惟妙惟肖，十分的逼真。

此刻，“假妮子”已将“人魔幻移头术”发挥到极致，空中那双手无形的手改变了目标，径直朝着石壁墙上妮子的身影头部抓去……霎时间石屑纷飞，坚硬的石壁上竟然被掏出两道深沟，妮子的“达摩五式”第四式“影透入石”起作用了，转移了“祝由幻术”的攻击目标。

“喵呜……”一声凄惨的哀鸣传来，妮子急视之，看见“小翠儿”已经被那只大黑怪猫骑在了身子下面，张开了血盆大口正欲咬下。

妮子急切之间，手臂一挥使出了“断臂立雪”，一道淡淡的臂影闪电般的击中数丈开外的大黑猫身上，那臂影的五指如钢钳般紧紧地掐住了大黑猫的脖子，将其凌空拎起并越收越紧。大黑猫的舌头吐了出来，四条腿乱蹬拼命挣扎着，紧接着一股青烟升起，倏地突然不见

了……

妮子解决了大黑猫，随即左臂再次一抖，臂影直奔无头的“假妮子”而去，劈手夺下其手中移下来的那颗人头，“啪”的一声重重的按在了“假妮子”的脖颈上。

一股青烟过后，“假妮子”蓦地消失了。

郭璞设下的“祝由幻术”之“人魔幻”，其诡异曾列为“幻术之冠”，无论多少武功高强的人进入地宫，便会出现一模一样同等数量的影像相搏，最终影像自摘其头，导致擅闯地宫之人身首异处，死于非命。妮子体内的“血降头”与“祝由幻术”本属同宗同源，当可抗衡少许，直到“达摩五式”的出现，合二者之力，方遂破幻术，幻术既破，密室便自然开启了。

“喀啦啦……”石壁上的一道沉重的石门打开了，“风后冢”密室终于现出了。

密室内中央停放着一辆木制的指南车，两只木车轮上标有弧度数、方位标记和确定方向的指针刻痕，车内立一木人，引臂南指，古籍中又称“司南车”。它与指南针利用地磁效应不同，而是以七个小齿轮组成自动离合的差速器装置，不论车子转向何方，木人的手始终指向南方，谓之“车虽回运而手常指南”。

车上端坐着一具无头干尸，周身灰暗，皮肉干枯贴骨，肚腹低陷，尽管如此，仍可看出此人生前必定是身材魁梧高大，气宇轩昂之辈。

妮子心里“砰砰”直跳，过了一会儿，她才战战兢兢的走前了几步，目光落在了干尸的手上。但见那人枯槁的双手捧着一个只有鹅蛋

大小，深褐色的骷髅头……

（司南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6

这具干尸正是五千年前的风后，死后葬于风陵渡，公元 316 年，郭璞将其移至关中地脐之内，迄今已经在此默默地呆了一千六百多年。

风后，伏羲之裔，《路史&#8226;国名记》：上世式国于风而为姓，故伏羲之后，有风后。又郑樵《通志&#8226;氏族略》：风氏姓也，伏羲氏之姓。黄帝臣三公之一也。

他本是中原古代氏族部落首领伏羲氏之后，通晓伏羲八卦，官居黄帝之宰相，亦是中原祝由术的始祖。在他临终之时，凝其毕生之祝由巫术，缩其头，将其 23 块颅骨和六块下颌骨收缩成了一个质地紧密不规则的骨质球体，中间空腔，表面六孔，分别为：两眼窝、鼻腔、口腔和双耳道，模样如同上古之埧。

妮子怔怔的瞅着这具干尸，心想，这就是费道长他们苦苦追寻的“风后”么？这些人要这具干巴巴的尸体干什么用呢……

妮子百思不得其解，抬眼四处瞧了瞧，密室里空荡荡的，什么随葬品也没有，最后，她的目光落在了那个小小的骷髅头上。这是什么……看模样像是风后的脑袋，但怎么会这么小呢？她伸出手指碰了碰，顿感两股温凉截然不同之气沁之入骨，整个身子都为之一凛，好奇怪啊……

此刻，妮子体内已含“血降头”巫术与“达摩五式”神功，胆量早已远超从前，她平静的伸出了双手，小心翼翼的捧起了那尊骷髅头，

想了想，随即揣到了自己的衣袋里。

现在该考虑如何出去了，她想。

妮子转身走出了密室，回头望了望指南车上的那具无头干尸，心中甚是平静，并未有随便拿走人家脑袋的那种愧疚感，“血降头”已经在潜移默化的改变她的性情了。

“喀喇喇……”密室石门自动的合上了，看上去仍旧是一面光秃秃的石壁。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满身血污的萎顿在石厅地上，可怜兮兮的目光望着她。

妮子走上前去，弯腰抱起了“小翠儿”，轻轻的拍了拍它，口中安慰着说道：“‘小翠儿’，只要我们能出去，以后就什么都不怕了。”然后走到了关闭着的石门前。

这是一扇厚重的石门，严丝合缝，方才进来后这门是自动关闭的，或许在哪儿有什么玄机？妮子正寻思着，突感脚下一沉，脚底下站立着的那块条石下落了寸许。

“喀喇喇……”石门竟然开启了，原来她触动了脚下暗设的机关。

石门外，河童五兄弟以及老河童夫妇正在焦急的团团转，没想到一个要做老六媳妇的女人，竟然擅自闯入了“风后冢”，它们不仅失职了，而且蹲在一旁的老六不知道中了什么邪，变得傻乎乎的神志不清了。

妮子抱着“小翠儿”面色坦然的从石门里走了出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7



老河童吃惊的打量着浑身上下满是血污的妮子，花衣裳也撕破了数处，脸上留着好几条血道道。

“你……祸事啊，擅闯地宫，完了完了……”老河童捶胸顿足的发出意念道。

妮子平静的瞧着它们，面色冷淡。

“老六傻了，这个女人归我……”河童老大用力的搓着双手，炽热的目光死死的盯着妮子，口角边还滴滴嗒嗒的流淌下来一条口涎。

“闪开，我要走了。”妮子淡淡的发出意念道。

“不行！”老大喷出一股腥臭的口气，跳上前来，张开双臂，似乎要攫住妮子。

妮子冷笑一声，左臂轻轻一抖，一道淡淡的臂影倏地飞起，“啪”的一声，抡在了河童老大的身上，竟然将其凌空击起，“噗通”一声砸进了黑温泉中，水花四溅。

众河童们大吃一惊，老大是六兄弟里气力最大的一个，平日里骄横役使惯了，谁都得敬畏三分，连老河童夫妇都要忍气吞声。

“这女人力气好大呀……”河童兄弟们均自幸灾乐祸了起来。

“你去地宫里都做了什么？”老河童疑惑道。

“什么也没做。”妮子发出意念说道，总之，盗取“风后”骷髅头的事儿她可不想说出去，小偷毕竟是坏人。

“那你的身上何来血迹呢？”老河童摇摇头，表示不信。

妮子鼻子“哼”了一声，意念警告道：“躲开，要不我就不客气了。”

老河童瞠目结舌的望着她，不过脚下还是移开了几分。

“不能放她走！这个女人我要……”河童老二涨红了脸，高声的发出意念，“嗖”的跳将出来，站在了妮子的对面，二话不说转身朝着她撅起了屁股。

妮子惊奇的望着他，不知其要干什么，只看见河童老二毛茸茸的屁股上露出了三个屁眼儿。

“噗……”的一声闷响，其中的一个屁眼儿里喷出了一股青烟，气味恶臭至极，这是河童的防御性武器之一，毒烟可令对手昏迷。

妮子猝不及防的吸进了一口，蓦地感到脑中一窒，但与此同时，体内的“血降头”立刻做出了反应，从肺中猛然升起一股热流，嘴巴一张，呼出一股淡淡的粉红色血腥之气，将迎面而来的臭气掩盖了，神智立时为之一振。

“你敢放屁崩我！”妮子勃然大怒，一脚“只履归西”踹去，内力自脚底板的涌泉穴泻出，将河童老二踹得横飞了起来，“噗通”一声也摔进了水里。

妮子刚刚顿悟“达摩五式”，无甚内力，尽管如此，其威力也足以轻松击败河童了。

众河童一见这个女人如此彪悍，于是便心有灵犀的联手抗敌了，它们不约而同的朝着妮子撅起了屁股，纷纷喷出青烟和射出黄绿色的腐蚀性毒液。老河童的屁眼特别的肥大，射出的液体量也尤为多。

“唰”的一下，妮子身子斜斜的飞起，脚底轻轻一点水，刹那间已然飘到了池子的对岸，姿态如同飞天仙女般潇洒，这正是“达摩五

式”的第一式“一苇渡江”。

众河童们全都呆呆的怔在了对岸。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7

第一百二十九章

湖心岛上的石台前，客家嬷嬷听了郭儒昌的话，皱了皱眉头，忧心忡忡的说道：“郭老爷子，你的意思是说妮子已经进入了地宫之内？”

郭儒昌面色凝重的点点头，回答道：“正是。”

有良闻言一把抓住郭儒昌的胳膊，焦急的问道：“地宫门在哪儿，我也要进去。”

“地宫入口就在这石台之上，不过要有铜顶针方能开启。”郭儒昌望了一眼有良，缓缓说道。

“待老姬瞧瞧。”客家嬷嬷纵身跃上了石台，掀亮了手电筒，强光直射台面。

郭儒昌从来没见过这种神奇的灯，又如此的光亮，不由得眯起了眼睛，暗自里直咂嘴，自己在地底下呆了两百多年，不知道世间上竟然有了这种淫技之物。

石台上面镶嵌着一块如磨盘大小，圆而光洁的青石，与台壁之钟乳石的质地完全不同，尽管研磨得严丝合缝，但仍旧可以看到一圈细缝。青石上面雕刻着一幅女人的腹部裸体画，腰粗臀圆，肚脐处是一小小的圆圈，缝隙极深而不见底。

“那就是放入铜顶针的地方。”郭儒昌在一旁解释说道。

这时，虚风道长也凑了上来，仔细的观察了片刻，敲了敲青石，

同时又附耳于石上听了听，随即怅然叹息道：“太精巧了，想不到一千七百多年前的工艺，竟然如此之精湛。你瞧，这青石盖板中间有条窄缝，位于肚脐一侧，此为‘双扇阴阳门’，向内开启，肚脐则为锁孔，铜顶针为钥匙，构思之奇特，匪夷所思。”

“先祖不但是一代易学宗师，而且精于奇门异术。”郭儒昌不无自豪的说道。

“道长，可否砸的开？”客家嬷嬷做事向来不喜欢拖泥带水。

虚风道长摇了摇头，认真的说道：“表面的这一层青石板乃是镶嵌上去的，下面则是精钢锻造而成，贫道辨音而得知，唯有铜顶针从这肚脐之间放进去，抵达并触动下面的钢制机关，方能开启此门，估计这枚铜顶针也非普通妇女缝衣纳底之物，而是另有玄机。”

“另有玄机？是台湾的那种磁力锁么？”客家嬷嬷疑惑不解的说道。

虚风道长摇了摇头，沉吟道：“既然是铜顶针，便不会带有磁力，以贫道所见，这枚顶针可能蕴含着某种能量，或许本身为某种巫术使然。”

“如此说来，我们就进不去这道门了？”客家嬷嬷心有不甘的说道。

虚风道长点点头，解释道：“是的，我们赤手空拳，没有准备工具，郭璞设置的这道‘双扇阴阳门’从外面是绝难开启的。”

“老夫说的没错吧？先祖遗训，铜顶针开启地宫之门，地宫内机关重重，非‘祝由神功’传人不得过，否则必死无疑，唉……可惜了

妮子这孩子了……”郭儒昌伤感之极，眼圈都红了。

“什么！你说妮子会死？”有良惊呼道，脸色发青。

“凡是不懂祝由神功之人，只有死路一条啊。”郭儒昌摇头叹息不已。

“墨墨不会死的……”沈才华嘴角现出笑容，目光坚定地說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8

妮子没有再理睬那些丑陋腥臭的河童，抱着“小翠儿”沿着石甬道走去，经过小水坑时，那些赤小豆依旧浸泡在水中。出了萤石门，她来到了自己曾经落入的那个水潭前，借着微弱的绿色荧光，抬头凝视着漆黑的垂直洞顶，估计有好几十米高，洞壁又光又滑，怎么才能够爬得上去呢？

妮子坐在了水潭边犯了愁，看样子自己和“小翠儿”会困死在这地底下了。

“啪嗒……啪嗒……”身后传来了脚步声，沉思中的妮子蓦地吓了一跳，回头望去，见到老河童扭扭捏捏的向自己走来。

妮子默默地看着他，没有作声。

“你……能救救老六么？他中邪了……”老河童发出意念，腼腆的央求道。

妮子知道，那是“血降头”，不过也是他自找的，活该。

“你要是救了老六，我就告诉你一条出去的通道……”老河童吞吞吐吐的说道。

“什么！”妮子一下子蹦了起来，以意念疑惑的问道，“你是说这

里还有一条出去的密道？”

老河童支支吾吾的说道：“不错，当年郭璞就是从这条密道里返回地面的……”

“地面，你是说有阳光、有人的地面？”妮子惊讶道。

“嗯，有太阳、月亮和人的地面。”老河童点了点头。

“老六不是说没有其他的通道了么？”妮子怀疑的发出意念。

“我从来没有告诉过他们，”老河童回答，同时诚恳的问道，“你愿意么？”

“当然愿意了……”妮子一下子来了精神，能回到地面上去，那简直是梦寐以求的啊。

妮子跟随着老河童回到了黑温泉，又以“一苇渡江”飘过了对岸，河童老大老二见到后都低着头躲得远远的，不敢抬头望她。

老六神智不清的坐在地上，抬头对着妮子一个劲儿的傻笑……

妮子如今已经掌握了勐拉差翁·炳的“血降头术”，解河童老六中的降头已是轻而易举之事，她伸出一根手指按在了老六的两眼中间，口中念起了解除血降头的巫咒：“苦苦，昆吉，麻古，吐扎夸……”

河童老六蓦地晃了晃脑袋，神智随即恢复了正常，眼睛四下里望望，奇怪的问道：“你们围着我的女人干嘛？”

河童们都笑了，以意念纷纷告诉了他事情的原委。

妮子转过脸去，对老河童说道：“老六中的邪已经解了，你答应我的事儿呢？”

“跟我来……”老河童带妮子来到了地宫门前，对她说道，“当

年郭璞离开地脐就是从这里走的，密道肯定就在这门里面，不过你得自己去寻找了，我们都受到禁制，不能踏过这道门的。”

妮子虽然将信将疑，但无论如何总得一试，于是抱着“小翠儿”一脚再次迈进了石厅之内，踩在了那块设有机关的条石上。

“喀喇喇……”厚重的石门在身后关闭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8

地宫内，当年郭璞布下的“人魔幻”已破，妮子望着空荡荡的地面与石壁，哪儿才有通路呢？若真如老河童所说，郭璞是从这里回去地面的，那一定在石壁或是地面上有个暗洞才是，想到这儿，妮子从脚下开始逐寸的检查地面和四周的石壁。

“小翠儿”似乎也明白了妮子的意图，跳下来用鼻子一路的嗅过去。

整个石厅都仔仔细细的检查了一遍，并没有发现任何异常之处。最后，妮子来到了密室的石壁前，那秘道会不会是隐藏在风后的密室里面呢？正想着，脚底一沉，“喀喇喇……”密室门开启了。

妮子迈步进了密室，目光望去，却不由得大吃了一惊，那具端坐于指南车上的无头风后干尸不见了……

此刻，妮子觉得阴风阵阵，毛骨悚然，风后干尸怎么会不翼而飞了呢？看来老河童没有讹自己，密室内肯定另有玄机！她低下头摸了摸口袋，那个小骷髅头还在。

“喂，有人么？”妮子壮着胆子大声的叫道。

停了片刻，除了四壁空荡荡的回音外，并无其他动静。

“真的是见鬼了……”妮子嘴里嘟囔着，心里直发毛，她战战兢兢的立在那儿，真的有些不知所措了。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此刻已经跑到了密室的角落里，到处嗅着寻找秘道。

许久，妮子终于定下神儿来，开始沿着密室的石壁，一点点的看过去，同时用手指到处敲打，希望能够找到秘道，可是寻遍了每一寸石壁，仍然没有任何发现。

“小翠儿”嗅完了墙角，纵身跳上了指南车继续又闻又嗅的。

“‘小翠儿’，那辆车上是不会有秘道的。”妮子叹息着摇了摇头，沮丧的对大黑猫说道。

“小翠儿”在指南车上蹦来跳去，尘土扬起，“嗖”的一下，它竟然跃到了车上木人直挺挺举着的手臂上，“咔嚓”一声，手臂落下，触动了机关，“喀喇喇……”轻微的响声过后，指南车的上方，密室的穹顶蓦地出现了一个锅盖般大的圆洞，洞里面漆黑一片……

“秘道！”妮子惊喜的扑到了指南车前。

“喵呜……”大黑猫得意的叫着。

望着黑黢黢的洞口，妮子想无论如何也要闯一闯，这是最后的机会了，“‘小翠儿’，我们上去。”她说道。

妮子站在了指南车上，距离洞口还有数尺之遥，她伸手抱起了“小翠儿”，深含一口气，使了个“一苇渡江”，身子倏地纵起，窜入了漆黑的洞口内……

“嘭”一声，她的脑袋撞在了坚硬的石头上，磕得她眼冒金星，



差点晕了过去，原来洞内并非是一直垂直朝上的，进去两三米后便转为横行的石洞了。妮子手忙脚乱的抓住了洞内凸起的石块，稳住了身子，然后忍住脑袋顶的疼痛，缓缓的平行着爬了进去。

洞内伸手不见五指，而且十分的狭窄，只能摸索着前行，好在大黑猫的夜视目力较佳，“喵喵”的走在头里，妮子紧随其后，慢慢的朝着远处爬去。

地宫密室的指南车上，散落着好些土样的褐色粉末，那便是风后的遗骸，当骷髅头离身之后，其余的便统统化做了一抔尘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8

作者:土豆坏坏回复日期:2009-12-28 54324#

尺子到几更了? ~~~

问候一下主人吧~~~

嘿嘿，07年的时候，总是给尺子打招呼，但尺子从来不理不睬~~&#183;严重受伤至今~~稍稍痊愈

现在再给尺子打声招呼~~

哦，是吗？其实偶最爱吃土豆了，炒土豆丝，尖椒土豆片，尤其放凉了吃，又脆又鲜，最近这些年，中原的土豆因大量的使用化肥，都变味儿了~~~~~只有在滇西北高原，还可以吃到纯正的土豆，令人垂涎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9

第一百三十章

湖心岛的石台前，虚风道长认定地宫之门无法开启，他解释说道：

“我们只有返回地面，采购一批工具，方可打开这道暗门。”

“需要什么工具？”客家嬷嬷问道。

“嗯，需要炸药、风钻和柴油空气压缩机。”虚风道长回答道。

“墨墨已经进去了，目前生死未卜，恐怕我们已经没有时间来准备这些东西了。”客家嬷嬷皱着眉头说道。

“妮子……”有良趴在石台上，双手擂着青石板，痛苦的叫道，泪水扑簌簌的滴下。

沈才华也爬上了石台，见有良悲痛欲绝的样子，便安慰说道：“有良，别急，让我来试试。”说罢，左手食指冲天竖起，口中念念有词道：“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使出了“猪油神功”第九式“天门洞开”。须臾，手指蓦地翻转揞在了青石板上，食指尖的商阳穴疾射出一股祝由真气，那块青石板来发出“嗤嗤”裂帛之声，竟然“啪啪”的爆裂开来，碎成了小块。

有良喜极而泣，紧忙动手清理破碎的石板，抛下了石台。

石台下，客家嬷嬷、虚风道长、熊大海和郭儒昌等人大吃了一惊，急视之，见沈才华指割青石板，不觉愕然……

青石板的下面露出了两扇黑褐色的铁门，其中的一扇上有一个圆形的细槽，正是吸纳铜顶针的锁孔。

“不错，这就是‘双扇阴阳门’，精钢锻造，结构精巧，时隔一千七百余年，竟然都没有一点锈蚀。”虚风道长啧啧称奇道。

客家嬷嬷望了沈才华一眼，没有再说什么，这孩子简直就是个旷世鬼才，与其相比，嬷嬷有些自渐形秽。

此刻，沈才华的食指继续按在精钢锻造的铁门之上，无论怎么催动祝由真气，但那门仍是纹丝不动。

“不行，铁门打不开。”沈才华的额头上渗出汗珠，气喘嘘嘘的说道。

“才华，祝由神功共有十八式，具有通天彻地之能，你还会其他的么？可以都试上一试。”客家嬷嬷伸手替沈才华抹去额头上的汗珠，提醒说道。

沈才华困惑的望着嬷嬷，自己的“猪油神功”都是下意识使出来的，没有什么条理性，若是用心去想，反而脑中一片空白。

“有没有哪一式是针对奇淫技巧、九流之术方面的？”客家嬷嬷启发道。

“什么是‘奇淫技巧、九流之术’？”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虚风道长接着话茬解释说道：“‘九流之术’分为上中下九流，上九流是帝王、圣贤、隐士、官宦、员外、童仙、文人、武士和商贾；中九流为举子、郎中、相命、丹青、书生、琴棋、僧、道、尼；下九流则是师爷、衙役、升秤、媒婆、走卒、巫婆、盗、窃、娼。至于‘奇淫技巧’，就是说古时候的木工、铁匠、裁缝等等行业的工匠了。”

沈才华还是听得稀里糊涂。

“哎呀，才，才华，‘祝由神功’里面有没有开……开锁功啦？”嘟嘟在一旁着急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29

作者：a3382681 回复日期：2009-12-29 5010#

作者: winoel 回复日期: 2009-12-29

我模糊记得历史上说, 史前时期是石器, 后来才会用青铜, 而冶铁是春秋战国时期才有的。风后时期, 怎么会有铁, 甚至精钢?

=====

不要鸡蛋里挑石头了, 连金庸写的小说都把历史弄错。。。

古人习惯将铸铁加碳称之为精钢, 这样做出的兵刃不易发脆和折断, 地宫之门乃是东晋时期郭璞所造, 非五千年前轩辕黄帝时期。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09-12-29

沈才华望着铁门之上的圆锁孔沉思着, 脑海中慢慢的浮现出了一种奇特的肢舞……于是他一只手开始揉搓肚子, 似乎是将腹中之气往上赶, 最终气往上涌, 纠结在了嗓子眼儿处, 同时口中默默念叨着: “吊豕豸弟弼肥……攷矩弼彊弯彊……”

他一边不停地叨咕着, 另一只手则伸进了胳肢窝来回的搓着, 由于很久都没有洗澡了, 身上积了一层泥垢, 很方便的搓出了一个小小的泥垢球, 抹在了锁孔内, 然后将嘴巴凑过去打了个气隔, 喷于其上……

沈才华自己并不知道, 这乃是祝由神功第十一式“偷梁换柱”, 端的是神机莫测, 变化匪夷所思, 可以针对不同的目标, 随手以物易物的“小搬运”幻术, 只是不能持久。郭璞当年创制这一招式时, 正值行于驿路之上, 三伏天里大汗淋漓, 身上奇痒多垢, 于是搓了个泥垢球, 与路边摊贩偷偷调换了一文铜钱, 买了杯水酒喝。

“啪啦”一声响, 铁门之锁瞬间开启, 两扇阴阳门向下翻转, 沈

才华和有良正伏在铁门之上，谁都未曾提防，一下子双双坠入漆黑的石洞之中，随即一股凉丝丝的白色迷雾涌出……

客家嬷嬷大惊，急忙伸手去抓，但还是扑了个空。

“小主人……”熊大海扒着洞沿儿，焦急的大声呼唤着。

虚风道长赶紧拿着手电筒往下照，但是因雾霭所阻，根本看不清洞内的情况。

“小……小才华……”嘟嘟大叫一声，纵身飞进了洞里。

就在大家惊慌忙乱之际，“砰”的一声，铁门又反弹了回来，重新牢牢的锁死了。

客家嬷嬷急切之下，运足了气力一掌拍下，“咚”的一声闷响，铁门依旧纹丝不动。

“或许这就是天意啊……”客家嬷嬷长叹一声，缓缓转过身来，双目紧紧地盯着郭儒昌说道：“郭老爷子，老姬听你说过的，凡‘祝由神功’传人可入地官，且没有危险，是么？”

郭儒昌点点头，回答道：“祖上遗训，断然不会错的。”

“可是这洞深不见底，即使是不曾摔死，可人也上不来啊……”虚风道长诧异的说道。

郭儒昌微微一笑道：“祝由传人无需上来了。”

“你此话何意？”客家嬷嬷惊道。

“祖上遗训说道，地官之内另有秘道可返回地面，当年先祖郭璞就是布置好机关后，从那里出去的。”郭儒昌解释道。

“唉，祖师爷机关算尽，真不愧为是古往今来的第一易学宗师

啊……小才华天生异秉，乃是真正的祝由传人，冥冥中自有天意，一千七百年了，终于遂了祖师爷的心愿。罢了，我们回去了。”客家嬷嬷怅然长叹道。

“恩人，大海愿意在这儿守上一辈子，直到小主人回来。”熊大海刚毅目光望着嬷嬷说道。

“不必了，祖师爷早就安排好了，岂是我们所能料及的？”客家嬷嬷摇摇头说道，“郭老爷子，地宫内里的出口通往地面何处？”

“据说是在永济蒲州西永清院。”郭儒昌回答道。

“你说蒲州西永清院么？唐朝武则天时更名为普救寺，也就是西厢记中张生与崔莺莺相识的地方。”虚风道长惊讶的说道。

“正是。”郭儒昌点头道。

“好，那我们就去普救寺等他们。”客家嬷嬷说道。

“郭老爷子，你不想回地面上去么？”虚风道长问郭儒昌道。

“你们走吧，老夫寿数将尽，与大灵猫、鬼蝙蝠和癞头鼋作伴也习惯了，况且两百多年不见日光，出去双目必盲。”郭儒昌幽幽说道。

客家嬷嬷遂告辞，带着熊大海与虚风道长按原路返回风陵寺，并一路直奔永济普救寺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沈才华与有良自由落体般的坠下，还有吸子筒，一齐掉在了结实的蛛网上，弹了数下之后稳住了，黑暗中的两人渐渐的缓过神儿来。

“这是什么？”有良摸着身下火柴棍般粗细的网状物说道。

“是蜘蛛网，小心，会有大蜘蛛袭击我们的。”沈才华悄声警告

道。

“小……小才华……”这时，上面传来嘟嘟的叫声，随即“啪嗒”一下，大鹦鹉也撞到了蛛网上。

“嘟嘟？”沈才华惊讶道。

“完了，完了，是蜘蛛……蛛网！”嘟嘟记起险些被大狼蛛吃掉时的情景，惊恐的尖叫了起来。

“别怕，嘟嘟。”沈才华一面安慰着它，同时双手立掌，随时准备使出“鬼打墙”来对付暗处的大蜘蛛。

观察了一会儿，并未发现有大蜘蛛，大家这才放下心来。

“那边有绿色的荧光。”沈才华说道。

“我，我去看看……”嘟嘟扇动翅膀，飞下了蜘蛛网，须臾又飞回来，急急忙忙的说道，“那……那边有，有门。”

“有良，你能跳下去么？”沈才华问道。

有良低头借着荧光瞧见了下面的墨绿色的水潭，摇了摇头。

沈才华意念一动，在裤裆里放了个小屁，使出了“猪油轻功”，一手抓住有良的脖领，“呼”的跃下了蛛网，斜刺里落在了水潭边的石岸上。

一道散发着幽幽绿光的萤石门，入得门内，里面是一条石甬道，两侧的石壁上参差不齐的镶嵌着一块块的萤石，像壁灯一样，淡淡的绿光照射在甬道上。

“这就是地宫！”有良朝甬道深处跑去，一面大声喊叫道，“妮子……妮子，你在哪儿？”

沈才华和嘟嘟赶紧跟上，转过石壁一侧，前面出现了一个宽敞的石厅，十余丈的水面横在了眼前，黑漆漆的水中“咕嘟咕嘟”冒着热气，这是一潭地下温泉。

“哗啦，哗啦……”随着一连串的水花泛起，温泉内跃出八个猴子般的怪物，身高不足三尺，披头散发、赤身裸体，遍生黄褐色毛发，圆圆的眼睛，鼻子像狗一般的突起，上面密密麻麻的布满了肉红色的小肉疙瘩，硕大的脑袋顶上凹陷了下去，里面盛满了水。

“鬼呀……”有良惊叫了起来。

“不，不是鬼，是……是灵长类动……动物。”嘟嘟眨了眨眼睛，肯定的说道。

“你们是谁？”老河童警惕的发出意念道。

“是谁在说话？”沈才华转过脸去，目光往四处瞟了下，并未发现有人。

“我就在你们面前。”老河童道。

沈才华惊奇的望着这些“猴子”，手指了指老河童，说道：“是你们么？能在我的脑子里面讲话？”

老河童点了点头：“我们是河童，可以用意念来对话。”

“他们多大啦？”河童老六问他的兄弟们。

“几十岁了吧。”河童老二回答道。

“你看那是一只大公鸡吧？”老六看见了嘟嘟，颇感稀奇。

“不对，那是一只花喜鹊。”河童老大纠正道。

“胡说！我……我是南美巴西蓝紫金刚大……大鸚鵡。”嘟嘟气



愤的说道。

“你们是谁，来这里作甚？”老河童发出意念厉声喝问道。

“你们见过一个长得很好看的女孩儿么？”有良抢先问道。

河童老大老二面面相觑，使了个眼色。

“你找她作甚？”老大警惕的问道。

“她是俺的女……”有良脱口而出。

“女人！她是你的女人？”老二惊讶的瞪着有良，随即目光瞥了河童老大一眼，哥俩心意相通。

“呼”的一下，河童两兄弟同时发难，各自揪住了有良的一条臂膀，“唰”的一声将其整个人拎起，丢进了泉水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沈才华大吃一惊，扬手把吸子筒丢进了黑色的泉水里，然后赶紧将两只小手指塞入鼻孔之中，嘴里急念：“兽獠獠猷獠獠獠獠獠獠獠獠……”使出“猪油神功”第十三式“人面兽心”来。

河童们身躯一震，脖颈上的鬃毛竖立。

尤其是老河童夫妇，一千七百多年了，他俩再一次的听到了曾经禁制他们的祝由巫咒，一时间，热泪淌下了面颊。

“主人，请吩咐……”老河童喜极而泣，呜咽着说道。

吸子筒在水中伸展开了腹面，从下面托起了有良，此刻有良已经喝了几口水，趴在吸子身上连连呕吐。

“有个女孩儿曾经来过这里么？”沈才华发出意念道。

“是的，主人，她已经进入了地宫密室，寻找暗道返回地面去了。”

老河童恭恭敬敬的回答道。

“密室在哪儿？快带我去。”沈才华的心情顿时激动了起来。

“就在那边。”老河童指着对岸说道。

沈才华纵身跳到了吸子的身上，载到了对岸，河童们也纷纷泅水跟了过来。

地宫的石门紧紧关闭着，上面刻着四句偈语：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壺祝由。

沈才华也不全认识这些字，于是发出意念问道：“这些字是什么意思？”

老河童念给了他听，小才华晃了晃脑袋，并不明白这首偈语的寓意，但此刻鼻子中已经嗅到了墨墨的气息，知道她就在地宫之内，心“砰砰”的直跳，激动不已。

“开门。”他颤抖着声音对老河童说道。

老河童遵命，用脚一跺门前条石，“喀喇喇……”地宫之门开启了。

“主人，一千七百年，你终于来了，我们的使命也就完成了，你可以为我们解除禁制了么？”老河童诚恐诚慌的小声问道。

“禁制？我要怎么才能解除呢？”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只要主人将禁制咒语倒过来念一遍就可以了。”老河童眼泪巴巴的望着沈才华说道。

哦，原来解除咒语的禁制这么简单啊……沈才华没有多想，于是将“人面兽心”巫咒颠倒过来诵念了一遍。

诵毕，河童们爆发出一阵欢呼，他们终于解脱了久远以来的禁制束缚，重新获得了自由。

“请主人进入地宫，里面有秘道可以返回地面，我们也要走了。”老河童说道。

“你们去哪儿？”沈才华诧异的问道。

“我们已经很久很久没见山川森林，河流日月了，孩子们应该回去我们祖先生活过的地方。”老河童热泪盈眶的喃喃说道。

沈才华淡然一笑，手里拎着吸子筒，肩膀上蹲着大鸚鵡，毅然迈步走进了地宫，有良亦步亦趋的紧紧跟在了后面，“喀喇喇……”地宫关闭了石门。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作者: 328011205 回复日期: 2009-12-3055444#

尺子搞错啦!十六式才是“人面兽心”;

这位小盆友看帖很仔细，的确是“十六式”，尺子在笔误，谢谢你。鲁班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沈才华走入地宫之内，发现竟然空无一物，仔细看去，发现地上隐约滴有红色的血渍，顿感诧异。

“这里一定是发生过什么事情。”沈才华自言自语道。

“妮子……妮子……”有良像着了魔似的，原地打着转。

“喀喇喇……”地宫之门又开启了，老河童夫妇带着六兄弟低着头轻手轻脚的走了进来。

“我们也想跟着主人走秘道返回老家去……”老河童支支吾吾的发出了意念道。

沈才华坦然道：“好啊，秘道在哪儿呢？”

老河童四下里瞧了瞧，说道：“当年老主人就是从地官这里走的呀，我们受到禁制，是不能够进来地官的，这秘道……”

河童兄弟们立刻四处打打敲敲的寻找起来，老大一脚踩中机关，“喀喇喇……”一阵响动，石壁骤开，露出了那间密室。

“有……有密，密室！”嘟嘟激动万分的说道。

密室内除了停着一辆老式的木头车外，其他空无一物，但是大家都一下看见了石穹顶上的那个圆圆的窟窿，里面漆黑一片。

“主人，这一定就是秘道了。”老河童肯定的说道。

沈才华目光扫视一遍，哪里有什么“风后”遗体 and “鬼壶”？只不有一辆破木头车而已嘛……不过，他的鼻子还是嗅到了墨墨留下的新鲜气味儿，一直延续着进了那个黑黢黢的洞口内。

“那个女孩儿一定是从这个秘道里走的。”老河童说道。

“妮子……我要上去。”有良抢先跳到了指南车上，伸手想攀上去，但是却怎么也够不着。

“主人，我们在前面探路。”老河童带领着河童兄弟依次钻进了秘道中，并伸手将焦急的有良拉了进去。

沈才华倚在指南车上，苦苦思索着，这郭老爷子和太灵猫它们为看守“鬼壶”，在地脐里呆了这么多年，难道这密室竟然是个空的么？若不然，只有一个可能，就是墨墨带走了所谓的什么“鬼壶”……

嘟嘟展翅飞进了洞里，“才，才华，快走呀……”它不住的招呼着。

沈才华依旧沉浸在冥想之中……

这时，他的衣袋突然轻微的动了一下，袋口处悄悄地探出了一个小脑袋来，那灵胎趁着才华不注意，悄悄地爬了出来，跳到了指南车上，即迅速的捧起了一把已化为尘土的“风后”遗骸，然后又神不知鬼不觉的返回了衣袋内。而这一切，已陷入沉思之中的沈才华丝毫没有觉察到。

“来啦。”沈才华最后长叹了一声，带着吸子筒纵身窜入了秘道窟窿之中，跟着河童们向秘道的深处里爬去……

（第二部完）

谢谢大家跟帖这么久~~~~~

尺子只需休息两天，喝点老酒，吃点新鲜的肉类，补充一下体力，接着开始写第三部~~~~~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做了梦回的沙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缘分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易水大菠菜，这么晚了，还没收摊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作者：梦回淡烟飘风月回复日期：2009-12-30

楼主沙发，呵呵，送上一张宝宝的无码照～～

梦飞思

不是吧，穿高跟鞋的宝宝？太恐怖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作者：梦回淡烟飘风月回复日期：2009-12-30

恭喜楼主《鬼壶》第二部胜利完成～～～

谢谢~~~~~《虫眼》《禽眼》《尸眼》已由台湾出版，名为《时间之门》，大陆还是被禁~~~~郁闷(\*^\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作者：淫狼入室回复日期：2009-12-3055500#

过节不更新，就像过年没有晚会一样。小小的遗憾

新年伊始开始更新，2010年元旦，尺子如约而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09-12-30

唉~~~~~新郎梦回不知愁，冬日嘻嘻登鬼楼，忽见陌头杨柳色，围城深深无尽头.....(\*^\_\_^\*)嘻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1

关中地脐“风后冢”狭窄的秘道内，妮子跟随着大黑猫“小翠儿”吃力的沿着倾斜向上的石甬道爬去，四下里漆黑一片，伸手不见五指，大概是由于千年封闭的缘故，空气中都带有着有一股沉闷腐朽味儿。

不知过了多久，前方出现了一丝微弱的光亮，妮子的心中骤然一阵兴奋，有光线就是说快要到地面了，她拼了命的向前爬去，最后来到了甬道的尽头。光线是从一堵青砖墙窄窄的一道缝隙里透出来的，

那堵墙已经将秘道完全封死了，“喵呜……”大黑猫发出了绝望的哀鸣声。

完了……妮子一下子泄了气，四肢随即瘫软，躺在冰凉狭窄的石缝之间，甚至连退回地宫里去的气力都没有了。

许久，妮子眯起了眼睛，凑到细缝处瞧过去，原来那边又是一间石室，墙壁上镶嵌了数块黄色的萤石，散发着淡淡的黄光，原来那边还是在地下……

不行，妮子不能死在这里，妮子还要去找娘，还要去找那个大国师勳拉差翁。坤巴复仇……她伸出手来，用指甲抠了抠砖墙，掉在指间一些碎砖屑，由于年代久远，青砖已经酥软了。

妮子斜倚在石壁上，运足了气力一抖手臂，使出“达摩五式”中的第三式“断臂立雪”，“嘭”的一声闷响，青砖墙落下了一大堆碎屑。妮子感觉到有了希望，于是挥动着手臂一下又一下的抡了过去，最后“轰隆”一声响，砖墙终于砸出了一个窟窿……

“喵呜……”兴奋不已的“小翠儿”抢先跃了进去，随后妮子也爬进来，站在了石室里。

这里是莺莺塔的地宫，有一间屋子的大小，靠西面的墙上砌着一座石龛，摆着三只香炉，地面上摞有已经糟朽了的棉蒲团，四周墙壁上镶嵌着些数块萤石，发出黄幽幽的冷光，除此而外，一无所有。

一定还有秘密的出口，不然砌墙的人又是从哪儿离开的呢？妮子想到这儿，开始到处敲敲打打的寻找着。四面墙壁找遍了，都没发现有空洞的声响，于是她把目光投向了天棚，果然，在石室顶部有一道

窄窄的方形縫隙，那里一定就是出口！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跳在了石龕之上，招呼着妮子过去。

妮子走近了石龕，发现上面供奉着一具长方形的小石函，基座上环绕着瑞云纹浮雕，侧面四周刻有五尊浮雕佛像，后面的正尊主佛或盘坐，或椅坐，神态各异，主佛火焰光背，两侧比丘、菩萨背后顶有光环，图案异常之精美。

这石头盒子里面装的是什么呢？妮子好奇的想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2

妮子伸手拿起这只小小的石函，撂在掌心里仔细的瞧了半天，并没有找到可以开启的地方，随后又放在耳边摇了摇，听到里面似乎有轻微的响动，到底装的是什么呢？妮子猜不出来，最终，好奇心促使她决定收起这只漂亮的小盒子，于是将其塞进了另一侧的衣袋里。

“好啦，‘小翠儿’，我们得走啦。”妮子对大黑猫说道。

“喵呜……”大黑猫亲昵的叫了一声。

妮子左手臂一抖，淡淡的臂影倏地飞上，“喀喇”一声响，掀开了密室顶部那块方形的石板，露出来一个洞口，里面虽然仍旧是黑黢黢的，但似乎已经有了些朦胧的光亮。妮子这次有了戒心，一手抄起了“小翠儿”，一手伸到了脑袋顶上，然后才使出“一苇渡江”，身子斜斜的跃起，窜进了洞口里。

这是一间莺莺塔的后耳房，高高的方形木栅小窗，暮色透过窗棂而入，吸到潮湿而清新的空气，感觉真是沁人肺腑啊，在地底下逗留



了这么多天，妮子终于得以重见天日了。她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上前推了推，耳房的木门是由外面锁起的，妮子后退两步，又是一记“断臂立雪”击过去，“哗啦”一声响，硬是将门给砸开了。

暮色里，雨蒙蒙，凉风习习，莺莺塔前风蒿遍地，满目俱是苍凉之色。“嘭”的一声，铁锁飞起，浑身衣衫褴褛的妮子抱着大黑猫破门而出……

峨嵋塬三面临壑，她步履蹒跚的沿着平缓的东北坡走了下去，举目四望，暮色里唯见东方地平线上有高山耸起，那里可能就是五老峰了，妮子想。

天色完全黑了，妮子的小辫子早已散开，凌乱的头发披在肩上，浑身上下俱湿透，冷的直打哆嗦，可是夜空中仍旧是淅淅沥沥的飘落着雨丝，她赤着双足，紧紧地抱着“小翠儿”，一脚深一脚浅的在泥泞的田间小路上踉跄而行。

此刻，妮子是又冻又饿，衣裳破烂，满头满身的泥水，如同一个小乞丐般，体温在急剧的下降，她步履蹒跚的来到了一条乡间土路上，一屁股坐在了泥坑里，已经实在是走不动了。

不知过了多久，一辆农用拖拉机轰隆隆的驶过来，车灯光照在了路边的妮子身上。

拖拉机停了下来，驾驶员是个五十来岁的老头，他跳下车来到了妮子面前。

“喵呜……”大黑猫可怜的望着老头哀鸣着。

“喂，小女娃，你怎么一个人在这里坐着？你是哪个村的？爹娘

呢……”那老头弯着腰问道。

妮子此刻已精神恍惚，眼神散乱，双唇“的的”发抖，已经完全说不出话来了。

“唉……这孩子就快要冻死了。”老头叹息着，伸手将妮子抱起，撘在了驾驶室里，然后一路朝着自家村子开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2

第一百三十二章

夜深了，稍稍雨歇，凉风徐徐，莺莺塔已隐匿于黑暗之中。

塔门内走出河童一家，身后紧跟着客家嬷嬷、虚风道长、有良以及熊大海和沈才华。

“好呀，终于可……可以尽情翱，翱翔了。”嘟嘟兴奋不已的拍打着翅膀飞上了半空里，在莺莺塔上盘旋着绕了两圈。

“这就是普救寺的莺莺塔了，当年张生与崔莺莺定情的地方，可惜寺庙前些年都毁了。”虚风道长叹息道。

客家嬷嬷蹙起了眉头，沉吟着说道：“一个小女孩，竟然能够破壁而出，想来难以置信，有良，你知道妮子会什么武功的么？”

“俺妹子什么武功都不会。”有良肯定道。

“这就奇了，难道秘道内还会有什么人与她在一起么？”客家嬷嬷疑惑不解的说道。

“嬷嬷前辈，以贫道所见，秘道内并未发现还有其他人的蛛丝马迹。”虚风道长说道。

客家嬷嬷点点头，遂转身问道：“才华，你现在还能够感知到墨

墨吗？”

沈才华鼻子在夜空中嗅了嗅，手指着东北方向回答道：“她朝那边去了。”

“那我们就赶紧追上去。”客家嬷嬷匆匆道。

这时候，老河童走上前来，恭恭敬敬的对沈才华意念说道：“主人，我们这就告辞，要返回老家去了。”

“你们老家在哪儿？”沈才华发出意念关切的问道。

“洞庭湖边的桃花江。”老河童回答道。

“湖南洞庭湖距此地路途遥远，尤其你们长得模样又如此奇特，怕是途中多舛啊……”虚风道长很担心的说道。

“路途再远，回乡之心矢志不渝。”老河童语气异常坚决的回答道。

沈才华点了点头，恋恋不舍的说道：“路上小心，有时间我和嘟嘟去找你们玩儿。”

客家嬷嬷随后紧接着叮嘱道：“大陆人多眼杂，你们最好是昼伏夜行，专走偏僻无人之地。”

沈才华默默地望着河童们渐渐消失在了黑暗之中，心中不免一阵惆怅，他也很向往在那种在大自然里无忧无虑的生活。

沈才华走在头里，众人紧随其后，照着手电筒，沿着田间小路前行，不久他们也来到了那条乡间沙石大道上，蓦地止住了脚步，墨墨的气息在这里完全中断了。

“我嗅不到墨墨了……”沈才华摇着头，沮丧的说道。

“此处应为永济县地界，我们先去县城里住下，明天一早贫道可去县公安局，请他们协查妮子的下落。”虚风道长提议道。

客家嬷嬷思索片刻，无奈的说道：“如今已别无他法，只有如此了。”

黎明时分，客家嬷嬷一行人终于疲惫不堪的赶到了永济县城，住进了一家小旅馆，准备天亮以后再去设法寻找妮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2

作者: a3382681 回复日期: 2010-1-256414#

徐风道长和客家嬷嬷不是没有进地道吗？怎么他们会一起出来呢？

对啦，对啦~~~~~万分抱歉！尺子中午喝多了，晕晕乎乎的时候写的，贪杯误事一点不假啊.....谢谢提醒，这一段重写。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2

哪位斑竹在，烦请删除 564 页 56374 楼的那段更新（这段尺子重写），谢谢，鲁班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2

作者: 小街露露 回复日期: 2010-1-256428#

尺子哥你酒醒啦

还有点晕乎，不过得马上改写这段去，就不多唠了(\*^\_\_^\*)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2

（此为修改过的第 132 章第一段，替换原来因酒后笔误的那段，不便之处，请小盆友们谅解。若有哪位斑竹看见了，烦请删去 564 页

56347 楼的那段更新，谢谢。)

## 第一百三十二章

秘道内漆黑一片，老河童带着一家人在头里，中间是有良和嘟嘟，沈才华怀里抱着吸子筒殿后，众人沿着狭窄的石甬道向前爬行着。也不知道过去了多久，老河童终于传来了意念：“主人，前面有间密室。”

待沈才华从那堵青砖墙上的窟窿里钻进去时，河童们正用意念相互交流议论着。

“主人，这密室里有座石龕和香炉……”老河童见多识广，手指着西墙上的石龕意念道。

沈才华凑近前去，借着墙壁上微弱的黄色荧光仔细的瞧了瞧，香炉内的香灰已经凝结成了一层硬壳，看来年代已是十分的久远。

“这是一座石佛龕，应该是供奉佛像的，奇怪的是，怎么会没有佛像呢？”有良疑惑不解的说道，他久居寺庙，知道规制。

嘟嘟飞上了石龕，在暗淡的光线下，金刚大鹦鹉的视力远比人类要敏锐得多，“这里有……有个长方形的印，印迹，好……好像有东西新近被，被人给拿走了。”它惊奇不已的说道。

沈才华用手摸了摸，那小小的印迹内很干净，而其四周则积了厚厚的一层灰尘，于是点头诧异的说道：“难道是墨墨？”

“妮子……我们赶紧追妮子。”有良焦急的跺脚催促道。

“那女人一定是从这上面走的。”老河童指着头顶上的方形洞口意念道。

沈才华一手拎着吸子筒，一手抓住有良的腰带，“嗖”的一下窜

进了屋顶的洞口内，当然，他又在裤兜内悄悄的放了个小闷屁。

当沈才华和有良冲出了耳房和莺莺塔破损了的塔门，外面早已是夜幕沉沉，雨虽歇，但却凉风袭人，四下里一片静谧，唯闻风吹蒿草的沙沙声。

耳房内，老河童将厚厚的石板重新盖在了洞口上，它不希望秘道被人发现，进而找到地脐，因为那儿毕竟是老主人当年呕心沥血设下的迷局机关。

沈才华鼻子嗅了嗅，然后指着东北方向说道：“墨墨应该往那边去了。”

身后，老河童走上前来，恭恭敬敬的对沈才华意念说道：“主人，我们这就告辞，要返回老家去了。”

“你们的老家在哪儿？”沈才华发出意念关切的问道。

“洞庭湖边的桃花江。”老河童回答道。

“洞庭湖很……很远呐，要是被人抓……到了，会送你们去，去动物园的。”嘟嘟结结巴巴的说道。

“什么是‘动物园’？”老河童不解道。

“就……就是……唉，反正不，不是什么好地方。”嘟嘟解释不清。

“路途再远，回乡之心矢志不渝。”老河童意念道，风吹动着它那长长的褐色毛发，面色苍凉而悲壮。

沈才华恋恋不舍的望着河童们渐渐消失在了黑暗之中，心中不免一阵惆怅，他自幼便向往大自然里那种无忧无虑的生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3

有良焦急地催促着沈才华快走,即将见到妮子的激动心情令他有些亢奋。

“嘟嘟,你朝着那边先去寻找墨墨,我们随后跟上。”沈才华叮嘱嘟嘟说道。

“放……放心,嘟嘟去,去了。”大鸚鵡振翅冲上了夜空里,朝着东北方向而去。

沈才华怀里抱着吸子筒,有良紧随其后,两人沿着峨嵋塬缓坡一路走下。

夜空里阴云密布,不久又淅淅沥沥的落下雨来,沈才华让吸子筒张开了腹面,顶在两人的头上,跌跌撞撞的走在田埂上,最后来到了那条乡间公路边。

墨墨的气味儿在这里中断了……

“走呀,又怎么了?”有良不耐烦的催促说道。

沈才华迷茫的望着夜空,怅然若失的喃喃说道:“墨墨,她不见了……”

有良倏地愣住了,充满疑惑的目光盯着沈才华,半晌,他怀疑的说道:“你不是能闻到妮子的气味儿么,怎么可能会跟丢了昵?”

“我也不知道,那气味儿反正到了这里就没有了。”沈才华不解的回答着。

有良双目炯炯的审视着沈才华,最后默默地说道:“你是骗俺的,对吗?”

“骗你……为什么？”沈才华迷惑的望着有良。

有良目不转睛的说道：“你是想甩掉俺，自己好去找妮子，你不希望俺同妮子在一起，是吧？”

沈才华闻言一愣，自己从南山村出走，历经千辛万苦的寻找墨墨，想要寻找回来的是那曾经失落了的儿时记忆，从来不曾想过其他……

“俺说准了吧？”有良眼中冒出一种异样的目光，令人感觉到有些可怕，“你是想独占妮子……哼，告诉你，俺这辈子就是要和妮子在一起，谁都阻挡不了！”

一阵凉风袭来，沈才华不由得打了个寒战，他默默地转过脸来，深邃的双目紧盯着有良的眼睛，咧开了嘴巴，下意识的舔了舔嘴唇……

“你想干什么！”有良惊讶的望着沈才华冷峭的目光，向后后退了两步，身上微微渗出些冷汗。

“我说找不到，就是找不到，你既然不相信，干嘛又像个跟屁虫似的跟着我？”沈才华不由得愠怒道。

“哼，原形毕露了吧……”有良悲天怜人的仰天道，“不用你赶，俺自己会走，俺会自己找到妮子，然后俺们远走高飞，你这辈子甭想再见到妮子。”

“滚！”沈才华勃然大怒，厉声暴喝道。

有良流淌着屈辱的泪水，头也不回的离去了，迅即消失在了黑暗中。

沈才华站在公路旁，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仰脸眺望着夜空，一任



冰凉的雨滴洒落面颊，他没有落泪，没有沮丧，鬼婴的骨子里天生就没有懦弱，只有执著和隐藏在内心深处的那一丝残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3

夜雨渐渐的大了，半空里，嘟嘟浑身湿淋淋的俯冲而下，落在了沈才华的身边，沮丧的说道：“找……找不到墨墨。”

沈才华无奈之下，只得说道：“我们还是先回到塔里面避雨，天亮以后在接着找吧。”于是，他带着吸子筒和嘟嘟回到了莺莺塔内。天气寒凉，吸子筒展开了温暖的腹面，将沈才华包裹了起来一同睡去，而嘟嘟则飞到塔檐下打起了瞌睡。

天亮了，雨也终于停歇了，天空中的阴云已散去，一丝清晨的阳光照射在了雨后的莺莺塔上，田野里雾霭茫茫。

虚风道长和客家嬷嬷以及熊大海风尘仆仆的赶到了普救寺莺莺塔前，“我们终于到了，这就是‘莺莺塔’，全国有名的四大回声古建筑之一。”道长对嬷嬷介绍说道。

“他们果然在这儿！”客家嬷嬷急匆匆的迈步走进了塔内。

沈才华仍在吸子筒的怀抱里熟睡着，嘟嘟听到动静睁开了眼睛，大声呼唤着：“才……才华，嬷嬷师父来，来啦……”

沈才华揉着惺忪的睡眼，打着哈欠从吸子筒里钻了出来，望见客家嬷嬷，顿时惊喜不已。

“才华，你没事吧？”客家嬷嬷紧张的心情终于舒缓下来，爱怜的目光上下打量着沈才华，由衷的关心说道。

“嬷嬷师父，我没事儿。”沈才华一脸轻松的回答道。

“咦，有良呢？”虚风道长四下里瞅了瞅，没见到有良，于是问道。

“他走了。”沈才华淡淡的说道。

“走了？”虚风道长不解。

沈才华把昨晚发生的事情如实的叙述了一遍，最后说道：“墨墨的气味儿在那儿确实中断了，我没有骗他。”

“嗯，是这样，这孩子走就走了吧，”虚风道长沉吟道，“嬷嬷前辈，贫道陪你们去下永济县城，请当地的公安机关协助寻找妮子，她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孩儿，肯定是走不多远的，或许就在此地的某个农户家里也说不定，公安机关清查起来应该容易的很。”

“如此也好。”客家嬷嬷望了一眼沈才华，点头应允道。

京城白云观虚无师兄此次交代给虚风道长的任务，是要找到前任住持贾尸冥道长，讨回全真教的《先天气功要略》秘笈，有良的事儿于己无关，只是有缘见到了客家嬷嬷这样的世外高人，他有心结交，所以才出手相助的。

众人出了莺莺塔，不久便来到了昨晚的那条乡间公路旁，“就是这里。”沈才华指着路边说道。

“小兄弟，你是靠嗅觉器官来追踪妮子的下落，世间上每一个人的气味都不相同，就如同指纹一样。气味可以滞留于地面一些时间，也可以停留在无风的空气中，昨晚有风有雨，风能吹散空气中的气味儿，雨水也可以稀释掉地表遗留的气味儿，如果相隔时间不是很长，经过训练的警犬完全可以嗅得到，因为它们的嗅觉灵敏度是人类的数

万倍，不过要是人类的鼻子也如此灵敏的话，恐怕麻烦也就随之而来了。”虚风道长呵呵笑道。

“我只对墨墨的气味有印象。”沈才华如实说道。

“如果只是到了这条大道上才中断的，则说明她在此处搭乘了汽车一类的交通工具，地表不再留有她的气味儿，你自然也就嗅不到了，”虚风道长蹲在了路上，指着两条浅浅的轮胎印迹接着说道，“看这遗留下来的轮胎印，很像是一辆农用拖拉机，根据这条线索追查下去，是应该找得到妮子的。”

客家嬷嬷心中暗自赞许，这位虚风道长倒是思维缜密的很呢。

中午时分，他们来到了永济县城，虚风道长随身带有一张公安部的工作证，于是很顺利的便住进了县委招待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4

### 第一百三十三章

永济县委招待所，吃午饭的时候，虚风道长到服务台挂了个长途电话。

下午一时许，县公安局分管刑侦的赵副局长带着治安股褚股长匆匆赶到了招待所，他们接到了公安部刑侦局的电话，说局里有人来到了永济县，请地方上给予提供方便，既然是京城部里来人，自然要热情接待才是。

招待所房间里，赵副局长看了看那本红皮的工作证，热情的说道：

“徐风同志，您来到永济县，不知有什么事情需要我们协助的么？”

虚风道长郑重其事的说道：“想请你们帮助查找一名小女孩……”

“哦，具体情况是怎样的？”褚股长问道，一面从衣袋里掏出记事本和钢笔，协查走失儿童和拐卖妇女案件向来是由治安股管辖的。

“女孩的名字叫郭妮，小名妮子，家住河东芮城风陵渡镇，年龄约有六七岁，昨天晚上，她曾在普救寺前面的乡村公路上搭乘过一辆农用拖拉机，有可能被带到了附近的某个村子里。”虚风道长介绍情况道。

“这个好办，我马上给那边乡里的公安特派员打电话，请他即刻下去调查了解，最迟傍晚的时候就会有消息了。”褚股长合上记事本说道。

“那就太感谢了。”虚风道长点头道。

“对了，老徐啊，我们想向您打听一个人。”褚股长突然间说道。

“向我打听人？谁呀？”虚风道长诧异地问道。

“部里有个名叫李盟的副部长……”褚股长吞吞吐吐的说道。

“你是说分管地方厅局工作的李副部长，有什么事么？”虚风道长听说过这个人，不过素未谋面。

“哦，是这样的，”褚股长斟酌着用词说道，“有个绰号叫‘峨眉老尼’的女气功治疗师，被人打成了重伤，她说认识咱们部里的李盟副部长……”

虚风道长一听便明白了，县局侦办的治安案件里，其中有牵涉京城高官，故不敢贸然处理，这种事情并不稀奇，全国各地都时有发生。

“老徐，我们想证实一下她说的是否属实，您是部里来的，一听便知真伪。”赵副局长殷切的目光望着道长。

“好吧，人在哪里？”虚风道长问道，眼下正是求人的时候，着实难以拒绝，只能先答应下来。

褚股长回答道：“就在招待所东隔壁的县医院里。”

虚风道长随后跟着他俩来到了县医院住院部，见到了躺在外科病床上，正在照着小镜子梳理头发的“峨眉老尼”。

褚股长走到病床前，眼睛盯着“峨眉老尼”说道：“倪女士，公安部有人来了，你不是说认识李部长么？有什么话儿可以请徐风同志捎过去。”

病床上的中年女人，体型微胖，面皮蜡黄，戴着一副金丝边的近视眼镜，她的脚上打着石膏绷带，看来伤势不轻。

“你是部里的？”峨眉老尼的两只眼睛直勾勾瞅着站在病床前的虚风道长，嘿嘿冷笑道。

虚风道长点点头，回答道：“公安部刑侦局，听说你认识我们的李部长。”

“李部长？”峨眉老尼鄙夷的尖声说道，“他算什么？哼，更高的首长马上就来看我了，到时候，我会视你们县局的表现，再决定如何来向首长汇报。”

“什么首长？”赵副局长有点紧张的问道。

“到时候你们就知道了。”峨眉老尼说罢兀自修剪起自己的眉毛来，不再理睬他们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4

虚风道长与褚股长面面相觑，大家走出了病房。

“这女人扯七扯八的，胡吹一气，我看是他妈的神经病。”褚股长愤愤不已的说了粗口。

“嗯，不过嘛，我们还是要有点心理准备才好，这女人满嘴的京腔，说不准还真有点什么来头呢。”赵副局长谨慎的说道。

虚风道长微微一笑，不在意的问道：“是什么人打伤了她？”

“五老峰上一个名叫贾尸冥的修行者。”褚股长回答道。

虚风道长闻言心下大吃一惊，但脸上却不动声色，他接着问道：“这位贾尸冥很厉害啊，打得倪女士不轻，不知道是如何伤的她？”

“据说是是什么气功，修行人总有些怪异的功夫。”褚股长不屑一顾的说道。

“这位贾尸冥是什么身份？”虚风道长问道，他心里已断定此人必是贾道长无疑。

“哼，不过是个无业游民罢了。”褚股长鄙夷的说道。

“此人现在哪儿？”虚风道长随意的问道。

“关在看守所里。”褚股长回答道。

虚风道长微笑道：“是啊，这些江湖人士就是喜欢争强斗胜，扰乱社会治安。”

“老徐啊，你先回去招待所休息，我这就去安排协查郭妮的事儿，一有消息便即刻通知你。”褚股长说罢与赵副局长匆匆离去了。

虚风道长走出医院，回到了招待所，将县局协助寻找妮子事情叙述了一遍。

“这么说，晚上就会有消息了。”客家嬷嬷点了点头，放下心来。

黄昏时分，天气骤变，狂风夹杂着倾盆大雨从天而降。众人在招待所房间里焦急的等待着消息，直到晚饭过后，服务台终于通知虚风道长前去接听县局的电话。

“老徐啊，有关郭妮的情况，乡里的公安特派员找到了那辆农用拖拉机，是普救寺东面十多里的一个小村子的，据驾驶员反映，昨天晚上，他的确是在莺莺塔前面的路上救起过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孩，那孩子冻得快要失去知觉了，怀里还抱着一只黑色大猫。”电话的一端传来了褚股长的话音。

“不错，就是她。”虚风道长心中总算是释然了。

“孩子在那户人家里吃了些东西就睡了，清早主人家起来的时候，那孩子竟然已经不辞而别了。”褚股长接着说道。

“不辞而别？那户人家知不知道孩子去哪儿了？”虚风道长急着问道。

“不知道，小孩子是几时走的，他们都弄不清楚。”褚股长略带歉意的回答道。

虚风道长握着听筒，思索片刻说道：“褚股长，是否可以通知各乡镇留意这孩子，如有人见到的话就先留住，然后尽快通知县局。”

“没问题，我这就去安排。”褚股长挂断了电话。

虚风道长回到房间后，将县局协查的情况说给了客家嬷嬷听。

客家嬷嬷沉吟良久，望着窗外的雨势，踌躇着说道：“风雨太猛，才华的嗅觉没有用了，只有等明日雨过天晴，我们赶去那农户家，再详细的打听一下，然后决定如何去寻找。”

“那好吧，你们早点休息，贫道先回房了。”虚风道长告辞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大约夜里十点左右，虚风道长悄悄走出了自己的房间，到服务台借了把雨伞，顺便看了下墙上挂着的永济县地图，并向值班服务员问明了县看守所的地点，然后匆匆的走出了大门，迅速的消失在了雨雾之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5

永济县公安局看守所位于县城边上的一片榆树林里，周边并无民居，此刻雨势仍不小，水滴打在雨伞上噼啪的作响。虚风道长隐身于林中，默默的观察着看守所大门口，两扇黑色的大铁门紧闭着，警卫室的窗户里透出昏暗的灯光，不时的有人影在屋内晃动着。

虚风道长行动了，他从林中直接穿插到看守所侧面的围墙下，那堵红砖墙约有两人多高，白色的绝缘瓷壶上面挂着电网，只是不知道是否通上了电。

道长看了看手表，已是夜半时分，四下里静悄悄的，看守们和在押犯都应该已经睡了。他找到了一株离围墙较近的歪脖老榆树，收起雨伞双足蹬地，“嗖”的一声窜到了榆树上，然后目光朝院子里面望去。

围墙内有几排红砖平房，中间有一片空地，估计那是犯人放风活动的场地，虚风道长望着后面两排有铁栅门的房子，那里一定是监舍了，可是贾道长会关在哪一间呢？

这时，有两名身穿军用雨衣的警卫亮着手电筒挨个监舍的照过来，



进行例行巡视检查，不久后，他们便返回到了大门警卫室内。

虚风道长心中有了主意，于是身子凌空一跃，跳过了电网，轻轻的落在了围墙内。他掏出了自己的那只钢笔手电筒，先从后排监舍开始，明目张胆的从铁栅栏门外一间间的照过去，希望运气好的话，能够尽快的找到贾尸冥。

“照什么？不是刚刚检查过了么，你们还让不让人睡觉了？”有个莽汉嘴里不满的嘟囔着。

监舍里的大多数犯人都已经睡熟了，发出了阵阵鼾声。

虚风道长一路寻过去，在这排平房最后的一个单间屋子里，手电光射进去看到一个消瘦苍老的背影盘坐于床上，此人头也不回的低声说道：“原来有江湖中人探监来了。”

虚风道长闻言心下暗自一惊，轻声说道：“兄台何以见得？”

“脚步声一听便知，阁下的武功不弱。”那人仍旧背对着铁闸门，话音虽中气十足，但却略显颓废。

“请问您是贾尸冥贾道长么？”虚风试探着问道。

“不错，阁下是谁？”那人平静的回答说道。

“在下白云观虚风，参见前任主持。”虚风道长拱手施礼道。

贾道长闻言身子微微一震，思索着说道：“虚风……”

“在下是六年前由兰州白云观进京的，与贾住持曾见过一面，您那时在云集山房内很少出来，所以可能不记得了。”虚风道长回答道。

“嗯，你找到这里来见贫道，有什么事儿？”贾道长点点头问道。

“在下奉白云观现任住持虚无道长之命，前来索取全真教《先天

气功要略》秘笈，请您为全真教着想，交与虚风带回京城。”虚风道长恭恭敬敬的说道。

贾道长闻言沉默不语，虚风道长站在门外静静地等待着。

“全真教中尽是些不中用的东西，要秘笈回去也不过是个摆设而已，你回去告诉虚无，等白云观有了可造之才的时候，贫道自然会送回去了。”贾道长说道。

虚风道长见这贾尸冥竟然耍起了无赖，不由得心中气恼，但出京的时候，师兄虚无曾特意叮嘱过他不要与贾尸冥翻脸，因为其“先天气功”已达炉火纯青，虚风绝不是敌手。

“如此说来，白云观一日无可造之材，贾住持便一日不还这本秘笈了？”虚风道长忍住心中的气愤，和颜悦色的说道。

“正是。”贾道长流露出一种凌人傲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5

### 第一百三十四章

虚风道长闻言长叹一声道：“贾住持执意不肯归还秘笈，莫非还另有什么用途么？”

“此话怎讲？”贾尸冥冷冷的说道。

“譬如说，贾住持也许是自己收到了根器俱佳的徒弟，想要继承‘先天气功’，故尔不还秘笈。”虚风道长话语直刺贾尸冥的痛处。

贾尸冥想起了坠崖而死的妮子，不由得悲从中来。

虚风道长淡淡一笑，道：“实际上贾住持的‘先天气功’早已炉火纯青，授徒口传身教即可，又何必拘泥于一本秘笈呢？”

贾尸冥默然不语。

“贾住持，在下想与您做个交换，用一个人来换回《先天气功要略》，如何？”虚风道长说道。

“什么人？”贾尸冥迷惑不解的问道。

“郭妮。”虚风道长一字一句的回答道。

“妮子！”贾尸冥浑身一颤，蓦地凌空而起，隔着铁栅栏站在了虚风的面前，身法之快，匪夷所思。

“她不是已坠崖死了么？”贾尸冥面色铁青，双目紧盯着虚风，缓缓说道。

“不，妮子她还活着。”虚风道长回答道。

“什么？她在哪儿……”贾尸冥蓦地一惊，遂迫不及待的问道。

虚风道长隐约感到贾道长的身上散发出一股凛冽杀气，心中不由得一寒，但表面上依旧是不卑不亢，口中缓缓的说道：“那么秘笈呢？”

贾道长目光阴郁，不情愿的从怀里缓缓掏出一本发黄的线状小册子，阴沉沉的说道：“虚风，说吧，妮子人在哪儿？”

虚风道长不敢隐瞒，于是便将妮子自玉柱峰上坠崖，误入关中地脐，进入了地宫，循秘道逃出生天，昨夜曾出现在普救寺莺莺塔前，在一农户家里睡了半宿，清晨一大早就悄悄离开了的事情从头至尾叙述了一遍。

“妮子还随身带着一只黑猫。”虚风道长最后补充说道。

贾尸冥默默地点了点头，眼眶已湿润，自己数日来的懊悔与颓废心情一扫而光，这个虚风说的应是不假，不然他是不会知道妮子有那

只黑猫的。

“拿去吧。”贾尸冥手指微动，那本秘笈平平的飞出，穿过铁栅，落在了虚风道长的手中。

“多谢贾住持。”虚风道长终于松了一口气。

“虚风，你说妮子误入‘关中地脐’，那是个什么去处？”贾尸冥漫不经心的问道。

“据说是个什么‘风后冢’。”虚风道长验证了秘笈确定无误后，揣入了西装内衣袋，一面回答道。

贾尸冥心中蓦地又是一惊，随即装作若无其事的随口说道：“‘风后冢’？你也进去了么？”

虚风道长终于取回了白云观的镇观之宝，心情格外的舒畅，不在意的脱口而出道：“没有，但妮子进去了‘风后冢’地宫。”

贾尸冥面无表情的说道：“虚风，你可以回去白云观交差了，贫道也要睡觉了。”说罢转身回到床铺上躺下，不再理睬虚风道长了。

“虚风告辞，请贾住持多多保重。”虚风道长拱手施礼，随即撑起了雨伞，匆匆离开了监舍，纵身越过围墙，径自返回了招待所。

待到虚风道长远去后，贾尸冥自床上一跃而起，运起“先天气功”伸手将铁栅门上的铁条轻轻拗弯，然后悄悄的钻了出去，冒着大雨迅速的消失在了黑暗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6

夜空中阴云密布，大雨磅礴如注，贾道长恍若不觉般，一路直奔五老峰而去，他知道，妮子一定会到玉柱峰上去，因为这孩子举目无

亲、无依无靠，而且一直笃信着只有他贾尸冥才能带领着找到自己的娘亲。

贾道长叹了口气，施展开“先天气功”，头顶上蓦地蒸腾起一团白色的气场，阻隔开了雨雾，在黑夜中疾奔。大约子时时分，便已经来到了玉柱峰下，望着黑黢黢的山峰，立即马不停蹄的攀援而上。

玉柱峰上，雨雾沉沉，小木屋中亮着一盏小油灯，妮子正盘腿坐于床上，怀里抱着“小翠儿”，双眼茫然的望着窗外，她仍在默默地等候着自己的师父贾道长。

昨日黎明时分，她在农户家中早早的醒来，见隔壁房间里的主人还在熟睡中，便信步走出了房门。下了一夜的雨，此刻天空已稍稍放晴，田野之间雾霭茫茫一片，遥见东方地平线上五座山峰矗立，白云缭绕其间，“娘……”妮子口中喃喃说道。

“喵呜……”大黑猫仿佛知道了妮子的心事，轻轻的朝着山峰方向叫了两声。

“我们走吧。”妮子弯腰抱起了“小翠儿”，光着脚丫子头也不回的一直朝着远方的五老峰而去。

黄昏时分，妮子又饿又累的走到了玉柱峰下，她现在体内已经有了“血降头”、“达摩五式”和贾道长传授的一点“先天气功”的基础，虽然内力仍然欠缺，但耐力却远非昔日可比。她在山脚下休息了片刻，然后攀登而上，夜幕降临之后不久，便已经来到了玉柱峰山顶。

妮子推门进了小木屋，景物依旧，可是师父贾道长却不在，回想起自己那天夜里惊险的坠崖一幕，恍若隔世。

她赶紧生火做饭，切了些腊肉蒸在饭锅里，在风陵渡老宅子时，她经常为生病的爷爷做饭，因此这些并不陌生。饭熟时，她在饭桌上摆了两副碗筷，并替贾道长斟上了一碗老白汾酒，然后静静地等候着师父的归来。

雨势渐渐的大了起来，雨滴敲打着树皮屋顶“簌簌”作响，油灯光忽闪忽闪的，可是贾道长仍旧没有回来。

那天夜里玉柱峰上的一场恶斗，妮子被那个戴金丝眼镜的胖女人“峨眉老尼”甩下了悬崖，但她坚信，师父贾道长的武功是绝对打得过那女人和两个丑道士的。如果师父败了，那坏女人肯定就会霸占了小木屋，既然“峨眉老尼”不在这座小木屋内，就说明这里还是属于师父的，一定是师父赢了。

妮子虽然腹中饥饿难忍，但还是忍住了没有动筷，只是捻了几块腊肉喂给了“小翠儿”吃，自己则依旧是静静地坐在床上等待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6

“嘭”的一声，门被撞开了，风雨之中，贾道长呆呆的怔在了门口，雨水顺着他的面颊缓缓流淌下来。

“妮子……”贾道长心中一热，泪水竟自夺眶而出，自己孑然孤独了一世，到晚年竟收了个乖巧聪慧的小女娃娃，望着桌子上摆着的两双碗筷和一碗老酒，他的心中感受到了一种从未体验过的亲情，一直暖到了心窝里。

“师父！呜呜……”妮子一见贾道长回来了，哇的一声哭了起来，似有无限的委屈刹那间倾泻而出，闻之令人酸楚至极。

“妮子，可吓死师父了。”贾道长上前一把将妮子搂进了怀里，滚滚热泪瞬间融化了他内心深处的冷酷与孤独。

“师父，那个坏女人被你打跑了么？”妮子抹着眼睛抽泣着问道。

“哈哈，那个当然了，”贾道长顿时开怀大笑，拉着妮子坐在了桌子旁，伸手端起那碗老白汾酒，一饮而尽，“好酒！今天贫道太高兴了，我的妮子失而复得，一定要喝他个痛快。”

妮子端着饭碗到锅里盛了饭，同时把那一盘子蒸腊肉放在了师父的面前，饭菜都还没有凉，自己捧起饭碗狼吞虎咽的扒拉着吃起来，她已经饿坏了。

望着脸上脏兮兮，可怜巴巴的孩子，贾道长心中暗自寻思着，自己不但要将毕生所学倾囊传授，而且还要好好的保护妮子，再也不让她受苦了。

“妮子，你坠崖后如何大难不死的，说来给师父听听。”贾道长一面说道，伸手拎过酒坛又为自己又倒满了一碗。

妮子一面往嘴里塞着米饭和腊肉，一面断断续续的把自己自悬崖上坠落以后，如何掉在一株大松树上，然后钻进了山洞，遇见了一只大乌龟，骑着它游进了地底下的一个大湖里。那小岛上有大灵猫、红毛蝙蝠和一个郭老头，他是一种叫做“蠕头蛮”的大虫子。后来自己不小心将铜顶针放入石缝里，突然开启了地宫，掉在了一张大大的蜘蛛网里，差点被脸盆大的蜘蛛咬死，她把大蜘蛛推到了水潭里，一群大鱼吃了蜘蛛，推自己上了岸……

贾道长疑惑的望着妮子，感觉好像是在听童话故事一般。

“妮子还遇到手指头这么大的小人呢，有白胡子老头，胖胖的女人和小孩儿，可它们原来却都是豆子……还有八个长得像猴子一样的河童，顶着白蘑菇，告诉妮子进到了一间密室里，看见了一个和妮子相貌一样的女孩儿，然后和她打了一架……”妮子说着咯咯的笑了起来。

贾道长越听越糊涂，禁不住的问道：“同你相貌一样的女孩子？”

“嗯，我把她杀死了。”妮子嚼着腊肉自豪的说道。

贾道长伸手探了探妮子的额头，怀疑她是不是因为发烧而在胡言乱语。

“后来，我看见了一个已经死了的干瘪老爷爷，坐在一辆木头车上，脑袋只有这么大……”妮子握着拳头比划着说道。

“哦……”贾道长心中蓦地一动，虚风说妮子进去了“风后冢”，难道那具干尸就是“风后”？

“那么后来呢？”贾道长催促着妮子往下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7

沙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7

第一百三十五章

雨势越来越大了，天空中传来隆隆的闷雷声。

“后来那个干瘪的老爷爷不知怎么就不见了，我是从一个窄窄的小洞子里爬出来的……”妮子回忆说道。

“‘风后’不见了？”贾道长愕然道。



“嗯，老爷爷的身子不见了，可有个小脑袋还在妮子这儿呢。”妮子一面说着，从衣袋里掏出那个鹅蛋大小，深褐色的骷髅头，撂在了桌子上。

贾道长惊讶的望着这颗小小的骷髅头，在昏暗的油灯光下，瞧见其颅骨和下颞骨已经变形闭合在了一起，唯有露出眼窝、鼻腔、嘴巴和耳道六个形状各异的窟窿，这肯定是人的头颅，但是为什么会如此之小呢？

他小心翼翼的拿起骷髅头，托在手上审视，突感两股温凉截然不同之气沁入掌心劳官穴，整个身子都为之一凛，贾道长大吃一惊，紧忙将其又撂回在了饭桌上。

“师父，这是老爷爷的脑袋么？”妮子自己不敢完全肯定。

“嗯，贫道明白了，原来‘鬼壶’居然就是‘风后’的骷髅头，这位轩辕黄帝的宰相乃是中原祝由术的鼻祖，据说远古祝由术中有一种失传的秘术叫做‘缩骨术’，凝其六魄于颅骨之中，莫非这就是了……”贾道长自言自语道。

“师父，你说什么呀，妮子不懂。”妮子迷惑不解的望着贾道长说道。

贾道长微微一笑，道：“妮子，你年纪还小，有些事情自然不会明白，这个骷髅头你留着也没有什么用，愿意送给师父吗？”

“妮子愿意。”妮子点头回答道。

“好孩子，等明天雨停了之后，师父带你离开这里到京城去，那边的事情做一了结之后，就带你去找你娘。”贾道长微笑着说道。

“真的，太好了，妮子可以去找娘啦？”妮子高兴的差点蹦了起来。

贾道长默默地望着这个天真的孩子，心中有着万般的愧疚，当年在缅甸丛林里，自己是实在迫不得已才出手杀了老祖，如今竟然收养了她的女儿，唉，真是造化弄人啊……

“我娘她在京城么？”妮子无限憧憬的问道。

“不，你娘不在京城，她在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那里长满了参天大树，杳无人迹，到处毒蛇猛兽出没……”贾道长默默地说道。

“那我们干嘛还要去京城，不直接去找娘呢？”妮子不解的问道。

贾道长端起酒碗一仰脖，“咕嘟嘟”的灌进了嗓子眼儿里，一抹嘴巴，说道：“人生有些事情需要来个了断，此后就可以带着妮子远走高飞了，隐姓埋名于江湖之中，再也不踏入官场半步。”

妮子愣愣的看着师父，完全不明白他话中的意思。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7

贾道长独自坐在桌子旁，望着床上搂着大黑猫正熟睡着的妮子，心中陡生感慨，自己是杀害孩子母亲的凶手，此事究竟要隐瞒到何时呢？随着岁月的流逝，自己将日渐老迈，妮子学成“先天气功”以后，江湖上少有人敌，到时候一旦知道了真相，会不会反目成仇……

贾道长叹息着把目光又落在了“鬼壶”骷髅头的上面，只有将此物交给主任，自己和妮子才能最终摆脱官场的羁绊，否则无论隐匿于中原何处，都会被他们找出来的。六年前，格达预言一事了结之后，自己便藏身于玉柱峰顶，想要摆脱控制，可是最后还是轻易的被组织

上找到，天下之大，却并无栖身世外之所。因此，他当时向上面提出的条件便是，可以帮助寻觅到“风后冢”，取出“鬼壶”交给主任，但从此以后，贾尸冥将获得人身自由，与组织上再无任何瓜葛。如今，“鬼壶”真的到手了，可在这关键的时刻，自己的心中倒忐忑不安了起来。

贾道长站起身来，轻轻的纵身一跳，自树皮屋顶一处隐秘的缝隙中取下一支灰白色的骨质小瓶，那瓶上面雕刻着一个“卍”字符号，正是在江西鄱阳湖鞋山普陀寺中，安息长老给他的那瓶苯教‘返魂水’。道长将骨质小瓶撂在了桌子上，“返魂水”加上“鬼壶”这两样东西，将是自己脱身和决定他今后是否能与妮子安全退隐江湖的筹码。

“娘……”睡梦中的妮子含糊的叨咕着。

贾道长叹了口气，思索的目光又回到了桌子上面，这两样不起眼的东西，将来或许有一天，注定要在中国的历史进程中留下一笔诡异的烙印，自己虽不是始作俑者，但也终究难脱干系，是祸是福，也只有天知道了……

贾道长拎过酒坛子，斟满了酒碗，对着桌上五千年前轩辕黄帝的宰相“风后”的头颅，一面端着老白汾酒，一面苦笑着说道：“风兄，沧海桑田，逝者如斯啊……《道德经》说，‘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天地之间，其犹橐籥乎？虚而不屈，动而愈出。多言数穷，不如守中。’如今贫道意欲带着妮子退隐山林，所以只有请你老兄出山了……”说罢一饮而尽。

窗外已现出晨曦，雨过天晴，该动身了。

贾道长站起身来，翻开屋子角落里的一只旧木箱，找出在虞乡集市给妮子买的一套花布衣裳和小布鞋，轻轻的放在了妮子的枕头边。然后又从箱子里拿出一只帆布旅行袋，用一块包袱皮将桌子上的骷髅头和骨质小瓶仔细包裹好放了进去，又随手拣了两套换洗衣裳，最后在箱子的夹层里，摸出藏着的一摞人民币，约有万元之多，他也统统装了起来，这次离开后河东后，他和妮子将永远不再回来了。

妮子起床后，高兴的换上了新衣裳，穿上了新鞋子，并仔仔细细的洗干净了脸，将来见到娘时，可不愿意身上是脏兮兮的。妮子想起来密室石龕里找到的那只小石盒子，也掏出来揣进了新衣裳的口袋里。

临行时，贾道长一把火点着了房子，他拉着妮子的手站在外面，望着熊熊燃烧的小木屋，心中暗自寻思着，从今以后，自己的每一步行踪都要小心，不能留下任何痕迹。

温暖的阳光撒在玉柱峰上，妮子抱着“小翠儿”，跟随着贾道山下山，一路直奔京城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清晨，一缕阳光射进了县委招待所房间内，虚风道长打了个哈欠，幽幽醒转来，瞧了一眼腕上的手表，已经是七点多钟了，他赶紧一骨碌爬起来。昨晚冒雨潜入看守所，终于找到了白云观前住持贾尸冥道长，要回了全真派的《先天气功要略》武功秘笈，此次出京，总算是圆满的完成了任务，心情格外的愉悦。

吃早餐的时候，虚风道长对客家嬷嬷说道：“嬷嬷前辈，贫道要向您辞行了，日后若是有机会到京城，请一定来白云观做客。”

客家嬷嬷点点头道：“我们也要离开这里，先去普救寺附近的那户农家，再去详细的打听一下有关墨墨的情况。”

虚风道长略一沉思，决定还是告诉她一些线索，于是说道：“贫道昨日与县公安局的褚股长去过一趟县医院，病房里有个神神叨叨的女人，绰号叫做‘峨眉老尼’，据称是被白云观前住持贾尸冥道长所伤。有良曾经告诉过贫道，正是这位贾道长在潼关掳走的妮子，而后不知隐匿到了何处……”

“哦，那么若是找到贾道长，就有可能找到墨墨了。”客家嬷嬷眼睛一亮，思忖道。

“贫道也是这么想，贾道长理应知道妮子的落脚点。”虚风道长肯定道。

“那个女人是在何处为贾道长所伤的？”客家嬷嬷思索着问道。

“嬷嬷前辈的意思贫道明白，要找到贾道长很容易，他现在正被关押在县公安局的看守所里。”虚风道长微微一笑道。

“看守所？”客家嬷嬷面露诧异。

“他因打伤人而被拘留了。”虚风道长回答。

“老姬这就先去找他。”客家嬷嬷站起身来断然说道。

在服务台，虚风道长打了个电话给县局褚股长。

“老徐啊，你问的那个修行者贾尸冥，昨夜从看守所里越狱逃跑了。”褚股长在电话里忿忿不已的说道。

虚风道长心中并不惊讶，贾道长知道了妮子仍活着的消息，若是不越狱的话，那才让人吃惊呢。

“他是在什么地方打伤的那个胖女人？”虚风道长问道。

“玉柱峰顶，他原本就在那儿修行。”褚股长回答。

虚风道长撂下了电话，对站在旁边的客家嬷嬷说道：“贾道长昨天夜里越狱逃走了。”

客家嬷嬷闻言顿时大失所望。

“不过，他是在五老峰的玉柱峰顶打伤那个女人的，贾道长此前在那儿修行，那么妮子的藏身之所很可能也就在玉柱峰顶。”虚风道长推测着说道。

“嗯，如此说来，妮子昨天早上离开了那户农家以后，很可能便直接去了玉柱峰。”客家嬷嬷点头道。

虚风道长拱拱手，与客家嬷嬷作别，口中说道：“嬷嬷前辈，贾道长昨夜突然越狱，若是去了玉柱峰，恐怕也不会久留，毕竟是负案在逃，你们得要赶快了，抢在他转移离开之前赶到玉柱峰，这里结账由贫道处理。”

客家嬷嬷感激的点点头，道：“那么，老姬谢过，咱们后会有期。”说罢，带着沈才华和熊大海回房简单收拾一下行装，匆匆离开招待所，一路向东径直奔五老峰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抢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垫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路过~~~~打酱油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沙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俯卧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8

### 第一百三十六章

永济县人民医院的住院病房内，“峨眉老尼”正在对着镜子修剪和梳理着眉毛，她的眉毛生得与众不同，长眉如黛，间或银毫乍起飘飘欲仙，实为淫极之相。古人曰：“眉为性，眼为心，粗眉性情暴躁，眉浊思绪混乱，眉散一事无成，连眉心胸狭窄，短眉破家散财，断眉薄情寡义，虎眉性野无谋，鬼眉人面兽心，而黛眉银毫则大淫。”

她年近不惑，姿色平平，但为自己生就一双淫眉而自豪，故取名为“峨眉老尼”。尽管其五官并不好看，但床上功夫却是了得，京城里多少高官都曾沉迷于她的石榴裙下，每每难以自拔。两天前，她用医院的电话挂了个长途到京城，找到了首长，痛哭流涕一番，告诉他自己在山西河东五老峰遭人欺负，伤得很重，希望首长能够来河东一趟，替她出气。

“老尼，你要相信地方政府和公安机关，他们会将恶徒绳之以法的，我这里工作太忙，实在是无法分身啊……”首长在电话里搪塞道。

“呜呜……”老尼嚎啕大哭，动之以情，“首长，你忘了在被窝里曾对我信誓旦旦说的那些话了么？呜呜……”

“好啦好啦，你的武功不弱，怎么会这么弱不禁风的被人打伤呢？”首长不耐烦的嘟囔着。

“是‘先天气功’……”老尼无限委屈的说道。

“什么！‘先天气功’？”首长大吃一惊道。

“就是嘛。”老尼抽泣道。

“那人是谁？”首长紧张的问道。

“他说叫贾尸冥。”老尼回答道。

电话那端沉默了一会儿，首长说道：“那人现在何处？”

“永济县公安局看守所。”老尼回答道。

“好了，我会安排的。”首长挂断了电话。

“峨眉老尼”闻言心中大慰，哈哈，只要首长来到永济，地方上的那些官员还不得吓麻了爪？贾尸冥啊贾尸冥，此仇必报，你小子等着瞧……

“峨眉老尼”正寻思着，值班护士在走廊里高声喊道：“14号床，有人看你来了。”

老尼急忙抬起头望去，病房门口有人推门进来，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个小侏儒老头，脑袋出奇的大，面色白皙，一双小手胖嘟嘟的，身着一身藏蓝色的中山装，黑色的火箭头皮鞋锃光瓦亮，一尘不染。在他的身后跟着一位黑衣高瘦老者，童颜鹤发，戴着一副墨镜，脸上挂着淡淡的微笑。

“你是倪女士？”小侏儒问“峨眉老尼”道。

老尼不在意望着这两个人，眉毛一扬问道：“嗯，你们找我有什



么事儿？”

小侏儒犀利的目光迅速扫过老尼的全身，然后郑重的自我介绍说道：“老夫叫宋地翁，他是费子云道长，首长让我们先来找你，听说倪女士是被贾尸冥的‘先天气功’打伤的？”

“首长，他没来么？”老尼大失所望的问道。

宋地翁没有正面回答她，而是冷冷的说道：“倪女士，老夫在问你话。”

“哟，什么倪女士倪女士的，听着怪外道的，首长一直喊我‘峨眉老尼’，你们也这么称呼好了。”老尼“咯咯”的笑了起来，其声甚为淫荡。

宋地翁皱了皱眉头，道：“好，‘峨眉老尼’，老夫问你，你是在什么时间与地点因何事为贾尸冥所伤？贾尸冥是在永济县公安局的看守所里么？”

老尼脸色蓦地板起，口中冷笑道：“首长不来，老娘认识你是哪一个？凭什么要告诉你这个小侏儒？”

“啪”的一声脆响，宋地翁胖胖的小手狠狠的抽了“峨眉老尼”一个耳光，口中愠怒道：“连首长对老夫向来都是尊重有加，你算是什么东西？竟敢恶言相辱……”

“峨眉老尼”摸着自己火辣辣的脸颊，呆怔住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9

“峨眉老尼”对男人向来颐指气使惯了，一个小小的侏儒残疾老头竟然敢暴起扇自己的耳光，这简直是不可想象的事情。老尼顿时勃

然大怒，伸手架过立在床边的双拐就要下地，口中忿忿嚷道：“好，你们竟敢打我，老娘现在就去打电话告诉首长……”

宋地翁伸出左右小手抓住那两根木拐“咔嚓”两声，木拐断成了两截，老尼站立不稳，又躺回到了病床上。

“峨眉老尼”愕然的望着地上的断拐，这回吓得不敢再言语了，这个小侏儒的手劲儿如此之大，简直是闻所未闻，恐怕就是那个贾尸冥来了，也不见得会是他的对手。

“你还没有回答老夫的话。”宋地翁目光炯炯的盯着老尼，语气平静的说道。

“在……在玉柱峰顶，那儿有间小木屋，原本是我的，被这个恶霸贾尸冥给抢了去，还把我一个女人打成了这个样子，他现在已经被拘留了，就关押在县公安局的看守所里。”老尼不敢再托大，匆匆忙忙的回答道。

“‘峨眉老尼’，你若是胆敢在外人面前提到首长，你自己应该知道后果会怎样……”宋地翁恶狠狠的抛下这句话后，随即转身走出了病房，费道长对老尼报以怜悯的一笑，也跟着离去了。

望着两人离去的背影，“峨眉老尼”兀自幽幽的呜咽了起来。

宋地翁与费道长辗转打听来到了位于城外榆树林中的县局看守所，径直走进了大门值班室内。

“同志，我们是贾尸冥的亲属，专程远道而来探视他的。”费道长文质彬彬的对值班警卫说道。

“贾尸冥？这家伙昨晚越狱跑了……”警卫没好气儿的脱口而出

道，随即感觉到自己说走了嘴，于是警惕的打量着这两个人，尤其是多看了那个小侏儒几眼，然后蹙起眉头询问道，“你们有局里治安股的探视证么？”

费道长抱歉的一笑，恭恭敬敬的回答说道：“我们下了车就直接到这儿了，还没顾得上去局里呢，同志，您刚才说贾尸冥昨晚越狱逃走了？”

警卫蓦地把脸一板，严肃的说道：“我讲过么？我可什么都没说啊。”

宋地翁嘿嘿一笑道：“你是没说，可能是我们听错了。”

“就是嘛。”警卫的脸色缓和了下来。

“那我们就先去县局办手续了。”宋地翁说罢转身离去。

走出大门外，费道长疑惑的说道：“师父，那个警卫不像似在撒谎。”

宋地翁点点头，道：“当然不是，贾尸冥昨晚肯定是逃掉了，具体原因尚不清楚，我们只有先赶去玉柱峰顶小木屋那儿瞧瞧了。”

“是，师父。”费道长点头道。

于是，两人便马不停蹄的直奔五老峰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9

玉柱峰上，客家嬷嬷、沈才华和熊大海静静的站立在山顶，默默的望着已烧成灰烬，仍旧冒着袅袅余烟的小木屋……

“她在这儿……墨墨来过这里。”沈才华嘴里喃喃的说道。

“唉，我们又来晚了……”客家嬷嬷叹息着。

“小主人，你既然嗅到了她，那我们赶紧去追啊。”熊大海看着沈才华揪心的样子，体贴的说道。

这时，客家嬷嬷突然警觉的说了声：“有人来了。”

玉柱峰顶，蓦地出现了两个人，正是小侏儒宋地翁和费道长。

“原来是你们在这儿！”费道长的一只独眼瞧见了小才华和客家嬷嬷，惊奇的说道。

“子云，这就是那个与了空和尚相熟的老太婆么？”宋地翁心下已然猜到了。

“师父，不错，就是他们，”费道长点点头，同时手一指沈才华，恨恨道，“小家伙，你们把贫道的灵哥弄到哪儿去了？”

沈才华乍见费道长，又记起了湖口的那天夜晚，他死命的掐自己大腿里子的事儿，不由得怒目而视的答道：“灵哥死了。”

“死了？你小子想讹贫道……”费道长瞥了一眼宋地翁，师父在此，自己便无需怕那个老巫婆了。

“老夫宋地翁，敢问阁下尊姓大名？”宋地翁上前两步，双手拱起，朗声问嬷嬷道。

客家嬷嬷打量了一下这个小侏儒，心想此人生就一副异相，而且又是费道长的师父，想来在江湖上亦非等闲之辈，于是也礼节性的颌首点了下头，口中回答说道：“老姬台湾苗栗南庄客家嬷嬷。”

“哦，原来是台胞，失敬了，听说客家嬷嬷曾经为敝徒子云解过‘蠕虫蛊’，老夫感激不尽，但不知何故子云所中之蛊并未除尽，还请客家嬷嬷再施以援手，如何？”宋地翁客气的说道。

客家嬷嬷诧异的说道：“老姬的徒儿才华已经替他将蠕头蛮幼虫都逼出来了呀？”

“那也许是小孩子的功力尚浅，除恶未尽吧，烦请您老人家亲自出手，老夫在此谢过。”宋地翁有求于人，态度极为诚恳。

客家嬷嬷疑惑的目光投向了费道长。

宋地翁看出了客家嬷嬷的疑虑，于是解释说道：“老夫已经将子云颈部四周的天突、气舍、哑门、天柱、人迎与大椎穴定时封闭，但这只能暂时的阻断‘蠕头蛊’的生长，权宜之计不可持久……”说罢，伸出小胖手，身子稍稍纵起，连点上述六大穴，身法极快。

诸穴道一经解开，费道长顿时面色骤变，双手掐住自己的脖子使劲儿的来回抻拽，同时口中发出了一阵阵愉悦的呻吟之声。

客家嬷嬷见状皱了皱眉头，说道：“果然没有除尽蠕头蛮幼虫。”说罢目光望向了才华。

沈才华此刻正得意洋洋的晃着小脑袋，嘻嘻的对着费道长做着鬼脸，然后扭过脸来对客家嬷嬷说道：“嬷嬷师父，这人是个坏蛋，他掐过我，还欺负过墨墨。”

客家嬷嬷闻言淡淡一笑道：“竟然如此，帮他作甚，由他去就是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9

作者：雁城小子回复日期：2010-1-958868#

尺子么理我。。。

掩面飘走~~~~

泪奔&#183;~~

雁城小子面相极好，将来必定三妻四妾，家有良田千顷啊

~~~~~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09

梦回最近时常突破围城来逛鬼楼，可喜可贺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0

宋地翁颇为愠怒的瞅了费道长一眼，这个不争气的徒弟到处惹事，竟然与小孩子结怨，自食恶果。

费道长见师父恼火，急忙解释道：“师父，贫道掐过这孩子不假，只因他不肯说出灵哥的下落，至于欺负什么墨墨，则实在是冤枉，贫道都不知道墨墨是谁啊……”

沈才华在一旁恨恨道：“墨墨就是妮子。”

宋地翁闻言愣了一下，缓缓说道：“小孩子，你认识妮子？是河东风陵渡的郭妮么？”

“哼，当然就是她了。”沈才华忿然道。

“妮子她人在哪儿？”宋地翁柔声问。

“她走了……”沈才华幽幽道，心情低落。

宋地翁沉吟半晌，然后异常和蔼的开口说道：“不错，子云他大人欺负小孩子实在是不应该，这位小朋友恩怨分明，将来一定会有出息，对了，你叫什么名字？”

“沈才华。”小孩子听到有人当面夸奖自己，心里总是高兴的，于是便告诉他道。

宋地翁点点头，道：“好名字，名如其人啊……”话未落音，竟猝不及防的出手，身子蓦地的窜至沈才华的身旁，一只胖嘟嘟的小手已然按在了他的头顶百会穴上，内力直透髓海……

客家嬷嬷大惊失色，想要救援时已经来不及了。

百会穴，又名“天满”、“巅上”，此穴位于人体最高处，又为手足三阳经与“阳脉之海”——督脉的交会之处，《灵枢·经脉》云：“肝足厥阴之脉……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所以此穴乃人体阳气盛极之处。

沈才华一下子懵了，求救的眼神儿直望着客家嬷嬷。

宋地翁的突然出手，一招便扣住了沈才华的头顶死穴，尽管他与才华差不多高的身材，不知道的还以为是小孩子之间的打闹，但其高超的身手却显示出了一种武林宗师的风范。

“你要干什么？”客家嬷嬷急道。

“告诉老夫，那个女孩儿妮子的下落。”宋地翁平静的说道。

客家嬷嬷此时已别无选择，为了才华的安危，也只得如实相告了：“我们上来玉柱峰顶时已经迟了，贾道长烧了木屋，一早带着妮子走了。”

“你们与风陵寺新任住持了空和尚是什么关系？”宋地翁接着追问道。

“他是我家小叔子……”客家嬷嬷回答道。

“哦……”宋地翁淡淡一笑，又道：“了空和尚现在哪儿？”

“已经死在关中地脐里面了。”客家嬷嬷说道。

关中地脐？宋地翁心下暗自吃惊，他可是头一次听说，这是个什么所在……突然间，他的脑袋里灵光一现，莫非这“关中地脐”与自己苦苦追寻的“风后陵”有关？

“你说的是‘风后’……”宋地翁决定诈一下这老太婆，于是试探着问道。

“不错，正是‘风后冢’。”客家嬷嬷回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0

### 第一百三十七章

温暖的阳光射在宋地翁的身上，直透进了心窝里，苦苦追寻了许久的“风后陵”竟然在无意之间知晓了，正所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他的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你笑什么？”客家嬷嬷冰冷的话语问道。

宋地翁溘然长叹一声，正欲答话，却蓦地心中一紧，暗道不好，于是话锋一转，紧张的问道：“妮子与贾尸冥已经进入了‘风后冢’是么？”

“贾道长？”客家嬷嬷一愣，摇了摇头，回答道，“不，只有妮子一个人。”

宋地翁心中盘算一下，随即明白了，哈，老奸巨猾的贾道长，指使小女孩妮子入“风后冢”盗取“鬼壶”，而自己却躲在了看守所里避嫌，一旦妮子得手，便立时越狱出来，带着小女孩和“鬼壶”逃之夭夭，好一个“暗度陈仓”啊……

“放开老姬的徒儿，你想要知道的，已经都告诉你了。”客家嬷



嬷语气平和的说道。

“不忙嘛，客家嬷嬷，只要你再施援手，解了子云的‘蠕虫蛊’，老夫是自然不会为难小孩子的。”宋地翁冷冷的说道。

“嘎嘎嘎”身后突然一串暴响，宋地翁扭头望去，但见那个身穿蓝色警服壮汉的脖子骤然间抻长了数倍，张开了血盆大口，倏地正向他咬来……

宋地翁大惊，急忙闪电般的一脚踹出，他到底是江湖上一等一的高手，临危不乱，反应极为敏捷，这一脚正踢在了熊大海的下巴上。

熊大海救小主人心切，偷袭未成，重重的挨了一脚，幸好其长长脖子上的脑袋，弹性极佳的向后悠荡起，卸去了大半劲力，尽管如此，下巴也立时脱臼了。

“哈哈，原来客家嬷嬷的手下竟然是些蠕虫！”宋地翁大笑道。

就在这一缓之间，沈才华感到头顶一轻，脑袋顿时清醒了许多，自己最熟悉的“猪油神功”第一式便脱口而出：“曷曷拏，闾羯翮翮叵……”双手立掌，集中意念于头顶之上，一道无形的气场将宋地翁的小胖手托起……

宋地翁立时感觉到了不对劲儿，急忙加大内力压下，无奈硬是按不下去，掌心始终距离孩子的百会穴有寸许，心中不由得大惊。

而此刻，沈才华口中巫咒突然一变：“毳毳氍毹毵毵毹毹毵毵毵……毵毵毵毵毵毵毵毵毵……”，两手来回做锯齿状，随即反手切去，竟然是他最得意的拿手杀招“无毒不丈夫”。

宋地翁突觉胯下一凉，低头急视之，藏蓝色的中山装裤裆处已经

碎布片纷飞，其间夹杂着数十根打着卷儿的黄毛，刹那间骇然，脸色遽变，紧忙双手捂裆，纵身跳出圈外，狼狈不堪。

“无毒不丈夫”是“祝由神功”里面最阴损的一招，专门攻击男女的外生殖器，当年郭璞创制成功了这一招式之后，曾经大笑三日。

宋地翁已年逾九旬，自幼习得“少林童子功”，终生未娶，其命根早已萎缩且隐于腹腔之内，故沈才华的“无毒不丈夫”只是锯破了裤裆和削去了干枯的阴毛而已，虽然并未伤及要害，但也吓出了一身的冷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1

客家嬷嬷满意的点点头，小才华现在已经可以独自对付江湖上顶尖的高手了，但她也看得很清楚，危难之中，是熊大海挺身而出分散了宋地翁的心神，这才给了才华以机会。

“熊大海，老姬瞧瞧你的伤势，”客家嬷嬷转身对熊大海说道，同时审视了一下他的脑袋，安慰说道，“不要紧，只是下巴脱臼了。”说罢，掐住他的面颊和下颚，双手用力一合，随着“咔吧”一声脆响，将掉下来的下巴复位了。

“谢谢主人。”熊大海万分感激道，随后“嘎嘎嘎”一晃脑袋，缩回了脖子。

“熊大海，你体内的蠕头蛮已经成虫，老姬无法替你驱除，等有机会见到一个人，他一定会医好你的。”客家嬷嬷叹息着说道。

“主人，那人是谁？”熊大海兴奋地问道，能做回正常人，那简直是太好了。

“婺源南山朱寒生。”客家嬷嬷回答道。

此刻，宋地翁已经明白自己绝不是客家嬷嬷师徒俩的对手，江湖争斗，打不过人家，须能不失面子的全身而退方为智者。

“客家嬷嬷，老夫惭愧，真是‘长江后浪推前浪’，江湖上又出现了一位天才少年，几乎毁了老夫的童根，哈哈哈，这也是您老的教导有方啊。”宋地翁嘴里一面恭维着，一面思索着退路。

客家嬷嬷听着有些别扭，鼻子“哼”了一声。

宋地翁随即面现钦佩之色，继续说着好话：“客家嬷嬷，老夫今日输的是口服心服，敢问这孩子用的是什么功夫？”

“猪油神功。”沈才华嘻嘻答道。

“啊！祝由神功……”宋地翁愕然道，“‘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你们原来是郭璞的传人？”

“老姬正是。”客家嬷嬷颇为自豪的承认道。

宋地翁脑筋一转，口中怅然说道：“老夫宋地翁，乃是中国考古协会的会长，国家一直在试图寻找五千年前的‘风后冢’，发掘出旷世国宝‘鬼壶’，无奈始终未能如愿，这实为我们考古学者多年之遗憾啊……”

“‘鬼壶’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客家嬷嬷越发好奇了。

“这个么……”宋地翁干咳了一声，然后接着说道，“据清代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中记载，‘鬼壶’是一种类似‘埙’的一种器物，可发五音，即角、徵、宫、商、羽，对应五行为木、火、土、金、水，中国古代有‘五音疗疾’之术，与人体内相应的脏器（肝、心、

脾、肺、肾)的功能活动,人的五志(怒、喜、思、忧、恐)相连。”

“愿闻其详。”客家嬷嬷饶有兴致的说道。

宋地翁瞥了一眼客家嬷嬷,接着解释道:“角音具有木气的属性,主治气之内郁;徵音为火气的特征,可防气机的下陷;宫音纯土气,平衡气之升降紊乱;商音具备金气的特点,以防治气的耗散;羽音乃水气的体现,利于防治气的上逆或过分上炎。总之,五音能影响人体气机运化,重启阴阳之门,纪晓岚曾断言道,这‘鬼壶’乃为远古‘祝由术之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1

客家嬷嬷闻言默默不语,片刻后缓缓说道:“如此说来,你是大陆官方的人了。”

宋地翁面目严肃的点点头。

客家嬷嬷来自台湾,听人讲大陆数十年严刑峻法,方方面面禁忌极多,尤其是官方,得罪不得的。

“才华、大海,我们走。”客家嬷嬷轻声说道。

“慢,”宋地翁察言观色,发觉客家嬷嬷似有胆怯之意,于是胸脯一挺,走上前来,朗声说道:“客家嬷嬷,老夫虽然身为国家工作人员,但却是极重江湖道义之人,贾道长胁迫妮子逃亡,极有可能随身带有国宝‘鬼壶’,党和国家绝不能容忍这种盗窃国家文物的犯罪行为。不如这样吧,你们同老夫合作,一同缉拿贾尸冥,老夫为国家追回‘鬼壶’,你们解救被拐的女孩儿妮子,您看如何?”

客家嬷嬷一愣,踌躇不语。

“现在等于是您同国家在合作，这样日后对您和孩子在大陆生活旅行和居留都有莫大的好处，话说回来，若是整个国家机器运转起来，帮助你们寻回妮子还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么？老夫恳请客家嬷嬷三思。”宋地翁一鼓作气，语重心长的劝说道。

客家嬷嬷平静的说道：“既然大陆国家机器如此效率之高，还用得着老妪出力么？”

“说来惭愧，这贾尸冥并非江湖上的下三滥，其人武功心智都极高，老夫自愧弗如，尤其是他的全真派‘先天气功’更是少有人敌，若是您老人家肯助一臂之力，起码可以确保那小女孩的生命安全，以防在追捕贾道长的过程中，他狗急跳墙而伤害了妮子……”宋地翁久居京城，老于世故，讲话拿捏得恰到好处，渐渐的反客为主，占据了主动。

“这……”客家嬷嬷听了宋地翁一番话，竟然无言以对。

“师父，我要救墨墨。”沈才华拽着客家嬷嬷的衣襟，焦急的说道。

客家嬷嬷爱怜的低头瞅了瞅小才华，点头道：“好吧，救了妮子我们就走。”她深知，大凡官府之事，绝不可参从过密。

“你要老妪如何做？”客家嬷嬷同意了。

宋地翁心中暗道，看来这个台湾老太婆空有一身武功，社会经验则远不及大陆的普通人，自己三言两语便说动她一起来对付贾尸冥了，简直妙极。

“既然我们都是为了国家在工作，那么就是同志了，首先，请您

老人家先出手救救费子云同志吧。”宋地翁呵呵道。

“师父，他欺负妮子就是坏人，不救！”沈才华倔强的说道。

客家嬷嬷本就是心性孤傲之人，鼻子里“哼”了一声，对宋地翁冷冷的说道：“救这位费道长，是合作的先决条件么？”

宋地翁一见客家嬷嬷的态度，心想见好就收吧，可别把事情弄砸了，于是嘴一咧，满不在乎的说道：“当然不是啦，老夫只是想请您在方便的时候顺便帮帮忙而已……”话音未落已然纵身向后跃起，探出胖胖的手指在费道长脖子周遭连点数下，继续封闭了他的天突、气舍、哑门、天柱、人迎与大椎六大要穴。

“客家嬷嬷，现在我们可以开始追踪贾尸冥了。”宋地翁嘿嘿笑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2

### 第一百三十八章

清晨的阳光撒在乡间的小路上，雾气已渐渐散去，贾道长背着妮子兴致勃勃的沿着中条山脉行走着。自五老峰上下来以后，他有意避开西面的永济县城和南边的芮城，而是一路奔正东，一直朝着豫西的三门峡而去。

“我娘还能认出妮子来么？”妮子伏在贾道长的背上幽幽问道。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在妮子怀里轻轻的叫了一声。

“当然……哪有娘认不出女儿的。”贾道长安慰道，心中不免有些酸楚。

“这儿离京城还远么？”妮子憧憬的问道。

“还远着呢，此地乃豫、晋、陕三省交界，相传大禹治水的时候，以神斧将高山劈成“人门”、“神门”和“鬼门”三道峡谷，其中有鬼石和神石将黄河分成三流，如同有三座门，所以叫做三门峡，再往前走，我们就可以看到三门峡水库了。”贾道长解释说道。

午后时分，他们翻上了一座小山头，面前豁然开朗，出现了一片浩瀚无边的水面，碧波粼粼，令人心情为之一振。

贾道长眯起眼睛望了一会儿，自言自语道：“岸边有渔船，我们要渡过南岸去。”

“我们为什么不坐车呢，那样就快多了。”妮子问道。

“到南岸以后，就是三门峡市区了，我们从那里再坐火车进京。”贾道长微笑道，他算计着，此刻永济市公安局即使找上玉柱峰顶，也只会封锁永济县的车站与交通路口，决计想不到他会步行穿越中条山脉东行，直奔河南地界的三门峡。

来到水边，贾道长花了五十块钱，便轻松地说服了船家，登上了小船，晃晃悠悠的摆过水库，登上了南岸，日落之前，他们终于赶到了三门峡市区。

贾道长找了家旅店住下后，便带着妮子上街吃晚饭，在闹市区找了间酒楼，点菜叫酒，是该好好放松一下了。在等菜的间隙，贾道长让妮子坐在座位上，自己先去服务台挂了个长途到京城，片刻之后，电话接通了……

“贾尸冥，你在搞什么名堂！竟然放倒了张队长，带着那个小女孩儿跑了……”话筒里传来主任那熟悉的江西口音。

“嘿嘿……”贾道长干笑了两声，缓缓说道，“主任，‘鬼壶’已经到手了。”

“什么！你说你拿到了‘鬼壶’？”主任顿时惊喜道。

“当然，现就在贫道的手里。”贾道长小心翼翼的回答着。

“……”电话那端沉默了一会儿，接下来主任谨慎的说道，“‘鬼壶’果真就是纪晓岚所说的是一只‘古坝’么？”

“不，它是风后的头颅。”贾道长答道。

“头颅？”主任显得十分的吃惊。

“不错，风后乃是中原‘祝由术’的鼻祖，当年贫道师父曾说过，有一种久已失传的‘祝由缩骨术’，远古祝由巫师于临终前以该术缩其头骨，锁六魄，神奇至极。纪晓岚当年在《阅微草堂笔记》中所记载，风后陵中陪葬的那个可发六音的‘鬼壶’，后世之人认为是‘上古之坝’，其实都错了，‘鬼壶’就是风后所缩他自己的头颅，上有六孔，不过有些类似古坝而已。”

“原来如此……”主任沉吟道，“你现在河南三门峡？”

“是的，贫道正准备进京，不过，主任，上次我们已经说好了的，‘鬼壶’交给你，贫道将自行退隐，组织上永远不要再找贫道了。”贾道长郑重其事的说道。

“那个自然，不过你暂且先不要进京了，京城鱼龙混杂，以免走漏风声，就在三门峡原地待命吧，我会即可派人去取的，你目前在三门峡哪儿落脚？”主任问道。

“豫西旅社。”贾道长说出了那间小旅社的名字。



“就在那儿等着，明白么？”主任叮嘱说道。

“贫道知道了。”贾道长回答道。

“咔哒”的一声，那头已经挂断了电话。

贾道长长嘘了一口气，回到了餐桌旁，冲着妮子微微一笑道：“妮子，我们不用去京城了。”

“那可以去找娘了？”妮子高兴的问道。

贾道长斟满一杯酒，一口气喝干，回答道：“好的，过两天我们就南下。”

此刻，他却并不知道，宋地翁与客家嬷嬷等人，在沈才华的带领下，正一路的追踪而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2

作者: 清雪入梦回复日期: 2010-1-1259902#

抢沙发，无怪乎是想尺子扫楼的时候第一个看到俺的名字!!

看到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2

好像又有敏感词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2

奇怪，找不出敏感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2

只有一小段的发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2

“小凤仙酒楼”靠窗的一个僻静角落里，坐着首长和童颜鹤发的

乔老爷，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石头胡同内，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京城前门的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大栅栏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京城前门的大栅栏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京城前门@#¥大栅栏的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门”后跟着“大”字就发不出，猜猜敏感词是什么~~~~~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敏感词就在上面的几个字中，只有改掉了~~~~~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是不是连“大栅栏”一起就有京城爆破的嫌疑呢？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12

黄昏时分，京城前门八大胡同里的石头胡同内，“小凤仙酒楼”靠窗的一个僻静角落里，坐着首长和童颜鹤发的乔老爷，桌子上依旧是老三样，馅饼盒、臭豆腐拌锅挑和二锅头酒。

窗户外，娄蚁站立在路灯杆的阴影里，警惕的目光注视着匆匆往

来的行路人。

“怎么样，娄蚁还算是称职吧？”乔老爷嘴里咀嚼着臭豆腐说道，鼻子不时的抽搐两下，将那股淡淡的异香尽数吸入腹内。

“这小子不错，做事干脆利落，口风甚紧。”首长赞许着说道。

“首长，你今晚急着约我来，可是有什么要紧的事儿么？”乔老爷直截了当的问道。

“哦……”首长踌躇着说道，“有件江湖上的麻烦事儿需要处理，但又不想用我自己的人，乔老爷那边还有没有像娄蚁一样可靠的徒弟，想借用三两个。”

“还是上次说的那个缅甸杀手么？”乔老爷望着首长。

“不是，有另外的事情。”首长回答道。

乔老爷喝了口二锅头，轻声问道：“事情很棘手么？”

“倒不算是很棘手，我已经有两个人在那儿，但怕应付不来，所以想再有高手在暗中瞅着点，以防万一，这年头，谨慎无大错啊。”首长也夹起了一块饅馃盒，边吃边说着。

“对方有多少人？”乔老爷问道。

“一个。”首长回答道。

“唔……如此说来，此人的武功是很厉害了。”乔老爷说道。

“是的，此人的‘先天气功’已臻化境。”首长脸色显得很是凝重。

“全真派的‘先天气功’？”乔老爷惊讶道。

“正是。”首长点点头。

“嗯，久闻中原道教以全真派‘先天气功’为翘楚，乔老爷却一直无缘得见，是为终生遗憾啊……”乔老爷“吱”的一口，将杯中二锅头一饮而尽，然后放下杯子问道，“首长，你信得过我乔老爷么？”

首长愣了愣神儿，说道：“这个当然。”

“那么就让我去吧，能够见识到当今世上的道家第一气功，乔老爷此生也就再无遗憾了。”乔老爷目光炯炯的说道。

首长面露喜色的伸出手来，轻轻拍了拍乔老爷的手背，呵呵笑道：“乔老爷的气功堪称天下第一，有您同行，我还担心什么呢？”

“怎么，首长也要亲自出马么？”乔老爷惊讶道。

首长点点头，微笑不语。

“好，什么时候去，在哪儿？”乔老爷摩拳擦掌道，身上仿佛充满了年轻人般的活力。

“今晚就走，河南三门峡，豫西旅馆。”首长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3

就在今天黄昏时分，首长安插在主任身边的一个眼线，偷偷传递给首长一个紧急消息，说是贾道长找到了“风后陵”并取到“鬼壶”，现正住在河南三门峡市的豫西旅馆，等候主任派人前去接头。

首长立刻打电话约见乔老爷，随即便带着娄蚁驾着辆丰田吉普车匆匆赶往“小凤仙酒楼”，由于事关重大，他不想用自己的人，主任身边有自己的眼线，难保他下面没有主任的卧底。

娄蚁默默地站立在酒楼外，他的目力极佳，途径胡同的每一个行人都逃不过他的眼睛。但是娄蚁却万万料不到，石头胡同口对面的商

场外面，停着一辆深灰色的上海牌小轿车，车内有几双眼睛在在暗中默默地监视着他们。

上海轿车内，驾驶员是一个黑瘦单薄的年轻人，后排座位上坐着鳌老和黄建国，他们已经跟踪首长几天了，基本上掌握了他的活动规律，一直在等待着下手的最佳时机，如今机会终于来临了。今晚首长只带一个司机外出，汽车停在了石头胡同口，而他独自一人走进了“小凤仙酒楼”，那个司机则一直隐身在电灯杆的阴影里，看上去十分的机警。

“目标好像是去会见什么人。”驾驶员貌丁伦小声说道，他为缅甸华人，是缅共潜伏在京城联络员。

“不管他，我们等目标出了酒楼到胡同口上汽车时再动手，到时候你把车子发动着，老夫与黄明月同志装作行人经过，刺杀成功后，你快速的把车开过来，听懂了吗？”鳌老吩咐貌丁伦说道。

“是，鳌老。”貌丁伦答应道。

又过了一会儿，路上的行人渐渐稀少，“叮铃铃”的自行车流也不见了，只有石头胡同口那个摆摊卖烤红薯的老汉，仍在对着偶尔经过的路人嘶哑的吆喝两声，但也没有人驻足停下来购买，鳌老看了看手表，此刻已是晚上八点多钟了。

“爸爸，我饿了。”黄建国嘴里嘟囔着说道，他晚上还粒米未进呢。

“在坚持一会儿，等事情办完了，爸爸领你去吃涮羊肉。”鳌老哄着他说道。

“鳌老，目标出现了！”这时，貌丁伦突然说道。

石头胡同口，首长与一童颜鹤发的高个胖老头从胡同里走出来，一边还在继续的交谈着，那司机来到丰田吉普车前拉开车门，目光警惕的朝着四面张望着。

“开始行动！”鳌老命令道，随即推开车门，与黄建国走下了轿车，牵起手臂装作行人的模样，斜插马路朝着胡同口走去。

“儿子，看到那个五十多岁、国字脸穿银灰色中山装的人了么？等我们靠近他的时候，老夫以咳嗽为号，你就立刻吸光他的精气，明白么？”鳌老压低声音再一次的叮嘱道。

“知道了，爸爸。”黄建国满不在乎的应道。

夜幕中，空气中飘来一股浓浓甜甜的香气，钻进了黄建国的鼻腔内，引得他食欲大开，就在经过烤红薯的摊子前，马上就要到达胡同口的时候，意外发生了……

黄建国顺手牵羊抓了一只香喷喷的大红薯，喜孜孜的张嘴就咬，顿时齿间溢香，甜爽可口，太好吃了。

“小偷！你抢我的红薯！”老汉一眼瞧见，立时从摊子后冲出，伸手拽住黄建国的衣襟，嘴里高声叫喊着，“拿钱来……”

黄建国哪儿还顾得上理睬他，急忙三口并作两口，狼吞虎咽往口中塞着红薯。

鳌老大吃了一惊，急忙从衣袋里掏出一张十元钞，扔给了老汉，扯着黄建国就走。

“找您老钱……”老汉赶紧叫他。

鳌老摆摆手，表示不要了。

待得回过身来再望胡同口时，则已经迟了，首长与老者已经坐进了车内，就在关门的一刹那，鳌老听到了首长吩咐司机的话：“去河南三门峡……”随即，丰田吉普车便驶离了。

鳌老顾不上埋怨，急忙招手唤来上海轿车，拖着黄建国钻进车内，命令貌丁伦一路尾随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3

### 第一百三十九章

有良发狂似的一路奔跑着，屈辱的泪水夺眶而出，天地茫茫，夜色沉沉，他根本不知道要往哪里去，心中只是一个念头，离沈才华越远越好。走了很久，冰凉的雨滴洒落在了有良的脖颈里，他渐渐的清醒了，望着阴霾密布的夜空，一股仇恨油然而生……他默默地发誓道，一定要凭借着自己的力量找到妮子，然后躲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任凭谁也找不到，即使是鼻子像狗般灵敏的沈才华也一样。

雨势越发大了，有良已经浑身湿透，冷的直打哆嗦。

这时，他发现前面有一座破败的祠堂，残垣断壁，但有一间尚未塌顶的破屋子，应该可以避避雨，于是赶紧踏着水坑，一头冲了进去。

破屋内点燃着一拢火，在阴雨绵绵的深夜里，显得格外的温暖，火堆旁坐着一个蓬头垢面的老瞎子，正在烤着两穗干巴巴的老玉米，散发出阵阵焦香。

“谁！”老瞎子警惕的问道，同时双手伸到篝火旁，作势保护自己的食物。

“俺……”有良腹中发出阵阵肠鸣，咽了口吐沫，轻声说道，“俺是来避雨的。”

“这么晚了，你这孩子不回家，却跑来避雨，岂不奇怪么？”老瞎子听出有良稚嫩的童声，疑惑的问道。

有良低声说道：“俺已经没有家了……”

“哦，原来也是个流浪汉啊，”老瞎子皱了皱眉头，叹息着说道，“那就坐下来烤烤火吧，雨淋了是会生病的。”

有良一屁股坐在了篝火旁，那是用破屋内捡来的碎木头点燃的，火烧的很旺，有良身上的湿衣裳冒出一丝丝的白气，顿时通身暖和舒服多了，但随即腹内又“咕噜噜”的叫起来了。

“孩子，饿了吧，玉米已经烤熟了，拿一根吃吧，就一根啊。”瞎老头动了恻隐之心，但又叮嘱着说道。

有良感激的望了他一眼，迅速的抓起一根玉米，顾不得烫嘴便急急忙忙的啃起来。

“老伯伯，你也没有家么？”有良边啃便问道。

“家？我生下来就是个被遗弃的瞎子，命不好，怨不得人，自生自灭也就算了。”老瞎子眨着干瘪的眼皮，叹息道。

“那你靠什么生活呢？”有良同情的问道。

“算命。”老瞎子回答道。

算命？有良眼前蓦地一亮，嗫嚅着说道：“老伯伯，要是寻人的话，能算出来么？”

“当然能。”老瞎子点点头道，伸出手来摸起另一根玉米慢慢的



咀嚼着，有良看见他嘴里的牙齿已所剩无几。

“能给俺算算么？但是俺可没有钱……”有良小声的问道。

“破庙逢夜雨，两个无家可归之人能一同坐在这儿烤火，便是有缘，反正也是闲着，说吧，想要寻找什么人？”老瞎子呵呵一笑，问道。

“妮子。”有良赶紧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4

瞎老头沉默不语，耳朵在仔细的倾听着四周的动静，捕捉着“外应”……

有良不敢惊扰，只是默默地拿着半截玉米在篝火上翻来覆去的燎着，静静地等待。

老瞎子伸出了一只手，掐着指头推了半天，最后面色凝重的开口说道：“夜雨停歇，阴云未散，湿雾重重，加之火上烤玉米，五谷杂粮为坤，火为离，万物类像占得‘地火明夷’卦，此乃周易八八六十四卦中蕴含最深，也是最为诡异的一卦……”

“老伯伯，你说的是什么意思嘛？”有良着急的问道。

“‘地火明夷’，上卦为坤，坤为地，下卦为离，离为日，此乃日头没入地中之象。太阳既没，天地黑暗，前途莫测，‘夷，灭也。’明夷，阳光隐退之意。孩子啊，你眼下已处于十分艰难之中，前路叵测，你要守正心性，遵时养晦方可渡过难关啊。”瞎老头怅然叹息说道。

“你就说，到底能不能找到妮子嘛？”有良听不懂那些文绉绉的话，直接问道。

“地变天，离火变坎水，所寻之人必是流动不定，内卦三爻动，目前不会走得太远，坎水乃隐伏之象，多在有水之处而不易寻。体卦坐衰用卦泄气，这个叫妮子的人运势不佳，可能有受人欺凌之难呢。”瞎老头解释说道。

有良一听妮子会遭人欺凌，顿时心急如焚，“腾”的一下站起身来。

“别急，孩子，九三爻动，卦辞曰：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这个叫做妮子的人，不久恐转向南方而去。”瞎老头安慰道。

“老伯伯，我是要问你，现在，妮子她在哪儿？”有良不耐烦的说道。

瞎老头又沉默不语了，两只耳朵微微颤动着，须臾，远处村庄里传来鸡鸣数声，他微笑着点了点头，开口说道：“外应鸡鸣四五声是为震巽，乃东或东南方向，孩子，所寻之人目前仍在那儿，远近嘛，总是要过了黄河。”

农村里长大的孩子，因乡下旷野茫茫，并无明显的参照物，因而养成了极强的辨别方向能力，甚至在夜间都不会迷路。

“我现在就去找她。”有良坚毅的目光望着老瞎子说道。

“孩子，去吧，你会在东方得到一位贵人的相助。”老瞎子说罢，又低头啃他的玉米去了。

有良说了声：“谢谢老伯伯，我走了。”然后毅然的迈步出了破祠堂，辨明东方，头也不回的走了。

此刻，夜雨已歇，四下里黑沉沉的，有良已经烤干了身上的衣裳，

干爽而暖和，终于知道了妮子的去向，他由衷的感到浑身精力充沛，与之前落魄之状有了天壤之别。

妮子，你是有良唯一的亲人，俺绝不会让任何人欺负你的……他在心中轻轻的呼唤着妮子的名字，一路跌跌撞撞不停的走着。天亮时分，一条浑浊的大江拦住了去路，他终于来到了黄河边。

贵人相助俺？会是个什么样的贵人呢……有良百思不得其解。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4

贾道长与妮子吃完了晚饭，天已经完全黑了，两人一路逛回了三门峡西站附近的豫西旅社。

三门峡市设于 1957 年，是随着三门峡水库落成而兴建的城市，此地曾是夏商王朝统治的中心区域，西周时属虢国，鲁僖公五年（公元前 655 年），晋献公假道虞国，出师伐虢，灭虢国后，回师时又顺便灭了虞国，成语“假道灭虢”便是讲的这里。

贾道长并没有带妮子直接进到豫西旅馆，而是走进了马路对面的一家黄河旅社内。

“老伯，要住宿吗？”服务台里面，一个年轻女服务员站起身来问道。

“是的，要一间面朝马路的客房。”贾道长回答。

“住宿介绍信。”女服务员伸出手来说道。

贾道长面露腼腆之色，吞吞吐吐的解释说：“同志，我的介绍信在火车上丢失了，你看能不能照顾一下，孩子还小……”

“这个……”女服务员显得很为难的样子。

贾道长掏出一张十元钞，轻轻的从柜台上推过去，小声说道：“这点小意思，通融一下嘛。”

女服务员目光急速的左右瞥了一下，然后收起了那张纸币，拿出了登记簿，口中问道：“姓名？”

“赵连生。”贾道长随便胡诌了个名字。

女服务员迅速的办好了住宿手续，交给了贾道长一把房门钥匙，说道：“203房，二楼面朝马路的那一间。”

贾道长微笑着点点头，领着妮子上楼，开了房门。

他走到窗前，目光朝对面望过去，可以清楚地观察到豫西旅馆的大门口，于是满意的点点头，拉上了窗帘。

“师父，你走错了吧？咱们不是住在那边的旅馆么？”妮子指着对面不解的问道。

贾道长笑笑，说道：“那边不好，师父换个地方，妮子早点睡觉，明早可能还要赶路呢。”

妮子懂事的抱着大黑猫蹦到了床上，钻进了被窝里，连衣服都没有脱。

贾道长默默地望着孩子，心中叹道，但愿主任遵守诺言，不会节外生枝，但官场中黑暗的很，自己身为老江湖，却不得不防。他轻轻的关闭了电灯，和衣躺在了床上，时间还早，京城里过来，最快也要到拂晓时分才能赶到。

大约睡到下半夜三四点钟的时候，贾道长轻轻的起床下地，搬了个椅子坐在窗户前，透过窗帘的缝隙，开始悄悄的观察着对面的动静。

此刻，妮子仍在呼呼大睡，只有“小翠儿”听到了动静，在黑暗中睁着一对闪烁着绿光的眼睛默默地看着他。

豫西旅馆紧闭的的大门外，马路边亮着一盏昏暗的路灯，路上没有行人，夜色静谧，略显荒凉。

贾道长一动不动的盯着，面色渐渐的凝重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5

### 第一百四十章

一辆墨绿色的面包车从街角缓缓的驶来，悄悄停在了黄河旅社的门前，熄灭了车灯，车上并没有人下来，只是静静的停泊在马路边。

嗯，来了……贾道长心中寻思着，依旧坐在窗前默默地观察着。

过了一会儿，听得中间的车门“哗啦”一响，随后便看见下来两名穿蓝色警察制服的矮个子中年人，左右望了望，然后直穿马路径直奔豫西旅馆而去。

他俩抬头瞥了一眼旅馆大门上面的招牌，相互点了点头，然后“笃笃笃……”轻轻的敲门。

旅馆门厅内的灯亮了，有人在玻璃窗内探头看了一下，随即打开了门，放两名民警进去了。

贾道长皱了皱眉头，发觉事情有点不对劲儿了，从这两个警察走路的态度上来看，都是身怀武功之人，双腿健壮有力，下盘功夫很好。奇怪的是，这两人行走的身体姿态完全一样，就像是一个模子刻出来似的。世间上，每一个人的走路习惯姿式都是不同的，如指纹一般千差万别，这一点绝瞒不过他的眼睛。

这两人是孪生兄弟，贾道长想。

旅馆内，值班服务员是个五十多岁的老头，公安局查夜是经常有的事儿，不过眼前的这两个民警面生的很，而且面孔生得一摸一样，一看就知道是个双胞胎。

“民警同志，请问有什么事情么？”老头谨慎的问道。

其中一位民警从上衣口袋里掏出红色的工作证一晃，说道：“我们是市局的，你把旅客住宿登记簿拿来看一下。”

老头听出不是河南口音，但也不敢怠慢，忙从柜台后面拽出一个大本子，摺在了台面上。

民警翻动着簿子，在住宿登记的最后一页上发现了贾尸冥的名字，时间是昨日下午五时三十分，房间号 201。

“201 房间是从这里上去吧？”一民警问道。

“是的，拐过走廊第一间就是。”老头回答。

“客人是一个六十多岁的高瘦老头吧？”那民警接着询问道。

“对不起，我是值夜班的，白天不在旅馆里。”老头抱歉的说道。

两民警点点头，转身朝楼梯走去。

“民警同志，我带你们上去吧？”值班老头热情的说道。

民警一摆手，道：“不必了，我们自己去就行了。”说罢，走上了楼梯，来到了二楼 201 房间前。

“笃笃笃……”他们轻叩房门。

敲了数下之后，屋子内没有任何的反应，两人目光相对一视，心灵相通，其中一人赶紧下楼，带值班老头上楼来，用 201 房间的备用

钥匙，打开了房门，同时掀亮了屋内的电灯。

屋内里没有人，床上的被褥也都没有打开过……

“客人呢？”一位民警奇怪的问道。

老头摇了摇脑袋，说：“俺不知道，俺去叫白班的服务员起来。”说罢匆匆的跑下楼去。

不多时间，一名中年女服务员披着衣裳急急忙忙赶来，颇为紧张的说道：“昨天晚上，201 房间的客人说是去吃晚饭，俺下班时，没见他们回旅馆，说来奇怪啊，会不会出什么事儿了呢？”

“他们？201 的客人不就是一个老头么？”民警诧异道。

“不光是个老头，还带有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孩，抱着一只大黑猫。”女服务员回答道。

两位民警闻言面面相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5

就在两民警走进豫西旅馆大门的同时，面包车驾驶门推开了，跳下一个矮个中年人，也穿着一身蓝色的警服。此人左右环顾了一下之后，便迫不及待的解开裤带，“哗哗”的朝着车下撒起尿来，看来是憋了很久，颇令贾道长惊讶的是，这个屙尿民警的相貌酷似先头的那两个，他们竟然会是三胞胎？

贾道长开始行动了，他迅速的拎过旅行袋，掏出那枚鹅蛋大小的“风后”头颅，放在了妮子的枕头边，然后迅速的推门走出房间，并随手将门带上。在一二层楼梯转角处，他拉开了窗扇，纵身一跃而出，悄无声息的落在了地上，昨晚上楼时，他已经看准此处可以作为通道，

因为旅社夜间是要锁门的，进出的动静太大。

那民警撒完了尿，舒服的长嘘了一口气，然后拉开中间车门，准备钻进去。

就在这一瞬间，他突然觉得脖子一紧，随即被一股大力推进了车内，紧接着车门“咣当”一声关上了。

一只如铁钳般的大手按在他的后颈上，两根钢指掐住了左右颈动脉，血流瞬间被截断，大脑由于缺氧骤然引发一阵迷糊。

“你们是主任派来接头的？”贾道长低声问道，右手的一根手指轻微的松开了点，一侧的颈动脉通过了少量的血液至其脑部。

那人稍稍清醒了些，于是轻轻的点点头，开口说道：“你……你是贾尸冥？”话语中听得出明显的四川口音。

“你们三个是孪生兄弟？”贾道长没有理睬他，接着又问。

“是。”那人费力的说道。

“取到货后，主任命令如何处置贾尸冥？”贾道长突然问道。

“这个……”那人一愣，蓦地语塞，似有难言之隐般，吞吞吐吐的说不出话来。

贾道长心中已然明了，官场向来残酷阴险，自己原先怀疑事成之后难以平安身退，今晚果然得到验证，一旦交出“鬼壶”后，自己终难免被灭口。

这三人毕竟是主任派来的，自己若是杀了他们，恐怕将来则更加的危险了，毕竟是人家的天下，而如今权宜之计，看来只有“鬼壶”在手，方能保自己和妮子的安全……想到此，贾道长的手渐渐的松开



了。

“贾尸冥同志，你将东西交出来，我们兄弟三个私下里放你走，如何？”那人慢慢的抬起胳膊，主动地伸出手来善意的说道。

贾尸冥蓦地瞥见他的右手无名指上戴着一只大钻戒，不由得寻思道，身穿警服带钻戒，显得如此的扎眼，他们应该不可能是警察，甚至连国家干部都不是，三兄弟同在一个部门里工作，这是不可思议的事儿，看起来主任是用了江湖中人。

就在这时，那人已经快要握到贾道长的左手了……

贾道长隼目瞧得真切，猛然间一翻手，叨住那人手腕猛折，随着“喀吧”一声脆响，扭断了其腕骨拽至窗前，在黯淡的路灯光映照下，那枚硕大的钻戒中央，露出了一根尖细的钢针反射着一丝寒光。

“你是四川唐门的人！”贾道长吃惊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6

蜀中唐门世代居于四川恭州成都府大巴山中，他们不是一个江湖门派，也不是秘密帮会，而是一个家族，雄踞川中数百年，武功向以暗器为主。过去，唐门弟子行事诡秘，行为飘忽，独来独往的行走江湖，给人一种亦正亦邪、琢磨不透的感觉。唐门暗器，天下第一，无论任何人中了唐门任何一种暗器，那就只有看着伤口溃烂，然后慢慢等死，当真是惨不堪言，武林中人闻之色变。唐门擅使毒药，其毒无色无味，故称“无影毒”。解放后，唐门便逐渐在社会上销声匿迹了，留下的只是一些江湖上的传说。

那人忍着腕骨折断的剧痛点了点头，说道：“贾尸冥，果然有见

识，我们兄弟正是唐家三少，在下排行老三，你应该知道，得罪了唐门，你今生今世将永无安宁之日。”

贾道长听说过唐门对仇家向来是手段残忍，哪怕是躲至天涯海角，也必定找出而除之，过去江湖中人往往退避三者，绝不与唐门结仇。

“你们只是奉命行事，贫道与唐门素无芥蒂，也无意结怨，但现在为求自保，只能暂且委屈一下你了。”贾道长说罢右手两指掐下，阻断了这人的颈动脉血流，看着他软绵绵的晕倒在了座椅上。

这时，豫西旅馆的门开了，唐家两兄弟疑惑不解的走了出来，目光四处的张望着。

“大哥，这个贾尸冥是不是发觉不对头，便早早的溜了？”唐家老二猜测道。

“主任说，这老道城府极深，人又机警，但总应该碰个面才说得过去呀，或许是真的出了什么意外？”老大思忖着说道。

“他怎么会带着个小姑娘呢？莫非干起拐卖女童的勾当来了……”老二嘿嘿的笑将起来。

“我们现去车里等到天亮，若是贾老道仍不回来，就要赶紧给京城打电话了。”老大说着，与老二毫无防备的穿过马路，朝着面包车走来。

唐家老二拉开了车门，一眼瞥见老三低着头侧身睡在中排座椅上，于是便轻声笑道：“老三开了一夜的车，看样子是累了。”说话间已钻进了车内。

就在此刻，面包车后排座椅下“呼”的窜起一道黑影，“噗”的

一指，戳中了他前胸的膻中穴，唐家老二一声闷哼，躺倒在了车里，一只脚还伸在外面。

唐家老大蓦地一愣，随即看见一道人影倏地自车内迎面向他扑来……

世人都道唐门暗器天下第一，殊不知唐门轻功亦独步武林，老大有瞬间反应了过来，脚底轻点，身子斜刺里纵出，刚刚躲过贾道长的那一指。

“你是贾尸冥！”唐家老大低声惊呼道。

“正是贫道。”贾道长见一击不中，索性站在了马路中央，他自忖自己的全真派“先天气功”对付唐门还是绰绰有余的。

“贾道长，我们奉主任之命接头取货，你为何要暗中偷袭？”唐家老大冷冷的问道。

贾道长嘿嘿笑道：“唐家三少连这点都不明白么？贫道只求自保而已，可不愿意被人灭口。”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们兄弟连夜自京城赶来，取了货就回去，怎么会要伤害你呢？”唐家老大现出一脸无辜的样子说道。

贾道长脑筋一转，假装犹豫不决的思索着，暗地里则运起了“先天气功”。

“老贾，你这玩笑开大了，不过我也能理解，你我都是江湖中人，凡事谨慎点总是没错的，好了，天也就要亮了，主任还让我们给你带来十万块钱，作为你日后安家之用。”唐家老大友善的笑着说道。

“此话当真？”贾道长盯着他的眼睛道。

“当然是真的，不打不相识，唐家三少久闻贾道长大名，一直未曾谋面，以后如有机会，可以多多切磋。”老大呵呵说道，一面热情的伸出手来。

贾道长瞥见，那只手上的钻戒同样闪烁着一丝冷森森的寒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6

第一百四十一章

贾道长嘿嘿冷笑了两声，并不与他握手，而是淡淡的说道：“贫道暂且相信你，先去把钱拿出来瞧瞧。”

唐老大尴尬的点点头，心道，这贾尸冥果然是老奸巨猾，哼，“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咱们走着瞧。

他走到车门口，弯腰从座椅下拽出一只黑色的小密码箱，然后拎着回来，伸手递给贾道长。

“打开它。”贾道长说道。

唐老大托箱在手，揷动开关，“啪”的一声，密码箱开启了，在路灯光下，可以清楚的看见里面摆放着一摞摞的旧钞票，十元、五十元和一百元的都有。

贾道长点点头，这是规矩，干这一行的人一般都愿意要流通过的旧钱，因为新钞连号，很容易被追查。

“关上吧。”贾道长说道，这十万元钱不是小数目，自己和妮子日后开始新的生活还是需要的。

“贾道长，这箱子的密码是 123，请记住了。”唐老大说罢扣上箱盖，顺手拨乱了密码。

“扔过来。”贾道长淡淡道，唐门善使毒，敌对时不可近身，江湖上有些禁忌是要恪守的，自己当时出其不意的制服了唐老三和老二，因而问题不大，但此刻的唐老大就须着意提防了。

唐老大手一扬将密码箱扔了过来，贾道长伸手接住。

“货呢？”唐老大问道。

贾道长郑重其事的说道：“你与贫道同为江湖中人，你想想，如此重要的东西，贫道会带在身上么？”

唐老大一愣，道：“贾道长，那么货在哪儿？我们陪你去取。”

“这个么……”贾道长心里寻思着如何来圆谎。

就在这时，一个小小的身影拎着那只帆布旅行袋，怀里抱着大黑猫，睡眼惺忪的出现在了路灯光下……

“妮子……”贾道长蓦地大吃了一惊。

“师父，我还以为你不带妮子去找娘了呢？”妮子委屈的说道。

“鬼壶呢？”贾道长脱口而出。

“在袋子里。”妮子晃动了一下旅行袋答道。

唐老大闻言心中一喜，原来“鬼壶”放在这小女孩的手里啊……他迅即审时度势，认为该出手了，于是身子突然凌空跃起，径直扑向了小女孩。

半空中，唐老大忽觉一股大力如海潮一般横着撞来，气场浑厚无比，将其抛起重重的砸在了面包车上，滑落在了地上。

“贾尸冥！难道你想反悔不成么？”唐老大恼怒的站起了身子，厉声质问道，此刻他领略到了“先天气功”的威力，明白自己的武功

是绝不可能与贾道长对敌的。

“你竟然对一个孩子下手……”贾道长鼻子一哼，不屑的说道。

“你究竟想怎样？”唐老大忿忿道。

贾道长平静的说道：“待贫道到了一个安全的地方，自会将‘鬼壶’寄至京城，交到主任手中，请你转告他，贾尸冥这不是在违约，而是为求自保。”

唐老大怔怔的呆立在了那儿。

“还有，若是主任紧追不舍，贾尸冥则必定毁了‘鬼壶’。”贾道长阴笑两声，补充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6

作者:江南不羁回复日期:2010-1-1661177#

老大那时候没 50/100 的 10 块最大,全国粮票有 100 公斤的,赶快改了

不错，是偶疏忽了，1987 年 4 月 27 日中国人民银行才发行第四套人民币，其中才有 50 元和 100 元钞。最早于 1948 年 12 月 1 日发行的第一套人民币有 50 和 100 元的，但于 1955 年换成第二套人民币，兑换率 1：1 万，之后一直到 1987 年了。

在实体书中会更正，谢谢江南不羁童鞋。

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7

贾道长溜出黄河旅社房间的时候，妮子正在熟睡之中，“小翠儿”用脑袋硬是把她给拱醒了。妮子发现贾道长不见了，随即一骨碌儿爬

起身来，瞥见摞在枕头边上的“风后”骷髅头，心中大惊，师父走了？

妮子扒到了窗户上，瞧见了贾道长正在街上与一个警察对峙着，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儿，赶紧将骷髅头收进了旅行袋内，然后抱着大黑猫拎着袋子走出了房间。在楼梯的转弯处，发现了一扇开着的窗户，于是使出“一苇渡江”飘出窗外，然后拐过墙角来到了马路上。

贾道长一招震住了唐老大，随即走到妮子跟前，轻声道：“孩子，一切都过去了，我们走吧，师父带你去找娘。”说罢弯下腰来，背上妮子，手里拎着密码箱和旅行袋，头也不回的扬长而去，消失在了黎明前的晨曦里。

唐老大长叹了一口气，走回到面包车前，查看两个兄弟的情况，并逐一为他们推宫过血，不多时，老二老三相继醒来。

“怎么回事儿？好像有人袭击了我。”唐老二迷惑不解的说道。

“是贾尸冥干的。”老大无奈道。

“大哥，贾老道折断了我的手腕……”老三托着伤手痛苦不已。

“这贾尸冥的‘先天气功’着实厉害，我们得赶紧报告京城，货非但没取到，还伤了老三。”唐老大皱着眉头说道。

“那贾尸冥人呢？”老二急忙问道。

“跑了，还扔下了句狠话，说要是继续追踪他的话，这家伙便要毁了‘鬼壶’，那样我们可担待不起这责任。”唐老大叹息着。

唐老二点点头，过到驾驶位置上说道：“老三，我来开车，你在后面休息，先找家医院挂个急诊。”

就在这时，唐老大突然说道：“慢，有人来了……”

街头拐角处，朦胧的晨曦里走来三个人，为首的是一个小男孩儿，他的肩上蹲着一只蓝色羽毛的大鹦鹉，身后跟着个衣着古怪的老太婆和一位穿警服的壮汉，他们正是沈才华一行，沿途风尘仆仆的追踪来到了这里。

沈才华鼻子嗅嗅，禁不住欣喜的说道：“墨墨刚才还在这里……嘟嘟，赶紧飞到天上去找一找。”

“我有……点困。”嘟嘟睡眼惺忪的说道。

“快去！”沈才华抓住嘟嘟，用力向上抛去，大鹦鹉拍打着翅膀，冲上了半空里，开始盘旋着寻找起来。

他们一路走到了面包车前，客家嬷嬷瞥见车内坐着三名警察，于是上前敲了敲车窗。

“什么事儿？”车窗玻璃摇下，唐老大打量着客家嬷嬷，板着脸问道。

“警官，你们可曾看见一个小女孩儿和一个高瘦的老头？”客家嬷嬷客气的询问道。

唐老大蓦地愣了一下，随即反问道：“你们是什么人？家里有人走失了么？”

“是的，”客家嬷嬷犹豫了一下，说道，“家里有人走失了，他们刚才应该就在这里。”

唐老大目光炯炯的盯着客家嬷嬷，口中缓缓说道：“不错，是看见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7



客家嬷嬷闻言心中一喜，忙道：“警官，他们在哪儿？”

唐老大微微一笑道：“你还没有回答我你是谁？身后那位同志的着装尺码不对，是人民警察么？”

熊大海穿的是客家嬷嬷从黄龙府伊通河边警察身上剥下来的警服，尺码至少小了两号，套在身上显得不伦不类，明眼人一瞧便看出破绽。

客家嬷嬷一时语塞，心中不免有些愠怒，于是不耐烦的说道：“老姬只是问你，他们现在哪里？怎么如此多的废话？”

唐老大冷笑着说道：“老太婆，你与贾尸冥是什么关系？”

客家嬷嬷一愣，目光紧盯唐老大，疑惑的说道：“你也知道贾尸冥？”

唐老大此刻心中狐疑不已，贾尸冥难道竟然还有同党么？这情况倒是事先不掌握的，他扭头使了个眼色，唐老二立时会意，两人从车上下来。

唐家兄弟根本没把老太婆放在眼里，目光直视熊大海，“你是哪个部门的？”唐老二逼问道。

“这个……”熊大海支支吾吾的说道，“在下熊大海，是黄龙府……”

唐老大一听嘿嘿的乐了，这个假警察讲话还蛮幽默的，于是从腰间拽下一副亮晶晶的手铐来，厉声道：“说实话，你装扮成警察，与贾尸冥到底是什么关系？”

熊大海没有吱声，只是把目光瞥向了客家嬷嬷。

“不说是吧，那就跟我们回局里去。”唐老大将手铐一甩，作势要去铐上熊大海。

“且慢，警官，我们与贾尸冥素不相识，只是听说他拐走了女孩妮子，所以才一路追踪到了此地。”客家嬷嬷客气的说道，大陆的警察蛮不讲理，还是不要惹为好。

唐老大目光落在了客家嬷嬷身上，这个老太婆看架势像是个头儿，于是便道：“那么你来说吧。”

客家嬷嬷淡淡一笑，道：“好吧，我们上车再谈。”说罢，竟自钻进了面包车内。

唐老大兄弟俩面面相觑，一个老太婆、一条傻汉子和一个小男孩而已，能玩出什么花样？于是也跟着上了车。

客家嬷嬷随手拉上了车门，身子左右的摇摆着，嘴巴里默默念动着“鲍肆之香”巫咒。

“老太婆，你装神弄鬼的，到底有什么话要说？”唐老二蹙着眉头，不耐烦的问道。

“老二，你放屁了么？”唐老大噤着鼻子问道，他闻到了车内有一股说不出来的恶臭。

“没有啊，是老三吧？”唐老二回答道，他也嗅到了这股如臭鱼烂虾般的腐臭，脑袋里一阵眩晕。

“不好，有毒！”唐老大蓦地醒悟过来，唐门善使毒，因此也特别的敏感，不过发觉时已经迟了，他的脑袋一窒，神经也随即紊乱了起来。

“贾尸冥和那小女孩在哪儿？”客家嬷嬷柔声问道。

“往，往西面去了……”唐老大迷迷糊糊的回答道。

“有多久了？”客家嬷嬷又问道。

“大约半……半个小时……”唐老大微睁着眼睛，面色潮红，嘴里轻轻的叨咕着。

客家嬷嬷冷冷的一笑，拉开车门走下来，然后将门随手带上。

此刻车厢内，唐家三少已经全部昏厥过去了，至少一个时辰后方得苏醒。

“我们走，贾道长带着墨墨往西去了。”客家嬷嬷嘿嘿一笑道。

“什么味儿？”沈才华鼻子嗅嗅，不解的说道。

天亮了，路上的行人渐渐多了，客家嬷嬷三人直奔西面追踪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8

宋地翁与费道长是在三门峡水库与客家嬷嬷他们分手的。

沈才华一路追踪到了水库边上，墨墨的讯息突然消失了，“师父，我嗅不到了。”他无奈的摇了摇头说道。

“老夫推测贾道长一定是摆渡过了南岸，然后前往了三门峡市，那里是交通枢纽，东行洛阳郑州，西去潼关西安都很方便。”宋地翁眺望着烟波浩渺的水库，思索着说道。

“师父，贫道以为贾道长会不会来个声东击西，做出东行的举动，其实则西去，这家伙老奸巨猾，不可不防啊。”费道长提出自己的看法。

“子云说的也有道理，贾道长前段时间一直在潼关一带活动，手

下还有一把子人，西去的可能性颇大……”宋地翁思忖着说道，“客家嬷嬷，我们暂且不如兵分两路，你们向东，我与子云奔西，总会有一路人能追上他们的。”

“哼，随便了。”客家嬷嬷不屑的淡淡答道，她是着实不愿意与政府人员打交道。

“那么地翁就此告辞了，客家嬷嬷，咱们后会有期。”宋地翁拱手施礼，然后带着费道长沿着水库岸边奔西而去。

宋地翁在玉柱峰顶与客家嬷嬷合作，其实只是应付危局之时的权宜之计而已，现在有机会分开则是再好不过了，这个武功高强的老太婆和那个歹毒无比的小男孩，说不定什么时候翻起脸来，自己可吃不消。

一个时辰之后，他与费道长终于踏上了一条小船，摆渡去了南岸，中午过后，两人走进了 310 国道旁的一间乡村小饭馆里吃午饭。

“师父，你看，公路那边行路的有个小男孩……”费道长突然间停下碗筷，一只独眼炯炯有神的说道。

“唔，怎么了？”宋地翁不在意的问道。

“是小和尚有良！”费道长腾地站起来，匆匆说道，“贫道去把他捉来。”

“且慢……”宋地翁伸手阻止了费道长，微微一笑道，“既然在这里遇见小和尚，老夫在想，他怎么会独自一人来到河南呢？”

“是……妮子！”费道长恍然大悟道。

“对了，他也许与妮子和贾道长已经在一起了，或者正在前去某

个地点会面，总之，他绝对不会一个人悠哉悠哉的徒步旅行，观赏祖国的大好河山的。”宋地翁痴痴的笑道。

“还是师父独具慧眼，一下子便看穿了问题的本质，子云自愧啊……”费道长诚恳的恭维道。

“赶快吃饭，然后悄悄地跟在后面。”宋地翁吩咐道，一面“呼噜呼噜”的大口喝起汤来。

两人迅速的吃完了饭，结帐后出门，远远的跟在了有良的后面，一路朝着东南方而去。

有良的身影渐渐的消失在了郁郁葱葱的山林之间。

宋地翁眯起眼睛望去，前面拐进崤山与熊耳山口，再往深处里走，便是赫赫有名的豫西大峡谷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8

## 第一百四十二章

自京城出来后不久，娄蚁便发现了身后有不明车辆尾随着，“首长，有人在跟踪我们。”他警觉的说道。

首长回头望了望，国道上相距百米左右处，有车灯光不紧不慢的盯在了后面，看其灯光应是辆小型车，会是什么人呢？只有两个可能，一是主任方面的人，可能一直在暗中监视着自己，如果是这样的话，就没必要打草惊蛇，装作不知道就算了。还有就是情报中曾经提到过的缅甸杀手，若果真如此，在行驶中的车上，反而会安全些……

“首长，要不要我下车去将他们打发了？”乔老爷不以为然的哼了声。

首长淡淡的回答说道：“不必了，我们还是静观其变吧。”

娄蚁脚下的油门渐渐加大了，身后的那辆车也随之加速，国道本身路窄弯多，沿途的夜行车也不少，为保证首长安全，他也不敢提速超过 80 公里，不然这辆号称“陆上巡洋舰”的丰田越野车性能是完全可以甩掉后面的跟踪者。

“首长，问一句不该问的话，您冒着风险亲自前往三门峡，可否告知所为何事？您放心，乔老爷绝不会透露半句的。”乔老爷谨慎的问道。

“是为了取一样东西。”首长想了想回答道，既然要乔老爷帮忙，多少应该介绍点情况才是。

“东西？”乔老爷不解。

“你听说过有关‘鬼壶’的传说么？”首长问道。

“‘鬼壶’？没听说过。”乔老爷摇了摇头。

“清代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记载，五千年前，轩辕黄帝的宰相叫做‘风后’，此人发明了指南车，最后在大漠中战胜了蚩尤，其死后葬于山西河东风陵渡，称之为‘风后陵’。”首长说道。

“嗯，‘风后’倒是略知，他是中原祝由术的鼻祖，远古有名的大巫。”乔老爷想了想说道。

“不错，此人随葬品中有一样东西，纪晓岚言此物类似于远古之埙，能发五音，对应五行，可重启阴阳之门，名曰‘鬼壶’。”首长解释说道。

“何谓‘重启阴阳之门’？”乔老爷疑惑道。

“就是起死回生的意思，不过纪晓岚只是搜集的一些野史传说罢了，毫无科学根据，也未可全信，但总之，此物历史悠久，堪称国宝，价值连城，黑白两道觊觎良久。”首长嘿嘿说道。

乔老爷点点头，沉吟道：“原来如此，难怪江湖上顶尖高手会现身了……”

“‘先天气功’乃是全真派最高武功绝学，当今世上恐怕只有一人会此神功，就是京城白云观前观主，人称‘金道长’，真名叫做贾尸冥，‘鬼壶’现就在此人手中。”首长说道。

乔老爷呵呵道：“如此说来，首长您是势在必得了？”

“正是。”首长点了点头。

“放心，有乔老爷在，必定手到擒来。”乔老爷自信的保证道。

“但愿如此。”首长忧心忡忡的说道。

天亮了，越野车驶入了三门峡市，街道上车辆与行人渐渐的多了，娄蚁将车靠在了路边，探出头向一名早班交警打听清楚了豫西旅馆的具体方位后，继续向前驶去，首长回头再看，尾随着的那辆深灰色上海牌轿车，已经消失在了街上繁乱的车流里了。

娄蚁将车驶入了三门峡西站的那条街上，缓缓的经过豫西旅馆门前，“首长，那就是豫西旅馆。”娄蚁努努嘴吧示意道。

首长没有答话，他的目光落在了马路的另一侧，那儿停泊着一辆京城牌照的墨绿色面包车，擦身而过时，他隐约瞧见了车内睡着三名警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9

“娄蚁，靠边停下，那辆京城牌照的面包车里有情况，是白道上的……”首长警觉的说道，大清早三个警察全都睡着，不用说，肯定是主任的人中道了。

“是。”娄蚁方向一打，把丰田越野车停在了面包车的后面。

“我去看看，首长，您就呆在车里别下来。”乔老爷说着跳下了车，走到了面包车前，随手将车门拉开，鼻子里闻到了一股淡淡的腐臭气味儿，座椅上斜倚着三名警察，紧闭着眼睛，像是睡熟了似的，奇特的是，这三个人竟然长得一摸一样。

这气味儿有毒……乔老爷心中一凜，随即后退两步，张开大嘴仰天深深地吸进大量的空气，小腹鼓起老高，然后上前对着车内“呼”的一口吹出，如同狂飙刮过一般，顿时将车内的臭气一股脑儿的驱除殆尽。然后伸出一只手，将食指指尖商阳穴揪在一名警察两眉之间的印堂穴上，缓缓输入一道真气。

唐老大缓缓醒来，睁开了眼睛，蓦地望见面前一位童颜鹤发的白须老者，正在凝视着他。

“你是谁？”唐老大使劲儿的晃了晃脑袋，迫使自己思维清晰起来，然后诧异的问道。

乔老爷淡淡道：“警察三胞胎？你们是什么人？”

唐老大愣了愣，扭头看了看老二老三，他俩仍在昏迷之中，“我们睡……睡过头了。”他支支吾吾的搪塞道。

“哼，”乔老爷大为不满，道，“别胡诌了，是我给你解了毒，什么人下的毒？”



唐老大此刻已经完全清醒过来了，忙从内衣口袋里掏出一个淡绿色的小瓶，里面装着唐门的独家解药，可解一切无名蛊毒，他拔开瓶塞倒出两粒黑色的小药丸，塞入了两兄弟的口中。

“老同志，谢谢你解毒，我们在执行公务。”唐老大目光望了望窗外上班的人流，然后跳上驾驶位置，拧动点火开关，发动了汽车。

“贾尸冥……”乔老爷嘴里轻轻说了声。

“你说什么！”唐老大蓦地警觉起来，目光直视着这个白须老者。

乔老爷呵呵一笑，道：“果然被我猜着了，此事与贾尸冥有关，不过奇怪的是，此人的‘先天气功’独步江湖，还不至于用此等下三滥的下毒手段吧？”

“你究竟是何人？”唐老大厉声喝问道。

此刻，唐老二和老三也悠悠醒转，茫然的目光不解的望着老大和这个陌生的白胡子老头。

乔老爷面色一板，道：“告诉我，豫西旅馆的贾尸冥现在在哪里？”

唐老大心里犯疑道，这老家伙是敌是友？怎么知道的贾尸冥？听其语气又不似与贾尸冥一路人，难道说主任另外有暗中派人相助么……

“你是……”唐老大态度缓和下来，遂试探着问道。

“别管我是谁，贾尸冥人现在哪儿？”乔老爷不耐烦的说道。

“他……往西去了。”唐老大手指着前面回答道。

“‘鬼壶’还在他的手里么？”乔老爷追问道。

唐老大愕然的望着他，犹豫片刻，然后点了点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19

乔老爷回到越野车上,向首长叙述了面包车里警察们的情况,“他们中的毒很是奇特,那味儿比屁还臭。”他皱着眉头回忆道。

“这么说,‘鬼壶’仍然还在贾尸冥的手里……”首长沉思道,看来主任的人并没有能顺利的接到货,这中间肯定是发生了什么变故,据他所知,贾道长自恃清高,向来是不屑使毒的,难道这期间另有隐情?

“首长,后面的‘尾巴’又跟上来了。”娄蚁从后视镜中看见了那辆深灰色的上海牌小轿车,正鬼鬼祟祟的停在了街角处。

“我们往西去,开慢点,瞧瞧这条‘尾巴’与面包车是否有什么联系。”首长吩咐说道。

“是。”娄蚁应道,随即驾车前行,路过面包车时,与那三个警察隔着车窗打了个照面。

“果然是孪生兄弟,他们不是警察。”首长一看便知这三人是装扮成公安人员的,目的是行事方便。

那辆上海牌轿车果然在后面偷偷的跟上来了,经过面包车的时候,也并没有什么反应。

面包车内,唐老二和老三神智都已经回复了,“大哥,我们该怎么办?”老二问道。

唐老大没有答话,从衣袋内掏出一台袖珍无线电追踪仪,拉开天线,揷动了开关,喇叭里传来了“噼啵……”的静电噪声。

“情况有变,这白胡子老头上了那辆丰田越野车,朝西追踪贾尸

冥去了，我刚才看清楚了也是北京的牌照，估计是主任暗中派遣的另一批人。如果我们现在停止了，回去恐怕难以交差，只是难为老三了，”唐老大一面说着，一边调谐着旋钮，“密码箱内置的发射机信号现在正西偏南大约5度，老二，我们跟上去。”

“那好吧。”唐老二应道。

此刻，路上车水马龙，上班的人流熙熙攘攘，反正有着无线追踪仪，唐家三少也就不那么急了，裹挟在车流里一路缓缓西行而去。

出城后不久，前面有一小岔路口，“大哥，信号在哪边？”唐老二谨慎的问道。

唐老大将天线探出窗外，辨别着“滴滴”的微弱信号声，说道：“信号往偏南去了，贾老道大概是担心我们会跟踪，因此并没有走国道，而是下了这条乡间小路。”

面包车停在了国道边上，这条小岔路一直蜿蜒着奔远方群山而去，路窄行驶不了汽车，看来只有弃车步行了。

“贾尸冥真是老奸巨猾，那辆丰田越野车肯定是沿着国道下去了。”唐老二一面叨咕着，同时锁好了车门。

唐老大点点头，吩咐道：“大家务必要小心，那个老太婆他们可能也是走的这条小路，老三，你的手腕……”

“大哥，不要紧，挺得住。”老三咬紧牙关说道。

“好，那我们走吧。”唐老大说道，手里拿着无线追踪仪，不时的调整着天线方向，沿着乡间土道一路追踪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0

### 第一百四十三章

豫西大峡谷位于豫、秦、晋三省交界处的卢氏县官道口镇境内，峡谷呈东西走向，总长度约 30 余公里，两侧山峰海拔一千余米。此刻正值汛期，峡谷内滩多水急，飞珠溅玉，雾气腾腾，瀑布如练。

清晨，一缕阳光透进峡谷内，两侧悬崖绝壁如削，一泓溪水凌空飞流直下，水雾腾腾，折射出一道淡淡的彩虹。瀑布下有一大深潭，潭碧水澈，可见一些鱼儿小虾出没其间，幽谷内野花丛生，溪水潺潺，鸟声啾啾，疑是桃源仙境。此地名为“贞女潭”，相传当年刘秀被王莽追赶至此，已是人困马乏，口干舌焦，刘秀便俯身喝水，将饮之时，潭水突然低落下去，又俯身欲饮，潭水再次低落……这时，当地一位名叫泉鸠的姑娘，见刘秀喝水困难，便用双手掬起一捧水递上去喂饮。此一遇，刘秀和泉鸠姑娘一见钟情，两人海誓山盟，可是刘秀东去之后却再也没有回来，泉鸠姑娘痴痴的在潭边苦苦守候一生。

此刻，潭水边坐着一个催头丧气的男孩，他便是有良，自昨天凌晨离开了那座破祠堂之后，他一路奔东南而去，渡过了黄河，来到河南境内。

老瞎子说自己能够在东南方向遇见一位贵人，听一渡师父说过，世上真正能称为“贵人”的，不是有钱的富人，也不是有权的官人，而是淡泊名利、看破红尘的江湖隐士。既然是隐士，肯定是住在山清水秀，人烟稀少之地，于是他经过了函谷关之后，便朝着山林茂密处而行，走入了这条深邃幽静的豫西大峡谷。

他没有想到，在自己身后的不远处，若即若离的一路跟着宋地翁

和费道长。

“师父，小和尚孤身一人进入这杳无人烟的豫西大峡谷，看来一定是与贾道长他们会合，您老真是料事如神啊。”费道长虔诚的恭维道。

宋地翁淡淡一笑，道：“子云啊，大凡违反常理的举动，都是有其内在的根源的，有因必有果，这就是唯物主义的辩证法，你除了那些道家理论外，还应该多学学毛主席的《矛盾论》与《实践论》，那可是辩证法的精髓啊。”

“师父教训的极是。”费道长唯唯诺诺的应承道。

有良踟蹰的沿着峡谷底的崎岖小路前行，目光四处探寻着，心中猜测，这位贵人一定是位清癯的白胡子老头，仙风道骨，法术高强，自己一定要认真的磕头拜师，感动他，传授自己旷世神功，否则是打不过那个鬼里鬼气的沈才华的。他一面想着，一面顽强的前行着，荆棘划破了衣衫与手臂，他也浑然不觉。

就这样一直走到了日落，他已经是又累又饿，疲惫不堪，但是始终也没有看见心目中的那位贵人隐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0

一轮明月升上了夜空，峡谷中一片静谧，有良一屁股坐在了“贞女潭”边，抬头仰望满天星斗，委屈的呜呜哭了起来。许久，悲愤莫名的他冲着清冷的月亮高声的喊道：“不是说俺可以遇见一位贵人的么？可是他在哪里呢……净骗人……”

身后不远处一株高大的珂楠树阴影里，站立着宋地翁和费道长，

两人闻言面面相觑。

宋地翁蹙着眉头说道：“奇怪，听小和尚的口气，他来这大峡谷里并不是要与贾尸冥碰头，似乎要见什么‘贵人’？”

“师父，既然这样，贫道去捉住他细细的盘问，免得浪费我们的时间和精力。”费道长恨恨的说道。

宋地翁一摆小手，微微一笑道：“子云，‘既来之，则安之’嘛，老夫难道就不可以是他的‘贵人’了么？”

“哦，将计就计……师父果然高明！”费道长蓦地恍然大悟道。

“子云，小和尚与你熟识，而且还有过节，所以你不要露面，为师前去周旋一番，看看能套出点什么线索来。”宋地翁叮嘱道。

“谨遵师父吩咐。”费道长点点头。

清凉的月色下，高大的珂楠树下幽幽转出一人，倒背着手信步走来，口中朗声吟道：“紫府丹成化鹤群，青松手植变龙文。壶中别有仙家日，岭上犹多隐士云。”

有良大吃一惊，急忙扭头望去，月色里，一位身材矮短，脑袋奇大，面色白皙，目光炯炯，器宇轩昂，飘然若仙的小侏儒正微笑着朝他缓缓走来……

有良愕然的合不拢嘴，痴痴的盯着他来到了水潭边，明月倒映，小侏儒仙风道骨般的立于青石之上，听得其口中继续吟道：“千峰映碧湘，真隐此中藏。饼不煮石吃，眉应似发长。风榼支酒瓮，鹤虱落琴床。虽斲忘机者，斯人尚未忘……”

“贵人……”有良口中喃喃啜嚅着。

“小兄弟深夜入幽谷，对月长嗟叹，所谓何事？”宋地翁朗声道，其音甚是古朴。

“你是……隐士？”有良结结巴巴的问道。

“不错，老夫当然是隐士，你是何人？”宋地翁呵呵笑道。

尽管此人的身材相貌与自己心目中的“贵人”相去甚远，但夜深之时，一个相貌奇异的小侏儒突然现身于这偏僻的山谷中，而且谈吐高雅，又是个隐士，有良就此断定他一定就是瞎老头所讲的那位“贵人”了。

有良随即双膝跪倒在地，口中虔诚的说道：“俺叫有良，是陕西潼关凹里村人，请隐士老爷爷帮帮俺……”

“嗯，”宋地翁郑重其事的说道，“有良，你深夜来到豫西大峡谷，就是来寻找老夫的么？”

“是是，俺就是来寻找‘贵人’的。”有良紧忙说道。

“果然不出所料，老夫今天早起时心中微动，于是掐指一算，断定今晚会有人前来谷中寻求帮助，原来就是你啊……”宋地翁装模作样的叹息道。

“对对对，就是俺。”有良闻言更加认定了此人正是自己的命中“贵人”。

此刻，月色融融，清风微拂，有良使劲儿掐了下大腿，证明自己不是在做梦，忐忑不安的心终于一颗石头落了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1

“咚咚咚……”有良一连磕了好几个响头，口中说道：“您能教

俺最厉害的武功和法术么？”

宋地翁淡淡一笑，道：“有良，你要学武功法术做什么？”

“救妮子。”有良恨恨道。

宋地翁点了点头，接着问道：“妮子是你的什么人？为什么要救她呢？”

“她是俺的……妹子。”有良腼腆的答道。

“嗯，那是应该要救的，告诉老夫，妮子在哪儿？她遇到什么危险了么？”宋地翁循循善诱道。

有良点点头，据实说道：“她起先在潼关被一个坏人贾道长给掳走了，后来从玉柱峰山崖上面摔下来，大难不死落入了关中地脐，不知怎么又进到了‘风后冢’里，然后钻密道从一座古塔里逃出来了……”

“那么如今她在哪儿呢？”宋地翁急切的问道。

有良摇摇头，说道：“一个会算命的老瞎子告诉俺，妮子现在东南方向，但很快会转往南面去的。”

“一个老瞎子说的？”宋地翁疑惑道。

“他说的可准了，告诉俺往东南方会遇见一位能够帮助俺的贵人，真的就遇到您老人家了。”有良祈望的目光看着小侏儒隐士，兴奋的说道。

宋地翁心里寻思着，看来这小和尚有良并不知道妮子和贾道长的下落，自己同子云白白跟踪浪费了一天的时间，真是晦气……

有良见小侏儒不说话，面色凝重，赶紧又磕了两个头，祈求说道：

“请您老人家行行好，收俺为徒吧……”



宋地翁嘿嘿一笑，道：“有良，你真的想做老夫的徒弟么？”

“是真的，是真的。”有良赶紧连声说道。

“老夫现在已经有了一个徒弟，你想先见见他，承认他是你的师兄么？”宋地翁戏弄的说道。

“有良愿意拜见师兄。”有良彬彬有礼的说道，心中暗喜，隐士终于愿意收自己为徒了。

宋地翁高声叫道：“子云，你可以出来了。”

月光下，珂楠树后蓦地转出一人，清癯的身材，童颜鹤发，脸上挂着一丝微笑，唯有一只眼睛白瞠瞠的，是个独眼龙……

“费道长！”有良愕然惊呼道。

“小和尚，别来无恙乎？”费道长嘿嘿冷笑道。

有良疑惑的目光投向了小侏儒，结结巴巴的问道：“你是他的师父？”

宋地翁点点头，默默地望着有良，并未答话。

有良的心一下子凉了半截，这坏老道不但枪杀了一渡法师，而且还欺负妮子，小侏儒既然是他的师父，肯定也不会是好人，自己的“贵人”绝不可能是他。

有良从地上爬起来，眼含着屈辱的泪水，一言不发，扭头就走……

“有良，你不想拜师学艺了么？”宋地翁哈哈笑道，身形一晃，倏地欺身近前，一把拽住有良，顺手点了他的穴道，掷于水潭边。

“你不是俺的贵人，俺不要跟你！”有良忿忿的大声叫嚷起来。

“小和尚还蛮有个性的嘛，”宋地翁一面说着，然后吩咐费道长，

“子云，生点火，老夫去弄些吃的来。”说罢，“蹭”的一下，身影迅即没入了树林里。

费道长四处拾来一些干枯树枝，点燃了一堆篝火，“噼破”作响，火苗映照着水潭，小鱼小虾们四散逃窜。

不多时，宋地翁手里拎着两只山鸡走出了树林，丢在水潭边，由费道长将它们一一宰杀、拔毛并清洗干净，然后穿上木棍架在篝火上烧烤。

随着山鸡脂肪烤化的“滋滋”的声响，空气中散发着一股浓郁的香气，令人垂涎欲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1

作者: hnyklhy2500 回复日期: 2010-1-2162362#

跟上组织了,今天是我生日尺子什么礼物!

~~~~~

俺兄弟俩祝你生日快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1

作者: hnyklhy2500 回复日期: 2010-1-2162362#

跟上组织了,今天是我生日尺子什么礼物!

~~~~~

俺兄弟俩祝你生日快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1

#### 第一百四十四章

有良三焦腧穴道被制，躺在地上手脚不能动弹，但烤鸡的香味儿

还是源源不断的钻进了鼻孔里，越发引得他饥肠辘辘，肚子里“咕咕”直叫。

“师父，小和尚说的那个老瞎子会是个什么人呢？”费道长疑惑的问道。

宋地翁道：“中原民间奇人不少，他说妮子可向东南方向找寻，那么也就是这豫西三门峡一带了，老夫向来对奇门遁甲素有研究，但也大都只是推测而已，自问难以完全做到精确无误。”

费道长双手握着木棍，转动着篝火上的烤鸡，一面分析推测着说道：“按说，贾道长和妮子西行潼关会合他的手下，这才符合情理，不太可能朝东南而去，那老瞎子大概是糊弄小和尚，比如说他在这儿能遇见什么‘贵人’，纯粹是瞎掰。”

宋地翁呵呵一笑，道：“老夫难道就不是小和尚的‘贵人’么？”

“你才不是！”有良挣扎着叫道。

“有良，老夫可以帮助你找到妮子，若是你肯合作的话……”宋地翁望着有良说道。

“你们会有好心？”有良忿然不平道。

“妮子是个不懂事的小女孩儿，老夫还嫌她是个累赘呢，所以，找到贾道长他们以后，妮子你尽管带走，如何？”宋地翁貌似诚恳的说道。

“你想要俺做啥？”有良迷惑不解的问。

宋地翁嘿嘿一笑，回答说道：“你还不知道吧？妮子逃出了‘风后冢’以后，贾尸冥也连夜越狱出了永济县看守所，两人在玉柱峰上

会合，然后烧了小木屋连夜溜下了五老峰……”

“你怎么知道？”有良惊讶的问道。

宋地翁径直的说下去：“妮子在‘风后冢’里拿了一样东西，大小如拳头，上有六孔，形同上古之坝。贾尸冥老奸巨猾，或许不会放在自己的手里，而是藏在不引人注意的妮子身上。若果真如此，等找到他们时，老夫武功虽非贾道长敌手，但却可以引开他，这时候你去找妮子，要来那东西交给子云，按你俩的关系，她不会拒绝的，然后你就可以带着妮子远走高飞了，怎么样，愿意与老夫合作么？”

“如果那东西不在妮子手中呢？”有良想了想问道。

“那你就可以直接带着她离开了。”宋地翁肯定的回答道。

“那东西叫什么？”有良显然被说动了。

“鬼壶。”宋地翁答道。

有良点了点头，说道：“俺愿意这么做。”

“啪”的一下，宋地翁的小手拍在有良的后颈左右风门穴上，解开了他被封闭的穴道。

“好了，我们明日西行潼关去找贾尸冥，现在可以享用山鸡了。”宋地翁呵呵笑道。

豫西大峡谷内，月影疏离，三人狼吞虎咽吃完了焦香的山鸡后，就在水潭边和衣而卧，待到次日天亮后再启程西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2

对不起了，童鞋们，尺子耽搁了，今天差点被城管逮到了，现在第一更，二更要到晚上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2

大峡谷崖高林密，当清晨温暖的阳光照射到谷底的时候，天色其实已经不早了。

宋地翁打了个哈欠爬起身来，掬起潭水洗了把脸，然后招呼费道长和有良准备好上路。

“俺要屙屎……”有良捂着肚子龇牙咧嘴的说道，大概是昨晚吃下去的烤山鸡有些消化不良。

“败兴，到一边去屙。”费道长厌恶的摆了摆手道。

有良提着裤子奔进了茂密的灌木丛后面，随即依稀听到“噗嗤……”的声音，好像是在拉稀。

林中的鸟儿叽叽喳喳的鸣叫着，峡谷的东面蓦地掠起了数只乌鸦，“嘎嘎”的呱噪不已。

“乌鸦叫，灾星到，不是个好兆头。”费道长一面在潭水边洗着脸，嘴里轻声的嘟囔着。

“嗯，真的是有人入谷了……”宋地翁眯起了眼睛，同时嘴里自言自语道。

须臾，谷底东面的小路上走来了一个老者，行色匆匆，手中拎着一个帆布旅行袋和一只黑色的密码箱，身后背着个小女孩。

宋地翁脸色倏地一变，忙对费道长打了个手势，匆匆说道：“子云，真的让你说中了。”随即上前两步，站在了路中央。

“贾道长，一向可好？”宋地翁笑容可掬的呵呵道。

来者正是贾尸冥和妮子，自豫西旅馆镇住了主任派来的唐家三少

后，便一路匆匆西行，专挑不能行车的荒僻小路来走，误打误撞的闯入了这条豫西大峡谷内。

贾道长惊讶的望着面前的宋地翁和费道长师徒俩，心想真是冤家路窄，怎么会在此地撞见了他们呢？

“哦，原来是宋会长啊，真是巧，你们怎么会在这里呢？”贾道长面现诧异的问道。

宋地翁嘿嘿一笑，说道：“是啊，我和子云正好途径这条峡谷，想不到与贾道长不期而遇，还真是有缘呢……咦，你身后的这个小女孩儿是谁呀？”

“这是贫道在路边捡来的，看其可怜，意欲收养她，多行善事嘛。”贾道长搪塞道。

“贾道长果然菩萨心肠，老夫一直想要个乖巧的小孩子在身边，你是出家人恐怕不太方便，不如就让老夫来收养吧？”宋地翁貌似诚恳的说道。

妮子此刻正俯着脸在贾道长的后背上睡着觉，从前面望过去只能看见她的两根小辫子，贾道长心道，这费道长认得妮子，最好要尽快的脱身才是。

“不必劳驾宋会长了，贫道一生独居，有个小孩相伴，晚年就不会孤独寂寞了，贫道还有事要办，这就告辞了。”贾道长说罢拔腿就行。

“且慢，”宋地翁伸出胖胖的小手拦住了贾道长，口中说道，“我们多日不见，应该互通一下情况嘛，有关‘匿风图’的事情，不知贾

道长那边进展的如何呀？”

宋地翁的背后，那个独眼龙费道长一脸的奸笑，不怀好意的斜视着贾道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2

贾道长淡淡道：“眼下还没有找到线索，一旦有发现时，贫道自会通知首长，咱们后会有期。”他一面说着，脚下并未停步，从小侏儒身边擦身而过。

“后会有期……”宋地翁嘴里附和着，然而却出其不意的“嗖”的窜起，一把抓向了贾尸冥背后的妮子。

贾道长心中已有戒备，但闻身后微风骤起，急忙身形向前急纵，躲过了小侏儒的一击，不料迎面寒光一闪，费道长的点穴槌已戳至面门……

贾道长背着妮子，左手拎着旅行袋，右手握着密码箱，腾不出手来，只得闪身侧避，可是身材矮小的宋地翁席地滚来，施展开“地术”，一招下风剪，两只小胖手悄无声息的直奔他的裆部偷袭抓来。

“地术”，亦称“地功十八滚”，源自少林秘术，小侏儒宋地翁由于得天独厚的身体条件，施展起来更是神鬼莫测，令人防不胜防。

贾道长发现之时，宋地翁的双手已经几乎抓到了他的胯下，急切之中只得把腰一弓，顺手将密码箱一挡，“喀嗤”一声，箱子上硬是戳出了几个窟窿……

贾道长惊出了一身冷汗，心想，那小手若是抓住了自己的阳具，岂不就去势了么？

在宋地翁和费道长的夹击下，贾道长已是左支右绌，险象环生，于是间心中杀气渐起，准备以“先天气功”一举毙掉此二人，反正在这人迹罕至的地方也无人知晓。

贾道长打定主意，遂放下妮子和手中的旅行袋以及密码箱，双臂一振，衣袂鼓起，一道无形的罡气骤然而生。

宋地翁一看不好，马上叫道：“子云，赶快闪过一边，老道要用‘先天气功’了。”其实，他弦外之意乃是要费道长伺机攫走妮子。

“知道了，师父。”费道长明白了宋地翁的意思，遂闪出圈外，等着师父引开贾尸冥后，自己再行动手。

贾道长不想与他俩纠缠，双掌运起真气猛然前推，一股猛烈地罡气排山倒海般的压向了横卧于地上的小侏儒。

宋地翁饶是提防在先，及时来了个就地十八滚，但仍旧是感到胸口一窒，几乎透不过气来，地面上尘土飞扬，方才倒卧之处已然被罡气砸出了个浅坑。

贾道长一击未中，身子凌空纵起，双手左右开弓，先天罡气接连朝着宋地翁打去，此刻，小侏儒已绝无还手之力，唯有狼狈的连翻带滚躲避着，最后一头扎进了“贞女潭”中，水花四溅。

费道长抓住机会，偷偷的闪身来到了妮子身旁，独眼瞅得真切，一把抓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3

妮子此刻已经醒了，怀里抱着“小翠儿”正侧身站立在灌木丛边上，紧张的观望着贾道长大战小侏儒。



“喵呜……”大黑猫冷不丁的尖叫了一声。

妮子蓦地一惊，扭头瞥见费道长正阴笑着向她偷袭而来，一只大手已经快要抓上自己的后颈了……

急切之下，妮子不及多想，左臂本能的挥出，一道淡淡的臂影倏地弹出，“嘭”的凌空砸在了费道长的面门上，这正是“达摩五式”中的第三式“断臂立雪”。

当年达摩祖师少室山上面壁坐禅，神光一动不动的矗立于大雪之中求法，雪深过膝，无怨无悔。达摩开定后问他：“你站在雪地里干什么？”

神光答道：“向佛祖求法。”

达摩答曰：“除非天降红雪。”

神光毫不犹豫地抽出随身携带的戒刀，向左臂砍去，“咔嚓”一声，胳膊落在了地上，鲜血飞溅，染红了积雪。虔诚的刀声穿云破雾，直达西天，佛祖惊叹其虔诚，遂脱下袈裟，抛向东土。霎时，整个少林，红光笼罩，彩霞四射，鹅毛似的大雪片被鲜血映得彤红，扬扬洒洒从天而降。神光放下戒刀，仍侍立于红雪之中……达摩深受感动，遂传衣钵、法器予神光，并赐法名“慧可”，是为禅宗二祖。

古人曾诗云：众口销金唤祖师，而今悔不慎当时。当时早荐浑仑底，未恳求人断一肢。

妮子眼下体内并无多少真气，玉柱峰顶之上，她的体内曾经被贾道长强行灌入了一些罡气，以作全真派“先天气功”的基础，正是有了这些玄门正宗罡气，才导致她在“风后冢”的地宫之内顿悟了“达

摩五式”。

费道长即将得手之际，面上突遭臂击，但觉鼻子一阵酸痛，竟然流出了好多鼻血，正在迷惑不解，“砰砰砰”紧接着脸上连遭痛击，一时间眼冒金星，最后竟然身子一仰，昏迷过去了。

妮子鼻子鄙夷的“哼”了一下，又跳了上去，狠狠地踹了独眼龙肚子几脚，以泄心头之恨。

就在这时，一只小手从灌木丛里悄悄地伸出来，拽住了妮子的后衣襟……妮子一惊，急忙回头来看。

“嘘……”灌木丛内露出了小和尚有良兴奋的面孔，他匆匆悄声道，“妮子快进来……”

妮子弯腰拎起旅行袋，钻进了树丛里。

“有良哥！你怎么会在这儿呢？”妮子欣喜的问道。

“小心，别踩着……”有良突然警告道。

妮子低头一看，地上有一滩冒着热气的稀屎，散发着刺鼻的臭味儿。

“这是……”妮子不解道。

“是俺屙的。”有良红着脸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3

第一百四十五章

贾尸冥凭借着“先天气功”将宋地翁拍落于水潭中，然后转身一看，不由得大惊，费道长已然倒卧在地，而妮子却不见了……

“贾道长，妮子呢？”正当其诧异之际，一声稚气的问话蓦地在

耳边响起。

贾道长定睛瞧去，数丈开外站着三个人，一个是装束古怪的老太婆，一名身材魁梧的警察和一个小男孩，孩子的肩上蹲着一只蓝色羽毛的大鸚鵡，原来沈才华等人已经嗅着妮子的气味儿一路匆匆追赶上来了。

“哦，原来是你啊……”贾道长认出了沈才华和那只奇特的金刚大鸚鵡。

“嬷嬷师父，他就是贾道长。”沈才华指着贾尸冥说道。

客家嬷嬷目光打量着面前这位清癯干练的老者，淡淡的说道：“你就是全真派的贾道长？”

“不错，贫道正是，你又是何人？”贾道长诧异的问道。

“老姬台湾苗栗南庄客家嬷嬷。”客家嬷嬷答道。

“哦，你是鄱阳湖谷王婆婆和桃花江秃头老妇的师妹，中原祝由术传人……”贾道长曾听寒生讲过王婆婆三师妹的事情，故一听便知。

“贾道长，你抓走了墨墨，她人如今现在在哪里？”客家嬷嬷颇为客气的问道，她听闻这贾道长的武功高深莫测，看见落入潭水中的小侏儒宋地翁，便略知一二。

“墨墨？墨墨是哪个？”贾道长假装思索着。

“就是妮子。”客家嬷嬷干脆说道。

“你是在说贫道的徒儿么？你们找她干什么？”贾道长明知故问道。

“你把墨墨还给我！”沈才华忿忿道。

贾道长嘿嘿一笑，说道：“那还要看我徒儿自己愿不愿意呢。”

客家嬷嬷皱了皱眉头：“那就请你叫她出来吧，老姬要亲自问问她。”

是啊，奇怪，这妮子跑哪儿去了呢？刚才自己因与宋地翁相搏而无法分心照顾她，因此将她放在了树丛下，并没有留意到妮子会离开。另外，这个费道长方才人还是好好的，怎么突然间就晕倒在地了呢？怕是犯了什么重疾吧……贾道长心里寻思着。

“怎么？贾道长，你是有意把墨墨藏起来不让我们见面么？”客家嬷嬷冷冷的质问说道。

贾道长心想，这个客家嬷嬷既是祝由传人，武功自然不弱，今天怕是要有一场恶斗了，索性不如速战速决，将他们几个统统放倒，然后赶紧带着妮子离开。想到此，他遂暗运“先天气功”，衣袂缓缓飘起，口中则嘿嘿干笑着说道：“客家嬷嬷，你一个女人家说话怎么如此的不中听？”

客家嬷嬷瞥见贾道长衣衫鼓起，知道他已动了杀机，于是更不答话，两手立掌，嘴里默默念动祝由神功第一式“鬼打墙”的巫咒来。

此刻，沈才华鼻子中已然嗅到了附近那片灌木丛中，散发有墨墨近在咫尺的气味儿，不过中间还夹杂着一股酸酸的屎臭气，心里不由暗道，也许墨墨正躲在树丛中大便，此刻若是找见她，会令人很不好意思的，索性等她便完后自己出来再相认也不迟……

贾道长已经瞧见客家嬷嬷有了戒备，不过“先天气功”向来无坚不摧，他并未将这个小老太婆过于放在心上，只想着尽快解决掉他们

好上路。于是便跨步欺身近前，“呼”的双掌着力推出，两股汹涌澎湃的罡气同时击向了客家嬷嬷。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4

祝由神功的前五式基本都是防御性质的，不似沈才华“天门洞开”以及“无毒不丈夫”等歹毒狠辣的招式，“鬼打墙”只是在施术者面前形成一道无形的气场，阻止对手的进入，对付拳脚兵刃尚且管用，但面对全真派的绝学“前天气功”则捉襟见肘了。

贾道长浑厚的先天罡气“砰砰”的两声击在了客家嬷嬷身前的无形气墙上，强大的推力迫使她“蹬蹬蹬”的连退数步，后脚跟已经站在了“贞女潭”边，再往后退就要落水了。

此刻，宋地翁见来了外援，欣喜的从潭水里爬上岸。

贾道长“呼”的又是一掌推出，意欲将嬷嬷同样的扫落潭中。

客家嬷嬷一看不好，双手交叉胸前，向后一指刚刚上岸，浑身湿淋淋的宋地翁，口中急诵祝由神功的第二式“移花接木”巫咒：“怛伽阿闍唵醯咄叱诃闾孕……”

“砰”的一声闷响，先天罡气转移在了宋地翁的身上，刚刚爬上岸来的小侏儒又被击落到潭中去了。

紧接着客家嬷嬷突然面现潮红羞怯之色，身子如风吹杨柳般的左右摇摆起来，颇具婀娜风骚之相……

贾道长不由得就是一愣，心想这老太婆是怎么了？这么大一把年纪竟然如此放荡……正寻思之间，鼻子里忽然嗅到一股如臭鱼烂虾般的恶臭，开始以为是嬷嬷放屁了，但紧接着脑中一窒，这才恍然大悟，

不好，是毒气！说时迟，那时快，贾道长双手一分扯开了衣襟，露出黑不溜秋的小腹，使出“丹田九式”功法，真气运行任脉，抱丹田，随后转、晃、操、击、折、搓、提一气呵成，原本小而纠结的肚脐眼儿竟然张开了一个大窟窿，大如碗口一般，里面漆黑一团，发出一道强大的吸力，弥漫在空气中的“鲍肆之香”竟然悉数被贾道长的肚脐收了去……

“哈哈……‘祝由神功’原来也不过如此啊，雕虫小技奈何了贾尸冥？”贾道长仰天狂笑起来。

此刻，站在一旁观战的沈才华吃了一惊，原来贾道长肚子上的肉洞既可以分娩灵胎，又能吞食真气……再瞧嬷嬷师父，早已是目瞪口呆的望着贾尸冥的肚子，手足无措。

就在这一瞬间，沈才华赫然出手了，口中连吐梵音：“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这是他拿手的祝由神功第九式“天门洞开”，食指冲天，然后跃上前去，照着贾道长的肚皮就是一划……

“嗤……”一道无形的祝由真气自小才华的食指指尖商阳穴而出，锋利如刃，凌空骤至。

贾道长忽感肚皮一疼，体内先天罡气迅即自觉做出了反应，腹部自上而下从中腕、水分、气海、关元以及中极一条线上的诸穴瞬间罡气逸出，抵御消弭外来之气，纵使如此，也还是在肚皮上划出了一条长长的血道子。

贾道长愕然失色，身子急忙后纵跳出了圈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4

唐家三少紧贴着山崖根猫着腰，关闭了无线追踪器，远远的潜伏在了一簇灌木树丛的后面，然后轻轻拨开茂密的枝叶，悄悄地观察着。他们知道自己的实力远不足以同贾尸冥或者那个老太婆对抗，唯有静静地等待着他们两败俱伤的时候，再行渔人之利。

其实他们三人只要再往前行数十米，便会见到有良和妮子了，但是怕被发觉而不敢上前。

“好小子，竟然偷袭贫道，而且如此的歹毒，差点被你开肠破肚！”贾道长勃然大怒道。

“贾道长，你的肚脐眼儿好厉害啊，又能生孩子又能吸气呢。”沈才华嬉皮笑脸的说道。

“你用的到底是什么邪门功夫？”贾道长忿忿然说道。

“猪油神功。”沈才华回答。

贾道长心中迷惑不解，这孩子的招数可比他师父强得太多了，但是徒弟怎么有可能超过师父呢？如此看来，还是见好就收吧，没必要再与他们纠缠下去了。

想到这儿，他缩回了肚脐眼儿，系好衣服纽扣。

就在这时，闻得远处有人高声说道：“贾尸冥，气色不错嘛……”那纯正的京腔口音入耳十分的熟悉。

贾道长眯起眼睛望去，刺眼的阳光下站着三个人，左面是一个气宇轩昂的白须老者，面如朗星，唇红齿白，好像保养得极好，右面一个瘦小的中年人，长相如同猴子般，透着一股机灵劲儿，中间的那位身着灰色中山装、国字脸的人，正是首长……

贾道长心中兀自一凛，坏了，他怎么也来了？首长为人城府极深，做事精于算计，没有把握的事是从来不屑去做的，如今既然亲自赶来，必定是胸有成竹而势在必得，“鬼壶”看来有点悬了。

“首长，你的气色也不错嘛。”贾道长不卑不亢的回敬道。

“贾道长，交出‘鬼壶’，从此别过，两不相干。”首长讲话向来干脆。

“嘿嘿……”贾道长冷笑两声，并未答话，心想，放我走？六年前，冯生还不是执行你的命令，想灭贫道之口么？官场的承诺，哪一回能是真的？

乔老爷望了首长一眼，得到了默认后，大踏步的走上前来，双手一拱拳，口中朗朗道：“我是京城乔老爷，久闻全真派贾尸冥道长‘先天气功’已臻化境，今日特地前来讨教。”

“乔老爷？”贾道长愣了愣神儿，自己已经很久未回京城了，听江湖上传言，近年来中原崛起了四大气功宗师，分别是严新、张宝胜、海登法师和张宏堡，但还有一位更厉害的气功大师，不过他为人极为低调，从不抛头露面，因此名头反倒远不如前面四人来的响亮，其真实姓名无人知晓，只道人称“乔老爷”。

“贫道贾尸冥。”贾道长淡淡道，他知道来者不善，因此也没有必要太客气了。

“贾道长，听闻‘先天气功’乃是八百年前全真派祖师王重阳所创，当今世上仅道长一人懂此神功，乔老爷今生还能有幸一睹，实乃平生一大快事啊。”乔老爷兴致勃勃的说道。



“贫道略识皮毛而已。”贾道长冷冷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5

山崖下面有一个小山洞，有良拽着妮子悄悄地钻进了洞里。

“有良哥，妮子就要找到娘啦。”妮子高兴的告诉有良。

“贾道长不是个好人，你不要相信他，俺俩还是偷偷的溜走吧，从今往后，俺陪你去找娘……”有良急切的说道。

“可是你又不知道我娘在哪儿？”妮子撅起了嘴巴。

有良挠了挠头皮，突然灵机一动，匆匆说道：“俺见过一个老瞎子，算命寻人可准了，就是他告诉俺往东南方向来，结果就真的找见你了。”

“可是……贾道长知道娘在哪儿。”妮子为难的说道。

“妮子你难道忘了么？贾道长曾经说过你娘生有一脸的痘痘，你长得这么好看，娘怎么会那么丑呢？贾道长一定是在说谎。”有良诚恳的为妮子分析道。

“他说现在就带妮子去找娘，而且还一直背着我走，对妮子也挺好的。”妮子低下头说道。

“俺也愿意背着你走。”有良信誓旦旦的急道。

妮子看看有良，又望了望山洞外，显得左右为难。

“妮子，”有良似乎想起了什么，突然手比划着问道，“你是在地宫密室里拿了一个这么大，上面有六个孔的什么‘鬼壶’么？”

妮子闻言拉开了旅行袋，摸出那枚“风后”的小骷髅头来，说道：

“就是这个么？贾道长是管它叫‘鬼壶’的。”

有良接过来托在手里，忽感手掌心里有凉热两种不同的温度感觉，不由得诧异的说道：“这东西好像是一个小人的骷髅头，又凉又热的，真的是奇怪呢……”

“是个干瘪老爷爷的脑袋。”妮子告诉他道。

“啊！”有良一惊，手一颤，骷髅头滚落到了地上。

“墨墨……”山洞口蓦地出现了一个小男孩，肩膀上蹲着一只蓝色羽毛的大鸚鵡，手中握着吸子筒。

妮子惊讶的望着这个陌生的男孩儿……

“沈才华！你不要想夺走妮子！”有良起身大声吼叫起来。

男孩默默地看着妮子，鼻子抽搐着嗅了两下，眼眶里顿时噙满了泪水，痴痴的望着她，口里喃喃道：“墨墨，我终于找到你了……”

妮子目不转睛的盯着沈才华，脑海里仿佛有什么东西一闪而过，但她却捕捉不到，许久，摇了摇头，轻声问道：“你是谁？”

瞬间，沈才华的身子仿佛僵住了，冰凉的泪水缓缓的，一滴……又一滴的从他的面颊淌下……

有良冲到沈才华面前横在了中间，恨恨说道：“沈才华，走开！妮子是俺的妹子，你不要在这里胡说八道……”

沈才华目光依旧柔和的盯着妮子，口中轻轻道：“墨墨，你不记得我了么？小的时候，我们还一起杀过大猩猩和狼狗呢……”

有良紧张的盯着妮子，有些喘不过气来。

妮子困惑的望着沈才华，目光迷离，仿佛在努力思索着什么，但最后，她还是无奈的摇了摇头。

有良在一旁看在眼里，心中大喜，立刻冲上前用力向外推搡着沈才华，同时幸灾乐祸的大声说道：“沈才华，你都看见了吧？妮子根本就不是你的墨墨，你走！”

“不！他是墨墨……”沈才华含泪坚持道。

“不是！”有良叉着腰，心底升起一股怨毒，咬牙切齿的厉声叫道。

“是！”沈才华冲着有良狂吼一声，双瞳登时发红，他体内潜伏着的野性，渐渐的被逼出来了。

“妮子，不要理睬这个野小子，俺们走！”有良一把拽住妮子的胳膊，拖着她就往山洞外面去。

“墨墨，你……就是墨……墨。”嘟嘟在一旁结结巴巴的帮着说服妮子。

“用你多嘴！”有良气极败坏的一把抓住大鸚鵡的尾巴，硬生生的拽下了两根漂亮的羽毛，心疼得嘟嘟尖叫起来。

沈才华怒极，口中突然蹦出一连串的梵音：“卍卍戾卍戾戾戾卍卍戾戾戾……”随即丢下吸子筒，两只手不停地拍打着自己的脑门……

这正是祝由神功的第六式“鬼使神差”。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6

（忘记分段了，昨天的两更应划为 146 章内）

第一百四十六章

妮子的身子突地一颤，随即动作变得有些机械僵硬起来……

“你是谁？干嘛拉着我的手？”妮子挣脱了有良好的拉扯，莫名其妙的望着他说道。

“啊……”有良好的大吃一惊，怔怔的盯着妮子道，“俺，俺是有良呀……”

“我不认识你。”妮子面无表情的说道。

“妮子，你怎么啦？净说胡话？”有良好的急道，语气中已经带有了哭腔。

“妮子？谁是妮子……”妮子迷茫的问道。

有良好的瞠目结舌的说道：“那……那么你是谁？”

“墨墨。”妮子回答道。

此刻，有良好的目光落在了正在拍打着自己脑门的沈才华身上，听见他嘴里念着的巫咒，顿时一下子全都明白了，原来是沈才华在行巫术捣鬼，害了他的妮子。

“是你……”有良好的尽管满腔怒火，但他也知道自己打不过沈才华的，于是只能再去拽妮子，拼命地摇着她的胳膊，希望能将其摇醒。

“墨墨，我们该回家了。”沈才华说罢拉着妮子的手向洞外走去。

“妮子，你别走哇……”有良好的悲愤的叫着。

“撒手！”妮子说着左臂一甩，“嘭”的一声，一道淡淡的臂影倏地飞出，抡在了有良好的胸脯上，“断臂立雪”强大的撞击力将他掀翻在地，肋条骨都几乎被打折了。

有良好的躺倒在地上，屈辱的泪水模糊了他的双眼，仇恨更是刻骨铭心，牙齿紧紧的咬着下唇，渗出了滴滴鲜红的血丝……

不行！俺绝不能放弃，沈才华，除非你把俺打死，否则有良会永远一直的跟着妮子……有良忍着胸部的剧痛，毅然的爬起身来，步履蹒跚的朝洞外追去。

就在这时，他瞧见了滚落于地上的那枚小骷髅头以及妮子的帆布旅行袋……

有良拾起小骷髅头，放入旅行袋内，然后拎起来追出了洞外，可是妮子和沈才华已经不见了。他朝着两边望去，蓦地发现东面不远处的灌木丛似乎动了一下，好呀，沈才华，你想带着妮子偷偷的甩掉俺远走高飞，没那么容易！有良发疯了似的迈开大步，径直的朝那簇树丛扑去。

待到近前，不由得就是一愣，三名身穿蓝色制服的警察正潜伏在灌木丛后面，悄悄地观察着水潭那边的打斗。

听到脚步声，一名警察扭过头来发现了有良，大大的吃了一惊。

“警察叔叔，坏人抢走了俺的妹子……”有良仿佛遇到了救苦救难的天兵天将一般，顿时惊喜交加的说道。

“嘘……”唐老大手指按在嘴唇上，示意有良别出声，水潭边的都是高手，万一给发觉了可不得了。他打量了一下这个突然冒出来的男孩子，目光缓缓的落在了那只帆布旅行袋上，认出那袋子很像是与贾尸冥一起的小女孩拎的那只。

“你过来……”唐老大招招手，压低声音说道。

有良赶紧蹲在了警察的身边，急切的说道：“你们赶紧去抓坏人啊。”

“我看看这袋子。”唐老大拽过旅行袋，拉开了袋口一瞧，刹那间胸口一热，一枚鹅蛋般大小、有六个窟窿眼儿的深褐色骷髅头，正静静地躺在那里……

“‘鬼壶’，真，真的是‘鬼……鬼壶’！”唐老大激动的都语无伦次了。

“大哥，这就是我们要找的‘鬼壶’？”唐老二吃惊的望着骷髅头道。

“不错，主任是这么说的，一个缩小了的‘风后’头骨。”唐老大回答。

“既然如此，那我们赶紧带着‘鬼壶’走人，这里水太深，弄不好会栽进去。”唐老二兴奋地催促道。

“好，我们撤。”唐老大将骷髅头揣进了上衣口袋，然后吩咐道。

“警察叔叔，你们……”有良大惑不解的望着他们。

“小孩，警察叔叔没空，你先在这里睡会儿吧。”唐老大话未落音，早已一掌拍在了有良的后脑勺上，将其击晕，软绵绵的躺倒在了地上。

唐家三少以灌木丛为掩护，猫着腰悄悄地向东面的来路上溜走，待离得远了，他们才终于长松了一口气，走出了豫西大峡谷后，回到了国道上，匆匆跳上那辆面包车，然后一路马不停蹄的直奔京城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6

第一百四十七章

气功是人们对古代导引吐纳术的笼统称呼，古人精于气功之理，

今人重名利而略气理，尤其是兴起于八十年代初期的全民气功热，渐渐的脱离了释道儒传统范畴，而是一味追求新奇的特异功能去了。

释道儒正宗吐纳术，千变万化不离其本源，即为“儒家执中，道家守中，佛家守空。”

贾尸冥的“先天气功”是全真道派玄门正宗，而乔老爷的气功则是“儒家功”，也有人称之为“孔孟功”。

儒家功的最大特点是将正常的社会生活、道德修养与练功融为一体，练功的目的也不像佛家、道家为了出世，而是更积极地入世和治国平天下。

儒家功貌简实则深邃，守静心斋，坐忘心觉，孟轲把这种功法分成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存夜气”，即是把人的午夜至平旦尚未与外界事物接交能量时的清明之气存养起来。第二阶段是思诚和养浩然之气，思诚就是悟道，至于养浩然之气，即是一种“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的宇宙元气。

“哈哈……”乔老爷爽朗的连笑数声，然后捻须莞尔道：“黄帝内经《素问·五常政大论》中曰，‘气始而生化，气散而有形，气布而蕃育，气终而象变。天积气，地积形，人积气以成形，唯气在则形存，气散则形亡。’贾道长，不知你对此看法如何？”

贾道长鼻子哼了声，缓缓说道：“乔老爷莫非是要与贫道论道么？”

乔老爷嘿嘿道：“不错，先理论后实践，乔老爷今天想要证实一个事实，那就是儒家功远胜释道两家。”

贾道长不屑的望着他，没有吭气。

“孔子认为，天地间浩然正气乃是宇宙万物生生化化之根本，人学气数为何？《礼记·大学》中曰，‘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所以，儒家习气为入世，为国家，为百姓，善莫大焉。而道家呢？学气却为的是出世，只求自己解脱，不理人间疾苦，无关乎芸芸众生，胸无大志。即便是道家功，也无非是模仿一些动物行吐纳之术，比如‘胎息功’，便是源于仿生龟息或婴儿，‘习闭气而吞之，名曰胎息，习嗽舌下泉而咽之，名曰胎食。’其实不就是潜呼吸么，简直就是小儿科，哈哈……”乔老爷侃侃而谈，吐沫星子乱飞，最后竟狂妄的大笑了起来。

其实乔老爷说的倒没错，老庄在《道德经》说道，“虚其心，实其腹，专气致柔，能归婴儿乎。”道教循之，创胎息法，方有正一、全真两大派。

贾道长闻言冷笑了两声，说了句：“腐儒。”

乔老爷见对方无话可答，于是便自行宣布道：“历史将会记住这一刻，全真派贾尸冥论气理输于中原儒家功掌门乔老爷。”

此刻，贾道长与客家嬷嬷以及宋地翁才知道，这位京城来的乔老爷原来是儒家功的掌门人。

“好啦，现在让我们看一下儒家功是如何胜过道家全真派‘先天气功’的，贾道长，出招吧……”乔老爷到背着手，目光望着贾道长，一脸轻松地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7

贾道长从来都没有见过如此狂妄的人，不由得勃然大怒，但他毕竟是老江湖了，知道此人虽外表癫狂，目中无人，但也许是故意用来麻痹自己的，切不可不防。他目光四下里一瞥，发现了沈才华拉着妮子的手自灌木丛里钻出来，遂放下心来。

众目睽睽之下，贾道长运起“先天气功”，但见衣袂飘飘，身形飘逸，一掌朝着丈许开外的乔老爷隔空拍出，因不知其底细，所以只用了三四成功力，一探虚实。

全真气功果然颇具仙风道骨，洋溢空灵之态，宋地翁心中啧啧赞道。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乔老爷两腿并立，面色庄严的吟道，同时左手擎天，右手按地，造型如同文革时期的红卫兵似的，嘴里仍继续念着，“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

宋地翁在一旁听着觉得不是味儿，这乔老爷与贾尸冥过招怎么还念起文天祥的《正气歌》来了……

面对着凌空袭来的一股罡气，乔老爷不慌不忙的将右手一抬，左手抱圆，身子以右足为轴旋转了起来，“地维赖以立，天柱赖以尊。三纲实系命，道义为之根……”朗朗的《正气歌》声中，轻松地化解了贾道长的这一掌。

“好功夫！”宋地翁惊讶之余，由衷的喝彩道。

贾尸冥吃了一惊，这乔老爷的儒家功竟然如此邪门，一两个造型，

四五句古诗便将自己的玄门罡气消弭于无形。

客家嬷嬷站在水潭边也兀自纳闷，那一掌的罡气跑到哪里去了？

“嬷嬷师父，她就是墨墨。”沈才华拉着妮子走到了水潭边，对客家嬷嬷开心的说道。

“她这是……”客家嬷嬷看出了妮子精神受制。

沈才华嘻嘻一笑，将“鬼使神差”的巫咒反过来又念了一遍，解除了妮子身上的禁制。

“哈哈，贾道长，还有什么本事尽管使出来吧。”乔老爷仰天笑道，随即身子微挫，双腿变为弓箭步，左横掌置顶，右钩手后撩，又摆了个类似于文革时期的夸张造型。

首长微笑着点点头，乔老爷果然名不虚传，今古结合，不愧为是一代宗师，自己找对了人。

此刻，贾道长愠怒之下运足了十成功力，先天罡气吹动衣袂猎猎有声，紧接着暴喝一声，双掌朝着乔老爷猛地推出，空气摩擦中隐约传来雷霆万钧的隆隆之声……

乔老爷一见贾尸冥要拼命了，自己不敢再托大，双臂一震，外套及内衣“啪啪”的爆裂开来，裸露出白皙红润的肌肤，令人诧异的是，乔老爷身上的汗毛孔比普通人粗了数十倍不止，有绿豆般大小，密密麻麻如同生过天花似的……

“嘭”的一声响，先天罡气击中了乔老爷的上体，但见他身上的汗毛孔全部张开了，如同一张张小嘴儿，“吱吱”有声、贪婪的吮吸起罡气来……

众人皆愕然……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27

猜猜看, 哪一个小盆友是沈才华?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1-27

“为严将军头，为嵇侍中血。为张睢阳齿，为颜常山舌。或为辽东帽，清操厉冰雪。或为出师表，鬼神泣壮烈。或为渡江楫，慷慨吞胡羯。或为击贼笏，逆竖头破裂。是气所磅礴，凜烈万古存……。”  
乔老爷朗声吟道，吸光了贾道长攻击过来的罡气之后，那些小嘴儿便随即闭合了。

沈才华这时惊奇的发现，乔老爷似乎胖了许多……

“嬷嬷师父，白胡子老头肉上怎么长了好多小嘴儿呢？”沈才华不解的问道。

客家嬷嬷思索良久，还是摇了摇头，道：“师父也是头一回见到这等怪人。”

乔老爷站直了身子，凜然正色道：“贾道长，全真派的‘先天气功’不过如此，乔老爷领教了。实践证明释道两家修行之功法远不及儒家功，汉朝董仲舒为什么要‘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呢？历史上有过多次外族入主中原之事，但最后还是被儒术所包容同化掉了，由此可见，儒术之博大精深包容天下。儒家功吐纳时需要融于宇宙气场之中，并非‘龟息、胎息’那种肤浅的吐纳之法，而是张开浑身毛孔，与天地间进行交换，吸收纯净之浩然正气。如此儒家功，岂是你们旁门左道所能比拟的？”

贾道长气恼之极，堂堂全真派至高武学竟然败于乔老爷之手，自己发出的先天罡气就那么轻松的给吸了去，简直是奇耻大辱！他涨红了脸，掀开衣襟露出了肚皮，使出了“丹田九式”，张开了肚脐眼儿，运足了真气“噗”的喷出一道天罡气流，凝成一束直射乔老爷。这一招名为“喷丹田”，贾道长曾在鄱阳湖鞋山普陀寺中分娩灵胎的时候用过一次。

哼，你乔老爷不是有满身的小嘴儿么？贫道凝气成束，攻击一点，嘴巴多有何用？贾道长如此这般的寻思着。

乔老爷见贾道长肚脐眼儿内喷出一股气流冲自己而来，连忙变换了一个曾经风靡于文革时期的一种造型，脚尖踮起为轴，一手握拳高举过顶，口中一面朗声吟道：“悠悠我心悲，苍天曷有极。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一边快速的旋转起来，身上的小嘴儿又都张开了，开始吸气……但它们随即又迅即闭上了，因为这一道罡气极为不纯，污秽腥臭，有一股臭鱼烂虾般的气味……

“嘭”的一声，乔老爷站立不稳，接连后退了数步，胸口被罡气喷中之处已经青肿淤血了。

“你……”乔老爷气喘嘘嘘道，“你这什么先天罡气？简直是臭不可闻！”

贾道长正色道：“肚子里能有什么好东西？告诉你吧，除了屎就是屁……”说罢竟自开怀大笑起来。

乔老爷揉了揉胸口，恨恨说道：“贾道长，该轮到乔老爷动手了！”说罢，双臂一震，面向前方肌肤上的小嘴儿全都张开了，各自

闪电般的射出一道细细的真气束。

贾道长急运“先天罡气”护体，但闻“滋滋”一阵乱响，他上身衣服已经被戳出了无数个针孔大的小眼儿，微风拂过，破碎的布片飘然落下，亏得有罡气护体，虽无大碍，但赤裸的肌肤上也还是被刺满了一个个的小血点……

妮子低吼一声，左手臂倏地挥出，一道淡淡的臂影砸在了乔老爷肥腴的后背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8

#### 第一百四十八章

“嘭”的一声闷响，乔老爷没有料到身后竟然会有人偷袭，被打打了个趔趄，急回头视之，并未发现有人……他使劲儿晃了晃脑袋，方才他身上的汗毛孔吸进了一些贾道长喷出的臭气，沿经络运行至头部有点眩晕，其实那还是客家嬷嬷原先发出的“鲍肆之香”，被贾尸冥的肚脐吸入后又混着罡气一同出来的。

“嘭嘭嘭……”接连又几下，“断臂立雪”的臂影连续凌空砸在了乔老爷的脑门上，虽然妮子真气尚浅，还不能重创到他，但也足以令其晕头转向了。

“原来是你这个小丫头在捣鬼！”乔老爷发现了潭边不停挥动着胳膊的小女孩，心中恼怒之极，双臂一震，胸前的汗毛孔瞬间开启好几个小嘴儿，朝着妮子射出了几束细细的真气……

妮子毫无临战经验，没有发觉危险将至，而在一旁的客家嬷嬷见势不妙，赶紧一把将其拽了过来，但还是迟了少许，妮子的肩膀上中

了一两根真气束，径直透过花布上衣，刺入了皮肉之中，疼的她“哇”的一声大哭了起来。

沈才华见这个白胖老头竟然敢对妮子下手，顿时勃然大怒，将吸子筒往客家嬷嬷手中一塞，口中急速念动巫咒，一招“天门洞开”，高举着食指便朝着乔老爷“嗤”的划去……

乔老爷闻得气流声骤至，愕然之下急忙避之，祝由真气横扫过头顶，顿觉头皮一麻，面前赫然飘落下来几缕白色的发丝……

“毳毼毼毹毳毹毼毹毹毼毹毹……毼毹毹毹毹毹……”沈才华口中巫咒一变，两手来回做锯割状，一头拱上前去，不管不顾的朝着乔老爷裆部切去，此乃他最得意的拿手招式“无毒不丈夫”。

乔老爷不知道这发了疯的男孩子要干嘛，蓦地胯下一凉，裤裆已被割开了……

众人急视之，发觉乔老爷胯下并无男根……

原来乔老爷是个无性人，非男非女，在人世间极为罕见，基因变异的概率大约为亿分之一，古籍中记载也只有寥寥几笔。

刹那间，乔老爷面红耳赤，老羞成怒，俯身双臂张开，“哇”的一声暴喝，身上毛孔张开，无数道真气束激射近在咫尺的沈才华，眼瞅着他是躲闪不开了。

客家嬷嬷见势不妙，就在乔老爷振臂的一瞬间，已将吸子筒抛向了沈才华，听得“喇啦”一声响，吸子筒凌空张开腹面，迅速的包裹住了沈才华，随即扑倒于地并翻滚着回到了水潭边。

吸子筒的身上密密麻麻洞穿了针眼大的小孔，渗出绿色的体液，

它将腹面慢慢的伸展开来，放出了小才华，然后痛苦的卷曲起身子，腹背腹面那两只圆圆黑黑的大眼睛，已然失去了往日的深邃，有气无力的对着沈才华眨了眨眼睛，两滴晶莹的泪珠缓缓流淌下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8

吸子筒慢慢的闭上了眼睛……

沈才华默默地望着它，泪水扑簌簌的滴落……吸子筒还是他幼年时收的第一只宠物，这只来自缅北恩梅开江的原始生物，曾经多次救过自己的命，它没有发音器官，不像嘟嘟那般口齿伶俐，能说会道，但却总是默默地在暗中奉献着。

沈才华的两只眼睛渐渐充血，他缓缓的站起身来，除下自己的上衣，裸露出瘦骨嶙峋的胸部，转过身来面向着乔老爷，吡着嘴巴露出了两排白森森的利齿，并来回的摩擦着，发出“吱嘎吱嘎”的声响，口中吐出来一连串的奇怪音阶：“尸屎屙屙屙屙屙屙屙屙屙屙屙屙……”

此乃祝由神功第十四式“磨牙吮血”，此功非同小可，当年郭璞创这一招式之时，曾性情大变，咬死了身旁的婢女。

正当人们的目光都集中在了沈才华奇怪的举止上时，谁都没有留意到，一个手指长的小人偷偷的从那堆扔在地上的衣服里钻出来，悄悄地爬上了吸子筒腹面，睁着白瞠瞠的眼睛，嘴角边流淌着哈喇子，两只小手里攥着“风后”的尸骨干尘，搅和着口中的涎水，迅速的往吸子筒伤口处涂抹着……

“嘎巴”一声响，沈才华口中闪电般的射出一道白森森的牙影，

直奔乔老爷的脑袋咬去。

此刻，站在首长身旁护卫的娄蚁忙不迭的惊叫一声：“师父，危险！”

首长仍无动于衷的冷眼旁观着，现在还不到自己出手的时候。

乔老爷瞥见一道白光暗器扑面而来，急忙用胳膊侧向挡开，但闻“喀嚓”一声，随即手臂上钻心的一痛，定睛细瞧，手臂上已经被咬去了一块肉，鲜血淋漓。

正在愕然之际，“嘎巴嘎巴……”声连响，眼前竟然飞舞着好几口白森森的牙齿影，纷纷朝自己身上和头上瞎咬一通。慌乱之中，自己前胸上的两只小乳头和双目上眼皮竟然被利齿咬掉了，沥沥拉拉的滴着鲜血，迷糊住了眼睛。

乔老爷勃然大怒，双臂作环抱状，引儒家功真气入任督二脉，引爆体内的小宇宙，浑身汗毛孔的小嘴儿瞬间全部张开，一同向外喷出淡淡的红色血雾，口里则声嘶力竭的高喊着：“乾坤朗朗，天地昭昭，浩然正气，驱魔除幻，三界之中，唯我儒尊……”

沈才华吐出的那些白森森的牙影瞬间都不见了，儒家功最高层次的小宇宙爆发，消弭了“猪油神功”之“磨牙吮血”，乔老爷终于喘息着松了一口气。

就在这时，护卫在首长身旁的娄蚁忽闻身后传来脚步声，急忙扭头一看，有两个身着灰色中山装的人正朝着他们走来，方才大家都全神贯注的观战，谁都没有察觉到。

其中那位老者，生就满头白发，长眉虬须，体型矮小肥胖，颧骨



高企，双眼球浑圆外凸，如金鱼的水泡眼般，牙豁齿露，模样不像是中原人。身旁的那个青年人则身材瘦高有型，惟脸上面部肌肉扭曲变形，颇丑陋不堪，双眼白瞠瞠的，是个瞎子，那老者搀扶着他的胳膊一路走来。

他俩正是缅甸赶来的杀手鳌老和黄建国。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9

鳌老悄悄的低声说道：“儿子，记住爸爸说的话，前面的一群人里面就有首长，是我们这次暗杀行动的目标，等到首长开口讲话的时候，爸爸就会掐一下你的胳膊，你辨准了方位就立刻吸干他，明白吗？”

“知道了，爸爸。”黄建国揉着肚子，大咧咧的回答道。

鳌老目光望去，前面的情况似乎有些混乱，有个敞开裤裆的白须赤膊胖老者正在与一个光膀子小男孩打斗，其他的人在围观着，地上还躺着一个，看来这伙人的身份颇为复杂，不完全是首长的人。

此刻，圈外另一个裸露黝黑上身的高瘦老者正在质问胖老者：“乔老爷，贫道十分好奇，你究竟是男是女？敢不敢脱下裤子让我们大家瞧上一眼，莫非是清宫里逃出来的太监么？”

乔老爷揩去眼睛上面的血水，不屑一顾的说道：“哼，世间人必须非男即女，非阳即阴么？你们懂得什么叫做‘中庸’？真正儒家功达到炉火纯青境界之时，早已摆脱了阴阳之分，男女之别，好，今天乔老爷就让你们见识一下真正的‘中庸之人’。”说罢，他堂而皇之的除下裤子，露出浑圆肥腴的屁股……

乔老爷下身光溜溜的，根本没有什么性器官，无论男女，前面的

一个小洞是撒尿用的，后面一个大洞是排便的出口，除此而外，清清爽爽，没有任何的累赘。

所有人皆惊，包括首长也自是瞠目结舌，他从来不晓得京城里赫赫有名的乔老爷竟是个没有性别的畸形人。

“你……这是……”贾道长此时已目瞪口呆的不知所措了。

“哈哈……”乔老爷见状拍了拍胯部，自豪的说道，“此乃正是儒家伦理之精髓所在，自古大儒须得摆脱阴阳之羁绊，性别的束缚，欲望之贪恋，汲取宇宙天地间浩然正气，必将强身健体，延年益寿，若是国人能够悟到这一点，则中华民族复兴有望矣，那可是国家之幸，革命人民群众之幸啊……”

“你这身体是天生的呢，还是后天修炼出来的？”贾道长指着乔老爷的下体不解的问道。

“当然是后天修炼的。”乔老爷正色道。

首长闻言大皱眉头，扭过头去准备吩咐娄蚁去将乔老爷叫回来，一瞥之下，望见了东面行来的鳌老和黄建国。

“喂，你们是什么人？”娄蚁警惕的盘问道，他一眼便已认出，这两人正是从京城一直跟踪着他们的尾巴。

“我们是特意来向首长提供绝密情报的。”鳌老圆滑的回答说道。

“什么绝密情报？”娄蚁根本就不相信这鬼话，浑身肌肉悄悄地绷紧，随时可以出击。

“是有关毒品方面的，必须单独告诉首长。”鳌老故作神秘的说道。

此刻，首长已经转过身来，冷冰冰的望着鳌老二人，心想这两个人看起来不像是杀手，除非那年轻人的盲眼是假扮的，就如当年贾尸冥一个样。

“首长，”鳌老的目光越过了娄蚁，径直的望向身材魁梧的首长，口中诚恳的说道，“我们有绝密情报要提供……”

首长犀利的目光直视着鳌老，面色异常严肃，但并未答腔。

鳌老心里着急，首长不吭气，黄明月就无法确认方位。

“首长，这情报给您，但总得要付给我们一些钱才行……”鳌老努力引诱着首长开口说话。

“你们从何而来？”首长终于开腔了。

黄建国的耳朵动了动，这声音听起来竟然是如此的熟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29

对不起，刚刚回来，参加寨里的婚礼喝高了，明天再写吧，打个招呼，童鞋们久等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30

#### 第一百四十九章

鳌老用力的掐了下黄建国的胳膊，发出了即刻动手的信号……

这声音究竟是在哪儿听到过的呢？黄建国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他混沌的脑海里出现了一些很不清晰的画面片段，凌乱而无章……山海关城楼，一个不怒自威的中年男人立于箭楼之上，面对着关外无垠的原野指点江山……鄱阳湖餐桌上，盘中有一只黄色的老鳖……宾馆房间内，床上躺着一个玉骨冰肌的姑娘，又是那个国字脸

男人正在向她施暴……突然间自己的下体钻心的一痛……

“明月……”黄建国嘴里轻轻的嗫嚅着。

“你说什么？明月……”首长闻言一愣，目光炯炯的盯在了这个瞎子的脸上，他隐约感到了什么，心中一动。

鳌老接连掐着黄建国的胳膊，焦急万分，这傻家伙怎么还不动手呢？

人类的潜意识里，保留着一种最原始的记忆方法——声音记忆，他比视觉记忆来的更深邃和久远，是古人类进化而来的本能，记忆中的声音能够唤醒尘封的往事。六年前在南山村，黄建国吞入了七百年前黑帽系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佛珠，“退魔咒”禁制住了他体内的“中阴吸尸大法”，从而导致其精神失常，相貌扭曲变形。后经客家嬷嬷以祝由神功之第五式“李代桃僵”，将密宗的纯阳真气锁置换到了亡夫李地水的同乡，国军93师一名军官的尸体之内，同时辅以尸蟾衣外敷救治。不巧的是，正当施术最紧要的关头，鳌老带人突然来到山洞而惊扰了她，巫咒诵错，功亏一篑。但毕竟“退魔咒”禁制已去，黄建国的神智虽仍还是有些混沌，但“中阴吸尸大法”却是可以使用了。

如今，首长的声音蓦地唤醒了脑海深处的某些记忆，那是一种刻骨铭心的痛楚，强烈的刺激连通了麻痹多年的神经元，一时间庞大的信息蜂拥而至，黄建国骤然间头痛欲裂……

“白毛老怪……”沈才华这时也发现了鳌老，顿时怒火中烧，这老家伙曾经几乎害死了大鸚鵡嘟嘟。

鳌老闻言视去，认出了沈才华和站立在水潭边的客家嬷嬷：“米囊婆婆！”他大吃一惊道。

首长闻言立时警觉起来，恶狠狠的盯着面前的这个瞎子，低声喝问道：“你是谁？”

“我……”黄建国眉头蹙起，费力的思索着，口中喃喃的吐出了三个字，“黄……建国。”

这个名字声音虽轻，但传到首长耳朵里却不啻于一声炸雷，“什么？你是黄建国！”他愕然惊呼道。

“我是黄建国，你是……首长……”黄建国的面孔渐渐扭曲了，身上陡然升起一股凛冽的杀气。

“你真的是……你还没有死？”首长望着这个面容丑陋不堪的瞎子，与记忆中当年那个英俊潇洒的年轻人无论如何也联系不到一块去。

“嗬嗬嗬……”黄建国突然间仰天狂笑，他心中明了，面前说话之人正是自己的宿世仇人，笑声蓦地戛然而止，“首长，你的死期到了……”他冷冷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30

“哼，狂妄！”首长鄙夷的冷笑了一声，蓄气于臂，狠狠地一掌向着黄建国劈去。

首长自认武功虽非一流高手，但对付黄建国这类人应是绰绰有余了，可是令他万万想不到的是，当其一掌已经快要劈到黄建国头顶之时，突感自己的腹部蓦地一凉，紧接着丹田真气竟如同水库崩堤一般汹涌泄出，根本无法止得住！那一掌也就如同强弩之末，手臂软塌塌

的垂落下来，面色惊诧显得极为痛苦……

娄蚁始终在一旁警惕的观察着，唯见势不妙，急忙从腰间抽出手枪，同时挺身而出横在了首长身子前面，他刚刚抬起持枪的胳膊，“咣当”一声，手枪掉落在了地上，肚脐眼儿神阙穴仿佛开了个通道似的，多年来修行存蓄的儒家功真气一股脑儿的喷出，瞬间，丹田内已是空空如也。

“师父，首长危险……”娄蚁眼前一黑，临倒地之前用尽全力喊出一句话来，随即摔倒在了地上，全身卷曲着抽搐起来。

乔老爷闻言大惊失色，急忙凌空跃起，口中朗声吟道：“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半空里双臂一振，危机之中使出儒家功最上乘的“三纲五常”，但见阳光下倒映着一片耀眼金光，无数道真气束分成三组，分别激射黄建国的上中下三路。

其中“君为臣纲”射向黄建国的头部，“父为子纲”直击其心脏，而“夫为妻纲”则偷袭其胯部，虽名曰“浩然正气”，但却端的是阴毒无比。

但见黄建国身子一弯，把头抡圆一摇，鼻子吸气咝咝有声，那些真气束竟然都失了准头，一股脑儿的钻进了他的鼻腔之中。

乔老爷大惊失色，从来不曾见过如此邪门的功夫，急切之下，口中匆匆喊叫道：“仁义礼智信……”浑身毛孔悉数张开，一团粉红色的血雾逸出身体，罩向了黄建国。

黄建国仍旧是万变不离其中，只用一个招式“吸”，但光靠鼻子已是不够用了，于是索性张开了嘴巴大抽一气，那血雾缓缓的又都被

其吸入了腹内，眼瞅着他的肚子悄然隆起，如同个孕妇一般。

“天人合一……”乔老爷双目赤红，如同疯癫了一般，口中一面狂叫着，一面撅起了肥腴的屁股，将排便的大洞对准了黄建国，“噗哧”一声闷响，一团黏糊糊的稀屎水淋淋的激射而出……

黄建国正在紧张的吞食真气，那团稀屎“啪”的一声糊在了他的脸上，登时堵塞了他的鼻孔和嘴巴，源源不断流入的真气戛然而止。

鳌老趁着黄建国与乔老爷混战之际，悄悄地从地上拾起了那把手枪，直接对着首长勾动了扳机……

“砰”的一声枪响，子弹已然击中了首长的胸部，他本来就已经是真气涣散了，加之受到近距离如此猛烈地枪击，“噗通”一下仰面径直摔倒在了地上。

鳌老踏上一步，紧接着瞄准首长的脑袋再补第二枪，不过已经来不及了，乔老爷早就揉身扑了上来，一把压下他的手臂，“砰”的枪响了，子弹射入了首长的小腿。

乔老爷另一只手已经揪住了鳌老的白须，近在咫尺一张嘴巴，口腔内疾射出一道手指粗的真气束，径直钻入了鳌老的颅骨内……

“啊！”鳌老凄厉的惨叫一声，双目凝视着乔老爷，心有不甘的缓缓倒下，已然气绝身亡了。

乔老爷还未等缓过气来，后背上“砰”的遭受到了一下重击，痛楚难忍，刚一扭头，“砰”的脸上又挨了一下，鼻血喷出……

原来是妮子恨其伤了自己，趁机在其背后以“断臂立雪”偷袭他。

乔老爷仓皇之下已然顾不得其他，赶紧双手抄起重伤的首长横抱

在怀里，全身赤条条的撒开腿就跑，一路朝着谷外狂奔而去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31

“黄建国？”贾道长闻言心中暗自吃惊不已，低头瞥见了妮子，但却不见了那只帆布旅行袋，“妮子，那只帆布包包呢？”他赶紧问道。

妮子楞了一下，遂手指着灌木丛后面答道：“在那边山洞里。”

贾道长急忙跑去，纵身越过了灌木丛，果然在山崖下见到一个小小的山洞，但是钻进去一看却什么都没有，登时大惊失色，那“鬼壶”还在旅行袋里，被谁趁火打劫了呢？走出山洞后，左右环顾一番，看见了东面十余米开外的树丛里露出一双人脚，急忙奔过去一看，那个叫有良的孩子昏倒在地上，旅行袋敞开着扔在一边，可是“鬼壶”却不翼而飞了。

贾道长扶起有良，手掌按在他脑瓜顶百会穴上，缓缓输入些许真气，不多时，那孩子悠悠醒转。

“旅行袋里的东西呢？”贾道长急急忙忙问道。

“被……被三个警察叔叔给拿……拿去了。”有良迷迷糊糊的回答说道。

“妈的，唐家三少！”贾道长懊丧的叫道，“他们人呢？”

有良摇着脑袋，表示不知道。

“咚”的一声，贾道长往下一丢，有良的后脑勺磕在了地上，又晕过去了。

没有了“鬼壶”，就没有办法牵制住主任了，不过所幸自己手里



还有那瓶自安息长老手里弄来的那瓶“返魂水”，尽管不及“鬼壶”那样重要和独一无二，但多少也会让主任投鼠忌器一点。如今，只有赶紧带着妮子远走高飞，躲的越远越好，贾道长无奈的寻思着，一面悻悻的走了回来。

就在方才黄建国大战乔老爷，众人的注意力全被吸引过去的时候，灵胎已经涂抹完了吸子筒如筛子眼儿般的伤口，正准备溜回沈才华的衣袋里去的时候，一个黑影蓦地拦住了它……

大黑猫“小翠儿”鼻子轻轻的翕动着，凶恶的眼睛正虎视眈眈的盯住了它，随即张开了血盆大口，同时举起一只利爪，作势就要拍落。

灵胎浑身一个激灵，白瞠瞠的眼翳突然不见了，随即双目精光四射，“嗖”的一下闪电般的跳起，凌空翻越骑在了“小翠儿”的后颈上。灵胎一只小手拽着大黑猫的鬃毛，挥拳一阵急擂，“啪啪啪”连续击打了数十下，大黑猫顿于觉得有点头晕，站立不稳，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灵胎飞身跃下，搓了搓小手，重新钻回了衣服口袋里。

乔老爷抱着首长逃走了，妮子总算是出了口怨气，沈才华见她身体无碍，于是回到了仍旧是昏迷不醒的吸子筒身旁。

“嬷嬷师父，吸子筒伤口好像不流绿水了！”沈才华抬头望着嬷嬷师父说道。

客家嬷嬷伸手按了按吸子腹面的伤口，诧异的说道：“奇怪，它表面上的伤口竟然自行在愈合了，”但随即又摇了摇头，“不过它重要的器官都已经为乔老爷的真气所洞穿，内伤实在是太重，恐怕……”

“嬷嬷师父，我要救活吸子……”沈才华抓着头发痛苦的说道。

客家嬷嬷想了想，若有所思的说道：“才华，师父听你说过，吸子在泰国清迈曾被暹罗大猫所伤，后来寒生送它回去了恩梅开江……”

沈才华眼睛一亮，急忙说道：“是啊，我们赶紧再送它回去吧，吸子简就不会死了。”

客家嬷嬷柔声微笑道：“好，我们就去缅甸。”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31

第一百五十章

黄建国不停地抓挠着，将糊在嘴巴里和鼻孔内的稀屎往下抠，一面舔着嘴唇，啧啧有声：“好像是大便，臭死人了。”

贾道长走上前来，拎起灌木丛旁边的那只黑色密码箱，这些钱，他和妮子日后用得着。

“你是谁？”黄建国瞪着白瞠瞠的瞎眼，警惕的问道。

贾道长不想与其纠缠，说了句：“过路人。”然后转身离开。

黄建国的听觉十分敏锐，追问道：“你把什么东西拿走了？”

“这是我的东西。”贾道长淡淡说道。

“我看看……”黄建国出其不意的一把夺过皮箱，摸了摸，然后拿到耳边晃了晃，说道，“这里面是什么？”

“我的钱。”贾道长说着伸手去拽密码箱。

钱……黄建国的脑海里呈现出了人民币的影象，有钱可以买东西吃，烤地瓜、煮玉米，还可以去涮羊肉……他的思维正在逐渐的恢复之中。

“我要钱。”黄建国双手抱住了密码箱，固执的说道。

贾道长一看与其说不清，道不明的，愠怒之下杀机骤起，暗蓄“先天天气功”一掌朝着其脑瓜顶拍去，想一招毙命算了。

黄建国身怀旷世奇功“中阴吸尸大法”，对气场极为敏感，掌未落，其头顶之上的百会穴已经感应到了那股浑厚的先天罡气，体内迅即做出了反击，意念准确的瞄准了说话之人的方位，鼻子猛然间急吸……

贾道长突觉腹部一凉，肚脐眼儿处仿佛开了道闸门似的，先天真气汹涌泄出，登时愕然大惊，身子向后急纵，但是双脚却挪不动窝了，就像黏在了地上一一般，而真气却仍旧源源不断的逸出，其脸色骤然遽变……

妮子目光一直跟随着贾道长，见其伸手想打那个瞎子，但却见他刹那间仿佛蔫了，浑身不住的战栗着，脸上反常的露出了极度痛苦之态。

师父这是怎么了？可能是被那个瞎子暗算了吧？妮子想着这儿，随即将手臂挥出，一道淡淡的臂影凌空砸向了那瞎子。

此刻，黄建国正在亢奋的吮吸着先天真气，一个没留神儿，被妮子的“断臂立雪”结结实实的砸在了太阳穴上，打了他一个趔趄。如此，贾道长这才得以解脱，“蹬蹬蹬”连退了好几步，“好险啊……”他站稳脚跟，不由得骇然道。

“师父，你怎么了？”妮子紧忙上前关切的问道。

“太邪门了，难怪乔老爷不敌呢……”贾道长喘着粗气说道，此

刻自己丹田内的先天真气已经十去七八，差点要了他的老命。

黄建国揉了揉面颊，高声叫道：“是谁打我？是谁打我？”见无人答话，于是又转着圈叫着，“爸爸，爸爸，有人抢我的钱……”

脚下差点绊倒，那是鳌老横躺着的尸体，黄建国紧紧地搂着密码箱蹲下来，伸手摸在了鳌老冰凉的面孔上，那熟悉的长须、凸起的金鱼眼，“爸爸，爸爸，我有一箱子钱……”他高兴的告诉鳌老道。

水潭边，客家嬷嬷等人默默地看着这个神智不清的瞎子，心里俱不是滋味儿。

“我们有钱了，有钱了……”黄建国嘴里不住的叨咕着，同时去扒拉箱子盖，试图开启它，“咦，还是个密码箱……”

贾道长看了直摇头，嘴里小声嘀咕着：“密码 123。”

“123？”黄建国耳朵奇灵，手指摸着数字转轮，嘴里“1……2……3……”记着数，“喀吧”一声，密码箱的盖子猛地弹起……

“轰”的一声巨响，隐藏在箱子夹层内的 50 克 C4 塑胶炸药爆炸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1-31

今日两更已毕~~~~~有饭局，(\*^\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1

C4 塑胶炸药，简称 C4，是一种高爆炸药，由梯恩梯(TNT)、semtex 和白磷等混合而成，可以碾成粉末状，随意装在橡皮材料中，挤压成任何形状，黏在隐蔽的部位上，因此被称为“残酷的口香糖”。

C4 的爆炸力相当于黄色炸药梯恩梯 (TNT) 的十倍，密码箱中安

置了 50 克，足以摧毁一栋民宅。

刺鼻的黄色烟雾渐渐散去，地上散落着花花绿绿的人民币碎片，黄建国的身子已经炸飞了，地上仅剩下些血淋淋的残臂断肢……

可惜了，一位奇人啊……贾道长叹道，转过念头又一想，也多亏了这个傻瞎子，否则炸飞的就是自己和妮子了。唐家三少曾经打开过密码箱，一定是关上箱盖打乱密码的时候开启了爆炸装置，主任啊，你这么做也太狠了吧？想到这里，心中竟有些不寒而栗了。

“师父……”方才妮子吓得钻进了贾道长的怀里，此刻探出头来战战兢兢的问道，“那瞎子呢？”

“他死了……可我们活了，妮子，走吧……”贾道长摇头唏嘘不已，摸了摸腰带，那支盛有“返魂水”灰白色骨质小瓶就藏在那夹层里，他若有所思的对妮子说道，“记住，凡事都要多留个心眼儿。”

“师父，你没穿衣服啊……”妮子望着赤裸着上身的贾道长问道。

贾道长摸了摸身上的黝黑老皮，自己的上衣已经被乔老爷的真气束所毁，于是把目光瞥向了躺在地上的费道长，走上前去剥下了那件黑色上衣，套在了身上倒正合适。

“贾道长，你这种行为太有失全真教清誉了吧？”宋地翁站在一旁讷讷说道，他武功落败，完全丧失了斗志。

贾道长鼻子“哼”了一下，没有理睬他，拽着妮子的手便准备离开。

“师父，有良哥呢？”妮子一面招呼着“小翠儿”过来，同时想起了小山洞里的有良。

“哦，他走了。”贾道长回答道。

“他去哪儿啦？”妮子不解的继续问道。

“大概是回潼关佛崖寺当小和尚去了。”贾道长胡乱说道，他可不想有良跟在身边。

“站住。”这时，沈才华张开两臂拦住了去路。

“你要干什么？”贾道长不满的说道。

“你不能带走墨墨。”沈才华斩钉截铁的說道。

贾道长起先就曾差点被沈才华割烂了肚皮，再加上此时“先天真气”所剩无几，此刻若是真动起手来，必输无疑，更何况水潭边还有客家嬷嬷在侧，自己绝不能硬碰硬的蛮干。

“妮子是贫道的徒弟，你们留下她干什么？”贾道长将语气缓和下来，反问道。

沈才华一时间懵住了，是啊，自己千辛万苦寻找墨墨，是要领她回南山村么……

“去缅甸恩梅开江。”沈才华想了想，脱口而出。

“我不去！”妮子拉住贾道长的手，大声叫道。

“墨墨……”沈才华怔住了，不知所措的望着墨墨。

客家嬷嬷走上前来，淡淡的说道：“贾道长，妮子是才华失散多年的亲人，自然理应由他领回去，不过我们现在要急着赶去缅北，所以带她一路同行。”

贾道长微笑道：“好啊，那我们一道去缅北好了。”

“不，我要找娘！”妮子大声抗议道。

贾道长蹲下身来，望着妮子，轻轻的对她说道：“妮子，你娘就在缅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1

沈才华闻言愣了一下，他记得寒生夫妇曾经说过墨墨是个孤儿，父母双亡，身世可怜，与自己一样，可现在贾道长怎么说他娘在缅北呢？看着墨墨那无限思念与憧憬娘亲的模样，他不忍心再去刨根问底儿，反正到了缅北就都清楚了。

客家嬷嬷的目光落在了妮子身上，沈才华千辛万苦的找到了她，可这小丫头却已经不记得小时候的事儿了，如果要想执意带着她一起走，恐怕也只好连贾老道一同捎上了，尽管其似乎元气大伤，不过途中还是要小心提防着点才是。想到这儿，嬷嬷同意道：“好吧，贾道长，那我们就一路南下缅北。”

沈才华穿上了衣服，然后蹲在地上小心翼翼的将吸子卷成筒，轻轻的抱在了怀里。

贾道长微笑着点点头，二话不说，蹲下身子将妮子驮在了后背上，“喵呜”一声，“小翠儿”窜到了妮子的怀里，但却不时的扭着头，警惕的盯着沈才华的上衣口袋。

客家嬷嬷来到鳌老的尸首面前，兀自叹息不已，人的命运是如此的变幻莫测，这个鳌老，老老实实的呆在果敢多好，何必千里迢迢的来到中原送命呢……

“要回到雨……雨林喽……”嘟嘟兴奋地拍打着翅膀，在众人的头顶上盘旋着，然后率先头里飞去，一行人沿着谷底弯曲的羊肠小道，

西行奔潼关方向而去。

峡谷中又恢复了平静，宋地翁默默的蹲在费道长的身旁，在其后脑玉枕穴推宫过血，片刻，费道长悠悠醒转。

“师父，出了什么事儿……”费道长迷迷糊糊的说道。

宋地翁摇了摇头，长叹一声，道：“一败涂地啊……连首长都身受重伤……”说罢走到娄蚁的身旁，探了探鼻息，发现他已经死了。

“首长？您是说首长也来了？”费道长愕然道。

“嗯，在你昏迷的时候，首长他们赶到了这里，可是最后竟然全部都折于一个瞎子之手，真是叫人匪夷所思啊……”宋地翁感慨说道。

“咦，子云的衣裳呢？”费道长低头摸着自己白皙的肚皮，惊讶的问道。

“算了，就剥这一件吧。”宋地翁手指着鳌老的尸首，无奈的说道。

费道长上前解开鳌老衣扣，用力拽下了那件灰色中山装，抖了抖套在了自己的身上，尺码小了点，只系上了三只纽扣。

“师父，我们下面该怎么办？”费道长小心翼翼的讯问道。

“回京去吧。”宋地翁若有所思的回答道，眼下首长生死未明，其他的事情都无关紧要了。

“是，师父。”费道长应道。

两人绕过鳌老和娄蚁的尸体，垂头丧气的向峡谷东行面走去。

“丝丝……”灌木丛后面传来一丝极微弱的响动。

宋地翁伸手示意止住了脚步，然后蹑手蹑脚的绕到了树丛的后面，



定睛细瞧，眼前出现的情景令他毛骨悚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2

第一百五十一章

绿色的灌木丛后面，一个没手没脚、撅着屁股的白皙“上身”，正扒在小和尚有良的身上，嘴对嘴的进行吐纳着，嗓间发出“丝丝”的声响……

密码箱内 C4 塑胶炸药爆炸的瞬间，切断了黄建国的四肢，撕碎了他身上的衣服，气流将其剩余的身子抛起甩过了灌木丛，刚好砸在了昏迷着的有良身上。

黄建国的胳膊腿儿虽然没有，脑袋和内脏也受到强烈的震荡而丧失了思维，但体内的“中阴吸尸大法”仍在。手足经络已然断绝，其上身前后的任督二脉真气却充盈澎湃，急需宣泄之口，恰巧的是身下压着并无知觉的有良，本能促使着黄建国的上半身蠕动着，最后将口按在了有良的嘴巴上，舌头下意识撬开他的牙关，郭璞的旷世奇功“中阴吸尸大法”源源不断的狂泻而出……

这种世间最诡异的阴功，本应当先吸后哺，清除掉受体原有的正邪杂气后哺以中阴之气，而且需时七七四十九天方成。当年黄建国在古墓中反哺时间未到，便被炸出了地面，因此只传承了七成功力。有良没学过武功，丹田空空如也，并无任何杂气，加之昏迷不醒，体内无有任何抗拒，若是清醒之人，早就推开了压与其上的那半截恐怖之身了。

有良，一开始便被强行灌入了“中阴吸尸大法”。

“师父，这简直太恐怖了！”费道长在宋地翁身后战战兢兢的说道。

宋地翁默默地瞅着那团滴着鲜血、微微蠕动着半截身子，若有所思的说道：“子云，在很久以前，中原江湖上曾经出现过一种极邪门的武功，专门吸食人的精气，无论内家外家，正邪两派，一律通杀。今天老夫见这个瞎子对付首长、贾老道以及乔老爷的怪异手法，很可能就是这久已失传了的旷世邪功……”

“啊……世间竟有如此匪夷所思之事？”费道长惊诧道。

“嗯，据说这种邪门功夫叫做‘中阴吸尸大法’，始作俑者，便是东晋一代易学大宗师郭璞。”宋地翁嘿嘿道。

“中阴吸尸大法？”费道长嘴里喃喃道，目光望着那一堆蠕动着白肉，惋惜的说道，“师父，瞎子已经炸去了四肢，鲜血流尽，现在只不过是神经在抽搐而已，那种旷世邪功即使有，也会又一次的失传了。”

“不，它没有失传……”宋地翁盯着那瞎子与有良的嘴巴若有所思的说道。

费道长抽出颈后插在内衣里的点穴槌，蹲下身子轻轻的扎了扎瞎子胯部硕大的阴囊，惊叹道：“这家伙的卵蛋像公牛一般大，真是奇了。”

“子云，别碰他！”宋地翁急忙制止道，“这家伙正在传功……”

“传功？”费道长瞪大了一只独眼儿，颇为疑惑不解。

“不错，旷世邪功自然有其独到的传承方式，你没见，他现在正

在与小和尚进行吐纳呢。”宋地翁肯定的说道。

“但是，恐怕还未传完，这半截身子的神经就死翘翘了。”费道长颇不以为然。

宋地翁面色郑重的告诫道：“子云，此乃千载难逢的奇遇，我们必须在这里守着，防止任何的干扰，一直等到传功完毕，若是小和尚有幸能得到这门旷世邪功，日后必将能为老夫所用……”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2

豫西大峡谷内，宋地翁和费道长找了些干柴树枝，将娄蚁的尸首以及黄建国炸断的肢体撂在上面，然后点燃一把火烧了，江湖中人客死他乡，没有曝尸荒野便已是不错的归宿了。

日落时分，费道长瞧了瞧，瞎子与小和尚的传功还在继续，真的是邪门，他心里寻思着。

“子云啊，我们还得去搞点吃的来，也不知道还会在这山里待上多久。”宋地翁皱着眉头说道。

“师父，您等着。”费道长拔出点穴概，走到“贞女潭”边上，“嗖嗖嗖”如同小鸡啄米一般，不一会儿，就扎上来十余条小鱼。他就着潭水清洗干净，然后在小山洞口点起了一堆篝火，慢慢的烤着鱼，与小和尚那边相距十余米远，可以望得见。

峡谷内天色黑的早，夜晚凉风习习，宋地翁师徒人坐在篝火旁，慢慢嚼着焦香的小鱼聊着天。

“师父，你说那个装钱的密码箱怎么会突然爆炸呢？”费道长嘴里咀嚼着鱼头，不解的问道。

“唔，这绝对不是江湖中人所为，老夫推测，目标针对的是贾尸冥，那个瞎子误抢了他的密码箱，结果却自己中招了。”宋地翁拔去牙缝间的一根小刺，分析说道。

“是什么人给的贾尸冥密码箱呢？”费道长仿佛有些明白了。

“想要灭其口的人。”宋地翁答道。

费道长似有所悟道：“指使贾尸冥与我们作对，也想要得到‘鬼壶’，并且始终隐身于幕后的那个人。”

“不错，能够制作出如此精巧炸弹的，应给是政府方面的人，看看地上炸碎的钱不在少数，起码十万以上……”宋地翁说道。

“十万！”费道长倒吸一口凉气。

“哼，作为‘鬼壶’的酬金，应该算少了。”宋地翁鼻子哼道。

“这么说，贾尸冥的‘鬼壶’已经脱手了？”费道长此刻已经完全明白了。

宋地翁又抓过一条小鱼，轻轻的扯下鱼头扔进了嘴里，道：“嗯，‘卸磨杀驴’，所以才会惹来杀身之祸。”

费道长长嘘一口气，默默地扒拉着篝火，许久，他换了个话题说道：“师父，‘无巧不成书’啊，那个瞎子只给炸掉了四肢，却还保留着身子，结果倒是便宜了小和尚。”

宋地翁苦笑道：“或许是那瞎子体内吸足了贾尸冥的先天罡气和乔老爷的‘浩然正气’，抵消了部分爆炸时产生的气流才未粉身碎骨的吧。”

费道长点点头，师父说的也在理儿，“师父，首长伤势很重么？”

他接着关切的问道。

“总共中了两枪，关键是胸口的那一枪较为致命，乔老爷抱着他跑了，赶不回京城的，估计是在三门峡市的医院里抢救了，这还不吓坏了那些地方官们？”宋地翁不怀好意的嘿嘿干笑道。

“当地公安会不会顺着线索找到这条峡谷里来？”费道长忧心忡忡的说道。

“应该不会，首长是不可能透露出他来此目的和行踪的，‘鬼壶’事关国家机密，实在是太敏感了。”宋地翁答道。

“师父，”费道长小心翼翼的望着师父，抓耳挠腮的轻声问道，“上面不择手段的抢夺‘鬼壶’，究竟是要来干什么用啊……”

宋地翁犀利的目光盯了费道长一眼，严厉责备道：“子云，你想要保住一条小命的话，就不要多问。”

“是，师父。”费道长蓦地感到心里升起了一股寒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2

作者: 9JIA9 回复日期: 2010-2-2

鳌老的尸体呢就不管了吗

八错~~~鳌老给搞忘了~~~~~尺子。

下面的是美国最近赫赫有名的“死神猫咪”奥斯卡，5年内，它提前看到了五十个人的死亡（死于数小时后~数日内）：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2

作者: 曲郭桢爱 回复日期: 2010-2-266868#

小弟我就是洛阳人

《鬼壶》写完就要去闭关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3

“中阴吸尸大法”传功需时七七四十九天，盖因此数正好为一个中阴之期，当年郭璞创制此功时，将功法由低至高分为七层，每层七天，分别为头七、二七……直至七七（又名断七）。其实最重要的是每层之“纲”，如同内功之心法，传功只需七个时辰即可，其余则为传授“目”的时间了，所谓“纲举目张”，因此，只要有了“纲”，即使来不及反哺“目”，亦可日后自行修炼了。

六年前，古墓之中，郭璞的尸身反哺“中阴吸尸大法”时，刚过五七便被迫而中断了，因此黄建国只得到了五层“中阴吸尸大法”，尽管如此，已经能够相距丈许之内隔空吸人精气，若是达到第七层功成圆满，则可以百步之外取人性命。如今，黄建国已被炸去四肢，六魄已散，三魂离体之刻已是无多，本能促使其反哺有良时先行授“纲”，而五层大法之“纲”需耗三十五个时辰，即七十个小时方可。

太阳升起又落下，宋地翁和费道长硬是在峡谷内坚持到了第三日，那半截身子终于悄然自有良身上滚落下来，仰面朝上，凝滞的目光呆望着虚无缥缈的天空……可惜曾经那个英俊潇洒、抱负远大的热血青年，终因一己贪欲而身败名裂，客死异乡。

“他死了……”费道长上前踢了两脚，终于疲惫的松了一口气。

宋地翁俯身仔细的瞧了瞧仍处于昏迷状态的有良，自言自语说道：“传功都三天了，这小和尚也不知道成了没有？”

“待贫道来弄醒他问问。”费道长说罢欲动手。

“不，让他自然醒来，”宋地翁沉吟说道，“子云，将这个瞎子的半截身子也烧了吧，毕竟他也算是小和尚的师父嘛。”

“是，师父。”费道长厌恶的抓起黄建国，到一边火化去了。

一缕青烟逝去，绝代大阴人黄建国灰飞烟灭了，叹世人，不解红尘，到头来终是南柯一梦……

“唉……我们走吧。”宋地翁长叹一声，向着东面谷口走去，费道长背起昏迷的有良，跟在了后面。

午后，他们风尘仆仆的赶到了三门峡市，住进了一家旅社，要了个三人间。安顿下来后，宋地翁命费道长前去医院打听有关首长的下落，自己则守在了小和尚的身旁，等待他醒来。

黄昏时分，费道长打探消息回来了。

“师父，首长果然于三日前送进了市立医院抢救，取出了两颗子弹，生命无虞，当夜京城就来人了，消息封锁的很严密，今天一早被抬上了返京的火车。”费道长匆匆说道。

“嗯，我们等小和尚醒来，他要是已有‘中阴吸尸大法’在身的話，就带着一道回京，否则就仍他在这儿不管了，老夫可没工夫去理睬一个什么都不会的小和尚。”宋地翁说道。

是夜子时，清凉的月光透过玻璃窗洒进了屋子里，有良终于悠悠的醒转。

他慢慢睁开了眼睛，咦，我这是在哪儿……

听得耳边传来浓重的鼻鼾声，有良扭头望去，对面的床上，费道长赤裸着上身睡得正香，亮晶晶的口涎淌在了枕头上。

“妮子……”有良口中惊呼了一声，蓦地坐起身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3

第一百五十二章

“你醒了……”月光下，一个身材矮小的侏儒站在了床前，正笑眯眯的望着他，语气异常的和蔼。

“是你们？这是什么地方？妮子呢？”有良连连诧异道。

“有良，你已经昏迷三四天了，老夫……”宋地翁柔声说道。

“你告诉俺，妮子呢？”有良固执的问道。

宋地翁停顿了一下，默默地说道：“她已经走了……”

有良脸色骤变，回想起来在小山洞里，沈才华施巫术迷惑妮子心智的事儿，忿忿的追问道：“是不是那个坏蛋沈才华把她给拐走了？”

宋地翁闻言一愣，但即可便已心领神会，于是轻轻的点了点头，回答道：“不错，除了沈才华之外，还有客家嬷嬷和贾道长。”

有良气的脸色发青，身子微微的颤抖。

“他们的武功都很高，而且出手狠辣，你今生恐怕是再也无缘见到妮子了，唉……这些人也是，干嘛要拆散人家兄妹呢？”宋地翁在一旁添油加醋的说道。

“呜呜……”有良痛心疾首，忍不住抽泣起来。

宋地翁心中暗道，这小和尚是个感情用事之人，很容易加以控制利用的，于是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有良，你感觉自己的身体与以前是否有所不同呢？”

有良疑惑的看了他一眼，止住哭泣不解的问道：“没有啊，俺跟



以前一个样。”

宋地翁心中暗道，奇怪，不可能呀，瞎子嘴对嘴的吐纳了三天三夜，怎么会一点反应都没有呢？“有良，伸出双掌。”他说道。

有良莫名其妙，踌躇着慢慢抬起了手臂。

宋地翁把自己的双掌按在了有良的手掌上，劳宫穴对劳宫穴，轻输一丝真气入其手厥阴心包经，向上缓缓游走于大陵、内关、间使、郄门、曲泽、天泉至腋下三寸的天池穴，未见丝毫异常。随即入心包上中下三焦之会再转入奇经八脉，仍旧不见有任何反应，遂撤下掌来，心中狐疑不已，奇怪，那瞎子的半截身子吐纳了那么久，难道不是在传功么？

这时候，有良突然翻身下地，跪在地上“咚咚咚”的接连磕起头来，口中急切说道：“师父，请收有良为徒吧！”

宋地翁心下寻思着，不管怎么说，自己还是要对其先观察一段，不可轻易放弃，想到这儿，伸手扶起了有良，亲切的说道：“好，老夫今夜就收你为徒，既然徒弟的妹子被人拐走了，为师就有义务将其追回来！”

“谢谢师父……”有良闻言心中一热，顿时感激涕零。

“子云，起来，为师今夜已收有良为徒，往后他就是你的师弟了，”宋地翁嘿嘿说道，随即转过头来，“有良，过去拜见师兄吧。”

此时，有良将过去的对费道长的怨恨，早已统统置诸脑后，双膝弯曲跪对着床上的“独眼龙”，一连“咚咚咚”扣了三个响头，口中说道：“有良拜见师兄。”

只要能找回妮子，他什么也都不顾了。

“哈哈，好，明天一早我们就返京。”宋地翁呵呵笑道。

“师父，我们什么时候去找妮子？”有良焦急的问道。

“放心，师父知道他们去了什么地方，等返回京城做好充足准备之后，再去不迟。”宋地翁回答道。

天亮后，有良跟随着宋地翁、费道长一同乘上了火车，直奔京城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4

位于京城海淀区复兴路 28 号的解放军 301 医院高干病房 1 区，走廊里站着两名便衣警卫，房间门口撂了把椅子，一位童颜鹤发的老者端坐其上，他便是乔老爷。

四天前，他赤身裸体抱着重伤昏迷的首长从大峡谷里逃出，途中点晕一位路人，取其衣服穿上，匆匆赶至岔路口，砸破了越野车窗玻璃将门打开，把首长放在了后座上，然后自坐垫下取出备用钥匙，亲自驾驶着开进了三门峡市立医院。

在施行紧急手术期间，乔老爷给京城里首长的秘书挂了个电话，当晚秘书就带人赶到了，首先严密的封锁消息，当地政府均不知此事。第三天的早上，将已经脱离危险期的首长用担架抬上了火车软卧包间，悄悄地返回了京城，住进了 301 医院。

为确保安全，乔老爷暂时充当了首长的贴身保镖。

电梯门开了，宋地翁带着费道长和有良匆匆走出来。

“乔老爷，首长同意见我们了？”宋地翁客客气气的问道。

“首长是要见你，其他人到那边会客室里等候。”乔老爷说道，招手吩咐警卫带走了费道长和小男孩。

宋地翁推门走进了病房，这是一个大套间，设施豪华，桌子上摆着鲜花，空气中弥散着淡淡的来苏儿消毒水的味道。

“首长，你还好吧？”宋地翁蹑手蹑脚的来到床前，望着躺在病床上的首长，轻声问道。

“嗯，地翁啊，谷中后来的情况怎么样了？”首长苦笑了一下，吃力的说道。。

“那瞎子炸死了，他的那个同党老家伙也死了……”宋地翁详细的叙述了峡谷里后来所发生的情况，但是有意省略了那半截身子传功一事，最后说道，“老夫已经将三具尸体就地烧了，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做得很对，”首长赞许的点了点头，说道，“只是便宜了那贾尸冥，他们一同去了缅北么？”

“是的，首长，老夫以为，贾尸冥手中的‘鬼壶’已经脱手了，他那一密码箱子的钱肯定是酬金，主使他的人在里面放置了炸弹，想要灭口，不料却阴错阳差，炸死了那个瞎子。”宋地翁推测说道。

“如此说来，他并不知道贾尸冥仍然还活着……”首长若有所思的自语道。

“他？”宋地翁不解道。

“当然就是主使贾尸冥盗取‘鬼壶’的那个人。”首长淡淡说道。

“首长，您知道那个人是谁？”宋地翁略微惊讶道。

“当然知道，”首长打住了话题，目光望去了窗外，轻声叹息道，“唉，都六年了，想不到这黄建国还活着，搞成了那么一副模样……”

会客室里，有良探头探脑的到处瞧着，一切都觉得很新鲜，他沿着走廊溜达着来到了病房门口。

乔老爷见是个孩子也就并未太在意，可是当有良擦过自己身旁的时候，一种异样的战栗感突然传遍了他的全身……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4

“站住！”乔老爷冷冰冰的叫了声。

有良站住了，默默地望着这个白须长眉的老头。

“你叫什么？”乔老爷警惕的问道。

“有良。”有良回答道。

“你身怀武功？”乔老爷疑惑的问道。

“不会。”有良摇了摇头。

这时，费道长走了过来，恭敬地说道：“久闻乔老爷大名，如雷贯耳，他是师父刚刚新收的弟子，贫道的师弟。”

乔老爷心下嘀咕着，既然师出同门，可这个师兄身上却丝毫感觉不到那种戾气，于是诧异的问道：“你师弟体内好像有种怪异的气场，这是怎么回事儿？”

“怪异的气场？”费道长愣了愣，略一寻思，心下登时明白了，表情不太自然的说道，“这个嘛，贫道也不太清楚……”

乔老爷看在眼里，蓦地一把抓住有良的手腕，冷冰冰的说道：“你俩跟我一起进来。”说罢推门拽着有良走进了病房，费道长不知所措

的跟在了后面。

首长躺在床上，诧异的望着他们……

“首长，这孩子是宋会长新收的徒弟。”乔老爷来到了病床前，面色郑重的说道。

宋地翁一见，赶紧道：“首长，他是老夫的关门弟子有良。”

首长疑惑的瞥了一眼宋地翁：“就是那个风陵寺的小和尚有良？”

“是的，老夫见他资质尚可，就收其为徒弟了。”宋地翁解释道。

“嗯。”首长未置可否的哼了声。

乔老爷面对着宋地翁，微微一笑道：“宋会长，你曾经传授了他什么内功么？”

宋地翁迷惑不解的望着他，摇了摇头道：“没有。”

“这可就奇怪了，这孩子体内有一种怪异的气场，颇令人费解……”乔老爷说道。

“每个人体质不同，气场各异，也许是他寺庙里呆的时间太久了吧。”首长颇不以为然。

“不！”乔老爷异常严肃的说道，“他体内的气场与一个人很相似。”

“谁呀？”首长不解的问道。

“就是豫西大峡谷中，那个瞎子……”乔老爷心有余悸的说道。

“黄建国？”首长吃了一惊。

“正是，”乔老爷语气肯定，“辨气识人，乃是我儒家功之基础，古人称气场为‘象天符地’，‘天有谷度，人之脉穴同其源。地有山河，人有脉络合其妙，三百六十，无非脉之贯通，八万四千，尽是肤之穿

透。’人体内生有大大小小，纵横交错，旋转反复的无形通道，通道中所输送的物质流就是气，内通五脏六腑，外通皮肤毛孔。这孩子体内之气非阴非阳，无色无嗅，不寒不燥，乃是‘中阴之气’。”

“‘中阴之气’？那是什么？”首长颇有兴趣的问道。

乔老爷解释说道：“释道两家对‘中阴身’有诸多解释，说什么人死断气至转世投胎前的历程称之为‘中阴身’，所谓‘前阴已谢，后阴未至，中阴现前’是也，其实并不准确。以儒家看来，所谓‘中阴身’，不过就是一种特殊的生物磁场，也称‘气场’，与‘阳气’、‘阴气’、‘和气’、‘肃杀之气’、‘中庸之气’以及‘浩然正气’等，同属宇宙间诸多气场之一。‘中阴之气’则是一种死亡之气，常见于人死后的七七四十九日之内，通俗的说来，就是人死咽气后，肉体器官功能衰竭，意识即生物磁场，便脱离了肉体，民间迷信的称之为‘魂儿’。刚刚脱离肉体的生物磁场，并未意识到自己已经死了，它甚至还会努力的与在场的亲人们说话，当然别人是听不见也不会理睬它的了……”

“哦，所谓‘中阴之气’，即是人死四十九日之内的生物磁场，因为断七之后，它便已衰减为零了。”首长对这些东西领会的很快。

“是啊，这孩子活着的肉体内，竟然有着死人的‘中阴之气’……”  
乔老爷面色凝重的缓缓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5

第一百五十三章

首长阴鸷的目光盯着有良好一会儿，然后慢慢的落在了宋地翁的

脸上，嘴巴紧闭着，一句话也没说。

宋地翁顿时感觉到口干舌燥，心里忐忑不安，自己对首长隐瞒了瞎子传功一事，看来是极不明智的。

“地翁，这是怎么回事儿？”首长犀利的眼神儿不怒自威。

“首长，”宋地翁咽了口唾沫，解释说道，“地翁正准备向您汇报呢，密码箱爆炸的时候，瞎子的胳膊腿儿都炸飞了，但身子却是完好无损的落在了灌木丛的后面。当我们发现时，这半截身子恰恰落在了有良的身上，正在嘴对嘴的吐纳着，此刻有良已处于昏迷状态，因此什么都不知道……”

“说下去。”首长冷冷的说道。

“瞎子的半截身子血已经流尽了，地翁当时认为只是他的神经在抽搐而已，没想到整个吐纳过程竟然持续了三天三夜，然后才跌落下来，子云便把那死透了的半截身子拾起去烧掉了。这种怪事实在是令人匪夷所思，地翁当时也曾想到，这会不会是在‘传功’呢？可是替有良把了脉，却丝毫感觉不到其体内有什么异常，老夫至今仍还是困惑不解。”宋地翁叙述道。

“哦，竟有此事？”首长神情亢奋的说道，“乔老爷，你的看法呢？”

乔老爷思索了片刻，沉吟着说道：“‘中阴身’传功，按理说是不太可能的，因为中阴阶段的意识根本无法驱动已经死亡的肉体……但是……”

“但是什么？”首长问道。

乔老爷踌躇着缓缓说道：“听闻远古时期的祝由术，有许多我们现代人无法理解的物理现象，譬如两晋时期的‘中阴吸尸大法’，据说就是师徒之间嘴对嘴传承的。”

“中阴吸尸大法？”首长疑惑道。

“不错，这是东晋大易学家郭璞独创的一门旷世邪功，不过郭璞死后，此功就再也没有在江湖中出现过了，历朝历代都有人毕生寻找此功法，但都没有结果，可以肯定的说，它早已失传了。”乔老爷说道。

宋地翁心下暗想，这乔老爷倒是有些真才实学呢。

“乔老爷，你认为那瞎子的武功……”首长蓦地意识到了什么。

“对，有可能就是‘中阴吸尸大法’……”乔老爷眉头紧锁着说道。

首长闻言心中仍是狐疑不已……六年前，黄建国只不过是一介书生，根本不识武功，怎么会突然懂得这失传一千六七百年的“中阴吸尸大法”呢？六年里，他难道有了什么旷世奇遇不成？可惜的是，如今他已经死了，一切疑团都不得而解了。

“乔老爷，如何能确定这小和尚到底是不是被传授了‘中阴吸尸大法’？”首长疑问道。

乔老爷望着有良，面色凝重的回答道：“他体内的‘中阴之气’在蠢蠢欲动，奇经八脉暂时未曾开启，可以肯定的说，这门阴毒的邪功已经在其身体里面了。”

此刻，有良在一旁已基本都听明白了，心中不仅是又惊又喜，原



来自己在峡谷里昏迷了三天三夜，无意之中竟被人传授了一门旷世奇功，只是不知道这门功夫能不能胜得了沈才华和贾道长？

“‘中阴吸尸大法’？师父，这功夫厉害吗？”他目光瞥向了师父宋地翁，小心翼翼的问道。

宋地翁点点头道：“天下第一。”

“真的！”有良大喜过望，这下终于可以打败沈才华和贾道长，救出妮子了。

乔老爷冷不丁的伸出手来，按在了有良的脑瓜顶上，阴沉沉的开口说道：“首长，‘中阴吸尸大法’是古往今来第一邪术，趁这孩子尚未开窍，赶紧除去以绝后患，否则将来，此人必然贻害世人。”

“不，”首长淡淡一笑，招手说道：“有良，你过来，我有话问你。”

有良闻言战战兢兢的走到床榻前，惊恐的眼神儿望着首长，他内心隐隐约约的感觉到，这人是这个大官，能够帮助自己……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5

首长和蔼的对有良说道：“你家里还有什么人么？”

有良闻言心中一酸，眼泪直打眼眶里转，幽幽说道：“俺爹娘都死了……”

“哦，可怜的孩子，那你就没有其他的亲人了么？”首长同情的问道。

有良摇了摇头，泪水终于自脸颊流淌下来，呜咽着回答说道：“俺还有个妹子，她叫妮子，被沈才华和贾道长给拐走了……”

“好孩子，别哭了……”首长伸手取过一张纸巾，轻轻的揩去有

良眼角的泪水，安慰他道，“别怕，叔叔可以替你帮妹子解救回来。”

“是真的么？”有良止住了抽泣，迷茫的问道。

首长微笑着点点头：“当然是真的，不信可以问问你师父。”

站在一旁的宋地翁赶紧证实说道：“有良，首长说愿意出面，妮子就肯定有救了。”

“噗通”一声，有良双膝跪在了床前，“首长叔叔，求您帮俺救救妮子……”

首长慈祥的拉起他的手，越发的亲切了：“妮子也是新中国的少年儿童嘛，岂能落于坏人之手呢，你放心，我一定会帮助你救她回来的。”

“谢谢……”有良挣脱出来伏在了地上，感激涕零的“咚咚咚”磕了仨响头。

“乔老爷，看来就只有麻烦你了，尽快设法使有良开启他的奇经八脉，释放出旷世奇功。”首长客气的吩咐说道。

“首长……”乔老爷似乎不十分情愿。

“宋会长，你们都先出去吧，我与乔老爷说点事儿。”首长对宋地翁摆了摆手。

“是，首长。”宋地翁应道，遂带着费道长和有良走出了病房。

房间内，乔老爷疑惑不解的说道：“首长，难道您忘了么？豫西大峡谷里，那瞎子的邪门功夫有多么的可怕……”

首长微微一笑，道：“那瞎子名叫黄建国，是我的一个宿仇，此人头脑灵活，心机多变，而这个和尚有良却是个‘一条道跑到黑’

的憨蛋，只须利用妮子为诱饵，他就会服服帖帖为我们干事了。一个小孩子，到哪儿都不引人瞩目，简直是天赐的一般，你尽快办，我这里很快就要用到他。”

乔老爷无奈的说道：“好吧，我听你的。”说罢告辞离开了病房。

首长斜倚在床头上，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内线情报说，主任已经拿到了“鬼壶”，可是老奸巨猾的贾道长竟然没有交出那瓶密宗苯教的“返魂水”，所以又急着派出了四川唐门的三兄弟，继续追踪贾尸冥。

首长的思绪回到了童年，那时老爹正在长征途中，把自己寄托在了仰光大金塔福寿宫里，化名“红孩儿”。革命胜利后，京城派人来接他走，临行之际，安息长老送给了一瓶苯教圣水，作为日后护身之用。自己刻意收藏了几十年，最后却便宜了那个女鬼郭可儿……与鬼交媾，真的是别有一番滋味啊……回想起那个销魂的夜晚，他禁不住会意的微笑了。

这个郭可儿，躺在冰冷的石棺里，也不知道怎样了？若是有机会的话，真想再与她约会一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6

乔老爷走出病房，站在走廊里吩咐宋地翁说道：“宋会长，你去带这孩子洗个澡，再买上件干净的衣裳换上，然后吃饱晚饭，于子夜时分送他到京西八宝山公墓的门口等我。”

宋地翁无奈的点点头，首长决定的事情，任何人都不敢忤逆的。

是夜，月圆，子时时分，宋地翁只身来到了位于石景山区的八宝

山公墓门前，远远瞥见，宋地翁、费道长和有良已经等在那里了。

“好了，你们可以回去了。”乔老爷淡淡的说道。

宋地翁瞥了一眼有良，一句话也没说，转身带着费道长默默地离开了。

八宝山公墓实际上是京城西郊鲁谷村的一片土丘，占地约有数百亩，过去这里曾是明清两代太监养老送终之地，因盛产红土、耐火土以及青灰等八种矿产而得名。1946年，国民党政府将这里改建为忠烈祠，1949年解放后，这里又成为了新中国领导人以及各级政府官员的长眠之地，墓区内古木参天，绿树成荫，庄严而肃穆。

但是，此地的地底深处，却仍然散落着两朝无数太监们凄凉的尸骨，每当月圆时的子夜，阴怨气息最重。近数十年来，这里又葬入了不少的开国将领，金戈铁马，铮铮阳戾，凭添一股肃杀之气。

乔老爷选择这里来开启释放有良的“中阴吸尸大法”，是可以有事半功倍之效的。儒家功法的核心便是“天人感应”，以孔孟儒学为基础，立阴阳五行为框架，行“中庸之道”。所谓“中”是适合，“庸”是按照适宜的方式去做事，就是适度把握，非阴非阳，非柔非刚，取适中方式，便可以保持在一个合情合理的范围之内。

乔老爷带有良沿着公墓围墙绕行，来到一荒僻之处，然后一把抓住他的后衣领，纵身双双跃入。

月色下，一排排白色的墓碑默默地矗立在山丘之上，四下里鸦雀无声，令人汗毛顿起。

“乔爷爷，你带俺来这儿干嘛？”有良胆怯的小声说道。

乔老爷没有理睬他，而是开口问道：“有良，这世间上最阴柔的  
是什么人？”

有良想到了妮子，于是回答道：“女人。”

“错！世间最阴柔之人乃是太监，去势的男人比女人阴柔何止十  
倍？我再问你，世上最阳刚的又是什么人？”乔老爷嘿嘿道。

“男人……”有良都有点不敢肯定了。

“是武将，”乔老爷手指着那一排排冷冰冰的花岗岩墓碑说道，  
“历朝历代更替，中原无不是血雨腥风，尸横遍野，动辄百万大军相  
互厮杀，‘一将功成万骨枯’，哪一位将军不是双手鲜血，杀人无数？  
因此，武将才是最最阳刚戾气之人。”

有良听得似懂非懂，只有唯唯诺诺的点着头。

“这里有世上极阴与极阳之人，尽管他们的肉体早已烂去，但那  
叠加的阴阳气场仍在，每当月圆之夜，站在这荒丘之上，便可依稀感  
觉得到。”乔老爷怅然说道。

有良瞪大了眼睛，壮着胆子看那些白森森的石碑，果然浑身上下  
的毛孔有些麻酥酥的异样感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6

对不起，秋波 MM，是笔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6

第一百五十四章

月光下，乔老爷深吸了一口气，默默感觉着墓区的气场情况，须  
臾，他对有良说道：“你会打坐么？”

“会。”有良迅即回答着，同时双腿一盘跌坐于地，在河东风陵寺当小和尚的那些年里，打坐是每日的必修之课。

“你那是释道两家的打坐法，儒家功则完全不同，”乔老爷皱了皱眉头，解释说道，“宇宙间万物，大到天体星系，小到基本粒子，无一不是在磁场的相互作用下进行旋转。轨迹是，‘旋转中螺旋，螺旋中旋转，螺旋再螺旋’。生命中亦是一样，植物有牵牛花，爬蔓豆角，藤类等等，动物有蜗牛，海螺，绵羊角不一而足。人体手指的斗纹，头顶的发旋，细胞核 DNA 也是‘螺旋化、再螺旋化、再再螺旋化、折叠又螺旋化’。为什么呢？因为天地间有一股浩然正气，是自然界一种强大的无形力量，那就是‘宇宙螺旋气场’。儒家功的‘螺旋坐’正是顺应了这种气场，能够激发出人体的‘能量漩涡’，因此比释道两家的盘腿打坐要好上十倍不止。”

有良战战兢兢的点着头，如听天书一般。

乔老爷拎起有良，将他的两腿盘旋交叉，身子扭曲，高举着双手也互相缠绕着，但整体都是顺时针旋转的……

“乔爷爷，这样的姿势很累人……”有良抱怨说。

“哼，和尚老道们的盘腿大坐倒是不累，可是有什么鬼用？你到底想不想激发出体内的‘中阴之气’？若是不想，乔老爷才不愿意费这气力呢。”乔老爷不满道。

为了妮子，俺忍了……有良心里默默下定决心，咬紧牙关，不再吭气了。

乔老爷继续解说道：“人身有赤黑黄三道主脉，心属乾，乾之本

位在离，其色赤，故曰赤道，实则任脉。身属坤，坤之本位在坎，其色黑，故曰黑道，实则督脉。意属土，其色黄，故曰黄道，实则人脉。有良，现在身体开始顺时针做‘螺旋转’，切记，‘心念不空过，意行则气行’，坎离交融，慢慢开启浑身毛孔……”

月光下，有良笨拙的缓慢的旋转着螺旋交叉的身子，显得十分的诡异，既然听不懂乔老爷的话，索性什么都不想，一个劲儿的转就是了。

乔老爷站在一旁瞅着，心中暗自寻思道，这孩子笨是笨了点，但还是蛮有倔劲儿。

他抬头看看夜空，自己在峡谷中损失了不少真气，此刻也需要补充一下了，于是身体也作螺旋状，缓缓的旋转起来，开启浑身的毛孔，从天地之间汲取宇宙浩然正气……

有良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旋转了多久，起初转的有些迷糊，手臂也发沉，但是渐渐也就不觉得了。隐隐约约的体内小腹处有一点温气，缓缓上冲心主，由黄道，穿尾闾，经夹脊，透玉枕，入泥丸。之后，那气渐渐汹涌澎湃起来，一波又一波的，如黄河洪水泛滥一般，整个身子都随之震荡颤抖了起来，牙关咬的“咯咯”作响……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7

远处走来一名身材高大的巡夜警卫，惊奇的发现墓区有两个人扭曲着身体，在月光下不停地转着圈子，遂感大惑不解。大凡在公墓呆过几年的警卫，胆子都是特别的大，对所谓鬼魂一类的传说向来都是嗤之以鼻的。那警卫心想，深更半夜的，这两人怕是个精神病，于是

揷亮了手电筒，握着一根电警棍，径直的奔这边过来。

乔老爷见到警卫巡夜过来，身子轻轻一纵，悄无声息的跃上了身旁的一株高大的枫树，他想隐蔽起来瞧瞧有良会作何反应。

“喂，小孩儿，你在这儿干嘛呢？”警卫揉了揉眼睛，走近前来厉声的问道，奇怪，刚才好像是看到两个人嘛，他在心里嘀咕着。

有良螺旋着身子，已经扭曲变形，他体内的“中阴之气”与墓区内至阴至阳两种气场相互作用吸引着，在奇经八脉间左冲右突，寻找着宣泄之口。乔老爷带他来这里，就是想以那些老太监们的阴柔怨气和将军们的杀戮阳戾之气，加之儒家功法之“罗旋转”，借助‘宇宙螺旋气场’来导引他的“中阴吸尸大法”出来，现在已经到了最关键时刻，如窗户纸般一捅就破，只差那么一点点了。

“你是个哑巴么？说话呀！”警卫见有良旁若无人，不理不睬的样子，更加确认此人必是精神病无疑。

有良双手在头顶螺旋交叉，身子也拧着劲儿，面目表情似乎极度痛苦的样子。

警卫伸出了电警棍，寻思着精神病院对待患者使用电击法很有效，我也给他来两下，于是揷动开关，朝有良后背腰间捅去……

此刻，正值有良身子旋转过来，电警棍尖端不偏不倚的刺中他的气海穴，瞬间 80 万伏的高频脉冲电压穿透衣服和皮肉，直入丹田……

气海穴，又名腓腧穴，丹田穴，位于人体腹部脐下一寸半，为任脉水气在此吸热后气化胀散之地，电警棍的强大电压差导致有良经络最后一道防线瞬间溃散，“中阴之气”终于挣脱了羁绊，循奇经八脉



顺畅的流转起来。

有良的一只手本能的落下，握住了警卫持着电警棍之手的腕部，自己掌心的劳宫穴内骤然产生一股巨大的吸力，通过警卫手腕处的列缺穴，将此人体内之精气源源不断的吸了出来……

此刻，身材高大的警卫竟然毫无挣脱之力，惊愕之中刚刚喊出“鬼啊……”身子便软绵绵的倒下了，昏厥在了地上。

有良见状兀自大惊，急忙松开了手，瞪大了双眼盯着自己的掌心，浑身突突的发颤，“这是怎……怎么了……”他嘴唇颤抖着嗫嚅道。

“哈哈……”乔老爷自树上一跃而下，蹲下身子一探警卫的脉搏，满意的说道，“成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7

作者:弱水三回复日期:2010-2-7

从《青囊尸衣》到《鬼壶》，一直是坚持着用手机读完的，一直都习惯用捧着手机看书~每天登陆天涯看看更新，已是每天的例行事物之一了。。。谢谢尺子写出如此精彩的小说，构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第一次回贴，希望尺子看见，并和我打个招呼~一直默默支持你的读者之一

偶看见了，欢迎新童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7

清晨，301医院高干病房内，首长自床榻上欠起身子，惊喜的说道：“乔老爷，你开启了有良的‘中阴吸尸大法’？”

“嗯，这孩子果然是个人才，首长，你的眼光不错，这小子已经

吸光了一个两百多斤体重的八宝山公墓警卫，那家伙丝毫都反抗不了。”乔老爷嘿嘿笑道。

“比那个瞎子黄建国功力如何？”首长急切的问道。

“他目前还只能接触对手的身体，以劳官穴汲取精气，我想，若是假以时日，兴许可以做到隔空吸气的。”乔老爷回答说道。

“很好，乔老爷，这孩子就由你来带吧，随时准备执行秘密任务。”首长沉吟道。

此刻，仍然沉浸在亢奋之中的有良，怯生生的问道：“首长叔叔，你什么时候帮俺去找妮子？”

首长呵呵一笑，道：“有良，你就放心好啦，我先派人打听清楚妮子他们的隐身之所，然后有的放矢的突然出击，攻其不备，方可一举成擒，乔老爷，你让宋会长和费道长即刻来见我，安排他俩前去追踪贾尸冥和妮子他们。”

“好吧。”乔老爷答应着离开了病房。

“有良啊，跟我说说，妮子对你有多重要？”只剩下两个人的时候，首长笑眯眯的问道。

有良脸红了，踌躇了一会儿，才扭扭捏捏的腼腆说道：“俺娘说了，妮子是俺……媳妇。”

“哦……”首长恍然大悟，望着这个十二三岁的男孩儿，心中暗道，现在的青少年真是太早熟了，国家应该加强对他们的思想政治方面教育与引导，树立继续革命的世界观，否则长此以往，杜勒斯所预言的，‘新中国将在第三代人的身上改变颜色’将会不幸成真呢……

他想了想，接着问道，“她很漂亮，是么？”

有良脸更红了，低头嗫嚅道：“妮子是最好的……”

“为了妮子，你愿意去做任何事情么？”首长的面色渐渐严肃起来了。

“愿意。”有良毫不犹豫的说道。

“我为你去救回妮子，你也愿意替我做些事情么？”首长盯着他追问道。

“俺愿意。”有良迎着首长犀利的目光，毅然回答道。

“好，外间有张床，你先去睡会儿吧，等乔老爷回来了，让他领你去吃早餐。”首长吩咐道。

有良顺从的走到外间屋子，和衣爬上了床，昨夜发生的事儿太多了，精神极度亢奋的他并无困意，自己真的学会了天下第一的武功了么？他简直都不敢相信，但那个高高大大的警卫确实就倒在了自己脚边的呀……借着窗口透入的晨曦，有良仔细的看着自己的两只手掌，这一切，都好像是在做梦。不行，俺得再找一个人试一下，看看能不能同样将他吸倒……

不多时，病房的门开了，宋地翁与费道长走了起来。

“首长，我们来了。”宋地翁恭敬地站在了病榻前。

“嗯，宋会长，再交给你个任务。”首长平静的说道。

“是，首长。”宋地翁回答道。

“追踪贾尸冥，暗中保护妮子，找到他们的落脚点。”首长面色郑重的说道。

“好的，”宋地翁想了想，道，“他们要去缅甸的恩梅开江，地翁和子云需要做些相关的准备，比如护照之类的。”

“我会叫秘书办妥的，另外你要去一下仰光的大金塔福寿宫，告诉住持安息长老，就说红孩儿受了重伤，请他再送一瓶苯教的‘返魂水’，等伤痊愈以后，我自会去看他，切记。”首长思忖着说道。

“好的，首长，地翁记住了。”宋地翁谨慎的回答着。

有良侧身躺在床上，找什么人来试验自己的“中阴吸尸大法”呢？他的目光落在了费道长的背影上，脸上显露出了一丝快意的笑容。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8

### 第一百五十五章

有良跳下床，溜达着朝费道长身后悄悄的靠了过去。

“有良，”首长发现了有良过来，遂招招手，说道，“我已经派你师父和师兄去追踪妮子的下落，等有了确切的消息再去营救。”

“谢谢首长叔叔，”有良感激的望了首长一眼，随后扭头对宋地翁真诚的恳求说道，“师父，俺想让师兄带俺在京城里好玩的地方转转……”

首长闻言笑了笑，毕竟是小孩子，玩心重，于是开口道：“宋会长，你须做好出发前的准备，就让费道长带有良去玩一天吧。”

宋地翁点点头，吩咐费道长：“子云啊，你带师弟去见识见识也好，去哪儿呢？”他悄悄的使了个眼色。

费道长立刻明白了，师父是想让自己单独带小和尚出去，了解他昨夜在八宝山公墓里的情况，如此，当然是去人少的地方比较好些，

于是回答说道：“俗话说‘不到长城非好汉’，贫道就领师弟去八达岭吧。”

“嗯，八达岭长城史称天下九塞之一，凡来京城者乃必游之地，你们早去早回。”宋地翁说道。

“师父、首长，那贫道就先行告退了。”费道长说罢转身带着有良匆匆离开了。

八达岭长城位于北京市延庆县军都山关沟古道北口，明长城全长6700公里，是世界上古老的伟大建筑之一，八达岭则是其隘口，“玉关天堑”为明代居庸关八景之一，亦是古长城建筑最为精华的一段。八达岭长城城墙高约三丈，顶阔近两丈，随山势蜿蜒至远方天际，巍峨险峻，雄壮苍凉，令人惊叹。

费道长与有良登上了长城上的一座两层敌楼，两人站在垛口之上，眺望着塞北连绵起伏的莽莽山峦。

“师弟，昨晚你和乔老爷在八宝山公墓里都干了些什么？”费道长单刀直入的问道。

“练功。”有良淡淡的回答道。

“你现在要详详细细的都告诉贫道，知道吗？”费道长严肃的说道。

“俺为什么要告诉你？”有良目光直视着费道长的那只独眼儿。

“为什么？因为贫道是你的师兄，长兄为父，就相当于是你的老爹，你得听话，不许顶嘴，懂吗？”费道长厉声训斥道。

“俺懂了。”有良面无表情的说道。

“好，现在可以说了。”费道长嘘了一口气。

“乔爷爷教俺练功，就是这个样子……”有良伸出一只手来，不经意的抓住了费道长的右手腕处，就同昨晚握那个警卫时的一样，心里面焦急的叫道，快吸，快吸呀……

“嗯，然后呢？”费道长诧异的望着有良，疑惑的说道，“师弟，你的表情怎么如此的古怪？”

有良心里这个急呀，额头上微微沁出冷汗，一不小心竟然脱口而出：“吸吸吸，吸这个独眼龙……”

“你说什么？”费道长闻言一愣，随即大怒道，“你这个小和尚胆敢要暗算贫道！”说罢举起另一只手便要照着有良的天灵盖拍下，蓦地一想，若是伤了他，自己在首长面前恐怕无法交代，这小和尚现在可是个大红人呢。想到此，于是手臂一转，钢爪般的手指猛地掐在了有良的大腿里子上，恶狠狠的拧了数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8

昨夜在墓区，有良虽然吸光了那名警卫的元气，但乃是因心中的恐惧而本能触发了体内“中阴吸尸大法”，方才他意念来调动“中阴之气”攻击对手并不成功，焦急之下，那种莫名的恐惧又逐渐涌上心头。

“痛啊……”有良奋力挣扎着，迸出了眼泪。

“嘿嘿……”费道长冷笑着继续用力，突然“咯咯咯”脖颈处发出响声，他的面目骤然间扭曲，脑袋仿佛要挣脱颈骨的束缚似的，拼命地往起抻拔着。

有良大骇，小腹“咕噜噜”顿生饥饿感，丹田内“中阴之气”经黄道，穿尾闾，越夹脊，透玉枕，入泥丸，手掌心的劳宫穴蓦地生出一股巨大的吸力，紧紧地贴附在费道长手腕列缺穴上，道家真气如堤坝开闸般的滚滚泄出……

“你……”费道长刹那间目瞪口呆，急忙用力甩手，但是根本使不出一丁点劲儿，任由多年修炼的内力迅速的消逝着……

有良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快感，他一面不间断的继续吸着，一面咬牙切齿的说道：“费道长，俺终于可以替一渡师父报仇了！”

费道长浑身如同打摆子般的颤抖着，身体慢慢的软倒了下去，他的嘴唇哆嗦着发出哀求：“有……良，饶了贫……道。”

有良快意的望着极度恐惧的费道长，嘴角露出一丝残忍的微笑，恨恨道：“哼，凡是欺负过妮子的人，俺都不会放过。”

“你杀……死贫道，师父他不，不会放过你的……”费道长声嘶力竭的哀号着。

有良鄙夷的回答道：“你是失足落下长城的，俺只是个孩子，有什么办法？”说罢，手掌心的劳宫穴将费道长体内的最后一滴真气吮吸干净，眼瞅着“独眼龙”昏死了过去。

有良松开了费道长的手腕，感觉到小腹有饱胀感，掀开衣襟一瞧，小肚子已经高高的隆起了，竟然像个孕妇一般。

他环顾左右，见附近并未有游人，于是拽起费道长两手搭在城垛箭口之上，随即抱起他的双脚用力的将其掀出了城墙外，摔落到深涧里去了。

有良的心砰砰的直跳，探头朝下望去，费道长已经脑浆迸裂的横尸在了一块大青石上，他兴奋的搓着双手，然后连蹦带跳的走下了八达岭长城，乘上了公交汽车，一路打听返回了 301 医院。

“你说什么？费道长失足掉落长城下面去了……”首长闻言大吃了一惊。

“是啊，俺吓得不知怎么办才好，就自己跑回来了。”有良耷拉着脑袋，神情紧张，哆哆嗦嗦的说道。

首长疑惑的望着有良，心想，这费道长是身怀武功之人，怎么可能这么轻易就掉下去了呢？但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道长会跟有良这孩子有什么深仇大恨。

首长拨通秘书的电话，叫他尽快前往八达岭长城妥善处理，随后叫来乔老爷，告知此事。

“有良，费道长怎么会突然失足的？”乔老爷盯着有良的眼睛问道，那孩子游移不定的眼神儿，令其顿生疑窦。

“俺也不知道，一回头，师兄就不见了，俺趴在城墙头上一看，他躺在了山涧里……”有良支支吾吾的说道。

乔老爷嘿嘿一笑，和蔼的问道：“有良，你的肚子怎么胀鼓鼓的？”

有良一愣，脸色“唰”的骤变。

“是你杀死了费道长。”乔老爷冷冷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9

有良脸色惨白，见事情已败露，于是倔强的紧闭着嘴巴，一言不发。



“乔老爷，你说是有良杀了费道长？”首长直起身子，惊讶的说道。

“不错，”乔老爷手一指有良隆起的小腹，肯定的说道，“你瞧他的丹田，一定是吸光了费道长的真气。”

首长望着有良，疑惑的问道：“有良，这是真的么？”

有良沉默了老半天，最后才轻轻的点了点头。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首长平静的说道。

“报仇！”有良突然恨恨的大声回答道。

首长诧异不已：“你与费道长有仇？”

“他开枪杀死了一渡法师，还欺负妮子。”有良理直气壮的说道。

首长闻言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缓缓开口说道：“嗯，山西河东风陵寺一渡法师，是位有道高僧，这费道长滥杀无辜，国法难容，理应抵命，如今也算是罪有应得，死就死了吧……乔老爷，这件事到此为止，对外依旧是费道长失足坠下长城，是一次不幸的事故，与有良这孩子无关……”

乔老爷原本就看那个宋地翁与费道长师徒不顺眼，在豫西大峡谷的生死存亡关头，他俩竟一点忙也帮不上，如今见首长有意为有良开脱，其间必有深意，“乔老爷明白。”他回答说道。

“有良啊，但是，”首长脸色严肃了起来，郑重的说道，“费道长是山西介休大罗宫住持，乃我国宗教界的知名人士，同时又是中国社科院的院士，他的死毕竟是一件惊天动地的要案，你惹得麻烦大啦……”

“俺……首长叔叔，你不愿意帮助救妮子了么？”有良首先想到的还是妮子。

“唉，你现在把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都告诉叔叔好么？”首长面色一转，语气又变的亲切了起来。

有良点点头，将八达岭之行所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的叙述了一遍，最后解开了裤子，露出淤血发紫的大腿里子给首长看。

“太残忍了，竟然对小孩子下这样的重手。”首长啧啧气愤的说道。

有良闻言心中一热，这位首长叔叔对自己太好了，感激的泪水淌下了面颊。

“孩子，别哭，有叔叔在，你不会有事的。”首长拉有良到身旁，轻轻的为他揩拭着眼角。

乔老爷看在眼里，心中暗道，这孩子可能要派上大用场了。

与此同时，八达岭长城上，有游客发现了山涧里费道长的尸首，于是赶紧跑到了管理处报警。很快的，居庸关派出所的民警便来到了那座敌楼上，一面等待着昌平公安局的法医前来，一面维持着秩序，现场已有不少的游客站在城墙上围观并窃窃私语着，每年夏季，长城上都会有此类的命案发生。

城墙上与山涧垂直距离有三十多米，分局的法医挂好了绳索坠下，就在现场进行了初步勘验，认定尸体身上并无其他暴力痕迹，大概为失足坠下或是自杀，进一步的尸检需要将其拉回分局解剖才能最后下结论。其后，民警们用尸袋包裹好尸体，吊上了城墙，运回了昌平区

公安分局。

而此刻，首长的秘书以及小侏儒宋地翁已经等在了分局的会客室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9

### 第一百五十六章

宋地翁走进了法医解剖室，站在冰凉的不锈钢台前，默默地望着费道长那满是血污的脑袋，心中酸楚至极，他知道，子云是根本不可能失足坠下长城的，更不会自杀。

“宋会长，你可否知道，死者是独自一人来八达岭长城的么？”昌平公安分局的警官问道，此前，首长秘书与宋地翁已经亮明了身份。

“是一个人。”宋地翁回答道，他不能说出有良，首长肯定不希望此事节外生枝。

“经过初步检验，他是不慎失足掉落长城下面的，没有他杀的嫌疑。”那警官说道。

“唉……”宋地翁抚摸着费道长僵硬的手臂，趁警官不备，伸手按在了尸体腹部的气海穴上探了探，果然丹田内空空如也，真气全失，这是小和尚有良干的……

“死者亲属如何通知？”警官谨慎的问道。

“子云独身，没有任何亲属，麻烦你们直接送去殡仪馆火化了吧，费用由我这儿支付，无需留骨灰了。”宋地翁淡淡的回答道。

“没问题。”警官客气的对首长秘书笑笑，上头关心这件普通命案，自己还是按照他们的意愿，尽快了解的好。

回去的路上，宋地翁坐在车里暗自寻思着，看来，这小和尚有良已经成就了“中阴吸尸大法”，竟然轻松地干掉了武功不弱的费子云，想想令人不寒而栗。目前首长正要利用于他，所以即便是知道了事实真相，也不会加以怪罪的，唉，自己在这个时候，还是装糊涂为好。

来到了 301 医院，宋地翁走进了病房。

“地翁啊，见到费道长的尸首了？”首长躺在病床上问道，身边正站着小和尚有良。

“是的，公安局认定是不慎失足坠下长城的。”宋地翁说道，目光瞥了有良一眼。

“那你认为呢？”首长貌似同情的目光中隐约闪过一丝冷酷。

“地翁完全同意法医的鉴定，并且已经要求他们尽快的火化了。”宋地翁回答道。

“好，识大体，不愧为是我得力的助手，”首长满意的说道，“费道长走了，你看看还需要什么人配合你同行，我会尽量安排的。”

宋地翁想了想，说道：“最好能够找一位江湖高手协助地翁。”

首长点了点头，沉吟片刻说道：“嗯，数日前，我听白云观住持虚云道长说过，观内有一位高手，江湖人称‘五行追踪客’，前些天曾经追踪到了贾尸冥，并且索回了白云观镇观之宝《先天气功要略》。此人非但武功高强，为人又极谨慎细心，曾协助公安部刑侦局破获过不少棘手的案子，重要的是，他认得贾尸冥。这样吧，我来与虚云道长商量看，能否借来一用。”

“这人可靠么？”宋地翁担心的问道。

“此人只需追踪到贾尸冥，内情不要告诉他，应该问题不大。”  
首长斟酌着说道。

“那好吧，什么时候可以见到这位‘五行追踪客’？”宋地翁问道。

“明日吧。”首长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09

更正一下:白云观住持应该是“虚无”道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0

是夜，白云观老律堂内，虚无住持在蒲团上打坐。

清风拂过，一位身着深色西装，扎红底金点领带，足蹬黑色包头皮鞋，长着一个脑袋瓜的干瘦老者蓦地出现在了堂前，身上散发着淡淡的古龙水幽香。

“师兄，你急着找贫道来，有什么急事么？”虚风道长拱手轻声问道，自从索回《先天气功要略》以后，他又去了趟香港，昨日刚刚返京。

“师弟，”虚无住持面色郑重的说道，“有件事情颇为棘手……你见过首长么？从前贾尸冥在观内之时，他时常来这里听道的。”

虚风点了点头，道：“嗯，贫道有点印象。”

“他需要你的帮助，去追踪一个人。”虚无住持说道。

“哦，追踪什么人？”虚风疑惑的问道。

“贾尸冥。”虚无住持苦笑了一下，回答说道。

虚风闻言一愣，不解道：“贾尸冥？为什么？”

虚无住持摇了摇头，道：“具体情况不清楚，他要你明早赶到 301 医院高干病房，首长在那里住院。”

虚风眉头蹙起，沉吟道：“师兄，官府里的水既浑又深，很难把握啊。”

“师弟，‘人在江湖，身不由己’，首长既点名要你，恐怕是拖不过去的啊……”虚无住持无奈的说道。

虚风知道他这位住持师兄性格柔弱，对官府始终惧怕忍让，不过话说回来，为了白云观的生存，当住持是真的要能忍辱负重，八面玲珑，谁也不得罪才行。

“好吧，贫道去就是了。”虚风体谅师兄的为难，爽快的答应了下来。

“无量天尊……”虚无住特点点头，口诵道号。

与此同时，昌平区水屯北的县殡仪馆夜班火化工，将公安局送来的一具尸袋推进了火化炉，就在喷油点火的一瞬间，他清晰地听见了炉子内传来一阵凄惨的“吱吱”尖叫声……吓得那工人魂飞魄散，撒腿就跑。该名工人自此一病数月不起，后来此事在殡仪馆内私下悄悄的流传开来，至今仍有些老职工在茶余饭后还经常的津津乐道。

第二天清晨，虚风道长如约来到了 301 医院，乔老爷将其领进了首长的病房。

“首长，贫道虚风。”虚风道长认出了病床上那位国字脸的中年人。

“虚风道长，你好，”首长打量着这位相貌奇特的全真派高手，

然后指着沙发上坐着的一个小侏儒老者说道，“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中国考古协会会长宋地翁。”

虚风道长闻言一愣，他想起来在河东风陵渡，费道长与郭镇长他们曾经等待的京城来人，便是宋地翁。

“久仰宋地翁会长，贫道虚风，为了便于工作，贫道还有个化名，这是名片。”虚风从西服口袋里掏出一张烫金名片，散发着一股淡淡的幽香。

宋地翁接过名片瞄了一眼，见上面印的是“香港九龙弘易堂风水事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风”，顿时大惊，“你就是在河东风陵渡与有良在一起的那个徐董事长！”

“正是，上次无缘相见，甚是遗憾。”虚风微微一笑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0

“哦，原来你们是认识的？”首长惊讶道。

宋地翁转过头来，解释说道：“上次在河东风陵渡，地翁赶到之时，徐董事长同有良已经离开了，所以只闻其名，却并未谋面。”

虚风颌首微笑道：“宋会长，贫道上次风陵渡不辞而别，不好意思了，费道长可安好？”

宋地翁闻言心中酸楚，长叹一声道：“费道长已经死了。”

虚风一愣，不解的望着宋地翁。

“费道长昨日失足落下了长城。”首长在一旁轻描淡写的说道。

虚风心中暗道，习武之人岂能轻易失足，况且费道长武功又不弱，说来官场险恶，八成这费道长死于非命也说不定呢。

“虚风道长，我想请你协助宋会长，一切听从其安排，两人着力追查贾尸冥的下落，据说他们已经南下去缅甸了。”首长盯着虚风，郑重其事的说道。

虚风报以淡淡一笑，说道：“师兄虚无住持已经交代了贫道，但凭首长吩咐便是。”

“好，爽快之人，宋会长，你这就带虚风道长去准备吧，尽快启程，随时保持电话联系。”首长吩咐说道。

“是，首长。”宋地翁带着虚风离开了病房。

乔老爷望着虚风的背影，忧心忡忡的问道：“首长，这位虚风道长城府甚深，宋会长恐怕难以控制，不如让我也跟去吧。”

首长嘿嘿一笑，道：“乔老爷怎么能干这种粗话儿呢，你和有良马上就有更重要的事儿要办。”

乔老爷“唔”的一声，静待首长发话。

首长招招手，让乔老爷坐在了病床上，然后缓缓说道：“乔老爷，你还记得三门峡市豫西旅馆门前，那辆墨绿色京城牌照面包车上的三名警察么？”

“当然记得。”乔老爷点了点头，自己还曾救醒了其中一名警察呢。

“他们并非是公安民警，而是四川唐门的人，江湖上称之为‘唐门三少’，我们想要得到的‘鬼壶’，已经落入了他们兄弟之手。”首长说道。

“江湖中人也来趟这趟浑水？”乔老爷不解的问道。



“不，他们是受主任指使的。”首长平静的说道。

“你说的是他……”乔老爷愕然道。

首长点点头，接着说道：“有了‘鬼壶’，主任酝酿已久的计划就可以实施了。”

乔老爷静静地听着，神情有些紧张，事关国家机密，自己不好贸然插嘴。

“京城香山深处有一处隐秘所在，坐落着一栋老式的别墅，没有门牌号，由 8341 部队守卫，戒备森严，任何人都不得近前。别墅里聚集着四五名顶尖的专家，吃住都关在屋子里面，与外界隔绝，连通讯联系都是绝对禁止的，‘鬼壶’目前就在这栋别墅里，那些专家的任务就是研究它。”首长叙述道。

“首长，你是想让我将那只‘鬼壶’偷出来么？”乔老爷问道。

“不，”首长摇摇头，说道，“‘鬼壶’的防范措施相当严密，能够顺利的将其偷出来，并且全身而退的机率几乎为零。”

“那要我做什么？”乔老爷不解的问道。

“毁掉它，设法毁掉‘鬼壶’。”首长平静的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1

## 第一百五十七章

香山位于北京海淀区西郊，距市区二十五公里。

古时候，此山满山都是野山杏，每当春三月里，杏花盛开之时，淡淡的清香数里外都闻得到，故称之为“香山”。

1186 年，金代皇帝在这里修建了大永安寺，又称甘露寺，清代乾

隆年间始栽植黄栌树。两百多年来，逐渐形成拥有近十万株的黄栌树林，每到秋天，漫山遍野的黄栌树叶红得象火焰一样，成为京城应时一景“香山红叶”。

后山坳的黄栌树林间，有一座隐秘的清代古宅，占地约有五六亩，十余间屋子，青砖布瓦，雕梁画栋，高高的围墙，大门终年紧闭，门前也没有门牌号，游人很少会走到这里，地方十分的幽静。

院子内驻扎着 8341 部队一个班荷枪实弹的士兵，负责 24 小时的全天候守卫，另外还有两只军犬，都是纯种的德国黑背，十分的凶恶。

会议室里，中间是一张长方形铺着干净白布的的会议桌，墙边台子上摆放着一些医疗仪器，有脑电图描记仪、心电图仪等等。

室内静静地坐着四位老者和一名中年妇女，他们分别是：丛教授（著名生物学家）、卢教授（脑神经科医学权威）、祝先生（研究人体生命科学的知名学者）、皮高工（防腐专家），那位中年女人姓木，是一名精通生理解剖学的法医。

门开了，走进来一个戴着副黑框眼镜，面色阴郁的中年男人，他就是此次代号为“轩辕计划”的秘密研究小组的负责人毕处长。

毕处长招招手，身后两名年轻的士兵抬着一副担架，上面躺着一具中年男尸，身着一套蓝色的旧工作服，赤着一双脚。士兵们将尸体抬起，撂在了会议桌上，随即转身走出去，并轻轻的带上了房门。

毕处长目光扫视着众人，缓缓的说道：“同志们，这是一具无名男尸，昨日发现他自缢于卧佛寺外的树林深处，于是就把他弄了回来

进行试验。现在我们小组所要做的，就是设法闯过人类生命与死亡的禁区，恢复其物理学意义上的生命特征。”

众专家们面面相觑，都没有作声。

“卢教授，”毕处长望着这位国内知名的脑神经外科权威说道，“您看此人从物理特征上来说，应该算是已经完全死透了吧？”

卢教授站起身来，轻咳一声，学究气十足的说道：“此人自缢身亡，医学上称之为‘窒息’，具体说来，就是人体的呼吸过程由于某种原因受阻或异常，所产生的全身各器官组织缺氧，二氧化碳滞留而引起的组织细胞代谢障碍、功能紊乱和形态结构损伤的病理状态称之为‘窒息’。当缺氧严重时，器官和组织产生广泛损伤，尤其是大脑神经系统不可逆转的坏死。其实，只要气道完全阻塞造成不能呼吸只要1分钟，心跳就会停止，自主呼吸消失，血压为零……”

木法医是个干脆利落的女人，她默默地站起身来，戴上白手套，伸手按了按那具男尸的皮肤，语速较快的说道：“此人喉部明显有一道深深的紫色痕迹，瞳孔放大做痛苦状，舌头伸出些许且变成紫黑色，这是自缢死亡的典型特征。”

毕处长点点头，鼓励她继续说下去。

“人通常在死后30分钟~2小时内开始僵硬，9~12小时后会全身僵直，之后的30个小时会持续僵硬，接下来开始软化，经过大约70个小时恢复原状。此人尸僵已部分软化，按照现在的季节和气温来推断，可以认定死亡时间大致为三天前。”木法医解释说道。

“算是死透了么？”毕处长说道。

“当然，死得透透的了……”木法医笑了，露出两颗洁白的虎牙。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1

“嗤喇”一声，木法医手中不知何时多了一把锋利的剪刀，以极娴熟的手法迅速的剪开了男尸的裤腿、腰带和上衣，将其赤裸裸的呈现在了众人的面前。

尸体的两条腿以及下腹部，有成片的暗紫红色尸斑，木法医手指轻轻按下，已经不能使尸斑消退，并且皮下已经在滋生腐败的细菌了。

“毕处长，从人体解剖学的角度来说，这具男尸的机体组织液已经渗出并透过血管壁而进入血管内，与血液相混合产生溶血，稀释后与血红蛋白血浆一同向血管外渗出，同时内脏已经开始腐败，此人是不能再恢复物理学上的生命特征的。”木法医断然的说道。

卢教授接过话头：“就是嘛，大脑组织业已坏死，怎么可能重新传递生物电信号呢，毕处长，这种研究根本上就是荒谬的，纯粹是在浪费时间，若是西方同行得知的话，肯定会嘲笑我们的。”

毕处长未可置否，只是把目光撇向了祝教授，此人是国内八十年代初期兴起的人类生命科学的创始人之一，已有多篇论文面世，彻底颠覆了当代生物物理学的传统理论。

祝教授站起身来，环顾众人，手指着那具男尸，口中侃侃而谈道：“人体本身是个异常神秘的巨系统，近代以来，随着工业化的污染，人体结构已经丧失了部分的功能，实在是令人心痛不已啊……但是，人体毕竟是一个活的巨系统，在某种特定的环境条件下，某些失灵的部位还是可以焕发出一定功能来的。”

“请举例加以说明。”毕处长报以肯定的微笑。

“这个失灵的部位便是千百年来，多少江湖上智之士梦寐以求而又捉摸不透的地方，”祝教授伸手拍了拍男尸的小腹，接着说道，“‘下丹田’，脐下约四指处，也就是男人的会阴，女人的子宫区域，称之为‘海底穴’。这一神秘的‘腔区’，道家的‘百日筑基’功和佛门密宗‘持实瓶气’功均依赖此处，任督二脉亦发端于此。近年来，经过人体生物科学家们的不懈努力，终于发现‘海底穴’这个神秘腔体，有着一定的曲率或称折叠，形状如倦蛇，能够集收肾上腺素等激素倾泻下来的高能量与潜能，具有令人意想不到的奇异功能，是研究人体生命科学入门的一把钥匙……”

“祝教授，你究竟想说什么？”木法医不耐烦的打断了他的长篇大论。

祝教授咳嗽了一声，信誓旦旦道：“我的论点是，现代西方科学并不了解‘海底穴’内所隐藏着的巨大能量，只要人死去肉体不曾腐烂，恢复其某些物理生命特征是完全有可能的。”

坐在一旁的生物学家丛教授沉不住气了，“砰”的一拍桌子，涨红着脸高声说道：“荒谬！实在是荒谬！”

毕处长客气的问道：“丛教授，请发表高见。”

“什么‘海底穴’？这种腔体有谁见过么……”丛教授忿忿的望着木法医说道，“小木，现代解剖学上发现过这个鬼腔体的存在么？”

木法医摇了摇头，干脆的说道：“没有。”

“就是嘛，生老病死是一切生物的必然规律，有机体的新陈代谢，

细胞的分裂次数都是有限的……”丛教授义正言辞的说道。

祝教授嘿嘿冷笑了数声，打断了他的话，阴阳怪气的问道：“那么癌细胞呢？”

丛教授闻言一时语塞，支支吾吾的说不出话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2

“呵呵……”毕处长笑将起来，说道，“老祝问的好啊，其实科学是不停向前发展的，真理也是不断的在发现中完善，若是我们的思维停留在某一时刻，就走上了形而上学的唯心主义歧途。祝先生是中国一门古老学科的传人，具体情况请他自己同大家介绍一下吧。”

祝先生矜持的一笑，开口说道：“远古氏族社会有巫、史、祝之官，其子孙因以为氏，祝史之官，在当时都是掌管祭礼时祝祷词的官职。本人姓祝，祖先便是这类的官员，并精通一门巫术，名为‘祝由科’，这个名称如今已鲜为人知，但是中医却是由其演变而来的。祝由之法，是借符咒禁禳来治疗疾病的一种方法，‘祝’者咒也，‘由’者病的原由也，‘祝由术’包括禁法、咒法、祝法、符法等等，甚至还涵盖了当代西方医学的暗示疗法、心理疗法、催眠疗法和音乐疗法，其中以音乐疗法最为诡异，称之为‘五音疗疾之术’。”

几位专家静静地听着，感到十分的新奇。

“据清代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中记载，‘五音疗疾之术’是以五音（角、徵、宫、商、羽），对应五行（木、火、土、金、水）与人体内相应的脏器（肝、心、脾、肺、肾），起到调整人的五志（怒、喜、思、忧、恐）关系，从而治愈疾病。其实，五音还有一个匪夷所

思的功能，那就是唤醒人体下丹田处的海底穴腔体，释放贮存的生命潜能，重启阴阳之门。”祝先生面色凝重的说道。

“你说的‘重启阴阳之门’是什么意思？”卢教授不解的问道。

祝先生嘿嘿干笑了两声，缓缓说道：“当然是起死回生了。”

“这不可能！”丛教授叫起来了，这说法简直是太离经叛道了。

卢教授附和着点点头，道：“目前世界上还没有一例临床死亡后，机体还能再次复活的，除非是‘假死’。”

木法医“咯咯”的笑起来，露出两颗白白的虎牙说道：“祝先生，照你所说，只要在医院太平间里放上一段这种‘五音’的乐曲，那些尸体们就都一个个的自己爬起来复活了么？你的想象力真是太丰富了。”

丛教授和卢教授亦是忍俊不已，唯有那位沉默寡言的皮教授一言不发。

祝先生面带微笑着等他们安静下来，然后才缓缓说道：“这不是普通的五种音调，而是五种人类耳朵听不见的某种次声波，作用于人体的下丹田海底穴腔体，从而释放其生前所贮存的高能量激素，使已经死亡的有机体产生某种化学反应，人就有可能出现物理学意义上的生命特征。丛教授，您是生物学方面的权威，有些生物断肢后不是也可以重新长出新的肢体来么？”

丛教授点了点头，说道：“那倒是，青蛙和蝾螈可以断肢再生，这是因为它们体内有些未成熟和未分化的细胞，肢体断了，这些命运未决的细胞就递补发育成新的骨骼、皮肤和血液细胞，最后生成一完

整的肢体。”

祝先生紧追不舍道：“那么人类为什么不可以呢？试想想，胎儿在子宫内发育不也是一点点生成的吗？”

“那不一样，因为青蛙、蝾螈和胚胎都是活体的，同死人是两码事。”丛教授反驳道。

“活与死只是人类的一种思维定式，客观事实果真是如此么？”祝先生正色道。

“你说呢？”丛教授反问道。

“这正是我们人类生命科学正在研究的课题，目前已经有了初步的成果，当然这需要借助某种中介体才行。”祝先生回答道。

“中介体？什么中介体？”丛教授不解的问道。

“鬼壶。”祝先生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2

### 第一百五十八章

众专家面面相觑，他们这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奇怪的名词。

“‘鬼壶’，是氏族部落时期的一种图腾崇拜，也是远古‘祝由术’之法器，它并非石陶制器皿，而是巫史祝祭师的颅骨。祭师临死之前，使用‘祝由术’中最神秘诡异的‘缩骨术’，将其头骨缩小，功力越高深者，骷髅头缩得越小，法力也就越强。”祝先生解释说道。

“你远祖的骷髅头缩得有多大呢？”丛教授恶意调侃道。

“缩去了 50%，大约如同一只中号瓷碗般大小，这已经很不错了，法力是相当强的。”祝先生一本正经的回答道。



丛教授讪讪说道：“你祝家祖先的骷髅头不会保留到现在吧？”

“不错，现在确实就在祝某的手里。”祝先生平静的说道。

丛教授等人一愣，惊讶的说不出话来。

祝先生微微一笑，从身后取出一个方方正正的阴木匣子，轻轻摺在桌子上，然后介绍说道：“这是一只‘阴木’匣子，十分的寒凉，即便是盛夏时节，也会感觉到凉气袭人。”

“‘阴木’是什么东西？”木法医饶有兴致的问道。

“紫檀木浸入水中逾千年以上，是为‘阴木’，极其罕见，这是祝家先祖遗留下来的。”祝先生解释说道。

众人的目光盯在了黑紫色的木匣上，急切的期望见到里面的所盛之物。

祝先生缓缓的开启了阴木匣盖，掀开里面的黑色土布，露出一个碗口大小的黄褐色骷髅头来，斑驳陆离，看上去年代很是久远……

众人探过脑袋来，仔细的打量着这个来自远古的骷髅头，它比普通人的头颅小了一半多，颅骨和下颚骨紧紧地咬合，形成了一个整体，双眼窝、双耳道加上鼻腔和嘴巴共有六个窟窿，除此而外，看起来并没有什么更特别的地方。

“嗯，大小如同婴儿，骨质十分坚硬，也没什么特殊之处嘛。”卢教授嘴里自言自语的叨咕着。

“这就是原始氏族部落社会的法器？”木法医惊讶道。

“正是，”祝先生神情颇为得意，同时对卢教授与木法医说道，“请在这具男尸身上装好测试电极，擦亮眼睛，你们即将看到令人难

以置信的事情发生……”

卢教授与木法医对视了一下，然后将信将疑的把脑电图描记仪和心电图仪上的薄铜皮金属电极，牢牢地吸附在了尸体身上以及头部四周，并打开了监护仪器的电源开关。

显示屏上出现了数条横直的彩条线，此刻，心率、呼吸和血压等生理参数均为零值，在临床上，这就是一个无生命迹象的死人。

祝先生双手小心翼翼的捧出祖先的骷髅头，将其轻轻摺在了男尸的下腹部上，然后俯下身来，深吸了一口气，双唇贴在了骷髅头下方嘴巴部位的那个长形窟窿上，然后用力的吹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3

众专家不以为然的冷眼旁观，一颗几千年前的老骷髅头竟然拿来想要唤醒死人，岂不是天方夜谭么？荒唐，实在是荒唐……

祝先生一个劲儿的用力吹着，脖子上青筋暴起，皮色都涨红了。

毕处长微笑的注视着他。

丛教授叹息着摇摇头，都什么年代了，组织上还竟然要自己来参加这种迷信活动，他站起身来，准备向毕处长讲明其已决定退出这种无聊的研究小组。

“嘀……”的一声响，监护仪上的蜂鸣器发出了警报。

众人浑身一震，目光齐齐的投向了监护仪显示屏。

屏幕上，显示心率搏动的那根横直的白线缓慢的弯曲起来，然后走出了略带波浪的图形，那是死者的心跳……

丛教授、卢教授以及木法医等都惊出了一身的冷汗。

心电信号是反应心脏每分钟搏动的心率次数的，根据心电波形，测定瞬时心率和平均心率。健康的成年人在安静状态下平均心率是75次/分，正常范围为60-100次/分，在不同的生理条件下，心率最低可到40-50次/分，最高可到200次/分，凡低于20次/分或高于100次/分时，监护仪便会发出蜂鸣声报警。

此刻，这具男尸的心率正好为每分钟20次，已经死亡三天后的尸体心脏重新开始了工作……

“这不可能！”丛教授尖声叫了起来，“一定是监护仪出了问题。”

“快看！”木法医突然轻声道。

显示屏幕上，呼吸阻抗参数窗口显示出死者有了呼吸，数字为1~2次/分，正常人平静呼吸时，新生儿为60-70次/分，成人为12-18次/分，现在这个数值明显偏低。而屏幕上的无创血压柯氏音传声器则始终保持着沉默，没有丝毫的声音发出，说明血压仍旧为零。

“奇怪，死者心跳20次/分，呼吸阻抗1~2次/分，而血压竟然一点没有……”卢教授不解的疑问道。

“所以说，这套生命监护仪器有问题嘛。”丛教授似乎找到了依据，洋洋自得的大声说道。

此刻，祝教授仍在对着‘鬼壶’吹着气，听到丛教授的话实在是憋不住了，随即抬起头来反驳说道：“丛教授，请你尊重点客观事实好不好？不要一看见违反人类已知常识的现象，就首先怀疑检测仪器有问题，却不知道去反思自己视真理而不见的愚蠢与顽固呢？”

卢教授在一旁茫然的喃喃自语着：“如果监护仪工作正常，我简

直不知道说什么好了，这太……太令人匪夷所思了！”

木法医则思忖着说道：“心脏微弱的起搏，肺部缓慢的呼吸，由于其血管内的血红蛋白血浆大都已经渗出到了其他组织中，形不成压力，因此无创血压柯氏音传声器才没有反应……”

就在这时，众人闻得“噗”的一声，那具男尸竟然放了个清脆的响屁！

“好臭，”木法医急忙捂住了鼻子，愕然的说道，“这具男尸三日前，最后一餐吃的是韭菜馅饺子……”

“排气！他竟然排气了，这说明死者的肠道在蠕动！”卢教授惊呼道。

这时，一直坐在椅子上默不作声的皮高工起身走近前来，目光炯炯的望着祝先生，开口说道：“祝先生，你远祖的这只‘鬼壶’能否更进一步的唤醒此人的物理生命特征？”

祝先生叹了口气，摩挲着那颗褐黄色骷髅头，不无遗憾的说道：“或许是它的法力还不够强大，发出的五音次声波，还不足以令这具男尸海底穴腔体释放出足够的高能激素吧，但眼下，祝某也只能做到这么多了。”

“不，还有另外一种可能性。”皮高工思索着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3

小盆友们：尺子春节期间更新不间断，主要是考虑到也有“身在异乡为异客”的小盆友，寂寞之时上来瞄上两眼，暂缓思亲之情~~~~~

尺子常年漂泊在外，频遭城管追杀，股票屡斩屡抄屡套，银两日

渐减少，只能蜗居傥傥山寨之中，写上两段，聊以自慰。

祝本帖中所有的童鞋新年快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3

“大家看，此具中年男尸的骨骼与肌肉很是孱弱，阳具瘦弱萎顿，这说明其生前体质不是太好，或许有慢性疾病缠身，按照祝先生的生命科学理论，我们大致可以推断说，此人海底穴腔体即使储存了某种生命激素，也是少的可怜。祝先生，若是如此，你祖先的‘鬼壶’又怎么能够唤醒他所有的物理生命特征呢？”皮高工分析说道。

祝先生点点头，认为皮高工说的很有道理。

“如果找到一具身强体壮，最好懂武功有深厚内力的尸体，他的海底穴腔体储存大量高能量激素的话，‘鬼壶’发出的五音次声波磁场或许可以唤醒其更多的生命物理特征。”皮高工推断道。

“不错，古人生活的那个时代，物质条件极端匮乏，在与自然界的残酷争斗中，他们的体魄与释放的激素要比今人强得多，海底穴腔体储存的能量肯定也要浑厚，氏族部落社会既然如此崇拜‘鬼壶’，说明是肯定其具有神奇作用的。”祝先生思忖道。

“心率和呼吸参数都已经归零了……”木法医紧盯着监护仪显示屏，惊讶的说道。

这时，毕处长开腔了：“同志们，这套生命监护仪系统是经过了反复测试的，它处于正常工作状态，这是毋庸置疑的。今天，祝先生初步测试了其远祖的‘鬼壶’，证明是可以恢复死者某些物理学方面的生命特征。当然，这实验已经违背了近代西方物理学理论，准确的

说，颠覆了近代科学的某些理论，接受这样的残酷事实，的确是很令人沮丧。但是，它却揭开了中原古老‘祝由术’的神秘面纱，证明了中国古代劳动人民的聪明才智，他们早在数千年前便已经找到了破解人类生死谜团的方法。”

众专家们鸦雀无声，静静地倾听着。

“在座的诸位都是各有关学科方面的佼佼者，在国内的学术地位是举世公认的，这次大家集中到这里来，就是想让你们亲眼目睹古老神奇的‘祝由术’，来科学的论证它的不可思议处，将来，小组的研究成果还要公布于众，向国内乃至全世界……”毕处长严肃的说道。

丛教授是老学究，向来以学术严谨而著称，听到这里，他断然反驳说道：“刚才我已经都看到了，但是仅凭一点心率和呼吸参数的异常，以及尸体放了个臭屁，就想让我承认原始氏族社会人的骷髅头可以使死人复活，这是绝对不可能的！”

卢教授也点点头，支持丛教授的观点。

毕处长笑了，缓缓说道：“那是你们还没有见识到真正具有强大法力的‘鬼壶’。”

“你说什么，还有强大法力的‘鬼壶’？”丛教授嗤之以鼻的哼着。

“当然有，那就是轩辕黄帝时期风后的骷髅头，这才是远古‘鬼壶’的鼻祖。”毕处长郑重的说道。

“‘风后’？你说的是五千年前，黄帝大战蚩尤时，发明了指南车的那个伏羲氏后裔、位于三公之首的名相风后么？”丛教授愕然道。

“正是。”毕处长嘿嘿的回答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4

### 第一百五十九章

毕处长来到了走廊的尽头，一扇铁门前站着两个荷枪实弹的士兵，向其举手敬礼。

毕处长点点头，从腰间解下钥匙，开启了密室铁门，然后迈步进屋，随手掀亮电灯并关闭了镶嵌在墙壁上面的红外线报警器，这是一间没有窗户的黑屋，室内空荡荡的一无所有。他走到一面墙壁前，将另一把长柄钥匙插进了墙上的一个不起眼的小锁孔内，扭动三圈后，壁上蓦地开启了一扇小门，露出一只墨绿色的保险柜。

毕处长转动密码锁，轻轻的开启了柜门，里面放着一个普通的硬纸质鞋盒子，揭开了盒盖，内里赫然撂着一颗鹅蛋大小、黄褐色的六孔骷髅头……

毕处长微微一笑，盖上盒盖，小心翼翼的捧出鞋盒，关上保险柜，退出密室，朝着两名警卫点了点头，回到了会议室。

“这就是五千年前的风后‘鬼壶’……”毕处长将鞋盒放在桌子上，轻轻的掀开了盒盖说道。

众专家瞪大了眼睛，惊奇的望着那颗小小的褐黄色骷髅头。

祝先生的眼睛都直了，热泪缓缓的滴落下来，口中含糊不清的喃喃道：“来自远古的图腾……祖宗保佑，祝某此生得见东方祝由术的最高圣物啊……”

木法医惊讶道：“这个‘鬼壶’个头如此之小，看来法力远超祝

家远祖了。”

“这个自然，史书记载，当年轩辕黄帝做得一梦，梦见一场罕见的大风，把大地上的尘垢刮得荡然无存，只剩下一片清白的世界。黄帝惊醒后，自我圆梦，心里暗叹‘风为号令，执政者也，垢去土，后在边，天下岂有姓风名后者哉？’于是他食不甘味，寝难安席，到处留神察访，终于在海隅（今运城市解州镇社东村）这个地方找到了风后，即拜为相。由于风后是黄帝的第一任宰相，故后人称他为中国之‘开辟首相’。风后发明的指南车以及八阵图法天下无双，帮助黄帝北清涿鹿，南平蚩尤，统一了中原。大家想想，此乃伏羲氏传人，九宫八卦易经之集大成者风后的头颅，其内蕴藏着的神秘法力肯定是令人难以想象的。”毕处长毕恭毕敬的说道。

“那我们赶紧来试试，还是请祝先生来吹气吧……”木法医摩拳擦掌的说道。

祝先生恳求的目光望着毕处长，能够口唇相接史上最强大法力的风后头颅，他感到无比的荣幸，周身禁不住激动得瑟瑟发抖。

“为什么一定要吹气呢？”卢教授不解的皱了皱眉头问道。

“‘鬼壶’是祭师用‘缩骨术’凝聚毕生功力之载体，那种神秘的气场以五种次声波的音调定向发出，类似于上古时期的一种乐器‘埙’，只不过‘埙’是以普通声波发出音律，而‘鬼壶’发出的五音，人类的耳朵是听不见的。你们看，两眼、鼻子、双耳道五孔分别发出五音，嘴巴则是吹奏口，利用气体的流动激发‘鬼壶’气场，刺激死者的海底穴腔体而达到开启阴阳之门的目的。”祝先生解释说道。



“你又是如何知道这些的？”丛教授半信半疑的问道。

“这是远祖口传下来，祝家后人代代相袭的神秘箴言。”祝先生颇觉自豪的回答道。

“好了，让我们即刻开始吧。”毕处长小心翼翼的捧出‘鬼壶’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4

祝先生双手颤抖的接过风后“鬼壶”，顿感温凉两种不同的温度沿手臂传导上来，心中一阵颤栗，这是自己祖先骷髅头上从未有过的体验。

他恭恭敬敬的将“鬼壶”摺在了男尸的下腹部，轻轻的俯下身躯，由于该骷髅头太小，因此下巴都抵到了尸体的阴部，他顾不得那条软塌塌的阳具痒痒的摩挲着颌下，将嘴唇轻轻的接在了“鬼壶”的嘴巴上，然后按着远祖留下来的方法开始吹气……

须臾，木法医突然刺耳的尖叫起来：“快看呐，心率在上升！20，30，40……75，正常了，80，90……”

“嘀……”生命监护仪发出了警报。

“120，150，180……”木法医脸色惨白的叫道。

卢教授双眼直勾勾的盯着显示屏上的呼吸阻抗参数，口中惊讶的念着读数：“2，4，6，8，10，12……26！”

丛教授揉了揉眼睛，从传声器里传出第一个响亮的收缩压柯氏音，再到低沉的舒张压，他不敢相信自己所看见的现实，那男尸的血压正在迅速的上升之中，“高压220！”他绝望的喊道。

什么东西顶在自己的下巴颏上了，祝先生也起眼睛用余光望去，男尸那条软塌塌的阴茎竟然勃起了，像根铁棍子一样捣在他的喉节上……

“啊！”木法医惊愕的指着充血的阴茎，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就在这时，那具死于三日前的男尸猛然间睁开了眼睛，“腾”的一声坐起，呆滞的目光直勾勾的盯着正前方，随即双手一挥，甩掉身上的电极和充气袖带以及肚皮上面的“鬼壶”，身子倏地弹起，自会议桌上一跃而下，赤裸裸的朝着门口奔去……

“嘭”的一声闷响，男尸一头撞在了门旁坚硬的青砖墙壁上，由于冲力太大，顿时脑浆迸裂，一声未吭的载倒在地了……

卢教授赶紧上前检视，随即摇了摇头，沮丧的说道：“颅骨碎裂，这回他真的死了……”

“哈哈……”毕处长开怀大笑道，“怎么样，这回你们都相信了吧？风后的‘鬼壶’真的可以令人起死回生。”

丛教授双手死命的揪着自己的头发，“怎么可能？可这又是千真万确，荒谬啊……”手中已经扯下了几缕毛发，但其却丝毫不觉得痛，眼前残酷的现实粉碎了多年来根深蒂固的唯物主义世界观，他甚至想到死。

“太神奇了，太神奇了……”木法医喜不自禁的露出洁白的虎牙，手舞足蹈的说道。

那颗风后骷髅头凌空弹起，亏得祝先生手疾眼快，惊愕之中于半空里接住了，死死的抱在怀里不肯撒手。

卢教授站立在毕处长的面前，脸色异常沉重的说道：“我是一名脑神经外科的教授，在此之前，我不会相信这种虚无缥缈的东西，可是，今天，我不得不承认，在西方现代医学之外，还有一种我们不知道的、多年来一直在排斥的，神秘的远古东方科学，太伟大了……”

“好，毛主席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如今经过实践，真理终于赤裸裸的展现在了你们的面前。过去的几天里，你们可能一直不理解，为什么组织上禁止你们与外界有任何的联系，如今，我想大家应该都清楚了，‘轩辕计划’实在是太过敏感了……”毕处长平静的说道。

“现在我们都明白了。”众专家们参差不齐的回答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5

毕处长伸过手来：“祝先生，拿来。”

祝先生恋恋不舍的将手中紧捧着的风后骷髅头交还给了毕处长。

“同志们，今天‘风后鬼壶’向我们展示出了来自远古的神秘力量，这些你们都可以记录在案，回头写入研究报告中去，我们要让全国人民都知道这件足以震惊世界的发现。”毕处长朗声说道，同时小心翼翼的将骷髅头重新放回到了鞋盒子里。

卢教授谨慎的发问道：“毕处长，这确实是足以震惊中西方医学界的一件大事，不过……”

“不过什么？”毕处长问道。

“这就是‘轩辕计划’的全部么？”卢教授支支吾吾的疑问道。

“不，这才只是开始。”毕处长回答道。

“才开始？”卢教授越发的迷惑不解了。

“同志们，我们仍要继续的做试验，同时记录好所有的数据，等待着拿最后一刻的到来……”毕处长感觉到自己讲的有点多了，于是转过话题说道，“你们刚才发觉没有，这具男尸的肉体虽然恢复了物理学上的生命特征，但其神智却还是不清醒的。”

卢教授点了点头，回答说道：“不错，一般人昏迷乍一苏醒过来的时候，都会感到有些莫名其妙，会思考或着询问这是什么地方？他自己怎么了等等，而绝不会像行尸走肉般的跳起就跑……”

“是呀，我也觉得有些奇怪呢。”木法医也颇为不解。

“这不奇怪，因为我们还缺少一样令男尸恢复神智的东西，就相当于中药的药引子。”毕处长嘿嘿笑道。

“那是什么东西？”卢教授不解的追问道。

“是‘返魂水’，西藏苯教的圣水，它能够令复活的肉体神智正常……”祝先生在一旁插嘴说道。

“你们先讨论着，我将‘鬼壶’送回密室去。”毕处长说罢抱着鞋盒子走出了会议室。

祝先生也将自己远祖的骷髅头放入了阴木匣，然后轻轻的扣上盖子。

毕处长将“风后鬼壶”重新锁进了保险柜，开启了红外线报警器，然后关闭铁门，向会议室走去。

这时，一个军官匆匆走近前来，给他敬了个礼，报告说道：“毕处长，我们在香山别墅外面不远的树林里发现了一具老头的尸体，身

边还有一个不停哭泣着的小男孩儿。”

“哦，”毕处长眼睛一亮，急切的说道，“王参谋，赶紧去把情况了解清楚。”

王参谋回答道：“已经了解清楚了，他们是祖孙两人，来香山游玩的，就在一小时前，爷爷突犯急病死在了树林里，小男孩吓得手足无措，只知道扑在爷爷身上哭泣。”

毕处长想了想，果断的命令道：“王参谋，你即刻带人去把那老头的尸体抬回来。”

“那孩子呢？”王参谋问道。

“嗯，就一起带来别墅吧。”毕处长吩咐道。

“是。”王参谋迅速带人扛着一副担架跑出了别墅大门。不多时，士兵们抬着担架回来了，王参谋的手里领着一个十一二岁，眼睛哭红肿了的小男孩儿。

“孩子别哭，你叫什么名字？”毕处长和蔼亲切的问道。

“俺叫有良。”那男孩儿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5

起早赶写了两段，一同贴上，因要去其他寨子喝酒，所以今天上午下线，明日再写了~~~~~(\*^\_\_^\*)嘻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5

## 第一百六十章

乔老爷同首长商量了一个混入戒备森严的香山别墅的方法，就是装扮成一名猝死的游客，有良以哭声吸引别墅守卫，他们肯定不会放

弃送上门来的试验品的。

“乔老爷，你要记住，别墅里有一个我的眼线，姓皮，高级工程师，此人是国内尸体防腐专业的权威，必要时可以寻求他的帮助。”首长叮嘱道。

“放心吧，首长，乔老爷有一种神奇的功夫叫做‘无息功’，可以做到与死人无异，普通人根本分辨不出来。”乔老爷自信的说道。

“比起全真教的‘龟息功’如何？”首长还是有些不放心。

“道家‘龟息功’，是一种另类的吐纳功夫，《脉望》载‘牛虽有耳，而息之以鼻；龟虽有鼻，而息之以耳。凡言龟息者，发以耳言也。’主要是以龟息导引，以听息为之，睡则气以耳出。比起博大精深的儒家功，还只是小儿科而已。”乔老爷不屑一顾的回答说道。

首长点点头，再次提醒他：“乔老爷，这次你和有良深入虎穴，风险自不待言，那儿有 8341 部队一个班的士兵守卫，真枪实弹，千万别伤了自己。‘鬼壶’是一个缩小了的骷髅头，只要将其捣碎砸烂，毁掉了就算大功告成。”

“首长，你就等着乔老爷的好消息吧。”乔老爷满不在乎。

“事成回来，我请你吃臭豆腐。”首长紧紧地握着乔老爷的手，真诚的说道。

乔老爷和有良来到了香山黄栌树林内，悄悄地接近了香山别墅，“有良，我运‘无息功’装成猝死的样子，你一定要大声的哭，好让别墅内的警卫听到，然后按计划行事，明白么？”他叮嘱道。

“俺知道了。”有良回答道。

乔老爷躺倒在林间小路上，运起了儒家功里高深的“无息功”，心跳渐渐的减弱，最后几近不闻，体温也随之下降，身上开始发凉，就如同死人一般。

“哇……爷爷呀，你怎么死啦……”有良于是开始恸哭起来，鼻涕眼泪俱下，真的是悲痛莫名。

哭声传到了香山别墅里，果然没有多久，就有一名军官带着两名士兵持枪跑过来一探究竟。那军官把了把乔老爷的脉搏，又探了探鼻息，同情的说道：“孩子，你的爷爷已经死了。”

就这样，乔老爷的“尸体”与有良顺利的混进了别墅里。

乔老爷静静地躺在了会议桌上，安详的闭着眼睛，此刻，虽然表面上已经完全没有了临床上的物理生命特征，但他隐藏在大脑深处的思维却是异常的敏锐，警觉的聆听着周边的动静，如有危险，他会迅速的出定，于最短的时间里恢复常态。

“孩子，让我们来救活你的爷爷好么？”毕处长摩挲着有良的脑袋，安慰说道。

“俺要爷爷……”有良呜咽着答道。

木法医端详着这位白须长眉的老年死者，双手戴上白手套，轻轻的按了按乔老爷的肌肤，不由得惊叹道：“这老头肌肉结实，弹性十足，胜过年轻人呢，他的身体尚有余温，的确是刚刚死亡不久，不会超过一小时。”

“他是怎么死的？”皮高工发问道。

“估计是心脏或胰腺方面的问题，比如心肌梗塞，急性胰腺猝死

等等，让我们先接上生命监护仪吧。”木法医回答说道。

乔老爷一听坏了，自己的“无息功”可以做到心跳数分钟轻搏一次，以两只耳朵进行极缓慢的呼吸，血压也测不出来，但却无法掩盖活跃的思维，大脑活动是绝对逃不过脑电图监控的……

“喀嗤……”一声，木法医手持剪刀已经利落的剪开了他的裤腿、腰带和上衣。

“啊……”众专家目瞪口呆的望着乔老爷的赤裸身子，早已经愕然的说不出话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5

唉~~~~~一首《潼关怀古》令人唏嘘不已：

峰峦如聚，

波涛如怒，

山河表里潼关路。

望西都，

意踌躇。

伤心秦汉经行处，

宫阙万间都做了土。

兴，百姓苦；

亡，百姓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6

这具老年死者的肌肤十分的光滑细腻，与年轻人无异，可是他的胯间却空荡无物，前面一个小肉洞，后面一个大肉洞，除此以外，什



么都没有……

“天啊，他是男的还是女的？”木法医惊奇的叫道，自己从事法医工作二十多年，曾解剖过数百具尸体，可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奇特的人。

“从须眉形体上来看，死者应该是个男人。”丛教授盯着那两个肉洞，蹙着眉头推测道。

卢教授转过身来问有良道：“孩子，他真是你的爷爷么？”

有良也是第一次见到乔老爷赤裸的身体，吓了一跳，人怎么会长成这个样子呢？但他还是支支吾吾的回答说道：“他……就是俺的爷爷……”

毕处长颇为不解的问道：“祝先生，你是专门从事人体生命科学方面研究的，那么来说说，这两个洞洞是否就是排泄孔呢？”

祝先生俯身上前嗅了嗅，微笑着回答：“小洞是尿道，大洞是尿道。”

“这是生物体的一种特殊变异，简直是太有研究价值了。”丛教授兴奋莫名地说道。

“别浪费时间了，还是先装上电极和充气袖带吧。”木法医说着动手在乔老爷的脑袋上、身体以及手腕脚踝上安装起电极来。

屋里人的对话，乔老爷听的是一清二楚，他想自己首先要对付的是脑电图描记仪，于是暗自里运起儒家功，心中诵念道：“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阴房阒鬼火，春院闼天黑……”将真气悄悄上行凝于头部，化作一股强烈的生物电场，沿着脑袋上面电极的金属导线涌

向了脑电图描记仪。

显示屏幕上突然骤起一阵杂波，瞬间，他凝集的生物电场竟将脑电图描记仪内的线路板烧毁了……

“心率零，血压零，呼吸零，脑电图参数零……”木法医盯着屏幕，清晰地报出上面显示的读数。

乔老爷闻言总算是放下心来了，一动不动的继续装死。

丛教授疑惑的拽过有良，严肃的问道：“孩子，你奶奶、父亲和母亲身体上也都是这个样子的吗？”

有良摇摇头，表示不知道。

“那么你呢？”丛教授的目光落在了有良的裤裆上。

有良解开裤子上面的纽扣，拽出自己的小鸡鸡，说道：“俺有鸡鸡。”

丛教授仔细的看了看，迷惑不解的说道：“奇怪，这孩子的雄性生殖器完全正常，看来并非属于遗传现象。”

此刻，毕处长拍了下手掌，对大伙说道：“同志们，无须在猜测了，我们现在先恢复死者的物理生命特征，然后在做进一步的深入研究，祝先生，请出‘鬼壶’来吧。”

祝先生点点头，小心翼翼的取出那只盛有祖先“鬼壶”的阴木匣，轻轻的捧起骷髅头来，摺在了乔老爷的下腹部，稳了稳，准备开始吹气。

“慢，”还是毕处长考虑周全，他命人去找来两条绳索，亲自动手将死者牢牢地捆绑在了会议桌子上，然后才放心的说道，“这样，

他清醒后就不会乱跑了。”

祝先生俯下身来，运足气，嘴对嘴的吹起了“鬼壶”……

乔老爷闭着双眼，尽管看不到那“鬼壶”的模样，但仅凭肌肤上的感觉，便已明了此物约有碗口大小，骨质感，应该就是首长所说之物了。

须臾，他觉得自己下丹田处有两股外来入侵之气，一股温，一股凉，直透会阴，麻酥酥的，甚是惬意。他想运儒家功来抵御，但身子骨却懒散怠倦之极，不好！他立刻警觉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6

祝家远祖的骷髅头“鬼壶”发出的五音次声波，尽管法力有限，远不及“风后鬼壶”，但也还是如海浪般的，一波又一波的冲击着乔老爷会阴部海底穴腔体，渐渐的激发出他半个多世纪以来，无意识中所蓄积的高能量激素，其中也包含有雄性激素。

他的心率开始搏动起来，血压在缓慢的上升，连皮肤也渐渐的热乎了……

乔老爷大惊，赶紧加力运行“无息功”，但是却仍然抵御不住体内突如其来的那股异样燥热，仿佛与记忆中青春年少时的性萌动很相似，会阴部胀鼓鼓的，好像要勃起一样，但是自己的生殖器官早已经萎缩了，并隐藏在腹前那个小肉洞的深处。

“有心率了！”木法医兴奋地叫道，但随即又感觉到哪里不对劲儿，她俯身仔细的观察，终于发现被称作“尿道”的肉洞开始发红，紧接着，一根满是皱纹的小鸡鸡由里面缓缓升起……

此刻，乔老爷似乎已经控制不住身体的自然反应，心率在继续的升高，“嘀”的一声响，生命监护仪显示屏上的心率参数已经突破了20次/分，呼吸也随即变得急促起来，无创血压柯氏音传声器连连发出鸣音，读数已接近10次/分，而且仍在持续的上升中……

“真是个好男人，唉，隐藏的好深啊……”丛教授敬佩的啧啧感叹道。

“噗……”的一声，乔老爷把持不住，放出了一个清脆的响屁，屋内顿时充满了恶臭。

“竟然吃的也是韭菜馅饺子……”木法医不无诧异的说道。

此刻，乔老爷已经从开始时候的忐忑不安中镇静下来了，丹田气海之内，有莫名的真气从天而降，源源不断的补充进来，甚至就连在豫西大峡谷之中，被瞎子吸掉的那部分真气也都给补齐了……顿时，奇经八脉内真气充盈，简直是太神奇了！

木法医紧张的盯着乔老爷腹部前面的肉洞，那根满是皱纹的阴茎仍在缓缓上升，最后竟然达到了一尺多长，三角形的龟头如同眼镜蛇一般，而且在不停地抖动着，吓得她赶紧操起了锋利的剪刀。

“变异，看到没有，罕见的生物生殖器官变异……”丛教授指着乔老爷的阴茎说道。

“在秦张良椎，在汉苏武节，为严将军头，为嵇侍中血，为张睢阳齿，为颜常山舌，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就在这时，乔老爷忽然高声诵起了《正气歌》。

“救活了，终于救活了！”卢教授兴奋的喊道。

“只是不知道其神智是否正常？”皮高工有保留的说道。

其实，乔老爷神智清醒的很，他终于明白了，原来“鬼壶”这东西，竟然可以倍增他的功力，这简直是学武之人梦寐以求的至宝啊……

此刻，他决定不毁掉这“鬼壶”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7

第一百六十一章

“同志们，不要大惊小怪，此人练就的是早已失传的‘缩阳功’，看来这老头还是一位武林高手呢。”毕处长惊叹的说道。

“‘缩阳功’，那是一种什么生理现象？”木法医不解的问道。

毕处长解释说道：“据说自幼习练童子功的人，才能够学会掌握‘缩阳功’，这是一种极厉害的内家气功，能将男性外生殖器全部缩入体内隐匿起来，十分的诡异。”

祝先生在乔老爷的肚皮上抬起头来，嘿嘿道：“‘鬼壶’发出的五音激发了他的海底穴腔体，释放出了大量的雄性激素，哼，即便是死人，勃起也非稀罕之事。”

“人体真的是太神奇了。”卢教授幽幽说道。

“毕处长，此人现在除了脑电图参数外，心率、呼吸和血压都已经恢复正常了！”木法医盯着监护仪屏幕大声说道。

祝先生满意的站起身来，双手收起“鬼壶”，不料远祖的骷髅头竟然牢牢地吸附在了此人的肚皮上……“奇怪。”他嘴里叨咕着，一面用力的往下拽，但依旧是纹丝不动。

“怎么了？”毕处长发现了异常。

“好像是吸住了，拽不下来。”祝先生疑惑的说道。

“三纲实系命，道义为之根，嗟予遘阳九，隶也实不力，悠悠我心悲，苍天曷有极……”乔老爷高声诵道，随即双臂一震，两根指头粗细的麻绳瞬间崩断，他的身躯缓缓坐起，苍苍须发根根乍立，飘飘然若仙。

众人大惊，毕处长急忙伸手制止了大家的惊慌，阴鸷的目光在眼镜片后打量着这个刚刚复活的老头，口中试探着问道：“你是谁？”

“你们又是谁？”乔老爷的眼神儿慢慢扫过每一个人的面庞。

“我是毕处长。”毕处长心中一阵狂喜，看来此人的神智竟然是正常的。

“我是木法医。”木法医手持着的利剪在微微颤抖。

“丛教授。”

“卢教授。”

“我是皮高工。”众专家纷纷报上名头。

乔老爷的目光落在了皮高工的脸上，心想，原来这位就是首长的内线了。

毕处长微笑着对乔老爷说道：“我们都说完了，该您老人家了，您是谁，知道自己曾发生过什么事儿么？”

乔老爷心中盘算着如何带着“鬼壶”以及有良出去，房间里的几个人不足惧，关键是院子里的那些士兵，若是开起枪来，武功再好也都没有用。

他低头看看自己裸露的身体，说道：“我要穿衣服。”

毕处长一摆手，匆匆道：“快，找衣服来。”尽可能的顺从此人意愿，对其神智的恢复是有益处的。

木法医闻言随手将自己身上的白大褂除下，扔给了那人。

乔老爷迅速的套上白大褂，并利索的系上了腰间的带子，随即翻身下地，双腿踮脚直立，左手握拳于胸，右手横掌高举过顶，依旧勃起的阴茎顶着白大褂前襟高高隆起，摆了个京剧《沙家浜》里郭建光的造型，并面对着毕处长大声唱道：“要学那泰山顶上一青松，挺然屹立傲苍穹……烈日喷炎晒不死，严寒冰雪郁郁葱葱。那青松逢灾受难，经磨历劫，伤痕累累，瘢迹重重，更显得枝如铁，干如铜，蓬勃旺盛，倔强峥嵘……”

坏了，原来是个精神病……毕处长心中沮丧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7

“你还我的‘鬼壶’！”祝先生涨红了脸喊道，双手直奔乔老爷下腹部掏去。

乔老爷嘿嘿一笑，似乎不经意间手指轻轻一挥，戳中其臆中穴，祝先生身子一软便倒下了。

毕处长大惊，急切之中高声叫道：“同志们，此人会武功，大家小心了……”他本身亦擅长部队的那种军体拳，俗称“小擒拿”，危急时刻挺身而出，一招挡抓直接按在乔老爷的手腕上，欲以反关节技法擒拿其手臂。

而此刻，丛教授以及卢教授等见事不妙，赶紧起身要去开门，意

图叫士兵们进来制服这个会武功的疯子。

说时迟，那时快，乔老爷呵呵一笑，身子原地转了转，屁股一撅“噗”的声响，大肉洞内喷出一股不臭不香，不甜不辣的“中庸之气”，这是儒家功中一种麻痹中枢神经的毒气，人嗅之则会导致昏睡不醒。

有良这时早已经捂住了鼻子，这是他俩事先说好了的，只要乔老爷一放屁，他就要屏住呼吸。

“噗通，噗通……”众专家们纷纷倒地。

“你……”毕处长撑了半分多钟，最后仍是不支而摔倒在了祝先生的身上。

“我们走。”乔老爷抓起有良冲出了房门。

走廊里空无一人，有良认得路，领着乔老爷蹑手蹑脚的朝前走去。

“站住！你俩干嘛？”突然间一声断喝，墙角后转出一名军官拦在了面前，此人正是王参谋，他的身后站着个荷枪的士兵。

乔老爷二话不说，将有良向前一推送进了那名军官的怀里。

“孩子，你这是……”军官惊诧之间忽觉手腕上一紧，随即身子发软，浑身如同筛糠般的颤抖起来。

“咯咯咯……”有良磔磔的怪笑了起来，同时加力吮吸着他的精气，王参谋惊恐的瞪着双眼，身子渐渐的软倒在地。

那士兵见苗头不对，急忙调转五六式冲锋枪枪口，但是已经迟了，乔老爷早已揉身上前，两指掐在了他的左右颈部人迎穴上，截断了其颈部动脉，然后轻轻将昏迷的士兵撂在了走廊砖地上。

“有良，走。”乔老爷匆匆说道，随手抱起那名军官走到了院子



里，前面三十米处便是别墅的大铁门了。

“喂，你们过来，瞧瞧他怎么突然晕倒了？”乔老爷对着大门口两名持枪警卫喊道。

两名警卫大惊，急忙跑上前来，口中叫道：“王参谋，醒醒……”

“啪啪”两指，警卫们前胸中指，闷哼一声便栽倒了。

乔老爷冷笑一声，扔下王参谋，抓起有良的后衣襟，紧跑两步“嗖”的身子一纵而起，双双跃过了高高的围墙。

两人辗转着回到了 301 医院。

“这就是‘鬼壶’？”首长惊喜的望着那个碗口大的褐黄色骷髅头说道。

“嗯，真是个好东西啊，没想到这‘鬼壶’还可以大大增加自身的功力。”乔老爷美滋滋的回答道。

“你俩的行踪没有暴露吧？”首长谨慎的问道。

“放心吧，首长。”乔老爷将经过详细的叙述了一遍。

“干得好，乔老爷辛苦了，”首长遂放下心来，望着手中的骷髅头，自言自语道，“哼，主任啊，如今‘鬼壶’已在我手，看你怎么再继续实施‘轩辕计划’？”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8

不久后，别墅内的专家们陆陆续续的醒来。

“那疯子呢？咦，小孩子也不见了……”木法医从地上爬起来，诧异的说道。

毕处长站起身来，脸色铁青，扶正了鼻梁上眼镜，一言未发的跑

了出去，走廊拐角处横卧着昏迷不醒的王参谋和一名士兵。他迈过他俩的身体冲进到了院子里，别墅的大铁门依旧是紧闭着，地面上躺着两名荷枪警卫，那老疯子和小孩子的踪迹全无。

屋子里面的专家们都迷迷糊糊出来，这时，正在轮班休息的士兵们一面系着军服纽扣，也都慌慌张张的跑了出来，迷惑不解的望着晕倒在地的警卫。

“卢教授，赶紧设法救醒他们。”毕处长命令道。

“快，抬他们进屋里去。”卢教授匆匆忙忙指挥着士兵将昏厥的军人抬进会议室里抢救。

“他俩逃了？”皮高工问道。

“我祖先的骷髅头也被那老疯子给掳走了！”祝先生悲愤莫名的叫道。

毕处长沉思了片刻，嘿嘿的冷笑了两声，望着高高的围墙，阴阴的说道：“那老家伙才没疯，神智清楚的很，竟然能够放倒四名训练有素的军人，然后从容不迫的越墙而出，我们上当了……”

“可是，”丛教授疑惑的问道，“那老头明明是死了的呀？”

毕处长摇摇头，道：“听闻道家有种‘龟息功’，可以假死，或许……”

丛教授仍旧是不解，自语道：“那他为什么要来装死呢？”

“‘鬼壶’……目的是盗取‘鬼壶’！”毕处长回答道。

“啊，我祝家跟他有什么仇？干嘛要盗窃祝某祖先的头颅？”祝先生咬牙切齿，恨恨地说道。

“不，他是要盗取‘风后鬼壶’，拿错了。”毕处长淡淡答道。

“唉……”祝先生急的直跺脚。

“大家都不要离开香山别墅，我现在立刻赶回城里向主任汇报。”  
毕处长严肃的命令道。

毕处长亲自驾车一路风驰电掣的返回了京城，直接驶入了中南海新华门内。

中南海里一栋清代小式建筑内，主任详细的听取了毕处长的汇报，然后站起身来，在屋子里来回的踱着步，尽管战争年代已经远去，但他还依旧保持着军人矫健的风度，笔直的腰板，刚毅的神态，说起话来铿锵有力。

“很好，‘风后鬼壶’果然有起死回生的功效，祝先生家的祖传遗训并非虚言，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的记载也得到了证实。”  
主任满意的说道。

毕处长谨慎的提醒道：“主任，盗走祝家‘鬼壶’的那一老一少……”

主任摆了下手，微微一笑道：“我知道是谁干的。”

“您知道？”毕处长惊讶之极。

“嗯，不去管他了，我们正好将计就计，就让他们自以为得计吧。  
毕处长，现在‘轩辕计划’的最后阶段可以开始实施了。”主任断然说道。

“可是……”毕处长停顿了下，然后小心翼翼的轻声道，“苯教的‘返魂水’还未到手……”

“这个你就不要管了，我自心中有数。”主任面带笑容的拍了拍毕处长的肩膀，平静的回答道。

“是，主任。”毕处长挺直了身躯。

主任背着手站立在庭前，目光凝视着墙上悬挂着的毛主席像，口中喃喃自语道：“一个新的时代即将开始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8

## 第一百六十二章

走出了豫西大峡谷谷口，客家嬷嬷准备向西直奔潼关而去。

“不，客家嬷嬷，京城方面的人若是要追击的话，肯定会直扑潼关，或许已经在那边布下了埋伏，此时西行无异于自投罗网。”贾尸冥老谋深算，说的句句在理。

“这……”客家嬷嬷对大陆地理并不熟悉，于是沉吟问道，“那么，依贾道长所见呢？”

“此地为河南卢氏县境内，我们立即掉头南下商南，奔郟西县直插湖北神农架，然后便可以到达长江三峡的巴东了，尤其是神农架原始森林，人烟罕至，没有人会料到我们会兵行险招走这一步棋的。”贾尸冥解释说道。

客家嬷嬷望望沈才华和熊大海，以这些人的体力，走深山老林自是不在话下，于是便点了点头，同意道：“如此就请贾道长前面带路吧。”

贾尸冥背着妮子和“小翠儿”在头里走，沈才华抱着吸子筒紧随其后，客家嬷嬷则与熊大海押后，嘟嘟展翅在空中翱翔着，众人一路风尘仆仆的南下直奔神农架而去。

远古时期，神农架还是一片汪洋大海，经燕山和喜马拉雅造山运

动的提升而形成多山地带，这里是我国南北植物种类的过渡区域和众多动物繁衍生息的交叉地带，拥有当今北半球中纬度内陆地区唯一保存完好的亚热带森林生态系统。

华夏始祖神农氏炎帝曾在此搭木架采药，因而得名曰“神农架”，1980年，国家成立了神农架自然保护区。

客家嬷嬷等人脚程很快，数日后的黄昏时分，便已经来到了神农架林区北部边缘一个叫做官封的地方。

“我们今晚就在前面的村庄借宿一晚吧，明天要进入林区了。”贾尸冥停下了脚步，回头说道。

前面的村庄不大，村民大都是以狩猎为生的猎户，众人就在村北头的一户人家借宿。简陋的木屋门扇上，挂着一幅青面獠牙、凶恶狰狞的木雕脸谱“吞口”，主人是一位上了年纪的老汉，土家族人，手持着一米多长的旱烟袋，热情而好客。

晚餐很丰盛，有土家腊蹄子和香甜可口的神农饼，另外还有一坛劲力十足的苞谷酒，乐得贾尸冥合不拢嘴巴。

“你们要穿越神农架？”老汉闻言吃了一惊，提醒道，“你们可曾听说过这儿的野人？”

贾尸冥淡淡一笑，古书中曾记载过“神农架野人”，被称作“山鬼”、“毛人”、“黑”，“播”和“狒狒”等，但却鲜有人真的见过。

“这山里有野人？”沈才华好奇的问道。

贾尸冥的苞谷酒喝得顺畅，话也随即多了起来：“屈原的老家就在这神农架南面的秭归县，他曾写过一首《九歌·山鬼》，‘若有人兮’

山之阿，被薛荔兮带女萝，即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就是描写这里野人的，按其所述，这东西反倒是十分的可爱呢……”

“哦，你们可别小看这野人，它们就是水怪，披头散发的浑身生着褐色长毛，手脚趾间还有蹼，脑袋顶上有个盛水的大凹陷，而且还生有三个屁眼，能喷毒液呢……前些日子抓捕它们的时候，还弄伤了不少人，要不是解放军赶来帮忙，根本就抓不住这些野人。”老汉心有余悸的说道。

“老爷爷，你说的野人一共有几个呀？”沈才华心中一动，赶紧问道。

“总共八个，两个老的一雄一雌，其余的六个都是雄性。”老汉扳着手指头答道。

“河童！”沈才华和妮子异口同声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9

1976年5月，中国科学院组织了“鄂西北奇异动物考察队”深入到了神农架原始林区，期望找到传说中奇幻神秘的动物——“神农架野人”。六年过去了，考察队只在神农架东南坡发现了“棺材兽”，那是一种长方形的怪兽，头大颈短，全身生有麻灰色的长毛，虽然拍摄下来一些胶片，但却未能捕捉到活体。此外，在林区西部一个叫做阴峪河的山谷里，考察队看到许多白色的金丝猴、白熊和白鹿，这些返祖白化了的动物成因，至今仍是科学上的待解之谜。至于“神农架野人”却始终没有发现，只找到一些怀疑是野人留下的粪便以及毛发等物。直到前些日子，猎户们在密林深处偶遇这八个野人，欲将它们

擒获，七八只猎枪同时开火，击伤了两个，将它们逼入了一个山洞内，但还是不敢冒然冲入洞内。一面僵持着，一面火速通知了当地驻军，部队迅速派来了一个排的解放军，在机枪和手榴弹的强大火力下，才终于冲进山洞将那八个野人捉住。战斗结束后，除了重伤几个野人，猎户和解放军也伤了十余名。捕获了“神农架野人”，这可是重大的科学发现，省城和京城里即刻飞来了好多的专家，就地在乡政府大院里展开了初步的诊治和研究。前不久，省城运来了八只特制的大铁笼子，正准备这一两天就将它们运送回京城去。

是夜，月色融融，沈才华和衣静静的躺在木板床铺上，眼睛望着窗外明亮的月光，脑子里回忆着老汉所讲的话。可怜的河童夫妇和六兄弟，它们只是想回到自己的家乡去，可是却遭受到了如此的磨难，河童们视自己为主人，他又怎么能够坐视不理呢？不行，一定要救出它们……

身旁，熊大海和土家老汉的鼾声此起彼伏，最边上靠墙睡着的是贾道长，昨晚喝多了苞谷酒，现在也深深地沉浸在梦乡，而客家嬷嬷则在另一间屋子里，为了照顾女人，老汉特意腾出了自己的卧室给她住。

沈才华蹑手蹑脚的爬起身来，登上鞋子，悄悄地溜出房门来到了院子里。

“你……你干什，什么去？”屋檐上，嘟嘟打了个哈欠，结结巴巴的问道。

“嘘……”沈才华手指立于唇前，赶紧阻止嘟嘟出声，然后轻轻

招了招手，悄无声息的远离了木屋。

“我要去救河童。”沈才华决绝道。

“我……我也去，”嘟嘟兴奋地说道，“但是，你……你知道它们关……关在哪里么？”

“老爷爷说过，翻过前面的那座山头，有灯光的地方就是乡政府了，河童它们就关在那儿。”沈才华指着前面黑黝黝的山峦说道。

这时，小木屋方向，月光下有一个小黑影急速的追了上来，姿势洒脱飘逸之极……

“是墨墨……”沈才华惊呼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19

“墨墨，你来了。”沈才华惊喜的说道。

“我是妮子。”妮子淡淡的答道。

“哦，”沈才华尴尬的唔了一声，但随即由衷钦佩的说道，“你原来会轻功的呀……”

“这是‘一苇渡江’，”妮子颇为得意，转而问道，“你是要去救那几个河童么？”

“是……是的，我们要去救，救河童……”嘟嘟在一旁快人快语的插嘴道。

“我也要去。”妮子一本正经的说道。

“可是……很危险的呢。”沈才华有些犹豫。

“你不愿意带我去？”妮子疑问的目光盯向了沈才华。

“不是……那好吧，我们一起去。”沈才华爽快的伸出手来。



妮子踌躇着将小手摺在了沈才华的掌心里……

墨墨……沈才华心中一热，脑海中忆起了小时候两个婴儿一起在香港杀死大狼狗，广告牌上对抗警察以及灵古洞口围猎土獾时的情景，禁不住的眼眶湿润了。

“你怎么了？”妮子诧异的望着才华。

“我们一起使用轻功好么？”沈才华缓过神儿来，轻声问道。

妮子点点头，拽着沈才华的手，身子斜斜的飘出，正是达摩五式的第一式“一苇渡江”。

沈才华也不甘示弱，裤裆里“噗”的一声闷响，身子随即拔地而起，两人手拉着手，施展出绝世轻功一路狂奔。

“你放屁了？”妮子扭头问道。

沈才华腼腆的一笑，默认了。

一袋烟儿的功夫，两人便已气喘嘘嘘的站在了山顶上，此刻，明月当空，万籁俱寂，遥见山脚下灯火通明。

“看，河童就关在那儿。”沈才华手指着那片灯光，语气肯定的说道。

不一会儿，前去侦查的嘟嘟飞回来了，结结巴巴的报告道：“我看……看到了那些大铁笼子，河童就关……关在里面。”

“有人看守么？”沈才华问道。

“有两个当，当兵的，手里有……有枪。”嘟嘟回答道。

山脚下，乡政府的院子里灯火通明，整整齐齐的排列着八只大铁笼子，两名解放军战士背着五六式半自动步枪正在巡逻，枪刺反射着

清冷的月光。

会议室里正在聚餐，天明以后，八个野人就要运往京城去了，乡长书记等人特意摆了土家“五品四衬”几桌酒席，为省城和京城里来的专家们送行。

中科院动物研究所的贺所长已经喝得醉醺醺的了，他举着酒杯含糊不清的说道：“‘神农架野人’是……二十世纪最最重大的科学发现，举……举世震惊，说明了中国地大物博，物种齐全啊……神农架苞谷酒的力量好大呀，为了野人干，干杯……”说罢一饮而尽。

冉乡长酒量极大，是个性情中人，此刻他一面饮酒，一面敲着筷子唱起了土家民间《哭嫁歌》小调，表达与上级领导们的恋恋不舍之情：“梭罗树上十二丫，我们同根又同丫，今朝同志要分别，我们心中好孤单！梭罗树上十二丫，我们同父又同娘，今朝领导要离开，难舍难分情难断！党的恩情说不完，提起话头言难尽。一怕我们受饥饿，二怕我们生疾病，三怕穿戴比人丑，披星戴月费苦心，四怕我们无文化，送进学堂把书念，直到我们长成人，花钱费米恩情深……”

众人纷纷叫好鼓起掌来，又是一番杯觥交错。

院子里，两个小孩儿手拉着手，踏着月光正朝着铁笼子走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0

第一百六十三章

“站住！”两名士兵警惕的走上前来，见是两小孩儿，于是便挥挥手赶他们走，嘴里呵斥道，“这么晚了，你俩跑这儿来干什么？”

沈才华昂起头，平静的回答道：“我们是来看‘野人’的。”

士兵闻言笑了，并不在意的说了句：“站远一点啊，看两眼就赶紧回家去吧。”

沈才华拉着妮子来到了一个大铁笼子前面，定睛望去，笼内阴影里躺着一个颈部缠着绷带的河童，神情萎靡不振，它似乎感受到了什么，缓缓的转过脸来……这是河童老六。

“我的女人……”河童老六意念骤然惊呼道，蹒跚的爬起身来，扑到了铁栅前，脖颈僵直着，双眼却放出异样的光彩。

“咯咯咯……”妮子瞅着河童老六的狼狈模样，轻轻的笑出声来。

这时，一道深沉的意念传递到了沈才华的脑海里：“主人，您来救我们了……”

沈才华扭头望去，旁边的笼子里，河童老爹正激动地抓着铁栅，热泪盈眶的望着他。

沈才华走上前去，隔着铁栅栏发出意念道：“别怕，我来救你们出去。”

河童老爹喜极而泣，呜咽着意念道：“水，给我们头顶上灌满水，现在一点气力也没有了。”

“我知道了。”沈才华回答道。

两名士兵背着枪踱步过来，“好了，看过野人，你俩赶紧回家去吧。”其中一士兵不耐烦的说道，一面伸手来拽妮子。

妮子面无表情的扭过脸来，轻轻一张口，月色下一道血光蓦地射出，落在了那战士的手背上，大血蚤瞬间发动突袭，在其手上刺了一针，然后又“嗖”的退回到了妮子嘴里，如电光石火般一闪。

那士兵茫然的抬头长嘘一声，双目直勾勾，一动不动的盯着夜空中的一轮明月，仿佛陷入了绵绵无尽的沉思遐想之中。

旁边的士兵感到其有些异常，于是上前轻轻的推了推他：“喂，你怎么了，中邪啦？”

见同伴没有反应，其遂即警觉了起来，从肩上取下步枪端在手里，疑惑的目光瞅了瞅妮子，疑问道：“你……这是怎么回事？”

妮子二话不说，左臂微动，一道淡淡的臂影倏地飞出，砸在了那士兵的脑门上，“噗通”一声，那人仰面摔倒在地，顿时昏厥过去了。

沈才华见墨墨这边已经打起来了，正欲上前帮忙，不料那两个士兵瞬间便被制服，心下不由得大吃一惊。

妮子转过身来，得意洋洋的拍拍小手，意思是说，下面看你的了。

沈才华微微一笑，口中念念有词：“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食指冲天向下划去，河童老六的那只大铁笼子上面的挂锁“喀嚓”应声而断。

接下来，沈才华身形晃动，“喀嚓，喀嚓”连响数声，将余下七只大铁笼上的铁锁悉数割断，将河童们放了出来。

乡政府院子里有一口大水井，沈才华将系着绳子的水桶扔进井中，提起了一桶凉水，浇在了河童老大脑袋顶上的凹陷里……

屋子内，桌子上早已是杯盘狼藉，人们于酒足饭饱之后，正在依依不舍的话别，众人不经意间嗅到一阵腥风扑来，定睛细瞧，俱吓得魂飞魄散……

门口处，灯光下面站立着八个如猴子般，长着褐色鬃毛的野

人……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2-20

河童们齐齐的转过身来，各自撅起了屁股，长毛向两边分开，露出了三个屁眼儿，“噗噗噗……”一阵青烟狂喷而出，满屋顿时充满了腥臊之气，冉乡长及众位专家们登时个个头晕目眩，纷纷的栽倒在了桌子底下，其中还包括乡政府食堂的几名厨师厨工。

河童们高高兴兴的将残羹剩菜席卷一空，连汁水都舔得干干净净。

“我们得赶紧走了。”沈才华着急的提醒道。

“是，主人。”河童老爹发出意念招呼大伙撤退，河童们满意的离开了乡政府，一路穿过密林到达山顶，然后在沈才华和妮子的带领下直奔官封村而去。

子时时分，终于回到了官封村北土家老汉的木屋前，房子里面的人仍在熟睡之中，熊大海的呼噜声依旧是震耳欲聋。

“汪汪……”不知是哪家的狗首先听到动静叫了起来，紧接着，引得整个村子里面的狗吠作一团。

“才华，你去哪儿了？”客家嬷嬷警觉的飞身屋外，惊讶的望着孩子身后的一群褐毛野人。

沈才华自豪的说道：“嬷嬷师父，我和墨墨去把河童们都救出来了。”

客家嬷嬷闻言吃了一惊，略一寻思，赶紧说道：“快带它们进屋里来。”

此刻，睡在外间里的人都惊醒了，望见涌进一群猴子般的野人，

都愕然不已。

听完了沈才华的叙述后，贾尸冥沉吟说道：“如此，我们必须连夜动身了，那些人醒来之后，必定要展开大规模的搜捕行动。”

土家老汉在一旁吓得直打哆嗦，不敢正眼瞧这些凶巴巴的野人。

“老爷爷，河童不是坏人，它们只是想回家……”沈才华安慰他说道。

“才华，它们的家是在哪儿？”贾尸冥询问道。

沈才华回答道：“洞庭湖桃花江。”

“哦，经巴东渡长江入湘西，再奔东南方向可至益阳桃花江。”

贾尸冥思忖着说道。

土家老汉双手抱拳，身子颤抖着连声恳求道：“求求你们，赶紧离开这儿吧，不然让别人发现了，我老汉麻烦可就大啦。”

客家嬷嬷望着贾尸冥，说道：“贾道长，我们即刻启程。”

众人赶紧收拾好行装，带着河童们趁着黑夜离开了官封村，一路南下穿越神农架原始森林，直奔天门垭老君山方向而去。

天明时分，冉乡长及众位专家们陆陆续续的醒来了。

“我们喝多了么？我怎么觉得昨晚也有野人来屋子里喝酒呢……”冉乡长使劲儿的晃着脑袋说道，“咱们土家苞谷酒不这么上头的呀？”

“野人？”贺所长喃喃自语着，突然尖声叫道，“不好，我想起来了，快去看看去，怕是野人逃跑了！”

众人急急忙忙的冲出屋去，果然，八只大铁笼全部都敞开着，千

辛万苦捉到的“神农架野人”，一个都不见了。

“这可是二十世纪最最重大的发现啊……”贺所长嚎啕大哭了起来。

两名警卫的解放军战士，一个昏倒在地上，一个痴痴呆呆的望着天空，还在苦苦的沉思着……

冉乡长一把揪住断锁，高声叫道：“快看！有人锯断了铁锁，放跑了野人，这一定是阶级敌人蓄意搞破坏！”

乡党委书记是位老干部，面目表情异常严肃的对着大伙儿说道：“同志们，看到没有，这就是阶级斗争的新动向啊，我要立即向县委汇报……”

太阳升起了，暖洋洋的照在了这群沮丧的人们身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1

#### 第一百六十四章

客家嬷嬷一行为了防止有人发现相貌奇特的河童，一路上昼伏夜行，半个多月后的一个晴朗的夜晚，他们终于来到了缅北恩梅开江边。

在途径洞庭湖畔时，老河童夫妇早已经认不出记忆中的家乡了，当年八百里洞庭湖曾为中原第一大湖泊，无边无际的湖面达 1.5 万平方公里，自南宋以来，历朝历代围湖造田，尤其是解放后大规模的围垦，天然水面只剩下 2800 平方公里了。

“这就是我们的老家？”河童兄弟们望着纵横交错的堤坝以及星罗棋布的村庄，冒着黑烟的拖拉机和呼啸着的汽车，失望的疑问道，这与河童老爹多年来描述的那个浩瀚无边的水乡泽国大相径庭。

河童老爹潜然泪下的呆立在那儿，已经愕然的说不出话来了。

贾尸冥淡淡说道：“日月如梭，沧海桑田，毕竟已经一千六七百年过去了，变化自然大了。”

看着伤心欲绝的河童们，客家嬷嬷也不知如何才好。

最后，还是沈才华劝慰道：“河童老爹，还是跟我们去恩梅开江吧，那儿有原始森林，还有好多的水，没有坏人会加害你们的。”

“是，主人。”河童老爹答应了，遂带着全家一起跟着又继续南下了。

数日前，他们从云南偷越边境，钻进了缅甸北部连绵不绝的原始密林里。在雨林里穿行了数日后，终于来到了浩瀚神秘的恩梅开江边。

是夜，月色迷离，两岸一簇簇高大的凤尾竹，江面上飘浮着淡淡的雾霭，耳边传来汨汨的流水声，一切都显得那么自然空灵与静谧。

“终于到达恩梅开江了。”客家嬷嬷怅然道。

河童们欢呼起来，尽管它们的声带发不出声音，但那种喜悦的心情，众人都感觉得到。

沈才华默默地将吸子筒浸入岸边的江水中，嘴里喃喃的说道：“吸子，我终于带你回家了……”

吸子筒无力的展开了腹面，圆圆的眼睛里涌出了泪水，一动不动的凝视着小主人。

“去吧，吸子，这才是你应该生活的地方。”沈才华柔声说道。

许久，吸子对沈才华眨了眨眼睛，然后缓缓的游动了起来，它恋恋不舍的最后回望了小主人一眼，慢慢的沉入水中不见了，须臾，江



面上的那一丝涟漪也渐渐的消散了……

“哇……”的一下，沈才华终于忍不住的放声恸哭了起来。

“实在是……是太……感人了。”嘟嘟伤感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1

虎娃的生日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2

妮子默默地走到沈才华的面前，茫然的凝视着他的面孔，那哭声似乎曾经在哪儿听见过，很久远，很久远……

熊大海过来安慰才华，开释他道：“小主人，你不是希望吸子筒回到恩梅开江，所以我们才千里迢迢赶来的么？等它的身体复原了，你们还是可以再见面的。”

沈才华慢慢的停止了抽泣，只是默默地盯着江水。

“主人，我们就在这条江里生活下去了，请放心，吸子筒就由我们来照顾吧。”河童老爹发出意念恭敬地说道。

沈才华抬起忧伤的眼睛，点了点头，意念说道：“你们走吧……”

“主人，你以后还会来看我们吗？”河童老爹恋恋不舍道。

“会的……”沈才华用袖子擦了擦鼻涕回答说道。

“主人，那我们走了。”河童老爹说罢，带着河童们“噗通，噗通”接二连三的跳进了恩梅开江中。

最后一个是河童老六，它僵直着脖颈，目光呆呆的凝望了妮子两眼，然后慢慢的沉入了水中，须臾，水面恢复了平静。

客家嬷嬷转过身来，面对着贾尸冥冷冷的说道：“贾道长，吸子

筒的事儿已了，现在我们该谈谈墨墨了。”

贾尸冥嘿嘿笑道：“妮子是不会跟你们走的，她要去找娘。”

“她娘究竟在哪儿？”客家嬷嬷犀利的目光直视着贾尸冥。

“也许在密支那，有时还在曼德勒，总之她在金三角一带做生意，需要慢慢的找。”贾尸冥淡淡的回答道。

客家嬷嬷怀疑的说道：“做生意？做什么生意竟会舍弃自己的女儿于不顾？”

“毒品，”贾尸冥支支吾吾的搪塞说道，“老祖并不知道自己的女儿在哪儿，六年前，墨墨还是婴儿的时候，便被勐拉差翁·炳掳走了。”

妮子闻言赶紧跑过来，拽着贾尸冥的衣襟，急切的连连问道：“师父，密支那在哪儿？曼德勒在哪儿？金三角又在哪里？”

“墨墨妈妈……死了。”江边上，沈才华突然喃喃自语道，双瞳茫然的望着前方。

“才华，你说什么？”客家嬷嬷惊讶道。

“墨墨妈妈死了……”沈才华嘴里痴痴的嗫嚅着，他的脑海里时隐时现了一幅奇怪的场景：雨林深处，一株枯死的老树，光秃秃的树干上生满了一簇簇橙红色的火烧花，艳丽无比，树底下坐着一个袒胸露乳的女人，两只呆滞的眼睛茫然的盯着苍穹，嘴角一缕干涸的血迹……

贾尸冥闻言大吃一惊，急忙厉声呵斥道：“你在胡说些什么！”

沈才华依旧在努力的回忆着，脑海中的影象时断时续……那女人的双乳无生气的下垂着，黑胖的皮肉上歪歪扭扭的用鲜血涂写了一个

什么字……是个什么字呢？他的脑袋如针扎一般的疼痛起来，那影像也随即消失了。

客家嬷嬷伸手摸了摸沈才华的额头，关切的问道：“才华，你怎么了？”

沈才华缓过神儿来，怔怔的问道：“嬷嬷师父，我说什么了么？”

“你说，墨墨妈妈死了。”客家嬷嬷告诉他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2

“你胡说！我娘才不会死！”妮子气势汹汹的走到沈才华面前大声叫道，她的眼神儿里充满了怨毒。

沈才华恍若未闻般，神情痴痴呆呆，默默的自语道：“那个女人会是谁呢？”

“哪个女人？”客家嬷嬷疑惑的问道。

“在一株开满了火红色花的树底下，坐着一个死去的女人，很黑很胖，两只眼睛一动不动的看着我，嘴角边的血已经干了，胸前用鲜血写了一个红颜色的字……”

“什么字？”客家嬷嬷立时警觉起来。

沈才华伸出手指在泥地上画了个“人”字，可是下面的却怎么也记不起来了。

这一刻，贾尸冥心中已然绷紧了，暗地里运足了真气，若是万不得已之际，他已准备拼个鱼死网破。

“我实在是想不起来了。”沈才华摇了摇头，无奈的说道。

贾尸冥闻言总算放下心来，心下寻思着，当年自己一掌击中老祖

膻中穴，她应该即时断气才是呀，难道其临死之际还写下了自己的名字不成？贾尸冥啊，枉你还是个老江湖，竟然如此的疏忽大意……如此看来，沈才华这小子说不准什么时候便会回忆起来，“三十六计走为上”，还是找个机会带着妮子溜开为上策。

“信不信由你们，贫道现在要带着妮子找娘去了。”贾尸冥手一摊，表现出无所谓的神态说道。

客家嬷嬷询问的目光望着沈才华。

“嬷嬷师父，我们一起去帮着墨墨找娘吧。”沈才华央求道。

客家嬷嬷微微点点头，随后目光望向了贾尸冥冷冷的说道：“贾道长，你带路吧。”

贾尸冥嘿嘿一笑，道：“那么就随贫道前往曼德勒，天亮后首先要设法渡过恩梅开江。”

熊大海拢起了一堆篝火，然后独自一人扒在江边浸入水中的一块青石上，一晃脑袋“喀喀喀”一阵脆响，抻长了脖颈将头伸进了江水里。随即在他的嘴里不时的向岸上甩出一些小鱼小虾来，过了一会儿，已经积攒了一大堆。

贾尸冥极娴熟的将小鱼虾串在树棍上烧烤，随着滋滋啦啦的声响，焦香气逐渐的飘散开来。

大家填饱了肚子之后，熄灭了篝火，此刻天色已近黎明。

要启程了，沈才华恋恋不舍的凝望着雾气蔼蔼的江水，含着热泪喃喃道：“吸子筒，我一定会回来看你的……”

就在这时，下江处隐隐约约的飘来了歌声……

“哎呀来……”

打只山歌过横排，  
横排路上等妹来，  
走过了几多冤枉路，  
却不见妹子好风采……”

紧接着，一个女声和起来，音质极为柔婉：

“哎呀来……”

打只山歌过横排，  
妹想对歌又无才，  
琢磨了九天零九夜，  
想不出好词好句来……”

沈才华心中蓦地一动，那歌声传入耳中竟然是那么的熟悉，自己究竟在哪儿听到过的呢……他眉头紧蹙着，努力的在脑海中搜寻着逝去的记忆，同时目光朝江心望去，薄雾之中隐约的出现了一艘木船。

贾尸冥见状大喜，忙扯开嗓子喊道：“船家……可否载我们渡江？”

木船慢慢的靠近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3

### 第一百六十五章

晨曦中，木船上站立着一对青年男女，两人均穿着一身草黄色的军服、带黄军帽，但并无领章帽徽，胸前挎着两支美式卡宾枪。

“你们是中国？”那男青年友善的开口问道。

“是的，我们从云南过来，想要渡江去曼德勒。”贾尸冥回答说

道。

“曼德勒？你们去那儿做什么？”男青年警觉的盘问道。

“寻人，这孩子的母亲与她已经失散了六年，如今带着她去找娘。”贾尸冥拉着妮子的手回答道。

“失散六年？这孩子好可怜啊……”船上那女人同情的感叹道，“阿明，让他们赶紧上船去曼德勒吧。”

贾尸冥口中一面道谢着，同时抱起妮子腾空而起，稳稳的落在了船上，客家嬷嬷手一托沈才华后腰，也双双纵身上船。熊大海则后退了十余步，然后助跑着大喝一声，朝岸边两丈开外的船上一跃，“噗通”一声落进了江水里……

阿明伸过船篙，将水淋淋的熊大海拽了上来。

“主人，大海不慎失足了……”熊大海面红耳赤的对客家嬷嬷道。

“你们都会武功啊……”阿明钦佩的说道。

贾尸冥怀里搂着妮子，淡淡一笑道：“小伙子，你可以开船了。”

阿明望着贾尸冥的侧脸，感觉到似曾相识般，他一面摇起船橹，心中仍在苦苦的思索着。

“阿明，你怎么了？”那女人关切的问道。

“小芹，我好像在哪儿见过这个老头。”阿明悄悄附耳说道。

“怎么会呢？你又从来没有去过中国……不过，你这一说，怎么我也瞅着他眼熟呢？”小芹疑惑的望着他。

木船沿着恩梅开江顺流而下，清晨江面上的雾气很浓，数丈之外已是白茫茫一片，视线不清。

在跳上船头的一瞬间，贾尸冥便已经认出这对青年男女了，六年前在密支那城外的三岔路口，他俩曾在—辆美式吉普车上送寒生，当时几乎爆发冲突，但愿多年以后，他们早已将自己的容貌忘却了……

“小伙子，你俩是—对情人吧？”客家嬷嬷笑着问道，方才他们对唱的情歌十分的好听。

阿明点头承认道：“我们是夫妻。”

“你们讲的中文很不错，是华侨么？”客家嬷嬷接着问道。

“我俩都是当年的中国远征军后裔，父辈们大都已经—在缅北的掸邦，泰国的清莱、清迈府及老挝的琅南塔—带生活几十年了，我们就出生在这里。”阿明回答道。

“没有想回去中国么？”客家嬷嬷道。

“唉，远征军老兵哪个不想回老家啊？可是回不去了，中国政府—向不承认我们。”阿明幽幽叹息着。

沈才华伏在船帮上，眼睛呆呆的望着江水，—句话也不说。

“他怎么了？身子不舒服么？”小芹见这个小男孩郁郁寡欢，于是关心的问道。

“不是，他的吸子放归到恩梅开江里了。”客家嬷嬷摩挲着沈才华乱蓬蓬的头发，怅然说道。

“吸子？”阿明闻言心中为之一动，将船槽交到小芹的手里，然后蹲在了沈才华的身边，仔细的端详着他的面孔，突然怔怔的开口—道，“你……你就是当年那个光着屁股的小男孩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3

沈才华默默地抬起头来，迷茫的目光望着阿明，许久，嘴里喃喃说道：“大母蛭……”

“对对，大母蛭，你还记得！你的吸子还救了我爹爹一命呢……”阿明惊喜的叫道，“小芹，这孩子就是与恩人寒生当年一起救爹爹的那个小男孩儿呀……”

“才华？”小芹惊讶道，她还记得那个光屁股男婴的名字。

阿明兴奋地拽着沈才华小手，急切的问道：“寒生大哥呢？他没同你一起来么？”

沈才华摇了摇头，转过脸去，依旧默默的凝视着汨汨江水。

“他在想吸……吸子。”蹲在船头上的嘟嘟忧伤的说道。

阿明吃了一惊，诧异道：“这个大鸚鵡会说话？”

嘟嘟扭过脸去，默默的眺望着江水，它也蛮喜欢吸子筒的，尽管这种低等生物不会发声。

“阿婆，我爹爹要是知道沈才华来了密支那，不知道有多高兴呢，请你们顺便到我家去做客好么？”阿明热情的邀请道。

“我们还要赶路呢……”贾尸冥在一旁赶紧说道，他可不希望节外生枝。

“不会耽误你们的，恩梅开江从掸邦高原下来，就在密支那汇入伊洛瓦底江，我们家住在甘拜迪，那是一个小镇，随后可以用吉普车送你们去曼德勒，还有好远的路呢。”阿明坚持道。

客家嬷嬷看着闷闷不乐的沈才华，心想能够转移一下孩子的注意力也好，于是点头答应道：“如此甚好，我们就去一趟吧，贾道长，



两个孩子还小，大家若是乘车走可是省力得多了。”

贾尸冥见客家嬷嬷如此说，自是不好再加以反对了。

木船继续顺流而下，一个多时辰以后，小镇甘拜迪到了，木船稳稳的靠上了江边的小码头。众人下船后，阿明指着岸边小木屋前停放着的一辆破旧美式吉普车说道：“大家先上车吧。”说完，他走进了木屋內，跟里面的人说了些什么，随后拿到了车钥匙，跳上驾驶位，亲自开着车沿着江边一条颠簸的土路驶去。

阿明家座落于靠山面江的一条宽阔山坳中，四周生长着高大茂密的毛竹林，雾霭中隐约瞧得见有百余栋高脚竹楼，那里居住的都是二战时期的中国远征军人，他们与当地的土著妇女通婚，在缅北这块土地上默默的繁衍生息着。

寨子中间是一条小溪，清澈的溪水淙淙流淌，炊烟袅袅。

吉普车停在木桥的一侧，阿明领着大伙下了车，朝着小溪边上一栋高脚竹楼走去，此刻，那竹楼下正聚集着好些人，令他有些困惑不解。

“爹，我回来啦。”还未走近竹楼，阿明便已如往常般的高声喊了起来。

人群中蓦地冲出一缠头赤足、傣族打扮的老汉，他正是阿明的老爹，曾经瘫痪了几十年，六年前被寒生用捉来的大水蛭给治好了。

老爹满脸的诚恐诚慌之色，见到阿明，焦急中并带着哭腔道：“阿明，你怎么才回来？家里出事了……”

“怎么了，爹爹？”阿明心中一凛，急忙问道。

“野人山老妖来了……”老爹痛苦万状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4

“那小美呢？”阿明神情紧张的急道。

“被老妖掳走了……”老爹一捶大腿，刹那间老泪纵横。

“小美！”小芹闻言尖叫了一声，身子一下子便软倒在地上了。

“野人山老妖”是近年来出现在雨林里的一个魔头，专门劫掠山民们不满周岁的女婴，密支那一带的水傣和山苗已有二十多个女婴被掳，至今下落不明。据有目击者说，老妖身材魁梧，披头散发，面上戴着一副大白口罩，行动极为敏捷，来去无踪，始终没有人见过其真实面目。水傣以及山苗两族都曾派出过数名年轻勇猛的猎手，前往野人山雨林深处寻找女婴们的下落，可是他们这一去，从此就再也没有回来。

甘拜迪是中国远征军后裔居住之地，几乎人人手中都有武器，骁勇善战，也许是这个因素，“野人山老妖”才始终没有将毒手伸向这里，所以这些年来，寨子里的婴儿一个都没有丢失过。

可如今，老妖还是来了……

阿明和小芹驾船出去了两日，他们不满周岁的女儿小美就和老爹一起睡，老妖是黎明时分进的寨子，当时全寨人都还在熟睡之中，夜晚荷枪巡逻的哨兵也没有发现有什么异常的情况。

老爹平日里睡觉很轻，他迷迷糊糊感觉到有股阴风吹过，于是便睁开了眼睛，朦胧中瞧见了一个披头散发带着白色口罩的高大身影，正抱着小美要转身离开……

“是谁！”老爹猛然间一惊，遂厉声喝问道。

老妖并未答话，身子轻飘飘的飘出了窗外，融入了黑暗之中，等到老爹扑至窗前时，老妖则早已不见了踪影。

老爹见小美被掳，立刻惊恐的扯开嗓子喊叫起来，人们纷纷手持卡宾枪跑出家门，但是为时已晚。

“这是‘野人山老妖’干的！”大家胆战心惊的说道。

阿明血灌瞳仁，抄起了卡宾枪，愤怒的高声叫道：“谁愿意跟我去追老妖……”

但是众人却犹豫了，大家都知道，凡是追踪“野人山老妖”进入雨林中的人，都是一去不返的。

“呵呵，贫道愿意同你一起去。”贾尸冥突然说道，他心中已然有了主意，借此机会可以摆脱沈才华和客家嬷嬷的纠缠。

阿明愣了一下，怔怔道：“你愿意随我同去？此前傣寨和苗寨派出猎手去追踪老妖，但却没有一个能够活着回来……”他想必须将凶险告诉这个外乡人，尽管知道他的轻功不错。

贾尸冥淡淡一笑道：“不碍事，贫道岂会怕区区山林妖孽，妮子，你怕么？”

妮子摇了摇头，抱紧了怀里的“小翠儿”坚定地回答道：“妮子不怕。”

阿明伸手将小芹手里的卡宾枪要过来，交给贾道长：“请您带上这个。”

贾尸冥呵呵一笑，摆摆手道：“贫道无需武器。”

“那好，我们走。”阿明一挥卡宾枪。

“我也去。”这时，沈才华站在一旁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4

作者: 29010122 回复日期: 2010-2-24 71000#

一不小心发了两次…我女儿今天一百天…尺子金口祝福下吧…

~~~~~

古时中原民间，婴儿降生一百天称“百啐”、“百岁”或“百禄”，在我国传统文化中，“百”字含有圆满之意，故《东京梦华录》中记载：“生子百日置会，谓之百啐。”

“过百岁”是婴儿成长过程中一重要礼仪，凝聚着亲友的祝福和呵护，这些祝福和呵护寄寓在他们的话语里，也寄寓在各式各样的富有象征意义的食品、衣物、饰品中。幼小的孩子们就是这样在亲友的祝福和呵护中渐渐长大成人……

祝你的宝贝女儿：

分分秒秒快快乐乐！

时时刻刻健健康康！

日日月月顺顺利利！

年年岁岁平平安安！

(\*^\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4

“我们都去。”客家嬷嬷微笑着说道。

于是由阿明带队，贾尸冥领着妮子，客家嬷嬷、沈才华和嘟嘟以

及熊大海紧随其后，一行人毅然的走进了雨林中。

热带雨林内潮湿闷热，光线幽暗，各种乔灌木、藤蔓和附生植物自然组合成多层次的天然植物群落，千姿百态。望天树直刺蓝天，在五、六十米的高空中撑开绿色巨伞，雄踞于雨林的最高层，下面是番龙眼、杪椏和青梅树，古藤怪蔓如巨蟒般缠着古树，弓腰驼背，把数不清的枝蔓伸向四周，在林间织成一张张倒挂着的藤网。

阿明是本地人，对雨林十分熟悉，带领着众人从恩梅开江边的甘拜迪一路向北直插雨林深处，黄昏时分，他们终于接近了野人山谷。这里是密支那以北一片极原始的热带雨林，历史上一直为中国领土，隶属于云南省管辖，五十年代初期划界时，归为缅甸国土。此地山深林密，瘴疠横行，传说中曾有野人出没，因此这片方圆数百里的无人区统称为“野人山”。

野人山荒无人烟，植物异常茂密，终年云封雾锁，不见天日，毒虫滋生，毒蚊以及蚂蟥水蛭数量众多，瘴疠肆虐，毒蛇猛兽横行，素有“深山地狱”之称。

一九四二年雨季，杜聿明率领中国远征军穿越野人山，历时两个多月，吞噬了五万余名远征军将士，其悲壮、凄惨和残酷，为世界军事史中所仅见。

夜幕降临，雨林中幽暗漆黑，由远而近的传来了阵阵“嗡嗡”声，“是毒蚊！”阿明警告道，随即手持砍刀斩下些树枝，赶紧燃起一堆篝火来。

那些硕大的毒蚊为热力所逼不敢近前，只是围绕着在篝火外围绕

圈子。阿明从背囊中取出带来的腊肉放在火上烘烤着，散发出阵阵扑鼻的香气。

沈才华不经意间朝着黑暗处瞧去，发现了星星点点的绿芒在林间缓缓的飘浮着，接着越聚越多，并渐渐的围拢了过来，“那是什么？”他惊诧的问道。

“鬼火，人死以后，尸体骨骼分解出来的磷光。”客家嬷嬷解释道。

“唉……”阿明叹息着道，“野人山的鬼火都是中国远征军人的魂魄啊，爹爹当年也是差一点死在了这里，据说总共有五万多名将士亡命野人山……”

沈才华深深地陷入了沉思之中，他的脑海里浮现出了很久以前的一幅场景：月色如水，雨林里，他看见寒生爸爸手掌心里有一枚如核桃般大小的祝由舍利，望月幽幽叹息着：“也许有朝一日，我们会将中国远征军所有将士的魂魄带回到他们的家乡去。”

这些绿色的鬼火就是他们么……沈才华心中遐想着，口里喃喃自语道：“寒生爸爸，你在哪儿……”

密林中的那些鬼火慢慢的向沈才华的身边聚拢，一团团的，密密麻麻，此刻，他仿佛身处在一个巨大的绿色光晕中……

“太……太壮观啦。”嘟嘟惊奇的说道。

客家嬷嬷、贾尸冥等人见此情景也俱自愕然不已。

“真好看……”妮子憧憬的望着绿芒环绕下的沈才华说道。

“呜呜呜……”如风声渐起，如泣如诉，篝火火苗摇曳不定，树

叶也沙沙作响……密林中五万远征军人的孤魂野魄，受到沈才华脑袋里面的祝由舍利吸引，慢慢的凝聚过来，形成了一种强大的磁场。

当年寒生手里的那枚祝由舍利是王婆婆的，根本无法与此刻沈才华脑中的舍利相比，因为它由完整的“祝由十八式”所生成，如同郭璞在世一般。

此刻，围在篝火旁的众人脑中隐约的接收到了某种磁场，仿佛天籁之音一般，尽管时断时续，但最后他们还是听清楚了，那是一首悲壮苍凉的军歌：

君不见，汉终军，弱冠系虏请长缨，  
君不见，班定远，绝域轻骑催战云！  
男儿应是重危行，岂让儒冠误此生？  
况乃国危若累卵，羽檄争驰无少停！  
弃我昔时笔，著我战时衿，  
一呼同志逾十万，高唱战歌齐从军。  
齐从军，净胡尘，誓扫倭奴不顾身！  
忍情轻断思家念，慷慨捧出报国心。  
昂然含笑赴沙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5

（注：昨日第二更应归于第 166 章）

第一百六十六章

此刻，篝火旁的众人全部都惊呆了，默默地聆听着那已久远的悲壮与苍凉之声……

这时，客家嬷嬷心中已完全明白了，沈才华这孩子的脑颅内一定有着与她同样的祝由舍利，只不过更大，功力更强，远远超过她和两位师姐。祝由舍利是“祝由神功”的载体，可以凝聚死者的魂魄，野人山五万中国远征军将士的孤魂，受到他脑中祝由舍利的吸引，正在向其聚拢而来，而自己脑袋里的祝由舍利功力则相差太远，吸引不了那些绿芒鬼火。

“才华，你是想带走五万远征军人的魂魄么？”客家嬷嬷走到沈才华的身边，严肃的问道。

绿色光晕下的沈才华小脸胀得通红，额头上渗出汗珠，手足无措的说道：“嬷嬷师父，我不知道要怎样办……寒生爸爸说过，一定要带他们回家乡的。”

客家嬷嬷怅然叹道：“如此，天意使然啊……小才华，你用祝由神功的第二式‘移花接木’试试看。”

“怛伽阿阇唵醯咄叱诃闳孕……”沈才华闻言口中遂念动巫咒，双手交叉于胸前，然后展开双臂，作拥抱状的指着那些绿色的鬼火。

此刻，一缕月光正透过望天树茂密的枝叶空隙，斜斜的照射在了沈才华的身上，但见他的头发蓦地乍起，根根直立，百会穴内产生出一股强大的吸力，那些绿芒鬼火化为一道绿光，井然有序的钻进了他头顶上的百会穴……

黑暗的雨林中，仍源源不断的飘来绿莹莹的鬼火，相继进入才华的脑颅，一直持续了整个夜晚……直到黎明时分，野人山五万客死异乡的中国远征军将士的亡灵，最终才全部被沈才华脑中的祝由舍利吸



收殆尽，而此刻，他已是筋疲力尽，一头栽倒在篝火旁，昏厥了过去。

“他怎么了？”妮子关切的问道。

“才华，他会醒过来的。”客家嬷嬷轻轻的抚摸着沈才华的头发，怜惜的说道。

“什么人！”贾尸冥突然间大喝一声，伸手抓起一根燃烧着的木头棒子，激射掷入雨林之中……

一株青梅树的后面蓦地发出声惨叫，一道黄褐色的身影急速的向雨林深处逃去……

贾尸冥纵身跃起，快如闪电，几个起落便追上了，于黑暗里劈手一把将其揪住，拖回到了篝火旁，接着火光定睛细瞧，却不由得大吃一惊……

这是一个类似于大猩猩般的生物，身高逾两米，披头散发人面，嘴巴上戴着一副白色的大口罩，袒胸露乳如妇人，赤足而没有膝盖，见到篝火旁的人们，急忙用手掩住其多毛的阴部，似乎懂得害羞。

“它刚才在窥视我们……”贾尸冥向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这就是‘野人山老妖’么？”熊大海愕然不已道。

“不会吧，那老妖不是轻功很好的么？怎么可能如此轻易的束手就擒？也许，这就是传说中的野人山‘野人’，但它为什么也带着副口罩呢？”客家嬷嬷仔细打量着那生物，迷惑不解的说道。

妮子好奇的走上前来，目不转睛的盯着那“野人”看了半天，然后开口问贾尸冥道：“师父，它会说人话么？”

“喂，你会说话么？”贾尸冥问道，并随手封住了它肩骨与上臂

骨啣接骨縫中的巨骨穴，此為人體大麻之穴，看來對其也管用，然後將它擲於篝火之旁。

阿明沖上前來，卡賓槍口抵在了“野人”的胸口上，一把扯下它臉上的口罩，厲聲喝問道：“你是不是‘野人山老妖’？你把我的女兒弄哪兒去了！”

“啊……啊……”那“野人”生就兩片厚厚长长的大嘴唇，驚恐的發出含糊不清的音階，看來它還不會說人類的語言。

作者：魯班尺 日期：2010-02-25

客家嫫嫫蹲下身子摸了摸“野人”的後腦骨，然後又撥開它陰部的長毛瞥了一眼，站起身來說道：“這是一隻雌性野人，它的腦容量只有人類的一般不到，因此語言以及思維的功能很差，充其量也就是一隻類人猿而已。”

“嫫嫫……嘟嘟的腦……腦容量更小，可是我什麼都……都懂呀。”嘟嘟站在沈才華的身邊不滿意的反駁道。

客家嫫嫫笑了，說道：“嘟嘟可以另當別論。”

“嫫嫫，才華能與動……動物溝通，弄，弄醒他問問吧。”聰明的嘟嘟建議道。

“是啊，小主人有這能力的。”熊大海在一旁附和說道。

客家嫫嫫點點頭，扶沈才華坐起身來，然後伸手按在他的後心處，緩緩輸入一股祝由真氣。

不多時，沈才華幽幽醒轉，但仍覺得四肢無力，疲憊不堪，他呆望着客家嫫嫫，口中啜嚅說道：“嫫嫫師父，我好累……”



客家嬷嬷鼻子哼道：“贾道长，还不给它解穴？”

贾尸冥尴尬的笑了笑，真气蓄臂上前拍开了野人封闭的巨骨穴。

那野人活动了下身子，发现四肢能动了，顿时惊奇的望着大家，这时，它的目光落在了妮子怀中的大黑猫“小翠儿”的身上，眼睛一亮，饥渴的舔了舔厚厚的嘴唇。

“喵呜……”大黑猫向其发出了恐吓的叫声。

野人的鼻子嗅嗅，伸手抓起了火堆上香喷喷的腊肉塞进了嘴里，啧啧有声，吃得满嘴流油。

阿明熄灭了篝火，此时天已大亮，林中升腾起白色的雾气，众人跟随在了腿不打弯，直挺挺行走的野人身后，一路向着雨林深处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6

## 第一百六十七章

胡康河谷，即“野人山”，缅语意为“魔鬼居住的地方”，由达罗盆地和新平洋盆地组成，山高林密，溪流纵横，沼泽纵横，雨季泛滥，人迹罕至。

野人带领着客家嬷嬷一行人穿过望天树林，涉过湍急的山溪，连翻两座山头，前面雨林中出现了一片沼泽，黑色的腐殖土壤如同浆糊一般，自地下深处向上冒着一个个的气泡，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腐朽的味道。

一棵丈许粗细的枯死望天树横躺在沼泽之上，如同一根粗大的独木桥，巨大的板状根上凿有阶梯，野人率先攀了上去，众人紧紧的跟上。

走过这数十米长的“独木桥”，一道陡峭的石崖矗立在了面前，崖下有一个高约两丈的石洞，洞中漆黑一团，伸手不见五指，阵阵阴风袭来，令人毛发乍立。

熊大海从身后背囊里掏出一只手电筒，掀亮了照着大家脚下湿滑的石地。阿明双手攥着卡宾枪，精神高度的紧张，亦步亦趋的跟在了野人身后，其他几个人都身怀绝世武功，自是坦然而行。

渐渐的，前面露出来一丝亮光，走近方知是山洞的出口，走出石洞后眼前豁然开朗……

这是高山环抱中的一处山谷，阳光明媚，绿草如茵，茂林修竹，溪水潺潺，间有竹篱茅舍四五间，菜地数畦，鸡鸣狗吠，炊烟袅袅，恍若世外桃源。

众人不由得呆愣住了，素有“深山地狱”之称的野人山谷中竟然有如此恬静隐秘之所在，令人简直难以置信。

“呀……嘿……”突然间几声暴喝，竹林中跳出数个褐色长毛的“野人”，脸上都遮着白口罩，凶巴巴的拦住了众人的去路，看上去雄性和雌性的都有。

带路的野人嘴里“咿呀”的咕噜了半天，仿佛是在解释所发生的事情。

“它们在说什么？”贾尸冥放下妮子，负手而立，低声问道。

沈才华回答道：“带路的野人要它们去通报老妖。”

阿明闻言面色苍白，卡宾枪颤抖着，一只手又从口袋里摸出一颗MK-2 美式杀伤手榴弹来，他是准备豁出去了。

就在这时，中间的那栋茅舍内悄无声息的飘出一个披头散发，赤足穿白色长袍并戴着大白口罩的人，体魄健壮，不似东南亚本地人身型，奇怪的是，此人行走时，膝盖也不打弯，如同漂浮在地面一般。

客家嬷嬷伸手按下阿明的卡宾枪口，轻声说道：“别盲目开枪，老妖只要是人，老姬便能将其擒下。”

“何方妖孽，竟敢在此装神弄鬼，残害儿童，为祸乡里？”贾尸冥高声叫道，一席话倒也说的慷慨激昂。

那白袍怪人恍若不闻，径直飘至那名带路的女野人面前，目光直勾勾的瞅着它……

“咩……”女野人跪下来，伸出舌头轻轻的舔着白袍人的脚趾头。

“噗”的一声，那白袍人手起掌落，拍碎了女野人的天灵盖，将其尸身一脚踢倒在地。

“无影阴掌！”贾尸冥见状蓦地大吃了一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6

“无影阴掌”出自于晚清紫禁城宫中一个太监梅一影之手，江湖之中罕见有人懂得，盖因此功练到极致之时需“自宫”，因此除了太监和女人之外，是没有人愿意学的。贾尸冥知道当今只有一人懂得“无影阴掌”这门邪派功夫，那就是妮子的母亲——老祖，不过她已经于六年前在雨林中，毙命于自己的“先天气功”之下了。

“还我的小美来！”阿明见到了传说中的“野人山老妖”，不由得怒由心生，双目充血，遂高声吼叫道，同时端起了卡宾枪。

白袍人身子倏地转身，手掌无声无息的凌空拍下，一股寒气蓦地

席卷而来，阿明刹那间双手寒凉如入冰窖，麻的失去了直觉，卡宾枪拿捏不住掉落地上，那枚 MK-2 美式手榴弹也滚入了草丛之中。

贾尸冥此刻早已蓄气于臂，口中淡淡的冷笑一声，双手同时推出，两道刚烈无比的先天罡气袭向了白袍人的胸前……

眼瞅着那白袍人的身子如纸片一般的随风飞起，在半空中一飘一荡，仿佛根本不受力一般……

奇怪，全真派的先天罡气击在白袍人的身上，此人竟然毫发无损！贾尸冥心中暗自吃惊，无量天尊，这究竟是人还是鬼？

白袍人似乎不受地球引力似的，看似粗壮的身子几乎是轻飘飘的停在了半空里，但见其目光直勾勾的盯着贾尸冥，两只手掌一前一后的拍向了他。

贾道长不敢怠慢，见掌风近前，急忙侧身避开，岂料他的身后面正好站着妮子，而且丝毫没有防备，此刻再躲闪已然不及，只得眼睁睁的瞅着那两记“无影阴掌”凌空袭来……

沈才华在一旁大惊，急切之中“噗”的放了个大响屁，身子“嗖”的横空出世挡在了妮子的面前，用时口中急匆匆的念动祝由神功第一式“鬼打墙”来：“曷曷拏，闾羯翮翮叵……”两只小手左右作着水平运动。

白袍人的阴掌掌风骤然间受阻于一道无形的气墙，顿时间愣了愣，身子遂轻飘飘的落在了地上。

妮子感激的望了眼沈才华，小鼻子嗅了嗅，说道：“你又放屁了。”

沈才华扭头望着妮子，面红耳赤的回答道：“我……我一着急，

屁就容易出来……”正在说话之际，嘴里中断了祝由巫咒，身后的门户大开，那白袍人趁机又是一阴掌袭来，直奔才华的后心。

妮子见状顿时勃然大怒，左手连挥，使出了“断臂立雪”来，数道淡淡的臂影隔空砸向了白袍人的脑袋。

“嘭嘭嘭……”白袍人的面门上接连受到臂击，身子飘来荡去，仿佛风摆柳枝一般，并未遭创，但脸上戴着的口罩却被臂影震落，露出了其本来面目……

那是一张长满了紫色痘痘的大蛮脸……

“老祖！”贾尸冥愕然惊呼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7

白袍人闻言愣住了，呆呆的站立在了那儿，双眼直勾勾的盯着贾尸冥……

许久，她开口说话了：“你们是什么人？”口音颇为奇特，咬字更是含糊生硬。

“你不是老祖？”贾尸冥诧异道，在他的记忆中，老祖讲话的声音绝不是这个样子的。

客家嬷嬷走过来，疑惑的望着白袍人，问贾尸冥道：“贾道长，你说的老祖不就是墨墨，也就是妮子的娘么？”

“我娘？”妮子大吃一惊，伸手扯住贾尸冥的衣襟，目光直视着白袍人，反驳说道，“不！我娘才不是这个样子的……”

这时，沈才华脑海深处又渐渐的浮现出了那幅久远的记忆场景：雨林深处，一株枯死的老树，光秃秃的树干上生满了一簇簇橙红色的



火烧花，艳丽无比，树底下坐着一个袒胸露乳的女人，两只呆滞的眼睛茫然的盯着苍穹，嘴角一缕干涸的血迹……

“你是墨墨妈妈……”沈才华痴痴的说道。

“你说什么？”妮子瞪着迷茫的眼睛，仿佛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你就是墨墨妈妈！”沈才华冲着白袍人大声叫着，随即又迷惑不解的喃喃诧异道，“你不是已经死了么？是寒生爸爸同我一起埋葬的，还压了好多好多的石头……”

“小才华，你看清了，她就是墨墨的娘亲么？”客家嬷嬷低头柔声问道。

沈才华肯定的点了点头。

白袍人“哈哈”毫无表情的仰天长笑起来，声音异常的悲愤苍凉，笑毕脸色忽地一板，喝问道：“谁是墨墨？”

妮子目光胆怯的望着这个怪人，小声说道：“我是妮子，他们说我也是墨墨。”

白袍人双眼直勾勾的盯着妮子看，许久，开口问道：“你就是六年前，勐拉差翁.炳藏起来的那个女婴？”

妮子莫名的望着她，心中微微一动。

白袍人嘴里突然冒出了一连串古怪的发音：“血命多罗洗自圣，咒天僵死无情青，紫进无心乃得地，哈哈西落多魔罗……”

蓦地，妮子浑身僵直起来，圆瞪双目，面色赤红，额头上沁出冷汗，双腿盘倒，跌坐在了地上，两只手握于心口处，两根食指一上一下，分指天地，一言不发。

白袍人双腿一叉，竟也坐于地上，表情呆滞的对着妮子缓缓的伸出双手，轻轻的立掌朝着她按去……

沈才华大惊，刚想上前拦阻，被客家嬷嬷制止了，“先不要碰她，看上去有些蹊跷，这像是东南亚的降头术……”她疑惑不解的说道。

沈才华闻言点点头，然后小心翼翼的歪着脑袋瞧着妮子，蓦地，他惊奇的看见妮子明亮乌黑的双瞳里有一个高鼻梁缠头长须老者端坐着的影像……

“哈哈……”妮子突然发出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磔磔笑声，以极苍老的声音说道，“坤巴表弟，你的死期终于到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7

## 第一百六十八章

“嘭”的一声，一间茅屋的门飞了出来，一道灰色的身影倏地窜出，凌空落在了众人的面前。

一个缠着头，凸鼻凹眼的老者面向妮子相对而坐，灰色长袍下是已经萎缩了的两条残腿，他的双手按在了地面上，原来此人是靠两臂之力行走的。

“我就是暹罗大国师勐拉差翁·坤巴。”老者深邃的双眼紧盯着妮子说道，吐字生硬，与方才白袍人讲话的声音一模一样。

妮子冷笑道：“大国师处心积虑的想要夺取‘血降头’秘术，哼，阿瑜陀耶王朝枋长老遗传下来的至高秘术，又岂能落入你这种阴诈小人之手？如今，自枋大师几百年以来，暹罗最伟大的降头师祖墨终于降世了，当年的诅咒就要应验，你准备受死吧。”

那老者正是大国师勐拉差翁·坤巴，六年前，就在在寒生等人攻入海上宫殿的那个夜晚，最后不敌而仓惶的逃走了。他起先隐姓埋名躲在缅北的曼德勒，但是却被美国平克顿的私家侦探找到，于一番厮杀中被枪弹击断双腿而束手就擒。侦探们严刑逼问女婴祖墨的下落，坤巴不知道女婴被勐拉差翁·炳究竟藏在了哪里，自然也就无从告知了。此后，他担心终究有朝一日祖墨会来报仇，于是便隐匿于密支那的原始森林内，准备炼制新的降头术对抗将来的威胁。在雨林中，坤巴凑巧发现了一座石头垒砌的新坟，于是便将其掏开，从而发现了老祖的尸体。老祖被贾尸冥狙杀，心中一股怨气凝结于体内，再加其真气内息属于至阴至寒，因此肉体腐烂得迟一些，等到坤巴拖出她时，尸身仍是完好。

坤巴见是一具新鲜的尸体，便对其施起了降头术，想将老祖炼制成“阴相人”，作为自己的替身，岂料尸体的魂魄已经被寒生的祝由舍利收去，容貌已经不能改变了。按照枋长老的古暹罗秘术，“阴相人”炼制身轻如纸始成，随后每年增加十分之一体重，数年后可与常人无异。但无魂魄之人，体重则始终难以增加，因此尽管六年过去了，老祖仍如同纸片一般轻。在这种情况下，“阴相人”既没有思维，也不会自行说话，只能由自己在近距离对其控制，歪打正着的是，老祖身怀上乘武功，这倒是帮上忙了。

勐拉差翁·坤巴官至暹罗大国师，曾经也是赫赫有名的降头师，乃是极端聪慧之人，虽然不会“血降头”，但却也想出了一种极厉害的“阴婴降头”。此术极为阴损残忍，是以二十四名一周岁的女婴，

培养在“大王血竹”之中，待得成熟后，剖竹取婴，得到二十四个小阴婴，个个法力高强，完全与勐拉差翁.炳的“大血蚤”有得一拼。所以，他便操纵着武功卓绝的“阴相人”老祖，以“野人山老妖”之名，开始劫掠水傣山苗寨子里的一周岁女婴，数年间已经掳得二十三名女婴，养在了“大王血竹”之中，但仍差一名方才够数，因此便向中国远征军后裔的寨子下手了。水傣与山苗寨中曾派出过数队猎手追踪，但都命丧老祖的“无影阴掌”之下，到后来人人谈及“野人山老妖”而色变，凡寨里有女婴者，都远送他乡，寄养于外地亲属家中了。

如今，自己的“阴婴”们即将出世，而偏偏在这个时候，勐拉差翁.炳的传人祖墨竟然找到了这里，此刻，坤巴已然感受到了一股死亡的气息正在逼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8

元宵节快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8

妮子慢慢的垂下了眼皮……

六年前，勐拉差翁.炳以古暹罗最诡异的“灌头术”将其“血降头”秘术植入并潜伏于墨墨的记忆深处，同时把自己复仇的意念磁场加入，等待孩子长大的某天里，一次突然地外在刺激瞬间将其引发，“血降头”将苏醒，继承自己的遗愿，杀死大国师坤巴，成为史上最伟大的降头师。本来，墨墨还小，仍需发育若干年，不料孩子无意间打翻了琉璃尸油瓶，吞入了冬眠的大血蚤，加之又悟出了佛门禅宗绝学“达摩五式”，与“血降头”正邪之间发生了感应，因此，潜伏的

记忆竟然提前的被激发了。不过，勐拉差翁.炳植入自己的那部分意念一旦释放完，便归于消失，妮子仍旧是妮子。

“墨墨，危险！”见到“老祖”的两只阴掌已经按在了妮子的胸口上，沈才华脱口惊呼道。

冥冥中，妮子眼前出现了一幅场景：一个鹰鼻凹眼的的老和尚正在山洞中面对着一道石壁打坐，破僧衣上面积了厚厚一层灰尘，甚至有鸟儿在其身上搭了窝，孵出的小鸟还在“吱吱”的鸣叫着……

这正是达摩五式中的第三式“面壁九年”。

坤巴操纵着“阴相人”以“无影阴掌”击中了墨墨，心中大喜，暗道这小孩子即使会“血降头”，也决计挡不住两记绝世阴掌的，肯定会内脏破裂，骨断筋折。

谁知妮子浑若不觉一般，身子纹丝不动，体内的达摩神功竟然将那阴掌化于无形……

坤巴大惊，急急催动“阴相人”连续出掌，朝着女孩身上击去，但仍旧是无济于事。

“啵”的一声，妮子张开了嘴巴，口中红光一闪，大血蚤疾射而出……

勐拉差翁.坤巴见势不妙，双手一撑，身子腾空而起，扔下了“阴相人”，两个起落便逃入了茅屋后面的竹林之内。

“追……追呀！”嘟嘟呐喊着振翅冲上了半空。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也奋不顾身的朝那片竹林扑去。

阿明从地上拾起卡宾枪，顾不上找那枚美式手榴弹，急冲冲的追

了上去。

“墨墨……”沈才华上前搀扶起妮子，关切的问道，“你没事儿吧？”

妮子张嘴收回了大血蚤，然后手指着“老祖”，声音颤抖着问贾尸冥道：“师父，她真的就是我娘么？”

贾尸冥沉吟片刻，最终还是点了点头，回答说道：“妮子，你就是墨墨，这真的就是你的生身娘亲，她叫祖英。”

妮子的眼睛里一滴、两滴……缓缓的流下了滚烫的泪水，“她被制成了‘阴相人’……”她痛苦的说道。

贾尸冥诧异的望着妮子，他突然感到自己的徒弟是那么的陌生，这孩子的身上竟然隐藏着如此多自己不知道的秘密，刚才她的嘴里飞出了那只猩红色的大血蚤和她所讲的那些反常的话语，分明就是当年东南亚最邪恶的降头师勐拉差翁·炳……

六年前，在雨林里，勐拉差翁·炳掳走了不满一周岁的墨墨，从此音讯全无，六年后，妮子出现在了河东风陵渡郭家，这里面究竟发生了什么变故呢……贾尸冥心中已经渐渐的理出了头绪。

此刻，失去了控制的阴相人“老祖”，呆呆的坐在地上，像具木偶一般，既无表情，也无思维，而那些戴白口罩的野人们，早已经一哄而散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2-28

大王竹，又名“巨龙竹”，是世界上迄今为止最大的竹子，直径粗有三十多公分，秆长可达三十余米，有大约十层楼的高度，缅甸人

称之为“埋波”，意为竹王。

野人山雨林深处的这处山谷内，茅屋后生长着数十株奇异的“大王血竹”，此竹不同于普通的大王竹，极其罕见，血红色的皮，径粗达四十公分，每个竹节长一米左右，内里充满了红色的汁液，如同鲜血一般，它的生长期极长，达数十余年之久。世间上，大凡奇特之物，必有其怪异之处，这数十株“大王血竹”的根系竹鞭并非横生，而是直插地下深处数十米汲取地气，这是任何植物都做不到的。

勐拉差翁·坤巴利用大王血竹来培养小阴婴，在离地最近的竹节上开孔，然后将掳来的女婴塞入其中，浸泡在竹液里，无需给婴儿喂食，那些血红色的液体可以提供足够的营养。每当深夜子时阴气旺盛之际，坤巴都会在竹林中诵念降头巫咒，炼制阴婴，当阴婴足月成熟时只需劈开竹节放出来即可。

除了他自己，“阴相人”以及野人们都必须始终戴着大口罩，阴婴们至始至终只能见到勐拉差翁·坤巴一个人的容貌，野人们若是违反这一规定，是立刻要被诛杀的。

阿明一马当先的冲进竹林中，可眼前的景象却令他呆若木鸡：在一些红色大王竹的竹节上，裸露着有圆形的窟窿洞，洞内各自有一张婴儿的小脸，面无表情的眼睛木然的望着他……

“小美！小美……”阿明惊恐万状的叫喊着女儿的名字，一株株的寻找过去。

“爹爹……”尽头处传来微弱的叫声，那是小美的声音。

阿明发疯了似的跑到那株大王血竹前，扒着竹节窟窿瞧进去，果

然是自己的女儿小美，赤裸着身子浸泡在一种血红色的汁液里，孩子正眼泪巴巴委屈的看着自己……

“啪啪啪……”竹林里传来破竹之声，阿明回头望去，但见勐拉差翁.坤巴正挥舞着一把锋利的短柄大砍刀，疯狂的劈砍着竹子，放出一些浑身血红色的赤身女婴。

阴婴终于出世了……

阿明怒火中烧，端起卡宾枪对着坤巴便要开火。

“别开枪！会伤及到孩子……”他的身后，匆匆赶到的客家嬷嬷急忙喝止道。

坤巴培养的小阴婴，成熟的大约有过半数左右，时间越久，法力越强，他原想凑齐二十四个小阴婴后，再一起破竹出世，组成“阴婴大罗煞”，但眼下已经是来不及了，只有放出它们来做殊死一搏。

贾尸冥走上前来，运足了先天罡气，两掌抓住竹节窟窿两侧，双臂一叫力，硬生生的将大王血竹掰成了两片，血红的竹液溅了一身。

阿明赶紧抱起小美，将其紧紧地搂进了怀里，激动地泪水夺眶而出。

“哈哈……”勐拉差翁.坤巴坐在地上，四周站着十十余个凶巴巴的小阴婴，赤裸的身子上还在往下滴滴着红色的汁液……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1

第一百六十九章

“老祖”的突然现身，令贾尸冥总算是多少安了些心，尽管其已不是个正常人，但她的出现，自己面对妮子时所产生的那种愧疚感，



顿时少了许多。他真心的喜欢这个徒弟，虽然还不是充分的了解她，同时也正一直发愁着如何能够长久的隐瞒住真相，而现在，“老祖”竟然自己冒出来了，这一下反倒是好解释的多了，把一切都推给勐拉差翁。坤巴这位大国师就行了。

“坤巴，今天，替炳师父复仇的时候到了。”妮子恨恨的说道。

勐拉差翁。坤巴以生硬的汉语回答道：“祖墨，你不过只得六岁而已，‘血降头’的火候还差的远着呢，喏，就先让我的小阴婴们陪你玩玩吧。”说罢，他的口中诵念起了“阴婴降”巫咒，手指向了妮子。

竹林中的空地上是厚厚松软的竹叶，十余个小阴婴赤足站立其上，均伸出了双手做攫取状，瞪着血红的眼睛，手指头上生有长而尖利的青色指甲，口中发出“咻咻”的恐吓声，朝着妮子慢慢围拢了过来……

贾尸冥大惊失色，暗自运起了“先天罡气”，在豫西大峡谷时曾损失了半数真气，南下路上尽管有所补充，但仍只是恢复了六七成功力而已，但眼下为了妮子的安危，他已经全然不顾。但闻其暴喝一声，双手竭尽全力的左右开弓，分别击向了那些小阴婴们……霎时间，平地里刮起了一阵狂飙，先天罡气如暴风般的横扫过去，地面上干枯的竹叶如天女散花般的四散飞扬。

“好刚猛的气功！”客家嬷嬷在一旁由衷的赞叹道。

定睛望去，站在妮子面前的十余个小阴婴们，一个都不见了……

贾尸冥满意的点了点头，那些婴儿肯定被真气卷走，摔出了竹林，不死也得缺胳膊少腿的了，他拍了拍妮子的肩头，炫耀的说道：“妮子，‘先天气功’的威力还未发挥到极致呢。”

勐拉差翁.坤巴闻言口中发出阵阵冷笑。

贾尸冥突然感觉脚趾间钻心的一痛，紧接着脚底板、腿肚子痛楚接踵而至，急忙低头一看，顿时骇然大惊，那些小阴婴们竟然纷纷从地底下钻出，抱着自己的双脚以及小腿肚子正在疯狂的撕咬着……他的鞋子早已咬穿，脚趾头被咬掉了好几个，裤腿业已撕开，腿肚子处鲜血淋漓。

“啊！”的大叫一声，贾尸冥站立不稳，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小阴婴们蜂拥而上，扒在了他的身上见肉就噬咬，乱作了一团。

突如其来的变故令妮子措手不及，她并无多少临战经验，一时间竟然呆怔在了那儿。

有好几个小阴婴扑到了妮子的腿上，张开了利齿，凶神恶煞般的就要下口。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狂吼一声猛扑过来，利爪翻飞，与阴婴们混战在了一起。

客家嬷嬷看了直摇头，纵身上前，准备出手相助。

“不好！有毒啊……”地上，贾尸冥声嘶力竭的叫喊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1

贾尸冥不愧为是全真教第一高手，在重伤中毒的危急关头，躺在地上双臂一震，上衣顿时裂成了碎片，他使出了看家本领“丹田九式”之“喷丹田”。一瞬间，肚脐眼儿蓦地张大，“噗”的喷出先天罡气，强大的气流将扒在身上的几名小阴婴们刹那间吹得飞上了半空……正在噬咬他下身的小阴婴于一愣神儿之间，贾尸冥倏地翻身弹起，把

它们抖落下去，然后一把抓住妮子，口中急道：“危险！”胳膊用力的将妮子向客家嬷嬷身上抛去，而自己则接连几个翻滚到了圈外……

客家嬷嬷飞身纵起，凌空接住了妮子，“啪啪”两掌，将扒在她腿上的两名小阴婴拍落掉在了地上。

见到墨墨遇险，沈才华急匆匆的扑上前去，两根小手指插入鼻孔里，慌乱之中竟念起了祝由神功第十六式“人面兽心”的巫咒来：“兽獠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猓……”

这一式“人面兽心”可以驯服一切兽类，但小阴婴是人而非动物，因此并未受到咒语的禁制，它们只是愣了一下，随即又向沈才华恶狠狠地扑来。

“才……才华，快用食指切……它们！”嘟嘟盘旋在半空里，着急的喊道，它曾经见过的，所以知道那招“天门洞开”最好使。

一句话提醒了沈才华，小嘴一张吐出一连串的巫咒：“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随即食指冲天竖起，准备大开杀戒了。

“天门洞开”是祝由神功里极刚猛的招数，食指商阳穴射出的祝由真气束无坚不摧，将会把这些小阴婴们割得七零八碎，尽管它们都是水傣山苗人家的无辜婴儿，沈才华此刻也顾不了这许多了。

“嘻嘻嘻嘻……”一连串的笑声从沈才华的衣袋里发出，随即白白花花的一闪，一个两寸多长的光身子小人“嗖”的一声窜出，轻盈的落在了地上。

“灵胎！”沈才华惊呼了声，嘴里中断了“天门洞开”的巫咒。

白白胖胖的灵胎叉着腰，神气的站在了阴婴们的中间，那些掳来

的婴儿虽然已经被坤巴练成了“阴婴降”，但是见到如此这般的小人，仍旧是勾起了好奇心，遂慢慢的聚拢过来围观。

贾尸冥见状大吃一惊，那不是自己在鄱阳湖鞋山普陀寺分娩出来的小灵胎么……怎么会出现在沈才华的口袋里？

沈才华兀自愣愣的望着灵胎，惊奇的发现它那层白矍矍的眼翳不见了，而是双瞳乌黑，炯炯有神。

有个阴婴好奇的伸出一根手指捅了捅灵胎，引得灵胎“咯咯”的笑了起来，阴婴们面面相觑，也都随之跟着嗤嗤的笑了，嘴角边还流淌着红色的涎水。

灵胎双目缓缓盯过每一个阴婴的眼睛，然后张开了手臂开始跳起舞来，那是一种类似于动物的奇特姿势，深沉而苍凉，看上去异常的古朴，仿佛是远古时代先民图腾祭祀时的动作。

阴婴们似乎完全的被吸引，竟然手拉着手围着灵胎蹦跶起来了，脸上也不再是凶巴巴的样子。

勐拉差翁.坤巴大惊，口里加快了诵咒，但那些阴婴们恍若不闻般，依旧光着屁股随着灵胎翩翩起舞。坤巴将舌头放在齿间咬破，然后“噗”的喷出一口血雾来，极快的念着“阴婴降巫咒”，加倍的发出指令……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2

大凡巫师自咬舌尖或中指而口喷血雾的，都是为成倍增加法力使然，但却会大大折损巫师的内力或是寿数，坤巴见小阴婴们失去了控制，情急之下才迫不得已出此下策。

阴婴们受到咒语的严厉禁制，手脚停止了舞蹈，身子僵直的站立在那儿，它们体内的“阴婴降”正在与灵胎的“灵舞”相互抗衡着，处于胶着状态。

灵胎的舞姿开始改变了，它时而高举拳头过顶，时而握拳在胸前，或金鸡独立，或弓箭步，做出了一些夸张的造型。

贾尸冥萎顿的倚坐在一株大王血竹下，望着灵胎的舞姿，暗自苦笑，这动作怎么同文革时期的忠字舞蛮相似的呢？记得在豫西大峡谷时，乔老爷的儒家功也是这般造型。

此刻，他的下肢已经开始麻木了，降头毒素正在沿着腿部经络向上蔓延，虽然被他以“先天罡气”强行压制着，但贾尸冥也知道，自己若不尽快解毒，就这样耗下去的话，恐怕支撑不了多久。

他艰难的将手伸进了腰带内，抠出藏匿在夹层里的那支骨质小瓶来，仰光大金塔福寿宫安息长老的这瓶苯教“返魂水”亏得没给主任拿去，现在终于派上了用场。“返魂水”不但可以驱鬼护身，而且能够破解天下所有降头之蛊毒，盖因东南亚降头术就是源于西藏最古老的苯教之故。降头术亦称“狂头术”，中降之人或昏或死或发狂，实际上就是丢魂丧魄，而“返魂水”正是降头的克星。

贾尸冥将瓶口放入嘴里，正要咬开瓶塞，可是他又慢慢的缩回手来，柔和的目光落在了妮子的身上，自己有愧于她啊……当年自己若不是迫于为组织工作，因职责所在而出手杀了老祖灭口，这孩子也就不会自幼没了娘，孤苦伶仃，颠簸流离。如今所幸老祖肉身未腐，虽然已被坤巴制成了阴相人，但要是喝了这瓶“返魂水”，或许能够恢

复部分得神智，终将能与妮子母女相认，自己终究亦可以释怀了。

可是，“返魂水”只有这一瓶，如果给老祖用了，那自己可就死定了……

贾尸冥苦笑了，自己年龄已经不小，再苟活个二十年又能怎么样呢？还是成全了妮子吧，只可惜自己的“先天气功”还未有传授完，唉……天意啊，他的眼眶竟然有些湿润了。

此刻，灵胎的舞蹈越来越快，最后竟如陀螺一般的疯狂旋转了起来，唯见一道白花花的影子。

阴婴们惊讶的张大了嘴巴，目不转睛痴痴的盯着灵胎，那一边，勐拉差翁.坤巴额头上渗出黄豆大的冷汗，口中接二连三的喷出血雾，他已经快要崩溃了。

“哇……”的一声，飞速转着圈子的灵胎，终于吐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2

### 第一百七十章

就在众人惊愕之际，但见灵胎弯腰抓起自己的呕吐之物，迅速的抹入每一个瞠目结舌的小阴婴口中，这可不是普通的呕吐之物，而是灵胎吞食“风后”尸尘再混合其口涎的广谱解毒圣药。

十余名小阴婴们吞入了当年祝由鼻祖“风后”的尸尘，刹那间便解除了降头，立时恢复了神智，遂一个个的放声大哭起来：“妈妈……”

勐拉差翁.坤巴呆怔住了，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多年心血悟出来的“阴婴降”竟然在一瞬间被破解掉了，“哇”的一口，鲜血自嘴巴里喷射而出……

“灵胎，太棒了！”沈才华高兴的伸手捧起灵胎说道，“原来你一直是在装傻呀……”

“咯咯咯……”灵胎发出银铃般的笑声，开口说话了，声音尖尖细细的，带有明显的江西赣北口音，“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

沈才华曾经在关中地脐地宫中看到这四句偈语，于是嘻嘻道：“原来你识字的啊，难道也偷看了墙上的那首诗？”

“风后尸尘，祝由圣药，婴儿降劫，灵胎救渡。”灵胎说着又抓了一把地上的呕吐之物，一蹦一跳的在竹林里挨个给仍困在大王血竹内的其他婴儿抹食去了。

“才……才华，用手指割开竹，竹子，放小孩儿出……出来。”嘟嘟兴奋地拍打着翅膀连声叫道。

沈才华再次施展起“天门洞开”，用食指剖开一根根的大王血竹，将里面的婴儿逐一的救出，集中放在了一起，顿时间，竹林里哭闹之声乱糟糟响成了一片……

妮子面无表情的走到勐拉差翁·坤巴的面前，仇恨的目光紧紧地盯着他，恨恨说道：“为炳师父复仇的时候到了。”

坤巴翻起眼睛瞪着妮子，嘴里发出凄厉至极的惨笑声：“哈哈……那女婴终于回来了，炳表哥，你找对了人……”

妮子冷冷的望着他，慢慢的张开了小嘴儿，吐出了那只猩红色的大血蚤，一道红光闪过，大血蚤尖利的口器刺穿了坤巴的额头，将“血降头”注入了他的大脑里。

勐拉差翁.坤巴疯了，张开大嘴吡着牙齿一口口撕咬着自己手臂上的肉，鲜血四溅，并“喀嚓喀嚓”的咀嚼着他的指骨，其状惨不忍睹……

“妮子，你过来……”贾尸冥在竹下虚弱的招呼道。

“师父。”妮子收回了大血蚤，来到了他的跟前。

贾尸冥颤抖着抓住妮子的小手，将一个灰白色的骨质小瓶放在她的掌心里，妮子望去，那瓶子上面雕刻着一个“卍”字符号。

“妮子，那个脸上长痘痘的白袍人，就是你的亲娘，这里有一瓶苯教的‘返魂水’，你现在就喂她喝下去吧……”贾尸冥无限伤感的叮嘱说道。

妮子望着贾道长，懂事的点点头，手里拿着瓶子转身离去，来到了茅屋的前面空地上，那白袍人仍在那儿傻傻的坐着，目光呆滞，神智混沌。

这就是我娘么？在潼关的那个夜晚，有良曾信誓旦旦的保证道，自己的娘一定长得很漂亮，可是，眼前的这个“阴相人”娘，却实在是太难看了……

妮子默默地直视着她，自己在梦中曾经梦见过娘，但却始终都是模糊不清的，她也无数次的幻想过娘的脸，但却没有想到会是这个模样……娘，你为什么不要妮子了呢？难道就是因为你长得不好看才离开妮子的么？娘，你为什么那么傻呢……

一缕淡淡的阳光洒落在“老祖”满是紫痘痘的脸上，而此刻，在妮子的眼中，娘已经不再是那么的丑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3

“娘……”妮子柔和的目光望着“老祖”，口中喃喃道，“师父说，这是一瓶苯教的‘返魂水’，但愿你喝下去以后就能和妮子说话了。”妮子说完用力的咬开了封蜡瓶塞，把瓶口轻轻的塞入“老祖”的嘴里，然后将里面的药水缓缓倒入……

“老祖”的眼皮渐渐合上了，身子缓缓的倒下……

“娘！”妮子惊呼道，用力推了推“老祖”，但其丝毫没有反应，于是她拔腿跑进了竹林，慌慌张张的叫道，“师父，我娘喝了那瓶‘返魂水’就倒地不起了……”

大王血竹下，贾尸冥已经静静地闭上了眼睛……

“师父！你怎么啦？”妮子大惊失色。

客家嬷嬷闻言赶紧过来，伸手一探，贾尸冥已是气若游丝，眼瞅着就要不行了，于是急切的喊道：“才华，快叫灵胎过来，贾道长就要死了。”

沈才华闻言与灵胎随即来到了贾道长身边。

“贾道长为小阴婴的降毒所伤，方才灵胎的呕吐之物或许可解……”客家嬷嬷望着灵胎沉思着说道。

“灵胎，你能救救贾道长么？”沈才华低头问灵胎道。

灵胎轻轻蹦到了贾尸冥的脸上，伸双手拽开他的两片大嘴唇，“呕”的一声，吐了些“风后尸尘”到其口中，然后撅起小屁股，抬起脚丫用力将呕吐之物踹入贾尸冥的喉咙深处。

须臾，贾尸冥鼻扇缓缓翕动起来。

“缓过气儿来了。”客家嬷嬷点头道。

贾尸冥慢慢的睁开了眼睛，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光着身子的小灵胎，脸上遂露出了一丝母爱的笑容，这小家伙毕竟是自己分娩出来的。

“贾道长，是灵胎救了你。”客家嬷嬷告诉他道。

“灵胎……”贾尸冥爱怜不已的柔声叫道。

“咯咯咯……”灵胎又发出银铃一般的笑声，然后“嗖”的一下跃起，蹿回到了沈才华的衣袋里。

“贾道长还……还在流，流血呢。”嘟嘟降落在贾尸冥的大腿边上，审视了下说道。

客家嬷嬷随即检查了他的伤势，降毒虽解，但其身上被小阴婴们撕咬去了好几块肉，两只脚脚趾头都已是残缺不全了。

“师父，他是妮子的师父……”沈才华在一旁扯了扯客家嬷嬷的衣襟，恳求的目光望着她，嘴里小声说道。

客家嬷嬷明白小才华的意思，这孩子“爱屋及乌”，为了妮子，是想自己以“汗青”来给贾道长医治。

“好吧，不过师父手里的‘汗青’已经不多了。”客家嬷嬷疼爱小才华有加，无论他想做什么，自己都不会拒绝的。

客家嬷嬷伸手至怀中，掏出那带有一朵青瓷花的小瓶，晃了晃，惋惜的说道：“唉，可惜已经不多了。”说罢，拔出瓶塞，在贾尸冥的伤口以及断指处涂上了一层“汗青”，然后小心翼翼的将瓷瓶又揣回了怀里。

这时，阿明抱着小美走来说道：“这些小阴婴都是水傩和山苗寨

子里丢失的孩子，现在已经没事了，我想把她们先带回甘拜迪，然后通知各寨领回。”

客家嬷嬷点头道：“如此甚好。”

“客家嬷嬷，贫道谢了……”贾尸冥毕竟是江湖一流高手，“阴婴降”一解，他便挣扎着站起身来，对客家嬷嬷拱手道谢，然后对妮子说道：“来，带贫道去看看你娘……”

妮子领着贾尸冥走到了茅屋前，看见“老祖”依旧是人事不醒的躺在地上，于是蹲下看了看，踌躇着说道：“妮子，你娘喝了‘返魂水’，苏醒大概可能还需要点时间。”

“那要等到什么时候啊？”妮子着急的说道。

“唉，要是寒生在就好了……”贾尸冥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叹息。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3

“有人……”客家嬷嬷望见山坡上灌木丛中枝叶晃动，于是低声发出警示，一面飞身纵起扑了过去，原来却是那些野人们正躲在树丛后偷偷的窥视。

客家嬷嬷将它们押出灌木丛，野人们都低着头，戴着大白口罩，两股战战，面现惊恐之色。

阿明砍了一些竹子，又从茅屋内找了些布单，做了几副担架，自己怀里抱着小美，然后示意野人们将所有的婴儿都撘在担架上抬起走。

“老祖”是阴相人，看上去虽身材魁梧，但却几乎没有多少重量，贾尸冥带着愧疚之情，忍着断指之痛，执意背着她步行，跟在了担架队的后面。

竹林内，勐拉差翁.坤巴已经啃噬完自己的左右手掌，正在兴致勃勃的撕咬着手臂上的肉，浑身鲜血淋漓……

“他已经活不成了，由其自生自灭去吧。”客家嬷嬷摇头叹息着说道。

妮子默默地注视着坤巴，口中喃喃道：“炳师父，妮子做到了……”遂转身离去。

一行人带着这二十四名女婴匆匆启程，按原路折返回甘拜迪，夜半时分，他们终于回到了甘拜迪。

寨子里顿时沸腾起来了，灯火通明，人们纷纷涌出竹楼。

“小美……”惊喜交加的小芹紧紧搂住小美，泪水滚滚而下。

阿明老爹一眼就认出了贾尸冥背上的老祖，指着她厉声叫道：“‘野人山老妖’！就是她掳走的小美！”

一时间，人们群情激昂，“烧死她！烧死她……”愤怒的叫喊声此起彼伏，那些戴口罩的野人个个吓得魂不附体。

“爹爹，这‘野人山老祖’只是个替身，真正的幕后黑手是勐拉差翁.坤巴，现已被我们消灭了，从此以后，再也不用担心丢小孩儿的事儿了。”阿明将此去野人山的经过详尽的叙述了一遍。

“这些野人被坤巴掳来，也是无辜的，就放它们回雨林去吧。”阿明最后摆摆手说道。

那些野人面面相觑，然后尖叫一声撒腿就跑，转瞬踪影皆无。

寨子里拢起了几堆篝火，杀鸡摆酒，还有熏腊肉、腌竹笋之类的美食，纵情欢歌，答谢这些来自中原家乡的客人，妇女们则担当起照

顾那些被解救婴儿的职责，哄着她们睡觉，另外还派人连夜送出消息，通知水傣和山苗各寨。

阿明家的竹楼上，老祖昏迷不醒的躺着，妮子、沈才华和贾尸冥守在她的身边，希望其尽快的醒来。

“奇怪，苯教的‘返魂水’据说返魂极为灵验，已经一天多了，怎么老祖还未曾醒来呢？”贾尸冥皱着眉头说道，他并不知道老祖的魂魄早在六年前，就已经被寒生用祝由舍利收走了，而沈才华那时还小，此事早已经淡忘了。

“师父，我娘是不是永远醒不过来了？”妮子抱着“小翠儿”坐在一旁酸楚的说道。

客家嬷嬷疑惑的说道：“贾道长，苯教的‘返魂水’用法是否有误？”

贾尸冥沉吟了片刻，开口说道：“贫道不知，这里离仰光并不遥远，不如干脆去一趟大金塔福寿宫，找到安息长老问个明白，或许他有办法令老祖复活。”

客家嬷嬷点点头，道：“也好，天亮以后我们就启程去仰光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4

## 第一百七十一章

小侏儒宋地翁和虚风道长风尘仆仆的走出了热带雨林，来到了恩梅开江边，追踪的线索到这里中断了。

“他们可能乘船离开了，我们迟了两三天。”虚风道长眺望着烟波浩渺的莽莽江水，沉思着。

“这江面上一艘船也没有。”宋地翁一屁股坐在了大青石上，疲惫的说道。

“这里没有客运码头，他们乘的一定是打渔的船，我们沿江往下游走，一面找当地的渔民打听便是。”虚风道长说着继续前行，宋地翁无奈的跟了上去。

几个时辰之后，前面江边上看见了有个小码头和几排木屋，有一伙人正在江边忙忙碌碌的劳作，原来是他们在淘金。

见到陌生人，那些淘金的本地人停下手中的活计，警惕的打量着虚风道长和身边的小侏儒。

“老乡，你们有会说中文的么？”虚风道长问道。

那些人闻言面面相觑，好像听不懂似的，这时，一个五十多岁的老者走上前来，以云南普通话回答道：“你们从哪儿来？”

虚风道长冲这人笑了笑，说道：“我们从云南过境，是来缅甸寻人的。”

“寻什么人？”老者问道。

“两三天前，有没有见到几个人经过这里……”虚风道长大致的描述了客家嬷嬷、贾道长等人的相貌，尤其提到那只奇特的蓝色羽毛大鸚鵡。

老者摇了摇头，回答说道：“我们在这儿几个月了，除了本地人以外，从没有见过外乡人来过。”

虚风道长颇为失望，这时，他听到了马达声响，一辆破烂的卡车冒着黑烟驶了过来，停下熄火后，跳下一个身穿无领对襟长袖短衫，

下套黑色“基笼”，以黄丝绸帕包头的中年男子。此人见到穿西装的虚风道长和小侏儒，面露惊讶之色，遂以缅语同工人们交谈了一阵子。

先前那老者遂开口对虚风道长解释说道：“我们老板说，甘拜迪那儿传说有几个汉人，其中有俩孩子，还带有一只个头极大的鹦鹉，两日前帮助水傣和山苗寨子解救出了一些女婴，他们好像就是你们要找的人。”

虚风闻言心中暗喜，这几个汉人肯定就是贾尸冥道长他们了，“请问，甘拜迪在哪儿？”他紧接着问道。

“老板说，他可以载你们去甘拜迪，回密支那正好顺路。”老者告诉虚风说道。

“那真是太感谢了。”虚风赶紧道谢。

卡车老板和工人们将车上运来的米面和半斤猪肉以及一筐蔬菜卸下，然后发动汽车，招呼虚风道长和宋地翁上车，一路颠簸着朝密支那方向而去。

开车的老板不懂中文，因此也无法交谈，大约一个多时辰之后，卡车在一个背山面江的山寨前停了下来。

“甘拜迪……甘拜迪。”那老板连说带比划着，意思是到地方了。

虚风道长和宋地翁道谢后下来，破卡车随即一路冒着黑烟开走了，两人则径直向寨子里走去。

“你们是干什么的？”竹林边上冒出来两个挎着卡宾枪的青年汉子，上下打量着来人，目光在小侏儒身上停留了片刻，然后警觉的用汉语问道。

“我们是来寻人的。”虚风回答。

“寻什么人？”青年汉子盘问道。

“有一只蓝色羽毛大鸚鵡的小男孩儿……”虚风微笑道，沈才华和嘟嘟定然是最引人瞩目的了。

两个汉子相互对视了一眼，然后谨慎的问道：“你们找那小男孩儿干什么？”

虚风道长呵呵一笑，道：“我们是沈才华的亲属，远从江西婺源而来，家中有事特地千里迢迢的赶来寻他。”

“哦，是这样啊……”青年汉子遂客气的说道，“他们今天早上已经离开了寨子，前去仰光了。”

“仰光？”虚风道长愣了一下。

“对，仰光大金塔。”青年汉子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4

夜幕降临了，虚风道长与宋地翁来到了密支那城内。

在一所简陋的邮电局里，宋地翁接通了国际长途电话。

“地翁吗？”许久，电话听筒里终于传来了首长的声音，大概是由于线路问题，里面有很多杂音。

“首长，我是地翁，目标已于今天早上赶去了仰光大金塔，我和虚风道长正准备乘今晚的火车前往仰光。”宋地翁汇报说道。

“我知道了。”那边随即挂断了电话。

宋地翁慢慢的撂下了电话听筒，转身对虚风道长说道：“首长说他知道了。”



“没有进一步的指示？”虚风问道。

“没有，我们连夜赶过去吧。”宋地翁摇摇头叹息着答道。

次日清晨，密支那至仰光的火车缓缓的驶进了首都火车站，虚风与宋地翁走出车站，在站前的食档吃了点早点，然后搭出租车来到了位于丁固达拉山岗的大金塔前。

仰光大金塔是缅甸最著名的佛塔，又称瑞光大金塔，始建于公元前，据佛教传说，释迦牟尼成佛后，为报答缅人曾赠蜜糕为食而回赠了八根头发。佛发被迎回缅甸，忽显神力自空中降下金砖，于是众人拾起金砖砌塔。实际上为砖塔，主塔高 112 米，四周环墙，开南北东西四处入口，登 70 余级大理石阶梯，可抵达大塔台基上。大金塔底座四周环围着 64 座姿态各异的小塔，基座内设有佛殿，供奉玉雕佛像，外设 4 门，每座门前各有一对石狮。全塔上下通体贴金，共用黄金 7 吨多，在塔顶的金伞上，还挂有 1065 个金铃、420 个银铃，上端以纯金箔贴面，顶端镶有 5448 颗钻石和 2000 颗宝石。仰光大金塔与柬埔寨吴哥窟、印度尼西亚的婆罗浮屠一起，被誉为“东南亚三大古迹”。

“两千多年前的古建筑，历经战火，仍旧保存得如此完好，真是不容易啊，反观国内，秦咸阳阿房宫，汉长乐未央宫，唐太极大明宫，如今还能觅得丝许踪迹么？南国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风雨中啊……”宋地翁目光凝视着金碧辉煌的大金塔，平生出许多感慨来。

虚风淡淡一笑，道：“中原改朝换代大都因农民起义而成就，或以外族入侵而易帜，封建君主粗鄙，国人信仰亦善变，前些年的文革，

就几乎灭绝了所有的中国传统文化，究根问底，大多都是以君主之喜怒而导致天下的兴衰……”

宋地翁点点头：“虚风道长所言极是，我们考古学者体会的就更深一些。”

此时，大金塔前的游人越来越多，虚风道长与宋地翁随着人流登上长长的大理石阶，来到了塔基之上。

“宋会长，贾尸冥到这大金塔来做什么呢？”虚风道长颇为不解的问道。

宋地翁沉吟着说道：“地翁知道，他们来此定是想要见一个人。”

“谁？”虚风道长问道。

“安息长老。”宋地翁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5

清晨的一缕阳光倾洒在了大金塔上，反射出耀眼的亮光，虚风眯起眼睛望着金碧辉煌的佛塔，口中轻声问道：“安息长老是谁？”

宋地翁环顾左右，然后压低声音说道：“地翁也没见过，据说是苯教的上师。”

“西藏苯教？”虚风道长吃了一惊，他知道那是西藏本土一种极古老的宗教，也称之为“黑教”，公元七世纪，由于印度佛教的传入，雪域高原的本土苯教日渐式微，最后慢慢的销声匿迹了。

“不错，此人就在这大金塔旁边的福寿宫内，我们先去见见这位神秘的安息长老吧。”宋地翁说道。

两人走至大金塔侧面，远远的望见一座古朴的中式庙宇，上面的

蓝底匾额上镌刻着“福寿宫”三个金字，朱红大门敞开着，里面飘出淡淡的檀香味儿。

“宋会长，情况有些不对，你看福寿宫门外面站着的那几个穿深色西装的汉子，看上去器宇轩昂，个个都身怀武功。”虚风道长小声提醒道。

“嗯，”宋地翁也看出点蹊跷，踌躇道：“我们不忙进去，先观察下再说。”

就在这时，那几个人的目光也注意到了宋地翁和虚风道长，其中一人径直的走了过来，站在两人的面前，开口用普通话说道：“请问，你是京城宋地翁会长么？”

宋地翁一愣，随即平静的回答道：“正是。”

“请跟我来。”那人客气的说道，随即转身领他俩朝着福寿宫走去，对门口的那几个人点头示意，迈进了庙门。

虚风道长暗自戒备，跟在了宋地翁身后，绕过香烟缭绕的大殿，走进了侧面的一间耳房内。

屋内光线很暗，在一张古式木床上躺着一个羸瘦的老和尚，床边坐着一个身着灰色中山装的男人，听见脚步声，那男人扭过脸来……

“首长！”宋地翁大吃一惊。

“宋会长，虚风道长，你们来啦。”首长面带微笑的望着他俩。

宋地翁诧异不解的问道：“首长，您怎么来到了缅甸？”

“昨晚接到宋会长的电话，我就乘夜班飞机赶到了仰光，过来，你俩见下安息长老。”首长招呼他俩来到床边。

床榻上的老和尚似乎十分的虚弱，对宋地翁他俩微微点头致意。

“长老，这位是中国考古协会的宋会长，另一位是京城白云观虚风道长。”首长介绍说道。

“两位施主请坐……”安息长老的声音十分微弱。

“首长，地翁有事向您汇报。”宋地翁轻声说道。

“讲吧，安息长老不是外人，但说无妨。”首长点点头。

“贾尸冥前天沿恩梅开江到了密支那的甘拜迪，据当地人讲，他们于昨日清晨乘坐寨子里的吉普车，沿公路直接驶来首都仰光，说是要来大金塔。地翁离京时，您曾让我来仰光大金塔找安息长老索要一瓶‘返魂水’，我猜测贾尸冥来大金塔肯定也是与长老有关，于是便和虚风道长赶紧坐晚上的火车连夜赶来，刚刚才到这里……”宋地翁说道。

“宋会长果然思维缜密，猜测的一点都不错，贾尸冥曾与安息长老相识，而且还做了回‘女人’，分娩出了一个小灵胎呢……”首长说罢嗤嗤的笑了起来。

“贾老道做‘女人’分娩？”宋地翁一脸的迷惑之色。

“嗯，”首长没有解释，而是绕过话题问宋地翁道，“密支那距仰光九百英里，若是途中顺利的话，也差不多应该要到了，我们就在这里守候着贾尸冥吧，他们一行总共有几个人？”首长问道。

“五个，贾尸冥、妮子，客家嬷嬷和那个带只大鸚鵡的男孩儿沈才华，另外还有一个叫熊大海的人。”宋地翁回答道。

木床之上，安息长老闻言眼睛蓦地一亮……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5

## 第一百七十二章

“你……是说有个叫沈才华的孩子和一只大鹦鹉么？”安息长老急忙问道。

“是啊。”宋地翁回答。

“是一只会说人话的蓝羽毛金刚大鹦鹉？”安息长老追问道。

“正是。”宋地翁诧异的望着长老。

“小小……你没有死啊……”安息长老喃喃说道，干瘪的眼眶里噙满了泪水。

首长一听顿时警觉了起来，忙问道：“长老，你认识那个沈才华？”

安息长老点了点头，缓缓的说道：“六年前，老衲在京城时遇见了一个怪异的乞丐，他的身上竟然被种下了七百年前黑帽系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老衲百思不得其解，于是就将他带到了鄱阳湖地底石洞内，想要破解这疑团。不料一晃六年过去了，丝毫没有进展，仍就是一头的雾水，心想，可能终生都难以得窥其奥秘了。当时恰巧全真派的贾道长寻觅苯教的‘返魂水’，于是老衲便命彭长老与其约定，他若是要得到苯教的圣水，只有以灵哥灵姐所生之灵胎来换，因为老衲想要灵胎解开困扰了六年的那个难解之谜。”

首长静静地听着，宋地翁和虚风道长在一旁大气儿都不敢出。

“那个贾道长果真有办法，不但找到了灵哥灵姐，就是江西民间传说中的樟柳二鬼，并将它俩吞入腹中以气海孕育之，然后竟然用先天气功将灵胎由肚脐眼儿神阙穴内分娩而出，当时给他接生的就是那

个小男孩儿沈才华了……”安息长老接着说道。

“灵胎真的会说话么？”宋地翁好奇的瞪大了眼睛，痴痴的问。

“可惜啊，灵胎一生下来就患有先天性痴呆，而且两眼全盲。”

安息长老苦笑着说道。

“长老，请说下去。”首长催促道。

安息长老叹了口气，接着叙述道：“那沈才华是个孤儿，身边带着一个招人喜欢会说话的蓝羽毛大鹦鹉，老衲见其孤苦伶仃，于是就带他一道返回缅甸。途经缅北果敢时，与人民军发生了冲突，结果乞丐被俘，沈才华掉落恩梅开江中了。那苦命的孩子因老衲而死，老衲心中感到万分愧疚啊……”

首长淡淡一笑，道：“长老，那孩子并没有死，恐怕今天你就能见着了。”

安息长老眼角隐约闪烁着一丝泪光，长长地嘘了一口气。

虚风道长遂告诉长老，沈才华他们在甘拜迪还解救了二十四名被山妖劫掠的婴儿，为民除害，当地的水傣和山苗寨子里的百姓无不感激涕零。

“小小是个好孩子……”安息长老欣慰的叹息道。

这时，耳房外传来了彭长老的话音：“师父，我们回来啦。”话音未落，一个老和尚牵着一个十二三岁，穿一身黑色西装扎猩红领带、浑身散发着古龙水浓郁香味儿的男孩子走了进来。

“虚风道长……”那男孩蓦地一愣，惊讶的说道。

“有良！”虚风愕然道。

(尺子素颜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6

自关中地脐分手以后，虚风道长始终没有再见到有良，如今竟然在缅甸首都再次相遇，足实令他感到意外，而且面前的有良衣着光鲜，脸色红润，浑身洋溢着一副富足的神态。

“你怎么会在这里？”虚风道长诧异地问道。

“我现在同首长叔叔在一起……”有良颇为自得回答道。

“虚风道长，”首长接过话茬，呵呵笑道，“有良跟我一起来到仰光，是准备要接回妮子的，那小姑娘毕竟是有良父母生前为他选定的媳妇嘛。”

“哦，是这样，”虚风道长心存疑窦，首长位高权重，怎会屈尊为了个素不相识孤儿的女友而跑来海外呢，这里面一定有事，不过既与自己无关，也就不必多嘴了，于是微笑着问道，“有良，你不打算继续做小和尚了么？”

“有妮子在，有良不当和尚。”有良掷地有声的回答道。

“贫道听说，那沈才华与妮子青梅竹马，婴儿时期就在一起，而且他离家出走就是为了寻找她的，而且他俩现在已经在一起了。有良，人生世事变幻无常，有些事儿太执著反而会伤害到自己。”虚风道长好意的提醒道。

“妮子只是出来找她娘，有良知道，她心里只愿意和我在一起的，任何人都别想夺走妮子……”有良恨恨的大声叫道，面孔都仿佛有些扭曲了。

“呵呵，”首长出来打圆场道，“当今社会对爱情如此执著的年轻人实在是太少了，爱一个人就应当勇于追求与奉献，我相信，有情人终成眷属，妮子与有良才是天生的一对。虚风道长，我们的老观念早都已经落伍啦。”

虚风道长淡淡一笑，没有再说什么。

老和尚彭长老来到安息长老面前，关切的问道：“师父，今天感觉好点了么？”

安息长老点点头，脸上露出笑容道：“彭长老，小小真的没有死，他确实还活在世上……”

“小小？”彭长老惊讶道，“他在哪儿？”

“小小正和贾尸冥道长从密支那赶来仰光的路上，今天就会到这里。”安息长老告诉他道。

“那可太好了。”彭长老对沈才华颇有好感，曾经为他落水而亡难过内疚了好些天，如今听说他还活着，欣喜之情溢于言表，“师父，如此说来，那个朱寒生得到的讯息是真的了。”

首长闻言身上一凛，急忙道：“你说什么！朱寒生？”

彭长老点点头，说道：“数月前，福寿宫来了一位叫朱寒生的年轻人找安息长老，打听米囊婆婆与沈才华的下落。老衲告诉他说，小小有一只会讲人言的蓝色羽毛大鹦鹉，孩子的学名就叫做沈才华，只可惜，这孩子掉落恩梅开江里淹死了。可是那个朱寒生却说，他听人讲是有位米囊婆婆带着沈才华离开了果敢，下落不明，问是否来过福寿宫。”



安息长老接着说道：“不错，老衲见到了这位朱施主，告诉他并不认得米囊婆婆，但小小掉入恩梅开江里则是亲眼所见，至今仍自责悔恨不已。朱寒生说他来自江西婺源，是沈才华的养父，孩子只身一人带着鸚鵡离家出走，果敢有个叫做鳌老的人告诉他，沈才华被米囊婆婆带走了，他还曾经见到孩子与安息长老在一起。老衲遂坦言相告，并提醒朱施主，鳌老是个大奸大恶之徒，其话不可信。”

“嗯，那么后来呢？”首长不动声色的问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6

“朱施主是个医生，见师父气色不好，便给把了脉，说师父乃是多年心中郁结所致，并问出家之人何以有事而放不下？”彭长老接着叙述道。

安息长老发出一声长长地叹息，缓缓说道：“老衲告诉他，在印度佛教传入西藏以前，苯教是雪域高原最古老的原始宗教，自公元七世纪吐蕃王朝‘兴佛抑苯’以来，吐蕃王赤松德赞命苯教僧众改信佛教，否则流放边地。一位苯教上师率众离开了藏区，流落他乡，一千多年过去了，如今苯教信众已寥寥无几，试问，此生回不去魂牵梦系的雪域高原，老衲又怎能不心中郁结呢？”

安息长老说到这里，禁不住有些黯然。过了一会儿，他又接着说道：“朱施主说，他知道在梅里雪山的深处，有一个地方叫做‘蓝月亮谷’，那里与世隔绝，外人根本找不到，谷内藏民民风纯朴，与千年前一样，而且还有古老的寺庙和僧众，若是去了那里，岂不就等于回到了雪域高原么？老衲闻言大为惊叹，遂请朱施主告知去‘蓝月亮

谷’的路线。朱施主明言，恐老衲找不到，待他寻觅到沈才华后，定会前来带路亲往，以了却老衲平生所愿。唉，如今也不知朱施主人在何方？而老衲却是时日无多了……”

“师父，朱施主不是说，找到鳌老问个明白以后，定会回来的么？”彭长老提醒说道。

“但愿如此吧……”安息长老幽幽道。

首长摇了摇头，遗憾的说道：“长老，只可惜那个鳌老已经死了。”

安息长老闻言一愣，忙道：“红孩儿，你说什么？”

“数日前，鳌老已经死在了河南豫西大峡谷之内。”首长回答道。

“此话当真？”安息长老惊道。

“千真万确。”首长回答道。

“唉……”安息长老沮丧的说道，“如此，朱施主一时间恐怕难以再来福寿宫了。”

“师父，朱施主是个诚信之人，他若是知道沈才华来这儿，他就一定会履约前来的。”彭长老安慰着说道。

“但愿老衲等得及……”安息长老疲惫的闭上了眼睛。

首长站起身来，对宋地翁说道：“宋会长，有良，你俩随我来。”说罢走出了耳房，宋地翁和有良紧随其后，而虚风道长则留在了耳房内。

来到另一间僧房内，两身着深色西装的中年人恭敬地站起身来，他们面前的桌子上摆放着一张仰光市地图，手里握着对讲机，话筒内传出轻微的“噤啵”静噪声。

“你们先出去吧。”首长吩咐道。

“是。”那两名属下悄悄退下。

“地翁啊，你可知道有关‘灵胎’的情况么？”首长急切的问道。

宋地翁想了想，沉吟着说道：“古时候，在江西抚州麻姑山，当地有树龄很久的老枫树，大都生长着奇形怪状的瘿瘤，凡逾千年以上的老枫瘿瘤，凡有如老者人形的，眼鼻口全而无手臂，若以刀砍斧斫皆出血，俗名‘枫子鬼’，铃医郎中则称之为‘腹鬼’或‘肚仙’，实乃鬼入人腹是也。明清时期，乡间盛行称枫树瘿瘤为‘灵哥’，而柳树的千年瘿瘤，则名为‘灵姐’，二者皆为‘腹鬼’，据说喜欢寄生在人的肚子里，高兴时，则有问必答。”

“那么‘灵胎’呢？”首长问道。

“据说‘灵胎’是‘灵哥’与‘灵姐’所生，功力更强，预测更准，但历朝历代的古籍中却鲜有记载，可能是极其罕见之故吧。”宋地翁解释说道。

“哦……”首长闻言陷入了沉思之中。

（尺子与犀利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6

尺子路过~~~~~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6

作者：weishigongsi 回复日期：2010-3-673940#

尺子，你左手上的戒指能不能放大点看看！

好的，有文字解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7

### 第一百七十三章

清晨，阿明驾驶着那辆破旧的美式吉普车，一路冒着黑烟驶进了仰光城内，然后沿着茵雅湖边的卡巴耶路南行，再转吴威沙路直奔大金塔而去。

妮子依偎在贾尸冥的怀里，以新奇的目光望着这座异国情调的城市，一簇簇的木棉花红似火，整齐的苗圃种满了奇花异草，一幢幢造型别致的英格兰式建筑以及与中原衣着迥异、服饰鲜艳的妇女们，简直都有些目不暇接了。

老祖仍旧是没有知觉，静静地靠在贾尸冥的身旁，妮子时不时的用手指触摸下，希望娘能突然间的开口说话。

“师父，娘真的能醒过来么？”妮子幽幽的问道。

“一定能……”贾尸冥口中安慰她说道，心下却暗自伤神，若是老祖真的醒过来，自己将面临十分尴尬的境地，毕竟他是杀害老祖的凶手，即使妮子能够原谅，她娘能么？

“墨墨，安息长老人很好，他一定会帮你娘的。”沈才华在一旁悄声劝慰着。

“看，前面那个金光灿灿的就是大金塔了！”这时，阿明手指向前方，兴奋地说道。

吉普车泊在了停车场上，颠簸了一天一夜，大家都已疲惫不堪，腹中饥渴难忍。

“我们还是先吃点东西吧。”客家嬷嬷说道。

停车场旁边就有饭店，阿明领着大伙走进门去，拣了个靠窗的位置坐下，然后用缅语点了些本地特色早点，如咖喱鸡肉饭、鱼粉汤和椰奶面条等等。

“你们慢慢吃着，贫道先去福寿宫打听一下安息长老，随后就回来。”在等着上饭菜的间歇时间，贾尸冥对大伙儿打了个招呼，然后匆匆离去。

在甘拜迪时，贾尸冥原先的衣裳都已被小阴婴们扯烂了，因此阿明找了一身本地缅族人的服饰给其换上了，上身白色对襟式长袖短衫，下套暗花格子“笼基”筒裙，脑袋上包着一块黄色头巾，趿拉着一双拖鞋，在外人眼里，他就是一个典型的缅甸瘦老头。

客家嬷嬷的灵药“汗青”十分的有效，贾尸冥身上的创口都已结疤，残缺的脚趾处痒痒的，正在生长出新的趾头，尽管身子仍旧是很虚弱，但已无大碍。

登上大理石阶，贾尸冥来到了塔基之上，但见香烟缭绕，游人如梭，诵经声随处可闻。他远远的瞥见了大金塔左面有一座不太大的中式庙宇，心想那儿应该就是自己要找的地方了。

福寿宫门口徘徊着几个着深色西装的男人，既不烧香也不说话，面色严肃，目光游离，这些是什么人呢？看样子像是保镖，长相又似中原人，而且身怀武功……贾尸冥心中隐约有些忐忑不安起来。

他径直的走了过去，眼角的余光瞥见了那几个人警惕的眼神儿，虽然注意了自己，但并无反常之举，也许是某位华人商贾富豪正在殿内上香呢吧，他想。

大殿内光线暗淡，檀香袅袅，有数名老年女香客正在礼佛，在蒲团上三叩九拜，甚是虔诚。

“施主，可是要上香？”一名小和尚双手合什，以缅甸语问道。

“请问，安息长老可在？”贾尸冥直截了当的用汉语问道。

小和尚愣了一下，随即回以生涩的汉语答道：“长老身体不适，已多日不见客了。”

贾尸冥淡淡一笑，心想，门外保镖的主人此刻并不在大殿的香客之中，那么又能去哪儿呢？哼，没准儿正在接受安息长老的单独接见呢。

“安息长老是贫道旧识，烦请通禀一声，就说故人贾道长前来探访。”贾尸冥微笑着说道。

“这……”小和尚似乎显得有些为难。

就在这时，一个老僧由殿侧一间耳房内走出，抬头望见贾尸冥，不由得蓦地一愣……

“彭长老，故人贾尸冥有礼啦。”贾道长拱了拱手，呵呵笑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7

耳房内，安息长老见到贾尸冥进门眼睛一亮，急切的问道：“贾道长，你终于赶来啦，小小……沈才华呢？”

贾尸冥闻言心下不由得就是一惊：“安息长老，你何以得知贫道和沈才华要来仰光？”随即目光一瞥之下，竟然看见了白云观的虚风道长，正坐在角落里对他微笑着。

“哈哈……是我告诉长老的，贾道长，别来无恙乎？”耳边蓦

地传来了熟悉的噼噼笑声。

贾尸冥急转身视之，一身灰色中山装的首长出现在了耳房的门口，而在他的身旁，有良那双仇视的眼睛正虎视眈眈的盯着他……

坏了，贾尸冥心中一凉，心想，首长到底是神通广大，竟然什么都瞒不过他。

“首长，您的气色比起在豫西大峡谷的时候，可好的多啦。”贾尸冥淡淡的说道。

首长嘿嘿一笑，并不在乎他的揶揄，貌似真诚的说道：“贾道长，豫西一别后，听闻你长途跋涉来到了缅甸，所以特地赶过来一叙。”

贾尸冥心下着急，不愿意与他兜圈子，于是直截了当的说道：“首长，您日理万机，工作繁忙，有话还是直说吧。”

“好，痛快，贾道长仍不改当年江湖儿女本色，你来见安息长老所为何事？”首长点点头，随即单刀直入的问道。

“释疑。”贾尸冥回答道。

“释什么疑？”首长追问。

“你在一旁听着不就就知道了。”贾尸冥平静的说道。

首长微微一笑，手一摆，说道：“请问吧。”

安息长老静静地望着贾尸冥，颇为疑惑的说道：“贾道长，你有什么事要问老衲？”

“安息长老，你的那瓶‘返魂水’喝下去以后，但人却始终还是醒不过来，不知何故？”贾尸冥问道。

安息长老闻言一愣，沉吟良久，然后长叹了一声，缓缓说道：

“唉……老衲与日无多，今天就说出这苯教圣水的秘密吧，‘返魂水’乃是三千九百年前，雍仲苯教的创始人，来自神山‘冈仁波且’象雄的辛饶弥沃涅槃后之肉身所化，传到老衲这一代时，只剩得三瓶了，一瓶给了红孩儿，一瓶与你换了灵胎，还有一瓶还要继续流传下去……”

首长闻言心中暗自懊悔不已，自己的那瓶‘返魂水’为了与女鬼郭可儿交媾，竟然白白的浪费掉了，真是太可惜了。

“此圣水招魂甚是灵验，只是不知喝下去的那人死去多久？肉体是否毁坏？”安息长老问道。

“已死六年，尸首完好。”贾尸冥回答道。

“人已死六年，尸首仍保持完好？”安息长老颇为不解。

“这很简单，冰柜冷藏即可。”首长在一旁幽幽说道。

“哦，是这样啊……”安息长老思忖道，“如此说来，那就只有一个可能了。”

“是什么？”贾尸冥着急的问道。

“魂魄丢失了。”安息长老回答道。

“魂魄丢失了？”贾尸冥闻言诧异道，心想老祖的魂魄怎么会丢失了呢，于是问道，“中原民间如是说，人死魂魄离身，七七四十九日之后便赶去投胎，那么就只有在‘断七’之前喝下‘返魂水’才有用了。”

“不错，只有在中阴身的状态下，方可返魂，”安息长老回答，见贾尸冥大失所望的样子，他便又补充说道，“当然，若是死者由于



某种例外，死后若干年始终保持着中阴之身的话，应该也可以返魂的。”

“会有什么例外呢？”贾尸冥灰心丧气的问道。

“例如荫尸，死后魂魄不散，尸身不腐，头发指甲仍在继续生长，即是还保持着中阴之身，不过此种情况世间实属罕见。”安息长老解释道。

老祖是荫尸么？贾尸冥苦笑着摇了摇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8

首长在一旁听着，此时插言道：“贾道长，这么说你已经用掉了那瓶‘返魂水’？”

“正是。”贾尸冥回答道。

原来如此，首长心下寻思道，如今，“鬼壶”已为乔老爷盗取，“返魂水”亦被贾尸冥用掉，主任费尽心机想要实施的“轩辕计划”铁定是泡汤了，哼，逆天而行，不失败才怪呢。想到这儿，他颇为自得的“嘿嘿”冷笑了两声。

贾尸冥诧异的瞥了一眼，口中疑惑道：“首长，何故发笑？”

首长目光犀利的瞅着贾尸冥，戏弄着说道：“贾道长，听说你分娩了一个‘灵胎’，做女人的滋味儿如何呀？我还真的想不出，你的肚脐眼儿还能生孩子，岂不令天下所有的妇女汗颜么？”

贾尸冥脸色微微一红，没有理睬首长的调侃，对安息长老一拱手，说道：“长老，贫道心中疑惑已解，这就告辞了。”

“且慢，”安息长老忙说，“沈才华在哪里？老衲想要见见他……”

“妮子呢？你还俺的妮子！”有良怒气冲冲的朝着贾尸冥吼叫起

来。

首长轻轻的咳嗽了一声，耳房外拥进来宋地翁以及两三名西装汉子。

贾尸冥轻蔑的乜了一眼，一股豪气自胸中油然而生，口中冷冷的说道：“首长，莫非要强留下贫道不成？”

“贾道长，”首长以诚恳的语气劝慰道，“安息长老以苯教的圣水换取灵胎，‘返魂水’你已经用了，那灵胎也该交还给苯教了吧？”

“还有妮子！”有良叫道。

首长点点头，冷笑道：“贾道长，你也算是江湖上响当当的人物，怎么也干起拐卖小姑娘的勾当来了？告诉我，灵胎和妮子在哪儿？”

这时，安息长老开口说话了：“红孩儿，老衲见‘灵胎’降生后是先天残疾，于是便送给了小小，这与贾道长并无干系……”

首长表情严肃的说道：“长老，你被蒙骗了，那灵胎是假装残疾的，这次在野人山雨林中，就是灵胎打败了那个叫做勐拉差翁·坤巴的降头师，解救了二十四名女婴，对吧，宋会长？”

“正是，这事在甘拜迪人人皆知。”宋地翁回答道。

安息长老望着贾尸冥，疑惑的问道：“贾道长，这是真的么？”

贾尸冥知道与首长之间的一场恶战已不可避免，若是从前，自己自然不惧，可如今有伤在身，内力也尚未复原，只恐难以全身而退了。但是，安息长老是个诚信之人，自己决不能欺骗与他。

“长老，灵胎确实并非残疾，但是脾气古怪，在雨林里救了那些婴儿之后，就一头钻进沈才华的衣袋里再也不肯出来了，而且无论问

它什么话，灵胎也都拒不回答。”贾尸冥如实的说道。

安息长老闻言叹息道：“算了，既已将灵胎送给小小，老衲也就不再过问了，如今得知小小仍然活在世上，老衲于心足矣。红孩儿，你就不要为难他了，贾道长，你走吧……”说罢，长老疲惫的合上了眼睛。

首长微微一笑，道：“长老，既然你说了，我自然不会为难贾道长的，但是有良还有帐要同他算呢……”说罢，手轻轻的推了一下有良。

“你还俺的妮子！”有良就势扑上前去，抓住了贾尸冥的手腕。

一个小毛孩子，贾尸冥根本就没放在心上，因此丝毫未加以防备，当他觉察出不对劲儿的时候，则已经为时太晚了，自己体内的先天罡气，从手腕处的列缺穴如溃坝决堤般的狂泻而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8

#### 第一百七十四章

刹那间，贾尸冥是何等的惊愕……

但他毕竟是个江湖老手，马上反应过来，罡气瞬间护体，随即双臂一振，荡开了有良的小手，可就在这时，忽觉后背腰脊骨第七节的脊心穴处一麻，原来是首长趁机在背后偷袭了他。

脊心穴为人身九大死穴之一，是脊骨节中枢神经最薄弱之处，若被击中，轻者麻痹，稍重者当即死亡。好在贾尸冥的护体罡气将攻击的力道化解了多半，虽然全身发僵，但仍挡不住他竭尽全力的纵身一跃，将宋地翁和几名保镖撞得东倒西歪，随即冲出了耳房。

“是气所磅礴，凛烈万古存，岂有他缪巧，阴阳不能贼！”大殿内，一个身穿深色西装的白须老者双手握拳，左肘屈，右臂高举，足尖点地，一副文革时期的“泰山青松”造型，口中凛然吟道，并拦住了去路，此人正是乔老爷……

大金塔外停车场饭店内，餐桌上的咖哩鸡肉饭、鱼粉汤和椰奶面条都已经吃得差不多了，可是贾尸冥还是没有回来，客家嬷嬷心中有些不安起来。

“贾道长还没有回来……”她蹙着眉头思索着说道，“才华，你了解这位安息长老么？”

“安息长老和彭长老都是好人，我去看看吧。”沈才华给予了肯定的回答，并自告奋勇的说道。

客家嬷嬷扭头对阿明说道：“不等了，我们现在就去福寿宫。”说罢，众人结账离开了饭店，匆匆登上大金塔石阶，来到了塔基上。

“福……福寿宫。”嘟嘟盘旋在半空里，一眼瞥见那座古朴的中式庙宇，结结巴巴的嚷道。

客家嬷嬷遂带领着众人直奔福寿宫而去。

朱红的庙门内突然闪出几名着深色西装的汉子，拦住了客家嬷嬷等人。

“今天庙里不接待香客。”其中一名中年人手中握着无线对讲机，两只眼睛疑惑的盯在了沈才华和妮子身上。

“我们是来找安息长老的。”沈才华稚声稚气的说道。

“哦……”那人面色骤然紧张了起来，口中忙道，“既然如此，

请进来吧。”

客家嬷嬷望着那人奇怪的表情，顿时心下狐疑不已，但还是迈步走进了大殿。

“咣当”一声，庙门关上了，而天空中的嘟嘟还未及下来，则被关在了外面。

大殿内烛光暗淡，四周空荡荡的，见不到有任何的香客，蒲团上背对跌坐着一人，头系黄色“岗包”，白色对襟式长袖短衫，暗花格子“笼基”筒裙，客家嬷嬷一眼瞥见那人双足残缺不齐的脚趾，心中直纳闷，那不是贾尸冥么？

“贾道长……”客家嬷嬷警觉的走上前去定睛细瞧，此人果真是贾尸冥，于是惊讶的说道。

此刻，贾尸冥双目紧闭，恍若老僧入定般的充耳不闻。

“贾道长，你怎么了？”客家嬷嬷感觉不对劲儿了，伸手一探，倏地面色遽变……

“师父，你怎么在这儿坐着呢？”妮子走上前来扯了扯他的衣襟，“噗通”一声，贾尸冥猝然倒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9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于人曰浩然，皇路当清夷……”大殿内幽幽的响起了文天祥的《正气歌》来，余音绕梁，苍凉而悲壮，佛龛后转出一人，白发白须白眉，正是乔老爷。

客家嬷嬷心下暗自吃惊，口中则冷冷说道：“乔老爷……贾道长是你所伤？”

“‘雨潦四集，浮动床几，为水气；涂泥半朝，蒸沓历澜，为土气；乍晴暴热，风道四塞，为日气；檐阴薪爨，助长炎虐，为火气；仓腐寄顿，陈陈逼人，为米气；骈肩杂遝，腥臊汗垢，为人气；或圉溷、或毁尸、或腐鼠，恶气杂出，为秽气。’当年文天祥谓之杂气者，正是尔等江湖匪类，乔老爷一身浩然正气，自然要除恶清源啦……”

乔老爷摇头晃脑，口中振振有词道。

“师父！师父……你怎么死啦？”妮子使劲儿的摇晃着贾尸冥的身体，声音之中带着哭腔。

“嬷嬷，贾道长怎么会这样？”阿明惊讶道。

“唉，贾道长现已气竭，需尽快救治，不然就来不及了。”客家嬷嬷急切的说道。

“嬷嬷师父，怎么才能救贾道长呢？”沈才华心中对贾尸冥已经产生了好感，南下的一路之上，始终都是他背着墨墨走过来的。

“安息长老既然有‘返魂水’，那就好办了，”客家嬷嬷思忖着，随即高声说道，“安息长老请出来一见。”

半晌，耳房内传出虚弱的声音：“老衲已是无能为力了……”

客家嬷嬷闻言身形晃动，倏地闪进了耳房之内。

屋内灯光暗淡，床榻之上躺着一位瘦骨嶙峋的老僧，旁边拱手站立着另一位老和尚，而端坐在椅子上面的一个西装笔挺、身上散发着淡淡古龙水香味儿的人，竟然是虚风道长！

“虚风道长……”客家嬷嬷愕然不已道。

虚风颌首示意，口中恭敬的说道：“嬷嬷前辈，贫道惭愧。”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客家嬷嬷诧异道。

“唉……”虚风叹道，“是首长和乔老爷，他们暗算了贾道长。”

“你怎么会在这儿？道长……”客家嬷嬷疑问的目光盯着虚风道长问道。

“自山西永济一别，贫道回京以后，奉掌门师兄之命，暂且为首长工作。”虚风踌躇了片刻，最后毅然说道，“前数日，首长命贫道与宋地翁一路从豫西大峡谷开始追踪你们，一直跟到了甘拜迪，今早赶来了这仰光大金塔福寿宫。不久后，贾道长也来了，询问安息长老有关‘返魂水’一事，但却为首长和乔老爷所伤……”

“为何？”客家嬷嬷淡淡说道。

“为了妮子和得到‘灵胎’。”虚风道长叹息道。

客家嬷嬷心中渐渐明了，但由于时间紧迫，她不及多问，转而面向床上的老僧匆匆说道：“您就是安息长老么？”

“老衲正是。”安息长老有气无力的回答道。

“贾道长现已气竭，危在旦夕，请长老施舍一瓶‘返魂水’，保住他的性命。”客家嬷嬷恳求道，

安息长老怅然长叹了一声，万分悔恨的说道：“苯教唯一的一瓶‘返魂水’已被红孩儿夺去了。”

“谁是红孩儿？”客家嬷嬷不解的问道。

“就是首长。”虚风道长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09

彭长老站在一旁羞愧难言，方才那个乔老爷的身手竟然如此怪异，

汗毛孔里居然能够射出真气束，瞬间制住自己胸前璇玑、华盖、膻中与巨阙四大要穴，硬是劈手将颈下挂着的“返魂水”骨瓶给夺去了……

“师父，弟子无能，保不住苯教唯一的一瓶圣水。”彭长老满面愁容，眼噙泪水的自责道。

安息长老怅然苦笑着叹道：“此事岂能怪你呢，是老衲有眼无珠，错信了红孩儿这个妖孽……”

客家嬷嬷闻言心中“咯噔”一下，心想贾道长这次算是完了，那乔老爷的儒家功，在豫西大峡谷中曾经见识过，自忖绝非其对手，况且福寿宫内暗藏杀机重重，自己和沈才华等人也未必能够出的去，唉，自己纵横江湖数十载，想不到竟会栽在这里……

客家嬷嬷心有不甘的转身出了耳房，走入大殿，口中高声说道：“熊大海，背起贾道长，阿明、才华和墨墨，我们走。”

“哈哈，客家嬷嬷，想这么就走了么？怎么连江湖规矩都忘啦……”着一身灰色中山装束的首长在小侏儒宋地翁和六七名深色西装保镖的簇拥下，从侧殿内走出。

“妮子！”首长的身后，有良闪了出来。

“有良哥……”妮子蓦地一愣，遂惊讶万分的问道，“你怎么会在这里？”

“俺是来救你的，这贾老道是坏人，他竟然骗你到了国外……”有良走近妮子，手指着地上的贾尸冥说道。

“嘶嘶……”蹲在妮子脚边的大黑猫“小翠儿”嘴里发出了恐吓的声音。



“不，师父没有骗妮子，他带我已经找到娘了……”妮子脸上露出笑容，但却带着一丝深深的惆怅。

有良闻言一愣，似有不信的喃喃说道：“妮子，你真的找到娘了？”

“嗯，”妮子点点头，“可是我娘却一直睡着醒不过来。”

“你娘在哪儿呢？”有良的目光四处搜寻着。

“就在外面的吉普车里。”妮子回答说道。

“呵呵，有良，现在妮子归你了，快带她进屋里去吧。”首长微笑着和蔼说道。

有良双颊潮红，面色腼腆的对妮子说道：“首长叔叔对俺可好啦，他说可以让你也去京城，以后俺俩一起读书上学。”

“墨墨……”沈才华诚恳的目光望着她，口中轻声的说道，“别去……”

“沈才华！”有良闻言大怒，手指着沈才华的鼻子恨恨叫道，“你和贾老道都不是好人，告诉你，这辈子甭想再拐走妮子了！”

熊大海默默的走上前去，扶起贾尸冥负于自己的后背上，然后准备离开。

首长一摆手，乔老爷随即手臂一伸，汗毛孔内“嗤嗤嗤”接连射出几股真气束，凌空划过熊大海的面前，向他发出了警告。

“贾尸冥人嘛，你们可以带走，但必须要交出‘灵胎’来，否则的话，客家嬷嬷，你知道后果。”首长冷笑着说道，其意不言而喻。

“‘灵胎’是我的！谁也不给……”沈才华愤怒的大声吼叫道。

“小小……”耳房门口，彭长老和虚风道长搀扶着一位身子虚弱

的老僧，安息长老眼含热泪，正颤颤巍巍的望着他……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3-10

第一百七十五章

“长老爷爷……”沈才华心中一热，眼泪都差点流了下来，赶紧上前几步扑进安息长老的怀里。

安息长老轻轻的摩挲着沈才华乱蓬蓬的头发，口中喃喃道：“小小，你真的还活着……”

“长老爷爷，我找到了墨墨，”沈才华告诉长老，然后手指着妮子说道，“就是她。”

安息长老慈祥的目光望了一眼妮子，叹息道：“孩子，看来你们都吃了不少的苦。”

“小小，师父以为你淹死在了恩梅开江里，一直自责不已，如今你回来了，他老人家终于可以释怀了。”彭长老双眼湿润了。

安息长老抬起头来，目光望向了首长，口中说道：“红孩儿，圣水你已经拿去了，放过沈才华和墨墨。”

首长面色凝重的回答说道：“长老，红孩儿斗胆向您阐明，圣水并非有意挟私强夺，此乃关系到国家的前途以及七亿人民的命运，我今天不取，不日也必遭他人所夺，因为牵涉到国家最高机密，恕红孩儿目前不能明说，日后长老自知。‘灵胎’乃是祖国山川灵气所孕育出来的国宝，可以说是人类历史上的一次重大科学发现，可以揭示出人类生命的秘密，具有无可比拟的科研价值，理应受到国家的保护。长老，您想一想，如此重要的，关系到全人类的一件国宝，是放在国

家手里的价值大呢？还是充当一个六七岁小男孩儿的宠物价值大？况且，一个小孩子，他有什么能力来保护‘灵胎’？一旦江湖上闻风而起，必将掀起一场血腥争夺，连西方特务机关也都会加入进来，沈才华不但不能上学读书，甚至连正常的生活乃至生命都无法保障。所以，‘灵胎’放在他的手里，反而是害了他，长老，红孩儿说的话有错么？”

“这……”安息长老一下子噎住了，从大道理上来说，红孩儿的话却也挑不出毛病来。

“至于妮子这小姑娘，沈才华与她只不过是婴儿期曾经在一起过，但时间不久就分手了，一个在江西婺源，一个在山西河东风陵渡，相距数千里。妮子收养在有良家里，事实上已经尊有良父母为爹娘了，他们也一直把她作为将来的儿媳妇看待，疼爱有加，俩孩子也青梅竹马，两小无猜，若不是一场突如其来的灾祸毁了这个家，他们一家四口人肯定会其乐融融的一直在小山村里生活下去了，生儿育女，繁衍后代。而沈才华呢，只是凭借着一点点婴儿时的记忆，却非要苦苦相逼、横刀夺爱……长老，佛教讲究缘分，缘起则聚，缘尽则散，你们又何必如此的执著呢？”首长口若悬河，侃侃而谈。

安息长老此时早已语塞，完全无言可对。

客家嬷嬷闻言大怒，随口抢白道：“话虽说的如此冠冕堂皇，可是却经不起推敲，完全是胡扯。”

首长淡淡一笑，道：“客家嬷嬷，你有什么高见，尽管畅所欲言好了。”

“首长，你开口必言‘国家’，那么老姬问你，‘国家’是谁？是紫禁城里深居简出的几位高官么？还是你自己？‘灵胎’既是山川灵气所生，它就只属于那儿，属于大自然，终究还是要回归山川自然中去的。另外，苯教的圣水都流传好几千年了，难道非要交到你手里就安全了？简直是强盗逻辑。还有，墨墨如今已经找到了自己的亲生母亲，那可是她唯一的亲人和监护人，因此也只有老祖才有权利决定墨墨以后的生活和命运。总而言之，什么国宝啦，科研价值啦，国家机密啦，统统是放屁！”客家嬷嬷恼怒的说道，同时忿忿不平的扭动起身躯来，竟如风摆杨柳般的婀娜多姿……

“是谁放屁了？”首长嗅嗅鼻子，厌恶的问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0

空气中散发着一股臭鱼烂虾般的恶臭，宋地翁与乔老爷面面相觑，怀疑的目光各自望着对方，但闻“噗通，噗通……”身后的保镖们接二连三的栽到在地上了。

“不好，有毒！”乔老爷高声喝道。

“是老太婆放的！”宋地翁恍然大悟的叫了起来。

“天地有正气，于人曰浩然，百疴自辟易，阴阳不能贼！”乔老爷大吼一声，双臂一振，身上的西装上衣顿时线裂扣崩，化成碎片四散，露出了红润肥腴的肌肤。

“为严将军头，为嵇侍中血，为张睢阳齿，为颜常山舌……”在吟诵声中，乔老爷上身皮肤上的毛孔瞬间全部张开了，如瞳孔般大小的一个个小嘴儿开始吸气，霎那间，竟然将客家嬷嬷释放的“鲍肆之

香”尽数吸去……

“哈哈，雕虫小技，焉能我何？”乔老爷连声狂笑，雪白的发须眉乍立，面孔异常的狰狞恐怖。

客家嬷嬷见之也觉心下骇然，这乔老爷竟然不惧“鲍肆之香”，功力实在是深不可测啊。

“客家嬷嬷，你一个女人家当众放屁，实在有伤大雅，乔老爷可速将这蛮婆拿下！”首长愠怒的吼道。

乔老爷闻声而动，双臂摆了个造型，随即“嗖”的纵起，“嗤嗤嗤”数道真气束自其上身毛孔小嘴儿内疾射而出，直奔客家嬷嬷的上中下三路。

客家嬷嬷见势不妙，双手交叉于胸前，口中急诵：“怛伽阿闍唎醯咄叱诃闍孕……”使出祝由神功第二式“移花接木”来，随即手指向了离自己最近的宋地翁，已近身前的真气束突然间掉转头直奔宋地翁而去……

宋地翁顿时大惊失色，自己的身后面是首长，万万躲闪不得，急切之下小手倏地探出，抓过一名保镖挡在了身前，“嗤嗤嗤”几道真气束射进了那名保镖的体内，深色西装上呈现出数个洞眼，“咕嘟咕嘟”的向外冒着鲜血，那人一声未吭，已然气绝毙命。

乔老爷一愣，诧异自己发出的真气束明明是射向那老太婆的，怎么竟然会中间拐弯了呢？

说时迟，那时快，乔老爷此刻已经凌空扑至了客家嬷嬷面门，赤裸的胸前满是密密麻麻的毛孔小嘴儿，还在一开一合的“吧嗒”着。

而这时，客家嬷嬷已不及闪避，只得奋力的将双掌击向了乔老爷，“啪啪”两声脆响，双掌刚一接触到乔老爷的前胸，那些“小嘴里”吐出来好多湿滑的粘液，竟然将手掌“哧溜”一下向两侧滑开……如此一来，客家嬷嬷胸前露出了空档，已毫无抵抗之力了。

乔老爷就势紧紧地抱住了客家嬷嬷，双手一落锁住她的双臂，此刻若是再射出真气束来，嬷嬷无论如何是再也避不开的了。

“我命休矣……”客家嬷嬷心中想到。

“三纲实系命，道义为之根，嗟予遘阳九，求之不可得……”乔老爷朗声吟道，随即身子一拱，胸前的那些“小嘴儿”竟然隔着衣裳开始吮吸起客家嬷嬷的肌肤来，同时毛孔内分泌出大量的汗液，沁入她的皮肤。

客家嬷嬷即刻感觉浑身酸麻，手脚都不好使了，原来那些黏稠的汗液具有极强的麻醉作用，乃是乔老爷独门护体“汗功”，凡练儒家功达到最高境界者，方能分泌出此种汗液，端的是大千世界，无奇不有。

沈才华见乔老爷光着膀子欺负嬷嬷师父，不由得勃然大怒，自安息长老怀中一跃而起，径直的冲了过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1

上次在豫西大峡谷中血战之中，沈才华以“猪油神功”锯开了乔老爷的裤裆，使其走了光，而且还咬掉了他的两只乳头和上眼皮，令他对这个手段毒辣的小男孩儿恨之入骨。此刻，见沈才华一头冲了过来，虽然想登时毙了他，但心中却依然存有丝许忌惮，这小家伙说不

定又会使出什么新的坏点子出来，因此，先要有备无患才行，再也不能被一个小孩子弄得狼狈不堪了。

“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沈才华一面冲过来，一面右手食指高举，同时口中念着“猪油神功”第九式“天门洞开”准备往乔老爷肉呼呼的赤裸上身划去。

乔老爷抱着酸麻无力的客家嬷嬷，以她的身体始终面对着沈才华，并随着他进攻的方向而转动，令其投鼠忌器，无从下手。而在此期间，乔老爷的手臂上的毛孔则一个个张开，瞅准机会，便将真气束射向沈才华……

沈才华晓得这真气束的厉害，吸子筒曾为了保护自己而身中无数道真气束，洞穿腹面，几乎丧命，因此他也不敢过度靠近前。就这样相持了一会儿，可是非但伤不到乔老爷，自己反倒是险象环生，脸颊、手臂和肩上被几束真气射中，留下了几个小孔，向外流淌着鲜血……

这时，站在一旁的熊大海见小主人受伤流血，顿时义愤填膺，大喝一声圆瞪着双眼冲上前来，随着“嘎嘎嘎”一阵脆响，脖子瞬间抽长了两米，居高临下的张开大嘴便向乔老爷白发苍苍的脑袋瓜咬去。

乔老爷见状大惊，眨了眨眼睛，这是什么怪物？

首长也以为自己看花了眼，紧忙揉了揉眼睛，随即便瞠目结舌得呆怔住了……

乔老爷毕竟是儒家气功一代宗师，他随即冷静了下来，把嘴一张，“嗖”的一道凌厉的真气束疾射而出，击中了奋不顾身的熊大海的右眼，“噗”的一下，眼球晶体爆裂了，鲜血混合着眼液飞溅出眼眶，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1

## 第一百七十六章

沈才华体内虽然已有了郭璞的全部祝由真气，但毕竟年幼，尚不能完全理解，发挥不出其最大能量，脑中的招式也是时隐时现，有时候又完全的想不起来，“丧心病狂”的这一招式，也是懵懵懂懂、稀里糊涂的就使出来了。

乔老爷见沈才华面目狰狞，像失心疯了的一般，不禁心中骇然，口中急忙再次高呼：“乾坤朗朗，天地昭昭，浩然正气，驱魔除幻……”

不料这次他的小宇宙竟然失去了效用，那些钢针般的毛发仍然直射过来，随着“嘭”的裂帛之声响起，乔老爷下身的西裤和裤衩化作丝丝碎片飞起，露出了臀部前后的大小二洞，他施展出来儒家功最后的绝活——“洞里乾坤”。

与此同时，无数根黑色的毛发针发疯似的刺入了乔老爷身上每一个张开的毛孔之中，将那些“吧嗒”着的小嘴儿统统给封闭住了，样子看上去就如同一只大刺猬。

“哇！仁义礼智信……”乔老爷惊愕之中高声喊叫着，屁股上的大洞内“脱肛”游动出一根滑腻腻的肠子来……

沈才华此刻不管不顾的早已揉身而上，扒上了他的肩头，张开利齿“喀嚓”一口，咬去了他的一只耳朵，顿时鲜血四溅。

首长见状不妙，急道：“有良快上！”

有良此刻正站在沈才华身后不远的地方，对恨之入骨的沈才华早已磨刀霍霍，于是更不答话，悄无声息的一下子便扑到了沈才华的后

背上，两只手紧紧地抓住了他的手腕，双掌心的劳宫穴发出强大的吸力，拼了命的狂吸其列缺穴，一股浑厚的祝由真气源源不断的自情敌沈才华的体内汹涌泄出。

当年一代易学宗师郭璞同时创立了两种旷世奇功，而“祝由神功”是专门克制“中阴吸尸大法”的，此刻，尽管沈才华的“祝由神功”仍生涩的很，还施展不出最厉害的第十八式“天玄地黄”来，但体内的祝由真气已经开始缓缓的停止了外泄，并与“中阴吸尸大法”抗衡了起来，此刻两人已经胶着在了一起，彼此难解难分。

乔老爷见状大喜，顾不得脸颊仍然鲜血直流，气海加快催动，那根肠子灵动至极，迅速的游动着爬上沈才华的脖子并缠绕了起来。那肠子滑腻腻、骚烘烘的，但却越收越紧，勒得他完全透不过气来，脑袋里由于缺氧而导致了思维一片空白，双眼凸起，面色铁青……

而此刻，小才华隐伏于体内多年的鬼婴戾气，也渐渐的被激发了出来，“嗷呜……”他竭尽全力发出了一声凄厉的嚎叫声，响彻大殿……

阿明见沈才华危在旦夕，心中直懊悔自己的卡宾枪没有随身携带，而是留在了车上，尽管赤手空拳，但拼命也要帮助才华，于是他奋不顾身的一头冲上前去，握紧了拳头就朝着乔老爷的脑袋上狠狠砸去……

“嘭”的一声，小侏儒宋地翁早已飞起一脚，踹在了阿明的小腹上，将其踢出两丈开外，倒撞在大殿的柱子上，然后重重的摔落在地上，爬不起来了。

“嗷呜……”就在这时，殿内蓦地又响起凄厉的嚎叫声，墨墨一脸冷若冰霜的从贾尸冥身旁缓缓的站立起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2

墨墨缓缓转过身来，她的视线里出现了那个熟悉的光屁股鬼婴的身影，心中一热，两滴晶莹的泪珠流淌下来，“才华……”她口中喃喃说道，脑袋一甩，晃开了辫梢，乌黑的头发披散开来，然后足下一蹬，身子斜斜的飘了过去，优美如仙子凌波，正是“一苇渡江”。

此刻，那些晕倒在地上的保镖们都已渐渐的苏醒过来了，瞥见大殿内浑身赤裸遍插黑毛如刺猬的乔老爷和他屁股洞眼儿内那根长长的肠子，以及熊大海两米多细长恐怖的脖颈时，个个都惊得目瞪口呆。

“快拦住那女孩子！”首长厉声叫道。

这些保镖们都识得武功，身手矫健敏捷，其中两名反应极快，一个“鲤鱼打挺”便跃起身来，伸手拦住了墨墨，“嘭嘭”两道淡淡的臂影砸在了他俩的面门上，“扑通扑通”两声闷响，复又摔倒在地上，当即休克过去了。

“啐”的一小口淡绿色黏痰自墨墨的口中飞出，裹挟着凌厉的破空声，那块黏痰上面还骑着那只猩红色的大血蚤，颈背上鞭毛猎猎，怒目直奔乔老爷的面门而去……

墨墨自从被贾尸冥在玉柱峰顶灌入初级“先天罡气”之后，内力自然大增，加之体内苏醒的“血降头”和顿悟了“达摩五式”，虽然才只得六七岁，但已经绝不输于江湖上的一流高手了。如今，她体内的记忆与野性终于被鬼婴的呼唤所唤醒，自吞武里王朝以来最伟大的

暹罗降头师降世了……

乔老爷闻见破空声至，知道有暗器袭来，他不慌不忙，拿捏得极为精准，张口“噗”的射出一口儒家真气，喷在了那口黏痰上，瞬间将其吹散，化作了一团淡绿色的痰雾。雾气里，大血蚤则凌空弹起丈许高，随即悄无声息的一头扎下，落在了白发凌乱的乔老爷脑瓜顶上，锋利的口器猛地刺穿了他的颅骨，扎进了大脑皮层的中央前回（运动皮质区），释放出“血降头”，然后拔出口器，两只强壮有力的后退一蹬，又闪电般的纵回到了墨墨的嘴里。

刹那间，乔老爷的口眼蓦地歪斜了，白色的长眉簌簌发抖，嘴角闭不拢，流下了一串晶莹的哈喇子……他主管运动神经的大脑皮质功能已经被“血降头”侵入，瞬间紊乱了，那根缠勒沈才华脖颈的肠子也随即松弛下来，大肠头无力的滑下，掉落在了有良的脑瓜顶上，原本紧缩的肛门排泄口忽的张开，一滩冒着热气的稀屎浇在了他的头上，顺着脸颊和鼻梁流淌下来，强烈的臊臭之气随即覆盖住了古龙水的淡淡幽香。

有良恶心的透不过气来，他那瓶古龙水原本是打算送给妮子的，后来听首长说这是男士搽用的，可以吸引女性，因此他才喷在了自己的腋窝里，想博得妮子的青睐，可现在扑鼻的臊臭味儿把这美好的一切都毁了，气得他浑身战栗，松开了双手，使劲儿的自脸上抹去那些稀屎。

沈才华的脖颈和手腕解除了束缚，血液循环一通畅，大脑思维又明晰起来了，“墨墨……”他惊喜的望着面前的墨墨，鼻子不禁一酸，

好像哭。

墨墨微笑着伸出手来，拉着沈才华走过了一边，两人互执其手，四目相对，泪水盈盈，仿佛又回到了那遥远的六年前……

（尺子就是孤身一人在山中这间破败的茅屋中，创作《青囊尸衣》和《鬼壶》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2

“妮子，你是俺的女人，求求你，不要同那坏小子在一起……”有良满脸稀屎的对着墨墨低声下气的央求道。

墨墨和沈才华手牵着手，恍若不闻，两人的脸上洋溢着童真的笑容，那是来自久远的、曾经失落了的友谊，那是人之初婴儿之间刻骨铭心的生死之情……

“妮子！你这臭不要脸的，呜呜……”有良愤怒的吼叫起来，随即撕心裂肺、捶胸顿足的嚎啕大哭了起来。

此刻的乔老爷，虽然其运动神经出了问题，但他毕竟是当今中原最赫赫有名的一代气功大宗师，临危而不乱，趁此机会急急凝聚起丹田之内所有的儒家真气，步履蹒跚的向墨墨与沈才华走来。前阴部的小洞内缓缓探出那根隐藏极深的皱皮阴茎，对准俩孩子“吱”的一声，挤出一股黄浊色的尿液。这可不是普通的尿，内含有浓度极高的氢氧化钠碱性物质，对人体蛋白质有非常强的销蚀作用，溅到皮肤之上，顷刻之间便会烧伤，若是沾到脸上，则必定毁容。乔老爷体内藏有如此高腐蚀性的液体，而自己却不为其所伤，这正是儒家功的博大精深之处。

“小小，危险！”安息长老在耳房门口瞧见，急忙高声喊道，同时不顾其虚弱之身，竭尽体能的纵身一跃，抢在那股尿液袭来之前推开了沈才华和妮子俩，但他自己却躲避不过去了，僧袍瞬间便被尿液淋湿了。

“滋滋滋”一团刺鼻的白烟冒起，安息长老的灰色僧袍已然烧烂，千疮百孔并沁入肌肤，干瘦的皮肉上散发着一股焦臭气味儿。

安息长老忍住剧痛，口中颤颤巍巍的说道：“小小，赶快离开此地，他们有枪……”随即不支扑倒在地。

“长老爷爷……”沈才华见状勃然大怒，口中高叫，“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右手食指冲天，猛然间向下划去，再次使出“天门洞开”。

乔老爷见势不好，急忙跃开，但是其大脑运动皮质区已经不听使唤了，身子勉强避过了，但是“噗”的一声，他屁股后面拖着的那根长长的肠子却被祝由真气割断了，黄绿色的尿水流了一地……

墨墨威风凛凛的站立着，披头散发，高举双臂过顶，手指扣成环状，嘴里念动暹罗语巫咒，发动了东南亚最神秘诡异的“血降头”。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至始也……”乔老爷摇头晃脑、神智恍惚的盘腿坐于地上，伸手抓过自己的大肠，口中吟道，“昔夏侯敦，箭矢入眼，拔眼球而吞之，孝之终也……天地有正气，于人曰浩然，三纲实系命，道义为之根……”话未落音，已然张开大嘴，大肆吞食咀嚼起那滑腻腻的肠子起来，口角边挂着臊臭的黄绿色尿浆，上面还沾着几根未消化完的韭菜……

首长等人见状心中无不骇然，个个瞠目结舌。

“笃笃笃……”此刻大殿的窗户外，嘟嘟瞧见殿内小才华的殊死搏斗，愤怒的用它那巨大的弯喙敲击着木窗棂，结结巴巴的高声发出威胁道：“开……开门！再不，不开门，我就去报……报警啦！”

首长皱起眉头，此次秘密潜来缅甸，中缅双方俱不知情，若是张扬出去了，麻烦可就大了，决不能让这只讨厌的大鸚鵡招来缅甸的警察从而暴露自己的身份，“去，把这可恶的鸚鵡干掉！”他厉声命令保镖道。

“是。”一名保镖迅速从怀里掏出一只手枪，奔向了大门口，推上枪膛二话不说，隔着窗棂瞄准了大鸚鵡就“砰”的一枪打了过去……

嘟嘟应声而落……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3

### 第一百七十七章

两扇沉重的殿门“砰”的一声被撞开了，耀眼的阳光里，出现了一个中原农民打扮的青年人，肩膀上站着蓝紫金刚大鸚鵡……

“寒生爸爸来……来了……”嘟嘟趾高气昂的高声叫道。

“朱寒生！”彭长老惊讶道。

寒生伸开手掌心，上面赫然躺着一粒子弹头，“啪”的一声，子弹头滴溜溜的滚到了首长的脚下。

此刻，首长、宋地翁及保镖们心中无不骇然，此人竟能赤手抓住射出的子弹，简直是匪夷所思！

“快开枪，干掉他！”首长声嘶力竭的喊道，他明白，此人不除，

今日必将一败涂地。

保镖们纷纷抽出手枪，但觉眼前一花，手中一空，枪支竟然都不翼而飞了……

寒生施展“瘴症神功”，刹那间欺身上前，劈手连连夺去了保镖们手中的枪，随即回到原位“哗啦”一声，将几只手枪扔在了脚下。

“哎呦……”一声叫唤，原来是嘟嘟猝不及防，从寒生肩膀上摔落到地上了。

“寒生爸爸……”沈才华此刻红着脸，拉着墨墨的手走上前去，不好意思的叫了声，毕竟都是自己不对，偷偷与嘟嘟私奔离家出走的，但他随即又开心的说道，“我找到墨墨啦……”

寒生心中蓦地一热，目光落在了墨墨身上，眼眶即刻湿润了，这孩子模样长得酷似当年的阳公，水汪汪的大眼睛，高高的鼻梁，细腻的肌肤，哪里还有那个小皱皮女婴的影子……

墨墨抬起明亮的双瞳望着寒生……

寒生眼噙热泪的看着她，心想，老祖啊，六年了，你的女儿终于找到了……忽然间，他蓦地觉得心中异样的燥热，一股暖流在体内游动起来。他知道，那是老祖的魂魄，当年在雨林里，他和沈才华埋葬了老祖的尸身，并用王婆婆留下的那枚祝由舍利收了老祖的魂魄，一同返回中原。后来在日本被黑泽伏尸教追杀，误吞舍利入腹，哪知祝由舍利进入体内后随即化为精气散入奇经八脉之中了，而老祖的魂魄就寄居在了寒生的大脑里，并时常在梦中出现，催促他继续寻找自己的女儿。



“墨墨，六年了，终于找到你了……才华，做得好！”寒生激动万分的对他俩说道。

“还……还有嘟嘟……”嘟嘟站在才华的脚边自豪的说道。

寒生点点头，来到了安息长老的面前，轻轻的扶起他来，指切三关，然后轻轻的说道：“长老，寒生如约前来了……”

安息长老脸上现出一丝笑容，无力的说道：“朱施主，老衲恐怕去不成蓝月亮谷啦……”

寒生淡淡一笑，安慰道：“长老放心，有寒生在，你一定能够重返雪域高原。”

安息长老闻言眼中重新燃起了希望，眼角边渗出了两滴老泪。

“长老，可否告诉我，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寒生问道。

“是他们害了嬷嬷师父和贾道长……”沈才华手指着首长大声的说道。

“寒生爸爸，杀……杀了这些坏……坏人！”嘟嘟拍打着翅膀，恨恨的叫道。

“呵呵……”首长走前两步，面色严肃的说道，“小朱，朱寒生同志么，我是首长。”

寒生闻言大吃一惊。

“朱寒生同志，听说你在婺源办了一家‘南山乡村医院’，做的不错嘛，毛主席说，‘救死扶伤，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你的事迹中央都知道了，我们希望你能再接再厉，戒骄戒躁，发扬光大，继续为广大的无产阶级革命人民群众服务。嗯，当然喽，我国是一个无产

阶级专政的国家，对阶级敌人向来是绝不手软的，只要你时刻紧跟党的基本路线，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性，你的医院就可以继续的办下去。好了，我们先走了……”首长冠冕堂皇的说道，但谁都听得出其弦外之音，若是为难他们，寒生的“南山乡村医院”也就完了。

寒生又岂能不知？无奈只得默默地望着那些保镖们，背起那两名被墨墨“断臂立雪”砸晕的同伴，拾起地上的手枪，走出福寿宫大殿。

首长走到安息长老面前，表情诚恳的说道：“长老，对不起，你抚养了我那么多年，可这是为了国家的利益，我又不得不违心的这样做。殿内还有具尸体，就请代为处理了吧，我走了，你多保重……”说罢摸出一沓钞票扔在了地上，然后转身离去。

“红孩儿，留下苯教的圣水。”安息长老虚弱的挣扎说道。

寒生明亮的双眸直视首长，眼光里透出一种可怕的刚毅。

首长望着寒生，踌躇着缓缓掏出那支灰白色的骨质小瓶，迟疑着递到了他的手里，然后一句话也没再说，扭头走出了大殿。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3

大殿内，有良呆呆的站立在那儿，眼光瞟瞟妮子，又望望首长的背影，真的是去留两难……

还有乔老爷，正兀自坐在地上啃食着自己的肠子，偌大的一根滑腻臊臭的肠子，已经基本上吃完了，满嘴满脸以及浑身上下遍流屎浆。

首长迈出福寿宫大殿门槛，回头厉声喝道：“有良，你还不走么！”

有良望着妮子与沈才华手手相牵的亲昵模样，眼神中充满了刻骨的怨毒，最后一跺脚，发疯似的冲出了大殿，追随着首长而去。

“首长叔叔，俺要妮子……呜呜……”有良痛苦的抽泣道。

“嘿嘿，”首长拍了拍有良的肩头，阴笑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妮子早晚还是你的。”

有良止住了哭泣，惊讶的望着首长。

“宋会长，”首长沉吟着对身边的小侏儒宋地翁说道，“目前敌我实力相差悬殊，不宜硬碰，招来警方的注意，这样吧，你带上一个懂缅甸语的同志，先在附近隐蔽起来，等他们出了福寿宫以后，一路的跟踪他们，务必找到那个地方。”

“首长，要找到什么地方？”宋地翁疑惑不解的问道。

“蓝月亮谷。”首长阴沉着脸回答道。

“是，”宋地翁思索道，“这个虚风道长……”

“此人不可靠，别再用了，”首长斩钉截铁的說道，回头拍拍有良，“有良跟我返京，等候宋会长的消息。”说罢，带着有良和保镖们匆匆乘车离去。

宋地翁与保镖迅速隐身在了附近的人流之中。

大殿内，安息长老手中紧紧地握着苯教最后的那瓶圣水，口中喃喃说道：“老衲一定要将这瓶圣水带回雪域高原去……”

沈才华拽着寒生先来到了客家嬷嬷的身旁，央求道：“寒生爸爸，快救救嬷嬷师父。”

“你师父？”寒生已然认出躺在地上的这位老婆婆，竟是台湾苗栗南庄的客家嬷嬷，于是诧异的望着小才华。

“她现在是我的师父。”沈才华认真的说道。

客家嬷嬷虽然被乔老爷的“汗功”麻醉了身体和四肢，但头脑仍是清醒的，望着近前的寒生，僵木的腮帮子动了动，可是说不出话来。

“客家嬷嬷，”寒生搭脉其手，缓缓说道，“你的脉象正常，似中了一种性缓的毒素，只伤及和麻痹神经，待我以银针疏通经络，令其毒发散即刻痊愈。”说罢，自怀中取出一小布包，内插数根银针，拔针透衣在客家嬷嬷的奇经八脉起始各穴上一一施针。

沈才华在一边解释说道：“嬷嬷她被乔老爷抱了一下，就变成这样子了。”

“乔老爷？”寒生不解。

“就是那个大坏蛋！”沈才华指着地上那个赤裸着浑身屎浆的白须老头，忿忿的说道。

寒生自走出南山村这些年来，怪事见过不少，但却第一次看到有人竟然可以大啖自己体内的肠子，“此人功夫甚是怪异……”他思忖道。

“是什么‘儒家功’。”沈才华道。

就在这时，乔老爷将最后一段肠头自屁股后用力扯下，塞进了嘴里，随即高声吟道：“为严将军头，为嵇侍中血，为张睢阳齿，为颜常山舌，是气所磅礴，凛烈万古存……”

寒生闻言直皱眉头，此人八成是神经了。

拔去银针，客家嬷嬷“腾”的跃身而起，一言未发的迈步到了乔老爷的跟前，一掌朝着他的天灵盖重重的拍下……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4

“咔嚓”一声脆响，乔老爷的天灵盖破裂了，他一声未吭软绵绵的仰倒在地上，如同一只死刺猬般，缓缓伸直了躯体，那根能喷射腐蚀液的阴茎也慢慢的缩回了小洞里面，京城儒家功一代宗师乔老爷死了……

“唉……”安息长老长叹一声。

寒生苦笑着摇摇头，走到长老面前说道：“长老，让我瞧瞧您的后背。”

安息长老转过身来，寒生轻轻掀开烧烂的僧袍，发现里面的皮肉已经溃烂，得赶紧救治，否则感染就麻烦了。

“寒生，多谢相救，老姬还你个人情。”客家嬷嬷说罢手一甩，一支青瓷花小瓶凌空扔了过来。

寒生睁开蝇眼，看清空中那缓缓而来的青瓷瓶，与当年沈才华在苗栗南庄偷来的那瓶“汗青”相同，不由得心中大喜，急忙上前接在了手里，拔了塞子一嗅，果然是小半瓶“汗青”。

“谢嬷嬷。”寒生连声道谢，随即开始在安息长老的后背上涂抹起来，中原自古以来的疗伤圣药，唯以“汗青”为最，不但去腐生肌，而且还能重生新的器官或肢体。

首长一走，虚风道长便知道其已对自己产生了怀疑，不过这样也好，既摆脱了官场，对掌门师兄也有了交代，江湖人还是活在民间自由自在些。他走上前来，“啪啪啪”出指如风，解开了彭长老身上被乔老爷真气束所封的璇玑、华盖、膻中与巨阙四穴。

望着奄奄一息的贾道长，寒生心中百感交集，此人心机重重，阴

险狠辣，为夺取“格达预言”，竟然残忍的杀害了老祖，如今行将就木，也算是罪有应得了。

“寒生爸爸，救救贾道长……”沈才华在身后拽着他的衣襟说道。

“寒生爸爸，救救我师父……”墨墨仰起头来，眼中噙着泪水央求道。

“唉……”寒生叹息道，“墨墨，你知道么？贾尸冥就是杀死你娘的凶手啊。”

墨墨闻言一愣，但随即使劲儿的晃着脑袋，急急忙忙分辩道：“不，我娘没有死……”

“你说什么！”寒生闻言大吃一惊。

“我娘她没有死，就在外面的汽车上呢……”墨墨大声说道。

“寒生爸爸，老祖真的就在停车场上的汽车里面。”沈才华证实道。

寒生一下子懵了，老祖明明是自己和沈才华安葬的呀……

“我领你去！”沈才华和墨墨拽着寒生就往殿外走，“咚咚咚”的跑下了大金塔石阶，来到了停车场吉普车前。

老祖果然闭着眼睛斜倚在座椅上，身着一袭白衣，仿佛沉睡一般……

寒生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眼含热泪的轻轻喊道：“老祖……”

可是老祖却一丝反应也没有……

寒生急忙伸手搭脉，心中为之一怔，正常人的脉象为 28 种，一息四至（即一次呼吸跳 4 次），寸关尺三部均有脉，不浮不沉，和缓

有力，但是老祖却不在这 28 种脉象之中，而是“中阴脉”。

一般人死后，心脏停止了跳动，血液不流通，普通医师自然摸不到脉象。其实则不然，凡中阴之身，七七四十九日之内，其体内微弱的生物磁场尚未完全消散，神医之手可通过寸关尺感应到，称之为“中阴脉”。

“娘是‘阴相人’。”墨墨一面叫道，一边拽着老祖的身体抱她下了吉普车。

寒生见状惊愕不已，上前扶住老祖，果然其身体极轻，几无重量，就在这时，他的脑海中隐约感受到了一个声音，一个激动而急迫的声音：“放我出去……”

那是老祖的魂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4

第一百七十八章

福寿宫大殿上，寒生轻轻的把老祖放在了蒲团之上，做盘腿打坐之势，墨墨用小手在后面推着她的腰，以免其仰倒。

“才华，现在要将老祖的魂魄释放到真身之上，你还记得六年前，我们在日本青山墓园时所发生的事情么？”寒生循循善诱道。

沈才华眉头蹙起，凝神回忆着，许久，点了点头。

“你当时使用了一种巫咒，从祝由舍利中释放出那些日本军人的魂魄，你还记得那些咒语么？”寒生又问道。

沈才华想了想，最后无奈的说道：“我想不起来了。”

“再想想，这很重要。”寒生鼓励道。

半晌，沈才华还是沮丧的摇了摇头。

客家嬷嬷在一旁颇为遗憾的说道：“祝由三姐妹只识得五式‘祝由神功’，可是这小才华却好像天生就会一样，可是又说不清道不明的，实在是令老姬困惑不解。”

其实，非但客家嬷嬷不明白，就是寒生也是“丈二和尚摸不到头脑”，他哪里知道，当年两个婴儿竟然偷偷吮吸了‘祝由葬尺’内所含郭璞的全部祝由真气，后来在大蟒蛇腹中，墨墨的那部分祝由真气又被鬼婴掳了去，而皱皮女婴也彻底蜕变成了一个皮肤白皙漂亮的小女孩儿。

当然，他们更不可能知道，沈才华想不起来的，也就是在青山墓园释放出日本军人魂魄的那句巫咒，正是祝由神功第十八式——“天玄地黄”。

“唉……”寒生站起身来，无奈道，“唯有等才华想起来的时候再救治了。”

墨墨拉着才华的手，眼泪汪汪的恳求他说道：“才华，你要快点的想……”

与此同时，彭长老带领几名福寿宫弟子正在清理大殿内的两具尸体，按照缅甸当地的风俗，在后院内用热水为乔老爷和那名保镖净身，换上两套俗家新衣，并将其两脚拇指和两手拇指分别绑在一起，找来硬币放入死者口中，作为其往冥土过河时的渡钱，然后用首长丢下的钞票去买来棺材盛殓，送去本地寺院火化，准备最终将骨灰收入坛子，存放在福寿宫内永久超度。



阿明虽然挨了小侏儒一脚，当时岔过气儿去了，好在并无伤筋动骨，现已缓过劲儿无碍了。他再次的见到寒生，自是欣喜若狂，告诉他自已已与小芹成婚，并且有了女儿等等，仿佛有说不完的话似的。

“寒生，贾尸冥这人虽然奸诈，但看其是墨墨师父的份上，你就施以援手吧。”客家嬷嬷说道。

“寒生爸爸，这一路上，都是贾道长背着墨墨的……”沈才华也如是说。

寒生微微一笑，道：“既然老祖得活，寒生也就无话可说了，让我看看他究竟是个什么状况。”说罢上前搭脉探视。

“贾道长并无外伤，好像是真气全失。”客家嬷嬷在一旁解释道。

寒生点点头，颇为不解的说道：“奇怪，贾尸冥丹田之内已无一丝真气，按常理说，即使是搏斗激烈人虚脱了，气海内也还会留存有少部分真气的，况且他还是全真派顶尖的高手。”

“是啊，那是……”客家嬷嬷也感到费解。

“只有一种可能……”寒生沉吟道，面色显得有些不安。

“什么可能？”客家嬷嬷问道。

“贾尸冥的真气是被人吸去的。”寒生严肃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5

在豫西大峡谷时，鳌老与黄建国突然现身之际，客家嬷嬷同沈才华正在与乔老爷对阵，故未曾留意黄建国与首长之间的对话，只当他还是那个在果敢时曾被自己救治过的那个怪人，不知道此人就是黄建国，曾经偷吸她丈夫李地水尸气的仇人。

“方才大殿之中再也没有其他高手了呀……”客家嬷嬷皱着眉头回忆说道。

寒生心中兀自寻思着，当今世上除了黄建国之外，还有一个人懂得“中阴吸尸大法”，就是自己和岳父吴楚山人在雨林中相遇的那对父子，鳌老和他的傻儿子。

“能够吸去贾尸冥先天罡气的，据我所知，当今世上只有两个人，一个是黄建国，另一个是住在果敢的缅共高官鳌老的儿子，是个憨包（赣北话意傻子）。”寒生缓缓说出了自己的怀疑。

“前些日子，在豫西大峡谷内，鳌老被乔老爷杀了，那个傻乎乎的怪人也被炸身亡，但他却不是鳌老的儿子，因为鳌老从未结过婚。”客家嬷嬷说道。

“寒生爸爸，那个老傻子是安息长老爷爷从京城里带走的，后来在果敢又被鳌老坏蛋抓去的。”沈才华插话道。

寒生闻言感到其中必有蹊跷，于是问安息长老道：“长老，那是个什么人？”

“此人是老衲六年前在京城王府井大街上遇见的，面相丑陋老迈但身体却是个年轻人，最为奇怪的是他的脖子，生有一圈紫色虬结的肉疙瘩，老衲从其身上感应到了七百年前黑帽系二世大宝法王噶玛拔希的“退魔咒”，大为震惊，于是便将其偷偷带到鄱阳湖鞋山地下洞穴中，欲行破解此迷团，但是六年过去了，却依旧毫无进展，直至后来遇见了小小……”安息长老述说着六年前的往事，一直讲到南下滇西南越境进入果敢，最后在恩梅开江上遇险的经过。

“哦，原来鳌老请老姬帮助救治的那个怪人是如此之来历啊……”客家嬷嬷恍然大悟道，于是她也叙述了在果敢西山石窟中，如何以祝由术治疗鳌老抓来的那个怪人的所有过程，最后她说道，“密宗噶玛噶举派的这种纯阳咒锁大概就是安息长老所说的‘退魔咒’了。”

寒生闻言心下暗自吃惊，他想起六年前在南山村，自己将那串丹巴老喇嘛的佛珠塞进了黄建国的嗓子里，导致其发疯狂奔而不知下落的往事，现在把这整个线索连系起来看，可以认定，这个丑陋的怪人就是黄建国本人……

“他确实是死了么？”寒生谨慎的追问道。

“胳膊腿都血淋淋的给炸飞了，必死无疑。”客家嬷嬷肯定的回答。

“那么，贾尸冥的真气又是给什么人吸去的呢？难道天地间还有其他懂得‘中阴吸尸大法’？”寒生自言自语道。

众人面面相觑，谁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

“看来只有将贾道长救醒，才能够知道真相了，”寒生说道，“眼下我先施针，将其散落于奇经八脉一丝一毫的余气统统凝聚起来，逼进气海内为引，日后真气的恢复将是漫长的，一年半载不可能复原。”

寒生请彭长老将贾尸冥抱至僧房的床上，除去所有衣衫，然后从怀里掏出布包，取出银针准备施治。

“寒生爸爸，借我‘汗青’用一下呀……”沈才华拽了拽寒生的衣襟，悄声说道。

寒生诧异的望着他，掏出客家嬷嬷的那瓶“汗青”递给了他，小

才华一溜烟儿的跑出了僧房。

寒生以银针刺遍贾道长周身全部 52 单穴、300 双穴和 50 个经外奇穴，共 720 个穴位，数个时辰过后，才终于将贾道长散落于各处的零星真气凝聚至了丹田气海之中。

“看他自己何时醒来了……”寒生长嘘了一口气，抹去额头上的汗珠说道。

大殿内，沈才华抠了一大块瓶中的“汗青”，抹入了熊大海瞎了的右眼内，安慰他说道：“大海，这东西可好使了，你很快就能长出新眼睛的。”

“谢谢小主人。”熊大海感激涕零的说道，同时也更加坚定了要将通臂拳传授给沈才华的决心。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5

“娘，你什么时候才能醒过来呢？这是‘小翠儿’，我的好朋友，你一定会喜欢它的……”大殿内的蒲团上，墨墨搂着老祖在说着悄悄话。

“喵呜……”大黑猫仿佛听懂了一般，轻声叫着，友好的晃动着尾巴。

沈才华静静的来到了墨墨的身旁，他恨自己怎么就是想不起来那句咒语了呢……“墨墨，我会想起来的。”他保证道。

“有良，你这混蛋！”突然，僧房内传来贾尸冥愤怒的叫骂声。

墨墨和才华闻言匆匆跑进了房间内，见贾道长已经清醒了，但似乎身子无力，虚弱的倚在了床头上。

“师父……”墨墨扑进了贾尸冥的怀里。

寒生闻言与客家嬷嬷也随即冲进了僧房内。

“贾道长，你总算是醒啦，”客家嬷嬷松了口气，道，“是寒生救了你。”

贾尸冥目光望见了寒生，心中顿时百感交集，未了，尴尬的说道：

“寒生，贫道惭愧呀……”

寒生淡淡一笑，问道：“贾道长，是什么人吸光了你的真气？”

“是有良！”贾尸冥忿忿道，“首长偷袭了贫道脊心穴，乔老爷这才一击得手，是有良那小子趁贫道无力反抗之际，从列缺穴吸走了先天罡气……”

“有良是谁？”寒生疑惑不解道。

“就是站在首长旁边的那个男孩儿。”客家嬷嬷解释说道。

寒生回想起来是有那么一个不起眼儿的男孩子，于是惊讶不已道：

“那男孩子竟然会‘中阴吸尸大法’？”

墨墨闻言摇头道：“师父，有良哥不会武功的呀，我知道的。”

“贫道也纳闷，在潼关时，他还是个朴实的小和尚，什么也都不会，怎么短短数月，竟然一下子变得如此厉害……”贾尸冥亦是迷惑不解。

寒生想了想，问道：“这个有良可与黄建国有过接触？”

众人均摇了摇头。

“这个有良掌抓贾道长列缺穴，以劳宫逆吸真气，列缺有闪电之形，有似天庭破裂之象，亦称‘童玄’，为手太阴肺经，八脉交会之

穴，以此手法看来，他比起黄建国凌空吸人真气还是差得很远，不过若是假以时日，恐怕终将成为江湖上一代绝世魔头……”寒生忧心忡忡的说道。

众人面面相觑，心下不免骇然。

“贾道长，我已经针刺你周身 720 穴道，将所剩无几的点滴真气凝聚在了丹田气海之内，日后的恢复，就要看你自己的了。”寒生说道。

“贫道多谢了。”贾尸冥感激万分道。

“你们都出去吧，我有些话要同贾道长单独谈。”寒生对大伙说道。

众人都离开了僧房，寒生轻轻的带上房门。

“贾道长，六年前在密支那，老祖为你所杀，是我和小才华两人将其埋葬的，热带雨林里潮湿闷热，蛆虫滋生，老祖的尸体应该很快腐烂掉的，今日得见，何以身体完好无损呢？”寒生问道。

“这是勐拉差翁·坤巴干的，他把老祖的尸首变成了‘阴相人’，因而得以保存下来。”贾尸冥解释回答道。

“勐拉差翁·坤巴？暹罗大国师……”寒生惊讶道。

“正是，在密支那野人山雨林里，他利用‘阴相人’老祖劫掠山寨女婴，炼制一种什么‘阴婴降’……”贾尸冥一五一十的讲述了当时的整个过程。

“哦，原来是这样啊，亏得坤巴及时发现保存住了老祖的遗体，并制成了‘阴相人’，给了我们一次复活老祖的机会。”寒生由衷的感

叹道。

“贫道已将安息长老的一瓶‘返魂水’喂老祖喝下了，但是她仍还是长睡不醒，安息长老说，老祖的魂魄丢失了。”贾尸冥叹息着说道。

寒生点点头，说道：“不错，老祖的魂魄在我这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6

### 第一百七十九章

安息长老将福寿宫交给了当地的几名喇嘛管理，自己与彭长老跟随寒生等人启程前往魂牵梦系的雪域高原，那里是苯教的故乡。

黄昏时分，夕阳余晖下的大金塔，金光灿灿，游人如鲫。

停车场上，虚风道长向寒生等人辞行走了，他准备在仰光搭机直飞中国京城，白云观毕竟是其出家修行之所。

阿明驾驶着吉普车，众人都挤进了车内，离开了大金塔，连夜沿着曼仰公路北上。

停车场上，一个身穿无领对襟长袖短衫，下套黑色“笼基”，扎白布“岗包”本地装束的年轻人偷听到了他们的谈话，然后拉开角落里的一辆老式丰田轿车的车门，匆匆说道：“宋会长，他们准备开车沿曼仰公路北上，经曼德勒到密支那的甘拜迪，然后步行穿越高黎贡山，渡过怒江到腾冲。”此人正是首长派来配合宋地翁懂缅语的那名属下。

座椅下面探出小侏儒宋地翁的头来，满意的说道：“很好，知道了去向，我们就没有必要坐租车一路跟踪了，还不如直接先行赶到腾

冲县城去等候他们。”

“宋会长，我俩在仰光可以乘夜班火车经曼德勒到腊戍，然后坐汽车奔南坎木姐出境便是瑞丽，那儿距腾冲已经很近了。”那人是个缅甸通，地理情况十分的熟悉。

“好，我们就乘今晚的火车。”宋地翁点头说道。

两人乘出租车来到仰光火车站，匆匆登上了夜班火车，连夜驶往曼德勒。

吉普车北上穿过勃固省，于次日上午清晨到达了曼德勒，吃过早餐以后，又马不停蹄的驶往密支那，在夜幕降临后不久，他们终于赶到了甘拜迪阿明家的那座山寨。

远远望去，寨子里烛火通明，人声鼎沸，有好多水傣以及山苗装束的山民背着长刀猎枪，高举着松枝火把，鼓噪之声不绝于耳。

“出事了！”阿明惊讶的说道，脚下油门踏板踩到底，吉普车风驰电掣般的冲进了寨子里。

“阿明回来了……”人们让开了通路，阿明跳下车匆匆跑上前去。

火光中瞥见老爹被一群傣苗山民围着，仿佛在激辩着什么，小芹站在老爹的身旁，手里握着卡宾枪，身子紧张的颤抖着。

“阿明……”小芹望见阿明，激动里带着哭腔。

“怎么回事儿，老爹？”阿明诧异的问父亲道。

“你就是阿明？是你带人去野人山救出那些女婴的么？”一个头扎皂巾的山苗头人横眉打量着阿明，用缅语问道。

“是我，怎么啦？”阿明不解的以缅语回答道。



“交出‘野人山老妖’，我们要烧死她。”头人不容分辩的说道。

“为什么？我们已经铲除了真正的妖人，就是那个暹罗大国师，名叫勐拉差翁·坤巴。”阿明解释着。

“哼，有谁看见了？但凭你一人说谁会相信？那个‘野人山老妖’就是妖人，若是不烧死她的肉身，孩子们就永远醒不过来了。”那头人咬牙切齿的说道。

“你说什么？救出的女婴不是好好的么？”阿明疑惑道。

“不，她们回到家以后，这23个女婴就都一直昏迷不醒了，泰国颂长老说，她们的魂儿被‘野人山老妖’收了，只有烧死老妖，她们的魂魄才能释放出来。”头人说道。

“泰国颂长老？”阿明诧异道。

“不错，正是本长老，暹罗国最负盛名的皇家降头师。”一个苍老的声音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6

阿明扭头望去，一架竹滑竿上端坐着一个骨瘦如柴的老者，着一袭黄色长袍，扎三角形包头，面色黝黑，镶着一口的亮灿灿的大金牙，十指尖尖，长长的指甲上涂着豆蔻色，神态十分的傲慢。在他的身后威风凛凛的站着好几位高矮胖瘦不一，穿各色长袍的中年人，大都留着胡须，他们都是来自暹罗各府民间有名的降头师。

“阿明，”老爹此刻方插上话，道，“他们非要爹爹交出‘野人山老妖’来，我说你已经带客人们去了仰光，可他们就是不信……”

阿明走到了颂长老的面前，尽可能以平和的口吻用缅语问道：“颂

长老，你说只有烧了‘野人山老妖’，女婴们才能苏醒，有什么根据？”

“呵呵呵……”颂长老竟然笑将起来了，末了以流利的缅语说道，“年轻人，本长老乃是暹罗最负盛名的皇家降头师，听闻缅北野人山有老妖出没，专门掳人不满周岁的女婴，于是便带着暹罗降头师们前来捉妖，为民除害。本长老一到这里，便看出了问题，女婴们人事不省，乃是魂魄已不在体内之故。如今，本长老便要亲自与那老妖斗斗法，取回孩子们的魂魄，好啦，闲话少说，交出老妖来吧。”

“胡说八道，那些女婴在哪儿？我的朋友是有名的神医，请他一看便知。”阿明愠怒道。

就在这时，有人蓦地喊叫起来了：“老妖就在车里！”

人们“轰”的一下炸锅了，水傣和山苗中年轻人纷纷抄起了长刀和猎枪，团团的围住了那辆美式吉普车，四周火把通明。

寒生、客家嬷嬷和熊大海推开了车门，彭长老扶着安息长老缓缓下了车，最后是沈才华和墨墨，他俩各自怀抱着嘟嘟和“小翠儿”，而贾道长则扶着老祖依旧在座椅上，冷眼向外瞧着。

“这是我阿明的客人，你们不许胡来！”阿明怒道，伸手从方向盘下面拽出卡宾枪，端在了手里。

“阿明，这是怎么回事儿？”寒生平静的问道。

阿明简要的叙述了事情的原委，那些情绪激动的山民们横眉怒视着车内的老祖，在火把的映照下，闪动着森森的刀光。

“带我去见那个颂长老。”寒生吩咐道。

“你是什么人？”颂长老乜了一眼寒生，见他一身汉人农民打扮，

不屑一顾的哼道。

阿明在一旁充当了翻译。

“阿明，你告诉他们，我是来自中国江西的赤脚医生，可否看一下那些孩子？”寒生说道。

阿明直接用缅语问山苗头人：“这位是我的朋友，中国来的赤脚神医寒生，他想看一下那些女婴。”

头人扭头望向了颂长老，欲征求其意见。

颂长老闻言嗤嗤干笑了两声，鄙夷的说道：“中国赤脚神医？本长老看他脚上不是穿着鞋子么……”

身后的降头师们都会意的笑了起来，有的还直捋着胡须叹气摇头。

头人一摆手，有妇女们怀抱婴儿走上前来，有人将火把移近，橘黄色的火光映照那些沉睡不醒的女婴，周围的人们安静了下来，默默地盯着寒生。

所有的女婴都是同一个症状，双目紧闭，面色潮红，呼吸缓慢，如同熟睡了一般。

寒生伸出两根手指，轻轻的切上一名女婴的腕部三关，心中不由得大吃一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7

寒生又迅速的探查了其他女婴的脉象，沉思着缓缓松开手指，然后伏在女婴耳边，悄悄地睁开了蝇眼一瞥，心中已然有数了。

“寒生，有何不妥？”客家嬷嬷看出有些不对头，于是轻声的问

道。

“这些孩子均非二十八脉之象，而是世间少见的怪脉‘七绝脉’……”寒生疑惑的说道。

“何谓‘七绝脉’？”客家嬷嬷不解的问。

“釜沸脉、鱼翔脉、虾游脉、屋漏脉、雀啄脉、解索脉和弹石脉，并称‘七绝脉’，这些女婴竟然全部都是雀啄脉，脉游离于筋肉间，脉来数急，脉律不齐，如鸟啄一般，主脾气将绝啊。”寒生解释道。

阿明听不懂，在一旁干着急，“寒生大哥，她们究竟得了什么病？”

“嗯，”寒生想了想，说道，“肺朝百脉，主气，肝藏血，主疏泄，肾藏精化气，为阳之根本，脾胃乃为气血生化之源，脾主统摄血液的循环，纵观这些女婴面色潮红，乃脾气将绝之象……”

“呵呵，”此刻，颂长老开口说话了，语气颇为不恭，“中国来的赤脚神医，你都诊断出什么结果来了？不妨对山民们说说嘛……”身后的降头师们面带微笑，一副等着看热闹的表情。

阿明将颂长老的话翻译给寒生听了。

“阿明，你的女儿是否也同样的染病了？”寒生悄声问道。

“没有，小美很好，刚刚喝了点牛奶去睡了。”小芹在一旁插话道。

“原来如此……”寒生思忖着说道，“我怀疑其他的女婴们很可能是中了蛊。”

“中蛊？”阿明吃了一惊，他自幼生活在东南亚的热带雨林里，对“蛊”这类的事情倒是听说过不少，于是紧张的问道，“那她们中

的是什么蛊？”

“这还需要详细的查一查。”寒生嘴里踌躇着说道，心中想这23名女婴分属不同的寨子，怎么几乎都同一时间中蛊了呢？除非是有预谋，而且下手的可能不止一个人，想到这里，他的目光瞥向了颂长老和他身后的那些降头师们。

“中蛊？”山苗头人听了阿明的话吃惊不已，多年前，苗寨里也曾经有过一个“草蛊婆”，后因涉嫌下“蛊”，被山民们活活的给烧死了，从那以后，寨子里便平静了好几十年。

颂长老闻言蓦地一愣，随即嘿嘿的冷笑道：“赤脚神医，这就是你的诊断？那么你就说说看，女婴中的的是什么蛊？”

寒生沉默了片刻，缓缓说道：“幽田虱蛊。”

颂长老目光炯炯的盯着寒生，口中追问道：“什么是‘幽田虱蛊’？”

“中原道家称之为‘幽田’者，中医谓之‘窗笼’，其实就是耳朵，女婴们中的也就是‘耳虱蛊’了。”寒生回答说道。

头人脸色铁青，手按腰间长刀，恨恨的说道：“什么人如此狠心，竟然在刚刚救回的女婴身上下蛊？”

山民们闻言纷纷议论起来，面露恐慌之色。

“无稽之谈！”颂长老嗤之以鼻道，但其脸色却明显的变得苍白了，“头人，这个中国赤脚神医是在故意拖延时间，他和‘野人山老妖’同乘一辆车，肯定都是一伙的。”

山民们又把目光盯在了寒生的身上，泰国来的皇家降头师所讲的话，断然是不会错的。

阿明见状不好，右手悄悄地扳开了卡宾枪保险栓。

寒生淡淡一笑，对阿明说道：“告诉他们，我可以现在就把虱蛊捉出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7

第一百八十章

“移近火把。”寒生吩咐道。

山民们听说这位中国赤脚神医能捉蛊虫，无不惊讶，高举着火把，拥挤近前探着头观看。

寒生自怀里掏出布包，取出一根纤细的银针，让人抱过一名女婴来，轻轻的扒拉开她的一只耳朵，瞬间发动“伏尸魄”，蝇眼骤睁，从婴儿的外耳道望进去……果然，在中耳鼓膜的前面，有一团白色的茧状物，已经完全阻塞了耳道。

寒生轻轻的将银针伸了进去，缓缓刺入白色的茧子内，他看见那物蓦地蠕动了一下，仿佛感觉到了疼痛似的。他继续的进针，手中微微感觉到茧子内有某种生物奋力揪住针头，并且使劲儿的在向外推，寒生顺势捻动银针，并缓缓的往外拉，一点点的将白茧子拖出了耳道，随即将银针头凑上身旁的火把之上，“吱”的一声，茧子内发出一声尖细的惨叫，一股青烟冒起，瞬间便化为了灰烬。

山民们紧张的盯着，连大气儿都不敢出。

寒生接着又翻开女婴的另一只耳朵，同样的从耳道内拽出一团白茧子，将其烧掉了。

女婴缓缓的睁开了眼睛，“妈妈……”口中发出了亲昵的呼唤

声……

蓦地，周围爆发出了一阵欢呼声，火光映照着山民们激动的神情，妇女们抽抽搭搭的哭泣了起来。

那孩子的母亲紧紧地搂住自己的女儿，眼泪扑簌簌的滚落下来。

“神医啊，中国的赤脚神医……”人们亢奋的喊叫起来。

颂长老与其他的降头师们面面相觑，表情异常的尴尬。

不多时间，寒生为这 23 名女婴一一取出“幽田虱蛊”，最后的一个白茧子没有立即烧死，而是摺在掌心里，轻轻的剥开白茧，露出一只白森森如黄豆般大小椭圆形的虱子来。

那只蛊虱惊恐的望着四周的火光，浑身七节的肢体在瑟瑟发抖，十四个气孔呼搭呼搭的喘着粗气，分叉的尾部分泌着一滴亮晶晶的粘液，小而尖利的口器戳来戳去，徒劳的想要刺穿寒生掌上的老茧。

“这些都是母虱，叮咬婴儿的外耳道，将蛊毒注入中耳鼓室，影响脑干神经令宿主昏睡，血液循环紊乱，绝脾气，乱脉象。还好，目前尚未破茧，如破茧就要产卵，八日后便孵化成虻，用不了多久，整个寨子里的人就都会发病了。”寒生解释说道。

“妈的！是什么人这么恶毒，竟敢在山寨里放蛊，要是被老子抓到的话，就活活烧死他！”头人愤怒的叫道。

“烧死他，烧死他……”山民们义愤填膺的发起喊来。

“嘿嘿嘿……”颂长老蓦地尖声狂笑起来，众人不解的望着他，人群顿时间安静了下来。

“谁放的蛊？婴儿分散在水傣山苗几个寨子里，谁会寻遍每一个

山寨人家去逐个放蛊呢？很明显，放蛊的时间肯定是婴儿们聚齐在一起的时候，大家想想吧……”颂长老胸有成竹的说道。

山民们闻言交头接耳的议论起来，慢慢的将目光重新望向了汽车里的“野人山老妖”，并手持长刀猎枪移动脚步，慢慢的围拢了上去。

吉普车内，贾道长虽然已武功全失，形同废人，但还是紧紧地将老祖搂进怀中，护于胸前，怒目蔑视着杀气腾腾的山民们……

在他的身上，赫然的散发出一股中原江湖侠士的凛然豪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7

第一百八十章

“移近火把。”寒生吩咐道。

山民们听说这位中国赤脚神医能捉蛊虫，无不惊讶，高举着火把，拥挤近前探着头观看。

寒生自怀里掏出布包，取出一根纤细的银针，让人抱过一名女婴来，轻轻的扒拉开她的一只耳朵，瞬间发动“伏尸魄”，蝇眼骤睁，从婴儿的外耳道望进去……果然，在中耳鼓膜的前面，有一团白色的茧状物，已经完全阻塞了耳道。

寒生轻轻的将银针伸了进去，缓缓刺入白色的茧子内，他看见那物蓦地蠕动了一下，仿佛感觉到了疼痛似的。他继续的进针，手中微微感觉到茧子内有某种生物奋力揪住针头，并且使劲儿的在向外推，寒生顺势捻动银针，并缓缓的往外拉，一点点的将白茧子拖出了耳道，随即将银针头凑上身旁的火把之上，“吱”的一声，茧子内发出一声尖细的惨叫，一股青烟冒起，瞬间便化为了灰烬。



山民们紧张的盯着，连大气儿都不敢出。

寒生接着又翻开女婴的另一只耳朵，同样的从耳道内拽出一团白茧子，将其烧掉了。

女婴缓缓的睁开了眼睛，“妈妈……”口中发出了亲昵的呼唤声……

蓦地，周围爆发出了一阵欢呼声，火光映照着山民们激动的神情，妇女们抽抽搭搭的哭泣了起来。

那孩子的母亲紧紧地搂住自己的女儿，眼泪扑簌簌的滚落下来。

“神医啊，中国的赤脚神医……”人们亢奋的喊叫起来。

颂长老与其他的降头师们面面相觑，表情异常的尴尬。

不多时间，寒生为这 23 名女婴一一取出“幽田虱蛊”，最后的一个白茧子没有立即烧死，而是摺在掌心里，轻轻的剥开白茧，露出一只白森森如黄豆般大小椭圆形的虱子来。

那只蛊虱惊恐的望着四周的火光，浑身七节的肢体在瑟瑟发抖，十四个气孔呼搭呼搭的喘着粗气，分叉的尾部分泌着一滴亮晶晶的粘液，小而尖利的口器戳来戳去，徒劳的想要刺穿寒生掌上的老茧。

“这些都是母虱，叮咬婴儿的外耳道，将蛊毒注入中耳鼓室，影响脑干神经令宿主昏睡，血液循环紊乱，绝脾气，乱脉象。还好，目前尚未破茧，如破茧就要产卵，八日后便孵化成虻，用不了多久，整个寨子里的人就都会发病了。”寒生解释说道。

“妈的！是什么人这么恶毒，竟敢在山寨里放蛊，要是被老子抓到的话，就活活烧死他！”头人愤怒的叫道。

“烧死他，烧死他……”山民们义愤填膺的发起喊来。

“嘿嘿嘿……”颂长老蓦地尖声狂笑起来，众人不解的望着他，人群顿时间安静了下来。

“谁放的蛊？婴儿分散在水傣山苗几个寨子里，谁会寻遍每一个山寨人家去逐个放蛊呢？很明显，放蛊的时间肯定是婴儿们聚齐在一起的时候，大家想想吧……”颂长老胸有成竹的说道。

山民们闻言交头接耳的议论起来，慢慢的将目光重新望向了汽车里的“野人山老妖”，并手持长刀猎枪移动脚步，慢慢的围拢了上去。

吉普车内，贾道长虽然已武功全失，形同废人，但还是紧紧地将老祖搂进怀中，护于胸前，怒目蔑视着杀气腾腾的山民们……

在他的身上，赫然的散发出一股中原江湖侠士的凛然豪气……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7

作者: chen1119xue 回复日期: 2010-3-1778298#

尺子，昨天晚上我做梦还在看你的鬼壶，梦到你出了好多书，正看的津津有味的时候闹钟响了，醒后原来是个梦。尺子如果你看到不回复我的话，也太对不起我了吧！

不好意思不回了~~~~~(\*^\_\_^\*)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7

壮年沈才华: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8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贾道长横眉冷对这些愚鲁的山民，口中竟然朗声吟诵起了文天祥的《正气歌》来，站在车门口的墨

墨吃惊的望着师父，心想，那不是白毛乔老爷的话么？

山民们不识汉语，以为这老头子在念什么咒语，于是都止住了喧哗，片刻安静了下来。

“吱吱……”这时，寒生手掌中的那只虱蛊连连发出纤细而绝望的叫声，原来他在用银针不停地刺着虱蛊扭动着的躯体。

“啾……”一个沉闷苍老的声音蓦地响了起来，如老牛低吟一般。

众人顺着声音望去，发现却是来自颂长老长袍的口袋之内，于是俱自愕然不已。

此刻，寒生用银针刺一下虱蛊，发出来三两“吱吱”叫声，那颂长老衣袋内便“啾”的即时回应着。

头人惊讶的问颂长老：“长老，您的衣袋里……”

颂长老面红耳赤，急忙分辩道：“那是本长老养的蛊虫。”

“颂长老，你的蛊虫为什么与女婴们的‘幽田虱蛊’一唱一和的呢？”寒生说罢，将银针用力刺穿了虱蛊的胸部，那毒虫发出连连惨叫。

“啾啾……”颂长老的衣袋里的蛊虫报以愤怒的狂吼。

“颂长老，请出示蛊虫给山民们瞧一瞧，怎么？怕漏出马脚，不敢么……”寒生微笑着说道。

阿明翻译完后，山民们也都怀疑起来了，目光齐聚颂长老。

无奈之下，颂长老只得将手伸进衣袋内，摸出一支小竹筒来，不情愿的拔出塞子一倒，他的掌心里赫然站立着一只白森森的巨型母虱！

这只母虱足有小鸡蛋一般大，面色苍老，脸上满是皱纹，遍生白

色的汗毛，两只眼睛炯炯有神，挺着一根锋利的口器，怒目横视着山民们。它那七节的肢体上，每节生有一对气孔，鞭毛猎猎，圆滚滚的腹部，尾翼成M型，“哞”的一声长鸣，气孔全部张开，音质苍凉至极。

寒生蝇眼睁开，手指轻弹，将掌中的虱蛊凌空送出，稳稳的落在了颂长老的手中，那巨型母虱一把搂住小虱蛊，带毛的趺足亲昵的摩挲着它，一副母女款款情深的模样……

阿明随即明白了，立即用缅甸语高声叫道：“大家看清楚了吧？女婴耳朵中的虱蛊都是这只老虱子的幼虫，下蛊之人根本不是‘野人山老妖’，而是这位颂长老！”

山民们闻言顿时议论鼓噪了起来，连头人也压不住心头的怒火，厉声喝问道：“颂长老，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儿？”

颂长老轻轻伸出一只手，止住喧哗，然后缓缓说道：“山民们稍安勿躁，待本长老详细解释与你们听……”

众人安静下来，四周鸦雀无声，唯闻松枝火把燃烧的轻微爆裂声，空气中充斥着松脂的香气。

“不错，虱蛊的确为本长老所下……”颂长老说道。

山民们顿时群情激愤起来，忿忿的喊叫起来：“为什么？你为什么要害我们的孩子？你这个暹罗恶魔……”

更有人高声喝骂道：“烧死他！烧死这个‘草蛊佬’！”

颂长老阴沉的一笑，嘿嘿说道：“本长老这么做，正是要救这些女婴……”

(巨型母虱):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3-18

颂长老目光扫视着众人，最后落在了自己掌心上的虱蛊上，口中发出了意味深长的叹息，然后缓缓的说道：“你们瞧一瞧，这只老母虱对它的幼虫是多么的体贴和溺爱，体现了世间上万物共同具有的一种母爱。试问，这样充满爱心的虱子，它能去残害人类的女婴么？答案是，当然不能……”

山民们屏息静气的听着，不过越听越觉得有些糊涂了。

颂长老继续说道：“本长老在曼谷听说了胡康河谷出现了‘野人山老妖’为祸的事情，随即带领暹罗四大降头师赶来甘拜迪，准备除妖解救众女婴，来到此地才得知，已有几名汉人救出了孩子，并且生擒了老妖。但是，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本长老乃是暹罗首屈一指的皇家降头师，熟知东南亚所有的降头术，那些掳走已数年之久的女婴，既然被老妖下了‘阴婴降头’，因此她们体内的降头必定未除，而是潜伏在了大脑之中，七七四十九日之限，则必定发作而令女婴们统统变成痴呆……”

山民们面面相觑，半信半疑的交头接耳议论了起来。

“本长老扶危救困，决定出手相助，首先必须先让女婴们昏睡，然后捉住下降的‘野人山老妖’，再行解降还魂之术，最终让她们恢复为一个正常健康的孩子。所以，本长老便放开虱蛊，由身后的四位降头师分别悄悄去水傣和山苗寨中放蛊，钻入女婴的耳中，先令她们睡着，以方便下一步施展解降还魂之术。当然，此事先不能对孩子的

父母明言，万一走漏风声而被老妖所知悉，收不回魂儿来，便将会前功尽弃了……”颂长老说罢，转脸对头人解释说道，“救人事大，本长老有礼数不周之处，还请头人和乡亲们多多谅解。”

头人闻言，颂长老所说的也不无道理，总之，他若专程从泰国赶来加害这些女婴的话，似乎有违常理，那样做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嗯……颂长老，如今孩子们都已经苏醒了，并且也认得自己的父母，好像魂儿还都在。您看，她们在七七四十九日之后，还会变成痴呆的么？”头人小心翼翼的问道。

“当然会！”颂长老断然说道，“人有天、地、命三魂，那老妖炼制‘阴婴降头’，必须收去天地二魂，唯留命魂在女婴体内，所以她们还是会叫父母的，但天地二魂若不收回来，她们届时免不了还是要痴呆的。”

“那可如何是好？”头人闻言急道。

“别怕，本长老现在就要与那‘野人山老妖’斗法，以暹罗最厉害的降头术击败她，迫使其释放婴儿的魂魄出来。”颂长老一身正气、掷地有声的说道。

“好，”头人转过身来，面对着山民们高声说道，“乡亲们，现在颂长老就要与‘野人山老妖’斗法，释放女婴们的魂儿，大家围好场子，燃起火堆……”

山民们闻言迅速的后退围出来一片空场地，并在中间生起了一堆篝火，然后各自握着长刀猎枪，站成一圈儿紧张的围观着。

四名降头师抬着竹滑竿走入场中，缓缓撂在了地上，颂长老端坐

其上，手掌中托着那只老母虱和小虱蛊，口中高声说道：“呵呵，本长老已在此，那么就请‘野人山老妖’出场吧……”

山民们随即以长刀敲打着地面，纷纷鼓噪起来：“快出来！‘野人山老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9

### 第一百八十一章

美式吉普车内，贾尸冥紧张的护住老祖，心中暗自懊悔若不是内力全失，又岂能惧怕这些山野刁民？他自从收了墨墨为徒以后，人生第一次尝到了那种异样亲情般的温暖，这是其纵横江湖数十年都不曾有过的感觉。每当看到墨墨，爱屋及乌，他都万般悔恨自己当初错手杀了老祖，如今终于有了机会补偿，只需等待沈才华回想起来祝由巫咒，释放她的魂魄归体即可，自此他贾尸冥便可以无愧于墨墨了……眼下，那些泰国降头师和山民们却欲加害于老祖，只要自己一息尚存，便绝不会任其得逞的。

寒生拉开车门，微微一笑道：“贾道长，你可信我么？”

贾尸冥一愣，急忙说道：“当然相信了。”

‘那好，你同老祖一起出来吧，有我寒生在，那些降头师赢不了的。’寒生轻松地说道。

贾尸冥当然知道寒生的能力，单凭他的“癔症神功”便已经无人能敌了，况且自己与老祖始终躲在车上，也太叫那些异邦蛮民小瞧了，想到这里，于是二话不说便抱起了老祖，迈出车门。

寒生请阿明找来了一张椅子，放在火堆的这一边，让老祖坐在了

椅子上，贾尸冥站在椅子后面轻轻扶住她的肩头，左边沈才华，右边是墨墨，而寒生则站在场子中间。他回想起六年前在曼谷的海上宫殿内，曾与那个暹罗大国师勐拉差翁·坤巴以及手下比试过，如今这几个降头师比起坤巴来，应该是有所不及吧……

篝火的另一边，颂长老隔火堆盯着老祖看了半天，口中喃喃道：“太好了，今日竟然能够得见阿瑜陀耶王朝时期枋长老的‘阴相人’秘术，真是天赐良机啊……”

身后一位大胡子降头师轻声附耳说道：“颂长老，这就是您说的那个‘阴相人’么？”

“不错，这次我们一定要将其带回，研究出失传近三百年的枋长老秘术，从此便可以称霸东南亚和南洋了。”颂长老无限憧憬的坚决说道。

“你看她怎么闭着眼睛呢？好似全无生气一般，不是说这‘阴相人’同真人是完全一样的么？”大胡子面露疑惑的说道。

“嗯，这正是我们要加以研究搞清楚的。”颂长老沉吟道。

“阿明，你告诉颂长老，如何斗法，请其划出道道来。”寒生说道。

阿明点点头，用缅甸语将寒生的话传递了过去。

“寒生，江湖险恶，大都阴险狡诈之徒，凡是要三思而后行，以免着了道。”贾尸冥轻声提醒道。

“贾道长放心，寒生心中有数。”寒生回答道。

篝火那边，颂长老微笑着说道：“自然是斗降头术了，先由泰南



甲米来的五毒蛊降头师通他歪出场，与老妖比试。”

话毕，颂长老的身后闪出一位中年白袍降头师来，此人生就五短身材，光头无须，面颊之上生就许多肉色的小疣子，双目阴沉沉的，看上去颇具心机。

“五毒蛊降头师？”寒生心中暗道，“五毒蛊”据说就是毒蛇、蜈蚣、蝎子、蜘蛛以及蟾蜍等自然界的五大毒虫，中蛊之人体内会突然孵出许多怪虫，自他七孔中钻出，甚至会肚破肠流，死状极其恐怖。

寒生迈步向前，对阿明说道：“我来替老祖会会这位五毒蛊降头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19

白袍降头师目光阴郁的望着寒生，眼中闪过一丝诧异，开口说道：“我叫通他歪，要和‘野人山老妖’斗巫术，你是个医生来作甚？”

阿明如实的翻译过来给寒生听。

“在中原，古时候是巫医不分的，因此，我这个医生也是略懂些巫术的，”寒生随手一指老祖说道，“她正在睡觉，不便打扰，所以就由我来与你比试比试吧。”

通他歪阴险的笑了笑，道：“也好。”随即伸手贴身一抓，然后摊开了手掌，其掌心处赫然蹲着一只青绿色的怪虫，蛇头、蟾蜍身、两只蜘蛛大趺足和密密麻麻的蜈蚣脚以及紫红色的蝎尾，口中探出粉红色的蛇信子，分叉的舌尖不住的望空中探寻捕捉着生人的气味儿……

山民们爆发出一阵唏嘘声，他们从未见过这种生物，个个都神情紧张的握紧了手中长刀。

寒生心中暗道，这怪虫必是剧毒无比，据说五毒蛊一般是以毒蛇、蜈蚣、蝎子、蜘蛛、蟾蜍等自然界五种毒物放入盅内令其自相残杀，最后存活下来者便已身兼五毒了，但却从不知竟然可以是五体合一，这恐怕是一种世间罕见的生物变异，其毒性集五毒为一身，必定厉害至极。

寒生想起自己临离开南山村时，他曾将尸衣留给了兰儿，并嘱咐她给才华穿上以护身，自己身怀“癔症神功”，无论走到哪儿和遇到何种危险，保命自是无虞。如今，要是尸衣在身边，就什么毒物也都不怕了……但寒生却始终不自知，他的体内有白陀须，那也是世间毒物的克星。

此刻，沈才华早已圆瞪着双眼，万分惊奇的注意到了白袍降头师手掌中的那只怪虫，心里面痒痒的，自己要是也能有一只这样的虫子就好了……他踌躇着走到寒生的面前，拽了拽他的衣襟，轻声说道：“寒生爸爸，我想要那只虫子……”

寒生闻言微微一笑，摇头道：“才华，那可是一只五毒俱全的蛊虫，不可以随便拿来玩儿。”

“我可以用‘猪油神功’来收服它的。”沈才华执意的央求道。

寒生望着才华，知道其对付动物有一套，比如恩梅开江的吸子，关中地脐内的老金头鼋以及河童等，有些事情是客家嬷嬷后来说给他听的。

“好吧，不过千万要小心。”寒生点头同意道，一面叫阿明通知对方，由沈才华迎战五毒蛊降头师，同时睁开了蝇眼，启动伏尸魄，



降头师以五种毒虫杂交炼制而成新的变异生物，根本对“人面兽心”巫咒没有任何的反应，这也正应了世间万物林林种种，自不可以一概而论之，即便是真理，亦不能放之四海而皆准。

怪虫狡诈的眨了眨眼睛，仿佛很温顺的样子，甚至还伸了个懒腰，但是却冷不丁蓦地躬身弹起，闪电般的扑到了沈才华的脸上，蝎尾般的毒刺猛然间蜇入他的嘴唇……

骤然间一阵剧烈钻心的疼痛，甚至连沈才华脸部的肌肉都扭曲了，“哇”的一声，他撕心裂肺般的大声恸哭起来，泪水飞溅……

由于小才华与五毒蛊虫距离太近，待寒生揉身上前时已不及救援，只能将其抱了回来，定睛细瞧，才华的两只嘴唇已经呈青紫色，肿的像发面馒头似的。

在场的山民们看见这只怪虫毒性如此的迅猛刚烈，都不由得脸色大变。

“嘿嘿……”通他垂手中托着五毒蛊虫，鄙视的目光望着寒生，说道，“中国人，吹牛皮可以，真正打起来，就立刻露馅儿了。告诉你，这个小孩儿肯定是活不成了，半个时辰内，他将口吐蛊虫而死。”

寒生顾不上与其理论，得赶紧救治小才华，他想起六年前在雨林里，勐拉差翁·炳曾以“血降头”将老祖以及卢太官的部下等人毒倒，后来是自己的鲜血而解了蛊毒，尽管仍不明就里，但他体内之血能解蛊毒却是事实。想到这里，他迅即咬破中指尖，自中冲穴挤出鲜血，轻轻扒开沈才华肿胀的双唇，缓缓滴入他的口中……

客家嬷嬷在一旁见爱徒受伤，不禁勃然大怒，双掌一摆便要纵身

上前，但是此刻，墨墨已然出手了……

“啐”的一声，墨墨张开嘴巴，一口青绿色的黏痰激射而出，飞越过篝火，直奔通他亚的面门而去，自从体内有了先天罡气以及“达摩五式”的功力，射出之痰隐约已带有破空之声。黏痰上骑着那只猩红色的大血蚤，目光如炬，鞭毛猎猎，现在它已习惯了乘坐黏痰出击，那样既省力又舒适。

“什么人偷放暗器？”通他亚见眼前有物晃动，猝然间开口叫道。

就在他张开口说话之际，那口黏痰准确的射入了通他亚的嗓子眼儿里，“咕噜”一声，由于没有丝毫戒备，一不留神竟然吞落了下去，感到喉头有些咸滋滋的，略带些许腥气。

大血蚤在接近通他亚的时候凌空跃起，然后一个倒栽葱，稳稳的落在了他展开着的手掌心里。

怪虫蓦地见到大血蚤吓了一跳，随即警惕的盯着这位不速之客，并将尾刺反弓至身前，蛇头张开，粉红色的舌信子凌空摆动探着虚实。

大血蚤伸出猩红色锋利的口器，不由分说的就是致命的一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0

## 第一百八十二章

怪虫的反应甚是灵敏，蝎尾毒针一摆试图格挡，但是却不及大血蚤的口器迅猛而有力，“噗”的一声，尖锐锋利的口器径直的刺入了它的左脑部，随着“血降头”的释放，怪虫的半边身子软绵绵的瘫倒了，一侧的趺足和蜈蚣脚痉挛收缩着并僵硬了起来，如同人类脑溢血半身不遂一般。

大血蚤前足一蹬，身子凌空后纵，几个弹跳又回到了墨墨的口中，它向来都是雷霆式的一击，得手后迅速返回主人的体内，从不拖泥带水。

怪虫在通他亚的掌中试着蹒跚了两步，最后连另一半身子也不好使了，软塌塌的一头栽倒，两只眼睛直勾勾的，脑瘫了……

怪虫发出了垂死的感应磁场，降头师通他亚张开嘴巴，“呕”的一声，吐出了一些小蛇、蜘蛛、蝎子、蜈蚣以及蝌蚪等物，花花绿绿的洒落满地，最后还有一只肥大的癞蛤蟆。“啪啪啪”，通他亚脸上的那些肉疣也一一爆裂，流淌出绿色的脓液，然后一头栽倒在篝火旁不动了，泰南甲米降头师通他亚遭到“五毒蛊降头”瞬间的反噬，死去了。

“墨……墨，干……干的好！”嘟嘟拍打着翅膀，解气的大叫道。

颂长老大惊失色，一言未发的凝望着通他亚的尸首，半晌，咬牙切齿的叫道：“清迈府空萨，出场！”

颂长老身后那位大胡子降头师应声走出，也是穿着白色土布长袍，白布缠头，面上生满了浓密的胡须，看不出年龄大小，只是两只眼睛又大又明亮，精光四射。

“中国人，不能以暗器伤人，要公平的决斗……”大胡子空萨走至场子中央一站，高声叫道。

此刻，心中关切小主人安危的熊大海走上前来，欲抱回沈才华回到车上去，他不愿意看见其再受到伤害。

“就是你来斗法么？”大胡子降头师空萨藐视着对面这个大块头

男人说道，“我是泰北清迈府空薩，你是何人？报上名来……”

熊大海愣了一下，他那关东汉子的犟劲儿来了，一股血气上涌，于是朗声道：“是又怎么样？老子乃是关东黄龙府通臂拳传人熊大海。”

“通臂拳？”空薩不屑一顾的说道，“中国功夫不过花拳绣腿而已，根本不具有实战功能。”说罢，从怀中掏出一个三寸左右长的小红木棺材来，轻轻的抽开了棺盖，里面躺着一个小鬼，浑身赤裸，胯下生着小鸡鸡，是个男小鬼。

空薩是泰国著名的养小鬼降头师，名头响亮，他麾下的小鬼不止二十名，棺材内的这一个是最厉害的小鬼，名叫“素叻尊”。暹罗民间盛行养小鬼，具体做法是，先打听清楚何处有童男或童女夭折，同时设法取得它们的生辰八字，待尸体下葬后，降头师就会趁夜深人静潜到小童的坟前，焚香祭告，施展勾魂术，然后将预先从树上斩下的一段藤茎，插在坟头上，令其自然生长。等到藤茎长得繁茂时，施法的降头师会再次起坛运起勾魂大法，使到坟中小童的魂魄附在藤蔓之上，然后念咒焚符并操刀斩下坟头的一小段藤茎，雕成约一个寸半高的小木偶，以墨及朱砂画上小童的五官，其后，便将小木偶收藏于玻璃或瓷瓶中。一般情况下，降头师都会先后勾取一男一女两个孩童的魂魄，并将它们收藏在同一个瓶中，这样做是为了预防天性好玩的小鬼，由于寂寞难耐而逃离。当然，大部份的时候，小鬼都是日夜要睡觉的，当主人有命时，会先对着瓶子吹口气，念动咒语，将小鬼唤醒，然后吩咐它们去办事。小鬼大都无不唯命是从，绝不讨价还价，而且瞬间就能将主人的指示办妥。

空薩对着棺材内熟睡的小鬼吹了一口气，“素叻尊”慢慢的睁开了眼睛……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1

作者:人在风中行回复日期:2010-3-2079614#

胯下生着小鸡鸡，肯定是个男小鬼。女小鬼可能在另一口小棺材里。

多谢提醒，忘了提起那女小鬼“婆賈妮”了，上一段改写一下，小棺材内躺着两只小鬼好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1

(上段改动一点:棺材里躺着两只小鬼，男小鬼“素叻尊”和女小鬼“婆賈妮”~~~~~)

熊大海人高马大，面对着身材瘦小的空薩，便想三拳两脚将其拿下，所以起手一招仙人指路，醉颠步左摇身，肩膀一晃使出通臂拳凌厉的“醉打三门”。其拳势忽前忽后，忽左忽右，忽仰忽俯，忽进忽退，忽斜忽正，步法如颠似狂，以痴如醉的形态，猿身连破对方的手之头门，肘之二门，肩之三门，直接攻击其胸腹，谓之“醉打三门”，亦名“醉打山门”。

哪知空薩手中的小棺材里蓦地蹦出两个寸半长的小人来，赤身裸体，一个皮肤黝黑，双目血红，咧开小嘴儿露出来两排大黄牙，另一个却是皮肤细腻，唇红齿白，风姿绰约。

小鬼日常的食物就是饮血，小的时候，每天一两滴就饱了，以后食量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加大。“素叻尊”与“婆賈妮”都已经将近十



岁了，日进食鲜血至少也要数十毫升，否则就会不满意，一旦其生起气来，可是会六亲不认的，所以养小鬼是一件很辛苦的事情。

空薩此时念起咒语来，催动“素叻尊”和“婆賈妮”联袂攻击熊大海。

两只小鬼手牵着手，站在空薩的手掌上望着冲上前来的熊大海，一个目光凶巴巴的，暴戾残忍，一个则杏眼含笑，秋波荡漾……

熊大海愣住了，哪来的小人？好似小主人的灵胎般模样，再看那眼神儿，两个小人的双瞳内竟然呈现出色彩来，一个鲜血般艳丽，一个橘黄似火焰……熊大海感到精神有些恍惚起来，眼皮发紧，怠倦困意袭上心头，于是停止了进攻，手臂也垂下了，呆呆的站立在空薩的面前……

这是小鬼的“摄魂术”，类似于“催眠术”，虽不能真正摄取目标的魂魄，但却可以令其暂时陷入神情恍惚之中，产生错觉臆想，并丧失反抗能力，而任由小鬼宰割。

两只小鬼的眼中色彩一红一黄，炫丽之极，如同断头台上喷溅的鲜血，亦如情人般炽热的熊熊欲望之火，此等“摄魂术”可令人恍若看破红尘，感叹人生苦短，不如及时行乐，与那梦中情人共赴巫山云雨……熊大海想到了家乡黄龙府，邻村有个叫小芳的姑娘，自己每次在较武场上用通臂拳战胜对手之际，她都会报以火辣辣的目光，令他心猿意马，魂不守舍，可惜就在准备登门提亲的前一天夜里，李地火闯入家门，将自己杀死并种下了蠕头蛮……

“小芳……”熊大海嘴里喃喃啜嚅着。

“素叻尊”与“婆贾妮”见目标已经迷糊了，于是抓紧时机，双双猿身扑上，分别揪住熊大海脖子两侧的皮肉，张开利齿对其跳动着颈动脉狠命的咬下……

“咯咯咯……”的一连串脆响，熊大海的脖子突然之间抻长了，吓了两只小鬼一跳，怔怔的呆愣住了。

熊大海虽然为“摄魂术”所迷惑，但其体内的蠕头蛮却清醒得很，见危险来临，便自动现出原形来应对。危机之中脑袋一转张开了血盆大口，两米长的脖颈以不可思议的角度弯折下来，“啵啵”吐出了两只小泡泡，罩向了俩小鬼。

围观的山民们见状无不骇然，“妖怪啊……”他们纷纷惊恐的喊叫起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1

寒生抬头一看，也不禁万分诧异。

客家嬷嬷淡然一笑，解释说道：“熊大海体内有一只蠕头蛮，老姬正想对你说这件事儿，有没有办法把那东西弄出来，医治好他。”

“蠕头蛮？”寒生想了想，道，“尸衣经中曾讲到过，上古时有种怪异的蠕虫，可钻入人体为宿主，鸠占鹊巢，此人自此可以长寿。这怪虫亦正亦邪，全视宿主之人品而好恶，不过经书里面只记载了如何辟邪，却未曾提及如何将其驱除出人体……”

客家嬷嬷听罢有些失望。

“让我琢磨琢磨，世间上任何疑难杂症，都是有法可医的。”寒生思忖着说道。

沈才华此时已经停止了哭泣，寒生的血中含有白陀须，可解一切蛊毒，他肿起的嘴唇已经大致消退，基本上不碍事儿了。

“寒生爸爸，我找到了这个……”沈才华得意的从口袋里掏出那枚“断肠毒母”来说道，“是送给你的。”

寒生惊讶的接过鸡蛋般大小、黑亮亮的“断肠毒母”，诧异的问道：“才华，你是从哪儿弄来的？”

“鄱阳湖鞋山，在一个山洞里发现的，还有一条大蟒蛇看着它呢……原来有鸭蛋这么大，可惜在关中地脐下面被长着三只眼的大甲虫们啃掉了一层，所以只剩下这么多了。”沈才华不无惋惜的回答说道。

“嗯，不错，这正是医书中记载的‘断肠毒母’，此物极为难寻，被李时珍称之为‘中药之王’，其本身剧毒，却又可解剧毒，端的是好东西呢。”寒生啧啧称奇道。

“好呀，”沈才华目光瞥见熊大海伸长脖子正与一黑一白两个小人打在了一起，不禁叫道，“大海吐泡泡啦……”

寒生闻言睁开蝇眼细瞧，熊大海吐出的半透明气泡内有十余只肉色的小虫，如蝌蚪般生有一条小尾巴，正挤在一起虎视眈眈的盯着气泡外的两个小鬼……这可能是蠕头蛮的幼虫了，寒生想。

“啪啪”两声，“素叻尊”与“婆贾妮”分别捅破了气泡，那些蠕头蛮幼虫撒落在了两只小鬼赤裸的身上，然后争先恐后的往皮肉里面钻。不料，小鬼乃是以藤茎为体，并非寻常人之肉体，因此拱了好一会儿，竟然一条都钻不进去。就在这时，两只小鬼伸出小巴掌，“噤

噼啪啪”的一阵乱拍，竟然一个不剩的将幼虫们统统给拍扁打死了。

蠕头蛮大惊失色，欲指挥熊大海伸手去捉肩膀上的两只小鬼，无奈其仍在精神恍惚之中，两只手臂软绵绵的垂着，根本无动于衷。而此刻，小鬼们缓过神儿来，又揉身扑上，照着隐藏在薄如纸般肉皮下的青色血管，张开利齿疯狂的咬下……

就在这时，一道白影自沈才华口袋中飞身跃起，直奔熊大海而去，原来是灵胎出动了。

灵胎“嗖”的凌空越过燃烧的篝火堆，落在了熊大海的肩膀上，威风凛凛的站在了两小鬼的面前。

“素叻尊”与“婆贾妮”面面相觑，怎么又多出来了一个小鬼？

灵胎那白白胖胖的身子以及英俊的面孔，令“婆贾妮”心旌一荡，杏眼微醺，嫣然一笑，炽热的目光火辣辣的瞅着灵胎，两只小手还下意识捂住了自己的私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2

80000 楼~~~~~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2

第一百八十三章

灵胎是樟柳二鬼精气所化，虽说上懂天文，下识地理，能够预卜一些未来之事，但却不会打架斗殴，它在果敢西山的罌粟地里，曾经偷看过客家嬷嬷的“祝由轻功”，因此窜上跳下的动作十分敏捷，但见它揉身上前，“啪啪啪”闪电般的连抽了“素叻尊”好几个耳光……

“素叻尊”怒极，但并未还手，而是以血红色的双瞳直视灵胎，

又使出了“摄魂术”，那女小鬼“婆賈妮”与它本是心灵相通，联袂发动，也将炽热如火的目光，直勾勾的乜了过去。

岂知灵胎并未人类，并不受“摄魂术”的蛊惑，它蓦地眼睑一翻，双瞳罩上了一层白翳，嘴巴一咧歪，竟然滴滴嗒嗒的流下一丝亮晶晶的口涎来，完全是是一副痴呆样，而且还用小手在接着自己嘴角淌下来粘粘的口水。

“素叻尊”与“婆賈妮”一见均傻眼了，这小人怎么转瞬变成一个瞎子和痴呆了，方才的那个英俊奶油小生般的相貌竟然如此丑陋不堪……正寻思之际，灵胎突然出手了，闪电般的将手中的口涎水抹进了两小鬼吃惊的嘴里。

风后的尸尘乃是远古祝由圣药，在关中地脐的密室内，灵胎曾经悄悄捧了一把尸尘，躲在沈才华的衣袋里偷偷的吞服了，因此不光是它的呕吐物，以至于连其口水都有着神奇的药性了。

“素叻尊”与“婆賈妮”俩小鬼明亮的眼神儿渐渐的黯淡了，手臂垂下，身子也在慢慢的僵直，失去了生气，最终变回了原形——两段藤茎。“啪嗒”一声，由熊大海的肩头摔落在了地上，其中黑不溜秋带皮的那段藤茎是男小鬼“素叻尊”，而剥了皮白净净的那段则是“婆賈妮”。

空薩见状大吃一惊，自己多年豢养的俩小鬼竟然被打回了原形，“小鬼降头术”遭破解，已附于藤茎上面十年的一对小童魂魄也就这么烟消云散了。随着喉头一甜，“哇”的一口鲜血喷出，“颂长老，空薩输了……”他坐在地上，揪着自己的胡须，万分痛苦的说道。

“咯咯咯……”一阵脆响，熊大海的脖颈缩回成了原来的样子，随着“摄魂术”的消失，他也恢复了正常，望着四周诧异的问道：“咦，那两个小人呢？”

此刻灵胎早已返回到了沈才华的衣袋里，然后又闭门不出了。

颂长老仰天长叹一声，道：“看来只有本长老亲自出马啦……”

这一场惊心动魄的斗法，看得山民们既惊恐紧张，又激情亢奋，那头人双眼都傻了，两只手掌不停地搓着，口中直咽唾沫。

此刻，寒生已然全部瞧在了眼里，心下暗道，暹罗降头师们已经使出了“五毒蛊虫”和“小鬼降头”，颂长老即是降头师首领，则必有过人之处，万不可小觑。

颂长老缓缓步下滑竿，绕过篝火堆，走至了老祖的面前，朗声说道：“‘野人山老妖’，你我属下都已比试完了，现在轮到我们之间对决了。”

老祖依旧坐在椅子上，紧闭着双目，一言不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2

贾尸冥冷冷的说道：“你想怎么对决？”

阿明将话翻译给颂长老听。

颂长老闻言嘿嘿一笑，把手一伸，异常大度的说道：“你们中国有句古话，‘相逢一笑泯恩仇’，本长老同你们素不相识，尽管通他垂因双方之间的误会而身亡，但我也无意与老妖结怨，倒不如大家握握手，就此别过如何呀？”

颂长老的话令众人吃了一惊，难道说这老降头师知难而退了？

“小心这老家伙手上有古怪。”客家嬷嬷提醒说道。

颂长老看出对方怀疑的眼神儿，于是把手一摊，面色郑重的说道：“本长老在暹罗乃是皇家降头师，身份是何等的尊贵，岂能在化敌为友的时候暗算对方呢？你们也太小瞧人了。”

寒生听罢阿明的翻译，走近前来，朗声说道：“在中原，江湖上向来推崇‘以和为贵’，既然颂长老有意和解，我们当然不会拒之门外的。但是，首先你必须要向山民们澄清，那些女婴们到底是不是体内被所谓的‘老妖’下了‘阴婴降头’，究竟会不会四十九日之内变成痴呆，请你说出事实的真相。”

“呵呵呵……理当澄清，理当澄清，”颂长老爆发出爽朗的笑声，然后回过身来，面对着头人与众山民说道，“你们且听本长老说，这次来到甘拜迪，原先也只是怀疑‘野人山老妖’也许未能除去女婴们体内之降头，现在一看，降头已除，本长老可以肯定的告诉大家，女婴们的身上已经没有任何降头了……”

山民们闻言引起了一阵不小的骚动。

“颂长老，您是说女婴们不会在七七四十九日之内变成痴呆了？”头人疑惑的问道。

“绝对不会，本长老以人格担保，请你们相信这位来自中国的赤脚神医，他是一位好医生。”颂长老高声说道。

山民们惊喜过望，纷纷交头接耳的议论起来，阿明也高兴的将颂长老的话复述了一遍。

在场的众人终于松了一口气，神情也缓和了下来。

颂长老缓缓的向老祖伸出手来……贾道长迟疑的抬起老祖的胳膊，颂长老轻轻的握了一下，然后满意的说道：“误会已解，本长老告辞了。”说罢招呼起空萨以及另外两位降头师，用滑竿抬着通他歪的尸体，扬长而去。

山民们在头人的带领下，也都随之陆续的散去了。

贾尸冥仔细的抚摸观察着老祖的那只手，并未发现有任何的不妥，“奇怪，这颂长老怎么肯如此轻易的就罢休了呢？”他皱着眉头说道。

寒生也仔细探查了老祖的手掌，同样的疑惑不解：“老祖并无异样，或许颂长老真的是良心发现也说不定。”

“哼，依老姬看来，他自知不敌，不过因此找了个台阶下而已。”客家嬷嬷在一旁鄙夷的说道。

是夜，阿明家中设宴款待寒生等一行人，小芹的父亲也赶来了，大家久别重逢，自有一番感慨。酒足饭饱之后，就在阿明家的竹楼上安歇了，妮子和沈才华就睡在了老祖的身边，贾尸冥则盘腿闭目打坐，慢慢的调养体内的真气。

夜深了，乌云渐渐遮蔽了月光，人们都已经进入了梦乡，整座寨子里一片静谧，唯有山风吹拂竹梢，发出轻微的沙沙之声。

两名挎着卡宾枪的青年漫无目的在山寨里巡逻值夜，偶尔火光一闪，那是他们在吸烟。

子夜时分，黑漆漆的半空里，悄无声息飘来了一个浅色的球形物体，缓缓的飞抵阿明家的高脚竹楼窗口，待到近前，那原来是一颗人头，枯瘦黑皮，两只眼睛射出邪光，一口黄灿灿的大金牙，正是颂长



老的脑袋……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3-23

颂长老等人离开山寨后，来到了恩梅开江一处隐秘的水湾，那儿藏有一艘机帆船，是他们溯着伊洛瓦底江驶上来的。

上到船上，降头师们将通他亚的尸首放到了船舱里。

晚饭过后，已近子夜时分，颂长老吩咐大家在船上待命，自己则祭出了“飞头降”，将脑袋脱离了身子，飞上茫茫的夜空里，朝着寨子里而去……他在与“野人山老妖”握手之时，便已经确认了这个“阴相人”几乎没有体重，他的“飞头”绝对可以叼得起她的。

天空中乌云蔽月，朦胧的夜色正好掩护了“飞头”诡异的阴影，当他飞至阿明家的那幢高脚竹楼时，没有惊动寨里的任何人。

“飞头”悄悄地贴近竹楼，探头探脑的挨个窗口往里瞧。堂屋内睡了好些个人，鼾声四起，空气中有股淡淡的酒香气，他认出其间有那位赤脚神医等几个人，还有一个老头在独自闭目打坐，但未见“野人山老妖”。有间屋子里睡着那个着装古怪的老太婆和一个年轻的女人，怀里依偎着个婴儿，那是阿明的妻子小芹。他又飞到最里间屋子的窗口外，终于看到了目标，那个“阴相人”单独同两个小孩子睡在屋子的地板上……

东南亚一带的高脚竹楼，一层豢养牛猪等牲畜，二楼供人居住，而且窗户都是空的，并无窗扇与玻璃，这与热带雨林潮湿闷热的气候有关，更加便于通风之故。

“飞头”悄悄地钻进了窗内，见俩孩子正在熟睡之中，于是抓紧

时机，张开了大嘴叨住“野人山老妖”的长发，将其拽起身来，果然其轻得如同纸糊的一样，丝毫不费力，然后从窗口拖着她悄悄地飞了出去……

墨墨睡觉时怀里抱着“小翠儿”，她梦见了娘将她搂在怀里，讲着很好听的故事，后来娘不知怎么的，身子慢慢的飘起来了，晃晃悠悠的飘出了窗口……

“娘……你要去哪里？”墨墨在梦中喊着娘，可是娘却不理睬她，渐渐的越飘越远，她急得哭了。

“喵呜……”突然，大黑猫在她耳边警觉的叫了起来，墨墨一下子惊醒了，扭头看去，娘真的不见了！她目光朝着窗口望去，刚巧瞧见娘正飘浮在半空里向着远方飞去……

“娘，等等我……”墨墨心中着急的喊着，怀里抱着大黑猫“小翠儿”一纵，整个身子也斜飘飘的飞出了窗口，她在朦胧之中无意识的使出了“一苇渡江”。

“达摩五式”的第一式“一苇渡江”是门绝世轻功，不亚于沈才华的“猪油功”，但无论何种轻功，毕竟还是飞不起来的，墨墨冲出窗口外没多远，就坠落下去了，她的脚刚一沾地便重又跃起，沿着寨外的泥土路，朝着娘飞去的方向一路追了下去……

而此刻，沈才华仍旧睡得呼呼的，连日来的奔波，实在是太疲倦了，那大鸚鵡嘟嘟更是鼾声连连，面颊竟然红扑扑的，原来它偷偷从贾尸冥的大碗里喝了点酒。

墨墨身轻如燕，脚尖如同蜻蜓点水一般，身法飘逸至极，一直追

到了恩梅开江边上。但闻“哒哒哒”的马达声响起，一艘机帆船刚刚驶离了岸边，她瞧得真切，娘飘飘然降落到了船上。

“娘，等等我……”墨墨奋力一跃，身子如乳燕穿云一般，落在了船头上。

可眼前的景象却令墨墨大吃一惊，一颗脑袋正叼着娘的头发，用力的朝着船舱里面拖……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3

夜幕降临以后，新任市委书记前往江阴毛纺织厂视察，并慰问夜班女工，来到工厂大门前，受到厂长的热烈欢迎。

书记抬头望去，大门顶上的霓虹灯厂名的第一个字不亮，变成了“阴毛纺织厂”。

书记压低声音，神秘的问厂长道：“原料好搞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3

#### 第一百八十四章

清晨，一缕阳光射进了竹楼内，宿醉的人们纷纷醒来。

贾尸冥一直打坐调息至天明，但自从其丧失了真气以后，便如同寻常人一般，若是在以前，昨夜之事绝对逃不出他敏锐耳朵的。

他站起身来，走到里面的房间前，轻轻的推开房门，惊讶的发现屋内地板上只有沈才华和大鸚鵡在熟睡着，而墨墨同老祖都不见了……

贾尸冥摇醒了沈才华，急问墨墨及老祖去哪儿了，小才华迷迷瞪瞪的摇晃着脑袋，表示不知道。

“坏了，我们上当了！”贾尸冥此刻方才恍然大悟道。

“出什么事儿了？”寒生等人闻言冲进来问道。

“老祖和墨墨不见了……”贾尸冥懊丧的说道，“贫道想这颂长老怎么会如此大度呢，原来是趁我们不备，深夜来袭，抓走了老祖和墨墨。”

寒生目光望向了沈才华。

“我睡着了……”沈才华泪水盈盈的悔恨说道。

“我也睡……睡着了。”嘟嘟不好意思的嗫嚅道。

寒生走到窗口四外眺望着，思索着说：“对方大概是从窗口进来的，能够做到神不知鬼不觉，武功应当是相当高的了。”

“她们往那边去了……”沈才华鼻子嗅嗅，突然手指着恩梅开江方向说道。

“我……我去看看。”嘟嘟说着振翅飞出了窗口，一直朝江边飞去。

“才华，你还能闻到墨墨的气味么？”寒生急切地问道。

“能。”沈才华点点头。

“好，那我们就马上去追。”寒生断然道。

告辞了老爹，在沈才华的引领下，众人一路直奔恩梅开江边而去，阿明也拎着卡宾枪随着一同前往。

清晨，江面上雾气朦胧，沈才华止住了脚步，失望的说道：“我嗅不到了……大概是乘船走了。”

阿明望着茫茫江面，说道：“往恩梅开江下游走，在桑加汇入伊

洛瓦底江，经密支那和曼德勒一直可以到博葛礼入安达曼海，之后便可以绕行去曼谷了，我想他们可能沿江顺流而下……”

贾尸冥摇了摇头，思忖道：“这颂长老心机颇深，不可以常理推断，贫道倒是认为他极有可能声东击西，反而逆流而上，从而摆脱掉我们。”

“先去前面码头那儿，打听一下看有谁发现过可疑的船只？”阿明指着不远处说道。

众人赶到了小码头，远远瞥见阿明的那艘木船就停泊在岸边，他匆匆前去打探了一番，回来说道：“今天凌晨，有人听见一艘机帆船往恩梅开江上游去了，肯定不是本地的船只。”

“此地凌晨时分经常有船只经过的么？”贾尸冥问道。

“没有，上游都是连绵不断的原始雨林了，又没有什么城市和村庄，所以除了打渔船之外，极少有人去。”阿明解释说道。

“那么就极有可能是颂长老他们了。”贾尸冥语气较为肯定的说道。

“那我们就乘阿明的船追上去吧。”寒生最后道。

大家登上了木船，彭长老扶着安息长老坐进了舱内，阿明摇着橹朝恩梅开江上游而去。

寒生站在船头上，凝望着雾气茫茫的江面，心想好不容易找到了墨墨和老祖，可别再出什么事儿了。

沈才华坐在船边上，悄悄地从衣袋里掏出灵胎，见无人注意，急忙低头悄声的问道：“灵胎，快告诉我，你知道墨墨去哪儿了么？”

灵胎闻言闭上了双眼，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过了好一会儿，睁开了双眼，用纤细的赣北口音说道：“她在一艘大船上，江水的两岸都是茂密的森林，方向是在北面。”说罢，小手指向了恩梅开江上游方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4

乌云飘过，清冷的月光顷洒于天地之间。

墨墨身子斜斜的飘落到船头上，一眼瞥见娘正被一颗人头往船舱里面拖，顿时惊呆了……

“喵呜……”就在这时，大黑猫“小翠儿”从墨墨的怀里“嗖”的窜了出来，扑至舱门口，凶狠的挥起两只利爪朝着那颗人头抓去……

颂长老大惊，自己的脑袋还未及返回躯体上，怎么突然间扑上来一只凶恶的大猫，“空萨！”他惊慌失措的大声喊叫道。

“嗤嗤”两声，锐利的猫爪在他的脸上抓出两道血痕，几乎伤到眼睛，“喵呜……”大黑猫张开血盆大口，又朝着他面上咬来……

舱内一位黑袍降头师闻声赶到，见势不妙急速的掏出个小竹筒来，塞子拨开，但见黑暗中金光一闪，一物跃出直奔大黑猫而去。

“小翠儿”瞥见金光闪烁，它本是灵猫，立即嗅感到危险的来临，急忙将腰一弓，倒纵回到墨墨的脚边，“呜呜……”发出恐惧的鸣叫声。

月光下，船甲板上蓦地蹦落来一只寸许大小的蚕虫，八足状扁椭圆形，头部奇大，两只大大的凸眼，通体金黄色，这就是金蚕蛊。

降头师炼制金蚕蛊是将毒蛇、蜈蚣、蝎子、蜥蜴、蚯蚓、蛤蟆等十多种毒虫，共同放在一个瓮缸中密封起来，让它们自相残杀，吃来吃去。一年过后，便只剩下一只，其形态以及颜色都彻底的改变了，形状变得象蚕，皮肤金黄，毒性极大，而且具有简单的思维，绝对听命于主人，甘愿受其驱使。

颂长老的“飞头”趁机返回到了躯体之上，喘息未定，急忙吩咐驾驶舱雇请的舵手开足马力朝着恩梅开江上游驶去，在雨林深处江边的一处峭壁上有个极隐秘的山洞，他早年就是躲在那儿修炼“飞头降”的，如今重返故地，准备再次修炼枋长老的“阴相人”。

月光下，颂长老惊讶的发现一个小姑娘呆立在船头上，正是在寨子里斗法时，那个口吐大血蚤的女孩儿，顿时惊喜若狂，嘴里急急的喊道：“空萨，空萨，本长老今晚收获太大啦……”

一脸大胡子的空萨提着内裤匆匆跑来，他方才去解手了。

“咦，吐血蚤的女孩儿？”空萨惊奇的说道，“她也是个小降头师吧？”

“呵呵……”颂长老满意的笑道，“当年勐拉差翁·炳的‘血降头’令整个东南亚以及南洋闻风丧胆，连暹罗皇室都畏惧三分，后来自他失踪了以后，‘血降头’就再也没有出现过了。”

“是的，长老，所有的降头师都认定勐拉差翁·炳可能已经死了，他的‘血降头’以及‘阴相人’秘术从此也就失传了。”空萨点头称是。

颂长老手一指墨墨，得意的说道：“这个小姑娘口吐大血蚤，不

正是勐拉差翁·炳的东南亚第一降——‘血降头’么？依本长老所见，此女必定大有来历啊……”

空薩迟疑的望着墨墨，嘴里疑惑道：“莫非勐拉差翁·炳还活着？”

“有可能！”颂长老点头道，“这小姑娘兴许就是他的传人呢。”

此刻，墨墨已经缓过神儿来，遂高声叫道：“你们为什么抓走我娘？”

颂长老与空薩面面相觑，他们几个人都听不懂汉语。

“说呀！为啥抓我娘！”墨墨怒极，跺脚厉声喝问道。

颂长老急的直挠头皮，嘴里一个劲儿的嘟囔着：“哎呀，她究竟在说些什么呢？”

“小姑娘说，你们为什么要抓走她的娘？”这时，船舱内传来了答话之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4

说话之人是颂长老雇请这艘机帆船的泰国船主岩通，他穿着件白色无领衬衫，脑袋探出驾驶舱，解释着说道。

“你懂中国话？”颂长老惊讶的问道。

“我是华人，老家在云南勐腊。”那位老年船主一面驾驶着机帆船，一面回答说道。

“那太好了，你赶快问问她，认不认识勐拉差翁·炳？”颂长老赶紧说道。

船主用蹩脚的普通话和颜悦色的复述了一遍。

“勐拉差翁·炳……那是我的师父呀。”墨墨惊讶道。



“勐拉差翁. 炳是小姑娘的师父。”船主对颂长老说道。

颂长老心中顿时激动得一阵颤栗，急不可待的问道：“勐拉差翁. 炳现在哪儿？”

“你师父勐拉差翁. 炳在哪里？”船主翻译过来。

墨墨闻言立时警觉了起来，没有搭理他，目光一瞥，直冲着船舱跑去，口中高声叫道：“还我娘来……”

“喵呜……”大黑猫立刻发出了警告。

那金蚕弓身伏在甲板上，急切的等待着主人发出进攻的指令。

“快收起金蚕蛊！”颂长老急令道，他怕凶狠的金蚕伤到了小姑娘。

黑袍降头师口中念了句巫咒，金蚕身子“嗖”的后纵弹起，准确的退回到了竹筒里，那人顺手盖上了塞子，然后将竹筒揣进了怀中。

墨墨扑倒老祖的身上，仔细的瞧了瞧，并没有发现娘有哪儿受伤，于是这才放下心来，轻轻的抱起她，退回到了船头上。

颂长老踌躇满志的说道：“空萨，你去舱里找点吃的来，我们需要和这位勐拉差翁. 炳的传人建立点友谊才行。”

“是。”空萨进舱去了，不一会儿，便端出来一碟洋葱辣椒炸蚂蚁蛋来，这是传统的暹罗美食，营养极为丰富。

“小姑娘，饿了吧？这蚂蚁蛋又香又脆，可好吃啦……”颂长老和蔼的说着，随手抓起一粒豌豆大小的蚂蚁蛋丢进嘴里，“嘎嘣”咬碎吞落腹中。

“喵呜……”大黑猫再次的发出警告。

墨墨没有理睬颂长老，而是扭过头去，望着雾气笼罩的浩瀚江水犯了愁，她心里很清楚，这些都是坏人，自己和娘已经被困在这艘船上……若是离岸边近的话，还可以用“达摩五式”轻功跃上去，可是眼下是在江中心，四周都是白茫茫的江水，无论如何是走不脱的了。

颂长老见墨墨不吃东西，于是挠了挠头皮，问空萨道：“有什么办法可以让她说出勐拉差翁.炳的事情呢？”

空萨想了想，说道：“小孩子思维简单，只要连哄带骗的，她肯定就会说出来。”

“嗯，讲的不错，这样吧，你去驾驶舱开船，换下岩通来给本长老做翻译。”颂长老吩咐道。

岩通老爹来了，对着墨墨亲切的笑了笑。

“你告诉她，就说本长老是勐拉差翁.炳的师弟，已经多年未见师兄了，心中很是想念……”颂长老吩咐道。

岩通如实的将话翻译了过去。

墨墨怀疑的看着颂长老，然后摇了摇头，说道：“我不信。”

颂长老见墨墨不信，突然想起来什么，赶紧说道：“你等等，本长老给你看一样东西，你就会相信了。”然后匆匆跑进了船舱里。

此刻，机帆船正开足着马力，溯着恩梅开江往上游驶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5

第一百八十五章

颂长老从船舱里出来，手中拿着一张黑白相片，兴冲冲的跑到墨墨身旁，对她说道：“你看看这是谁？”

墨墨目光落在了这张微微泛黄的旧照片上，一个赤足布巾缠头，鹰鼻凹眼，满脸胡须的老降头师正盘坐于一块大青石上，口中吹着一根血笛……

“炳师父……炳爸爸……”墨墨心头一热，眼眶湿润了，脑海中回忆起了很久很久以前，在雨林的深处，自己同鬼婴小才华一道骑在蒙拉差翁·炳脖子上玩耍时的情景……

颂长老微笑着望着小姑娘，心中暗道，她果然是当年东南亚最邪恶的降头师蒙拉差翁·炳的传人，阿瑜陀耶王朝时期枋长老秘术的唯一传人，“血降头”和“阴相人”两样旷世奇术都在她的身上……嗯，想不到数百年来，多少降头师梦寐以求的东西，竟然自己送上门来了。

“本长老就是蒙拉差翁·炳的师弟，也就是你的师叔，你的长辈，懂么？”颂长老异常慈祥的说道，“可怜的孩子，看起来，你一定是受了不少的苦吧？”

岩通将颂长老的话照样翻译了过去。

墨墨闻言心中酸楚，她不知道炳师父有没有同门师兄弟，甚至什么都不知道，当年蒙拉差翁·炳用“灌头术”，只是将“血降头”和“阴相人”两样旷世秘术和对蒙拉差翁·坤巴的复仇信念，强行植入了她的脑中。当她长大成人以后的某一天里，那些潜伏的信息将会突然觉醒过来，她记起这所有的一切，然后将以最残忍的手段杀掉仇人大国师坤巴，成为自吞武里王朝以来，暹罗最伟大的降头师。

“孩子，你叫什么名字？”颂长老问道。

“墨墨。”墨墨踌躇了片刻，最后还是告诉了他。

颂长老见小姑娘肯同他讲话了，心中暗喜，接着又显得无比诚恳的说道：“小墨墨，自数年前与炳师兄分手后，一直音讯全无，师弟我心中挂念的紧，不知他现在可好么？”

“炳师父早就死了。”墨墨幽幽道。

死了？原来蒙拉差翁.炳死了……颂长老虽然已有所料，但闻言还是吃了一惊，他面露哀伤的说道，“小墨墨，炳师兄是怎么死的？”

“被大国师蒙拉差翁.坤巴害死的。”墨墨回答道。

颂长老这回可是真的吃了一惊，据他所知，十余年前，暹罗皇宫内是有一个大国师蒙拉差翁.坤巴，可是听说多年前他就已经死了呀……

“大国师蒙拉差翁.坤巴不是很多年以前就死了么？”颂长老颇为疑惑的问道。

“没有，他抓去了我娘，把她变成了‘阴相人’。”墨墨忿忿道。

“那么蒙拉差翁.坤巴现在哪儿？”颂长老谨慎的问道。

“被我杀死了。”墨墨回忆起雨林里的坤巴满脸是血，津津有味在啃食自己肢体的情景，嘴角露出一丝残忍的微笑。

“你……”颂长老年言心中骇然，这个六七岁的小姑娘竟然杀死了大国师蒙拉差翁.坤巴？简直太不可思议了，他忐忑的小心问道，“你是如何杀死他的？”

“血降头，”墨墨自豪的回答着，嘴里突然脱口而出，“炳爸爸说了，我是自吞武里王朝以来暹罗最伟大的降头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5

颂长老闻言沉默不语，半晌，默默的说道：“你学会了炳师兄的‘血降头’和‘阴相人’秘术？”

“会。”墨墨望着他，肯定的答道。

“小墨墨，你是本长老的师侄儿，有些忠告不得不同你说，降头术是源于中国川滇一带苗疆的蛊术，自一千六百年前流传到了东南亚，并结合古暹罗巫术所演变而成，它能救人於生死，亦可害人於无形，因而称暹罗‘降头术’和中国湘西‘蛊术’并列为世间两大邪术。”颂长老缓缓说道。

船主岩通一字不漏的翻译着。

墨墨第一次听到有关降头术的知识，感到十分的新鲜。

“小墨墨，你知道降头师也会被自己的降头术反噬的么？”颂长老关切的问道。

墨墨摇了摇头，表示不知。

“功力不足的降头师极有可能因此破功，乃至赔上一条性命，即使降头师的功力深厚，十之八九也会因为反噬而大伤元气，必须急觅隐密之处疗伤，方能逃过破功之劫。”颂长老循循善诱道。

“什么叫做‘破功之劫’？”墨墨不解的问道。

颂长老微微一笑解释道：“昨晚你都见到了，通他亚的‘五毒蛊虫’被你的大血蚤所杀，他紧接着脸上的毒疮便爆裂身亡了，尸首现今还在船舱里呢，这便是降头术反噬，破功之劫了。”

墨墨回想起来那个掌中托着怪虫的白袍降头师临死之时的吓人模样，心里感到了一阵恐惧。

“所以，”颂长老接着说道，“本长老既为你的师叔，就有责任防止你也被大血蚤反噬，最后破功而亡。”

“大血蚤不会的。”墨墨尖声反驳道。

“孩子，防患于未然嘛，这样吧……”颂长老严肃的说道，“你把‘血降头’和‘阴相人’秘术说给师叔听，看看有什么值得防范的地方，好么？”

墨墨疑惑的目光瞅着颂长老，想了想说道：“我怎么知道你一定是炳师父的师弟呢？”

颂长老把手一摊，显示出很委屈的样子道：“照片你都见了，怎么会不是呢？”

墨墨又想了想，摇头说道：“炳师父的照片如果是你捡来的呢？”

颂长老心道，这小姑娘还挺有心眼儿的呢，在泰国，几乎每一个降头师都有蒙拉差翁·炳的相片，似乎这位东南亚第一降头师在身边庇佑他们一般，就如同前些年的中国，几乎人人都佩戴毛主席像章，道理是一样的。

“小墨墨，你不相信师叔，本长老可要生气啦。”颂长老黔驴技穷，索性拉下脸来了。

“我不要在船上，你要是我师叔，就靠岸边停下来，我和娘上岸以后再告诉你……”墨墨眼珠一转，狡黠的说道。

颂长老长叹一声，这小姑娘是在太难对付了，看来只有使用其他手段来迫使其就范……于是，他收起了照片，走回去了船舱里。

“空萨，不行，这小姑娘太精明了，软的不行干脆就来硬的。”

颂长老忿忿不平的说道。

“可是，她的那只大血蚤好厉害，螫我们一下可就麻烦了……”  
空薩心有余悸的回答道。

“嘿嘿，”颂长老胸有成竹的说道，“咱们不是带来了几瓶高效防蚊油了么？”

空薩闻言恍然大悟道：“不错，我怎么忘了？那油的气味可以抵挡一切蚊虫、跳蚤以及旱蚂蝗的叮咬……”说罢赶紧从手拎包里取出两瓶来，拧开了盖子，两人迅即在头脸以及身上全部都涂上了厚厚的一层防蚊油。

“还有这个。”颂长老嘿嘿阴笑着，顺手从船舱壁上取下一瓶二氧化碳泡沫灭火器说道，“大血蚤肯定会被那些泡沫黏住，再也蹦跶不起来了，哈哈……”

两人随即打开一只柳包手提箱，里面塞满了大大小小的竹筒子，一个个的拔掉塞子，倒出各种花花绿绿的毒虫，有绿色的竹叶青毒蛇、花斑蝎子、黑寡妇毒蛛、大蟾蜍以及巨型旱蚂蝗等等蛊虫，同时念动巫咒，驱使着它们爬出船舱，浩浩荡荡的杀奔墨墨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6

此刻在船头甲板上，墨墨搂抱着老祖正倚在了船舷边，眺望着茫茫江水，思绪则飞回到了甘拜迪山寨竹楼之上……鬼婴要是知道了自己和娘在船上，无论路途有多远，他一定是会来营救墨墨的。就像是很久很久以前，他俩被喜马拉雅山鹰拽到了半空里，鬼婴沈才华始终紧抓着自己不撒手，心惊胆战的飞过了无数的高山、江河还有绿色的

森林……墨墨的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

就在这时，船甲板上传来窸窣窸窣的声音，墨墨抬头一看顿时吓了一跳，自船舱口密密麻麻的爬出来一大群毒虫，有绿色的毒蛇、花蝎子、黑蜘蛛、癞蛤蟆和一些叫不出名字的虫子，其中还有一只红色如筷子般大小的旱蚂蝗，正一弓一伸的奔她而来。

墨墨急忙张开嘴巴，意念催动大血蚤御敌，但觉喉头蠕动了两下，并不见其出动，原来大血蚤已经喜欢上了骑着痰出征，宁可在口腔里等着。

大癞蛤蟆三两下就已经蹦到了面前，墨墨急不可待的对其“啐”出一口毒痰，大血蚤大喜，急忙翻身骑在了上面冲出了嘴巴，其目光深沉老道，鞭毛猎猎，高举着口器刺向了那只长满毒腺的癞蛤蟆。

那蟾蜍瞥见有物来袭，“唰”的伸出长舌卷向了大血蚤，速度极快，哪知猩红色的大血蚤反应更快，早已后足一蹬凌空弹起，“啪”的一声，蟾蜍的舌头只卷住了那块淡绿色的毒痰，咽落了肚里，但却随即感到一阵眩晕。

“噗”的一下，大血蚤尖利的口器刺入了蟾蜍的脑袋里，释放出了“血降头”，那大蟾蜍一翻白眼儿，顷刻即萎顿于地了。当大血蚤拔出口器纵身弹起之时，惊见那些蛇蝎毒蛛之类的毒虫已经气势汹汹的包围了主人……大血蚤临战经验十分丰富，口器掉转方向“嗤……”的吐出一团红色的‘血雾’，罩向了那群毒虫。

这团‘血雾’乃是由无数只的小血蚤所组成，它们铺天盖地般，密密麻麻的扑到了毒虫们的身上，疯狂的叮咬并混战了起来。



就在这时，舱门口出现了倒提着灭火器的颂长老和空萨，“噗……”一声，筒体内的硫酸铝和碳酸氢钠溶液混合发生了化学反应，喷嘴里射出一股白色的二氧化碳气体泡沫，劈头盖脸的朝着大血蚤喷来。大血蚤第一次见到这种奇怪的东西，不知其厉害，勇敢的跳起埋头穿越泡沫……没想到那泡沫内含有大量的水分，一下子把它给粘住了在里面，无论怎样都跳不动了。

大血蚤惊慌失措的向主人发出了求救的讯息……

墨墨顿时大惊，怀抱着老祖，身体斜飘了出去，手疾眼快的从白色泡沫中一把抓出大血蚤，塞回了口里。

颂长老继续喷射着大量的泡沫，将墨墨包裹了起来，那些泡沫隔绝了空气，令墨墨感到无法呼吸，肺部窒息的厉害，于是急忙后退。不料脚底一滑，身子歪倒，竟然抱着老祖从船舷上翻落进了滔滔的恩梅开江之中，随着水花泛起，奋力挣扎了两下便沉入了江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6

作者:东江道长回复日期:2010-3-25 8:13:95#

尺子你好，我是新童鞋，我初来报到，希望看见回复，我可是看了你树好久了，虽然青囊尸衣是在外面看的。希望回复

道长，有请~~~~~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6

第一百八十六章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见墨墨落水，于是便奋不顾身的纵身一跃，扑进了恩梅开江里。

猫的祖先水性都很好，盖因古时候自然生存环境恶劣，捕食鱼类食物必须要潜入水中，后来由于被人类饲养驯化，专门用于捕杀老鼠，并可以施舍得到足够的食物，因此游水技能便慢慢的退化了，变成了又馋又懒的家猫。但真正的野猫还是会游水的，例如土耳其梵猫、南洋扁头猫，还有一种渔猫，善于潜水，在水下捕食鱼类。

“小翠儿”是一只关中地脐内的灵猫，水性极好，它拼命的潜入了湍急的江流中，急切的寻找着墨墨，但是，江水浑浊异常，什么也看不见。

颂长老和空萨傻眼了，忙扔下手中的灭火器，扑倒了船舷上，唯见江面激流滚滚，哪里还有小姑娘的踪影……

颂长老懊丧至极，不住的捶胸顿足，连连叹息，一次千载难逢的机遇就这么给丧失掉了。

他命机帆船慢慢的跟着水流飘往下游，目光久久的盯着江面搜寻着，希望能够出现奇迹，看到小姑娘浮上水面来，但是却始终没有。

恩梅开江上的雾气渐渐的散去了，远处一艘木船迎面而来，寒生站在船头上，睁开蝇眼，瞧清楚了机帆船上的正是颂长老与空萨等人。

“他们在那儿，终于追上了……”寒生手一指，兴奋地说道。

众人闻言都扑在了船帮上，眺望着远处的机帆船。

“我……我去瞧瞧。”嘟嘟振翅飞上天空，急奔那船而去，一面焦急的叫喊着，“墨……墨墨，别怕，嘟嘟来……来啦。”

嘟嘟盘旋在机帆船的上空，咦，怎么不见墨墨呢？

两艘船很快的靠近了，寒生朗声喝道：“颂长老，快将老祖母女

交出来！”

阿明一晃卡宾枪，冲天“哒哒哒”射出一串子弹，用缅甸语高声喊道：“停船，不然我就开枪了。”

枪声一响，那船主岩通是老跑水路的，熟知江湖规矩，他可不愿意惹麻烦，立刻乖乖的抛了锚，将机帆船停泊在了江心。

阿明抛过去一根缆绳，命岩通系在了船帮上，两艘船只并拢在了一起，寒生与客家嬷嬷纵身跃了过去。

“墨墨……”寒生大声呼唤道。

阿明平端着卡宾枪对准了颂长老等人，以缅甸语厉声说道：“颂长老，你们还不快点交人么？”

颂长老泪水盈眶、伤心欲绝的说道：“小姑娘掉落江中了……”

“什么！”寒生大惊失色道。

“是小姑娘自己滑落江里的。”空萨在一旁解释说道。

“胡说！”沈才华一听墨墨掉江里了，顿时毛发乍立，血灌瞳仁，大喝一声冲上了机帆船，一头闯进舱内寻找了起来，“墨墨……”他的口中在不停地呼唤着。

贾尸冥走上前来，盯着颂长老冷冷的说道：“你们是如何劫走老祖母女的？”

阿明翻译了过去。

颂长老此刻也就实话实说了：“本长老以‘飞头降’从窗口叼出了‘野人山老妖’，小姑娘则是自己追出来的。”

“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贾尸冥面色阴沉的追问道。

“那‘野人山老妖’是个‘阴相人’，那可是阿瑜陀耶王朝时期枋长老的独门秘术，在暹罗早已失传了三百年多年……”颂长老无限感慨的叹息道。

贾尸冥明白了，这伙降头师是奔着老祖而来，可如今却害死了她们母女俩，“阿明，把枪给贫道。”他淡淡的说道。

阿明将卡宾枪抛给了贾尸冥。

“唉，贫道以前杀人从来都不需要武器的……”贾尸冥发出一声长长地叹息，枪口对准了颂长老。

“杀……杀了他，替墨墨报……报仇！”嘟嘟在半空里愤怒的拍打着翅膀叫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7

“且慢开枪……”一个苍老的声音自身后响起。

贾尸冥回头一看，却是安息长老，于是不解的问道：“长老，您有话说？”

安息长老由彭长老搀扶着，站在了木船的船头上，颤颤巍巍的说道：“贾道长，佛祖敦巴辛饶曾告诫世人‘胜义无生，世俗无灭，降灭邪见，引见解脱……’发大慈悲心无偏爱，无处不遍及。依老衲所言，他们既然已经死了一个降头师通他巫，预先为其罪孽做了补偿，现在，就不要再行杀戮了。但愿颂长老等人能够断障除祸，消弭心中恶欲，得解今生来世之苦……”

“贾道长，安息长老所言甚是，颂长老想要得到失传秘术，因而并非有意要加害老祖母女，如此，就放他们一条生路，允其改邪归正

了吧。”寒生强忍着心中痛楚说道。

“唉……”贾尸冥仰脸望着苍天，悲凉至极的长啸一声，慢慢的垂下了枪口。

船舱内，地上横七竖八的躺着一些毒蛇花蝎以及蜘蛛蚂蝗等毒虫，它们的身子都在不住的痉挛和战栗着，有些已经死去了，这是与小血蚤们激烈厮杀过后的惨烈战况，除此而外，并没有发现墨墨的身影。

“灵胎，灵胎，你不是说墨墨在这边吗？”沈才华掏出熟睡着灵胎，使劲儿的摇晃着，一边焦急的问道。

灵胎慢慢睁开了眼睛，打了个哈欠，小手径直的指向了下面……

“你是说在水里！”沈才华愕然道。

灵胎点了点头，随即又闭上了眼睛，竟然轻轻的打起了呼噜。

沈才华一下子傻眼了，泪水随即流出了眼眶，他悲痛的缓缓走上甲板，望着白茫茫的江水，口中默默诵念起了巫咒，“兽獠獠猷猷獾獾獾猊猊獾獾……”，两根小手指插入自己的鼻孔，心中悲恸的呼唤起吸子来……

寒生等人默默地望着他，谁都没有开口说话。

许久，江面渐渐泛起了一连串小水泡，水底缓缓的升起了一张席子状、绿茸茸的扁平物体……

“吸子筒！”沈才华含泪呼唤道。

水面上露出了吸子筒圆圆的眼睛，惊喜的目光望着小主人，用力的眨了眨眼，“哗啦”一声冲出江面，水淋漓的跃上了甲板，搂住了沈才华。

沈才华惊喜交加，顾不得打湿了衣裳，脑中急忙的发出了意念……

吸子筒一愣，随即眨了眨眼睛，松开小主人翻身跃入水中，背上的绿毛一闪，迅即下潜不见了。

颂长老空薩以及岩通等人俱是惊讶的瞠目结舌。

这时，江水又泛起了水花，随着“哗啦哗啦”一阵连续的出水声，“嗖嗖嗖”自江中窜出一伙类似于猴子般的八个褐毛怪物来，水淋淋的并排站在了沈才华的面前。

“主人，您在呼唤我们……”老河童欣喜的发出意念问道。

沈才华闻言几乎落泪，匆匆以意念回应道：“墨墨掉到江里了，你们快去找她！”

“是，主人。”老河童应声答道，迅即招呼老伴和六个儿子紧急出动。

“啊！我的女人……”河童老六急不可待的一头扎进了恩梅开江里。

众河童们纷纷跳入江中，转瞬间都不见了。

这一次，颂长老等人更加骇然，个个目瞪口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7

江面之下暗流涌动，墨墨刚一落入水中，紧接着便被一股漩涡拖入了昏暗冰冷的江底，此刻，她肺里的氧气已经消耗殆尽，憋闷得透不过气来，她努力挣扎着想要浮出水面，但是漩涡强大的吸力拽着使其寸步难行。

墨墨的怀里依旧紧紧地抱着娘，大脑由于缺氧而慢慢的麻木了，我大概要死了……她绝望的想着。

就在墨墨即将晕厥过去的一刹那，她的脑袋里突然呈现出了一幅奇特的景象：一个凹眼凸鼻的老僧盘腿打坐在山洞里，面对着一面石壁正在冥想……

她也下意识的盘起了腿坐于漩涡之底，怀中抱着娘，奇经八脉中一股暖流悄然的游动起来，心跳渐渐的减慢到了极点，此刻，墨墨竟然不觉得气闷了，脑中竟然也渐渐的清晰了起来……她不知道，这正是达摩五式中的第二式“面壁九年”。

眼下虽然浮不上去，但却也不会很快就淹死了，墨墨稍微定下心来，可是如何才能冲破漩涡强大的吸力，重新返回到水面上去呢？她冥思苦想了好半天也没有办法。此刻，墨墨终于明白，她已经被困死在恩梅开江的江底下了。

不知过了多久，墨墨隐约听到有种奇怪的水流声，正朝着她奔来……她瞪大了眼睛，隔着昏暗的江水，蓦地瞧见了一条巨大的鲶鱼，冷冰冰的眼睛正虎视眈眈的盯着她……

那是一条湄公河巨型鲶鱼（学名：Pangasianodon gigas），世界上最大的淡水鱼，体重可达 300 多公斤，通常只生活泰国、柬埔寨、老挝以及越南等湄公河沿岸国家，极喜食人，缅甸的恩梅开江以及伊洛瓦底江曾罕见的发现过。

墨墨顿时唬得魂飞魄散，急忙挥动起手臂，在水下使出“断臂立雪”，数道淡淡的臂影砸向了巨鲶。“嘭嘭”几下，那湄公河巨型鲶鱼晃

了晃脑袋，浑若不觉般，缓缓的张开了巨大的嘴巴，露出两排锋利的牙齿，冲着她径直冲了过来。

正值此危机时刻，一张巨大的“席子”自头顶瞬间罩下，包裹住了墨墨和老祖倏地卷起，贴着江底几个翻滚冲出了漩涡，然后“唰”的一声，笔直的跃出了水面，泛起一大片水花。

“喵呜……”江面上心急如焚的大黑猫“小翠儿”，远远的瞥见突然升腾起的水柱，迅速的游了过来。

水下，湄公河巨鲟蓦地调转身子，紧追不舍的尾随而来。

就在这时，巨鲟前面突然出现了一群河童，不分青红皂白的上前举拳挥掌“劈劈啪啪”的一阵乱殴，河童们在水里力大无穷，没几下便打得巨鲟晕头转向，落荒而逃了。

恩梅开江面上，寒生、沈才华等人焦急的站在船头，忐忑不安的眺望着茫茫江水，忽的瞧见远处有一道白色的水线在朝着他们急速而来……

阳光下，金色的光晕里，八个河童兴致勃勃的各自牵着吸子的一边，花白的腹面上端坐着浑身湿淋淋的墨墨，怀中抱着老祖，“小翠儿”则雄赳赳立于吸子的头上，它们正在踏浪而来……

(湄公河巨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8

第一百八十七章

云南境内腾冲县正街，政府招待所的一间套房内。

宋地翁与首长的那名李姓属下已经在此地等候了数日，却始终未



见朱寒生等一行人露面，心中感到了有些惴惴不安，于是挂了个长途电话至京城。

“地翁么？你们现在哪儿？”听筒里传来了首长熟悉的声音。

“首长，我们已经探听到朱寒生等人要从瑞丽入境，于是便抢先来到了云南腾冲，这是他们的必经之路，若是在缅甸一路进行长途跟踪的话，很容易暴露自己，因为他们之间有数位江湖老手，警惕性极高。可是，我俩如今已经在腾冲监视了数日，却仍未发现到他们的踪迹，怕是走了另外的途径，所以赶紧打电话向首长报告……”宋地翁神情无奈的说道。

首长闻言沉默片刻，随即口中嘿嘿一笑，说道：“地翁啊，不要紧，你们现在不用在腾冲守株待兔了，马上直接赶去滇西北迪庆州的中甸吧，我知道，他们一定会去那儿的。”

“迪庆州中甸……为什么？”宋地翁疑惑道。

“因为‘蓝月亮谷’就在梅里雪山附近。”首长回答道。

“哦，原来是这样，那好吧，我俩即刻启程赶去中甸。”宋地翁松了一口气。

首长撂下了电话，自言自语的说道：“废物。”

“首长叔叔，‘中甸’在什么地方？妮子也去了么？”有良在一旁着急的问道。

“‘彩云之南’的地方，很远嘞。”首长若有所思的说道。

“俺也要去。”有良目光固执的望着首长。

“别急，等到时机成熟的时候，我自然会带你去的，”首长安慰

道，“放心吧，妮子早晚都是你的。”

“首长叔叔，谢谢你对俺这么好……”有良早已是热泪盈眶了。

“有件极重要的事情还要你替我去办……”首长话锋一转，踌躇着说道。

“首长叔叔，你要有良无论做什么都行。”有良掷地有声的回答说。

“嗯，”首长沉吟道，“皮高工私下送出来情报，说乔老爷拿到的那只‘鬼壶’并不是风后的‘骷髅头’，而是一个姓祝的风水学家祖先的‘骷髅头’，真正的‘鬼壶’仍在西山别墅内。”

有良吃了一惊，随即回忆说道：“这么一说，俺也觉得拿回来的这只‘鬼壶’大小和颜色同贾道长旅行袋里的那个是有些不一样……首长叔叔，你要有良再去偷回来么？”

“不，他们肯定已经警觉了，下手不容易，而且‘轩辕计划’正在加紧实施，而且就快要完成了。”首长的语气显得有些沉重。

“首长叔叔，什么是‘轩辕计划’，可以告诉俺么？”有良迷惑不解的问道。

首长闻言淡淡一笑，说道：“你还小，有些事情理解不了，此事关系到国家的最高机密，需要你知道了的时候，自然会告诉你。”

“那您要俺做什么呢？”有良疑惑不解。

“杀一个人。”首长冷酷的回答道。

“谁？”有良问。

“一个曾经死去的人。”首长平静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8

京城西山别墅的地下,有一个庞大的地下室系统,代号为“769”,1969年中苏珍宝岛交战之后,毛泽东主席发出了“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最高指示,由此全国开展了大挖防空洞的工程。北京城下也挖了一条沟通天安门、人民大会堂、中南海的秘密通道,一直通到西山,林彪生前居住的毛家湾也有一个入口。

1976年9月9日零时10分,一代伟人毛泽东在中南海咽下了最后一口气,享年83岁,一个叱咤风云的时代终于结束了。令人惊奇的是,中共中央警卫团的番号为8341,恰与毛泽东寿数83年,在位41年竟然相暗合,但却极少有人知道当年格达活佛在旧羊皮上留下的预言。

9月20日凌晨,在晨曦的掩护下,国家新任主席华国锋率人护送着伟人的遗体,从毛家湾林彪家的入口,进入了这个神秘诡异的地下世界。

三年前的1973年,在湖南长沙近郊的马王堆,发掘了一座西汉古墓,惊人的是经历了两千多年,女墓主的尸体竟然没有腐烂,依旧栩栩如生,可惜尸体一旦暴露于空气之中,很快的就开始腐烂了。当时的总理周恩来曾指示:“古尸至少要保护200年,要让后人也看一看,不然无法向子孙交代。”为此组成了专门班子,研究出含有福尔马林、酒精和甘油的配方,成功地保存了马王堆女尸,这批专家里面便有当时国内顶尖的防腐专家皮高工。

1956年,毛泽东主席带头在中共政治局关于遗体火化的决议上

签了字，他本人对于身后事的看法相当开放。1960年5月27日，他对英国的蒙哥马利元帅说：“人总是要死的，我也不会例外。我想我会怎么死呢？无非是这五种情况，一是有人用枪把我打死，二是飞机掉下来摔死，三是被火车撞死，四是游泳被淹死，五是害病被细菌杀死。我死了身体火化，骨灰丢到海里喂鱼。”其对护士长吴旭君说得更加潇洒豁达：“我在世时吃鱼较多，我死後把我火化，骨灰撒到长江里喂鱼。你就对鱼说，‘鱼儿呀，毛泽东给你们赔不是来了，他生前吃了你们，现在你们吃他吧，你们吃肥了好去为人民服务，这就叫物质不灭定律。’”

由此可见，毛泽东主席的本意是希望遗体回归于大自然中去，而非要人为的永久保存，只是后人为了某种政治意图而违背了他老人家的意愿，其实谁都明白，他的遗体真的就能够千秋万代的保存下去吗？

1924年2月21日，俄国领袖列宁逝世了，他生前也是希望自己死后，能与母亲玛丽亚·亚历山大罗夫娜一起安葬在彼得堡的沃尔科夫墓地，但是，继任者却违背了他的意愿，要永久的保存伟人的遗体。列宁去世一个月之后，遗体便开始腐烂，著名的生物化学家兹巴尔斯基因独创的防腐液，暂时遏制住了腐烂，但此後腐烂却一再的发生。1930年、1934年和1938年，红场列宁墓都曾长期关闭，官方说是“对列宁遗体进行护理”，但内行的人都知道，列宁遗体依旧在继续腐烂，其三分之一的皮肤，全部毛发和双手指骨都进行了置换，当然，普通的参观者是看不出破绽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列宁遗体的保存经受了更加严峻的考验。1941年6月底，盛放列宁遗体的水晶棺，在严密的警卫护送下用火车运往丘明，置放在一所中学的二楼会议厅内。但由于不可能按规定要求保持低温，1943年底，遗体又开始腐烂，人们只好将遗体放到温度稍低的地下室，并在四周放上冰块。但这并不能完全阻止腐烂，于是遗体的一条腿和部份左臂又被截去，并换上假肢。直到1945年战争结束后，列宁的遗体才从丘明重新运回莫斯科。

1961年，列宁的遗体又开始了腐烂，而此时，为列宁遗体专职服务了近四十年的兹巴尔斯基教授已经去世，他的接班人在遗体紧急防腐处理方面的经验不足，因而束手无策。于是，赫鲁晓夫同医务人员商定，把暂时未腐烂的头部同躯干分开，至此列宁的躯干被火化，而头部则被安装到人造躯干模型上，“手术”相当成功，所有的参观民众丝毫也没有察觉。

前苏联解体以后，1997年4月，在列宁诞生日前後，围绕著他遗体的问题又发生了激烈争论，民主派主张将遗体移出红场，左派则强调列宁墓是克里姆林宫的一部份，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不得随意变动。直至现在，列宁墓周围经常有一些非参观者的人在走动，据说这是俄国共产党的自愿者，他们轮流为列宁墓放哨，以防不测事件发生。俄罗斯政府虽然没有正式表态，但却来了个釜底抽薪，停止为护理列宁遗体拨款，并将列宁墓实验室更名为“生物结构研究中心”。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9

西山别墅会议室里，香烟缭绕，“轩辕计划”小组正在开会，主

任也亲临现场参加了讨论。

皮高工正在发言，他以其渊博的知识阐述道：“可供瞻仰的遗体永久保存，是一个巨大的科学难题，迄今还没有非常成熟可靠的方法。为了遗体的长久保存，必须在死後两小时内就进行解剖，取出内脏，用冲洗液把全身血管，甚至包括最细微的小血管都要冲洗干净，然後注入福尔马林和凝固剂。毛泽东主席去世后，遗体最初只进行了一般性的处理，血液没有及时的放掉，虽然解剖了遗体，取出了心脏、肺、胃、肾、肠、肝、胰、膀胱、胆囊和脾脏，把这些内脏分罐浸泡在福尔马林液中，躯干的空腔也塞满了浸泡过福尔马林的棉花，并从股动脉注入了 22 升的福尔马林，但仍旧不能阻止尸体的缓慢化学分解……”

众人鸦雀无声的聆听着，众专家当中，只有皮高工是国内首屈一指的生物防腐权威，负责毛泽东主席遗体的保护工作。

“同志们，”皮高工继续说道，“我们现在采用的是最先进的气相保存法，关键是必须要完全的隔绝氧气，可是把氧气从水晶棺中 100% 地排除是不可能的，通常最高能达到 99.99%，所以，又在密封的水晶棺内充入了氦气。党中央的要求是，主席的遗体不仅不能够腐烂，而且还要能供全国人民来瞻仰，因此要特别注意遗容和神态的真实。毛主席的脸部不能化妆，因为任何化妆品都会损害到皮肤，留下不可逆的损害，因此只能将柔和略带红色的灯光照射到面部，保持往日的健康颜色和领袖的尊严。尽管我们肉眼看不到，但主席的遗体每天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着变化，我的任务就是要把变化减到最小最慢，这个

任务绝不亚于十多年前的美国阿波罗登月啊……”

人们谁都没有说话，此事太过敏感，万一说错了话，就是严肃的政治问题。

“人们大都以为纪念堂里只供奉着毛泽东主席的遗体，殊不知还有另一位男性死者陪伴着他，这位死者姓甚名谁无关紧要，重要的是他的年龄、体重、体型及死因，都同主席相近，当然，这位死者在生前，做梦都不会想到有幸为毛主席他老人家伴驾。凡是准备在主席遗体上施用的防腐技术，都要先在这位伴驾身上试用，成功了再移植过去。每隔一段时间，我们就从主席和伴驾身上分别取下若干小颗粒，送到相关研究机构去，检查遗体组织结构的保存情况。而负责检验的科学家只知道小颗粒的编号，却不知道哪些取自主席身上，哪些取自伴驾身上，其检验结果送至另一批科学家那儿，由他们来解读，决定下一步的防腐保存措施。1977年8月20日，位于天安门广场的纪念堂完工，毛泽东主席的遗体及几罐浸泡在福尔马林里的内脏，被转运到纪念堂内，经过适应性处理后，遗体被移入水晶棺内，保存在纪念堂地下室一间无菌、无尘、恒温的密室之内，这水晶棺其实是一个水晶罩，当遗体供瞻仰时，就用电动升降机将其从地下室升上来。我们在水晶棺内采取气液相结合的保存方法，遗体的衣服里包着液体，只有面部处于气态环境中。瞻仰结束后，遗体下降到地下室的一个密闭容器内，并立即在他的颈部插上一根塑胶管子，以便向体内灌注福尔马林溶液……”皮高工卖弄知识的解释道。

“不必说得那么细了。”主任皱着眉头说道。

“是，”皮高工赶紧应道，“北京工艺美术学院制作了一个毛主席的蜡像，派两位研究员专程前往英国蜡像馆，学习蜡像制作技术，结果‘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他们的水平大大超过英国，制作的毛泽东主席蜡像栩栩如生，与本人一模一样，在关键时候展出，绝不会有人怀疑的。”

“还说？”主任愠怒了。

“是是……”皮高工唯唯诺诺道，“因此，从现代防腐科学技术来讲，遗体的永久保留不仅是异常困难的，而且代价极高，所以必须要找到个一劳永逸的解决办法……”

卢教授插话道：“什么‘一劳永逸’，是入土为安么？”

“不不，”皮高工望了一眼主任，然后神情异常郑重的说道，“复活毛泽东……”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9

发不出么？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9

第一百八十八章

会议室内，人们凭住了呼吸，甚至听得出自己的心跳声。

卢教授咳嗽了一声，然后缓缓说道：“通常来说，高等生物若是内脏器官缺失的话，是不可能存活下去的，这是起码的生物学常识。在解剖学上，依据生物机体的生理功能，将人体分为呼吸系统、运动系统、循环系统、感觉系统、神经系统、内分泌系统、消化系统、泌尿系统和生殖系统，这些是高等哺乳动物正常生理活动所必须具备的



条件。美国等西方国家已经在做这方面的研究，但需要复活的生物机体，必须在确定临床死亡后的最短时间内，迅速冷冻在摄氏零下一百七十八度的超低温液氮溶液中，才有可能使其机体的所有器官保持活性。可是毛泽东主席的遗体并未做过这样的处理，而且内脏器官还被摘除了……”

“同志们，”主任开口说话了，“但主席的脑子还在，当时并未予以摘除，所以当他老人家复活后，只要能够维持正常的血液循环和供氧，便可以使他那举世无双的睿智大脑重新运转起来，从而再一次的引导中国人民前进的方向，防止走资派的复辟，让帝国主义及一切反动派闻风丧胆，确保中国红色江山永不变色。”

人们稀稀拉拉的鼓起掌来，“太好了，主席要是真的‘万岁’了，是我党之福，世界革命人民群众之福啊……”有人面红耳赤，颇为激动的说道。

主任锐利的目光横扫了一下众人，朗声说道：“‘轩辕计划’的最终目标现在可以告知各位了，就是用风后的‘鬼壶’复活我们的伟大领袖，届时举国上下同庆。”

“可是，”卢教授踌躇着说道，“我们还没有用‘鬼壶’来真的复活主席……”

“呵呵……”主任爽朗的一笑，缓缓说道，“‘鬼壶’的功效你们都已经见过了吧？”

众人点点头，纷纷说道：“是的，简直是太神奇了，太匪夷所思了，颠覆了当代所有的生物学理论……”

“但是，”卢教授坚持自己的观点，分辨说道，“以往试验中的尸体都是刚刚去世的，各种脏器都还在，所有的循环系统能够借助‘鬼壶’恢复，可是毛主席他老人家……”教授还是摇了摇头。

祝先生也怀疑的说道：“恐怕……还是需要在中阴身的状态下才行得通。”

“同志们，”主任严肃的说道，“大家只要能够做到让主席的大脑运转起来，哪怕只有一天，甚至是一个小时也好，请他老人家告诉我们全党和全国人民，中国将向何处去？谁才是他真正的接班人……”

众人面面相觑，谁都不敢吱声。

“从今天开始，‘轩辕计划’小组就要开始24小时不停的工作，运用你们的专业知识，用‘鬼壶’来复活主席的大脑，这是一项神圣而光荣的历史使命，全党和全国人民都在衷心期盼这一时刻的到来，明白了么？”主任威严的语气已不容置疑。

“那我们要离开西山别墅，去纪念堂工作了么？”有人紧张的小声问道。

“是的，”主任对毕处长说道，“纪念堂还要继续对外开放，主席遗体仍需供人们瞻仰，大家白天回到这里睡觉，夜里前往纪念堂地下室工作，毕处长，你带专家们来去走‘769’密道。”

“是，主任。”毕处长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29

谢谢大家关心，尺子会点到即止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30

此刻，大家心中才终于领悟到了复活毛泽东的真实意图，那就是“接班人”的问题。

毛主席生前曾屡次确定自己的接班人，第一位是刘少奇副主席，因政见不合于文革期间被贬，1969年冬死于河南开封，白发及肩，以化名“刘红黄”火化之；第二位是林彪，位高权重，誉为“副统帅”，1971年9月13日，飞机坠毁于蒙古温都尔汗，与妻儿尸骨无存；第三位是王洪文，时任副主席，在毛泽东主席逝世后的一个月內被捕，1992年夏，病死于秦城监狱。最后一位是华国锋，手持毛主席临终前“你办事我放心”的一张潦草手书“遗诏”而入主中原，引发朝野的猜测，至今史学家们依旧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主任离去以后，毕处长继续主持会议。

“同志们，‘轩辕计划’大家都清楚了，现在我们要制定一套可行的手术方案。”毕处长说道。

“手术方案？”卢教授不解的问道。

“对的，手术方案，也就是‘换头术’，”毕处长目光巡视了一圈，然后缓缓说道，“有一名自愿者，他的身材高矮胖瘦以及体态，完全酷似主席，他愿意奉献出自己的身体……”

卢教授惊讶道：“你是说一个活体……”

毕处长淡淡一笑道：“正是，卢教授，您是国内脑神经外科的权威，这台手术需要由您来亲自主刀。”

卢教授闻言赶紧摆手，说道：“不可能的，异体之间的排斥反应就不必说了，人体颈椎截断，里面的脊髓是根本无法接驳的，必然导

致高位截瘫。”

“卢教授，只需要您将主席的头部与这名自愿者的身体颈椎、神经血管以及皮肤肌肉接驳好就行，至于是否截瘫和有异物排斥反应，就无须您来考虑了。”毕处长冷冷道。

“这……”卢教授语塞了。

“此人现在何处？”祝先生问道。

毕处长嘿嘿一笑，手望自己的脚下一指，缓缓说道：“就在‘769’地下室里。”

众人皆轻轻的“唔”了一声，无不感到这“轩辕计划”越来越诡异了，令人胆战心惊。

“大家请跟我来……”毕处长起身，领着众专家来到了别墅最里面的一间黑屋子里，掀动开关，点亮起了昏暗的灯光，见墙壁上有一道大门，上面挂着一个大铜锁。

毕处长从口袋里掏出钥匙开启了铜锁，推开了沉甸甸的铁门，一股潮湿发霉的气味儿扑面而来，水泥楼梯向下延伸进入了黑暗中……

“啪”的一声，毕处长又掀亮了壁灯，借着幽暗的电灯光，他率先走下了楼梯。拐角处有一间没有门的屋子，亮着一盏奶白色的吸顶灯，室内摆放着一张医院用的推床，上面睡着一个穿藏蓝色中山装、身材魁梧的人，鼾声如雷。

“喂，醒醒……”毕处长上前拍了拍那人的肚皮。

此刻众人才看清，那人的身体和手脚已经被床边的皮带紧紧地捆绑束缚住了。

“毕处长，你可算是来了，俺夜格就一个人睡在这地下室里，真他妈的憋屈啊……”那人望见毕处长惊喜的说道，他看上去约莫有四十左右岁，带有着浓厚的东北口音。

(刘少奇的火化单):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30

卢教授上前伸手揪了揪那人的肌肤，又翻开他的眼皮瞧了瞧，“他的身体非常的健康，”教授一想到自己要用手术刀活生生的切下这个人的头颅，内心深处充斥着一种犯罪感，于是同情的说道，“同志，你……是自愿的么？”

“自愿，当然是自愿的。同志们，大家试想想，若是能以自己的平凡之躯，换取英明领袖的复活，又有谁会不乐意呢？”那人慷慨激昂的答道。

木法医在一旁大为感动，眼眶湿润着说道：“这位大哥，您的思想境界真是太崇高了，可不可以告诉我，您的姓名叫什么？家住在哪儿？”

“住口！”毕处长随即厉声喝止道，“绝对不允许询问这个人的任何情况，大家记住了，他的代号叫做‘砧木’，明白么？”

众人面面相觑，都不言语了。

“好啦，现在时间已经不早，我们把‘砧木’抬上电动车，经秘道驶往毛泽东主席纪念堂，有关的手术器械以及生命监视系统等设备都已经提前安装好了。”

众人七手八脚的将那人连推床一起抬到了一辆加长型的平板电

动车上。

“毕处长，风后的‘鬼壶’呢？”祝先生望着两手空空的毕处长，善意的提醒说道。

“在纪念堂地下密室那儿。”毕处长回答说道，随即跳上了驾驶座位，亲自开着车沿着空荡荡的地下甬道往城里驶去。

地下甬道内阴森森的，两侧的墙壁上镶嵌着壁灯，由于天长日久，有些灯已经不亮了。众人默默地坐在车上，神情都显得十分紧张，谁也没有说话。

不知过了多久，前面蓦地宽敞了，灯光也明亮了许多，可以瞧见有荷枪实弹的解放军士兵在站岗，毕处长将电动车停在了一扇铁门前。

站岗的哨兵见到毕处长，遂向他立正并行礼。

毕处长举手还礼，然后命令道：“打开电梯门。”

那士兵遵命拉开铁门，露出一台升降机，众人将“砧木”推入升降机中，毕处长按动电钮，缓缓上升到了位于天安门广场毛主席纪念堂的地下密室前。

两名军人持枪站立在密室门前，表情庄重肃穆。

一名军官走上前来，向毕处长行举手礼，然后郑重的将一只上了锁的黑色小铁盒子交到他的手中，口中说道：“毕处长，主任让我将铁盒亲手交给你，工作结束后，我要即刻带回去。”

“明白了，我们可以进去了。”毕处长接过铁盒子，点了点头说道。

军官轻轻的拉开了房门，请毕处长等人进去，然后关上门扇仍旧

守候在外面。

密室内十分的宽敞，恒温恒湿，光线亦十分的柔和，在屋子的中央，液压升降机上面，停放着一具水晶棺，四周摆放着一簇簇金黄色的菊花。

众人以无限崇敬的心情，目光投向了水晶棺内，他们所熟悉的那个世纪伟人就静静的长眠在那里……

“毕处长，”这时，躺在推床上手脚被束缚着的“砧木”开口说道，“俺想瞻仰一下主席遗容……”

毕处长将铁盒子撂在一旁的台子上，顺手抓起一只棕色的乙醚瓶子，拧开瓶盖将麻醉剂倾倒在了一条消毒巾上，然后冷酷的捂在了“砧木”的口鼻上……

“砧木”挣扎了几下便不动了。

毕处长嘿嘿一笑，命令道：“同志们，开始工作吧，先剥去‘砧木’的衣服。”

大家套上了白色大褂，并戴上口罩与塑胶手套，然后将已经昏迷的“砧木”剥了个精光，露出魁梧肥胖多肉的身体。

“哇……”木法医瞥了一眼“砧木”的私处，轻轻的发出了一声惊叹。

卢教授手持锋利的手术刀，站在了推床前，木法医在一旁充当着他的助手。

“木医生，准备好止血钳……”卢教授吩咐道，然后颤抖的手捏着手术刀轻轻的划入“砧木”的颈部皮肤……

“咯咯咯……”突然间，“砧木”的颈椎爆发出一连串的脆响，蓦地脖子陡然伸长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31

### 第一百八十九章

“嘭嘭嘭”束缚“砧木”手脚的皮带瞬间崩断了，“砧木”缓缓的坐了起来，长脖子上盯着的脑袋张开了血盆大口，发出了磔磔瘆人的笑声……

卢教授以及木法医、丛教授等人因惊吓过度，一个个的瘫软在地上，当时就昏厥了过去。站在后面的皮高工见势不妙掉头就跑，被“砧木”劈头一掌掴在了后脖颈上，顿时眼冒金星，倒撞于地。

毕处长大惊失色，急忙伸手从腰间抽出一支手枪来，但是，未及拉开枪栓，“砧木”的大嘴巴便已经咬在了他的天灵盖上。闻得“喀嚓”一声，颅骨登时破裂，鲜血顺着头骨裂隙以及眼睛和耳朵里汩汩流出，他的身子缓缓的坐了下去，一声未吭的死了。

“你究竟是……是何方神圣？”祝先生出身风水世家，见多识广，强忍住内心的恐惧，嘴里结结巴巴的问道。

“砧木”长脖子顶着的脑袋晃了晃，嘴里还滴嗒着鲜血，目光居高临下的望着他：“俺是关东黄龙府县委邢书记，你是谁？”

“我，我姓祝，是中国人体生命科学学科的创始人，北京大学客座教授……”祝先生情绪稍安，口齿也逐渐变得灵活了起来。

邢书记扭动着脑袋，目光慢慢落在了那只铁盒子的上面……他似乎感觉到了那东西隐约散发出微弱的磁场。



祝先生身子慢慢移动着，力图遮挡住台子上的那只铁盒。

“躲开！”邢书记脖子弯下，脑袋探至祝先生面前，狰狞的咆哮吼道。

祝先生身子一颤，乖乖的闪过一边去了。

邢书记伸手抓过那只铁盒，发现上面还锁着一把铜挂锁，于是手指捏住锁体一扭，将其“咔”的拗断，打开了盒盖……

刹那间，他感觉到了一股强大的磁场扑面而来，“咦，这是个什么东西？”他困惑不解的问祝先生道。

蠕头蛮乃是远古遗传至今的物种，对这颗来自五千年前的风后骷髅头，其敏感程度远远超过人类，盖因近代工业社会的迅猛发展，从而导致人类感官逐渐退化所致。

“那是‘鬼壶’。”祝先生战战兢兢的回答道。

“‘鬼壶’是个什么东西？”邢书记一面穿上了自己那套崭新的藏蓝色中山装，同时轻轻掸去落于上面的灰尘，口中则追问道。

“这个……”祝先生结结巴巴的说道，“它是……是一个远古人的头颅。”

“远古的东西？嗯，爹爹一定会喜欢的……”邢书记自言自语的说着，顺手抄起“鬼壶”揣进了衣袋里，然后伸长两米多的脖子，歪着脑袋朝水晶棺升降机上面的天花板洞口望去，随即二话不说便纵身跃了上去……

纪念堂大厅内的主灯都已经熄灭，唯有地灯散发出柔和的橘黄色灯光，朦胧中见有卫兵在大门口巡逻。

邢书记并没有收回长脖子，因为一旦恢复了宿主原状，蠕头蛮的功力则会立刻消失。

“什么人！”有卫兵发现了大厅内有人影晃动，遂高声喝道，刹那间，数名军人迅速的包抄了过来。

邢书记转身朝着布幔后面跑去，然后纵身跃上了三米多高的窗户，用力的掰开铁栅，“哗啦”一声，破窗而出，落在了外面夜幕下的花园里。然后几个起落，一面“咯咯咯”的缩回了脖颈，迅速的消失在了夜色中的前门大街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3-31

暮色中，华灯初上，前门大街上人流如梭，熙熙攘攘，邢书记低着头匆匆赶路，其魁伟的身材在人群里依旧显得十分的扎眼。

数日前，他来到京城参加一个会议，昨天上午趁着会议的空闲时间，他独自一人来到了天安门广场，准备到纪念堂瞻仰毛主席遗容。当他随着队伍缓步走上纪念堂石阶时，被一个陌生人拽了出来，“同志，请您随我来一下。”那人客气的说道。

在纪念堂内的一间办公室里，那人检查了邢书记的工作证以及进京介绍信，然后挂了一个电话。不久，匆匆进来了一位中年人，此人二话不说，目光一味的仔细打量着邢书记，最后满意的点了点头，自我介绍说道：“邢书记，你好，我是毕处长，在中央工作，请您跟我走一趟。”

“毕处长，到底什么事儿啊？我还等着瞻仰毛泽东主席遗容呢。”邢书记大惑不解，自己好像并没犯什么错啊？

毕处长微微一笑，道：“等一会儿，我会对您做详细的解释。”

邢书记跟随着毕处长沿着一个隐秘的楼梯，来到了纪念堂地下秘道，然后走进了一间地下办公室，门外有荷枪实弹的军人守卫着。

在屋子里，邢书记静静地听完了毕处长的叙述。

“为什么要选择我？”邢书记不动声色的问道。

“因为你的身材高矮胖瘦，尤其是走路的姿态都酷似主席，是我们物色的所有人当中，最合适的人选。”毕处长诚恳的解释道。

邢书记目光瞥了下门外的警卫，思忖着如何才能逃脱。

“邢书记，别看了，你是走不脱的，如今，你已经知道了所有的秘密，你自己想想后果吧……”毕处长冷酷的说道。

不错，这件天大的秘密已经为自己所知悉，不干的话必然会被灭口，搞不好连黄龙府家中年轻的妻子也会受到牵连……看来只有先应承下来，再图良策。

“好，能够为复活伟大的领袖尽一份力，是每一个共产党员的福气，我愿意干。”邢书记爽快的答应了。

“太好了，你的家庭亲属，请大可放心，国家会负责替你照顾好的。”毕处长欣喜的说道。

就这样，他被带到了西山别墅的“759”地下室，毕处长好酒好菜的招待着并亲自作陪，晚上睡觉时，邢书记则被皮带束缚捆绑在了推床上，等待次日夜里的那次旷世手术……

“嘀嘀……”一阵急促的汽车喇叭声在身后响起。

邢书记蓦地惊了一下，思绪随即又重新拉回到了现实之中，他赶

紧避让开汽车，走到一棵国槐树下，坐在了石台上。

唉……现在自己虽然已经逃出生天，但却是有家不能归，黄龙府再也回不去了，这个县委书记更是当到了头，唯一可惜的是，自己那位新婚的年轻妻子，就要一世独守空房了。

到哪儿去呢？京城绝对是不能够久留的，得赶在他们追捕自己之前连夜出城。李地火老爹曾经说过，他此番要去关中地脐，就在山西河东风陵寺，自己何不也赶过去那儿与其会合呢？

想到此，邢书记起身直接赶去了京城火车站，买票登上了前往山西的列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1

诸位看官，尺子于流浪途中写了点鬼故事，无非是排遣寂寞罢了，也希望“鬼楼”干净和谐，请不要再相互谩骂攻击了……

《鬼壶》再写个十余日，就准备搁笔了，尺子即将进入缅甸果敢地区流浪，那里虽然很乱，但是毕竟通汉语，民风尚未堕落，也没有咄咄逼人的城管。自此，尺子将会消失于虚拟中的天涯，而默默的浪迹于茫茫无际的印度支那原始热带雨林之中，寻找属于自己的那一份宁静……不问生死，不进股市，纵使主力再狡猾，却也套不住尺子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1

次日午时，东单大街上车来人往，川流不息。

一辆黑色的轿车沿着街道缓缓的行驶着，车窗里面遮着黑色的窗纱，里面坐着首长和有良，在一个街角处停了一下，门开了，他俩迅

速的下了车，而那轿车则继续向前驶去。

右侧胡同内有一家僻静的小茶楼，客人稀少，似乎显得有些冷落，首长和有良走上楼梯，来到了一间包房内。

屋内茶几上已经泡了壶上好的茉莉花茶，空气中弥散着一股淡淡的花香气。沙发上坐着一个萎靡不振的老头，脖颈周遭缠着白色的绷带，此人正是首长的内线卧底——皮高工。

“首长……”皮高工见到首长进来连忙站起，目光瞥了一眼有良，欲言又止。

“说吧，不碍事，”首长坐在了沙发上，看见皮高工脖子上的绷带，诧异的问道，“你这是怎么了？”

“出大事啦，昨晚实施‘轩辕计划’的最后阶段，不料那‘砧木’竟然不是人，而是一只怪物……”皮高工心有余悸的说道。

首长疑惑不解的问道：“怪物？”

“是的，亏我跑得快，只伤了颈部，毕处长已被那长脖子怪物给咬死了……”皮高工神情紧张的将昨夜纪念堂地下密室内所发生的恐怖事件，一五一十详尽的叙述了一遍，话未落音，便双手颤抖着捧起茶杯，“咕嘟”的灌了一大口。

“如此说来，‘轩辕计划’流产了？”首长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缓缓的说道，“主任想要逆天行事，结果‘赔了夫人是又折兵’啊……唔，那么风后的‘鬼壶’呢？”

“‘轩辕计划’小组今儿早上已经正式解散了，专家们签订了保密协议后都回家了。听祝先生私下说，‘鬼壶’已被那个怪物抢去了，

据说还是一名县委书记呢。”皮高工疲惫不堪的说道。

“哦，有意思了，主任失去‘鬼壶’，他们就什么事情也做不了了，你知道那名县委书记是哪儿的么？”首长思索着问道。

“关东黄龙府，也就是吉林省的农安县，那家伙自称是什么县委邢书记。”皮高工想了想，回答说道。

首长也啜了一口茶，心中想起了前不久在缅甸大金塔福寿宫内，与贾尸冥一起的人里面，也有一个长脖子怪物，莫非他们属于同类？想到这儿，他放下了茶杯问道：“那怪物的脖子是不是突然之间就抻长了两米多？”

“正是，首长您知道那怪物？”皮高工惊讶道。

“嗯，我曾经见过这种怪物的同类。”首长若有所思的答道。

“听说主任已经派人连夜赶去了黄龙府，秘密追查此人。”皮高工接着汇报说道。

首长微微一笑：“若真是那儿的县委书记，恐怕也早就远走高飞了，谁还会回去坐以待毙呢？”

“说的也是。”皮高工嘴里嗫嚅道。

首长站起身来，和蔼的说道：“皮工，你要养好身体，继续回去主席纪念堂上班，有什么情况要随时向我报告。”

“是，请首长放心。”皮高工恭敬地回答。

首长带着有良出了茶楼，如释重负般的长嘘了一口气，说道：“有良，你无需再去杀人了，‘轩辕计划’已经失败，历史的车轮是不会倒退的。”

有良懵懵懂懂的望着首长，不明白他话里的意思。

“县委邢书记……”首长自言自语道，“这个长脖子怪物抢走了‘鬼壶’会去哪儿呢？哼，八成去与贾尸冥身旁的那个同类会合了，毕竟‘鬼壶’原本在这贾老道的手里，说不定邢书记就是他派来的……”

“首长叔叔，你说什么呢？有良不懂。”有良迷惑不解的仰脸盯着首长问道。

首长微微一笑，说道：“好了，我们现在可以启程前往滇西北了，如果顺利的话，你夺回属于你的妮子，而我呢，不但要拿到‘鬼壶’，而且还要找到那个神秘的‘蓝月亮谷’……”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1

《鬼壶》共三部：《风陵偈语》、《关中地脐》、《天地玄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1

尺子看了大家的回帖深受感动，《鬼壶》的最后一部《天地玄黄》，已经有 20 余万字了，我会写完的，越是到结尾，越是需要精雕细琢，所有放出的线要收回来，同时还要准备行装与散碎银两，余下的这十余天里，更新会不定时，希谅解。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1

### 第一百九十章

梅里雪山（MeriSnowMountain）又称“雪山太子”，位于滇西北迪庆州德钦县东北，横断山脉中段的怒江与澜沧江之间，海拔 6000 米以上有 13 座山峰，被称为“太子十三峰”，1908 年，法国人马杰尔·戴维斯在《云南》一书中首次以“梅里雪山”命名之。

日暮时分，一缕夕阳斜斜的映射在了卡瓦格博雪峰之巅，湛蓝色的天空，皑皑的雪山，天地间充斥着与世隔绝的苍凉和永恒的静寂。

明永恰冰川两侧的山坡上覆盖着茂密的高山灌木和绵延不绝的针叶林，树林下面是高山草甸，一望无垠的原野盛开着紫色的杜鹃花，偶尔见到竹鸡“咯咯”的鸣叫着从花海中突然窜起，望上两眼行走于花间的陌生人，然后远远的飞去了。

寒生等一行人，自缅北恩梅开江向东翻越高黎贡山，渡过了怒江，一路风尘仆仆的沿着怒江河谷北上，穿维西，过贡山。途中还买了两头强壮的滇马，驮着采购的生活用品和食物，一路奔梅里雪山而来。

他们没有途径中甸，而是翻山越岭走的捷径，因此并不知道在中甸县城之内，还有小侏儒宋地翁在苦苦的守候着。

安息长老缓缓的止住了脚步，双膝跪倒在地上，双手抓起肥沃的黑土，泪眼朦胧的凝视着卡瓦格博雪峰，口中喃喃说道：“老衲终于回来了……苯教雪山之神啊，卡瓦格博……”

寒生轻轻的摩挲着沈才华蓬乱的头发，感慨的说道：“才华和墨墨，还记得这里么？你俩曾经在蓝月亮谷里偷食过耶老的金丁香蛋呢，唉，一晃都六年过去了……”

沈才华牵着墨墨的手，双眸眺望着远方雪峰，点头说道：“我记得……谷里还有一个光屁股的白毛老爷爷呢。”

寒生笑了，道：“那是湘西老叟，也不知他和小影婆婆现在生活得怎么样了。”

贾道长背着老祖，回想起这些年来境遇，也兀自唏嘘不已。



夜幕降临了，一轮明月静静地镶嵌在蓝黝黝的夜空里，清凉的月光洒在了雪山冰川上，映射出一片洁净而神秘的蓝辉，连终年弥漫在冰雪峰峦的雾气也都呈现出了淡淡的蓝色，天地间仿佛就是一个淡蓝的世界，既圣洁又静谧。

寒生带领着众人穿过高山草甸和针叶松林，凭着记忆向雪峰的深处走去。在深蓝色的夜幕下，一行人艰难的行走在雪岭上，跋涉于天地间。

蓦地，一座平静如镜面的高山湖泊出现在了眼前……

一轮皎洁的蓝月亮倒映在水中，仿佛天上地下同时出现了两轮明月，霎时间，人们仿佛产生了幻觉一般，已然分不清哪儿是天空，哪儿是大地，唯见天地间苍茫一片……

夜半子时，湖面上骤然升起了一片淡蓝色的雾气，整个梅里雪山渐渐的被笼罩和隐匿消失在了雾中。

此刻，寒生隐约的听到了那似曾相识的，古老而苍凉的钟鸣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2

“好大的雾气……”安息长老说道。

“是啊，”寒生告诉长老道，“蓝月亮谷的谷口只有在月圆深夜子时一刻显露，为时极短暂，错过时间便进不去了，只有等下个月的农历十五了。”

“天下竟有如此神秘之所在……”安息长老惊叹道。

“所以蓝月亮谷才不为世人所知，谷内有雪山、蓝色的湖、高大

的红松林和一座古老的喇嘛庙，方才的钟声就是那寺庙中传出来的。谷内土地肥沃，藏民们种田种菜为生，自给自足，没有电，也没有汽车，更没有贪欲和欺诈。人们善良淳朴，宁静和头脑简单，与自然和谐的相处，就像是桃花源中一样。”寒生介绍说道。

“古时候的藏区就是这个样子的……”安息长老感叹不已的说道。

寒生看了下腕上的手表，指针指向子时一刻，蓝月亮谷开启的时间到了。这时，迷雾之中蓦地闪现出了一条蜿蜒的小路，一直通向了蓝雾深处。

“我们得抓紧时间了。”寒生说罢率先迈步踏上了小路，众人牵着马匹紧紧的跟上，随即身后的雾气便渐渐的又合拢了。

在雾中的小路上走了很久，最后拐过了一道山垭，面前出现了一片黑黝黝茂密的原始森林，高大的红松下有一条隐秘的小径，夜晚的空气中散发着一股淡淡的松脂香气。行至小径的尽头，一个蓝宝石般的高原湖泊蓦然呈现在了众人的面前……

夜空中悬挂着一轮蓝色的明月，清凉的月色下，可以看见谷内有广约十余里的高山草甸，杜鹃花灿烂如茵，芳草萋萋，小溪水清澈如玉带，淙淙悦耳的流入湖中。草原的尽头，隐约有一座巍峨的白色建筑，横亘于山麓之下，白塔金顶上的仰月宝珠反射着银辉，古老而苍凉的钟声就是从那里发出来的。

“真美啊……”彭长老禁不住的赞叹道。

“真美啊……真美啊……”紧接着，有声音在高高的树上学舌，与彭长老的口音极为相似。

“谁？”彭长老警觉的说道。

“谁？”那声音也说道。

嘟嘟闻言大喜，它听出来了，那是自己的同类，有鹦鹉在学舌！于是一拍翅膀，“扑啦啦”的飞上了树梢，可是面前的景象却令它大跌眼镜，月光下，两只丑陋不堪的黑乌鸦站在了树尖上，斜着三角眼正诧异的盯着它……

树下，寒生抬头上望，蝇眼一闪，心中已是明了，他微笑着对彭长老解释说道：“这是神鸦，蓝月亮谷内特有的一种黑鸟，它们十分的聪明，而且记忆力极佳，过耳不忘，还能够惟妙惟肖的模仿人类交谈呢。”

树顶之上，嘟嘟疑惑的望着那两只乌鸦，试探着问道：“刚，刚才是……是你俩在，在说……话么？”

“刚，刚才是……是你俩在，在说……话么？”两只乌鸦争先恐后的复述道，发音竟也是结结巴巴的同样口吃。

嘟嘟更加惊讶了，从没听说过智商极为低下的乌鸦也有语言模仿的能力，尤其可恶的是，他们竟然仿效口吃的毛病来取笑自己，于是愠怒之极，举起巨大的弯喙便啄了过去……

“嘎嘎……”那乌鸦惊叫一声，双双飞下了树梢，落在了林中一位红衣老僧的两只肩膀上。

“呵呵，想必今夜来者，必是故人了……”红衣老僧呵呵笑着从松林中走出。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2

“丹增师父？”寒生认出了蓝月亮谷喇嘛庙里的那位老僧。

“寒生施主！”丹增老喇嘛惊喜的说道，“多年来，老衲每逢月半子时，必来月亮湖边一窥，看看有什么不速之客进谷，不像今夜竟然等到了你。”

寒生淡淡一笑，道：“丹增师父，我来引见一下，这位安息长老是流亡海外的西藏苯教上师，请恕寒生冒昧，我把他带回雪域高原故里来了。”

丹增老喇嘛惊讶的向安息长老施礼。

“快看！白毛老爷爷……”沈才华突然手指着红松林的上方说道。

银河迢迢，月色如水，一个身披白色长毛的老头悄然划过林梢，如飞天仙女般的冉冉飘落到了众人面前……蓦地，他瞅见了客家嬷嬷，随即浑身一颤，抖松了胸腹上的长毛，将下体密密实实的遮蔽住了。

“湘西老叟！”寒生见老叟还是赤条条的不穿衣服，心中便是一乐。

“咦，小寒生，你都有两个孩子啦？”老叟惊讶的问道。

“不，他俩是沈才华和墨墨，您还记得吗？”寒生笑着回答道。

湘西老叟仔细的辨认了一下，面露喜色，嘴里说道：“嗯，果然是那两个光屁股的调皮婴儿，一晃儿都长这么大啦。”

接下来，寒生为安息长老和客家嬷嬷等人介绍了老叟，一面问道：

“小影婆婆还好么？”

“她又去采蘑菇了，总是喜欢在夜里瞎转悠，”湘西老叟不满的

嘟囔着，突然，他发现了贾尸冥身后背负着的人，惊奇的叫了起来，  
“咦，这不是老祖么？”

寒生点头道：“是老祖，如今她已被暹罗大国师下降变成了‘阴相人’。”

“哦，老夫瞧瞧……”湘西老叟上前翻了翻老祖的眼皮，定睛细看，缓缓说道，“嗯，好像是丢了魂儿。”

寒生知道暹罗降头术源于苗疆的蛊术，而湘西老叟则是苗疆的阿普老司，大苗山最厉害的黑巫师，于是请教说道：“老祖的魂魄在我的脑袋里，正想着如何尽快将其释放出来呢，好让她们母女团聚……”

湘西老叟诧异的望着寒生，不解道：“老祖的魂魄怎么会在你的体内呢？”

“说来话长，安息长老长途跋涉也累了，我想先安排大家休息，回头再与你详谈。”寒生说道。

丹增老喇嘛带着安息长老师徒返回去了喇嘛庙中安歇，其余的人都到当年林中老祖的小木屋里休息，而寒生则单独随着老叟，走进了他和小影婆婆的那间简陋的茅屋。

小影婆婆见到寒生自是喜不自禁，嘘寒问暖，打听兰儿。

寒生大致讲了讲这些年的情况，着重将老祖的不幸遭遇详尽的述说了一遍。

“‘阴相人’？在苗疆黑巫中，蛊术有‘粉、虫、液、卵、烟、膏’等种类，但并没有你说的这种阴毒法术，老夫猜测，也许是暹罗某个天分极高的降头师自创的吧……”湘西老叟皱着眉头说道。

“沈才华曾经用‘祝由神功’释放过祝由舍利内的日本军人亡魂，我让他故技重施，可是他现在又一时想不起来了。”寒生颇为无奈的说道。

湘西老叟沉默了半晌，最后缓缓说道：“远古时候的‘祝由术’，博大精深，寻踪溯源，其实苗疆蛊术最早也是来自于中原祝由术的。寒生，你听闻过祝由术的鼻祖‘鬼壶’么？”

“鬼壶？”寒生闻言吃了一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3

#### 第一百九十一章

寒生记得，北上的途中，客家嬷嬷向他讲述过关中地脐之内，四神兽看守的密室里，墨墨曾带出过一只风后的骷髅头，叫做‘鬼壶’，引起了一场血腥的江湖争斗。莫非湘西老叟说的就是这个？

“远古祝由术的始作俑者是黄帝的宰相风后，他协助黄帝战胜了蚩尤而一统中原。据说，风后临死之前，以最神秘诡异的‘缩头术’将自己的脑袋缩成了拳头般大小，凝注毕生功力于内，称之为‘鬼壶’。数千年来，江湖中人为寻此神奇的宝物耗尽毕生精力，但却始终找不到，以至于后来人们相信那只是一个虚妄的传说……”昏暗的油灯下，湘西老叟的眼睛里充满了一种莫名的渴望。

“缩头术？”寒生愕然道。

“这种极高深的祝由秘术早已失传了，据说北宋梁山伯好汉鼓上蚤时迁和康熙年间的江湖大盗杨香武，都会一种‘缩骨术’，可以将身子骨缩去一半大小，从而钻出牢房的铁栅，这大概就是此一类的祝

由秘术了，但却远远不及‘缩头术’的高深。”老叟继续解释道。

“那么，‘鬼壶’究竟有什么神奇的作用呢？”寒生饶有兴致的问道。

“这个老夫就不太清楚了，只是听老阿普活着的时候曾经说过，‘鬼壶’必须要以祝由巫咒开启，届时将天玄地黄……西汉扬雄在《太玄》一书中写道，‘天以不见为玄，地以不形为玄，人以心腹为玄。天奥西北，郁化精也；地奥黄泉，隐魄荣也；人奥思虑，含至精也。’太阳正了又斜，月亮圆了又缺，殉道也。”老叟目光瞥向了窗外，迷茫的望着夜空中闪烁着的星辰，怅然若失般。

许久，寒生喃喃自语道：“我知道了，‘鬼壶’不但能招魂老祖，而且还可以释放出沈才华脑中祝由舍利之内的五万中国远征军将士……”

“你说什么？”湘西老叟不解的问道。

“我要即刻出谷。”寒生若有所思的说道。

湘西老叟和小影婆婆惊讶不解的望着寒生。

“我要去夺回‘鬼壶’！”寒生目光炯炯的说道。

迷离的月光下，寒生离开了湘西老叟的茅屋，兴冲冲的跑回了老祖的那间小木屋内。

“贾道长，你知道‘鬼壶’现在在哪里？”寒生急切的问道。

“鬼壶？”贾尸冥愣愣的望着寒生，幽幽的说道，“应该是在京城。”

“京城谁人之手？”寒生追问道。

“可能在主任的手里，”贾尸冥回答道，“不过，此事说来话长……”

接下来，贾尸冥对寒生讲述了自己当年如何被主任派往首长那儿卧底，想要得到格达预言，后来因毛泽东主席的逝世，政局突发骤变，因而不了了之。年初，他奉命来到河东风陵渡追寻“风后冢”，最终侥幸得到了‘鬼壶’，不料豫西大峡谷中的一场恶战，自己险遭主任灭口，结果炸死了黄建国，旅行袋里的‘鬼壶’也丢失了，但基本可以认定，‘鬼壶’已经落在了主任的手中。

“主任要‘鬼壶’干什么？”寒生疑惑的问道。

“复活毛泽东。”贾尸冥轻声回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3

清晨，一缕金色的阳光洒在了蓝月亮谷中，高山草甸上盛开着红紫两色的杜鹃花，寒生走出红松林，来到了月亮湖边。远远的望过去，当年刘今墨与小翠花的墓冢前青草茵茵，有两个小孩儿手牵着手正默默地矗立在坟头前，那是沈才华和墨墨，嘟嘟和大黑猫“小翠儿”则蹲在他俩的脚下。

“刘爸爸，我们来看你来了……”沈才华幽幽的伤感说道，在他的脑海深处，还保留着对刘金墨纯真的记忆。

“这里面埋的是谁？”墨墨轻声问道。

寒生默默地站在他俩的身后，叹息着回答道：“孩子，你的名字就叫祖墨，指的就是你娘老祖和刘今墨……”

“听说我爹不是叫阳公公？”墨墨不解道。

寒生苦笑了下，有些话是难以启齿的，他岔过话题说道：“我要



出谷去了，你俩就留在这里吧，贾道长和客家嬷嬷会照顾你们的。”

“寒生爸爸，你要去婺源看兰儿妈妈么？”沈才华低着头，小声的问道。

“不是的，我要去一趟京城，你们等在这里，等我回来就可以让老祖复活了。”寒生解释说道。

沈才华恋恋不舍的目光望着寒生，仿佛想说什么，但张了张口，却还是沉默了。

“刘金墨……”墨墨小声的叨咕着，最后还是摇了摇脑袋。

“唉……”寒生叹了口气，转身离去。

山谷的尽头，皑皑的雪山之下，矗立着一座由数十间白色木制碉楼式建筑所组成的喇嘛庙，寺内传来阵阵闷钝的鼓声，在宝塔高高的尖顶之上，仰月和宝珠反射着耀眼的金光。

寒生踏着碎石铺就的羊肠小路，经过一座古老的木桥，走进了那扇绘着唐卡的古老木门。大殿内香烟缭绕，祭坛上供奉着莲花生大士佛像，身后则是飞翔着五部空行母，随处可见从天棚垂落下来的经幡，光线暗淡，檀香袭人，这里虽没有汉传佛教寺庙的奢华，但却显得异常的古朴与圣洁，亦带有一丝久远的苍凉。在祭坛的侧边，一个瘦筋筋的红衣老喇嘛正坐在经桌后面，咕噜咕噜的念着经，念一段敲几下鼓，吹两下螺号，他便是丹增老喇嘛。

寒生对着莲花生大士佛像恭恭敬敬的行礼，然后走至老喇嘛的面前。

“嗡阿吽班杂咕噜，贝玛，悉地吽……”老喇嘛嘴里诵着经文，

抬眼望见了寒生，面带喜色的说道，“寒生施主，安息长老答应留下了，流亡千年的苯教终于回到了藏区……”

寒生微微一笑，道：“丹增师父，我是来辞行的。”

“怎么？你要走么？”丹增疑惑道。

“我有要事要去京城一趟，然后会尽快返回来的。”寒生解释道。

大殿侧面，安息长老与彭长老走出，不无惊讶的问道：“寒生，你要去京城？”

“是的，我要去取回‘鬼壶’，释放老祖和五万中国远征军人的亡魂。”寒生告诉长老道。

“善哉善哉，如此，大功德啊……”安息长老闻言感叹不已，但又说道，“寒生，中原京城自古乃藏龙卧虎之地，行事需处处小心谨慎才是。”

“请长老放心，我会的。”寒生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3

作者：梅树果果回复日期：2010-4-385123#

倒计时的十天，也许尺子此去，在天涯，在网络，再也看不到尺子风尘仆仆的身姿了，再也找不到关于鬼话第一高楼楼主的传说。为了这个传说，我愿意，再次陪着尺子走过这十多天。

十天后，我用余下的时间怀念哥，因为哥，你永远是个传说！

.....

.....

谢谢，梅树果果~~~~~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3

作者: 杜若与蘅芜回复日期: 2010-4-284833#

如果现在的尺子只需要尺迷们静静的听他讲故事，只需要个别“懂”他的人偶尔发言，我可以潜入水中，不再冒泡。

杜若与蘅芜小盆友：近大半年，果敢战火连连，尺子徘徊流浪于高黎贡山怒江峡谷，感伤同胞之无助，叹息之懦弱，南宋之富甲天下，竟不敢越江半步.....遥想当年，“犯我大汉者，虽远必诛.....”可惜国人深受农药毒食品之害，血性不再，令人唏嘘.....未能与童鞋们互动，皆因心情所致，别无它意，还请多多谅解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3

尺子雄赳赳，气昂昂，跨过怒江~~~~~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3

转过身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寒生回到了小木屋，将自己要出谷夺回“鬼壶”一事同贾尸冥与客家嬷嬷说了。

“贫道同你一起去。”贾尸冥平静的说道。

“不，你们还是留在这谷里吧，老祖昏迷不醒，贾道长真气未复，客家嬷嬷和熊大海还需要照顾俩孩子.....”寒生摇头道。

“寒生，”贾尸冥苦笑道，“偌大个京城，你知道主任在哪里么？中南海乃是皇宫大内，戒备森严，8341 首都警卫师远比前朝的清宫大内侍卫要厉害得多，你到处乱闯，肯定会捅出漏子来的。就算你能

侥幸逃脱，恐怕也会牵连到婺源老家之中的兰儿和吴楚山人……”

客家嬷嬷闻言点点头，说道：“贾道长言之有理，知己知彼，方能胜之，贾道长熟悉京城，就让他与你一同进京吧，老祖和孩子们由老姬照顾，当可放心。”

寒生想想也是，这贾道长久居京城，不但了如指掌，而且又认识主任，若是有他同行，确实是方便得多了。于是，他点了点头说道：“好吧，贾道长，我们即刻动身，农历下月十五子时一刻，务必要赶回到蓝月亮谷。”

两人迅速的收拾好行装，然后悄悄地离开了蓝月亮谷。

皑皑雪山，莽莽草甸，一只喜马拉雅山鹰孤独的翱翔在湛蓝色的天穹里，有牧人唱着古老忧伤的藏歌，闻之令人倍感苍凉。

寒生与贾道长背着行囊，翻山越岭一路东行，直奔中甸而去。贾道长由于真气尚未恢复，因此无法施展轻功，两人只得徒步行进，速度较为缓慢。

蓝月亮谷，中午时分，当沈才华和墨墨玩累了，手牵着手走回到小木屋的时候，才得知寒生爸爸和贾尸冥早上已经走了。

“我也要去……”沈才华拽着墨墨来到屋外，压低声音说道。

“嗯，那我也去。”墨墨悄声答道。

于是，两人各自带上嘟嘟和“小翠儿”，蹑手蹑脚的溜出了红松林，沿着月亮湖边径直朝着谷外走去。

“嘟嘟，你在空中带路吧。”沈才华一拍大鹦鹉的肩膀吩咐说道。

“你……你放心，嘟嘟认……认识路的。”嘟嘟兴奋地一拍翅膀，

冲上了半空里。

离开甘拜迪的时候，吸子筒留在了恩梅开江，沈才华尽管有些依依不舍，但那儿毕竟是它的家乡，有河童们作伴，总之，也不会太寂寞的。

嘟嘟在半空里引路前行，沈才华暗自在裤裆里放了个小屁，施展开“猪油轻功”，墨墨则怀抱大黑猫，‘一苇渡江’紧紧地跟在了后面。

日暮时分，寒生和贾道长攀上了一座陡峭的山梁，此刻，贾道长早已是气喘嘘嘘，精疲力尽了，于是两人停下来歇歇脚，一面自行囊中取出来几块牦牛干巴来充饥。

寒生矗立在山崖之上，默默的望着千仞峭壁下的云雾，心中顿生无限感慨，此地正是刘今墨与小翠花坠崖之处，当年发生的那一场血战历历在目，而如今，这一切都已成为了往事追忆……

山风习习，寒生不禁打了个冷战，就在这时，他听到了山路上有人走近的脚步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 第一百九十二章

寒生蓦地转过头来，东面山垭背后出现了两个人，一高一矮，正是小侏儒宋地翁和首长的那名属下。

“哈，终于逮着了……”宋地翁兴奋的高声叫嚷了起来。

寒生一愣，心下暗道，这小侏儒怎么会追踪到雪域高原来了？

贾尸冥悄悄地站起身来，压低声音说道：“寒生，小心，来者不善啊。”

寒生默默地注视着二人，没有说话。

“朱寒生贾尸冥，我们先是在腾冲，然后是在中甸，等的你们好辛苦啊……”宋地翁走到距有三丈开外的地方站住了，面上挂着阴笑说道。

“宋会长，天地之大，何故如此苦苦相逼呢？”贾尸冥忿忿道。

小侏儒探头探脑的瞧了瞧，疑惑的说道：“咦，怎么就你们俩，其他人呢？”

寒生皱了皱眉头，淡淡说道：“贾道长，我们走，无须理会他们。”说罢，背上了行囊。

“不，你们走不了了……”忽见一人朗声笑着转出山垭，夜色朦胧中，他的身后还拥着一群人。

“首长！”贾尸冥见之大吃一惊。

“汪汪……”人群里突然窜出一群狗，大大小小足足有二十余只，直接冲着寒生猛扑了过来，为首的那只一身黄毛，竟然是阿黄！紧随其后的是黑妹和它们的子女们。

“阿黄……”寒生心中骇然。

“寒生……”一声熟悉亲切呼唤蓦地传来，寒生霎时蝇眼暴睁，定睛细看，兰儿带着手铐，被押在首长的身旁，正泪眼婆娑的望着他……身后那反铐的清癯老者，正是自己的岳父吴楚山人，他俩的身后，则是七八名持枪的壮汉。

阿黄和黑妹带着一群黑白毛色的狗，围着寒生亲热的摇晃着尾巴，连连舔着他的手背。

“兰儿……”寒生心里一酸，明显的，兰儿已经消瘦了一圈，原先胖胖的圆脸已经出现了尖削的下颚。

首长站在原地，目光射向了寒生，微笑着缓缓说道：“朱寒生，别来无恙否？我到了婺源南山村，接上了你的妻子和岳父，瞧，连可爱的小狗们都带来了，准备到蓝月亮谷中与你相会……”

寒生恍若未闻，眼中含着热泪，心疼的望着自己的妻子，竟一时无语凝噎。

贾尸冥冷静下来，开口问道：“首长，你挟持人家老小，做得也太不仗义了吧？”

“贾道长此话言重了，助人为乐，成人之美，乃是我辈快乐之本嘛。”首长并不生气，仍然是面带笑容。

“哼，岂有戴手铐成人之美的？首长，你究竟想要干什么，就请直说了吧。”贾道长直截了当的说道。

“说起来也没什么，都是些身外之物而已，只要你们交出‘鬼壶’，我便即刻放了他们。”首长回答说道。

“‘鬼壶’？”贾尸冥闻言一愣，随即诧异的问道，“不是在主任的手里吗？”

“贾道长，你是真不知还是假不知？‘鬼壶’已经被个长脖子怪人盗走了，可别对我说，这不是你策划的，没错吧？”首长意味深长的说道。

“长脖子怪人？”贾尸冥诧异道，“你是说‘蠕头蛮’？”

“哦，原来它叫‘蠕头蛮’，真的是佩服贾道长，竟有如此心机，

明送暗夺，耍的主任‘赔了夫人又折兵’，哈哈，做的干净利落漂亮……”  
首长朗声笑了起来。

寒生闻言吃惊不小，‘鬼壶’若不是不在京城，此行便毫无意义了……先不管其他了，如何设法救出兰儿和吴楚山人才是当务之急。

“真是太……太不要脸了，竟然抓人家老……老婆，呸……”夜空中突然传来嘟嘟愤怒的叫骂声，并吐了些口水下来，凉冰冰的洒在了首长的脖颈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月上东山，清凉的月色下，两个小孩儿手牵着手出现在了山崖之上……

“才华！”寒生惊讶的叫道。

“小才华……”那边，兰儿见到了离家出走数月之久的沈才华，竟然禁不住的失声啜泣起来。

“兰儿妈妈……”沈才华红着脸轻轻的叫道。

“兰儿妈妈。”墨墨也跟着怯生生的叫了声。

“她是谁？”兰儿诧异的说道。

“妮子，俺总算找到你了！”这时，有良突然间从首长的大腿之间钻了出来，三步并作两步的跑到了墨墨跟前，欣喜至极的喊道。

“有良哥，你怎么还同这些坏人在一起呢？”墨墨不解的问道。

“首长叔叔不是坏人，他是天下最好的人。”有良面红耳赤的嗫嚅着。

“兰儿，这是祖墨，小才华历尽千辛，终于找到她了。”寒生指



着墨墨，欣慰的告诉兰儿道。

“不是！她是妮子，俺的妹子，俺的女人！”有良愤怒的叫道，两只瞳仁先是发红，进而微微的泛出了绿阴阴的邪光。

“中阴吸尸大法……”寒生口中喃喃说道，他曾经在黄建国身上见到过这种眼神儿。

“好了，”首长呵斥道，“别这么婆婆妈妈的了，贾尸冥，马上交出‘鬼壶’来。”

“‘鬼壶’根本不在我们的手里。”贾道长回答道。

“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首长挥了下手，一名壮汉将冷冰冰的枪口揷在了兰儿的太阳穴上。

寒生伏尸魄蓦地启动，但他也知道，自己动作再快，恐也难从抵近的枪口下抢回兰儿的。

沈才华见兰儿妈妈危险，登时勃然大怒，手指朝天一举，便要念动“猪油神功”第九式，自己得心应手的“天门洞开”。

“都不得乱动，否则兰儿性命不保。”首长知道寒生和鬼婴沈才华的功力，嘿嘿的冷笑说道。

“且慢！”贾尸冥赶紧伸手阻止沈才华盲动，自己则上前两步，平静的对首长说道，“‘鬼壶’真的不在我们手中，如按首长方才所言，贫道以为，那蠕头蛮盗贼肯定是返回地脐老巢，物归原主去了。”

首长闻言沉吟片刻，认为贾尸冥所言也不无道理，‘鬼壶’本身取自地脐，那蠕头蛮则完全有可能重返那儿，于是问道：“老巢入口位于何处？”

“关中地脐，入口就在河东风陵寺。”贾尸冥曾听客家嬷嬷提起过。

“首长叔叔，俺知道，风陵寺的那株千年白果树就是进口。”有良在一旁印证道。

“嗯，姑且如此，寒生，告诉我，蓝月亮谷究竟在哪儿？”首长接着问道。

寒生淡淡说道：“蓝月亮谷里的藏民千百年来与世无争，向来不愿意外面世界的人去干扰他们平静的生活，这个，请恕寒生不能告诉你。”

首长淫笑两声，道：“蓝月亮谷乃是在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领土之上，岂能成为一处独立王国？你执意不说，莫非是想要阴谋分裂国家领土的完整么？但凭这一点，就可以算做是现行反革命分子了……”

贾尸冥此刻心急如焚，他知道首长位高权重，阴险狡诈至极，这样僵持下去，自己孑然一身倒是无惧，但恐怕会给寒生以及他的家庭带来灭顶之灾的。

这该如何是好呢……

就在这时，月色似乎有些黯淡了，贾尸冥抬眼望去，原本高悬于夜空中的一轮明月，上面呈现出了密密麻麻的黑色斑点，越来越大，仿佛乌云蔽月般的压了下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沙发~~~~~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板凳~~~~~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小板凳~~~~~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4

走啦~~~~~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5

山崖上所有人都惊奇的仰脸望向了夜空,遥见一只巨型的红颜阴蝠率先俯冲而下,双目深沉,白发猎猎,脸上长满了老年斑,脖颈上系着一条陈旧的“骑马布”……

原来,当首长带人深夜前往南山村突袭抓捕吴楚山人父女的时候,被夜空中寻觅捕食的小阴蝠所发现,于是迅速返回了灵古洞告知了阴蝠首领。首领大怒,随即率众倾巢而出,但来到了南山村时,看见首长等人已经押解着兰儿、吴楚山人以及大黄狗的一家,坐进了数辆汽车里,因而无法下手,于是首领决定一路追踪下来。不料车队昼夜兼程,出江西穿湖南直奔云贵高原而来,始终没有机会下手拔毛。如今,等到夜幕降临,首长等人在雪山下弃车步行之际,阴蝠首领终于发出了攻击的命令。

“吱吱吱吱……”在首领威严急促的啸叫声下,繁衍了近六年,大大小小已达数千只之多的红眼阴蝠群,一起发出尖利的啸叫,如乌云盖顶般的压了下来,扑到了首长等人的身上,疯狂的拔起毛发来……

首长措手不及,未等反应过来,但觉头皮一阵麻凉,伸手摸去才

发觉竟已秃顶……“嗖嗖嗖”顷刻间眉毛胡子都没了，更有只小阴蝠扒在他的脸颊上，探头仔细的拽去了他鼻孔内的杂毛。属下七八名壮汉哪里见过这等恐怖阵势，一个个叫苦连天，手枪也都扔到地上，抱头鼠窜，均不敢睁开眼睛，生怕蝙蝠将其双目啄瞎。

宋地翁被几只母蝙蝠围攻，银白色的长发被拔了个精光，有只细心的母蝙蝠，甚至将其耳朵眼儿里的几根细毛也统统清除掉了。

有良虽然曾经是个小和尚，但数月来已长出不短的毛发，一群小阴蝠嘻嘻哈哈的围着他拔毛，不多时间，脑袋上就一毛不剩了，包括眉毛和鼻毛。

山垭处，兰儿开心的望着熟悉的阴蝠首领夫妇，一时间热泪盈眶。

吴楚山人悄悄地碰了下女儿的臂膀，以目光示意，两人趁着混乱之际，悄悄从首长的身旁溜开，跑回到寒生这一边来了。

几只年轻勇猛的红眼阴蝠意犹未尽，又呼啸着奔贾尸冥和墨墨冲去，准备接着拔毛，“吱……”的一声尖啸，阴蝠首领及时将它们喝止住了。

寒生紧紧地搂住兰儿，不住的安慰着说道：“好了，一切都过去了，别怕……”

“吱吱……”阴蝠首领“唰”的一声落下，威风凛凛的站在了寒生的面前。

寒生微笑着伸出手来，替它正了正那条系拧歪的“骑马布”，望着它那义薄云天的侠义英姿，心中充满了感激。

就在这时，沈才华口里高喊着：“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毳

氈毳毳氈毳毳毳毳……”双掌如切割状，直奔首长的裤裆席地而去，使出了他最引以为豪的“猪油神功”第十式——“无毒不丈夫”。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4-05

### 第一百九十三章

“才华，不可！”贾尸冥赶紧喝止，他知道，首长可是伤不得的，否则必定遭来政府的严厉报复，孩子的一生非但将永无安宁之日，就连寒生一家人也必受牵连。

可是已经太迟了，鬼婴愤怒的割开了首长的裤裆，血淋淋的切掉了他的阴囊，“啪”的一声，两枚白色的硕大睾丸滚落到了地上，沾满了泥土。

“啊”的一声惨叫，首长身子向后仰倒，下体血肉模糊，登时昏厥了过去。

“你杀了首长叔叔！”有良双目充血，从首长屁股后面倏地冲出来，双手死死的拽住沈才华的手腕，一股强大的吸力将鬼婴体内的祝由真气，源源不断的自其列缺穴内吮吸出来。

沈才华根本没有料到有良会突然发难，因此并无防备，所以一时间竟然呆愣住了，面色煞白，额头上沁出汗珠，脑袋里亦是一片空白，刹那间，什么招式也想不起来了……但他体内的祝由神功也随即开始了抵抗，真气的泄漏开始逐渐减缓，最后与“中阴吸尸大法”僵持住了……

墨墨与鬼婴心有灵犀，见其为难也不及多想，“呼”的左手臂挥出，一道淡淡的臂影倏地砸在了有良的面门上，顿时鲜血自有良的两

只鼻孔里汨汨流淌了下来。

“妮子！你这女人竟敢打俺……”有良发疯般的咆哮着，屈辱的泪水溅出眼眶，“喀嚓”一口，他咬掉了自己的舌尖，“噗”的喷出一团血雾，“中阴吸尸大法”瞬间倍增功力，祝由真气再次汹涌的泄出……

鬼婴痛苦的望着墨墨，晶莹的泪珠挂在了眼角边……

墨墨浑身一颤，“啐”的一声，口中飞出一口绿莹莹的黏痰，大血蚤骑在黏痰之上，鞭毛乍立，气势汹汹的挺着尖利的口器直奔有良而去。“噗”的一声，猩红色的口器刺入了有良的脑门……

郭璞当年创立的“中阴吸尸大法”乃是中原第一旷世邪术，岂是暹罗降头术可比？体内中阴之气直灌顶门，竟然将大血蚤的口器缓缓的顶了出来……大血蚤复又刺入，阴气再次顶出，竟然将那根长长的口器给顶弯了……

“汪汪……”大黄狗笨笨一马当先的扑了上去，咬住了有良的一只手，黑妹叼住了他的另一只手，硬是将其从沈才华的腕上扯了下来，紧接着众狗们纷纷的扒到了有良的身上撕咬起来。转瞬之间，有良身上的衣裳裤子被撕成了一条条的碎片，飘落于地，露出了尚未发育成熟的阳具，以及寥寥数根浅黑色的阴毛。小红眼阴蝠们见有机可乘，于是一哄而上，亢奋地将那几根嫩毛也迅速的拔掉了。

红眼阴蝠的嗜好就是拔毛，一旦目标身上无毛可拔的时候，也就完全不去理睬了。

“砰……”震耳欲聋的枪声，首长的一名属下拾起了手枪，朝天

鸣了一枪，随即其他人也纷纷捡起地上的枪支，将枪口对准了寒生等人。

寒生见势不好，伏尸魄骤然发动，身形闪电般的晃了晃，那些人手中的枪支瞬间便已经全部被缴械了，然后随后一扔，丢下了山崖。

此刻，那些人可是完全傻眼了，一个个面面相觑，不知如何是好。

贾道长厉声喝道：“你们还不赶紧送首长去医院急救么？”

那些人恍然大悟，急忙弯腰抬起昏迷不醒的首长，落荒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5

更正：大黄狗的名字是笨笨，上一段中与《老尸客栈》里面的狗阿黄弄混了，深表歉意。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5

作者：不听话的臭釉回复日期：2010-4-586161#

作者：鲁班尺回复日期：2010-4-2

“丹增师父？”寒生认出了蓝月亮谷喇嘛庙里的那位老僧。

“寒生施主！”丹增老喇嘛惊喜的说道，“多年来，老衲每逢月半子时，必来月亮湖边一窥，看看有什么不速之客进谷，不像今夜竟然等到了你。”

~\*\*\*\*\*~

尺子这里好像写错了一个字，应该是“不想今夜竟然等到了你”吧？

是错了~~~~~打拼音，有时总写错别字，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6

山崖上，有良赤裸裸的浑身是血，光着腩孤零零的坐在地上，两只手臂血肉模糊无力的垂着，两根手筋竟然被笨笨和黑妹的利齿咬断了，愤怒和屈辱的泪水模糊了双眼，他嘴里咬牙切齿的叫嚷道：“俺恨你们……”

“这个小魔头若是不除，将来必然成为心腹之患。”贾尸冥冷冰冰的说道。

鬼婴沈才华此刻已经缓过神儿来，双瞳血红，口中急念“天门洞开”的巫咒：“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随即高举着食指，便要痛下杀手向有良的脖子划下……

墨墨收回了大血蚤，默默地望着有良，眼前浮现出了在凹里村生活的那段无忧无虑的日子，有良带着她在篱笆上捉蜻蜓，到野外剜野菜，还有他爹娘对自己细心入微的关怀和体贴照顾……她的眼睛湿润了，双足一点，身子斜斜的飞起，拦在了沈才华的面前。

“墨墨……”沈才华愣住了，缓缓的放下了手臂。

墨墨伸手搀扶起有良，幽幽的对其说道：“有良哥，你走吧……”

“妮子……”有良闻言鼻子一酸，顿时嚎啕大哭了起来。

寒生望着这一切，赞许的点点头，心下暗道，墨墨这孩子心地慈悲，与她爹阳公完全不一样。

“孩子，你是叫有良吧？你的手筋断了，让我帮你接好，不然可就要残废了。”寒生对有良和善的说道。

有良恶狠狠的瞪了寒生一眼，目光中充满了刻骨的怨毒，他把头转向了墨墨，委屈至极的说道：“妮子，俺娘说了，要俺照顾你一辈



子的，呜呜……”话未毕，心中酸楚，泪水又夺眶而出。

“有良哥，我现在叫墨墨，也找到了娘，我还记起来了好多好多的事儿……”墨墨叹息着说道，随后转过头来，柔和的目光望向了鬼婴，背着身子断然说道，“有良哥，你走吧，永远不要再回来了……”

有良停止了抽泣，目光渐渐的变冷了，最后如同濒死的人一样，面无表情的直勾勾盯着墨墨……许久，他蓦地转身朝山垭下面跑去，夜空中回荡起他冷酷的话音：“沈才华，你等着，俺迟早会回来找你的……”

月色迷离，空气中弥散着一股淡淡的血腥味儿。

寒生默默地暗自叹息着，贾尸冥在一旁直摇头。

寒生走至吴楚山人面前，难过的说道：“岳父，寒生连累你和兰儿受苦了。”

吴楚山人闻言淡淡一笑，道：“都是自家人，受点苦是应该的，只不过首长这一去，恐怕日后是要祸起萧墙啊……”

贾尸冥在旁点头道：“不错，首长这人心狠手辣，决计不会善罢甘休的，南山村恐怕你们是回不去了，干脆，去蓝月亮谷吧。”

这边，兰儿轻轻的蹲在小才华和墨墨的面前，定睛细瞧她，用戴着手铐的双手轻轻的抚摸着她的脸蛋，泪水盈眶的轻声说道：“多少年了，我们都以为你已经死了，想不到……墨墨，你都长这么大了，模样也俊，要是你娘老祖还活着，不知有多开心呢。”

“我娘还活着……”墨墨分辩说道。

“老祖还活着？”兰儿闻言不由得一下子愣住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6

兰儿诧异的瞥了贾尸冥一眼，然后又把疑惑的目光望向了寒生。

“是真的，兰儿，老祖没有死，但却是中阴之身，我和贾道长正准备前往京城夺取‘鬼壶’，以便招老祖的魂魄入体，令其苏醒过来。”寒生解释说道。

“老祖现在哪儿？”兰儿急切的问道。

“在蓝月亮谷中。”寒生回答道，同时轻轻的抓起兰儿的手腕，寻思着如何来打开手铐。

“唵唵曷，囊羯刹那怛伽诃啰……”这时，沈才华蓦地念起了“天门洞开”，食指高举着揷在了兰儿手铐的锁眼儿上，“咔吧”一声响，祝由真气注入锁芯，割断了弹子，轻松的开启了手铐。

兰儿惊讶至极，数月不见，小才华竟然学会了这么厉害的功夫，“小才华，你这是什么功夫呀？”她诧异的问道。

“猪油神功。”沈才华自豪的回答道，随即又打开了吴楚山人的手铐。

“嘟嘟呢？”兰儿目光四下里寻找着。

大鸚鵡不好意思的从笨笨身后转了出来，红着脸分辩说道：“其……其实，我带才华偷着出，出来，可是找……找到了墨墨……”

兰儿笑了，道：“嘟嘟，兰儿没有怪你。”

吴楚山人沉吟片刻，说道：“寒生，南山村不能再回去了，贾道长说的没错，首长受此重伤，他是绝不会善罢甘休的，与其待人宰割，索性不如大家一同去蓝月亮谷隐居罢了。”

寒生点点头，说道：“岳父所言极是，就请贾道长带大家返回谷中，我去取来‘鬼壶’后，即刻赶回与你们会合。”

贾道长闻言提醒道：“寒生，既然‘鬼壶’已经被蠕头蛮盗走，想必如今已经赶去河东风陵寺，进入了关中地脐，京城已无须去了。”

“寒生爸爸，我知道关中地脐的入口。”沈才华自告奋勇道。

“我……我也知，知道。”嘟嘟腼腆的望着寒生。

“我也去。”墨墨牵着才华的手，央求着说道。

寒生想了想，说：“也好，我带才华和墨墨还有嘟嘟前去河东风陵寺，有劳贾道长送岳父和兰儿，还有笨笨一家人。”

“吱吱……”红眼阴蝠首领伸出爪子，憨态可掬的捋着起皱的“骑马布”，表示也愿意率领阴蝠家族另觅新的家园。

“不过，每个月的农历十五子时一刻，蓝月亮谷的通道才会开启，恐怕你们暂时是进不去了……”寒生踌躇道。

“不怕，我们可以在梅里雪山下等你回来，”兰儿说道，“或者，还可以去塔巴林寺，我已经好多年没有见到明月了。”

寒生微笑道：“是啊，有好多年了，明月、萍儿还有猿木，也不知道她们怎么样了。”

吴楚山人思索着，决定道：“寒生，你和才华、墨墨早去早回，然后到塔巴林寺与我们会合，下月十五子夜，一起进入蓝月亮谷。”

“寒生，把这个给才华穿上吧。”兰儿除去外衣，露出了套在里面那件白绿相间的辟邪尸衣，然后脱下来交给寒生。那还是数月前，丈夫临行之时嘱咐自己给小才华穿的，没想到，次日夜里他和嘟嘟就

偷偷的离家出走了。

“不，我不要，还是留给兰儿妈妈穿。”沈才华执意不肯穿。

寒生无奈之下又交还给了兰儿，说道：“那就等回到谷里再说吧，岳父，我们这就走了。”

“一路多加小心。”吴楚山人叮嘱道。

寒生带着才华、墨墨和嘟嘟走远了，山崖上，兰儿含着眼泪默默地凝视着他们远去的背影。

此刻，一轮明月高悬，夜色迷离，古老的雪域高原，天地间一片苍凉……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7

第一百九十四章

月夜，山西河东风陵寺。

寺内那株千年老白果树的树杈间，缓缓的探出一个人头来，黑面大鼻凹眼，他眯起了眼睛，长久的瞅着月亮，口中喃喃说道：“都二百五十年啦，月亮还是这么的圆……”紧接着下面树洞内升出两米多长的脖子……这人正是关中地脐里面的老蠕头蛮郭儒昌。

自从妮子走了以后，他实在寂寞难忍，加之守候地宫职责已尽，终于在一个月圆之夜，悄悄地溜出了地脐，从地下秘道内来到了风陵寺。

“嗖”的一声，郭儒昌悄无声息的落在了地面上，一晃脑袋，随着一阵“咯咯咯”的脆响，缩回了脖颈。他蹑手蹑脚的登上了石阶，大殿里面漆黑一团，但对于他来讲，一样看得很清楚，毕竟在地底下

呆了两百多年了。

“怎么一个僧人都没有呢？”郭儒昌找遍了殿内殿外，连人影都没有看见，“算了，老夫还是回风陵渡老家去瞧瞧吧。”说罢越墙而出，四肢扑地，一跃跃的向前蹦行，起跳一下便有三四丈远，速度极快。

夜深人静，风陵渡镇的人们都已经熟睡了，街上空荡荡的杳无人迹，郭儒昌依稀记得几座青砖老宅的模样，他认准了方向，径直奔镇东而去。

老槐树依旧孤零零的矗立在月夜下，树干显得更加的粗大，也长高了不少，树梢顶上的鸟巢内探出一只乌鸦的脑袋，见到不速之客正想大声聒噪，但随即却吓得缩回脖子去了。槐树旁是一座青砖布瓦的老宅，尽管两百多年过去了，风雨沧桑，模样却依旧未变。

“‘鬼抱香’……”郭儒昌双眼噙泪，幽幽自语道，“老夫终于回家来了。”

老宅黑漆漆的大门紧闭着，郭儒昌双手伏地，身子纵起轻飘飘越过了高高的围墙，稳稳的落在了院子里。

妮子曾经说过，有个叫郭有财的镇长霸占了这座老宅，哼，实在是欺人太甚！以为郭家没人了？老夫倒要瞧瞧这镇长是不是个三头六臂……

清凉的月光静静地照射在院子里，座北朝南的正房曾经是自己住过的屋子，郭儒昌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一步步的走上了台阶。

“嘿咻，嘿咻……”屋内传出了男女不雅之声，郭儒昌闻之脸上不觉一红，此人不仅霸占老宅，竟然还敢在自己的睡房内行此等龌龊

之事，气死老夫了……

郭儒昌正想破门而入，忽闻床第之声有变，与自己当年有所不同，遂好奇的继续聆听下去。

“革命群众有力量哟……嘿咻，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哟，嘿咻……”那男人之声豪迈且有韵律，令郭儒昌大为惊叹。

窗内挂有窗帘，唯有顶上露有一线空隙，郭儒昌一晃脑袋，“咯咯”发出一串轻微的脆响，将脖子抻长了，眯起了眼睛透过缝隙朝屋内瞄去……朦朦胧胧的看见屋内床榻之上，两条白花花的肉体缠绕在一起，喘息起伏之声不绝于耳。

秦如花仰脸躺在床上，目光无意之中望向了窗户，不仅大吃一惊，月光下，窗帘上映着一根长长的脖子顶着颗脑袋的暗影正在朝屋内窥视着……

“有鬼呀！”秦如花花容失色，惊恐万状的尖声大叫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7

此刻，郭有财已经到了极度亢奋，正要喷薄而出的紧要关头，蓦地受到了突如其来的惊吓，肾精倒流，中了古今房术中最为忌惮的“回马疯”……

“鬼，鬼，在哪儿呐……”郭有财哆哆嗦嗦的撑起身子，目光直勾勾的，口角滴淌着涎水，语焉不清的问道。

秦如花见状更加骇怕，急忙伸手急拽床头墙壁上垂下的拉线开关，“唰”的一下，吊于室内的那只一百度大灯泡骤然点亮了，耀眼夺目……

郭儒昌瞧见那妇人玉臂一挥，顿觉金光直刺眼底，霎时间双眼一片雪白，紧接着什么都瞧不见了，不好！此妇人暗器好犀利……他强忍住眼睛的痛楚，俯下身子用力的弹跳而起，整个人跃起足足有两丈多高，窜过了屋脊，然后奔屋后一路落荒而逃。许久，他感到有树枝渐行刮扫在身上，且越来越密集，于是便停住了脚步。

月色迷离，阴风习习，郭儒昌坐于树林深处的一座小土丘上，心中懊丧不已。此刻，他的双目已盲，料想不到后世江湖之中，竟有如此歹毒的暗器，难怪妮子被他们赶出家门了，那妇人必是江湖上一等一的高手。

“是爹爹么？可儿给您请安了……”就在这时，郭儒昌的耳边突然传来了幽幽的叹息声。

郭儒昌闻言顿时愣住了，这声音竟然是那般的陌生与亲切，陌生是因为与之相隔已有二百五十多年了，亲切则是自己魂牵梦萦了一世，那是夜夜朝思暮想的女儿声音……

“可儿……”郭儒昌眼角缓缓流淌下了两行热泪，口中喃喃说道，“可儿……真的是你么？”

“爹爹，女儿不孝，自从进了和府，一次也没能回来看望爹爹，呜呜……”郭可儿哀怨的抽泣起来。

“可儿，你在哪儿？”郭儒昌伸手摸向了空中。

郭可儿仍旧向爹爹诉着苦：“可儿是乾隆五十九年进京的，五年后，嘉庆四年正月里，夫和珅就被皇上赐死了，亏得大学士刘墉说好话，皇上才赦免了和家上下老小百余口，可儿逃过一劫。那时，万贯

家财都已充公，人人避之不及，可儿一介柔弱女流，京城距河东山高路远，兼之身无分文，更是无颜再见爹爹了……呜呜。”

“好女儿，你在哪儿？想煞爹爹了……”郭儒昌急切的说道。

“可儿就在爹爹屁股地下的月光石棺之内。”可儿嚶嚶说道。

郭儒昌大吃一惊：“可儿，你已经死了么？”

“爹爹，可儿肉体虽朽，魂魄未散，有劳爹爹开棺放女儿出来……”可儿楚楚的回答说道。

郭儒昌此时终于听清了，那话音是从地底下传出来的。

月光下，郭儒昌脑袋一晃，“咯咯咯”一阵暴响过后，抻长脖颈现出蠕头蛮原形，双手如钢爪，“噗”的插进泥土里，开始拼命地刨了起来。不多时，但闻“嘭”的一声，手指触及到了硬物，正是那具月光石棺。

郭儒昌迅速的扫去石棺上的浮土，口中说道：“可儿，爹爹救你来了。”他怕惊吓到女儿，赶紧缩回了长脖子，恢复常态后，双手用力的掀开了石棺盖……

“爹爹……”可儿欣喜的扑进了郭儒昌的怀里。

“可儿……”郭儒昌双目看不见，忙伸手摩挲着女儿的头发，就像她小的时候一样。

蓦地，郭儒昌诧异之极的惊呼道：“咦，可儿，你怎么是个秃头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8

可儿叹了口气，道：“爹爹，可儿的魂魄附在了风陵渡一个名叫



田二喜的光头农夫身上……”

“哦，原来如此。”郭儒昌心中释然，拉着可儿的手，父女俩坐在石棺上聊起了当年分别后的各自境遇。

“爹爹，原来你的容貌改变是蠕头蛮在体内啊。”可儿端详着郭儒昌黑面高鼻凹眼的模样，恍然大悟道。

“是啊，不然爹爹怎么能够寿数如此长久呢。”郭儒昌叹息道。

远处镇上已有公鸡啼鸣了，可儿说道：“爹爹，天亮以后，可儿便会隐匿在田二喜的尸身内，不能与您说话了，我们要赶紧寻找一处不见阳光之所。”

“风陵寺，”郭儒昌说道，“可儿，跟爹爹到关中地脐里面去吧，那里终年没有阳光，爹爹便可与你永不分离了。”

“就依爹爹的，”可儿搀扶起郭儒昌，问道，“是可儿小时候跟爹爹去许过愿的那个风陵寺么？”

“正是，寺内那株老白果树的树干中空，里面便是地脐的入口。”郭儒昌回答道。

“可儿认得路的。”郭可儿牵着盲了眼睛的父亲，两人一路径直奔风陵寺而去。

月明星稀，郭儒昌父女二人来到风陵寺前，远远的便听见有人在“咚咚咚”的用力擂着山门。

“何人深夜敲打山门？”郭儒昌一面走近前，口中低沉的说道。

“寺里的和尚睡得真死，敲了半天，愣是一个人不出来。”那人回过头来道，带有明显的关东口音。

“寺内根本无有一人，”郭儒昌冷冷的答道，同时鼻子嗅嗅，脸上蓦地露出一丝诧异，“你是什么人？深夜来寺所为何事？”

此人不是别人，正是仓惶出逃北京的邢书记。

话说邢书记登上京城开往西安的火车，坐在了硬座车厢靠窗的座位，随着列车的开动，他终于长嘘了一口气，紧张的心情才逐渐的平缓下来。唉，好端端的生活完全给搅乱了，如今负案在身亡命天涯，可苦了黄龙府家中的娇妻，恐怕今生今世永无再见面之日了，人生不如意者十之八九，怎么竟让自己给摊上了呢……想到此，邢书记不仅黯然伤神。

在空气浑浊的硬座车厢里，身穿笔挺的藏蓝色华达呢中山装的邢书记，显得与其他旅客格格不入，他不但衣冠楚楚，而且身材高大魁伟，一看就是个当官的。

凌晨时分，列车经停平遥车站，硬座车厢里的旅客们都已经昏昏欲睡，邢书记也是疲惫至极，闭着眼睛打起了盹儿。

平遥火车站上来一个身穿灰袍的老者，头戴道士纶巾，颌下三绺长须，坐到了邢书记的对面。此人手中托着个大纸袋放在茶几之上，眯着小眼睛，瞟了一眼邢书记，面上隐约露出些许惊讶。此人打开纸包，里面是些切碎的平遥酱牛肉，浓郁的香气飘散在了空气中，令人垂涎欲滴。紧接着，他又从腰间解下一只酒葫芦，咬出木塞，“咕嘟”一口，兀自饮酒吃喝起来。

邢书记鼻子翕动了几下，缓缓的睁开了眼睛，下意识的咽了口唾沫，折腾了一夜，腹中饥渴，竟然“咕噜噜”的肠鸣了数声。

老者嘴里啧啧有声，咽下一大块牛肉，目光乜了一眼邢书记，然后埋头自言自语的说道：“此乃平遥文庙街‘新盛雷’牛肉，肥而不腻，瘦而不柴，嘉庆皇帝亲赐其为‘人间极品’。当年，八国联军攻陷北京，慈禧太后逃至平遥，品尝了平遥牛肉之后，赞不绝口，责令地方官年年进贡，果真是美味至极啊……”

邢书记闻言腹中越发饥饿难忍，但自己身为一名县委书记，实在是难以张口乞食，只能默默地忍受着。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9

昨日中午过后跟随着马帮去了趟班波，回来已是深夜，未及二更，见谅。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9

### 第一百九十五章

“同志，看样子，您是位道士吧？”邢书记故意的搭讪道。

“贫道姓卫，句容茅山道士。”那老者一边回答着，同时丢进了嘴里一块牛肉。

“哦，原来是卫道长，您来平遥公干啊？”邢书记瞥了一眼纸包里的牛肉，尽量的套着近乎。

“非也，贫道专程在平遥下车，就为买这老字号的‘新盛雷’牛肉，呵呵。”卫道长说着又“咕嘟”灌了一口酒。

邢书记眼瞅着纸包内红扑扑的牛肉越来越少，心中着急，于是脑筋一转，从容不迫的问道：“不知道长可曾品尝过关东黄龙府的卤牛肉么？”

那卫道长乃是茅山上出了名的美食家，听邢书记这么一说，忙住嘴问道：“关东黄龙府卤牛肉？贫道倒是头一回听说，不知味道如何？”

邢书记信口开河的胡诌起来：“味道如何咱不敢说，但是当年金兀术可都是带着黄龙府卤牛肉的师傅南下与岳家军打仗的，据说岳飞曾经缴获了几块卤牛肉，一吃连呼过瘾呢……”

“哦，南宋时就有了啊，只是不知与这平遥牛肉相比起来，味道相差几许？”卫道长有些怀疑道。

“卫道长，咱没吃过平遥牛肉，不敢妄自评断。”邢书记意味深长的瞅着纸包说道。

“那就请尝尝这平遥牛肉……”卫道长将纸包往邢书记面前一送，颇为急切的说道。

“关东汉子可都是大把的抓着吃，方能品出味道的。”邢书记装作不好意思的说道。

“但吃无妨。”卫道士大方的说道。

话未落音，邢书记顾不得书记的颜面，早已一把抓下，结结实实的填满了一嘴，连连支吾道：“好吃，好吃。”

“你是关东人？”卫道长盯着他问道。

邢书记用力在吞咽着，一面点点头。

“看你身上的这套行头，应该是位国家干部吧？”卫道长推测着说道。

“县委书记。”邢书记脱口而出，随即又抓了一大把牛肉，茶几纸袋上面已所剩无几。

“味道比起关东黄龙府的究竟怎么样？”卫道长望着越来越少的牛肉，嘴里着急的问道。

邢书记吞咽完毕，舔了下嘴唇，清了清嗓子，然后郑重的告诉他道：“经过仔细的品尝比较和鉴别，我认为还是平遥牛肉略胜一筹。”

卫道长闻言总算是松了一口气，心想，这关东无须再去了。

“唉，”邢书记触景生情的叹息道，“还是你们出家人好啊，无拘无束，自由自在……卫道长，你在哪儿下车？”

“山西河东，贫道有两个不争气的师弟，在永济县被人打成重伤，贫道特意前去探望。”卫道士回答说道。

“山西河东？我也是去那儿。”邢书记未加思索道。

“那太好了，我们正好同行，请问书记尊姓大名？”卫道长微笑着问道。

“就直接称呼邢书记好了，整个黄龙府的老百姓都这么叫，地方父母官嘛……”有食物落肚，邢书记恢复了往日的爽朗性格，话也多了起来。

“邢书记是国家干部，不怕你笑话，贫道觉得在你的身上有股邪气……”卫道长吞吞吐吐的说道。

“邪气？”邢书记心下暗自吃惊。

“是有某种脏东西附身。”卫道长思忖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09

邢书记默默地望着卫道长，并没有吭气。

“贫道精于茅山术，虽然云游四海，见过不少的邪祟之物，但邢

书记身上的东西还是头一回碰到。”卫道长沉吟着缓缓说道。

“是什么东西？”邢书记谨慎的问道，心下暗自寻思着，这老道士莫非能看见我体内的蠕头蛮么……

“邢书记，不必担心，降魔除妖乃是学道之人的本分，等到了永济下车后，贫道为你驱邪就是。”卫道长平静的说道。

邢书记闻言心中森森冷笑不已，哼，驱除蠕头蛮？那就瞧瞧你道家茅山术究竟有多大能耐吧……

夜行列车隆隆的驶过介休、洪洞时，天已经大亮了，直到午后近黄昏时，才终于徐徐的停靠在了永济火车站。

两人下了车，来到县城内的一家小旅馆住下，洗漱完毕后一同出门，此刻街上已是暮色朦胧。卫道长随身挎着帆布旅行袋，问路人打听清楚地址后，便与邢书记一起来到了永济县人民医院。

县医院住院部花草如茵的院落里，卫道长一眼便望见了他的两名师弟茅大和茅二，穿着蓝白条纹的住院服，正围着一名着同样病服的妖艳女子在争吵着。

“大哥，老尼的美貌与受伤前并无二致。”矮墩墩的茅二面红耳赤的争辩道。

“胡说！老尼现在的俊俏远胜从前，茅二，你不要昧着良心说话……”瘦高如麻杆般的茅大抢白道。

那中年女人含笑不语，媚眼风骚的欣赏着他两人唇枪舌剑的斗嘴。

“茅大茅二，你们伤愈了么？”卫道士皱了皱眉头，然后高声的叫道。

茅大茅二抬头见是卫道长，急忙停止了争吵，上前施礼道：“师兄，您怎么来了？”

卫道长鼻子哼了一下，愠怒道：“你俩在江湖上争风吃醋被人打伤的事儿，早就传开了，真丢咱茅山道士的脸。”

“哟……”峨眉老尼在一旁听着不乐意了，讪讪道，“啥叫‘争风吃醋’？说得这么难听，现在改革开放了，自由恋爱难道不行么？听茅大茅二提起过，他们有个‘卫道士’的师兄，今日一见，果然人如其名啊，咯咯咯……”话毕，身子风情万种般的一扭，竟银铃般的笑了起来，音质如小女孩儿。

茅二暗自捅了下老尼，低声道：“那可是咱大师兄……”

“茅二，大师兄怎么了？大师兄也是江湖上的热血道士嘛，见到老尼这般美貌的女人，虽然不动声色，但心中难免也会有点酸溜溜的。”茅大掷地有声的朗朗说道。

卫道长闻言怒极，大声呵斥道：“你们这两个不争气的东西，竟然信口开河，胡说八道。”

此刻，峨眉老尼的目光早已瞥向了邢书记，口中啧啧赞道：“哇，好高大威猛的男人，是东北人吧？”

邢书记不知这女人的来历，仓促下只得淡淡一笑，道：“这位女同志好眼力，邢某正是来自关东黄龙府。”

峨眉老尼闻言笑靥如花，媚眼儿打量着邢书记道：“女同志？老土……现在还有谁这么称呼呢？如今时兴叫‘小姐’。”

“小姐？”邢书记忍俊不已，瞧着这女人起码已有四十多岁了，

尽管涂脂抹粉，但仍掩饰不住脸上岁月刻蚀的皱纹。

“当然是小姐，而且未婚。”峨眉老尼更正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0

县人民医院大门外的西厢路上，有一家小饭店，招牌上书“白堕酒家”，是本地的传统小店，晚餐由峨眉老尼做东，宴请大师兄卫道士和关东客人邢书记。

老尼有意的坐在了邢书记的身旁，引起了茅大和茅二的不满。

“邢书记，在天寒地冻的关外，东北汉子都能喝烈性酒，这个小酒馆里有失传数百年的永济桑落酒，前年岁末才由刘家后人重新酿制出来，不妨品嚐一下啦……”峨眉老尼双目中春波荡漾，火辣辣的眼神儿仿佛像是会说话似的。

邢书记心旌为之一动，黄龙府民风淳朴，妇人虽性情豪爽，但大都恪守妇道，绝无此般风骚撩人。

“邢书记，”峨眉老尼往邢书记身上轻靠，暗香袭人，口中介绍说道，“‘桑落酒’初酿于北魏末年，由河东人刘白堕所创，酿法奇特，酒坛需置于阳光下暴晒，《洛阳伽蓝记》中记载，此酒‘饮之香美，醉而经月不醒’。相传西晋永熙年间，青州刺史毛鸿宾带领仆差从蒲州，押送桑落贡酒行至一座大山间，突遇劫道贼人，抢劫过后见车上美酒，随即痛饮起来，竟一个个酩酊大醉，全被官兵生擒。后人亦称此酒为‘擒奸酒’，谓之‘不畏张弓挟刀，唯畏自堕春醪。’”

茅大道：“老尼真是知识渊博啊。”

茅二附和道：“老尼应该当教授。”



“哦，原来如此，怪不得这店名瞧着奇特呢。”邢书记恍然大悟道。

峨眉老尼亲自捧起酒坛，为邢书记和卫道长斟满了酒碗，茅大茅二则讪不搭的自己倒了酒。

“来，老尼为邢书记和大师兄接风，干杯。”峨眉老尼媚眼儿瞟着邢书记一饮而尽。

“好酒！”邢书记饮罢遂大声赞叹道，自觉入口甘醇有力，余香在口，回味无穷，远比黄龙府的高粱土烧好喝多了。

峨眉老尼拍手道：“上第一道菜，‘清蒸五老峰’。”

店老板随即端上一盘五只鸭屁股，肥腻腻的臀尖朝天，上面油光光的，香气扑鼻。

“河东永济五老峰，孕育出此等名菜，真的是天地造化啊……”老尼笑眯眯的说道。

邢书记愕然，缓缓的伸出了筷子。

“慢，”峨眉老尼微微一笑道，“此菜需蘸佐料食用，这蘸料亦是十分的雅致，名为‘猴子捞月亮’。”

“哦，此地的饮食文化这么有讲究啊。”邢书记大为感慨道。

老板端上来一碟黑褐色的山西老陈醋，在碟子的中央，点了一滴香油，圆润清亮，散发着淡淡的香气。

“这就是‘猴子捞月亮’了，怎么样？现在可以动筷子了。”老尼说罢夹起一只肥硕的鸭屁股，蘸着酸酸的老陈醋，一口咬去半拉儿鸭腩，津津有味的咀嚼起来。

众人一人一个，吃下了鸭屁股，果然入口即化，绵绵肉香，别有一般情趣。

“大凡活肉都是极好吃的。”卫道长啧啧有声道。

峨眉老尼开口说道，“三国关云长，河东本地运城人，是个红脸大汉，隋末秦叔宝，山东历城人士，是个黄脸，所以下面这道菜名为‘关公战秦琼’是也。”

店主恭恭敬敬的端上来一盘西红柿炒鸡蛋……

“吃关公还是秦琼，大家自便。”老尼哈哈大笑的又斟满了桑落酒。

直到此刻，邢书记越发感到这位峨眉老尼竟有不少可爱之处。

第三道菜是“母子相会”，居然是一盘黄豆炒豆芽！

峨眉老尼冲着邢书记神秘的笑了笑，道：“下一道菜是山西作家赵树理的‘小二黑结婚’。”

这回上来的是一空荡荡的盘子，里面只盛了两只剥光了的黝黑皮蛋……

“‘小二黑结婚’？哈哈……”邢书记爽朗的大笑起来。

老尼风骚的跟着笑起来，花枝乱颤。

“邢书记，老尼还特意为你单独准备了一道菜呢。”峨眉老尼附耳说道，口气嘘得邢书记耳朵眼儿里热乎乎，痒兮兮的，不由得心猿意马起来。

“什么菜？”邢书记面色潮红的问道。

“此菜名为‘私房悄悄话’。”老尼遂示意店主端上来。

邢书记定睛细瞧，竟然是一盘猪口条和猪耳朵……

“好啦，赶紧吃，贫道晚上还要为邢书记驱邪呢。”卫道长忿忿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0

### 第一百九十六章

驱邪仪式就在小旅馆的房间内，这是一片平房，住客稀少，院落里空空荡荡，唯见一轮明月静静地悬挂在夜空中。

屋内未开灯，窗外清凉的月光透过玻璃窗，淡淡的撒入室内，峨眉老尼和茅大茅二也在场，默默地看着卫道长施法。

晚餐时，邢书记在峨眉老尼风情万种的劝酒下，显然已经喝高了，那桑落酒的后返劲儿极大，此刻，他和衣躺在了床上，早已是鼾声如雷。

亥时末，卫道长自旅行袋内取出一应用具，面对东方设坛点燃三根檀香插在米碗内，青烟缭绕，然后跪在地上，烧黄纸三张，磕三头，右手中指在地上划一“十”字，把小腿压在了“十”字之上，然后再将右腿压在左腿上席地而坐，此为茅山术中的“单盘式”。接着烧灵符一道，两眼微闭，身子周正，头顶悬，鼻吸口呼九次，遂双手环抱于丹田，诵念起茅山启度文来：“拜请三清三境三位天尊，太上老君，张赵二郎，岳王祖师李公真人，东山老人，南山小妹，南海观音，伏羲神农，轩辕皇帝，雷神大帝，盘古圣王，地母元君，玉皇大帝，横山七郎，罗山九郎，三天开皇，五岳大地，神霄王府，龙虎玄坛赵元帅，三茅真君，五星二十八宿，诸神仙手持符咒法术，与贫道愿救众

生苦难，降魔除邪，避却奸恶，愿魁罡护体威灵显著，千叫千应，万叫万灵，不叫自灵……”

“大师兄在行‘通灵’术。”茅大悄声殷勤的附耳对峨眉老尼说道。

茅二见状也急忙踮起脚，嘴巴凑上老尼的另一只耳朵，更加详尽的加以解释道：“‘通灵’有六通，觉通、眼通、耳通、心通、灵通和神通，就是借由灵力把气逼进汗毛孔，导气入脉，运至中指尖手厥阴心包经的中冲穴，与邢书记人中穴相接，便可以同他体内的邪物来交流了。”

“你们的大师兄果然厉害啊……”峨眉老尼钦佩的说道。

“未必，若是贫道的‘蛊鳝鱼’和茅大的‘铁公鸡’还活着的话，哼……早把那邪物给逼出来了。”茅二颇不服气的忿忿说道。

此刻，卫道长蓦地腾空跃起落于床上，手掐“茅山毫光诀”，引出体内阴阳生物电流，缓缓的将中指之中冲穴揷在了邢书记鼻下的人中穴上，心中默念“青冥咒”，开始了与邢书记体内的“脏东西”交流……

“这酒好上头啊……”那邪物仿佛不胜酒力，口吃不清的发出意念道。

“你是何物？”卫道长催动意念问道。

“峨眉老尼那女人……真的很风骚……”邪物感叹道。

“你究竟是何方神圣？”卫道长厉声喝问道。

“蠕头蛮。”那邪物冷冰冰的回答。

蠕头蛮？卫道长愣了，自己从来都没有听说过这东西……

“什么‘蠕头蛮’？”卫道长疑惑不解道。

“哼，这酒好厉害……”邪物说完不再吭声了，任凭卫道长如何催动意念，都没有回答。

“唉，看来这邪物也喝醉了……”卫道长叹息着跳下了床。

“师兄，到底是个什么邪祟之物？”茅大好奇的问道。

“蠕头蛮。”卫道长回答道。

“‘蠕头蛮’？那是什么？”茅二不解道。

“贫道也不清楚，看起来极有灵性，还说什么‘峨眉老尼很风骚’，这东西恐怕不易对付呢。”卫道长心情沉重的说道。

“咯咯咯……蠕头蛮？”峨眉老尼闻言如同小女孩儿般的笑了起来，淫荡的目光也了一眼邢书记的下体，意味深长的说道，“老尼倒想要试试对付这只‘蠕头蛮’呢……”

“老尼，不要……”茅大茅二连忙劝阻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1

是夜，卫道长回到了隔壁自己的房间，躺在床上苦思冥想破解那邪物“蠕头蛮”之法，而茅大茅二则与峨眉老尼一同返去了医院。

凌晨时分，月明星稀，北斗西沉，一条黑影悄悄地溜出了县医院住院部，直奔小旅馆而来，这便是峨眉老尼。

房间内，邢书记仍在呼呼大睡，鼾声似雷。

峨眉老尼轻轻的推开了房门，然后随手带上并扣上门插，蹑手蹑脚的走至床边，借着淡淡的月光，含情脉脉的端详着邢书记那张威武

有形的大脸……

峨眉老尼本是京城里小有名气的气功治疗师，双手能发出外气，杀灭或击溃患者身体表面和脏器内部的病毒细菌，并经常为一些上层人士治疗肾虚，因此也结识了不少好色的领导干部。如今，虽年已四十出头，但其风骚劲儿绝不输于年轻女性，难怪一贯正经的邢书记都被她搞得晕晕乎乎的了。

“蠕头蛮……”峨眉老尼嚶嚶的淫笑两声，伸手自客房挂于墙壁的日历上扯下一张薄纸片，除下邢书记的袜子，然后将纸片撕下两小块，沾上口中唾沫，小心翼翼的贴在了他双脚心的涌泉穴上，随即弯下身子，用嘴对着纸片轻轻的吹着气……

须臾，眼瞅着邢书记的裤裆缓缓隆起了，老尼微微一笑继续吹着气，心道，什么“蠕头蛮”附身？只要是男人，还不都一样的勃起……

涌泉穴乃人身肾脏经络主穴，凡男人熟睡之际，纸片沾水贴而扇之，其人必做春梦，继而勃起，直至遗精，老尼曾以此法治愈过不少老干部，使他们重新焕发了青春，干工作也格外的精力充沛。

峨眉老尼伸手熟练地解开了邢书记裤子上的纽扣……

“哼，峨眉老尼，果然淫荡无比……”蓦地，老尼仿佛听到有人嘿嘿说道。

“谁？”老尼吃了一惊，忙回头四顾，屋子里面并没有其他人……

“别找啦，我是蠕头蛮。”那声音道。

峨眉老尼的目光落在了邢书记的脸上，见他仍沉睡未醒。

“你就是附在邢书记身上的那个邪物？”老尼悄声问道。

“那又怎么样？”邢书记的嘴唇微微翕动了几下，但眼睛仍然是闭着的。

峨眉老尼凝神一想，立刻便明白了，卫道长以茅山术通灵可以与蠕头蛮交流，自己则不能，因此那邪物便借用邢书记的嘴巴说话了，就像民间乡下的黄皮子附身一样。

“蠕头蛮，你能现身让老尼瞧上一瞧么？”峨眉老尼笑嘻嘻的问道。

蠕头蛮沉默不语。

老尼想了想，突地纵身上床扑到邢书记的身上，一面解开他的中山装纽扣，一面咯咯的笑道：“那好，老尼就看看你这邪物究竟躲在哪里……咦，这是什么？”她惊讶的自邢书记上衣口袋里摸出一个拳头大小的骨质骷髅头，凑在月光下仔细的端详着，倏地，手中感觉到了一温一凉两种气场直透掌心劳宫穴，令她骇然不已……

老尼感觉出来，这可绝对不是一般的生物气场，而是某种纯自然的阴阳之气，奇怪，这明明像是缩小了的人类骷髅头嘛，总之，一定是个宝物，用来练功，应该是再好不过的了。

峨眉老尼此时已没有了闲情逸致，她将骷髅头揣进自己的衣袋里，然后轻手轻脚的爬下床，迅速的拉开了房门，一溜烟儿似的跑了出去。

她没有返回住院部，而是连夜直奔五老峰而去……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1

天亮了，卫道长走出客房，惊讶的发现隔壁邢书记的房门是敞开着，走进去一看，邢书记仍在呼呼大睡中。

“喂，邢书记，天亮起床啦。”卫道长上前推了推他。

邢书记悠悠醒转，晃了晃脑袋，啧啧说道：“这桑落酒的后劲儿好足啊……”

“蠕头蛮。”卫道长说道。

“你说什么？”邢书记蓦地愣了一下神儿。

“贫道是说，你体内的邪物是‘蠕头蛮’。”卫道长补充说道。

邢书记闻言心中大吃一惊，这老道怎么会知道的？

“邢书记，”卫道长接着说道，“昨夜，你睡熟了，贫道以茅山通灵术与那邪物进行了交流，它自称‘蠕头蛮’。”

“它还说了些什么？”邢书记不动声色的问道。

卫道长思忖说道：“这邪物极具灵性，而且思维敏捷，还能够记住人……”

“记住什么人？”邢书记心中生怕蠕头蛮口风不紧，乱说一气。

“它说峨眉老尼真的很风骚。”卫道长皱了皱眉头，厌恶道。

“哦……”邢书记稍许放下心来。

“昨夜你起来过么？”卫道长问道。

“没有哇。”邢书记给以肯定的回答。

“奇怪，那你的房门怎么会开了呢？贫道离开之时，明明是亲手关上的……”卫道长的目光无意间落在了邢书记的脚上，不由得诧异道，“你双脚涌泉穴上贴的是什么？”

邢书记莫名其妙的抬起脚一看，果然两只脚心上都粘着小纸片，于是疑惑不解的自语道：“奇怪，哪儿来的纸片呢……”



“师兄，老尼到这儿来了么？”这时，院子里传来急促的脚步声，茅大茅二一头闯了进来，气喘嘘嘘的问道。

“没有啊。”卫道长回答道。

“老尼不见了……”茅二焦急的说道，突然他发现了邢书记脚心涌泉穴上的纸片，“啊，原来老尼来过了！”

“你说什么呐？”卫道长不满意的皱起了眉头。

“那纸片……”茅二手指着邢书记的脚心，红着脸说道，“这是老尼的‘培元固肾功’，我们也都曾做过的。”

茅大点了点头，道：“师兄，这的确是老尼的功法。”

“可是，我睡了整整一夜，是卫道长刚刚才叫醒的呀……”邢书记无意之中摸了摸衣袋，失声叫道，“坏了，‘鬼壶’不见了！”

“什么‘鬼壶’？”卫道长不解的问道。

“这个嘛……是个古董，传，传家之宝。”邢书记支支吾吾的答道。

“如此看来，是峨眉老尼凌晨又返回这屋里，给邢书记做了个‘培元固肾功’，又偷走了他的古董。”卫道长分析说道。

“不会，老尼绝不是偷别人东西的人。”茅大涨红了脸分辩着。

“老尼是个品德高尚的姑娘。”茅二补充说道。

卫道长脸一沉，冷冷道：“那么，找到老尼问问便知。”

是日，众人在永济县城里找了个遍，也没发现峨眉老尼的踪影，茅大茅二急的是团团转。

邢书记心中更是恼火至极，“鬼壶”是自己拿命换来的，并且要

送给爹爹李地火，现在竟然被这个淫妇盗走，这要是在黄龙府，哼，早命令公安局将她捉拿归案了。

“峨眉老尼在永济城外还有什么落脚之处么？”卫道长思索着问道。

“是啊，也许她在永济还有什么社会关系也说不定。”邢书记点头称是。

茅大茅二一起摇着头，说道：“没有，从未听说……对了……”

“什么？”卫道长追问道。

“五老峰天柱峰顶上小木屋……”茅大茅二异口同声的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2

### 第一百九十七章

清晨，一缕阳光斜射在天柱峰顶，山峰间云雾缭绕，清风飒飒。

峨眉老尼呆呆的站立在小木屋废墟前，她不知道，木屋早已被贾尸冥付之一炬，而如今，眼前唯见几根烧焦了的木头和一堆灰烬。

“唉……”峨眉老尼长叹一声，缓缓走下了天柱峰。

五老峰方圆 2000 平方公里，有大小 36 座奇峰，12 个岩洞和 9 大泉源瀑布，数不清的修行者在山洞里或是在林中搭间简易的木屋，便开始了清苦的修行。有的人因种种原因，离开了山洞或木屋，就会有后来的修行者占据。所以，峨眉老尼在五老峰之间漫无目标的找寻着，最后终于在太乙峰下觅到一间空置的简陋木屋，屋内还遗留有一些简单的生活用品和一小袋米面，料想对付几天绝无问题。

老尼坐在木板床上，掏出了那颗奇怪的骷髅头。

这是一个质地紧密不规则的骨质球体，如鹅蛋般大小，中间是空腔，表面有六孔，可以看出上面是两只眼窝、鼻腔、口腔和双耳道。

这大概是胎儿的骷髅头……不然怎么会这么小呢？老尼想着，但她始终不明白，骷髅头里面怎么会有两股温凉不同的阴阳之气发出来呢？老尼苦苦思索着，太阳落山了，她也浑然不觉，月上东山，木屋内朦胧一片。

峨眉老尼终于支持不住，手握着骷髅头，慢慢的闭上眼睛睡去了。她做了个梦，天空深蓝近于黑色，大地呈现一片土黄，平原上旌旗猎猎，号角呜呜，战鼓咚咚，杀声震天，有无数披挂着兽皮的士兵手持矛戟在旷野中相互厮杀着。不知从哪儿跑出来一群熊、黑、貔、貅、貔和老虎等野兽，也加入了战团，一时间杀得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突然，平地里狂风大作，天昏地暗，浓雾迷漫，雷电交加，什么也看不清了……

与此同时，清凉的月光下，卫道长、茅大茅二和邢书记已经连夜登上了天柱峰顶。

“咦，老尼的小木屋怎么烧掉了？”茅大望着那片废墟惊诧的说道。

“好像已经烧了很久了。”茅二嗅了嗅鼻子，补充说道。

卫道长问两个师弟：“峨眉老尼知不知道这木屋已经烧毁了？”

“我们都不知道。”茅大茅二摇着头回答道。

卫道长寻思了片刻，缓缓说道：“看来，只有请出‘茅山绿蝇’来追踪老尼的下落了。”说罢，蹲下身子，拉开帆布旅行袋，从里面

取出一个小木匣来。那木匣呈青黑色，像极一具小棺材，上面镌刻着总召符一道。

卫道长轻轻的抽开木匣盖，里面睡着一只碧绿色的苍蝇，有半寸大小，发出轻微的鼾声……

“这么大的绿豆蝇子啊！”邢书记啧啧称奇道。

卫道长解释说：“这可不是普通的苍蝇，乃是茅山蛊术专门培养的追踪蝇，无论目标躲在哪儿，它都能找得到。”

世界之大，真是无奇不有啊，邢书记心中感慨不已。

“两位师弟，你们可有老尼身上的物件？比如衣物、饰品等，只要上面有老尼的气味即可。”卫道长问道。

“贫道这里……”茅大脸一红，嘴里吞吞吐吐的嗫嚅着，为了尽快找到老尼，他也顾不了许多了，自怀里缓缓拽出一条粉红色带花蕾边的三角内裤来……

“茅大，你偷了老尼的内裤……”茅二脸色胀得通红，愤怒的指责道。

卫道长气得眉毛拧成了一团，大声呵斥道：“难道除了内裤，就没有别的了么？”

“大师兄，贫道这里有老尼的头发……”茅二颇自豪的说道。

“拿出来。”卫道长吩咐道。

茅二自怀中摸出个小布包来，一层层的打开，里面又是一个黄色的纸包，再次打开过后，终于露出来十余根一尺多长、乌黑锃亮的头发……

“咦，茅二，不对吧？这两根是……”茅大眼尖，立刻发现了其中有两根毛发较短，而且尾部还打着卷……

茅二顿时面色绯红，支支吾吾的答不上话来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2

卫道长口中念起了茅山咒，然后对着匣子内的绿蝇吹了一口气……那绿蝇幽幽醒转，睁开了两只硕大的复眼，一拍薄翅，“嗡嗡嗡嗡”的飞出了木匣，落在了道长的鼻尖上。

卫道长手指着老尼的内裤和毛发，嘴里又嘟囔了几句咒语。

茅山绿蝇轻盈的落在了内裤上，嗅了嗅，似乎感觉到那气味儿有些不适，身子晃了几晃，又凌空飞到了茅二手掌托着的毛发上面，盘旋了几圈之后，一头扎向了那两根打着卷的短毛上，六只触手将其轻轻的捧起，探出口器不住的舔吸着，似乎很陶醉般……

邢书记吃惊的看着这只绿蝇，然后将目光瞥向了卫道长。

“茅山绿蝇，它是……雄性的。”卫道长显得十分尴尬，不好意思的说道。

此刻，茅山绿蝇振翅腾空飞起，“嗡嗡嗡”的在卫道长眼前晃了晃，然后径直的朝山下飞去了。

“快跟上它！”卫道长匆匆吩咐道，拎起了旅行袋一路追踪下去，邢书记望了一眼茅大茅二，也紧随其后。

茅大悻悻的将那条粉色内裤重新揣回怀里，茅二则傲慢的瞥了茅大一眼，然后小心翼翼的包好毛发，塞入贴身衣袋里，两人一前一后的下山去了。

清凉的月光下，茅山绿蝇浑圆的尾部发出一点冷幽幽的荧光，如同萤火虫一般，在幽暗的山谷和林间穿行着，卫道长率众人亦步亦趋的紧紧跟随在后面。

清晨时分，他们绕到了太乙峰下，一团团湿冷的雾气在山谷间弥散着，茅山绿蝇则径直朝着谷底小溪边上的一座木屋飞去。

“老尼一定就在那木屋之中。”卫道长肯定的说道。

众人放轻脚步，蹑手蹑脚的走近了木屋，一起扒着木板墙的缝隙往里瞧……一缕晨曦自木屋天窗透下，峨眉老尼正和衣侧卧于一张木板床上酣睡，呼吸有度，身线苗条，姿势撩人，把个茅大茅二看得直咽口水。

“嗡嗡嗡嗡……”茅山绿蝇围着老尼的头来回盘旋着，示意已经找到了目标。

那绿蝇的“嗡嗡”声吵醒了峨眉老尼，她蓦地睁开了眼睛，瞧见了这只讨厌的大绿豆蝇，于是伸出双手“啪”的一声脆响，竟然将茅山绿蝇拍在了掌心里。老尼翻过手掌，厌恶的抖掉了掌心上那团绿色的肉泥残肢……

“不可！”待卫道长开口阻拦时，已经来不及了，自己培养了多年的“茅山绿蝇”，竟然就这么轻易葬送在了峨眉老尼的掌下。

“谁？”峨眉老尼闻言大喝一声，自床上一跃而起。

此刻，邢书记清清楚楚的看见了“鬼壶”就搁在木床板之上……

“老尼，可找到你了！”茅大激动的破门而入。

“老尼，你好让人牵挂……”茅二热泪盈眶的紧随其后。

“老尼，还我‘鬼壶’！”邢书记忿忿不已的叫道。

“老尼，为何杀贫道的‘茅山绿蝇’？”卫道长痛苦的问道。

“呦……”峨眉老尼像小女孩儿般的“咯咯”笑了起来，柔媚的眼神儿瞟向了邢书记，口中嗔道，“原来这个小骷髅头叫‘鬼壶’啊。”

“老尼，你一个女同志，怎么能随随便便的偷人家东西呢？”邢书记严肃的训斥道。

峨眉老尼根本未予理睬，而是直截了当的问道：“邢书记，告诉我，这‘鬼壶’究竟是个什么宝贝？”

“说呀，老尼问你话呢……”茅大茅二异口同声的附和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2

作者: sunyu\_112 回复日期: 2010-4-12 90614#

请问黄建国吸别人真气的这一部分到哪里能看到，我看了青囊尸衣结尾他们隐居在消失的地平线就没有，之后又有哪本书讲黄建国变成阴人之后吸了大家真的啊，在下这里跪求了，望哪位好心人能告之一下，谢谢了

你大概没看到《青囊尸衣》的后三部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3

邢书记郑重的回答说道：“‘鬼壶’是我家祖上传下来的东西，对邢家人来说，自然是宝贝，可是对外人来讲，则一文不值。”说罢，弯腰伸手去床板上拾骷髅头。

“且慢！”峨眉老尼抢先将‘鬼壶’抓在了手里，嗲声嗲气的说道，“呦，邢书记，老尼看这‘鬼壶’像是一个不足月的胎儿骷髅头，

您祖上不会是个什么邪教吧……”

“就是么，这分明是个还未出生的婴儿骷髅头，只有邪教才搞这种伤天害理的事儿。”茅大帮腔道。

“还有魔教。”茅二补充说道。

峨眉老尼嘿嘿冷笑了两声，口中说道：“邢书记，这骷髅头内发出一温一凉两道真气，真的是匪夷所思，你家这东西里肯定隐藏有什么秘密。”

大凡修行学道之人，对怪异灵气之物无不趋之若鹜，就连卫道长也不例外，听得老尼说这骷髅头如此奇特，也禁不住的好奇心大起，把“茅山绿蝇”惨死之事抛到了脑后，忙凑上前来一观这只神奇的“鬼壶”。

“贫道瞧瞧……”卫道长伸手拿过‘鬼壶’，果然掌心劳宫穴处感受到了温凉两股不同的气场，他沉吟了片刻，然后缓缓说道，“据闻，远古时的氏族部落里，有祝由巫师濒死之际能将自己的头颅缩小，并把毕生功力凝注其中，称之为‘缩头术’，不过这门邪功早已失传了。邢书记，贫道以为，这个便是已缩小了的巫师头颅，若这是你家祖先之物，则其必定是位功力深厚的‘祝由巫师’。”

邢书记闻言淡淡一笑，未可置否。

“大师兄，你说的祝由巫师骷髅头，可有什么法力么？”峨眉老尼诚恳的询问道。

卫道长沉吟道：“这就要看那位远古祝由巫师的法力如何了。”

峨眉老尼眉头一皱，伸手夺过‘鬼壶’，朗声说道：“请诸位师兄



先出去，老尼有话单独与邢书记说。”

卫道长自视辈分最高，遂率先迈步走出了木屋，茅大茅二在老尼的怒目注视下，也不得不悻悻的退出房门，屋内就只剩下了老尼和邢书记二人。

“咯咯咯……”老尼未言先笑，火辣辣的目光直视着邢书记，随后幽幽问道，“邢大哥，你觉得老尼人如何呀？”

邢书记愣了一下，警惕的回答道：“干什么？”

“呦，干嘛这么紧张嘛？”老尼扭捏作态的说道，“老尼自叹此生红颜薄命，有如落叶之飘零于尘世，你都看见了，茅大茅二如此猥琐之人始终纠缠不已，一个弱女子纵有文姬才西施貌，在这个弱肉强食的男人世界里，又如何冲得出藩篱呢？直至遇见了邢书记，你那伟岸的身材，博大的胸怀，看背影，简直与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一个样，这才是老尼心目中的……男人。”

邢书记感觉到有些反胃，嗓子眼儿不自然的吞咽了几口唾沫。

峨眉老尼察言观色，见到邢书记喉头蠕动数下，心中暗喜，哼，看来面前的这个男人也对自己垂涎三尺了。

老尼伸出白嫩的手臂，搭住邢书记的粗腰，趁势在其臀部掐了一把，口中“咯咯”的笑道：“邢书记，老尼虽非黄花大闺女，但也是‘出淤泥而不染’的良家碧玉，现在，这具洁白之身就托付于你了……”

邢书记闻言脸色蓦地一板，正色道：“老尼同志，请你自重，邢书记乃是一名作风正派的共产党员，这在黄龙府是有口皆碑的，况且，我已经成家有了爱人，又岂能违反党纪与其他女同志通奸呢？”

“老尼，不要啊……”茅大茅二在木板墙外面悲怆的喊叫着，但却又都不敢进屋来。

“你俩都给我闭嘴！”老尼冲着木板墙厉声吼道。

屋外面立即鸦雀无声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3

有点喝高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3

明天再写吧~~~~~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3

(\*^\_\_^\*)有闲人不闲(\*^\_\_^\*)

~~~~~祝生日快乐~~~~~

送上尺子近照一张~~~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4

第一百九十八章

“现在，把‘鬼壶’还给我。”邢书记推开柔情似水的老尼，语气严肃的说道。

峨眉老尼嘴巴一撅，像是个受委屈的小女孩儿般，楚楚可怜的说道：“这个‘骷髅头’就做为我俩的定情信物好了，老尼愿意随时以身相许……”

“呸……”邢书记恼怒至极，正义的呵斥道，“你想以色相来引诱国家干部么？告诉你，一个真正的共产党员是绝不会……”

“是么……”峨眉老尼嘻皮笑脸的打断话头，突然间食指暴涨，

闪电般的点向了邢书记喉头下的天突穴……

邢书记本身不会武功，见老尼骤然出手而不知躲闪，“噗”的一声，天突要穴被点了个正中……

天突穴，阴维、任脉之会，亦称“玉户”，乃人身九大死穴之一，老尼突下重手，料那邢书记非死即残，那只神奇的“鬼壶”，她是势在必得的了。

“咯咯咯……”邢书记的脖颈处突然发出了一阵脆响，紧接着他的脖子竟然慢慢的抻长了，足足有两米之多！

邢书记低下硕大的脑袋，两只圆圆的眼睛死死的盯住了老尼，并慢慢的张开了血盆大口……

老尼惊愕骇然，面如死灰，喉头咕噜着发出了一声尖细的惨叫，身子往后便倒，“噗通”一声摔在了木板床上，登时昏厥了过去。

“老尼！你怎么了？”木屋门“嘭”的撞开来，茅大茅二一头冲了进来，但随即便惊呆了，怔怔的望着邢书记说不出话来。

邢书记伸手拾起“鬼壶”揣进怀里，斜眼乜了下茅大茅二，“嘿嘿”的冷笑了两声，兀自一哈腰，迈步出了房门。

“‘蠕头蛮’？这就是那邪物！”卫道长负手站在屋外，愕然的望着邢书记的长脖子，口中惊诧道。

“哈哈……”邢书记朗声笑道，“不错，本人就是蠕头蛮，小小茅山道士竟敢来驱我，简直是‘班门弄斧’，不自量力。”

卫道长临危不乱，蓦地飞起一脚，将旅行袋踢起，右手极迅速的从袋子里抽出一把透着冷光的京城“王麻子菜刀”来……

在中原，政府一直施行严格的刀具管制，以往道家随身携带的金属宝剑，如“七星剑”、“令剑”等都属于凶器，故不得使用。无奈之下，卫道长便找来了一把破旧的“王麻子菜刀”，用以替代道家法剑。民间有云，“南有张小泉，北有王麻子”，这王麻子菜刀始创于清顺治八年（1651年），历史悠久，刀口锋利且不卷刃，北方百姓喜用之。

卫道长的这把菜刀乃是从一家老字号饭馆里弄来的，斩肉剔骨无数，血腥气十足，作为驱邪摄魔的法剑再好不过了。

“天地自然，秽气分散，洞中玄虚，晃朗太元。八方威神，使我自然，灵宝符命，普告九天。干罗答那，洞罡太玄，斩妖缚邪，度人万千。中山神咒，元始玉文，持诵一遍，却病延年。按行五岳，八海知闻，魔王束首，侍卫我轩。凶秽消散，道气长存，急急如律令……”卫道长手中舞动着王麻子菜刀，口中诵念起“净天地驱魔神咒”。

邢书记冷漠的瞅着卫道长，缓缓张开嘴巴，“啵”的一声，朝着卫道长吐出一个大泡泡……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4

（今天的两更，还是归在上一章中吧。）

邢书记“嘿嘿”冷笑了两声，紧接着双手伏地，身子弓起，四肢用力一撑，“唰”的一下蹦出两丈开外，然后接连数下，窜入树林之中不见了踪影。

卫道士手握“王麻子菜刀”，紧张的瞄着缓缓飘移过来的半透明乳白色大泡泡，他瞧见了薄壁内扒着十余条粉红色的小虫，那些小东西的脸上都呈现出亢奋焦灼之色，三角眼期盼的盯着卫道长，一副霍

霍欲试的样子。

木屋内，峨眉老尼仰脸倒卧于床铺之上，人事不醒。

茅大紧张的搓了搓手掌，口中喃喃说道：“大凡人晕厥之际，需要立即进行体外心脏按摩复苏术，贫道为救老尼，也就顾不得别人家说闲话了……”说罢，毅然挺身而出，手掌揞在了老尼高耸的双乳之上，轻柔的按摩了起来……

茅二在一旁面红耳赤，轻轻咽了口唾沫，上前匆匆说道：“人若是休克的话，气血循环不畅，丹田内必然憋闷之极，贫道救人要紧，只有为老尼先行通气……”他的个子很矮，双手掀开老尼的上衣，刚好将脑袋拱在其肚皮上，用力的嘬起她的肚脐眼儿来了……

木屋外，卫道长举起菜刀，正欲劈碎大泡泡，可转念一想，不对，那些粉红色的幼虫急切的想要“破茧而出”，自己万一招惹弄上了身，可不是好玩的……他撇下菜刀，自怀中摸出一支细细的小竹筒来，拔出竹塞儿，凑在嘴上对准了大泡泡用力的一吹，“呼”的一下，竹筒内喷出一团炽热的火焰来，瞬间便点燃了那个泡泡……

“吱吱吱……”粉红色的蠕头蛮幼虫们发出一阵纤细的惨叫声，随即冒出几缕青烟，统统化为了灰烬。

卫道长松了一口气，收起“茅山火镰筒”，转身走进了木屋内。

“两位师弟，你们在干什么！”卫道长望见茅大两手正按在老尼的胸脯上，茅二则一头拱在了她的下腹处，顿时勃然大怒的厉声喝叱道。

茅大茅二无奈只得撤下身来，“师兄，我们正在想方设法的救醒

老尼呢。”茅大悻悻的说道。

“是啊，老尼的丹田气海若是憋闷得久了，可能会影响她日后的生育能力呢。”茅二尴尬的解释道。

“胡说八道！”卫道长心里明白，这两个家伙是乘人之危的正在揩油呢，于是忿忿的骂道，“你们简直就是茅山派的耻辱……”

卫道长走到峨眉老尼身前，考虑到男女有别，授受不亲，所以便伸手自衣袋内摸出一只自来水笔，以笔杆重重的点了一下她的人中穴，老尼随即悠悠醒转……

“咦，我的‘鬼壶’呢？”她扭头四下里看了看，蓦地仿佛想起了什么，随即现出极惊恐之色，嘴唇哆嗦着嗫嚅道，“邢书记，他……他是个怪物！”

卫道长淡淡道：“那是‘蠕头蛮’，附在他身上的邪物。”

“他人呢？”老尼心有余悸的问道。

“那邪物现身之后，邢书记已无法再继续隐瞒下去了，所以，他已经不辞而别了。”卫道长回答道。

“唉……可惜那只有法力的‘鬼壶’了，”老尼无比惋惜的叹了口气，并下意识的摸了摸自己的胸部和腹部，嘴里疑惑的嘀咕道，“奇怪了，肚皮上怎么湿乎乎的呢……”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5

## 第一百九十八章

凌晨时分，天边残月斜射风陵寺，远方村庄已闻鸡鸣之声。

山门前，郭儒昌与邢书记相对而立，他的鼻子轻轻翕动着，眼睛

虽然暂时什么也看不见，但其心中已感应到了寄生于对方体内的蠕头蛮……

邢书记自离开太乙峰后，便一路南行奔河东而来，两日后的深夜，他终于来到了黄河故道边上的千年古刹风陵寺。

此刻，借着淡淡的月光，他上下打量着郭儒昌父女，口中说道：“哈，你这老乡真逗，不但装束怪异，而且讲起话来更是文绉绉的。我嘛，是县委的邢书记，您老是本地人，想向您打听一处地方。”

“什么地方？”郭儒昌不动声色的问道。

“‘关中地脐’，您老知道吗？”邢书记试探道。

“找‘关中地脐’作甚？”郭儒昌心中一动。

“寻人。”邢书记察言观色，觉得自己问对人了。

“寻什么人？”郭儒昌诧异的问道，心想地脐地下除了自己以外，并无其他人啊。

“李地火。”邢书记答道。

“如此说来，你是李地火在关东黄龙府产下的 102 名子孙中的一个了？”郭儒昌点了点头，算下来，这位邢书记是自己的孙子辈儿。

邢书记闻言大吃一惊，怔怔的望着郭儒昌，嘴里喃喃说道：“你怎么会晓得的……”

“哼，”郭儒昌鼻子撇了下，傲然道，“李地火是老夫的儿子，而老夫则是当今世上蠕头蛮的祖宗……”

邢书记更加愕然了，紧张的目光警惕并犹豫不决的盯着郭儒昌。

“不相信，是么？”郭儒昌冷冷的一笑，随即脖颈“咯咯咯”发

出一串暴响，瞬间便抻长了两米多，居高临下的说道，“晚辈，还不过来拜见老夫么？”

此刻，邢书记已不再怀疑，一时间满身热血沸腾，泪水扑簌簌的淌下了面颊，在这茫茫的人世间，终于遇到了自己的同类，就像是失散多年的孩子见到了娘，失去联系的地下党员历尽艰险寻找到了组织一样……

“咯咯咯……”他也晃动着脑袋，慢慢的将脖子抻长了。

淡淡的月光下，两条长长的脖子紧紧贴在了一起，相互依偎摩擦着，缠绵而悱恻……

“你爹爹李地火已经死了……”郭儒昌难过的说道。

邢书记闻言愣住了，吃惊道：“蠕头蛮不是很长寿的么？”

“他在地脐内被人杀死了。”郭儒昌回想起来不免有些黯然。

“是谁杀了爹爹？”邢书记恨恨问道。

“一个名叫沈才华的小男孩儿。”郭儒昌回答道。

“我要为爹爹报仇！”邢书记咬牙切齿的说道。

郭儒昌摇了摇头，忙说：“万万不可，那孩子是郭璞先祖的祝由传人，所以，也就是我们的小主人……”

邢书记默然了……许久，他从怀里掏出“鬼壶”，说道：“爷爷，这只‘鬼壶’是孩儿准备孝敬李地火爹爹的，现在就送给您吧。”

“‘鬼壶’？”郭儒昌大吃一惊，急忙接过到手里，轻轻的抚摸着那骨质光滑的小骷髅头，心中疑惑不解。他尽管看守地脐地宫已逾两百五十年了，可从来都没有进去过密室，也没看见过“鬼壶”的真



面目，原来竟是这么一个小小的骷髅头么？此刻，郭儒昌的双手摩挲着这枚鸭蛋大的骷髅头，感受到了那两股奇特的真气。

“这‘鬼壶’……你是从何处得来？”郭儒昌谨慎的问道。

“京城，毛泽东主席纪念馆……”邢书记把自己到京城开会后的一连串遭遇，详尽的对郭儒昌叙述了一遍。

“奇怪啊……”郭儒昌自言自语道，“难道小主人入得地宫取出‘鬼壶’后，又遇上了什么麻烦，从而又将其丢失遗落了？”

“爹爹……这东西就是和珅梦寐以求的郭家宝物么？”郭可儿在一旁惊奇的问道。

“应该是了。”郭儒昌回答说道。

“小女子郭可儿，见过贤侄，”郭可儿目光瞥向了邢书记，遂走近前来莞尔一笑，双手指相扣置于左腰侧，弯腿屈体深深道了个万福，“贤侄好个一表人才，不逊于先夫和珅。”

邢书记闻得女子嚶嚶之声竟然出自面前这个光头农夫之口，不由得大为惊讶，竟语无伦次的支吾起来：“你……你是……”

“这是老夫的爱女郭可儿。”郭儒昌微笑着介绍说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5

邢书记弯下长长的脖子，将头凑在郭可儿宿主田二喜的脸孔前，瞪着眼睛看了半天，仍面现疑惑之色。

“咯咯……”郭可儿发出柔媚的笑声，朗声道，“小女子两百多年前曾是乾隆朝和珅大人的外妾，如今栖身于河东农夫的体内，邢书记自然是看不出来了。”

“哦，原来如此……”邢书记尴尬的笑了下，腼腆的抬起了脖子。

“邢书记，”郭儒昌不知道“书记”乃是一官职，以为就是他的名字，遂赞许着说道，“你将‘鬼壶’送与老夫，足见孝心可嘉，干脆你就与我们一同下去地脐里面吧。”

“那好，反正我在人世间也会遭到政府的通缉追捕的。”邢书记欣然应承道。

“如此，可儿便能与邢书记长相厮守于地下了。”郭可儿闻言顿时兴奋不已。

“地脐的入口在什么地方？”邢书记问道。

“就在这风陵寺内白果树上。”郭儒昌微笑着回答。

“爹爹，时间不早了，我们还是赶紧走吧。”郭可儿催促着说道。

远处村庄里的公鸡又在啼叫了，东方地平线上已隐约现出了鱼肚白，天就要亮了，郭儒昌与邢书记各自缩回了脖颈，大家准备入寺。

“郭……郭老爷子……”就在这时，夜空中突然传来了一句结结巴巴的叫喊声。

邢书记抬头一看，一只巨大的蓝羽毛大鸚鵡正盘旋在他们的头顶上……

“谁在喊老夫？”郭儒昌颇感疑惑道。

“奇怪，是一只蓝色大鸚鵡。”邢书记回答。

“哦……难道是小主人回来了……”郭儒昌立刻联想到了沈才华和他的那只蓝毛大鸚鵡，于是惊喜的说道。

黑暗中，两条瘦小的身影蓦地出现在了风陵寺山门前，来者正是

沈才华和墨墨。

“爷爷……”墨墨上前轻轻的拉住郭儒昌的手，亲切的说道。

“妮子？”郭儒昌闻言大吃了一惊，随即眼眶湿润了，口中喃喃道，“孩子，真的是你么？”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在墨墨的怀中叫了一声，与郭儒昌打着招呼。

“是我，爷爷，还有才华。”墨墨回答说道。

“才华……小主人？”郭儒昌喜极而泣。

“老爷爷，你的眼睛怎么了？”沈才华走上前来，望着郭儒昌紧闭着的双目，诧异的问道。

“唉，老夫久居地底，见不得亮光，昨夜在郭家老宅为暗器所伤……”郭儒昌一面解释着，同时高兴的问道，“你们俩怎么回来啦？”

清风拂过，一道身影倏地站在了郭儒昌的面前，微笑道：“想必这位就是‘关中地脐’里面的那个郭儒昌老爷子吧？”

“你是……”郭儒昌脸上现出疑惑之色。

“婺源朱寒生。”寒生微笑着说道。

“他是寒生爸爸。”沈才华介绍道。

郭儒昌急忙道：“幸会，幸会，你们千里迢迢到风陵寺来，可是有事么？”

寒生点点头，解释说道：“听闻京城有一个‘蠕头蛮’盗取了‘鬼壶’，极有可能前往‘关中地脐’，因此我们日夜兼程的赶来此处，未曾想在这儿遇见了郭老爷子。”

郭儒昌闻言一愣，随即呵呵笑道：“你们来的正是时候，喏，‘鬼壶’在此。”说罢，将手一摊，掌心里正躺着那颗鹅蛋般大小的骷髅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6

天色朦胧，此刻正值黎明前的黑暗，一阵清风自黄河故道边吹来，穿过“鬼壶”上面的孔洞，竟然隐约发出五行之音……

寒生大惊，忙凝神静气倾听，起始闻见细微如胚芽破土而出的“角调”，即简谱中的 3（咪），此为春音，属木，主万物萌生；继而听到“啾啾”修竹拔节之声乃“徵调”，简谱中的 5（嗦），夏音，属火，主成长；之后又隐闻得雷鸣之音，是为“宫调”，简谱中的 1（哇），为长夏音，属土，主化；接着萧瑟秋风骤起“商调”，即简谱中的 2（咧），秋音，属金，主收获；最后听到的则是冰封之音的“羽调”，为冬音，简谱中的 6（啦），属水，主贮藏。

“五行之音，天地自然运化之声啊……”寒生怅然长叹一声，眼中噙满了泪水。

“朱寒生老弟，奇怪了，你难道能辨识出这‘鬼壶’之音么？”郭儒昌惊讶的望着他说道。

“世间，天地人合一，是为大自然，角、徵、宫、商、羽五音，暗合木、火、土、金、水五行，并对应肝、心、脾、肺、肾五脏，则生怒、喜、思、忧、恐五志。风吹‘鬼壶’，内生五音，实乃天地之造化，真的是匪夷所思啊……”寒生感慨不已的解释说道。

郭儒昌将骷髅头递到寒生的手里，正色道：“当年先祖郭璞遗训，

凡后世祝由传人入地脐取得‘鬼壶’者，当拥有此圣物，悬壶济世，造福苍生。小主人沈才华乃当今世上唯一祝由传人，‘鬼壶’应该属于他。”

“多谢郭老爷子，我们取到‘鬼壶’之后，要做的第一件事儿，便是释放中国远征军五万将士的魂魄返回家乡……”寒生感动道。

“爹爹，再不走，天就要亮了。”郭可儿望着天空，万分焦急的催促道。

“那好吧，”郭儒昌答应着，同时留恋的对墨墨和才华分别说道，“妮子，爷爷走了……小主人，你要刻苦读书，将来金榜题名，也好耀祖光宗啊，老夫告辞了。”说罢，带着郭可儿和邢书记沿着山坡攀入风陵寺内，再由白果树干上的入口进入了关中地脐，自此以后，他们再也不曾出来过地面了。

风陵寺外，寒生望着郭儒昌远去的背影，兀自叹息不已，蠕头蛮虽说是一种远古生物，但比起世间某些达官贵人，毕竟还是忠厚善良了许多呢。他低下头来，长久的注视着这颗五千年前祝由鼻祖风后的骷髅头，掌心感受到了那两股温凉奇异之气，心中想起了湘西老叟的话来，“‘鬼壶’必须要以祝由巫咒来开启”的话，于是对沈才华说道：

“才华，你所知道的祝由巫咒中，可有开启‘鬼壶’的么？”

沈才华凝神想了老半天，最后还是摇了摇头，说道：“寒生爸爸，我不知道……”

“才华，你要好好的想想，我娘也还在等……”墨墨幽幽说道，已有泪水缓缓淌出了眼眶。

“墨墨不哭，我们再想办法……”寒生安慰着说道，伸出手来替她揩拭眼泪。

墨墨自衣袋内掏出小手帕，忽闻“啪”的声响，一只小石匣骨碌着滚落到了地上……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6

第一百九十九章

寒生弯腰拾起了小石匣，惊奇的问道：“墨墨，这是什么东西？”

墨墨摇了摇头，回答道：“这是我在地脐秘道里捡来的，不知道这小盒子里装的是啥。”

寒生借着黎明的曙光，仔细的端详着石匣，看样子这东西很是古老，表面镌刻着一些象形文字，有日月山河，还有一只从未见过的独角怪兽。

“怎么才能打开它呢？”寒生翻来掉去的看了看，却找不到开启之处，于是将伏尸魄发动，睁开了蝇眼细瞧。最后在那只怪兽的身上发现了蹊跷之处，牠的嘴巴里有一个极细小的孔洞，于是，寒生伸手自怀内掏出小布包，取出一根银针，小心翼翼的插入小孔之中……

轻微的“咔吧”声响起，石匣的盖子蓦地弹开了……

寒生等人定睛望去，见石匣内盛着一只小小的龟甲，硬甲上刻有十余个甲骨文，仔细的辨认了半天，结果还是一个字也不认识。

“这龟甲上究竟刻的是什么呢？保管的如此严密，肯定是有原因的……”寒生疑惑不解的说道。

沈才华站在旁边踌躇着说道：“寒生爸爸，灵胎什么都知道，让我来问问它吧。”

“也好。”寒生微笑着点点头。

沈才华自口袋里掏出灵胎来，托在手掌心里，和颜悦色的问道：“灵胎，灵胎你醒醒……”

灵胎打了个哈欠，缓缓睁开了眼睛，发出了极纤细的声音：“天还没亮呢……”

“我知道，”沈才华赶紧哄着它道，“这里有些字，我们都不认得，但是你肯定会知道的。”

灵胎揉了揉眼睛，坐起身来问道：“字在哪儿？”

寒生将龟甲递到才华的手里，灵胎光着小屁股扒在了龟甲上，表情严肃的仔细看了起来。

“灵胎，你认得这上面的字么？”沈才华焦急的催促问道。

灵胎点了点头，道：“当然认得啦。”

沈才华大喜，忙迫不及待的问它：“那字写的是什么？”

灵胎以浓厚的赣北口音逐字逐句的念道：“鼻屎耳屎，吾屎吾吃，香屎何求，鬼壶祝由……”同时在沈才华的手掌心上盘腿大坐，两只手分别抠挖着自己的鼻孔和耳道，并且往嘴巴里面抹去，表情似乎显得很陶醉般……

沈才华愕然不已，目不转睛的盯着灵胎那古怪的动作，仿佛竟有似曾相识之感。就在这时，一道灵光蓦地闪过脑际，令他骤然间茅塞顿开……那是一种肢舞，“猪油神功”中最高深的肢舞动作——第十

八式“天玄地黄”……

沈才华“噗通”一声坐在了地上，双手食指探入鼻孔和耳道之内，分别剜出一对干鼻屎和两块湿乎乎的耳屎来，也不管其有多么恶心，一股脑儿的塞进了嘴里……

“鼻屎耳屎，吾屎吾吃，香屎何求，鬼壶猪油……”他也高声的随着诵念了起来。

这十六个字，正是月光石棺和关中地脐石门上面镌刻着的“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四句偈语，他们根本未曾想到，这正是开启“鬼壶”的咒语。

“呜呜……”蓦地，寒生手中的“鬼壶”腔体内传出了一丝古老苍凉的韵音，随之，骷髅头竟然剧烈的颤抖了起来，以至于他要用力地握住，才没有脱手飞出。

风后“鬼壶”发出了极强大的磁场……

此刻，从寒生、沈才华和墨墨的眼睛里望出去，整个天地之间都变了，黎明的曙光渐渐的暗淡了下去，天空已呈蓝黑之色，而大地则是一片土黄……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6

~~~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7

《周易·坤·文言》曰：夫玄黄者，天地之杂也，天玄而地黄。

后人为押韵，改成了“天地玄黄”，因而南朝《千字文》中道：天地玄黄，宇宙洪荒，日月盈昃，辰宿列张，寒来暑往，秋收冬藏……



风后乃是中原祝由术之鼻祖，骷髅头内凝聚其毕生巫术能量，沈才华以祝由十八式“天地玄黄”开启了“鬼壶”，释放出巨大的生物磁场，以至于周围之人都产生了幻觉，仿佛回到了遥远的宇宙洪荒时代。

天空中的颜色深蓝近乎黑色，谓之“天玄”，黄土高原、黄河水、炎黄子民以及农作物黍、稷均为黄色，是为“地黄”。

“坏……坏啦，天地怎么变……变色了？”嘟嘟在半空里惊慌失措的喊叫道。

“喵呜……”大黑猫“小翠儿”也忐忑不安的一头拱进了墨墨的怀中。

寒生负手而立，仰望天地之间，心中为之震撼，耳边仿佛听到无数金戈铁马杀戮之声，以及虎豹熊黑猛兽的咆哮嘶鸣，还有“咚咚”激越的鼓点和“呜呜”悠长的号角音，那是五千年前黄帝与蚩尤的中原逐鹿大战……

“鼻屎耳屎，吾屎吾吃……”沈才华闭着眼睛，诵念的速度越来越快，最后已几近癫狂状态。

就在这时，众人的耳边蓦然间响起了那首悲壮苍凉的军歌：“君不见，汉终军，弱冠系虏请长缨，

君不见，班定远，绝域轻骑催战云！

男儿应是重危行，岂让儒冠误此生？

况乃国危若累卵，羽檄争驰无少停！

弃我昔时笔，著我战时衿，

一呼同志逾十万，高唱战歌齐从军。  
齐从军，净胡尘，誓扫倭奴不顾身！  
忍情轻断思家念，慷慨捧出报国心。  
昂然含笑赴沙场，大旗招展日无光，  
气吹太白入昂月，力挽长矢射天狼。  
采石一载复金陵，冀鲁吉黑次第平，  
破波楼船出辽海，蔽天铁鸟扑东京！  
一夜捣碎倭奴穴，太平洋水尽赤色，  
富士山头扬汉旗，樱花树下醉胡妾。  
归来夹道万人看，朵朵鲜花掷马前，  
门楣生辉笑白发，闾里欢腾骄红颜。  
国史明标第一功，中华从此号长雄，  
尚留余威惩不义，要使环球人类同沐大汉风……”

就在这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暮春时节的一天黎明，客死他乡四十年的中国远征军五万将士孤魂，终于返回了中原故里……

寒生仿佛看到了那些面黄肌瘦、衣衫褴褛的中国军人相携着缓缓走过自己的面前……

他的眼中流下了两行冰凉的泪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7

苍凉悲壮的歌声渐渐远去，远征军人们的魂魄在黎明前向四面八方散去了，他们终于回到了自己魂牵梦系的家乡，尽管是悄然的，无声无息的……

东方地平线上，一轮红日冉冉升起，金色的阳光映照在了苍穹之间，天空中的玄色褪去了，变成了蔚蓝色，大地也恢复了自然原貌。

寒生手中的“鬼壶”安静的躺在掌心里，他轻轻的抹去眼角的泪水，长长的嘘了一口气。

就在这时，他的耳边隐约听到了呜咽抽泣之声：“呜呜……祖墨，我的女儿，娘终于可以同你团聚了……寒生，谢谢你，我在蓝月亮谷等着你们……”那声音渐杳，径直奔西南方而去了。

寒生知道，那是老祖的魂魄……

“寒生爸爸，我娘可以返魂了么？”墨墨走上前来，泪眼婆娑的望着寒生说道。

“是的，你娘老祖正在蓝月亮谷中等着你呢。”寒生默默地回答道。

“我要找娘去。”墨墨急切的说道。

“孩子们，中原的事情已了，我们这就返去雪域高原，今生今世，可能要永远生活在蓝月亮谷中了……”寒生将墨墨和沈才华搂在怀里，无限伤感的幽幽说道。

与此同时，梅里雪山卡瓦格博峰下，塔巴林寺的客房内，躺在床上老祖身子蓦地动了动，随即缓缓的睁开了眼睛……

“老祖，你终于醒啦……”一直守候在身旁的贾尸冥惊喜的喊道。

兰儿父女俩闻言匆匆闯进屋内，“老祖醒了，就是说寒生找到了‘鬼壶’，兰儿，寒生他们马上就要赶回来了。”吴楚山人兴奋地说道。

“贾尸冥！”老祖看清了面前之人竟是杀死自己的凶手贾道长，

不由得双目圆瞪，怒气冲天，厉声喝道，“你……你竟然用‘先天气功’偷袭老娘！”

“老祖，贫道惭愧……”贾道长面红耳赤，低下头道。

“哈哈，老祖，”吴楚山人呵呵笑道，“还认得山人么？”

“还有兰儿。”兰儿扑到床前，拉着老祖的手欣喜的说道。

“啊，你们都在……这是哪儿？我梦见我的小祖墨了……”老祖热泪盈眶的喃喃道。

“这是塔巴林寺，我们找到了你的女儿墨墨，她和寒生沈才华他们马上就要回来了。”吴楚山人告诉她道。

接下来，吴楚山人对老祖讲述了这些年里发生的事情，以及贾道长收墨墨为徒，并如何舍身救她的经过，“贾道长喂你喝了苯教的‘返魂水’，因此才得以由中阴身返魂重生。”他感慨的说道。

老祖吃惊的望着贾尸冥，仿佛不敢相信般。

“这是真的，老祖，贫道以前曾经做了对不起你的事儿，不过，从今往后，我们都是一家人了。”贾尸冥腼腆的说道。

“什么，一家人？”老祖愕然道。

贾尸冥脸颊红的像是喝醉了酒般，嘴里小声的嗫嚅道：“墨墨真是个好孩子……”

农历十五，夜幕降临了，老祖以及兰儿等人站在塔巴林寺的山门外，焦急的望着无边无际的草甸，寒生曾经答应过，他们一定会在农历十五之前赶回梅里雪山的。

一轮明月从卡瓦格博雪峰后面缓缓升起，天地间苍茫一片……

夜空中，迷离的月色里，一只蓝宝石般羽毛的大鸚鵡从遥远的天际处飞来了……

塔巴林寺住持，明月. 邬波驮那默默地站立在寺后的山坡上，手指轻轻的摩挲着颈下那枚殷红如血的宝石心坠儿，美丽的双眸凝视着东北方……她心中那个唯一的男人已经死了，尸首被炸成了碎片，静静地躺在豫西大峡谷的荒草丛中……

一滴冰凉的泪水悄然落下……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4-17

还有第二百零章《尾声》，争取今天完成，晚上贴出来~~~~~尺子。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0-04-17

第二百零章尾声

1933年4月，詹姆斯&#8226;希尔顿《消失的地平线》一书中，讲述了在神秘的雪域高原藏区，有个“蓝月亮谷”，那里是充满着自然祥和、永恒宁静和神秘色彩的藏民生息之地，金沙江、澜沧江和怒江三江交汇在一起，山峰终年白雪皑皑，脚下绿草成茵，盛开着一望无际的杜鹃花，人们说，那就是传说中的“香巴拉”。

来自世界各地的无数探险家，苦苦寻觅了半个多世纪，可是始终都没有找到。

在神秘的“蓝月亮谷”里，老祖和墨墨终于母子团聚了，经过寒生的精心治疗和调理，她的身体慢慢复原并恢复了原有的体重，最后和贾道长成了亲，终成一家人。

唉……世间恩怨情仇，到头来又有谁能说得清？

熊大海体内的蠕头蛮最终没能驱除掉，由于那虫心地不坏，待人也非常的友善，于是竟同沈才华、墨墨以及嘟嘟和大黑猫“小翠儿”都成了好朋友。

安息长老自从回到了苯教故乡雪域高原，身体慢慢的好了起来，后来做了蓝月亮谷内喇嘛庙的住持。

寒生与兰儿时常来到刘今墨和小翠花的坟前祭拜，每每叹息良久，不忍离去。

在一个绵绵细雨的清晨，有僧人发现佛崖寺门前倒卧着一个衣衫褴褛，浑身脏兮兮的小乞丐，抬进寺内救醒后，住持未渡老僧才认出，此人竟然是有良。

有良双手筋脉已断，问话则什么也不说，就如同个哑巴一样，未渡老僧收留了他，有良又重新剃度出家做了和尚。寺中僧人均不知这个落魄的小和尚，竟然身怀中原第一邪术“中阴吸尸大法”，而心灰意冷的有良，从此再未迈出过潼关佛崖寺一步。

时下有游人登寺，偶见一双手残疾的哑巴和尚，那便是有良了。

京城里，时局变幻，物是人非，一朝天子一朝臣，昔日风光无限的主任与首长，如今都已黯然离去，湮没于漫漫历史长河之中，唯有中原百姓依然如故……

萧瑟秋风，细雨绵绵，镌刻在潼关佛崖寺石壁上的那首《潼关怀古》却更加清晰了：

峰峦如聚，波涛如怒，

山河表里潼关路。

望西都，意踌躇。

伤心秦汉经行处，宫阙万间都做了土。

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全文完）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7

尺子临别赠言:

从《青囊尸衣》到《鬼壶》，八百多个日夜，尺子于流浪途中写下这心中的传奇，如今，终于到了曲终人散的时候了.....

每当尺子摆脱城管的追击，于夜深人静之际，静心浏览小盆友们回帖的时候，总会感受到一种莫名的温暖，谢谢你们的留言，谢谢你们的支持，虽然我们未曾谋面，但早已心有灵犀，你们的ID尽管千奇百怪，但在尺子的眼里，都像是久别的朋友般，今生今世再也不能忘怀。

尺子走了，他要去寻找自己心中的“蓝月亮谷”，寻找心灵的那一片净土.....

尺子不是“犀利哥”，也不是“深邃哥”，更不是“可乐哥”，尺子只是个传说.....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8

静静的，在那被遗忘的山坡上，

还下着密雨，还吹着细风，

没有人知道尺子曾在此走过，

留下了英灵化入树干而滋生。

尺子的身体还挣扎着想要回返，

而无名的野花已在头上开满.....

（当年的尺子位于寮国琅勃拉邦的中国军人陵园）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0-04-18

对不起，临行之际匆忙，图片搞大了~~~~~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3-10-27

鲁班尺启事：

离开天涯已有三年多了，看到喜爱《青囊尸衣》的朋友们还在这帖子里逗留，实感欣慰。当年心血来潮时写的东西，只为摆脱流浪途中的寂寞与苦闷，博人一笑而已。

如今尺子仍在滇西一带混日子，消磨时光，倍感人生的寂寥与无奈。闲暇之余，正在写一部修真小说，讲述清乾隆年间，大理少年莫残一个人历经沧桑，孤独修道的经历。

由于此书不归于灵异类，故不在莲蓬鬼话中发表，特表歉意。

12月1日开始，将在创世中文网连载，原意凑热闹的不妨一看。

尺子

2013年11月27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3-10-28

哎呀，尺子果然过糊涂了，10月27日写成了11月27日，抱歉抱歉。

新书名：《尘翳》，在创世中文网连载，今日已经刊出了，每日一更。



链接: <http://chuangshi.qq.com/>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3-11-05

尺子的《青囊尸衣》原计划写三部,一二部(青衣及鬼壶共九本)已在天涯连载完毕,其实重点是在第三部(书名暂保密),主角是有良。由于前两部因涉及众所周知的原因,实体书只出了前三本便夭折了,甚为遗憾。尺子乐观的估计,总会有解禁的一天。

《青》的某些中医偏方虽令人作呕,但毕竟都有据可查,尺子不过是夸张些罢了。书中个别情节恶心了点,却也是道出人间百态,抒发常年漂泊流浪为城管所追杀的无奈,仅此而已。

在等待解禁的日子里,尺子正在写一长篇修真小说,正在创世中文网连载,已经到第十一章了,这次不会涉及朝廷,会完本的。书名《尘翳》,讲述少年莫残一个人在俗世孤独修真的故事,恐怕会很漫长,或许几年。当其完本后,再续青囊,完成第三部的六本连载。

尺子

2013年11月5日

作者: 鲁班尺 日期: 2013-11-30

这是起点中文网评论区发言:

主题: 作者有可能是冒名顶替的假货,大刷子...

游客

等级:

职业:

只看楼主楼主

我是尺子，辨别作者真伪最重要是看文风与文笔，欢迎童鞋质疑，说明大家对尺子的认可，不希望有人冒充。谢谢游客。尺子，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5-13

温故知新。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09

“来的好快呀……”一渡法师虚弱的声音喃喃自语道。

“贫道贾尸冥，特来拜访一渡法师。”那老者一身黑衣，戴着一副墨镜，面无表情的说道。

“有话直说吧。”一渡法师说道。

贾道长鼻子嗅嗅，道：“贫道数里之外听到枪声，大师可是受了重伤？”他脚尖踢了踢地上昏迷的有富，知道他被人点了昏穴。

“道长好快的脚力……”一渡的声音越来越弱。

“待贫道瞧瞧大师的伤势，”贾道长上前扶住一渡法师，并拢食中二指，连点他的天池、期门、灵墟与屋翳四穴止血，但知道他已经与时无多了，遂抓紧时间问道，“大师，开枪的是门口躺着的那个人么？”

“不是……此人是风陵渡镇的公安特派员。”一渡说道。

“那么是谁伤了大师？”贾道长接着问道。

“介休大罗宫费子云，”一渡有气无力的苦笑着道，“你们不是一伙的么？”

“哦，原来是那个费老道，贾尸冥根本不屑与之为伍，前几天贫道在江西湖口，曾经见过这家伙一面，想不到他也来到了河东，但却

不知他为何枪伤大师？”贾道长问道。

“与贾道长深夜来此的原因一个样。”一渡淡淡道。

贾道长嘿嘿一笑，说道：“大师果然眼光如炬，贫道也实不相瞒，大师若是告诉在下‘风后陵’的具体位置，贫道答应大师，即刻追杀费子云，替大师报仇。”

“阿弥陀佛，恩仇如幻，老衲早已看空世间之事，不必道长费心了。”一渡法师此刻的瞳孔已经渐渐的散开了。

“风后陵已历经五千年了，大师至死不肯吐露，宁肯把秘密一个人带进坟墓里，如此之执着，又遑论勘破世事，看空恩仇呢？”贾道长摇头叹息道。

“老衲含笑九泉……”一渡法师终于油尽灯枯，闭上了眼睛。

含笑九泉？这老和尚搞什么鬼，莫非已经安排好了后事……贾尸冥心中嘀咕道。

他走到殿门口，伸手在倒卧于石阶上的有富肋间重手一点，解开了他的穴道，然后身子一纵，拔地而起，隐藏到了梁上。

有富悠悠醒转，晃了晃脑袋，慢慢的爬起身来，拾起了手枪。

“大师！您怎么了？”有富突然看见殿内横卧着一渡法师，不由得大吃了一惊，赶紧跑过去一探鼻息，大师竟已经圆寂了。

有富摸了摸一渡法师胸前的伤口位置，知道是枪弹洞穿了心脏，在对越自卫反击战中，这样的枪伤见过许多。

“是费子云干的！”有富回忆起了自己与费道长对峙时的情况，脱口而出……这时，他仿佛突然间想起了什么，高声的喊叫了起来，

“妮子！妮子呢？”随即拎着手枪急急忙忙的四处寻找起来，但并没有发现妮子和小沙弥的踪迹。

贾道长始终躲在大殿的梁上，一动未动。

有富没有找到妮子，站在大殿门口思索着自言自语道：“妮子莫非已经被费子云抓走了？不行，我得赶紧赶回风陵渡去……”说罢，匆匆开了山门，直奔风陵渡而去。

贾道长听着其脚步声远去，纵身跃下。

妮子？风陵渡……他似乎意识到了什么，渐渐的警觉了起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09

老乞丐黄建国当年埋在千年古墓里的时候，先是被郭璞腐尸吸走体内秃头老妇的八式祝由真气，汗尸李地水、鬼冢等其它各种尸气，然后反哺其“中阴吸尸大法”。只因时间未足七七四十九天（一个中阴周期），“中阴吸尸大法”刚刚只有七成火候，其它的那些杂气还未及重新轮回体内时，便被忍者的火雷弹炸出地面了，若是让其大法全部功成，寒生手中的那串佛珠恐怕也制服不了这绝世大阴人了。

后来黄建国在南山村吸干了鬼婴身上的“祝由十八式”真气，沈才华也从鬼婴变成了一个正常的孩子。

数日前，在鄱阳湖底的地下洞穴内，两人又不期相遇，沈才华感应到了黄建国体内偷走的那些祝由真气，脑袋里的祝由舍利遂发出了强大的磁场，将真气全部的收了回来，所以，黄建国目前体内只留存有七成的“中阴吸尸大法”，而无其它。

黄建国原本是一位英俊潇洒的青年，如今变成了现在这个又老又

丑的乞丐，不但沈才华认不出来，就连客家嬷嬷这样的老江湖，也完全没有觉察到有异。

“要用刀割开那些肉疙瘩放出脓血么？”沈才华想起了寒生给人动手术时的情景，于是问道。

“不行，纯阳真气已经与他的经脉血肉融为了一体，割开也无济于事。”客家嬷嬷思忖道。

“师父，那怎么办呢？你一定有办法的，是吗？”沈才华的小嘴巴很甜。

“嗯，”客家嬷嬷点点头，这孩子其实比那个何五行多少还是要机敏些，“师父准备用祝由神功第五式‘李代桃僵’来医治他。”

“李代桃僵？”沈才华隐隐约约的感到这个名词似乎非常的熟悉，可是一下子又想不起来是在哪儿听说的了。其实，鬼婴时期的沈才华曾经数次用到过“李代桃僵”之术，不过随着祝由真气的丧失与复得，过去的记忆才刚刚在恢复中。

客家嬷嬷耐心的解释给徒儿听：“祝由神功第五式‘李代桃僵’是本门中极高深的巫术，除了结印以外，光是那些咒语便很拗口，师父使用这一招，是想将老乞丐体内的纯阳真气倒换到其他人的体内，同时辅以尸蟾衣外敷，应该会有一定的作用，至于究竟行不行，也无甚把握。”

“那倒换到什么人体里去呢？”沈才华寻思着自己的身子这么小，师父肯定是不会用的，可是山洞里面再也没有其他人了呀。

“他，”客家嬷嬷一指盘腿倒在一旁的汗尸，说道，“把纯阳真气

锁弄到这具汗尸的身体里面去。”

沈才华闻言这才放下心来。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10

费道长闻言吓得面如土色。

“费道长，看你人尽管年逾半百，但唇红齿白，风韵犹存，只是这只瞎眼有些大煞风景，影响了你的外观美。据我观察，你这眼球的晶体有些浑浊，若是削去一层，说不定里面还是好的呢。”张队长说着从衣袋里掏出一把红色的瑞士军刀来，掰开锋利的小刀、小锯子、小镊子以及旋转启瓶器等，仿佛在考虑使用哪一件更合适些。

费道长紧张的浑身哆嗦个不停，张队长的几名手下则在一旁饶有兴致的咧着嘴瞧着，那护林员已是面色惨白，几欲虚脱。

张队长最后决定还是用那把锋利的小刀，于是折叠回去了其它的几样工具，左手扒开费道长的眼皮，右手持刀抵近那只浑浊不清的眼球，轻轻的扎了一下……霎时间，费道长整个身子都随之颤抖了起来。

张队长嘴角残忍的抽动了一下，口中却是极柔声的说道：“费道长，很抱歉，我这个蹩脚中医没准备麻药，你呢，忍一忍也就过去了。”

“住手！你们究竟想要知道些什么嘛……”费道长终于精神崩溃，缴械投降了。

张队长嘿嘿冷笑着缩回了瑞士军刀，目光炯炯的盯着费道长，平静的说道：“那两个货郎在哪儿？”

“这个贫道确实不知，今天头回听说什么货郎，请你一定要相信贫道啊。”费道长万般诚恳的模样，眼泪都要出来了。

“那么，同你一起的小侏儒是谁？”张队长看他不像是在说假话，于是换了个话题问道。

“他是贫道的师父，名叫宋地翁，是京城考古协会的会长。”费道长如实道。

“你们来到潼关佛崖寺究竟想要干什么？”张队长接着问道。

“想搞清楚是谁将一渡法师的尸体送上了佛崖寺。”费道长回答。

“然后呢？”张队长追问道。

“顺便寻找那两个孩子的下落，这您都知道了，要不然也不会落入圈套了。”费道长后悔不迭的说道。

“少废话，把你们所知道有关那两个孩子的线索都说出来。”张队长把脸一拉，语气严厉的喝问道。

费道长支支吾吾的说道：“我们认为，那个叫妮子的女孩儿肯定是跟着小和尚跑了，河东一带已经全面调查过了，都没有他俩的踪迹，现在正通过陕西这边的公安机关协查。”

嗯，看来这个贾尸冥道长推断的不错，这家伙还真的有两把刷子，前不久，上面通知让自己这队人无条件的听从这个不速之客的领导，大家当时还不服气儿呢，张队长心下暗自一笑。

“你们找‘风后陵’目的是什么？”张队长这句话是所有问题的关键了，因为他自己也不知道。

“师父让找，说是国家机密，贫道也不清楚。”贾道长实事求是的回答着。

“看来留着你这只瞎眼也没有啥用了……”张队长决定最后再诈

他一把，这老道估计也他妈的和自己一样，什么服从上级的命令，事关国家机密，不得打听和议论云云。

张队长恶狠狠的重又举起了锋利的瑞士军刀。

“鬼壶！目的是找到鬼壶……”费道长声嘶力竭的叫道。

“什么‘鬼壶’？”张队长诧异的问道。

“贫道这就真的知道了，大概是一把壶吧……”费道长说完这番话以后，整个人都瘫软掉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11

夜色深沉，月色迷离，天空中有一队北归的鸿雁飞过，留下几声唳鸣。

“我们走……”虚风道长说着搭住有良的腰，一跃翻过了后院栅栏，直奔渭南宾馆而去，路上一言未发。

进了房间，有良忍不住的问道：“道长，你看见张队长人了吗？”

虚风道长目光直视着有良，面色严肃的说道：“告诉贫道，风陵寺中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有良闻言一愣，心中寻思道，虚风道长为什么如此急切的问风陵寺呢？一渡师父遇害的那个晚上，曾经告诫过自己，永远也不要对别人说曾经在风陵寺出过家，可是自己却没能瞒得过虚风道长……

“风陵寺，俺只是个小和尚，服侍一渡师父，每天打水和扫地、擦桌子……”有良吞吞吐吐的说道，他留了个心眼儿，凡有关‘风后冢’的事，统统一概不能说。

“一渡和尚是怎么死的？谁杀了他？”虚风不耐烦的打断了有良



啰啰嗦嗦的话，直截了当的厉声问道。

“是个老道士开枪打的一渡师父，师父临终前让俺赶紧逃回家里的。”有良心有余悸的回答说道。

“老道士……难道是贾尸冥？”虚风吃了一惊，心想贾道长身怀绝世‘先天气功’，通常来说，是不可能使用火器来伤人的。

“不是贾道长，是费道长，好像是什么山西大罗宫……”有良回忆道，这还是在佛崖寺时，妮子对未渡师叔提起过的。

“山西介休大罗宫住持费子云……”虚风道长心中暗暗吃惊，原来此事牵涉如此之广，连在学术界赫赫有名的学者，大罗宫的费子云道长都卷进来了。

“对，是叫费子云，是个独眼龙。”有良附和道。

“不对吧，大罗宫的费子云不是个一只眼啊，贫道曾与其有过数面之缘。”虚风诧异道。

“是独眼龙，最近才瞎的。”有良解释说道。

“哦，你知道这个费子云道长为什么要枪杀一渡老和尚么？”虚风追问道。

“俺不知道。”有良摇摇头，师父叮嘱的事儿不可对别人说，尤其自己是僧，而虚风是道，不是一路的。

虚风心里则盘算着，方才在农舍家偷听到的谈话，可以断定那两个喝酒者绝不是江湖黑道中人，而是秘密的国家公职人员，至于从属于哪一部门就不得而知了。虚风自从几年前替公安部刑侦局工作以来，听到和见到的东西太多了，知道有些事儿水太深，是不好随意插上一

脚的，否则随时都可能惹祸上身。自己此番奉住持师兄之命，只要能找到贾道长，拿回属于全真教的《先天气功要略》秘笈就算完事，有关一渡老和尚之死以及与费子云道长之间的纠葛，自己并不想知道，这个世界上的秘密太多了，人太好奇是会短命的，尤其是涉及到政治等敏感的的东西。

至于帮助有良找回被掳走的妹妹，自己顺手做件好事也未尝不可，但若是冒着与贾尸冥冲突的风险，那则大可不必了。

“道长，你还没告诉俺，张队长在那屋子里么？”有良固执的问道。

“在。”虚风心不在焉的回答道。

“为什么不抓他呢？”有良疑惑不解的说道。

“因为贫道已经知道了贾道长在哪儿？”虚风冷笑道。

“在哪儿？”有良惊讶不已。

“河东风陵寺。”虚风答道。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12

《鬼壶》第一部的名字《风陵偈语》，第二部《关中地脐》，第三部还未取名，完成后再定。

~~~~~

《鬼壶》第三部：

第一百三十一章

普救寺，位于河东永济蒲州古城东六里的峨嵋塬头上，塬高十丈，

南北西三面临壑，惟东北地势平缓。普救寺原名西永清院，始建时期已不可考，传说五代时，河东节度使叛乱，后汉朝刘知远派郭威去讨伐，围蒲州年余，百姓苦甚。郭威召寺僧问策，僧曰：“将军发善心，城即克矣！”。郭威当即折箭为誓，翌日破城，满城百姓得救，从此更名普救寺。

清人咏《普救寺怀古》曰：禅院谁寻西永清，当年折箭与僧盟。将军坐拥三千甲，老衲言销十万兵。孰假微之作艳语，竟将乌有赚狂生。梵宫难洗头陀耻，怒目金刚气未平。

如今，历经千年岁月沧桑，寺内殿阁僧舍均已毁坍湮没，仅余一座40米高十三层的舍利砖塔（莺莺塔）依然屹立于土岗之上。

莺莺塔，是一座古朴典雅的方形密檐式砖塔，以其独特的回音效应——“普救蟾声”，与北京天坛回音壁、河南三门峡宝轮寺塔以及四川潼南大佛寺石琴并称为“中国四大回音建筑”，同时也和缅甸掸邦的摇头塔、摩洛哥马拉克斯的香塔、匈牙利索尔诺克的音乐塔、法国巴黎的钟塔、意大利比萨斜塔一道被誉为世界六大奇塔。

莺莺塔古称河东蒲坂舍利塔，是中原第一座被佛教界认可的佛祖真身舍利塔。在古梵语中，舍利子名“设利罗”，译成中文叫灵骨、身骨或遗身，是修戒定慧之功德结晶而成，往往高僧的遗体经火化后得有所留。舍利子的形状千变万化，颜色有白、黑、绿、红等单色或彩色的，白色舍利子为骨骼所化，黑色舍利子是头发的，红色舍利子为肌肉，而绿色或是五色斑斓的舍利子，则属于内脏。当年，释迦牟尼佛祖涅槃后，化出舍利一石六斗，古印度八个国王各得一份，在各

自的领地内建塔供奉。到了印度孔雀王朝时期，有一位阿育王，曾经非常暴烈，频频发动战争，但在某一天突然顿悟并开始全力弘扬佛教。他开启了佛祖 8 个舍利塔中的 7 个，取出佛陀舍利共达 84000 颗，在天下遍筑舍利塔。据《菩萨处胎经》中所述，阿育王散发舍利建塔时，“今华夏天下，分得一十九所。”佛书《法苑珠林》具体列出了阿育王在中原为供奉佛祖舍利所建的 19 座塔名和立塔地点，其中河东蒲坂塔也就是莺莺塔为第四座。

凡游人在莺莺塔下以掌相击，便可听到自塔上传来“咯哇！咯哇！”的蟾鸣之声，令人不得其解，方志中被称为“普救蟾声”。

洛阳才子张君瑞上京赶考，途中遇雨暂避普救寺，巧遇扶送父亲灵柩回乡时滞留寺中的崔莺莺，两人一见钟情，上演了一幕感人至深凄美的古老爱情故事。

唐代才子元稹将其演绎成传奇小说《莺莺传》，元代大戏剧家王实甫又依照金代董解元的《西厢记诸宫调》改编成杂剧《西厢记》，至此，普救寺做为故事的发生地，而名扬天下。

是日黄昏时分，潇潇细雨，田野陌头笼罩在一片茫茫雾霭之中，农夫早已歇锄回家，路上更无游人。

莺莺古塔前风蒿丛生，破败的塔门上挂着一把锈迹斑斑的铁锁，风儿吹着斑驳陆离的门扇，发出令人心碎的“咕咚，咕咚……”声。昔日的古刹梵音今已不存，莺莺塔下曾经发生过的那一段千古爱情绝唱，早已湮没于黄昏里点点滴滴的斜风细雨之中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14

原来首长乘坐的丰田越野车，清晨沿着国道向西一路追寻下去，一晃行驶了十余公里，路上也没有见到贾尸冥的影子。首长沉吟道：“娄蚁，贾道长是个老滑头，他为了防止主任的人跟踪，或许走了小路，我们掉头回去。”

“是，首长。”娄蚁驾车在前面的一处岔路口上调头，然后按原路折返东行，在与那辆跟踪他们的上海牌轿车瞬间会车之际，看清了对方车内连司机在内共有三个人。其中一人的脸斜倚在车窗玻璃上，生得十分丑陋，两只眼睛白瞠瞠的，茫然无神，竟是个盲人，身旁之人则是个虬须长眉的胖老头。

首长皱了皱眉头，心中觉得十分的诧异，他们不像是主任那边的人，若是缅甸来的杀手，怎么会带上一个盲人呢？

“首长，尾巴也掉头跟上来了，轿车里有一个瞎子。”娄蚁警惕的说道。

“嗯，先不管他们，我们一路上要注意岔路口，尤其是出城后不远的地方。”首长吩咐道。

果然，在出城几公里的一个岔路口旁，停着一辆墨绿色的面包车，正是在豫西旅馆门前的那辆京城牌照车，车内已空无一人，那三名警察并不在里面。

越野车靠边停了下来，首长扭头瞥了一眼，“尾巴”也远远的站住了，他们究竟是什么人？想干什么呢？

“首长，那三个警察肯定是朝着这条小路下去了。”娄蚁蹲在地上仔细的观察着踩倒的野草说道。

“我们也跟上去。”首长命令道。

于是，娄蚁、首长和乔老爷三人一路追踪进入了豫西大峡谷，虽然没有发现那三名警察，但却意外瞧见了贾尸冥，还有不明身份的老太婆、小男孩以及一名衣冠不整的中年警察。

“首长……”这时，一个矮小的身影水淋淋的从“贞女潭”中爬出来，口中惊喜的喊叫着。

“宋会长……”首长吃了一惊，同时也注意到了地上躺着的费道长。

娄蚁匆忙抢上两步，将宋地翁搀扶到了首长的面前。

“你们这是怎么回事儿？”首长皱着眉头问道。

“贾尸冥的气功实在是匪夷所思……”宋地翁狼狈的说道，同时简单扼要的叙述了事情的经过。

“这么说，‘鬼壶’确实在贾尸冥和妮子的手里？”首长点头说道。

“是的。”宋地翁肯定的回答道。

“这个老太婆是什么人？”首长目光瞥向了客家嬷嬷，疑惑的问道。

“她是来寻找妮子的，只想找到孩子后带走，武功极高，与贾尸冥不相上下，现在已与地翁结盟，一起对付贾尸冥，她要孩子，我们要‘鬼壶’。”宋地翁压低声音介绍说道，不过他当时已经落水，并不知道是那个小男孩沈才华击退了贾道长。

“哦，很好，民间果真有深藏不露的高人呐。”首长啧啧称奇道。

此刻，乔老爷已经与贾尸冥相对而立，剑拔弩张，一对旷世高手之间的对决就要开始了。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15

与此同时，河南豫西大峡谷幽深的谷底小径上，走着宋地翁和虚风道长，两人均是西装笔挺，皮鞋锃亮。

“贾尸冥就是从这里离开的，老夫听到他们议论，说是要去缅甸北部的恩梅开江。”宋地翁站在贞女潭边，介绍说道。

“他们为什么要跋山涉水、不远万里的前往缅北呢？”虚风不解的问道。

“是为了那个小男孩儿的宠物，一个模样像席子一般的奇怪生物，那东西救了孩子的命，不然他早已经死在乔老爷的真气束下了。”宋地翁回答道。

虚风回忆起了在“关中地脐”内，沈才华始终不离手的那个披绿毛如雨伞一般的筒子，点点头感叹说道：“动物甚至比人类还有情有义啊……可是那贾尸冥与客家嬷嬷师徒又为何要一起同行呢？”

“好像是因为那女孩儿妮子，具体情况，老夫也不甚了了，虚风道长，你认为贾尸冥他们会是西去潼关，然后乘火车南下么？”宋地翁问道。

虚风道长想了想，答道：“若是要掩饰行踪的话，便不会直接走潼关，那样容易暴露，尤其是沈才华还带着一只会人语的蓝羽毛大鹦鹉，极为扎眼。”

“不错，他们或许专拣荒僻之地行走，不过贾尸冥老奸巨猾，说

不定为抢时间差，甘冒风险闯潼关，尽快的潜逃出西北之地也说不定。”宋地翁疑虑道。

贾尸冥肯冒风险么？虚风道长否定的摇了摇头。

“我们还是边走边打听吧。”虚风说道。

两人出了豫西大峡谷西口，前面道路直行则前往潼关，左面有条偏僻的小路，看上去罕有人迹。

“我们走小路，遇见村庄时打听一下，若是两三个村庄都无人瞧见贾尸冥他们，那么就有可能是奔潼关了。”虚风道长说道，两人加快脚力，一路疾奔。

在第一个村庄里便有了消息，有孩童数日前曾见到一伙人经过，别的什么都想不起来了，但有只漂亮的蓝毛大鸟却记忆深刻。

“果然是南下鄂北了。”虚风道长点头道。

三日后午时，两人终于追踪来到了神农架山区的官封村，风尘仆仆的走进了村北头第一家农户院落里。

土家老汉以及村里人第一次见到侏儒，男女老少都跑来看稀奇，指手画脚的议论纷纷。

“这个小矮人有点像前几日捕获的‘神农架野人’。”有妇女窃窃私语道。

“不像，野人浑身褐色长毛，这小矮人是白毛……”有妇人反驳道。

土家老汉热情的拿出苞谷酒以及腊蹄子和神农饼来，山里人淳朴厚道，对远方客人舍得奉献最好吃的食物。



“你们发现和抓到了‘神农架野人’？”宋地翁惊讶的问道，他知道“神农架野人”曾被列为世界四大自然未解之谜之首，这可是二十世纪了不起的重大科学发现。

“当然了，而且一下子就抓到了八只呢。”村民们不无自豪的说道。

“在哪里？可不可以去看看？”宋地翁心情亢奋的问道。

村民们面面相觑，最后有人悻悻的回答道：“后来都跑了。”

“跑了？”宋地翁大惑不解的失望道。

“听说是阶级敌人放跑了它们……”有妇女回答说道。

“阶级敌人？放跑野人干嘛？”宋地翁更加迷惑了。

中午吃饭的时间到了，村民们陆续的各回自家，木屋里只剩下老汉了。

在虚风道长的再三盘问下，老汉最后终于说出了三日前那伙住宿客人的情况。

虚风道长一听就完全明白了，沈才华曾经描述过“关中地脐”内密室里的情形，所谓的“神农架野人”不过就是那八个河童而已，如此，客家嬷嬷等人救出它们也就不难理解了。

饭后，虚风道长与宋地翁告辞土家老汉，毅然追踪走进了神农架原始森林。

作者：鲁班尺 日期：2014-07-20

可儿羞怯的一笑，眼光迷离，轻轻的摘下眼镜，嚶嚶低语道：“官人，暮春时节，寒意犹在，奴家就在床上等你了。”说罢，可儿转身

走向侧室，首长紧张的跟在了后面。

侧室内摆放着一张古老的紫檀木雕花大床，床上被褥齐全，可儿缓缓脱下开司米毛衣，解开裤带……最后只剩下粉红色三角内裤和乳罩，“嗖”的蹦到床上，钻进了被窝里，随手将它们丢了出来，口中说道：“官人来呀，这还是和珅睡过的官床呢。”

首长微微一笑，道：“我去小解一下，随后就来。”

清凉的月光洒在了庭前，蛐蛐又在欢快的鸣叫了，春风吹在身上尽管有些寒意，但首长的心里却是暖洋洋的。

“哗哗……”他站在石阶上就地放水，手里摸着自己的阳具，心中感慨不已道，虽然已年过五旬，却还是老当益壮啊，这点曾让党内许多老同志羡慕不已。能和女鬼交媾，简直是太刺激了，小时候读蒲松龄的《聊斋志异》，就时常幻想着自己就是书中的那个白面书生，明月之夜与美貌女鬼邂逅，那可是当时每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年梦。

首长自怀中掏出了一支黄褐色的骨质小瓶，那是安息长老当年送给他的苯教“返魂水”，可以抵挡老阴之气，确保自己的阳气不散，今晚就要派上用场了。

首长一仰脖儿，将瓶内的“返魂水”统统倒入口中吞下，然后转身走回了屋内。

首长迅速的脱去身上的衣物，露出一副强健的筋骨肌肉，然后跳上床紧紧地搂住了赤裸裸、凉冰冰的可儿……

“彼尸尔尸，无尸无气，相尸何求，鬼壶祝由……”可儿口中轻轻的念叨着。

“你说什么？”首长惊讶道，随即反应过来，赶紧催促着，“可儿快告诉我，‘鬼壶’究竟在哪儿？”

可儿妩媚的一笑，朦胧的杏眼盯着首长，缓缓说道：“官人，你不是与那些达官纨绔、贩夫走卒不一样么？那就等行完房事之后再告诉你，这样秘密就不会泄露出去了……”

首长心中暗自冷笑道，好一个狡猾的可儿，别以为交媾完了以后我就阳寿已尽，哼，等着瞧吧。

“当然，我只是好奇‘鬼壶’的传说是否真实，既然姑娘如此说，在下也就不客气了。”说罢，首长翻身骑在了可儿的身上……

在这张古老的、当年和珅下榻过的紫檀木床上，首长与两百年前的女鬼郭可儿阴阳大战，此一番巫山云雨竟然持续到了丑时，首长方才大喝一声，丢盔卸甲软了下去，随即迷迷糊糊的昏睡了过去。

“首长……”有人在他的耳边轻轻的呼唤着。

首长慢慢的睁开了眼睛，可儿匍匐在自己的身上，一双明亮的眼睛正含情脉脉的注视着他……

“可儿……”首长忽然间反应过来，赶紧央求说道，“快告诉我吧。”

可儿咯咯的笑将起来，说道：“首长，我是小唐啊。”

“唐秘书？”首长浑身一凉，顿时清醒了过来。